

FICTIONMONTHLY

2005年精品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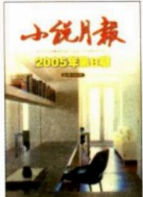
小说月报编辑部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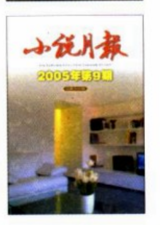
百花文艺出版社
BAIHUA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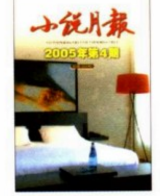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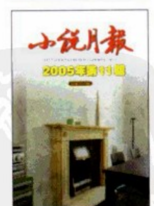
衣向东 · 电影哦电影
葛水平 · 喊山
杨少衡 · 尼古丁
刘庆邦 · 卧底
陈应松 · 火烧云
石钟山 · 最后一个士兵
迟子建 · 世界上所有的夜晚
方　方 · 中北路空无一人
王旭烽 · 柳浪闻莺
孙春平 · 老师本是解惑人
王梓夫 · 幕僚
张　翎 · 空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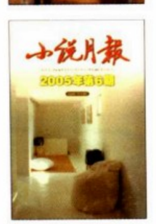
名家荟萃 小说大观 鉴赏研究 经典收藏





聂鑫森 · 篆刻名家（二题）
徐　坤 · 早安，北京
万　方 · 一一之吻
李　锐 · 青石碨 · 连耞
阿　成 · 上帝之手
叶　弥 · 郎情妾意
毕飞宇 · 彩虹
谈　歌 · 贺梁红梅
孙惠芬 · 天河洗浴
张笑天 · 死刑令今天下达
迟子建 · 雪窗帘
鲍尔吉·原野 · 哈撒尔银碗







ISBN7-5306-4368-1
I·3415　定价:48.00元






小説月報

FICTIONMONTHLY

2005年精品集

小说月报编辑部编



图书在版编目（C I P）数据

小说月报2005年精品集 /《小说月报》编辑部编 .
天津：百花文艺出版社，2006
ISBN 7-5306-4368-1

I. 小…　II. 小…　III. ①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②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33866 号

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35 号
邮编：300051
e-mail:bhpubl@public.tpt.tj.cn
http://www.bhpubl.com.cn
发行部电话：（022）23332651　邮购部电话：（022）27116746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河北省三河市宏达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
开本 850 × 1168 毫米 1/32　印张 32 插页 2 字数 718 千字
2006 年 1 月第 1 版　200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 — 16000 册　定价：48.00 元


衣向东


葛水平


杨少衡


刘庆邦


陈应松


石钟山


迟子建


方 方


王旭烽


孙春平


王梓夫


张 翎


聂鑫森


徐 坤


万 方


李 锐


阿 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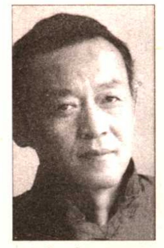

叶 弥


毕飞宇


谈 歌


孙惠芬


张笑天


鲍尔吉·原野

小说月报

2005年精品集

目录

中篇小说

小說月報

2005年精品集

目录

小说月報

2005年精品集

目录

小说月報

2005年精品集

目录

小说月報

2005年精品集

目录

中篇小说

zhongpianxiaoshuo





衣向东小传

衣向东，1964年出生于山东栖霞，1982年12月入伍，1991年毕业于解放军艺术学院。中国作家协会会员，北京作协签约作家。

主要作品：长篇小说《一路兵歌》、《在阳光下晾晒》等，小说集《我是一个兵》、《老营盘》、《吹满风的山谷》、《衣向东中篇小说新作》、《跟着阳光在走》等。

主要获奖作品：中篇小说《吹满风的山谷》，获第二届鲁迅文学奖全国优秀中篇小说奖（1997—2000）；第二届北京市政府奖（1998—1999）；中篇小说《初三初四看月亮》，获第二届老舍文学奖（2001—2002）；中篇小说《过滤的阳光》、《阳光漂白的河床》获第十届、十一届《小说月报》百花奖（2001—2002）；短篇小说《列兵的回忆》，获第九届中国人民解放军文艺大奖（1999）；中篇小说《老营盘》，获第四届全军文艺新作品一等奖（1998）。





乡村来电影的日子，通常是在冬季。

这时节，田野里清清爽爽了，目光放远，可以看到山那边人家升起的炊烟，还可以看到山那边的天空上，悠闲地悬浮着的白云。没有了山梁上的庄稼和茂密树丛的遮挡，马嘶驴叫的声音也就传得格外远。如果是下雪天，山中的许多声音恰好被积雪吸尽了，留下一片寂静。山那边一群女人饱满而膨胀的笑声，就会顺着皑皑白雪的山脊滑落过来，引得山这

边的男人痴呆半晌,无端地骂一句:日他娘的!

冬日里的男人和女人,把日子过得有些滋味了。粮囤难得的丰盈,生产队里要做的,也都是一些吊儿郎当的农活了,不必再像牛像驴一样,不间歇地在田间劳作,匆忙得透不过气来。有了喘息,力气就生长得过剩,黑夜里夫妻合作,把忙季里荒废的功课,都补齐了。有了喘息,想象力也出奇的好,平日里不及想的浪漫事情,这时节都想起来了,于是也便有了城里人常有的烦恼和伤感,静静地走路或是闲静地坐着,冷不丁地要扯开嗓子唱几句吕剧:

> 前方上好消息连连不断
> 真叫我一阵阵喜在心间
> 只盼望把敌人消灭干净
> 六兄弟立大功早把家还
> 眼看着秋风起天气要变
> 做一件新夹袄等他来穿
> …………

当然,最快乐的还是那些半大孩子们了,他们不再被大人们指派着去打猪草,去捡麦穗,去守牛放羊,去上树摘果下河摸鱼……上学之外的大块时光,都用在雪地和冰河上了,给疯长的少年岁月,总算留下了一些甘甜的回忆。

电影就是这个空当,才会来到乡村。

有了电影,乡村的这个冬季才算完整的。

一个冬季,乡村能有三两场电影,村人们已经很满足了。

然而这个冬季，我们釜甑村却放了八场电影，让邻村人羡慕得骂娘，说，咋弄的？好像电影是他们村的干儿子！

说起来很简单，按照人民公社的指示，釜甑村西边的三十亩河滩，要在今冬变成良田，公社的牟副书记到村中蹲点，指挥全村男女老少“斗严寒，战河滩”。牟副书记在村干部的动员大会上，慷慨激昂了小半天，歇息下来，向村干部说，他娘的，你们谁还有啥想法、啥困难、啥他娘的稀松一裤裆，都提出来！

村妇女主任大奶子就把手高举过头顶，说，书记，我有哩书记。

牟副书记一看是大奶子，声音就软了，说，你有？你有啥？

下面有个很不严肃的村干部，在妇女主任大奶子身后，轻声说，她有大奶子呗。

妇女主任大奶子听清了身后人的胡言乱语，扭了脖子白一眼，仍旧认真地对牟副书记说，斗严寒，战河滩，俺不怕，妇女姐妹都不怕，只要能给俺村放场电影……

牟副书记一拍大腿，说，电影？这好说，他娘的我让公社电影队来放，每个星期六晚上放一场，你们可都要给我提起精神鼓足干劲让三十亩河滩一个冬天变良田！

妇女主任的名字叫什么什么花，我们爹娘背后都叫她大奶子，因为顺口又好记忆，孩子们也就跟着叫了。大奶子三十四五岁，还留着一根大辫子，前几年在戏台上扮演过李铁梅，高举红灯打豺狼，大辫子一甩大胸脯一挺，台下就是一片叫好声。后来听街头的婆娘们嘀咕，这牟副书记早先就跟大奶子有勾搭，让电影队来，全都是顺应了大奶子。婆娘们嘀咕这些事情的时候，都一脸的痛苦和愤怒，好像牟副书记摸的是

她们的奶子。我们这些小孩子不管牟副书记跟大奶子怎么勾搭,只要让我们有电影看,他们爱怎么勾搭就怎么勾搭吧。

大奶子有一男一女两个孩子,男孩叫喜子,十一岁,跟我一起上四年级,女孩叫菊,九岁,上二年级。

这个星期六的早晨,喜子走进教室,就朝我们几个清扫卫生的同学嚷嚷,哎哎——知道么?今天夜黑有电影,你们猜啥电影?

我们都丢下了扫把和水桶,要围住他问个究竟,他却兔子似的绕着一排排桌子逃窜,挣脱了我们的前后围堵,嘴里始终说,你们猜,你们猜——

也真怪,每次电影队到乡村放电影,放映的片名绝对保密,让人们相互打听胡乱猜测,让姑娘孩子们跟随放映员的屁股后面转悠,打量放映员的那张装模作样的脸,一直等到银幕上打出了片名的时候,幕前眼巴巴瞅着的一群人,才会情不自禁地发出快意的一声喊,哦哦——这些叫声,正是放映员需要的,放映员听了很受用。喜子提前知道了放映的片名,一定是牟副书记告诉他娘大奶子的。喜子不停地奔跑着,担心被我们围住了,从他怀里把这点儿好消息都抢了去,他还要去向那些刚走来的同学嚷嚷,炫耀他消息的灵通。

捉是捉不住他了,我就说,你胡咧咧,听你娘大奶子说的吧?

喜子终于站住了,眼珠子一鼓一鼓的,说,你娘才大奶子哩!

几个同学就笑,把喜子那点儿精神劲儿笑蔫了。

喜子虽与我同岁,长得却瘦小,矮我一个头,跟我摔跤总摔不赢,所以遭受了我的奚落,就只有落在座位上生闷气。这

时候我再靠近他，说你看你，小心眼，以后不想跟我玩儿了？让我帮你做滑冰车呢，不做了？喜子就一脸的委屈，说道，谁说不一起玩儿了？我说的吗？我说的吗？

他嚷着，一脸的公理了。

我就小声问，啥电影？我敢说《渡江侦察记》，要不就是《南征北战》，对不对？

喜子仰起头说，都不是，是《闪闪的红星》。

我跳起来对着很多同学喊，哦——《闪闪的红星》！

同学们惊喜的目光，都投到了我身上，喜子闷闷地坐在那里，自言自语地说，是我告诉他的，是我告诉他的。

我是不管喜子的失落了，我痛痛快快地把《闪闪的红星》传遍了小学校的每个班级，结果课余时间，就有很多别的班级的同学，围在我身边，想打探更多的消息，有一个五年级的大同学，还送给我一个多棱镜。

我能告诉他的就是，今天夜黑的电影，肯定是《闪闪的红星》。

喜子看着我手里的多棱镜，翻着白眼说，它应该是我的。

村里放电影的场地，一直是在村西一片空地上，把一块皱巴巴的白帆布的四个角，扯到空地边的两棵杨树间，就停当了。

场地是固定的，架设放映机的位置也是固定的，那里有两块大石板，放映机就搁置在石板上。没有电影的日子里，两块石板就落寞地躺在那里，没有人理睬它。但我从它身边走过的时候，总要过去坐一屁股，因为到了有电影的时候，就很难再接近它了。这个位置，是场地的中心，放映员要在放映机

前方，留出银幕那么大的空当，给他的亲朋好友。再向前扩一圈的地方，大都被村书记的一家，还有村里几个蛮横的人所占领。再再向前扩一圈的地方，就是我们这些孩子去抢占的最好位置了。

村里放电影都选择在星期六的晚上，这样学校星期六的中午放学后，下午和第二天就可以休课了。上午最后一节课，我们的易老师也接到了晚上放电影的通知，她知道我们都盼着早放学，去抢占位置，就在课堂上说，你们的心是不是都跑了？给我竖直了驴耳朵，好好听课，要不就别想让我早放学。

我们一个个都坐直了身子，眼睛盯着黑板，可我们的心已经飞出了教室。我听到一年级放学了，学生们喊叫着朝村西的电影场地上奔跑，说快去占位置了！快去占位置了！接着，我又听到了五年级也放学了，他们像一群小骡驹一样从我们教室门前呼隆隆跑过，可我们班的易老师还在没完没了地讲课。讲什么呀讲？你就是把唾沫星子喷光了，把嗓子喊哑了，一个字也塞不进我耳朵里。

结果我们四年级是最后一个放学的，我们挎上书包从教室里出来，撒丫子朝放电影的场地奔跑，可跑断了腿也没用，其他年级的学生已经把最好的位置抢占光了，他们用红色的、蓝色的、白色的粉笔，用树棍棍和瓦片片，画出了一个个的长方形和正方形，里面写上了名字，李二屁、易山崎、王郎当、赵翠香……然后都去远处的河滩上，忙着搬运石头，搭建石凳子，一百多个书包丢在画好的框框里，横七竖八地躺着无人照料了。西边的河滩上，到处红旗招展，我们的爹娘们都在那里奋战河滩，隐约可以听到号子声和拖拉机的轰鸣声。

放映机前面的位置没有了，我就想跑到后面去画框框，

但后面正中的位置也没有了，四下瞅了瞅，看到偏边的地方，还剩下一块不太规则的空当，我就尽快用粉笔圈了下来。

这时候，我发现喜子的妹妹菊，从远处搬着两块砖头，走进我身边的那个框框内，然后朝刚刚跑来的喜子喊，哥，在这里、这里呢。喜子呼哧呼哧跑过来，看了看他妹妹占领的位置，有些不太满意，说，×，你就占了这块地方？

菊委屈地站在那里，小脸儿红扑扑的，说，连这块地方差一点儿都没了，我们二年级也放学晚了……

喜子扭头看到了我，然后又看到我地上画的那个框框，似乎得到了心理平衡，对我说，咱老师成心放学晚，让我们占不到好地方了。

我说，就是，咱老师跟她爹一样，二愣子！

喜子跟着说，真是个二愣子！

我们易老师的爹，是村里的民兵连长，虽然他那杆半自动步枪整天锁在仓库里，可他走起路来，两条胳膊一甩一甩的，横竖占了半条街，看人也总是凶着眼，好像随时都可以“砰”的一枪把你崩了。恨归恨他，可我们见了他还要远远躲着走。

我和喜子都骂了易老师，应该算是一个战壕里的人了，我就趁机跟喜子商量，说喜子，你家用不完那么大的地方，我朝里面挪一挪吧？

喜子忙摇头，说他们家用这块地方都紧巴，他们的舅舅、姨妈都要来。我就跟他数人数，看看谁家的亲戚多。我们村有电影，附近的五六个村子的人，早早地吃罢晚饭，也跑来看，远的有六七里路，等到他们赶来的时候，场地上坐满了黑压压的一片人，电影就要开始了，他们当然没有座位，就站在场

地四周，抻了脖子看，常常为了站稳一块好地方，拥来挤去的。在我们村里有亲友的人，自然要投亲靠友了，因为不知道亲友的位置，就对场内黑压压的一片人，大呼小叫了：

喂——毛蛋蛋——我是你大舅！

王小四——四狗子哎——你在哪里？

牛牛——孙解放家的牛牛——我是你干爹！

…………

场地内就有一个个回应的声音，喊着他们的大舅、干爹，高举了某种标识，导引场外的人进入他们预先留好的位置上。

我们家的亲戚要比喜子家多一倍，我一个一个数给喜子听了。我爹是老大，下面还有一个叔叔和四个姑姑，三个姑姑已经出嫁了，都在附近的村庄，只剩下21岁的小姑姑，还没找到婆家。这个小姑姑长得好看，她找婆家就很挑剔，找一个丢一个，到后来那些媒婆都不敢登门给她提亲了。我娘当然希望小姑姑早些嫁出去，对于小姑姑的挑剔，就很不满意，常常在小姑姑的背后，对我爹说，你这个妹，以为自己是仙女，要找天上的牛郎了！爹就"哼"一声，似乎也觉得小姑姑太心高了。我娘那边，还有两个舅舅和一个姨妈，也都在附近的村庄。有时候，这些亲戚都来看电影，有二十多人，我们家的长凳子短凳子都搬出来，还不够用，经常要把那个木猪槽也扛到场地来。这么多人，我画出的框框肯定框不赢他们。

喜子却说，我不管，谁叫你家那么多亲戚？

我装出很气愤的样子说，好、好，喜子，你以后别再搭理我。

喜子说，不搭理就不搭理，你那个多棱镜应该是我的呢。

我终于明白了,他还惦着别人送我的多棱镜。滚他奶奶一边去吧,我才不会把多棱镜送给他哩!

尽管大家都在自己抢占的地盘上,写下了名字,但谁都不敢不吭不哈地离开。用粉笔画出的分界线和写在地上的名字,很容易就被擦掉了,尤其你周边的人,总想趁机蹭你个一尺半尺的,所以到了午饭时间,回去吃饭的孩子,就要对自己相好的伙伴说,你先帮我看守着,等我回来!回去的这个呢,就像兔子一样去了,放了个屁的工夫,必定赶回来,手里捏着半块玉米面饼子,或者一手抓住两块红薯,走着吃着,对留守的这个说,你回吧,我来看。

我其实也可以找别人看守一会儿,自己跑回家吃饭,可我心里有算盘,想朝喜子那边挪一挪。我就一直等着喜子离开。喜子似乎看透了我的主意,先打发他妹妹菊回去吃饭了,自己留下看守着。等到菊回来,他见我仍不走,就叮嘱菊说,哪儿也别跑,就坐在这儿,别叫人侵占了咱们的地方,我一会儿就回来了。

喜子说着,看了我一眼,那意思很明显了,就是要防范我浑水摸鱼。

菊很听话,喜子走了后,她就一声不吭地坐在自己的场地里,随手捡了几个石子,在那里抛来抛去。再后来,她站起来四下张望,我以为她要走开了,她却从兜里掏出了一个毽子,扑棱扑棱地踢着,两根小辫子也就跟着舞来荡去,活泼得像刚出水的鱼。我是没办法了,就只好坐在石块上熬着,要慢慢地把菊的力气耗完才行。菊终于有些累了,停下来,可这时候喜子从远处回来了,一个肩膀上扛了一条长木凳子,老远就对菊喊,快来接我一下,一点儿眼色没有!

菊就慌慌迎上去，从喜子肩上摘下一条长木凳，却并没有抓住凳子的中心，身子就失去了平衡，歪歪扭扭地走路。我跑上去，帮菊抬了长凳子的一个角，菊就说，谢谢小东哥。我赶忙很正经地说，不用谢，菊，你都放给我。

我把长凳子给菊扛了过去，喜子看了看我，脸上的警惕还在，对菊说，凳子不够，我还回去扛，你看好地方。

喜子又跑回家了，他来来往往四次，大大小小扛了八个凳子，才歇息下来。

到了后半下午，放映员在村里一个电工的帮助下，把放映机驮到了场地中央。场地上就欢呼雀跃，孩子们都围拢上去打量放映员，看他的嘴如何吹出了美妙的口哨，看他的眉毛如何一眨一眨的，看他的手和脚如何动作，一切在别人身上看来都极平常的耳鼻嘴眼，安放在了放映员身上就那么值得观望了。放映员有些烦躁，大声喊叫，一边去一边去，有啥好看的？看到眼里抠不出来了！

围拢上去的孩子，就退潮般地向后闪开，但不多久又拥上去，把放映员围得水泄不通。放映员是个二十多岁的小伙子，带着一顶有耳朵的方形棉帽，棉帽的两个耳朵既不放下来，也不挽上去，就那么向两边支棱着，身子动的时候，两个支棱着的棉耳朵，也就忽悠忽悠地波动，很派头、很神气、很有力、很潇洒，总之让我看了满心羡慕，引发了我对未来的想象，把做一个放映员当作自己将来最美好的理想了。

架设好了放映机，放映员拿出了白帆布银幕，对一群孩子说，谁能爬树？挂幕去。

立即就有十几个孩子，争先恐后要去效力，动作利索的，

已经跑向了前面的两棵杨树，猴子样蹿了上去，低头对下面的孩子嚷，绳子——把绳子抛给我！下面的孩子就抓了银幕上角的绳子，用力甩上去。也有因为自己动作慢了，没能上树显摆的孩子，嫉妒地抓起地上的小石子，朝树上的那个掷去，击中了屁股蛋子或者别的什么地方，招引来一片嬉笑。

银幕很快就扯在两棵树间了，放映员接下来就开始拉扯电线。村里没有电，要靠一台12马力的小发电机发电。发电机放在场地远处的一间破仓库内，从放映机那儿把电线扯到仓库，有一百多米远。这时候，我听到小姑姑喊我，她叫，小东子——回家吃饭，啥时候了还不回去吃饭？

我就说，抢占地方呢，你来，咋空手？不扛条凳子来？

小姑姑朝我站立的地方走过来，说，我看看你占了块啥宝贝地方，忙得不吃饭？哦哦，就这地方呀？偏到西伯利亚了！

我就说，偏是偏，可连这地方差一点儿都没了，我们班放学晚了。

回去吃饭吧，别在这儿死耗着。小姑姑拎起我的书包，又说，你占的这地方，没人稀罕，不用死守着。

小姑姑刚要拽着我走，放映员的电线就拉扯到了我画的框框内，然后从这里穿过外面的一条马路，牵引到仓库的发电机上。但是，放映员走进我画的框框内，却站住不动了，他看到了我的小姑姑。

放映员愣了愣，对我说，别踩坏了电线，知道不？我忙点头，说知道。他又说，也不能用小刀子或者别的东西割电线，别电死了，知道不？我又点头，讨好地说，我不割，我给你看好了。

我小姑姑说话了，她说，闲着没事，谁去割电线？瞎操心。

放映员就笑了，说你可别这么说，小孩子啥事都能干出来，你是这个村里的人？

不是这个村的，是哪里的？

我咋过去没见到你呢？

你没见到的人多着哩，见到我干啥？

小姑姑说完这句话，自己的脸先红了。她真是不该说话，正好中了放映员的埋伏。如果我小姑姑不开口，他不知道还要跟我问些什么没头没脑的话。现在好了，他跟小姑姑搭上了话，眼睛就可以在她身上看来看去的。

我看出来了，他喜欢看我的小姑姑。喜欢我的小姑姑也没有什么奇怪的，村里许多男人都喜欢看我小姑姑，看起来没个够，我小姑姑就会不高兴地躲开去。但今天，我小姑姑没有躲开放映员，本来她是来催我回去吃饭的，手里还拎着我的书包，可这会儿她却不急着走了，站在那里问放映员，晚上放什么电影。我赶忙告诉小姑姑，说是《闪闪的红星》，小姑姑仿佛没听到我的话，或者说不相信我的话，眼睛一直看着放映员。

很多孩子都围在我们身边，仰了脸傻乎乎地看，傻乎乎地听。他们看我的目光有些羡慕和妒忌了。放映员跟我小姑姑说话的时候，声音很软很甜，脸上没有了那种装模装样的冷漠。孩子们闹哄哄的，到后来我听不清他跟我小姑姑说了些什么。我想这个时候我应该说话了，让周围的孩子都知道他们围着看的放映员，在跟我的小姑姑说话呢。

我模仿了放映员的口气说，一边去一边去，我小姑姑有啥好看的？看到眼里抠不出来！

放映员听了我的喊叫，就朝我笑一笑。小姑姑似乎被我

的喊叫弄醒了,想起自己是来叫我回去吃饭的,于是又对我说,还愣着干啥？快回家呀!

我真的无心回去吃饭了,就对小姑姑说,我不饿,你把我的书包拿回去,你回去扛凳子来!

放映员就对我说,帮我拉电线,来呀。我听了很高兴,急忙把放映员递过来的电线扯住了,向前拖着走。其实放映员一个人就可以拉电线,但他却突然让我来帮忙,我真的很激动,那么多孩子跟在我身后,可他们连摸一下电线的资格都没有!

小姑姑望着我,气呼呼地说,我没工夫回去给你扛凳子,我那边还干着活哩。说完,她拎着我的书包走了。小姑姑不用去"斗严寒、战河滩",她跟村里几个手巧的女孩子,在染坊里学习印染花布。染坊是今年秋天搞起来的,从外面请来了一个师傅,这个师傅说,如果染坊的花布弄成功了,能送到北京去,那时候北京的大街小巷,到处飘动着我们村印染的花布。小姑姑每天看起来就很忙,常常夜里还要加班,跟师傅学习印染技术。

小姑姑走后,放映员就问我,那是你姐姐？我说不是,是我小姑姑。放映员看着我笑了,说你姑姑？你有姑父了吗？我摇摇头,突然看着他说,你当我的姑父吧,行不行？放映员没有立即回答我的话,站在那里把手里的电线捋了又捋,一直不挪动步子,眼睛一眨不眨地看着我,好像要看看他给我当姑父,划不划算。我急忙站直了身子,下意识地擦了一下鼻子,很精神地瞪大眼睛。

放映员拍了我的肩膀一下,我觉得我的考试过关了。

他说,你喜欢看电影吗？

喜欢，特别喜欢，我长大了也想放电影。

你想放电影？放映员用眼皮翻了翻我，说道，那好，我下次来，给你带一些东西来，教你放一种小电影。我点点头，兴奋得想喊叫。

接下来，放映员围绕着我小姑姑，问了很多问题，说你小姑姑多大了？在村里干啥？爱不爱哭……他问啥，我回答啥，他不问的，我也主动说了。但我不明白，他为什么一口咬定，说我小姑姑写日记。我已经告诉他了，小姑姑从来不写日记，他却不相信，说道，你回去找一找，日记肯定藏在什么地方，找到了你拿给我看看，好吗？

我答应了他，说，那好，我回去找找，找不到可别怨我，还要教我放小电影。

放映员点了头，说，那当然，我骗你不是人。

终于把电线拉扯到了仓库里，村里的电工正在那里鼓捣发电机。放映员对电工说，你试一试。电工开动了发电机，场地那边放映机上的一盏灯就亮了。电工说，好了，你该吃饭去了。

这时候，西边的太阳准备落山了，放出了橘红的霞光。河滩那边走来了一群群女人，因为晚上有电影，她们就提前放了工，回家做饭，男人却要等到暮色厚重时分才能收工。

放映员把我丢在一边，自己朝村里走，去村书记家吃饭。每次到村里放电影，村书记家都为放映员准备了好菜好饭。

当放映员真好，可以吃书记家的饭菜，×！

喜子可能看到我不在场地那边，就放松了戒备，留下妹妹菊看守场地，自己跑到场边，跟一群孩子疯跑打闹去了。我

回到场地，心里挺懊悔，只忙着跟放映员拉扯电线，却忘了浑水摸鱼扩大自己的场地，今晚那些姑姑和姨妈来了，坐到什么地方？

傍晚的风越来越硬了，坐在场地的孩子们，把后背对着风的来路，缩紧了脖子，有的像猴子，有的像狗熊，有的像猫头鹰……菊却还在那里不知疲倦地踢毽子，我是不能等她疲倦了。我走到菊身边说，菊，你踢毽子，咋不到那边背风的地方？这儿多冷呀？

菊停下来，把毽子捏在手里，看了看我，说，不冷小东哥，我身上还出汗了呢。

出汗？我都冷了，你还出汗？

真出汗了，不信你摸摸我的后背。

菊把后背送给我，弯了腰让我摸。我才不摸呢，男生怎么能摸女生的后背？让别人看到了，说我流氓。菊真死心眼，她还在那里弯了腰，说你摸摸，小东哥，我是不是出汗了？我没办法，只好说，我看到了，好像出汗了。菊这才直起腰来，又去踢毽子。

我想今天算是完蛋了，我娘来了，一定会说，嚯！你拿着狗屎当年糕，占了这么块破地方，当宝贝了，还不吃不喝地守着。我爹会说，熊包，连块地方都占不到，吃屎都浪费了。我看着周围那些孩子占领的好场地，心里乱糟糟的，真希望大冬天能突然降大雨，把这些家伙都淋跑了，把场地上的那些粉笔框框都冲刷干净，一切重新开始。

就在我绝望的时候，我听到菊的喊叫了，哥——喜子哥——

菊的眼睛瞅着场外那些奔跑的孩子，大声喊叫着，却始

终没有喜子的回应。菊有些焦急地四下看着,我知道她一定有事情要走开了,就急忙身子背到一边,装出没看到她的样子。菊把自己的凳子归拢了一下,然后匆忙地朝场外跑去。我看到她跑向了远处的隐蔽处,明白她是憋了一泡尿,急着处理掉。时机终于来了,我快速地把她家的凳子朝里边挪动,然后擦掉了我们之间的那条粉笔界线,重新画了一道。这样,我就向喜子那边挪动了两尺,前后可以坐下四个人。我抬头看远处,菊正慌慌张张跑回来。

菊返回后,站在场地上四下看着,并没有看出破绽来。她在凳子上坐下,嘴里自言自语地说,让我一个人待这儿,他倒舒坦了,跑得没影。正说着,喜子不知从什么地方钻出来了,对着他妹妹菊说,你回去吃晚饭吧。菊吓了一跳,站起来用她母亲的腔调责怪喜子,说,就知道疯去,也不怕把鼻子疯歪了,小祖宗哎!

喜子硬朗地说,我就出去了一会儿,你就叫唤叫唤的!咦?咱们的地方谁动过……

喜子说着,绕着自己的场地,用脚步丈量了一圈,就对着菊喊叫了,说,你咋看的地方?

菊莫名其妙地问,咋啦?

地方小了,肯定被谁侵占了!

喜子看了我一眼,就趴在地上仔细观察我们领地之间的界线,看着看着就跳起来,冲我喊道,你凭啥侵占我的地方?

我装出一脸无辜的样子,说我咋啦我?谁侵占你的地方啦?

喜子咬牙跺脚,说你还不认账,你看看这儿,我原来画的界线被你擦掉了。我低头看去,果然那条线还有痕迹,但到了

这个时候，打死我也不能认账了。我就先声夺人地叫起来，说你凭啥诬赖我呀，你看到我擦掉了界线了吗？你看到了吗?!我说着，就一唬一唬地朝喜子身边凑过去，拉出了要打架的样子。没想到喜子没有被吓住，也朝我这边唬上来。这就麻烦了，我本来不想跟他打架，可他一直唬到了我面前，他的鼻子眼看就要碰到我的嘴巴了。身边的孩子听到了我们的吵闹，已经围了上来起哄了。

我不能让他们嗤笑我。

我很无奈地伸手推了喜子一把。喜子朝后趔趄了两步，如果他就此打住，事情也就结束了，他却猛地朝我身上扑来。我们两个立即滚成一团。周围的孩子兴奋地喊叫着，有的给喜子加油，说喜子抓住他的鸡巴使劲儿拽；喜子咬他的鼻子……有的给我鼓劲儿，说东子摁住他，东子你有本事把他的裤腰带拽掉，拽掉他的裤腰带，看他咋办！

菊在一边，带着哭腔喊，哥、哥，别打了咱不打了。

菊又对我喊，东子哥不要打了，快停下。

我真想立即停下来。但我的手跟我的脑子脱节了，我的手在做什么，脑子根本不知道了。我的脑子在想，×，我打架了，他们都在看我打架，快点儿打完算了。

每次放电影都要有人打架，我没想到这次轮到我打架了。其实我是个很胆小的人，我害怕打架。害怕归害怕，可就是停不下来了。被我摁在地上的喜子，一只手在地上摸索着，摸到了一块砖头，抓起来朝我头上砸来，我觉得头沉闷地疼了一下，有热乎乎的东西流出来，我的拳头随即砸到了喜子的眼眶上，喜子哼了一声。这时候周围所有的声音都消失了，真奇怪，我只听到了自己和喜子的喘息声，我们两个都很疲

惫了，也很厌倦了相互的厮打和挣扎，但我们都不知道如何停下来。

后来，我手上的力气明显松弛下来，喜子趁机猛地用力，身子翻上去，把我压在下面了。我要是不松劲儿，他永远不能翻过身来，可我忽然觉得不知道该怎么办了，我总不能一直摁住喜子吧？干脆让他到上面去，我在下面被动地挣扎一会儿。

我们位置发生了转换，看热闹的孩子们又兴奋起来，他们有了新的看点。我的脑子也不再麻木了，自己的挣扎也有了目标，就是要把身上的喜子掀翻。但喜子就惨了，他在我身上也有些不知所措，两只手一会儿用力，一会儿松开，好像等待我反扑上来，可我只是胡乱挣扎，就是不把他掀翻。我们就这样艰难地僵持着。

好在这时候，菊已经跑回家，把她娘大奶子喊叫来了，我邻居的孩子，也去通告了我的娘。两家的娘跑来后，我和喜子终于解脱了，一起从地上爬起来，呼哧呼哧喘息着。

我娘看到我头上的血，就像老母鸡护雏鸡似的，抻长脖颈，怒发冲冠，朝大奶子喊，你属猪八戒的，倒打一耙了，我儿子咋欺负你家喜子了？看看你家喜子把我儿子的头打成啥样了，你瞎了眼睛呀？

大奶子比我娘的火气还大，她已经看到了喜子红肿的眼睛，就说，你才瞎眼了，你看看我家喜子的眼睛？打啥地方都行，你不能朝眼睛上打呀！

她们两个人对骂着，就动了手，又撕头发又抓脸的，我们在一边都分不清她俩的面孔了。菊又在一边喊叫，说娘别打了……菊说着就哭了。我和喜子也在一边喊起来，都喊，

娘——别打啦、别打了。但我们的娘好像没听见一样,两个人都倒在地上,你滚过来我滚过去。周围的孩子们看到了这景象,都兴奋得要死,有一个孩子还对喜子说,喜子你不行,你看看你娘,你娘比你厉害。

这时候,一个六十多岁的老爷爷走过来,用沙哑的嗓子喊,你俩都住手吧,多大的人啦,让一群孩子当猴子看,体面呀你们!

两个娘分开了,一边整理自己散乱的胸襟和头发,一边拉了自己的儿子,送给老爷爷看。两个娘把老头当作了法官或者裁判,似乎得到了老头的认定,就算胜利了。

我娘说,你看看小东的头,血糊淋的。

喜子娘大奶子说,你看我家喜子的眼,青紫得像个狗蛋子。

这老头是来叫孙子回去吃晚饭的,看到两个女人在地上滚了屎球,就用一个长者的身份,做了自己应该做的事,本想即可走开,却被两个女人围住,走不脱了。老头就耐着性子看完了我和喜子的伤痕,说,为啥打起来啦?大奶子就拉着老头,弯下腰辨别地上的那道擦掉的痕迹,说,不承认行吗?粉笔杠杠还在呢。老头年纪大了,弯腰很费劲,但知道不弯腰,喜子娘不会放过他的,就硬撑着弯下腰瞅了瞅。

我娘就说,你看见我儿子侵占你家地方啦?

喜子在一边插嘴了,说,我妹妹在这儿看地方,她看见了。

老头看了菊一眼。大奶子忙对菊说,菊,你说,是不是他们偷偷擦掉界线啦?

菊抬头瞟我一眼,不说话。

大奶子一巴掌打到菊的脸上，说，你哑巴了？

菊哭了，哭着说她去撒尿了，她没看到我擦界线。大奶子就骂，小王八子，就你屎尿多，让你看地方，你不知道跑哪儿耍去了！

菊争辩自己没去玩耍，就又被大奶子打了一巴掌。老头就拦住了大奶子，说，都别争吵了，这么大的地方，你家里人还坐不下？又不是争房子争地，有啥好吵吵的，快快回去吃饭。

到了这个时候，两家的娘，就各自在我和喜子的屁股上踹了一脚，都说，滚回家吃饭去！

娘拽着我离开了电影场地，没有直接回家，急匆匆地去了村卫生所，包扎了头。

我吃完饭再次返回电影场地的时候，天色完全黑下来，场地被密密麻麻的人覆盖了，四周已经有外村赶来的人站立着。远处的山路上，许多外村人正大批拥来，可以看到手电筒雪亮的光柱，还可以看到忽明忽暗的烟头，朝这边移动。

这是入冬的第一场电影，本村和外村都来了很多人。像过去一样，村里又派出了民兵维持秩序。民兵连长也就是我们易老师那熊爹，背着半自动枪，站在银幕前大声吆喝，说前面的凳子不要太高了，让后面的人咋看？几个民兵就在人堆里穿行，责令高凳子的人，把凳子放倒了。村里就有六只半自动步枪，那些没有枪的民兵们，胳膊上带着红袖标，手里拎着一根树条，也咋咋呼呼地喊叫。

我在场地里焦急地向外瞅，等待我那些外村的姑姑和姨妈，却一直不见影子。一边的喜子跟我一样，站在凳子上朝外

张望，扯开嗓子胡乱地喊，大舅——大舅——他的大舅却一直没来。这天晚上，我们两家的亲戚好像商量好了似的，一个都没有来，两家抢占的场地空荡荡的。电影开始了，一道强烈的光柱，打到前面的银幕上，《闪闪的红星》五个大字喷射出了耀眼的光芒。人群爆发出欢呼声。场边站着的外村人，看到我们两家场地的空当后，就有意识地朝里拥挤，一点一点地侵吞着我们的地盘。我又一次焦急地站起来朝外寻找，盼着姑姑姨妈们能出现在眼前。身边的小姑姑就拉扯我一把，说你坐着看电影吧，他们不会来了，现在来了，也挤不进来。

四周已经挤得水泄不通了，有几处地方发生了乱糟糟的拥挤，站立的一排人就倒向场内，把坐着的人压翻了一片。民兵们就举着枪托和树条，对着拥挤处一阵乱敲。我们身边有一个外村人，被民兵的枪托敲破了前额，他用手摸了一把，并没有离去，仍旧紧张地看着银幕。

我和喜子家场地的空当，已经被外面站立的人挤没了，我们也早不顾亲戚们是否能来，目光被银幕紧紧吸引住了。潘冬子的娘刚刚宣誓入党，就被胡汉三杀害了，银幕前面的男女老少都气愤地瞪圆了眼睛，仿佛牺牲的是我们大家共同的亲娘。正气愤着，一盘片子放完了，放映员忙着换片子的时候，人群像开了锅似的议论了。每个人都急于发表自己的意见，急于把心中的感觉跟身边的人交流，于是喜子的娘大奶子就气愤地对我娘说，你等着看，红军肯定饶不过胡汉三，潘冬子肯定要当红军……说着说着，大奶子突然想起今天晚上刚跟我娘打架了，忙止住了话，很尴尬地把脸转向一边。喜子这时候也在朝我看，我知道他也是憋得够呛，想找人说话却找不到。我爹已经跟我小姑姑争吵上了，我小姑姑说，胡汉三

最后肯定要被潘冬子打死。我爹就说,那不见得,说不定要被红军打死。

无意中,我看到了身边那个被打破了头的外村人,也是一脸的激动和气愤,在跟身边的同伴,大骂胡汉三。他额上的积血,已经被寒冷的夜风凝结了。我还看到了喜子的爷爷,穿着厚重的大棉衣,头上包裹了一块围巾,只露出了他的面孔。他喷出的哈气,在胡子和眉毛上,凝结了一层冰霜。他一动不动地坐着,眼睛还盯住银幕,好像是一个石头人。我盯着这老头看得出神,忽然感觉有人捅了我一把,回头一看,是菊,她不说话,只是朝我的脚下指了指。我低头发现自己的一只棉手套掉在了地上,急忙弯腰捡起来。

菊的目光,一直落在我头上包扎的纱布上。

电影继续的时候,场上又是鸦雀无声。潘冬子终于在我们的关切中,迎来了满山红,戴上了红五星。我看到在场的人都很满意,脸上露出了羡慕和幸福的喜悦。喜子爷爷的眉毛也动了动,脸上下垂的老皮肉抽搐了几下。

电影散场后,场地上的一团人群,好半天才慢慢化开,许多人边走边回头看银幕,仿佛电影并没有结束。山路上又亮起了星星点点的灯火,外村人三五成群地回去了,一路激烈争论着,那些声音一点一点地坠入黑暗深处。

当然,这个时候的某一条山路边的暗影里,或是山坡的避风处,一定会有一对生情的男女,借了出门看电影的机会,在那里做着"怦怦"心跳的事情。

而远处的一个个简陋的屋室内,关于潘冬子的话题,要继续到后半夜了。

过了一个星期天,我们村里的男生差不多都变成潘冬子了。我们用红语录塑料皮,剪了红五星,缝在帽子上,有的还弄了两个平行四边形,缀在衣服领子上。

星期一,学校里到处红星闪闪了。

课间休息的时候,学生们就忙着凑到一起,回忆电影的每个细节,边说边表演,常常因为一点点的出入,争吵得面红耳赤,也有动了手脚打起来的,打完了仍旧议论潘冬子。每个人走路的姿势也都变了,就连瘦巴巴的喜子,也挺胸抬头,脖子上露出了青筋,嘴里说,娘是党的人,我就是党的孩子了。

同学们就笑,不允许他是党的孩子,说,你咋是党的孩子?党能要你娘那样的大奶子?也有的说,你看你瘦得像猴子,还想当党的孩子哩,你当狗孩吧你!

你一句我一句的,把喜子说蔫了,孤零零站在一边。我跟喜子打架后,两个人就不说话了,别人嘲笑喜子的时候,我却不能说话。但我可以笑,大笑或者故意起哄。喜子就用白眼睛翻我,然后朝地上吐唾沫,表示他对我的愤怒。

喜子受了冷落,心里憋了一肚子怨气,上课的时候,前边座位的那个嘲笑他的男生,不小心把他桌子上的一本书蹭掉了,他就瞪圆了眼睛说,干啥你!把我的书捡起来!他的喊叫,正好被走进课堂的易老师听到了,易老师就批评他说,喜子,你看你横的,像胡汉三了!

易老师的这个比喻,就成了喜子的外号了。同学们课余时间,就围着他喊胡汉三,许多人还要去看看他的手上,有没有潘冬子咬的牙印。胡汉三是啥人呀?是杀害潘冬子娘的坏蛋,是人人恨的恶霸,喜子承受不住这个外号,就呜呜地哭了。

中午放学回家，喜子对他的大奶子娘说了这件事情，说娘，我不上学了……大奶子知道这事情对于一个孩子有多么严重，她就跑到学校找易老师评理。下午的第一节课是语文，易老师正在讲共产主义战士白求恩的故事，大奶子拉着喜子的手，一下子推开了教室的门，走到了讲台上，说，今天你当着同学们说清楚，谁是胡汉三？

易老师愣住了，半天才反应过来，就很生气地说，有事请到办公室说去，你咋跑到讲台上啦？

大奶子嚷，跑到讲台上咋啦？我就是要问问你，谁是胡汉三！

我就是打了个比喻，说他凶巴巴的那个样子像胡汉三，只是个比喻……

比喻，那我说你像叮当的娘，行吗？

同学们哄堂大笑。我们都知道叮当的娘，那是一个神经病，经常光了身子在村里乱跑。易老师的脸就涨红了，说你给我出去，出去！易老师上前去推大奶子，大奶子揪住了易老师的辫子，两个人就厮打起来。

邻班的老师听到了吵闹，急忙跑过来劝架，班里乱哄哄的，同学们都离开了座位，跑上去看热闹。后来我们小学的校长跑来了，班里乱糟糟的场面才平息下来，我们易老师的小棉袄被撕扯掉了两个衣服扣子，露出了里面的红内衣，易老师整理着凌乱的衣服，呜呜地哭了。校长很生气，抓起了教鞭敲打讲桌，说，不像话不像话，你以为学校课堂是生产队的饲养院，猪牛驴马都能来叫唤呀？校长的比喻也不恰当，大奶子气得喊道，我看这儿就是饲养院，你们这些老师没有一个说人话的。

校长大概也觉得自己的话失水准了，就缓和了语气说，有啥事好商量，大吵大闹能解决问题？影响了正常的上课，你能负责？

大奶子就说，那好，我问你，她凭啥说我家喜子是胡汉三？

校长看了看易老师，易老师就说，我只是打比喻。

校长想了想，对大奶子说，你到我办公室来，到办公室再说，易老师你也来。

喜子娘大奶子和易老师去了校长办公室，在那里两个人又吵闹起来，校长最终还是没给她俩分出个对错。

后来事情越闹越大了，易老师的爹知道自己没出嫁的女儿，在课堂上当着那么多学生，被喜子娘把衣襟都撕开了，就跑到村支书那里要求公理。村支书也觉得喜子娘这样闹腾，破坏了学校的教学秩序，准备撤掉喜子娘妇女主任的职务。但是不等村支书去找喜子娘，在村里蹲点的公社牟副书记，就找村支书谈话了。牟副书记说，把一个贫下中农的孩子，说成是胡汉三，还有没有阶级观念？他是胡汉三，你们学校成了啥啦？咋培养出还乡团恶霸头子了？嗯？

牟副书记一声重重地“嗯”，把村支书吓得够呛，急忙点头说，就是就是，咋能乱比喻？我找校长那孙子去，让他好好抓一抓学校的风气。

牟副书记说话后，民兵连长有半自动步枪也没用，他的女儿易老师，把胸前掉了的两个衣服扣子缝缀结实了，又走上讲台，说，同学们，你们听好了，给别人起外号是不文明的，什么南霸天胡汉三的，都不要乱叫，以后我听到谁的嘴再瞎咧咧，就给他塞一嘴狗屎！

尽管喜子又来上学了，但背地里大家还叫他胡汉三，而且因为他娘的凶，跟他玩耍的同学更少了，多数时候，他都是一个人在墙根下坐着，看着我们踢皮球，或者用一根树棍棍在地上胡乱地画。

终于熬到星期六，我们盼望的电影又来了，这天晚上的电影是《英雄儿女》。

我在盼望电影的同时，更渴望见到放映员，把我小姑姑的日记本送给他看。我用了三天的时间，终于在屋顶的纸棚上，找到了小姑姑的日记本。放映员真他妈猜得准。我和小姑姑晚上睡在一个大炕上，我却从来没看到小姑姑写日记，可放映员就知道她写了。

当我把日记本交给放映员的时候，他笑着说，我说得对吧？漂亮姑娘都爱写日记。我终于明白了，放映员是看到我小姑姑漂亮，就猜到了她一定写日记。可我还是搞不明白，为什么漂亮姑娘就一定写日记呢？

我对放映员说，你要教我放小电影。

行，你跟我来。

放映员把我带到了12马力发电机的仓库里，从他的挎包里掏出了四节大电池做成的探照灯，又拿出了一些小玻璃片和一些图画书，教授我放小电影。他在玻璃上画了一些图，用探照灯射过去，对面黑糊糊的墙上就出现了小电影。他说，你要是不会画画，你就把图画书上的图画，印在玻璃上描下来。在他的教练下，我自己操作了一遍，很快就学会了。他就说，你自己玩儿一会儿。

我在那里摆弄小电影，他就坐在一边看日记。我不知道

小姑姑的日记有啥值得看的，我翻弄过几页，没看出啥名堂。放映员却看得很认真，看完后就还给了我，说，还放在原来的地方，下个星期六你再拿给我看看。

这天晚上，我不需要抢占地方了，放映员把放映机四周的空当都留给了我。因为邻村都知道我们村这个冬季，每个星期六晚上都有电影，来的人就特别多。我们家的亲戚来了几十口子，凳子不够用，放映员把他的两个木箱子给我们当凳子坐了。亲戚们没有想到能坐在这么好的位置上看电影，都很高兴，我爹娘脸上就很光彩了。我小姑姑偷偷问我，说放映员咋能让你在这地方？我说，咋的，我帮他干活了。小姑姑不太相信，疑惑地看着我的眼睛。

当然，喜子他们也不知道我咋能坐在了放映机旁，他们都羡慕地朝我们这边不停地看。我就故意频繁地站起来，让所有的人看个清楚。

小姑姑原来坐在距离放映机很近的地方，后来她主动离开，让我的大姑姑和二姑姑坐在那里了。大姑姑就说，这位置多好？你换来换去的？小姑姑说，你看看放映员的眼睛，老盯着我看，要吃人的样子。大姑姑就笑了说，谁叫你好看的，你不让别人看，就不要出门。

因为看电影的人太多，场面就有些混乱，周围站着的外村人，波浪一般地涌动，民兵们用枪托和树条，敲下去这边，那边又鼓起来了，按下葫芦起来瓢。那些站在最后的人，根本看不到银幕，他们就抓起泥沙，暗中朝场地内甩去，弄得里面坐着的人，一片叫骂。到后来，电影突然中断了，放映员就朝外面的电工喊叫，说咋搞的？断电了！

那台12马力的发电机，还在运转。电工就顺着电线检查，

发现电线被人拽断了。电线接好后，并没有马上放电影，我们的民兵连长跑到了放映机旁，对着传话筒讲了一通话。他说，大家都要提高警惕，发现阶级敌人破坏电线，立即把他抓起来。

第二天，村里人议论《英雄儿女》里面的王芳时，都想起了我小姑姑，说她长得真像王芳。我小姑姑听了，只是笑一笑，不说话。

过了几天，我发现小姑姑的头型变了，她把辫子梳理成了王芳的模样，嘴里经常哼唱：为什么战旗美如画，英雄的鲜血染红了它……

《英雄儿女》放映后，我们班里的扫帚把子、火钩子、凳子腿，都成了爆破筒，男生们双手紧握，跃上了桌子，瞪圆了眼睛大喊，向我开炮——！手里没抄到家伙的男生，就抓起了松果、煤块之类的东西，朝桌子上的人开炮，三两下就打得灰溜溜地躲到了一边。整个教室变成了战场，那景象也是很激动人心的。但只要有人喊一声“易老师来了”，桌子上的英雄和桌子下的坏蛋，统统变成了狗熊，一个个快速回到座位上，严肃坐立。

不管别的男生怎么折腾，我课余时间都安静地坐在那里，给一堆玻璃片描绘图画。一切准备好了，我就邀请了几个最要好的同学，去我家里观看了小电影。这神奇的东西一下子把他们迷住了，他们每天都围在我屁股后面转，我自然就成为男生的首领了。那些比我年岁大的孩子，都要听我摆布，我要是说，王二能，你把赵四愣摁倒了，王二能就上去摁倒赵四愣，然后问我，行了吗？还怎么弄他？

我说了，谁不听我的话，他就别想去看我的小电影。

跟我打过架的喜子，就一直没机会看小电影，在同学们兴奋地谈论这件事情的时候，他只能站在一边眼巴巴地看着。我看出来了，他想跟我套近乎，想跟我恢复说话。有一次我的铅笔滚到地上，他急忙跑上去给我捡起来，还朝我笑了笑。有时看到他那种热切的目光，我差一点儿就邀请他到我家里了。

每天放学的时候，都有很多男生在学校门口等着我，我就挑三拣四地选定三五个，剩下的就一脸失望，等待下一次机会了。

放映员送给我的玻璃片很快用完了。我让几个男生帮我寻找玻璃，可谁都没有找到。我们村只有村支书家的窗户，安装了玻璃，其余的还都是纸窗户。这就没办法了，我只能带着几个最好的朋友，去偷村支书窗户上的玻璃了。村支书可不是一般的人，我们都知道偷他家的玻璃，可能被抓起来，头上戴着大纸帽子挨批斗，我们都有些害怕。

村支书屋后不远处，有一个草垛，我们白天观察好了地形，晚上偷偷地藏进草垛里，每人手里握着一块石头，瞅准了大街上没行人，就喊了一二三，同时把石头砸在村支书的后窗上，玻璃就咔嚓咔嚓掉下来。我们一起冲上去，慌张地在地上摸索到了碎玻璃，抓起来就跑。我们的手都被玻璃扎破了。

村支书的窗玻璃砸碎了，村里紧张了好几天。村干部怀疑那些地富反坏右分子，对村支书打击报复，治保主任和民兵连长到处侦察，夜间还派了民兵巡逻，就是没有抓住阶级敌人的尾巴。后来村支书说，那些地富反坏右最近气焰嚣张，我们要给他们点颜色看看。于是村里决定召开一次批斗大

会，把十几个坏分子全部揪出来批斗。

批斗会场设在了西边河滩的工地上，要通过批斗大会，给那些斗严寒战河滩的群众鼓干劲。这种活动，我们学生当然都要参加，去受教育。

我们学生们提前赶到了，在一块平整的沙滩上排好了队，等待群众来集合。沙滩上临时用沙土搭起了台子。昔日的河滩，真是变了模样，红旗插了一片，红标语挂到了树梢上。拖拉机和马车排了一队队，小推车像蚂蚁似的爬来爬去。河滩上用玉米秸搭起了一个个工棚，青年突击队的小伙子，夜里轮班在工棚歇息。

工地上吹响了集合的号声，男女老少放下手中的家伙，朝地头走来。有一个人胳膊上戴着红袖箍，一手举喇叭一手举着小红旗，站在一个高坡上指挥群众集合。那人对着喇叭喊，第一青年突击队，入场！

我们看到二三十个青年列队进入批斗现场，走在前面的人，雄赳赳地举着一杆大红旗，甩着胳膊走齐步，完全模仿了《闪闪的红星》里面红军走路的架势。我们学生队伍中就有人兴奋地说，潘冬子的爸爸带着红军打回来了！接着，第二突击队、第三突击队雄赳赳地走来，最后入场的，是喜子娘大奶子率领的妇女突击队，走路的架势是跟《红色娘子军》学来的。

那些坏分子们早就被集中到一个工棚内，等到群众集合完毕，民兵连长站在前面的台子上，把手里的半自动步枪朝地上一戳，喝道，把地富反坏右分子，带上来！

一排民兵，就把十几个坏分子押上了台，把他们的头摁下去。这些坏分子已经习惯挨批斗，上台后就主动大幅度地弯了腰。今天他们可是倒霉了，批斗进行了两个多小时，他们

没有一个能坚持站到最后的,都僵硬了膝盖,跪倒在地上。我心里很害怕,当时就想,要是查出是我带头砸了村支书的玻璃,我就要像坏分子一样跪在台上了。

喜子大概看出了我的恐惧。批斗会结束,我们回到了学校,他坐在教室的桌子前,看到我从他面前走过,就故意自言自语地说,我知道是谁砸了村支书家的玻璃,可我不说。

这家伙,故意在要挟我呢。我表面装出什么都不知道的样子,心里却挺害怕的。

由于外村来看电影的人越来越多,弄得我们村看不好电影了,村里就想出了主意,把放电影的场地改在了小学校的院子里,本村人看电影免费,外村人一律买票,一张票5分钱。大队会计让我们学校的老师刻制了蜡版, 油印了电影票,上面盖了大队的红章。盖了红章的电影票才有效。会计在大喇叭上广播了消息,通知各家各户去他那里领免费票,每人一张。

放电影的那天晚上,学校门口派了两个民兵把守,进去一个人,收走一张电影票。学校四周的围墙,也有民兵巡逻,防止有人越墙。外村人来了,就只能在门口买票。大多数外村人心疼那5分钱,就返回去了。也有人觉得大老远来,回去太亏,就爬到墙外的树上,或者站在墙外听听电影的声音。

我虽然又把小姑姑的日记本偷给放映员看了,他却不能把放映机旁边的位置留给我了,只是送了我两节电池,还有画好图的十几块玻璃片。我们的那些姑姑和姨妈,却仍然到我们村来看电影。为了节省5分钱,我娘就对我说,你不要拿电影票了,小孩子,找个缝缝就钻进去了。可我在学校的围墙

外转悠了半天,也没找到缝缝钻进去。有一次,我跟在一群人后面想混进去,却被门口的民兵发现了,拎着我的耳朵,像提一头小猪似的把我弄出去了。

我懊丧极了。我想今夜的电影看不成了。今夜的电影是《小兵张嘎》,据说很好看的。当然,站在门外还有很多男孩子,他们像我一样,都是被爹娘夺取了电影票,给了自家的亲戚。天色完全暗下来了,大多数人已经进入场内,村支书开始对着话筒讲事情,等到事情讲完,电影也就开始了。

正当我急得想哭的时候,有人从背后拽了我一把,回头看,是喜子。他不说话,很神秘地朝我招了招手,自己先走了。我就跟在他身后,走出了小学校。他边走边对我说,走,我知道哪儿能进去,我把我妹妹已经送进去了。

他带着我走进一条胡同里，这儿已经离我们学校很远了。我惊奇地说,哪儿?这边从哪儿能进去?他就说,你别问,到时候你就知道了。

我跟着他转了一大圈儿,然后翻过了一道矮墙,进入了一个破旧的院子。我一看这院子就明白了,这是我们教室屋后的一个废弃的院子。喜子说,从教室的后窗爬进教室,再从教室的前窗爬出去,小心被人看到了。我听了,兴奋地说,×,喜子你真行。

我和喜子爬进了教室。教室的后窗和前窗,早被喜子撬开了,一扇窗户还被撬坏了。我们先从窗户观察了一下,外面的人正好都背对我们。电影开始了,他们精力集中地看着前面的银幕。我看到喜子的妹妹菊,站在窗户前,朝我们招手,意思是说平安无事,我们就慌忙拽开了窗户,跳了出去。

菊见到我们,就说,小东哥,人太多,看不到,我们去大幕

后面。

银幕挂在学校院子的两棵树上，银幕的背面距离墙根，还有几米的空当。我和喜子还有菊，就坐到了银幕背后看，虽然看的是反影，却也还清楚。

我跟喜子就和好了，我邀请他去我家里看了小电影，还在一起制作了木头枪。《小兵张嘎》带给我们村的，是满大街晃动的木头枪，男孩子见面后，就要从兜里掏出木头枪，嘴里喊着“叭叭、叭叭”。男孩子手里如果没有一支木头枪，他最好不要出门了。

我和喜子的木头枪，安装上了废旧的自行车链条和铁管，样子像一把真家伙。我们把火柴的磷头刮下来，装进枪膛内，扣动枪扳机，枪膛内就“噗”地冒出一股火焰，很吓人。这种手枪很快在村里普及开了，弄得家家户户的娘，都要把家里的火柴藏起来。

有一天，我娘又从我兜里翻出了一盒火柴，她就气愤地把我的手枪夺过去，用力摔到石头墙上，摔成了两半。娘说，你要是再偷火柴，我把你的爪子剁了！

爹娘对我的小电影，似乎并不反对，甚至觉得还真有点儿意思。有一天晚上，我爹来了兴致，对我说，放给爹看看，你整天鼓捣了些啥玩意儿。

我给爹放了《闪闪的红星》，就是把小人书上的连环画，描绘到玻璃片上，用幻灯照射到墙上。爹看完了，一脸的憨笑，说，你娘娘的，还真像这么回事。

我就对爹说，自己长大了要当放映员。爹斜着眼瞅了瞅我，没说话。我认识的放映员，他的爹是公社一个干部，放映

员不是一般人随便能当的。爹的心里或许在想，能么？我的儿子能当放映员？

放映员大概觉得他的爹是公社干部，他又是人人羡慕的放映员，就可以随便喜欢哪个姑娘了，他没想到能在我小姑姑那里碰了一鼻子灰。

到我们村放《小兵张嘎》的那天下午，放映员去村里印染厂找我小姑姑。当时我小姑姑很吃惊，她对他说，你找我有事吗？放映员说，没事，就是想看看你。我小姑姑心里已经明白了，她有些不高兴，因为印染厂的许多人都趴在窗户上看着他们呢，还有请来的那个外地师傅，也站在门口观望。我小姑姑就说，没事你找我干啥？

放映员压低了声音说，今天夜黑里散了电影，你在村东边的桥下等我。

我为啥要去等你？

为啥？我有事要跟你说说。

有事就在这儿说。

不行，这儿没法说。放映员摇着头说，要夜黑里才能说。

我小姑姑白了他一眼，说，我夜黑里没时间。

我小姑姑转身回到了车间，把放映员晾在那里。那些窗户的后面就发出了嘲笑声，放映员有些尴尬地说了句，×你妈的，你等着！

《小兵张嘎》放过没几天，我们村里就有了谣言，说我小姑姑跟印染厂外请的那个师傅勾搭上了，而且把她在日记里写的一些话，都写在了大街两边的墙上。其中有这样的话，今天晚上，我们在村东的桥下见面了，他握了我的手，还抱了抱我……还有这样的话，每天晚上，我一闭上眼睛，他的影子就

在我眼前晃动，让我彻夜难眠……

我记得小姑姑的日记里，好像写过这些话，却不知道为什么有人要把这些话写在墙上，也不知道这事情的严重性。

那天晚上我放学回家，看到小姑姑脸上挂着泪水，爹娘都站在她面前，愤怒地看她。

爹说，人家是有家有室的人了，你跟他拉扯啥？

娘就说，是不是嫁不出去了，急得上树跳井啦？没脸没皮的，以后还咋出门见人！

小姑姑冲着我娘，恨恨地说，我丢自己的脸，用不着你们跟着操心，嫁不出去，我喝敌敌畏！

爹娘被小姑姑的话噎住了，正不知道说啥好，正好看到我进屋子了。我爹就喝道，你给我过来！我怯怯地走过去，嘴里还说，我又咋了？我没偷火柴……不等我说完，我爹两脚就把我踹倒在地上，问道，你说，你拿没拿过你小姑姑的日记本？

我大声哭着，却不说话。

爹一把揪住我的耳朵，把我提起来说，你聋了你？说！你拿没拿过？你不说，我打烂你的嘴！

爹一个巴掌扇到我嘴上，我吓得说，拿过拿过，别打我了爹……

拿给谁了？嗯？

拿给、拿给放映员了。

爹娘和小姑姑都很吃惊，几乎同时说，给放映员了？

我小姑姑突然明白了，“哦”了一声说，那个臭流氓，他到印染厂纠缠我，我没理睬他，就报复了。爹又用脚踹我，骂道，你为啥拿给他看？你这个丧门星，你说呀、说呀，再不说我把

你的爪子剁了！我忙说自己用小姑姑的日记本，向放映员换了小电影。爹的脚踢得更用力，说，你是个呆子呀？他让你干啥你就干啥？

小姑姑突然拦住了我爹的脚，说行了哥，你要打死他呀？他是个小孩子，喜欢看电影，就受了那个流氓的欺骗……小姑姑说着，把我从地上拉起来，抱进了她的屋内。

晚上睡觉的时候，我在被窝里佯装睡着了，小姑姑就起身从纸顶棚上拿出了日记本，一页一页地撕碎了。撕完后，她就哭了，越哭声音越大，自己就忙用被子捂住了嘴。我从来没看到小姑姑哭得这么伤心，有些害怕，就仰起头轻轻叫，小姑姑——小姑姑不要哭了……

小姑姑止住了哭声，用带着泪水的一只手，抚摸了我的脸说，睡吧小东，没事小姑姑不哭了。我仍然睁大眼睛不敢睡，她就熄灭了油灯，轻轻地把我搂在怀里，拍了拍说，快睡，明天一大早还要起床上学。

停了半晌，小姑姑叹了口气又说，要好好读书，长大了也当放映员。

我点点头。我感到小姑姑的身子很软和，很温暖，有一股香味儿。

小姑姑不再去印染厂学染花布了，那个外请的师傅也离开了我们村子。小姑姑每天躲在自己屋子里，只有吃饭的时候才出来。她不说话，吃完饭就又回到自己屋内。我娘的脸色一直很难看，也不跟我小姑姑说话，家里的气氛很压抑。

同学们都不到我家里看我的小电影了，似乎我的小电影变成了很肮脏的东西。他们见了我还要嘿嘿笑，嘴里喊，我彻夜难眠啦，我彻夜难眠啦——其实我们孩子谁都不太理解什

么叫彻夜难眠，但大人们背后议论我小姑姑的事情，孩子们都觉得好奇，觉得那应该是一句很丢脸的话。我听了同学们的喊叫，就低着头走路，满心的羞愧。

这个时候，仍旧跟我在一起玩耍的，只有喜子和他的妹妹菊。我们三个人一起在玻璃片上描绘图画，一起在黑暗的屋子内放小电影。菊很开心，总是对我说，小东哥你再给我放一个小电影吧。有一次，她还突然对我说，小东哥，你把我放到小电影里行不行？我就让她站到了手电光前，真的把她的影子映射到了墙上。但她的影子变了形状，很难看。我就说，把你画在玻璃上吧。

我和喜子费了半天劲儿，终于在玻璃片上画了一个小女孩，看起来有点儿像菊。当我把玻璃片上的菊映射到墙上，菊快乐地跳起来说，我上电影了，我上电影了！

虽然我们一家人都骂放映员是个臭流氓，但他放的电影我们还是要看的。这个星期六来放的电影是《卖花姑娘》，据说有人已经看过这部电影了，好得不能再好了，村里的人早就议论开了。

我们邻村的那些亲戚当然不能错过了这个机会，他们天不黑就到了我们家，在我们家吃了晚饭。我的电影票自然又被娘收走了，娘还是那句话，小孩子，找个缝缝就钻进去了。娘还把小姑姑的电影票扣留了，对小姑姑说，你也别去了。小姑姑没说话，咬了咬嘴唇。娘的意思很明显，公开场合，小姑姑就不要去抛头露面了。

我和喜子还有菊，又跑到了我们教室后面的那个破院子里，要从教室的后窗翻进教室，却发现后窗被钉死了。大概上

次学校发现后窗被撬坏了，就采取了措施。

我们真的没有办法了，只能在学校围墙外面转悠，看别人拿着电影票走进场内，羡慕着。天很冷，风中夹了碎雪。菊有些受不住了，对我说，小东哥，咱们回去看小电影吧。我不吭气，我很想看《卖花姑娘》。

喜子看到了围墙外的树上，爬满了人，就对我说，走，咱们也爬树上。

围墙外面的树，也都被别人占光了，我们只找了一棵脚脖子粗的树，两个人爬上去，树就晃晃悠悠的，有些弯曲。但我们还是很高兴，毕竟爬到树上，能够看到银幕了。但是菊不会爬树，她就是会爬，这棵小树也撑不住三个人。喜子他妈的就是聪明，他在小树的墙根下到处寻找着，不停地用一块石头敲打墙根。我就说，你在找地雷呀？喜子不理我，仍旧埋头敲打，终于在一处停下来，用一根木棍向墙内戳。喜子说，好了菊，你过来看看。我看到喜子把一只眼睛瞄住戳出的小洞上，专神地看，我就推开他，也把眼睛凑上去。我看清了，墙根被喜子戳出个孔，不过通过小孔，只能看到场内银幕的一半。

喜子对菊说，就能看到一半幕，凑合看吧。

菊就蹲在墙根下，守住了那枚小孔孔。

我和喜子爬到了树上，喜子在上面，我在下面。我们的两只手和两条腿，用力钩住了小树干。

电影开演前，我看到一个姑娘走到入口处，买了一张电影票。这个人头上围着头巾，嘴上带了口罩，包裹得很严实，面部只露出了两只眼睛。但我还是从她走路的姿势上，认出了她。我很想喊她一声，但她走进场内的时候，电影就开始了。

我敢说，她一定是我的小姑姑。

《卖花姑娘》确实是一部好电影。场内很静，能听到许多人的哭泣声。天上的雪也静静地落着，场内黑压压的一片人，被落雪染成了一片白。尽管天很冷，场内却看不到一个人搓手跺脚揉耳朵。不过我们爬在树上的人，却要不停地动。我们的手脚冻麻木了，一会儿身子就朝下滑，就要赶快用力抱住树干，身子向上蹿一蹿。

喜子这家伙没力气，有些坚持不住了，对我说，咱们下去吧，我不行了，快要掉下去了。这时候，卖花姑娘正在大街上叫卖，卖花啦卖花——先生买枝花吧……我的泪水禁不住流出了，而喜子还在唠叨，说他坚持不住了，我就气愤地说，别说话，我都听不清了！

因为有风，风把电影的声音吹走了。我用力竖直了耳朵，仔细去听电影里的声音。喜子却又在上面说，我坚持不住了。我气愤地仰头，要责怪他，却看到他像秋天的一只知了，从树上掉了下去。树下发出沉闷的一声响。

树下的菊，听到响声，已经跑到喜子身边，说哥、哥，你咋啦？没事吧？

我不能再看电影了，有些气恼地下了树。我的手脚也麻木了，原想从树上滑下去，没想到自己的手脚根本没有用了，整个身子从树干上滑下去，一屁股蹲在地上，摔得很疼。

我听到菊哭着喊，哥，你醒醒！

我顾不上自己的疼，急忙去看树下的喜子。他是仰面摔在地上的，头部磕在一块石头上，流出的血染黑了地上的雪。菊摇晃他的身子，终于把他摇醒了，他说了一句话，就闭上了眼睛。

喜子说，我、我的手脚麻了……

菊急忙掀开自己的胸襟，把喜子的手和脚掖进去。菊说，哥，我给你暖暖。

喜子却再也不说话了。围墙内的电影仍在继续，谁都没有注意到有人从树上掉下来了。场内的哭泣声越来越大，他们却是为了银幕上的卖花姑娘而哭的。只有一个人的哭声为了喜子，这就是他的妹妹菊。

喜子为卖花姑娘而哭泣的泪水，还挂在眼角上，被寒冷的风一点点儿变成冰滴了。菊跪在他身边哭着说，哥你好些了吗你的手你的脚，哥你说话呀——

这个冬天，喜子冻僵了的手和脚，再也不能暖过来了。



葛水平小传

葛水平，山西沁水县人，现山西长治戏剧研究院编剧。有中篇小说集《喊山》(春风文艺出版社出版)、《葛水平2005中篇小说集》(湖南文艺出版社出版)，其小说《甩鞭》、《地气》、《喊山》、《黑雪球》、《浮生》等被多家选刊选载。



一

太行大峡谷走到这里开始瘦了，瘦得只剩下一道细细的梁，从远处望去赤条条的青石头儿悬壁上下，绕着几丝儿云，像一头抽干了力气的骡子，瘦得肋骨一条条挂出来，挂了几户人家。

这梁上的几户人家，平常说话面对不上面要喊，喊比走

要快。一个在对面喊,一个在这边答,隔着一条几十米直陡上下的深沟声音倒传得很远。

韩冲一大早起来,端了碗吸溜了一口汤,咬了一嘴黄米窝头口齿不清地冲着对面喊:"琴花, 对面甲寨上的琴花,问问发兴割了麦,是不是要混插豆?"

对面发兴家里的琴花坐在崖边上端了碗喝汤,听到是岸山坪的韩冲喊, 知道韩冲想过来在自己的身上欢快欢快,斜下碗给鸡们泼过去碗底的米渣子,站起来冲着这边喊:"发兴不在家,出山去矿上了,恐怕是要混插豆。"

这边厢韩冲一激动,又咬了一嘴黄米窝头,喊:"你没有让发兴回来给咱弄几个雷管?獾把玉茭糟害得比人掰得还干净,得炸炸了。"

对面发兴家里的喊:"矿上的雷管看得比鸡屁眼还紧,休想抠出个蛋来。上一次给你的雷管你用没了?"

韩冲咽下了黄米窝头口齿清爽地喊:"收了套就没有下的了。"

对面发兴家的喊:"收了套,给我多拿几斤獾肉来啊!"

韩冲仰头喝了碗里的汤站起来敲了碗喊:"不给你拿,给谁? 你是獾的丈母娘呀。"

韩冲听到对面有笑声浪过来,心里就有了一阵紧一阵的高兴,哼着秧歌调往粉房的院子里走,刚一转身,迎面碰上了岸山坪的外来户腊宏。腊宏肩了担子,担子上绕了一团麻绳,麻绳上绑了一把斧子, 像是要进后山圪梁上砍柴。韩冲说:"砍柴?"腊宏说:"呵呵,砍柴。"两个人错过身体,韩冲回到屋子里驾了驴准备磨粉。

腊宏是从四川到岸山坪来落户的,到了这里,听人说山

上有空房子就拖儿带女地上来了。岸山坪的空房子多，主要是山上的人迁走留下来的。以往开山，煤矿拉坑木的包了山上的树，砍树的人就发愁没有空房子住，现在有空房子住了，山上的树倒没有了。獾和人一样在山脊上挂不住了就迁到了深沟里，人寻了平坦地儿去，獾寻了人不落脚踪的地儿藏。腊宏来山上时领了哑巴老婆，还有一个闺女一个男孩。腊宏上山时肩上挑着落户的家当，哑巴老婆跟在后面，手里牵着一个，怀里抱着一个。哑巴的脸蛋因攀山通红透亮，平常的蓝衣，干净、平展，走了远路却看不出旅途的尘迹来。山上不见有生人来，惹得岸山坪的人们稀罕得看了好一阵子。腊宏指着老婆告诉岸山坪看热闹的人，说："哑巴，你们不要逗她，她有羊羔子疯病，疯起来咬人。"岸山坪的人们想：这个哑巴看上去挺利索的，要不是有病，要不是哑巴，她肯定不会嫁给腊宏这样的人。话说回来，腊宏是个什么样的人——瓦刀脸，干巴精瘦，豆豆眼，干黄的脸皮儿上有害水痘留下来的窝窝。韩冲领着腊宏转一圈子也没有找下一个合适的屋，转来转去就转到韩冲喂驴的石板屋子前，腊宏停下了。

腊宏说："这个屋子好。"韩冲说："这个屋子怎么好？"腊宏说："发家快致富，人下猪上来。"韩冲看到腊宏指着墙上的标语笑着说。标语是撤乡并镇村干部搞口号让岸山坪人写的，当初是韩冲磨粉的粉房，磨房的主要收入是养猪。韩冲说："就写个养猪致富的口号。"写字的人想了这句话。字写好了，韩冲从嘴里念出来，越念越觉得不得个劲，这句话不能细琢磨。韩冲说："我喂着驴呢，你看上了，我就牵走驴，你来住。"韩冲可怜腊宏大老远的来岸山坪，山上的条件不好，有这么个条件还能说不满足人家？腊宏看中这房子，主要石头

房子离庄上远,他不愿意抬头低头地碰见人。

住下来了,岸山坪的人们才知道腊宏人还懒,腿脚也不勤快。其实靠山吃山的庄稼人,只要不懒,哪有山能让人吃尽的。但腊宏常常顾不住嘴,要出去讨饭。出去大都是腊月天正月天,或七月十五八月十五,赶节不隔夜,大早出去,一到天黑就回来。腊宏每天回来都背一蛇皮袋从山下讨来的白馍和米团子。山里人实诚,常常顾不上想自己的难,老想别人的难,同情眼前事,恓惶落难人。哑巴老婆把白馍切成片,把米团子挖了里边的豆馅,摆放在有阳光的石板上晒。雪白的馍、金黄的米团子晒在石板地上,走过去的人都要回过头咧开嘴笑,说哑巴聪明,知道米团子是豆馅,容易早坏。

腊宏的闺女没有个正经名字,叫大。腊月天和正月天,岸山坪的人会看到,腊宏闺女大端了豆馅吃,紫红色的豆馅上放着两片酸萝卜。韩冲说:“大,甜馅儿就着个酸萝卜吃是个什么味道?”大以为韩冲笑话她就翻他一眼,说:“龟儿子。”韩冲也不计较她骂了个啥,就往她碗里夹了两张粉浆饼子,大扭回身快步搂了碗,进了自己的屋里,一会儿拽着哑巴出来指着韩冲看。哑巴乖巧的脸蛋儿冲韩冲点点头,咧开的嘴里露出了两颗豁牙,吹风露气地笑,有一点感谢的意思。

韩冲说:“没啥,就两张粉浆饼子。”

韩冲给岸山坪的人解释说:“哑巴不会说话,心眼儿多,你要不给她说清楚,她还以为害她闺女呢。”

挖了豆馅的米团子,晒干了,煮在锅里吃,米团子的味道就出来了。哑巴出门的时候很少,岸山坪的人觉得哑巴要比腊宏小好多,看上去比腊宏的闺女大不了多少,也拿不准到底小多少。哑巴要出门也是在自己的家门口,怀里抱着儿,门

墩上坐着闺女，身上衣服不新却看上去很干净，清清爽爽的小样儿还真让青壮汉们回头想多看几眼。两年下来，靠门墩的墙被磨得亮旺旺的，太阳一照，还反光，打老远看了就知道是坐门墩的人磨出来的。

岸山坪的人不去腊宏家串门，腊宏也不去岸山坪的人家里串门。有时候人们听见腊宏打老婆，打得很狠，边打还边叫着："你敢从嘴里蹦一个字出来，老子就要你的命！"岸山坪的人说，一个哑巴你倒想让她从嘴里往出蹦一个字？

有一次韩冲听到了走进去，就看到了腊宏指着哆嗦在一边的哑巴喊着"龟儿子，瓜婆娘"，看着韩冲进来了，反手捏了两个拳头对着他喊起来："谁敢来管我们家的事情，我们家的事情谁敢来管？"腊宏平常见了人总是笑脸，现在一下黑了脸，看上去一双豆豆眼聚在鼻中央，怪凶的。韩冲扭头就走，边走边大气不出地回头看，怕走不利索身上沾了什么晦气。

现在韩冲驾了驴准备磨粉，他先牵了驴走到院子一角让驴吧嗒两粒驴粪，然后又给驴套上护嘴捂了眼罩驾到石磨上，用漏勺从水缸里捞出泡软的玉茭填到磨眼上。韩冲拍了一下驴屁股，驴很自觉地绕着磨道转开了。

韩冲因为家境不好，三十岁了还没有说上媳妇。想出去当上门女婿，出去几次也没有找到合适的家户，反复几年下来就这么耽搁了。也不是说韩冲长得不好，总体看上去比例还算匀称，主要问题还是山上穷，山下的哪个闺女愿意上来？次要问题是他和发兴老婆的事情，天下没有不透风的墙，这种事情张扬出去就不是落到了尘土深处，而是落入了人嘴里，人嘴里能飞出什么好鸟吗？

头一道粉顺着磨缝挤下来流到槽下的桶里，韩冲提起来倒进浆缸，从墙上摘下箩，舀了粉，一边箩，一边擦着溅在脸上的粉浆。白糊糊的粉浆像梨花开满了衣裳，韩冲想：都说我身上有股老浆气，女人不喜欢挨，我就闻着这个味道好，琴花也闻着这味道好。一想到琴花，想到黑里的欢快，他就鸟儿一样吹了两声口哨。他箩下来的粉叫第二道粉，也是细粉，要装到一个四方白布上，四角用吊带拎起来吊到半空往外泠水，等水泠干了，一块一块掰下来，用专用的荆条筐子架到火炉上烤。烤干了打碎就成了粉面，和白面豆面搭配着吃，比老吃白面好，也比老吃玉茭面细，可以调换一下口味。

甲寨和沟口附近的村子，都拿玉茭来换粉面。韩冲用剩下来的粉渣喂猪，一窝七八头猪，单纯用粮食是喂不起的，韩冲磨粉就是为了赚个喂猪的粉渣。做完这些活儿，韩冲打了个哈欠给驴卸了眼罩和护嘴，牵了出来拴到院子里的苹果树上，眯了眼睛望了望对面崖边上，远远地他就看见了他现在最想找的人——发兴的老婆琴花。

“韩冲，傍黑里记着给我舀过一盆粉浆来。”

琴花让韩冲舀粉浆过去，韩冲就最明白是咋回事了，心里欢快地跳了一下，他知道这是叫他晚上过去的暗号。还没等得韩冲回话，就听得后山圪梁的深沟里下的套子轰地响了一下，韩冲一下子就高兴起来，对着对面崖边上的琴花喊：“日他娘，前晌等不得后晌，崩了，吃什么粉浆，你就等着吃獾肉吧！”

韩冲扭头往后山跑，后山的山脊越发地瘦，也越发地险，就听得自己家的驴应着那一声爆炸，惊得“哥哦哥，哥哦哥”地叫。

韩冲抓着荆条往下溜，溜一下屁股还要往下坐一下。韩冲当时下套的时候，就是冲着山沟里人一般不进去，獾喜欢走一条道，从哪里来到哪里去，一点弯道都不绕。獾拱土豆，拱过去的你找不到一个土豆，拱得干干净净，獾和人一样就喜欢认死理。韩冲溜下沟走到了下套的地方，发现下套的地方有些不对劲，两边有两捆散开了的柴，有一个人在那里躺着哼哼。韩冲的头霎时就大了，满目金星出溜出溜地往出冒。

炸獾炸了人了！炸了谁了？

韩冲腿软了下来问："是谁？"

"韩冲，你个龟儿子，你害死我了。"

听出来了，是腊宏。

韩冲奔过去，看到套子的铁夹子夹着腊宏的脚丢在一边，腊宏的双腿没有了。人歪在那里，两只眼睛瞪着比血还红。韩冲说："你来这里干啥来了？"腊宏抬起手指了指前面，前面灌木丛生，有一棵野毛桃树，树上挂了十来个野毛桃果，有一个小松鼠鬼鬼祟祟朝这边瞅。韩冲回过头，看到腊宏歪了头不说话了，他忙把腊宏背起来往山上走，腊宏的手里捏了把斧头，死死地捏着，在韩冲的胸前晃，有几次灌木丛挂住了也没有把它拽落。

韩冲背了腊宏回到村里，山上的男女老少都迎过来，看背上的腊宏黄锈的脸上没有一丝儿血色。把他背进了家放到炕上，他的哑巴老婆看了一眼，紧紧地抱了怀中的孩子扭过头去，弯下腰呕吐了一地。听得腊宏轻轻地咳嗽了一声，哑巴抬起身迎了过来，韩冲要哑巴倒一碗水，哑巴端过来水，突然腊宏的斧头照着哑巴砍了过去。腊宏用了很大的劲，嘴里还叫着："龟儿子你敢！"韩冲看到哑巴一点也没有想躲，腊宏的

劲儿看着猛,实际上斧头的重量比他的劲儿要冲,斧头咣当垂直落地了。哑巴手里的一碗水也落地了。腊宏的劲儿也确实是用猛了,背过一口气,半天那气丝儿没有拽直,张着个嘴歪过了脑袋。韩冲没敢多想,跑出去紧着招呼人绑担架要抬着腊宏下山去镇医院,岸山坪的人围了一院子伸着脖子看,对面甲寨崖边上也站了人看,琴花喊过话来问:“炸了谁了?”

这边上有人喊:“炸了讨吃了!”

他们管腊宏叫讨吃。

琴花喊:“炸没人了,还是有口气?”

这边上的说:“怕已经走到奈何桥上了。”

韩冲他爹扒开众人走进屋子里看,看到满地满炕的血,捏了捏腊宏的手还有几分柔软,拿手背儿探到鼻子下量了量,半天说了声:“怕是没人了。”

“没人了。”话从屋子里传出来。

外面张罗着的韩冲听了里面传出来的话,一下坐在了地上,驴一样“哥哦哥,哥哦哥——”地嚎起来。

二

炸獾会炸死了腊宏,韩冲成了岸山坪第二个惹出命案的人。

这两三年来,岸山坪这么一块小地方已经出过一桩人命案了。两年前,岸山坪的韩老五外出打工回来,买了本村未出五服的一个汉子的驴,结果驴牵回来没几天,那驴就病死了。俩人为这事麻缠了几天,一天韩老五跟这汉子终于打了起来。那韩老五性子烈,三句话不对,手里的镰刀就朝那汉子的

身子去了，只几下，就要了人家的命。山里人出了这样的事，都是私下找中间人解决，不报案。他们知道报案太麻缠，把人抓进去，不是毙了脑瓜，就是两家有了仇恨，最终顶个屁？山里的人最讲个实际，人都死了，还是以赔为重。村里出了任何事，过去是找长辈们出面说和说和，找个都能接受的方案，从此息事宁人。现在有了事，是干部们出面，即使是出了命案，也是如法炮制。两三年前，韩老五还不是最终赔了两万块钱就拉倒了事。

如今腊宏死了，他老婆是哑巴，孩子又小，这事咋弄？岸山坪的人说，人死如灯灭，活着的大小人儿以后日子长着呢，出俩钱买条阳关道，他一个讨吃的又是外来户，价码能高到哪儿去。

这天韩冲把山下住的村干部一一都请上来，干部们随韩冲上了岸山坪，一路上听事情的来龙去脉，等走上岸山坪时，已了解得八九不离十了。

看了现场，出门找了一个僻静的地方站下来，商量了一阵子，认为最好的办法是按这里的老规矩办。他们责成会计王胖孩来当这件事情处理的主唱：一来他腿脚勤；二来这种事情不是什么好事，一把二把手不便出面；三来这王胖孩的嘴比脑子翻转得快。

返进屋里坐下，王胖孩用手托着下巴颏对哑巴说："你们住的这房是韩冲原来的吧？韩冲对你家腊宏应该是不错吧？他俩没仇没恨吧？腊宏因为砍柴误踩了韩冲的套子，这种事谁也没有料到吧？"咳嗽了一声，旁边的一人突然想起了什么，有些摸不着深浅地问："都说哑巴是十哑九聋，不知道你是听得见还是听不见？要是听见了就点一下头，要是听不见



说也白说。”村干部和韩冲的眼光集体投向哑巴，就看到那哑巴居然慌怵怵地点了一下头。

干部们惊讶得抬直身体嗷了一声，王胖孩舔了舔发干的嘴片子，尽量摆正态度，把话说普通了：“这么说吧，你男人的确是死了……不容置疑。”

说到这里就看到腊宏老婆打了个激灵。王胖孩长叹一声：“真是生死由命，富贵在天。你说骂韩冲炸獾炸了人了吧，他已经炸了，你说骂腊宏福薄命贱吧，他都没命了。这事情的不好办就是活的人活着，死的人到底死了。活的人咱要活，死的人咱要埋，是吧？这事情的好办是，你不是一个不讲道理的妇女，你心明眼亮可惜就是不会说话。我们上山来的目的，就是要活的人更好地活着，死的人还得体面地埋掉。你一个哑巴妇女，带了两个孩子，不容易啊。现在男人走了，难！咱首先解决这个难中之难的问题，你相信我这个村干部，就让韩冲埋人，不相信我这个村干部，你就找人写状纸，告。但是，你要是告下来，韩冲不一定会给腊宏抵命，我们这些村干部因为你不是岸山坪的，想管，到时候怕也不好插手，说来你母女仨还是个黑户嘛！”

腊宏的哑巴老婆，惊讶得抬起头瞪了眼睛看。王胖孩故意不看哑巴扭头和韩冲说：“看见这孤儿寡母了吗？你好好的炸屎什么獾？炸死人啦！好歹我们干部是遵纪守法爱护百姓的，看你凿头凿脑咋回事儿似的，还敢炸獾？赶快把卖猪的钱从信用社提出来，先埋了人咱再商量后一步的赔偿问题！”

哑巴像是丢了魂儿似的听着，回头望望炕上的人，再看看屋外屋内的人，哑巴有一个间歇似的默想，稍顷，抽回眼睛看着王胖孩笑了一下。

这一笑，让有强烈的表现欲望的王胖孩沉默了。哑巴的神情很不合常理，让干部们面面相觑不知道她到底笑个啥。

干部们做主让韩冲把他爹的棺材抬出来装了腊宏，事关重大，他爹也没有说啥。韩冲又和他爹商量用他爹的送老衣装殓腊宏，韩冲爹这下子说话了：

"你要是下套子炸死我了倒好了，现成的东西都有，你炸了人家，你用你爹的东西埋人家，都说是你爹的东西，但埋的不是你爹，这比埋你爹的代价还要大，我×！"

韩冲的脸儿埋在胸前不敢答话，他爹说："找人挖了坟地埋腊宏吧，村干部给你一个台阶还不赶快就着下，等什么？你和甲寨上的娘们混吧，混得出了人命了吧？还搭进了黄土淹没脖子的你爹。你咋不把脑袋埋进裤裆里！"说完，韩冲爹从木板箱里拽出大闺女给他做好的送老衣，摔在了炕上。

把腊宏装殓好，棺材准备起了，四个后生喊："一二，起！"抬棺材的铁链子突然断了，抬棺材的人说："日怪，半大个人能把铁链子拉断，是不是家里不见个哭声？"

哑巴是因为哭不出声，女儿儿子是因为太小，还不知道哭。王胖孩说："锣鼓点儿一敲，大幕儿一拉，弄啥就得像啥！死了人，不见哭声叫死了人吗？这还是咱们的工作没有做好，这样吧，去甲寨上找几个女人来，村里花钱。"

马上就差遣人去甲寨上找人，哭妇不是想找就能找得到，往常有人不在了，论辈分往下排，哭的人不能比死的人辈分大。现在是哭一个外来的讨吃，算啥？

女人们就不想来，韩冲一看只好一溜儿小跑到了甲寨上找琴花。进了琴花家的门，琴花正在做饭。听了韩冲的来意后，琴花坐在炕上说："我哭是替你韩冲哭，看你韩冲的面，不

要把事情颠倒了，我领的是你韩冲的情，不是冲村干部的面子。”

韩冲说：“还是你琴花好。”

看到门外有人影儿晃，琴花说：“这种事给一头猪不见得有人哭。这不是喜丧，是凶丧。也就是你韩冲，要是旁人我的泪布袋还真不想解口绳呢。”

门外站着的人就听清了——琴花要韩冲出一头猪，这可是天大的价码。

琴花见韩冲哭丧个脸，一笑，从箱子里拽了一块枕巾往头上一蒙，就出了门。

走到岸山坪的坡顶上看了一眼黑压压的人群，就扯开了喉咙：“你死得冤来死得苦，讨吃送死在了后梁沟——”

村干部一听她这样哭，就要人过去叫她停下来——这叫哭吗？硬邦邦的没有一点儿情感。

琴花马上就变了一个腔：“水流千里归大海，人走万里归土埋，活归活啊死归死，阳世咋就拽不住个你？呀喂——啊啊啊。”

琴花这么一哭把岸山坪的空气都抽拽得麻怵起来，有人试着想拽了琴花头上的枕巾看她是假哭还是真哭，琴花手里拄着一根干柴棍抡过去敲在那人的屁股蛋上，就有人捂了嘴笑。琴花干哭着走近了哑巴，看到哑巴不仅没有泪蛋子在眼睛里滚，眼睛还望着两边的青山。琴花哭了两声不哭了，你的汉子你都不哭，我替你哭你好歹也应该装出一副丧夫的样子吧。

埋了腊宏，王胖孩叫来几个年长的坐下商量后事，一干

人围着石磨开始议事。比如，这哑巴和孩子谁来照顾，怎么个照顾法，都得立个字据。韩冲说："最好一次说断了，该出多少钱我一次性出够，要连带着这么个事，我以后还怎么讨媳妇？"大伙研究下来觉得是个事情，明摆着青皮后生的紧急需要，事儿是不能拖泥带水，得抽刀斩水。

一个说："事情既出由不得人，也是大事，人命关天，红嘴白牙说出来的就得有个道理！"

一个说："哑巴虽然哑巴，但哑巴也是人。韩冲炸了人家的男人，虽然不是他有意想炸，既然炸了，要咱来当这个家，咱就不能理偏了哑巴，但也不能亏了韩冲。"

一个说："毕竟和韩老五打架的事情不是一个年头了，怕不怕老公家怪罪下来？"

一个说："现在的大事小事不就是俩钱嘛？从光绪年到现在哪一件不是私了？有直道儿不走，偏走弯道儿。老公家也是人来主持嘛，要说活人的经验不一定比咱懂多少，舌头没脊梁来回打波浪，他们主持得了这个公道吗？"

王胖孩说："话不能这么说，咱还是老公家管辖下的良民嘛！"

王胖孩要韩冲把哑巴找来，因为哑巴不说话，和她说话就比较困难。想来想去想了个写字，却也不知道她是否认字。王胖孩找了一本小学生的写字本和一根铅笔，在纸上工工整整写了一行字，递给哑巴看。

哑巴看了看，取过笔来，也写了一行字递过去。韩冲因为心里着急伸过去脖子看，年长的因为稀罕也伸过脖子，发现上面的第一行是村干部写的："我是干部王胖孩，你叫啥？"后一行的字歪歪扭扭写了："知道，我叫红霞。"

所有的人对视了一下，稀罕这个哑巴不简单，居然识得俩字。

"红霞，死的人死了，你计划怎么办？要多少钱？"

"不要。"

"红霞，不能不要钱。社会是出钱的社会，眼下农村里的狗都不吃屎了，为什么？就因为日子过好了。钱是啥？是个胆儿，胆气不壮，怕米团子过几天你母女仨也吃不上了。"

"不要。"

"红霞妇女，这钱说啥也得要，只说是要多少钱？你说个数，要高了韩冲压，要少了我们给你抬，叫人来就是为了两头取中间主持这个公道。"

"不要。"

小学生写字本上三行字歪歪扭扭看上去很醒目，大伙儿觉得这个红霞是气糊涂了，哪有男人被人炸死了不要钱的道理？要知道这样的结果还叫人来干啥？写好的纸条递给韩冲，要他看了拿主意，使了一下眼儿，两个人站起来走了出去。收住脚步，王胖孩说："她不是个简单的妇女，不敢小看了，她想把你弄进去。"韩冲吓了一跳，脚尖踢着地面张开嘴看王胖孩。王胖孩歪了一下头很慎重地思忖了一下说："哪有给钱不要的道理，你说，她不是想把你弄进去是什么？"韩冲越发不知道该说什么了。王胖孩指着韩冲的脸说："要暖化她的心，打消她送你进去的念头，不然你一辈子都得背着个污点，有这么个污点你就甭想说上媳妇。"韩冲闭上嘴，咽下了一口唾沫，唾沫有些划伤了喉咙，火辣辣地疼。

"这几天，你只管给哑巴送米送面。你知道，我也是为你好，让老公家知道了，弄个警车来把你带走了，你前途毁了，

以后出来怎么做人？趁着对方是个哑巴，咱把这事情就哑巴着办了，省了官办，民办了有民办的好处。明白不？"韩冲点了头说："我相信领导干部！"

两个人商量了一个暂时的结果，由韩冲来照顾她们母女仨。返进屋子里，王胖孩撕下一张纸来，边念边写：

"合同。甲方韩冲，乙方红霞。韩冲下套炸獾炸了腊宏，鉴于目前腊宏媳妇神志不清，不能够决定赔偿问题，暂时由韩冲来负责养活她们母子仨，一日三餐，吃喝拉撒，不得有半点不耐烦，直到红霞决定了最后的赔偿，由村干部主持，岸山坪年长的有身份的人最后得出结果才能终止合同。合同一方韩冲首先不能毁约，如红霞对韩冲的照顾有不满意之处，红霞有权告状，并加倍罚款。"

合同一式两份，韩冲一份，哑巴一份。立据人互相签了字，本来想着会有一番争吵的，但事情就这么说定了，岸山坪人的心里有一点盼太阳出来阴了天的感觉，心里结了个疙瘩，莫名地觉得哑巴真的是傻，互相看着都不再想说话了。

送走王胖孩，韩冲叠好条子装进上衣口袋，哑巴前脚走，韩冲后脚卸了炉上的粉走进了哑巴家。

进了哑巴家，韩冲看到哑巴的房梁上吊下来两个箩筐，箩筐下有细小的丝线拉拽着一条一条的小虫，韩冲知道那箩筐里放的是讨来的晒干了的米团子和白馍。哑巴没有停下手里的活，她手里正拿了一捧米团子放在锅台边，一块一块往下磕上面生的小虫，磕一块往锅里煮一块，锅台上的小虫伸展了身子四下跑，哑巴端下锅，拿了笤帚，两下子就把小虫子扫进了火里，坐上锅，听得噗噗地响。

韩冲眯缝着眼睛歪着脖子说："这哪是人吃的东西。"提

下了锅走回家倒进了自己的猪圈里，猪好久没有换口味了，咂吧着干邦硬的米团子，吐出来吞进去，嘴片子错得吧唧吧唧响。韩冲给哑巴提过来面和米，哑巴拉了闺女和孩子笑着站在墙角看他一头汗水地进进出出。韩冲想，你这个哑巴笑什么，我把你汉子炸了你还和我笑，但他不敢多说话，只顾埋头干他的活儿。

这时候就有人陆续走上岸山坪来看哑巴和孩子，有的想收留哑巴的孩子，有的干脆就想收留哑巴。韩冲装作没看见，他想要是真有人把哑巴收留了才好，她一走我就啥也不用赔了。但哑巴这时候面对来人却很决绝地把门关上了。

王胖孩又来到了岸山坪，要韩冲叫了年长的和有些身份的人走进了哑巴的家。王胖孩坐下来看着哑巴说："今天我来是给你做主，有啥你就说。"韩冲坐到门墩上琢磨着这个事情该怎么开头，说什么好。就听得王胖孩说："咱打开天窗说亮话，不绕弯子了，这理说到桌面儿上是欠了人家一条命，等于盖屋你把人家的大梁抽了，屋塌了。现在，你一个孤寡妇女，又是哑巴，带着俩孩子，容易吗？要我说就一个字——难。红霞，老话重提，你说出个数字来，要多少？"

哑巴抬起头拿过一根点火的麻秆在石板地上写了两黑字——不要。村干部接过麻秆来，大大地在地上写了两个字——两万。韩冲低下头看，请来的人也低下头看，抬起头互相点了点头，大意是有了韩老五的事情在前面做样板，这样的处理结果也是说得过去的。韩冲说话了："胖孩哥，两万块暂时拿不出，能不能分期付？如果不行，就得给我政策，让我贷。"

王胖孩想了半天说:“上头的政策主要是鼓励农民贷款致富,哪有让你贷款用来买命的?这事要说也没有个啥,摆到桌面上就是个事。你是不是到对面的甲寨上找一找发兴,他儿在矿上,煤矿现如今效益不错,他家里想来是有货的,借一借嘛。琴花虽然是出了名的铁公鸡,毕竟是喝过你的粉浆,吃过你的獾肉,还是你的相好,你炸死的这个人用的雷管还是她提供的。咱嘴上不说,如果要说,她是脱不了干系的。”

韩冲不好意思地低下了头。

事情说到这里,王胖孩对哑巴红霞说:“按我的意思来,你不要,不等于我们不懂,我们不懂就是欺负你了,这不符合山里人的作风。等韩冲凑够了钱,我再到这山上来亲手递给你。咱这事情就算结束,你也好准备你的退路。一个妇道人家没有汉们帮衬,哪能行啊!韩冲,话说回来大家是为了你办事,光跑腿我就跑了几趟,你小子懂个眼色不懂?”

韩冲大眼儿套小眼儿看着王胖孩,王胖孩举起手里的麻秆说:“这,缩小了像个啥?”韩冲想,像个啥?哑巴从王胖孩手里拿过麻秆掰下的一小截,叼在嘴上咂巴了两口,韩冲明白了,他是想要烟呢。稀罕得岸山坪的长辈们放下手中的旱烟锅子看哑巴,哑巴被看得不好意思地低下了头。

韩冲赶紧出去到代销点上买了两条烟递给了王胖孩。王胖孩说:“这是啥意思?乡里乡亲的弄这?”说罢,掰开一条烟给坐着的长辈一人发了一包,自己把剩下的夹在腋窝下起身走了。

长辈们看着手里的烟,咧开嘴笑着,心里却不是个滋味,啥也没表态走了两步路就赚了一包烟,很有点不好意思。韩冲说:“算个啥嘛,都是德高望重的人,就是没事我韩冲也应

该孝敬你们！”

三

借钱的事情很简单，也很复杂，简单得就像天上的一颗太阳，无际蓝天，没有鸟儿飞翔，看上去空旷；复杂得突然就乱云飞渡，飞渡的云不是瓦片和挠钩状，是黑云压山，兜头浇得韩冲凉刷刷的。

韩冲去对面的甲寨上，要下了沟，绕出山，再转回来上对面，大约要一个半钟点。

这地方的人叫吃亏不叫吃亏，叫吃家死，韩冲这一回借钱就吃了大家死。

走到甲寨上人们就说："韩冲，还敢不敢下套子了？胆子大啊，那讨吃下那深沟做啥去了，活该要他的命。"韩冲挠了挠头发，呵呵笑了一下，很不舒展。不断有人问，韩冲就不断很不舒展地呵呵。

走进发兴的院子里，看到发兴坐在小马扎上抽旱烟，烟锅子在地上磕了一下子，说："你来了，稀客。有啥事不喊要过沟来说？我可是头一回见你大白天来。也是的，炸獾咋就炸了人？"

韩冲说："话不能这样说，大白天不来搭黑来干啥？老哥你就不要瞎猜了，人倒霉了放个屁都砸脚后跟。我也思谋着他下那沟做甚了，两捆柴好好地甩在一边，手里握着一把斧头不丢，看见我眼睛瞪得快要出血，恨不能把我吃掉，我×。不过话说回来，咱是断了人家哑巴的疼了。"

琴花撩开碎布头拼成的门帘出来，说："韩冲，以后不要

下套子了,那獾又不是光吃你的玉茭,你把人炸了,亏得他是外来的,要是本地的,不让你抵命才怪。”

韩冲低下头看着自己的脚尖，鞋是一双解放牌球鞋,因为旧了,剪了前边和后边,当凉鞋穿。韩冲看着看着就想把过来的意思挑明。韩冲说:“我过来是有个事情想求你们两口儿帮忙。”

琴花返进去从屋子里端出一罐头瓶水来递给他说:“帮啥忙?跑腿找人的事,发兴能帮得上就一定帮。这两天驾驴磨粉了?你不要因为这事把猪饿了,该做啥还做啥,腊月里我大儿要定婚,还想借你一头猪下酒席呢。你要赶不上喂,赶过来我喂,秋口上卖了咱二一添作五。”

韩冲抬起头看琴花,琴花脸上挂着笑,嘴角角上的一颗黑土眼(痣)翘起来顶在鼻子边。韩冲想,琴花脸上的这个黑土眼坏了她好几分人才。

发兴说:“事情最后怎么处理了?说了个甚解决办法?听说有人上来说哑巴,女人要是没有了男人,小腰就断了,就拖不动腿了,也怪可怜的。”

琴花说:“傻哑巴不知道哭,看来是真有病,山下有人要她,收拾走算了,省了你来照顾。”

韩冲鼓了鼓勇气说:“不瞒你们两口儿说,我今儿过来这甲寨上就是想和你们打凑俩钱,给哑巴。救个急,误不了你娶媳妇,我韩冲是说话算话的。”

一听说是借钱,琴花就示意发兴闭嘴。琴花走到韩冲的面前看着他说:“说起来是应该帮忙，出了这么大的事情,啊呀,我当时就不敢过去看那死鬼,听人说,下半截整个都没了,吓死了。事情是出了,有事说事,按道理是得赔人家,是不

是？按道理谁能帮上忙就帮忙，乡里乡亲的，抬头不见低头见，谁家不出个事？古话说了，有啥别有事，没啥别没钱，两件事都让你摊上了。可有些事情摊上了，还真是帮不上你这个忙。我给你说吧，腊月里要给大儿定婚正月里不娶，明年秋口上也得娶。如今说个媳妇容易吗？屁股后捧着人家还要脱落，敢松口气？我要是真有钱我还真舍得借你，不怕你不还，可就是没有钱，活了个人带了个穷命，难啊！”

韩冲看着琴花的嘴一张一合的，想自己还亲过这张嘴，嘴里的舌头滑溜溜的，有时候也咬一下韩冲的下嘴片子，到韩冲的忘情处会说，人家都穿七分裤了，你也给我买一条穿穿，我是二尺四的腰，要小方格子的面料。韩冲会说，穿那干啥，不好看，憋得屁股和两瓣瓣蒜一样。琴花说，你不买，你就给我下来，我看你哪头难受！韩冲在她身上正忙着，只好忙说，买买。

韩冲你给我买一盒舒肤佳香胰子，韩冲你给我看看我的肚皮是不是松得厉害了，我也想买条裹腹裤。韩冲，我除了不和你住一个屋子，住一个屋子里干的事，咱都干了，也就等于是一家人了，你赚了钱就给我花，我从心里疼你……

韩冲看着琴花心想你身上穿的从里到外哪一样不是我买的，你琴花疼我了？疼我什么了？关键的时候，说到钱的时候，你就和我二心了。

发兴说："这不是帮忙不帮忙的事情，是帮不了这忙，是人命关天。小老弟，都怪你炸尿什么獾嘛！”

韩冲想，也就是啊，炸尿什么獾嘛！

琴花的短腿直着一条，斜着一条，直着的硬邦邦地站着，斜着的抖抖地闪，闪得人心中想生气。韩冲说："看在以往的

面子上,你们就帮我一回吧。我炸死人,要不是你给我雷管,我拿什么炸他?"

琴花一下把斜着的那条腿收了回来指着韩冲说:"以往怎么啦,以往就吃了你几次粉浆,当是什么好东西啊,给猪吃的东西,从崖下吊给我吃,讨你什么便宜了?韩冲,不是说不借给你钱,是没有东西借给你,你当是清明上坟托鬼洋,八月十五打月饼,找个模子就现成?我是给你雷管了,我叫你韩冲炸人了?你炸死人怨我的雷管,笑话!既然说到这个份儿上了,我哭讨吃的那头猪不要了,落得送你个人情。"

韩冲说:"我多会儿说要送你一头猪了?"

发兴说:"装傻,谁都知道你要给一头猪!要说讨便宜,你是讨了大便宜了,别说是一头猪,十头猪你也不吃家死。别人不知道,我是心知肚明。"

琴花打断了发兴的话:"你心知个啥,肚明个啥?不会说不要抢着说。"

韩冲端起罐头瓶一口喝了瓶里的水说:"我也就是到了困难的时候才找你们来张嘴,张一回嘴容易吗?张开了难合住,给个面子,没多总有个少吧?这沟里就你们还有俩钱,我也是屎憋到屁股门上了,我要有二指头奈何也不会张嘴求人,琴花求你了!"

琴花说:"韩冲,我是真想帮你这个忙,可就是心有余而力不足,十块八块的又不顶个事情办,三千两千的我还真没有见过,要有就借你了。丑话说到头了,你走吧,甲寨上的人在大门外看咱的笑话哩。"

韩冲站了起来要走,琴花又说话了:"你欠我多少,不是一头猪能还得了的,走归你走,但你得记清楚了。"这一句话

说得不是时候，琴花的本意是想说，要是还想着我，你就来，来就得带零花儿来。可说这话儿不是个地方，韩冲都快急得火烧眉毛了他哪里能绕过这个弯。

韩冲一下站住了说："两清了。这钱我不借了，你有本事继续耍你的本事，隔着崖，你是甲寨上的，我是岸山坪的，井水不犯河水。发兴，你老婆本事大啊。"

琴花的脸霎时就青了，这叫人话吗？得了便宜卖乖，不借你钱，舌头就长刺了，这就让琴花难咽这口气。

琴花说："站住，韩冲！"一下就扑过去跳起来照着韩冲的脸掴了一个巴掌，韩冲没有防备，一下就怔住了。

韩冲说："不借钱就算了，你还打我，我打你吧，我不君子，不打你吧你太张狂了，跳起来打，不够三尺高的人就是毒。我拿雷管炸了人，那雷管我有吗？还不是你给的！就是你给的！"

发兴站起来拖住了琴花，琴花兜头给了发兴一巴掌，跳着脚跑出院外，甲寨上看热闹的人自动让了个场地看琴花表演："你个缺德鬼，你害了死人害活人，你炸獾咋就不炸了你，讨吃哪天说不定就来勾你命，你等着吧，不在崖下在崖上，不在明天在后天，你死了也要狼拖狗拽了你，五黄六月蛆轰了你！"

韩冲听着身后的叫骂声，踢着地上的石头蛋走，脑子里轰轰响，石头蛋掀了脚趾甲盖，也不觉得疼。自己说得好好的，这个娘们儿就翻了脸，真是人小鬼大难招架。我×！

四

这是哑巴第一次出门，她把孩子放到院子里，要大看着，

她走上了山坡。熏风温软地吹着,她走到埋着腊宏的地垄头上。坟堆有半人多高,她一屁股坐到坟堆上,坟堆下埋着腊宏。她从心里想知道腊宏到底是不是真的去了?一直以来她觉得腊宏还活着,腊宏不要她出门,她就不敢出门。今儿,她是大着胆子出门了,出了门,她就听到了鸟雀清脆的叫声从山上的树林子里传过来。

哑巴绕着坟堆走了几圈,用脚踢着坟上的土,嘴里喃喃着一串儿话,是谁也听不见的话,然后坐到地垄上哭。岸山坪的人都以为哑巴在哭腊宏,只有哑巴自己知道她到底是在哭谁。哑巴哭够了对着坟堆喊,一开始是细腔儿,像唱戏的练声,从喉管里挤出一声"啊",慢慢就放开了,唢呐的冲大调,把坟堆都能撕烂,撕得四下里走动的小生灵像无头的苍蝇一样乱往草丛里钻。哑巴边喊边大把抓了土和石块砸坟头,她要砸出坟头下的人问问他,是谁让她这么无声无息地活着?

远远地看到哑巴喊够了,像风吹着的不倒翁回到了自己的院子里,人们的心才放到了肚子里。哑巴取出从不舍得用的香胰子,好好洗了洗头,洗了脸,找了一件干净的衣服换上出了屋门。哑巴走到粉房的门口,没有急着要进去,而是把头探进去看。看到韩冲用棍搅着缸里的粉浆,搅完了,把袖子挽到臂上,拿起一张大箩开始箩浆。手在箩里来回搅拌着,落到缸里的水声哗啦啦哗啦啦地响,哑巴就觉得很温暖。哑巴大着胆子走了进去,地上的驴转着磨道,磨眼上的玉茭塌下去了,哑巴用手把周围的玉茭填到磨眼里,她跟着驴转着磨道填,转了一圈才填好了磨顶上的玉茭。哑巴停下来抬起手闻了闻手上的粉浆味儿,是很好闻的味儿,又伸出舌头来舔了舔,是很甜的味道,哑巴咧开嘴笑了。

这时候韩冲才发现身后不对劲，扭回头看，看到了哑巴的笑，水光亮的头发，白净的脸蛋，她还是个很年轻的女人嘛，大大的眼睛，鼓鼓的腮帮，翘翘的嘴巴。韩冲把地里看见的哑巴和现在的哑巴做了比较，觉得自己是在梦里，用围裙擦着手上的粉浆说："你到底是不是个傻哑巴？"哑巴吃惊地抬起头看，驴转着磨道过来用嘴顶了她一下，她的腰身碰了一下驴的鼻子，驴打了个喷嚏，她闪了一下腰。哑巴突然就又笑了一下，韩冲不明白这个哑巴的笑到底是羊羔子疯病的前兆，还是她本来就是一个爱笑的女人。

大搂着弟弟在门上看粉房里的事情，看着看着也笑了。

哑巴走过去一下抱起来儿子，用布在身后一绕，把儿子裹到了背上走出了粉房。

岸山坪的人来看哑巴，觉得这哑巴倒比腊宏活着时更鲜亮了。韩冲箩粉，哑巴看磨，孩子在背上看着驴转磨咯咯咯笑。来看她的人发现她并没有发病的迹象，慢慢走近了互相说话，说话的声音由小到大。谁也不知道哑巴心里想着的事，其实她心里想的事很简单，就是想走进她们，听听她们说话。

哑巴的小儿子哼唧唧地要撩她的上衣，哑巴不好意思抱着孩子走了。边走孩子边撩，哑巴打了一下孩子的手，这一下有些重了，孩子哇的一声哭了起来。孩子的哭声挡住了外面的吵闹声音，就有一个人跟了她进了她的屋子，哑巴没有看见，也没有听见。孩子抓着她的头发一拽一拽地要吃奶，哑巴让他拽，你的小手才有多重，你能拽妈妈多疼。哑巴把头抬起来时看到了韩冲，韩冲端着摊好的粉浆饼子走过来放到了哑巴面前的桌子上。他说："吃吧，断不得营养，断了营养，孩子长得黄寡。"

哑巴指了一下碗，又指了一下嘴，要韩冲吃。韩冲拿着铁勺子梆梆磕了两下子鏊盖，指着哑巴说："你过来看看怎么样摊，日子不能像腊宏过去那样儿，要来啥吃啥，要学着会做饭。面有好几种做法，也不能说学会了摊饼子就老摊饼子，你将来嫁给谁，谁也不会要你坐吃。妇女们有妇女们的事情，汉们种地，妇女做饭，天经地义。"

哑巴站起来咬了一口，夹在筷子上吹了吹，又在嘴唇上试了试烫不烫，然后送到了孩子的嘴里。哑巴咬一口喂一口孩子，眼睛里的泪水就不争气地开始往下掉。韩冲把熟了的粉浆饼子铲过来捂到哑巴碗里，就看到了梁上有虫子拽着丝掉下来，落在哑巴的头发上，一粒两粒，虫子在她乌黑的头发上一耸一耸地走。孩子抬起手从她的头上拽下一个虫子来，噗的一下捏死了它，一股黄浓的汁液涂满了孩子的指头肚，孩子呵呵笑了一下抹在了她的脸上。哑巴抹了一下自己的脸，搂紧孩子捏着嗓子哭起来。

哑巴一哭，韩冲就没骨头了，眼睛里的泪水打着转说："我把粮食给你划过一些来，你不要怕，如今这山里头缺啥也不缺粮食。炸獾炸死了腊宏，我也不是故意的，我给你种地，收秋，在咱的事情没有了结之前，我还管你们。你就是想要老公家弄走我，我思谋着，我也不怪你，人得学会反正想，长短是欠了你一条命啊！你怕什么，我们是通过村干部签了条子的。"

哑巴头摇得像拨浪鼓，嘴里居然还一张一合的，很像两个字："不要！"

岸山坪的人哑巴不认识几个，自打来到这里，她就很少出门。她来到山上第一眼看到的是韩冲，韩冲给他们房子住，

给他们地种，给大粉浆饼子吃。腊宏打她，韩冲进屋子里来劝，韩冲说："冲着女人抬手算什么男人！"女人活在世上就怕找不到一个好男人，韩冲这样的好男人，哑巴还没有见过。哑巴不要韩冲钱的另一层意思就是想要他管她们母女仨。

韩冲背转身出去了，哑巴站起来在门口望，门口望不到影子了，就抱了儿子出来。她这时看到韩冲的粉房门前站了好多人，手里拿着布袋，看到韩冲走过去就一下围住了他。韩冲粉房前乱哄哄的，先进去的人扛了粉面急匆匆地出来，后边的人嚷嚷着也要挤进去。一个女人穿着小格子裤也拿着一个布袋从崖下走上来，女人走起路来一摆一摆的，布袋在手里晃着像舞台上的水袖。哑巴看清楚是甲寨上的琴花。琴花替她哭过腊宏，她应该感谢这个女人。

琴花上来了，韩冲他爹在家门口也看见了。昨天韩冲去借钱受了她的羞辱，今日里她倒舞了个布袋还好意思过来，这个不要脸的娘们儿。一个韩冲怎么能对付得了她，好好的三门亲事都荒了，为了啥，还不是为了她。人家一听说韩冲跟甲寨上的琴花明里暗里地好着，这女人对他还不贴心，只是哄着想花俩钱儿，谁还愿意跟韩冲？名声都搭进去了，韩冲还不明就里，我就这么一个儿，难道要我韩家绝了户！韩冲爹一想到这，火就起来了，他从粉房里把韩冲叫出来，问他："你欠不欠你小娘们儿的粉面？"韩冲说："不欠。"韩冲爹说："那你就别管了，我来对付这娘们儿。"

琴花过来一看有这么多人等着取粉面，她才不管这些，侧着身子挤了进去。琴花对韩冲爹说："老叔，韩冲还欠我一百五十斤玉茭的粉面，时间长了，想着不紧着吃，就没有来取。现在他出事了，来取粉面的人多了，总有个前后吧，他是

去年就拿了我的玉茭，一年了，是不是该还了？”

韩冲爹抬头看一眼琴花就不想再抬头看第二眼了。这个女人嘴上的土眼跳跃得欢，欢得让韩冲爹讨厌。韩冲爹头也不抬地说：“人家来拿粉面是韩冲打了条子的，有收条有欠条，你拿出来，不是说是去年的，前年的大前年的欠了你的照样还。”

琴花一听愣了，韩冲确实是拿了她一百五十斤玉茭。拿玉茭，琴花说不要粉面了，要钱。韩冲给了琴花钱。琴花说：“给了钱不算，还得给粉面。”韩冲说：“发兴在矿上，你一个人在家能吃多少？有我韩冲开粉房的一天，就有你吃的一天。”琴花隔三差五取粉面，取走的粉面在琴花心里从来不是那一百五十斤里的数，一百五十斤是永远的一百五十斤。孩子马上要定婚了，不存些粉面到时候吃啥？说不定哪天他要真进去了，我和谁去要？

琴花说：“韩冲和我的事情说不清楚，我大他小，往常我总担待着他，一百五十斤玉茭还想到要打条子？不就是百把斤玉茭，还能说不给就不给了？老叔，你也是奔六十的人了，韩冲他现在在哪儿，叫他来，他心里清楚。他要是真有个三长两短，你说这粉面还真想要昧了我的呢。”

韩冲爹说：“我是奔六十的人了，奔六十的人不等于没有七十八十了。我活呢，还要活呢，粉房开呢，还要开呢！”

看着他们俩的话赶得紧了，等着拿粉面的人就说：“不紧着用，老叔，缓缓再说，下好的粉面给紧着用的人拿。”说话的人从粉房里退出来，觉得自己在这个时候来拿也没有个啥，现在这女人一点透似乎真有些不大合适，不就是几斗玉茭的粉面嘛。

琴花觉得自己有些丢面子了，她在东西两道梁上，甚时候有人敢欺负她，给她个难堪？没有！她来要这粉面，是因为她觉得韩冲欠她的，不给粉面罢了，还折丑人呢。

琴花说："没听说还有活千年的蛤蟆万年鳖的，要是真那样儿，咱这圪梁上真要出妖精了。"

韩冲爹说："现在就出妖精了还用得等！哭一回腊宏要一头猪，旁人想都不敢想，你却说得出口，你是他啥人呢？"

琴花说："我不和你说，古话说，好人怕遇上个难缠的，你叫韩冲来，我倒要看他这粉面是给啊不给？"

韩冲爹说："叫韩冲没用，没有条子，不给。"

琴花想和他爹说不清楚，还不如出去找一找韩冲。

琴花用手兜了一下磨顶上放着粉面的筛子，筛子哗啦一下就掉了下来。琴花没有想那筛子会掉下来，她原本只是想吓唬一下老汉，给他个重音儿听听，谁知道那筛子掉了下来，满地上的粉面白花花地淌了一地，琴花就蛮横地说："我吃不上，你也休想吃！"

韩冲爹从缸里提起搅粉浆的棍子叫了一声："反了你了！"

琴花此时已经走到院子里，回头一看韩冲爹要打她，马上就坐在地上喊起来："打人啦，打人啦，儿子炸死讨吃了，老子要打妇女啦！打人啦，打人啦！岸山坪的人快来看啦，量了人家的玉茭不给粉面还要打人啦，这是共产党的天下吗？"

韩冲爹一边往出扑一边说："共产党的天下就是打下来的，要不怎么叫打江山，今儿我就打定你了！"

哑巴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刚才她回家为琴花做了张粉浆饼子，端了碗站在院边上看，碗里的粉浆饼子散发出葱香

味儿，有几丝热气缭绕得哑巴的脸蛋水灵灵的，哑巴看着他们俩吵架，兴奋了。她爱看吵架，也想吵架，管他谁是谁非；如果两个人吵架能互相对骂，互相对打才好。平日里牙齿碰嘴唇的事肯定不少，怎么说也碰不出响呀。日子跑掉了多少，又有多少次想和腊宏痛痛快快吵一架，吵过吗？没有，长着嘴却连吵架都不能。哑巴笑了笑，回头看每个人的脸，每个人看他们吵架的表情都不同，有看笑话的，有看稀罕的，有什么也不看就是想听热闹的，只有哑巴知道自己的表情是快乐的。

琴花还在韩冲的粉房门前嚎，看的人就是没有人上前去拉她。琴花不可能一个人站起来走，她想总有一个人要来拉她，谁来拉她，她就让谁来给她说理，给她证明韩冲该她粉面，该粉面还粉面，天经地义。现在她眯着眼睛哭，瞅着周围的人，看谁来伸出一只手。她终于看到了一个人过来了，这一下她就很塌实地闭上了眼睛——过来的人是哑巴。哑巴端了碗，碗里的粉浆饼子不冒热气了。哑巴走到琴花的面前坐下来，两手捧着碗递到埋着头的琴花脸前，哑巴说："吃。"

这一个字谁也没有听见，有点跑风漏气，但是，琴花听见了。

琴花吓了一跳，止住了哭。琴花抬起头来看周围的人，看谁还发现哑巴会说话了。周围的人看着琴花，不知道这个女人为什么突然噤了声！

琴花木然地接过哑巴手里的碗，碗里的粉浆饼子在阳光下透着亮儿，葱花儿绿绿的，粉饼子白白的，琴花的眼睛逐渐瞪大了，像是什么烫了她的手一下，她叫了一声"妈呀"，端碗的手很决绝地撒开了。地上有几只闲散的觅食的鸡，发现了地上的粉浆饼子，小心地走过来，快速叼到了嘴里，展开翅膀

跑了。琴花站起身，看着哑巴，哑巴咧开嘴笑，用手比划着要琴花到她的屋里去。琴花又抬起头看周围的人群，人们发现这琴花就是不怎么样，连哑巴都懂得情分，可她琴花却不领情，却把哑巴的碗都摔了。

琴花弯下腰捡起自己的面口袋想，是不是自己听错了？却觉得自己没有听错，她突然有点害怕，一溜儿小跑下了山。岸山坪的人想，这个女人从来不见怕过什么，今儿个怕了，怕的还是一个哑巴。真的没明白。看着琴花那屁股上的土灰，随着琴花摆动的屁股蛋子，一荡一荡地在阳光下泛着土黄色的亮光，弯弯绕绕地去了。

五

炕上的孩子翻了一下身子蹬开了盖着的被子，哑巴伸手给孩子盖好。就听得大从外面蹦蹦跳跳地进来了。大说："我有名了，韩冲叔起的，叫小书。他还说要我念书，人要是不念书，就没有出息，就一辈子被人打，和娘一样。"哑巴抬起头望了望窗外，黝黑的天光吊挂下来，她看到大手里拿着一包蜡烛，她知道是韩冲给的。

用麻秆点燃了蜡烛找来一个空酒瓶子把蜡烛套进去，有些松。她想找一块纸，大给她拿过来一张纸，她准备卷蜡烛往里塞时，发现了那张纸是王胖孩给她打的条子，上面有她的签字。她抬起手打了大一下，大扯开嗓子哭，把炕上的孩子也吓醒了。哑巴不管，把卷在蜡烛上的纸小心取下来，又找了一张纸卷好蜡烛塞进酒瓶里，放到炕头上。拿起那张条子看了半天抚展了，走到破旧的木板箱前，打开找出一个几年前的

红色塑料笔记本,很慎重地夹进去。哑巴就指望这条子要韩冲养活她母女仨呢,哑巴什么也不要!哑巴摸了大的头一下,抱起了炕上的孩子。这时候就听得院子里走进来一个人,是韩冲。韩冲用篮子提着秋天的玉米棒子放到屋子里的地上,说:"地里的嫩玉米煮熟了好吃,给孩子们解个心焦。"

韩冲说完从怀里又掏出半张纸的蚕种放到哑巴的炕上,说:"这是蚕种,等出了蚕,你就到埋腊宏的地垄上把桑叶摘下来,用剪刀剪成细丝儿喂。"

蚕种是韩冲给琴花订下的。琴花说:"韩冲,给我订半张秋蚕,听说蚕茧贵了,我心里痒,发兴不在家,你给我订了吧。"韩冲因为和琴花有那码子事情,韩冲不敢说不订。琴花就是想讨韩冲的便宜,人说讨小便宜吃大亏,琴花不管,讨一个算一个,哪一天韩冲讨媳妇了,一个子儿也讨不上了,韩冲你还能想到我琴花?现在秋蚕下来了,韩冲想,给你琴花订的秋蚕,你琴花是怎么样对我的?还不如哑巴。我炸了腊宏,哑巴都不要赔偿,你琴花心眼小到想要我猪啦,粉面啦,我见了猪,猪都知道哼两哼,你琴花见了我咋就说翻脸就翻脸了呢?

韩冲说:"一半天蚕就出来了,你没有见过,半张蚕能养一屋子,到时候还得搭架子,蚕见不得一点儿脏东西。哑巴,你爱干净,蚕更爱干净,好生伺候着这小东西。"

哑巴想,我哪里还知道什么叫干净呀,我这日子叫爱干净吗?

夜暗下来了,把两个孩子打发睡下,哑巴开始洗涮自己。木盆里的水汽冒上来,哑巴脱干净了坐进去,坐进木盆里的哑巴像个仙女。标标致致的哑巴躬身往自己的身上撩水,蜡烛的光晕在哑巴身体上放出柔辉。哑巴透过窗玻璃看屋外的

星星,风踩着星星的肩膀吹下来,天空中白色的月亮照射在玻璃上,和蜡烛融在一起,哑巴就想起了童年的歌谣:

天上落雨又打雷,
一日望郎多少回。
山山岭岭望成路,
路边石头望成灰。

蜡烛的灯捻毕剥爆响,哑巴洗净穿好衣服,找出一把剪刀剪掉了蜡烛捻上的岔头,灯捻不响了,摇曳的灯光黄黄的铺满了屋子。倒出去木盆里的脏水,看到户外夜色深浓,月亮像一弯眉毛挂在中天上,半明半暗的光影加上阒寂的氛围,让哑巴有点嗒然伤心。她觉得腊宏是死了,又觉得腊宏还活着,惊惊地四下里看了一遍,她的思维在清明和混沌中半醒半梦着。走回来脱了衣裳,重新看自己的皮肤,发现乌青的黑淡了,有的地方白起来,在灯光下还泛着亮,就觉得过去的日子是真的过去了。哑巴心头亮了一下,有一种新鲜的震惊,像一枚石头蛋子落入了一潭久沤的水池子,泛了一点水纹儿。水纹儿不大,却也总算击破了一点平静。

现在的季节是秋天,刚入秋,天到晚上有点凉,白天还是闷热的。摸索着从窗台上找到一块手掌大的镜子来,举起来,看不清楚,镜子上全部是灰。下地找了块湿布子抹了两下,越发看不清楚了。一着急就用自己的衣裳抹,抹到举起来能看到眉眼了,走到灯影下慢慢地看到了自己的脸。好久不知道自己长了个啥样,好久了自己长了个啥样并不重要,重要的是挨了上顿打,想着下顿打,眼睛盯着个地方就不敢到处看,

哪还敢看镜子呀。

突然听得对面的甲寨上有人筛了铜锣喊山，边敲边喊："呜叱叱叱——呜叱叱叱——"

山脊上的人家因为山中有兽，秋天的时候要下山来糟蹋粮食间或糟蹋牲畜，古时传下来一个喊山。喊山，一来吓唬山中野兽，二来给静夜里游走的人壮胆气。当然了，现在的山上兽已经很少了，他们喊山是在吓唬獾，防备獾趁了夜色的掩护偷吃玉茭。

哑巴听着就也想喊了，拿了一双筷子敲着锅沿儿，迎着对面的锣声敲，像唱戏的依着架子敲鼓板，有板有眼的，却敲得心慢慢就真的骚动起来了，有些不大过瘾。起身穿好衣服，觉得自己真该狂喊了，冲着那重重叠叠的大山喊！找了半天找不到能敲响的家什，找出一个新洋瓷脸盆。这个脸盆是从四川挑过来的，一直不舍得用。脸盆的底儿上画着红鲤鱼戏水，两条鱼儿在脸盆底快活地等待着水。哑巴就给它们倒进了水，灯晕下水里的红鲤鱼扭着腰身开始晃，哑巴弯下腰伸进去手搅啊搅，搅够了掬起一捧来抹了一把脸，把水泼到了门外。哑巴找来一根棍，想了想觉得棍儿敲出来的声音闷，提了火台边上的铁疙瘩火柱出了门。

山间的小路上走着想喊山的哑巴，滚在路面上的石头蛋子偶尔磕她的脚一下。偶尔，会有一个地老鼠从草丛中穿过去；偶尔，恓惶中的疲惫与挣扎，让哑巴想惬意一下，哑巴仰着脸笑了。天上的星星眨巴了一下眼睛，天上的一勾弯月穿过了一片云彩，天上的风落下来撩了她的头发一下，这么着哑巴就站在了山圪梁上了。对面的铜锣还在敲，哑巴举起了脸盆，举起了火柱，张开了嘴，她敲响了：

当!

新脸盆上的瓷裂了,哑巴的嘴张着却没有喊出来。当!裂了的碎瓷被火柱敲得溅起来,溅到了哑巴的脸上,哑巴嘴里发出了一个字——啊!接着是一连串的当当当——啊啊啊——从山圪梁上送出去。哑巴在喊叫中竭力记忆着她的失语,没有一个人清楚她的伤感是抵达心脏的。她的喊叫撕裂了浓黑的夜空,月亮失措地走着、颠着,跌落到云团里,她的喊叫爬上太行大峡谷的山脊使山下的植被毛骨悚然起来。直到脸盆被敲出了一个洞,脸盆才喑哑下来,一切才悄然无声。

哑巴往回走,一段一段地走,回到屋子里把门关上,哑巴才安静了下来。哑巴知道了什么叫轻松,轻松是幸福,幸福的芽头儿正顶着哑巴的心尖尖。

六

韩冲赶了驴帮哑巴收秋地里的粮食。驴脊上搭了麻绳和布袋,韩冲穿了一件红色秋衣牵了驴往岸山坪的后山走。这一块地是韩冲送给腊宏的,地在庄后的凤凰尾上,腊宏在地里种了谷。齐腰深的黄绿中韩冲一纵一隐地挥舞着镰刀,远远看去风骚得很。看韩冲的人也没有别的人,一个是哑巴,一个是对面甲寨上的琴花。琴花自打那天听了哑巴说话,回来几天都没有张嘴。琴花想,哑巴到底是不是哑巴,不是哑巴她为啥不说话?琴花对发兴说。

发兴说:"你不说没有人说你是哑巴,哑巴要是会说话,她就不叫哑巴了,人最怕说自己的短处,有短处由着人喊,要么她就是个傻子,要么就像我一样由了人睡我自己的老婆,

我还不敢吭个声。”

琴花从床上坐起来一把搂了发兴的被子，说：“说得好听，谁睡我了？我还不是为了这个家，你少啥了？倒有你张嘴的份了！你下，你下！”琴花的小短腿小胖脚三脚两脚就把发兴蹬下了床。发兴光着身子坐在地上说：“我在这家里连个带软刺儿的话都不敢说，旁人还知道我是你琴花的汉子，你倒不知道心疼，我多会儿管你了？啥时候不是你说啥就是啥，我就是放个屁，屁眼儿都只敢裂开个小缝，眼睛看着还怕吓了你，你要是心里还认我是你男人你就拽我起来，现在没有别人，就咱俩，我给你胳臂你拽我？”

琴花伸出脚踢了发兴的胳臂一下，发兴赶紧站起来往床上爬，琴花反倒赌气搂了被子下了床到沙发上睡去。琴花憋屈得慌就想见韩冲，想和韩冲说哑巴的事情。

琴花有琴花的性格，不记仇。琴花找韩冲说话，一来是想告诉他哑巴会说话，她装着不说话，说不定心里怄着事情呢，要韩冲防着点；二来是秋蚕下来了，该领的都领了，怎么就不见你给我订的那半张？站在崖头上看韩冲粉房一趟，哑巴家一趟，就是不见韩冲下山。现在好不容易看到韩冲牵了驴往后山走了，就盯了看他，看他走进了谷地，想他一时半会儿也割不完，进了院子里挎了个篮子，从甲寨上绕着山脊往对面的凤凰尾上走。韩冲割了五个谷捆子了，坐下来点了根烟看着五个谷捆子抽了一口。韩冲看谷捆子的时候眼睛里其实根本就看不见谷捆子，看见的是腊宏。腊宏手里的斧子，黄寡样儿，哑巴，大和他们的小儿子。这些很明确的影像转化成了一沓两沓子钱。韩冲想不清楚自己该到哪里去借，韩冲盘算着爹的送老衣和棺材也搭里了，给不了人家两万，还不给一万？

哑巴夜里的喊山和狼一样，一声声叫在韩冲心间，韩冲心里就想着两个字——亏欠。哑巴不哭还笑，她不是不想哭，是憋得没有缝儿，昨天夜里她就喊了，就哭了。她真是不会说话，要是会，她就不喊"啊啊啊"，喊啥？喊琴花那句话："炸獾咋不炸了你韩冲！"咱欠人家的，这个"欠"字不是简单的一个欠，是欠一条命。韩冲狠狠掐灭烟头站起来开始准备割谷子。站起来的韩冲听到身后有沙沙声穿过来，这山上的动物都绝种了，还有人会来给我韩冲帮忙？韩冲挽了挽袖管，不管那些，往手心里吐了一口唾沫弯下腰开始割谷子。

韩冲割得正欢，琴花坐下来看，风送过来韩冲身上的汗味儿。琴花说："韩冲，真是个好劳力啊。"韩冲吓了一跳，抬起身看地垄上坐着的琴花。琴花说："隔了天就认不得我了？"韩冲弯下腰继续割谷子，倒伏在两边的谷子上有蚂蚱蹿起蹿落。琴花揪了几把身边长着的猪草不看韩冲，看着身边五个谷捆子说："哑巴她不是哑巴，会说话。"韩冲吓了一跳，一镰没有割透，用了劲拽，拽得猛了一屁股闪在了地上。韩冲问："谁说的？"琴花说："我说的。"韩冲抬起屁股来不割谷子了，开始往驴脊上放谷捆。韩冲说："你怎么知道的？"琴花说："你给我订的半张蚕种呢？你给了我，我就告诉你。"韩冲说："胡屎日鬼我，你不要再扯淡！咱俩现在是两不欠了。"

韩冲捆好谷子，牵了驴往岸山坪走。琴花坐下来等韩冲，五个谷捆子在驴脊上耸得跟小山一样，琴花看不见韩冲，看见的是谷捆子和驴屁股。看到地里掉下的谷穗子，捡起来丢进了篮子里。篮子满了，看上去不好看，四下里拔了些猪草盖上。琴花想谷穗够自己的六只母鸡吃几天，现在的土鸡蛋比洋鸡蛋值钱，自己两个儿，比不得一儿一女的，两个儿子说媳

妇,不是个小数目,现在就得一分一厘省。

韩冲牵了驴到哑巴的院子里，哑巴看着韩冲进来了,赶快从屋子里端出了一碗水,递上来一块湿手巾。韩冲抹了一把脸接过碗放到窗台上,往下卸驴脊上的谷捆。这么着韩冲就想起了琴花说的话:哑巴会说话。韩冲想试一试哑巴到底会不会说话。韩冲说:“我还得去割谷穗,你到院子里用剪刀把谷穗剪下来。你会不会剪?”半天身后没有动静,韩冲扭回头看,看哑巴拿着剪刀比划着要韩冲看是不是这样剪。韩冲说:“你穿的这件鱼白方格秋衣真好看,是从哪里买来的?”哑巴不好意思地低下头,抬起来时看到韩冲还看着她,脸蛋上就挂上了红晕,低着头进了屋子里半天不见出来。韩冲喝了窗台上的水,牵了驴往凤凰尾上走。没走多远,就听得对面有人问:“看上哑巴啦?”

一下子坏了韩冲的心情。韩冲一看是琴花,说:“你咋没走?”琴花说:“等你给我蚕种。”韩冲说:“你要不怕丢人败兴,我在这凤凰尾上压你一回,对着驴压你。你敢让我压你,我就敢把猪都给你琴花赶到甲寨上去,管她哑巴不哑巴,半张蚕种又算个啥!”

琴花一下子脸就红了,弯腰提起放猪草的篮子狠狠看了韩冲一眼扭身而去。

韩冲一走，哑巴在院子里盘腿裸脚坐在地上剪谷穗,谷穗一嘟噜一嘟噜脱落在她的腿上脚上,哑巴笑着,孩子坐在谷穗上也笑着。哑巴不时用手刮孩子的鼻子一下,哑巴想让孩子叫她妈,首先哑巴得“妈”,哑巴张了嘴喊时,怎么也喊不出来这个“妈”。

哑巴小的时候，因为家里孩子多，上到五年级，她就辍了学。她记得故乡是在山腰上，村头上有家糕团店，她背着弟弟常常到糕团店的门口看。糕团子刚出蒸笼时的热气罩着掀笼盖的女人，蒸笼里的糕团子出笼时，冒着泡泡，小小的，圆圆的，尖尖的。泡泡从糕团子中间噗地放出来，慢吞吞地鼓圆，正欲朝上满溢时，掀笼盖的女人用竹铲子拍它两下，糕团子一个一个就收紧了。弟弟伸出小手说要吃，她往下咽了一口唾沫，店铺里的女人就用竹铲子铲过一块来给她。糕团子放在她的手掌心，金黄色透亮的糕团子被弟弟一把抓进了嘴里烫得哇哇喊叫，她舔着手掌心甜甜的香味儿看着卖糕团子的女人笑。女人说："想不想吃糕团子？"她点了一下头。女人说："想吃糕团子，就送弟弟回去，自己过来，我管包你吃个够。"她真的就送回了弟弟，背着娘跑到了桥头上。

桥头上停着一辆红色的小面包车，女人笑着说："想不想上去看一看？"她点了一下头。女人拿了糕团子递给她，领她上了面包车。面包车上已经坐了三个男人。女人说："想不想让车开起来，你坐坐？"她点了一下头。车开起来了，疯一样开，她高兴得笑了。当发现车开下山，开出沟，还继续往前开时，她脸上的笑凝住了，害怕了，她哭，她喊叫。

她被卖到了一个她到现在也不清楚的大山里。月亮升起来时一个男人领着她走进了一座房子里，门上挂着布门帘，门槛很高。一进门，眼前黑糊糊的，拉亮了灯，红霞望着电灯泡，想尽快让光线将她带进透亮中，但是她只能看到幽暗的墙壁上有她和那个男人拉长又折断的影子。她寻找窗户，想逃跑，但被那个男人推到墙角。这时，火炉上的水壶响了，她吓了一跳，同时看到了那个叫腊宏的男人把幽暗都推到两边

去的微笑。她哆嗦地抱着双肘缩在墙角,那个男人拽过了她,她不从,那个男人就开始动手打她——红霞后来才知道腊宏的老婆死了,留下来一个女孩——大。大生下来半年了,小脑袋不及男人的拳头大,红霞看着大就想起了自己的弟弟。在这个被禁锢了的屋子里她百般呵护着大,大是她最温暖的落脚地,大唤醒了她的母性。红霞这时才知道人是不能按自己的想象来活的,命运把你拽成个啥就只能是个啥。她一脚踏进去这座老房子,就出不来了,成了比自己大二十岁的腊宏的老婆。

一个秋天的晚上,她晃悠悠地出来上厕所,看到北屋的窗户亮着,那北屋里住着腊宏妈和他的两个弟弟。她看不见里面,听见有说话声音传出来。

腊宏妈说:"你不要打她了, 一个媳妇已经被你打死了,也就是咱这地方女娃儿不值钱,她给咱看着大,再养下来一个儿子,日子不能说坏了。下边还有两个弟弟,你要还打她,就把她让给你大弟弟算了。娘求你,娘跪下来磕头求你。"果真就听见跪下来的声音。

红霞害怕了,哆嗦着往屋子里返,慌乱中碰翻了什么,北屋的房门就开了,腊宏走出来一下揪住了她的头发拖进了屋子里。

腊宏说:"龟儿子,你听见什么了?"

红霞说:"听见你娘说你打死人了,打死了大的娘。"

腊宏说:"你再说一遍!"

红霞说:"你打死人了,你打死人了!"

腊宏反转身想找一件家伙,却什么也没有找到,看到柜子上放着一把老虎钳,顺手够了过来扳倒红霞,用手捏开她

的嘴，揪下了两颗牙。红霞杀猪似的叫着，腊宏说："你还敢叫？我问你听见什么了？"红霞满嘴里吐着血沫子说不出话来。

还没有等牙床的肿消下去，腊宏又犯事了。他合伙和人用洛阳铲盗墓，因为抢一件瓷瓶子，他用洛阳铲铲了人家。怕人逮他，他连夜收拾家当带着红霞和大跑了。卖了瓷瓶子得了钱，他开始领着她们打一枪换一个地方。腊宏说："你要敢说一个字，我要你满口不见白牙。"

从此，她就寡言少语，日子一长，索性便再也不说话了。

哑巴听到院子外面有驴鼻子的响声，知道是韩冲割谷穗回来了。站起身抱着睡熟了的孩子放回炕上，返出来帮韩冲往下卸谷捆。韩冲说："我裤口袋里有一把桑树叶子，你掏出来剪细了喂蚕。"哑巴才想起那半张蚕种怕孩子乱动放进了筛子里没顾上看。掏出叶子返进屋子里端了筛子出来，把剪碎的桑叶撒到上面，看到密密的蚕蛹心里就又产生了一种难以割舍的感觉。游走在外，什么时候哑巴才觉得自己是活在地上的一个人呢？现在才觉得自己是活在地上的一个人！心里深处汩汩奔着一股热流，她想起小时候娘说过的话：天不知道哪块云彩下雨，人不知道走到哪里才能落脚，地不知道哪一季会甜活人呀，人不知道遇了什么事情才能懂得热爱。

哑巴看着韩冲心里有了热爱他的感觉。

七

蚕脱了黑，变成棕黄，变成青白，蚕吃桑叶的声音——沙沙，沙沙，像下雨一样，席子上是一层排泄物，像是黑的雪。

韩冲端了一锅粉浆给哑巴送去。送到哑巴屋子里，哑巴正好露了个奶要孩子吃。孩子吃着一个，用手拽着一个，看到韩冲进来了，斜着眼睛看，不肯丢掉奶头，那奶头就拽了老长。哑巴看着韩冲看自己的奶头不好意思地背了一下身子。韩冲想：我小时候吃奶也是这个样子。韩冲告诉哑巴："大不能叫大，一个女娃家要有个好听的名字，不能像我们这一代的名字一样土气，我和庄上的小学老师商量一下，想了个名字叫'小书'，你看这个名字咋样儿？那天我也和大说了，要她到小学来念书，小孩子家不能不念书。我爹也说了，饿了能当讨吃，没文化了，就是你哭爹叫娘也讨不来知识。我就是小时候不想念书，看见字稠的书就想起夏天一团一蛋的蚊子。"

韩冲说："给你的钱，我尽快给你凑够，凑不够也给你凑个半数。不要怕，我说话算数。你以后也要出去和人说说话，哦，我忘了你是不会说话的。琴花说你会说话，其实你是不会说。"

哑巴想告诉韩冲她以前会说话，她不要赔偿，她就想保存着那个条子，就想要你韩冲。韩冲已经走出了门，看到凌乱的谷草堆了满院，找了一把锄来回搂了几下说："谷草要收拾好了，等几天蚕上架织茧时还要用。"

说完出了大门，韩冲看到大趴在村中央的碾盘上和一个叫涛的孩子下"鸡毛算批"。这种游戏是在石头上画一个十字，像红十字协会的徽标，一个人四个子，各摆在自己的长方形横竖线交叉点上。先走的人拿起子，嘴里叫着鸡毛算批，那个"批"字正好压在对方的子上，对方的子就批掉了。鸡毛算批完一局，大说："给？"涛说："再来，不来不给。"大说："给？"涛说："没有，你不下了，不下了就不给。"大说："给？"涛学着

大把眼睛珠子抽在一起说:“给?”说完一溜烟跑了。韩冲走过去问大:“他欠你什么了?我去给你要。”大翻了一眼韩冲说:“野毛桃。”韩冲说:“不要了,想要我去给你摘。”大一下哭了起来说:“你去摘!”韩冲想,我管着你母女仨的吃喝拉撒,你没有爹了我就是你的临时爹,难道我不应该去摘?韩冲返回粉房揪了个提兜溜达着走进了庄后的一片野桃树林。野桃树上啥也没有,树枝被害得躺了满地。韩冲往回走的路上,脑里突然就有一棵野毛桃树闪了一下,韩冲不走了,仄了身往后山走。拽了荆条溜下去,溜到下套子的地方,用脚来回量了一下,发现正前方正好是那棵野毛桃树。韩冲坐下来抽了一棵烟,明白了腊宏到这深沟里干啥来了。

来给他闺女摘野毛桃来了。韩冲想:是咱把人家对闺女的疼断送了,咱还想着要山下的人上来收拾走她们母女仨。韩冲照脸给了自己一巴掌,两万块钱赔得起吗?搭上自己一生都不多!韩冲抽了有半包烟,最后想出了一个结果:拼我一生的努力来养你母女仨!就有些兴奋,就想现在见到哑巴就和她说,他不仅要赔偿她两万,甚至十万,二十万,他要她活得比任何女人都快活。

天快黑的时候,从山下上来了几个警察,他们直奔韩冲的粉房。韩冲正忙着,抬头看了一眼,从对方眼睛里觉出不对。韩冲下意识地就抬起了腿,两个警察像鹰一样地扑过来掀倒了他,他听到自己的胳臂的关节咔叭一响,然后就倒栽葱一样被提了起来。一个警察很利索地抽了他的裤带,韩冲一只手抓了要掉的裤子,一只手就已经被戴上了手铐。完了完了,一切都他妈的完蛋了。

审问在韩冲的院子里，韩冲的两只手铐在苹果树上，裤子要掉下来，警察提起来要他肚皮和树挨紧了。韩冲不挨紧也不行，裤子要往下掉。一个男人要是掉了裤子，这一辈子很可能和媳妇无缘了。苹果树旁还拴了磨粉的驴，驴扭头看着韩冲，驴不知道因为什么主人会和自己拴在一起。驴嘴里嚼着地上的草，嘴片儿不时还打着很有些意味的响声。

警察问了："你叫腊宏？"

韩冲说："我叫韩冲，不叫腊宏。我炸獾炸死了腊宏。"

警察说："这么说真有个叫腊宏的？他是从四川过来的？"

韩冲说："是四川过来的。"

警察说："你只要说是，或者不是。你炸獾炸死了人？"

韩冲说："是。"

警察说："为什么不报案？"

韩冲看着警察说："是或者不是，我该怎么说？"

警察说："如实说。"

韩冲说："獾害粮食，我才下套子炸獾。炸獾和网兔不一样，獾有些分量不下炸药不行，我下了深沟里。那天我听到沟里有响声泛上来，以为炸了獾，下去才知道炸了人。把他背上来就死了。人死了就想着埋，埋了人就想着活人，没想那么多。况且说了，山里的事情大事小事没有一件见官的，都是私了。"

警察说："这是刑事案件，懂不懂？要是当初报了案，现在也许已经结了案，就因为你没有报案，我们得把你带走。你这愚蠢的家伙！"

韩冲傻瞪了眼睛看，看到岸山坪的几位长辈和警察在理论。

韩冲斜眼看到岸山坪的人围了一圈，看到他爹拄了拐棍走过来。韩冲爹看到韩冲，脸上霎时就挂上了泪水。韩冲一看到他爹哭，他也哭了，泪水掉在溅满粉浆的衣裳上。韩冲说："爹，我对不住你，用你的棺材埋了人，用你的送老衣送了葬，临了，还要让老公家带走，我对你尽不了孝了。爹呀，你就当没有我这个儿子算了。"

韩冲爹用拐杖敲着地说："我养了你三十年，看着你长了三十年，你娘死了十年，说没有养就没有养，说没有长就没有长了？你个畜生东西！"

韩冲看到王胖孩大步走小步跑地迎过来，边走边大声问："哪个是刑警队长同志，哪个是？"

看到韩冲旁边站着的警察赶快走过来一人递了一根烟，点了点头说："屋里说，屋里说。"一干人就进了韩冲的粉房。

韩冲搂着苹果树，看身边的驴，耳朵却听着屋子里。屋门口围了好多大人小孩，屋外的警察走过来把他们驱散开，韩冲不敢扭头看，怕一下子扭不对了裤子会掉下来。就听得屋子里的人说："我们是来抓腊宏的，你把腊宏的具体情况说一下。"村干部说："这个腊宏我不大清楚，毕竟他不是我的村民，我给你们找一个人进来说。"村干部王胖孩走出来，踮着脚尖瞅了一圈岸山坪的人，指着韩冲爹很是神秘地说："你，过来。"韩冲爹就走了过来。王胖孩小声说："不是抓韩冲，误会了，是抓腊宏。逃亡在外的大杀人犯，炸死了，韩冲说不定还要立功。你进去反映一下腊宏的情况，如实的基础上不妨带点儿色。"重重拍了拍韩冲爹的脊背。

俩人走了进去，接下来的话就有些听不大清楚。隔了一会儿又听得有话传出来："真要是说上边查下来，你这个代表

一级政府的村干部也得玩儿完。”“是是是！”外面的人吵得乱哄哄的，有说腊宏是在逃犯，有说韩冲炸他炸对了，就把屋里的说话压了下去。听不见说话声，韩冲就看驴，驴也看他，互看两不厌。

不大一会儿，粉房里的人都出来了。警察递给村干部韩冲的裤带，村干部王胖孩走过去给韩冲塞到裤襻里，紧了裤，韩冲才离开了紧靠着的苹果树。一个警察过来打开了韩冲的手铐，并没有放韩冲，而是让他从树上脱下手来，又铐上了，要韩冲走。韩冲知道自己是非走不行了，走到爹面前停下来，腿不由自主地跪了下来，安顿了几句粉房的事情，最后说：“哑巴的蚕眼看要上架了，上不去的要人帮助往上捡，她一个女人家，平常清理蚕屎都害怕，爹，就代替我帮她一把，咱不管他腊宏是个啥东西，咱炸了人家了，咱就有过。”

韩冲爹说：“和爹一样，嘴硬骨头软，一辈子脖子根上就缺个东西，啥东西？软硬骨头。”

韩冲抬了脚要下岸山坪的第一个石板圪台的时候，身后传来一声喊：“不要！”

岸山坪的人齐刷刷把小脑袋瓜扭了过来，看到了哑巴抱着孩子，牵着小书往人跟前跑。

警察不管那个女人是谁，只管带了人走。韩冲任由推着，脑海里就想着一句琴花的话：哑巴她会说话，哑巴她真会说话！

八

哑巴手里拿着那张条子，走过去拽住村干部王胖孩。

哑巴比划的意思是：你打了条子的，怎么说把人带走就带走了，要你这村干部做啥？

王胖孩说："说，说！你明明会说话，要我拐着弯子办事，你要是早说话，咱还用打条子？"

哑巴半天憋得脸通红了才憋出一个字："不。"

王胖孩说："那你现在是哪里在发声儿？"

哑巴哭了，低着头看着自己的脚尖尖。韩冲爹走过去拉了小书的手对王胖孩说："要她跟着个杀人犯逃命，还要说话，不如绝了话好！"

韩冲爹找来村上的人要他看一天粉房，他想进城里去看看韩冲。

韩冲爹说："你只用把火看好，不要让火灭了，火好粉才好干透，下来的粉面才不怕老浆臭，老浆臭的粉面不出货，还不够筋道，谁也不想要。午后喂一次猪，七八头猪要吃三桶粉渣，你做好这两项就好了，我搭黑就会回来。"

韩冲爹第二天就进了城里，在看守所里见到了韩冲，知道还在调查中。韩冲的雷管从哪里来的，琴花给的。琴花的雷管从哪里来的，发兴从矿上取回来的。发兴从矿上哪里拿的，从他儿子保管的仓库里找的。这样下来一件事情就拉长了战线。现如今才调查到了矿上，发兴的儿子也被看守了起来。

韩冲问他爹粉房的事情，他爹说："好好，都好。那哑巴是真会说话。"

韩冲说："会说话就好。"

韩冲爹瞅了韩冲一眼没吭声。

韩冲觉得有一句话憋在嘴里想说，却又不知道该怎么说，就说："回去安顿哑巴，就说我要她说话！"

韩冲爹啥话也没有说，点了一下头扭身走了。

回到岸山坪，看到家户都黑了灯，唯有粉房亮着，村人正把火上烤的粉往下卸，一块一块地打碎。村人的身影映在墙上像个小山包，一伸一缩的，在黑黝黝的山梁上看着这么点光亮，这么点晃动的影子，韩冲爹心里酸酸的，那个人就是我啊，我在替我儿子还债呢。

韩冲爹掏出两包烟走进门放到磨顶上，说："小老弟，舀一锅浆拿两包烟，我搭黑了，你也辛苦了。"村人说："谁家里不遇个难事，说啥客气话嘛。"

韩冲爹觉得门外有个东西晃，返身走出去，看到是哑巴。韩冲爹看着哑巴半天说了一句："韩冲要你说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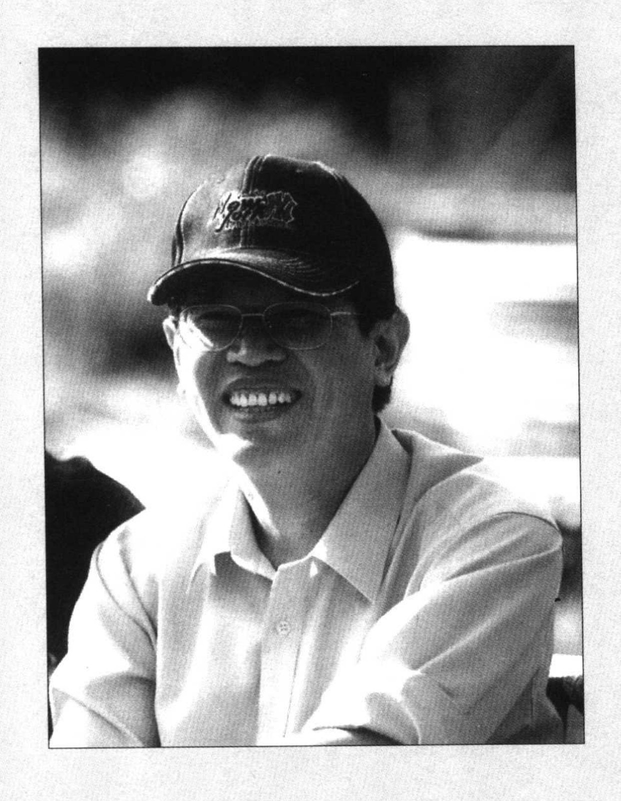
月光下，哑巴的嘴唇蠕动着，她感到了一种前所未有的东西撞击着她的胸腔。这天夜里，她做了一个梦，突然被一个人叫醒了，那种生死两茫茫的无情的隔离随即就相通了。

秋天的尾声是悄无声息的。蚕全部上了架，蚕在谷草上织茧，哑巴看蚕吐丝看累了想到外面走走。因为长年闭门在家，很少到山间野地晃荡，深秋是个什么样子她还真不知道。山头上的阳光由赤红褪成了淡黄，抱了孩子站在崖头上望，看到所有在地里劳作的农民脸上挂了喜悦的微笑。哑巴想，在地里劳动真好啊。四处看去，但见天穹明净高远，少许白云似有若无，望过去显得开阔而清爽，之后山风涌动凉意渐生。她在粉房里看着驴磨着泡软的玉茭从磨眼里碎成浆磨下来，就是看不到韩冲。看到岸山坪的人们一挑一挑地往家挑粮食，就是没有韩冲。哑巴的心里颤颤地有说不出来的东西梗在喉头，哑巴回头教孩子说话。

哑巴说："爷爷。"

孩子说："爷爷。"

秋雨开始下了，绵绵密密地下个不停，泥脚、墙根、屋子里淤满霉味和潮气。天晴的时候，屋外有阳光照进来，哑巴不叫哑巴了叫红霞，现在红霞看到阳光是金色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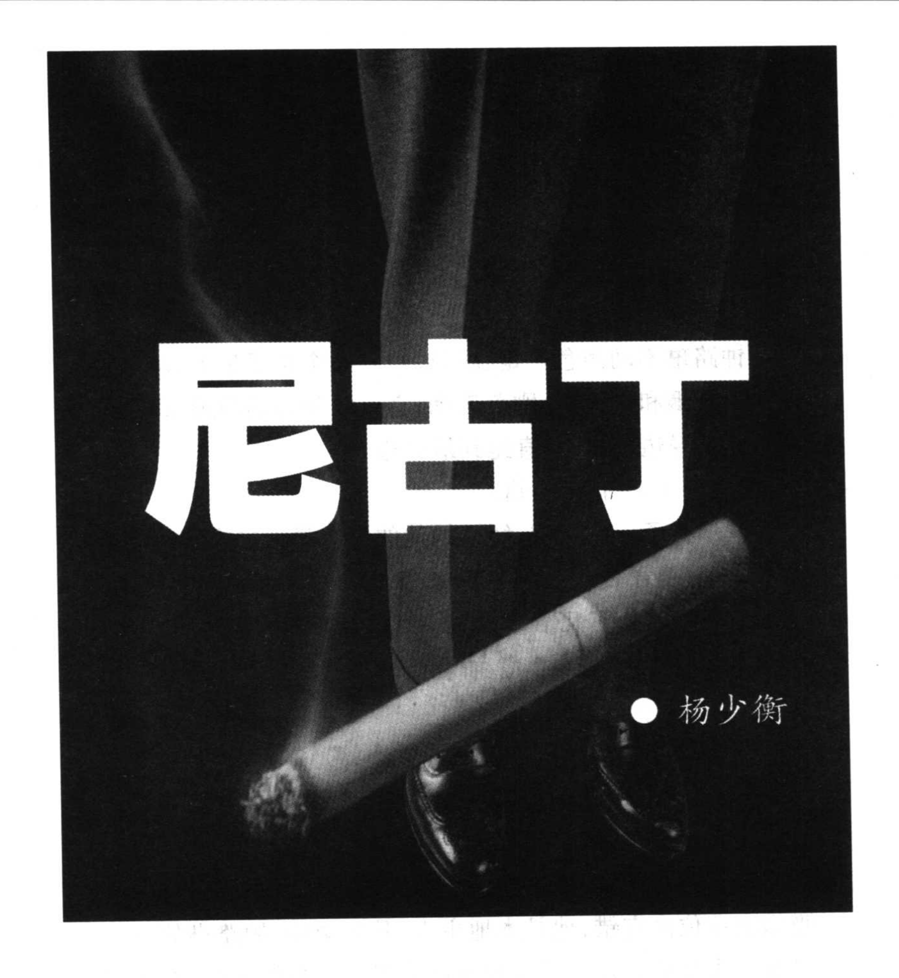
杨少衡小传

杨少衡，祖籍河南省林县，1953年12月生于福建省漳州市。1969年上山下乡，当过务农知青、乡村碾米站农工、乡村小学教员。1977年起，分别在县、公社、市党政群部门和地方媒体工作过。1989年毕业于西北大学中文系作家班。2002年调福建省文联工作。

于1979年开始发表小说，创作发表的小说作品有二百余万字。其小说曾为各种选刊选本选载，并多次获奖。出版有八本书，分别是长篇小说《相约金色年华》、《金瓦砾》，儿童文学长篇小说《危险的旅途》，长篇报告文学《天河之旗》，中短篇小说集《彗星岱尔曼》、《西风独步》、《红布狮子》、《秘书长》。

为中国作家协会会员。





1

钟路琳到吸烟室抽烟。吸烟室在会议厅门边小厢房，有一面玻璃隔门，隔音效果不错，门扇一闭，会议厅里的声响立刻就挡开了，几乎一丝不漏。

已经有一个人在吸烟室里自顾自干活。这是个中等个子的男子，三十六七模样，西装领带皮鞋，相关行头完整。他占

据吸烟室靠里沙发的正中位置,吸烟姿势颇有特点:身子后仰靠着沙发背,扬脸朝上看天花板,旁若无人,做边吞云吐雾边思考环球大事状。

钟路琳不动声色。她在门边沙发找个位子坐下,从小包里取出香烟和打火机,刚点着烟,有人拉开玻璃门进来,快步从钟路琳身边跑过,一直跑到最里边。

"我来了。"他低声道。

抽烟男子一声不吭,继续抽他的烟。说话的人毕恭毕敬站在一旁,身子前倾,腰微弯,站姿让看的人都觉得挺吃力。他的右腿略略抖了几下,可能是下意识动作。

"你们干什么吃的!"抽烟男子忽然发怒,"搞成什么样子!"

"很意外。"站立者吃力道,"意外。"

"赶紧想办法立刻补救!"抽烟男子把手中的烟头往烟灰缸里一按,咬牙切齿,"认真些,小心点。"

钟路琳冷眼旁观。她知道这两个人。抽烟的男子占据本吸烟室主位没有错,他是本地主人,县长李彬,钟路琳的小包里有一张他的名片。另外那位站立者年纪要轻一些,看起来就三十出头,姓蒋,是县政府办公室的一个副主任。钟路琳知道他们,他们倒不见得清楚此刻吸烟室里的钟路琳为何方仙姑。

她没想到贵为县长的那位男子忽然就招惹起她来。该男子阴沉着脸从他的主位上站起来,在姓蒋的主任尾随下穿过吸烟室走向玻璃门。途经钟路琳临时占用的茶几时,县长停下脚步,弯腰拾起钟路琳随手扔在茶几上的香烟,看看,又丢回茶几上。

没有一句话。旁若无人。

钟路琳也不吭声。看着这位县级大官派头十足地走出吸烟室,钟路琳的脑子里悄悄冒出了两个字:“打他”。

钟路琳跑了数千公里,到这个用一扇玻璃门与会议厅隔开的小吸烟室里抽烟,说起来挺偶然。钟路琳在北京一家大报当记者,每天开辆车在京城颠来倒去赶场跑新闻,靠一只诺基亚手机耳听八方,用一台东芝笔记本激扬文字。一周前主任抓她救场,给了她一张机票,说:“这趟差本来说好我去,老总忽然变卦,让我跟他去东北。别人一时派不出去,只好劳驾你。”

钟路琳不想动,说:“主任,我的情况你知道的。”

主任问:“可可又感冒了?”

钟路琳说:“她要光会感冒倒也没什么……”

主任非常同情,显得相当为难。他说,他要请钟路琳吃饭,甘家口那边有一家新开的餐馆,那里的涮羊肉特别好,老板他熟。到时候他买单请客,但是这趟差无论如何要请美丽能干的钟小姐帮忙。受朋友之托,他不派一个人去实在交代不了。他知道钟路琳特别不容易,他也知道钟路琳特别敬业,特别能自己克服困难。家里的事情让先生先顶着吧,不行的话找些哥们儿姐们儿一起上,总之这趟差不得不出。

钟路琳只好挺身救火。其实她摊上的事情怎么讲都不坏:南方一个沿海省份搞了个大型宣传活动,请了北京和外地一些重要新闻媒体的记者前来,组成一个新闻团进行集体采访。主办方把该省沿海的基础设施建设作为宣传重点,用“黄金海岸纪行”为采访活动总题。官方组织的这类采访活动总是经费充足,机票报销,食宿全包,游山玩水,好吃好喝还

有礼品可拿，吃饱喝足玩够之后，用人家提交的材料写几行应景文字，或者干脆把人家预先写好的新闻通稿剪一小段下来，拿到自己供职的报刊上发一发也就了事，皆大欢喜。这种差事摊上别人可以算是好事，唯钟小姐例外，因为有些私人缘故，她这一趟差出得魂不守舍。近一周时间里，钟路琳跟来自各大媒体的男记女记们乱哄哄乘一辆豪华大巴，自南向北领略该省“黄金海岸”，听听介绍，看看码头，参观外商海洋企业，亲自享用海滨旅游服务设施，有空时打打哈欠海吹神聊，不必太计较到时候如何“纪行”。钟路琳已经开始归并行包准备打道回府，采访团过于顺利的活动日程突然遭逢意外。

这一天的安排是参观该省北部海域新建的一个“海上乐园”，该乐园是外商投资兴建的，提供游艇、赛艇、海上热气球、潜水观光等水上运动和旅游服务，主办方为了让采访团的记者们留下深刻印象，特留空一个下午，准备让大家在该乐园好好一玩，升天跑海或者脱裤子游泳悉听尊便，费用自有所在县支付。这安排一经宣布，采访团诸男女均心驰神往。当天上午，大家兴高采烈乘车长驱二百公里前往乐园，却不料在离目的地仅五公里处遭到狙击，采访团所乘大巴及当地有关部门车辆组成的车队被拦截在公路旁。数十辆农用车和拖拉机堵塞道路，千余农民黑压压聚集于侧。

那是一条省道，依山傍海修筑，车队被拦截处位于半山腰，面前是一片月牙形的浅海湾，海湾上有大片渔排和浮标。海湾一侧有一个简易码头，该码头也被一些人和车辆围得水泄不通，码头外有数十艘大小船只在海风中摇晃。

钟路琳看到远处有一条修了大半截的堤坝，灰蒙蒙露出海面。海浪沿堤坝打出一线白沫，浪涛中灰坝与白沫断断续

续向海角延伸,弧弓形坝线吃力而执著,看上去特别醒目。更远的地方,有一个建筑群影影绰绰排列在海湾一侧。有人指着那些颜色鲜亮的建筑群说,本地著名的海上乐园就在那里。

采访团在月牙形海湾前滞留了近一个小时。诸记者们本次采访持请柬而来,被主人们捧为上宾,所到之处欢声笑语,热情有加,一些道行略浅者还大有受宠若惊之感。俗话说拿人钱财替人消灾,诸男记女记们对自己的角色很清楚,也都愿意投桃报李,认真配合,圆满完成本次“纪行”。但是采访团诸君不幸又都是些记者,职业敏感摆在那里,一有机会这种敏感就会不由自主地发痒, 像猎犬嗅到了野兔子的味道一般,那种感觉一上来,自己都没法把自己挡住。在公路上滞留的那段时间里, 尽管随车的主人一再请大家安心坐在车上,说有关方面正在迅速处理外边的事情, 车队马上就要动身了。车上人就是劝不住。先是两个好奇心最强的男士声称下去解手,再是一个性格特别外向的小妹说要去透透气,然后跟下了几个好事者,到后来全体记者尽数下车,没有谁去解手放屁,一个不剩全都钻到路旁聚集的农民堆里去了。末了主人动用随团警车上的喇叭召唤了近二十分钟,才把四散的记者唤回大巴。车队掉头离开。

这一天的日程迅速作出调整。海上乐园没法去了,车队来到附近的县城,开进县宾馆,全体人员进了一个会议厅,该厅附有一间用玻璃门隔开的吸烟室。当地主人在会议厅里开了个应急新闻发布会,发布了本县海上乐园的有关资料和图片,让大家神游一番,以示弥补。这当然只是新闻发布会的表面目的,其真实意图另有所在:该县县长亲自参加新闻发布会,亲自介绍海上乐园项目的情况,介绍这个项目对本县旅

游产业发展的特别意义，同时为原计划的意外调整而亲自道歉。县长解释说，上午群众聚集海湾是一个偶然事件，该海湾正在投建一个填海造地工程，是经上级批准兴建的一个重点工程，对加强本地发展后劲意义重大。大工程牵涉总会比较多，有时不免会出现一些意外情况，例如今天大家所见。但是该工程与群众的长远利益是一致的，也不存在处理不了的问题。今天上午，经过当地基层干部的认真劝说，群众反映的主要问题已经有了一个解决的方案，目前聚集人员正在散去，预计黄昏时交通将完全恢复。县长在会上当场要求省里主办方派出的采访团领队延长本团工作日程，安排各位记者明天再访海湾并到海上乐园参观休闲，他要亲自作陪，以一报今日之歉。领队即表示说，对本县领导的厚意大家心领了，采访团全体人员的返程机票都已经订好，难以更改，只能将一点遗憾留待今后。这时场上目光如梭，男记女记们互相交换眼神，对省、县两位地方官员演出的这一场双簧表示充分的洞察和理解。

这县长叫李彬，口才不错，有幽默感。讲话中穿插玩笑制造轻松气氛，玩笑略涉黄。他欢迎记者随时到本地海上乐园采访并游玩，许诺将促成乐园方面提供一切便利，包括男女泳装和安全套。凡本采访团人员携异性同游，享受不必出示结婚证之优待。

然后发布其他新闻，县长跑到吸烟室吸烟。钟路琳鬼使神差也去了吸烟室。

当晚采访团下榻该县宾馆。晚宴极其丰盛。饭后主人安排联欢舞会，一项不事声张的“补救”行动同时悄然展开。钟路琳是后来才有所意识，开始时她懵然不明。

有一位姑娘于舞会期间主动找钟路琳搭话。姑娘姓王，供职于本县报道组，为基层新闻干事，衣着时髦，看起来挺会来事。王干事向钟路琳要了一张名片，说她非常崇拜首都媒体的大记者，特别崇拜钟路琳这种年轻漂亮的女性大记者，她总梦想有朝一日能够成为钟路琳这样的人，因此她非常希望能够跟钟路琳保持联系，得到钟路琳的指点。钟路琳给了该姑娘一张名片，却不多说，言辞方面极其吝啬。王干事倒不计较，她看过名片，注意到上边只有单位电话和传真号，立刻找出一支圆珠笔，问钟路琳的住宅电话号码，打算记在上边。钟路琳摇摇头说，她家里没有电话。

“没有？”王干事圆睁双眼，非常惊讶，“为什么呢？”

“装不起。”钟路琳冷笑道，“因为缺钱。”

该干事居然听不出钟路琳话里的讥讽，接着还问，这回要的是钟路琳手机号码。钟路琳说她的手机没有号码，因为欠费已经给停机了。

王干事怅然离开，找别的女大记者要名片去了。

联欢舞会在十点左右结束。钟路琳回到自己的房间。这个县接待上颇用心，也舍得花钱，记者们无论职务职称高低均一人一个标间，不必跟个谁谁临时同居，共享抽水马桶和睡觉磨牙之类恶习。这一点让钟路琳觉得满意。她这人有些落落寡合，不擅长跟随便什么人来事。钟路琳回到宿舍，刚在写字桌边打开笔记本电脑，门铃响了。

来的是姓蒋的主任。笑容可掬，非常亲切。

蒋主任送两包茶叶，包装非常精致，看起来价格不菲。他说，本地一点土特产，不成敬意。他询问对本县的工作包括接待工作有什么意见？钟路琳说没有，感觉挺好的，所有一切都

是。然后主任告辞。忽然他说:“对了,给个联系电话好吗?”

钟路琳在那一刻心里一跳。她有一种直觉。

钟路琳暗号照旧,绝不慷慨满足对方。当然她不好再拿什么欠费停机之类玩笑之辞戏弄人家,尽管年纪不太大,这人毕竟是个主任,不是刚出道的小女生。钟路琳推托说她就要搬家了,待有新号码再告知主任。

“倒要请主任留一个能找到人的电话。”钟路琳说,“我可能还要请主任提供点情况,帮点忙。”

姓蒋的主任给了张名片,片子上该有的全有,包括住宅和手机号码。这片子其实钟路琳早就有了,采访团所到之处,当地官员特别是负责接待的官员总是把他们的名字和头衔传单一般地撒,不过撒得一多也就不知道谁有谁无了。

近十一点,门铃再次响起。钟路琳关上电脑过去开门,一见来客不觉一惊:竟是本地政府最高首长,县长李彬,后面还跟着个年轻人,可能是秘书。

“钟记者有烟吧?”县长笑,“讨支烟抽。”

原来这位看上去目中无人的县级大官却是暗藏心机,他在吸烟室里两眼盯着天花板抽烟,看都不看钟路琳一眼,却在不声不响间把她给记住了,他还记住了茶几上那包烟的牌子。他说,钟路琳抽三五香烟,他挺惊讶。这种洋烟挺冲,很少看到女士有此雅好。他还感觉亲切,因为他不幸嗜烟,从来只抽一种,就是三五牌。今晚他到宾馆跟采访团朋友们辞行,口袋里的烟抽完了,别人给的抽不惯,就想起了钟路琳。

这位县长进了钟路琳房间。年轻人没跟进来,守在外头。钟路琳给了李彬一支烟,问:“县长就这事?”

他坐下来,说当然不止。县长看来倒干脆,立刻把来意挑

明，未企图掩饰。他说，他在晚饭前下达一项指令，让蒋主任等一帮人收集采访团所有记者的电话号码以备联络，资料要求详尽，特别要有住宅电话和手机号。他给蒋的任务是确保百分之九十五，争取百分之百，所有堡垒要全数攻下，最多差一个，完成不了任务，唯蒋是问。蒋主任等一帮人使尽浑身解数落实县长交办的任务，晚餐后，成功率达百分之六十，晚会后成功率上升至百分之八十五，经继续努力，目前所下达任务已经完成，采访团全体记者的重要电话除一人外已尽数掌握，未被攻下的唯一堡垒就是钟路琳。

"我决定亲自上阵，力图百分百圆满。"该县长笑道，"钟记者给个面子吧。"

钟路琳没有说话，顺手抓过一张宾馆短笺，刷刷刷写了两个号码送上。

第二天一早，采访团离开。县长站在大巴车门边，跟上车记者一一握手，亲自送行。与钟路琳握手时他开了句玩笑，说他挺悲哀的，美丽的钟记者看来是只供暗恋，不听任何仰慕者倾诉。他对自己的玩笑作出解释，说他已经认真核对过了，钟路琳给的两个号码都是假的，无一例外。

钟路琳眼皮一抬做惊讶状，说："是吗？"好像无辜得很。但是在那一瞬间她的心里忽然有些后悔。她想自己可能是过分了。

她对自己说："算了吧。"

2

回北京后很忙碌，在本报发了篇交差小稿后，"黄金海岸

纪行"渐行渐远。

钟路琳已经决定"算了"。如果不是主任的一番查问,她没再想起那个人,还有"打他"的那一番冲动。毕竟小小一个县长,类似人物钟路琳见得多了。

那天上午,钟路琳在编辑部处理一篇稿子,桌上电话铃响,一接,是主任打来的,让她到他办公室去一下。钟路琳挺纳闷,不知又有什么好差事让她顶岗救场。到主任办公室一问,却没有,主任东拉西扯,云山雾罩。

"可可还好吧?"主任问。

"还就那样。"她说。

主任从抽屉里取出一个小物件递给钟路琳。这是个木头小人,串着几条线,一拉线小人的手脚身子动个不停,特别滑稽。主任说这小玩意儿是红松木的,他到东北林区出差时弄的,挺好玩,送钟路琳女儿可可。主任还说起不久前提到的涮羊肉,说还欠钟路琳一撮。他说,这些日子他那个开饭馆的朋友出国去了,等他回来再吃不迟。

"那一回怎么样?"他问,"听说还出了个小插曲?"

钟路琳没听明白。

"是不是车给挡了?"主任解释,"农民造反?"

"这个呀!"

钟路琳明白了,这才是主任今天找她的真正缘故。她告诉主任,那次采访整个挺顺利的。最后一天在北边一个县出了小岔子,不是什么农民造反,也就是几个村子的农民聚集拦截车辆。农民拦截的是一些运载石块的工地用车,那些石头是准备扔去填海的,该地有一个填海造地工程在兴建,农民对那个工程有意见,他们聚集拦车,跟施工单位形成纠纷,

双方相持不下,阻滞了交通。

主任点头,表示他清楚了。他评论说,这种事让主办方最尴尬。费老大劲花好多钱弄一批人来,隆重推出得意之笔的同时,总是想让人家觉得本地形势大好,到处欣欣向荣,人家回去了文章也好写些。哪想老天爷就是这么会安排,农民兄弟早不聚晚不聚,偏就在采访团莅临之际出来集体亮相,让记者们一睹其盛,简直就是春光乍泄,不留神让人家看到了私处。尽管是下边县里的事情,省里主办方同样尴尬,没面子不说,万一哪个记者来劲了拿笔一捅,那才叫难受,花钱买骂,痛苦不痛苦?

钟路琳听主任发表议论,不点头,也不摇头。她装傻。主任点到为止,也不多说。再聊几句新开的涮羊肉馆,过一点嘴瘾便彼此拜拜。

当天晚上,钟路琳给小妹打了个电话。小妹姓刘,年纪小,才二十三四,本有大名,却总被叫成小妹,这人性格特别外向,自来熟,人来疯,在一家周刊当记者。钟路琳在国家林业总局的一次会议上跟她认识,那天乘飞机去参加“黄金海岸纪行”时,在首都机场的候机室忽然又碰上了,俩人打个招呼,一问,居然奔一块儿了。后来在采访团里,钟路琳跟这女孩时有接触,说的话比别人多。彼此感觉也都不错。采访回来互相留了联系电话,但是一直也没联络。

钟路琳找到小妹时,她的手机里轰隆轰隆一片噪声,像是美军战机轰炸伊拉克一般。钟路琳问小妹在哪呢是怎么回事?小妹笑,说晚上跟几个朋友吃饭,这会儿在卡拉OK呢。这时噪音小了,可能是走出包间听电话。她问:“你找我有事?”

钟路琳说:“这两天有谁找你打招呼没有?”

小妹挺敏感，"是那什么填海造地吗？"

"对。"

小妹说，不是什么打招呼，是打门。来了两个人，说是到北京公干，领导特让他们上门找她，送一点土特产，同时"向记者汇报一下工作"。这俩人也没谈别的，就是送了一份简报，称《浅沙湾填海工程有关问题圆满解决》。所谓浅沙湾就是"黄金海岸纪行"采访团记者曾经受阻的那个月牙形海湾。两位上门找到小妹的来客担保前些日子农民聚集的事件已如材料里写的那样得到妥善解决，不存在什么大问题了。他们还询问小妹对浅沙湾填海工程有何意见建议，充满虚心求教的精神。

"咱们都亲眼看的，亲耳听的，大家都知道。事情哪那么容易处理？一听就不太对头，糊弄人呢。"小妹说，"这些人是怕给捅了。说他们那个工程怎么怎么重要，如何如何有用，听起来赶上南水北调了。我跟他们说别讲那么多，不就是个几亩地的事儿？我没心思管那些，不干扰你们的工作。俩人谢谢谢谢，高兴得很。"

钟路琳说："他们挺认真的嘛。"

"事关乌纱帽呢，是不是？"小妹笑，"那县长叫什么？李彬？多殷勤呐，不用结婚证，连安全套都给咱们大家备好了。"

那些人居然还通过上边的一个关系找到了小妹他们单位的一个头。那头已经答应"一定关注这件事"。当然不是关注那个浅沙湾旮旯的农民为啥闹事，是关注有关事项不要在本刊捅出去。这就是说，即使小妹心血来潮打算捅一下李彬县长，经过该头一"关注"，她也就白费劲了。

"你呢？没让他们太高兴？"小妹问。

钟路琳说："他们对我比较客气，没找我，直接找我们头了。"

后来钟路琳了解到，几乎所有参加采访团的记者都经历了一次类似探访，有的被上门直接"公关"，有的受饭局伺候，均"单打"，分别实施。只有钟路琳一个被轻轻绕过。可能因为唯钟路琳没有为他们提供准确的住宅电话和手机号码。如此看来当初县长李彬下令收集记者们的电话号码，声称"加强联络"，实属"别有用心"，是在为这次在首都展开的公关活动进行预谋。钟路琳在吸烟室里听到该县长咬牙切齿，下令"立刻补救"，本次公关当是其中重要一项。李县长的手下也可能对钟路琳的上司比较有把握，所以不必费心跟钟路琳艰难周旋。美丽的钟记者会抽烟，抽的是三五烟，这种人毛病特别多，不易摆平，县长亲自领教之后，当地人士可能已经形成共识。

钟路琳不动声色。她打了一个电话，直挂浅沙湾。那一天采访团被拦截于路时，记者们都得到了一份打印材料，是当地农民散发的。有一个自称是村民小组组长的人在钟路琳得到的那份材料上留了个电话号码，声称愿意提供更多的情况。钟路琳离开后没跟这个人联系，因为她已经决定"算了"。现在不一样，她要问一问了。

这位村民姓林。他说的情况跟县里人士的说法不同而跟小妹的推测一样：浅沙湾的事件还没完。当地农民听从政府的劝解，已不再聚集和阻碍交通，但是他们跟工程单位的纠纷尚未解决，施工尚未恢复。双方仍处于胶着状态。

所谓"浅沙湾填海工程"是这么一件事：浅沙湾是一个浅海湾，有着大片滩涂，有一条水量充沛的河流从海湾北部注

入。上世纪八十年代，该省水利部门曾对这块区域进行规划，提出可以利用海湾独特地形，修建一条堤坝，对一些地段进行填塞，改变河道，即可将大片扇形淤积区改造成陆地。这一规划提出后一直未能进入实际运作，因为牵动较多且耗资巨大。近年来，由于“海上乐园”项目的开发和拓展，以及一些政策性因素导致沿海用地呈现紧张，浅沙湾填海造地项目便为当地政府和外商一致看好，双方联手提出方案，经省有关部门批准，项目得以在一年多前正式实施投建。但是该工程有一个特大难题：海湾原有大片滩涂，当地村民靠它养鱼种贝，赖以生存，造地之后滩涂无存，农民以何为生？为推动项目实施，有关方面提出了对农民的赔偿方案，同时也提出造地之后拨出部分土地归农民使用。但是农民难以接受，一来认为赔偿过低，二来远水解不了近渴，未来的土地尚属画饼，当前的损失立等可见。有关部门一边与农民商谈，一边让工程先行动工，规划中的堤坝建了近三分之一，跟农民仍谈不拢，农民担心一旦堤坝建成将再无回旋余地，便开始阻拦施工，禁止载运石块的车辆进入海湾码头并装船下海。群体性事件因此酿成。

浅沙湾填海工程有一位关键人物，就是曾跟钟路琳待在一间吸烟室里共同吞云吐雾的县长李彬。他是工程领导小组组长、总指挥，跟外商签字合资的是他，跟省里确定项目的是他，组织工程施工的是他，研定赔偿方案的也是他。这些情况该县谁都知道，从头头脑脑到乡下农民，连偶然被拦截于路的“黄金海岸纪行”哥儿们姐儿们都听到了，县长李彬本人在介绍情况时，对此亦不讳言。所谓“司马昭之心路人皆知”，这个人卷入浅沙湾填海工程程度之深也一样。

钟路琳琢磨手中的材料。其实她也用不着太费劲，当初决定“打他”之时，钟路琳就知道自己该往哪里打，她的直觉一向很好，是一种别人很少有的直觉。那一天，车队被拦在海湾一侧半山腰动弹不得之际，钟路琳从车上下来，往远处一眯眼，立刻就有感觉。她身边同伴抓住几个农民打听情况，做现场采访，大家的询问重点大同小异，不外该工程赔偿是否合理，工程审批手续是否完备，工程施工中是否侵害农民，当地政府维护何方利益，工程是否存在猫腻等等。钟路琳不问那些，她不喜欢踩着别人的脚印走，她有自己的兴趣点。她问农民施工中的海堤将如何延伸，多大一片海域将成为陆地？几个农民伸长手臂，对着前方海湾比划，为钟路琳描述一个大体轮廓。他们的说法有一些不一致之处，所掌握的情况显然不够完整，但是基本情况已经有了。钟路琳特别划定一块区域，问那里怎么样？是不是在海堤之内？农民们一致肯定：“那一片是，都划进来了。”

几乎没有谁注意到那一块区域。它不事声张地藏在海湾另一侧，离海上乐园较远，靠近河口。远远看去，那一带海岸弯曲，背景有一个小高地，附近或密或疏有一些植物的轮廓晃动在海岸线间，在强烈阳光照耀和强劲海风吹拂下影影绰绰。

钟路琳把那景象深深记住了。

她给蒋主任打了个电话。蒋一听是钟路琳，竟非常高兴，声调特别激动，像是意外得到了上司的奖赏。

“钟记者啊，钟记者啊！”

钟路琳笑。她说：“蒋主任好。”

她告诉蒋，有件事想求他帮忙。钟路琳提到的事情其实

简单，就是请蒋给她几张该县海岸风光照片。该县宾馆会议厅门口有一个宣传橱窗，里边贴有一组海岸风光摄影照片。钟路琳在参加该县“新闻发布会”时曾跑到吸烟室抽烟，还曾认真浏览过该橱窗的宣传品。钟路琳说她对其中几幅照片印象深刻，她问蒋能否交代部下把照片以及相关的介绍文字给她，可以用扫描仪扫成电脑图片，做成电子邮件传给她。

蒋主任满口答应。钟路琳没说要这些照片干什么，蒋也没问。他可能以为钟路琳有心宣传一下本县美丽风光。当天下午，十几张照片传到了钟路琳提供的电子邮箱里。

钟路琳写了篇近千字的稿子。她写得很快，只一个晚上就大功告成。稿子写成后在她的电脑里无所事事待了五六天时间，钟路琳又有些犹豫，没下决心出手。那一天早晨她打开电子信箱，看到一封自称“小王”的陌生人发来的电子邮件，钟路琳想了会儿，记起一个自称特别崇拜来自京城女大记者的县城姑娘，该姑娘姓王，在报道组里当干事。王姑娘给钟路琳的邮件有一份附件，是该县有关部门的一个《媒体宣传奖励办法》，根据这个办法，凡在中央或省重要媒体上发表与本县有涉的文章，可根据其影响大小，向本县申请相应等次的奖励，其特等奖奖金额高达五千元。

钟路琳鼠标一点，电脑里的那篇稿子飞驰而去。鉴于本单位上司曾经有过的查问，她这篇稿子不可能在本报发，宜另谋去处。钟路琳点击鼠标时清楚地意识到自己这篇稿子将发表出来并可能有一定的影响，但是她无法指望因此申报获取李彬县长特设的巨额悬赏。钟路琳并没想到自己的估计偏于保守，这篇不长的稿子发于北京一家媒体后即被广泛转载，引起有关部门和领导的关注并导致了一系列的后果。

稿子配发了蒋主任提供的一张照片，照片拍自浅沙湾，画面上有大片茂密的树林，看起来茂密得似乎一望无际，在海湾蔓延，从陆地远远伸向海洋。文章醒目的标题压在这么一幅绿意盎然的图片上:《又一片红树林面临毁灭》。

浅沙湾的那片植物被称为红树林。红树林是南方海域一种特别的水生植物群落，这种植物的生长分布有赖于一些特定自然条件，它们植根于海湾浅滩，枝叶从海水里抽向海空，有的高达数米，有的如灌木般匍匐，涨潮时没于水下，退潮时巍然成林，成千上万亩相连成片，有着防风防浪保护海岸的特别作用，还为海洋生物包括鱼类和海鸟提供栖息生存之所，是一种海岸生态林。由于环境的恶化，特别是人类活动的影响，数十年来，中国南方海域的红树林正在迅速锐减，专家们早就在呼吁保护红树林，保护海岸生态环境，许多沿海省、市已将红树林列为保护植物。但是因为种种原因，这种林木依然在迅速消失，正在引起各界越来越多的关注。浅沙湾河口一带有大片红树林，是附近数百里海岸最大的一片红树林地，正在施工中的填海造地工程竣工后，这片红树林将被彻底毁弃。

钟路琳用一种客观冷静的口吻述说浅沙湾的这片红树林，以及它正在遭逢的厄运。与此有关的事情，例如滩涂纠纷、政府决策之类则一笔带过。有一个人说，她这篇文章有如一支点着的香烟，燃烧着植物的枝梗叶脉，烟雾中弥漫着焦油，还有尼古丁。

这人不是别个，就是李彬。他给钟路琳打了个电话，直接挂到她的家里，那时钟路琳关于浅沙湾红树林的报道已经满天飞，四处有声。李彬说，他意识到自己犯了大错，这个电话

他早应当打了。查获钟路琳的电话号码根本就不是难事,他应当把钟路琳紧紧盯住才对,从吸烟室那地方开始。

“真这样想吗?”钟路琳说,“早哪去了呢?”

李彬说,他是谈恋爱去了。他后悔自己恋爱谈得太早,要是他能耐心一点,等钟记者闪亮登场后再做决定,那肯定好多了。

“美丽的钟记者真是杀人不见血呀。”他说。

美丽的钟记者杀了谁呢?当然是他,尽管未见其血。

钟路琳从业已经多年,什么人都见过,这位恨恨不休却作准备跟她“谈恋爱”之状的县长大人并不让她发怵。她问李彬是不是挺遗憾的,希望让她再放几滴血?李彬在电话里大笑,说:“连死人都要啃?钟记者是白骨精吗?”

那时他就说尼古丁和焦油。他说据专家研究,香烟有毒,毒在焦油,但是尼古丁让人上瘾产生依赖。钟记者应当明白。少抽点烟,为了美丽和健康,也为了子孙后代。

钟路琳想起他在吸烟室时那副咬牙切齿之态。

3

教授说:“我开个场,然后到那边应付一下。”

大家便开玩笑,说如今不光是地方各级领导经常处在百忙之中,教授也跟领导一样,统称“老板”,并总在百忙中亲自吃饭。

那天他们是就近找的餐厅,以方便他们尊敬的教授跑场。他们找的是学校外教中心餐厅,属本校条件最好的餐厅,评级的话稍做点手脚,估计能够评上四星。所谓吃在广州,在

广州真要吃得到外边去，学校里的餐厅不管评几星都不行，这一点大家都有共识，幸好这一顿晚餐聚为首要，吃在其次，不必太讲究，可以唯教授的方便行事。

钟路琳在聚餐中有些魂不守舍。她是今天一早才从北京飞广州的。钟路琳的母校校庆，同班同学计划借校庆之机聚会，因为今年是大家毕业十周年，意义特别。许多同学自毕业后再无联系，都想一聚。钟路琳原已答应参与，不料时候一到偏有事情临头，因此她告了假。昨天下午，班上同学一一返校，一看少了钟路琳，便有人挂她手机，一个接一个跟她说话，每一个都责怪她不来，有人威胁说要把她从校友录里永久开除，有人提出为钟路琳报销机票，让她无论如何于第二天赶来，参加当晚的同学聚餐。钟路琳讨饶，说自己不是不想见见大家，是实在没有办法。这时有人接过电话，钟路琳一听嘴巴就张不开了：是钟路琳的老师。眼下老师有很多头衔：教授，“老板”，博士生导师，学院院长，研究所所长，有望于近期成为中科院院士。

“小钟你来吧。”教授说，“博士生的位子我还给你留着呢。”

钟路琳眼泪差点掉下来。她说：“老师，我去。”

钟路琳真的赶到了广州。同学相见，格外高兴。当晚聚餐。教授本来说好跟旧日弟子共聚，却不巧，有外面单位来学院研究所联系一项业务，提出当晚宴请教授，因为教授是权威人士，又任着研究所长，客人时间不好调整，所联系的业务也比较重要，教授不便回绝。经学院办公室协调，需要教授出场的两场晚饭一起安排在学校外教中心的餐厅，包间相邻，让老板跑场，大嘴两头吃，双方都照应。

晚餐开头钟路琳还满高兴，跟大家干杯喝了一瓶啤酒，抽了支烟。后来接到一个电话，顿时心神不定。

是女儿可可的电话。她说："妈妈我头痛。"

"你爸呢？"

"没回来呢。"

"就你一个人在家？"

孩子说是的，阿姨已经走了。孩子没吃东西，她恶心，吃不下。

钟路琳立刻跑出包间给丈夫打手机。手机接通，一听声响挺杂，她就来气了。

"你干啥？"

丈夫说没啥，几个朋友聚聚。

"可可病了，她头痛！"

丈夫没当回事，"她有几天不头痛的？"

"我不听！"钟路琳叫道，"你赶紧回去看看！"

钟路琳关掉电话，青着脸往回走，忽然愣住了：有一个人正看着她，一手握着只手机，一手夹着支点着的香烟，在餐厅走廊另一头听电话。

是李彬，那县长。居然在这！

钟路琳没跟李彬打招呼，因为太突然，也因为人家正在打电话。钟路琳推开包间的门走回自己的位子，她回过神想想，心里又觉释然。她想她见到的一定是一个跟李彬长得很像的人。这是在广州，在一个特定的大学校园里。李县长当老大的那个县远在另外的省域。他跟本校亦无渊源，他曾经说过自己是在南京读的大学，专业是水利。因此在广州在这所大学里，不会有什么校庆或者同学聚会事宜恭候李县长光

临，该人出现在此地的几率应当为零。

在遭到钟路琳一击之后，李彬曾数次给她打过电话，似乎是在兑现他所谓的“把你紧紧盯住”。这人让钟路琳想起一种蛇，尾巴上挨一棒子，不是赶紧溜走，掉头反而咬上来了。事实上他跟钟路琳打电话已经没有任何意义，骂一句“杀人不见血”略表县长大人的愤怒，如此足矣，彼此没必要再多费口舌。这人却不，他挺认真，隔个十天半月就来个电话，春节时还寄贺年片：“恭祝钟记者新春愉快”。这人在电话里倒不再用什么“白骨精”含沙射影，他套磁，挺亲切。他说他下令本县有关方面关注钟路琳，凡钟路琳发表的文章，都会在第一时间送到他的案头上。钟路琳以前发表过的稿子，也都被尽可能地弄来给他“拜读”。通过认真学习钟记者的文字，李彬越发认识到早恋意味着丧失，损失惨重，早恋害死人。

钟路琳说：“不是还可以找小蜜吗？县长那么大的官，身边什么女孩没有？”

他嘿嘿道：“我真是受宠若惊。”

李彬的电话让钟路琳感到别扭。这人本就没给她多好印象，加上那篇文章，俩人可算有所过节，彼此没有拉扯的必要。钟路琳觉得自己应当直截了当告诉李彬，让他别再对本人这般“关心”，他们彼此没什么好说的，但是她没如此郑重宣布。因为县长大人挺有分寸，每次电话问候请安，开两句玩笑聊表仰慕，问问有什么需要帮助的，一两分钟而已，实在不算电话骚扰。钟路琳心里也还有一重好奇，她想这人怎么回事？县级大官能屈能伸，让京城来的钟记者打了左脸，准备连右脸一起送上？

钟路琳的主任兑现了他的承诺，请钟路琳到他朋友新开

的餐馆吃涮羊肉，当然不是请钟路琳一个，本编辑室几位同仁全数到场。钟路琳的红树林没让主任太计较，也许因为不在本报发，文章的角度也巧妙，有关人士没法怪罪该主任。但是主任也跟钟路琳玩笑此事，说小钟不能得罪，不吭不声眯眼一瞅，“谈笑间，樯橹灰飞烟灭”。

这件事别说主任吃惊，其影响连钟路琳都没充分估计到。本以为一篇小文章发就发了，反映一些事实，表达一点看法，如此而已。却没想到文章一出来就引起连锁反应，先是多家报刊转载，再是专家呼应，环保界、海洋生态界和旅游界一些权威人物一个跟一个出来说话，都举一反三，从浅沙湾一直说到国家的海洋生态和环保战略，提到可持续发展的高度加以认识，呼吁高度重视此类问题。这些意见牵动了高层，有重要领导就此事做了批示，要求相关部门认真对待。这以后情况急转而下，浅沙湾填海造地工程中途停工，施工单位被命令立刻撤离，眨眼间所有大型施工车辆和船只从海湾和海面上消失不见，与该工程有关的一切陷入扑朔迷离的不确定状。钟路琳用不足千字的一篇稿子保住了南方海边的一片红树林，相应地就让一个规模浩大的填海造地工程面临破灭，浅沙湾的变迁史因此改写。情况还不光如此。主任消息灵通，他说，钟路琳这支笔救了几棵树，同时杀了一个人，是主管浅沙湾工程的那位县长。该县长在当地颇被看好，本已进入提拔程序，要到省里什么地方当头。现在完了，升不了不说，还得为有关工程问题接受调查。现在这种地方官往往经不起查，一查就死定了。

以此看来，李彬骂钟路琳杀人不见血还略有出处。

所以钟路琳在母校外教中心餐厅一见某疑似李彬者就

往包间里走，倒也不是怕他，是确实不想见那个人。三天前，钟路琳在北京还接过李彬的一个电话，仅从通话的情况看，该县长还活着，尚未牺牲。这位显系有妇之夫者似乎还有心"谈恋爱"，他说好长时间没联系了，钟记者可好？他很想念她，不知道钟记者是否也有些想他？钟路琳说县长自我感觉总这么好吗？李彬大笑。

钟路琳不知道这种亲切交谈算怎么回事。"死者同刽子手"仇恨的零距离？

那天晚上，也不容钟路琳过多琢磨李彬县长，她心神不宁，总在操心女儿，一顿饭吃得没滋没味。几天前钟路琳就发觉女儿精神不好，连打喷嚏，她托故不来广州，很大程度是不放心女儿。后来决定动身，她特地交代丈夫小心照料孩子。没想事情说来就来，女儿一报头痛，她心里就七上八下特别难受，在餐桌上如坐针毡，一会儿追一个电话，直到把丈夫从他那一圈朋友里赶出来，逼回家去。

"可可看来够呛。"半小时后丈夫回电话了，"她发烧，得上医院。"

钟路琳愣在桌边。

这时有一个人拎着瓶酒走进了包间。

"对不起，对不起。"他说，"诸位朋友恕我冒昧，请允许我敬钟记者一杯酒。"

是李彬，真是他！

这应了一句话：地球太小。李彬与本校校庆无涉，却跟钟路琳一帮同学大有关联，这晚他们共处一个餐厅不算意外：与钟路琳他们分享教授的竟然就是这个李彬，教授所说的来校与院研究所联系业务的一干人等，为首的就是该县长。

“真是意外惊喜。”他说，“钟记者咱们有缘。”

这个人并不是贸然进来，他在隔壁包间里从教授那里打听钟路琳一帮人的情况，因此一进门就胸有成竹。此人有着一些基层官员时兴的厚脸皮，他一进门就开玩笑，说自己是钟路琳的追求者，他从海边追到城里，从乡野追到首都，追得神魂颠倒一无所获，别说未曾得手，连钟路琳个人影都追不到。在广州这大学校园里忽然眼睛一亮，天仙下凡般见到美丽的钟路琳，真让他喜出望外。

钟路琳一时竟不知道该跟这人说些什么。钟路琳那些同学抓住忽然降临的这一搞笑题材，一起起哄。李彬这种人自来熟，加上不在自己当老大的地盘，气焰自然收敛，因此便显得挺有亲和力。座中钟路琳的同学们揪住他不放，吵吵嚷嚷，说你不就一个七品小官吗？我们的系花钟小姐哪能让你这么追？不问问这里哪一个同意？允许你敬一杯酒？哪有这么容易的？一个个过，一杯杯摆平！李彬说行，没有诚意哪里敢这么追钟记者？他把酒瓶往桌上一放，竟是二锅头。他用那烈酒跟大家干杯，一一敬过。这人看来挺有酒量，也挺逞强，别人随意，他喝光，这么打了一圈，最后轮到钟路琳。他问：“咱们怎么喝？交杯酒？”

钟路琳看着他，一言不发。她感觉疲倦，脑子缺氧，一片空白，神思只在北京，没心情考虑自己该怎么跟忽然窜出来的这位县长打交道。

桌上人起哄：“交杯！交杯！”

钟路琳的手机响了。是丈夫打来的。她一接电话脸就白了。

女儿住院。医生怀疑是急性肺炎，已经挂上吊瓶，目前高

烧达四十度，病情凶险。

钟路琳听完电话，愣在座位上，好一阵回过神，才发觉一桌人眼色异样，全盯着她看，包括李彬，还抓着他的二锅头，准备喝他什么乌七八糟的"交杯"酒。

她吃力地挤出一笑。

"广州到北京，夜里有航班吗？"她问。

她说，她得想办法马上走。孩子有大麻烦。

大家面面相觑之际，李彬把酒杯一扔，抓起手机就打电话，吩咐接电话的某个人立刻去搞一张广州到北京的机票，要最快的一个航班。

"马上给我回话。"他下令。

几分钟后得到报告，今晚没有航班，已经想办法拿到明早第一个航班机票，时间为早晨六点。

"怎么样？"他问钟路琳。

钟路琳苦笑道："还能怎么样？"

"那就这样吧。"

李彬问了钟路琳在广州的住址和电话，交代道："你得准备两小时提前量。明天凌晨四点，司机去接你。"

他说，广州有他们一个协作单位，有车，一切方便。

钟路琳摇头，说她坐出租走。李彬不由分说，那种县级大官的尾巴忽然掉了出来，"你跟我客气什么？就这样定了。"

他把已经差不多喝光的那瓶酒一举，跟钟路琳和她的一桌学友道别，出门离去。

晚餐草草结束。钟路琳回到房间，隔一会儿打一个电话，直到深夜。当晚无眠。

第二天凌晨，房间电话铃适时响起。钟路琳拖着她简单

的一包行李赶下楼，在大门口处吃了一惊：李彬亲自来了。初春清晨，广州还有几分凉意，县长大人独自站在门外抽烟，门灯照着他，地上拖着一条长长的影子。

他问："孩子怎么样？"

钟路琳打着寒噤，哑着嗓子说："开始昏迷。"

李彬给了她一支烟。三五烟。

"快走。"他说，"你好像一向挺坚强的吧？"

钟路琳咬紧牙关。他们前往机场，一路几乎没有说话，这种时候总是说什么都不对路。李彬把钟路琳送进机场出发厅时，钟路琳的手机响了，是昨晚相聚的一位大学女伴打电话问候，该女伴一早起身找她，敲不开门才知道钟路琳已经走了。这位女伴是上海人，先生是个医生，她特地打电话回去问了儿童肺炎治疗、护理的一些要点，急着告诉钟路琳。在钟路琳跟女伴通话的时候，一旁的李彬举起右手，五根指头勾了勾，让钟路琳把身份证给他。待钟路琳接受完女伴的医学应急指导，回过神时才意识到自己正站在安检窗外，李彬已经帮她办好了登机的一应手续。

"快进去。"他往她背上一推，"就要飞了。"

钟路琳匆匆经过安检。过了安全门，抓起安检机传送带上滑下的行李赶紧往里跑，她的手机忽然又响了起来。

这一回是李彬。

他的口吻特别冷静："检查一下你的东西。行李、机票、证件，还有登机牌。不要心不在焉。第十二号登机口。别跑错了。"

钟路琳这才想起一件事。她叫道："机场建设费是你给买的吧？"

"以后还。加上利息。"他说。

他还添了一句话:"我明白你那该死的红树林怎么回事了。"

后来钟路琳才意识到,何止机场建设费,连机票钱她都忘了还给那位县长。然后,待千辛万苦终于把女儿从死神手里拖回来后,钟路琳想起机场上李彬说过的最后那句话,她猛然醒悟,猜出了这位县太爷出现在广州她母校外教中心餐厅里的一些缘故。

4

李彬说:"操什么心?这种事纪委不查你的。"

钟路琳说:"看起来李县长挺有经验?"

李彬笑,"如今我们这种小官谁都经历过几阵。"

"挺谦虚的嘛。"钟路琳说,"跟我的印象可不太一样。"

李彬说这要看场合。一个县长在他那块地盘里可以发点威,毕竟一县之长。在其他地方就得夹起尾巴,因为出了那块地盘他狗屁不是。一个县长在他县里发号施令,到市里还能伸出手让人握,到了省里就得主动找人握手,到北京那不是握手,见了谁都得点头哈腰。京城里满街跑的都带长,宰相门房七品官,不管真的假的没有一个不是老大。京城记者更不得了,不小心得罪了,两行字就有可能叫你心神不安。

钟路琳评价道:"耿耿于怀。"

"哪敢啊。"他笑,"对钟记者仰慕还来不及呢。"

这一次是钟路琳主动打电话找李彬。因为欠账还钱,得把人家垫的机票和机场建设费付还。另外,钟路琳心里也有

一种感激，那天这位县长还真帮了忙，可谓不计前嫌，这种不计前嫌也可能另有目的，当然不是为了能“仰慕”并跟她喝上什么“交杯酒”，这一点钟路琳心明如镜。广州机场别后，李彬曾打过一次电话询问钟路琳女儿的情况，当时可可稍显稳定，但是烧还没退。李彬安慰说：“你这一坎过了，吉人自有天相。放心，会好起来的。”后来孩子果然一天天转好，直到终于出院。孩子出院后钟路琳赶紧把拖下来的事情一一收拾清楚，包括给李彬打电话。她问李彬机票款和机场建设费汇给谁，怎么汇好？李彬让她不要操心，担保没有哪级纪委会来查这笔钱。钟路琳说她就一个普通记者，不必像县长等一类官员总是从纪委角度考虑问题，但是她从来不愿欠谁什么，如果李县长不觉得麻烦，她就直接寄给他。

“这样吧。”他说，“我让小蒋跟你联系。”

他说的就是那个县政府办副主任。当天下午，蒋主任就给钟路琳打电话，说县长交代了，请钟记者把机票和机场建设费单据寄过来，如果还有其他票据需要处理，例如出租车费什么的，尽管一并寄来，他会处理清楚的。

李彬县长显然准备为钟路琳买单，略施小恩小惠。

钟路琳说：“都不必。我用邮政汇款把钱汇去就是了。”

钟路琳跟蒋主任有一件事心照不宣。当初写文章时钟路琳曾经请蒋提供过一些照片，文章发出来，钟路琳担心蒋可能因此遭县长怪罪，为了略表谢意，她按照发表照片的惯例给他寄了一小笔稿费，注明为“资料费”。钟路琳不清楚蒋是否把有关情况都报告李彬，她也不管那些。关于机票款的事钟路琳也没多说，她问了另外一些情况。

“浅沙湾怎么样了？”

蒋主任非常谨慎，字斟句酌，“我们坚决执行上级的决定。已经先停下来了。”

钟路琳问海上乐园。问那个地方游客是不是挺多？交通情况好不好？绕了一个圈子，再忽然一棒打在点上。

“你们李彬县长好像有些事情？”

蒋即口吃，“什，什么？”

钟路琳对蒋说，她在北京听到一些情况，不好直接问李彬本人，因此向他打听。她说，她想了解的事情可能会让蒋主任感到为难，其实没关系，蒋主任认为可以说的就说，认为不便说的就不必说，不管说什么不说什么都是他们之间的事情，蒋主任不必去汇报，她也不会去跟其他人讲，这一点蒋主任可以放心，对她而言这是一种职业道德。

钟路琳从蒋那里核实了情况。李彬近期日子确实不太好过。这个人在半年前已经被省里派员考核，准备提拔，传说是到省水利厅当副厅长。李彬果如其所言是学水利的，水利界挺有名的南京河海大学的毕业生，毕业后曾在省水利勘探设计院干过几年业务，后来转而从政，直到当县长。这人到省水利厅当头挺对路，一是科班出身，业务熟悉；二是他在县长任上于修堤引水方面亦有建树，包括他主持修建的浅沙湾填海造地工程亦修堤筑坝，跟他的本行沾得上边，因此上下呼声都很高。据说钟路琳参加“黄金海岸纪行”采访团到达那会儿，省里有关的人事调配方案已经基本成形，只待省委最后研定，李彬呼之欲出。不料浅沙湾填海工程的麻烦忽然被媒体捅出来并引起连锁反应，李彬最终没上，省水利厅那个位子紧急另觅人选。

钟路琳想起李彬的种种“补救”手法，从收集记者们的电

话到派员上京——公关，情急不已原来果有缘故。当初钟路琳以为该县长是过于在乎自身形象和头上那顶县长乌纱，如此看来不止，那一番拼搏对他来说意义要大得多。

钟路琳问了李彬其他情况，是不是有人在查他什么问题？蒋说得含含糊糊。他说省里确来过一些人，找县里不少人了解浅沙湾填海造地工程的一些具体问题，也涉及到经济问题。可能是省里有关部门核实情况，给上边一个说法，也不排除有人往上边又捅了什么情况需要进一步调查，县里因此议论纷纷。如今常这样，有的人有的事看上去一直挺顺的，忽然出个麻烦就全变了，各种麻烦接踵而至。

“不过李县长挺有水平的。”蒋含糊道，“我想没关系的。”

钟路琳点点头，说她明白了。

“你们李县长好像很善于学习？”她问。

蒋不知钟路琳指的什么，支吾道：“是，是挺有水平的。”

“他是不是准备改行，不搞水利，学水生植物去？”

“这个嘛，”他说，“县长是有一些，他有一些想法。”

钟路琳没再追问下去。她知道不能逼得太紧，否则这位蒋主任可能会吓得把自己的电话号码一股脑儿全都换掉。这人看起来还比较老实。

钟路琳把机票等款项汇给了蒋主任。几天后她接到李彬的电话。李彬说钟记者不应该当记者，应当从政，如果各级领导干部都像钟记者这么廉洁自律，我们的国家可不大有希望？钟路琳说她确实是想做一个榜样，供李县长好好学习。俩人开了几句玩笑，李彬忽然说：“钟记者还留着些水生植物的书吗？挑几本给我拜读怎么样？”

显然那位蒋主任向该县长报告过一些事情了。

钟路琳说:“我建议你不要急着改行,真诚建议。”

李彬说:“钟记者是不是准备一直盯着我?”

“你知道这世界上不光我一个人。”

“这世界上我最怕你一个。”他大笑,“这么追你都不动心?那么铁石心肠?”

“我不——白骨精吗?”钟路琳说,“白骨精连死人都啃。”

他急了:“别总记仇!记我一些优点行吗?”

任何人都会不知所云,不清楚他们讲的什么土匪黑话。只有他们自己心知肚明。

那一天,李彬在机场上说他明白钟路琳该死的红树林是怎么回事,他的意思是说,他到这一次碰面才明白钟路琳为什么会盯住那片红树林。因为直到这回他才发现钟记者不像大多数记者一样出自某大学的新闻系或者中文系,她学的是海洋生物,她在大学时就读的那个系久负盛名,现在已经扩展为“海洋学院”。钟路琳在某一个海湾驻足,眼睛一眯看到远方海岸边一片植物,她立刻就知道那是什么,知道它有什么意味,因为她恰巧出自广州的那个著名校门。同样的,钟路琳跟李彬在广州匆匆邂逅,回头一想她也明白了,她跟李彬在那个地方相遇绝非偶然,她的母校和她的教授在海洋生物一些领域的研究方面颇具权威性,本院研究所有一个研究室专攻海岸红树林课题,李彬需要他们。显然李彬在仔细琢磨浅沙湾那片红树林,他当然不是如钟路琳讥讽那样准备改行研究水生植物,他对让他遭受挫败的红树林不会有多么热爱。钟路琳猜想这位县长千方百计还在图谋他那个填海工程,他需要扫清障碍。这个世界的人很多,关注有关红树林的人也很多,眼下李彬县长最怕的却是钟路琳,这是实话。这人

怕她始终盯着他，因为她是始作俑者，她懂行，在这个问题上谁也骗不了她。

所以他得强作笑脸同钟记者周旋，示好，做求爱之状。

五月间，李彬派一个人到北京公干，“顺便”给钟路琳捎来两箱土特产，是一种水果，据说是该县一家台资农业企业从国外引进的新品种，叫“金果”。来人给钟路琳打电话，问钟的家庭住址，说要亲自送上门。钟路琳表示感谢，请对方回去后代向李县长致意，然后说：“东西就免了，不必麻烦。”

来客非常着急，“钟记者，我没法跟县长交代啊。”

钟路琳说没事，找时间她会替他向县长交代。

隔天，钟路琳到农业部去。她自己开车，过三元桥，经东三环北路，转农展馆南里。农业部新闻发言人近期发布的消息里，有一个发展生态农业的内容，钟路琳挺感兴趣，着手收集材料，打算做点文章。由于编辑室里的分工，钟路琳常跑农业部，跑得上下都熟，还谋到了一张车辆通行证，出入相当方便。

那一天钟路琳的事情办得挺顺，上午十一点，她把自己那辆别克倒出车位，开出农业部大院。出大门过门岗时，外边车多，她让自己的车插进车流，跟着车流缓缓前行。行进中随意一瞥，路旁一个人影一跳，让她猛地吃了一惊。

又是李彬。像广州那回一样，真是见鬼了。

那时钟路琳的车已经开过去了，她一边慢速前进，一边侧身看，确认无误，站在路边的那人肯定是李彬。这位县太爷独自一个，无所事事像根木棍似的插在国家一个大机关的大门近侧。天已显热，李彬穿一件衬衫，非常不合时宜地扎着一条领带，像是准备在他站立的路头摆张主席台，坐上去做所谓重要讲话一般。被钟路琳发现时，这人嘴巴动个不停，正在

努力咀嚼,他手上抓着个东西,看上去像是块烤地瓜。

钟路琳没法调头,她得跟着车流往前开。到了十字路口,她把车打向另一边,绕了一个圈,又转了回去。远远的,她看到李彬仍然站在那里,无所事事,嘴巴停止咀嚼,东西已经吃完了。钟路琳估计自己绕这一圈可能用了十来分钟时间。在这一圈行程里,她已经把有关事情琢磨了一番。她断定县长李彬又在耍一些小伎俩。这人肯定早就到北京了,给钟路琳打电话要送所谓“金果”的人可能是他的随员,那人奉命联络时,李彬可能就站在一边,他操纵指挥,却不露面,装出还远在数千里外他那块地盘上一样。显然这人不打算利用这个如此接近的机会向他那般“仰慕”的钟记者求爱,他不想让钟记者知道他在北京,他担心被猜出一些究竟。

钟路琳把车驶上人行道,做临时停车模样。她让车头拱向李彬站立之处,李彬没留意,头也不抬,侧身往一边让。钟路琳把方向盘一打又往他身上拱,县长大人恼了,一边往一旁跳一边瞪眼,“干什么!会不会开啊!”

这时他才发现车上坐着钟路琳。

“哈哈!哈!”他笑,意外之至。

“真是县长大人啊。”钟路琳说。

“冤家路窄,哈。”他自嘲,“让钟记者逮个正着。”

钟路琳打开驾驶室右边车门让他上车,把车开下人行道,像刚才那样绕行。

“进不去是不是?”她说,“我有通行证。”

李彬承认他是要到农业部找人。本来已经联系好了,今天一早他带着随员赶到这里,他们住的旅店在海淀区,隔得远,为了赶路连早饭都没吃上。不料所联系的那人上午却不

在办公室，电话怎么打都没人接，李彬和他的人不得其门而入，被挡在大街路头上，整整站了三个多小时。刚才李彬确实是在吃烤地瓜，是随员到外边搞来的，那年轻人又被李彬派去买烟，现在还没回来。

“你们北京不好玩。”县长大人感叹道，“连一口水都他妈喝不上。”

“你干吗还来？”钟路琳说，“在你们家作威作福不过瘾了？”

“我事业心强啊。”他笑道，“加上美丽的钟记者特别让人想念。”

“以为我是小孩？”

钟路琳让李彬别急着说话，仔细想好再说。撒谎的人都挺不容易的，他得把自己撒过的谎记牢，他还得努力圆他的谎，这是很需要功力的。

钟路琳把李彬带进农业部大院。在停车场把车停好，她取出一支烟给李彬，说：“公众场所禁烟，就在车里抽吧。”

李彬用打火机帮钟路琳点烟，再给自己点上。俩人一声不吭，各自使劲。好一阵子，李彬狠狠吐出一个烟圈，啊了一声：“谢谢，你这烟真把我救了。”

他说他不骗人。他确实给钟路琳带了两箱“金果”，但是不想让钟路琳知道他到北京，因为钟路琳太聪明。他这次到北京，跑了国家发改委、商务部、林业总局、海洋渔业局、国土资源局、环境保护局，还有农业部，那窜来窜去的情形就跟外来人员流窜作案似的。以他这种边远县份小官，在首都作案确实挺难，今天上午不就这样？不得其门而入。他们在北京有一些具体事项要联系办理，有个项目要钱，有个项目需要立

项,有个外资大项目的征地事项要报批,省里手续已经办妥,转报中央,他特地到北京来做一点工作,力争能早日办下来。

“什么事都办,不办的就一件:浅沙湾。”钟路琳说。

李彬笑,“坦白。这事也办。主要办这个。”

他说,钟记者料事如神,上次广州一会,他就知道瞒不了她。眼下他确实是千方百计大做手脚,要把浅沙湾那个填海造地项目重新启动。这个项目停工已经一段时间了,不能总这么丢着。当初工地出了些具体问题,群众有意见,新闻媒体和学者们就工程对海岸生态的影响提出质疑,上级领导做了重要批示,他们坚决执行上级要求,立刻暂停,这很有必要。由于该工程是重点项目,在当地可谓举足轻重,不能轻易放弃,因此从工程暂停时开始,他就一方面安排停工;一方面着手准备它的重新开始。所谓事在人为,找到问题的症结,提出合适的处理办法,扫清障碍,总能争取柳暗花明。这一段时间他们多方努力,采取措施处理好本县内部的问题,还通过多种途径加强向中央、省各有关部门及有关领导的汇报,就工程整改情况和下一步打算征求意见,力求得到理解和支持,尽可能周到。到目前为止,所做的努力产生了预期的效果,加上工程暂停已近半年,时过境迁,当初一些不利因素的影响已经减少,一些比较激烈的看法和言辞渐渐地也为人淡忘,几位关键领导的口气有了变化,转机好像正在到来。

“这些日子李县长真是辛苦了。”钟路琳说,“看得出来。”

李彬做恐怖状,“就你这句话让我不寒而栗。”

钟路琳说她说的是真话。当初李彬县长给她感觉何等气派,何等威风,现在怎么回事?到广州四处找人敬酒,上北京守在农业部大院外干啃烤地瓜。李彬县长这种敬业精神真是

快赶上焦裕禄了。但是是不是应当问一句,应当这么做吗?这样对吗?

“又是红树林,我知道。”李彬说,“放心,这个问题最重要,肯定要解决好。我有一多半心思全花在你那片破林子上,要不我上广州干什么?到北京干什么?”

他说,这次他们会做到两手抓。既填海造地,又有利于红树林的发展。钟路琳说她明白这话怎么说。在这里不能讲保护,因为海湾一填,那片红树林必死无疑。但是可以用所谓“发展”来糊弄世人,找一些理由,说明这边弄死一些,那边会长出一些,她估计李县长会如此表述。

“你知道我差不多是个专业人员,类似鬼话当然骗不了我。”她说。

李彬笑道:“钟记者晚上有空没有?共进晚餐如何?”

钟路琳没回答。她问李彬找农业部谁?事先跟谁约了,到时候又找不到人了?李彬说了个名字。钟路琳当即用手机联系,不到一分钟就把那人找到。这是位副司长,姓陈,管钟路琳叫“小钟”,亲切有加,“小钟什么事?”

钟路琳问他是不是忘了件预约,让下边来汇报重要工作的一位县太爷在部大院外边的街头又饿又累干站了三个多小时?司长哎呀一声,说他想起来了。今天一早到部里就赶上一个小会,到现在还没进办公室呢。

“他认识你?找到你了?”司长问,“人现在在哪?”

钟路琳说这人现在就在大院里。司长说:“你让他赶紧上来,到我办公室。”

钟路琳把手机一关,对李彬说:“行了,你作案去吧。”

李彬跳下车,却不急着走,回头看着钟路琳,嘴里啧啧啧

几声。

“听我说，帮帮忙。”他说，“现在我比任何时候都怕你。”

“为什么不能放弃呢？”钟路琳问，“非弄死那些树吗？”

李彬苦笑，“这事挺复杂，你不清楚。”

“听说牵涉到乌纱帽，还有些经济原因，”钟路琳问，“是这样吧？”

李彬举起手，比了个抽烟的动作。

“吸烟有害健康，尼古丁不好，咱俩都知道。”他说，“为什么还抽呢？”

钟路琳没再多说。她告诉李彬，她晚上有事，恕不奉陪，她相信李彬可以找到满屋子的人跟他共进晚餐。另外她也不需要什么“金果”，县长想给谁给谁，不必多为她操心，不是因为她想当什么新闻职业道德标兵，是她觉得别扭。而后她发动车子，别克“轰”一声驶出停车位，她把李彬丢在一边就这么走了。

当晚，钟路琳在家里给女儿洗澡，刚把孩子的身子擦干，门铃“丁冬”一响。钟路琳把孩子抱到厅里沙发上坐好，跑过去开门，一拉铁门她就愣了。

不是丈夫回家，是不速之客上门。李彬。门边放着两箱水果。钟路琳住七楼，这幢楼没电梯。县长大人神通广大，不知通过什么途径，在如此之短的时间里弄清了钟路琳家的住址，还亲自把两箱水果扛上楼来。

“不要别扭。跟你无关。我就走。”他连声声明，“这是给孩子吃的。孩子叫什么？可，可，可，可。”

他口吃起来。

可可坐在沙发上。她看着来客，脑袋歪在一边，口水从嘴

角淌了下来。沙发旁是她的轮椅,还有她的小拐杖。

5

后来他们不时通一通电话,有时是李彬打过来,有时是钟路琳挂过去。他们在电话里谈的事比以前多了,通话的时间不知不觉悄悄延长。李彬不再管钟路琳叫“钟记者”,直呼其名,或者称“小钟”,挺亲切,类同于农业部陈司长等高级领导,其实他也不比钟路琳大多少。钟路琳依然称李彬“县长”,官员们就这习惯,其他称谓反而别扭。他们经常讨论吸烟有害健康问题,李彬打听钟路琳是什么时候上瘾的,弄到现在非得三五才行?钟路琳告诉他是孩子出生后的事情。心境痛切,没有香烟她不知道怎么过。李彬表示理解。他认为抽烟的种种恶果里,最恶劣的是怀孕妇女抽烟可能导致胎儿畸形。可可不是这种情况,钟路琳无罪。但是他建议钟路琳在家少抽,因为被动吸烟,对孩子同样不好。李彬向钟路琳介绍自己的戒烟故事,他最成功的一次戒烟是八个月,一支不碰,结果身体发胖,整整重了十五斤,走路都会气喘。他只好接着减肥,各种办法均试,效果不佳,最后重新抽烟。两个月后体重恢复正常。

钟路琳告诉李彬,她本来会留在母校读研究生,然后可能会留在教授身边工作,现在可能会是个副教授,带几个硕士生。当年读书时,她的成绩在系里排名第一,肯用功还特别会动脑筋,教授对她非常器重。但是她走了另外一条路,因为恋爱。她的男朋友是北京人,本校同级,在另一个系,他们在学校里好上了,难舍难分,毕业时她放弃自己的专业发展,跟

男朋友去了北京。男朋友是干部家庭出身,有些办法,自己进了国家部门工作,安排她到新闻媒体当记者,工作很不错,收入很高,就是改了行,老师和同学都替她可惜,教授老说给她留着个博士生的位子,期待她回心转意再搞本行。她知道这早已变成一个梦了。单位里把海洋、农业、环保等方面的业务交给她,她早先的专业只在这个程度上聊有所用。一直到可可出生前,她的工作和生活都挺顺的,包括怀孕也都正常。她没想到孩子会早产,才六个来月,生下来时小得跟只猫一样。当时医生说这孩子恐怕活不了,她眼泪汪汪,只求医生救这孩子。可可在恒温箱里待到满月,命保住了,却跟人家的孩子不一样,整个人软不拉塌,涎水四流,不像个样子。走遍首都各大医院儿科,诊断结果一致,就两个字:脑瘫。

"那就像天塌下来一样。"钟路琳说。

今年可可五岁。孩子非常漂亮,非常聪明,语言能力极强,什么都懂,可爱极了,但是不能正常行走,骨骼和肌肉发育不良,身子瘦小,腿脚畸形。孩子身体特别差,毛病特别多,五年怎么挺过来的,回头一想钟路琳还会发抖,往后会怎么样,更是想都不敢去想。丈夫为这孩子几乎精神崩溃,不是待办公室,就是扎在几个朋友那里,一进家门就受不了。有一回孩子发高烧住院,接连几天温度降不下来,浑身抽搐,眼看不行了。医生让家长拿主意,丈夫目光炯炯看着钟路琳,钟路琳知道他的意思,知道自己眼皮一垂就可以一了百了,医院放弃抢救,可可结束痛苦,他们也可以摆脱噩运。但是她的眼泪立刻就掉下来,她想她是母亲,她不能这样。孩子又给救活了,用了最贵最好的药。从此丈夫更加默不作声。

李彬说:"其实你丈夫是对的。"

“所以我痛恨你们。”钟路琳说，“因为你们漠视生命。”

李彬说，钟路琳应当把动物跟植物区别开来，至少不要把一个孩子跟海边的一些树等同以观，这是两回事。李彬由此引申，谈他们间的敏感话题。他告诉钟路琳，他们花了大笔资金，把钟路琳的教授和一批专家请到他们县去做课题研究，他们还从国家和省有关部门争取支持，浅沙湾填海造地工程重新上马要做得无可挑剔，充满科技和可持续发展含量。钟路琳冷笑，说她明白李县长还是怕一个人，不管他在自己那块地盘怎么费劲涂抹可疑的科技油彩。

李彬笑，他说老天爷真他妈的，怎么就弄出一个钟路琳专门跟他作对？其实他们不应当是对头，他们天生应当是一对嘛。李彬的彬是个林字加三撇，钟路琳的琳是林字加三横一竖王，都依着一片林子，其区别不过一个在林子左边，一个在林子右边而已。他们是林子边的两只鸟，左边那只高贵，王，所以当记者，无冕之王。右边那只三撇有些歪斜，只好当县长。尽管如此他们还是应当在林子两边互相欢呼鸣唱才对。

他还给钟路琳解一个字，叫做“埭”。钟路琳说知道，“埭”就是从海里填造起来的陆地。沿海一带有不少地方以“埭”为名，如陈埭王埭，都是以往生活在海边的民众围海造地的成果。李彬说，也许今后浅沙湾将被人们以“李埭”名之，因为有一个叫李彬的人在此围出一片良田。两千多年前，秦朝时，有个同样叫李彬的人，父子两代在四川做官，他们修了一个著名水坝，引岷江水流灌成都平原，变四川盆地为天府之国，该水坝就是人们熟知的都江堰。李彬说他有“李彬情结”，今日之“李埭”规模可能不比当年之都江堰，在为民造福方面却也异曲同工。钟路琳说别吹，秦朝那个人叫李冰，冰雪的冰，跟

你那个彬不是一个意思,人家干的也不像你那么可疑。李彬发笑,说美女通常智商不高,为什么偏偏钟记者这么不好骗?

他向钟路琳推荐他的水坝。他说他是学水利出身的,学水利的人喜欢修水坝,例如修长江三峡大水坝,哪一个不向往?这是一种职业热爱。由于机遇不好,非常遗憾他没被挑去主持修建长江三峡,只能在他那个小地盘搞一个浅沙滩,这条小水坝就成了他的三峡大坝。尽管跟三峡比起来略小了一点,在浅沙滩修水坝也不容易,因为有大量的海上作业。大海好对付吗?瞧瞧狂风大浪什么样子?修一条水坝从大海那里硬圈走一块地,不狠狠吃点苦头哪里做得到。两年前为了准确选址,他陪省勘探设计院的几个技术人员坐一条木船在浅沙滩巡回时碰到风浪,一船人差点都给掀到海里喂鱼。所以古今李彬都一样,为民造福不容易。

钟路琳刺他道:“我知道李县长非常了不起。我还发现世界上所有可疑的事情,打的旗号全都冠冕堂皇。”

李彬嘿嘿笑,说钟路琳怎么总是如此一针见血?他让钟路琳别把他“妖魔化”,说:“不要总是红树林。红树林两边的鸟也应当一起歌唱。”

七月间,李彬在十天时间里打了七次电话,极其执著地力邀钟路琳前去采访。该县在其海上乐园举办一个“水上运动节”,希望大力推介本地旅游资源,有求于各新闻媒体。李彬以此为题材一而再再而三认真邀请钟路琳前去,但是这肯定是表面现象,钟路琳断定这个人另有所谋。

“我天天想念,吃不下睡不着。”他打哈哈,“给我一个机会倾诉衷肠好吗?”

钟路琳没打算自投罗网,她说肯定有很多人等着听李县

长倾诉衷肠，她不凑热闹。

“我走不开，你清楚的。”她说。

“可可吗？”李彬说，“好办。”

第二天，有人给钟路琳送来一张请柬，还有两张机票，一张给钟路琳，一张给可可，时间是一周之后。李彬用这种方式表示诚邀，尽管可可用不着一张全价机票。他还打来电话，对钟路琳说：“你是母亲，你有责任带可可看看海，你不能让她只从电视里看沙滩上的水沫。”

可可进的特教幼儿园放暑假，孩子成天待在家里，由钟路琳请的小保姆照管，孩子很乖，知道自己是这个家里最大的麻烦，特别善解人意，从不提出过分要求，因此就让钟路琳格外不忍。李彬打得很准，直击钟路琳的软肋。

“不来的话，你肯定会后悔的。”他还另加一拳。

他告诉钟路琳，他特别安排一艘快艇，准备亲自陪同钟路琳到浅沙湾巡游，视察该湾著名的红树林。这片海岸林子备受关注，与钟路琳有关。上一次钟路琳只在远处瞄过几眼并看过几张照片，这一次要让她逼近观察，仔细地看，并拍上几卷胶卷。他说钟路琳再不到此一游就迟了，这片红树林可能很快就消失不见了。

“明白吗？”他说，“红树林在向你求救。”

这个人确实让人感到惊讶。

钟路琳忍不住打电话核实情况，找的还是上次那位浅沙湾的村民小组长。这位给钟路琳提供过情况的村民告诉她，浅沙湾填海工地依然是停工状态，眼下还未重新上马。但是近来县里、镇上和村里干部来来往往不断。县长李彬带着人，到村里一家一家走访，让大家提要求，答应提高赔偿标准，还

拨出大量现金预偿村民。施工指挥部的人已经返回工地测绘计算，看样子不久之后工地会全面复工。

“你们愿意吗？”钟路琳问。

“说很愿意当然不是。”他说，“钱给人家拿了，算了吧。”

钟路琳决定接受李彬邀请，再访即将问世的“李埭”。她心里有几分惊奇，她想这个李彬看来是把事情基本摆平了。本事不小！以他在广州，在北京的那股劲，任何天下难事倒也都是可以办下来的。但是他究竟是怎么干的呢？他为什么这般执著？按照通常情况，即使大功告成，这个人最佳选择应当是悄悄然重新开始，不声不响地往那块海湾上扔石头，尽量避免再次舆论哗然。他不是，他想尽办法，不惜耸人听闻用“红树林呼救”的方式召唤钟路琳，这为什么？也许他还在担心，害怕始作俑者钟路琳听到风声后再打他一回，让他再次功亏一篑，他想主动出击防患于未然？

李彬派他的政府办蒋主任到机场接钟路琳，接待安排细致周到，比较特别，备有车一辆，轮椅一只。钟路琳和可可被直接送到海上乐园。将在这里举办的“水上运动节”三天之后开幕，钟路琳按李彬安排提前到场，住进了该乐园最好的一个套间，据说是“总统套间”级，里边一个卧室，外边一个会议室，居然还有一间吸烟室。

李彬说：“主要考虑可可的安全，避免被动吸烟。”

他是在电话里说的。这时他在车上，奉命到省城公干。他让蒋主任陪钟路琳参观并做“水上运动”，他会在省城公干结束后即赶回来看望钟路琳母女。

“你看事情就这么不凑巧。”他说，“把你请来了，我倒跑了，望穿秋水。”

钟路琳说:“知道李县长伟大。尽管忙你的。”

整整三天,李彬均未露面。

蒋主任闪烁其词,说:“有一些事,突然间的。不是太好办的。”

钟路琳不动声色,静观县长大人玩他的花招。

头天,主人为钟路琳母女安排水上运动项目,包括海陆空三项。先是乘快艇巡游,再换海上摩托艇在海上奔驰,钟路琳给可可套一件救生衣,让她坐在自己的腿上,用一条带子把她跟自己绑在一起,就那样驾起摩托艇上路。摩托艇拉开水面蹿出去时,水花四溅,孩子兴奋得尖叫不止,忘乎所以,钟路琳只觉胸口一热,眼角发酸。

她想无论如何单为孩子的这份高兴就得感谢那位李彬。

她们还上了滑翔机,靠一艘快艇拖拽,在海湾上空飞翔,融入蔚蓝色的海天之中。末了她们换上潜水装,由一个潜水员带领潜下浅浅的海底,像鱼一样游走于礁石间,看着水母在身边漂来漂去。可可玩了一天,晚饭后洗完澡,把她往床上一放,几乎立刻入睡,从没见她睡得那么香甜。

第二天,他们乘坐的快艇远远离开海上乐园码头,驶往海湾的另一侧。蒋主任说:“李县长脱不开身,让我陪钟记者看看红树林。”

他们的快艇顺海岸行进,再折向外海,绕开一片贝类养殖区,驶进水色略带浅黄的河口水域,大片红树林展现在河口两侧的滩涂上。时逢涨潮,海水漫入红树林,海面上是一望无际的绿色树梢,一直延向陆地,看起来壮观之至。

蒋主任说,他们从广州请来海洋生物学方面一些非常有名的专家学者到这里做课题, 专家们经过认真考虑研究,形

成了一个权威研究报告,认为这一片红树林已经无可避免地面临毁灭,主要原因是注入海湾的这一条河主流河道的变迁,以及水量、水质近些年巨大的变化,这种变化导致这一带的滩涂和海水富营养化,生态环境异常,红潮年年发生,红树林区域年年萎缩,老树成片成片死去。以现有情况预测,五到十年内,海口一带的红树林将不复存在。改变这种状况有几个备选方案,专家们认为其中一个“开发性保护”方案很有价值,这就是对现有的填海造地工程计划做必要修改,靠水坝改变水流入海方向;引河水从海湾外围北侧入海,根据当地海底地形和海流情况,预计可以形成一块比较适宜红树林生长的环境,成片的红树林在南边消失,不要紧,它们会在北边成片成片地再长出来。

钟路琳在心里冷笑。她不多说,只问蒋主任县里为这个重要科研课题支付了多少费用?蒋主任嘴里含糊不清,说:“县长说,要特别尊重科学。”

钟路琳挺感叹。如果不是一个似乎已经非常遥远的大学里的恋爱故事,她可能会留在母校里,那么,如今也许是她被用重金请来做这一个装点着许多专业名词,非常符合需要的伪科学报告。副研究员,副教授钟路琳博士会在这一份身着科学伪装的报告上签字吗?

她问蒋主任:“除了尊重科学,李县长还主张你们尊重些什么?”

蒋主任说李彬非常重视苦干实干。为了浅沙滩这条水坝,李县长可谓呕心沥血。钟路琳问他,听说当年勘探坝址时,李彬等一船人差点掉到海里,有这回事吗?蒋说哪里是差一点,是已经掉下去了。那一回风浪大,船靠码头时,李彬一

不小心一个跟头栽到水中。还好他穿救生衣，而且就在码头边，岸上人七手八脚往他身上扔救生圈和绳子，很快就把他从水里捞出来。县长浑身湿淋淋，模样非常狼狈。那是冬天，海水冷得很。

钟路琳不禁摇头，她说这就是你们县长，了不起。海水再冷也没用，清醒不了。

他们的快艇全速冲向红树林，马达轰鸣。可可嚷了起来，大眼睛里满是惊奇。

“妈妈看！飞鸟！”

有大群黑压压的海鸟从红树林的树梢上飞起来，在海面上盘旋。

这些鸟儿将再无栖身之所。

钟路琳让蒋主任回头，她说她有点累。快艇穿过海湾。临近海上乐园码头时，蒋的手机响了，一接听他就把身子躬起来，钟路琳立刻想起当初在本县会议中心吸烟室里，他跑进来站在县长李彬面前时的神态。接完电话后蒋主任有些心烦意乱。一下快艇他就向钟路琳告辞，说他有急事要立刻赶回县里。

“省里，水利厅。”他支支吾吾，“水利嘛。”

钟路琳直截了当问：“李县长回来了？”

“是，可能。”他有些狼狈，“是那样。”

末了他承认了，他说李彬已经回到县里。有一些意外情况，相当严重。他得赶回县里帮助处理。这边已经安排县报导组的小王来陪同钟路琳。

“其实也不必了。”钟路琳说，“你们忙你们的，我们自己玩，挺好的。”

当晚,钟路琳悄悄到酒店服务处订了返程机票。明日无票,她定了后天的航班。

李彬打来电话道歉。电话里的声音与往日无异,挺开心,不像遇到什么意外严重情况甚至大祸临头的模样。他说此刻他非常想念钟路琳,就像上大学时第一次跟女孩约会似的。那劲儿真冲,比得上三五烟。他已经把身边的所有事情一股脑儿全部扔开,准备立刻上车,奔赴海上乐园与钟路琳幽会。

钟路琳笑道:“得了,骗可可去吧。”

“还是一针见血。”他也笑,换上一副无可奈何的语气,“你说这种县长是人干的吗?多痛苦啊!”

钟路琳说:“以我观察别说部长,总理的事好像都没你多。”

他大笑,说你不京城名记吗?你可以用这个题目写份内参。

县报道组的小王姑娘再次奉命前来对钟路琳表示仰慕之情。这女孩不像蒋主任那般城府,她比较多嘴。她告诉钟路琳,这两天县长和蒋主任他们确实碰上了一个意外,跟省水利部门有关。县长本来是要到省水利厅当领导的,以后可能还是会去的,但是现在麻烦却从这个部门来:前些时候,县里用重修县城防洪堤的项目向省里要了笔钱,听说有一百万,结果防洪堤没动,钱不见了。县里有些议论,不知怎的被上边知道了,决定严查,县长听到风声,立刻赶去省里,就是处理这件事。事实上那笔钱并不是被谁私吞了,是让县长先挪为填海造地工程赔偿款,分给了浅沙湾的村民。

“没钱给他们可不行。”她说,“现在县里哪有钱呢?”

“为什么一定要这么做?”

小王说，县长竭尽全力要让浅沙湾工程赶紧重新上马。打算就在近期动工，因此得让农民拿到足够的钱，免得再节外生枝。这个工程如果早先没建也好，建成了也好，现在这种建了一半停下来，对县长来说是最痛苦的。因为它成了这个县的大黑洞。已经有大量资金投进了工程里，这些资金有从省里市里要的，有县财政垫的，有从银行贷的，有向外商借的，还有拖欠工程队的。所有这些钱全都变成大小石块扔进了浅沙湾的海水里。项目如果建成并发生效益，来自各方的这些投入都有望得到回报，欠债有望得到偿还，如果项目放弃，那就血本无归。到时候县长拿什么还债？

如此看来这个李彬不仅仅因为要提拔要政绩，或者因为什么"李冰情结"，要修一个为民造福的"李埭"名垂青史，他是有些火烧屁股，已达不惜饮鸩止渴之程度。

小王姑娘说，县里议论纷纷，说省里调查组明天就到县里，追查防洪堤项目资金被挪用的问题，这种事情性质相当严重，上边要认真起来，县长肯定得吃不了兜着走。县长，还有蒋主任他们正在为这件事着忙，不知道他们能不能找到对付的办法。她说县里干部们大都认为李彬县长挺不错，想办事，也能办事，在这个县干得挺好，一直挺顺的，直到这回才突然不行了。有人说，浅沙湾看来不能填，李县长一往里边扔石头就有事，忽然间还有大风波，然后麻烦一个跟着一个总没停过。

"现在欲罢不能。"她说，"县长倒是挺有决心。他说了，不管有多大麻烦，工程一定还要搞起来。可也不知道能行不。"

钟路琳听到了一点弦外之音。她想，什么叫"忽然间还有大风波"？恐怕不是指那次农民闹事，那件事还达不到让工地

全面停工的程度。什么才是李彬县长一系列麻烦的开端呢?北京记者钟路琳的一则报道。显然是这样的。这位小王,这个县里的人,包括这位县长,他们肯定是这么看的。

小王姑娘陪钟路琳在海上乐园玩了一天,这天她们没有走远,只在海湾游泳,躺在沙滩上休息,看渔民拉网。黄昏时钟路琳请小王安排个车,说她明天想早一点到外边走走,时间定为上午七点。钟路琳没说明自己是要动身离去,她不想声张。

当晚她给李彬打电话,主动联系,挂手机。明天要走,不想明说,就主动打个电话略示友好吧。李彬在会场上,他跑到吸烟室里接电话,他问钟路琳是不是还记得这间吸烟室?钟路琳问他是不是希望把该吸烟室和彻夜不停的长会写进某一份内参里?李彬笑,说很好很好,这两天天天一样,每晚上开会,直到凌晨五点,其间提供夜宵,为康师傅牌桶面。钟路琳说是不是也应当提一下会议的具体内容?李彬很敏感,立刻追问钟路琳都听到些什么了?钟路琳说她什么都没听到,她是有些好奇,觉得李县长近日行为异常。好不容易把一个客人请来,却丢在一边不顾了,这不挺异常吗?当记者的都这样,一旦好奇了,就会去打听并且总归会打听到一些什么。李彬哼了几声,追问:“你是不是听说了一条防洪堤?”

“没听说过。”

他也没多讲,他说等事情办完了再跟钟路琳细说。眼下他正在想办法补窟窿,那是个大窟窿,他要想尽一切办法把它补上。

“你用什么补呢?”钟路琳问。

“总有办法。”他笑,“挖肉补疮。”

"非得这么干吗？"

他说这就像吸烟，知道吸烟有害健康，为什么还吸？因为上瘾了。这是表面现象。你得问一问这个烟鬼为什么会上瘾，然后你就知道不接着狠狠吸还真是不行，尼古丁就这么厉害，还这么可爱，对不对？钟路琳问李彬有把握把他的大窟窿补上吗？李彬说他对自己总是很有自信，他碰到过更复杂更困难的局面，他总能对付。

"他们没告诉你吗？"他打哈哈，"李县长水平很高的。"

钟路琳建议李彬注意身体，加班开会不要累坏了，为了这么多热爱他的人们。

"包括你吗？"

钟路琳说当然啦。

一小时后，房间电话铃响，是李彬打来的。这一次他气急败坏。

"明天七点没有车接你，两张机票作废，有人负责处理。"他宣布。

"谁告诉你的！"钟路琳叫了起来。

原来是钟路琳自己露了马脚。她主动打电话给李彬，讲得那般亲切，让李彬起了疑心。他吩咐了解情况，钟路琳要车的消息让他格外生疑，于是深入调查，终于查出了钟路琳不事声张订下的两张机票。

"你这什么意思？"县长大人咆哮道，"不够朋友！"

钟路琳说李县长水平很高的，是什么意思他应当清楚。李彬忽然就冷静下来。

钟路琳说，她很感谢李彬为她安排的这一次海湾之行。本来她是想等回到北京后再打电话表示感谢的。她和可可在

海边这三天过得特别愉快,她会永远记着这三天的。但是她明白自己是在一个非常不合适的时间来到这里的,她想她们还是走了比较好。钟路琳说,她在这里进一步了解了李彬县长,还有跟他有关的一些情况,她也更加明白李彬为什么想让她来,知道李彬有什么话要跟她说,这就更让她想走,不走不行。昨天她去看了红树林,一直冲到林子边上,迫近了看。看到一群鸟从林梢上扑腾腾飞向海空,那一刻她明白了一件事。早先她觉得自己发出一篇有关浅沙湾红树林的报道具有偶然性,那篇文章写完后并没有马上出手,直到某件事让她特别反感,于是鼠标一点才发了出去。现在她明白了,不管有没有发生让她反感的事情,那篇文章她终归会发出去的。她跟很多人不一样,她有一个女儿叫可可,孩子生而残疾,命途艰难,她不知道上天为什么要如此伤害可可,还有她。是因为人类太可恶,毁坏了太多自然吗?有人告诉她畸形怪胎的出现跟环境污染有关,她不知道是否确切,她只希望可可未来生活的世界不要被毁坏得太糟,这孩子比别的孩子更为脆弱,更需要呵护。

"我就是这么想的。"她说,"我没有办法不这么想。"

"我又犯了大错!"李彬生气道,"不能让你自己去那片该死的林子!"

他的意思可能是说如果他亲自陪同,会用其如簧巧舌打消钟路琳心里的所有古怪念头。他说此刻他还在开会,明天再讲,明天他无论如何要来见钟路琳。他让钟路琳老实待着等他,哪都别去,也别想去。他已经下令封锁海上乐园,禁止钟路琳离开。

钟路琳接完李彬的电话后,立刻打电话向大堂要一辆出

租车，明早七点出发去机场，并请六点钟叫醒她和可可。有李县长一番安排，小王的车肯定不会来了，钟路琳直接向酒店要。服务生记下顾客要求，没有多话，可能他装傻，也可能是李县长的禁令尚未传递到这个层次。

晚十点，可可上床，很快入睡。钟路琳收拾行装，整理好物品。午夜十二点也关灯就寝，那时她心里七上八下，不知道明早会不会真给扣在这里。她想反正走着瞧。慢慢地睡着了。

午夜，门铃大作，钟路琳醒过来，一看表才三点。她很吃惊。然后门铃再响，可可也被吵醒。钟路琳赶紧起身跑去开门。

却是李彬，独自一个站在门外。

“对不起打搅了。”他说，“我把那个会结束掉，立刻赶来。”

钟路琳挺气恼，问李彬深更半夜想干什么，要来亲自宣布某个扣押令？李彬说正是这样，他怕电话指挥不灵，特意专程赶赴海上乐园，务必将钟路琳母女拿下，禁止离境。

“警察也来了？也许还有手铐？”钟路琳说，“还等什么，让他们快上。”

李彬笑，说那些人都在下边守着呢。不过钟路琳干吗这么冲？李县长真的这么凶恶？那首诗怎么说？乌纱诚可贵，生命价更高，若为红颜故，江山尽可抛。钟路琳就不允许别人稍微表达一下感情吗？李彬让钟路琳放心，她不会受到性骚扰，宝贵的睡眠时间也不会被占用太多，他在这里只待半小时，马上得往回赶。明早七点，他得陪同省里调查组人员用早餐，然后有公干，他不是正在挖肉补疮吗？那事要紧不容疏忽。

“来回赶四小时，为了跟你待半小时，你就不略表同情？”

钟路琳看着李彬，摇摇头。

“回去忙你的吧。”她说，“我不会改主意的，别费心。”

“你是说你非走不可。另外有些想法你也不打算改变，比如海边的那片破林子？”

钟路琳咬咬牙说：“是这样。行了吧？”

他看着钟路琳，忽然笑了起来。

“好。”

他说他知道会是这样。其实他今晚赶来没想跟钟路琳谈这么沉重的话题。他们之间有不少此类话题，但是这么宝贵的半小时怎么能这般沉重？他打算邀钟路琳放松一下，一起抽支烟，他们难得的有此共同雅好。

“你看怎么样？”他问。

钟路琳看着他，一声不响。

“咱们就在走廊上抽？”

钟路琳掉头走进房间。她先走到里边卧室，拍拍可可让她睡好，自己披件外衣，关上卧室的门走进会客厅。李彬已经半倒在沙发上，径自抽开烟了。钟路琳坐在旁边另一张沙发上，接过李彬递的香烟，俩人什么话都没说，使劲吞云吐雾。

一支烟抽完了。李彬问：“再来一支，怎么样？”

钟路琳点了点头。

抽第二支烟时还一样，一言不发。这支烟有点情况：李彬抽着抽着居然在沙发上睡着了。这人抽烟时半瘫着身子，眼皮紧闭，恨不得一口过足瘾的样子，他就那样子迷糊过去，不留心看还以为这人沉迷在瘾头上，实际不是。钟路琳注意到他夹在指尖的香烟在独自燃烧，他已经睁不开眼了。钟路琳没有惊动他，静静地看着那支烟在他指尖变成白色烟末，一

段一段断落在他衣襟上。

直到燃烧的烟头灼痛他的指头，这人才清醒过来。

“得走了。”他啪地一弹跳起来，有点夸张地叫，“痛苦啊。”

“为什么呢？”钟路琳问。

还是那句话：太早谈恋爱了，现在丧失机会，早恋害死人。

真是不讲其他，这人说走就走。走到门边上他才告诉钟路琳，刚才他说的禁止离境什么的都只是开玩笑，来之前他已经安排好了，由县政府办公室蒋主任明天一早送钟路琳母女去机场。他知道自己没法留住钟路琳，他把县里事情先停下来，专程赶来，是为了见她一面，表达自己的歉意，否则没有机会了。

在门边李彬忽然想起他的打火机，说：“好像丢茶几上了。”钟路琳反身走回厅里，从茶几上拾起那只打火机。李彬在门边打开手机，可能要招呼司机，没顾上接钟路琳递过来的打火机。钟路琳顺手把它塞进他的上衣口袋。忙着打电话的李彬对钟路琳挤一挤眼睛，发笑。他的两眼浮肿，满是血丝，表情滑稽，略显诙谐，衣服上白花花有几处灰点，是刚才迷糊时落下的香烟末。钟路琳情不自禁抬手拍掉那几个灰点，忽然就从腰间一揽，把他轻轻抱住。李彬僵住了，抓着手机高举双手，不敢往下放。好一会儿他忽然笑出声来，“我投降。”

钟路琳把他放开，也笑。

“别怕。”她说，“假的。”

第二天一早，蒋主任准时赶到，代表县长送钟路琳离开。在机场候机厅里，他跟钟路琳还说那句话：“李县长水平很高

的。”

他相信李彬能够把事情摆平。他说:“上边有领导很器重他。”

钟路琳略有所悟，问道:“他们是不是也很器重这个项目？”

蒋用一种标准公文语言说,浅沙湾项目从一开始就受到上级领导的高度重视和关心。有关领导曾亲自视察,亲自调研,亲自论证并亲自做出重要决策。李彬县长受命负责这一项目,也是得到领导的高度重视和关心。

“明白了。”钟路琳说。

她要蒋主任带句话,让李彬县长注意身体。应当特别敬业,特别对得起上司们的关心重视,也应当稍微对得起自己的身体。少抽点烟,吸烟有害健康。

6

一个月后,李彬突然切断与钟路琳的所有联系,没有电话,也不接电话,办公室电话、手机一概不通。蒋主任也一样。估计他们是一起换掉了自己的所有电话。钟路琳试过几次,李彬的手机永远一句标准程控答复:“您所呼叫的用户关机或不在服务区。”

钟路琳判断李彬正在动手“作案”。可能他已经摆平了各种麻烦,重新往浅沙湾扔石头了。这种时候他可能不愿面对钟路琳,当然不是因为某种说不清楚的情感。“若为红颜故,江山尽可抛”对这个人来说纯属诙谐,不必认真对待。钟路琳回到北京后,李彬曾打过数次电话,嘘寒问暖,关怀备至,与往昔无

异，一些电话言辞类同于恋人，只有他们自己知道那是怎么回事。他曾闪烁其词提及他的事情，看起来又是有惊无险，那个大窟窿看来已经被他挖肉补疮给糊上了。唯一让他不放心的依然是钟路琳，他曾说看在他对钟路琳如此想念的分上，有何不妥之处，请钟路琳谅解，一定高抬贵手。一个月，突然一切联络中断，钟路琳立刻意识到那件事终于开始了。

李彬一定组织起千军万马往浅沙湾里扔石头。他得赶紧干，以最快的速度，在新的麻烦到来之前制造出一块“李埭”以名垂千古并铺就一条得到器重和晋升的通道。他现在肯定害怕钟路琳，或者与钟路琳相类的人打横炮，所谓惹不起躲得起，他像鸵鸟一样把头埋进沙里，以期躲避对手的攻击。

钟路琳问自己该怎么办？从心里说她非常不愿意面对这个问题。但是眼睛一闭，她的脑子里就是那一片海水之上的红树林，树梢上鸟群在扑腾腾飞起，这一场景让她不能自已，犹如想抽烟。她想自己还会要做点什么的。

为什么那个人上瘾也上得这么强烈？尼古丁，还有浅沙湾的堤坝？

那一天，在西郊云林山庄，钟路琳与小妹相逢。她们都是贵宾，到这里参加一家大公司的媒体联谊活动，该公司实力雄厚，起家于污水处理行业，正在进军首都房地产业，首期开发的云林山庄为高档别墅区，气派不凡，豪宅满目。当晚酒会，宴会大厅金碧辉煌，令人眼花缭乱，几近奢侈。小妹与钟路琳坐一桌，聊天中忽然提起旧事。

“还记得那李什么？”小妹问，“那县长，答应给咱们送安全套的那个？”

“李彬？”钟路琳笑道，“怎么提起他？不会是人家向你求

婚了？”

“你咒我啊？”小妹大笑，“李县长千古了。”

“开什么玩笑？”钟路琳说。

“本小姐非常严肃。”小妹一本正经道。

前些时候，小妹他们周刊社有人到南边跑发行，到了李彬那个县，不巧碰到该县政府人士忙于举丧：县长死了，同死的还有主任，秘书和司机各一名。四人死亡属因公殉职性质：有强台风正面袭击该县，县长率队下乡指挥抗灾，去了浅沙湾，却不在乡里村里老实待着，坐上车带着人跑进海湾中那条水坝。这人担心台风大潮把修了一半匆促停工的水坝冲毁，前功尽弃，因此不听劝阻，非要上去看看。结果一排大浪扑过，连车带人全部落水，无一生还。

钟路琳愣了。

接下来一道菜是龙虾。鲜美的生虾肉摆放于冰块上，一片片晶莹剔透，在明亮灯光中闪耀着诱人的光泽。钟路琳却没了胃口，她下意识地摸出一支香烟，塞在嘴里，手里拿着打火机，却没有打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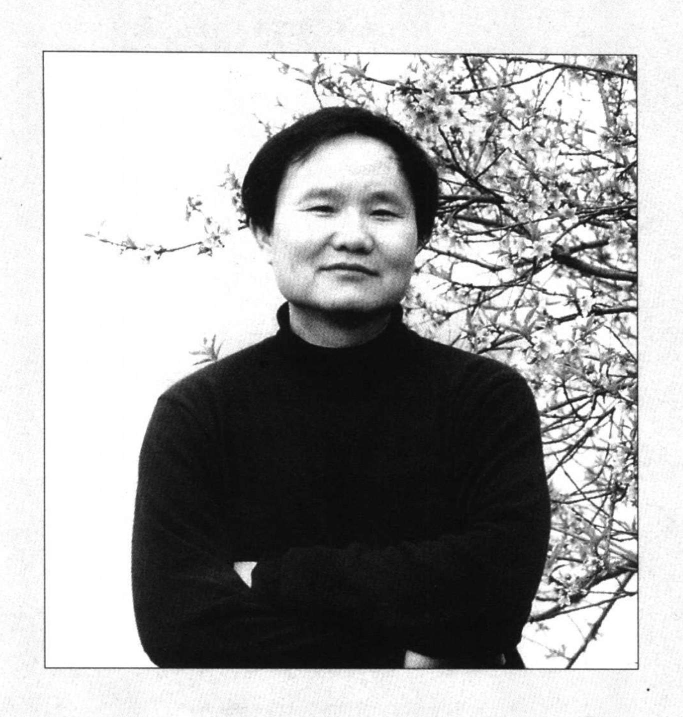
“路琳，路琳！”小妹叫。

钟路琳这才发现自己把烟衔倒了，烟头含在唇间，过滤嘴倒在了外边。

她拿下香烟，勉强笑笑，起身离桌，说要打一个电话。走出宴会厅时她情不自禁地按键，把手机贴在耳畔，手机里是标准程控答复：“您所呼叫的用户关机或不在服务区。”

她再也没法忍住，即失声痛哭。





刘庆邦小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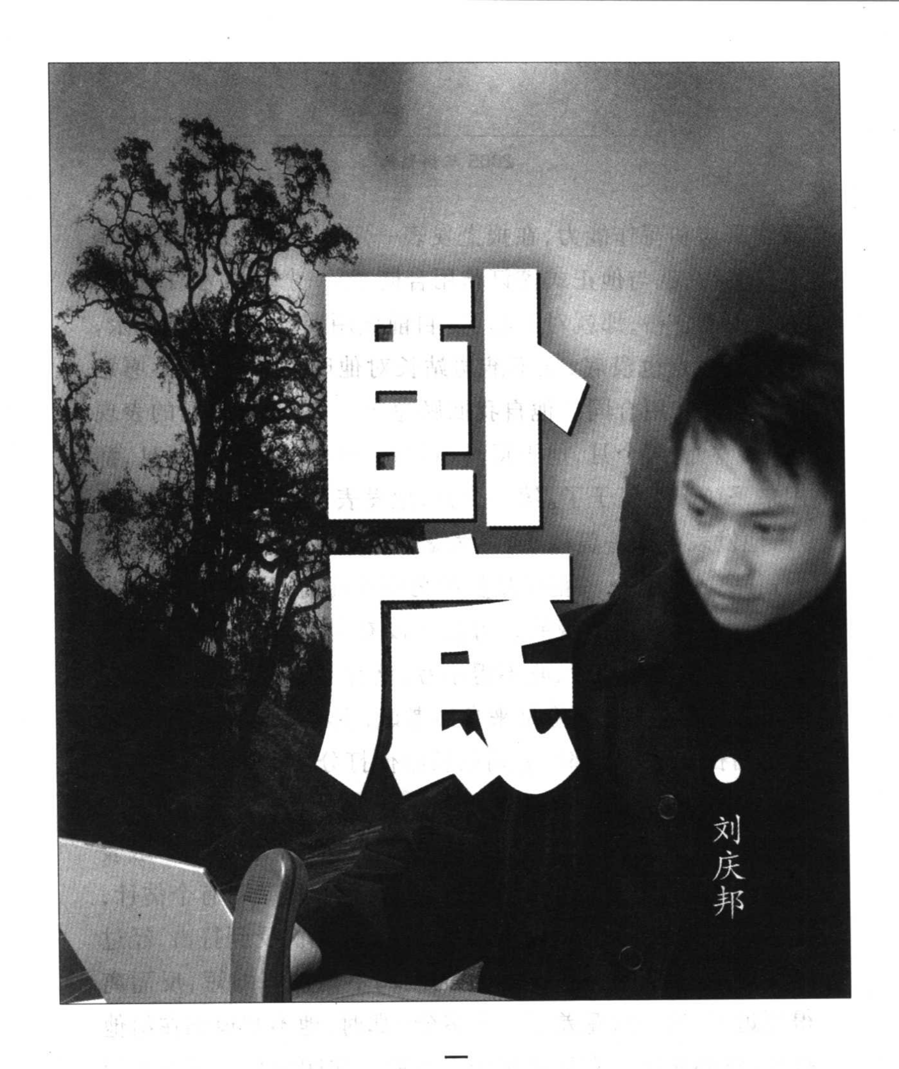
刘庆邦，男，1951 年 12 月生于河南沈丘农村。1967 年初中毕业后回乡当了两年农民，1970 年被招到煤矿当工人，1978 年调到北京从事新闻工作。

从 1978 年发表处女作至今，共发表短篇小说一百多篇，中篇小说 25 部，长篇小说 3 部，以及散文、报告文学和随笔，约三百多万字。成书的作品有：长篇小说《断层》、《高高的河堤》、《落英》；中短篇小说集《走窑汉》、《心疼初恋》、《刘庆邦小说自选集》、《刘庆邦中短篇小说精选》等。

先后获得河南省、煤炭部、北京市、《青年文学》、《北京文学》、《中华文学选刊》、《人民文学》、小说月报百花奖等各种奖励二十多项。获奖的主要作品有《断层》、《在深处》、《东家》、《胡辣汤》、《屠妇老塘》、《鞋》、《家道》、《谁家的小姑娘》等。

有多篇作品被译成英、法、日、捷克、土耳其等文字。短篇小说《鞋》还被制成了盲文教材和日本电视汉语教材。

1990 年加入中国作家协会，1996 年当选中国作家协会第五届全国委员会委员。一级作家。



卧底

刘庆邦

一

周水明决定走这步险棋，是为了能拿出一份过硬的业绩,以证实自己的能力。

他到这家记者站应聘,司站长翻看了他交上的厚厚的见报稿剪贴本,并对他进行了面试,答应把他留下试用。司站长有言在先,试用期为三个月。在此期间,如果他表现出足够的

新闻采访和写作能力，在报上发表一定数量和一定质量的稿子，记者站就与他正式签订聘用合同，第一个聘期为两年。如果试用不合格，那就对不起了。目前试用期已过去俩月有余，他心里一点也没底，吃不准司站长对他印象如何，愿不愿意跟他签订聘用合同。他自我回顾总结一下，觉得自己的表现还可以。前两个月，他干得马不停蹄，连双休日都不休息，都用来采访和写稿子了。第一个月，他发表了七篇稿子。第二个月，他发表了十一篇稿子。所发表的每篇稿子，他都不忘记署上司站长的名字，并把司站长的名字放在前面。他知道，见报的稿件报社是发稿费的，可他从没有向司站长问过稿费的事。人得学会吃小亏，吃不得小亏，就有可能吃大亏。周水明懂得其中的道理。他像是来参加考试，主考官只有一个，那就是司站长。他每天都盼着司站长给他打分。他曾参加过两次高考，每次等分数下来时他都悬着心，体重都会下降好几斤。第一次，他只差六分没达到录取分数线。第二次，他仍不敢表现出乐观，说这一次恐怕还不行。其实他心里暗暗有个估计，觉得这一次应该差不多。等分数下来，他再次受到打击，经过一年努力，他与做一名大学生的距离不但没有缩短，反而离得更远了，这一次竟差了二十多分。那时，他不知道谁在给他打分，没办法向左右他命运的人争取一些印象分。现在不同了，他和给他打分的人坐在一个办公室，司站长吸气出气他都听得见。他一定要给司站长留下好印象，在努力挣得业务分的同时，希望多得到一些印象分。走入社会这么多年，他知道一个人对另一个人的印象好坏有多么重要，若印象好了，看似办不成的事可以办成，若印象不好，原本能办成的事也会办砸锅。可司站长一直把态度平端着，从没有给他打过分，

没打过高分,也没打过低分。他很想探探司站长的口气,因时间不到,他担心一探会探跑了气,探成半锅夹生的东西。他的心又一点一点悬起来,几乎和高考之后等待判分的时候一样了。他的办法只有多看司站长的眼色,或许能在司站长的眼色里得到一星半点信息。

他早早来到办公室,打了水,擦了地和桌子,就坐下来倾耳听着司站长的脚步声。司站长刚到门口,他就把门拉开了,轻声问着来了,伸手接司站长的手提包。司站长说不用,他还是把皮质提包接过来,紧走两步,把提包放在司站长的桌面上。他马上回转身,替司站长取下围在脖子里的团花带绦子的丝巾,挂在衣架的挂钩儿上。在他挂丝巾的当儿,司站长已把外套脱下了一半,他像是怕失去时机似的,又赶紧帮司站长脱外套,并把外套也挂在衣架上。司站长在椅子上坐下了,他的殷勤还没献完,摸着司站长放在桌角的茶杯问:"我把茶给您泡上吧?"

司站长说:"你忙你的,我自己来。"司站长拉开手提包,从里面拿出一听新茶。

周水明已把暖水瓶提过来,打开了软木塞,说:"还是我来吧,您把茶叶放上。"

司站长说:"新茶你不会泡,水太热,一烫就把新茶烫死了。"

周水明噢了一声,像长了很大学问一样,说原来是这样。又问:"那怎么办呢?"

"你把瓶盖儿放在一边,敞着口晾一会儿就行了。"

"那好吧。知识处处有,我今天跟司站长又学到一种新知识。"

司站长说:“这是生活常识。”

和往日一样,司站长对他很和气,他至少看不出司站长对他有什么不喜欢的地方。可是,他也看不出司站长对他有什么喜欢的地方。这使他对司站长更加佩服,还有些敬畏。人家的城府是怎么修炼的呢,咋就这么深呢!他什么时候才能赶上司站长一半的城府深度呢!他大概仍不甘心,站在司站长桌前,问今天有没有采访任务。他说的采访任务,指的是一些会议。作为一家全国性经济类报纸驻在这个省会的记者站,记者参加会议的机会是很多的,除了一些专业性会议,相关的新闻发布会或记者招待会,每月都有好几个。一般情况下,会议报道都是由司站长亲自去搞。也有个别情况下,记者站同时收到两个或三个会议通知,司站长实在忙不过来,也会让他去参加其中一个会议。周水明因此知道了,记者每参加一个会议可以领到一个信封,信封里除了已经拟好的新闻稿子,还有二百三百块钱不等,名曰车马费或辛苦费。

司站长随便从桌上拉过一张报纸翻着,说没什么采访任务。见他站着还不离开,一副俯首听命的样子,司站长便又说了几句,司站长说:“要想当好一个记者,不仅要完成规定动作,更重要的是做好自选动作,我这个话你懂吧?”

周水明摇摇头,说不太懂。他好像听说过体操和跳水比赛有这样的说法,写稿子干吗还要做动作呢?

司站长解释说:“所谓规定动作,就是报社编辑部或上级领导交给你的报道任务,这个必须按时完成。自选动作呢,就是通过你的观察和采访,自己发现、自己选择、独立完成的新闻报道。这样的报道才能真正考验出一个新闻从业人员的实际能力。懂了吧?看来你还需要好好学习。”

周水明到底还是把司站长的口气探听出来了,人家说他还需要好好学习,这就是给他打的分啊,就是说他离当一个记者还有距离啊！他顿时觉得头有些蒙,脚心手心都在冒凉气,腿杆子软得像站在云彩上一样。他有点讨厌自己,曾对自己说过多少次不要着急,不要着急,结果还是沉不住气,惹得司站长把对他的评价提前露了出来。周水明该怎么办呢？还好,他没有失去理智,没有忘记对司站长的恭维,他说:“听司站长一席话,真是胜读十年书啊！我一定向司站长好好学习,为司站长争气。”

周水明不会放弃努力,晚上,他买了两瓶好酒,还买了一大盘上等的进口香蕉,提着到司站长家里去了。

司站长开了门,却不接他提的东西,说:“你来了就来了,还拿东西干什么！”

“没什么,我给您买了两瓶酒。”

“我自己在家从来不喝酒,你一会儿还是拿走吧！”

周水明有些尴尬,他低头瞅着门口的鞋架子说:“好,我换换鞋。”换了拖鞋,他自己把礼品放到客厅的电视柜前面去了。

在沙发上坐下,周水明像是想了一会儿才说:“司站长,我觉得您今天上午跟我说的话特别好,特别重要,我已经原原本本记在日记本上了。我非常感谢您对我的教诲。”

“你说得过于夸张了。”司站长说,“小周不是我批评你,我觉得你对社会上负面的东西接受得多一些。”

“我今天来就是为了接受您的批评,您的批评是对我的爱护。您给我指出不足,我才好改正,才能找出努力的方向。”说完,周水明望着司站长,做出准备虚心聆听的样子。

司站长的话没让周水明完全失望,司站长认为他比较勤奋,比较刻苦,对新闻工作也比较热爱。但不要过多相信功夫在诗外,还是要在苦练内功上下功夫。既然想当一个记者,就要树立远大的志向,不能满足于发表一些小豆腐块儿,不能满足于能经常在报上见到自己的名字,只有写出一些有分量的报道,才能产生影响,才能在新闻行业站得住脚。司站长一边说,周水明一边点头,他说好,好,记住了,他一定按司站长的话去做,争取尽快写出有分量的报道。

从司站长家里出来,司站长没再提让他把酒拿走的话,这让他心中暗喜,觉得自己给司站长送礼还是送对了。礼是什么,礼就是钥匙,你把礼送到了,才能打开那些当官儿的嘴。他要是不给司站长送礼,说不定司站长还是把嘴巴闭着,不会跟他说出实话。什么正面东西,负面东西,好酒闻着是香的,喝到肚子里是热的,谁能分清它是正面还是负面!初春天气,路边法国梧桐树上长的叶片才有猫头鹰的耳朵那么大,微风里还有一些凉意。蓬大的树冠交头接耳,路灯掩映在枝杈之间,闪烁如猫头鹰的眼睛。整个下午,为筹备登门拜访司站长的事,他连晚饭都忘了吃,这会儿才觉得有点饿了。他拐进街边的一家小吃店,让服务员给他来碗面条。他以前在这里吃过饭,跟服务员说过他是记者,服务员认识他。服务员对他笑了一下,问他要不要喝点酒。他说喝什么酒,今天不喝了。面条要上得快一些。等面条期间,他把司站长说的话又重温了一遍。司站长的话已经说得很明确了,那就是认为他写的文章都是些小豆腐块儿,没什么分量。从开始给报社写稿子起,他就听说过小豆腐块儿这种说法,人们把发在报纸上的短小文章,统统说成是小豆腐块儿。小豆腐块儿当然是一

个贬义词，它不光代表小，还代表嫩，代表易碎，里面还有水分，一过夜就馊了。以前，周水明没有把小豆腐块儿和自己发的稿子联系起来，他对自己的每一篇见报稿都很珍视，都小心地剪下来，集中贴在一个专门贴剪报的大本子上，连一条二十字三十字的小简讯都不放过。他愿意时常把剪报本子看一看，并在空白处画上一些类似绿叶或兰草样的图案，以便对他的成果进行烘托。在他眼里，那些宝贝稿子跟金块子银块子也差不多，而绝不是什么小豆腐块儿。尽管司站长那样说了，他还是不愿承认他发表的稿子都是小豆腐块儿，有的稿子从所占报纸版面的面积来看，要比小豆腐块儿的单面面积大得多。不过他绝不能和司站长争辩，争辩的结果说不定比臭豆腐块儿还糟糕。剩下的时间还不到一个月，危机迫在眉睫，他必须马上行动起来，尽快拿出一篇有分量的稿子来。

一碗面条没吃完，周水明就做出了一项重大决定。这个决定让他有些激动，心口怦怦跳着，脸都红了。由于激动和走神儿，面条他吃吃停停，是咸是淡都没吃出味儿来。这个决定是他准备装扮成一个打工的农民工，深入到一个小煤窑去卧底，把所见所闻记下来，然后写成长篇通讯。他相信，只要通讯一发出来，肯定有着爆炸般的效果，说不定会轰动全国，很多报纸都会转载。到那时候，他就不必发愁姓司的不聘他当记者，此处不留爷，自有留爷处！

周水明听说过，西部深山窝子里有一些小煤窑，窑主派人到火车站汽车站等农民工密集流动的场所，把农民工骗走。一旦骗到窑里，他们就把农民工严密看管起来，强迫农民工像牲口一样给他们干活。他们喂给农民工饭，为的是把农民工喂饱了好有劲给他们挖煤。他们把钱把得死死的，一分

都不给农民工发。谁胆敢逃跑,若被他们捉住,一律严惩不贷,轻者痛打一顿,重则敲断腿骨。这样的窑旧社会就有,那时叫做圈窑,猪圈羊圈那个圈。现在这样的窑还没人为它命名,不知该叫什么窑。这样的口头信息他听到不少,在报纸上也见过一些零零碎碎的报道。但不管是听来的还是见到的,都是间接的消息,属于第二手或者第三手第四手资料。当事者肯定是有的,而当事者在信息传播中却是缺席者,不知道他们都消散到哪里去了。由于缺乏当事者的直接陈述,那些信息就显得无关痛痒,既没有切实的分量,也不具备振聋发聩的震撼力。在这样的关头,周水明只好把自己豁出去,勇敢地把责任承担起来。

第二天上班一见到司站长,周水明就把自己的决定对司站长说了。他想说得平静些,因事关重大,个别句子说得还是有些磕巴。他以为司站长会对他的决定感到惊讶,并对他大加赞赏,然而司站长的眼皮缓慢地动了两下,在肯定了他的想法很好之后,马上提示说:"你要慎重考虑,这样的行动是要担一定风险的。"

周水明的责任感和正义感仿佛已经上来了,他说:"风险我不怕,我反复考虑过了。为了揭露不法势力,维护农民工的利益,我不下地狱谁下地狱!"

司站长闭着嘴巴微笑一下,还微微摇了摇头,随即以严肃的表情对周水明指出两点,让周水明记下来:"一,记者站没有要求你去小煤窑卧底采访,是你自己主动提出来的。二,你要坚持安全第一的原则,自己对自己的人身安全负责!"

周水明说记住了。

"你最好记在采访本上。"

周水明拿出随身带着的小采访本，把司站长指出的两点记在了本子上。在听到司站长指出的两点时，他并没有从脑子里过，以为不过是领导对他的一般化例行交代。把司站长的话一个字一个字往本子上记时，他才觉出这些话有些沉重了，悟出司站长话后面有话，是后话，有这些话记录在案，他万一出点什么事，司站长就可以据此推卸责任。他心里寒了一下，才稍稍冷静些，意识到自己这次去卧底的确不是闹着玩儿的。他对司站长也说了两点："等我把稿子写出来，一定以咱们两个的名义发表；我这次卧底计划去七天，七天之后，如果我不能跟您取得联系，请您跟公安机关报一下案，让他们帮助您查找我的下落。"

"我希望你能按时回来。祝你一切顺利恐怕不大现实，好，祝你取得成功！"

二

去卧底之前，周水明还要回一趟家，筹备一些外出打工的农民工必备的行头，要把自己装扮得确实像个农民工的样子。比如他必须穿一身旧衣服。旧衣服不一定破，不一定打补丁，但一定要旧，旧得皱皱巴巴，脏脏乎乎，而且上上下下里里外外的衣服都要旧。比如皮鞋是不能穿了，最好穿一双少鼻子瞎眼的球鞋。再比如他还要带一条早些年淘汰下来的粗布被子，把被子卷巴卷巴塞进塑料编织袋子里。另外，这次冒险行动他得跟妻子说一下，顺便跟妻子亲热一番。他已经二十多天没回家跟妻子亲热了。

他的家在一座国营大型煤矿，离记者站所在的省会一百

多公里。从长途公共汽车上走下来,周水明俨然是一副记者的形象、派头和风度。他西装笔挺,穿着皮鞋,打着领带,头发抿得一丝不乱,手里提着精致的真皮小皮包。他拉开小皮包,拿出一副眼镜带上了。他的眼睛不近视,也不散光,他戴眼镜是为了保护自己的视力,也有那么一点向明星看齐的意思。他的眼镜是水晶平光镜,在阳光的照射下稍微有一点变色,变的色是蓝灰色。这样,他能看清别人的面目,别人看他的眼睛就看不大清楚。这副眼镜,是他参加一个水晶产品的推介会时主办方送给他的,据说值六百多块钱哪。他现在戴的红色领带也是厂家送给他的,领带上绣着金色小花儿,是世界名牌。周水明还没当上正式的记者,就得了这些实惠,等他真正当了记者,实惠不知道有多少呢。从国道边到矿里还有五六里路,一些开三轮蹦蹦车的司机冲他迎上来,叫他老板,请他坐车。他摆摆手,表示不坐。以他现在的身份,要么坐小轿车,要么步行,坐这等开起来扭来扭去的蹦蹦车算什么!

走到半路,周水明碰见了他当年在掘进队时一块儿搞掘进的一个工友,他先跟工友打了招呼。工友说:"嗬,周大记者!"工友向他身后看了看,问:"你怎么一个人回来了?"

"你还要什么人?"

"这么大的记者,不带保镖怎么行!"

大记者的称谓让周水明很受用,他说:"哪有记者带保镖的!你小子,说话还是这么幽默。"

周水明和工友的话还没说完,一辆黑色红旗牌小轿车从他身边开过去,他认出这是该矿矿长的车子。他正想不知矿长在车里坐着没有,车子在前面停了下来。他以为是矿长看见了他,从车窗里探出头的却是井庆平,井庆平让他上车。

他不想沾井庆平的光，往前挑了两下手梢儿说："你先走吧，一会儿就到了。"

井庆平开门从车里下来，说："快上来吧，我正要找你呢，没想到在这儿碰见你了。"

周水明只好紧走两步，上了车。矿长不在车上，井庆平在前排副驾驶的座位上坐着。井庆平吃得一头一脖子的肉，头发也留得很长，时髦得像是一个影视导演。井庆平说了正要找他，不说什么事，却回过头笑着问他："怎么样？"

周水明说："还可以。"

"不行到我们报社来吧。"

"谢谢！什么时候等你当上总编再说吧。"他以前不是没找过井庆平，井庆平说这不行，那不行。现在他到记者站去了，井庆平才敢说这个大话。他要是真的答应去报社，井庆平不知又该怎样拿捏呢！再说，井庆平不过是一个普通编辑兼记者，他也没权力让他进报社。

井庆平说："真的，你光当记者不行，当记者的还得巴结编辑，不然你的稿子还是发不出来。记者是卖方，编辑是买方，你把编辑记者都当着，等于卖方买方一肩挑，省去了中间环节，你才能收到比较好的效益。"

"你还总结出经验来了。"

"那当然。这一行学问大着呢！"

"你不是在市里买了房子吗，还回矿里干什么？"

"房子正在装修，等装修完了，我就把家搬过去。"

周水明跟井庆平开了一个玩笑，说："房子装修完了，你的家也不要忙着搬，有两间房子在市里空着，你搞情人多方便。"

井庆平乐得喷屁，说："对，对，你这个主意太好了，就照你这个主意办。你搞到情人，也可以带到我那里去。"

说话车已经到了矿里，周水明让司机把车停一下，他先下了车。

周水明不能不承认，他之所以到记者站去应聘，主要是受了井庆平的影响。原来井庆平和他一样，都是在矿上的宣传科当干事。井庆平看到市里工人报招聘采编人员的启示，就悄悄跑到报社去应聘。井庆平后来说，他去应聘，一点把握都没有，趁着到市里送稿，权当到报社玩一下。连自己都没想到，经过笔试和面试，他还真的被人家聘上了。井庆平一当上记者，他的活动舞台就大了，除了市里有好几个区，市上还管着周边七八个县，都是他的报道范围。井庆平的能量也很大，很善于发挥当编辑记者的优势。他想到哪里采访，就要那个单位派车接他，不接他就不去。他去采访过了，发了稿子，再去那个单位，就事先准备一些发票让人家给他报销。他报销的发票五花八门，票值逐步升级，先是一些打的票、鞋票、衣服票，后来买的照相机、手机、电脑、彩电等，也开了票找被报道单位报销。再后来，井庆平嫌报销发票太麻烦，也容易给人家留下把柄，就不报销发票了，就以各种巧妙方式跟人家要现金。现金被他说成辛苦费、赞助费或红包儿。因人生得意，井庆平的这些作为并不瞒着周水明，愿意在周水明面前吹一吹。井庆平说，现在他每年的收入不下十几万。在市里买了房子只是他的第一步，下一步他还要买汽车。有一次井庆平把酒喝多了，抱了他的脖子，嘴凑在他耳边说："你不知道，当记者的好处多着呢！"他还没问有哪些好处，井庆平就说开了，现在下去采访，只要你在那里过夜，人家都要给你安排一下。

这个安排一下不包括喝酒，喝再高级的酒都是小菜一碟，排除在外。安排的系列内容包括唱歌，跳舞，洗头，洗脚，按摩，找小姐。这些项目里面，找小姐最有意思，算是重头戏。他问井庆平一共玩儿过几个小姐了。井庆平说，说实话，他自己都记不清了。

井庆平的话，周水明有的信，有的不信。但有一个事实在那里明摆着，他不愿意相信也不行，那就是井庆平的确在市里买了房子。一套房子二十多万，这表明井庆平狗东西真的发财了。有一段时间，他不愿想到井庆平，更不愿提到井庆平，极力想把井庆平忘掉。一想到井庆平，他就感到别扭，还有些焦躁，肚子里像长了个瘤子一样。有一次正吃饭时，妻子提到井庆平，说井庆平找了矿长，把老婆弄到幼儿园当老师去了。他一听就对妻子发了脾气，差点把饭碗摔在地上。事后想了想，他心里不平衡了。说得不好听一些，他嫉妒井庆平了。与井庆平相比，他觉得自己各方面的条件都要比井庆平强一些。井庆平只会写一些简单的报道，报道里多有不通的句子，还常常出现错别字。他不仅会写报道，还在报纸和杂志上发表过散文和诗歌，文字当然要准确和优美得多。在为人方面，井庆平自控能力很差，一喝酒就过头，一过头就闹事。有一回闹到书记那里，摸过书记桌上的烟灰缸，把烟灰缸里的烟灰当茶喝，把书记的玻璃烟灰缸都摔碎了。他和井庆平等人多次在一块儿喝酒，他也曾喝高过，但越高他似乎越清醒，从没有失去过应有的意志力。井庆平的长相也不好，矮个子，大耳朵，肚子鼓着，肥得像猪。他身材适中，不胖不瘦，别人对他的评价是眉清目秀。论能力，论才华，论为人，论仪表，他哪点比井庆平差！他在宣传科一年满打满算才挣一万块钱

多一点，井庆平一年却能挣十多万，收入是他的十倍，凭什么？难道人的工作岗位不同，差距就这么大吗？人的价值也不一样了吗？既然井庆平能去当记者，能提高自身的价值，他为什么不能呢！宣传科有人问过他，是不是见井庆平跳槽成功，他就坐不住了。他表面不愿意承认，心里盯的还是井庆平，一定要和井庆平比一比。

周水明回到家，见妻子田少荣正在床上睡觉，知道妻子上的是夜班。妻子在矿上选煤楼拣矸石，对于矿上的女人来说，妻子干的是最脏最重的活儿。因他是单身职工，妻子的户口不在矿上，矿上就不给妻子安排工作。拣矸石的活儿是妻子自找的，临时性的，一个月才挣四五百块钱。他说过不让妻子去拣矸石，妻子说，两个孩子都上学去了，她在家里闲着也是闲着，出去能挣一个是一个。妻子也把他叫大记者，说："大记者回来了，不睡了，起来给大记者做饭吃。你还没吃饭吧？"

见妻子赤裸着上身，他对妻子的小小身子顿生怜惜，说："你不要起来，我这会儿不想吃饭，先陪你睡一会儿。"

妻子笑了一下，知道他要先干那件事，说："我就知道你……"

周水明插上门，迅速脱下衣服，脱得只剩下一条三角裤衩，躺进被窝里去了。进了被窝，他才把裤衩揪下来。那件东西已经奋起，对裤衩有些戗茬。他戗着茬儿把裤衩退掉，那件东西马上弹回向上的位置。他把妻子紧紧搂了两下，示意妻子也脱去裤衩。

妻子说："别急，咱俩先说会儿话。来，让我看看你瘦了没有。"

他说："不行，我得先进家，进了家才能说话。"他把妻子

的下面说成是他的家,做爱就是进家。他没有跟妻子说将去卧底的事,那个事情怎么说也有些重大,他怕说出来会影响妻子的情绪,也会影响他自己的情绪。他去记者站应聘有三个月的试用期,他也没跟妻子说起过,他跟妻子说的是,他已经当上了正式的记者。

妻子撒了一点娇,说:"那,你得给我脱。"

"愿意为你服务,老公亲自给你脱。"他把被子掀开,看到妻子穿的是那件麦绿色弹力尼三角裤衩,顿感不悦。这件裤衩是妻子从垃圾堆里拣来的。他说:"我说让你把这个裤衩扔掉,你怎么还是穿上了?"

"穿上怕什么,下面只烂了一个小眼儿,缝缝洗洗,一点都不耽误穿。"

"你知道这是什么人穿过的,要是染上了性病怎么办?"

还是妻子自己把裤衩脱下来了,扔在一边,说:"你仔细看看,我染上性病了吗?"

他把妻子的两腿分开看了看,妻子下面干干净净,好像没有什么性病的迹象。他把"家"进去了,似乎还有意见没表达完,说:"怕染上性病是一个方面,另一个方面,你这么做,对我的尊严是一个伤害。我在省会当记者,让老婆在垃圾堆里拣裤衩穿,别人知道了怎么看,显得你丈夫多没本事,多没面子!"

"我在里面穿,除了你能看见,谁能看得见!"

"我看见也不行,我一看见就堵心。怎么,咱连条裤衩都买不起了?下次回来,我要给你买一打裤衩,让你三年都穿不完。"说着把妻子的两只毛眼各亲了一下,下面也进得彻底些。

妻子把"家"门关紧密，再关紧密，说："等你给我买回裤衩，我就不去拣矸石了，上街卖裤衩去。"

"我×，你真是我的勤俭持家的好老婆呀！"

亲热完毕，他让妻子给他找旧衣服旧被子时，才把准备去小煤窑卧底的事对妻子说了。他没说卧底，说成化装私访。

私访的事，妻子似乎从戏台上和电视剧里看见过，她说："私访的不都是当官的嘛，你一个记者私访什么！"

"这个你就不懂了，当记者才更要私访。过去只有当官的，没有当记者的，私访的事只能由当官的承当。现在有了记者，私访的事就主要由记者去做。当记者的比一般当官的地位还要高一些，你知道吧？记者被称为无冕之王，这个我跟你说你也不懂。"

妻子对小煤窑的情况多少知道一些，小煤窑多是险恶之地，她有一个姨表弟就是在小煤窑里砸死的。她有些担心地问："你去小煤窑私访，不会有什么危险吧？"

他说不会的，下去私访的记者很多，没听说哪个记者出过大的危险。周水明没有对妻子说司站长对他的工作不甚满意，没有说他下去私访是迫不得已，为了得到司站长的信任。他肚子里还有好多话，都没跟妻子说到。比如说只有在记者站干稳了，才能多挣一些钱，才能买商品房，两个孩子上学的学费才能有保证。不然的话，他家的经济状况一辈子都很难有大的改善。他跟妻子唱的是高调，把自己此次行动的目的说得很堂皇，很高尚，甚至还有那么一点夸耀。他把什么喉舌、天职、拯救、义不容辞、不入虎穴焉得虎子等等大的词句都用上了，把妻子说得愣怔着。他跟司站长说的是计划下去七天，跟妻子说的却是十天，他说："十天之后，我若是不回

来，你也不要着急，但你可以到记者站找司站长问一下情况，必要时让他到公安机关报一下案。”

妻子说：“你越说我越害怕，咱不去小煤窑私访不行吗？”

“我一定要去！”他的表情和口气像是有些悲壮了。

“你去看看就行了，能不下窑就别下窑。”

“开玩笑，不下窑怎么能知道窑下的黑暗！这个你就不用管了，我会随机应变的。”

他的那些旧衣服旧鞋和旧被子亏得妻子没舍得扔掉，从床下的旧木箱里一翻就翻出来了。他换上旧衣服，把头发揉乱，对着镜子照了一下，着实吓了他一跳。他似乎看到那个高考落榜后曾四处流浪的落魄青年又回来了。他曾以为那个倒霉蛋已离他远去，再也不会回来，谁知道呢，眨眼工夫，那小子又立在他面前。那身发着霉味的衣服，好像也在以皱皱巴巴的表情笑话他说：“你不是已经混出人样了吗，不是把我们抛弃了吗，为何又回到我们的怀抱，你这是玩儿的哪一套？”周水明苦笑了一下，体会到人的一张皮原来这么重要。他穿上那身皮，就是一个体面的记者；换上这身皮呢，就跟一个叫花子差不多。

别看妻子自己愿意从垃圾堆拣裤衩穿，却不愿看到丈夫穿旧衣服，她说难看死了，让丈夫把衣服脱下来洗一洗再穿。

周水明说不能洗，一洗就没有现在的味道和效果了。

三

周水明把冷眼装在脑子里，是以十分清醒的状态被骗工的骗子骗走的。他原以为遇到骗子不是很容易，准备花一天

或两天时间把自己送到骗子手里。不料，他只用了半下午时间，就与他预先设定的骗子遭遇了。

他选择的地方是一个长途汽车站，全省各市县的汽车都往这里开，有人下车，有人上车，这里是来往旅客的一个集散地。加上汽车站对面不远就是全国有名的枢纽性火车站，更使两站之间的广场形成了人的洪流，和若干个人的漩涡。不少人拉着箱子，背着挎包，在匆匆行走。不少人边走边对着手机说话。一个包工头模样的人对着手机大声骂人，嚷着他一定要报仇。不少人在散发小广告。不少人手拿写着所谓国营旅馆的硬纸牌在招徕顾客。不少涂着红嘴蓝眼的野鸡在悄悄拉人的衣角，问人要不要找个地方快乐一下。当然也有不少带着以塑料编织袋子为包装的粗笨行李的民工，这里一堆，那里一堆，眼巴巴地等着用工的人把他们领走。记者站设在省政府附近的一个省属行政机关，离这里并不是很远，但他觉得这里和那里判若两个世界，他到了这里如同进入另外一个世界。他有些兴奋，意识到他的体验已经开始，可以进入采访状态。如果是往常，他会掏出自己的小采访本儿，把看到的情景记上几笔。他参加过矿务局矿工报社举办的通讯员学习班，受过一些采访方面的基本训练，其中一项训练要求就是勤动笔。谚语是，好记性比不过烂笔头。他把手伸进口袋里去了，一摸里面是空的，没有采访本儿，也没有笔。他的动作是习惯性的，下意识的。他的采访本儿和笔放进一个小手包里去了，还有手机、记者证、钱包儿、真的身份证等，都放进了小手包里。他把小手包上了小锁，外面还裹上了黑色塑料带，压在铺盖卷儿的最下面。小手包里的每一样东西都不能露出来，露出一样就有可能暴露他的身份。他看过一个资料，一个

国民党的司令官,战败后化装逃跑了,他本来已逃出层层包围圈,因解完大便用白纸擦了屁股,还是被人认了出来。他告诫自己,一定要接受那个司令官的教训,处处小心,步步谨慎,不能把记者的身份露出蛛丝马迹,只能以民工的身份和面目示人。他也不能待在太显眼的地方,要是碰见井庆平那样的熟人就麻烦了,他现在这身打扮,恐怕得解释一会儿才能解释清楚。他站在汽车站出口处一家小吃店的墙角,低着眉,耷着眼,垂着头,丧着气,一副走投无路的样子,等着别人来钓他。不,等着别人来上钩。

一个人走近他,问他愿不愿意去建筑工地打工。他说对不起,不去。那人狐疑地打量他一下,走了。怎么,自己有什么破绽吗?他低头看看脚和腿,没看出什么破绽。他突然想起来了,自己不能随便说对不起,这里不需要说什么礼貌用语,你把礼貌用语用多了,只会引起别人对你的怀疑。又有一个人跟他说话时,他就不说对不起了。这个人问他愿不愿意搞装卸。他问装卸什么。这个人说到河滩里装沙子,再跟车到工地把沙子卸下来。他这次没有马上拒绝,问一个月多少钱。这个人说工资是计件的,装卸一车沙子十块钱。他说十块钱太少了。这人说,不少了,一车十块,一天装卸四车就四十块,一个月下来就是一千多块。周水明既定的目标是去小煤窑卧底,坚持说工资太少了,不去。周水明万万没有想到,他去卧底的那个小煤窑是那样恐怖,他所受的一系列磨难是那样惨绝。倘是把情况估计得稍微严重一点,他也许就不坚持到小煤窑卧底了,随便找个打工场所卧一下底算了。可那时他像中了魔一样,一心要去小煤窑卧底。结果一个女人盯上他了,妇女一手提个小包儿,一手抓着手机,像是漫不经心地走到他身

边,叫他“这个兄弟”,问他:“是不是出来找活儿干的?”

周水明说是的。

“你想干什么活儿?”

“你那里有什么活儿?”周水明对这个女人的活儿不抱什么希望,煤窑都是男人的世界,跟女人不怎么搭边。

女人说:“不瞒你说,我们那里是煤矿。”

周水明心里突了一下,看来对上点子了。他把女人看了看,脑子里的笔飞龙走蛇,快速把女人的样子记下。女人三十五六岁,长得高高大大,奶子、嘴、屁股,哪儿都大。女人的嘴唇格外厚,一片嘴唇恐怕就有二两精肉。女人的嘴唇不好看,唇面子不发红,有点发紫。是了,让女人出来替小煤窑招工,才更有欺骗性。

女人掏出一支烟,安在厚嘴上,用打火机点燃,深吸了一口气,浓烟从两个张圆的鼻孔呼呼冒出来。她像是想起什么,把烟盒递向周水明面前,让周水明也来一支。

周水明说他不吸烟。

女人说:“我×,烟酒不分家,出门在外的男人哪有不吸烟的!你放心,我烟里面没有迷魂药。世上只有男人想放倒女人,哪有女人想放倒男人的!”

周水明脑子里又很快记了几笔,这个女人说话很冒料,很男性化。他把烟接过来了,心想,你要想得到人家的信任,就得听人家的,顺着人家的意思来。他问:“你们那里是大煤矿还是小煤矿?”

女人说:“说大不算大,说小不算小,中不溜吧。”

“去你们那里干,一月能挣多少钱?”

“我说了你别嫌多,一个月下来,除了伙食费,还能剩一

两千块。"

周水明知道这个女人是骗人的,他嘴上说,挣钱是不少。又问:"你们那个矿安全吗?"

"你下窑几根鸡巴毛,上窑还是几根鸡巴毛,一根都不会少,你说安全不安全?"女人咧开阔嘴笑了。

这个女人很会骗人,语言也很生动。周水明也笑了。他又向女人提了几个问题:煤矿叫啥名字?在哪个县?哪个乡?离这里有多远?坐车需要多长时间?这些他都需要知道,知道了他才心中有数,记下退路。

女人回答得有一搭没一搭,有的回答清楚了,有的回答含含糊糊,女人说:"你鸡巴问号不少呀!问号我认识,每个问号都像一个鸡巴,对不对?我看你像个有学问的人哪,不会是个知识分子吧?"

周水明心里一惊,难道自己说话又带出了什么吗?为了否认自己是知识分子,他也说了一句粗话。他说的粗话只有一个字。

女人认为这还差不多。女人说:"我已经招到一个工人,在那边等着。你要是愿意跟我去,咱现在就走,天不黑就到矿上了。来,我帮你拿行李。"女人伸手把周水明的行李袋子提了起来。

周水明看出女人出手的动作像抢,女人的热情也带有一定的强制性,很符合那种煤窑的风格,他只好跟着女人走。他试探性地摸着行李,说他自己来,自己来,女人就是不撒手。他想,就这样跟女人走,过程是不是太简单了,写成通讯是不是不够吸引人?他脑子里还有几个问题,因问题的采访性都太强了,他没再敢提。

女人说:“你看出来找活儿干的人有多少，一片一片的，脖子都伸得跟鹅一样。我不到人多的地方去招,我一去他们就会围住我。我们不需要那么多人。你碰见我算是你运气好。”

女人把他领到一处铁栅栏外面,果然有一个小伙子在那里等着。小伙子浓眉大眼,拿着一瓶矿泉水在喝。有一个人跟他一块儿去,这不错。每一个人都是他的暗中采访对象,说不定他在通讯中会写到这个小伙子。这样想着,他就把小伙子看了一眼。见小伙子也在看他,他的目光就让开了。可小伙子的相貌似乎有什么特点,他回过眼再看。小伙子上嘴唇中间有一道紫红的疤痕,很显然,小伙子原来是一个兔唇,经过手术,把兔唇缝合上了。小伙子见周水明注意他的嘴,就把手中的矿泉水瓶举高,把嘴和鼻子都遮住了。这让周水明又捕捉到一个细节。他还想起走马观花那个成语故事,肚子里微笑了一下。

女人在打电话,说:“我又招到了一个,你过来吧。”

周水明马上做出判断,骗子不止一个,听电话的人可能是一个男的。

那个人很快过来了,正是一个男人,有四十来岁。男人把周水明上下打量了一下,没跟周水明说话,就要带他们去坐车,情节一点都不曲折。周水明似乎不甘心就这样跟他们走,便掏出自己的假身份证说:“给,这是我的身份证。”

女人说:“我们不看身份证,现在假身份证太多,看了也没啥用。只要人是真的,我们相中你这个人就行了。”

人家上来就怀疑他的身份证是假货,他只好把演戏的道具收了起来。他想,他得弄清这一男一女的名字,这是新闻写

作的其中一个要素。他说："我还不知道两位师傅怎么称呼呢？"

女人说："他姓马，我姓杨，你就叫我们马师傅，杨师傅。"

不愿说出真实姓名，这表明他们是骗子无疑。周水明说："我可以看看你们的身份证吗？"

那男人恼了，露出了凶恶面目，说："你这人咋这么多事儿，你去不去？不去拉鸡巴倒！"

周水明是不想去，对这个男人的粗暴甚是反感。还没上路，这个家伙就这么凶，到了窑上，不知这家伙会凶成什么样呢！可是，他要是不去的话，他怎么卧底？他的报道任务怎么完成？一想到他的远大理想，他受到这点粗暴对待就不算什么了。是呀，他寻求的不正是这个吗，让这两个狼狈为奸的男女充分表演吧。

长途汽车里塞得满满的，大都是带着猪腰粗行李卷儿的民工。他们一到车上挨挤着坐下，就像终于找到了前进方向一样，脸上有了些许喜气，互相开始让烟，车厢里霎时烟雾腾腾，跟烧锅一样。周水明想让售票员制止一下，公共汽车上不许抽烟。想到自己现在的身份也是一个民工，也应该抽烟，就作罢了。他知道了缝过兔唇的小伙子叫李正东，他和李正东坐在最后一排的座位上。后排座位上已经坐了三个人，男售票员大声嚷着挤一挤，挤一挤，他和李正东硬挤着坐下了。最后一排座位比前面所有的座位高出一个台阶，正好便于周水明观察整个车厢里的情况。马师傅和杨师傅坐在前面汽车发动机的扣盖上，正给司机和售票员让烟，彼此弄着眼说话。周水明看出来了，大概是司机常跑这趟线，马师傅杨师傅常坐这趟车，他们是熟人。周水明心里一明，觉得这个情况很重

要,说不定日后用得着。他在脑子里把这个情况留了个记号。一个人在车下买了一塑料袋白包子,上来用黑手捏着分给几个农民工吃,每个民工分得两个。前面的双人座位上坐着一个男青年,一个女青年。女青年披散着染成的红头发,撒娇似的趴在男青年腿上睡觉。女青年极瘦,极丑,像鬼。李正东碰碰他的腿,他一看,李正东在给他让烟。他犹豫了一下,还是把烟接下了。李正东是他的同路人,他得跟李正东搞好关系。两人把烟对着,似乎从此算是接上头了,他对李正东笑了一下,李正东也对他笑了一下。周水明里面坐着一个岁数较大的男人,看样子至少有五十多岁。车开动了,他问那个男人,是不是出来打工的。男人没说话,只点点头。他问是不是去煤矿打工。男人仍不说话,只摇摇头。

汽车出了城,一直向西南方向开。走过平原,进入浅山地带,再进入深山地带。然后从高山对峙的深山里钻出来,又飘浮在浅山地带。路越走越高,汽车吼得像牛一样,一直在下坡上坡。汽车开出不久,李正东就睡着了,睡得头一摇一摆的。周水明警惕着,肚子里的眼睛大睁着,过一个路的标牌他就看一个。他必须记住进山的路线,看看骗工的人到底要把他们带到哪里去。不过天色渐渐地黑了下来,路边的标牌他就看不见了。他一时有些慌张,想起了一个词,这个词叫上西天。此时想起这样的词,让他觉得很不吉利,差点打了一个寒噤。他很快对自己说,不要迷信,把上西天的念头赶走了。一路有人下车,有人上车,汽车大概开了六个多钟头,在一个县城外围的路边停了下来,杨师傅说到了,招呼他和李正东下车。外面黑糊糊的,并不到汽车站,怎么在这儿下车呢?周水明下车一看,路边停着一辆带斗子的机动三轮车,三轮车司

机上来就拍杨师傅的屁股，嘴伸在杨师傅耳边说笑话。不用说，杨师傅通过手机跟司机取得了联络，让司机在这里接站。他们定是有一个组织，组织内部有着严密的分工，形成骗工、运工、用工一条龙。周水明问杨师傅，离矿上还有多远。杨师傅说不远了，上车吧！上了三轮车后面的斗子，斗子两侧有两条竖座，马师傅和杨师傅坐一侧，周水明和李正东坐一侧。周水明又问杨师傅，还要坐多长时间车。杨师傅的回答仍是含糊其辞，说一会儿就到了。三轮车拐上了一条土路，向黑暗中驶去。车轮子弹弹跳跳，车屁股调来调去，颠簸得很厉害。车屁股后面敞着口子，但外面一片漆黑，什么都看不见。只有一团一团的土涌进来，土里有一股呛人的石粉味儿。周水明透过斗子前面的一点缝隙往前看，在车灯的照耀下，分辨出他们走的路像是一条干河滩。就这样又走了个把钟头，三轮车冲上一个斜坡，又开进一个很深的山沟，才在一个大铁门前停了下来。车刚冲上坡顶，周水明就听见狗声叫成一片。他听不出有多少只狗，但从狗的共鸣声里，他听出都是一些狗头像狮子头一样大的大狼狗。周水明心中又暗暗记下几笔，把用狼狗把门记成这类小煤窑的标志之一。为了镇定自己，他把群狗的叫声记成对他的热烈欢迎。

四

杨师傅、马师傅把周水明、李正东领到一个窑洞里，杨师傅说："站好，让齐老板看看你们！"

窑洞有门无窗，一枚大支光的灯泡吊在洞顶，洞里光线很亮。被称为齐老板的人在一张桌后坐着，冷冷地说："有什

么可看的，只要不瞎不瘸不是母的就行。”

杨师傅说：“你倒是想要母的呢，这不难，下回我给你招回来一个。”

齐老板说：“可别招回一个像你这样的，下面松得跟窑门一样。”

杨师傅说：“跟窑门一样还不好吗，你就不用下窑了，天天伸着头钻窑门就行了。”

齐老板说：“我日你妹子，你那窑门里边能挖出煤吗！”

杨师傅说：“那要看你会挖不会挖，你要是会挖，挖什么有什么，连活人都挖得出来。”

齐老板说：“那好吧，我一会儿就挖一家伙试试。”他说了对新招来的人没什么可看的，还是把周水明和李正东都审视了一下。他指着李正东说：“我看你的嘴有点毛病，你会不会说话？”

李正东低头掩饰了一下，说会。

“你说一句我听听。”

李正东仰着脸像是想了一下，说：“我不知道说啥。”

杨师傅笑了，说：“不是哑巴，你放心吧。”

齐老板转向周水明问：“你呢，你是哪儿的人？”

周水明说了他在农村老家的地址。

“你们两个以前下过煤窑吗？”

周水明和李正东都说没下过。

齐老板对杨师傅有所埋怨：“你又给我弄来两个生坯子。”

杨师傅嘁了一声说：“生坯子怎么了，生坯子口嫩，干起活儿来好使唤。”

周水明记下了这个粗野女人说的话，牲口才说口老口嫩，这个女人把他们当成牲口了。

齐老板要他们两个把身份证拿出来瞧瞧。

噢，到这里倒要身份证了。周水明估计，齐老板可能会把他们的身份证扣下来。他看过不少报道，一些老板为限制民工的自由，防止民工逃跑，就把民工的身份证统统收走，扣留。他防着这一手，才做了一个假身份证。他做的假身份证，上面标注的各个项目也不是完全假，除了住址写成农村老家的地址，别的都是真的。他和李正东把身份证给了齐老板。

拿到身份证，齐老板却不看，拉开右手边的一个抽屉，把身份证扔了进去。

如周水明所料，齐老板不会把身份证还给他了。为增加写作材料，他还是问了一句："身份证不还给我们吗？"

齐老板说："身份证不是铁锨，下窑又不能挖煤用，你还要身份证干什么！"他大声往洞外喊："二锅子！二锅子！"

二锅子应声而进，手里提着一根锨把粗细的木棍。

齐老板问："你们还有什么证件？"

周水明说没有了，李正东也说没有了。

"你们带的有没有手机？"

周水明摇摇头。他很担心齐老板让人翻检他的行李，那样的话，他的身份就会露馅，全部计划就会泡汤。他把话题拉回到身份证上，说："齐老板还是把身份证还给我们吧，我们出去办点啥事方便些。"

齐老板中了周水明的计，没有再问手机的事，他说："你等着吧，该还你的时候就还给你了。"他吩咐拿棍的二锅子："你看看哪个屋空一些，让他俩住下。今天天晚了，明天再安

排他俩下窑。”

周水明问:“不签个合同吗?”

“签什么合同?”

“我听说老板跟打工的人都要签一个合同。”

“废话,我们这里从来不签什么合同!”

二锅子推了周水明一把,说:“走!”

周水明瞥了二锅子一眼,认定这个满脸恶气的人是窑上的一个打手。

二锅子把木棍在周水明眼前晃了一下,说:“看什么,有你看的时候!”他把周水明和李正东带到一间窑洞门口,拉开门口的木栅栏门,说:“进去吧!”说着,把他俩往里面一推。从外面把门关上了。

这样的场面,周水明在不少电影和电视剧里都看见过,一些狱卒往牢房里关犯人时就是这么干的。只不过牢房一般来说是铁门,这里是木门;牢门随时上锁,这里好像不上锁。周水明的心是有准备的心,因为要给将来的报道打腹稿,他把这间窑洞看得仔细些。其实有些东西他不必看,一进去就感觉到了。窑洞里浊气逼人,有汗酸味,臭脚丫子味,尿臊味,还有一股说不出来的恶腐味。窑洞里面不通风,那些浊臭味似乎已经囤积得很多,很结实,推都推不开。加上窑洞里潮得厉害,把那些能量本来已经很大的浊臭进一步渲染着,膨胀着,增强着,使浊臭变得滑腻腻的,哪怕你闭着嘴巴,屏住呼吸,无孔不入的浊臭之气也会钻进你的肺腑里。周水明被混合型的难闻气味噎得喘不过气,差点呕出来。他使劲往下压了压,才忍住了。窑洞里没有床,地上铺着一层谷草,窑工们就睡在谷草上。每个窑工的被子都很黑,看去像一堆堆煤。铺

边胡乱扔着一些沾满煤尘的窑衣,也像是煤。墙角的瓦碗里,或扔着半块馒头,或残留着几口米饭。一两只老鼠大模大样地爬进碗里啃吃剩饭。周水明和李正东进去时,老鼠稍稍回避了一下,大概见两个新来的人并不能对它们构成威胁,就回到碗里接着吃。屋顶吊着一只昏黄的光屁股灯泡,灯泡的上半部落了不少煤尘,像长了一层老鼠毛。这个窑洞大概是新开凿的,洞壁还有些湿,只有镐尖划过的痕迹,没有烟熏火燎的迹象。门口一侧的墙上钉着一张挂历,挂历的正面贴着墙,不知是什么图案。挂历的背后写着一个大大的"忍"字,字后面一连画着三个惊叹号。字是绛黑色,像是"血"字。这个字后面一定有故事,周水明不会放过这个故事。他对窑工的住宿状况有过一些想象。但眼前的恶劣现状还是有些超出了他的想象。他觉得这样很好,超出他想象范围的东西越多,他的收获就越大。他在心里悄悄宣布,卧底现在开始。

他走到地铺上,把地铺上的谷草踩了踩,刚要把被子从包里掏出来,一个睡在窑洞最底部的窑工支起身子,从被窝里抬起头来,吼道:"谁让你们来的,滚出去!"

那个窑工的长头发横向支乍着,脸和脖子都很黑,一吼叫才露出白牙和眼白。周水明着实吓了一跳,他的第一个反应是,这人像个疯子。他说:"是老板让我们住这个屋的。师傅你贵姓?"话一出口,他就后悔了,在这里说话不能说什么贵不贵的。

"贵你妈的皮,滚!"

睡在地铺上的其他两三个窑工也醒了,都半坐起来,看着新进来的两个人。他们都是黑脸,长头发,睁眼才见眼白。有一个窑工在揉头发,揉眼睛,一揉,头发里面的存煤和脸上

的煤皮子就掉了下来,落在谷草上沙沙响。

周水明对那个骂他的窑工说:“我又没惹你,你干吗开口就骂人!”

“我就骂你,怎么着!你让我看见你,就是惹我。你滚不滚,不滚我尿你被子上。”

别的窑工说,尿,尿他。

那个窑工从被窝里出来了,他一丝不挂,全身上下也是黑的。

周水明说:“哥们儿你听我说,大家出来打工都不容易,应该互相照顾。”

“谁是你哥们儿,我是你爷!”他把一泡尿放出来了,冲周水明的行李卷滋去。

周水明把行李卷提起来,躲对方的滋尿,他说:“哎,哎,你怎么能这样,太不像话了,这不欺负人嘛!”对方的滋尿颇有力度,射程也不近,周水明躲着,对方追着,尿水不但滋在行李上,还滋到了周水明身上。

这有些过了,超出了周水明的想象太多了。以前,周水明总是把到小煤窑打工的人看成受苦的人,看成弱势群体,在他的报道中,总是对打工者充满同情。这次来卧底,他也是抱着这种心情,准备揭露窑主对窑工的剥削和压迫,好好为窑工说话。没想到他刚到这里,就受到了窑工的排斥和欺负。这样的材料怎么用,要是写到报道里,恐怕报纸都没法登。这帮窑工太野蛮了,素质太低了,正如人们说的,可怜之人必有可恨之处。他提上自己的行李,到办公室找齐老板去了。李正东跟在他屁股后面也出来了。

杨师傅他们二人还没走,齐老板正在给他们数钱。周水

明说:“齐老板，他们不让我们在那屋住，有个人尿了我一身。”他背转身子,让齐老板看他后面裤腿上的尿迹。

齐老板停止数钱,把钱放回抽屉里,说:“尿你身上怕什么,没尿你嘴里就算不错。”他喊过二锅子交代说:“你去看看老毕那狗日的皮是不是又松了,你去帮他紧紧。”

回到那间窑洞里，二锅子上去就踢那个刚才发凶的窑工,说:“老毕,老毕,你他妈的鸡巴是不是又痒了,小心我把你的鸡巴割下来喂狗!”老毕的凶劲一点也没有了,二锅子一踢他一软,像一堆烧乏了的煤炭一样。

周水明这才在窑洞里住下了。他摸摸脸,觉出鼻窝儿里都是沙土。他想洗洗脸,不知道哪儿有水。从中午到晚上,他两顿饭都没吃了,肚子咕咕辘辘,饿得厉害。他原以为到了窑上人家会安排他们吃点饭，结果没一个人问他们吃饭没有，看来吃饭也没戏了。他当上矿里的新闻干事后,在宣传科还养成了喝茶的习惯,每天都要泡一次茶。到这里别说喝茶了,喝杯白开水到哪里寻呢？他想起在记者站下去采访时,被采访单位都是派小车接他。接他的人有的是办公室主任,有的是宣传科长。主任和科长有时是男的,有时是女的,他们都有很好的仪表,得体的举止和谦恭的态度。他们称他为周记者或周老师,哪怕手里提着一个很轻的包,他们也会抢着替他提。到了单位,他们都是先把他送进宾馆和招待所的单人房间,让他洗一洗,休息一下。他不用带任何洗漱工具,卫生间里有牙刷牙膏梳子香皂毛巾浴帽,一应俱全。水龙头里有凉水,也有热水。他对着大面积的镜子,脸还没洗完,女服务员就在外面轻轻敲门,问可不可以进来。他说了请进,服务员才进来了。服务员送来开水和茶叶,还送来一大盘时鲜水果。采

访之前，单位领导必要给他洗尘接风。采访结束，领导还要设宴感谢。在宴席上，他被安排在首席，从单位的一把手二把手开始，轮流向他敬酒。他如果哪天不想喝，人家绝不勉强他。他如果高兴了喝下一杯，陪坐的人无不为他叫好。陪酒的人通常都会有一两个女士，她们会喝酒，也会讲段子，总是把酒桌上的气氛搞得很活跃。这时他不知不觉间会喝得多一点，愿意跟女士碰杯，给女士面子。喝完了酒有时还有节目，那些节目跟井庆平说得大致差不多，反正都是接受服务，服务内容都是娱乐性的，服务人员都是女性，且无须他花一分钱。临走，人家还会以纪念的名义，送给他一些礼品。现在送烟和酒的已经不多了，所送大都是一些国内和世界名牌产品，如金利来领带、派克金笔、鄂尔多斯羊绒围巾、鳄鱼牌皮带、梦特娇T恤衫等等。之所以受到那样的礼遇，因为他顶着记者的名号，是社会上流人士。而转眼之间，只因他把记者的身份隐去了，就一落千丈，落到连一个叫花子都不如的地步。以前他对人的三六九等也有体会，但没有在短时间内造成这样强烈的反差，没有体验得如此切肤，如此深刻。这一切都是为了当一个真正的记者啊！都是为了当人上人啊。他又看了看墙上的那个“忍”字，此时此刻，这个字他也用得着。

周水明听见三轮车重新启动，铁门打开，群狗又叫了一阵。他猜是那两个自称是马师傅和杨师傅的狗男女走了。他们也是人贩子，只不过贩的不是妇女和儿童，而是能干活儿的男劳动力。他们没花任何成本，连路上的车票都没给他和李正东买，一转手就把他和李正东卖到了窑上。从齐老板数着的那一沓大票儿上看，那两个坏蛋得了不少钱。他分析，那一男一女并不是窑上的人，他们和窑上只是买卖关系，他们

是骗人，卖人，窑方是买人，用人。他们也许不止向这一个窑里卖人，哪个窑里需要人，他们就向哪个窑里供货。这样的小煤窑，周水明已经为它想出了一个新名词，叫牢窑。这个牢是从画地为牢来的，把地上打个洞，把人放进去，不就成牢了。他对自己这个命名有些得意，觉得牢窑的说法要比圈窑贴切得多，也深刻得多。他明天要下去的这个窑如果真是一座牢窑的话，为虎作伥的就是那两个人贩子，不知他们害了多少人呢！几天之后，等他返回省会，摇身变成记者，他一定要让公安人员抓到这两个人，把他们绳之以法。他还要当面问问那两个人："你们还认识我吗？"

只要开着灯，周水明就睡不着觉，这个毛病他自己也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养成的。哪怕他使劲闭上眼睛，他的视网膜似乎也能接收到灯泡的光亮，并反射到他的大脑，大脑皮层里仿佛也亮着一盏同样的灯泡，刺激着他的脑细胞。他听了听，抬起头看了看，李正东早睡着了，别的窑工也睡得很熟。既然大家都在睡觉，还亮着灯干什么呢？他起来把灯拉灭了。不料灯刚灭，老毕就醒了，老毕又骂了他的妈，质问谁让他拉灭灯的，命他把灯拉着。他没有说开着灯睡不着觉，知道说了也是白说，只得把灯重新拉开。虎落平原被狗欺，真他妈的憋气。

五

趁早上去厕所和吃早饭的时候，周水明把这个小煤窑的环境观察了一下。小煤窑建在一个山洼子里，三面环山，一面是一条深沟。山是土山，高有数丈，上下劈得立陡。山根处被

掏出一个个窑洞,窑上的人都住在窑洞子里。往上看不见顶,只见一只只雄壮的狼狗卧在崖头,偶尔居高临下地向下面的坝子里瞥一眼。稍有动静,那些狗就狂吠起来。狗都被铁链子拴着,铁链子很长,狗的活动半径很大,狗与狗之间几乎可以交叉。这样一来,每只狼狗都是一个火力点,狗的叫声、爪子和牙齿都作为组合性的火力,构成了对坝顶的严密封锁。在崖头的一个拐角处,周水明看见了一棵长得疙里疙瘩的矮枣树,春风不知刮过多少遍了,枣树还没有发芽。他不知道这棵枣树还会不会发芽,是不是已经死了。厨房和厕所不在窑洞里,是用几根木柱搭起的很简易的棚子。两个棚子之间,开有一小块菜地,菜地打成了畦。畦里种有韭菜、蒜苗,畦埂点有兰花豆。这几样菜都在发新芽,泛新绿,使坝子里有了一些生机。菜地边布有一道铁丝网,每个网扣上都铰有铁蒺藜。铁蒺藜上挂着废弃的各色塑料袋子。透过铁丝网往下看,下面就是深沟。沟底相当宽阔,看去雾蒙蒙的。有骑摩托车的人从沟底走过,车和人都显得很小。沟壁是土质的,由于雨水的冲刷,土块子剥剥落落,像是一碰就会掉下一块。有的地方长着一些类似土笋的东西,它们像是与土壁脱离了,但根部还连在一起。如果再有一场雨,有的土笋就会倒下去。整个土坝子封闭得这么严密,小煤窑是一座牢窑看来是无疑了。

早饭是馒头、咸菜和米汤。馒头不限量,谁想吃几个都可以。在市里,周水明的早餐习惯是一根油条、一碗豆浆和一个鸡蛋,好久不吃馒头了。到这里实在太饿了,他一顿竟吃了两个馒头,喝了两碗米汤。他知道,一会儿就要下窑,一下去不知几个小时才能上来,不多吃一点是撑不住的。

下窑之前,窑上只发给一盏矿灯、一根灯带和一顶柳条

编的安全帽儿，别的什么工作服都不发。周水明和李正东来时穿什么衣服，只得仍穿自己的衣服下窑。周水明这才知道窑工的衣服为何这般黑了，窑上窑下穿同一身衣服，衣服哪有不黑的道理。这一条，在报道里一定要写上。煤矿是一个特殊行业，国家制定的煤矿安全规程规定，从业人员必须事先经过培训。这里不搞任何培训，甚至连一句注意安全的话都不讲，民工头天晚上来，第二天早上就让下窑。这一条也要写上。井架是三根倾斜的木柱相搭，下面吊着一个滑轮。一条油腻腻的钢丝绳从滑轮的铁槽里穿过，一头连着小绞车，一头系着一只大号的铁桶。窑工下窑，就是站在铁桶里。往窑上提煤，也是用这只铁桶。黑色的窑工放下去，同样黑色的煤提上来，不必改变颜色和容器，人和煤很快就实现了交换。因要把铁桶对准窑口，人站进铁桶里后，绞车还须把铁桶往上提一下。人和铁桶上升的一刹那，周水明想到了在书上看到的西方世界处死人犯的一种刑罚，绞刑。轮到他上“绞刑”时，他有些害怕似的，谎称忘了一件事，快步向宿舍走去。手握短把儿钢丝鞭的监工以为他真的害怕了，骂了他的妈，命他回来。他听见了监工骂他，骂他什么都顾不得了，举着一只手说，马上就来。他是不放心自己小手包儿里的那几样东西。他虽然把小手包儿裹在编织袋里，并盖在被子下面，还是觉得不够保险。从窑下出来的窑工看到他的被子比较干净，说不定会盖他的被子，把他的被子一掀开，编织袋就会露出来。那人的手若再贱一些，把编织袋一抖落，就全部坏菜。他的小包儿里是没有官印，但每样东西似乎都打有他身份的印迹，都有可能使他暴露身份。趁宿舍里没别的人，他赶紧把小手包儿打开，取出记者证和身份证，还从钱包里取出大面额的票子，装进

贴身的口袋里。手机和采访本不能往窑下带,除了携带不方便,干起活儿来水一身,汗一身,东西很快就会坏掉。他把手机、采访本等仍旧放在小包儿里,用被子卷上,外面套上编织袋。

监工大概等不及了,这回骂了他的奶奶,边骂边向宿舍走来。

周水明把编织袋放到墙角暗处,赶紧从宿舍里走出来。监工骂了他的奶奶,他却连声说:“谢谢!谢谢!”

监工说:“卸你奶奶的大腿,把你奶奶大卸八块!我看你个狗日的找抽呢!”

监工手里的钢丝鞭抖动着,扎好了抽人的架势。周水明知道,这种钢丝鞭是用废旧钢丝绳截断做成的,杀伤力非常强,恐怕不亚于一把战刀。如果用钢丝鞭对一棵桐树条子抽去,桐树条子会被拦腰斩为两截。钢丝鞭要是抽在人腿上呢?人的腿也会筋断骨头折。周水明害怕了,脸上黄蜡蜡的。他绕过监工,小跑着到了窑口,跨进大铁桶里。铁桶里已经有了一个人,是李正东。铁桶被吊得悬空时,李正东吓得蹲下身子,一只手死死地抓着桶沿。看来李正东以前真的没下过煤窑。他对李正东说,手不能抓在那里,桶沿碰了窑壁,会把手指碰断。李正东赶紧把手收了回来。这个煤窑是竖井开采,井筒子是用扣成方框的木头砌成的。周水明拧亮矿灯,照着井壁。灯光像一支笔,快速向井下画去。木头缝里有漉漉的渗水,木头都变成了湿滑的明明的黑色,他的“笔”不能在井壁上留下任何痕迹。他想仰起脸看一看,井口上面的天空是怎样消失的,但他已抬不起头来。铁桶越往下沉,井筒里的淋水越大,水块子叭叭地砸在他的柳条帽上,把他压制住了。别看水是软的,

有了一定的落差和落速，水也会变得很有硬度，要是直接砸在人脸上，会把人的脸皮砸肿的。不知铁桶在井筒里下沉了多长时间，周水明觉得下面一震，一硬，同时有人喝了一声："滚下来！"他知道这是到底了。

李正东还蜷缩在铁桶里，身子簌簌地抖成一团。周水明拉了他一把，说："出来吧，到了。"

在周水明拉李正东的胳膊时，李正东也抓住了周水明的胳膊，再也舍不得松开。李正东的抓法像落水的人抓住救生的人一样，抓得紧张，用力，把周水明的胳膊都抓疼了。周水明见李正东的矿灯还黑着，问他："你知道矿灯从哪儿打开吗？"

李正东摇摇头，目光惊恐。

周水明把李正东的矿灯拿过来，摸着灯头一侧一个像女人奶头的钮子说："这是开关，一拧就开了。"他把钮子一拧，灯光果然呼地放射出来。

几只黑手伸过来，朝周水明和李正东脸上脖子里乱摸，有人说："又来了两只小嫩公鸡儿！"黑手一摸，周水明、李正东的脸和脖子就黑了。这样的事情周水明在大矿的井下也经历过，井下的黑脸看到刚下井的白脸，总愿意想到女人，愿意跟白脸人闹一闹。周水明把手拐到后面，推着后面的人，说"别闹别闹"。

监工随后下来了，派给周水明和李正东的活儿是运煤。运煤的工具，是一个铁架子，下面装着四个胶皮轱辘，上面放着一只荆条编的、用来盛煤的长方形筐头子。铁架子前面拴着一挂类似牲口拉车用的绳套，人把绳套斜着套在肩膀上，拉动拖车，从掌子面往窑底运煤。周水明拉着一辆拖车往掌

子面走，见巷道又窄又低，上面和两边的石头龇牙咧嘴，支护很少。底板又是水又是煤泥，一踩一呱唧，空拖车拉起来就很沉。这个煤窑肯定是独眼儿，没有任何通风的地方。周水明觉出来了，窑下的空气是死滞的，腐朽的，且闷热难耐，还没开始拉煤，他身上就出了一身黏汗。国营大矿的运输巷道都是用方石砌碹而成，巷壁刷着白粉，巷顶安着电棒，宽敞明亮得跟城市的街道一样。巷道下面铺着铁轨，排成长龙般的矿车由电机车头牵引，电机车头一开，几十辆装满煤的矿车就隆隆地开到井底车场去了。巷道里通风很好，风是直接从地面压下去的，上面是春风，送下去的风里也有青草和鲜花的气息。真是不看不知道，同是煤矿，小煤窑与大矿的开采条件相差如此之大，简直是天壤之别。

周水明一人拉着一辆拖车，这带来了一个问题，他的采访工作怎么开展。按周水明的构想，一篇通讯，不能泛泛地记述一般现象，必须举几个生动的有说服力的例子。而具体的窑工就是例子。例子的内容包括：窑工叫什么名字；多大岁数；老家是哪里的；为什么出来打工；在这个煤窑干多长时间了；领过工资没有；对这个煤窑的印象如何，等等等等。别的窑工可以不操这个心，他是带着秘密任务来的，必须尽快掌握第一手材料。他原以为小煤窑也有工作面，大家都在一个工作面上干活，他逮谁都可以交谈。现在看来不是这样。拉了两趟重车，他身上出的汗就把里边的衣服溻透了，裤裆里湿得跟尿了裤子一样。他脱下毛衣和外套，还是出汗，头上的汗一直流到眼里和嘴里。他毕竟在办公室坐了十来年，人也快到四十岁，好久没干过这么重的活儿了。他觉得心口发堵，两腿发软，全身都在微微颤抖，有些支持不住了。他右手捂着装

在左胸衬衣口袋里的硬皮的记者证,像宣誓似的在心里对自己说:"你一定要坚持,一定要有耐心,至少要在窑下干够三天。三天之后,你体验够了,就可以想法离开煤窑,回到城里去。你不要那么娇气,三天算什么!别的窑工不知在这里干了多长时间呢,人家能坚持,你为什么就不能坚持!"他看过关于讲究耐心的书,知道人要干成一件大事,首要的条件就是耐心。好多人一生碌碌无为,就是因为缺少耐心。缺乏耐心是人类的主罪。也是因为缺乏耐心,一个人一生只能活几十年。树木因为比人有耐心,所以能活几百年,上千年。这样给自己打了打气,他微笑了一下,感觉好多了。

老毕是掌子面的刨煤工,他脱得精光赤条,只有腰间绑着灯盒,头上戴着柳条帽和矿灯。可惜周水明不是正常采访,不能带照相机。他要是带着照相机的话,把老毕的形象拍下来,和他要写的通讯配发在一起,是再好不过了。当然,要拍只能拍老毕的上半身。老毕下面的阳物嘀里嘟噜,被煤面子染得花里胡哨,拍下来也上不了报。他在老毕旁边往筐头子里装煤,是一个难得的和老毕交谈的机会。老毕是一个粗暴的人,他没有直接向老毕提问题,而是先恭维老毕,说毕师傅的技术就是高,刨煤刨得就是好。见老毕没有反感,他才问道:"毕师傅您在这儿干多长时间了?"

老毕没有回答,也没有看他,又刨了一下煤。老毕使用的镐头很锐利,刨在煤壁上冒出一股白烟。

周水明以为老毕没听见他的话,又问了一句。

老毕这次说话了,他说的是:"我×你妈!"

这个混账东西,连句人话都不会说,简直就是一条疯狗!周水明把眉头皱紧,决定再也不搭理老毕。

周水明注意到了，在这个窑下干活的窑工，人人的表情都有些恼怒，个个的脸都有些变形，好像都咬着牙，不愿说话。窑工之间好像互相仇视似的，恨不得你咬我一口，我咬你一口。他们不开口便罢，一开口就是骂，骂得都很恶毒。周水明分析，由于窑主及其打手们对窑工的压迫和剥削，这些窑工都过于压抑。他们出来打工，本来是为了挣钱，好盖房子，娶老婆，过上好一点的生活。没想到他们不但挣不到钱，想走也走不了，成天被关在窑里当牛做马。也就是说，他们本来想上天堂，却被投进了地狱。不管谁遇到了这样的事，都会受不了，都会郁闷，着急，甚至变态。周水明认为自己的分析是思想的闪光，在黑暗的窑下，他为自己的思想能有这样的闪光而得意。因思想高明，他对窑下恶劣的环境就有了一定的超越性。

他只超越了一会儿，就超越不动了。拉着空拖车往掌子面走时，有一个窑工老是往李正东拉着的拖车上踩，李正东一回头，窑工下来了，李正东刚往前走，窑工的双脚又踩在拖车上。这样反复多次，李正东只好拉着人家往前走。须知拉一个活人也很沉，周水明有些看不过，对那个窑工说："你这样不好，小李是头一次下窑，你不能这样欺负他。"

窑工从李正东的拖车上下来了，待周水明走到他身边时，他却踩到了周水明的拖车上，说："你不让我欺负他，我就欺负你！"

周水明说："下来！"

那个窑工不下来，像摇鞭子一样摇着自己的绳套说："喔，喔，驾！驾！"

周水明一把将窑工推了下去。

窑工扑上来，和周水明扭打在一起。

监工过来了，照周水明屁股上就是一鞭子。窑下的监工不止一个，一个班至少有三个，窑底、巷道和掌子面都有。

周水明被抽得一跳，毛了，反问监工说："你怎么不问原因就打人？"

监工说："老子打人从来不问原因。"

"你这样随便打人是犯法的！"

"老子就是喜欢犯法！"监工把弹力很好的钢丝鞭窝了窝，甩手又向周水明抽去。周水明躲闪不及，被抽在大胯上，尽管隔着衣服，周水明还是觉得火辣辣的疼。周水明真想亮出他的记者身份，让监工知道，这样打一个记者是要负法律责任的。但他还是忍住了，说："好，好，你厉害。"

周水明的耐心受到了极大的考验，把卧底计划由三天调整到两天。这里的确不是人待的地方，待两天就足够了。

六

这个窑上的工人是两班倒，一个班干十二个小时。等周水明终于从窑下出来时，天已黑透了。他觉得风有些凉，空气有些甜，仰脸试了试，原来窑上正下小雨。像见到了久别的亲人一样，他突然觉得有些委屈，鼻子一酸，差点流了泪。他累坏了，饿坏了，也渴坏了。他干吗要受这份罪，他图什么呢？干了一班活儿，本该洗个热水澡。出了窑他才知道，这个窑上没有澡堂，别说洗热水澡了，连洗把脸的凉水都没有。窑上食堂的用水是从别处拉来的，存在一口水缸里，只许伙夫做饭用，窑工一律不许动。怪不得窑工身上都是那么黑，脸上脖子里

的煤垢结了一层又一层。既然没地方洗澡,窑工们出窑后,连宿舍都不回,就直接奔食堂吃饭去了。

只有周水明一个人拐到宿舍里去了,他惦着他的真皮手包儿和手包儿里面的东西。到宿舍里一看,他的脑袋轰地一下,霎时就大了。他的被子被人从编织袋里掏了出来,胡乱扔在地铺上,瘪瘪的编织袋也在墙角扔着。他过去捡起编织袋先摸了摸,再撑开口儿看了看,里面别说手包儿,连包手包儿的黑塑料袋子都不见了。坏了,一定是哪个窑工把他的手包儿偷走了。他揪起地铺上别人的被子,挨个儿翻,挨个儿抖落,除了纷扬的煤尘,哪里有他的手包儿！他不甘心,转着身子,看地铺上哪儿的谷草比较厚,就去哪儿扒拉。他像是小时候在谷子地里捡谷穗儿,对每一堆谷草都充满希望。结果他看到的不是沉积下来的一层煤面子,就是被盘碎的草末子,好像还有臭虫。这怎么办?他的手机,他的钱包儿,他的印有报社字样的采访本,他的派克牌金笔,每样东西都与他有着亲密的关系,他怎能舍得这些东西离他而去。比如手机,是他与人交流信息的工具,有手机在握,他随时可以和妻子联系,和朋友联系,走到哪里都不觉得孤单。没了手机呢?等于切断了他与周围世界的联系,他成了瞎子、哑巴和聋子,就陷入了孤立无援的境地。他想喊叫,想骂人,×他妈的,这里真是贼窝子啊!

李正东端着饭碗过来了,问他怎么还不去吃饭。

周水明说,他的手包儿不见了。

李正东对他的手包儿似乎并不关心,还是让他快去吃饭,说再不去,菜就被别人盛完了。

晚饭是馒头和清水熬白萝卜片子。萝卜片子盛在一个大

盆里,周水明去打菜时,萝卜片子已被别人捞光了,盆底只剩下一点菜汤。菜汤他也要,菜汤咸咸的,起码会含有一些盐分。他在窑下出了那么多汗,需要补充盐分。李正东把盆子端起来,帮周水明把剩下的菜汤都倒进周水明的瓦碗里去了。

周水明一边大口吃馒头,一边还在想他的手包儿。他有些走神儿,以为往嘴里送的是自己的手包儿,手包儿怎么这么软呢?他看了看,不是手包儿是馒头。他正想要不要跟齐老板报一下案,忽听崖头上的狗叫成一片,坝子里有人跑动,有人喊打,空气突然紧张起来。窑工们不知出了什么事,纷纷向坝子里跑去。齐老板大声喊二锅子,要二锅子:"快关门!快关门!"二锅子咣当把大铁门关上了,外面的狼狗仍在疯狂叫唤。

几个监工扭住一个人,在往齐老板办公室里押。有的抓胳膊,有的揪着头发摁头,有的踢腿。窑工们互相问:"谁?谁?"有人小声回答:"像老毕。"

老毕从窑下出来后,见有一辆汽车在煤堆旁边停着,车上已经装满了煤。他没有去食堂吃饭,而是悄悄钻到汽车下面的阴影里。在阴影里观察了一会儿,见司机和两个装煤的人进了驾驶楼,他才从车下出来,蹬着汽车轱辘,迅速爬到车上。他浑身上下都是黑的,跟一块煤也差不多。他想把自己混同车上的煤,跟煤一块儿逃出去。汽车开动了,他把自己的脸贴在煤上,像是生怕露出了牙齿和眼白。他在心里为自己祷告,老天爷保佑,放我出去吧。他听见铁门打开了,心里跳得厉害,几乎连气都不敢出。只要出了这道铁门,再躲过狼狗,他就算逃出了魔掌。不料装煤车在门口停了下来,像是有人打着矿灯在车下车上检查。一道电光从他身上走过,又返了

回来，最终还是停在了他身上。电光停在他身上时，他觉出电光热辣辣的，像是在烧着他的皮。直到这时，他仍没有动弹，仍抱有一丝侥幸心理。他甚至想，死了吧，死了也比在这里活受折磨强啊！然而装死是不行的，他还是被二锅子发现了，二锅子说："有人，一个两条腿的家伙，下来！"

老毕再不动也蒙混不过去了，他想从车上跳下来，往大门外冲一下试试。由于车上的煤装得太满，太高，他一跳，就摔倒在地上，还没等他爬起来，就被二锅子和把大门的人摁在了地上。

监工们把老毕押到齐老板面前，命他跪下。老毕不跪。二锅子朝他腿弯子里踹了一脚，他的腿往前弯了一下，还是不跪。

齐老板说："老毕你不够意思呀，怎么连个招呼都不打就要走呢！"

老毕不说话。

"你是本窑的骨干力量，挖煤的手艺不错，谁走你也不能走呀！"齐老板突然提高了声音，"说，还跑不跑？"

老毕的两条胳膊还被人扭着，他把身子拧了拧，还是不说话。

齐老板说："给他打上记号，看他往哪里跑！"

办公室的门开着，好多窑工都站在门口往里看，他们的目光都很惊恐。他们见过用烙铁给骡子和马身上打记号，没见过给人打记号，不知给人打记号怎么打，用什么打。齐老板好像不反对窑工们站在门口看，他懂得杀鸡给猴看的道理。屋里有一炉煤火，火苗子红中带绿，燃得很旺。二锅子把一把煤铲放在炉火里烧，一会儿就烧红了。二锅子把煤铲抽出来

了,举起来向老毕的脸上烙去。他大概要检验一下煤铲的热烈程度,往煤铲正面吐了一口唾沫。唾沫一吐上去,吱啦一声,冒起一朵白烟就干了。屋里弥漫着一股腥气。

老毕乱蹦乱跳,使劲把脸埋下去,又仰起来扭向一边,不愿意被打上记号。人要脸,树要皮,他脸上要是被打上记号,等于树被剥了皮,他还怎么活!

二锅子喊着:"放倒!把他放倒!不行捆上这个狗日的!"

这太残忍了!太惊心动魄了!这哪里是生产煤炭的煤矿,简直就是二战时期的集中营。周水明也在门口的人堆里站着,由于紧张和激动,他全身僵硬,手脚都变得冰凉。他喉咙里还一下一下往上翻苦水,苦水里有一股刚喝下去的萝卜汤子味儿。他使劲往下压,才把苦水压下去,才没有哇地一声喷出来。他看过一些电影,在群众的生命面临危险的关键时刻,总会有一些隐于地下的革命同志冲出来,阻止敌人的血腥暴行,把枪口引向自身。于是这些人就成了英雄。他想,他是不是也应该像英雄人物做的那样,振臂大喊一声:"住手!我是记者。你们不能这样!"但他没有喊,没有暴露自己。他很快为自己找到了不喊的理由。正因为他是记者,他才要继续观察事情的进展,才要目睹事件的全过程。只有把全过程都看到了,他的报道才能完整,才有分量。他预感到了,作为记者,他将有一个重大收获。这个重大收获是他通过卧底才得到的,像井庆平那样成天跑酒店跑会议的记者,怎么也编不出这样惊人的场面。好了,接着看吧。

眼看老毕要被几个打手放倒,老毕这才说话,他说:"放开我,我自己烫!"

齐老板竟同意了他的要求,说:"你自己烫也可以,自己

烙的肉饼吃着香嘛！”

老毕把煤铲接过去了，二锅子和几个监工纷纷退到一边。

周水明和窑工们以为老毕会和窑上的人拼命，把煤铲劈向监工、二锅子和齐老板。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那样的话，老毕才不失为一条汉子，才算为大家出一口恶气。然而真让人失望，老毕一点反抗的行动也没有，他走到炉台边，把左手垫在炉台上，用煤铲的刃子向自己的小手指切去。连切带烫，小手指冒着青烟，一会儿就切断了。断掉的手指像一只活着的蚂蚱一样，一下蹦在地上。这回屋里弥漫的是烧人肉的味儿。

齐老板表扬了老毕："够意思，算你他妈的有种。"

老毕跪在了地上。这次没人让他跪，是他自己主动对齐老板跪下的。不仅下跪，他还给齐老板磕了头，说："齐老板，我求求你，你放我走吧！我上有七十多岁的老娘，下有正上学的孩子。我老娘得了癌症，等我挣了钱送她去医院看病呢。我儿子的学费也等着我回去交呢！"老毕说着，就哭起来了，哭得呜呜的。

齐老板没有答应放他走，只说："拉下去，把他的手包扎一下。"

两个监工上来捉住了老毕的胳膊，老毕还挣扎着不起来，继续给齐老板磕头，边磕边哭着说："齐老板，你行行好吧，我在这儿干了半年多，我一分钱不要还不行吗？我叫你个爷还不行吗？"

齐老板把手往外一挑："退堂！"

几个监工硬把老毕拖走了。

七

回到宿舍,周水明听有个窑工说,墙上贴的那个“忍”字就是老毕写的。老毕忍了一天又一天,一月又一月,最终还是忍不住了。忍不住又怎么样,不但没有跑掉,还搭上了一根手指头。那个窑工说,不知老毕一会儿回来是不是还要再写一个“忍”字。

断手指上缠着胶布的老毕回来了,他没有再往纸上写字,抬脚就往纸上踹,把墙壁踹得噔噔的。踹了几脚,那张背面写着血字的挂历就掉了下来。挂历的正面是一个穿着三点式泳装屁股扭得很浪的女人,那女人仿佛在说:“有话好说,你踹我屁股干什么!”

周水明心里还是放不下他的手包儿,他想,他的手包儿是不是窑上的那帮家伙翻走的呢?那帮家伙如鹰如犬,什么事儿都干得出来。正这么想着,二锅子来到了窑洞门口,一脚把门踹开,喝问:“哪个姓周?”

周水明一时没有反应过来,好像忘了自己的姓。

二锅子把他一指:“你是不是姓周?”

周水明说:“我是姓周。”

“跟我走!”

“干什么?”

“老板找你有事儿。”

“什么事儿?”

“你去了就知道了。”

他猜对了,一定是窑上的人把他的手包儿翻走了。并把

里面的东西看过了。这样,他的身份就提前暴露了。走在二锅子后面他就想,既然如此,他就要拿出记者的派头,态度一定要强硬起来。可不知为何,他身上却抖得厉害。他尿泡里似乎也憋着一泡尿,随时都会流出来。他把牙床子使劲咬了一下对自己说:“你要争气,你是人民的记者,真理和正义都在你这一方,你怕什么!”

齐老板在椅子上坐着,几个打手分列两边,还是公堂审案的模样。齐老板吸着烟,把周水明看了一会儿才问:“你是什么人?”

周水明反问:“你说呢?”

“我让你自己说。”

“你们是不是把我的东西拿走了?”

“什么东西?”

“一个黑皮包儿。”

“你拿黑皮包儿干什么。”

“这是一个公民的权利,我爱拿什么就拿什么!”

“不管你拿什么,到我们这里都要接受检查,这也是我们的权利。你要是拿了炸药包儿,来炸我们的窑,我们能不管吗!老实交代,你到底是什么人?”

周水明从齐老板的话里得到证实,他的手包儿的确在齐老板手里,他一指齐老板说:“我告诉你,我的任何东西都是受法律保护的,你动我的东西是犯法的。”

齐老板哈哈笑了,他笑得有些夸张,像是戏台上戏中人的笑法。笑够了,他把桌子一拍说:“我看你是个探子,给我拿下!”

周水明说:“我看你们谁敢动我,我不是老毕。告诉你们,

我是共和国的记者！”

“记者有什么了不起的，记者就是探子。”

眼看几个打手在往他身边凑，周水明把事先设计好的应急的一招拿了出来，他拐起一只手，嘴对着手腕说：“喂喂，我是六号，信息收到。我这里一切正常，没什么危险。有新的情况马上报告。完毕。”见齐老板有些傻眼，他走到齐老板桌子前面说：“你知道了吧，我体内装有芯片，上面有全球卫星定位系统一直跟我保持密切联系，监视着你们的一举一动，你，还有你手下这几个人，在可视听监视器里都有显示。同时，你们煤窑周围已埋伏下相当数量的公安人员，只要我轻轻发一个信息，公安人员马上就会冲进来，把你们一网打尽。”周水明这一招效果不错，齐老板被他镇唬住了，眼皮乱眨一气。那几个打手也互相看看，开始向后退，像是怕被监视器显示。

“那，你到我们这里干什么？”齐老板的口气低了下来。

“这里是国家的土地，煤炭是国家的资源，我为什么不能来？”

“你是不是要说我们的坏话？毁我们的窑？”

“这要看你们的表现如何，对记者的态度如何。我现在就要对你进行采访，有几个问题你要如实回答我。”

“不不不，”齐老板从椅子上站起来了，“我不是矿长，我们矿长姓国，等国矿长来了你采访他吧。”

噢，这个老板是冒牌儿货，真正的后台老板还没有露面，看来这个煤窑的水还真不浅。周水明说：“你不是矿长，在这里装模作样的干什么！去，把你们矿长叫来，我有话跟他说。”

“国矿长到县里去了，他明天才能回来。”

“不像话！你们县的县长是我的朋友，我打一个电话，县

长马上就会来。对了，把我的手包儿还给我，我的手机在里面。”

“对不起，你的手包儿我派人送到国矿长那里去了。”

“你是不是把我的手包儿打开了？”

“没有……不是我打开的。”

“你不要支支吾吾，我正告你，我手包儿里的东西要是少了一件，我就拿你是问！”

第二天早上，没人再催周水明下窑。去吃早饭时，他听见一些窑工小声说，记者，记者。见李正东直着眼瞅他，他对李正东笑了笑，拿出一些记者的表情，仿佛在说：“你小子知道我是干什么的了吧。”李正东有些害怕似的，赶快把目光躲开了。吃过早饭，他本来想到窑上各处转转，再把该窑的环境默记一下，可他一走就走进宿舍里去了。既然别人都知道了他是记者，既然已经恢复了记者的身份，他得拿出记者的形象才行。自己的脸是黑的，头发是乱的，衣服是脏污的，离一个记者的形象差得太远。他自惭形秽似的，不好意思出去了。

坝子里开进来一辆红色小轿车，他估计是国矿长来了，就下意识的整理自己的头发。他的头发四下里飞着，怎么也抿不顺。他往手上吐了点唾沫往头发上抹了抹，还是抿不顺。由于手心里吐了唾沫，手心里沾的煤油都抹到头发上去了，露出了手掌心的两块红肉。他因此醒悟，要整应该先整脸哪，比起脸面来，头发怎么说也是次要的。于是他不抿头发了，用双手搓脸。搓了几下，他觉得不理想，干脆抱起自己的被子往脸上擦。他这般慌乱，好像将要面对的不是什么矿长，而是一位让他心仪已久的女人。

国矿长过来了，一进门就笑着伸出了手，说：“周记者您

好，欢迎欢迎！”

周水明说：“对不起，我手脏。”

国矿长还是把他的手握住了，说：“没关系，我们都是兄弟。”

这个人穿着西装，打着领带，皮鞋擦得很亮，还戴着金丝边眼镜，他倒像是一个记者。周水明把手从这人手里抽回来，问：“您就是国矿长吗？”

国矿长说：“不敢当，我们这里不过是个小煤窑而已，哪里敢称矿长。我昨天到县里开会去了，没能赶回来向周记者汇报工作，实在抱歉。周记者光临我们这里，事先怎么不打个招呼呢，让周记者受委屈了。”

周水明说：“我随便看看，体验体验。我要是打了招呼，市里和县里宣传部的新闻干事都会陪我来，那样的话，前呼后拥的，我就体验不成了。”

国矿长把双手抱成拳对周水明连连晃着，说：“佩服佩服，我敢说现在像周记者这样忧国忧民，不辞劳苦，深入基层采访的记者不多了。您这样的记者才真正是人民需要的记者，我一定向您好好请教。您看这屋连个坐的地方都没有，请到我办公室里去吧。”

周水明把两手一摊：“为了对您的尊重，您总得让我洗洗脸吧。一个煤矿，怎么可以没有澡堂呢，这是起码的福利条件嘛！”

“我们这里是贫水地区，用水比较困难。”国矿长转身大声喊二锅子，指责说：“你们怎么搞的，怎么能这样对待周记者呢！你马上到食堂打点热水，让周记者洗一洗。”他马上又赔着笑脸对周水明说：“你先简单洗一下，吃过饭咱们一块儿

去城里洗桑拿。”

周水明说：“我看不必了吧，我昨天在窑下已经洗过桑拿了。”

“周记者真幽默。对不起，我们这里的条件实在是差。”

国矿长的办公室也是一间窑洞，只不过里面的陈设讲究一些，有电视机、电话，还有沙发。屋里除了国矿长，还有一男一女两个年轻人在沙发上坐着。周水明一走进办公室，两个年轻人就站起来了，显得彬彬有礼。国矿长先把周记者介绍给两个年轻人，接着把两个年轻人给周水明做了介绍，女的是办事员小孙，男的是他的司机小李。周水明接见似的分别跟他们握了手。他似乎找回了一些感觉，这才是记者应有的待遇嘛。周水明在沙发上坐下，小孙马上给他泡了茶。国矿长对小李说：“你去食堂催一下，让他们赶快把菜送过来，我跟周记者喝两杯。”

周水明心中暗喜，知道国矿长害怕了，怕他把窑上的实际情况写成报道，捅出去。只要一捅出去，这个窑很快就会被查封，有关人员也会受到制裁。国矿长还算懂事，知道记者的厉害。他倒要看看国矿长耍什么花招儿，不管国矿长把招儿耍得有多花，他都要把招数一一接下来，对付过去。报道嘛，该写还是一定要写。他摆摆手说：“不要麻烦了，我喝酒不行。咱们随便聊聊。”

国矿长说：“你们当记者的走南闯北，到哪儿都是座上宾，都少不了应酬，哪能不喝酒！周记者您的名字我经常在报纸上看到，您是大手笔，名记者呀！”

周水明最看重他写的报道和报道的署名，每篇见报稿他都留下来，愿意拿给妻子和别人看。要是有人主动向他提起

看到了他的名字和他写的报道,他就更有成就感,心里更受用。国矿长显然挠到他的痒处了,他刚洗过的脸有些泛红,说:“写报道是我们的工作,报社每月给我们下达的有写稿任务,任务用分儿衡量,完不成任务要扣分儿的。”也是因为高兴,国矿长并没有提出看他的记者证,他自己把贴身珍藏的记者证掏出来了,对国矿长说:“这是我的记者证。”

国矿长说:“不用看了,一看您的风度和气质,我就知道您是记者。”

周水明坚持让人家看,他说:“到下面采访,一定要出示记者证,这也是报社对我们记者的要求。”

国矿长把记者证接过去,翻开看了看,立即双手拿着,还给了周水明,感叹地说:“有了这个就可以在祖国大地上平趟。”

周水明把记者证收好,顺便问国矿长:“听齐老板说,我的手包儿在你这里。”

“不好意思,手包儿在我车上,我一会儿让小李给你取。你放心,一切完璧归赵。”

“国矿长,请恕我直言。”

“没关系,你说。”

“我觉得矿上管理严格一些是好的,但你手下的人太凶了,他们连劳动者起码的人权都不顾,竟然要用烧红的煤铲子往人家脸上打记号,这么做是不是太过分了!”

国矿长的样子很吃惊:“有这等事情?这个齐狗熊,简直是无法无天!”

“这不会有错,昨天晚上那一幕我是亲眼看见的。”

“你说的这个情况我一定严肃追查,绝不手软!这帮人素

质太差,有时候让你哭笑不得。"国矿长苦笑了一下。

小李带着食堂的人把菜端来了，是一个木制大托盘,上面放着四盘菜,一盘热气腾腾的炖猪腔骨,一盘韭菜炒鸡蛋,一盘酱牛肉和一盘油炸花生米。小李帮着把菜端下来,放在沙发前的茶几上。国矿长从桌子下面的柜子里拿出一瓶好酒,把盖子拧开了,说:"简单吃点,不成敬意啊!"

周水明说:"哪里哪里,本人衣冠不整啊!"

小孙要离开,国矿长不让她离开,说还指望她给远道而来的周记者敬两杯酒呢。

小李把酒倒满，国矿长端起一杯站了起来说:"周记者,我得敬您一杯，我们对您照顾不周，这杯酒先向您赔个不是。"

周水明也站起来了,说:"国矿长您言重了,我喝酒实在不行。"

"这杯酒您不喝,我国某人无地自容。"

"好吧,我喝。"周水明把一杯酒喝干了。周水明知道,国矿长还会敬他酒,他说:"我得先吃点菜垫垫底子,我不习惯空腹喝酒。"

国矿长马上附和:"对对,先吃菜,趁热。"

几天没有吃肉,周水明有些馋了。他想啃一块腔骨,却把筷子伸向炒鸡蛋。鸡蛋里边没有骨头,吃起来会顺利些,也快一些。

果然,吃了一会儿蛋和肉,国矿长再次站起来向他敬酒,国矿长说:"您能屈驾到我们矿上来,一定会载入我们矿的史册。"

周水明说:"说高了,坐下,咱们一块儿喝。"拿起自己面

前的杯子跟国矿长碰了一下。两个人都把酒喝干了。

国矿长从眼角那里给小孙使了一个眼色,小孙马上站起来给周水明敬酒。周水明已把小孙看了好几眼,小孙长得还可以,属于丰满型的那种,皮肤也比较细。国矿长说小孙是办事员,也许是国矿长的小蜜。办事员嘛,办床上的那件事也是办事。为了显得有教养和文明程度与世界接轨,周水明也站起来了,说:"女士端的酒我一定喝。"说着一仰脸把酒喝下去,并把空杯口朝下向小孙示意一下。

国矿长叫了一声好。

多半瓶酒下去,酒色把人的脸蒙上,谈话很快进入实质。国矿长问周水明出书不出。周水明问他什么意思。国矿长说:"我知道现在出书需要花钱,你要出的话,我可以给你赞助。"

周水明从没想过要出书,听国矿长这么一说,他心里动了一下,说:"书是要出的,只是暂时顾不上考虑。"

"现在是出书时代,头头脑脑,这星那星,编辑记者都出书,出书名利双收,您干吗不赶快出呢!我说得不好听一点,记者也是人,也有老婆孩子,花钱的地方也很多,也想多挣点钱,您说对不对?"

周水明想说当记者并不是单纯为了挣钱,记者有记者的光荣使命,但他没有说。他手上拿了一块腔骨,正啃骨头上的肉。表面的肉啃完了,骨头缝里的肉他的牙齿够不到,只好用筷头剜,或是用手指揪。骨头筒子里还有骨髓,他用筷子捅进那头,这头用嘴一吸,一条白色的很香的骨髓就被他吸到嘴里了。

国矿长轻轻碰了一下周水明的胳膊,小声说:"我看您老弟是个厚道人,开个价吧。"

虽然把酒喝了不少，周水明的头脑还是很清醒，国矿长这是要给他钱，要用钱把事情摆平。他没有开价，只说："再说吧。"

国矿长在茶几下方对他把手一伸，五个指头叉开："我给你这个数儿，怎么样？"

周水明的双眼不由一亮，把国矿长五个指头尽收眼底。他明白，国矿长的每根指头不是代表十块，也不是代表一百块，应该是代表一千块。那么五根指头加起来就是五千块。这不是一个小数目。他以前外出采访，也曾收到过红包，最多的一次是两千块，外带两件金利来衬衫。能得到两千块钱外快，他就觉得不少了，曾让他暗暗高兴了好几天。现在国矿长表示要送给他五千块，五千块呀，×他妈妈的，这真的不是一个小数目。他妻子辛辛苦苦在选煤楼上干一年，才不过挣这么多钱。就算他挣钱多一些，五千块钱也将近相当于他五个月的工资。这个钱他不大好拒绝。管他呢，把钱收下再说。反正窑主们的钱都是从窑工身上榨取来的，他们的钱都多得花不完，不要白不要。至于还写不写报道，两者之间好像并不矛盾，也许报道的口气可以缓和一些。他对国矿长说："不说这个，来，喝酒喝酒，这回该我敬您了。"

国矿长把酒喝干，说："不瞒您说，以前我也在矿工报当过编辑。"

周水明的样子大为惊奇，他身子往后仰了一下，对国矿长重新打量一番，说："真的？您怎么不早说呢，我说看着你很面善嘛，一看就是知识分子嘛，原来咱们是同行啊，幸会幸会。您原来在哪家矿工报？"

国矿长没说在哪家矿工报，说："小报儿，小报儿，跟您这

大报的大记者没法儿比。”

“哎,你这个观点我不能同意,大报的记者不一定大,小报的记者也不一定小;大报社有小记者,小报社也有大记者,这要看记者本身的素质和水平。国老兄,既然咱俩有缘分,我得给你提个建议,煤矿要开,钱要挣,该宣传也要适当宣传一下。哎您听我说,我没喝多,这点酒不算什么,最多的一次,我自己喝过两瓶五粮液。你信不信?通过我的一支笔,通过我们的报纸,我能让你当上你们县里的政协委员。”

“谢谢,谢谢。”

“你不要谢,我说到做到。您有没有名片?给我一张,咱以后好联系。”

国矿长在身上摸了摸,说:“名片在车上,我一会儿到车上给您。怎么样?您还要不要在矿上继续体验?”

周水明笑了,说:“体验?我×,体验个屁!什么齐老板,二锅子,那几个家伙太黑了!”

“您收拾一下东西,咱们走,到县城洗澡去。”

“没什么可收拾的,就一条被子。”

八

五千块钱可以买几十条新被子,这条旧被子还要不要呢?周水明有些犹豫。犹豫了一会儿,他还是把被子卷起来,塞进编织袋里去了。他没有走出窑洞,没到轿车跟前去,等着国矿长派人来请他,并替他拿着东西。他估计,来请他的应该是司机小李,或是办事员小孙。等了一会儿不见人来,他仍没有出来。他对自己说,一定要沉住气,架子该端的时候就得端

着点，你要是着急，架子可能就散了。再说了，你总得给国矿长留点数钱的时间吧，五千块钱一张一张数，要数一会儿呢。

周水明把人等来了，来人不是小李和小孙，却是二锅子和一个监工，后面还跟着齐老板。二锅子说："走吧，大记者。"

周水明从二锅子的话里听出一点讽刺之意，好像不大对劲。他还是问了一句："现在就上车吗？"

二锅子说："上车？还上轿呢！"

"怎么回事，国矿长呢？"

齐老板说："国矿长在车里等着你呢。"

见别人没有替他拿东西的意思，周水明只好自己把行李卷提起来。他心里有些打鼓，事情不会有什么变故吧？他扭头往国矿长的办公室看看，见办公室的门开着，因里面是黑的，他看不见里面还有人没有。而国矿长的轿车是大红的，红得相当耀眼。他向耀眼的方向走去。他还没看清轿车是什么牌子，两只胳膊就被人钳住了，并向后面和脖子方向扭去。这未免有些突然，突然得有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现在有一种游戏叫脑筋急转弯儿，恐怕脑筋转得再急，也没有这么快吧。周水明的脑筋没转过来，他的血流倒转得不慢，刚才脸上还是一派明媚的酒色，这会儿霎时变得惨白，像苦霜打过的白菜叶子一样，酒劲儿也没有了。他使劲仰头，想把胸挺起来，挺成记者模样，大声说："怎么回事，放开我，我是记者，我找国矿长！"

齐老板给了他一个大嘴巴："×你妈的，你不是来我们窑上当探子吗，你就接着探吧！你赶快发信号呀，让公安局的人来救你呀！我差点让你蒙住了，你这个狗日的骗子！"齐老板把手冲窑口一挥："把狗日的给我装到铁桶里去！"

周水明知道齐老板他们要干什么了,他们要把他放进地牢里去,把他囚禁起来。天哪,这真是晴天霹雳呀,这比晴天霹雳还霹雳呀!要是被他们放进地牢,他就完了,不知何时才能重见天日!他说什么也不能就范,不能让他们的阴谋得逞。直到这时,他对国矿长还抱有希望,冲着国矿长的门口喊:"国矿长,你不够意思,你搞的什么名堂!"不见国矿长出来,他就拼命挣扎,想挣脱扭他的人,跑到国矿长办公室里去。国矿长刚才一再向他敬酒,叫他老弟,说他是厚道人,不能这么快说变就变了。挣脱不掉,他就把腿软下来,屁股使劲往下打坠。他的衣服揪上去,肚脐眼子露了出来,肚脐眼子里存了一窝儿煤。他顾不得维护记者的形象了,所有的形象都集中在屁股上,恨不能把他的屁股变成千斤坠,万斤坠,牢牢吸在地球上。成败在此一坠了。

崖头上的狼狗们都看到了坝下的一幕,它们大概认为这一幕比较精彩,都来回拖着狗链子,笑得哈哈的。它们不会鼓掌,它们伸长了的上下嘴巴子就是它们的手掌,它们鼓掌鼓得红舌头都露了出来。下了夜班正睡觉的窑工们也从窑洞里出来了,站在窑洞门口,向热闹的中心点看着。他们站得不够高,没有狗们占据的位置好,看不到热闹的全景。有人试探着,向热闹中心走去。一个窑工走过去,别的窑工都跟过去了。层层煤垢把他们的脸覆盖了,看不出他们有什么快乐或不快乐的表情。他们眼里都有些发空,眼白有些乌涂,像是不会发光的石子儿一样。

又上来两个监工,把周水明拖在地上的两条腿拽住抬了起来。四个人拽住周水明的四肢,他的整个身体,包括屁股,都抬离了地面。地球的引力好像失去了作用,无论他怎样扭

动都无济于事。周水明还有嘴,他的喉舌都在嘴里,嘴总算没有被堵住,他大叫:“你们都是法西斯,我抗议!我抗议……你们都没有好下场!”

周水明被强行填进铁桶里去了。他是先被填进的屁股,身体折叠起来,双手和双脚都向上举着。他的手脚还未及调整,铁桶就吊了起来,对准了井口。铁桶一吊起来,他就不敢动了,井深百丈,他要是落进井里,一定会摔得死死的。他要是死了,人家把他说成自杀,或随便说成一个什么意外事故,他的冤就成了沉冤。铁桶往下落时,一开始他还能看见一个像镜子一样的小圆点,小圆点倏的一闪,就看不见了,他迅速陷进黑暗里。他没戴安全帽,也没有戴矿灯。他使劲睁大眼睛,仍是一井筒子漆黑,只觉得耳边有嗡嗡的风声。他做过无数次类似的梦,在梦中向无底的深井沉下去,沉下去。而做梦终有梦醒时,这个可怕的噩梦不知什么时候才能醒。他没坐过飞机,他想飞机失事也许就是这样的,坠着坠着就完蛋了。

国矿长还在办公室里,把钓鱼台坐得稳稳的。齐老板等几个打手把周水明吊到井下后,就到国矿长办公室里回复去了。国矿长说:“我调戏调戏他,让你们看看他的丑恶嘴脸。你们看见了吧,我一说给他钱,他差点舔了我的屁股沟子。什么他妈的记者,我看他连妓女都不如。妓女还能让人泄泄火气,我一见记者就上火,就来气。想毁我的窑,我就把他放到窑儿里,把狗日的窖起来。”他指着一个监工:“你现在就下去,看看他还有什么表演,不行就修理他。你记住两条:一条是坚决不让他出来,把他变成白毛老鼠;第二条是每天让人给他带点吃的,不要把他饿死。还有,密切监视他的行动,有什么情况及时汇报。好了,就这样吧。”

铁桶落到底,周水明闭着眼,没有从桶里出来。井筒里的淋水流得哗哗的,把他的头发、衣服都淋湿了,他还是不出来。他想,我干吗出来,你们把我吊下来,我就待在铁桶里,让你们装不成煤。你们怎么把我吊下来的,还得怎样把我吊上去。

窑底的监工命他:"出来,出来,你不要装死狗!"监工朝铁桶上踹了一脚,把铁桶踹倒了。周水明从铁桶里滑了出来。半个身子落在窑底的一块铁板上。铁板又硬又凉,上面迸迸地溅着水,他只得从铁板上站了起来。他说:"我是记者,你们不能这样对待我!"

监工说:"知道你是记者,治的就是你。去,拉煤去!"

"不拉,我凭什么给你们拉煤,凭什么当你们的奴隶!"

"小心我把你的杂碎抽出来!"

"你抽吧,抽死我我也不拉!"

这时李正东拉着一筐头子煤拉到窑底来了,见到周水明他好像有些惊讶,周水明既然是记者,既然和他们这些下苦人不是一路人,怎么又到窑下来了呢!

周水明看到了李正东的惊讶,这仿佛对他是一个提醒,窑工们还是认他这个记者的,记者的面子还是要保持一些的。他走到巷道边一处没水的地方靠巷壁蹲下了。大概因为他没戴矿灯,监工没有再逼他去拉煤。李正东把煤拉到铁桶那里,扶正铁桶,抱起筐头子,把煤倒进铁桶里去了。李正东拉着空拖车往巷道深处走时,又回头看了他一眼。他说:"李正东,不要拉了,不要给他们当奴隶!"

李正东没有听他的,拉着拖车无声地消失在黑暗里。

周水明需要回头想一想了,他的卧底过程到底是哪个环

节出了问题。总结起来,有这么几个没想到。首先,他没想到趁他下窑时窑上的人会翻检他的东西,使他的记者身份过早暴露出来。其次,他以为记者身份暴露后,窑上的人会害怕,会哈着他,敬着他,想着法儿地收买他,然后把他放走。从前半段的情况看,齐老板的确害怕了,国矿长也有收买他的意思。没想到姓国的突然就变卦了。第三点没想到是他轻信了姓国的花言巧语,没有看透那家伙的丑恶本质。姓国的一说他也当过矿工报编辑,他就把姓国的当成了知识分子,以为知识分子总会善良一些,不料姓国的比别人更恶毒。这是深刻的教训啊!

周水明正睡得迷迷糊糊,李正东碰碰他,让他醒醒,说:"吃饭了,这是齐老板让我给你带下来的两个馒头。"

他睁开眼看了看,意识到他在窑下睡着了,时间已经到了他被关在窑下的第二天。窑下空气少,压力大,又温咕嘟的,人一到窑下就想睡觉。他说:"我不吃,我要绝食。"他伸手把李正东一手抓着的两个馒头打落在地上,大声宣告似的说:"我要绝食!我要绝食!"

李正东没有劝他吃,也没有把馒头捡起来,拉起拖车干活儿去了。馒头本来就被李正东的黑手抓黑了,掉在地上的煤窝里一滚就更黑。在窑底负责装煤和打信号的两个窑工听见他喊叫,也没有理他。理他的只有一只白毛老鼠,老鼠大概嗅到了馒头的香味,窸窣爬过来,试探着向馒头接近。窑底的巷道顶上总算安有一盏灯,借助灯光,他发现了老鼠的企图。他说去,摸起一把碎煤,向老鼠投去,把老鼠吓跑了。他当然不能让老鼠吃馒头,老鼠把馒头吃掉,别人还以为是他吃的呢,绝食的效果就没有了。不要脸的老鼠又来了,这次不是一

只，是两只。说不定一会儿老鼠还会来得更多。他只好起来把馒头捡起来，放在自己腿上。他对老鼠叱责说："就知道吃，苟且偷生的东西，滚！"

绝食历来是给人看的，好像演戏是给别人看的一样。他一边绝食，有人一边劝他吃饭，绝食才有意义。他绝食没有人看着，也没有人劝他不要绝食，恐怕绝食就失去了意义。等李正东拉着重车转回来，他对李正东说："你下班的时候，还把这两个馒头拿上去，谁让你给我带的，你就还给谁。"

李正东站下用胳膊擦了擦汗，说："我看你还是吃了吧，在这里不是在家里，你就是饿死，也没人可怜你。"

周水明得承认，李正东的话有道理。在老家，有父母疼他。在矿上的家里，有妻子疼他。在这里，谁管他的冷暖和死活呢。记得他第一次高考落榜时，想再复习一年，第二年接着考。父亲嫌近千元的复习费太高，不想让他复习了。他跟父亲赌气，睡在床上蒙着头，不吃饭。母亲特意给他擀了细面条，卧了荷包蛋，端到床前，喊他起来吃。他就是不说话，不睁眼。后来母亲哭了，母亲说："我的儿，你不吃饭，娘也不吃，要死娘跟你一块儿死。"这样想着，他轻轻叫了一声娘，竟噢的一声哭起来了。他不哭则已，一哭就哭得声音很大，不算声震环宇，也算声震煤窑。哭着他还想到了妻子，妻子要是知道他现在到了这般境地，不知有多着急呢。还有他的两个学习成绩都不错的好孩子，要是他死在窑下，他的孩子不但从此失去了爸爸，恐怕连学都上不成了。他越想越悲，悲上加悲，哭得更加痛彻心肺。虽然他哭得泪水滂沱，透过泪帘，还是看到不少窑工向他围过来了，窑工后面站的还有手持钢丝鞭的监工。他想，他的哭能不能对监工有所触动呢？是不是能唤起监

工对他的一点同情呢？他毕竟是上边的人啊，毕竟不是一般的窑工啊！

监工分开窑工到前面来了，照他的腿上就是一脚，吼道："哭个屌呢，把尿水子哭干，也不会放你到窑上去，你就在窑下等死吧！"

监工的话对周水明的哭有着相当大的破坏力，他哭得本来有些痛快，监工劈头一杠子，就把他的痛快破坏掉了，他还没有哭圆满，就半途而废了。是呀，哭也是要看对象的，窑下不是狠如虎狼的监工，就是木头一样的窑工，他哭给谁听呢？哭死又有什么用呢！

周水明大概哭累了，抽噎了一会儿，又昏昏睡去。再醒来时，他的时间概念就乱了，分不清是白天还是夜晚。想起睡觉时抱在怀里的两个馒头，找时，馒头只剩下一个，另一个馒头不知到哪里去了，或许掉在地上被老鼠吃掉了，或者拖走了。剩下的一个馒头也被老鼠啃了一个白洞。周水明决定放弃绝食，开始吃馒头。他不能死，要活下去。父母、妻子、孩子都在等他回去，他一定要活着出去。只有活着出去，才有可能揭露牢窑的黑幕，并当上正式的记者。

李正东又到窑下来了，又给他带了两个馒头。因李正东上的是白天班，他判断出窑上现在是白天。以李正东作时间符号，他脑子里又恢复了时间概念。他接过馒头，问李正东："你怎么不给我带点咸菜？"

李正东说："人家让我给你带什么，我只能带什么。"

"给齐老板说，下次给我带点咸菜。"为防止老鼠跟他抢食，他把李正东新带来的两个馒头都吃了下去。

他觉得这样等下去是被动的，也是消极的，谁知等到何

年何月才是尽头呢?他想起曾看过的一本被称为红色经典的小说,里面的一个革命志士被关进地牢后,天天在地牢里往外掏洞子。洞子还真的掏成了,成了后来越狱的秘密通道。可从煤窑里往外掏洞子是不现实的,下面离地面几百米深,靠他自己一个人,恐怕掏一百年也掏不通。还是那部小说,说有一个人,为了迷惑敌人,继续革命,装成了一个疯子,一直装到革命胜利,成了著名的疯子。装疯子的事倒是可以考虑。然而这一招儿革命前辈用过了,他再用不知还灵不灵。国矿长那么狡诈,倘是被他识破,岂不授人笑柄。想来想去,周水明总算想到了一个法宝,这个法宝就是依靠群众,走群众路线。

他帮助李正东拉煤去了。李正东头上有矿灯,他只能借点李正东的光,帮李正东拉一拉偏套。拉了两趟,他悄悄跟李正东说:"我们不能这样给人家当牛做马,一定想办法逃出去。"李正东问他怎么逃。他说:"你想办法给我找一张纸,一支笔,明天带下来。"

李正东说,他找不着,不知去哪儿找纸和笔。

周水明说:"不要多大的纸,烟盒纸就可以。笔嘛,你看谁有,跟谁借一支。反正这事千万要保密,别让齐老板他们知道。另外,你就说我要干活,把矿灯也给我带下一盏。"他把李正东的后背拍了拍,"老弟,我就依靠你了,咱们一定要团结起来。"

李正东没有说话。

周水明像访贫问苦的干部做的那样,想问一问李正东的家庭情况,比如他弟兄几个,家里几间房,找到对象没有,女方要多少彩礼等。不管他问什么,李正东都不回答。李正东说:"你说话太多了。"

这晚李正东一上窑，齐老板就把他找去了，问他："姓周的跟你说什么了？"

李正东一点也没隐瞒，把周水明要他带纸带笔带矿灯的事都说了出来。他向齐老板表了态，说："我才不给他带呢！"

齐老板让李正东等等，他去请示国矿长。国矿长说："把东西捎给他，继续调戏他，看他还有什么表演。"

齐老板把三样东西交给李正东时，交代李正东说："你就说纸和笔是自己找的，记住了？"

李正东点点头，说记住了。

"你说错一句，我撕烂你的嘴！"

李正东的嘴是敏感部位，齐老板一说撕烂他的嘴，他的嘴唇跳了好几下。他说："我听你的话，你能放我出去吗？"

齐老板说："你要是表现好，当然放你出去，还给你发工资呢。"

李正东再到窑下，样子做得很神秘，他只把馒头和矿灯给了周水明，却没有马上给他纸和笔。周水明小声问他："找到纸和笔了吗？"

李正东左右看看，摆摆手，示意他不要说话。

周水明觉得有戏。

他吃过馒头，又帮李正东拉了一会儿煤，李正东才把一张纸卷着的一支圆珠笔从怀里掏出来给了他，李正东说："赶快揣起来。"他赶紧把纸和笔放进口袋里，说："你很能干嘛！"问李正东："纸和笔是你自己找到的吗？别人没发现吧？"

李正东把周水明拉着的绳套收了回去，说："你别帮我拉了，这样对你对我都不好。"

周水明在脑子里打好了稿子，趁窑工交接班的时候，他

找到巷道一角一个背人的地方,迅速把稿子写在纸上。他在纸上写的是,好心的人,请给记者站的司站长打电话。下面写了电话号码。告诉司站长,我身陷魔掌,危在旦夕,赶快营救,十万火急!他写上了小煤窑在哪个县,哪个乡。把信和笔交给李正东时,他让李正东设法把信交给到窑上来拉煤的司机,托司机把信带出去。

李正东一到窑上,就把信交给了齐老板。齐老板把信转交给国矿长。国矿长把信看了看,说:“这个游戏有点意思。”又说:“这个李正东也不是个东西,要是在战场上,我一定斩了他。”

李正东跟周水明说的是,他已经把信交给拉煤的司机了。

周水明说:“很好,这下我们出去就有希望了。”

九

周水明的妻子田少荣没能等到十天以后,到了第八天头儿上,她就有些坐卧不安。丈夫不是个不顾家的人,以前每隔两三天都要给她打一个电话,问问家里和孩子的情况。这次就算丈夫去私访,都七八天了,不会抽不出一点打电话的时间吧。丈夫不给他打电话,他就打丈夫的手机,打一次又一次,都说丈夫的手机已经关机。人说现在通讯工具发达了,想找谁马上就可以找到,人的担心也少了。她不是这样的感觉。要是丈夫没有手机,她不想着给丈夫打电话,也就没什么担心。丈夫有手机,她就要给丈夫打电话,听不见丈夫接电话,她就难免担心,难免往不好的地方猜测。她的感觉是,通讯方

便了,人的担心反而更多了。

打不通丈夫的手机,她就往记者站打电话,问司站长,有没有周水明的消息。司站长说:"没有,小周也没有跟我联系。"

"周水明不会出什么事吧?"

司站长也说:"不会吧?"

"您帮着问问。"

"到哪里问呢?反正我已经跟公安局的人说了,让他们帮助查一下。"

听司站长这么一说,田少荣的腿马上就软了,她有些喃喃,眼里也有了泪花儿,说:"这怎么办呢,这可怎么办呢!"

司站长要她不要着急,估计不会出太大的问题。司站长说:"我不同意他到小煤窑去,他坚持要去,现在社会复杂得很。"

田少荣请了假,坐车到市里找司站长去了。司站长让她到公安局问问,看看有没有什么消息。田少荣想让司站长跟她一块儿去,说她不知道公安局在哪里。司站长说,他还有事,离不开。公安局好找,一问街上的警察就知道了。田少荣来到市公安局的值班室,一位值班的警察向她简单问了问情况,对她说:"这事儿不好办,我们查不了。你说你爱人到小煤窑私访去了,你不能提供小煤窑的具体地址,我们怎么查!现在小煤窑太多了,谁查得过来!"

田少荣说:"我们一家都指望他呢,他要是不回来,我们怎么活!"田少荣哭了。

警察给田少荣提了个建议,建议的内容是让田少荣再等等,说不定田少荣的丈夫这一两天就回来了。

如同病急乱投医，田少荣又去找周水明的朋友井庆平去了。井庆平一听就把情况估计得很严重，表情好像还有些兴奋，又要严肃又要笑，说："水明太天真了，搞什么私访，简直是开玩笑。十个小煤窑九个黑，小煤窑背后都有后台，谁敢惹他们。知道哪儿有小煤窑我尽量绕着走，反正我一个人从来不去小煤窑。我估计水明遇到麻烦了，很有可能被人家限制了人身自由。"

田少荣说："水明一说去私访，我就有点害怕，劝他别去，他非要去。你是他的朋友，帮着找找他吧。"

井庆平说："这个水明，去小煤窑采访为啥不跟我说一声呢，要是我事先知道他要去小煤窑，我会坚决不让他去。你不知道，现在小煤窑的窑主都对记者仇恨得很，好像记者一去，就要断他们的财路，挖他们的祖坟一样。我看这样吧，别的忙我也帮不上，你在我们报上登个寻人启事吧。我跟广告部的人说一下，让他们给你优惠一点，别人登一条一千，你登一条六百就行了。"

田少荣听周水明说过，现在井庆平掉到钱眼儿里去了，天上飞过一只大雁，井庆平都要设法拔下一些毛。井庆平是不是把她也当成了一只大雁呢？她问："登寻人启事有用吗？"

井庆平说："当然有用，我们的报纸发行量那么大，覆盖面那么广，寻人启事一登，说不定很快就会有人提供有关你爱人的线索。到这个时候不能怕花钱，人比钱更重要。"

田少荣没有把钱掏出来，她说她带的钱不够。

井庆平问她差多少。

她说只有几十块钱。

井庆平说："几十块钱绝对不行。"

田少荣想说让井庆平先替她把钱垫上,她随后再把钱还给井庆平,话还没说出来,井庆平就到电话机前打电话去了。电话一接通,井庆平就笑着跟人家打哈哈,乐得身上乱打颤。田少荣等了一会儿,见井庆平说个没完,就跟井庆平说:"你忙吧,我走了。"

井庆平对她招招手:"我一会儿还要开会,就不送你了。"电话那头的人大概跟他开了一个玩笑,他说:"×你大爷,你不要胡说八道,跟我说话的是我朋友的老婆。"

又过了两天,周水明还是没一点消息,田少荣更加心焦。她不敢告诉周水明的父母,也不敢让孩子知道,只给在老家的娘家哥打了一个电话,没说几句,她就哽咽得说不下去。哥哥也没什么办法,劝他不要着急,再等等看。哥哥说,记者在社会上的地位还是很高的,别人一般不敢对记者太使坏。哥哥还说,水明那么聪明的一个人,会自己保护自己的。

田少荣听说,离她所在的大矿十来里远的地方就有一个小煤窑,她想兴许周水明就在那里,一路打听着到小煤窑上去了。到了小煤窑,她不但没找到周水明,还差点被人家当成送货上门的野鸡给关在屋里。

小煤窑在一个山沟的沟底,站在山坡上,她老远就看见沟底有一个小井架,井架旁边还有一堆煤。她以为离井架不太远,谁知七拐八拐,上坡下坡,走了半天才走到井架跟前。有几个窑工躺在井架旁边的麦地里晒太阳,一看见她,窑工们都坐了起来,眼睛直勾勾地看着她。她问:"你们这里有个叫周水明的人吗?"

一个窑工问:"周水明是谁?"

她说:"周水明是我爱人。"

"你是干啥的？是不是想男人了？这儿男人多的是。"

田少荣生气了，说："你们把我当成什么人了，我真的是来找我爱人的。"

又一个窑工说："你是什么人，这还看不出来，下面有漏洞的人呗！"

那帮窑工都笑了。

田少荣小声骂了一句流氓，转身要走，一个岁数稍大的窑工说："有一个姓周的在屋里睡觉，我带你去看看是不是你爱人。"

田少荣心里又升起一点希望，随那个窑工到一间屋里去了。窑工对着地铺喊老周，说："起来看看，你老婆找你来了。"

那人从被窝里抬起半个光身子，田少荣一看，那人是个独眼，根本不是周水明。

独眼把一只好眼揉着，问："打一炮多少钱？"

田少荣见领她进来的人要关门，赶紧夺门冲了出去。

自从把十万火急的信息让李正东传递出去，周水明天天盼着司站长带领公安人员来解救他们。在他的想象里，这应该是公安方面一次重大的解救行动，也是公安人员立功的好机会。省市县三级公安机关会联合行动，出动数辆警车，上百警力，把这座牢窑迅速包围，严密封锁。警车刚出动时不一定鸣笛，一旦形成对牢窑的包围圈，警笛会哇哇地鸣成一片。那些狼狗阻挡不住防暴警察的突击步伐，他们突突一梭子子弹，那些狗东西就会全部完蛋。当一部分警察占领崖头的制高点，一部分警察冲进牢窑的坝子时，齐老板以及众喽啰在内，霎时会变成一堆草鸡。随后跟进来的司站长最关心的是

他的安危，司站长一定会大声询问："周水明在哪里？我们的记者在哪里？"和司站长相见是激动人心的时刻，按常规，他应该扑向司站长怀里，和司站长拥抱一下子。他还要流一点眼泪。司站长向随行采访的记者们说："这就是我们的卧底英雄，他是我们记者站的记者周水明！"于是照相机、摄像机一起上，对他一通猛照。如果这次行动有现场直播的话，还会有手持话筒的记者对他进行现场采访，问他卧底多少天？看到了哪些问题？是怎样下决心卧底的？想没想到过会遇到危险？现在身体怎么样？这些问题的内容都是现成的，他会一一回答。他的问题还没回答完，有关领导就过来了，还带来了救护车，要拉他先去医院检查身体。他把想象一遍一遍重温着，几乎形成了一套模式，都背了下来。然而好几天过去了，他想象中的诸多感人场面一点都没有出现。假如煤墙是一张屏幕的话，他用灯照照，"屏幕"是黑的。睡一觉再照一遍，"屏幕"还是黑的，什么电影都不曾上演。他也怀疑地问过李正东，是不是真的把他写的东西送出去了，李正东似乎有些生气，说："你要是不相信我，就什么都别跟我说了。"

他的口气马上缓和下来，问李正东："你帮我数数，咱们到这个窑上多少天了？"

李正东说："我不会数，你自己数吧。"

周水明每天都在数，过一天，他就在他睡觉的巷道边放一个小煤块。截至目前，小煤块已经放了十五块。十五是个好数字，元宵节是十五，中秋节也是十五，到了十五，月亮就该圆了。可是，他的月亮呢，连个月亮的细边都看不到。别说月亮了，窑下连颗星星也没有啊！周水明知道，他妻子一定急坏了，一定在到处找他。他不仅为自己着急，也为妻子的着急而

着急，是急上加急。

此计不成，周水明继续施展他的才智和谋略。他想把窑工们悄悄发动起来，带领窑工进行暴动。在中国革命的历史上，因暴动而成功的例子不算少，别人能组织暴动，他为什么就不能。从力量的对比上，国矿长、齐老板，加上那些监工，他们的人才十几个。而窑工的人数是几十个，力量要比窑上的人员大出好几倍。只要窑工们不甘心做奴隶，接受他的发动，心齐，到时他振臂一呼，窑工们一起行动，把监工手里的鞭子和棍棒夺过来就可以了。煤窑四周没有碉堡，也没有架设机枪，他们呐喊着冲出去，当是革命洪流，势不可挡。

周水明选择了一个苦大仇深的窑工作为第一个发动对象，这个窑工是老毕。老毕不止一次骂过他，他也曾发誓不再理老毕，但为了团结老毕，他还是把老毕原谅了。别看老毕把自己的手指头切掉了一根，齐老板一天都没让他休息，他的自残没有收到任何效果。周水明凑到老毕身边，瞅机会把发动的意思对老毕说了。老毕当时并没有反对，但一到窑上，老毕就把周水明出卖了。老毕以为自己得到了一个重大的交换条件，他问齐老板："我给你说一个重要情况，你们能不能放我走？"

齐老板让他说说看。

他把周水明跟他说的话都端了出来。

齐老板认为他表现很好，奖励了他一支香烟。至于能不能放他走，齐老板说："不要着急，我们合作得很好嘛！"

周水明又找了两个窑工秘密谈话，效果都不佳，那两个窑工也把秘密泄露了。

国矿长对周水明的新动向很重视，做出最新指示，让人

把周水明的脚脖子上砸上铁链子，拴起来，不许周水明再串联，再煽风点火。铁链一时不好找，监工把拴狼狗的铁链解下一根，扣在周水明脚脖子上了。铁链子的另一头拴在一根木头柱子上，支柱上方顶着大石头，周水明不敢使劲挣，倘是把支柱拉动，石头落下来，周水明必死无疑。

周水明最后没有死在窑下，并不是有的窑工跑了出去，给公安机关报了案。确有个别窑工逃跑成功，但他们一跑出去，就回家去了。他们跟谁都不提他们的遭遇，自认倒霉。周水明幸免于难另有原因。邻近有一家小煤窑透了水，二十多个窑工泡在窑下，窑主却逃跑了。有人把消息报告上去，上级决定，该地区的大小煤窑全部停产整顿。并由公安、工商、煤炭、安全等部门组成联合执法队，对所有小煤窑进行拉网式排查，一个不许漏网。国矿长听到风声，给每个窑工发了一百块钱作路费，把窑工全部遣散了。窑工们急于回家，纷纷作鸟兽散。

此时，周水明已在窑下被关了两个月零二十一天。他被投下去的时候是春天，出来时已到了夏天。他长发灰白，满脸皱纹，瘦弱不堪。他还算有经验，上窑时他用衣服蒙上了自己的双眼，见到阳光时眼睛才没有瞎掉。他在医院输了几天液，身体稍有好转，就染了头发，由妻子陪着，到记者站找司站长去了。

司站长代表记者站给了他一千块钱，算是慰问费和生活补助费。

周水明说，他争取尽快把稿子写出来，因为内容比较丰富，他可能会写得长一些。他说："哎呀，这一次体会太深刻了，收获太大了！"

司站长笑了笑,没有对他进行鼓励,司站长说:“稿子写出来恐怕不好发。还有一点你记住,以后你不管写什么稿子,都不要署我的名字。”

周水明说:“不会的,司站长您放心,到什么时候我都不会忘记您对我的栽培。”

“我的话你没有理解,这牵涉到姓名权问题,随便署别人的名字,就是侵犯别人的权益。另外,你以后也不必到记者站来了,试用期三个月早就过了,记者站现在聘用了一个新的记者。”司站长把正在电脑前打字的一个女孩子介绍给周水明:“这位就是新来的小习。”

小习回头对周水明微笑了一下,点点头。

周水明突然觉得有些晕,脚下趔趄了一下。

妻子赶紧把他扶住了。





陈应松小传

陈应松，男，1956年生于湖北公安县，祖籍江西余干县。毕业于武汉大学中文系，出版有长篇小说《别让我感动》、《绝命追杀》、《失语的村庄》，中短篇小说集《黑艄楼》、《苍颜》、《大街上的水手》，散文集《世纪末偷想》、《在拇指上耕田》，诗集《梦游的歌手》等。作品曾获第四届全国优秀青年读物奖、湖北文学奖、湖北文艺明星奖、鲁迅文学奖及多种文学刊物奖。现为湖北省作家协会一级专业作家，中国作家协会会员。





一

红云蔽空，太阳如炽，山冈和坡地呈现出一片赤褐色。空气中冒着火光——看久了，的确腾出红闪闪的火光，绝不是幻觉！人畜都躲在各自的角落里喘息。现在，树木蔫了，庄稼蔫了，田里裂出巨大的口子，从里面传来一声声奇怪的哼叫，好像是沉睡的祖先被惊醒了，正张开着冒烟的喉咙辗转呻

吟……

“除了背水的人，都上山找水去！”

县图书馆馆员龙义海哑着嗓子喊一群灰头土脸的村民。他的嗓子也在冒火。他是从很远的县里来的，他现在的身份是县扶贫队队员。可他那样子，别人见了，也恨不得想给他扶扶贫。领口已经松弛无度的圆领衫，从那里露出精瘦高凸的锁骨，一件灰白色的西装短裤，一看就是老婆用旧长裤改的（剪了一刀而已）。脚上的力士鞋与农民没有两样了，被汗水濡湿了，后跟还开了一个弯弯的口子。他这么嚷着，村民们就散开了，像一群山鸦子。他正想点烟，有人就把他的烟抢去。也不是什么好烟，一块钱一包的红金龙，他就这个水平。他索性把烟摊开来，“哪个要？”一下子，烟就抢光了。人们抽着烟，谈论着今年出奇的干旱。

背水的人要翻山越岭到二十几里外的伙计沟去，早出晚归才能背回一桶水来。他们背着塑料桶或椭圆形的木腰桶，在耀眼的太阳下走在滚烫的山路上，随行的狗发出烦躁不安的狺吠声，那声音好像要咬着什么似的。

“看！”有人喊。背水的和找水的人都往山坡上看去：一群野猴把牙齿扎进了红桦树干，在那儿拼命吮吸桦树里蕴含的桦汁儿——狗咬的正是它们。

可是，发现桦树是一场灾难——猴子们不一会儿就像黏在了树上一样，身子猛烈地摇摆着，嘴里凄厉地叫着，一只哨猴在石头上又蹦又跳。

“哈哈，它们的牙齿拔不出来啦！”有人说，猴急猴急的，渴急了，牙齿栽进了树干。这些可怜的猴子叫得更凶，不一会儿，都挣脱了树干。

"抢猴牙去哟！"有人一声喊，龙义海身边的人一下子就没了。不一会儿，他们手上都举着带血的猴牙回来，在树上拔的。可怜的猴子！这是龙义海在这儿看到的又一桩稀奇事。

另一桩稀奇事就是这场干旱，五十八天没有下雨了，他也五十八天没有洗澡了，而且是夏天。他闻见自己身上一股腐烂的臭味，他已经对自己的肉体充满了厌恶，想把自己扔掉，把身上的所有东西扔掉，手、脚丫子、嘴、胸脯、睾丸和鸡巴，只留下记忆，在县城图书馆的记忆。

"龙干部，你是条旱龙。"

"你是条火龙！……"

那些人找他打趣，嘲笑他。"我的运气可真他妈孬！"他嘀咕着，有一种强烈的宿命感觉突然出现了。"我是什么鸡娃子龙！流脓！"他已经四十六岁了，一个馆员，一个图书管理员，始终就是那么个馆员。他知道来日已不多，随时会被指派为内退对象，为别人让开一条生路。可是他却被指派成为了扶贫队队员，相当于过去的学大寨工作队——这是他的看法。带着全馆捐赠的三百余件衣服和一些陈旧过期的期刊杂志、小说书籍，他踏上了远离县城的高高的骨头峰村。

此刻的骨头峰正发出劈劈啪啪的响声，石头晒得开裂了，纷纷往下掉落，砸得山谷一阵乱响。山坳里，在白金一样消融着的烈日下，是那些黯淡的、成色古旧的房舍。没有新鲜的东西，连鸟影，连树都很陈旧，跟他带来的那些书刊一样，淘汰货，被时代无情地淘汰了。他熄灭掉烟头上了一个山头，黑黑的牙齿露在外面，在心里唾骂着自己，也唾骂着这让人心烦意乱被雨水忘记了的大地。

山上的树丛间，连青苔都枯卷了，到处是那种龇牙咧嘴

的卷皮。已经在山里钻了好些天，在五里地周围，已经把每一块石缝都翻了个遍。过去的两处水源早干了。走着走着，他发现村长没了影子。

“嗳，村长呢？”他左顾右盼，直到证实村长确实溜了。村长姓粟，一个很糟糕的名字：粟田光，这几天正在为他儿媳妇的离去焦头烂额。儿媳妇娘家是山下的，平原，大约也是看中了上山是做村长的儿媳妇吧。粟村长自有了这个儿媳妇，主要注意力就转移了，生怕有个闪失，儿媳妇溜下山去。粟村长有一个蓄电瓶，有一台卡拉OK机，这是十分罕见的，这就留住了山下的儿媳妇。山下的儿媳妇常常用弯弯曲曲的嗓音唱邓丽君。可是这几天实在熬不住了，虽然粟村长严加防范，还是偷偷跑下了山。村长急得不行，听说已给儿子出了个撒手锏计谋：让他带个炸药包去，扬言炸翻丈母娘一家。为了维护骨头峰村和粟家的尊严，人他妈是得匪一点，匪有硬气，匪有阳刚之美，老婆就得乖乖地回来，渴死，也是在那被太阳烤得冒烟的骨头峰死的，谁叫你当初嫁给我！儿子去了，却泥牛入海无消息，估计已乐不思蜀。粟村长必须出动了，在这样的时刻，众人都看着他，他必须维护一村之长的威望——连儿子媳妇都当了逃兵，他面对干渴的村民与村庄，有什么发言权？

“这家伙！”龙义海骂了一句。他想到“一碗水”看看。“一碗水”有点水，可就只有一碗水，一个小水窝，在光秃秃的石头上，在孤岩那儿，是一个神奇的水源。舀干水后他们看了，研究过几回，没有石缝，没有泉眼，而且总是一碗水，不漫不溢，你舀干了，再渗出一碗水来。不过这些天它渗得慢，一天估计三五碗水。当年骨头峰村的先民，就是看中了这个“一碗水”才住下来的。骨头峰村常常被山下的人称为“一碗水”。

突然，一个鼻青脸肿的人从林子里蹿出来，一下子跪倒在他的面前。他正在喘气，或者说正准备喘气，就看清楚了是寒巴猴子。这娃是个劳改释放犯，改造得很循规蹈矩了，眉目间全是委屈和可怜，也是在狱警面前待久了的缘故吧。

“怎么回事？”龙义海一愣，问。

“我不能没有房子住啊，他们又打我。”

“他们”是指麦和尚父子——麦和尚和儿子麦半天。

龙义海有点不以为然，他甚至有点烦眼前这个人。他说：“我以为你是来跟我一起找水去的咧。你有什么事又让他们烦了？”

“我要房子，我不能没有房子，结果他们搬去了我五个碗，半筲箕煮洋芋……”

寒巴猴子戴着黄色的太阳帽，大约是劳改农场的“劳保”物资，一件大大的背心已有些破烂了，好像是捐赠之物，图书馆的二胖子穿过的，上面有个彩色的骷髅。龙义海看着眼前这个被折磨得寒寒巴巴的人，没让他起来，就让他跪在滚烫火热的石头上。

“村长不在了，村长下山了。”他听见寒巴猴子说。

不好拒绝。他就说：“走，走，去看看。”

从地上爬起来的寒巴猴子跟在龙义海的后面。在“一碗水”那儿，他喝了一口水，要寒巴猴子也喝了一口水。水进喉，心里宽爽了许多，就问：“一碗水属于哪个的地？”寒巴猴子说：“在我的地里。”寒巴猴子的苞谷也奄奄一息了。寒巴猴子要龙义海再喝一口，龙义海含了一口水，起身来，又悄悄吐到了一株苞谷根上。这小子的煮洋芋为啥也让那凶恶的父子给端走了呢？真是歪嘴巴吹火邪(斜)完了。这个世界还有没有

王法？龙义海知道，那麦家父子占寒巴猴子的房子有四年了，人家劳改回来了总该还给人家吧。这几个球日的，土匪，高山上的土匪，流氓，渣滓，野兽！有什么东西从他恹恹的神态间怦然升起了。那些狗东西怎么能这么欺负人家呢，人家还是孤儿。这真是要命的事。现在，寒巴猴子住在马克兵家的牛棚里。粟村长都睁只眼闭只眼，他有什么办法？占了人家的房，还把人家打昏死过去。一路上寒巴猴子自述，麦家父子把他打昏过去后，还是瞎子老米外孙的一泡尿给灌醒的。

“老麦，请你出来一下。”在寒巴猴子的老屋门口，龙义海喊。

麦和尚从里面走出来，手上拿着一根粗壮的苞谷。他的两只强盗眼斜斜地看着龙义海，牙齿翻在嘴唇外边，咬着，两个乍腮，一张脸是个框架结构，骨棱棱的。也没说话，也没让座。

“你也不想让我们坐坐？”龙义海说。他指指门口的一棵柿子树阴凉，“就这里，老麦，端两把椅子来呀。”

麦和尚极不情愿地端出了一把椅子。

“来，坐，坐。”龙义海招呼满脸青肿的寒巴猴子。“好柿子，好柿子。”他看看头上说。“这是你的？”他问寒巴猴子。当着麦和尚的面问。寒巴猴子很惧怕的样子，点点头。头上，柿子挂了一树的青果。龙义海张着嘴傻乎乎地看着。突然回过头来对麦和尚说：“有水没有？”

麦和尚显然不耐烦这么跟这个人慢慢晕乎，说：“我没下沟背。”

“那你喝啥？噢……你们刚才……打架了？”他抠着腿上

的一个红疙瘩,也斜着眼问麦和尚。同时把一支烟朝那人递过去——也就是扬起手吧。这就把想发火的麦和尚压住了,烟是个好东西,乡下人不会不接这口。

龙义海把火递过去:“你们爷儿俩打他一个?这不好,这很不好。”

“他贱,他妈劳改释放犯!”

“可政府放了他,你火什么。大热天,你哪这大的火?说说看,为啥,为啥哩?”他慢悠悠地说。

“他占我的房子,这是我的房子,我要,他就打……”寒巴猴子站起来大声说。

“你、你……你坐下,我这不是问他吗,你插什么嘴?真是的。”就问麦和尚:“你说,咋回事?”

“没事,就打了,没事。”麦和尚这球日的就往屋里走去。

“你、你、你待会儿。”龙义海急了。“你怎么打人呢?你说出个理来,有理走遍天下不是?”

那人不理他了。龙义海站在那里,站不是,坐不是,走也不是。

“人家的房子给人家,对不对?他不要你的,你也不要他的。你说出个道理来大家听听么。”龙义海喊。

“蛋球的道理。”里面的人说。他看到麦和尚将手上的苞谷扔给了他儿子麦半天,麦半天在那里暗笑着,龇着黑碜碜的大嘴,满身石板赘肉,把手上的苞谷往黄桶上死劲地磕。

一只鸡咕咕咕地飞出来,从龙义海头上划过,把龙义海的头发刨得稀烂。一片鸡毛沾在了龙义海的嘴巴上。

“哎,你家鸡咋像鸟一样,也没个调教。”他拉着气呼呼的寒巴猴子就走。不走又咋的?人多起来了,来看热闹了。龙义

海只好走,说:"都去找水去,凑在这儿干什么!"他恨这些麻木的村民。

"我的房子要不回来了吗?"寒巴猴子在山道上哭喊。

他不知道怎么安慰他,感觉手硌得疼,啥玩意儿?展开手,手心里竟不知何时攥着一块石头,已经捏出水来了。

"麦和尚,你要遭报应的!"好半天,等他一个人之后,他突然对着山大骂起来。

二

马坊是人民公社时养过马和办过小学的,龙义海就住在那里。几个老人在扎草龙,是村里准备求雨的。

"龙干部回来了?"领头的是瞎子老米。他能听出进出的人是谁。里面到处都是干枯的芒草。龙已有了雏形。至少龙头显出来了。龙须是龙须草,龙眼是两个大胡萝卜。

"小心火烛哪。"他说。这是他反复交代的。

"麦家父子欺人太甚。"有人说。"不杀杀麦家的威风能活吗?这不是逼人死是怎么的?"有人提高嗓音说。显然他们都知道了。村里发生的事,风一样传得快。他才想起寒巴猴子是瞎子老米外孙的一泡尿给灌醒的。可他无言以对。那些老头看着他,看他不附和,不激动,只抽烟,流汗,五心不定的。他不想接他们的话茬。他说:"老米的龙眼还真神。闭着眼睛也能雕?"有人说:"老米浑身都是眼睛,你们不信吧。我看他晚上回家的时候过沟,点竿都没要。"老米说:"瞎子哪还有白天黑夜,唉。"叹了一口气,就扩开喉咙唱起了《黑暗传》:"混沌老祖初出世,无有天地五行势,举目抬头看一看,四方都是黑

暗暗……”

龙义海有点自卑。他已经在自卑中煎熬了几个月,连村长都老是提起捐赠的衣物中竟有二十七件裤头。在这些山里人面前他还如此自卑,这是在来之前没想到的。在县城,他有工资,他生活安定,无忧无虑。他在图书馆分发着借书证,整理书籍,面对集市上卖菜卖碗的老百姓他总有点优越感吧,可在这里,优越感却荡然无存。他妈的,这是咋回事?就咱不是财神!这么想想通了。我若是银行人,或是公检法,或是工商税务,给他们钱,夸海口,建房,修路,牵水管修水塔,一切就会不同喽。

寒巴猴子的事总得解决吧。一想到他鼻青脸肿的那个样子心就不爽。还真不知道他怎么住,一个孤儿,没了房子,这干热的天,他是怎么生活的?那就去看看吧。出门碰见了二英和瞎子老米的闺女桑丫以及马克兵的妹妹马克霞,她们是去背水去的。三个妮子在村里最光鲜。问她们为啥这时候才出发,她们说互相一约就迟了。龙义海说,这时去,啥时才能回来?她们说反正三人做伴,也不怕什么。问她们寒巴猴子住哪里,她们随手一指。那山坡下不是马克兵家的牛棚么?是的,在牛棚里。

这娃四年前在镇上打了一次群架,打伤了镇上的一个有头有脸的什么球人,结果给抓进去了,还判了四年刑。在劳改农场干了三年半放回来,哪还有家,哪还是个人?家占了,人是个叫花子,见了谁都想磕头。哪像打过群架的,就像阉了卵子回来的。龙义海第一次瞧见他就觉得这娃子废了,就有点小瞧他的意思。人见不得跟自己性情很近的人,自己就是这卵相,恶心死了。二十六岁的人,拖了三年半的砖,拖到二十

六岁了,耸着肩,勾着腰,犯了王法似的,总想要人同情。越这样越得不到同情。这道理他可不懂,懒得跟他说。抓走的那年他可不这样,听说天王老子都管不住他,到处踩人家鸡吃。抓他那天麦子离收割只差十天了,他就对隔壁的麦家父子说:帮我割割,卖了替我存着,我回来用。“那你怎么谢我呢?”麦和尚问。戴着手铐的寒巴猴子说:“你家逼仄,我房子就借你住了。”麦和尚的儿子住进了寒巴猴子祖传的房子,接了个媳妇,住下不走了。寒巴猴子回来要,麦和尚说你一个劳改释放犯,户口都没有,要啥鸡巴房?户口没恢复不能说房子不能恢复,寒巴猴子要,麦家父子就一顿打,说是无产阶级专政,说老子给你照看了四年房,还帮你耕了四年地,你的房子赔老子了。这还不说,村长老粟还找他要四年的农业税,说是麦和尚等你回来交的,寒巴猴子把在劳改农场拖砖赚的一千多块的血汗钱全交了。他怎么也想不明白,麦和尚种他的地收粮食,他要为麦和尚交税。不交税连地也不退。为了地,寒巴猴子只好乖乖地交了。这以后,要房子,要一次,打一次,他还骂不还口打不还手呢,这球人!

龙义海走进那低矮的牛棚,一股畜便气味汹涌而来,头上还不知被什么挂了一下。寒巴猴子用木瓢吃着饭。哪是饭,就是一些猪食样的混合饲料。龙义海看着棚子里的一切。寒巴猴子大概有四五件衣裳,龙义海认得一件是图书馆黄馆长穿过的灰色长裤,化纤的;一件是馆员老沙穿过的一件西服,胸前有一个烟灰烧的洞。有一个包,估计是释放时劳改队发的。有两捆柴火。有一个用木棍支的床,栽在泥土里面。有一床垫絮,都分不出颜色了。有一双千层底布鞋,是谁给他做的呢?是瞎子老米的女儿桑丫?瞎子老米常要他去他家吃饭。瞎

子老米是个好心人。寒巴猴子常帮瞎子老米家干点重活,如劈木柴,如和泥糊垛壁子,如给大牯牛顺气,收麦子上垛。麦子一割,雨就要下了。

“马克兵要棚子。”寒巴猴子说。

“他家添牛了?”龙义海问。

“不是,他妈不是要强行将马克霞嫁给山下一个四十多岁的老光棍吗?”

龙义海拿出一瓶云南白药,给了寒巴猴子,说:“你把它喝一点进去。”

寒巴猴子和着水吞了一些药粉。“你想今后怎么办?”他问寒巴猴子。

“我只好去找派出所。”寒巴猴子说。

“可你们村长又不在。”一想起村长,龙义海就怒从心起。你他妈的算什么村长,害人。这样的村长应该枪毙!

“……你找派出所?”他沉吟半晌,说,“也行。你还能走么?”

寒巴猴子说能走。他是看着寒巴猴子走的。这小子说走就走,赌气似的。走得歪歪扭扭,头重脚轻,顶着毒辣的太阳就走了。他想说什么,没说。站在那儿,就听到有人喊他:“龙干部!”

是马克兵,也是一个苦大仇深的表情。两个嘴角像断了铁扣的皮带,非常松弛地垂耷下来,好像谁欠了他万担粮。“寒巴猴子呢?”马克兵问他。

龙义海手指着烈日下远远的下山路,那儿有一个兔儿大的影子。

忽然一声尖锐的叫声从坡上传来,一个女人的。龙义海

扭头一看，是马克兵的妈，手拿着一根撵鸡的响棍，大声说："你想分家就分家啵？你想跟你妹子住？你这个囚儿苞子，小杂种！"

"恶母狗来了！"马克兵一见就跑，飞也似的直下山沟而去。

"马克兵呢？马克兵呢？"豹眼猴齿一副凶相的马克兵的妈问龙义海，又不像问龙义海，问空气哩。没等回答，挥起响棍就照牛棚一顿扑打。"我叫你住！我叫你住！这些不争气的杂种！"

"哎哎，哎，您这是……"龙义海就去拦。哪拦得住。那女人像个疯子，"这是我的牛棚，你走开些！"那疯女人拖起棍子又去追马克兵。棚子打出了一个洞。

寒巴猴子非常快就回来了。有人给龙义海说寒巴猴子回村了，又有人说寒巴猴子提了一只鸡和几十个鸡蛋又走了。

火烧云正在西天嘹亮地燃烧着，天地赤红，群山如火，景色异常瑰丽壮观。龙义海在马坊用艾蒿熏着蚊子，他没有吃饭。蚊子太多，喧嚣着奇异的声音，持久不断。

派出所没有来人。村长也没回来。寒巴猴子在那天深夜才回家。第二天龙义海找到他，他告诉龙义海说，一个乡警说解决要先交五十元办案经费。寒巴猴子就回了村把鸡与鸡蛋都提了去乡里卖了，凑足了五十元钱给乡警，乡警说让他先走，他随后就来。

龙义海还是第一次听说派出所解决问题要办案经费的，他也不知道这老山野林里的规矩，是不是办案比城里辛苦，得走很多路，所以才……这些乡警，还是人民的警察么？他与

寒巴猴子坐在马克兵的牛棚门口等着。那儿可以看到山下通往村里的唯一小路,任何人进村都是这条路,他还在想村长粟田光也应该回村了,如果警察真来了,他们吃什么?村长不张罗,他们连水都没有喝的,真的没水,他就要寒巴猴子去“一碗水”把水全舀来,以备警察解渴。

这是第五十九天。

寒巴猴子在“一碗水”那儿边舀水边等水,手搭凉棚朝那条白晃晃的小路不时瞭望。他只看到了对面山冈的火烧云下面,是一队背水的人;人影很小,像一队爬在树干上的大黑蚁。他想在那队人中分辨出桑丫,可那是徒劳的。他的眼肿着。昨天,他不停地在路上走着,为筹乡警需要的五十元钱。他的头还疼,闷闷的,里面像灌了一桶糨糊,人在行走的时候,整个身子都晃荡,好像身子的哪儿轻了,哪儿又重了。

他把水舀进小桶里,却听见灌木丛一阵响动。他以为是风。静看了一会儿,没声了。他想乡警啥时会来呢?乡警那吊儿郎当的样子会大老远来吗?乡警收钱了连字条也没给他一张,说,行了,你走吧。可是,乡警根本没问是咋回事。乡警也不流汗,坐在有电扇的派出所里,喝着凉茶,他会顶着这毒烈的日头上山来吗?他有点怀疑那个乡警了。他把水提到了自己的苞谷地里。他抚着苞谷的叶子。叶子已经没了水分,枯巴拉唧的,耷拉着脑袋,就像劳改农场接受训话的犯人。

水慢慢沿着根蔸往里渗,渗得太快,一忽儿湿了,一忽儿又白了,水不见了。水,水太少了,泥土咝咝地叫喊着,好像唤醒了它们麻痹甚至死去的喉咙,更疯狂地一起向他得寸进尺地吵着:“渴啊! 渴啊!! ”

水浇完了,浇了十根,又听见灌木丛一阵响动,他一抬

头，呀，一只羸羚！又看到了一只，一只小的！一大一小，母与子。

羸羚跟他一起走向“一碗水”。

它们的毛色很差，它们也已经干渴到底了，浑身肮脏不堪，肚腹上吊着干屎和泥球，通红的眼里像燃着灶火，突出的嘴巴上沾着一圈褐黄色的涎沫。它们与他若即若离，但意图非常清楚，就是要接近“一碗水”。

“嘁！”他赶它们。羸羚后退了一步，站定了，揣摩着这个人的动向，有否敌意，有否生命危险。可是，对于水的渴望使它们十分的固执，脚像生了根一样，对后退不感兴趣，并且有一种一往无前要与面前的这个人争夺那窝水的决心。

寒巴猴子想到的是那只小的羸羚，他可以咬开它的脖子喝它的血。这将是一次畅饮。小羸羚很小，比羊还小，而且孱弱，脚步蹒跚，它紧贴在大羸羚的后腿边，大羸羚保护着它。

又蓄了半碗水。寒巴猴子把水舀出来，放到烈日下。瓢不稳，他找了几块石头垫着，还是不稳，并且把水洒了一些。他端起水瓢，向羸羚走去。

大羸羚以怀疑的目光审视着这个向它走来的人，它这下开始退却了，已经到了苞谷地和灌木丛的边缘。可是，水，碧绿清亮的水，荡漾着，水面上映着一朵云彩，无数的星星正跳闪在它的上面……大羸羚是如此不顾一切向水奔来，它连看也没看寒巴猴子一眼就埋下头喝起水来，一股腥膻味和骚臭味朝寒巴猴子扑来，把眼睛都熏得睁不开了。寒巴猴子本来想用另一只手去摸一下这个野牲口的，可是那东西太贪婪，宽大的舌头舔着水瓢，恨不得把水瓢也吞进去，因为水瓢浸满了水星子嘛。

小羉羚也凑了过来，它带来了许多苍蝇，张开嘴巴就去舔喝。寒巴猴子看着这瘦得像老鼠的可怜的幼羚，终于把手伸过去。可一触到幼羚的身子，那小东西就一个瘸腿往后闪，向他睁着迷惘的、警惕的眼睛。

“你过来嘛，过来听我训话，不然老子关你的禁闭。”他说。他用人话说。他带点邪皮的吼，并去拽幼羚的毛。幼羚听不懂他的人话，大羉羚也听不懂他的人话，大羉羚以为他这一拽有侵犯幼羚的意图，于是大羉羚突然发力，一对黑色的尖角就向寒巴猴子冲来，想撇开他。寒巴猴子一个趔趄，照大羉羚一掌，欲把它推远些，大羉羚一埋头，角就像两把尖刀往上一昂，想挑开他的肚子。寒巴猴子一让，大腿就一阵火辣的剧痛，嗞啦一声，皮肉撕裂开来。寒巴猴子抱着腿，那大羉羚还用充血的眼睛和豁出去了的气概瞪着他。

“哎哟！哎哟！不识抬举的！哎哟！”他大叫，一屁股跌坐到水窝里。

屁股上一阵沁凉，他忙脱了短裤，拧，拧出几滴珍贵的水来，接到口里，又咸又酸又臭。

两只胜利的羉羚走了。他坐在滚烫如沸的石头上，抱着伤腿抽气。山下的小路上，仍没一个人影。

三

看着那渐渐成型的草龙，浑身更加燥热，好像人滚在草堆里，穿上了毛皮衣一样。

“点火的时候你一定要去那儿，龙干部。”老米给他说。

“我最怕火了。”龙义海连连推辞。

“你是条龙啊。”

“嘀嘀。”龙义海苦笑。“蚯蚓差不多。”这种迷信,他还是避而远之,不掺和的好。他走向外头亢奋异常的阳光里。

“桑丫还没回来呢,天色不早了。妮子在外贪玩儿。”老米拍打着身上的草屑也往外走。

走在一起了,龙义海就问:“有雨吗,老米?”

老米瞎眼往天上瞅瞅,又用鼻子很响地闻闻。“鬼的雨,雨腥也没有。”

“龙王爷去哪啦?”龙义海说。

“它喝干了泉水和河里的水,就是要它吐出来咧。”感觉龙义海走开了,拉高嗓音对他说:“晚上,有只腊蹄子,去喝两杯。”

龙义海听清了,连连摆手道:“酒是断然不能喝的,请相信我说的话。”

“你这人,我又不是拉拢你。”

可龙义海挣脱了老米的拉拽, 像一道瀑布泻下悬崖,两条腿比兔子都快。“喝了酒更渴,要喝大量的水,我不会喝这杯酒的。”

龙义海爬往村长的屋场,他听见了歌声!弯弯的小河,青青的山冈,依偎着小村庄。蓝蓝的天空,阵阵的花香,怎不教人为你向往。失而复得的歌声,邓丽君弯弯曲曲的歌声。真是太美了,仿佛一股清风吹来。村长老粟回来啦,他儿媳妇也回来啦。

“粟村长。”龙义海进了屋。

“唔,唔噢。”村长没什么激动,含着一支烟,朝他眼皮也没张闪一下。“坐么。”他说。

"回来就好。你都听说寒巴猴子的事了？"

"听说了,听说了。"粟村长说。"他去报了案？叫警察？"

"是。"

"鸡巴用。"村长说。"哪个给出的馊主意？"

"他自己。为什么没用？"

"有球用。"村长耷着脸说。"喂,我说,不背水,你们喝尿呀,小光。"他喊他儿子。"过去不是已经调解了么,恰好当时副乡长来村里,那又怎么样？该退的退,该还的还,那又咋样？嗬,龙干部,这你又不是不知道。"他压低嗓音给龙义海说:"我那活祖宗媳妇,可烈啦,三个月身孕了,听说是个儿子,B超超了的。我忍得心滴血。不是这,老子不一脚踹死她。"他的牙齿这时候跳出来,配合那双红彤彤的炭火眼,就像个吃人老虎。

"没有水可是不行的。没有王法也是不行的。"龙义海说。

"什么王法？水都没有喝的。这是什么日子啊。"

村长焦急地在厨房里找水,摔瓢。他是想自己喝还是想给龙义海一口喝？那边房里的邓丽君就没了声,也回复一些摔东西声。对着干哪,气不顺哪。他感觉待在这里多余了,就退出门。他想这可真是个事情,这么下去不得了的,我要把这里的情况向外面报告,这里的真实情况要让他们知道,要告诉他们,有一些人,有一群人,正在干渴中默默地煎熬着。这里有个村庄,叫骨头峰村,这里有许多冒烟的嗓子和庄稼,还有一些冒烟的人,整座山,都暴露在无休无止没有尽头的烈日下烤着,像放在锅里熬油。没有一滴雨,整整两个月没一滴雨!

他觉得他有这个责任,他要告诉外界这儿的一切。他不能每天侥幸地盼着,盼老天爷的恩赐下一场雨,盼山上的几

处泉眼又复活了,又流水潺潺,又鸟语花香,又莺歌燕舞了……

火烧云在天空越爬越高,几乎布满了头顶。人在汗水中蒸煮。要是有一桶自来水从头到脚淋下来就舒服畅意了。火烧云多远,照理说也应铺到了县城的上空,那里的情况会一样。可是,那里因有自来水和空调,天上有雨无雨无所谓,人们不再面对着土地,期望土地。那里的人对年景的期望全在一张工资单上,或是一杆秤上,一个职称上,一个权位上,人们的愿望与雨水无关。生活的差别真是大啊。

天黑了。背水的人陆陆续续回村了。瞎子老米没有接到女儿桑丫,他只走到村口。不过他摸到寒巴猴子的牛棚里,给他说要晚上务必去他家吃饭。

寒巴猴子便在棚后的路上候桑丫。桑丫终于进村了,走着走着,肩上的桶飞了一样,她一惊,回过头,有人托着了她背上的水桶。"是我。"寒巴猴子说。

"该死的。砍脑壳的。"

听到她的骂声,心里一阵暖意。就像有家的人,就像骂家里的人,骂最亲近的人。

天黑黑的,尚有些干燥的天光,天上的星星也烤人。桑丫闻到了寒巴猴子身上一股厚重的汗馊味。她惊恐的心一下子放平了。刚才,她走到老后,她的脚好像磨破了,水没敢在途中喝一口,背着沉沉的水桶就慢慢挪在了后头。黑黢黢的山冈刺破了弥漫不去的红云,一些轻飘飘的鬼火又蹿出来了,在田野和草丛间游弋,好像有许多野鬼在她周围行动着一样。她的脚上穿着一双寒巴猴子的凉鞋,泡沫的,好轻,寒巴

猴子脱下来给她的，说背水穿不滑。桑丫就穿着了寒巴猴子的男式凉鞋，二英和马克霞说：寒巴猴子的。她们打趣她。马克霞说你有人疼有人爱，可我那该死的妈不让我爱别个，要我嫁给老桦皮，说骨头峰村的妮子就这个水平，她只要一个录音机作聘礼就行了，该死的，简直惨无人道！桑丫看着泪泡了眼的马克霞，心里也发疼，桑丫不说，不否认也不承认，心里苦笑。寒巴猴子说鞋是用劳改的钱买的，在沙洋农场的百货商店买的，神农架还没有哩。

“你爹要我去吃饭。”

“沟里的水退得好快，人都快下不去了，明天得要长绳子吊水……”

“明天还去吗？”

“不去喝啥……喂，你能背吗，他们打了你。”

“没事，我打惯了。我是打不死的程咬金。”

没有话了。他听见桑丫在抽鼻子。

“怎么啦，桑丫？”

追赶着桑丫，听到了狗叫。桑丫家到了。

“进来呀，寒巴猴子。”瞎子米伯喊。

寒巴猴子的两个肩胛畏畏缩缩的，被桑丫的外甥毛坨拉了进去。他们家的狗也拽他的裤腿。

“包叔，包叔！”毛坨喊他的大姓。他听见桑丫在水缸里倒水的清亮亮的声音。毛坨拿来一块石头，像乌龟，说是在后山上捡的，已经摩挲得很光滑了。估计是块化石。这毛坨是桑丫姐姐的儿子，姐对桑丫说：你要嫁了，爹没了眼睛，让毛坨给爹当眼睛。反正毛坨读不进去书，喂牛是把好手。这毛坨骑了牛在后山里乱钻，找石头，找野果，在牛背上竖蜻蜓，倒骑着

牛背唱山歌:“高山的姐儿下山来,黄泥巴脚,大花鞋,走是那样走,崴是那样崴,旱烟叶子挎一口袋。”小姨桑丫就打他一嘴巴,说:“死鬼,你姨吃旱烟了?你妈也吃旱烟?”毛坨就做鬼脸,就大声说:“高山姐,坐花轿,半边屁股长大包,大包疼,进不得屋,回你的娘家吃苞谷……”

“包叔,你又活过来了? 你喝了我的尿,好喝吗?”

寒巴猴子说:“好喝,好喝。”

“那就多喝点。”米伯说,“你只管喝。”米伯跟他斟酒。“你能喝多少喝多少,一年就醉一回我看看。”

不上桌也得上桌,拿起筷子来,香辣腊蹄子就飞进了碗里。酒像止渴的泉水,汪着白。米伯不要桑丫和毛坨斟,米伯霸了那小锡壶,像一个明眼人一样,准确地摸到锡壶,把酒倒入寒巴猴子的杯里,滴酒不漏,说:“老龙不来,说不喝,苕。越天干越喝,才能清凉。这叫以火攻火,以毒攻毒,今天你只管把自己弄醉。”

寒巴猴子糊里糊涂就下去了几杯,他不能喝酒,心中就烧了起来,像搁了盆火放在肝肺上,正紧巴紧巴地烤呢。寒巴猴子不解,为什么米伯今日要我弄醉?

“米伯,我不能喝了。”

“没水? 棚里没水? 没水桑丫背了水,舀两瓢去。”

“有水,‘一碗水’不是还有点水么? 今日遇上大羊了,挑了我一角。”就捋起裤子给他们看。

瞎子米伯看不见,可他说:“你是什么运气啊。”

桑丫说:“酒可以活血化淤的。”

“月亮出来了没有?”瞎子米伯低着头说。

他们朝门外看去,呀,一轮满月正挂在对面的山上,像一

面拭得精亮的紫铜锣，幽幽地焕着光芒。

“这是阴历几月了，桑丫？”米伯问女儿。

寒巴猴子的脑筋在转动着，他听到桑丫回答“阴历七月”，屁股一滑，差点没从座位上滑入桌底。他站了起来，搬开板凳，恭恭敬敬双膝咚地一声朝米伯跪下了。

“今天是我的生日，二十六岁生日！”

“起来，混蛋，起来！没长骨头？男儿膝下有黄金！”瞎子老米发火了，将筷子重重地拍在桌上，瞎眼窝瞪着，翻白。“你邪了！见人就是一跪，你裆里长的啥哪！三年半的牢饭就把你吃成这个样子了！真是！你这样，人家更欺负你，柿子拣软的捏。”

寒巴猴子站了起来。

“把酒倒进喉咙里，别碰舌头，往喉咙里倒。”

寒巴猴子张开喉咙，把酒直通通地倒进了喉管。

小锡壶拍到了他面前。

寒巴猴子拿起壶，张开喉咙，咕噜咕噜咕噜地把一壶酒全倒进了喉管，连滋味也没尝到。

他扛不住了，拔腿就往外跑。他跑上岭，在岭上吐啊，哭啊，哭啊，吐啊。吐完了，泪也干了。他望着慢慢爬升的那轮满月，在明澄的夜空里，在云朵里匆匆地穿梭着，像一个含情脉脉的女人。

“米伯，桑丫，毛坨，我会一辈子记得你们的好的！”

四

正睡得迷迷糊糊，听见了锣鼓声，知是祈雨的人开始闹

腾了。还在睡意中挣扎，棚子上突然遭到痛击，一块石头穿顶而过，落在寒巴猴子的身边，好险！寒巴猴子吓出一身冷汗，彻底清醒了，滚下床来。又听见女人男人的粗壮叱骂加上几双脚板劈劈啪啪的奔跑声，围着棚子呼啸。寒巴猴子打开柴扉一看，马克兵兄妹在向山坡下飞跑。他们的妈妈和舅舅在后头挥舞着树棒紧追不舍。

咚咚哐哐的锣鼓声过来了，还有鞭炮的爆炸声，寒巴猴子看到一条长长的草龙拐过一个弯，不见了，被遮挡住了——它们正往黑龙洞而去。

“老子打死你们，打死你们！”

寒巴猴子看到一块石头飞向马克兵，打在背上。又一块石头砸着了他的脚后跟。马克兵一个趔趄，差一点扑倒在地，朝后一看，拿树棒的他舅如下山的猛虎向他劈来。马克兵拉着妹妹马克霞没命地朝村里跑去。

太阳又冲出了山顶，又很火暴，又是红彤彤的，每天都是那么一副嘴脸。别人的事管不了，他得等乡警来啊。可是，马克兵的妈冲了过来，对站在棚门口的寒巴猴子说：“还没搬走？我要养牛的！我堆牛屎也不给那些化生子住。不听老娘的话……”

马克兵不知道从哪儿又折回来了，他的舅舅的大棒也出现了。寒巴猴子一见情形危急，一把抱住了马克兵他舅，说：“不能！不能！”被抱住的人身板像石板，一身涌动的凶气，大棒乱晃道：“寒巴猴子，放了我，你放手！”寒巴猴子就是不让他动，死死勒住他，连连说使不得的，那人狂吼道：“你没打怕，今天还想来一餐？麦和尚没把你打服啵？”一棒拐来，拐中了寒巴猴子的腰，腰那儿一软，手却没放。

寒巴猴子到底没能坚持住，一条大棒就猛烈地扑向了棚子，打得牛棚茅草乱飞，棚顶穿了，木条断了，几只深藏的老鼠从里面蹿了出来，往石头缝里乱钻。

闻讯赶来的村长一路骂骂咧咧，手指着什么。“人咧，人咧？”他问寒巴猴子。寒巴猴子以为他是问乡警，又不像。正准备回答，村长追着马克兵妈和舅舅的叫骂声，敞着衣裳飘扬而去。路上，是一些三三两两没戴帽子光着头上山祈雨的人，听说这叫“晒龙王爷”；戴了帽龙王就不出来了。他们打着火钹，放着三眼铳，吆喝着只管上山。

寒巴猴子也卷上了山。来到黑龙洞口，就听米伯和一些老者用老吼吼的合声一阵大喊：

“……烧死你旱魃！烧死你旱魃！我求你瘟火两部，两界神王！我田地的禾苗要成长，我山上的树木要成行！我要五谷丰登仓廪满！我要六畜兴旺无虫蝗？我要云要雨要风调雨顺！我要吃要喝要清水满缸！我骨头峰村的子孙祈雨求龙王，我献上猪、牛、羊、表、馍、香！我为你披红挂彩，我抬着狗犬乱汪！求你布云施雨救我们！不要让旱魃逞凶狂！烧死旱魃！烧死旱魃！要龙王！要龙王！请龙王，请龙王！”

众乡亲就用哭腔嘶声应道：“天干地渴，老龙下河！天干地渴，老龙下河！”

三只铳高高地竖在石头上，几只被绑着的狗对天狂吠，它们是被鞭打的。长长的草龙前放了一盆浑浊的水，在泥地上插着写满了奇怪文字的木牌。铳响了！人喊了！草龙点着了！长长的草龙在十几个村民的舞动下呼啸翻飞，烧得炸炸地响。火龙在黑龙洞前恣肆狂舞，宛若一条金龙。十几个赤膊的村民沐浴在熊熊的大火中，齐刷刷地大声喊着：

"烧死旱魃！烧死旱魃！请龙王，请龙王！"

踢翻了水盆，可草龙越烧越旺，火星蓬蓬地飞炸，火舌呼呼地乱舔，火龙翻啊滚啊，人与火搅成一团，在火龙里外，到处是炙烤得挥汗如雨的人，到处是响彻云霄的祈求声和呼唤声。

"我打死你，我打死你！"一个人冲进了火龙中，把玩火龙的队伍生生地给搅乱了，流畅的旋律给阻断了。是马家的小子马克兵。又一个人冲了进来，是一个妮子，是马家的闺女马克霞。

"快抓住他！抓住他！"村长指着大棒恶人马克兵他舅。

树棒打着了火龙，打得烟尘滚滚，火花纷飞，祈雨的现场乱作一团，狗叫得更凶。有人烧着了，有人向山下跑着，有人向洞里跑着，有人大叫，有人的头上劈劈啪啪地燃烧。

"小心火烛！小心火烛！你们这些球日的！烧了山就好了，烧干净了都讨米去！……"村长可着哑喉咙叫。

龙义海玩儿了个小猫腻，到"一碗水"那儿去了。他的身份只能如此。后来听到黑龙洞乱作一团，还看到一些烟火，有些紧张，就赶了过去。可祈雨的仪式已经结束，或者叫匆匆收场——因马家的搅局。他看到的是满地狼藉，还有一些余烟。他想得告诉大家要小心，这么干燥的天气，引发山火就不得了了，责任重大呀。不要到时他受个什么处分回去。他细心地一点点踏熄了火星，看问题不大后才下山。

回来，看到寒巴猴子提着他所有的家当站在了马坊门口，一脸哀色，像死了亲人一样的。

"棚呢，没了？"他问。

寒巴猴子不作声。总是不作声，站在那儿。“他们泼了大粪。马克兵和他妹妹住进去了。”寒巴猴子后来哭腔说。

“那就跟我住呗，还站着干啥。”他说。

正找木板帮寒巴猴子铺着床，村长到了。浑身冒烟的村长迈着细长的芦苇腿走来，脸色苍黑，像从砖窑里拖出来一样，还一脸怒气，来了就向龙义海一顿莫名火：“我只收了你扶贫的三百一十五件衣服，其中就有二十七件裤头……”

龙义海摸不着头脑，说：“村长你这是……”

“人家说我们村享了县图书馆好大的福。”

“那也不至于……”

“连水都没有喝的了……”

“也不是我……”

“二十七件小裤头，嗬嗬……”

“你上次说是二十三件。”

“就算二十三件，就算，好不好？就算。我的天哪，以为我们骨头峰的人都露球在外头打镲镲。我们还背了个名声，别村的说我们发了洋财，可我们连……”

“老粟，请你冷静点儿，我请你冷静地说清楚。你今天是怎么……”

“我心烦，你看哪有雨，哪有鸡巴雨？人家别的村扶贫运来抽水机上山，还打井，我们有什么？啊？”

是烦这个。是逼我哪。我哪儿有抽水机？我哪儿有钱请打井队？再说你这么高的山打多深的井？除非把骨头峰挖穿。

“你是说让我下山去？”

粟村长看着他的眼睛，他发现这平时蔫耷耷眯着眼的人，此时的眼里有一种很亮很寒的光，不由让他陌生。“我不

是说别人吗。”他说，口气软了。

“你不用催，我在想着这个事。一个单位有一个单位的实际情况。”龙义海说。

龙义海感到了村里的焦灼的目光，那全是乞求和期待，也有鄙视。唉，我有多大能耐？阴差阳错啊阴差阳错，我能给谁扶贫？我又怎么找单位开口？他的心里乱了。寒巴猴子在暗角里啃着干苕。还拿出一支笔来不知写什么。龙义海就问：“派出所真答应来吗？”寒巴猴子说是的，是那警察亲口说的。

龙义海坐在马坊高高的门槛上，依然是一阵一阵的蚊蚋向门里的黑暗发动着冲击，暴出一种锯木场圆盘锯的尖锐声。几颗流星在天空穿梭，划着火的轨迹。龙义海想打个盹，可是一阵嘈杂的人声从远处滚进了村里。他以为又是因为马家那一窝乱摊子搅浑，但分明是一些去外村伙计沟背水的妇女和妮子。

有人没回来，掉进河里了。他听清了，是二英，没留神，脚没踏稳，滚进了河里。因为打水太难，把身子扑下去，用手够啊够啊够不着……

这二英他对她没啥印象，反正是一个乡下妮子，不高不矮，不胖不瘦，简简单单的一个妮子，早上出去干活，晚上回家剁猪草的一个妮子。可她现在死了，没了。哭哭啼啼的声音把龙义海拖到了村长门口。村长的门大开着，与儿子一起拉扯着一个人，是他的儿媳妇。

“这么多人看我的热闹？”村长显然很不高兴，还有哭哭啼啼的人。

“二英掉下河了，这怎么得了呀！”二英的亲人哭喊着说。

"啊，啊？！……你不能走，又不是三两岁的娃儿，说走就走，你是粟家的人了！"村长嚎叫。他在劝那个坐在地上的、一把泪一把鼻涕的儿媳妇。"受不了了，这是遭的什么罪啊老天爷！"村长说，"二英？……你不能说走就走，我真受不了了，我的小祖宗，动胎了就不好了。二英，二英你说说看，二英也要嫁到山下？这山上就存不住一个女娃子？！"

"二英掉河里了！"龙义海用吃奶的力量高声说。

村长说："你们先把我的小光拉一把，他发起横来要踢自己娃儿的。"村长满脸都在搐动，衣衫褴褛，他穿着县图书馆馆长的一件针织T恤，他儿子也衣冠不整，脸上有被女人抓过的痕迹，穿一件县图书馆副馆长的条纹衬衣；捐赠来的衣裳基本上先被村长家初选了一遍，好的截留了，听说他儿媳下山背回了一大包衣裳，估计馆长夫人的一件呢子大衣就被村长儿媳背走了，孝敬娘家人去了。如今这个儿媳手抓着门框，往外冲的架势，披头散发，涕泗横流，嘶哑着喉咙说："离婚！离婚！离婚！我要下山！下山！下山！"

"你们都给我让开！"村长高声说，"让我给小光说几句话。粟村长拉着儿子冲出哭号的人群，另外有几个好事者已经按粟村长的旨意按住了准备一跃而起的村长儿媳。村长拉着他呆头呆脑的儿子，在磨盘边将儿子往前一推，儿子险些跌倒。"还要我教吗？别当着我的面，给她两个耳巴子。"

村长的儿子在那儿踌躇，满脸灰土色。

"二英？你们为啥不拉她一把？那么深的水，找我卵用。"村长说。

屋里有两个凳子给踢倒了，哗啦哗啦响，灯又踢翻了，顿时一片黑暗。

没什么指望了,龙义海只好赶紧与人们一起摸黑往伙计沟赶去,并教人用长竿子绑上猎钩,以便钩人。

往伙计沟走,等于去了趟县城。从晚上走到第二天天蒙蒙亮。沟里到处是各村抢水的人。下到沟里,水声汩汩,到哪儿找人去?也许早就被水中大鱼怪兽吃掉了。这只不过是一场精神安慰,龙义海出发前就知道。他不能不来,面对死亡他不能无动于衷。

五

第六十一天。晚上,寒巴猴子将一张皱巴巴的材料纸呈递给了龙义海,龙义海看时,第一行是:“申请要回我的住房并严惩打人者。”

申请?找我申请?感到哪儿不对。严惩?谁严惩他们?应该是警察,可警察看来早忘记这事了。可气的警察。

龙义海收下了这份申请。他说:“你与桑丫……你们是不是有点意思?我看她们家特别是老米对你很好的呀。”

寒巴猴子的眼睛就盯上了那双崭新的千层底布鞋,露出羞涩和憨厚。

“也到年纪了么。”龙义海说。又问:“桑丫多大?”

寒巴猴子说二十。

“够了,到了。村里的女娃总不能都嫁到山下去。需要我去帮你说说吗?”

寒巴猴子立马阻拦,说:“别,别,龙叔,您别。”

“桑丫不同意?我说,在村里找个老婆,就有住的了,你反正不存在做不做上门女婿的问题,你一个人。有了个家,再慢

慢要房子。”

“我没条件。”寒巴猴子低着头沮丧地说。

“你打伤了谁呀？”见他惶惑，就说：“抓去之前？”

“我也没动手，伤也没怎么伤。是税务所长的娃子。”

“哦，怪不得的。”龙义海明白了。“你们也是……”

两人说着话，瞎子老米就来了，说桑丫还不见回来，说是脚崴了。寒巴猴子听说后马上就起身往外走。

瞎子老米又背来了两捆芒草和一些竹子，放在了马坊里，龙义海笑着说：“还要扎？龙王爷不睬你们？”

瞎子老米说：“十条八条也得扎，直到感动龙王爷。如今这天咋就这么干了呢？”还说：“问题出在你这儿。”

“愿听下文。”

“你是龙王爷的本家呀，要你点个火，你怕了。龙王爷生气呢。”

“好，下次我一定点火。不过……老米，我想问问，桑丫现在说了婆家吗？”

“我也没管那个事。”

“寒巴猴子你对他还是蛮好的啊。”

“哪里哪里，他是可怜。”

“我倒是觉得他与桑丫蛮……蛮好的，你看呢？”

瞎子老米眨着眼一笑。

“嫁出去干啥啦，寒巴猴子这娃还老实驯善，坐牢的事，我看他没啥卵的错，闯了马蜂窝而已。今后他可以养你的老，留个姑娘在身边有什么不好？你这眼睛……”

“龙干部你管这事，是不是寒巴猴子托你说的？”

“不不不，你看，这娃子没住的，跟我搭伙呢，可不可怜！”

“他跟你搭伙？”

“牛棚都没得住的了。”

“麦家父子就没个治了么？”

龙义海掏着烟，塞了一根烟在老米的手上。“过去呢？总是这么霸道？”

“历来这样。所以啊，我寻思着给桑丫嫁到别处去，我也好滚蛋。这地方待着，不能活人，还憋气呀老龙！唉！”

瞎子老米叹着气，消失在黑暗里。外面是他那清脆的点竿声，敲打着高高低低的石头。

走过了一个垭口，才看到那个一步一蹭的影子。寒巴猴子喊：“桑丫。”

是桑丫。

“你脚崴了？”他听见桑丫在抽泣。“怎么啦，你？你别这样，桑丫！”他从她肩上卸下水桶，背好，水在桶壁里发出好听的荡漾声。

“我是在哭二英。”又说：“我刚才看见她了。”

“你别瞎说，桑丫！你发烧么？”

“她在唤我，她要我也去，跟她做个伴……”

“你别吓唬我桑丫！你怎么了？说这些胡话？”

“我不想活了，这日子活着有什么滋味？这么背水……”她自言自语地说。她喃喃地说。

“会下雨的，肯定会下雨的，桑丫，你是说背水难受吗？你为什么不守我那儿的‘一碗水’？”

“你那一天两瓢水，你不够喝啊。”

“我明天给你背水，水就包在我身上了。”

“不是水……”

“那是什么？”

桑丫不说了，越抽泣越厉害，要哭出声来的样子。寒巴猴子抓着了她的手，她的手好柔软，也有些硌人的茧子。他抓着她的手，牵着她，她希望她向他靠过来，他能承住的。他会扶住她。他果然扶住了她。她的肩头在抖动。

“你真的别这样，我又没欺负你。你是不是饿了？”

桑丫不哭了，手从寒巴猴子的手里挣脱出来，默默跟在寒巴猴子的后面。到了村口，寒巴猴子站住了。桑丫问：“你站住干啥？”

寒巴猴子在黑暗里，不说话，脸上的轮廓棱棱的，好一会儿，说：“桑丫。”

“什么？”

寒巴猴子冷不丁一把抓住了桑丫，抱住了她的双肩：“嫁给我吧！龙干部都说了的，说我们蛮般配，他说……”

“不，不！”

“我没有房子，你瞧不起我……”

“不，不是……”

“你给个话吧，桑丫，我喜欢你，我娶上了你，我当牛做马也甘心，我养你和你爹，我保证……”

桑丫忽然就去夺他肩上的水桶。

“桑丫？”他真的还夺不过她，让她把水桶取走了。她的脚步比他还快，虽一走一瘸的。

“桑丫！桑丫！”寒巴猴子在后头喊着。可桑丫没影了。

她急急地回家，她听见了狗叫——来接她的是家里的黄狗。还没等上坡，一个黑影闪过来一把抱住了她，她知道是谁

了。

“你放手！别弄泼我的水！”

“桑丫，桑丫！”一张臭烘烘的嘴就逼了过来，到处找她的嘴。

“黄黄！黄黄！”桑丫唤狗咬这个人。可狗不咬这个人，这个人是熟人——这个人是麦半天，麦和尚的儿子。

狗在两个人的腿缝间跳来跳去。桑丫要推开这个流氓，这个村里的流氓。可是流氓咬着她的嘴了，还想把肮脏的舌头伸进去，手伸进去了，捏着桑丫汗黏黏的乳房。桑丫说："我要喊了！你还想要我怎么样啊！"

“你不能跟寒巴猴子。”

“为什么？”

“我不允许你跟他那个苕东西，劳改犯。他还去报案，要派出所抓我爹，我打不死他！”

“请求你不要伤害他，求求你了。”桑丫说。

“那你得再跟我好啊。”

这麦半天就把桑丫往路边林子里拖。桑丫挣扎着不从，“不要，我不！放开我！你这个坏蛋！”

“是桑丫么？”远远的门口有人喊了。是桑丫她爹，瞎子老米。

“姨！”外甥也在喊。

坡上有人，臭流氓麦半天就松了手。桑丫的水已经飘飘洒洒了。她爬上石坎，掉了魂似的，慌里慌张冲向屋里，可是扑通一跤，门槛绊着了她，她连桶带人重重地摔在堂屋里，木桶咔嚓一声摔破了，水涌流出来。她想去抢水，水是能抢的么？

“水！水！”

爹摸索着去拉她。水没有了，水全洒在了地上。

“龙王爷，这点水都不能给我们！白求了你一场啊！”爹在那儿说。

空气凝固了片刻。只有片刻。猫狗围上去就舔地上的水，桶四分五裂了。

“让我去死吧！”一声撕心裂肺的悲号从桑丫那窄窄的嗓子里炸出来。她手上拿着光光的背水的桶绳就冲进了房里，关上了房门。

瞎子老米见势不妙，就去推门，门闩死了。他喊：“桑丫！桑丫！开门！你开门！”

没有开门，只有哭声和凳子声。瞎子老米的脸顿时白了，做了屏息的准备，一个肩奋力撞去，门被撞开了。“桑丫！桑丫！”他摸索着找桑丫，脚下被一把倒地的凳子绊了一下，往上一摸，是吊在上面的女儿。“毛坨！拿灯来！拿刀来！”瞎子老米往上托着女儿，用脚勾凳子，要把凳子扶起来。

这外孙还机灵，灯拿过来了，又很快拿来了菜刀，并把凳子扶了起来。瞎子老米死死托着女儿，爬上了凳子，一刀割断了绳子，抱着女儿从凳子上溜了下来，解女儿颈上的绳扣。还有一丝儿气，在鼻孔进出着，他就去掐人中，要毛坨屙尿：“毛坨，用杯子屙！”又说：“这妮，一桶水你何必呢，妮啊，你这是为什么！”

毛坨就去找杯子尿尿。这是他几天来第二次用童子尿救人了。他把小鸡鸡抽出来尿，天热，又没喝什么水，发恶地尿着，尿出的尿液点点滴滴，他咬牙切齿地尿，紧缩腹部排挤，接了几滴尿，外公就用手掰开了他姨的嘴，把尿往那嘴里倒

去。他看到姨眼睛抽动了一下,看到姨的鼻子翕动了一下,看到姨的干裂的嘴唇嚅动了一下,嘴唇有咬出的血印,脖子上有一圈紫印。

姨睁开了眼睛!姨眼睛睁得大大的,死鱼一样的眼珠子,瞪着屋梁上的半截绳子,好可怕啊。姨一骨碌爬起来就往外跑,一眨眼就消失在黑夜里。

"桑丫,妮儿!做不得的!做不得的!回来!"

"姨啊,姨啊……"

毛坨是个明眼人,现在他必须出手了,他去追赶姨。他扑腾腾地追着姨在苞谷地里乱窜,又纵身跃上一个石坡,前面就是黑魆魆的森林了,就是无边的鬼城了,他踟蹰着,一不小心,一头撞在了一棵大树上。

……二十四支香烛,二十四支卷成筒状的黄裱纸、米升子和刚刚成熟的二十四个红彤彤的大山桃……拉着胡琴的歌师和头戴法帽,身穿红、绿、青相间法衣的作法道士油汗滚滚地作法在死者的灵前,绕棺的人们彻夜不眠地淌着黄豆大的汗珠绕着棺,不停地绕着棺……松枝、桃叶、银光闪闪的祭品和面色铁青神色悲恸的家人……这是去年四月天气邪乎的一天。桑丫想到去年四月的一天,暴雨将至,人们闷热不堪……

桑丫疯狂地在山上跑啊跑啊,跑上了一个山冈,脖子勒出的伤痕被汗盐渍了焦辣火疼,口中冒着外甥臊尿的气味,她使劲地呕着,什么也没呕出,今天还没吃什么东西。她爬上了山冈,扑在山坡上,夜晚的岩石还热力未退。思前想后,不禁悲声大哭。黑漆漆的夏夜到处都张着喘息的嘴巴,像千千

万万个濒临渴死的鬼魂，龇着牙齿在她周围。天空似乎还裹着一层棉絮般的火烧云，风像铁匠铺的风箱里喷出来的滚烫呛人的风。到处都是热哑的喉咙，在黑暗中盼着雨滴，说不出话来。

"……歌郎，歌郎，身披麻布衣裳。无常无常，为何让我凄凉？歌郎，歌郎，唱到天发大亮，无常，无常，你怕我打鼓闹丧！……"爹瞎唱着。从夜壶灯上燃尽的油捻一根根掉落下来，抽着纸烟的男人们一个个咧嘴瞪眼，手上缠着丧家发给的孝巾，不停地擦着这大雨将至时闷憋出的大汗，爹唱得眼窝发干，嘴上涂满白色的泡沫，舌头僵硬，喉咙沙哑……

"回去恐怕有小偷，给我和毛坨留着门……"爹吩咐她回家去。

她将门掩着昏昏沉沉地上了床，没有一丝风，她穿着汗衣睡在床上，有了一些很远很远的闷闷的雷声。这时候一个野狼推开了她家的大门，摸到了她的床上。十九岁的桑丫瞌睡大得出奇，睡过去了就睡死了。忽然一阵猪拱身子的异样弄醒了她，一个人已经压着了她，她知道了这狼是村里已婚的麦半天。麦半天这天看来非要让她服了，太少的衣裳缺少几道屏障，那人的光身子就和她的光身子贴在了一起。没有过任何接触男人身体经验的她呆傻了，反抗，可是很无用，那个野狼轻车熟路了，直奔目标而去，飞快简捷，切中要害，一下子就刺破了她的下身。这种新奇的刺破让她麻木惊惶，并且从头到脚激荡了一下。"你要害我呀！你别害我呀！"那个男人把最后的事舒舒服服地办完了，说："别动，别动！"男人下来时液体和鲜血混合流在了床上。男人立马就给她跪下了："桑丫，我离婚了就娶你，我是要跟她打离婚的。你也知

道，就是想跟你结婚。”打落牙齿往肚里吞。可是她怀孕了，麦半天没有跟老婆离婚。她就找到他说她怀孕了。他给了她五十元钱，说先做流产手术。她就去了山下姐那儿找一个私人医生做了流产手术，要姐别跟爹说。她回来问麦半天怎么办，麦半天说：“我跟你根本就不可能，我有老婆，有房产，凭什么要我毁坏家庭和你结婚？”她抓着他衣领说：“你凭什么花言巧语骗我，你还骗过二英，十五岁就把人家睡了，让人家到如今嫁不出去，你凭什么要骗我们？”那个野狼说：“我们做相好吧，我们暗中做相好。”那个风狂雨猛、魔鬼横行、雷声滚滚的春天，悲恸地别了少女时代的贼一样怀孕的夏天，岩浆滚滚温泉哗哗硫磺翻腾的记忆，惨烈的记忆……这个流氓，色鬼，这个害人精，让你们去死吧，让火从天降，烧死你们，烧光你们吧！

停止啜泣的时候，她听见了有人的呼唤，那是爹和寒巴猴子还有外甥毛坨的声音，还有其他人的声音。从骨头峰那儿还传来了因热胀冷缩，半夜晒成齑粉后石头开裂的声音，山谷里全是劈啪的响声。

……黎明来临了。火烧云又从东至西地蔓延，排列的山峰又像火苗一样燃烧起来，又一天的煎熬开始了。

六

又一个妮子将要死掉么——就为了一桶水？在干旱的大地上，什么事情都有可能发生。他要下山去向山外的人讲述这儿发生的一切，别人会相信吗？可是我必须讲，除非抠去了我的双眼。请求你们救救这个山村吧，让他们有一口水喝吧！

请求你们浇他们一瓢凉水，从头浇过去，把他们心中的悲痛和邪火浇灭吧！

他看见了无数双无助的眼睛，这些山民们，他们在无声地呼喊着，我听见了。不是被逼迫的，是我自己要下山去的，我要尽我所能地帮助他们。

清早，龙义海在茅厕那儿被麦和尚堵住了。麦和尚是去背水的，手上拿一根打杵，一张骨头脸凸出着干巴巴的敌意，并且先发出笑声："嘿，你想让人来抓我？"

"你这是什么意思？"龙义海摊着手说。他一点准备也没有。

"你自己不清楚？你还装相儿？你要寒巴猴子去报案，你以为我麦和尚就要抓去了？让派出所一顿吊打是啵？你别做美梦了，这块地儿，你还是别把闲事管多了。"

"闲事？什么闲事？什么叫闲事？"龙义海忍着，可他的眉骨高挑着不肯屈服的锋芒。他小觑这个人，他突然不怕这个人了。

"你找死啊！"麦和尚嘶吼，他也看到了眼前这个平时蔫巴的人眼里有一种他很陌生的光，蔑视的光。他的嘶吼很没有中气："你找死也不看个地儿。我可没惹你！"

不知怎么，茅厕前一下围了不少人，有清早拾粪的、放牛的、下旱田的、路过的。

"你在骨头峰村把骨头长紧点，你莫唆使人跟我作对。"杵棍叭地一下，打在石头上。

这比打他还难受，这等于是打了他。我又一次被一个乡下流氓打败了？龙义海的汗下来了，顺着眼角往下爬，脸上痒痒的，他不好把手往那儿去抓，众目睽睽之下……他想去拿

烟。他拿烟的时候发现手在抖。他觉得他患了高血压或者帕金森病，他拿出烟来时，看世界是血红的，血红一片，血估计冲上了脑门，布满了眼眶。

“你想怎样？你发狠是怎么？老麦，得讲个道理，光讲狠，有比你更狠的。”面对着暴徒，他压制着心中的火，可他多想把一口火吐掉。他的口里全是火，舌头卷着呼啸的火焰，喉咙和扁桃体是一口锅炉。

“你，嘿，你……”那家伙差不多要嘲笑龙义海了，他把脚撂到一块石头上对在场的人说：“你唆使寒巴猴子去唤人抓我，好简单，称一称你有几斤几两！”那家伙最后终于笑了出来。

“告他！”目送着那个混蛋直挺挺地走远，龙义海心中蹦出这两个字。还有两个字像钢铁一样从阳光里射出来：“正义！”正义多么重要，在这个鬼不生蛋的高山上，在这个被干旱折磨得有气无力的村庄里，它现在多么迫切需要正义，社会的公正！“申请”个什么，就是告他，告他。你不要申请，找谁申请啊，你是个农民，你找县政府申请？你又不是公务员！你丢出去的五十块钱来人了吗？来人给你解决了吗？看来只有靠法律了。

马坊里的寒巴猴子见龙义海进来，紧张地从窗子边出来。龙义海说：“甭怕他，告他！”

“打、打官司？”

“你在牢里多少学了点法律吧？我跟你说，寒巴猴子，你只有靠法律了。坏人太嚣张，你是农民，又穷，又是弱者，你只有借助法律才能平平安安。你掭了三年半砖，吃了这么久的牢饭，你还不明白？”

这娃似乎真不明白。他又说:“是法律救了你你明白吗?……不明白?你虽然有冤,进了高墙,吃了苦头。可你在那里磨得心态平静了,不会去报复其他人和社会,这就是法律救了你,这就是法律的胜利。你现在回来了,想过安静的日子,只求平安无事,可有人不让你平安无事,怎么办?找法律。法律过去是惩罚了你,可法律使你受了益你知道么?你小子不知道,还恨公检法是吧?错了。是法律救了你,你现在再找法律。过去你不管怎么成了法律的对立面,现在法律要保护你了。谁是谁非不是明摆着的吗?你现在的情况在这里。当一个人什么也不能依靠的时候,他就要依靠法律,法律代表着公正和正义!”

寒巴猴子好像懂了一点。说到这里,龙义海也吐出了一口淤气,有些问题也突然清晰起来了。从迷茫困惑和挣扎般的痛苦里扒出了一点光亮来。

“只是……这打官司,得要多少钱啊?”寒巴猴子忧虑地说。

“多少钱?……要多少钱?”

是啊,要多少钱,他龙义海也不知道,他没打过官司,他甚至不认识法院的人也不认识一个律师。他没有进过法院的大门。他遵循祖训:见人笑,息诉讼。他一贯胆小怕事,息事宁人,他甚至与人没有过纠纷更谈不上“法庭上见”。他性格蔫顺,见人点头,绝不高声说话反驳他人。为此,他的胡子在图书馆缺少光线的屋子里憋黄了,像缺少阳光的植物。内心的谨慎使他的胡子变得十分曲软,胡子就是内心的写照嘛。

“这个我可以回去问一问。”他说,“我估计不会太多,现在城里还可以请求法律援助,我看过这个消息,报纸上有过

报道。”

必须打官司，告他，告倒他，告倒这个地头蛇，杀杀他的嚣张气焰，必须借助于法律。

“打官司那你就应该写诉状……起诉书？状纸？……应该，好像是起诉书……这个……这个，究竟怎么写，我也不很清楚。我去问问，怎么写，应该怎么告，需要些什么……”

龙义海发现在法律知识方面，他与一个高山上的农民没有两样。因为他不要法律，不需要，单位就是他的庇护所，他安分守己，这就是法律；有些人也不需要法律，一个电话就可以把事情摆平，再则哪个敢欺负有权势的？最需要法律的是弱者，是农民。可他们又远离法律，对法律一无所知。

我跑到这儿来帮人打官司？这节骨眼儿上，人们连水都没有喝的，我给他们打官司？县图书馆馆员龙义海走在干旱的山道上。他想到第一次背着背篓进山的时候，有新奇感，最令人无法相信的是，那白云缭绕的高山之上，竟还住着这么多人，窝在这儿，像神仙一样。仿佛是另一个世界的人，不是神农架的人，他们面目苍古，满脸微笑，牙齿挺着，不会遮隐，连狗也是荒野般地叫，仰天长吠，阻止陌生人的侵入。后来，他慢慢地跟大家混熟了，狗也不咬他了，卷竖起粗大的尾巴向他示好，人很亲切，紧守本分。但慢慢地，他也发现了这个世界充满了弱肉强食，一种奇怪的社会组合方式非常的原始，被人看不惯的人遭人暴打还认了，喝口酒把委屈浇灭了；家长暴打儿女；狡猾者侵犯老实人的老婆……而这里的鸡群也一样：有些鸡无缘无故地啄另一些鸡，专啄鸡冠，啄得鲜血淋漓。隔一会儿想起来又啄几口，有的鸡被啄得伤痕累累，毫无反抗意识。也许人群是跟鸡群学的。这种奇怪的社会生存

结构他恨不得想写一篇具有学术创见的论文，一篇调查报告。可是后来一想，哪儿都一样，美国还打人家可怜巴巴的乞丐一样的国家阿富汗和伊拉克呢。他敢打俄罗斯和中国吗？只会欺负弱者。一个单位又何尝不是这样？虽在皮肉上不见血，精神上让你鲜血淋漓也并非少见，只不过这里更加赤裸罢了。

“扶贫……”他直好笑。就在要他来扶贫的前一天，他还在专心致志地清理着一批从公安局“抢救”来的书，他们称之为“黄书”。那是什么黄书啊，全是手抄本或清朝(至少是清朝)石版印刷的，有《龙文鞭影》、《千家诗》、《太阳经》、《太阴经》、《山王经》、《混元传》、《黑暗传》等等等等。这可是古籍啊，这可是宝贝啊，它是蕴藏在民间的宝贝，而不是什么宣传封建迷信的“黄书”，它是珍贵的民间文化遗产。可是馆长说：“你去扶贫……”

回一趟县城也不容易，从骨头峰村早晨出发，天黑前赶到饿虎峡口，搭上过路便车。天黑前若赶不到，或者拦不到便车，就只好在拐腿湾农民家过一夜。

果然没能在天黑前上公路，龙义海只好找农民借宿。第二天才回县城。

龙义海走进了馆长的烟味扑鼻的办公室。馆长一见黑瘦黑瘦的龙义海，以为是叫花子呢。“你是谁呀，我的天？你这是怎么啦？”馆长吃惊地说。

“山上紫外线太强，海拔两三千米，又没有水，天天抗旱，也没休息好。”龙义海说。家里早对付过埋怨的妻子了，他有话回答。

“辛苦辛苦。”馆长说。还给他例外地倒了杯茶。“完了么？”

“哪能完，”他说，“形势十分严峻。我是求援来了，馆长。”龙义海适时地说。于是就把村里的情况给馆长汇报了。

“你说什么？几个月没下雨？”

“的确如此，的确背水淹死了人，的确为一桶水泼洒后要上吊，那里的怪事层出不穷，若非亲眼所见，打死我我也不会相信……”他说。他一脸沉重一脸真诚地希望博得馆长同情。“馆长，那我们馆对口扶持的村，现在这么困难……上次，也不知哪些人把三角裤头也捐出来了，害得我在那里抬不起头来，头埋在裆里当卵子。希望您出点血了。”说着呈上了两包香菇木耳，说是村长送给馆长的，向馆里表示感谢。其实那是龙义海找村民自己掏腰包买的。

馆长欣赏着香菇木耳说：“哪个还有比我们更困难的，你找找看？有血哪个不出，我是没血啊，职工一年的医药费都没报，全是自己垫付，你是晓得的。我说你去县扶贫办找他们敲敲看……”

龙义海走进县扶贫办。这是他必须要来的地方。很好，他找到了主任，他告诉了他们骨头峰村的情况。他尽量把那儿说得特殊，他带着感情用小说一样的语言述说。

“我们相信。”主任说。“你说的都是真的。我们已经知道那些地方问题的严重性了。百年不遇，是百年不遇。现在这天气邪乎得很，整个世界都疯了，整个地球的环境出现了问题，温室效应……”主任见怪不怪放眼全球的一副嘴脸，把龙义海的嘴紧紧堵住了。主任也精，知道龙义海的来意。龙义海说完，主任的表情一点也没变 依然喝着茶，不管龙义海口干不

干。“我们都很清楚。今年的农业损失极大地影响我们县的GDP……”

“确实没有比骨头峰村更厉害的了……”

“哪儿都一样,哪儿都一样,还有为争水械斗死了不少人的。”主任说。“饮水工程的问题县委县政府正在全盘考虑,急也没用,你们图书馆要就个急便,是你们的点嘛是不是?点对点,我们就是这么安排的……”

“我们到哪儿给这么多人水喝,给庄稼水喝?”他高声地在县政府大喊。

没有人搭他的话。

科委的一个什么主任倒是没让他空手而归,给了他一些科技资料,关于红薯新品种“丰产一号”的,还有在本县试种的墨西哥玉米,美国的秋葵……

“可是,连本地最耐旱的‘老牛牙’苞谷也全部枯死了,一搓就成粉末……”龙义海说。

想了一个晚上,第二天他来到了县党校,那里有个他的学生——很久以前龙义海教过小学的。那学生倒真找对了——学生的学生都是在单位有些小权的人,可开发票报销的,就各自差人背来了一堆塑料水管,引水上山的。学生晚上将水管用车拖到龙义海家里,说:“老师,够不够啊?不够尽管说。”龙义海说:“够了够了,谢谢了。”

一连几天,他都在县城宣传着,求得人们的同情和支援。

“……那里因为没有水喝而让背水的女娃子淹死和上吊自杀,那里一团糟,那里……”

“那里的人……就连猴子的牙齿想喝桦树汁也给卡掉了……”

“那里漂亮的妮子竟要嫁给山下的老桦皮，只为一部录音机的彩礼……”

“那里……”

他说着讲着，费尽口舌。他要告诉他们真相。有一天他走到了一个水泥代销店。那个卖水泥的人认出他来，那人爱好写作，找他办过一个借书证，找他借过几本很难借到的书。那个人在写一部反贪的长篇小说。卖水泥的业余作者在给他讲着那本小说的进展，龙义海却盯着了他的水泥。他就要了，不要脸或者说厚着脸皮要了，他说：“伙计，你给我赞助二十包水泥如何？”那人竟爽快地答应了，条件是要龙义海以后帮他找一家出版社。

龙义海第一次走进了县法院的大门。他在借书证登记名单上总算找到了一个县法院的人。那人把他引进办公室，热情细致地给他解答了所有法律问题，还给了他不少法律书和法院自印的小册子，可说是满载而归。

馆长在龙义海门口看到那些拉来的赞助物资，很佩服地说：“人的潜力是巨大的，老龙你很有能耐啊，过去没发现。”龙义海说：“这算能耐？这是能耐？嘀嘀。”他哭笑不得。

馆长开天辟地地给龙义海批了一千块钱。馆长还说：“不够的话，再卖点旧书。”

龙义海说：“别卖，别卖书，旧书也是可以扶贫的！”

七

七个请来的杵哥一人背着几袋水泥和一些晒出毒气的塑料水管，沿着崎岖漫长的山道爬上了骨头峰村。

一行人在这光秃秃的、毫无遮拦的山路上口干舌焦,汗水流尽。龙义海在想着这些水管有什么用,又没能弄抽水机来,这水泥也没有红砖配套。好在它是东西,大包小裹的,比第一次进村还气派,没这点效果更让他们轻视。好在水管和水泥都是用得着的东西。

村里的人眼尖,他们早就瞄到了,那山路上一溜人肩扛背驮进村来,还有坏事不成?人们望着,眼巴巴地望着,人脖子望成了鸡脖子。"要分东西了。""扶贫队运东西上来了!""要发救济了!"有人这么猜测。一传十,十传百,村里开始骚动起来。人们开始寻找家伙,唯恐落后一步。

"快!快去!"

"快去!快去!"

领救济的人潮往村长的屋场那儿拥去,像一股山洪。各自携带着家伙,扶老携幼,等着龙义海的队伍。龙义海根本不知道已有人虎视眈眈地候着他,他们。村里异常寂静,他以为都背水或是找水去了。当他们一走到村长的屋场,看见村长带着他的臣民像虎豹一样微笑着恭候他的到来。龙义海的脑筋还没转过来,气也没喘过来,就被一阵狂暴的山洪铺天盖地给淹没了。他看见人们冲向那七个精疲力竭的杵哥,恨不得把他们五马分尸。"是给我们的吧?是分的吧?"人们抢夺着,一时间灰尘滚滚,水泥袋散了,水泥呛住了人们的喉咙,钻进了人们的眼睛和耳朵里,人们大声地咳嗽,清喊辣叫——许多人还不知道水泥这玩意儿进了眼睛会如此之痛,甚至沾在手臂上也会焦辣火痛,人们揉着眼睛,蹲在地上呼爹喊娘:"眼睛!我的眼睛啊!我的眼睛啊看不见了!"几个人扯着那些水管子就像扯着一盘猪肠子,人们用嘴咬,用肩膀

拽，缠在身上。有几个人一起被缠住了，摔跌在一起，互相踩踏着，有人拿来了菜刀切割，切到了一个人的肚皮上，登时鲜血飞溅。麦和尚是拉过纤跑过船的，他与儿子麦半天拉着一节水管就奔下坡去。他们父子肩头还一人抢了一袋水泥！马克兵兄妹在喊："给我们一袋水泥好吗？我们要补牛棚去的。"可是他们挤不进去。他们的妈倒是很能干的，抢了半袋水泥，抬着出来，脸上花白相间，上衣也拉破了，两个秋丝瓜奶子露在外面，还在痛骂马克兵兄妹没有卵用……

"不要抢，这是集体财产！村民们，别抢！粟村长，请你管管，别让他们抢了！"龙义海可着喉咙喊。他在人缝中找村长，何曾看到村长，水泥迷住了他的视线。几个杵哥面对这一群疯狂的人，早就甩掉了背篓，冲出了包围圈。

总算结束了。等人烟散去，龙义海看到村长粟田光覆盖了水泥的脸上是一双血红的、愤怒的眼睛。七个杵哥在烈日下垂着双手，撇着嘴，脚下是一堆成了破烂的背篓和水泥袋包装纸，眼睛里全是糊涂一片的迷惘。

龙义海看到村长的儿子和媳妇腋下各夹着一包水泥，身上还缠了一圈圈的塑料水管。夹着水泥就像解放军战士夹着炸药包，怒目圆睁，身上裹着厚厚一层灰不溜秋的水泥灰，远看就像一组用水泥雕塑的男女英雄群像。忽然村长一声尖叫，像被人用刀刺中了心脏！龙义海大惊，顺着村长的手指看去，村长儿媳妇的裤裆里淌着鲜血，一块血疙瘩骨碌碌地从裆里滚了出来。儿媳流产啦！

"这如何是好，小祖宗哟！这些鸡日的！完了，完了！"村长悲恸地哭着。

瞎子老米和几个老头拿着扎草龙的芒草在不远的树林

里，这时只有老米的《黑暗传》歌声："……盘古昏昏如梦醒，伸腿伸腰出地心。睁开眼睛抬头看，四面黑暗闷沉沉……"

"老龙啊，我说，这些人素质太低，你也别往心里去。只当一场暴雨冲走了。"村长说。又问："二十袋？"

"那还不是二十袋。"龙义海绝望地说。

美丽的村庄，美丽的风光，你常常出现在我的梦乡，难忘的小河，难忘的山冈，难忘的小村庄……房里的歌幽幽咽咽。

"我的天，这些球日的抢犯，你说怎么办？素质太低，素质太低。"村长哭丧着脸。"穷了，见什么都以为是救济，我过去带救济进村，总是半夜偷偷摸摸做贼似的。就是一堆狗屎他们也会抢的，龙干部。"这时候，村长的眼睛突然亮了，他看到了龙义海在数钱，数钞票。放在桌上的是一千元钱！"给我们的？"村长的声音发颤。

"一点心意吧，图书馆也穷，一是请村长收下，一是请村长原谅。"

"哪儿的话，哪儿的话。看你们！谢谢了，谢谢了，我代表骨头峰村的所有村民，向你们表示衷心的感谢。"村长拍打着手上的水泥灰拿起票子舔舔手指头滋润一下连连说。

龙义海又从背篓里拿出一些东西。先是些旧书，然后他又拿出了一些不是书的资料，科技资料，种墨西哥玉米和美国秋葵的资料；又往外拿出了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读本、宪法、民法通则、婚姻法、法律帮助一点通、打官司必读。

"好，好。我们太需要这些知识了。"村长说。

龙义海最后拎出一个塑料水壶，里面装着从县里背来的一壶自来水，妻子给他灌的。"这是水。"他说，"大家喝点儿

吧。”

八

麦和尚提着一颗猴头向马坊走来。猴头血淋淋的。他的儿子麦半天也鬼鬼祟祟地甩着手，眼睛东张西望。几个在马坊门前的阴凉下扎草龙的老头眼尖，先看到了，说："他提这个是搞什么的?"大家都惶恐地拿眼去溜里面的龙义海。这家伙来者不善啊。龙义海刚好准备外出。就听见老头们说："捣蛋的来了。"龙义海放眼一看，不由打了个激灵。有个老头说："他昨日拧下的。"他们告诉他：麦和尚家那只瘸腿猴，挣断了锁链，想舔几口麦家的洗脚水喝，麦家父子于是合伙逮到了瘸腿猴，拧断了猴脖子。

龙义海只好站住了。"你这是什么意思？"他问。

"给你泡酒喝的，驱风寒特效。怎么，还不想要?好多人想要，我还不给呢。"麦和尚说。

龙义海说："是真还是假？"

"还有假?！"一个"假"字从那张牙关紧闭的嘴缝里漏气似的压出来，"你看有假吗?这又不是寒巴猴子的猴头！"他扬扬叮满苍蝇的猴头。

龙义海一阵恶心，他感觉他要吐了，一口要吐到对方的脸上，他憋不住了，他豁出去了。他看到寒巴猴子从他的腋下钻了出来，头发蓬乱，两眼发绿，手上发出奇怪的声音，就顺势地将寒巴猴子往后面扒，回答着麦和尚的话："谢谢你了。谢谢你这么瞧得起我。"又对那几个噤声的老头说："是不是能驱风寒？真能吗？"他的嗓音很高，他不能低。

“叭！”没等龙义海说完，猴头就砸在了门槛上，龙义海一惊，以为是砸在了寒巴猴子头上或者自己头上了。一阵苍蝇像灰土一样飞溅起来。一阵灰土像苍蝇一样飞溅起来。几个老头一个个打起了尿噤。

寒巴猴子卡不住了，这小子往外冲，像一头凶牛，眼珠子吊在眼眶外，“你欺人太甚，麦和尚！”龙义海死死摁住他，“你滚你的，寒巴猴子，你冷静，这儿没你说话的地方！”龙义海使出了天大的劲，斜着身子去掀他，想把他掀回屋里。可猴头还是被寒巴猴子抓到了，龙义海挡着他，挡着他要投掷的企图，挡着他的视线。猴头就在两个人的胸前擦来擦去，身上手上全是那些肮脏的秽物。“你要冷静，寒巴猴子，不要有理搞成悖理！”

猴头终于落地了。龙义海的劲好像也彻底完蛋了，可他还是不能松手，扬起一脚，狠狠地将猴头踢去，猴头飞了起来，从麦半天的耳边飞过，滚到了石坡下。麦半天朝那儿跑去。

“老麦，你不要太过分！”他气喘吁吁地说。

“老麦。人家是客人，你手下留情。”是瞎子老米！他说话了，他站起来了。“你不到外面做客的么？”

“客？做客？”

“你就不到外地去的？”

“是呀是呀。”几个老头大声附和，发出咳嗽的噪音。

麦半天把那猴头又提拎了回来。“半天，你这娃还不把那腌臜东西丢了，”瞎子老米说，“没个规矩。”

瞎子老米的话有些镇压。麦和尚的气焰不那么高了。麦半天也踯躅着，那猴头终于掉落地上。

“老米，你扎你的瞎龙，甭这儿和。”麦和尚说。

“我和？老麦，说话要凭天理良心。人家到这儿来是做甚的？人家又没吃你一根烟，你还拿了人家水泥皮管呢。不手拍胸膛想一想，丢人哩。”瞎子老米说。

“行了，大家别说了。我龙义海行得正走得稳，我也不怕谁，谁都吓不住我，人就一条命，是吧，老麦，我想教你点乖，我这人看起来不怎地，我为什么下来？你晓得？我不是他妈的火了一刀捅了领导的眼睛，我会发配到你们这鬼地方来？我会认识你？你甭狠，强中更有强中手，山外有山，天外有天，明白吗？你敢动我一个指头，有人就会动你十个指头，信不信？你信不信？跑得了和尚跑不了庙。在骨头峰这里，我龙义海就是摔了一跤，也是你麦和尚绊的，我跟人早这么交代了。”必须以恶制恶，以流氓对流氓，吓唬吓唬他，他想。

“走着瞧，走着瞧，你想让寒巴猴子来告我，你骨头长紧一点。”麦和尚拉着儿子麦半天走了。边走边从兜里掏出个小本儿来，一通乱撕。龙义海过去，拾起麦和尚撕碎的东西，是一本法律小册子，是他龙义海带来的。

扎草龙的老头们这时一下围拢来，兴奋地说：“好，好，龙干部，好呀。他姓麦的今天软球了，你也别跟他一般见识，这号乱土匪，渣滓。”

“他说你想为寒巴猴子打官司，是吧？”瞎子老米问。

“就是吧。”龙义海说。

“打官司？”那些老头兴奋而又激动了。他们看着寒巴猴子，像看一个胜利归来的将军。“寒巴猴子打官司？刚脱了官司哩。”他们说。

“那个官司跟这个不同，这个他是铁赢的。”龙义海提高

嗓音说。几个老头小娃子一样的从龙义海手上抢去了那本没撕完的小册子。阳光好一阵柔和,凉风吹来,阳光照在这些老皱疙瘩的脸上,照在瞎子老米的干眼窝里,像汪着蜜似的。

"寒巴猴子这下能要回房子了?"

"当然,早就该……"

"判他个鸡日的死刑!杀他麦家断子绝孙!这霸道的一家人!……"

大家议论纷纷。"八字还没一撇呢。"寒巴猴子说。

"轮到麦和尚有牢狱之灾了,龙干部,你做了一件天大的好事……"

"万万不可犯法。"有个老头说。

"打官司要钱啊。"有人说。

"没钱是可以申请法律援助的,甚至免费请律师,这个我问清楚了……"

"律师是啥玩意儿?"

"就是为你说话,为你辩护的。"瞎子老米说。

"人家城里人会为咱乡下人说话?稀奇。"

"你出了钱,他就为你说话。"

"谁来要房子呢?谁来帮寒巴猴子要?"

"总要钱吧?"

"也就是五十块钱,也就是寒巴猴子白白给乡警的那么多钱……"

"这么便宜?!"

"那怎么写状纸哟?用什么写啊,纸都没有,得要纸……"

"是起诉书。"他说。

村民们真的是没那个材料纸,写起诉书的纸。学生用的

本子也不多见,辍学的太多。擦屁股有的用一点草纸,有的完全用树叶和植物的叶子,有的用干草……

他走进了一个厕所。他在那一个天然石窝上搁了两块踏板的厕所里方便,他意外地发现墙洞里有了些纸。这可是稀罕之物。一个厕所里会有这些纸,且是白净净的纸,书本纸,那太少见了。他信手把纸从墙洞里掏出来,他是出于好奇,一个图书馆馆员的好奇。可纸是……纸是另一本盖有县图书馆蓝印章的科普读物。他背上山来的那些书,正在成为这个村当下流行的手纸!他好一阵失望。

别了几天的村庄,依然在亢奋异常的阳光里。他走过滚烫如沸的村子,狗趴在石缝里耷拉着长舌头呼呼地喘气,鸡也张着尖嘴,冠子软软的,像害了禽流感似的。到处是龟裂的土地,到处是骨瘦如柴的畜禽,到处是绝望的眼睛……

溜着八字腿急匆匆来的村长绝没有好事,村长拿着一本法律小册子拍打着,劈头就给他一顿老火:"你这是拆我的台呀!龙干部,你这是挖、挖、挖我的墙角,挖我的祖坟!"

又怎么得罪他了?"此话怎讲?"龙义海问。

"抗旱的关键时期,大家都在为水发愁,为活命发愁,你却在村里号召大家打官司……"

"你听谁说的?"

"都在传嘛,都在争相传阅,像看到活宝一样的,你还拿这样的东西来了……"他出示了一张《省政府关于减轻农民负担的公开信》,掸了掸,"全乱了!"

龙义海很惊讶,他怕什么呀,这个村长,我这不是在为他"救火"吗?不是在帮他工作吗?我要求的一个山村的起码的

秩序和正义,不正合他的意吗?

"你说得莫名其妙,老粟。我那些没用的书,不就给村里添了几张擦屁股纸。"他自嘲道。

"你为我'擦屁股'?"村长问。他紧紧地问道:"你为我擦屁股?"

他误会了。我说的擦屁股就是擦屁股,而不是为他捡漏子——他说的"擦屁股"是指这个。

"我为了稳定村里的军心,不让媳妇下山去,死守骨头峰,等着旱情解除,最后……是个带把儿的,龙干部你知道吗?我丢的是个孙儿,传宗接代的……"村长一哽咽,就是满脸痛苦委屈的褶子。可龙义海想说:你那流产的媳妇是为啥流产的?还不是为抢一包水泥!

"我向你表示慰问。可以再怀嘛,怀个更好的。"

"你怕是下蛋!你们……你们扶贫就扶贫,你们把扶贫的事办了,办实在,光打雷不下雨的扶贫有何益,还添乱……"

"老粟你可别这样说,这样说伤感情……"龙义海说。

"别人伤我哩!伤心还伤人。你们说要为我们修路的,路我不要了,我就要一样——水塔,我要喝水,行吗?你只管这事呀!"

"请你理解我们馆的实际情况,要互相理解。"

"我理解你们,哪个理解我?"村长哭丧着脸说。"还说嘞,都在喊要减轻负担……我这儿一亩才划十三元多,合同款加农业税。外头江汉平原一亩要交三百多四百,三十倍不止,可这一点大家还欢欣鼓舞说要减了,说你是他们的大好人,你是什么什么青菜大臣……"

"嗬,青菜大臣?还萝卜大臣呢。"龙义海笑。"负担问题

我不讨论,各地有各地的情况。人家亩产多少,你多少?你这儿的地叫地?联合国有规定,坡度在二十五度,就不适合耕种,甚至不适合人类居住,你这儿的田在多少坡度上?三十四十五十度还种粮,人挂在悬崖上种粮食,你也指望每亩打千斤交三百四百?连水都没有喝的,今年颗粒无收……"

"是呀,你就帮我们想想这方面的难处啊,帮我们增产增收啊,活祖宗爹爹!"

村长跺脚而去。龙义海赶了上去,他手举着妻子给他带的一袋奶粉:"老粟!这个给你,给你媳妇喝去!"

晚上,几个村民轻手轻脚地悄悄闪进了马坊。

这是半夜了,白天的暑热有些消退,龙义海躺在一张木板上。寒巴猴子睡着他的床。可听见敲门声,他就去开门了,几个黑影就进来了,并迅速关上门,且满脸的神秘兮兮。"有啥事吗?"他问。那些人也不说话,只是拉着他的手。龙义海的手被他们捏疼了。那几个村民从怀里小心翼翼地掏出东西来,龙义海一看,是那些他带来的法律小册子。

"这个好呀!我们也想告。"

"告谁?"

"……我们要告村长……告麦和尚父子。"

"你知道村长多占了多少地?十多亩阳坡地咧……他侵吞集体财产……他承包烧炭不交钱,村里这么穷,是他折腾的……"

"按省里的文件,去年就多扣我八十多块……"

"我也是,害得我俩月吃不上油盐……"

"说穿了,他跟麦家父子是穿一条裤子,坐一个板凳。麦

家父子是仗他狠，一贯欺负民女，为非作歹，马克霞的媒就是麦和尚做的。听说麦半天要强暴马克霞，马克霞不从，他就唆使他爹麦和尚去做这个媒，来害马克霞一辈子，伤天害理断子绝孙。你可要为我们做主呀，龙干部……”

“我也要告麦家父子！他占了我三棵核桃树，还扬言要用三步倒毒死我全家，没处说理哩……”

这些人就拿出了一些纸来，各种各样的纸写的东西，送到了龙义海手里。龙义海一看：申诉书、控诉、检举、紧急检举、强烈要求、诉状、起诉书、启诉书、诉讼书、请求县妇联判处麦和尚十年徒刑、状纸、状字等等，五花八门。还有落款古历×年×月×日，阴历×年×月初×，望领导开恩，望领导严查，望上级处理，望领导明断……

“你们太突然了，老乡们，”他说，“你们的情绪我理解，但是这么写不合规范。”

“这下有冤的要申冤，有仇的要报仇，我们听说你是县里专门派来为我们申冤的，以前你没暴露身份……”

这让龙义海始料未及，怎么会出现这样的误传？这不是事实。我是来扶贫的，我不是来弄案子的。可是他怎么分辩解释乡亲们也不听了，不会相信了。

“我们都想打官司！把那些欺压咱的人全杀翻！”

“你们不要误会，我没有这种能耐，我只是扶贫工作队的。不过，你们反映的情况我可以帮你们带上去。”

“也行，也行。”他们说，“龙干部，你可要注意哩，安全第一啊，有人说要搞死你，麦和尚就说了，要让你背火笼。背火笼知道吗？当年清乡团整共产党的，火笼里装了烧红的炭，让你脱了衣服背在背上。我们合计了，你这儿要不要个人晚上

站个岗？”

“别，别，没这么黑暗吧，嘿嘿。”龙义海果然看见了有个村民手上拿着猎叉。“你们开玩笑，开玩笑，”他说，“我胆子还没这么小，怕什么，不会有事的，你们都回去，写的东西先放我这儿。没事的，共产党的天下，谁翻得了天？不要怕，明天该干什么还干什么，该背水的背水去，该找水的找水去，这几天你们找到新水源了吗？”

“没有。”他们说。

“得找啊，一定有水源的，水不会没有的。要相信山有多高，水就有多高……”

火烧云像一条癞皮狗还贴在夜半的天空，窗外还是红闪闪一片。

龙义海抽着那像火一样发烫的烟，嘴唇是枯焦的，心里是苦虚的。这么多人打官司？一队骨头峰村的告状队伍，浩浩荡荡地向县城开去？为什么会是这样……龙义海一夜未睡……

九

一群苦荞鸟像天上的草籽向地下撒来，它们带来了小小的、短暂的阴影。天上没有阴影。云没有阴影；云淡得像温开水冒出的热气，若有若无。瞎子老米突然感到了什么，他的眼窝没有水了。他揉啊，揉啊，竟一滴泪水也揉不出来，干涩得瞎眼里头像生了锈一样。“一碗水”只怕干了。他这么想。

“桑丫，去看看，去‘一碗水’看看！”

桑丫丢下猪食瓢，就背上了割猪草的背篓，又提上一个

瓦罐,看“一碗水”能否灌点水。可她爹说:“别提那个,你看看就行。”

桑丫揩着汗水往山梁上爬去。她穿过干涸的乱石累累的河溪,走过全被大蓟布满的山坡。坡下的背阴处,连刀蕨和射干都枯黄了,苔藓翻卷着皮就像张着嘴,好像等着人们给它们一口喝似的。石头在哭泣。

桑丫看到那棵静静的黑松下面,寒巴猴子正朝这边张望着。

寒巴猴子的手里拿着一个空碗。“一碗水”真干了!“我等了好几个时辰。”他说。

“我爹说干了。”

“他怎么知道?”

她正转身离去,寒巴猴子拉住了她的衣袖。“别走,桑丫。”

“我去割猪草的。”

“我问问你。我问你……你说,我跟麦家父子打官司能赢吗?”

桑丫没说。她只是想走,她看着寒巴猴子那顶褪了色的太阳帽下面,是黑黑的脸膛和黑黑的嘴唇,嘴有点向前凸出,很老实和善良地嚅动着。

“我要告他们!”他的眼睛在闪亮,在白呲呲的太阳光下面。他在看着远处低矮的山冈和河谷。

“……”

“你倒是说话呀,你给我个主意呀。”

“我……”

“我在劳改农场还是学了点法律的,只要龙干部帮我,铁

定赢！他们就会抓去，我的房子就要回来了。到时候，桑丫，我们就……”

“你真的能赢吗？”桑丫突然这么问，眼睛亮着宝石，像春天的夜空。

“我相信龙干部说的，正义一定会战胜邪恶……”

“正义是什么？正义真会战胜邪恶？你会战胜他们吗？”桑丫紧紧地问，清晰地问。

“会的，会的。”寒巴猴子从裤兜里掏出一本书来，“这，这上面都有……”

桑丫翻开来，看着，一字不漏地看，贪婪地看。“……这里说权？我们有这么多权？真像书上说的我们有这么多的权吗？……”

“有的，有的，书上说，我们人人都有这么多权，这是我们的人权。”

“……我们真有……生命权？健康……权？名……誉权？贞操……权？”

“有的，有的。”

“那……什么是贞操权？”

“……就是别人不能侵犯你，在你结婚前，不能强迫你。”

“那、那强奸……”

“强奸……是指违背女性意志，以暴力、胁迫或其他手段，强行与之……”寒巴猴子从书里抬起头来看着桑丫：“你问这个干什么，桑丫？”

“我……”

“桑丫，嫁给我吧，房子要回了你愿意嫁给我吗？我虽然穷，又坐过牢，可是我会待你好的，我要让你幸福！”他看着桑

丫,看她眼里涌出泪水。"你答应吗?"

桑丫一个劲流着泪,寒巴猴子给她擦了又流出来了。"我的'一碗水'干了,你这一碗水咋、咋……"

寒巴猴子把她的手牵着,放进了那干涸的水窝。水窝的石头透进掌心有一丝儿沁凉,只有一丝。寒巴猴子好一阵失望,没有水,这儿没有水了。他的眼睛四下环顾着。桑丫猛然看到沉默的寒巴猴子眼珠子瞪得大大的,悚悚的,手指着灌木丛:"你看,桑丫!"

那两只鬣羚出现了!他们看到,那只小鬣羚已经蜷在了地上,用力抬起头,母鬣羚的嘴里鲜血直淌,小鬣羚正在有滋有味地喝着母鬣羚嘴里流出的血!

"它咬破了自己的舌头!"

小鬣羚还在贪婪地喝着它母亲的血,喝着喝着,他们看见母鬣羚一下子趴倒在地上,死去了——它的血流尽了。小鬣羚还在舔着,喝着,浑然不觉。母鬣羚的血没了,也慢慢凝固了,小鬣羚在叫着,摇着小尾巴,在倒下的母鬣羚周围嗅着,拱着,凄凉地叫着。

就在这时,一声枪响了,他们看见小鬣羚肚上飞出了一串的血花,小鬣羚马上就倒了。从灌木丛里跑出来两个人,是麦家父子。麦半天俯下身去,就去吮吸小鬣羚伤口中涌出来的血水——他一定是在喝血水!而他的父亲麦和尚拖起母鬣羚,翻过来看着,脸上现出得意的怪笑。

"你们为什么要打死它?"寒巴猴子拉着桑丫跑了过去,质问他们。

麦和尚看到是对头,显然很不屑,说:"这也是你的?"

"它又没惹你!"

用枪头捅着羱羚尸体的麦半天站起来，抹了满嘴的羱羚血说："你不晓得老子的鼠寒病要野羊骚才治好吗？你他娘少管闲事！鼠寒病不是你逼出来的吗？！"

麦半天的枪托就扫过来了，砸着了寒巴猴子的肩胛。寒巴猴子一声惨叫，扑倒在草丛里。

"不要！不要打他！"桑丫喊。

麦半天用沾了羚血的手一把拉过去桑丫，说："你硬要跟他个劳改释放犯？"

"不要你管！"桑丫死劲捶打麦半天，挣脱出来，去扶被打在地上的寒巴猴子。麦家父子各背了一只羱羚大摇大摆趟下坡去了。

山梁上的火烧云正往上升腾着，一会儿湮没了西坠的斜阳。

第七十八天。

龙义海灌了点水准备带人上山去找水源，还没出门，就听说马克霞被人抢了亲。

"这地方兴抢亲的风俗。"有人给他说。

"可她还没到结婚年龄啊。"他想起这事他一直惦记在心上，事情终于发生了。他愣在那里。人已经抢走了。

"我说，你不是把你的女儿往火坑里推吗？"龙义海找到了马克霞的妈，这么说。

"火坑？哈，人往高处走，水往低处流。山上有个么好的？"

那女人正摆弄一台录音机，那就百十块钱的玩意儿，是女儿换来的。龙义海心里在流血，他直想喊：你怎么这么愚昧，你如花似玉的女儿就值这百十块钱吗？如今的录音机是

便宜货,你女儿可不是便宜货啊!该死的麦和尚,他得了多少说媒的酒钱?

"她没有到法定的结婚年龄,又不是自己自愿的,你逼她,抢她去,你们知不知道是犯法的事?你知道婚姻法吗?"龙义海问。

"龙干部问你法呢。"在场的粟村长补了一句,有点阴阳怪气。

"法?"

"国法。"村长说,"龙干部在村里宣传国法,你不怕吃官司呀?"

"法你个鸡巴卵子球!法,法,你有种的拉老娘去枪毙!"那女人跳将起来,散开衣襟,露出两条瘪奶。

龙义海已不忍心看了,可村长却说:"你胆子好大啊,你不怕坐牢,我都准备去坐牢了,你还不怕坐牢了,现在村里有好多人想告我的状,连水都不想喝了就想着告状……"

这时有村民围上来,许多人是来看马克兵妈的脱衣表演的,但是村长粟田光的酸话有负面作用,他好像是在发牢骚,可却是在煽动村里的人对他龙义海的仇视,甚至想让龙义海尽快离开。

龙义海就离开了。龙义海往山梁子上走去时心里很不是滋味,很虚,空虚,很怪的感觉,好像是被人撵出来的。他看看身后那在白晃晃烈日下的村子,他感觉到他很孤单,总之很孤单。就算我如今是个律师又怎么样?那还不是一个苦巴巴的律师,我假如决定不顾一切地打,打它几场十几场官司,维护这高山上一个村庄的正义……可是,这太遥不可及了,这些穷人每个人都得申请法律援助……那是很难很难的呀,法

院让一个村子的人打官司而不收分文？嗬，这很可笑，就算免了，我去活动活动免了——我如何有这么大的活动能力？而且，就算有不收费的律师，他会三番五次爬到这一两百里远的高山来调查取证——为两间摇摇欲坠的土坯房子？为三棵核桃树？天！……正义和秩序应该像江河滔滔，理直气壮，脚下的河流呢？干了，一些背水的村民像蝼蚁从深深的山沟里爬上来，爬着，无声无息地爬着，衔一口水。他们就像蝼蚁，他们可以忍耐，然后认命。一个抗婚的马克霞要不了一年，就会依然笑眯眯地背着一个娃子回娘家来，抗婚成为往事。那时候，我龙义海早就走了，离开了这个遥远的村庄，骨头峰村在我的生活中就不存在了，我依然坐在清凉世界的图书馆里，整理那些发霉的图书，登记，重新成为真实的、一贯的我……

十

看一看乡政府怎么样吧，看一看他们的态度。

乡政府的所在地，也就是一个大村庄，在靠近四川边上的一个山窝子里，几十户人家，一排房子，有乡政府、派出所、诊所、财税所、小饭店以及一个臭熏熏的厕所和一两条仗势欺人的叫声很大的狗。

几乎没有人，一辆破吉普停在高低不平且杂草丛生的门前。找到了一个乡警，是个没有表情和激情的中年人，他从长满花白鼻毛的鼻子里喷出烟来说："是有这回事。我准备去的，你看我走得了吗？那天另一个老兄从山里办案回来，摔断了胯子。"

龙义海没说寒巴猴子那五十块钱的事，怕让他难堪。"你

们认为这件事情怎么解决？他房子和户口？”

“我没有人，就是这。”乡警一句话，沉重的眼皮好像要永远垂下了。“那小子，也不争气……”

他去找乡长，等了半天，乡长总算等来了。乡长说：“好，好，中午就在这里吃火锅。是不是有人请我喝喜酒？马家？没有没有，我到哪儿去喝喜酒？都在抗旱……我们这老山里，抢亲的事没法禁止，人都死脑筋，不开化啊，听说这是远古的楚国文化遗传，原始习俗，有文化价值哪。再说了，清官难断家务事呀……”

龙义海真想向这个乡长大喝一声：你们总是以清官难断家务事来搪塞，你们行政不作为，你们哪有执政为民立党为公的观念，事情能推就推。乡下的矛盾不就是一些家庭纠纷与邻里不和吗？你们一推了事，小问题酿成大案件，正义与秩序在农村丧失殆尽，难道与你们这帮子庸官昏警没有关系吗?!

“焦头烂额啊焦头烂额啊龙干部，我已有七天七夜没睡觉了，其他扶贫单位的抗旱措施都到了位……”

哪壶不开提哪壶，这是他不愿听到的。他之所以不想来乡政府，可能也有这方面的原因吧。

“……漆园村银行进驻了七个人，正副行长都来了，已开始为村里修水塔……老营村县工业局调来了三台水泵临时拉电线抽水浇地……我刚从姜家坪回来，那里县国税局投入了三万多元和二十多个民工，正在连夜打井和修路，黄家垭村就不用说了，电力公司又是电又是机械热闹呀……”

乡长不顾龙义海的尴尬，喋喋不休地说着，龙义海真想找个地缝钻进去。乡长是在故意羞辱他和他的图书馆么？

“我们虽说穷点，但也搞了点钱和水泥水管子上来……图书馆你是晓得的，乡长你当年在文化站也曾经与我们打过不少交道，编演唱材料倒是能找到一些有用的资料……”

“龙干部，现在的村里可没人让你还去编演唱材料搞宣传，现在只认吹糠见米的事，我也难办呀龙干部。”乡长从他的办公桌抽屉里拿出一张东西给他。龙义海接过一看：《只打雷不下雨的扶贫工作》。这是一封骨头峰村的“村民代表”写给县、乡政府的“信”，皱皱巴巴的。信对县图书馆的扶贫极为不满，提到了捐赠的三百多件旧衣裳中的那些让女人下身发痒的裤头（三角裤），提到了一些乱七八糟的书，提到了被村民抢光的、不能凝固的二十包伪劣水泥还有一些塑料水管……信上说村民有反感，扶贫是骗老百姓的，对此，村民现自发签名，联名投诉。后面是村委会的证明大印，说“经审查情况属实”，并有三十多人的签名按手印，红彤彤的指纹印像一杆杆带血的尖刺，刺中了龙义海的心。这些真真假假的姓名中，竟也有那天晚上去保护他，并发誓要状告村长的人。村长没出现在这封信上，可是，这封信的字里行间，分明能看到村长的阴阳笑意，他是幕后指挥者，也可能是一手操办者……

“那我没想到。”龙义海苦笑地说。

“竟是这样的？噢，确实，没有钱，他们反感……可我们并没欺骗呀？我们会欺骗他们？”他一路回去一路喃喃地说。“原来如此，这位粟田光老兄……”他伤心地说。

沤火粪的烟雾正在村子上空弥漫。那是很让人感到有些疏远的烟雾，像梦，像别人的村庄。他往山梁上走时，回头一看，一轮红色的月亮从身后升起来了，山冈和树丛成为黛青

色,异常的肃穆和喑哑。进了村,那浓浓的火粪烟雾加上干燥的空气让人窒息。

我有一帘幽梦,谁能解我情衷,窗外更深露重,今夜落花成冢,春来春去俱无踪,徒留一帘幽梦……邓丽君在这个高高的山村哭似的唱着。

村长说:"群众盼富啊……我把我儿媳关在房里了。"

龙义海说:"我知道了,我理解你们的心情。"

村长显然有些心虚,理亏,他从鼻子和嘴巴里生硬地把烟喷出来,不停地掸着烟头,"……图书馆支援的钱,我们寻思着还是要引水来的,或是……按照你说的,种美国秋葵。"

"水呢?"龙义海说,"我是问水。难道你没有告诉他们,这儿没有水了吗?"他的目光突然亮了起来,且咄咄逼人。

"我怎么没说?"村长有些慌乱,"我说过了。"

"你没给他们说这是百年不遇的大旱吗?"

"我又没活一百年,我哪里知道,我只是给民政干部说了……"

"今年的救济是吗?"

"当然,给你是给,给别人也是给,我为什么不争?"

"水在哪里?"龙义海问,"给我一杯水喝。"

"还不给龙干部一杯水喝!"村长喝使他那坐在房门口的儿子。

房里传来了砸碗的声音。

"放我出去! 放我出去!"

"应该杀杀她的威风!"村长咬牙切齿地说。

可龙义海感觉到村长牙齿缝里蹿出的冷气是冲他而来的。

“你说我现在应该怎么做才好？是继续待在这儿还是滚蛋？”龙义海说。

“哎，龙干部，你可别这么说……”村长揩着汗，汗滚滚而下，“事情好商量。”

“我不是在向粟村长请示吗？”

“哪能这么说……不知几时才能下雨？有雨了一切都好了，都解决了……”

“我哪知道雨在哪儿，我又不是龙王爷。我看还不是一两天的事。”

“那你就回县城休息几天吧，这里太艰苦，你们国家干部受不了的。我这没有别的意思，我这是关心你，龙干部。”

龙义海闻到了一股野羊肉的味道，在厨房的灶头上，那是麢羚的肉，他看到了那边还有剁过新鲜骨头的痕迹，没有谁杀羊，只有麦家父子打到了麢羚，是偷猎的。村长竟然分了一杯羹。

“在这里喝一杯酒。”村长说。他看到了龙义海好像在吞口水。

龙义海的确在吞口水，这是无法抗拒的生理反应，可他拒绝了。他说：“可领导没有命令我回去，领导要我在我的岗位上。”他坚定地说。

十 一

“关于村长粟田光的十个问题”的检举现在在龙义海手里，牵涉到粟田光贪污挪用集体资金、多占好地、强奸妇女、乱搞两性关系、任人唯亲、乱砍国家山林、收受烧炭人的礼品

礼金等等一系列问题。没有秩序和正义的地方,就不会有什么正派的头儿。

我会中途开溜?他巴不得我中途开溜。那么我是不是应该走了?一年很快就会过去,得过且过,我不过是一个老实巴交的牺牲品而已,应该是别人来的,应该是更有能耐的人,给他们修路,修水塔,家家是到位的铁锌水管,自来水哗哗流,或者捐一所小学,电脑,加上几十套新的课桌椅,或是大笔资金,加上一口口的“锅”(电视卫星接收器)……

他思绪纷乱地走到马坊——他暂时栖身的地方。寒巴猴子瞪着一双野兽一样的眼睛从里间走出来,向他递过来几张纸,把龙义海吓得怔愣愣的。龙义海捻亮油灯,他看寒巴猴子,又看那信纸:控告诉讼书。扯淡,既是诉讼,就不是控告,哪来的诉讼老词儿。控告人:桑丫,女,现年二十岁,住骨头峰村一组……

桑丫!她控告的是麦半天的强奸!

“我要杀了他们!”一声石破天惊的怒吼,把屋顶的破瓦都震得嗡嗡抖动,屋里的那条草龙身上,芒草簌簌地一阵乱响。

“你瞎说,这娃子!是你写的吗?你帮她写的?桑丫要你写的?”

寒巴猴子的泪水夺眶而出,并发出“哇”的凄惨的嗷叫。他于是说了。说他想与桑丫耍朋友,娶她,可桑丫说不会与他耍朋友,只想帮他把房子要回来。寒巴猴子说如何能帮我要回来?桑丫说你一个人告他轻了,要告一起告,我跟你去,多个人告多份力量。于是桑丫就把自己的事告诉了寒巴猴子,识字不多的桑丫就要寒巴猴子给她写控告……

一个令人尊敬的乡村女孩挺立在龙义海的面前。为了帮助自己的恋人,战胜恶人,不惜拿自己屈辱的秘密作武器。这是一种什么力量和勇气!

"这不是丑事。"龙义海说。"寒巴猴子,你胸怀要开阔些,要原谅人家桑丫,她是在用全部的力量帮你,为你,她是把她的所有秘密都献出来了,她是个了不起的人!你不要胡来,相信法律,一定会惩治坏人的。"

"我的房子一定会要回来吗,麦家父子一定会抓去吗?"

"会,一定会的!如果不惩治这样的人,法律还叫什么法律?"他斩钉截铁地说。

龙义海心中突然涌动着一种东西,一种充满了尊严的东西,一种在这高高的山上激发出来让自己汲取的东西,一种自己身上从没有过的东西。

他要去找桑丫。他在桑丫家的门口停下来。这时候,暑热在慢慢消退,桑丫的爹瞎子老米在播苞谷并唱着他的《黑暗传》。苞谷与苞谷的播擦声在黄桶里嗡嗡直响。

"……说江沽,有根古,江沽出世水干枯,广吸元气长成精,渐渐长大无比伦,一口喝干天池水,天干地枯无水分。江沽找水四方寻,千里万里多艰辛……"

在山上,虽然石头的晒裂,使空气中有一股呛人的石灰味,但一些顽强的植物的气息还是依然芬芳,正从山坡间飘逸而下。桑丫出现在那个狭窄的木门口,明朗的月光照着她的有些零乱的脸,漂亮的嘴和鼻子,使人想到春天里雨水充足的植物,满是生气和活力。她把头发拢到后面去,跟着龙义海来到屋西头的一棵皂角树下。

"……你是想帮寒巴猴子?你真的很有勇气……不要怕,

寒巴猴子会原谅你的，他会感谢你的。"他说。

沉默。

"有证据吗？有当时留下来的证据？"

又是一阵让人怜悯的沉默。龙义海知道他说了这一句后就再也不能说了，再也说不下去。他暗示她，是直接的证据，到哪儿流产都没有用，除非你把那个胎儿保存下来，除非你留下那个床单和短裤——光你的血还没有用，必须……必须有那个禽兽麦半天的那种脏物……那就是最有力的证据。他怎么说呢，怎么说出口？他说了："要有一些证据，但事实在这儿，他跑不掉的，他要受到人民政府的严厉惩罚的。"他说。龙义海还要向她说什么呢，他认为他要决定了，他不能躲避了。他躲不了，这就是现实……

合规合矩的"民事起诉状"落到了龙义海的手上。

寒巴猴子和村民们终于知道了怎么写状纸，一份一份地来了……

骨头峰村潜藏着一种隐隐的不安，一种骚动，一种山雨欲来的征候。天上没有乌云的影子。我将带着这些回去，它可能将惊动县里，可能把骨头峰的事解决，人们欢欣鼓舞，也可能让领导对我嗤之以鼻。

当早晨起来欲踏上下山之路时，他打开马坊的门，看到了十几碗清洌洌的水摆到了门口。

山民们，我可不是"青菜大臣"也不是龙青天。他看着那些水碗，眼睛潮湿了。有人在树林里窥视着他。也许是对他满怀期盼的村民吧，也许是那些恨他又害怕的人。他们看着龙义海背上了背篓，对寒巴猴子说："这些水，还给老乡。"

寒巴猴子点点头。

"'一碗水'又来了水吗？"他问寒巴猴子。

寒巴猴子摇摇头。

他在想若官司开庭，事情捅出去了，赢与不赢，他与桑丫今后都无法在这儿待了。可以在县城给他们小两口找个事做，打点工，自己弄个摊位也可以生活。

"你没想到去外面打工吗？"他问。

寒巴猴子没摇头，也没点头。

"总有办法生活的，人是逼不死的。要对自己有信心。"龙义海说。他收拾着东西，也收拾着那些纸页，把它们小心地放好，放进背篓里。

他跟村长讲，他是回家休息几天的。村长是这么说的。不过成与不成，他再回来时，一切都会捅穿。这么些人的口，这么些巴望他的眼睛。此一去将是开弓没有回头箭了……

"我再等半个小时，如果乡里来人……"

不能再等了。他步履沉重地走了出去。他要趁瞎子老米拉他去给草龙点火之前离开，否则就来不及了。老米说这次一定要龙义海亲手点。那次求雨后之所以没下雨，就是因为龙义海没伸他们一手，龙王爷不高兴。一笔写不出两个龙字嘛。

"你给米伯讲，千万千万要注意火灾，今天天气预报咱们这儿是五级火险了，乡里交代又交代了的。"他吩咐寒巴猴子。

看看天，好像一口热气也可把树木点着似的。

这是第八十七天。

残忍的太阳喷薄而出，把它永不止息的火焰泼泻给大

地。整个山冈和植物在那种闷热的空气里动荡，好像漂浮在水面上一样，其实这是一种干旱的蜃景。空气其实凝滞未动，人闷得张大着嘴巴喘气，是不是要下雨的前兆？

就在他离开马坊不一会儿，还没出村口，就听见一阵锣鼓火钹的嘈杂声。这声音像一阵急雨催督着龙义海的脚步。他避开，但永远也不会反对。这些村民，他们只能盼着天，盼着龙王爷。除此之外，他们还能盼什么呢？龙义海为自己的无能而愧疚。他只能走了。我不能给他们做什么事，可是，我要做点别的，别的……

求雨的仪式开始了，铳响了，惊起了一群苦荞鸟，它们"苦啊苦啊"地向更远的村子飞去。一阵阵男女老少撕心裂肺的、绝望的"天干地渴，老龙下河"的呼祷，像山潮一样压来……

他真想哭。他想在没人的地方大哭一场。他想吸烟，又把烟掐灭了。天气太干燥，到处都是沙沙作响的枯崩崩的植物。

他喘了口气，接着再赶路。他卷了裤腿直起身子时，突然感到一股风袭来。一股灼热的风。他看见了火光！还有浓烟。那是烧草龙的火光吗？它们为什么越升越高？为什么有了尖叫声？

隔得很远，他正在纳闷时，一道火龙突然从黑龙洞那边向这边蹿来，喷吐着长长的火舌，惊惶失措地夺路而来！

有一座山烧着了！

是山火，舞草龙点火的人烧着了山上干燥的一碰就燃的植物——这是一定的，他有这个预感。难怪他一个早上都像掉了魂似的。

龙义海向火场跑过去。他上了山坡，他看见了四散奔逃

的人们。他发现不仅树木烧着了，连那些奄奄一息的庄稼也烧着了。

“救火！”他大喊。他的喊声在这燃烧的山上简直太微弱，比一蓬巴芒燃烧的声音还细小。火燃起来时，烧着的东西会轰轰地惊叫，发出各种沉闷的炸裂的声音。

他折断一根松枝，向火头扑过去，那是谁家的地，谁家的玉米和遗弃在山坡上没了水分的香菇木耳棒——一色粗细的花栎木，也着火了，一股树木燃烧的清香冲他而来，好像要迎接他拥抱他。

他拼命地扑打着。整个的山冈都在燃烧，骨头峰各种美丽的树木，乔木和灌木都着了火，到处都是劈劈啪啪燃烧的声音。大火不一会儿就舔到了太阳，太阳燃烧得更艳丽更妖冶！

他发现他的头发和眉毛都让火给舔走了，一股焦煳的化学味道钻进他的鼻孔，烟尘滚滚，他简直睁不开眼。火带来了风，也许起风了，果真起风了。火势像无数匹火龙翻滚着，以其飞旋恣肆的姿态向山坡的每一个角落漫漶而来，树枝和苞谷茎秆的猛烈反抗只能使它们叫声更惨，一会儿就化成了灰烬。

龙义海被火烤得大汗滚滚，他的扑火的松枝也烧了起来，只剩下一根光杆。他想再去找一个扑火的工具，发现他已经站在火海之中，四面全是火，火，火……

浓烟滚滚……整个骨头峰都飘浮在烟雾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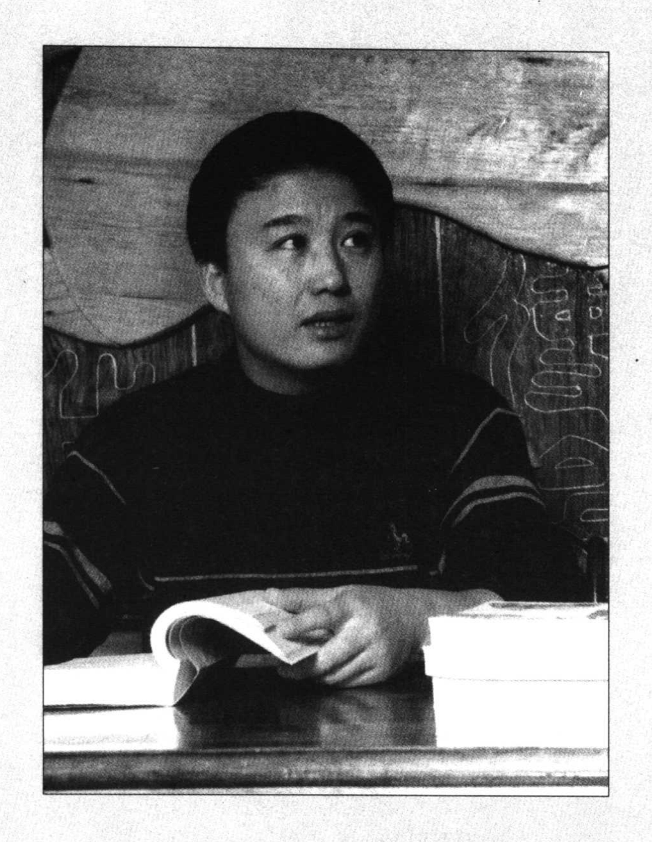
龙义海蹚着火，他甚至想向那个山口跑去，因为那是上风头。那里——在他倒下的时候，似乎还听见了瞎子老米“烧死旱魃”的诅咒声，那声音声嘶力竭。他还听见了雷声，是真

正的雷声,正横过骨头峰的天际,向这块久旱的大地滚滚而来。后来,一阵令人窒息的热浪卷来,脑袋里一阵爆炸似的轰响,他就什么也听不见了。

傍晚,盼着下雨的人们,站在烧焦的山头终于盼到了第一滴雨滴在被火烧光了衣袖的肩头,滴在了焦枯的脸上。火在向西天退去,那儿,壮丽的火烧云在越来越厚地聚积着,像膨胀的泡沫,雍容华贵,占领了整个苍穹。天地间满是大火褪尽后的耀眼的光芒。

到了晚上,上山救火的人在倾盆大雨中才发现烧成一团的龙义海,他的双手紧紧地抱在胸前,人们把他的手死死掰开,发现胸前有一些东西竟没被烧净,而且是一些极易烧着的纸片。可他的人已经烧焦了。





石钟山小传

石钟山，男，1964 年 10 月生。1981 年 10 月入伍，曾在雷达兵和航空兵部队及总后某部任职，历任战士、排长、干事、教导员等职务。现为武警政治部创作室创作员。

1983 年开始发表小说，迄今共发表长篇小说《白雪家园》、《红土黑血》、《飞越盲区》、《向北向北》等多部。中篇小说《大风口》、《父亲进城》、《父母大人》、《快枪手》、《角儿》等数十部。短篇小说一百多篇。著有电视剧《光荣街 10 号》、《天地英雄》(与人合著)、《军歌嘹亮》等。短篇小说《国旗手》、中篇小说《二十年前的一宗强奸案》获《小说月报》第八届、第十一届百花奖。



现　在

现在只有那只狗伴着他了，狗是黑的，只有四只蹄子上方有一圈白，他一直称它为“草上飞”。狗已经老了，早就飞不起来了，毛色已不再光鲜，眼神也远不如年轻那会儿活泛了。它和他一样，总想找个地方卧一会儿，卧下了就犯呆，看看这儿，望望那儿，似乎什么都看到了，又似乎什么也没看见。两

眼空洞茫然，春夏秋冬，暑热严寒，四季周而复始地在身边流过。在他的记忆里，狗差不多有二十岁了，对人来说这个年纪正是大小伙子，日子可着劲儿往前奔，但对狗来说能活到现在已经是奇迹了。他总是在想：它是舍不得他哪，努力着活，好给他做个伴儿。它的母亲、母亲的母亲，已经伴着他几十年了。

此时，一人、一狗，蹲坐在院子里，太阳西斜，半个山坡都暗了下来。一人、一狗往那山坡上望，山坡上还是那十四座坟，坟已经培了土，很新鲜的样子。十四座坟似乎在醒着，和一人、一狗遥遥相望着。

西斜的余晖染在他的眼睛里，眼睛早就浑浊了，脸也像树皮一样沟沟坎坎的，他凝在那儿不动，痴痴幻幻的，五十多年了，他就这么守望着。

夕阳在他眼前跳了一下，就隐到西边那个山尖后面去了。有风是微风，飘飘扬扬地荡过来，五十年前那一幕又如梦如幻地走了过来，枪声、喊杀声，还有那支一直没有吹响的军号，一起湮没了现在，湮没了现在已经七十二岁的王青贵。他蹲在那儿，如一只木雕，有泪水，是两行浊泪，热热的、咸咸的爬过他的脸颊和嘴角。

那狗仍那么卧着，眯了眼，望那十四座坟，他和它两双目光就网在一起，痴痴定定地看那坟，看那落日。落日只那么一抖，天就暗了。

1947年，初春

1947年初春，县独立团打了一场恶仗，他们的敌人是暂

三军的一个师，那是一场遭遇战，打了一天一夜，双方伤亡过半。黎明时分，团长马林下达了突围的命令，王青贵那个排被任命为突击敢死排，那时他的排差不多还是满编的，他们一路冲杀出来。后面是独立团的主力，掩护着伤员和重型火炮。火炮是日本投降后，受降得来的，很珍贵。

那一场恶战，光伤员就有几十人了。野战医院在一个村子里，伤员被安排进了野战医院。四百多人的独立团，那一仗死伤过半，只剩下二百多人了，王青贵所在的三排，加上他只剩下十五个人了。他是排长，看着和他一道冲出来的十四个兄弟，他总有一种想哭的感觉，有个什么东西硬硬地在喉咙那儿堵着，却哭不出来。弟兄们烟熏火燎的脸上也有那种感觉。1947年华北平原，双方的主力部队都在东北战场上胶着地鏖战，县独立团是地方部队，和敌人的暂三军周旋着，他们要牵制敌人的兵力，以免敌人的主力北上，东北的第四野战军正准备全力反攻，不久之后，著名的辽沈战役就打响了。那是一次绝地反击，整个革命阵营吹响了解放全中国的第一声号角。

此时，独立团肩负着牵制暂三军的全部任务，按着团长马林的话说：我们要死缠烂打，就是拖也要把暂三军拖住，绝不能让暂三军入关。

暂三军也把独立团当成了真正的对手，他们一心想把独立团消灭，然后入关与主力会合。独立团如鲠在喉，摸不到、抓不着，就那么难受地卡在暂三军的喉咙里。

1947年初春，暂三军的一个团，发现了野战医院，他们的队伍分三面向暂住在小村里的野战医院摸来。独立团接到情报后，火速地组织医院转移。那一天，也是个傍晚，太阳西斜，

把半边天都染红了。一个团的敌人,分三路追来。两辆牛车拉着医院的全部家当,伤员自然是在担架上,迤逦着向山里转移。

暂三军的一个团,离这里越来越近了,如同一只饿猫闻到腥气,样子是急不可待的。王青贵所在的五连接到了阻击敌人的命令,五连在独立团是著名的,连长赵大发三十出头,满脸的胡子,打起仗来说一不二。五连是独立团的班底,那时还不叫团,叫小分队,现在的团长张乐天,是小分队队长,赵大发那时还是一名战士。五连可以说是独立团的主心骨,王牌连。此时独立团和野战医院危在旦夕,阻击敌人的任务就落在了五连身上。

此时的五连人员早就不齐整了,四五十人,两挺机枪,弹药还算充足,独立团把弹药都给了他们。

赵大发咬着腮帮骨看着眼前的几十个人,王青贵熟悉连长的表情,每逢恶仗、大仗时,赵大发就是这种表情。看着连长这样,战士们自然神情肃穆,他们明白,一场你死我活的激战已近在眼前了。

赵大发嗡着声音说:暂三军那帮狗杂种又来了,医院和主力正在转移,我们在这里只要坚持两个时辰,就算胜利。

说到这儿,用眼睛和那几十双正望着他的目光交流了一下,然后又说:两个时辰,绝不能让那帮杂种前进一步,就是我们都拼光了,也要用鬼魂把那些杂种缠上。

王青贵那个排被安排上了主阵地,另外两个排分别在主阵地的两侧山头上,赵大发最后又补充道:什么时候撤出阵地,听我的号声,三长两短,然后我们在后山会合。

赵大发的身边站着司号员小德子, 小德子背着一把铜

号，铜号在夕阳下一闪一闪地，炫人眼目。号把手上系着一块红绸子，此时那块红绸红得似乎有些不真实。独立团的人，太熟悉小德子的号声了，每当冲锋、撤退，或起床、休息，都听着这号声的指挥，有了号声，部队就一往无前了。

王青贵带着全排仅剩下的十四个战士冲上主阵地时，西斜的太阳似乎也是那么一跳，天就暗了下来，血红的太阳在西边的山顶上只剩下月牙那么一弯了。

接下来，他们就看见了暂三军的队伍，分三路向这里奔来，骑马的骑马，跑步的跑步，他们的样子激动而又焦灼。

战斗就打响了，枪声刚开始还能听出个数，后来就响成了一片，像一阵风，又像一片雷，总之天地间顿时混沌一片了。天黑了，敌人的迫击炮弹雨点似的落在了阵地上，他们刚开始没有掩体，树或者石头成了他们的工事，后来那些炮弹炸出的坑成了他们的掩体，王青贵从这个坑跳向那个坑，手里的枪冲敌人扫射着，他一边射击一边喊：打——给我狠狠地打。后来，他听不见机枪响了，他偏头去看时，机枪手胡大个子已经倒在那里不动了。他奔过去，推了胡大个子一下，结果就摸到一手黏糊糊的东西，他知道那是血，他管不了许多了，他要让机枪响起来，把敌人压下去。机枪在他的怀里就响起来了。阵地上每寸土地都是热的，就连空气都烫喉咙，机枪的枪身烫掉了他手里的一层皮，他的耳朵嗡嗡一片，只有爆炸声和枪声。王青贵杀红了眼，火光中他模糊地看见了敌人，有的在退，有的在往前冲，他把枪口扫过去，在这期间，他不知换了多少弹匣，两侧的阵地刚开始他还顾得上看一眼，那两边也是火光冲天，现在他已经顾不上别处了，眼里只有眼前的敌人。打呀、杀呀，不知过了多久，阵地一下子沉寂了，一

点声音也没有了,只有他的机枪还在响着。他停了下来,侧耳静听,他的耳鼓仍嗡响成一团,那是大战一场之后的后遗症,他以前也遇到过,过一阵就会好的。

他喊:苗德水、小柳子——

没有人回答,死了一样的沉寂。

烧焦的树枝劈啪有声地响着。

三长两短的军号声他仍没有听到,在战斗过程中,他没有听到,现在他仍然没有听到。

他又大喊着:江麻子、小潘、刘文东——

他挨个儿地把全排十几个人都喊了一遍,没有一个人回答他,刚才还枪声炮声不断的阵地,一下子死寂了,他有些怕,也有些慌。机枪手胡大个子牺牲了,这他知道,可那些人呢?难道撤退的军号已经吹响,他没有听到,别人都撤了?不可能呀,要是战士们听到了,不能不告诉他呀。

王青贵不知道此时的时间, 此时静得似乎时间都停止了。他又喊了一遍全排人的名字,包括躺在他身边的胡大个子,一个人都没有回答,就连山下的敌人也没有了动静,他在心里大叫一声:不好——

抱过那挺机枪,借着夜色向后山跑去,那里是连长赵大发要求队伍集合的地方。独立大队的人对这里的地形并不陌生,他们一直在这里和暂三军周旋,这里的每一条沟,每一道梁他们都熟悉,有许多战士的家就是附近村子里的。

他跑过一座山,又涉过一条河,在一片平地里,他发现了一个马队,他们吆五喝六地向前奔去。他明白这是暂三军的骑兵营,他们跑过的方向就是主力部队和野战医院撤走的方向。他心急如焚,他想把这一消息告诉连长赵大发,他们要抄

近路把敌人截住。他一口气向后山跑去。黎明时分,他终于一口气跑到了后山。后山脚下的那几块石头还在,几天前他们在这里扎过营,烧过的灰烬还在,可连长他们的人呢?这里和阵地一样的静,他喊了一声:连长、小德子——空空的山谷只有他的回声。他想:坏了,连长他们可能仍在阵地上坚守呢,自己怎么就逃了呢?这么想过,他又向阵地奔去。

迷　失

当王青贵又一次回到阵地上时,他被眼前的景象吓呆了,阵地上一片狼藉,满目疮痍。刚发芽的绿草已经焦煳了,那些树也枝枝杈杈的焦煳一片,有的被炮弹炸飞了,有的被炸得东倒西歪。在一棵树下,他看见了老兵苗德水,他入伍的时候,苗德水就是个老兵了。苗老兵很少说话,总习惯眯着眼睛看人,没事的时候就蹲在一角闷头吸烟,没人能说清苗老兵的年龄,有人说他二十多岁,也有人说他三十多岁,当人问起苗老兵的年龄时,苗老兵就淡然一笑道:当兵的没有年龄,要是有人能记住俺的祭日,这辈子也就知足了。

此时的苗老兵半躺半卧着,他的右手握着一枚还没拉弦的手榴弹,右手就那么举着,他生前的最后一刻,想把手里这枚手榴弹扔出去,结果就中弹了。子弹从右太阳穴飞进来,又在右后脑偏出去,这是一粒非常要害的子弹,死前的苗老兵还没有尝到痛苦的滋味,他的眼睛仍那么眯着,很淡漠地望着前方。

小柳子在苗老兵的不远处,他靠在一棵树上,头低着,似乎困了,要睡过去了,他的枪仍那么举着。王青贵奔过去,叫

了声:柳子——他去推他,他却仰身倒了下来,这时,王青贵才看清,小柳子胸上中了一排子弹,那血似乎还没有完全凝固,随着他的仰倒,血从小柳子的胸口又一涌一涌地冒了出来。小柳子是排里最小的兵,今年刚满十七岁,一年零三个月前入伍,经历过六次战斗,负过一次伤,那一次他的腿肚子被子弹钻了一个洞,在野战医院休养了二十多天,刚回到排里不久。

王青贵整个身上的鸡皮疙瘩起来了,昨晚阵地上还是那么生龙活虎的一群战士,转眼便远离他而去。阵地上静得出奇,只有被炮弹烧焦的树枝发出轻微的爆裂声。他茫然四顾,觉得这一切很不真实,恍如梦里。他轻唤着战士的名字:刘文东、小潘、江麻子——

他看见了江麻子,江麻子趴在一块石头上,仿佛累了,趴在那里睡觉,血却浸满了石头。枪还在他身下压着,刚射击出一发子弹,弹壳还没退出枪膛,他正准备把子弹上膛的瞬间被敌人的子弹击中了。全排加上他十五个人,有十四个人都已经牺牲了,他们或趴或蹲,他们战斗到生命的最后一刻,临死之前,都是一副无惧无畏的样子。十四个战士就这么安息了,他们还和生前一样,似乎在等待着排长的召唤。此刻的他没有恐惧,也来不及去恐惧,那一瞬,他的思维凝固不动了。他茫然地向山下望去,敌人的阵地已是人去皆空,他们是打扫过战场走的。天亮的时候,那里还有浓重的血迹,此时敌人已经把那些尸体收走了。天地间静极了,有三两只麻雀惊惊吓吓地飞过来,又慌慌地飞走了。

王青贵想到了连长赵大发,连长就在左侧那个山头上,他想到连长便疯了似的奔过去。阵地上如出一辙,他看到了

那熟悉得不能再熟悉的那块红绸子，系在小德子那把军号上的红绸子。此时，那块红绸布有一半已经烧焦了，另一半挂在一个树枝上，不远处的地上，那把军号被炸成了几截，横陈在地上，一摊血深深地浸在泥土里。恍然之间，王青贵明白了，他们等待的军号永远也不会吹响了，连长的队伍撤走了，连同伤员还有那些牺牲的战士。他们在哪儿？他来到右翼阵地，右翼阵地也是一样，除留下了一堆堆弹壳，还有烧焦的土地以及那一摊摊的血迹，这里也是空无一人。他们都撤走了，在什么样的情况下撤走的，他不知道，这永远是个谜了。那把没有吹响的军号，把这一切画上了句号。王青贵立在那里，有些难过也有些伤心，他像一个被遗弃的孩子，孤零零地站在那里。他喊了，是突然喊出来的：连长，你们在哪儿呀——

空空的山谷回荡着他凄厉的嘶喊，没人回应，只有他自己的声音在一波又一波地回荡。

太阳已过中天，明晃晃地照耀着寂静的山谷和他。他回过神来，一摇一晃地向主阵地走去，那是他的战场，那里还有战友，他不能扔下他们。这是活着的人的责任，他要把他们掩埋了，这是一个士兵对牺牲战友的义务。他刚开始用手，后来就用炸断的枪托、刺刀，他一口气在山坡上挖出了十四个坑，把最后一个战友小潘放进去，又用沙土埋了后，天上的星星已经出来了。

他坐在十四个坟头前，大口地喘息着，一天中他滴水未进，心脏的跳动轰轰有声地从喉咙里撞击着耳鼓。刚开始他在喘息，待血液又重新回到大脑，他的意识恢复了，望着月影下那十四座新坟，一下子感到前所未有的孤单。从参军到现在，他早就习惯了和战友们在一起的日子，不论是行军还是

打仗,就是睡觉他也闻惯了众人的汗臭味。现在这一切都不复存在了,只剩下孤零零的他。天空像锅底一样罩着他,他有些恐惧,昨天这时候他还和战友们在阵地上激战着。射击与呼喊,那证明着一个活蹦乱跳的生命的存在,现在一切都结束了,就剩下他一个人了,在这静寂的山上。他站了起来,然后他明白了,他要去寻找战友,只有和战友们在一起,他才是一个战士。第一次,他是那么渴望战友和组织,他抬起头看了一眼北斗星,向大部队撤退的方向走去。

寻　找

又一个黎明到来时,他又回到了后山,连长赵大发让他们集合的地方,这时他有了新的发现,山脚下多了十几座新坟。显然,连长他们到过了,在他离开后,他们来了。这十几座新坟可以证明,他们一定从战斗中撤出后带着这些烈士转移到这里,也有可能只是刚开始受的伤,走到这里后才牺牲了。他站在这十几座坟前,有些后悔,如果自己坚持等下去,说不定就能见到连长这些人,可是他回去了;但转念一想,他回去的也没错,他不能扔下那帮兄弟,想起长眠在战场的十四个兄弟,泪水又一次流了下来。他掩埋那些弟兄们时,他没有哭,和他们告别时他才哭出了声,两天前还有说有笑的那帮兄弟,永远地离开了他,阴阳相隔,从此就各走各的路了。王青贵是个老兵了,自从当兵到现在大小仗打过无数次了,可从来没有经历过这么惨烈的战斗,一次战斗让他所有的弟兄都阵亡了。他不怕死,从当兵那一天起他就做好了牺牲的准备,可自己死和别人死是两码事,一切一分钟前还好好的,跟

你有说有笑的，一发子弹飞来，这个人就没了，就在你的眼前，你的心灵不能不受到震撼，那是用钝刀子在割你的肉哇。他现在的心里不是怕，而是疼。

他站在那里，茫然四顾，他说不清楚这里埋着的是谁，他只能用目光在坟头上掠过，每掠过一个坟头，那些熟悉的面容都要在他眼前闪过一遍。突然，他的目光定格在最后一个坟头上，那里压着一张纸，纸在微风中抖动着，他走过去，拿起那张纸，确切地说那是一个纸条。那上面写着一行字：同志们，往北走。任勤友。

任勤友是一排长，这么说连长赵大发已经牺牲了，如果连长在的话，哪怕是他受伤了，这张纸条也应该是连长留下的。他攥着那张纸条，这纸条果然是留给他的，他们三排在这之前一个人也没有撤出来。他把纸条揣在兜里，他不能把纸条上的秘密留给敌人，他要向北走，去追赶部队。

他站在那里，他要和弟兄们告别了。他举起了右手，泪水就涌了出来，哽着声音喃喃地说：弟兄们、连长，王青贵向你们告别了，等打完仗我再来看你们。说完，他转过头，甩掉一串眼泪，踩着初春的山冈，一步一步地向北走去。

途经一个村落时，他才想起已经两天没吃一口东西了，水是喝过的，是山里的泉水。看到了人间烟火，他才感到了饥饿。于是他向村子里走去，他进村子有两个意思，一是弄点吃的，然后问一问大部队的去向。在村子外观察了一会儿，没发现异常的情况，就向村子里走过去，在一户院门虚掩的人家前，他停下了脚步。他冲里面喊：老乡，老乡。

过一会儿，一个拢着双手的汉子走出来，看了他一眼，显然汉子对他的装扮并不陌生，自然也没恐惧的意思，只是问：

独立团的？

他点点头，汉子把门开大一些，让他走进去。汉子不等他说什么，就再次进屋，这回出来时手里多了两个玉米饼子，塞到他手上说：早晨那会儿，暂三军的人马刚过去，独立团是不是吃了败仗？

他没点头也没摇头，他说不清楚两天前那场战斗是失败还是胜利。连长让他们坚守两个时辰，他们足足打了大半宿，不是不想撤，是没捞着机会撤，敌人一轮又一轮地进攻，他们怎么敢撤？如果说这也算胜利的话，那留在阵地上那些战士呢？他无法作答，就问：听没听到独立团的消息？

汉子摇摇头：没有，只听说和暂三军打了一仗，没见人影。你是和队伍走散了吧？

他谢过汉子，拿了两个饼子出来了。他又走到了山上，在山头上，他狼吞虎咽地把饼子吃光了。这会儿他才感到累和困，两天了，他不仅没吃东西，连眼皮也没合过一下。暂三军的人来过了，独立团的人却没来，那大部队撤到哪去了呢？他还没想清楚，就迷糊过去了。

夜半时分，他醒了，是被冻醒的。初春的夜晚还是寒冷的，他的上身仍穿着过冬的棉衣，为了行军打仗方便，他们都没有穿棉裤，而是穿着夹裤。醒过来的王青贵脑子已经清醒了。

这次暂三军对他们不依不饶的，看来独立团的处境已经很危险了。独立团的任务就是拖住暂三军，不让蒋介石把部队调到关外去。这一年多来，他们一直和暂三军周旋着。以前也有困难的时候，那时候团长张乐天有把部队调到山西的打算，可后来还是坚持下来了。这次好像不同以往，前些天独立

团和暂三军打了一场遭遇战，独立团死伤近半，野战医院一下子住满了人。野战医院归军分区管，原打算是想把野战医院调走的。军分区的大队人马已经开赴到山海关去了，这是上级的命令，独立团的人意识到，在东北要有一场大仗和恶仗了。那阵儿，正是辽沈战役打响的前夕，敌我双方都在调兵遣将。野战医院因为伤员过多，暂时没有走成，这回只能和独立团一起东躲西藏了。

王青贵坐在山头上，背靠着一棵树，他说不清独立团撤到哪儿去了。没有独立团的消息，他只能打听敌人的消息了，敌人在闻着风地追赶独立团，说不定追上敌人，离大部队也就不远了。事不宜迟，他说走就走。走之前，他检查了一下怀里的枪，枪是短枪，还有六发子弹。阻击战一战，他们不仅打光了人，还拼光了所有的弹药。有六发子弹，让他心里多少塌实了一些。他望一眼北斗星的方向，又踏上了寻找队伍的征程。

他知道，要想寻找到部队，他不能一味地在安静的地方转悠。暂三军现在在穷追不舍地猛打损兵折将的独立团，只有战斗的地方，才会有大部队的身影。追踪着部队，也在寻找着暂三军。

王青贵就这么走走停停，不时地打探着。第五天的时候，他来到了辛集村。刚开始他不知道这个村子叫辛集，知道辛集还是以后的事。那是一天的傍晚，太阳的大半个身子已经隐没到西边的山后了，他想找个老乡家休息一晚上，打听一下情况，明天天亮再走，这几天他都是这么过来的。他刚走进村口，看见一个老汉放羊回来，十几只羊和老汉一样地精瘦。他看见了老汉，老汉也看见了他，老汉怔了一下，他走上前，

还没开口，老汉先说话了：你们怎么又回来了？

他惊喜地问：独立团来过了？

老汉答：上午你们不是在我家里讨过水吗？

他立在老汉眼前，焦急又渴望地说：我在寻找队伍，独立团现在在哪儿？

老汉看了他几眼，似乎在琢磨他的真实身份，半晌老汉才说：独立团是昨天半夜来的，就扎在南山沟里。早晨到村里讨水，还在南山沟里吃了顿早饭，后来又慌慌张张地往西边去了，抬着上百号伤员。他们前脚刚走，暂三军的人就追过来了，好悬哟。

王青贵不想进村了，看来独立团离这里没多远，抬着那么多伤员，还有医院、后勤的全部家当，想必也不会走得太远。他要去追赶队伍，也许明天他就会追上了。这么想过，他放弃了进村休整的打算，谢过老汉，向西快步追去，似乎是在跑了。身后的老汉道：我估摸他们要进雁荡山了。他又一次转身冲老汉挥一下手。

一口气跑下去，前面黑糊糊的一片山影，那就是雁荡山了。雁荡山对他来说并不陌生，以前独立大队休整时，曾来过雁荡山。这个夜晚，月明星稀，很适合赶路，因为队伍就在眼前，他的双腿就有了动力和方向。他正在走着，突然前方不远处，传来了一阵密集的枪声，这是他离开辛集村一个时辰后发生的事。星星还没布满天空，似圆非圆的月亮悬在天的一角。他狂乱的心和那枪声一样突突地跳着。他知道，自己的队伍就在枪响的方向，从枪声中判断，在前方不到二里路的地方，就是战场。他从腰间拔出了短枪，迂回着向前跑去。这会儿，他看清了交火的阵势，一个山头上有人在向下射击，山两

边暂三军的队伍在向上爬。他看清了地形,从左后山的坡地上摸过去,这样他可以和自己的人会合,又能避开敌人。

当他爬到半山腰时,他几乎都能看到战友们的身影了,他甚至还听到了战友们一边射击,一边发出的吼声:打,狠狠地打——

他想来个百米冲刺,一下子跃到阵地上去,这时他发现有一队敌人悄悄地迂回到战友身后,向山头上摸了过来。伏击的战友们只一门心思射击正面的敌人,没想到他们的后面已经被敌人摸上来了。如果敌人得逞,只需一个冲锋,我方阵地就会被敌人冲击得七零八落。事不宜迟,他来不及细想,大喊了一声:敌人上来了——就连放了两枪,他看见一个敌人倒下了。敌人迅速向他射击,他靠着树的掩护向山下撤去。他的目的达到,战友们已经发现了身后的敌人,调转枪口向敌人射去。他们一定惊奇,在他们的身后怎么会出现援军。王青贵知道,他不能和敌人纠缠在一起,他和敌人一同处在山坡上,战友分不清敌我,那样是很危险的。他只能先撤下来,再寻找机会和战友们会合。

敌人被发现了,火力很快把他们压制下来,他们也在仓皇地后撤,这时敌人发现了王青贵。有几个敌人一边射击,一边追过来。子弹在他身前身后飞窜着。他又向后打了两枪,他数着自己射出的子弹,已经四发了,还有两发,枪里最后一定得留一粒给自己,他就是死也不能让敌人抓了俘虏。他正往前奔跑着,突然大腿一热,他一头栽倒在地上。前面就是一条深沟,他顺势滚到了沟里。他负伤了,右大腿上有热热的血在往外流。

敌人并没有追过来,他就一个人,目标并不大,敌人也许

以为他已经被打死了。身后的敌人又向独立团的阻击阵地摸去。王青贵有机会处理自己的伤口,他撕下衣服的一角,把伤口扎上。他躺在那里,听着不远处激烈的枪声,心里暗恨着自己,战友就在眼前,他现在却不能走到队伍中去。他懊悔万分,但是身不由己,因为失血,也因为疲惫,那些枪声似乎变得遥远了。他失去了知觉。

不知过了多长时间,他被一阵密集的枪声惊醒了,枪声似乎就在他的头上。他睁开眼睛,看见有人越过沟在往前奔跑。突围了,这是他的战友们,他打了个激灵,喊了声:同志,我在这儿——

枪声,奔跑的脚步声响成一片。他的呼喊太微弱了,没有人能听见他的喊声。他恨自己受伤的腿,如果腿不受伤,他说什么也会追上去,和战友们一起突围,现在他不能拖累战友,战友们也没时间来救他。

他先是看到战友们一个个越过深沟,不一会儿,又看见敌人一窝蜂似的越过去。渐渐地,枪声远了,稀了。

他不能在这里再待下去了,他顺着沟底向前爬去。有几次他试着想站起来,结果都摔了下去,他只能往前爬。战友们远去了,他错失了和战友们重逢的机会。他要活下去,只有活着,他才有可能再去寻找战友。他艰难地向前爬着,月亮掠过他的头顶。又不知过了多久,他的眼前一黑,人再一次失去了知觉。

王青贵醒过来时,一老一少两个人站在他的面前,确切地说他是被一老一少的说话声惊醒的。他看那老汉似乎有些面熟,又一时想不起在哪里见过。那少的是个女孩,有十七八岁的样子,咬着下唇,眉目清秀的样子。

老汉见他睁开眼睛，就说：你伤了，流了不少的血。

他想说点什么，喉咙里干得他说不出话来。

老汉弯下身去，冲女孩说：快，把他扶起来。

女孩托着他的上半身，他坐了起来，双手却用不上劲儿。老汉和女孩合力把他扶到老汉的背上。老汉摇晃着站了起来，然后又冲女孩说：小兰，把羊赶回去，咱们走。

老汉驮着他，小兰赶着那十几只羊往回走，这时他才想起来，老汉就是昨晚见过的放羊老汉。

歇了几次，终于到了老汉家。他躺在炕上，腿上的血还在一点点地往外渗着。小兰在烧水，老汉在翻箱倒柜地找什么东西。他终于拿出一个纸包放在炕上，那是红药。打高桥的时候他也负伤了，他用过那种药。独立大队解放高桥，那是一场大战，那时候他是班长，全班的战士最后也拼光了，只剩下一挺机枪一个人，向水塔冲去。水塔是高桥的制高点，上面插着敌人的旗子。那上面守了很多敌人，一个班的人就是攻打那个水塔时牺牲的。最后他一人一枪地冲了上去，把敌人的旗子扯下来，挂上了一面红旗，最后他扶着旗杆，坚持了好一会儿，才一点点地倒下去。那次他身受好几处伤，好在都不要命。他在野战医院休养了一个多月。他抱着旗杆的瞬间被战地记者拍了下来后，发在了报纸上，题目就叫《英雄的旗帜》。高桥战斗中他荣立一等功，出院后被任命为独立团的尖刀排长。

老汉让他把红药吃了下去，又在他的伤口上涂了些药。老汉这才抬起头长吁口气道：枪子飞了，要是留在身上那可就麻烦了。

枪伤是在大腿的内侧，子弹穿腿而出，伤了肉和筋脉。小

兰为他煮了一碗粥，是小米粥，他坐不起来，也趴不下去，最后还是小兰一勺一勺地喂给他。他心里一热，眼睛就红了，有泪一点一滴地顺着眼角流出来。

老汉在埋头吸烟，深一口浅一口的。老汉见了他的泪光就说：小伙子，咱爷儿们也是个缘分，没啥。我那大小子也去当兵了，走了三年了，说是入关了，到现在也没个信儿。

此刻，王青贵理解了老汉一家人的感情，事后他才知道，他所在的小村子叫辛集村。昨晚那场战斗，村里人都听到了枪炮声。老汉姓吴，吴老汉一大早是特地把羊赶到那儿去的，结果就发现了他。

在以后的日子里，老汉和小兰对他很好，白天老汉去放羊了，只有小兰侍候他，给他换药，做饭。他现在已经有力气坐起来了，没事的时候，小兰就和他说话。

小兰说：我哥也就是你这么大，他离开家那一年十九。

他看着小兰心里暖暖的，他想起了自己的家，很小的时候父亲就不在了，他和娘相依为命。娘是他参军那一年死的，娘得了一种病，总是喘，一口口地捯气儿。有天夜里，娘终于喘不动了，就那么离开了他。娘没了，他成了一个没有家的孩子，是小分队扩编让他当了兵。他从当兵到现在没回过老家，他的老家叫王家庄，一村子人大部分都姓王。家里没有牵挂，他回不回去也都是一样。

小兰这么对待他，让他想起了娘。他生病了，娘也是这么一口口地喂他。可娘还是去了，娘的喘病是爹死后得下的，他对爹没什么印象，只记得村后山上的那座坟头。每逢年节的，娘总是带他去给爹上坟，爹是在他两岁那年得一场急病去的。娘死后，他把娘埋在了爹的身边。

小兰和他说话，他也和小兰说话，他从小兰嘴里知道，小兰的娘也是几年前得病死了，家里只剩下她和爹，靠十几只羊和山边的薄地为生。哥哥当兵后，她一直在想念哥哥，她和爹经常站在村口的路上，向远处张望。她和爹觉得说不定什么时候，哥哥就会回来。

王青贵又想起，那天傍晚吴老汉在村口张望时的神情，他是在吴老汉的视线里一点点走近的。说不定最初的那一瞬，老汉错把他当成了自己的儿子。

几天之后，他的伤渐渐好了一些，但他还是不能下地，只能靠在墙上向窗外张望。

小兰就说：你放心，队伍会来找你的。

他心里清楚，队伍里没人知道他在这里，他只能自己去找队伍。

小兰有时坐在那儿和他一起望窗外，然后喃喃地说：我可想我哥了，不知他现在好不好？

小兰这么说时，眼睛里就有了泪水。

他想安慰小兰两句，又不知说什么，队伍上的事真是不好说。他想起阻击战，自己一个排，十四个兄弟都留在了那个山坡上。他现在又受伤，躺在这里，他能说什么呢？

晚上，吴老汉回来后，和他并躺在炕上，有一搭无一搭地说部队上的事，通过王青贵对部队的描述，想象着自己的儿子。这种心情，王青贵能够理解。

友谊或爱情

十几天以后，王青贵能拄着棍子走路了，他更多的时候

是站在院子里向远方张望。这么多天,他在心里一直牵挂着部队,可部队的消息一点也没有。每天,吴老汉放羊回来,他都向吴老汉打探部队的消息,然而关于独立团的消息却是音讯皆无。辛集这个四面环山的小村庄,这些日子静得出奇。王青贵只能在心里牵挂着部队了。

经过这段时间的相处,王青贵已经融入到吴老汉这个家了,小兰叫他哥哥。有天晚上,吴老汉一直在炕上吸烟,王青贵知道老汉有话要说,就静静地等着。终于,吴老汉开口了,他说:小王,你觉得这个家好不好?

王青贵说:好,你就像我爹,小兰就像我亲妹妹。

王青贵自从来到这个家,他一直对父女俩充满了感激。他知道,要不是父女俩,他早就活不到现在了。

吴老汉又说:我那儿一走三年多,连个信儿都没有。

王青贵听到这儿心就沉一沉,他知道打仗意味着什么。

吴老汉还说:我老了,小兰是个姑娘,我这家就缺个能顶事儿的男人。

他意识到吴老汉的用意了,但他沉默着,不知如何作答。

半晌,又是半晌,吴老汉又说:小王,你觉得我们小兰咋样?

他说:好。

他只能用“好”来回答了,这么多天小兰对他就跟亲哥哥似的,不仅照顾他吃喝,还给他端屎端尿,小兰做这些时脸都是红的。他替小兰心疼,也为小兰心动。在这之前,他还没有这么近距离地和一个姑娘打过交道。

吴老汉似乎鼓足了勇气地说:我这个家你也了解,也就这样子,要是你不嫌弃,就留下别走了。

他半天没有说话，这些天来，他第一次感受到了家庭的温暖。这么多年东打西拼的，家的概念早就淡漠了，说实话，他真想停在这里就不走了，可独立团牵着他的心，团长、还有那些战友，独立团现在是最困难的时候，被暂三军追得到处跑，此时他不能离开部队，离开战友。以前他也想过，仗不能打一辈子，要是自己能活下来，不再打仗了，自己去干什么？答案是肯定的，那就是二亩地一头牛，回家过日子。现在仗还没有打完，那些战友不知身在何处，他怎么能留下来过日子呢？

他冲吴老汉说：不，我还要去找队伍。

吴老汉不再说什么，弄灭了烟，躺在那儿不动了。他知道吴老汉没睡着，他们各自想着心事，就那么静默着。

突然，吴老汉说：你是看不上俺家小兰？

他答：不。

吴老汉又说：那你看不上这个家？

他说：不，我是独立团的人，这时候我不能离开他们。

吴老汉不说什么，叹了口长气，翻转过身去。

辛集四周的山都绿了的时候，王青贵的伤彻底好了。那天他在院子里试着跳了两步，又蹦了两下，伤口处还隐隐有些疼，但已经没有大碍了，他觉得自己该走了。在那次吴老汉和他谈过话后，他提出要走，但那时他还得拄着棍子。

吴老汉一听就急了，急吼吼地道：说啥？你这样就想走，你是怕留下担着情分是不？别忘了，我儿子也是队伍的人，这点觉悟我还有。

从那以后，他没再提出走的事。

小兰还是那么细心地照料他，这些日子，小兰望着他的

目光和眼神已经有了变化，小兰的目光水水地望着他，没说话先脸红了。他看到小兰这样，心里也一跳一跳的。

那天，他又站在院子里向远方张望。小兰在这之前，把他的军装拆了，他是穿着棉袄、夹裤来的，现在天暖了，这些已经穿不上了。小兰替他找出了哥哥的衣服，做完这些时的小兰，不知什么时候在他身边站下了。她也和他一同向远方张望着。

他能闻到小兰身上散发出的兰草一样的味道。半晌小兰小声说：那天晚上，你和爹说的话我都听到了。

他回过身望着小兰，小兰红了脸，低下头，揉着自己的衣角。

他说：对不起。

她说：不怪你，你是队伍上的人。

他看见有两滴泪顺着她脸颊流了下来。

他的心疼了一下，一抽一抽的，眼睛也有些湿。他说：等不打仗了，我一定回来找你们。

小兰低着头回屋去了。那一刻，他的心七上八下的。

现在他的伤终于好了，他也要上路了。

那天，小兰起了个大早，烙了一摞饼，用一个包袱仔细地包了，这是带给他路上吃的。

吴老汉一直蹲在门口吸烟，轻一口重一口的。像以往一样，三个人吃完早饭，都明白他就要上路了。吴老汉说：我和小兰送送你，反正我也要去放羊。

三个人、十几只羊就离开了家，向山坡上走去。东西南北，他没有个目标，他说不清部队去哪儿了。一个月前，他亲眼看见部队向西走了，他决定首先选择向西走。三个人和羊

默默地向前走，来到他受伤的那条沟旁时，吴老汉停住了，用手往前一指道：往前走是雁荡山了。

他也立住脚，小兰把那包袱递给他，他接过来，手里感到了饼的温热。他不知说什么好，三个人都望着别处。

他终于说：等我找到部队，不打仗了，我就回家。

他说完这话时，泪水已经出来了，他向吴老汉和小兰敬了个礼，转过身，大步向前走去。

走了很远，他回身去望时，吴老汉和小兰仍在那里伫立着，在他的视线里，只是一团模糊的影子了。他的泪水又一次涌出，心里暗自说道：只要我还活着，我会回来的。

留守处

王青贵又走了许多村庄和山梁，以前独立团经常活动的地方他都找遍了，没有一点关于独立团的消息。他也问过许多人，那些人也说好久没有见到独立团的人了，就连暂三军也消失得无影无踪。他从春天一直找到秋天，山上的树叶绿了又黄了。

在这期间，东北和华北战场上发生了许多变化。辽沈战役已经结束，平津战役也已接近尾声，天津解放后，北平也和平解放了。最后，王青贵找到了县委，以前他在县委开过会，也送过通知，暂三军在的时候，县委也一直在打游击，这个村子里住一阵，那个村子里停一下。最后，他想到了县委，在好心人的指点下，他在一个镇子里找到了县委，接待他的是位书记，姓周。当得知他在寻找独立团时，姓周的书记吃惊地睁大眼睛，上上下下地把他打量了好半天，他就说出了自己的

姓名和掉队的原因。周书记叹口气道:独立团半年前就被整编了。

这时他才知道,不仅独立团被整编了,许多地方军都被整编了。暂三军也被蒋介石的部队征调去参加了平津战役。独立团已经被正规军整编了,现在是什么编号,驻扎在哪里,县委也不清楚。最后周书记还是告诉他,地方军有个留守处在省城,到那里去问问,也许能打听到独立团的消息。

王青贵步行了十几天,终于来到了省城。省城早就解放了,到处都是自由的人们,墙上贴满了红色的标语。

他走走问问,终于在一个胡同里看见了留守处的牌子,全称是:地方军改编留守处。他推开留守处的大门时,发现里面并没有多少人,一个戴眼镜的清瘦男子用疑惑的目光把他迎了进来。那人问他有什么事,他说要找独立团。眼镜同志又上上下下地把他打量了一遍,他看出对方的怀疑,就又一次把自己掉队的经过讲了一遍,眼镜同志才吁了口气。从抽屉里拿出一个本子,在上面找了半天才说:你们原来那个团被整编到一八二师了。

他似乎看到了一线曙光,迫不及待地问道:一八二师现在在哪呢?我要去找他们。

眼镜同志摇了摇头说:这是机密,部队上的事我们就不清楚了,听说部队又要南下了。

在留守处他还算有收获,他知道独立团现在在一八二师了。有了这样一个番号,他就有可能找到独立团了。

他又一次来到街上,这才发现大街上有许多军人,他们唱着歌,列着队,在向一个地方行进。也有一部分军人,在一块空地上练习刺杀、格斗,场面热火朝天。直到这时他才意识

到，自己的军装和眼前这些军人的服装已经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他在独立团时穿的是灰布衣服，现在的军人都是土黄色的，不少军人都很怪异地看着他。他在众人的注视下，脸感到有些红。在一列军人的队伍里，他看见一个首长模样的人，他立即上前，敬了个军礼道：首长同志，我想问一下一八二师在哪里？

那位首长就把他打量一下，说：不知道，我们这是七十三师。

那位首长又要走，他扯住首长的衣袖道：首长告诉我吧，我是独立团的人，独立团整编到一八二师了，我要找自己的队伍。

首长似乎认真了一些，又道：我真的不知道，部队布防是军事机密，一八二师可能在南面，我们不是一个军的，对不起。

那位首长说完，转身就走了。

他站在那里，看着远去的队伍，心里突然感到很孤独。以前他在寻找队伍时，他一直有个念想，那就是早晚一定能找到自己的队伍，现在队伍就在眼前，可却不是自己的队伍，也没人能认识他。他不甘心，他要找这支队伍中官最大的首长，首长肯定知道一八二师在什么地方。

打听了好久，又走了好久，他终于找到了军部的办公地点。门口有卫兵，不停地给进出办事的首长敬礼，他走过去，卫兵拦住了他，客气地问：你是哪部分的，有什么事？

他说：我是独立团的，找你们军长。

卫兵说：独立团的？没听说过，你找我们军长干什么？我们军长很忙。

他说：我就问一下一八二师在什么地方，问完我就出来。

说完就要往里走，卫兵拦他，他不听，他迫切地想知道一八二师目前在什么地方。卫兵就强行把他拉住了，他和卫兵撕扯在一起。这时，一位首长走出来，喝了一声：干什么呢？

卫兵住了手，忙向首长敬礼道：军长，这个人要找你，说是独立团的，我没听说过。

他也看见了这位军长，军长长得很黑，面目却和善。他跑过去，向军长敬礼道：报告首长，我是独立团五连三排排长王青贵。

军长就仔细地把他打量了一番，似乎军长也没有听过独立团这个称谓，于是他又简短地把自己掉队、找队伍的经过讲了一遍。军长似乎听明白了，然后皱了皱眉头说：你说的一八二师是南下先遣部队，他们已经出发十几天了。

他似乎又一次看到了希望，急切地追问道：那他们现在在哪儿？

军长摇摇头，说：只有他们的军长知道。

那他们的军部在哪儿？他不甘心地问下去。

军长又道：他们军都出发了，具体位置我也不清楚。

军长说完转身要往院子里走，走了两步又停下道：小同志，我劝你别找了，找也找不到，等解放全中国了，部队还会回来的，到那时你再找吧。现在正是打仗的时候，部队一天一个地方。

军长的话他记在了心上，军长说的是实话，别说一八二师，就是他们独立团在县里那么个地方他都找不到，何况部队又南下了。想到这儿，他也只能等待了，决定等待的瞬间眼泪流了下来。

等 待

王青贵回来后去的地方，是埋着十四个战友的昔日战场。十四座坟静静地立在那里，坟上长满了青草。他在“战友”跟前坐下，望着那十四座坟，时光似乎又回到了阻击战前。十四位战友并排立在他的面前，等待着任务，苗德水、小柳子、江麻子、小潘、刘文东、胡大个子——一个个熟悉的面容，又依稀地在他眼前闪过。终于，他喑哑着声音冲他们说：我回来了，回来看你们来啦。

这时，他的心口一热，鼻子有些发酸，又哽着声音说：咱们独立团整编到一八二师了，队伍南下了，等队伍回来，我领他们来看你们。

说完，泪就流了下来，点点滴滴地弄湿了他的衣襟。他举起右手，给十四个战友长久地敬了个军礼。

秋天的太阳很好，静静地流泻下来，坟上的草泛着最后一抹绿意。他望着这十四个战友，一时有些恍惚，这么多年独立团就是他们的家，现在“家”没了，他一时不知往何处去。在这之前，他一直把寻找独立团作为目标，步伐坚定，义无反顾，可现在他的方向呢？他不知要到何处去？

告别十四位战友后，他的脚步飘忽游移，不知走了多久，当他驻足在一个村口时，他才发现，这就是他离别多年的家。曾经的两间小草屋已经不在了，那里长满了荒草，几只叫不上名的秋虫在荒草中，发出最后的鸣叫。他的出现引来许多村人的目光，他离家参军时，半大的娃娃已经长成大小伙子了，他们不认识他，他也不认识他们。他想在人群中寻找到熟

悉的面容，于是他看到了于三爹，他参军走时，于三爹还从自家锅里给他过两个饼子，此时的于三爹老了，用昏花的双眼打量着他，他叫了一声：于三爹——便走过去。于三爹茫然地望着他，他说：于三爹，我是小贵呀。

于三爹的目光一惊，揉了揉眼睛说：你是小贵，那个参军的小贵？

于三爹握住了他的手，终于认出了他，就问：你咋回来了，独立团呢？

他就把说了无数遍的话又冲于三爹说了一遍。

于三爹就说：这么说，你现在没地方去了？你家的老房子早倒了，要是你不嫌弃，就住到我家去。

他住不下，走回到村子里他才明白，他就是回来看一看，自从参军他就没回过一次家。他现在的家在哪儿，他自己也说不清楚。当他出现在后山的爹娘坟前时，他才意识到，这里已经没有他的家了。他跪在爹娘的坟前，颤着声叫：爹，娘，小贵看你们来了。

想到自己的处境，想到自己早逝的爹娘，他的泪水又一次涌了出来。

半晌，他抬起头又道：爹，娘，小贵不是个逃兵，我在等队伍，我还要跟着队伍走，那里才是我的家。

他冲爹娘的坟磕了三个头，他站起身来的时候，夕阳正铺天迎面而来。这时他的心里很宁静，一个决心已下了。他要去看望那些牺牲了的战友的爹娘，把战友的消息告诉他们的家人和地方政府，他要为他们做些什么。组织上的程序他是知道的，在独立团时，每次有战友阵亡，上级都会做一个统计，然后部队出具一张证明，证明上写着：某某在何时何地的

某次战斗中阵亡。然后由组织交给烈士家乡的政府,地方政府又会给死者家属送去一份烈士证书,那是证明一名士兵的最终结果。

那场阻击战,他们和大部队失去了联系,他是他们的排长,他是活着的人,他要为战友们把后事做好。王青贵有了目标,他的步伐又一次坚定起来。排里的战士们的家庭住址,他早就牢记在心了,记住每个战士的地址是他的工作。

他第一个来到的是苗德水的老家,他先到了区上,接待他的是位副区长,副区长听说他是部队上的同志,对他很热情,又是握手又是倒水的。他把苗德水的情况告诉了副区长,副区长低下头,半晌才道:这回我们区又多了一个烈士。

然后副区长就望着他,他明白了,抱歉地说:我和队伍也失去了联系,部队没法开证明,我是苗德水烈士生前的排长,我可以写证明。

副区长抓头,很为难的样子道:这种事第一次遇到,我不好做主,我请示请示。

说完副区长走了出去,不一会儿又回来了,这回来了好几位领导,他们没问苗德水的事,而是开始盘问他何时当兵,独立团的团长、政委是谁,经历过什么样的战役等等。

王青贵知道人家是在怀疑他呢,他就把自己的经历,还有那次最后的阻击战和寻找队伍的经过又说了一遍。

几位区领导对他很客气,但也说了自己工作上的难处,以前证明一个烈士都是先由部队组织来证明,然后才转到地方。苗德水是烈士,可王青贵却拿不出证明,他不仅无法证明苗德水,就连他自己也证明不了。他拿不出任何证明自己身份的证据,唯一能证明的就是在独立团时穿的那身军装,此

时那套军装就在他随身的包袱里,可这又能证明什么呢?任何人都可以弄到这身衣服。

离开队伍的他,如同一粒离开泥土的种子,不能生根,也不能发芽。几位区领导看出了他的失望,便安慰他:王同志,咱们一起等吧,等队伍回来了,开一张证明,我们一定敲锣打鼓地把烈士证给苗德水烈士的父母送回家去。

看来也只能如此,区领导留他住一日,他谢绝了。他要到苗德水家看一看,他知道苗德水爹娘身体不太好,爹有哮喘病。他打听着走进苗德水家时,发现家里很静,似乎没什么人。当他推开里屋门时,才发现床上有个声音在问:谁呀?

他立在那里,看见了一个瞎眼婆婆在床上摸索着,这——就是苗德水的娘了。苗德水的娘试探着问:是德水回来了吗?娘在这儿,是德水吗?

他心里一热,想奔过去叫一声"娘",可他不能这样开口,他走上前轻声地说:大婶,我不是德水,我是德水的战友,我姓王,我替德水来看你了。

德水娘一把拉住他,似乎拉着的是自己的儿子,她用手摸他的脸,又摸他的肩,然后问:你不是德水,俺家的德水呢?

他想把真实情况说出来,可话到嘴边又停住了,他无法把苗德水牺牲的事说出来,他不忍心,也不能,半晌才说:大婶,德水随部队南下了。

德水娘说:南下了,我说嘛,这一年多没有德水的消息了,他南下了。他还好吧,胖了还是瘦了,他受没受过伤——

德水娘一连串的询问,让王青贵无法作答,他只能说自己掉队挺长时间了,最近的情况他也不清楚。

德水娘又流泪了,刚刚才有的一点惊喜一下子又被担心

替代了。正在这时，门“吱呀”响了一声，德水的爹回来了。他一进门就靠在墙上喘，半晌才说出：你是队伍上的人？

王青贵把刚才对德水娘说的话又讲了一遍，德水爹勾下头半晌才说：等队伍回来了，你告诉德水，让他无论如何回家一趟。德水一年多没有消息了，他娘天天念叨，眼睛都哭瞎了。

王青贵本想把战友牺牲的消息告诉他们的亲人，可他此时如何也张不了口。他不知道说什么，也不知道该怎么说，他只能在心里流泪，为战友、为战友的父母。他本想把自己那个排十四个战友的家都走一趟，到了苗德水的家后他改变了最初的想法。他不忍心欺骗他们的父母，但也不忍心把真情告诉他们。一切就等着部队回来再通知他们，也许一纸烈士证书会安慰他们。在这段时间，给烈士的父母一点美好的念想，让他们在想象中思念自己的儿子，等待奇迹的出现。他心情沉重地离开了苗德水的家。

王青贵感到前所未有的茫然和沉重。他不知往何处去，他只有等待，等待队伍回来的日子。

守　望

当白雪又一次覆盖了十四座坟的时候，王青贵来了。这次来他就不准备走了，他在等待队伍的日子里，不论走到哪里都感到孤独，眼前总是闪现出以前在部队的日子及排里那些战友熟悉的面孔，他觉得他们一直都活着，活在他的心里和记忆的深处。

他砍了一些树木，在山坡上搭了一个木屋。木屋离那十

四座坟只有几十米，他想把木屋离那十几座坟更近一些，可是坡度太陡了。以后，他就在木屋里住了下来。

白天的时候，他大部分时间在那些坟冢间走来走去，这个坟前坐一会儿，那个坟前又坐一会儿。坐下了，他说：小潘，跟排长唠唠，想家吗？现在咱们部队南下了，等部队回来，给你出份烈士证明，我亲自给你送家去。

他说这话时慢声细气，仿佛怕惊吓了战友，他又换了一座坟，冲那坟说：小柳子，咋样，还哭鼻子不？你那小样儿想起来就好笑。记得你刚来排里那会儿，参加第一次战斗，你吓得都尿了裤子，抱着枪冲天上射击，我踢了你，你还怪俺吗？

有时他把话说出声，有时也在心里说，不论怎么说，他觉得战友们都会听得到，然后他就一遍遍在心里说：等队伍回来了，我就带着团长和战友们来看你们。团长多好哇，把咱们当成亲兄弟，他知道你们都在这儿牺牲了，再也不能跟着他东打西杀了，他一准会哭出来。想到这儿，他的眼睛里也是热热的。

王青贵和团长张乐天的关系非同一般。刚当兵那会儿，他的个子还没有枪高，团长捏着他的耳朵看了半晌，就笑着说：这娃娃小了点，打仗都拿不动枪，就给我当通讯员吧。从那以后他就成了团长的影子，就是晚上睡觉，他也是和团长在一个被窝里滚。团长爱吃炒黄豆，那时行军打仗的也没啥好嚼咕，每个人的干粮袋里装的都是炒黄豆，炒黄豆吃多了，人就不停地放屁。那会儿，他比赛似的和团长一起放屁，团长一个，他也来一个，俩人就你看我、我看你地哈哈大笑。团长后来不笑了，就说：小贵子，等革命胜利了，咱们天天吃猪肉，肥肉片让你吃个够，到时你放屁都是一股大油味儿。团长的

话就让他的肚子一阵咕咕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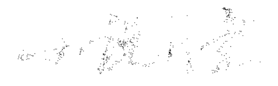
还有一次打仗，那时他打仗一点经验也没有，就知道瞎跑瞎窜。有一次，他跟团长去阵地检查，他听到炮弹声打着唿哨传来，越来越近，他还傻站在那儿，仰起头去找炮弹。团长一下子把他扑倒，把他压在身下，俩人刚趴下，炸弹就在离他们不到五米远的地方爆炸了。是团长救了他一命。后来，他学会了打仗，他不仅学会了听炮弹，还能听枪子，听枪子的声音就知道子弹离他有多远。从那以后，他不仅当通讯员，还给团长当上了警卫员，很多时候，都是他提醒团长躲过了炮弹和子弹，不久，团长就拍着他的肩膀说：小贵子，你行了。后来他就下到连队当上了一名班长。又过了不久，著名的解放高桥的战役打响了，他们和野战部队一起参加了战斗，最后是他把红旗插到了高桥的制高点——水塔上。那次他立了大功，团长高兴，全团的人都高兴，他成了解放高桥的英雄，后来他就当上了排长——

和战友们在一起的日子是快乐的，他思念战友，思念团长。

夜晚，他望着满天繁星就在心里一遍遍呼喊着：团长，你们在哪儿呀，小贵子想你们呀。

他每十天半月的，就要到区里去一趟，一是打听部队的消息；二是在那里领一些口粮。他来这里和战友们住在一起时，曾到区里去过一趟，他把对战友们的感情说了，也说了自己的打算，区长也是部队下来的，因为受伤后不适合在部队工作了，就回到区里工作。区长很理解他，握着他的手说：你去吧，有困难就来找我。

他每次去区里，区长都会给他解决十天半个月的口粮。



区长也把部队的最新消息告诉他。区长陆续对他说淮海战役打响了，部队胜利了，部队过了长江，部队还要往南挺进——

每次的消息都让他振奋，快了，全中国就要解放了，一八二师就该回来了。到那时他就会见到战友们和团长了，那也是他归队的日子，和那么多的战友们在一起，该是多么幸福啊。

他每次从区里回来，都不失时机地把部队的最新消息告诉他的那些战友。他站在坟前，仿佛面对着队列中的战士，这时他才惊奇地发现，十四个战友在他身边分成两排，很整齐。他掩埋战友时没顾上那么多，只是拼命地挖坑，然后把他们一一放进去。那时，他一心想着去追赶队伍。

他站在那里就说：同志们，全中国就要解放了，咱们的队伍就要回来了。到时候我让团长在你们坟前放鞭炮，咱们一起热闹热闹。

说这话时，他仿佛等来了那样的日子，他的眼角挂着泪花。

那些日子，他整夜整夜的睡不着，他站在山坡上，伸长脖子向南边张望，他的眼前是墨一般的夜空，视线的尽头是一层层的山。他的目光似乎穿过了夜空，穿过了山峦，一直通向南方——那里有热火朝天的激战中的战友。他盼着天明，盼望着时间快点过去，盼望着战友们早日归来。

一八二师

南下的部队陆续回来了，在这期间新中国发生了许多大事，毛泽东站在北京的天安门城楼上向世界宣布：中华人民

共和国成立了。百万雄师打过了长江，后来又解放了海南岛，祖国大陆已经全部解放了，周边地区还有零星的剿匪战斗，那只是时间早晚的问题。

王青贵找到一八二师驻地的时候，一八二师到处喜气洋洋，他们没有固定的营房，在山脚边搭了一座座帐篷。是卫兵把他带到师长面前的，师长姓唐，红脸膛，说话粗声大气的。他一见到师长，眼圈就红了，仿佛见到了久别的亲人。他说明了来意，师长就和他握手，又让人给他倒水，接着师长就命人拿出全师的花名册来。

他先说出团长张乐天的名字，唐师长摇摇头道：张乐天这人我听说过，他在整编到我们一八二师之前就牺牲了。

他怔在那里，团长牺牲了他却不知道，那么好的一个人再也见不到了，这时他又想到了那十四个兄弟。

接着他又提到赵大发，他的连长。唐师长摇摇头，看来赵大发连长也牺牲了。

他又想起了二连长孔虎，还有三连长刘庆，他们也都是独立团的"老人"了，他参军的时候他们还都是班长。

唐师长翻出阵亡人员名单，二连长孔虎在解放苏北战役中牺牲了，三连长刘庆渡江时被炮弹炸沉了船，人牺牲在了江里。

他一个个地回忆着，唐师长一个个地寻找着，唐师长的手一直没有离开那本阵亡人员名单。他把独立团的那些人都想了个遍，结果他们都没有回来。

他一脸的惊讶和茫然，唐师长的表情也凝重起来，唐师长说：要革命就会有牺牲，现在一八二师的官兵已经换过几茬儿了。

也就是说，整编过去的独立团那些人，没有一个人能够回来的。王青贵又想到了那场阻击战，全排的人只有他一个人活着。这就是战争，胜利靠鲜血换来的。

这一次，一八二师自然无法证明王青贵什么，他只能证明一八二师在这之前，独立团归地方的县委管。如果独立团还有人活着，那结果就另当别论了。

他呆呆地坐在那里，他本以为找到一八二师就找到了自己的家，没想到的是一八二师找到了，却已是物是人非。那些熟悉的战友再也不能回来。他为那些牺牲的战友难过，想到那些不能证明自己身份、又已经牺牲的战友，他更加感到悲哀。他们牺牲了，却没有人能够去证明他们。

王青贵又一次流泪了，唐师长的眼圈也红了，唐师长握住他的手真诚地说：你还是到县里找一找吧，也许他们能证明你们，我们这里确实没有整编前独立团的任何情况。

还能说什么呢，一八二师有他们的组织，他们有自己的规定，他不认识唐师长，也没在一八二师待过一天，人家凭什么给你证明，又怎么证明呢？

当他告别一八二师时，他的心里很空，无着无落的。满怀希望地来，这些年他一直在有念想的期待中，一天天地熬过来，现在念想没了。他不知道怎么走回去，回去了又怎么和战友们交代。

没有人能够证明他，他不能得到证明，他就无法证明那些牺牲在阻击战中的战友。这就像一个连环扣，扣子在他这里打了个死结，这里无法打开，后面的扣子便也成了死结。

在一八二师那里得到的消息，给王青贵带来了强烈的震撼——他熟悉的战友们都牺牲了，只有他一个人还活着。和

这些牺牲的战友相比他是幸运的，可这种幸运让他生不如死。自己不能帮助那些牺牲的战友做出证明，那他活着还有什么意义。

一时间，他不知该往何处去。来一八二师之前，他是一腔热血和希望，想象着战友重逢的场面，他们一起回忆一起缅怀，不仅自己的身份给证明了，战友们也能安息了。他从此就有家了，他会成为一八二师的一员，有了归宿的生活是塌实的。

然而，现在的一切却从终点又回到了起点，一切努力与等待都失败了，他的念想瞬间化为了泡影。

这时他想到了山坡上的那十四座坟，还有那间小木屋。他离开战友们，他已经和他们许了愿，他冲着战友们说：咱们的队伍回来了，我找咱们的亲人去，到时候我们一起回来看你们，你们也该安息了。

现在那些战友们还能安息吗？他又有何颜面去见那些无法安息的战友呢？

他自己这么活着，又有什么意义和价值呢？他不知自己何去何从，几天的路程他走得迷迷糊糊，分不清东西南北，当他清楚过来的时候，他惊讶地发现，自己不知为何走到了辛集村。走到这里，他才想起吴老汉和小兰。

小兰就站在自家门前看着村路上走来的他，她似乎不相信自己的眼睛了，就那么呆呆地望着他。

结　婚

王青贵自己也说不清楚为什么会来到辛集村，直到他看

见了小兰，才从恍惚中醒悟过来。他和小兰呆呆地对望着，他看到了小兰眼里的泪光。他张开嘴，想说句什么，却觉得自己一点气力也没有了，他看到小兰一时有想哭的感觉。小兰上前一步，一下子把他抱住了，他就软软地倒在了小兰的怀里。

那一次，他在吴老汉家里一连昏睡了三天，他发着高烧，不停地喊：苗德水、小柳子、刘文东——我对不住你们呀，咱们独立团的人一个也没有了——

当然，这都是他醒来后小兰告诉他的。他醒过来时，发现小兰家的墙上多了一张烈士证，那是小兰哥哥的。

他的眼前似乎又看到吴老汉和小兰望着村口的身影，他们痴痴地望，痴痴地等，没有等来亲人，却等来了那张烈士证。

小兰后来告诉他，哥哥等不回来了，她就开始等他，像等哥哥一样。吴老汉就劝她，不让她再等了，她坚信他会回来，因为走前他说过，等找到队伍就回来。现在全国都解放了，他也找到队伍了，也该来了，果然他就回来了。

一转眼，他已经离开这里三年了，三年来他一直在盼着部队回来，有时也会在心底里想起小兰一家，那只是一个闪念，那时他觉得自己还是部队上的人，等部队回来了，他又会回到部队上去。直到这时，他才意识到这么多年过去了，他心里已经把吴老汉一家当成自己的亲人了。这是他心里最后一道防线了。

他别无选择地和小兰结婚了，这一年他二十五岁，小兰二十岁。结婚后，他就和小兰一家过上了普通人的日子。

白天，他们下地种田，一边干着活，他一边会恍惚，他觉得眼前的一切太不真实了，如同在梦里。他望着山山梁梁，似

乎又回到了队伍里，他们在山上打游击，那些日子是艰苦的，又是兴奋的。

晚上，和小兰回到家里，看到小兰在他眼前转来转去的身影，一时不知身在何处。夜半一觉醒来，看一眼身边的小兰，他又掐了一把自己的大腿，才相信这一切都是真的。然后，他就再也睡不着了，呆呆地望着窗外。他又想起那些死去的战友，他们并排躺在山坡上，孤苦无依。

有时睡梦里，他又梦见了苗德水、胡大个子、小潘——他们跟生前一样，站在他的面前，一遍遍地说：排长，我们想你呀。

他一抖，醒了，脸上凉凉的，全是泪。躺在他身边的小兰也醒了，伸手搂住他，发现他哭了。她不说什么，在暗夜里就那么幽幽地望着他。

有时，他就问道：我是掉队的，你信俺吗？

小兰就点点头：你受伤了，我亲眼看到的。

他又说：我找部队了，没有找到。

小兰又点点头。

他还说：我不是个逃兵。

小兰还是点头。

半晌，他又道：可我这么不明不白的，别人会以为我是逃兵。

小兰又一次搂紧他道：别人是别人，反正我知道你不是。

他为了小兰的理解，拥紧了她。

更多的时候，他会望着墙上小兰哥哥那张烈士证发呆。那是证明小兰哥哥身份的证明，不仅如此，他们家的大门上还挂着“烈士之家”的木牌。他真羡慕那张证明，他想到那次

去苗德水家时的情景，儿子牺牲了，他们一家人却什么也没得到；他们天天盼望儿子回来，可儿子却永远也回不去了。没有人能够通知他们，他们一家人也就不明不白地等待着。想到这些，他心里就针扎一样地难受。他寝食不安，他清楚那么多战友都死了，就连团长都牺牲了，他却活了下来，因为那场阻击战，因为自己的掉队，他应该庆幸自己不仅活着，还和小兰结婚，有了家，他也认为自己够幸运的了，可他心里就是塌实不下来。睁眼闭眼的，都是以前的景象，要么和战友们行军，要么是打仗——总之，部队上的事情在他脑子里挥之不去。

那年秋天，他料理完农活后，他对小兰说想外出走走。小兰没拦他，又给他烙了一摞饼，让他热热地带在了身上。他没有到别处去，又来到了十四位战友长眠的那个山坡。

夕阳西斜，他坐在山坡上，望着坟头上长满的荒草，他流泪了，喃喃地说：胡大个子、苗德水、小潘——排长来看你们来了。

说完这句话，他的心就静了下来，他挨着个儿地在每一座坟前坐一会儿，说上几句话，还和他们生前一样，望着说着，天就暗了下来。他点了支烟，坐在战友们中间，一口又一口地吸着。他已经把部队回来的消息告诉战友们了，也把团长和战友们相继牺牲的消息说了，说完了，他就那么静静地望着西天。那里有星星，三颗两颗远远地闪着。

他又说：独立团的人就我一个还活着了，你们可以作证，我不是个逃兵。

那间小木屋还在，他又来到小木屋里躺下，不一会儿就睡着了，他睡得前所未有的塌实。第二天，是鸟鸣声让他醒了

过来，他一睁眼就望到了山坡上的战友，他在心里说：伙计们，我在这儿呢。

那一刻，他想：以后就住这儿了，再也不走了，这就是我的家了。

这么想完，他心里一下子天高地阔了，眼前的世界一下子变得可爱起来。

踏　实

他做出这一决定后，回了一趟辛集村。他把自己的想法对吴老汉和小兰说了，小兰似乎猜到了他的心思，一点也不觉得意外，就那么望着远方，就像当初她望着他一步步地走来。吴老汉没说什么，蹲在墙角一口口地吸烟，烟雾把吴老汉的身体都罩住了。

结婚这么长时间，你一天也没有塌实过。爹是不会去的，他都在这里生活一辈子了。你先走吧，等给爹送完终，我就去找你。

他听完小兰的话，默默地流泪，为了小兰这份理解。从认识小兰那天起，他就认定小兰是个好人。

他独自一人回到小木屋里。山脚下有一片荒地，他早就看好了那块地，他要开荒种地，自食其力，以后这里就是他的家。

不久，著名的抗美援朝战争又打响了，部队又开赴前线了。那些日子，他长时间地蹲在山头上，向远方凝望。他知道在他目力不及的某片天空下，部队正在进行着艰苦的战斗，有胜利也有失败，有流血也有牺牲。望着想着念着，他就对山

坡上的战友说:咱们的部队又开走了,这次是去朝鲜,是和美国鬼子打仗去了。那是咱们的部队——

现在他一直把一八二师当成是自己的部队,独立团的人没了,可独立团的魂还在,那些阵亡士兵的名录上还记载着独立团的人。自从把一八二师当成自己的部队,一想起一八二师,那些熟悉的人便又活灵活现在他的面前,以前那些激情岁月就成了他美好的回忆。

秋天到了,他开荒的地有了收获,他又把那间小木屋翻盖一新。木屋还是木屋,比以前大了,也亮堂了许多,他等着小兰来过日子。后来,他又跑到八里外的小村里要了一只狗,黑色的皮毛溜光水滑,只有四个爪子带一圈白。一个人,一只狗,他们在山坡上守望着。守着那十四座坟,望着远山近云。有时,他和战友说话,有时也和狗说话,说着唠着的就有了日子,有了念想。

又过了不久,地方组织来了一些人,他们是来看那十四座坟的,又问了他许多情况,他就把当年阻击战的前前后后又说了一遍,组织上的人认真地记录了下来,包括那些牺牲战士的名字,当然也问了一些他的情况。组织上的人留下话,让他找原部队上的人,把他的情况进行说明,组织好给他一个名分,也好对他进行一些照顾。

组织上的人走后,他就又想到了一八二师,还有长睡在那本烈士花名册里的名字,他自己肯定无法得到证明了。他觉得证明不证明自己无所谓,重要的是那些烈士们,他们在这里默默地躺了几年了,他们的亲人已经望眼欲穿了。

果然,又是没多久,组织上在这座山上立了块碑,是烈士纪念碑,碑上写着烈士的事迹和他们的名字。组织上的人对

他说，这些烈士的家人都会得到名分和照顾，同时又催他到部队上去找人证明自己。

从此，在山坡上他的目光中就多了一块碑，他悬着的心终于落下了，他为烈士们感到欣慰。望着想着，又回到了那场阻击战打响的那个傍晚，太阳血红血红的，他和战友们列队站在山上，听着风声在耳旁吹过。此刻也是傍晚，那时站在他身边的是十四个活蹦乱跳的生命，现在他们却躺在他的眼前。一想起这些，他就感到惭愧，为着自己还活着。

日　子

那天，他坐在木屋的门前，望着通往山下的那条小路。小路是他踩出来的，还有那只狗，他们上山下山，山下是他开垦过的庄稼地。每年的清明节，政府会有人来给烈士们献花，花儿摆在纪念碑前，很新鲜的样子。政府的领导每次都会和他说会儿话，来时握手，走时也握手，他向领导们敬礼，来了敬，走了也敬，然后目送着领导们下山。

这些日子，他开始思念小兰了。有小兰的日子是温暖的，小兰是个好女人，跟了他就一心一意的，无怨无悔。他去看望过几次小兰和吴老汉，吴老汉的身体一天不如一天。他每次见到吴老汉，心里都沉一沉。他在家里住上个三天两日的，心里就像长了草似的，他又惦记那些战友们了。他离开家时，小兰每次都给他烙上一摞饼，让他带着。他回来后，要吃上好些日子，他每次吃那些烙饼都会想起小兰，想起小兰的种种好处。

这一天，他在小路上看见了小兰，小兰正吃力地一步步

向山上走来。刚开始他怀疑自己的眼睛看花了,他用手揉揉眼,待确信是小兰时,他向山下奔去。小兰变了,她挺着个肚子,气喘吁吁地站在他的面前。他上下打量着小兰,不认识了似的。小兰用手指点着他的额头道:傻瓜,我有了。

他想起自上次回家到现在已经有半年了,他小心地拉着她的手,把她带到了木屋里,喘过气来的小兰说:爹一个月前就去了,他去时一直喊你的名字,可你就是不回去。

小兰眼圈红了,他也忍不住流下眼泪。

爹是个好人,救了他,又把闺女嫁给了他,他却是说来就来,说走就走,老人家从没有一句悔话。爹走时他应该陪在身边的,他捧起脸,泪水顺着指缝流了下来。他在心里发誓,以后要常去看爹,在他的坟前烧纸磕头。

他有了孩子了,孩子生在一个雨夜,那天晚上的雨很大,他给孩子取名叫大雨。一家三口人,从此就在木屋里站稳了脚跟。

那年的冬天,大雨半岁时,他突然想出去走一走。这阵子做梦,老是梦见团长张乐天,每次团长都在梦里冲他说:小贵呀,我想你啊。他每次从梦中醒来后,都要冲着黑夜发呆。从一八二师那里知道,团长在整编之前就牺牲了,独立团有自己的活动范围,应该集中在本县,他要去看团长,可他又不知道团长在哪里,到政府打听过,政府的人也是不知道。

他只能像当年追赶队伍一样,满山遍野地找了。出发前,小兰又给他烙了一摞饼,他背个包袱,把那些饼带在身上出发了。

雪深深浅浅地在他的脚下,沟沟坎坎、山山岭岭都留下了他的脚印。他每到一个村子里,都要打听当年的独立团,询

问独立团是否在这一带打过仗，他会依据这些信息，去寻找独立团当年的踪迹。

经人指点，他坐了一程汽车，来到了叫吴市的地方。别人告诉他，独立团在整编前曾在吴市和暂三军打了一仗，不久就整编了。他来到了吴市的烈士陵园，那里躺着许多烈士，这些烈士当然都和吴市有关。烈士坟前都有碑，碑上刻着烈士的名字和他们的事迹。

当他看到张乐天三个字时，他震住了，团长张乐天的坟靠近烈士陵园里面一些。他浑身颤抖，没想到真的见到了自己的团长，他举起了右手，给团长敬礼，然后在心里悲怆地喊着：团长，小贵来了——

他双腿一颤，跪在了团长的墓前。

后来，他坐在了团长的墓前，看到了团长的事迹——

张乐天：1917—1948河北赵县人

1948年6月14日，在吴市马家沟为掩护野战医院转移中，被暂三军一个团包围，突围中不幸牺牲。

1948年6月14日那个日子，他正在小兰家养伤，那会儿他的伤还没有痊愈，但已经可以拄着棍子下地了。

他在团长的墓前，喃喃着：团长，小贵可找到你了。那次的阻击战中，我一直在等军号吹响，军号一直没有响，我们就一直打呀。后来我就去追你们，可就是没追上，现在独立团的人就剩下我一个了，只有我还活着，可我的心里一点也不好受。你们死了，我却还活着——

他一边哭着一边说着，他又抱住团长墓前冰冷的石碑，

仿佛抱着的就是团长。

他又哭诉道：团长，我想你呀，这么多年了，我一直没有忘记你。我现在还和全排的人在一起，我们每天说话，唠嗑儿，和原来一样。你一个人躺在这里，离我们那么远，我们都很想你，团长啊——

那一次，他在团长的墓前坐了又坐，站了又站，从天明到天黑，又从天黑到天亮。他把想说的话都说了，最后要离开团长的墓时，他又给团长长久地敬了个军礼，然后一步三回头地走了。

走之前，他发誓般地说：团长，我以后会常来看你，你一个人待在这里太孤单了，我会常来陪你的。

他走了，走得依依不舍，难舍难离的样子。

回到山上木屋的第一件事，他没顾上吃饭，也没喝水，就来到了墓地。坐在战友们中间，仿佛在组织战士们开会，他把团长的消息通知给了大家，然后才完成任务似的回到小木屋里。

大雨一天天地大了，日子也就一天天地过去。

大　雨

已经懂得一些事的大雨开始关注墓地了。会走路的大雨就经常出入墓地，他在墓地里跌倒了又爬起来，他问父亲：爸爸，土里埋的是什么？

王青贵说：是人。

大雨又问：是什么人啊？

他说：是爸爸的战友。

为什么埋在这里？儿子似乎有问不完的话。

他答:他们死了。

大雨还不明白什么是“死了”,他好奇地看着那一排排整齐的墓。

大雨又大了一些,王青贵就给大雨讲那场阻击战,大雨津津有味地听着。刚开始孩子似懂非懂,王青贵讲的次数多了,就慢慢听明白了。孩子已经知道,这些父亲的战友就是在阻击战中死的,他们死前和父亲一样,都是能说话、会走路的人。

从此,孩子的眼里就多了些疑问和内容。

八岁那年,大雨去上学了。他要去的学校需要翻过一座山,再走上六七里路,才能到最近的一个村子里去上学。

每天夕阳西下的时候,王青贵都会坐在山头上,向山下那条小路上张望,看着儿子幼小的身影一点点走近。大雨每次回来,都要在父亲身边坐一坐,陪着父亲,陪着父亲身边的战友。

父亲指着一个墓说:那是小潘,排里最小的战士,那年才十七岁,人长得机灵,也调皮——

父亲又说:那是胡大个子,个子高、力气大,是排里的机枪手,五公里急行军都不喘一口大气——

时间长了,大雨已经熟悉父亲那些战友了,什么苗德水、小柳子、江麻子、刘文东——大雨不仅记住了他们的名字,在父亲的描述下他甚至看到了他们的音容笑貌,仿佛大雨早就认识了他们。

晚上吃完饭,王青贵总要到墓地里坐一坐,这个坟前坐一会儿,那个坟前坐一会儿,絮絮叨叨地说一些话。大雨也会

随着父亲来这里坐一坐，他已经习惯父亲这种絮叨了。

他听父亲说：江麻子，今天是你的生日，如果你还活着，今年你都有三十五岁了。

大雨看到江叔叔的墓前多了一只酒杯，还有一支点着的香烟。他望着这一切，心里就暖暖的，有一种东西在一漾一漾的。

有一天放学回来，大雨又来到父亲身边，坐在父亲的对面，望着父亲道：爸——

父亲抬起头望着儿子。

儿子盯着父亲的眼睛说：爸，你真的打过仗，不是个逃兵？

父亲的眼睛一跳，他不明白儿子为什么要这么问他。他盯着儿子，恨不能扇他两巴掌。

大雨说：爸，这不是我说的，是我那些同学说的，他们说你是逃兵，你才没有死。

父亲望着远方，那里的夕阳正一点点地变淡。父亲的眼里有一层东西在浮着，大雨知道那是泪。

大雨很难过，为自己也为父亲，他小心地走过去，伏在父亲的膝上，叫道：爸，他们不信，我信。你是独立团最后一个战士。

父亲的眼泪滴下来，落在儿子的头上，一颗又一颗。

许久，父亲抬起头，抚摸着儿子的头道：大雨，记住这就是你的家，你以后会长大，也许要离开这里，但爸爸不会走，爸死了也会埋在这儿。你别忘了爸爸和爸爸的这些战友。

大雨抬起头，冲父亲认真地点了点头。

以后，王青贵又开始给大雨讲张乐天团长的事了。后来

大雨知道,父亲的团长张乐天的墓在吴市的烈士陵园里。大雨非常渴望见到张乐天,在父亲的描述里,张伯伯是个传奇式的人物,神勇善战,这对大雨来说充满了诱惑和神往。他认真地冲父亲说:爸,你啥时候去吴市,带我去看看团长伯伯吧。

父亲郑重答应了他。

在这之前,每逢团长的祭日,王青贵都要去看望团长,在团长身边坐一坐,说上一会儿话,临走的时候给团长敬个礼,三步两回头地走了。现在去吴市不用走路了,他们只要走出山里,到了公路上,就有直达吴市的汽车,方便得很。

那一年团长祭日的前一天,王青贵带着大雨出发了。小兰为他们烙了饼,这次是糖饼,还有几个煮熟的鸡蛋。

大雨终于如愿地见到英勇传奇的张乐天团长。父亲给团长敬礼,大雨在团长墓前摆放了一捧野花,那是从山里采来的,特意带给团长伯伯的。父亲抱着石碑在和团长说话,父亲说:团长,小贵看你来了,小贵想你呀,那年军号没有吹响,小贵掉队了,小贵悔呀——

父亲又流泪了,大雨也流泪了。

那次他和父亲从太阳升出,一直到太阳到了正顶,他们才离开团长张乐天。父亲走得依旧是恋恋不舍,大雨也是一步三回头。

那回父亲还领他去了百货商店,为他买了新书包还有铅笔。这是他第一次进百货商店,看什么都新鲜。

后来,他就和父亲坐上了长途汽车。上车后,父亲问他:大雨,以后还来吗?

大雨点点头。

父亲又说:以后爸爸老了,走不动了,你就替爸爸来看望张伯伯。

大雨郑重地点点头,父亲似乎很满意,他坐在车上打起了盹。大雨看着车窗外,怀里抱着新书包,他看到外面的一切都是新鲜的。

就在这时,长途车出事了,过一个急转弯时,为避让路上的一头牛,车滚下山坡。

父亲下意识地去抓身边的大雨,大雨已经从车窗里飞了出去。当父亲从车里爬出去,找到大雨时,大雨已经被滚下去的车压扁了,他仍大睁着眼睛,怀里死死地抱着他的新书包。

大雨呀——

他趴在儿子被压扁的身体上。

那一年,大雨十二岁,上小学四年级。

从此,王青贵失去了儿子,失去了大雨。

证　明

那座山上两个人、一条狗。

狗是一条母狗,每年都能生下一窝崽,那些狗崽长得很快,两个月后就能跑能跳了。两个月后,也是王青贵最心狠的时候,他明白自己没有能力养这一窝狗,山下那几亩荒地,只够他和小兰两张嘴的,他没有能力让狗和人争食。

两个月后,他就抱着小狗,站在山下的公路上,那里经常有人路过,他就把狗送给愿意养狗的人,如果还有送不出去的,他就硬下心肠把小狗轰走。母狗在失去儿女最初的几天里会焦灼不安,尤其是晚上就一阵阵地吠。那时他就会陪着

狗,伸出手来让狗去舔,然后絮絮叨叨地说:你就认命吧,狗有狗命,人有人命。我的命里就该没有儿子,大雨都走了,你是条狗,这就是你的命,认了吧——

狗在他的絮絮叨叨中,渐渐地安静下来了,时间一长也就习惯了没儿没女的生活,忠诚地绕着王青贵的膝下跑来跑去。

小兰也认命了,刚来到山上那会儿,她才二十出头,水灵滋润,现在她已经老了。山风把她的皮肤吹得粗糙不堪,一双手也硬了。

一年四季在山下那片荒地里忙碌,春天播种,夏天伺弄,秋天收割,地是荒地,肥力不足的样子,长出的庄稼也是有气无力的。总是不能丰收,小兰还要不时地到山里采些野货,春天和夏天是野菜,秋天会有一些果子,这些野货自己是舍不得吃的,都背到二十里外的供销社卖了,换回一些油盐什么的,有了这些日子就有滋味。

大雨那年夏天跟父亲去了吴市,那次是儿子第一次出远门,她站在山上,望着一大一小两个身影在她的视线里消失。第二天,她仍站在山上等待着一大一小的两个身影回来,一直等到天黑。第三天,王青贵抱着儿子踉踉跄跄地出现在她的面前,她看到儿子就瘫倒了。

王青贵一遍遍地冲她叨叨着说:车为了躲头牛,就这了,你看就这了——

她那次在炕上一躺就是几个月,人都变形了,头发白了一层。

他们的儿子大雨就埋在山脚下,那块荒地的头上,这是小兰的意思,这样她每天到地里劳作就可以看到儿子。

小兰老了，他也老了。

每天，她去地里干活，累了歇了都会坐在儿子身边，轻声细气地说：大雨呀，妈在这儿呢。你热不热、冷不冷啊，想妈了，就睁开眼看看妈吧。

每逢儿子生日那天，小兰也会在儿子坟前坐一坐，他陪着。母亲就说：大雨，今天是你的生日啊——

说完，从怀里摸出一个煮熟的鸡蛋，放到坟头的草里。又说：大雨，你平时就爱吃妈煮的鸡蛋，今天你过生日，就再吃一个吧。

说完，小兰就呜呜地哭。他蹲在那里眼泪也啪嗒啪嗒地落下来，砸在草地上。那条狗蹲在一边，似乎懂得人的悲哀，它也眼泪汪汪的，平时它是大雨的伴儿，大雨没了，它的伴儿也没了。

更多的时候，王青贵都会坐在山头上呆呆地往山下望，他也不知道自己在想什么。那天，他又坐在山头发呆时，看见小路上来了几个人，中间还有两个军人。他一见到军人心里就跳了一下，他缓缓地站起来，目光迎着来人。待那些人走近自己时，就有人介绍说：这就是王青贵。

两个军人向他敬礼，他也举起右手敬礼道：报告首长，我是县独立团五连三排排长王青贵。

两个军人上前就握住了他的手，很感动的样子。其中一个军人说：王青贵同志，这么多年让你受委屈了，我代表一八二师的官兵来看你来了。

一提起一八二师，王青贵的眼泪就哗哗地流了下来。这么多年，他想着一八二师，念着一八二师，现在终于盼来了。他心里说不清是什么滋味。

原来一八二师所在的那个军,整理军史时发现了当年的一张军分区的报纸,那张报纸记录了独立团和野战军解放高桥的全部经过,那上面提到了王青贵,还有一张他把红旗挂在水塔上的照片。看到这张报纸的,正是当年一八二师的唐师长,他还记得王青贵找到一八二师的情景,那时没凭没据的,组织不好给他下结论。现在终于找到了证据,唐师长就派人到地方上来解决王青贵的遗留问题了。

民政局的人递给了王青贵复转军人证书,然后拉着他的手说:这么多年,让你受委屈了。

王青贵看重的不是那纸证书,他激动的是他终于找到了组织,组织终于承认了他,以后他就是有家可归的人了。

那次领导征求他的意见,想让他下山,给他找一份力所能及的工作,他想都没想就拒绝了。这么多年,他在山上已经习惯了,他离不开他的战友,也离不开山下躺着的儿子。

现在地方上的领导每逢年节, 都会到山上来看望他,带来一些慰问,还有补助金。每次有地方上的领导来,他都用敬礼的方式迎接这些领导,走的时候他用敬礼相送。他不会说什么,也说不出什么。他骄傲自己的身份,他现在有权利敬礼,因为人们承认他是一名军人,是一个士兵。

晚　年

在以前,没有人相信他是个老兵,甚至怀疑他是个逃兵时,只有小兰一个人坚信他。当他站在墓地上向战友们敬礼时,小兰站在他身后瘪着嘴说:谁说你不是老兵,你是最后一个老兵。

这么多年了，小兰一直让他感动，她和他一同在坚守着阵地。

大雨突然的离去，似乎伤了两个人的元气，尤其是小兰，她的身体和精气神儿真的是一年不如一年了。她恍恍惚惚地总觉得大雨还活着，每天起床时她都要喊一声：大雨起来了，太阳都晒屁股喽。

然后就坐在那里发呆。他们的儿子就埋在山下，大雨走了，小兰的魂儿也走了，她整个人如同梦游似的穿梭在山下和山上。

王青贵更多的时间里，停留在墓地里，这揪一把草，那铲一锹土，嘴里不停地叨叨着：看看吧，小潘，你屋前都长草了，我来帮你拔掉，这回敞亮了吧——



迟子建小传

迟子建，女，1964年元宵节出生于中国的北极村——漠河。童年在黑龙江畔度过。1984年毕业于大兴安岭师范学校。1987年入北京师范大学与鲁迅文学院联办的研究生班学习，1990年毕业后到黑龙江省作家协会工作至今。中国作家协会全委会委员，黑龙江省作家协会副主席，一级作家。1983年开始写作，至今已发表文学作品四百余万字，出版有三十余部单行本。主要作品有：长篇小说《树下》、《晨钟响彻黄昏》、《满洲国》、《越过云层的晴朗》，小说集《北极村童话》、《白雪的墓园》、《向着白夜旅行》、《逝川》、《白银那》、《朋友们来看雪吧》、《清水洗尘》、《雾月牛栏》、《当代作家选集丛书——迟子建卷》以及散文随笔集《伤怀之美》、《听时光飞舞》、《迟子建随笔自选集》等。出版有《迟子建文集》四卷和三卷本的《迟子建作品精华》。曾获得鲁迅文学奖、澳大利亚"悬念句子文学奖"等多种文学奖励，作品有英、法、日、意大利文等海外译本。

小说《亲亲土豆》、《花瓣饭》、《踏着月光的行板》、《采浆果的人》分获《小说月报》第七届、第十届、第十一届百花奖。





第一章:魔术师与跛足驴

我想把脸涂上厚厚的泥巴,不让人看到我的哀伤。

我的丈夫是个魔术师,两个多月前的一个深夜,他从逍遥里夜总会表演归来,途经芳洲苑路口时,被一辆闯红灯的摩托车撞倒在灯火阑珊的大街上。肇事者是个郊县的农民,那天因为菜摊生意好,就约了一个修鞋的,一个卖豆腐的,到

小酒馆喝酒划拳去了。他们要了一碟盐水煮毛豆，三只酱猪蹄，一盘辣子炒腰花，一大盘烤毛蛋，当然，还有两斤烧酒。吃喝完毕，已是月上中天的时分了，修鞋的晃晃悠悠回他租住的小屋，卖豆腐的找炸油条的相好去了，只有这个菜农，惦着老婆，骑上他那辆破烂不堪的摩托车，赶着夜路。

这些细节，都是肇事后进了看守所的农民对我讲的。他说那天不怪酒，而是一泡尿惹的祸。吃喝完毕，他想撒尿，可是那样寒酸的小酒馆是没有洗手间的，出来后想去公厕，一想要穿过两条马路，且那公厕的灯在夜晚时十有八九是瞎的，他怕黑咕隆咚地一脚跌进粪坑，便想找个旮旯方便算了。菜农朝酒馆背后的僻静处走去。谁知僻静处不僻静，一男一女啧啧有声地搂抱在一起亲吻，他只好折回身上了摩托车，想着白天时走四十分钟的路，晚上车少人稀，二十多分钟也就到了，就憋着尿上路了。尿的催促和夜色的掩护，使他骑得飞快，早已把路口的红灯当作被撇出自家园田的烂萝卜，想都不去想了，灾难就是在这时如七月飞雪一样，让他在瞬间由温暖坠入彻骨的寒冷。

街上要是不安红绿灯就好了，人就会瞅着路走，你男人会望到我，他就会等我过去了再过。菜农说这话的时候，嘴角带着苦笑。

小酒馆要是不送那壶免费的茶就好了，那茶尽他妈是梗子，可是不喝呢又觉得亏得慌。卖豆腐的不爱喝水，修鞋的只喝了半杯，那多半壶水都让我饮了！菜农说，哪知道茶里藏着鬼呢！

菜农没说，肇事之后，他尿湿了裤子，并且委屈地跪在地上拍着我丈夫的胸脯哭嚎着说，我这破摩托跟个瘸腿老驴一

样,你难道是豆腐做的?老天啊!

这是一位下了夜班的印染厂的工人、一个目击者对我讲的。所以第一个哭我丈夫的并不是我,而是“瘸腿老驴”的主人。

我去看这个菜农,其实只是想知道我丈夫在最后一刻是怎样的情形。他是在瞬间就停止了呼吸,还是呻吟了一会儿?如果他不是立刻就死了的,弥留之际他说了什么没有?

当我这样问那个菜农的时候,他喋喋不休地跟我讲的却是小酒馆的茶水、烧酒、没让他寻成方便的那对拥吻的男女、红绿灯以及那辆破摩托。这些全成了他抱怨的对象。他责备自己不是个花心男人,如果乘着酒兴找个便宜女人,去小旅馆的地下室开个房间,就会躲过灾难了。他告诉我,自从出事后,他一看到红色,眼睛就疼,就跟一头被激怒的公牛一样,老想撞上去。

我那天穿着黑色的丧服,所以他看待我的目光是平静的。他告诉我,他奔向我丈夫时,他还能哼哼几声,等到急救车来了,他一声都不能哼了。

他其实没遭罪就上天享福去了,菜农说,哪像我,被圈在这样一个鬼地方!

我看你还年轻,模样又不差,再找一个算了!这是我离开看守所时,菜农对我说的最后一句话。他那口吻很像一个农民在牲口交易市场选母马,看中了一匹牙口好的,可这匹被人给提前预定了,他就奔向另一匹牙口也不错的马,叫着,它也行啊!

可我不是母马。

我从来不叫丈夫的名字,我就叫他魔术师,他可不就是

魔术师么！十几年前，我还在一所小学教语文，有一年“六一”儿童节，我带着孩子们去剧场看演出。第一个出场的就是魔术师，他又高又瘦，穿一套黑色燕尾服，戴着宽檐的上翘的黑礼帽，白手套，拄一根金色的拐杖，在大家的笑声中上场了。他一登台，就博得一阵掌声，他鞠了一个躬，拐杖突然掉在地上，等到他捡起它时，金色的拐杖已经成了翠绿色的了，他诧异地举着它左看右看时，拐杖又一次“失手”落在地上，等他又一次捡起时，它变为红色的了。让人觉得舞台是个大染缸，什么东西落在上面，都会改变颜色。谁都明白魔术师手中的物件暗藏机关，但是身临其境时，你只觉得那根手杖真的是根魔杖，蕴藏着无限风云。

我大约就是在那一时刻爱上魔术师的，能让孩子们绽开笑容的身影，在我眼中就是奇迹。

奇迹是七年前降临的。

由于我写的几篇关于儿童心理学方面的论文在国家级学刊上发表了，市妇女儿童研究所把我调过去，当助理研究员。刚去的时候我雄心勃勃地以为自己会干一番大事业，可是研究所的气氛很快让我产生了厌倦情绪。这个单位一共二十个人，只有四名男的。太多的做学问的女人聚集在一起绝不是什么好事情，大家互相客气又互相防范，那里虽然没有争吵，可也没有笑声，让人觉得一脚踩进了阴冷陈腐的墓穴。由于经费短缺，所有的课题研究几乎很难开展和深入，我开始后悔离开了学校，我怀念孩子们那一张张葵花似的笑脸。研究所订阅了市晨报和晚报，报纸一来，人们就像一群饥饿的狗望见了骨头，争相传阅。我就是在浏览晚报的文体新闻时，看到一篇关于魔术师的访问，知道他的生活发生了变故

的。原来他妻子一年前病故了,他和妻子感情深厚,整整一年,他没有参加任何演出。现在,他准备重返舞台了。我还记得在采访结束时,魔术师对记者所讲的那句话:生活不能没有魔术。

我开始留意魔术师的演出,无论是在大剧院还是小剧场的演出,我都场场不落。我乐此不疲地看他怎样从拳头中抽出一方手帕,而这手帕倏忽间就变为一只扑棱棱飞起的白鸽;看他如何把一根绳子剪断,在他双手抖动的瞬间,这绳子又神奇地连接到了一起。我像个孩子一样看得津津有味,发出笑声。魔术师那张瘦削的脸已经深深地雕刻在我心间,不可磨灭。

有一天演出结束,当观众渐渐散去,他终于向台下的我走来。他显然注意到了我常来看他的表演,而且总是买最贵的票坐在首排。他对我说的第一句话是,你想学魔术?

我没有学成魔术,我做了魔术师的妻子。

我们结婚的时候,他所在的剧团的演出已经江河日下,进剧场的人越来越少了。魔术师开始频繁随剧团去农村演出。最近几年,他又迫不得已到一些夜总会去。那些看厌了艳舞、唱腻了卡拉OK情歌的男人们,喜欢在夜晚与小姐们厮混得透出乏味时,看一段魔术。有时看到兴头上,他们就把钞票扬到他的脸上,吆喝他把钞票变成金砖,变成女人的绣花胸衣。所以魔术师这几年的面容越来越清癯,神情越来越忧郁。他多次跟剧团的领导商量,他不想去夜总会了,领导总是带着乞求的口吻说,你是个男人,没有性骚扰的问题,他们看魔术,无非就是寻个乐子,你又不伤筋动骨的;唱歌的那些女的,有时在接受献花时还得遭受客人的"揩油"呢,人家顺手

在胸脯和屁股上摸一把，她们也得受着。为了剧团的生存，你就把清高当成破鞋，给撇了吧！

魔术师只得忍着。他在夜总会的演出，都是剧团联系的。演出报酬是四六开，他得的是“四”，剧团是“六”。他常用得来的“四”，为我买一束白百合花，一串炸豆腐干或者是一瓶红酒。

月亮很好的夜晚，我和魔术师是不拉窗帘的，让月光温柔地在房间点起无数的小蜡烛。偶尔从梦中醒来，看着月光下他那张轮廓分明的脸庞，我会有一种特别的感动。我喜欢他凸起的眉骨，那时会情不自禁抚摩他的眉骨，感觉就像触摸着家里的墙壁一样，亲切而塌实。

可这样的日子却像动人的风笛声飘散在山谷一样，当我追忆它时，听到的只是弥漫着的苍凉的风声。

魔术师被推进火化炉的那一瞬间，我让推着他尸体的人停一下，他们以为我要最后再看他一眼，就主动从那辆冰凉的跟担架一样的运尸车旁闪开。我用手抚摸了一下他的眉骨，对他说，你走了，以后还会有谁陪我躺在床上看月亮呢！你不是魔术师么，求求你别离开我，把自己变活了吧！

迎接我的，不是他复活的气息，而是送葬者像涨潮的海水一样涌起的哭声。

奇迹没有出现，一头瘸腿老驴，驮走了我的魔术师。

我觉得分外委屈，感觉自己无意间偷了一件对我而言是人世间最珍贵的礼物，如今它又物归原主了。

我决定去三山湖旅行。

三山湖有著名的火山喷发后形成的温泉，有一座温泉叫“红泥泉”，据说淤积在湖底的红泥可以治疗很多疾病，所以泡

在红泥泉边的人,脸上身上都涂着泥巴,如一尊尊泥塑。当初我和魔术师在电视中看到有关三山湖的专题片时，就曾说要找某一个夏季的空闲时光，来这里度假。那时我还跟他开玩笑,说是湖畔坐满了涂了泥巴的人,他肯定会把老婆认错了。魔术师温情地说，只要人的眼睛不涂上泥巴，我就会认出你来,你的眼睛实在太清澈了。我曾为他的话感动得湿了眼睛。

如今独自去三山湖,我只想把脸涂上厚厚的泥巴,不让人看到我的哀伤。我还想在三山湖附近的村镇走一走,做一些民俗学的调查,收集民歌和鬼故事。如果能见到巫师就更好了。我希望自己能在民歌声中燃起生存的火焰,希望在鬼故事中找到已逝人灵魂的居所。当然,如果有一个巫师真的会施招魂术,我愿意与魔术师的灵魂相遇一刻——哪怕只是闪电的刹那间。

第二章:蒋百嫂闹酒馆

我在乌塘下车了。不是我不想去三山湖,而是前方突降暴雨,一段山体滑坡,掩埋了近五百米长的路基,火车不得不就近停靠在乌塘。铁路部门说,抢修最快要两天时间。旅客们怨气冲天,一会儿找车长要求赔偿,一会儿又骂滑坡的山体是老妓女,人家路基并没想搂抱你,你往它身上扑什么呀。没人下车,好像这列车是救生艇,下了就没了安全保障似的。

在旅行中不能如期到达目的地，在我已不是第一次了,这里既有不可抗拒的天气因素,也有人为的因素。有一次去绿田，长途客车就在一个叫黑水堡的寨子停了整整十个小时。茶农因不满茶园被当地的高尔夫球场项目所征用,聚集

在交通要道上，阻断交通，要向当地政府讨一个“说法”。茶农们席地而坐的样子，简直就是一幅乡野的夜宴图。他们有的吃着凉糕，有的就着花生米喝烧酒，有的啃着萝卜，还有的嚼着甘蔗。最后政府部门不得不出面，先口头答应他们的请求，他们这才离开公路。记得当地的交警呵斥他们撤离公路，说他们这样做是违法的时候，茶农理直气壮地说，霸占了我们茶园就不算违法了？领导先违法，我们后违法，要是抓人，也得先抓他们！

乌塘是煤炭的产地，煤窑很多，空气污浊。滞留在列车上的旅客开始向服务员大喊大叫，他们要免费的晚餐，那已是黄昏时分了。车窗外已经聚集了一些招揽生意的乌塘妇女，她们个个穿着质差价廉的艳俗的衣裳，不是花衣红裙粉鞋子，就是紫衣黄裤配着五彩的塑料项链，看上去像是一群火鸡。她们殷勤地召唤列车上的人下车，都说自己的旅店的床又干净又舒服，一日三餐有稀有干、荤素搭配，有几个男人禁不住热汤热水和床的诱惑，率先下车了。我正在犹豫着，邻座的一位奶孩子的妇女撇着嘴对她身旁的一个呆头呆脑的男人说，这火车也真不会找地方坏，坏在乌塘这个烂地方！人家说这里下煤窑的男人死得多，乌塘的寡妇最多。还真是啊，瞧瞧站台上那些个女的，一个个八辈子没见过男人的样子！她鄙夷地扫了一眼那些女人，然后垂头把奶头从孩子的嘴里拔出来，怨气冲冲地说，我这对奶子摊上你们爷俩儿算是倒霉，白天奶小的，黑天喂大的，没个闲着的时候！今晚有没有饭还两说着呢，小东西可不能把我给抽干了！她怀中的婴儿因为丢了奶头，哇哇哭闹着。妇女没办法，只得又把那颗黑莓似的奶头摁回婴儿的嘴里。婴儿立刻就止了哭声，咂着奶。女人骂，小东西长大了肯定

不是个好东西,一个有奶就是娘的主儿!

乌塘寡妇多,而我也是寡妇了,妇女的话让我做了下车的决定。我将茶桌上的水杯收进旅行箱,走下火车。

脚刚一落到站台的水泥青砖上,就感觉黄昏像一条金色的皮鞭,狠狠地抽了我一下。在列车上,因为有车体的掩护,夕照从小小的窗口漫进车厢,已被削弱了很多的光芒,所以感受不到它的强度。可一来到空旷之地,夕阳涌流而来,那么的强烈,那么的有韧性。光与光密集的聚合与纠集,就有了一股鞭打人的力量。

七八条女人的胳膊上来撕扯我,企图把我拉到她们的店里去。我选中了独自站在油漆斑驳的栏杆前袖着手的一个妇女。她与其他女人一样打扮得很花哨,一条绿地紫花的裤子,一件粉地黄花的短袖上衣。她的头发烫过,由于侍弄得不好,乱蓬蓬的,上面落了一层棉花绒子,看来她先前在家做棉活来着。她脸庞黑红,皮肤粗糙,厚眼皮,塌鼻子,两只眼睛的间距较常人宽一些,嘴唇红润。她的那种红润不刺目,一看就不是唇膏的作用,而是从体内散发出的天然色泽。我拨开众人朝她走去的时候,她冲我笑笑,说,你愿意住我家的店么?我说是。她上下左右地仔细打量了我一番,说,我家的店不高级,不过干净。我说这就足够了。妇女又说,我没有发票开给你。我说我不需要。她这才接过我的旅行箱,引领我走出站台。

乌塘的站前广场是我见过的世界上交通工具最复杂的了。它既有发向下辖乡镇的长途客车,还有清一色的夏利牌出租车,以及农用三轮车和脚踏人力车。最出乎意料的,几挂马车和驴车也堂而皇之地停泊在那里。不同的是机械车排出的是尾气,而马车驴车排出的则是粪球。

妇女擤了一把鼻涕，把我领向西北角的一辆驴车。车上坐着一个仰头望天的瘦小男孩儿，也就八九岁左右的光景。妇女吆喝一声，三生，有客人了，咱回去吧！那个叫三生的男孩儿就低下头来，怯生生地看着我。他穿一条膝盖露肉的皱巴巴的蓝布裤子，一件黄白条相间的背心，青黄的脸颊，矮矮的鼻梁，一双豆荚似的细长眼睛透着某种与他年龄不相称的忧郁。妇女把箱子放在驴车上，把一张叠起的白毡子展开，唤我坐上去，而三生则拍了一下驴的屁股，说，草包，走了！看来"草包"是驴的名字。

草包拉着三个人和一只旅行箱，朝城西缓缓走去。我问妇女要走多久。她说驴要是偷懒的话，得走二十分钟；要是它顺心意，十分八分也就到了。看草包那不慌不忙的样子，我知道十分八分抵达的可能性是不存在了。不过，草包倒不像头要偷懒的驴，它并不东张西望，只是步态有些踉跄。它不是年纪大了，就是在此之前干了其他的活儿而累着了。在一个陌生的地方，我喜欢这种慢条斯理的前行节奏，这样我能够更细致地打量它的风貌。所以我觉得雄鹰对一座小镇的了解肯定不如一只蚂蚁，雄鹰展翅高飞掠过小镇，看到的不过是一个轮廓；而一只蚂蚁在它千万次的爬行中，却把一座小镇了解得细致入微，它能知道斜阳何时照耀青灰的水泥石墙，知道桥下的流水在什么时令会有飘零的落叶，知道哪种花爱招哪一类蝴蝶，知道哪个男人喜欢喝酒，哪个女人又喜欢歌唱。我羡慕蚂蚁。当人类的脚没有加害于它时，它就是一个逍遥神。而我想做这样一只蚂蚁。

乌塘的色调是灰黄色的。所有楼房的外墙都漆成土黄色，而平房则是灰色的。夕阳在这土黄色与灰色之间爬上爬

下的，让灰色变得温暖，使土黄色显得亮丽。街巷中没有大树，看来这一带人注意绿化是近些年的事情，所以那树一律矮矮瘦瘦的，与富有沧桑感的房屋形成了鲜明对照。正值下班高峰，街上行人很多。有的妇女挎着一篮青菜急急地赶路，而有的老头则一手牵着放学的孩子，一手擎着半导体慢吞吞地走着。一家录像厅张贴的海报是一对男女激情拥吻的画面，从音像店传出流行歌曲的节拍。酒馆的幌子高高挑起，发廊门前的台阶上站着叉着腰招揽生意的染着黄头发的女孩子。这情景与大城市的生活相差无二，不同的是它被微缩了，质地也就更粗粝些、强悍些。所以有家旅馆的招牌上公然写着"有小姐陪，价格面议"的字样，不似大城市的宾馆，上门服务是靠入住房间的电话联络，交易进行得静悄悄的。

草包穿城而过，渐渐地车少人稀，斜阳也凋零了，收回了纤细的触角。腕上的手表已丢失了二十分钟，驴车却依然有板有眼地走着。我知道妇女撒了谎，驴无论如何地疾走，十分八分抵达也是天方夜谭。妇女见我不惊不诧，倒不好意思了。她说，草包起大早拉了两小时的磨，累着了，走得实在是太慢了。我便问她驴拉磨是做豆腐还是摊煎饼。妇女说做豆腐呀！接着她告诉我住她家的基本是熟客，老客人喜欢闻豆子的气味。我明白她家既开豆腐房又开旅店，便称赞她生意做得大。妇女说，大什么大呀，不过一座小房子，前面当旅店，后面做豆腐房，赚个吃喝钱呗！我指着男孩儿问妇女，这是你儿子？妇女说，他是蒋百嫂的儿子，我家和他家是邻居。我儿子可比他大多了，我十八岁就偷着结婚了，我儿子都在沈阳读大学了！她说这话时，带着一种自得的语气，我的心为之一沉。我和魔术师没有孩子，如果有，也许会从孩子身上寻到他的影

子。就像一棵树被砍断了，你能从它根部重新生出的枝叶中，寻觅到老树的风骨。

驴车终于停在一条灰黄的土路上，天色已经暗淡了。那是一座矮矮的青砖房，门前有个极小的庭院，栽种着一些杂乱无章的花草。路畔竖着一块界碑似的牌匾，蓝地红字，写着“豆腐旅店”四个字。妇女让男孩儿卸下驴，饮它些水，而她则提着旅行箱，引我进屋。

这屋子阴凉阴凉的，想必是老房子吧。空气中确实洋溢着一股浓浓的豆香气，房间比我想象的要好，虽然七八平米的空间小了些，但床铺整洁，窗前还有一桌一椅。床下放着拖鞋和痰盂，由于没有盥洗室，门后放置着脸盆架。墙壁雪白雪白的，除了一个月份牌，没有其他的装饰，简洁而朴素。窗帘也不是常见的粉色或绿色，而是紫罗兰色的。没有想到这个女人在打扮屋子上比打扮自己有眼力。

妇女说，这是单间，一天三十块钱，厕所在街对面，晚上小解就用痰盂。饭可以在这里吃，也可以到街上的小饭馆。附近有五六个饭馆，各有各的风味。她向我推荐一个叫暖肠的酒馆，说是这家的鱼头豆腐烧得好。我答应着。她和颜悦色地为我打来一盆洗脸水。简单地梳洗了一番，我就出门去寻暖肠酒馆了。

天色越来越暗淡，这座小城就像被泼了一杯隔夜茶，透出一种陈旧感。酒馆的幌子都是红色的，它们一律是一只，要么低低地挂在门楣上，要么高高地挂在木杆上。一辆满载煤炭的卡车灰头土脸地驶过，接着一辆破烂不堪的面包车像个乞丐一样尘垢满面地与我擦肩而过。跟着，一个推着架子车的老女人走了过来，车上装着瓜果梨桃，看来是摆水果摊的

小贩。我向她打听暖肠酒馆,她反问我买不买水果。我说不买。她就一撇嘴说,那你自己去找吧。我便知趣地买了两斤白皮梨,她这才告诉我,暖肠酒馆就在前方二百米处,与杂货店相挨着,不过“暖肠”的“肠”字如今被燕子窝占了半边,看上去成了“暖月”酒馆。

当我提着梨寻暖肠酒馆的时候,遇见了一条无精打采的狗。它瘦得皮包骨,像是一条流浪的狗。我摸出一只梨撇给它,它吃力地用前爪捉住,嗅了嗅,将梨叼在嘴中,到路边去了。它趴下来吃梨,而不是站着,看上去气息奄奄的。

一对老人路过这里,看见这狗,一齐叹了口气。老头说,它这又是去汽矿站迎蒋百去了,主人不回来,它就不进家门!老太太则感慨地说,一年多了,它就这么找啊找的,我看蒋百不回来,它也就熬干油了。哪像蒋百嫂,这一年多,跟了这个又跟那个,听说她前两天又把张大勺领回家了!你说张大勺摞起来没有三块豆腐高,她也看得上!蒋百要是回来,还不得休了她!看来还是狗忠诚啊!

未见蒋百嫂,却先见了她的儿子和她家的狗,这使我对蒋百嫂充满了好奇。

暖肠酒馆的“肠”字的右边果然被燕子窝占领了。窝里有雏燕,燕妈妈正在喂它们。雏燕从窝里探出光秃秃的脑袋,张着嘴等食儿。

未进酒馆,先被一股炒尖椒的辣味呛出了一个喷嚏,接着听得一个女人大声吆喝,再烫一壶酒来!我掀开门帘,进得门去。

酒馆的店面不大,只有六张桌子,两个大圆桌,四个小方桌。店里只有三个酒客,两男一女。两个男人年岁都不小了,

守着几碟小菜对饮着。而坐在窗前方桌旁的女人则有好几盘菜伺候着。见我进来,她扬起一条胳膊召唤我,说,姐们儿,过来陪我喝两盅！她看上去三十来岁，穿一件黑色短袖衫,长脸,小眼睛,眼角上挑;厚嘴唇,梳着发髻,胳膊浑圆浑圆的,看上去很健硕。她已喝得面颊潮红,目光飘摇。我以为碰到了酒疯子,没有理睬她,拣了一张干净的方桌坐下,这女人就被激怒了,她先是将酒盅摔在地上,然后又将一盘土豆丝拂下桌子。那地是青石砖的,它天生就是瓷器的招魂牌,酒盅和盘子立刻魂飞魄散。这时店主闻声出来说,蒋百嫂,你又闹了;你再闹,以后我就不让你来店里吃酒了!蒋百嫂咯咯笑了,她用手指弹了一下桌子,说,我要是陪你睡一夜,你就不这么说话了！店主看上去是个忠厚的人,他讪笑着摇头,说,公安局这帮人也真是饭桶,你家蒋百丢了一年多了,活不见人,死不见尸,他们至今也没个交代!蒋百嫂本来已经安静了,店主的话使她的手又不安分了,她干脆站了起来,抡起坐过的椅子,哐嚓哐嚓地朝桌上的菜肴砸去。辣子鸡丁和花生米四处飞溅,细颈长腰的白瓷酒壶也一命呜呼了。蒋百嫂边砸边说,我损了东西我赔,赔得起!那两位酒客侧过身子望了望蒋百嫂,一个低声说,可惜了那桌菜;另一个则叹息着说,女人没了男人就是不行！他们并不劝阻她,接着吃喝了,看来习以为常了。

蒋百嫂发泄够了,拉过一把干净的椅子,气喘吁吁地坐上去,像是刚逃离了一群恶狗的围攻,看上去惊魂未定的。店主拿着笤帚和撮子收拾残局，蒋百嫂则把目光放到了窗外。暮色浓重,有灯火萦绕的屋里与屋外已是两个世界了。蒋百嫂忽然很凄凉地自语着,天又黑了,这世上的夜晚啊!

第三章:说鬼的集市

旅店的女主人让我叫她周二嫂,因为她男人叫周二。我们研究所的萧一姝,是个女权主义者。她在一篇文章中说,中国妇女地位的低下,从称呼中就可以看出端倪。女人结婚生子后,虽然还有着自己的老名字,但是那名字逐渐被世俗的泥沙和强大的男权力量给淘洗干净了。她们虽然最终没有随丈夫姓,但称谓已发生了变化,体现出依附和屈服于男权的意味,她认为这是一种愚昧,是女性的一种耻辱。萧一姝原来叫萧玉姝,只因她丈夫的名字中也有一个"玉"字,便更名为"萧一姝",她说女人接受由自己丈夫的姓氏得来的名字,就是一种奴性的体现。可我愿意做相爱人的奴隶。可惜没谁把我的名字依附在魔术师的名字上。

周二原先是矿工,一次瓦斯爆炸,他成了七人中唯一的幸存者,面部被严重烧伤,落了一脸的疤瘌。死里逃生的周二再也不肯下井,用工伤赔偿金和老婆开了豆腐店和旅店。周二做豆腐,挑到集市去卖,周二嫂则开旅店。周二每天凌晨三四点钟就要起来赶着驴拉磨,做上几板豆腐。周二卖豆腐,一卖就是一天。即使中午前他的豆腐担子空了,他也不回家,仍混在集市中。跟掌鞋的聊家常啦,和修自行车的忙里偷闲地下盘象棋了等等。周二嫂听说我要搜集鬼故事,就对我说,你不用挨门挨户地寻,你跟着我家周二去集市,一天可以听上好几个鬼故事,那些出摊的小贩子最喜欢讲鬼故事了。周二眨巴着眼对周二嫂说,邢老婆子要在就好了,她说鬼说得好,可惜她也成了鬼了!史三婆也爱说鬼,不过比起邢老婆子那

可差远了,不过是《聊斋》中狐仙鬼怪的翻版!

我跟着周二去集市了。

周二个子不高,虽然他有力气,但挑着一担豆腐还是晃晃悠悠的。我跟在他身后,不断地听见别人跟他打招呼,周二,卖豆腐去啊?周二总是回一句,卖豆腐去!也有人跟他开玩笑,说,周二你行啊,白天吃自己的豆腐,晚上吃老婆的豆腐,有福气啊!周二就啐一口痰,理直气壮地说,我白天黑天吃的都是自家的豆腐,又不犯法,你说三道四个啥?!

太阳已经出来了,但它看上去面目混沌,裹在乌涂涂的云彩中,好像一只刚剥好的金黄的橙子落入了灰堆中。空气中悬浮着煤尘,呛得人直咳嗽。周二对我说,乌塘一年之中极少有几天能看见蓝天白云,天空就像一件永远洗不干净的衣裳晾晒在那里。乌塘人没人敢穿白衬衫,而且,很多人的气管和肺子都不好。我问这附近有几座煤矿?周二龇着牙说,大大小小总有二十几个吧。我说政府不是加大力度清理小煤窑吗?周二一撇嘴说,电视和报纸上是那么说的,实际上呢,只要不出事,小煤窑是消灭不了的!开小煤窑的哪个不是头头脑脑的亲朋好友?那等于给自己家设着个小金库!矿工的命太贱了,前些年出事故死在井下的,矿长给个万把的就把事儿给平了;现在呢,赔得多了些,也不过两万三万的,比起命来,那算什么!人死了,只要给了钱,没人追究责任,照样还有人下井,他们也照样赚钱!

听说周二在井下挖了六年煤,我便问他下井是什么感觉?

周二说,啥感觉?每天早晨离开家,都要多看老婆孩子几眼,下了井就等于踏进了鬼门关,谁能料到自己是不是有去

无回？阎王爷想勾你的名字，大笔一挥，你就得留在地下了！妈的！

周二边骂边撂下担子，一家小饭店的女主人吆喝住了他，要五块豆腐。女主人显然没有睡足，头发没梳理，趿拉着拖鞋，穿一件宽大的黄地蓝花的棉布睡袍，哈欠连天的。周二麻利地将豆腐撮进女人递过来的白铝盆中。豆腐肌肤润泽，它们“噗噗”地投入盆中，使盆底漫出一圈乳黄的水。女人忽然哈哈笑了起来，她对周二说，周二哥，你说蒋百嫂像不像这个盆子？它能装土豆又能盛豆腐，能泡海带也能搁萝卜丝，真是软的硬的、黑的白的全不吝！我听说她昨晚又闹了酒馆，把王葫芦叫到家里睡去了！你说王葫芦都满六十的人了，脸比驴还黑，天天捡破烂，一年到头洗不上一回澡，跟他睡，不是睡在厕所里又是什么！

周二听女人这样议论蒋百嫂，有些恼了，他说，你也不要把自己说得那么干净，你家刘争一跑长途，朱铁子不就老来你店里吃酒么，一吃就是一夜，谁不知道?！你们这些女人啊，就跟蚯蚓一样，不能让你们见天光，埋在土里你们安分守己；一挖出来，就学会勾引人了！

蚯蚓勾引的是鱼！那女人大声地辩驳。她受了奚落倒也不恼，只是不再哈欠连天了。她对周二说，我知道你对蒋百嫂好，都说你是蒋三生的干爹，一家人哪有不向着一家人的?！

周二挑起担子，冲女人撇撇嘴，走了。跟着他走的，有被汽车挟起的尘土、陈旧的阳光和我。也许还有匍匐的蚂蚁也跟着，只不过没有被我们注意到罢了。

乌塘有三个集市，周二说我来的集市规模居中，另两个集市，一个比它大，一个比它小。比它大的集市有服装和日用

小百货卖，比它小的只卖些肉蛋禽类、蔬菜瓜果。

周二进了集市，就像一只鸟进了森林，自由而快活。他和老熟人一一打招呼，将担子卸在他的摊位上。已经有很多小商贩出现在集市上了，卖糖酥饼和绿豆稀饭以及油条和豆浆的摊位前人头攒动，生意红火。怪不得我要在旅店吃早饭时，周二对周二嫂说，她不是要跟着我去集市听鬼故事么，还不如在那儿吃呢！想吃枣泥饼有枣泥饼，想喝豆腐脑有豆腐脑，想吃水煎包有水煎包！当时周二嫂白了周二一眼，说，你吃惯了集市的早饭，嫌弃我的手艺了！周二连忙赔着笑脸说，哪能呢，你做的饭我这辈子吃不够，下辈子还想吃呢！周二嫂笑了，她拧了一把周二的脸，说，就你这一脸的疤瘌，也只能可着我的饭来吃了，别人谁得意你？他们满怀爱意的斗嘴使我想起魔术师，以往我们也常这样甜蜜地斗嘴，可那样的话语如今就像镌刻在碑上的墓志铭一样，成为了永恒。

我到小食摊前吃了碗黑米粥和一个馅饼。有一个食客对着免费的咸菜大嚼大咽着，瘦削的摊主用眼睛白着他，说，不怕齁着啊？食客说，齁着就喝水！摊主说，水也得花钱啊。食客说，喝水便宜。摊主又说，喝多了水找公厕撒尿也得花钱啊。食客被激怒了，他把咸菜罐摔在地上，骂，免费的咸菜你不叫吃，干脆收费得了，别死要面子硬撑着，还叫男人吗?！摊主看着碎了的咸菜罐，居然委屈得落泪了。他穿件蓝背心，戴一条油渍斑斑的绿围裙，黑红的脸庞，看上去像是一只被做成了酱菜的细长的青萝卜，颜色暗淡，散发着一股陈腐的气息。他这一哭，食客倒了胃口，他放下筷子，将一张十元钱拍在桌子上，说，不用找了，就头也不回地走了。与他相邻的卖豆腐脑的说那摊主，你合适啊，这一顿早饭也就三块两块的，

你一家伙得了十块,顶三个人吃的了,昨晚一定梦见金鲤鱼了吧?摊主抽搐着脸说,除了金秀,我还能梦见谁?卖豆腐脑的说,金秀又跑你的梦里去了?我看你赶快再找一个算了,她没了三年了,你天天睡凉炕,她当然记挂着你了!要是你娶了新的,她也就过她的阴日子去了,人家在那里也可以再找一个,你不找,也耽误人家啊!

听他们这一番话,我知道这个面容凄苦的男人死了老婆,而且他与老婆感情深笃。我便胆怯地问他,死了的人进了活人的梦中,会是什么样子?魔术师在时,我倒时常梦见他;可他永别我后,我的脑子一片混沌,没有什么具体的影像,他把我的梦想也带走了。

摊主泪眼蒙眬地望了我一眼,嘴唇哆嗦了几下,说,死了的人回到活人的梦中,当然是活着时的样子了!她会嘱咐你风大时别忘了关窗,下雪了别忘了给孩子戴上棉帽子。唉,她也真是命苦,死了还得跟我操心!

来了两个身上挂满了石灰点的民工,摊主擦干眼泪,招呼他的生意去了。我回到周二那里,他正在吸烟。我问那个摊主的老婆是怎么死的?周二喷出一口青烟说,他老婆得了痢疾,就到家跟前的个体诊所打点滴。你说青霉素这东西也真是邪性,点了不出两小时,人就没气了!人家说,诊所的老周没有给她做过敏试验,人才死了。我看这女人也是命薄,拉肚子本不是大毛病,拉不死人,非要去诊所,这下好,因小失大,把命都搭上了!

诊所的那个姓周的呢?我问。

他呀,原先是个兽医,这些年得病的人比得病的牲畜要多,他就换下蓝袍子,穿上白大褂,挂上听诊器,开起了诊所!

他也有点能耐,治好过一个偏头疼的女人,还治好过几个人的胃病,所以他没出事时,生意还挺红火的!

他一个当兽医的,怎么会拿到为人看病的行医执照呢?我问。

嗨,这事情的黑白你还看不清哇,有钱能使鬼推磨呗!周二吐了口唾沫,说,老周的连襟在卫生局当局长,拿个行医执照,就跟从自家的树上摘个果子一样轻而易举,有什么难的?出了事后,人家花了两万块,就把事平了!就说人不是点滴死的,是心脏病发作死的!

这男人也就同意了?我瞟了那摊主一眼。

不认又怎么着?打官司他打得起吗?反正他老婆已进了鬼门关,还不如弄俩钱,将来留着给孩子用!周二叹了口气,指着那摊主说,他原来是个挺乐和的人,老婆没了,就变得跟女人一样爱计较了,动不动还哭,哪还有点男人的样子!

老周呢?我心灰意冷地问。

他呀,在这儿混不下去了,早就走了。听说去了芜湖的亲戚家,不干这行了,养虾去了,谁知道呢?周二又叹了一口气,说,在这个集市上,辛酸的人海着去了,你要听鬼故事,随便逛逛就能听到。

我与周二闲谈的时候,已经有两个人买了豆腐走了。但凡做小本生意的,都是些眼疾手快的人,他们能心、手、口并用,嘴上抽着香烟并且与你讲着故事,手上麻利地打理着生意,什么也不耽误。

集市越来越热闹了。推着架子车、挑着货担的生意人越聚越多,先前还空着的摊床也就没有闲着的了。由于这集市有个长条形的顶棚,集市边缘的摊床点染着阳光,而中心地

带则相对暗淡些,阳光未爬到那里就断了气。周二把我引向集市中央阴凉处的一个摊床,对一位坐着的袖着手的穿黑衣的老女人说,史三婆,这是我家客人,想搜集鬼故事,你给她讲几个吧!你知道那么多的鬼故事,不讲不就全烂肚子里了么?史三婆呸了周二一口,说,我的故事值钱,讲一个得给我十元!周二说,明天我给你炸包豆腐泡吃,顶了讲故事的钱了!史三婆上上下下地打量了我一番,说,你给哪里搜集鬼故事?我说为自己。史三婆就打了一个嗝对我说,你又不是从阴间来的,搜集那故事做啥?我想与她有个轻松的谈话氛围,就开玩笑说,谁说我不是从阴间来的?我这话没吓着史三婆,倒把与她相邻的卖笤帚的女孩儿给吓着了,她惊叫着说,史三婆,我一看她的样子就像个鬼,一身的黑衣服,瘦得全是骨头,脸上没血色,你可别让她靠近咱们呀!史三婆笑了,她从容不迫地说,鬼就是鬼,哪能让你看得着呢!你不用怕。史三婆让我到摊床里面去坐,不然我像根柱子似的戳在她面前,影响她的生意。我笑了笑,从通道旁的小便道走到摊床里面。也许是久已不笑了,我的笑不但使自己起了寒意,也让那个女孩儿打了个哆嗦。史三婆的摊床上,摆着形形色色的灭害剂,有毒鼠强、灭蝇水、驱蚊油、除蟑灵、敌杀死等等。史三婆的鬼故事,就以毒鼠强为背景而开始了。

有个年轻的寡妇,她男人死于矿难的"冒顶"事件。她摊上个好吃懒做又心狠手毒的婆婆,一日伺候不周,婆婆就趁她熟睡时用针扎她的额头。寡妇受够了婆婆的气,就买了两包毒鼠强,炖了一锅肉,打算与婆婆同归于尽。那天下着大雨,电闪雷鸣的,寡妇早把孩子打发到姐姐家去了。她盛了肉,放在桌子上,又取了两个酒杯和两双筷子,唤婆婆喝酒吃肉。婆婆那时

正站在窗前把一杯陈茶往窗外泼，听见儿媳唤她，她回身便骂，我知道你有二心了，想今晚把我灌醉，好在我儿子睡过的炕上养汉！寡妇忍着，没有和婆婆顶嘴，想引诱她把肉吃了。这时外面的雷声越来越响，窗棂被震得跟敲锣似的，咣咣响，寡妇突然看见她丈夫从窗口飘了进来，就像一朵乌云。她刚叫了一声丈夫的名字，那朵云就化做一道金色的闪电，像一条绳子一样，勒住了她婆婆的脖子。婆婆倒地身亡，被雷电取走了性命。寡妇明白这是丈夫在帮助她，如果她也死了，孩子谁来管呢？从那以后，这寡妇就守着孩子过日子，没有再嫁。而她的孩子也争气，几年后考上了一所名牌大学。

史三婆的话使我联想到魔术师，他也会化做一道闪电吗？看来以后的雷雨天气我得敞开窗户了，也许我的魔术师会挟着一束光焰来照亮我晦暗的眼睛。

卖笤帚的女孩儿发现我对鬼故事确实有着与人一样的着迷，她不再怀疑我是鬼了，她接着史三婆，讲了另一个鬼故事。

我表哥在乌塘自来水公司当司机，他有一个朋友叫贾固，在法院工作，是法警。有一年冬天，贾固的车掉进雪窝里，唤我表哥帮他拖出来。我表哥和贾固怕耽误上班，凌晨三点就上路了。那辆车陷在一片坟地里，天落着雪，四周白茫茫的。表哥拖着拖着车，忽然见雪野中闪出一个人影，是个女人，她戴着白围巾，白帽子，脸盘素净，面容秀丽，说要搭我表哥的车进城。在那样一个荒僻的地方，突然出现这么一个女人，我表哥觉得蹊跷，就问她怎么这么早就来到野外？那女人只是笑，并不出声。再问她是人是鬼时，她摆摆手就消失了。表哥吓得腿直哆嗦，他们把车拖出来，再也不敢回头看一眼

坟场。表哥跟贾固说，他当法警，一定是枪毙错了人，冤魂才会从坟地飘出来。贾固便把由他亲手毙掉的死刑犯一一过筛子，最后真的找到了那个面容如坟地上出现的女人的照片，她在七年前就被处决了。存档的卷宗说她红杏出墙，杀害了丈夫。贾固认为这案子判得肯定有不公之处，就暗中复查旧案。从此他寝食不安，衣冠不整，渐渐地精神不太正常了，常指着妻子叫老娘，指着馒头叫灵芝。前年冬天，他被一辆运煤的卡车撞死了。表哥说在贾固的葬礼上，他又看见了那个在坟地遇见的女人，她还是那么年轻，戴着白帽子，白围巾，一言不发。表哥想跟她说几句话，可她一转眼就在贾固的灵前消失了。直到今年春天，派出所抓到了一个盗窃犯，他交代出自己几年前因抢劫未果，杀了一个人，而那个人就是那个女人的丈夫。看来她确实是被屈打成招，含冤而死的。贾固杀了本不该被杀的人，她也就取走了他的性命。你说以后谁还敢当法警啊？

女孩儿讲故事的能力十分了得，而这个鬼故事则让我起了寒意。我夸赞她口才好，史三婆咳嗽了一声，说，她考上了大学，口才自然差不了！我便问她既然考上了大学，为什么不去上？女孩别过脸去，脸上现出凄凉的神色。史三婆说，还不是因为穷？她妈是个药篓子，他爸呢，常年下矿井，落了一身的病，如今风湿病重得连路都走不了，只能躺在炕上。一家两个病号，哪有钱供她上学呢？

那为什么不向社会寻求救助呢？我问。

像她这样上不起大学的孩子又不是一个，救助得过来么？史三婆说，这丫头出来做小买卖，说挣了钱供自己上大学。我看靠她卖笤帚，卖到人老珠黄了也上不起！还不如学那

些来乌塘“嫁死”的女人，熬它个三年五载的，“嘭——”地一声，矿井一爆炸，男人一死，钱也就像流水一样哗哗来了！要说什么是鬼，这才是鬼呢！史三婆气咻咻地拈起一瓶灭蚊剂，漫无目的地喷了一下，好像我是只吸人血的毒蚊似的。

女孩儿泪眼蒙眬地对史三婆说，我才不“嫁死”呢！

我问，什么叫“嫁死”？

史三婆擤了把鼻涕，突然指着从不远处走来的一个染着棕红头发的穿花衣的女人说，这媳妇就是来乌塘“嫁死”的。可她嫁来三年了，她男人还活灵活现着！听人说她一个白天都在外面打麻将，晚上回家一看到她男人从井下平安回来了，她就叹气，连饭也不做给他吃。

我大惑不解，问，这是为什么？

史三婆鄙夷地看着那个走得愈来愈近的女人，说，你是外地人，当然就不知道“嫁死”是怎么回事了。乌塘不是矿井多，事故多嘛，这些年下井死了的矿工，家属得到的赔偿金多，一些穷地方的女人觉得这是发财的好门路，就跑到乌塘来，嫁给那些矿工。他们给自家男人买上好几份保险，不为他们生养孩子，单等着他们死。我们私下里就管这样的女人叫“嫁死的”。前年井下出事故时，你看吧，那些与丈夫真心实意过日子的女人哭得死去活来的，而外乡来的那些“嫁死的”呢，她们也哭几嗓子，可那是干嚎，眼里没有泪，这样的女人真是鬼呀！

那个遭史三婆贬损的女人走到摊床前了，她拿起一瓶敌杀死，问，多少钱？史三婆说九块。那女人嘟囔道，不是六块么？史三婆抿了一下额前的头发，说，卖给你就是九块，爱买不买！女人撇下瓶子，说，又不是你一家卖敌杀死！她瞪了史

三婆一眼，离开了摊床。我望着她的背影，看着她袅娜的腰肢和裸露着的性感的胳膊，有一种分外寒冷的感觉。

史三婆的生意在九点以后开始兴旺了。看来乌塘夏季的蚊蝇很多。买灭害药的百分之九十都是女人。史三婆没忘了见缝插针地给我讲故事，什么女人死后变成了狐狸，迷死了猎人；什么大姑娘睡在花树下，无缘无故地怀上了鬼胎，这孩子出生后是个混世魔王，无恶不作。可我对这些传说的鬼故事已经不感兴趣了。集市上人影幢幢，谁能想到有一些却是鬼影呢?!炸油糕与麻花的甜香气，与炸臭豆腐干的气息混合在一起；卖瓜果蔬菜的与卖粮油副食的争先恐后地吆喝着，地面渐渐地积了瓜子皮、纸屑、烟蒂、菜叶等遗弃物，当然还有人们随口吐出的痰。

蒋百嫂也出现在集市上了。史三婆告诉我，她男人蒋百失踪后，她就来集市卖油茶面儿了。她是集市中来得最晚的生意人，因为她夜晚老是喝酒后带男人回家鬼混，所以起得迟。她说蒋百嫂的油茶面生意还不错，男人们很喜欢猴在她的摊床前。蒋百嫂仍是一袭黑衣，绾着发髻，嘴里嚼着什么，胳膊上挎着一个木桶，木桶里装着油茶面。她看人时的目光是迷茫的、懒散的，步态微微踉跄，似乎还没醒酒的样子。她穿行在集市中，就像一股凛冽的风掠过湖面，泛起寒波点点，很多人都抬着眼望她，就像看戏中人似的。

第四章：失传的民歌

乌塘的雨是我见过的世界上最肮脏的雨了，可称为“黑雨”。雨由天庭洒向大地的时候，裹挟了悬浮于半空的煤尘，雨

便改变了清纯的本色。乌塘人因而喜欢打黑伞。众多的打黑伞的人行走在纵横交错的街巷中，让人以为乌塘落了一群庞大的乌鸦。即便如此，雨过天晴，乌塘还是显得清亮了许多。

周二听说我想搜集民歌，就让我到回阳巷的深井画店去。他说画店的主人陈绍纯，最喜欢唱民歌了。不过他唱的歌有点悲，人们都说那是“丧曲”。他老婆不允许他在家唱，他就在画店唱。回阳巷的商贩，最不喜欢与他为邻了。你这边生意刚开张，那边就传来了他唱丧曲的声音，谁不忌讳呢。所以毗邻画店的商铺，从烧饼铺到狗肉店再到理发店，已经几易其主。如今与它相挨的，是家寿衣店。

周二嫂套上驴车，和蒋三生到火车站招揽生意去了。三生骑在家里的屋顶上，周二嫂喊他的时候，他激灵了一下，差点一个跟头从屋顶跌下来。周二嫂对我说，自从蒋百失踪后，这孩子就不爱待在屋里，他除了喜欢到旅店玩，还爱坐在自家的屋顶望天。有的时候他在屋顶一坐就是一下午，似乎在张望他父亲归来。

蒋百是如何失踪的呢？听周二说，蒋百在小鹰岭矿采煤，是个性情温顺的人。下矿归来，他爱喝上几盅酒，蒋百嫂因而练就了一手做下酒菜的好手艺。小鹰岭是个大矿，一共有六个作业点，每个作业点都要有一到两个班次在作业，而每班次是十人。矿井出事那天，蒋百早晨时离开家去矿上了，可他傍晚没再回来。从蒋百所在的班次的事故工作面上找到了九具尸体，唯独没有蒋百的。矿长说，蒋百那天根本没有到小鹰岭，下井的是九个人。这么说，蒋百那天是去别的地方了。他虽然幸免于难，但是形迹杳然，没人知道他去哪儿了。大家对蒋百的失踪有多种猜测，有人说他抛弃了蒋百嫂，寻他中学

时的相好去了;有人说蒋百被人害了,行凶者早已将他焚尸灭迹。还有更荒唐的说法,说蒋百厌倦了井下生活,到深山古刹做和尚去了。蒋百嫂原先是个羞涩的人,蒋百失踪后,她变了一个人似的,三天两头就去酒馆买醉,花钱大手大脚的,人也变得浪荡了,隔三差五就领男人回家去住。乌塘的许多女人因而敌视蒋百嫂,怕自家男人被她勾引了去。蒋百嫂原来受雇于一家托儿所,给人看小孩子,蒋百失踪后,她就到集市卖油茶面去了。

周二告诉我,派出所曾对蒋百失踪的事,调查过一些人,问他们在矿难的那天是否见过蒋百?结果有两个人见过他,一个是粮库的退休工人老周头,一个是邮局的顾小栓,他们都说蒋百那天早晨穿着蓝色的工作服,戴着矿帽,去汽矿站搭乘矿车。蒋百身后,还跟着他家的狗。它每天早晨忠心耿耿地把蒋百送上矿车,黄昏时再跑到矿车停靠地,欢天喜地地把主人迎回来。所以蒋百失踪后,这狗就不入家门,依然在傍晚时去接主人。矿车一停下,它就凑上前,但下车的人总是让它失望。它以前威风凛凛的,如今却憔悴不堪,乌塘人因而喜爱这条忠实于主人的狗,一些饭馆的老板见它从街巷中走来,常撇一些香肠和牛肉给它。

回阳巷是一条幽长的巷子,深井画店就在这巷子的尽头,果然与一家寿衣店相邻着。画店很小,有一扇西窗,西北角的棚顶打着一个菱形木方,木方下垂下来几条铁链,钩着几幅画。我见过的画店,画都是悬挂在墙壁或者是倚在墙角的,没有像深井画店这样把画吊在棚顶下的,这做派倒有些像肉铺和洗染店了。画店的东北角,是个一丈见方的柜台,一个面容清癯的老人正俯在那儿画着什么。听见门响,他皱了

一下眉,但并未抬头。我问他,您就是陈绍纯先生吗?他仍未抬头,而是抽了一下嘴角,微微点了点头。我凑到柜台前,见他正在画荷。那荷花没有一枝是盛开着的,它们都是半开不开的模样,娇弱而清瘦。我只能讪讪地自我介绍,说我想做点民俗学的调查,搜集民歌,听周二介绍他民歌唱得好,特来拜访。我说话的时候,他始终没有望我一眼,所以我觉得是隔着竹帘与他讲话。见他态度如此傲慢,我正想走掉,他突然放下画笔,没容我有任何心理准备,他一歪脖子,歌声就如倏忽而至的漫天大雪一样飘扬而起。我头一回听人唱没有歌词的歌,它有的只是旋律。那歌声听起来是那么的悲,那么的寒冷,又那么的纯净,太不像从大地升起的歌声了。

他的歌声起来得突然,走得也突然,当我还为着歌声的那种无法言说的美而陶醉时,它却戛然而止了。他低声问了句,这样的悲调你也想收集么?如今悲曲上不了台面,你没见电视中唱民歌的个个都是欢天喜地的?

我说,我喜欢这悲调。我的话音刚落,一个穿着肥大裤衩,着一件油渍渍蓝背心的壮汉满面流汗地推门而入。他胖得两腮的肉直往下坠。他的腋下夹着一幅玻璃框风景山水画。他一进来就嚷嚷,陈老爷,我娘嫌这牡丹不鲜艳,你再给上上色,多涂点红啊粉啊的!

陈绍纯抬起头,对来人说,牛枕,你回去告诉你娘,牡丹涂红涂得重了,那不成了猴子的屁股了吗?我深井画店就是这么个画法,她又不是不知道!她要是不稀罕,我将画收回,钱一分不少还给她,你看行不行?

牛枕将画摆在柜台上,撩起背心一角,揩脸上的汗。他粗声大气地说,哎哟,陈老爷,我娘就认你的画,别人画的她还

不得意呢！她瘫了三年了，整天看的是墙，我早就说要给墙挂上几张画让她看，可她嫌碍眼、累赘，今年她是头一回提出要看画，点着名要看你画的牡丹，她年岁大了，眼神哪比年轻人，常把猫看成老鼠，把人看成鸡毛掸子。你画的红牡丹，她看成了粉的；粉的呢，又看成白的了！我又没那两把刷子，不然我就给牡丹上色了。陈老爷，求您了，改天我割一块好肉来孝敬您！

陈绍纯叹了口气，说，再上色，可不就是糟践了那些牡丹么！你留下画吧，明天上午来取。

牛枕像小孩子一样兴高采烈地拍着手，说，谢谢陈老爷！我娘看的牡丹，就得是歌厅中那些坐台的小姐，脸上得擦上二两粉，头发抹上二两油，嘴唇涂上二两口红，浓浓的，艳艳的，不然她是不看的！

陈绍纯说，我看你在集市卖了两年肉，嘴皮子也练出来了。

牛枕说，我不学会吆喝，卖的就是天鹅肉，也得烂在摊床上，如今这世面，叫唤的鸟儿才有食儿吃呢。

陈绍纯对牛枕说，明天来取画，顺便为他在集市买两斤蒋百嫂卖的油茶面。

一提蒋百嫂，牛枕就眉飞色舞地诉说刚刚发生在集市的一件事，蒋百嫂把一个小媳妇的门牙打掉了，这是个来乌塘"嫁死的"外乡女人。那女人买油茶面，蒋百嫂不卖给她，说她的油茶面不能给黑心烂肺的人吃。小媳妇很厉害，她朝蒋百嫂身上吐了口唾沫，说乌塘有一个烂货，她男人失踪后，她熬不住了，连捡破烂的老头都能和她睡上一觉，这个烂货怎配指责别人？蒋百嫂便大打出手，咣咣几拳，将"嫁死的"打得鼻

青脸肿，口吐鲜血，掉了颗门牙。小媳妇哭嚎着，打电话报了警。派出所的民警赶到集市后，见是蒋百嫂在惹是生非，就说她，你看乌塘哪个女人像你？闹了酒馆又闹集市，还有一点做女人的样子么？！蒋百嫂一生气，就把一碗刚冲好的油茶面泼到民警脸上，烫得民警嗷嗷叫。牛枕说完，哈哈笑了起来。

陈绍纯说，蒋百嫂这回可闯了大祸了，那“嫁死的”小媳妇丢了颗门牙，还不得讹她个千儿八百的？

牛枕说，蒋百嫂有那么多男人供着，赔她个万把的也不在话下！再说了，派出所这帮警察找不到蒋百，愧对蒋百嫂，也不敢把她怎么着！

看来在乌塘，蒋百嫂因为蒋百的失踪而成了新闻人物，你走到任何角落，都能听到她的消息。

牛枕走了，陈绍纯依然画他的荷花。他垂着头，凝神贯注。也许在他眼中，我就是这画店的静物。我想也许他画完荷花，就有与我谈天的兴致了。

我走出深井画店时，觉得带着一身的雪花，是陈绍纯歌声中的音符附着在我身上了。太阳在厚薄不一的云中徘徊，遇到云薄的地方，它就浅浅微笑着，而到了云厚之处，它就像一个蒙面的修女，一脸的肃穆。大地也因此忽明忽暗着。我不知道我的魔术师是否在云层的后面，他仍如过去一样在温柔地注视着我么？太阳与月亮之所以永远光华满面，是不是容纳了太多太多往生者的目光？有一缕云，轻飘疏朗得特别像一片鹅毛，它令我想起婚姻生活中那些美好的日子。每当假日时我垂着窗帘放纵地睡懒觉时，已经把早饭热了不知几遍的魔术师就会捏着一片雪白的鹅毛，轻轻地撩拨我的脸，把我叫醒。那片鹅毛是他变魔术的道具，他在舞台上，能用它变

出手帕和棒棒糖。我被扰醒后,总是捏着他的鼻子不许他喘气,嗔怪他断送了我的美梦。魔术师就会旋转着鹅毛,大张着嘴吃力地对我说,你睡了一夜,睫毛都是眵目糊,我为你扫一扫还不应该啊?他是把鹅毛当成了笤帚,而把我的睫毛当成了庭院前的栅栏了。他去世后,那片鹅毛被我插在他的指缝间,随他一起火化了,因为再也不会有其他男人用这片鹅毛叫我苏醒了。

我在异乡的街头流泪了。只要想起魔术师,心就开始作痛了。一个伤痛着的人置身一个陌生的环境是幸福的,因为你不必在熟悉的人和风景面前故作坚强,你完全可以放纵地流泪。

我哭泣着,漫无目的地走着。一些行人发现我满面泪痕的样子,现出怪异的神色。有两个人还关切地询问我,一个问我是不是丢了东西。一个问我是不是得了绝症。我回答他们的不是话语,而是绵绵不绝的泪水。我边走边看天,直到那片鹅毛般的云荡然无存了,才注意看脚下的路。过了回阳巷,是紫云街。我很喜欢乌塘街巷的名字,它没有那么大众的名字,比如很多城市都有的“前进路、中山路、胜利街、光芒巷、卫东巷”等等,乌塘街巷的名字,很像一个坐在夕阳底下饱经风霜又不乏浪漫之气的老学究给起的,如青泥街、落霞巷、月树街等。除了紫云街外,我还喜欢月树街的名字。月树街上有几家歌厅,我踅进两间,问这里可有唱民歌的。经营者便问我,你想点民歌?他们盛情地从KTV包房中取出点歌本,向我推荐《山丹丹花开红艳艳》、《走西口》、《小放牛》、《十送红军》、《兰花花》、《赶牲灵》等歌,我说我想听那种没有被流传下来的民歌,他们就像打量怪物一样对我说,那你走错地方了。

我确实走错地方了。虽然歌厅的营业高潮还未到来,但偶尔飘来的丝丝缕缕歌声,都是那些滥俗怪诞的流行歌曲。流行歌曲有两类最走红,一种是声嘶力竭地如排泄不畅地沙哑着嗓子吼,一种是嗲声嗲气地软着舌头跟蚊子一样地哼哼。这样的歌声在我听来就是人间的噪音。最后在一家名为"星星"的歌厅,总算听到一首三十年代的老歌《陋巷之春》,才让我获得了某种慰藉。唱它的是一个二十上下的女孩儿,虽然她模仿周璇的那种清纯甜美有些夸张,但那旋律本身的美好却像一条奔涌而来的清流一般,难以抵挡。我很喜欢它的歌词:

> 人间有天堂,天堂在陋巷。春光无偏私,布满了温暖网。树上有小鸟,小鸟在歌唱。唱出赞美诗,赞美青春浩荡。
>
> 邻家有少女,当窗晒衣裳,喜气上眉梢,不久要做新娘。春色在陋巷,春天的花朵处处香。我们要鼓掌,欢迎这好春光。

我坐下来,在光怪陆离的灯影下要了一杯奶茶,听完了这首歌。之后,又回到月树街。

月树街上的行人多了,黄昏已近,人们都在归家,街市比先前嘈杂了。我到一家面馆要了碗炸酱面,吃过后又进了一家茶馆,喝了杯绿茶。茶杯油渍渍的,让人觉得店主是开肉食店的而不是开茶馆的。等我再回到月树街时,天色已昏,歌厅的霓虹灯开始闪烁了,流动的商贩也出现了,他们卖的货色品种繁杂,有卖烧饼和牛肉的,也有卖棉花糖、头饰、背心短裤、果品以及二手手机和盗版书籍的。我买了一摞烧饼,一块

酱牛肉，又到一家超市买了一瓶二锅头，朝回阳巷走去。我还想在这样的日落时分聆听几首民歌，再沾染一身雪花的清芬之气。

快到画店的时候，我见与它相邻的寿衣店走出来两个臂戴黑纱的人，他们抬出一只大花圈。那些紫白红黄的花朵被晚风吹得窸窸窣窣响，使我想起魔术师的葬礼。也有很多人送了花圈给他，可我知道他最不喜欢纸花了，我差人将他灵堂所有的花圈都清理出去。我知道有我为他守灵就足够了，我是他唯一的花朵，而他是这花朵唯一的观赏者。

我推开画店的门，见陈绍纯正坐在西窗下打盹，柜台上空空荡荡的，看来他已画完了荷花。店里光线虚弱，可他没有开灯。从他蹙眉的举止中，可看出他知道有人进来了，可他并未抬头，仍旧眯着眼。我轻轻走过去，将酒菜摆在他脚畔，说，该吃晚饭了。

他睁开眼，微微抬了抬头，看了看我，又看了看酒菜，叹了一口气，说，你就真想听我唱的那些悲曲？我点了点头。他再次沉重地叹了口气，说，你搜集这样的民歌，是没有出头之日的，谁听这样的民歌啊。

陈绍纯启开酒，唤我坐在他对面的小方凳上，直接对着瓶嘴饮起酒来。他对我说，他年轻的时候曾经历过一次死亡，有一天他被一挂受惊的马车掠倒，送到医院后，昏迷了二十多天。他说自己苏醒后，耳畔萦绕的就是凄婉的歌声，那种歌声特别容易催发人的泪水，从此之后，他就痴迷于这种旋律。那时他是一名中学语文老师，寒暑假一到，他就去乡村搜集民歌，整理了很多，还投过稿，但是没有一首能够发表。因为那词和曲洋溢的气息都太悲凉了。陈绍纯有一个朋友在文化

馆工作，他曾把民歌拿给他看，他大加赞赏。两个人聚会时，常常悄悄吟唱那些民歌。“文革”中，这位朋友揭发了他，说陈绍纯专唱资产阶级的伤感小调，对社会主义充满了悲观情绪，陈绍纯开始了挨批生涯。他被打折过腿和肋骨，他们还把他整理的民歌撕成碎屑，勒令他吃下去，让这颓废的资产阶级的东西变成屎。他就得像一头忍辱负重的牛一样，把那些纸屑当草料一样嚼掉。陈绍纯说很奇怪，以前他并不能记住所有的旋律，可它们消亡在他体内后，他却奇迹般地恢复了对民歌的记忆，那些歌在他心底生根发芽、郁郁葱葱，他的内心有如埋藏着一片芳草地，他常在心底歌唱着。只是那些歌词就像蝴蝶蜕下的羽翼一样，再也寻觅不到了，所以他的歌是没有词的。而那样的词在那个年代，就像插在围墙顶端的碎玻璃屏障一样，虽然阳光把它们照得五彩斑斓的，但你如果真想贴近它，跨越它，就会被扎得遍体鳞伤。

陈绍纯说如果没有这些歌，他恐怕就熬不到今天了。“文革”结束后，他又回到学校当教师去了，退休后，就开了深井画店。他之所以开画店，就是为了唱歌方便。家人不允许他在家唱，有一回他唱歌，家里的花猫跟着流泪。还有一回他唱歌，小孙子正在喝奶，他撇下奶瓶，从那以后就不碰牛奶了，他只得在外面唱歌。

天色越来越暗了，陈绍纯的面容在我面前已经模糊了。他对我说，在乌塘，最爱听他歌的就是蒋百嫂。蒋百失踪后，蒋百嫂特别爱听他的歌声。她从不进店里听，而是像狗一样蹲伏在画店外，贴着门缝听。她来听歌，都是在晚上酒醉之后。有两回他夜晚唱完了推门，想出去看看月亮，结果发现蒋百嫂依偎在水泥台阶前流泪。

陈绍纯的歌声就是在谈话间突然响起来的。他的歌声一起来，我觉得画店仿佛升起了一轮月亮，刹那间充满了光明。那温柔的悲凉之音如投射到晚秋水面上的月光，丝丝缕缕都洋溢着深情。在这苍凉而又青春的旋律中，我看见了我的魔术师，他倚门而立，像一棵树，悄然望着我。没有巫师作法，可我却在歌声中牵住了他的手，这让我热泪盈眶。

我回到旅店时，天已经很黑很黑了。周二和周二嫂在吵嘴，原来周二嫂用驴车带回了一个瘸腿人，此人是个农民，他老婆进城打工，一去两年，音信皆无。他去寻，发现老婆已跟一家餐馆的大厨厮混上了，他跟大厨格斗，被打折了一条腿。他没钱医治腿，又没钱乘车，就一路拄着拐回他的老家去。周二嫂在站前广场遇见了这个衣衫褴褛、神情憔悴的人。她就把他扶上驴车，想让他来旅店睡宿好觉，喝碗热汤。不料周二对她的义举大为不满，说这个人病得快成灰了，万一死在店里，他的家人找来讹上我们，岂不是好心当成了驴肝肺？周二嫂觉得委屈，她说周二，我领回的要是个女人，你就不这么吹胡子瞪眼睛的了。周二气急了，他跺着脚说，你就是领回个天仙，我也只和你睡！

我回到房间，洗了把脸，关了灯，躺在床上。我的枕畔放着一个电动剃须刀盒，这是魔术师的。他在时，我常常在清晨睡意朦胧时，听到他刮胡子的声音。那声音很像一个农民在开着收割机收割他的麦子。他永别我后，我将他遗落在枕畔的几根头发拾捡起来，珍藏在他变魔术用的手帕中。而这个剃须刀槽盖中，还存着他没来得及清理的被碾成了齑粉的胡须。我觉得那里仍然流淌着他的血液，所以也把它珍藏起来。我带着它出来，就是想让它跟我一起完成三山湖的旅行。对

我而言,它就是一个月光宝盒。我抚摩着它,想着第二天仍然可以到深井画店倾听陈绍纯的歌声,便有一种伤感的幸福弥漫在周身。然而就在那个夜晚,陈绍纯永别了这世界沉沉的暗夜,他把那些歌儿也无声无息地带走了。

第五章:沉默的冰山

我是在凌晨跟周二寻找瘸腿人时,得知陈绍纯的死讯的。

周二如以往一样早起,套上驴来拉磨。他正往磨眼中填泡好的黄豆的时候,为客人烧洗脸水的周二嫂慌慌张张地闯进磨房,对周二说,不好了,那个腿坏了的人不见了!住店的大都是周二嫂的老客人,譬如运煤的司机,拉脚的小贩或是收购药材的商人,周二嫂就把大家都吆喝起来,帮助她寻找那个失踪的人。

周二嫂带着一行人朝西南方向寻找,而我和周二则奔向东北方向。天虽然亮了,但不是那种透彻的亮,街巷中几乎不见行人,它们灰暗、陈旧得像一堆烂布条。空气比白天要清爽一些。周二边寻找边和我嘟囔,说周二嫂就是这么个爱管闲事的女人,她要做的事,你若是不依,她倒不和你频繁地吵闹,她治理周二的办法就是在每日的餐桌上只摆上两碟咸菜和一盘馒头。周二在集市混了一天,最惦记的就是晚餐的烧酒和可口小菜,所以他轻易不敢拗着周二嫂行事。他说如果找不回那个人,周二嫂肯定会把酱缸中长了白醭的咸菜捞出来对付他。我宽慰周二,一个拄着拐的病人,他又能跑多远呢?谅他是不会出城的。

然而这个人确实消失得无影无踪了。凡是他能去的地方，比如公交车站、火车站、桥洞、居民区的自行车棚、垃圾箱、公园甚至公厕，我们都找过了。我对周二说，也许周二嫂他们已找回他了，正喝着热汤呢，于是就折回旅店。岂料周二嫂一行也是失望而归，这一大早晨撒出去的两片网均一无所获，周二嫂泪眼朦胧的。她责备周二，一定是昨晚她和丈夫吵嘴的话被那人听到了，他一想到男主人不欢迎他，就知趣地在夜半无人注意时悄悄离开。万一他死在半路上，周二就是杀人凶手。

周二不敢插言，唯唯诺诺听着。最后他说，他走不远，我再去找。

我和周二又回到街上。周二说，驴白白拉了磨，今早的豆腐做不成了，这一天的生意算是白搭了，我也去不成集市了。昨天我和谢老铁下的半盘棋还撂在那儿，想着今天下完，下一步棋该怎么走我昨晚都想好了，咳！

我宽慰他，没准儿一会儿就能找到那人。周二忍不住埋怨道，你说一个大男人，脸皮怎么就那么薄啊，听了两句难听的就开溜了，还趁着夜色，真是属老鼠的，这不是成心要我和老婆闹别扭嘛，妈的！

街巷中渐渐有了行人，天也亮了。在主干街道中，已出现了穿着橘黄背心扫街的环卫工人。我们向她们打听是否见着一个爬行着的人，她们都摇头说没见过。我们走过百货商场，走过医院，走过粮油店，从辉来街进入宽成街，又从宽成街插入月树街。灰蒙蒙的太阳升起来了，向阳的建筑物忍饥受冻了一夜，如今它们吮吸着阳光，看上去光洁而滋润。车声起来了，人语也起来了，街市也就有了街市的样子。我们顺着月树

街自然而然来到回阳巷，远远的，就见深井画店不断有人进进出出。周二对我说，画店一定出事了，陈老先生从来不这么早开张，画店也不会在一大早来这么多人的。

我们加快了步伐，快接近画店时，周二碰到一个歪嘴的熟人，他说话有些含混不清，他告诉周二，陈老爷子死了，是让一幅画框给砸死的，现在正给他穿寿衣呢。周二拍了一下腿，说，陈老爷子怎么这么倒霉！歪嘴人说，听说他是让牛枕家的画框给砸死的，砸到脑壳上了！可能人老了，脑壳跟鸡蛋壳一样酥了，不经砸！歪嘴人说完，擤了一把鼻涕。

没有阳光跟着我们走进画店，因为深井画店在回阳巷的阴面。有四个人正抻着一块白布站在柜台里，从里面传来窸窸窣窣的声音。其中一个人低沉地对周二说，别过来，正穿着衣服呢。周二和我就像两根柱子似的无言地立在那里了。过了一刻，有一个人直起腰来，是一张老女人的脸，她吩咐那四个撑着白布的人，把白布蒙在陈老爷子身上，看来死者衣裳已经穿好了。几个人纷纷走出柜台，蹲到窗前的一个脸盆里洗手，仿佛他们刚刚做完一件不洁净的事似的。洗完手，几个人直起身来吸烟。周二问那个老女人，顾婆婆，陈老爷子是几时没的？顾婆婆深深吸了一口烟，说，今儿一大早我出门泼洗脸水，听见他家的店门被风吹得哗哗响，像是没闩的样子，我就过来看看。那门真的没闩，我进去一看，陈老爷子躺在地上，人早就凉了，他的脑袋旁横着个画框，框没散，玻璃碎了，镶在里面的画也好好的。我认出了那是牛枕他娘要的牡丹。他这是要把画挂在钩子上，失手了，把自己给砸死了。顾婆婆又深深地吸了口烟，说，俗话说得真对呀，该着井里死的，河里死不了！一个镜框，要是砸只蚂蚁，未见砸得死；砸个大活

人竟这么轻巧,只能说明他该着这么死么!

顾婆婆话音才落,牛枕一脸丧气地进来了。大家见了他都不说话,他也只是反复说着“这可怎么好”一句话。顾婆婆吸完那支烟,将烟头扔掉,进了柜台里面,很快把那张肇事的牡丹图取了出来。她就像公安人员让罪犯认证一件血衣一样,将它摊在地上,对牛枕说,这是不是给你娘画的?

牛枕抽泣了一下,点了点头,眼里泪光点点。

那牡丹图果然比昨日看上去要鲜艳多了,红色的红到了极致,粉色的粉得彻底,看来陈绍纯老人已经重新修饰过了这张牡丹图。顾婆婆又点了一支烟,对牛枕说,你说镶着这画的玻璃碎了不知多少块,可这张牡丹图呢,连个划痕都没有,真是奇了!

周二见牛枕看着画的那种哀愁欲绝的表情,就劝慰他说,如果陈老爷子不将画框悬在房梁下,而是像布店摆放布匹那样一匹匹地竖在柜台上,就不会出这样的事了。顾婆婆也说,陈老爷子也是怪,画又不是鱼干肉干,非要吊起来做什么,这下好,等于自己捉来个吊死鬼,被小鬼索了性命!

想到那些至纯至美的悲凉之音随着陈绍纯离开了这个世界,我流泪了。这张艳俗而轻飘的牡丹图使我联想起撞死魔术师的破旧摩托车,它们都在不经意间充当了杀手的角色,劫走了人间最光华的生命。有的时候,生命竟比一张纸还要脆弱。

顾婆婆就是与画店毗邻的寿衣店的店主,她絮絮叨叨地对大家说,陈老爷子昨夜又唱他的丧曲了,唱了大半宿,她为了给张顺强家扎一对还愿用的纸牛纸马,闭店时快到午夜了,可陈老爷子还在唱歌。顾婆婆还说,她去陈老爷子家报丧

时，陈老太婆好似睡着，被叫醒后听说她男人没了，一声都没哭，反倒打了一个哈欠，说，唱那种歌儿的，有几个好命的？她的儿孙们闻讯后也不显得特别悲戚，他们相跟着来到画店后，还争论这画店将来该做什么。大儿子说要开玩具店，小儿子说要开音像店，没谁掉眼泪。看他们那架势，用不上三天，他们就会把陈老爷子推进火葬场。

画店又拥进来几个人，他们拿着黑布、挽幛和几刀烧纸。其中一人的面容酷似陈绍纯，看来是他的儿子。顾婆婆问，你们就在画店布置灵堂啊？那个像陈老爷子的男子说，唔，我妈说了，不往家拉了，我爸喜欢画店，就让他从这儿上路。说完，他从兜里摸出五十元钱给顾婆婆，说这是赏给她的穿衣钱。顾婆婆显然对这个钱数不满，她谢也没谢，微微撇了一下嘴，将钱掖到裤兜里，说她店里没人照应，如果有事再去叫她，就出了画店。

我和周二也走出画店。周二走在前，我在后。我们出门时，牛枕还在哀愁地垂立着，看着那张牡丹图。周二回头对我说，看来牛枕今天跟他一样倒霉，他卖不成豆腐了，牛枕也别想着去集市卖肉了。

由于街巷的宽窄和深度不同，阳光投射下来的影子是不一样的。有的街道宽阔平坦，街两侧的建筑物又低矮，阳光的进入就活泼、流畅，街面上的光影就是明媚而柔和的。但如果是幽长而逼仄的小巷的话，再赶上巷子旁的房屋密集而挺拔，阳光的到来就颇为吃力，落在巷子中的光影就显得单薄而阴冷，回阳巷的阳光就是这样的。走在这样的小巷中，我越发有一种凄凉的感觉。

周二见我失神，就不再回头与我搭话，他仍然不断地向

行人打听拄拐人的下落,大家对他的回答总是说不知道。从周二疲塌的步态上,能明显感受到他的沮丧。

我们回到旅店,周二嫂已经心平气和地忙着早饭了。原来她碰见了一个运煤的跑长途的司机,他在离乌塘有五六里路的金平庄碰见了一个拄拐的人,他看上去比单脚立着的稻草人还要单薄,金平庄的一个养鸡户正张罗着给他搭便车,让他回家。周二嫂明白这个倒霉蛋碰上了好心人,心中也就安宁了,对周二的态度也和悦了,问他早餐想吃什么咸菜。周二一见周二嫂云开日朗,连忙回磨房做他的豆腐去了。赶不上上午的集市,他下午去也来得及。

周二嫂告诉我,通往三山湖的火车已经通了,问我什么时候离开乌塘。我对她说不急。她问我民歌和鬼故事搜集得怎么样了,我便把陈绍纯的死讯告诉她。她听了一惊,说,这老爷子身子骨挺硬朗的,竟然死在一张画上,这就是命啊。她说他儿子的名字还是陈绍纯给取的呢,"文革"结束后,陈绍纯还给上头写了信,建议恢复老街巷的名字,回阳巷和月树街这些一度被废弃的名字,又重新回到街市中。按周二嫂的说法,陈绍纯是乌塘最有文化的人,她说就冲陈绍纯给她儿子取了名字的情分上,她一会儿也要买上几丈白布去吊孝。她还说蒋百嫂要是知道陈老爷子死了,一定会难过的,她喜欢他的歌儿。

周二嫂感受到了我的抑郁,她说我做的事跟采山货一样,山货的出现是分年份和气候的,搜集民歌和鬼故事也是。赶上这个年月听民歌的人少了,采集起来当然就困难,她劝我不要太难过。她说这两年蒋百嫂没少听陈绍纯的歌,她在夜晚酒醉回家后,也常哼上几曲,估计都是从深井画店学来

的，这样我完全可以从蒋百嫂那里挖掘陈绍纯掌握的民歌。她的话使我死寂的心又燃起一簇希望之火。不过周二嫂对我讲，去蒋百嫂家里不那么容易，她早晨起得晚，没人敢这时敲她的门，她也不喜欢客人去；白天呢，她在集市卖油茶面；晚上她倒是回家的，但没个定时，或早或晚，而且如果赶上她喝醉了，带回家的就不仅是一身酒气，可能还会有一个男人，这时候更不便打扰她了。

我说没关系，我可以慢慢等待机会。

周二嫂笑着说，我可不是要拖你的腿，想让你在我的旅店多住几天啊。

我哪会那么想你呢，我说，你对那个没钱的瘸腿人都那么好。

一提起瘸腿人，周二嫂又叹气了。她说那个人实在可怜，一夜能拐到金平庄，幸亏夜里没下雨。不过晚上寒气大，天又黑，他不知遭了多少罪！说着说着，她的眼睛湿了。她告诉我，乌塘还有一个爱唱歌的人，她专唱婚礼上的歌，叫肖开媚，在城东开了家婚介所。她劝我不妨去见见她，也许她唱的歌对我也有用。

吃过早饭，我就步行到城东去找那家婚介所，还真的好打听，一找就找到了。不过肖开媚不在，只有一个嗑着瓜子的肥胖女人守在那里。她对我说，肖开媚今天有活儿，开鞋店的老杨的儿子结婚，她主持婚礼去了。我问肖开媚是否会在婚礼上唱歌，那女人竟然操着一口港台腔对我说，当然啦，她是去唱喜歌去的啦。乌塘的新媳妇，肖开媚要是不去给唱上几首喜歌，她们是不会入洞房的啦。她问我是不是也来预约婚礼的，我摇了摇头，她就兴高采烈地说，那你一定是登记找男

友的啦，你喜欢医生吗，医生握着手术刀，又挣工资又拿红包，还不显山不露水的，安全！我这里刚刚登记了一个，他老婆得癌了，他让我先帮他物色着，他老婆是晚期癌症，挺不上几个月了。你喜欢警察吗，有个刚离婚的警察，带着个八岁的男孩儿，想找一个容貌说得过去的，我看你够标准啊！她一边喋喋不休地说着，一边取来一个花名册，哗啦哗啦地翻着，为我物色着人选。那一刻我觉得她就是拿着生死簿子的专门勾人魂魄的阎王爷，而我正不知不觉地踏入了地狱之门。从这样的环境中飞出来的喜歌，肯定透露着铜臭之气，不会让人的内心产生真正的喜悦。在我看来，真正的喜悦是透露着悲凉的，而我要寻找的，正是如梨花枝头的露珠一样晶莹的——喜悦尽头的那一缕悲凉！

我失望地离开婚介所，漫无目的地回到街巷中。见到街角有人卖金鱼，就凑上去看两眼；见到一个乞丐从垃圾箱中往出翻腾东西，也凑上去看两眼。天色有些昏黄，丝丝缕缕的云彩看上去就像是一片荒草。我进了一家录像厅，厅里光线微弱，汗腥味很浓，像是误闯了鱼虾市场。录像是循环放映，画面上是一个女人酥胸半露，同时与两个男人调情的镜头。我看了两眼，就乏味了，歪在破烂不堪的椅子上睡着了。这一觉竟然睡得比在旅店还要沉迷。等我醒来，电影已转为枪战片，一队穿迷彩服的士兵与一队穿便服的人在丛林中激战正酣，哒哒哒的枪声和火光交替出现。我觉得肚子饿了，晃晃悠悠地步出录像厅，一看手表，已是午后一时了，便就近踅进一家小吃店，要了一碗米饭，一盘地三鲜。在等菜的时候，听见两个面色黝黑的食客在议论刚刚发生的一件事情。说是那个唱喜歌的肖开媚今天上午主持鞋店老杨的儿子的婚礼时，被

矿工刘井发给打了。肖开媚介绍了一个外乡来的女子给这矿工，谁也不知道她是来乌塘“嫁死的”。刘井发和她过了两年，总不见她怀孕，让她去看病吧，这小媳妇反而污蔑刘井发，说他的种子不好使。刘井发起了疑心，砸开了小媳妇终日上着锁的箱子，结果发现了好几张关于他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单，刘井发将她暴打一顿，要休了她，小媳妇倒也不在乎，她说自己结婚前就戴了环，根本就没想给他生个一男半女的。刘井发认为婚介所的肖开媚一定是和小媳妇串通好了，介绍了这么个毒蝎女人给他，就揣上一把斧头，闹了老杨儿子的婚礼，在肖开媚的背上砍了十几斧子。如今肖开媚被拉进医院急救，刘井发被警车带走，搅得婚礼没点喜庆的气氛，老杨哀叹自己卖鞋招来了“邪气”，连新媳妇敬的喜酒都不吃了。

咳，你说这新媳妇带着个环和人家结婚，等于往肚子里放了一张网，那刘井发撒下的鱼苗再好，也是个被擒的命！其中那个长着对招风耳的食客说。

另一个吃东西时发出响亮吧唧声的食客说，我要是娶了这样的媳妇，就把她捆上，让她天天跪在门槛上，每隔五分钟喊我一声“爷爷”，不喊就揍，我就不信弄不服帖她！他进而分析煤矿事故多的原因，那是由于地下是阎王爷居住的地方，活人天天下去采煤，等于掘阎王爷的房子，让他不得安生，他当然要大笔一挥，取出生死簿子，把那些本不该壮年死去的人的名字一一勾上，提早带走他们。所以死在井下的矿工，总是三五成群。

招风耳说，现在行了，下井的一班是九个人，上头不是有文件吗，超过十人以上的死亡事故才上报，死九个人，等于是白死！

王书记也真是命好，小鹰岭煤矿那次事故，要是蒋百也在井下，刚好是十个人，一上报他就得倒霉，还不得来个行政记大过处分？哪有日后被提拔的份儿！妈的，蒋百也真是甜和他！你说蒋百究竟去哪儿了，我估摸着他那天还是下井了，只不过没找到尸首罢了。不然他家的狗怎么天天还是去汽矿站迎他？狗从哪儿把人送走，自然是在哪儿等主人回来的！

他们接着慨叹被不明不白抛弃了的蒋百嫂，慨叹糊里糊涂没了爹的蒋三生，慨叹采煤不是人干的活儿。本来他们的饭已吃完了，慨叹来慨叹去，他们觉得世事难料，就说不如趁着休班，一醉方休，明天下了井，能不能回来，还两说着呢。我这才明白，他们也是矿工，难怪他们的脸那么黑呢，好像每一道皱纹里都淤积着煤渣。他们要了一斤烧酒，两个小菜，开始了新一轮的吃喝。在这种时刻，我也特别想喝上一点酒。我吆喝来店主，要他为我拿一壶酒，添上一碟五香花生米和一碟咸鱼。店主吃惊地看着我，半晌没有反应过来，他大约没有见过一个女人会来这里要酒喝，所以当他朝灶房走去的时候，不由自主地嘟囔道：又一个蒋百嫂——

两个矿工无所顾忌地聊着天，他们一会儿讲邻里间的事儿，一会儿又讲亲戚间的事儿和夫妻间床上的事儿，非常的放纵，又非常的快乐。我呢，对着几碟小菜独斟独酌着。小吃店的卫生状况很差，苍蝇络绎不绝地在杯盘碗盏间飞起落下，赶都赶不及，只好对它们听之任之，也算有生灵陪着我这孤独的酒客。

时光在饮酒的过程中悄然流逝了。裹挟在酒中的时光，有如断了线的珠子，一粒粒走得飞快。不知不觉间，天色已暗淡了，那两个矿工是什么时候走的我竟一无所知。我飘摇着

向外走的时候，店主吆喝住了我，说，哎，你还没付账呢！看来我把这小吃店当成了自己的家。我掏钱买单的时候，店主问我，你不是乌塘人吧？我点了点头。店主把零钱找还我的时候，说，世上没有趟不过去的河，遇事想开点！

我觉得自己轻飘得就像一片云。如果我真是一片云就好了，我能飞到天上，看看我的魔术师是否在云层背后、手持魔杖对我微笑？我叫了一辆人力三轮车回旅店。路过暖肠酒馆时，我看见了蒋百嫂的背影，她一定又去吃酒了。而她家的狗，正在路边有气无力地啃着一簇野草。

我回到房间倒头便睡，一条波光荡漾的大河出现在梦中。我站在此岸，望着对岸的青山，忽然看见一只鹰从青山中飞起。我的目光追随着这只鹰，它突然就幻化为一朵莲花形态的彩云；当我对着这云的娴雅之美而惊叹不已时，彩云又变为一只鹿，让人觉得天上也有丛林，不然这鹿缘何而生？正当我想要仔细察看鹿身后的天空是否有丛林时，它却变幻为一条摇头摆尾的鱼。而天空下面的青山，却依然是青山。我对着青山冥想之时，一阵哭闹声撕裂了我的梦境。睁眼一看，天已黑了，去拉灯，灯却依然黑着脸，像是与什么人生了气，不肯绽放笑容。我摸黑走出房间，见走廊尽头有一支蜡烛坐在花盆架上，它勃勃燃烧着，投下一带颤动的乳黄的光影。这光影于我来讲仿佛是一片片凋零的落叶，我小心翼翼地踩着它走过，踩出了一脚的苍凉。

正当我要走出屋子，想看看外面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时，背后传来了脚步声，回头一望，原来是周二擎着一盏油灯从磨房走了过来，他大概刚泡完豆子。黄豆不被泡软，是上不了磨盘，做不成豆腐的。

我问周二是谁在外面哭闹,听上去撕心裂肺的,怪瘆人的。周二叹了一口气,说,能是谁啊?是蒋百嫂!她醉了,又赶上停电,她就闹,非说要用炸药包把供电局给崩了!

周二对我说,蒋百失踪后,蒋百嫂似乎特别怕黑暗,逢到停电的时刻,她就跟疯了似的四处奔走呼号,绝不肯在家里待一刻。周二嫂为此买了很多包蜡烛送她,可是她并不喜欢烛光,嫌它身上不带电。给她送油灯呢,她非说油灯睁的是鬼眼,不怀好意地看她。周二嫂就买来一盏电瓶灯送她。按理说电瓶灯发出的光与电没什么区别, 可蒋百嫂仍是嫌弃它,说它把电藏在自己的肚子中,不能传输给别的电器,是个废物。邻居们都知道蒋百嫂受不了没电的时光, 所以一遇停电,周二嫂不管手上忙着什么紧要活儿,都要立马放下,去安慰蒋百嫂。蒋百嫂在停电时刻暴躁不安,而一旦室内电灯复明,她就奇迹般地安静下来了。

周二把油灯摆在门口的鞋柜上,陪我出去看蒋百嫂。街面上没有车辆驶过,也没有行人,路灯一律黑着脸,只有两束锐利的手电筒光在蒋百嫂身上闪来闪去,使她看上去像个站在水银灯下拍夜景戏的演员。

周二嫂说,你回屋吧,蒋百嫂,夜里凉,你要是感冒了,谁心疼你啊? 你回了屋,电也就来了。

蒋百嫂跺着脚哭叫着,我要电!我要电!这世道还有没有公平啊,让我一个女人待在黑暗中! 我要电,我要电啊! 这世上的夜晚怎么这么黑啊!!蒋百嫂悲痛欲绝,咒骂一个产煤的地方竟然还会经常停电,那些矿工出生入死掘出的煤为什么不让它们放光,送电的人还有没有良心啊。

我从未见过一个女人为了争取光明而如此激愤,而这光

明又必须是由电而生的，这让我困惑不已。蒋百嫂哭叫着，周二嫂和另外两名妇女则好言劝解着，打算把她架回屋子，可她像头被激怒的公牛一样，没有回去的意思，不断地往前挣，声言要买两吨炸药，把供电局炸成一片废墟。正当大家一筹莫展之际，路灯就像长了腿似的跳了一下，电闪闪烁烁地来了。蒋百嫂打了个激灵，立刻安静下来了。

路灯亮了，居民区的灯也亮了。光明中蒋百嫂虽然也是一脸的悲凉，但她已恢复了理智。她对周二嫂等人说着对不起，然后领着一直在旁边打着哆嗦的蒋三生回家。

蒋百嫂走后，我随着周二和周二嫂回旅店。周二一进门就奔向油灯和烛台，忙不迭地“噗噗”将它们吹灭。周二嫂说，蒋百嫂确实怪，一停电就跟疯了似的，任谁也劝阻不了，除非是电回来了，她才恢复平静。我觉得这其中一定隐藏着什么秘密。周二说，能有什么秘密呢，男人就是女人的电，缺不了的；离了这个电，再好的女人也干枯了！说着，十分自得地冲周二嫂挤着眼睛，似乎在提醒她，她身上的活力是他赋予的。周二嫂“呸”了周二一口，说，喂你的驴去吧，要不它明天早晨哪有力气拉磨！周二哼着小曲，乐陶陶地去磨房了。

在这样一个夜凉如水的夜晚，我特别想和蒋百嫂聊聊天。我没有征求周二嫂的意见，独自出了旅店，走进一家食杂店，买了两瓶二锅头，一包花生米、一袋酱鸡爪以及几个松花蛋，敲蒋百嫂家的门去了。

蒋百嫂的家门外挂着一盏灯，还吊着一串风铃，所以轻轻敲几下门，风铃就会跟着鸣响。那风铃很别致，一只彩色的铁蝴蝶下吊着四串铃铛，它们发出的声音非常清脆，看来蒋百嫂把它当门铃来用了。

开门的不是蒋百嫂，而是蒋三生。他见了我有些躲躲闪闪的。我问他，你妈在家吗？他先是说在，接着又说没在。他好像刚哭过，脸上的泪痕隐约可见。他立在那里，像个小门神，没有让我进屋的意思。

我认定蒋百嫂就在屋里，就说要进屋等她。蒋三生毕竟是个不谙世事的孩子，他噔噔地跑到一扇屋门前，说，是在周妈妈家住店的人，我说了你不在，可她还要进来等你！

我已经不请自进地跨进门槛了。一股香气扑鼻而来，是幽微的檀香气味，看来蒋百嫂在焚香。屋子素朴而整洁，陈设看上去规矩、得体，与我事先想象的零乱情景大不相同。有一点让我觉得奇怪，明明有两扇屋门，进门的小厅里却摆着一张小床，一看就是蒋三生的，蒋百嫂为什么不让他住在屋子里呢？

我把酒菜放在小厅的圆桌上。蒋百嫂推开一扇蓝漆门，提着一把黑沉沉的大锁头，赤红着脸走出来，反身把门锁上。她再次转过身来时连打了几个寒战，好像她刚从冰窖中出来。也许是刚才这一场哭闹消耗了她太多气力的缘故，她看上去有些疲惫，发髻也松垂了，几绺发丝像树杈那样斜伸出来，而她的唇角，漾着一点红，想必先前她暴怒之时不慎咬破了它。她有些木然地面对着我，久久无话，只是不断地伸出舌头舔拭唇角，微蹙着眉。那血迹被吸干后，慢慢地又洇了出来，好像她的唇角是个火山喷发口，金红的熔岩要不断涌现。

你找我有事么？蒋百嫂哀哀地看着我。

那天我来乌塘，在暖肠酒馆，你邀我喝酒，我不识相，今天特地带了酒来，想和你喝上几盅，说说话，也算赔罪了。我看着她背后那扇上了锁头的门说。我从没见过一个人在自家

屋内还得上锁，那里一定隐藏着秘密。

我听周二嫂说，你是来搜集鬼故事和民歌的。蒋百嫂吁了一口气对我说，我不会说鬼，更不会唱民歌。

今晚我不想听鬼故事，更不想听民歌，我说，我只想跟你喝酒。我盯着她满怀哀愁的眼睛，说，今天晚上太冷太冷了。说完这话，我确实觉得寒冷，忍不住打了一个哆嗦。

那好吧。蒋百嫂指着桌子上我带来的酒菜说，厅里凉，去我的屋里喝吧。她吩咐蒋三生把我带来的东西拿到里屋的地桌上。蒋三生答应着，麻利地将酒菜兜在怀里，奔向里屋，那样子活像一个甩着长尾巴的小松鼠抱着松塔快乐地前行。

檀香的气息越来越浓了，我故作轻描淡写地对蒋百嫂说，从那屋里飘出来的香气可真好闻啊，我在佛诞日常去寺庙烧香，闻到的就是这种气味。

蒋百嫂淡淡地说，那里面供着祖宗的牌位，所以时常要上上香，说完，她率先朝屋里走去。

在跟着蒋百嫂朝屋里走去的时候，我在她身后悄悄贴近那扇蓝门，我听见一阵"嗡嗡"的轰鸣声，好像里面有什么机器在工作，这更令我疑惑重重。供奉祖宗，环境应该是清净的，为什么还会有这样的声音发出？

蒋百嫂的屋子也是整洁的，屋子的布置以蓝印花布为主，比如窗帘、床单、缝纫机以及电视机上，挂的、铺的、苫的都是蓝印花布，看上去素雅而美观。我很难想象蒋百嫂会在这样的屋子里和形形色色的男人鬼混。

蒋三生已经把吃食搬到窗前的桌子上了。那是一张一米见方的方桌，左右各摆着一把椅子，桌上放着两双筷子，两个白瓷酒盅，还有半瓶喝剩的酒、一袋青豆以及半袋牛肉干。看

来蒋百嫂常在这里邀人同饮。

三生，你睡去吧，没你的事了。蒋百嫂说。

蒋三生答应着，乖乖回到门厅去了。

我问蒋百嫂，怎么给儿子取了这么个名字，听上去老气横秋的。

蒋百嫂说，我头一胎流产了，流下的是对双胞胎，照算命人的说法，我算是有过两个孩子了，他出生，排行就是老三了，当然得叫他三生了。

哦，流了产的孩子也算数啊，我说。

那不也是从自己身上掉下来的肉么，当然算数了。蒋百嫂问我，你有孩子吗？

我摇摇头。

蒋百嫂问，你没结婚？要不是你不会养活？再不就是你男人不行？

我笑了，说，都不是。停顿了一刻，我告诉她，我正想要孩子的时候，我爱人离开了我，他不久前去世了。

蒋百嫂叹息了一声，哀怜地看了我一眼，说，咱姐俩原来是一个命啊。

我心中想，难道蒋百并不是失踪，而是死了？

蒋百嫂大概意识到失言了，她将我让到椅子上，说，我男人失踪了快两年了，没有一点音信，我这不也等于守活寡么？

见我没有附和，她又机智地引入先前的话题，说她怀的那对双胞胎之所以流产，是被丈夫给吓的。那年矿上发生透水事故，蒋百那天也下井去了，听到消息后，她认定蒋百已别她而去，一阵哭嚎，不想动了胎气，白白葬送了一对双胞胎的性命。其实那天出事的现场，并不在蒋百的作业点。蒋百安然

无恙地回来了，可她的肚子却像一片破网似的瘪了。她慨叹做矿工的孕妇，肚里的孩子随时可能成为遗腹子。

蒋百嫂坐下来，她家的电话响了。电话被蒙在床单下，铃声乍响时，感觉床下有个妖怪在叫，吓了我一跳。蒋百嫂撩开床单接起电话，喂了一声，有些不耐烦地说，我在集市站了一天，腰疼，闩门睡了！说着，气咻咻地搁下听筒。我猜这或许是哪个男人想来这里讨便宜，反倒讨了个没趣。

蒋百嫂坐到我对面的椅子上，启开酒对我说，要是诚心跟我喝，得连干三盅。我答应了。她熟稔地斟酒，瓷盅里的酒荡漾着，不能再多一滴，也不能再少一滴的样子。三盅酒落肚，只觉得从口腔直至肚腹有一条火光在寂静地燃烧，身上热乎乎的，分外舒展。蒋百嫂指着我的脸笑着说，这世上爱涂胭脂的人真是傻啊，酒可不就是最好的胭脂么！你瞧你，一喝上酒，黄脸就成了桃花脸，要多好看有多好看！

一喝上酒，我们就比先前显得亲密了。她问我，你男人是干什么的？怎么死的？我一一对她说了，蒋百嫂挑着眼角说，魔术师不就是变戏法的么？你嫁个变戏法的，等于把自己装在了魔术盒子里，命运多变是自然的了！

我是一个不愿意在人前流泪的女人，但在蒋百嫂面前，我泪水横流，因为我知道她的心底也流淌着泪水。蒋百嫂一盅一盅地斟着酒，我一盅一盅地啜饮着，我就是一堆冰冷的干柴，而这如火苗一样的酒，又把我燃烧起来。我絮絮叨叨地叙述魔术师离开我后，我怎样一次次在家里痛哭，怕惊扰了邻居，我就跑到卫生间，打开水龙头，将脸贴近它，让我的泪水和着清水而去，让我的哭声融入哗哗的水流中。我还讲了魔术师的葬礼，来了多少人，别人送的花圈又如何被我清理

出去，甚至他将被推进火化炉前，我对他最后的乞求，乞求他把自己变活，以及我留在他冰冷的额头上的最后一个热吻，都对她毫无保留地倾诉了。很奇怪，蒋百嫂对我的这番话并没有抱之以同情，相反倒是一阵接着一阵的冷笑，好像我的哀伤不足挂齿，她这种冰冷的态度让我不寒而栗！

蒋百嫂沉默着，她启开另一瓶酒，兀自连干三盅，她的呼吸急促了，胸脯剧烈起伏着，她突然"哇——"地一声大哭起来，说，你家这个变戏法的死得多么隆重啊，你还有什么好伤心的呢！他的朋友们能给他送葬，你还能最后亲亲他，你连别人送他的花圈都不要，烧包啊，有的人死了也烧包啊。你知不知道，有的人死了，没有葬礼，也没有墓地，比狗还不如！狗有的时候死了，疼爱它的主人还要拖它到城外，挖个坑埋了它；有的人呢，他死了却是连土都入不了啊！

她这番话使我联想到蒋百，难道蒋百已经死了？难道死了的蒋百没有入土？不然她何至于如此哀恸？

蒋百嫂彻底醉了，她一会儿哭，一会儿笑，一会儿诉说。她拍着桌子对我说，乌塘的领导最怕的是她，如果她想把领导从官椅上拉下来，那就跟碾死一只蚂蚁一样容易。他们现在戴的是乌纱帽，可只要我蒋百嫂乐意，有一天这乌纱帽就会变成孝帽子！

蒋百嫂唱了起来，她唱的歌与陈绍纯的一样，是哀愁的旋律。不过那歌里有词，而歌词反反复复只是一句：这世上的夜晚啊——，听得我内心仿佛奔涌着苍凉而清幽的河水。她唱累了，摇摇晃晃地扑到床上，睡了。是午夜时分了，我毫无睡意，只是觉得头晕，如在云中。

蒋百嫂哼着翻了一下身，她的黑色棉线衫褪了上去，露

出了腰肢,我看见她的腰带上拴着一把黄铜大钥匙,我认定它属于那扇上了锁的蓝漆屋门的,便悄悄走上前,取下那把钥匙。

我掂着那把钥匙走出去,小厅的灯关了,看来蒋三生已经睡了,依稀可见小床上蜷着个小小的人影。我镇定一番,打开那把锁,推开屋门。扑向我的是檀香气和光影,屋子吊着盏低照度的灯,它像一只蔫软的梨一样,散发出昏黄的光。这屋子只有七八平方米,没有床,没有桌椅,四壁雪白,拉得严严实实的窗帘也是雪白的,有一种肃穆的气氛。北墙下摆着一台又高又宽的白色冰柜,冰柜盖上放着一只香炉,一盒火柴、一包檀香以及供奉着的一盘水果。冰柜的压缩机正在工作,轰鸣声在寂静的夜里听上去像是一声连着一声的沉重的叹息,我明白先前听到的嗡嗡声就是这个大冰柜发出来的。蒋百嫂为什么会在冰柜上焚香祭祖, 而却不见她祖宗的牌位?我觉得秘密一定藏在冰柜里。我将冰柜上的东西一一挪到窗台上,掀起冰柜盖。一团白色的寒气迷雾般飞旋而出,待寒气散尽,我看到了真正的地狱情景:一个面容被严重损毁的男人蜷腿坐在里面,他双臂交织,微垂着头,膝盖上放着一顶黄色矿帽,似在沉思。他的那身蓝布衣裳,已挂了一层浓霜,而他的头发上,也落满霜雪,好像一个端坐在冰山脚下的人。不用说,他就是蒋百了。我终于明白蒋百嫂为什么会在停电时歇斯底里,蒋三生为什么喜欢在屋顶望天。我也明白了乌塘那被提拔了的领导为什么会惧怕蒋百嫂,一定是因为蒋百以这种特殊的失踪方式换取了他们升官晋爵的阶梯,蒋百不被认定为死亡的第十人,这次事故就可以不上报,就可大事化小。而蒋百嫂一定是私下获得了巨额赔偿,才会同意她丈夫

以这种方式作为他生命的最终归宿。他没有葬礼，没有墓地。他虽然坐在家中，但他感受的却不是温暖。难怪蒋百嫂那么惧怕夜晚，难怪她逢酒必醉，难怪她要找那么多的男人来糟践她。有这样一座冰山的存在，她永远不会感受到温暖，她的生活注定是永无终结的漫漫长夜了。

我悄悄将冰柜盖落下来，再把香炉、火柴、果盘一一摆上去。我锁上门，把钥匙拴回蒋百嫂的腰带上，走出她的家门。这种时刻，我是多么想抱着那条一直在外面流浪着的、寻找着蒋百的狗啊，它注定要在永远的寻觅中终此一生了。我很想哭，可是胃里却翻江倒海的，那些吞食的酒菜如污泥浊水一般一阵阵地上涌，我大口大口地呕吐着。乌塘的夜色那么混沌，没有月亮，也没有星星，街面上路灯投下的光影是那么的单调和稀薄，有如被连绵的秋雨沤烂了的几片黄叶。我打了一串寒战，告诉自已这是离开乌塘的时刻了。

第六章:永别于清流

我已经把脸涂上厚厚的泥巴，坐在红泥泉边，没人能看见我的哀伤了。比之乌塘，三山湖的阳光可说是来自天堂的阳光，清澈雪亮如泉水。涂了泥巴的身体被晒得微微发热，我觉得自己就是一块被放到大自然中等待焙制的面包，阳光用它的文火，丝丝缕缕地烤炙着我。泉边坐着一些如我一样浑身涂满了泥巴的人，他们也在享受阳光和清风，我无法看见他们脸上的表情，大家脸上的表情，都被那浓云一样密布的泥巴给遮蔽了，所以我不知道他们是哀愁呢还是快乐。

原来的红泥泉被划分为两个区域，男女各半，只要望见一

群涂了泥巴的人中青烟缭绕着，那一定是男人所在的地方，这群泥人喜欢手里夹着香烟，边抽边享受阳光。后来红泥泉的生意不如其他的温泉，经营者分析这是把男女分开的缘故，于是两个区域又合二为一，男男女女可以混杂在一起。果然，生意又渐渐回潮。原来之所以将男女分开，是由于许多男宾客连短裤都不穿，说是泥巴已将私处严严实实裹上，短裤实在是多余。而一些随意的女宾客，也喜欢裸露着乳房。男女混杂之后，规定是入红泥泉的客人必须要穿背心和短裤，但违规者大有人在，经营者权当看不见，听之任之。其实柔软的红泥已经是上帝赐予人类最好的遮羞布，客人的选择不是没有道理的。一群泥人坐在红泥泉边的情景，让我联想到上帝造人的情形。这种能治疗很多疾病的红泥，淤积在碧蓝的湖水深处，柔软细腻，一触摸便知是经过了造物主千万次的打磨、淘洗，又经过了千百年和风细雨的滋润，才酿得如此的好泥。

坐在泉边的，有许多对恋人。虽然身裹泥巴不方便讲话，但从他们手拉手的举止上，完全能感受到他们的脉脉深情。情侣们的目光，也就跟这光芒四射的阳光一样，火辣辣的。我是多么的羡慕这样的目光啊。如果魔术师坐在我身边，他也会拉着我的手的，可他却被一头跛足驴给接走了。我在心底轻轻呼唤他的名字，泪水奔涌而出。泪水使脸上的红泥更加润泽，融入红泥的泪水已经被调化为最养颜的膏脂了。

我通常上午时将通身涂满泥巴，坐在红泥泉边释放泪水，午后再去真正的温泉浸泡一两个小时。从温泉出来，换上便装，即可一身清爽地在三山湖景区闲走。

我喜欢逛卖火山石的摊床。那些火山石形态不一，被开发出的产品也就各不相同。那些嶙峋峥嵘的因其妖娆之气而

被作为盆景;细腻光滑的则被凿成笔筒和首饰盒;而纹理如蜂窝一样粗糙的,十有八九被当作了磨脚石。在卖磨脚石的摊床前,我遇见了一个七八岁左右的男孩,与其他赤膊、光头的男孩不同,他戴一顶宽檐草帽,穿着长袖衫,长裤,袖筒宽大,而且衣着的颜色是藏青色的,看上去老气横秋,他袒露于脸上的笑容,便有一种受挤压的感觉。他在摊床前招揽生意,而进行交易的,是一个面色黧黑的站在少年身后的独臂男人。男孩儿不像其他的生意人,采取的是花言巧语的吆喝或是围追堵截的兜售,他用变戏法的办法引起游客的注意。只见他手里握着一枚温泉煮蛋,把玩片刻后,这鸡蛋忽然幻化为一块磨脚石,当游人对着磨脚石惊叹不已时,他又把鸡蛋飞快地变回掌心中。游人喜爱这男孩儿,就是不买磨脚石,也要买上两枚鸡蛋,清瘦的独臂人的生意也就比其他卖火山石的摊床要好得多了。

经过摊床的次数多了,我知道独臂人姓张,男孩儿叫云领,他们是一对父子。因为其他的生意人跟他们说话时,对独臂人爱说,老张,你行啊,你家云领在前面变戏法,你后面收着银子!而对男孩儿说的则是,云领,你这小东西这么会变戏法,在三山湖可惜了,你该进大城市去!当然,也有人用鄙夷的目光瞟着男孩儿,撇着嘴说,手脚这么快,别出落成个贼!

云领变的戏法,明眼人能一眼望穿,他的那两条腕口紧束的宽大袖筒,因为预先放置了鸡蛋和磨脚石,沉甸甸地下垂着,仿佛里面藏着猫。但我喜欢看他带着一股大人的神色展示他的招数,他能让我想起魔术师。我三番五次地去,接二连三地买磨脚石,旅馆房间的旅行袋中,聚集了太多的火山石,好像我是个采集矿石标本的考古学家。

有一个下午，我又去了云领家的摊床。他显然对我已熟识了，见了我唇角浮出一缕笑容。那笑容很像晚秋原野上的最后的菊花，是那种清冷的明丽。我带了一条五彩丝线，先向他展示那丝线的完整，然后将它轻轻抖搂一下，丝线就断为两截了；当云领目瞪口呆时，我轻轻倒一下手，丝线又连缀到了一起。云领咽了一口唾沫，回身看了一眼父亲，很无助的样子。独臂人警觉地看着我，拈起一块磨脚石对我说，你天天来我家的摊位，这个白送给你，算是我的一点心意。我接过火山石，掂了掂，把它又还给独臂人。

云领不再变戏法了，他定定地盯着我，问我怎么也会干这个。好像我抢了他的饭碗，他的神情中带着浓浓的委屈和隐约的愤怒。我想告诉他一个魔术师的妻子做这点小把戏算不得什么，可我没有说。我鼓励沮丧的云领接着做生意，我不过是想逗逗他玩而已。独臂人这才对我和颜悦色，他送给我两枚泉水煮蛋。我拿着鸡蛋刚散步到另一个卖火山石的摊床前，云领追了过来，气喘吁吁地站在我面前，什么也不说，满怀乞求的样子。我问他，你爸爸让你讨要这两只鸡蛋的钱？他摇了摇头。我又问，你想让我再买几块磨脚石？他依旧摇了摇头。他犹豫了许久，才吞吞吐吐地问我住在哪座旅馆，说他散了摊儿后想去找我。我笑了，问，你想跟我学魔术？他的眼睛立刻就湿润了，他急切地问，你真的是魔术师？我笑着摇摇头，他似乎有些失望。不过当我告诉他我住的旅馆的名字和房间号码时，他还是显出热情，我说完后，他重复了两遍，以求记牢。

夜幕降临，泡温泉的人少了，去娱乐的人多了。三山湖景区的咖啡屋、餐馆、酒吧、按摩屋、歌厅、台球室和保龄球馆灯

影灿烂、人声鼎沸。在景区的西北角,聚集着一群放焰火的游客。大多的游客来自禁放焰火的大都市,所以三山湖设置了这样一个自由放焰火的娱乐项目,深受游客喜爱。夜幕如一块巨大的沉重的画布,而在半空中明媚升腾变幻着的焰火则如滴滴油彩,将这块本无生气的画布点染得一派绚丽,欢呼声和着焰火的妖娆绽放阵阵响起。我远远地看了会儿焰火,就回客房等待云领。

云领不是自己来的,当敲门声响起,我打开房门后,发现站在昏暗走廊里的,还有独臂人。他们见了我并不说话,只是笑着。大人和孩子的笑都不是发自内心的,所以那儿团笑容让我有望见阴云的感觉。我将他们让进屋门。

云领的装束与白天一模一样, 连草帽都还戴在头上,看来这草帽并不是为了遮阳的。而独臂人则换下了白汗衫和蓝裤子,穿上了一套黄绿色的套装,这使瘦削的他看上去格外像一株已经枯黄了的草。云领比独臂人显得要大方一些,他不请自坐在窗前的沙发上,还欠着屁股颠了几下,大约在试探沙发的弹性。已经被无数客人压迫得老朽的沙发,发出喑哑的叫声。独臂人呢,他大约觉得沙发是奢侈品,他打量了它半晌,最后还是坐在了梳妆镜前的一把硬木椅子上,而且坐得很端正。我倒了两杯白水分别递给他们,独臂人慌张地站了起来,连连说他不渴,将水接过来后放在了梳妆台上;云领呢,他痛快地接过杯子,托在掌心旋转着,问我,你能把白水变成红水吗?我说不能。云领笑着说我能,他的手抖了一下,那杯水就是红色的了,不知他眼疾手快地往水里投了什么颜料。独臂人训斥儿子,云领,你不是来学习的吗?怎么这么不谦虚,白白糟践了一杯水!云领说,这是食用色素,药不死人,

怎么就不能喝呢！说完，咕嘟咕嘟地将那杯水一饮而尽。

独臂人呵斥云领的那番话，已经让我明白他们来这里的意图了。果然，独臂人恳求我，希望我能教云领几套新的招数，因为他下午时见我能把五彩丝线断了又连接上，一看就身手不凡，是大地方来的魔术师。而云领会的招数，客人已经不觉得新鲜了。说完，他用那唯一的手从裤兜里掏出一百元钱，将它放在梳妆台上，说，就当是学费了，你别嫌少，你要是愿意，明儿再去我的摊子拿几块磨脚石！

到了这种时刻，我只能如实告诉他，我只会这点小把戏，真正懂魔术的是我丈夫，可他不久前去世了。独臂人"啊啊"地叫了两声，说着对不起，我没有想到会是这样。他继而问我，魔术师是怎么死的？我告诉他是一辆破烂不堪的摩托车撞死了他。独臂人叹了一口气，说，这就是命啊，像云领他妈，一条小狗就要了她的命！

独臂人对我说，以前他和妻子一直在三山湖景区做工，他为客人放焰火，妻子则受雇在发廊工作，她剃头剃得好。来三山湖度假的都是些有钱人，他们不仅带着情人来，有的还抱来自家的宠物，非猫既狗。那些狗没有个头大的，一个个娇小玲珑，有的头上还扎着蝴蝶结，拾掇得比小女孩儿都漂亮。有一天，发廊来了一个抱着小狗的女宾客，云领他妈给她剪头发时，它还安安静静地待在主人怀里，可当她为客人喷摩丝时，小狗以为主人受到了威胁，跳起来咬了云领他妈的手，把手背给咬破了。女宾客倒也不是个吝啬的主儿，拿出二百块钱，让云领他妈去打狂犬疫苗。发廊的老板娘对云领他妈说，一只小狗，天天又洗澡，比人都干净，能有什么病菌啊，这钱不如分了算了。于是，老板娘留下一百，云领他妈拿回一

百，觉得捡了个大便宜。那伤口好得很快，结痂后又长了新皮，可是几个月后，妻子突然间变了个人似的，她整天暴躁不安，常常和客人大吵大闹，只要拿起剪刀，想的就是给客人剃光头，老板娘辞退了她。原想着她回到家后就会安静了，可她照例闹个不休，她最不能看见水，一见了水就会哆嗦在墙角。家人把她送到医院，诊断是患了狂犬病，没有多久，人就死了。独臂人说到这儿，声音哽咽了，云领大约也跟着难受了，他说要撒泡尿，跑到卫生间去了。

独臂人说，云领很忌讳别人说他妈妈死了，他总说她去了另外的地方了。他从不去妈妈的坟上，说是妈妈没有待在土里。这两年阴历七月十五的夜晚，他总是提着一盏河灯独自出门，说是单独去会他的妈妈，别人不能跟着。他去哪里放河灯，连他这个做父亲的都不知道。想必他走了很远很远的路，因为他回来时，总是午夜时分。独臂人说，后天又是七月十五了，云领那天晚上又得出门了。咳，我真不放心他一个人走夜路。

云领从卫生间出来了，他红着眼圈，似乎刚刚偷偷哭过，可脸上却做出无所谓的表情，他耸着肩，抱怨这家旅馆的卫生间小，没有其他湖畔山庄的大，做出一副见多识广的样子。我问他为什么晚上还要戴着草帽，他此时露出了真正属于儿童的天真笑容，说，我寻思你能教我变戏法呢，你看——

云领摘下草帽，只见草帽的底部嵌着个镶着纱布的胶圈，将密封的胶圈轻轻一掀，就可看见藏在里面的红绸带、白手帕和火山石打磨出的项链等物件。不用说，这是他为变戏法而设置的一道机关，是他的魔法的后花园。

独臂人对云领说，阿姨不是魔术师，这下你死了心了吧？

天晚了,阿姨该歇着了,咱回家吧。

云领答应着,将草帽扣回头上。我将梳妆台上的钱拿起,还给独臂人,他有些不好意思地接了,攥在手心中,说,明儿你去我那儿再选几块磨脚石,带回城里送人去吧。

我对独臂人说不必了。我转向云领,请求他七月十五放河灯时将我也带上。云领看了看父亲,又看了看我,最后盯着自己的鞋尖又看了半晌,才对我说,你要是给你家魔术师放河灯,我就带着你。我说当然了,我不会给别人放河灯的。云领又说,你别穿高跟鞋,路很远。我点了点头。云领就对父亲说,那你今年得多做一盏河灯了。

七月十五的夜晚,我早早就吃过饭,换上旅游鞋在房间里等云领。站在窗前,可望见升腾着的焰火。焰火是人世间最短暂又最光华的生命,欣赏它的辉煌时,就免不了为它瞬间的寂灭而哀叹。七点左右,云领来了,他仍然穿着藏蓝色的衣服,不过没戴草帽,这使他看上去显得高了一些。他挎着一只腰鼓形的竹篮,篮子上放着一束紫色的野菊花。我想河灯一定掩映在野菊花下。

月亮已经走了一程路了,它仿佛是经过了天河之水的淘洗,光润而明媚。我跟着云领走出三山湖景区,踏上一条小路。

明月中的黑夜就不是真正的黑夜了,不仅小路清晰得像一条闪着银光的缎带,就连路边矮树丛中的各种形态的树叶也能看得清楚。我问云领要走多远,他说到了地方你就知道多远了。我又问他,你爸的胳膊是怎么没了的?云领说,他不是在景区给游人放焰火么,我妈走了的第二年,有一个南方来的老板非让我爸手托着大礼花给他放,那天是那个老板的

生日。礼花有一个纸箱那么大,值一千多块钱呢。我爸帮他放这个礼花,他给二百块钱。哪知道这礼花跟炸药包一样劲儿大,一点着火就把我爸掀了个跟头,焰火上天了,我爸的一条胳膊也跟着上天了。从那以后,他才带着我卖火山石的。

我叹息了一声,听着云领的脚步声,看着月光裹挟着的这个经历了生活之痛的小小身影,蓦然想起蒋百嫂家那个轰鸣着的冰柜,想起蒋三生,我突然觉得自己所经历的生活变故是那么那么的轻,轻得就像月亮旁丝丝缕缕的浮云。

穿过一片茂密的树丛后,云领问我听到什么没有?我停下来,谛听片刻,先闻几声鸟语,接着便是淙淙的水声。云领对我说,清流到了。

据云领讲,清流是离三山湖最远,也是最清澈的一条小溪。他妈妈曾对他讲,一个人要是丢了,只要到清流来,唤几声他的名字,他的魂灵就会回来。

月光下的清流蜿蜒曲折,水声潺潺。这条一脚就能跨过去的小溪就像固定在大地的一根琴弦。弹拨它的,是清风、月光以及一双少年的手。云领放下篮子,撩开野菊花,取出两盏河灯,又取出火柴,一一将它们点燃,将一盏莲花形的送给我。他对我说,他妈妈喜欢吃南瓜,所以他每年放的河灯都是南瓜形的。云领先把几枝野菊花放在清流上,然后怕我搅扰了他似的,捧着河灯去了上游。我打量着那盏属于魔术师的莲花形的河灯,它用明黄色的油纸做成,烛光将它映得晶莹剔透。我从随身的包中取出魔术师的剃须刀盒,打开漆黑的外壳,从中取出闪着银光的剃须刀,抠开后盖,将槽中那些细若尘埃的胡须轻轻倾入河灯中。我不想再让浸透着他血液的胡须囚禁在一个黑盒子中,囚禁在我的怀念中,让它们随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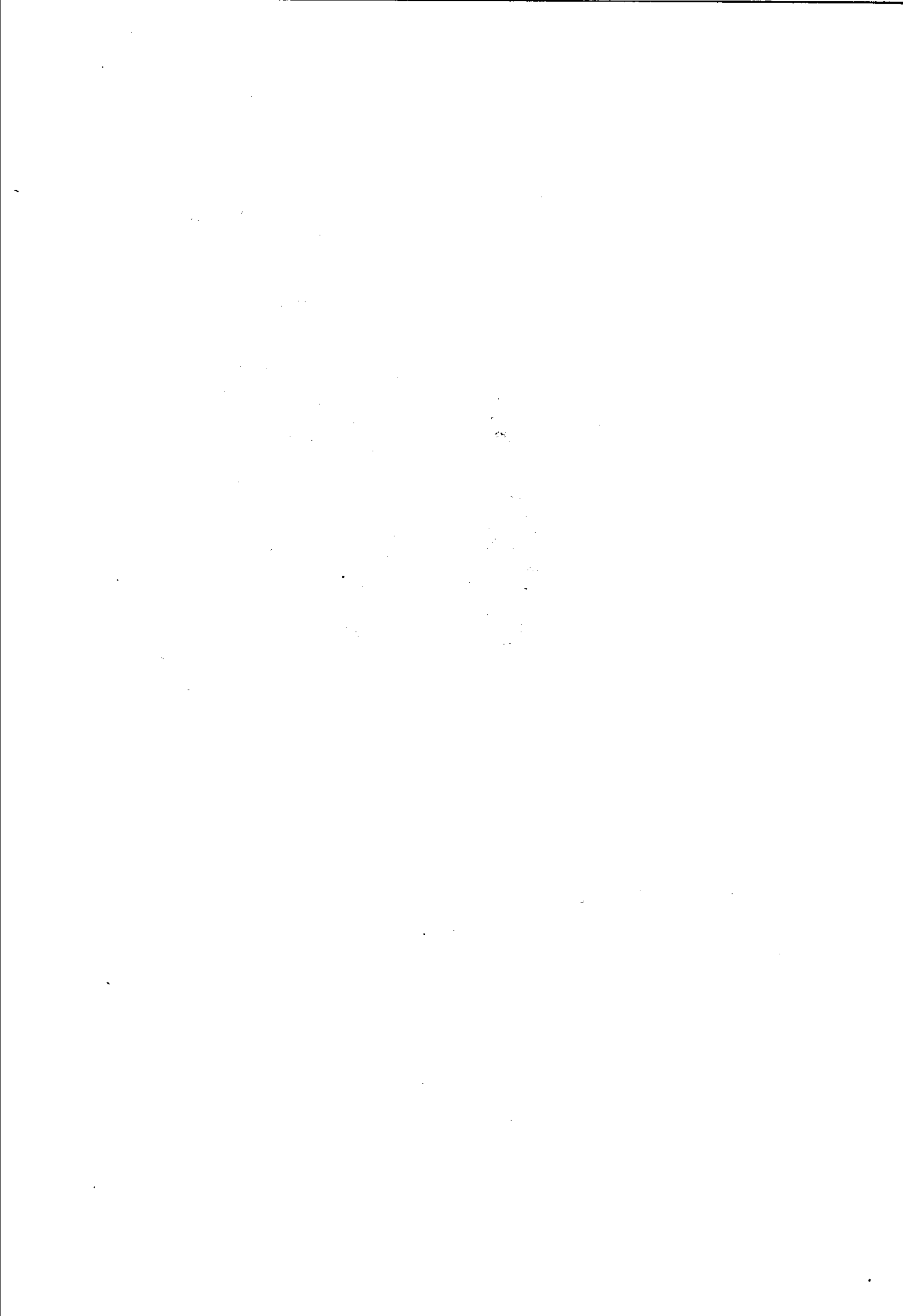
清流而去吧。我呼唤着魔术师的名字，将河灯捧入水中。它一入水先是在一个小小的漩涡处耸了耸身子，仿佛在与我做最后的告别，之后便悠然向下游漂荡而去。我将剃须刀放回原处，合上漆黑的外壳。虽然那里是没有光明的，但我觉得它不再是虚空和黑暗的，清流的月光和清风一定在里面荡漾着。我的心里不再有那种被遗弃的委屈和哀痛，在这个夜晚，天与地完美地衔接到了一起，我确信这清流上的河灯可以一路走到银河之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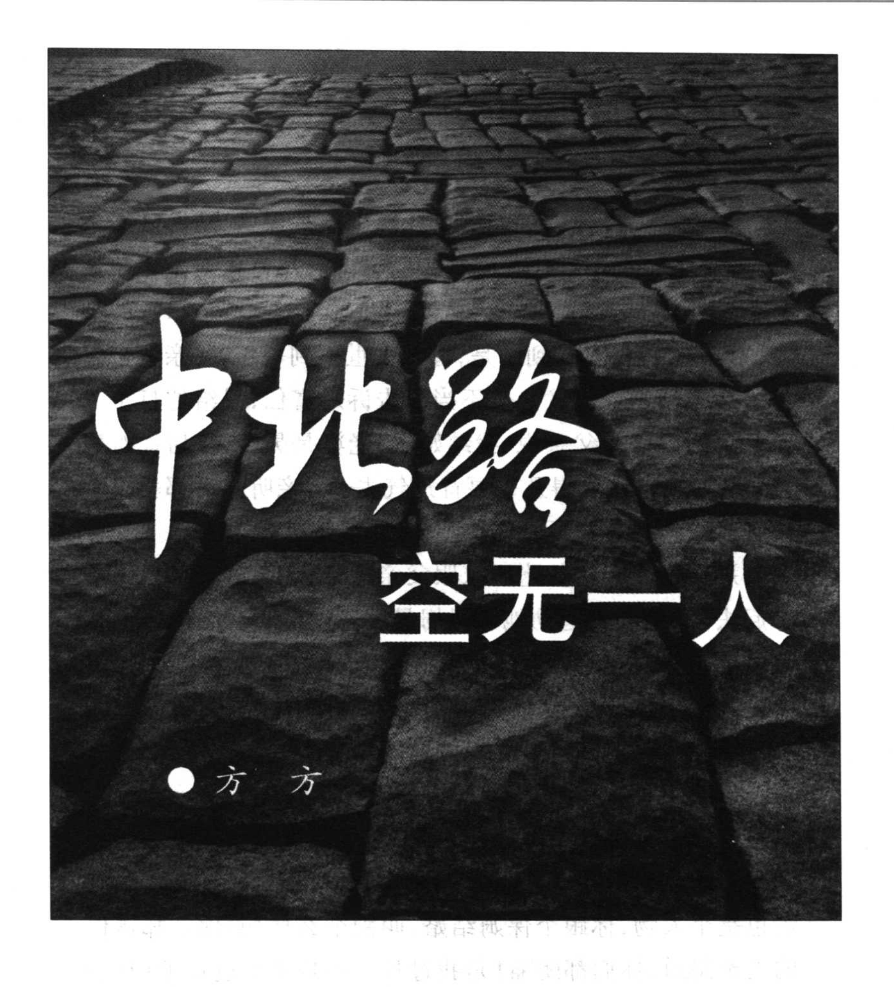
从清流返回的路上，我和云领都没有讲话。月亮因为升得高了，看上去似乎小了一些，但它的光华却是越来越动人了。我们才进三山湖景区，就望见独臂人像棵漆黑的椴树一样，候在月光下。我谢过这对父子，回到旅馆，换下旅游鞋，清清爽爽地洗了个澡，将装着剃须刀的盒子放在床头柜上，半倚床头，回味着这次旅行。突然，我听见盒子发出扑簌簌的声音，像风一样，好像谁在里面窃窃私语着，这让我吃惊不已。然而这声音只是响了一刻，很快就消失了。不过没隔多久，扑簌簌的声音再次传来，我便将那个盒子打开，竟然是一只蝴蝶，它像精灵一样从里面飞旋而出！它扇动着湖蓝色的翅膀，悠然地环绕着我转了一圈，然后无声地落在我右手的无名指上，仿佛要为我戴上一枚蓝宝石的戒指。



方方小传

方方，女，1955 年生于南京。1974 年高中毕业，曾做过四年装卸工人。1978 年考入武汉大学中文系，1982 年毕业并获学士学位后分配到湖北电视台当编辑，1989 年调入湖北省作家协会。大学期间始发小说，现已出版小说、随笔集三十多部。《风景》获全国优秀中篇小说奖；短篇小说《十八岁进行曲》、中篇小说《桃花灿烂》、短篇小说《纸婚年》、中篇小说《埋伏》、《过程》、《在我的开始是我的结束》、《奔跑的火光》、《有爱无爱都铭心刻骨》分获《小说月报》第二届、第五届、第七届、第八届、第九届、第十届、第十一届“百花奖”。另著有长篇小说《乌泥湖年谱》。现为湖北省作家协会专业作家。





一

父亲擦窗子的时候,一脚没有踏稳,从窗台上摔了下来,头磕在茶几上,当即昏迷。郑富仁接到电话,又急又烦。他大声吼道,他一大把年龄擦窗子做么事! 你干么事[①]去了?!

郑富仁扔下电话,蹬起自行车便往父亲家赶。自行车哗哗啦啦地响了一路。早说要修的,却一直没得空。

打电话的是郑富仁的继母。继母原是保姆,从黄陂乡下来,一直照顾着郑富仁久瘫在床的母亲。郑富仁对她印象蛮好的。觉得母亲瘫了这么多年,身上干干净净,全靠她的细心。但郑富仁没有料到的是,母亲去世不到一年,父亲竟带着她去拿了结婚证。父亲也不当面告诉郑富仁,只给他打了一个简单的电话。父亲说,我结婚了,老婆是吴嫂,往后你对她客气点。郑富仁惊得几乎要背过气去。父亲听电话那头没有声音,便自顾自说,不管你认不认她,反正她是我老婆。

那回不光郑富仁跑回家跟父亲理论,老婆刘春梅也跟着一起去了。刘春梅起劲地骂保姆吴嫂不安好心。吴嫂低着头,只喃喃道,先生非要我嫁给他。刘春梅说,非要你嫁你就嫁,要是吐吐要你嫁给它,你未必也嫁?吐吐是郑富仁父亲养的一条小狗。吴嫂还是喃喃道,吐吐不得要我嫁给他。保姆回答得一老一实,倒让刘春梅不知道说什么才好。

郑富仁见保姆吴嫂如此这般,心里倒生出点怜惜。但想到父亲的作为,一股气又憋不下去。郑富仁说,爸你在这里好孬也是个人物,你跟个保姆结婚,叫别个么样[②]看你。郑富仁的父亲怒道,你们都闭嘴!是我过日子还是别个过日子!日子是自己过的,还是给别个看的?!

父亲的话硬邦邦的,一个字一个坑,砸得郑富仁再无话说。郑富仁只得拉了老婆回家。

刘春梅一出父亲家门便开始骂骂咧咧。郑富仁虽然觉得老婆骂得都对,但他不喜欢他的父亲被外姓人骂,便又站在父亲一边顶老婆的嘴。老婆气极,放声同他争吵。这一架从路上吵到家,从地上吵到床上,一吵一通宵,俩人几个星期都不说话。郑富仁心里烦,从此越发懒得登父亲的家门。

父亲满了八十后，身体便如一棵衰了的老树，看着枯朽。全靠继母悉心伺候，做饭抹澡倒洗脚水，夏天赶蚊子，春秋捶背，寒冷的日子来了，还要焐热被窝。几年下来，倒也让老朽的父亲脸上有好气色，能吃能喝能睡，跟几个老友打起牌来，脑袋瓜也蛮清楚。父亲的退休工资刚够两个人生活，倘没有什么大的欲望，只为活着，也算活得悠然。郑富仁到这时方有顿悟感，觉得父亲这块老姜真辣得有后劲。郑富仁忍不住对老婆说，狗日的老头太晓得么样安排自己这一生了。老婆说，你跟他顶了一辈子，末了还是你输了吧？你把老头的贼[3]学得一丁点，也不会混成今天这个狗屎样子。

老婆的话充满鄙夷。郑富仁没有回嘴，他怕吵那个通宵架。

郑富仁到家时，父亲还没有醒过来。郑富仁问保姆吴嫂，喂，你呼了急救车没有？郑富仁以前管保姆叫吴嫂，后来吴嫂成了继母，他便尽可能不跟她说话。实在有事也只呼“喂”。

吴嫂嗫嚅道，我不晓得么样打，我就只跟你打了电话。

郑富仁吼了一句，你个猪呀！还不赶紧打120！

电话通了，急救站竟一时没车。说是都出去救人没回。郑富仁急了，骂道，他妈的，都赶到一个时候去死？骂完背起父亲便下楼。刚出宿舍楼，遇到小学同学金刚。金刚下岗后，贷款买了辆小货车，天天在小东门宜家建材市场拉生意。金刚在宿舍楼前停了车，人还没下来，便看见郑富仁。金刚喊道，郑穷人，出了么事？

郑富仁见金刚有车，忙说，快点，帮个忙，跑一趟医院。

金刚忙不迭地调头。保姆吴嫂此时倒灵活，趁金刚调头

的时候，奔回去扛了一把躺椅下来。三个人将郑富仁的父亲抬上了车。天气不冷，敞着篷也没有关系。

郑富仁的父亲躺在敞篷的货车上，双目紧闭。车遇坎时，他便无力地随车摆动。他脸上的皮已经松垮得不像样子。仿佛岁月要将他皮下的肉类和脂肪先行掏空，只给他留下一张皱褶满是的空皮再打发走人。郑富仁这样想着，心里便有些难过。

汽车上了中北路。

宽大的中北路，车如流水。路面被刷了黑，新型的路面材料使得以前满路上轰轰隆隆的噪音小了许多，尘土也不会扑得满脸。颜色鲜艳的小区楼房，突然就从灰头土脸的破烂矮房中一幢幢地蹿出。郑富仁天天从这里过，天天都看这些房子，越看越喜欢。只是心里明白，再喜欢也没有一间属于他。小学二年级考试，金刚淘气，在写“穷人”的反义词时，故意写了“富仁”二字。从此，郑富仁的绰号便叫“穷人”。一词成谶。郑富仁的人生已过大半辈子，人人都叫他“穷人”，硬是把他叫得名副其实。一想起这个，郑富仁就恨金刚恨得咬牙。就算金刚现在拖着他的父亲往医院去急救，他下回见面恐怕还会骂：狗日的就是你把老子叫成个穷光蛋。

车稳稳的，并无摇晃。父亲突然就睁开了眼睛。

郑富仁正欲问，醒了？感觉么样？话未出口，父亲像个健康人一样霍地坐了起来。惊道：我们厂门到哪去了？说完又说，门口的场子咧？怎么光剩下这两棵树？

郑富仁说，那不是，缩在那里头。

父亲说，国际玩笑吧？开这小个门，那还是我们厂？

郑富仁说，时代不同了。你们厂早就没得戏了。你操那些

心做么事？躺倒，命要紧！

父亲说，屁话！厂子都没得了，命有么事用？

他的声音满是悲哀。

郑富仁说，这才真是屁话。

郑富仁话音未落，父亲轰然躺下，再次昏了过去。郑富仁大声喊了起来，金刚，快点！撞到个鬼！老头子又昏过去了！

二

父亲说的厂子，全名是武汉重型机床厂。

不过多少年来，人们都不叫它全名，只叫武重，仿佛是昵称。

武重是中北路上最大的一家工厂。准确地说，有武重的时候，还没有中北路。

郑富仁第一次到这里，还是被父亲牵着手来的。那时候，落在郑富仁眼里的只是一条窄窄的土路。卡车开过，飞扬的尘土扑得人满面，呛得气都透不过来。马路两边没什么房子，田野绿得跟乡下差不多少，几只牛悠闲自在地逛着。一个放牛的人，摇着把蒲扇坐在树下打盹。散落在田野上的几棵树长得并不太壮。旁边有湖。湖水的气息和着灰土一起，飘进郑富仁的鼻子。父亲左手一扬说，那边还有个湖，叫沙湖。比老家的湖大多了。父亲又扬起右手，说那边还有一个湖，叫东湖，又比沙湖大得多。郑富仁一下子就晓得父亲工厂的位置：在两个大湖之间。

顺着父亲的指引，隔得老远，郑富仁便看到一座巨大的厂门。大门两侧的红色楼房伸展开阔，仿佛敞开胸怀又环起

双臂拥抱前来的人们。

门前的牌子上赫然写着“武汉重型机床厂”。

父亲说，看看看，这就是我们的厂！父亲说这话时，声音里充满着自豪。

那时候，父亲的自豪，就是郑富仁的自豪。

好多年后，前面修了中南路。这条小路在中南路以北，便自然而然叫做了“中北路”。

与镂金错彩的中南路相比，中北路一直都是一副穷人样子。灰头土脸的小平房沿着路边一直伸到岳家嘴，就算有几幢带楼的房子，也陈旧不堪。但是有了武重就不一样了。武重开阔的大门和伸向大门两边的红砖房，陡然给中北路带去一派大气的风景。门前那两棵惹人注目的大树，又让这风景生出从容和优雅。仿佛武重不是机器厂，而是大学或者公园。郑富仁的父亲在这里当工程师，回家总爱说，走中北路真是没得劲。硬是要走到厂子的大门口，精神才会抖起来。又说，如果中北路把我们武重拿掉，一条路都会轻飘得不成型。为么事？就因为我们厂是这条中北路上的灵魂！

郑富仁说，你以为灵魂蛮重？人活着有灵魂，身体蛮轻吧？人一死，灵魂没得了，剩下个尸体，才真是重。

父亲生气道，你别么事没有学会，诡辩倒学得熟。只不过你再么样辩也改变不了事实。

郑富仁经常与父亲顶嘴。从小顶起。他不喜欢父亲。不喜欢他成天教训他，不喜欢他把功名看得重过一切，不喜欢他事事只为自己着想。母亲在世时，郑富仁总是跟她说，你怎么找了他这个人？母亲却说，你爸爸虽然随么事只顾自己，但人倒还是个好人。郑富仁说，么事为好人？么事为不好的人？

母亲说,有事业,热爱工作,作风正派,不撒谎,有这些就是好人。郑富仁说,不关心老婆孩子呢?好吃的自己独吞呢?成天抱怨别个呢?胆小怕事呢?见困难就跑呢?心胸狭窄呢?多疑呢?假若这些都落在一个人身上,他是好人还是坏人?母亲说,是好人。看人看大节,这些都只是毛病。毛病可以治,但大节坏了人就废了。郑富仁说,毛病狠了未必不会破坏大节?母亲没有再说什么。

郑富仁虽然顶了父亲,只是从此以后,郑富仁一走到武重大门口时,父亲的话便浮出心头。他的精神果然立即一振,一种特别的情感在心里涌动。他想老头子说的还是那个事。

郑富仁便是在武重这宽大的门里门外长大。"文革"中没事,父亲上班,郑富仁便偷跟到厂里来玩儿。郑富仁在昙华林的十四中上学。当年他还带着一帮同学逛过厂子。宽大的车间和无数的车床硬是让同学们看直了眼。在废料场,一个吸纳废旧钢铁的大磁砣子,更是让他的同学们个个目瞪口呆。铁磁砣缓缓地从头上滑过,轰然下落,只几秒,便吸着一大堆废旧钢材重新升空,一路喊喊叫叫着。那壮观的场面居然引起了同学们的反复惊呼。郑富仁虽然见得多,但他也忍不住跟着那些声音一起狂叫。要说这也是郑富仁一生中最为自豪荣耀的日子。前几年十四中学校友大聚会,竟还有人谈起他们当年参观武重的事。一个当了总经理的同学说,当年他最大的理想便是想在武重当个工人,觉得只有身处在这样大气磅礴的气氛中,才能找到叱咤风云的感觉。可惜他当年没这个运气,只好下乡。也幸亏运气太差,否则现在还成下岗工人了?郑富仁听得神色黯然。他因为厂内子弟,倒是如愿以偿地当了武重的工人,现在果然也是下了岗的。总经理同学说这

话时，郑富仁能觉出好多目光都投射到他身上，就像聚光灯照着。他没作声。聚会未完，郑富仁便离开了。从此他不再参加同学聚会。郑富仁想，老同学聚会，那是成功人士的事，与我一个下岗的人，有么事相干？

郑富仁下岗有五年多了。他走出武重后，就再没进去过。

父亲急救了一个多小时，算是没得事。

郑富仁在急诊室门口，神经一直绷紧着。虽然他跟父亲吵架的时候比和气的时候要多，但他还是不想他死。什么理由都没有，就因为他是父亲。没有人比他们俩人的关系更亲近。少了他，郑富仁会觉得身后少了一座山。背心空空敞开，会有凉风飕飕袭来。就算郑富仁从来也没在这山上倚过靠过，可他却习惯了有遮有挡。

郑富仁跟医生说，我父亲是高工，可以住高干病房。

医生看了看病历说，武重的？

郑富仁说，是。

医生说，你们的医疗费……？

郑富仁说，厂里再穷，这个钱还是出得起的。

医生的目光充满怀疑。郑富仁说，你莫这样看我。这是我爹。厂里出不起，还有我。你也当儿子吧？你爹病了，你会不管他的死活？

医生说，好好好，我不跟你争。你先去预付三千块吧。你莫怪我。现在就这样，认钱不认人。

郑富仁说，话是这个说法。可是别个可以讲，你不可以。

医生说，这个事没得争头。我不是人？

郑富仁说，你说对了，你不是平常的人，你是救人的人。

你就不能只认得钱。

医生冷笑了一声说,真是!教训起我来了?我不比你懂得多?现实又是么样咧?

郑富仁说,再么样的现实,医生的眼睛也得盯到病人,而不是盯到钱。

郑富仁心烦的时候,就喜欢跟人抬杠。他为那医生的眼光烦着。所以,他追着他杠,几乎不晓得完。

保姆吴嫂轻声提醒道,富仁,先生还得转到病房里去。

郑富仁叱道,我不晓得?还用你来告诉我?搞不清楚吧!你真当你是……

后面一句原本是你真当你是我后妈了?郑富仁说了一半,又缩了回去。他自己也觉得说出来未免太伤人了。

吴嫂被他一吼,吓得不敢作声。她畏畏缩缩地拿出一沓钱,说我只带了两千,不够么办?

郑富仁接过钱,白了她一眼,说不够未必我杀了你?我去凑就是了!你把老头子招呼好,钱的事交给我。

郑富仁把身上所有的钱都掏了出来,连零分子都没有放过。却只有两千三百二十四块七毛二分。离医院要求的三千元还差六百多块钱。郑富仁趴在收费窗口说了半天好话,千咬牙万发誓,表示今天下班前一定送钱来,收款员还是不同意办手续。郑富仁真气得想要跳起来砸门砸窗。

郑富仁说,这两千也够今天用的。我要今天内没有送钱来,你今天晚上就把我家老头赶出来可不可以咧?

收款员说,不是那个事。说得我们医院像是魔鬼样的。我只能按规矩办。

郑富仁蛮想还句嘴,说你们还以为你们比魔鬼强?但他

晓得，他爹在此住院，他得罪不起他们。

郑富仁站在收费处动脑子。一个人哼着《浏阳河》从他跟前走过。他脑子就像突然通了电，忽一下亮堂起来。心道你这歌唱得还蛮及时咧。郑富仁想起了老婆刘春梅有一个拐了七八个弯的亲戚在内科当护士，叫丽沙。有一回丽沙给刘春梅打电话，是郑富仁接的。郑富仁叫刘春梅接电话时说，你那个浏阳河的亲戚打电话来了。刘春梅木头木脑，不明白他的话。郑富仁说，浏阳河拐了九道弯，你跟丽沙的亲拐十八道都不止。

丽沙接到郑富仁的电话，只几分钟就站在了郑富仁面前。她听郑富仁说清找她的原因。笑了笑，说这也是事？说完便到收费室里，她跟这个调笑了几声，又跟那个打情骂俏了几句，便出来了。

郑富仁说，么样，行不行？

丽沙对郑富仁说，都搞掂了。

郑富仁说，这简单？

丽沙说，这未必有么事难？

郑富仁说，他妈的，这不是欺负人？

丽沙说，哎，你莫骂人啊。事情搞成就行了。你要结果还是要过程？

郑富仁说，我结果和过程都要。

丽沙笑着说，哎哟，你这个人硬是一根筋。难怪得春梅姐说你本来是个人才，就是喜欢歪犟，硬把自己犟成个木材。听我一句，这年头，管他么法子，能办成事就是人才。还不赶紧送你家老头去病房？

郑富仁还想跟丽沙抬几句理，但一想若不是丽沙，他还

没得办法让父亲住进医院里。所以他不能跟她争,他得谢她才是。

三

郑富仁在病房一直等到父亲苏醒。天快黑了,父亲终于醒来,他有些迷糊。开口即问,厂门到哪里去了?

郑富仁哭笑不得。他懒得跟他多扯。郑富仁说,你好生休息,病了的人,操不得心。

父亲又说,厂门就是厂的个脸面,未必穷得连脸面都不要了?

郑富仁岔开话,说头还疼不疼?想吃点么事?我叫春梅做了送来。

父亲说,我一想心里就空得慌,厂门怎么能放在角落里?

郑富仁说,你这一跤下去,吓死个人。我劝你随么事都莫想。就想自己的身体赶紧好。我得回去了。明天叫春梅熬鸡汤给你吧。

郑富仁说完,不等父亲开口,急忙出病房,有点像逃跑。他怕父亲还要盯着他问厂门的事。郑富仁想,世纪都换了,一代人都换了,当家作主的都换了,你的那个厂门未必不能换一下?

郑富仁回到家时天已大黑。

老婆刘春梅正坐在铺子里跟门口的鞋匠有一句没得一句地搭白。刘春梅见郑富仁,说才回来?饭早好了。郑富仁"嗯"了一声,没说别的。

刘春梅下岗后,郑富仁便在中北路上租了两间屋。前面

是门面,后面是住房。小小的,刚够睡觉吃饭。郑富仁将门面开成杂货铺,让刘春梅守着店挣一份饭钱。他自己则应聘到地板公司当安装工。本来两个人各忙各的,混个糊口应该没有问题。可郑富仁的儿子是刚入学的大学生,上学上得郑富仁荷包里外都空了。郑富仁硬是搞不明白,现在屋里只要有个人读书,爹妈俩人赚的钱就都得往学校送。仿佛那是个深不可测的洞,你要用钱填十六年才能填平,好让洞上长出个本科文凭来。一个人受教育凭么事贵成这样?郑富仁心里蛮不服,但钱还是得乖乖地往那口洞里塞。儿子的命运在学校手上捏着,你不低头又怎么行。再说了,家家户户的爹妈都为了儿女忍了这一口气,你又为么事不能忍?说白了,天大地大,都不如儿子的未来大。还算儿子争气,顺利录取到大学。郑富仁拿着通知单的手硬是抖了半个多小时。不是高兴,而是上面的学费和生活费重得让他长满厚茧的双手硬是托它不起。郑富仁曾想请他的父亲补贴一半,却遭到拒绝。父亲说,你继母的女儿在县城读高中,也要花蛮多钱。郑富仁无话可说,钱是他父亲的,他想给谁是他的事。刘春梅却气得够呛,觉得老头子不疼自己的孙子,却去疼一个保姆的女儿,真是鬼迷了心窍。郑富仁一肚子火,但更烦老婆指责父亲。郑富仁说,我身强力壮,找他一个黄土埋到颈子的人要钱,才真正是鬼迷了心窍。

郑富仁进屋,看到桌上有几个小菜,还有一盘郑富仁最爱吃的油煎翘嘴白,尖尖的红辣椒搭在焦黄的鱼皮上,一副诱人的样子。郑富仁眼睛一亮,口水便忍不住要往下流。这是很少的事。为了儿子的学费,郑富仁和老婆每个月强行去银行存五百元钱,再寄给儿子四百元吃饭和杂用,剩下的才是

他们的饭钱。这份钱吃点青菜豆腐还行，要吃鱼肉便有些勉强。

郑富仁说，今天是么日子？

刘春梅喜滋滋道，慰劳你呀。晓得你辛苦了。哎，你老头么样？过去了吧？

郑富仁说，你么事意思呀？想他早死？

刘春梅说，咦哟，一大把年纪了，下楼下不得，散步散不得，拐东西不能吃，好东西吃不了，活着有么事意思？喂，你老头一死，他的房子是不是归你得呀？

郑富仁说，你们女人的心么样这狠呀？为了个房子，就恨不得我爹早点死？

刘春梅说，哎，你这是么话？又不是我害他，是他自己挞跤[4]。我姆妈是么样死的？平地挞一跤就熄了火。你老头从窗子上挞下来，他比我姆妈还大上十岁，未必命这么硬，会没得事？

郑富仁垮下脸说，有事没得事，是他的运气，不消你操心。明天早点起来，跟老头子买只鸡，煨一铫汤，送到医院去。说完拿起筷子欲吃菜，却一下子少了胃口。老婆炒这份菜，竟是庆祝他父亲即死。郑富仁想，他妈的，人怎么都变成这样了。

刘春梅显得有些惊讶，说他还能喝得动汤？

刘春梅还想说点什么，但看到郑富仁的脸色黑成了锅底，嘴边的话便立马拐了弯。刘春梅说，煨汤可以，你自己送。我见不得你后妈那张脸。

郑富仁说，你少说后妈不后妈的。老子只有亲妈，没得后妈！

刘春梅说，你亲爹的老婆，不是后妈又是么事？

郑富仁“叭”一下把筷子拍在了桌子上，你还要不要我吃饭啦？

刘春梅见他翻脸，心里恼火，正想对翻，突然间想起了什么，便按下气来，说算了算了，我懒得跟你杠。正经话，我是替你担心。老头子万一真的过了气，他要是把房子留给吴嫂，你不是吃了老鼻子亏呀？儿子都白当了。

郑富仁心里顿了一下，他还是回了一声嘴，说未必当儿子的目的就是为了盼爹早点死，好早点得他的房子？

刘春梅说，叫你莫跟我杠，我看你今天辛苦，懒得跟你扯。我说的是个现实问题，你不好好想一下你自己活该。我算么事？不就是嫁错个人？一辈子是错，半辈子也是错。错到而今，随说么事都只顶个屁！你自己看着办。

郑富仁这才没有作声。

刘春梅这个态度，已是前所未有的高姿态。换了平常，郑富仁这样顶嘴，她早就冲到他跟前来开泼口了。现在刘春梅退让他，郑富仁晓得，这个面子是父亲那套房子给的。刘春梅这辈子最大的愿望，就是住在有楼的房子里。屋里不光有水龙头，还有厕所。吃饭洗衣都不用到外面去打水，刮风下雪也照样暖暖和和拉屎撒尿，不必天天去公共厕所闻臭。这样的日子，对于刘春梅来说，就是享福。郑富仁深为自己无法让刘春梅享受这样的小福而惭愧。他想他的确比父亲差远了。父亲的房子三室两厅，面积虽然不算太大，却给了母亲遮风挡雨避寒躲热的一个安乐窝。母亲在世时，已经就作为福利房买下来了。母亲说过，他们老两口一死，这房子就归郑富仁继承。甚至还说，得让刘春梅住间像样的房子享享福。但郑富仁

母亲没有料到的是，她一死，她的老公立马就再婚。父亲结婚，最让刘春梅受刺激的便是这套房子归宿所在。常常半夜里刘春梅翻坐起来，忧心忡忡地硬要跟郑富仁讨论如何保证房子不落入他人之手。那时候的郑富仁只能说，这房子姓了郑，就只能姓郑。

但郑富仁也知道自己这话是白说。父亲倘若一死，吴嫂想要继续住这套房子你还能赶她走？除非父亲对此专门有遗嘱，写明了房子归他郑富仁所有。但他父亲是这样的人么？从小到大，父亲都没有在生活上关心过郑富仁。父亲关心的只是做人问题，学习问题，事业问题，诸如此类宏大的人生主题。至于衣食住行吃喝拉撒的琐事，父亲是连问一声的兴趣都没有的。郑富仁的母亲有一回跟他争吵，说他应该关心一下儿子的生活。父亲说，我要管的是他走正道，有事业。生活上的事，小时候你管，长大了，他自己管。他要是连自己的生活都要别人照应，那他岂不是白长大？父亲的这一套做派，郑富仁早已习惯。

但真要是出现刘春梅担心的结果呢？郑富仁知道自己也是心有不甘的。这未免太便宜了那个吴嫂。她算什么？只不过家里的一个保姆。换了以前，无非一个下人的角色。现在她却登堂入室，成了他的继母不说，连原属他的房子，竟也会落入她手。她在迷惑父亲的时候，一定把这些都想清楚了的。否则她五十毛边，跟一个八十岁的老头子干么事？还有，她一个干保姆的人，她不擦窗子，怎么叫父亲去擦？天晓得会不会是她想要父亲早点死，特意将父亲弄挞跤的？吴嫂这个人，长得马马虎虎，文化也只有小学，看起来蛮老实，话也不多，除了做家务事，其他什么都不会。就这样一个女人，竟会讨得了父

亲的喜欢，足见她的心机之深。郑富仁想到这个，觉得吴嫂很阴。但很多的时候，郑富仁又觉得她是真对父亲好。因为她的缘故，父亲每天干干净净，快快活活，寸步都不肯离开他这个二房妻。即使当年母亲活着，吴嫂对母亲的照顾也是十分精心体贴。所以，吴嫂到底是一个老实巴交的人还是一个深怀心机的人，郑富仁觉得他分辨不出来。这两类本质上相距甚远的人，摆在一起常常却表现出同一副模样。郑富仁觉得他这辈子最无能的便是判断不出什么样的人是好人，什么样的人是坏人。又因为这种无能，常导致他常常判断不准什么事情该做，什么事情不该做。如果父亲这次真要走不出医院，这房子又该怎么办？自己抢了房子过来，将吴嫂赶回老家？或是让吴嫂得了这套房子，把她女儿接过来同住？从此这房子与自己无关？

这两个结果，都不是郑富仁想要的。

房子和吴嫂，这四个字在郑富仁脑子里绕了一个晚上。他不断地向自己提问，又不断地回答自己的提问。问题越提越多，回答却越来越跟不上趟。先前他自问自答还能答得个自圆其说。提到后头，他发现他已经没有回答的能力了。比方，就算父亲写了遗嘱，房产属于他郑富仁，那作为父亲的合法妻子吴嫂没有房产权，可她无家可归，是否还有居住权？如果她享有居住权，等她老死时，他和刘春梅两个也差不多老得快断了气。假如她没有居住权，那她又往哪里去住？她作为父亲的遗孀，又能享受到什么家属待遇？

郑富仁想得头要爆炸。半夜里刘春梅又踢他，想要跟他谈房子，郑富仁闷声说了一句，你累不累呀？我要睡觉。

刘春梅连踢了他几脚，见他忍着不动，伸手在他大腿上

揪了一把,咬着牙说,嫁给你这样窝囊的男人,真是八辈子倒霉,十辈子晦气!

腿有些疼,但郑富仁还是把心里的一股气忍了回去。

同睡在一床被子里,郑富仁脑袋中所有的问题都不会传达到刘春梅那里。它们只能闷在心头深处。如同他撒的一把种子,有的过一阵或许会发芽,但更多的可能就永远闷在心底,一生一世都出不了头。

四

一大早,郑富仁便去公司请假。刘春梅叫他打电话说一下算了,但郑富仁觉得还是慎重一点好,因为最近天气好,是装修的旺季,活多得堆了起来。公司对批假卡得非常严。

果然,郑富仁的小组长垮着脸,说也不看是么时候,忙成这样,你还请假?我都三个月没有休息了。看到地板心都发麻。

郑富仁说,你八个月不休息都没得关系,你爹还活得好好的。我是么情况?我爹在医院里躺着,出一口气,不见得进一口气。八十好几的人,说断气招呼都不得打一声。

小组长说,八十多岁,也是死的时候了,守在那里有么事用?守在那里他就不死了?就你我这命,还活不到这个年岁。

郑富仁说,喂,你是不是个人呀?你有没得爹呀?说这种混账话!

小组长回答得也干脆,完成任务我就是个人,完不成任务你我都不是人。上头也没有哪个会把你当人。

但小组长还是准了郑富仁的假。郑富仁走前递给他一支

烟。组长虎着脸接下了。郑富仁晓得组长有组长的难。定额完不成，经理骂组长的人，扣组长的工资，什么招数都想得出来。郑富仁虽然不想让组长为难，可是父亲躺在医院里奄奄一息。他郑富仁是儿子，儿子照顾老父，是他命里该的事情。四十多年前他一生下来，这件事就决定好了的。

郑富仁说，莫怪我，要怪只怪将来我们两个当爹的也会有这一天。躺在床上光出气不进气，巴着眼睛往门口望，那时候当儿子的不露面，你么样想？

小组长说，不是因为我自己也是我儿子的爹，你以为我会准你走？

小组长说得理直气壮。

刘春梅到底还是炖了一锅汤。汤里放了几片香菇，锅盖一掀开，香气扑得满面，一直从屋里飘到了杂货柜台。杂货铺门口常年有个鞋匠，闻到香，喊道，么样？郑嫂子，改行开餐馆了？让我搭个伙咧。

刘春梅说，一边去！闻到味就来神。

鞋匠说，亏你这味呀，救了我的鼻子。今天我补的一双鞋，臭得我鼻子都快穿了孔。这种脚，也配穿皮鞋？

郑富仁便在这时候进了门。仿佛被这香味撞了一下，有些发懵。他狠狠地吸了几吸鼻子，说，鸡汤？好香呀。然后便蹲到煤炉边，过细地看了看。汤炖到这个份儿上，少说也得花三四个钟头。郑富仁忍不住用汤勺尝了一口，味道好极。郑富仁蛮高兴，说，买的土鸡？老婆人真是好呀。

刘春梅说，当然是土鸡，洋鸡有个么事补头？我一大早去买的。老婆好不好没得用，你把老婆的话记到心里，老婆就会

还要好。来,你先搞一碗喝它。人到中年,你以为你不要补?

郑富仁说,算了,还是先给我老头送去吧。他喝剩下不要的,我再喝也一样。

刘春梅一听便叫了起来,喂,我算是搞不懂你啊。你就算是个儿子,也犯不着这么个当法吧?他一辈子对你就这样,不是训就是吼,你凭么事要对他好?

郑富仁说,你这话说得巧板眼。凭他是我爹,还不够?这是最大的凭了!

刘春梅说,他做么事不凭你是他的儿子,事事对你多照应一点?

郑富仁说,那是他的事。我只做好我的事就结了。说罢心想,老婆问的也对,他当父亲的做么事不凭我是他的儿子?他几时关心过我?爱护过我?给过我一些好处?看我困难,补贴我一点?想过又自叹,算了吧,自己的爹,一辈子都这样过来了,未必临到他快死了,还去跟他计较这些?

郑富仁将鸡汤盛在一个保温盒里。他想趁热拿去给父亲喝应该更营养些。蹬自行车上路时,郑富仁想不过,又折回来对刘春梅说,铫子里的汤,先莫慌喝。我老头要是喜欢喝的话,我晚上再送一回。剩下的我们再喝,听到没有?

刘春梅一副不屑的神情道,你郑家屋里的人个个稀奇古怪。不喝不喝就是了!路上过细点。

郑富仁这才蹬车上了中北路。保温盒放在前面的车斗里,郑富仁能感到汤在里面轻轻地晃荡。

从长江大桥过来,要去水果湖的话,中南路是必经之路。水果湖是省政府的地盘。那里修得最花团锦簇。那里的房子

都有暖气。那里的处长比水果湖的鱼还要多。那里的生活最是方便。走到水果湖菜场买熟食,不小心就会碰到省级干部拎着只小袋在那里购熟食。从中南路到水果湖,拐弯的地方原先是洪山宾馆。现在这里修了一座巨大的广场,便叫了洪山广场。中南路到了这儿,便成终点。高楼和商场几年前盖到这儿也都打住。再往北走,便开端了中北路。

当中南路腆着肥硕的肚子一派金碧辉煌地成为市民的荣耀时,中北路却灰头土脸地藏在中南路的背后,大气不敢出一声。中南路暴发了多年,中北路却一直是穷得丁当。直到长江二桥修建起来,与二桥相连的徐东路渐成繁华之地。它在岳家嘴与中北路搭在一起,成为环绕武汉的重要路段。从一桥下来,左手拐弯便是中南路,从二桥下来,右手拐弯便是中北路。巨大的洪山广场像是中南中北之间的一颗大纽扣,将中南和中北两条马路扣成了一条长路。中北路便因为这一扣,渐渐有了富贵。

中南路出道早,地皮金贵,眼下业已针插不进。大商场们想落脚中南路,几无可能。于是沿着中南路往北走,走走就走到了中北路。

武重大门前开阔的场地是这些大商场理想的地皮。交通要冲,居民集中,面朝马路,场面大派。开商场的天时地利全都到齐。当年体系庞大的工厂,早已被这份庞大压迫得气喘吁吁。曾经的自豪有多大,现在的包袱就有多大。工人成千上万地下着岗,愁苦着脸满街讨一份可以过下去的生活。偌大一个门,只稀稀疏疏地往来着上下班的人们,又要这么大做什么?于是,武重大门旁的红房子拆了,变成了别人的店面。一个店挨着一个店。国美电器、百安居和什么普尔斯马特。这

个名字太拗口，所以门面虽然大，但却并无人气。名字都叫不清楚的商场，哪个又愿意去逛？

这一过程郑富仁从头看到了尾。看完了，心里也清楚了。世上的事，什么都由不得你。路怎么开由不得你，房子怎么盖由不得你，开店还是开厂由不得你，门大还是门小由不得你，春天要开花冬天要下雪由不得你，别人把你叫穷人还是叫富人由不得你，爹要娶亲娘要病死由不得你，老婆晚间骂你保姆成了后妈也由不得你，至于你是上班还是下岗那就更由不得你了。这厂子还不跟个人一样，你以为诸事能由得了它？老话讲，盛极必衰。厂子在父亲的时代已经气盛过红火过热气腾腾过，难道你还能指望它在儿子的时代也一直盛着红着热腾腾着？厂里要是活路多，它能把自己家门口的地盘让别人神气活现地开店？这么想过，郑富仁就把自己的下岗和自己的受穷想通了。

只是这些店子，郑富仁统统都没有兴趣。这家工厂的门面是大是小，已经与他了无关系。他只是每天从中北路上来来去去，每天从工厂门口骑车而过的一个过客而已。

现今中北路上的车越来越多。往徐东路过二桥所必经的岳家嘴也越来越堵。汽车常常能堵到郑富仁小店的门口。听说那里要修立交桥。又听说要从中北路拉一条直路到武钢。报上见到的都是好消息。但郑富仁的日子并没有因为这些好消息而变得更好一些。仿佛那些好消息都不为他而来。那些好消息像他的工厂一样与他无关。

街上骑自行车的人也不多了。郑富仁记得以前上学时，自行车的队伍像是发大水的河流，又长又厚，源源不断，车铃声不断线地响。都没有印象从什么时候开始，自行车就慢慢

地少,慢慢地快要没得的。郑富仁想未必都买小车了?一个月千把块钱养车,你们养得起?未必都有钱搭公汽了?一块钱一张票,上个班来回两块,中午要回来吃饭还得翻倍,一个月几十块钱你们也敢花? 无论是买车或是搭公车,对于郑富仁来讲,都是想也没有想过的事。有一辆自行车,不要汽油不要钱,既环保又健身,哪里都能去,哪条路都能走,在郑富仁心里,这就是最好的交通工具。中国人从来都以骑自行车为荣的,郑富仁心道,么样都忘了咧?

郑富仁的车哐哐当当地行驶在中北路上,有些孤单有些落寞。他想,你们不骑也好。老子一个人骑一条大路,晓得几舒服。

一辆卡车从郑富仁面前疾驶而过,车厢几乎擦着郑富仁的身体。郑富仁惊出一身汗,他晃了几步,车歪倒了。郑富仁赶紧用脚撑住车,定下来脱口骂道:吃错药了?这时间走货车犯法,你他妈的还瞎冲!

郑富仁话音未落,一个大包从车上掉下。包在路上弹跳了几下,直冲郑富仁而来。支撑着郑富仁的那条腿顶不住这一撞,突然软倒。车龙头反了向,链条也掉了。郑富仁失控地跌倒在地。要命的是,保温盒从车上掉在地上,盒盖被摔开,汤流了一地。

爬起来的郑富仁这回骂得更凶。狗日的你长没长眼睛!你这么个赶法,赶死去呀!他抬起自己的眼睛朝车望去,车却已经走远。骂声何曾能跟上车速。算是郑富仁视力不错,看清那车牌后的号码:3248。郑富仁愤然想,老子不找你这个"三儿四爸"赔鸡汤赔自行车,老子这辈子不白活?刚想完,郑富仁便看到地上的包。

这是一个深褐色的麻布袋,麻布袋被塞得紧紧的。郑富仁用手按了按,软软的,里面像是棉布织物。他想,好,这下好,就算你不赔,老子也有东西来抵。就这堆东西,卖垃圾也能卖几个钱。算你赔我的汤。

郑富仁的气立马就消了许多。他忙不迭地将自行车龙头扳正,又将链条上起。链条上全是油泥,瞬间便染了郑富仁一手黑油。郑富仁在裤子上蹭了几蹭,也没见手露白。他想管他呢,便将麻布袋拖到自行车后,手腿齐下力,嘿了一声,将大包弄上了车后座上。这里距家还不算远,郑富仁想,先弄回去再说。

刘春梅见郑富仁驮着个大包回来,大惊,问你这是搞么事名堂?哪来的?

郑富仁说,捡的。

刘春梅说,你还蛮会捡咧。么东西呀?

郑富仁说,不晓得。

刘春梅按了按,说像是衣服。哎——你这快就到了医院?老头么样了?

郑富仁说,莫提,才走到半路。

刘春梅说,汤咧?

郑富仁说,挞一跤,都泼了。你赶紧再盛一盒。

刘春梅有些不悦,说你好有板眼呀,比你老头都要强。你老头擦窗子挞跤还有个说头,你平地骑车都会挞跤?真是一代胜过一代咧。

郑富仁说,你少废话。赶紧盛汤。免得去晚了。

刘春梅嘴里嘀嘀咕咕个没停,但还是接过郑富仁手上的保温盒,又盛上了一盒鸡汤。郑富仁接过鸡汤,边上车边说,

我平地挞跤?没得那个事!这大个包,没有砸死我让你当寡妇算是你的福气。

郑富仁再次飞身上车,又上了中北路。

五

郑富仁到医院时,快中午了。父亲已经彻底醒过来。虽然还打着吊针,但眼睛却亮了。阳光从窗外照进来,竟将父亲的脸色映出几分红润。父亲见郑富仁说,来了?

父亲的声气甚至有些朗朗的,状态好得令郑富仁有几分讶异。他知道父亲还能活下去,心里踏实了。刚一踏实,忽又有几丝怅然浮上心来。他想起刘春梅的盘算,心里不禁暗骂,想得房子,他妈的,你真是做秋梦呀。

郑富仁说,来了。给,土鸡汤,蛮鲜。

父亲说,刘春梅熬的?

郑富仁说,是的。她一大早去买的鸡。

父亲说,难得。她未必不想我早点死?

这就是父亲的说话方式。随几时,他都没得好听的话。郑富仁也习惯了。郑富仁说,她是想呀。不过你要是没有死,她还不是得熬汤?

父亲说,我算也是晓得她。她一心想得我的房子。别的事好说,这事你叫她死心好了。

郑富仁有些烦,说,又不是我的房子,我凭哪头去叫她死心? 要叫你自己去叫。

父亲还想说话。保姆吴嫂打开保温盒,说你少讲几句,刚好一点,医生说要好生休息。富仁也忙,来一趟也不容易。

郑富仁不喜欢吴嫂插他的嘴。更讨厌她管他叫富仁。他心道你一个保姆,叫得这亲热牙也不疼?郑富仁毫不领情,说容不容易是我的事,不消你多嘴。

吴嫂赶紧低下头,脸上立马浮出猥琐神情,替父亲盛汤的手也有些抖。父亲见状,明显生气了,说我跟你讲清楚,她是我老婆,你是我儿子,你得搞清楚她是你么人咧。

郑富仁不作声了。他不想在这里顶撞父亲,也不想让吴嫂太过难堪。吴嫂颤抖的手,让郑富仁有些不忍。

父亲嗦嗦地喝着鸡汤,边喝边说,刘春梅的鸡汤的确是煨得好,比我屋里的好。

郑富仁说,那当然,刘春梅用的是瓦铫子,你屋里用高压锅,味道肯定不一样。

父亲对吴嫂说,回头也用瓦铫子煨。高压锅快是快,味还是差了。

吴嫂说,你不是说高压锅煨的味道也蛮好吗?

郑富仁打断吴嫂的话, 说叫你用瓦铫子就用瓦铫子,说那多废话做么事。

父亲呵斥郑富仁,说跟你讲了,跟她说话好点声气。

郑富仁再次不作声了。他从十岁起,便学会了与父亲顶嘴,一顶便是几十年。他都没有印象他们父子两个几时好好说过话。他常常是很烦父亲的,心里用各样的词汇暗骂过他。有时恨不得他早死。可是一转过身去,他却又时时地牵挂他。尤其母亲去世后,看着他一天天地老下去,脸上的肉都变成了皮,这份牵挂便格外浓厚。就算是偶然见个面,父亲也还是教训,他也还是顶嘴,可是在离开父亲的时间里,父亲的影子却总在眼边晃,那影子经常是歪歪倒倒的,郑富仁想,这恐怕

是暗示父亲时日不多了吧。

父亲喝了一小碗汤，连连地打了几个嗝，一股浊气直扑郑富仁的鼻子。郑富仁站了起来，走到窗边。太阳很亮，从病房的窗口朝下面望去，楼下花坛不时有小车穿梭往来。几个穿病人服装的人踱着步晒太阳。眼皮下的景观有些温情脉脉。

郑富仁说，一回莫喝多了。我屋里还有蛮多，都是留给你的，晚上我再送过来。

父亲的神气便有些心满意足。

保姆吴嫂安排父亲平躺了下来。她一边替父亲掖被子，一边拿了毛巾将父亲遗在嘴角的汤渍擦净，擦完又用手将父亲甩在脸上的白发朝两边撩了撩。郑富仁小时候看到过母亲为父亲撩发，眼下吴嫂当他的面也来这一手，他满心不舒服。郑富仁调过头，眼睛看着外面，心道，姆妈，你做么事走得这早，你真是划不来呀。

躺在病床上的父亲，脸恰对着郑富仁的腿。他突然说，刘春梅这个老婆是么样当的？就让你裤子上挂黑油出门？

这是父亲头一回询问与事业与品质与政治与社会无关的事。郑富仁觉得自己像是受了惊，一时有些木呆了。他仿佛是想了好几秒，才记起低头看自己的裤腿。果然，那里的确挂了两道黑油，浓涂重抹的样子。郑富仁淡淡地说，我才将弄的。

然后便将先前一次送汤被汽车上掉下的麻布袋砸了的事说了一遍，说时一边毫不忌口地骂那司机，然后又可惜那一饭盒汤。

吴嫂说，人没有伤着就好。刘春梅要是没得空，我来替你

洗它。

郑富仁烦她这种关心,心知她在讨自己的好。见她如此小心翼翼郑富仁多少也有些可怜她,可是他从内心深处从骨子里面就是烦她。就算父亲的面孔正摆在面前,郑富仁还是忍不住说,你少废话,关你屁事!

父亲说,麻布袋咧?

郑富仁说,送回家了。

父亲说,归你自己得了?

郑富仁说,鬼要他开野蛮车,该他背时。

父亲说,他开野蛮车,不管路边人的感受,是个王八蛋。你贪这种小便宜,不管别个掉东西人的感受,也是王八蛋一个。

郑富仁恼了脸,说我一不是偷,二不是抢,它落到我面前,砸了我的车,泼了我的汤,挞疼了我的磕膝头。我不得他的货,我划得来?

父亲说,我从小到大只认一个道理,不归自己的东西,就不伸手拿。

郑富仁说,你这个道理现在还是个道理?你看哪个不拿别个的东西?以往还偷着拿,现在都是明着拿,以往是坏人拿,现在都是好人拿。就你那些道理,当剩饭都没得人要。

父亲生气了,提高了声音说,道理就是道理,没得人要也是道理,当剩饭也好,当猪食也好,都是道理。你这辈子,事业不成,我也想得通。不怪你,这时代有问题。但是你起码给我做个好人,做一个有良心的人,做一个正经人。你不能一头都不图。

父亲话一说完,便咳嗽起来。这一阵咳嗽十分剧烈,咳得

上气不接下气，鼻涕眼泪混在了一起。吴嫂吓得连连惊叫，先生，先生，你么样了？说话间便扑过去要将父亲扶坐起来。

郑富仁从来没见过父亲如此窝囊，心里有些惊吓，他也有点手忙脚乱，赶紧上前帮着吴嫂一起扶起父亲，又轻轻地给父亲捶背。父亲的咳嗽持续好几分钟才缓解。待他再躺下后，适才明亮着的眼睛黯淡了下来。

郑富仁目光定在父亲老苍苍的脸上，问道，好点儿了吧？

父亲说，心里空。空空荡荡的。父亲的声音也沙哑了。

吴嫂说，莫讲话，好生休息一下。

郑富仁站在原地，仿佛是默想了一下。他走到病房的电话前，打了一个电话。郑富仁说，金刚吧？你在哪里？就在小东门？我马上过来找你。有点事。

郑富仁放下电话，对父亲说，我晚上再送汤过来。

六

小东门的宜家建材市场有好几个大门。郑富仁从东门进，一直走到西门，才在一家玻璃店门口把金刚找到。金刚每天都在这里等生意。所谓生意，也就是把客户在市场上买的材料送到他家里。起步价三十元，距离远了。再往上加。金刚比郑富仁下岗早两年，学会了开车，就做了这行，收入也算过得去。金刚说，比厂里还好些。虽然不固定，但图了个自由。想做就做，不做就自己歇着。没得小组长管，没得车间主任训，只要不得罪客户，怕得了哪个？

金刚见郑富仁，笑道，老头子么样？你不会是请我去参加老头的追悼会吧？

郑富仁说,还轮不到你!

金刚说,他没得事吧?

郑富仁说,昨天差一点,今天精神就好多了。训我的声音一点都不比平常低。

金刚嘎嘎地大笑起来,说我硬是服了你屋里老头。居然敢找个保姆结婚。天晓得这个婚一结,他养得比哪个都好。厂里人说,你老头报销的医药费在几个老头中最少。我屋里老头叹了几回气,说你老头会生活会享福,还有一条,会找人。我姆妈恨得牙都要咬碎。

郑富仁最烦别人提这事。那是他的心里的一根刺。郑富仁说,少跟我说这些,一提这件事我就烦。

金刚又一阵大笑,说你烦不要紧,你老不烦就行了。我跟我老婆都说了,她一死我就找个保姆。白天夜晚都伺候老子。找我有么事?

郑富仁递一张小纸条,说帮我问一下这个车是哪里的。我晓得,你表弟在洪山交警队。

金刚接过纸条,看了看,说么样?它惹了你?

郑富仁说,它早上险些把我压死。撞坏了我的自行车,一保温盒的鸡汤都洒了,害我还㧐了一跤,腿都㧐破了。

金刚说,你让它跑了?

郑富仁说,未必我跑得过车?

金刚说,你发财的时候到了。就一条,找它索赔。有没得证人帮你证明是这辆车?

郑富仁说,这些你都莫管,帮我弄清楚它是哪里的车就行了。

金刚说,好办,让我老表查一下。这种人,最讨嫌。非要他

赔个头破血流不可。再有，我给你提个醒，起码还得有个证人。万一实在没得人的话，我来跟你当……不过，这算不算作伪证呀？

郑富仁说，说那多废话做么事？

金刚从口袋里摸出手机打电话。金刚的手机是诺基亚的，花了好几百。郑富仁一直也想买一个，有时候在外面有点事跟屋里联系也方便。好容易攒了几百块，儿子放假回来，说同学都有手机，他也想要。刘春梅立马就让郑富仁把他还没来得及买的手机派到儿子名下。郑富仁想想也是。儿子有了手机，想他的时候就打电话给他，担心他的时候，也可以打电话去问问。听他说话，问他身体，冬冷夏凉，感冒屙稀，全都一清二楚。虽说是出了远门，跟在家里也差不多少。所以，郑富仁每次看别人打手机，心里都会浮出儿子打手机的样子。这时候郑富仁就会想，老子没得手机，但是老子的儿子有手机。

金刚打过电话，跟郑富仁说老表到电脑里查去了。郑富仁给了金刚一支烟，两个人就倚在车身旁东一句西一句地闲扯。

小东门宜家建材市场的门面都修得很漂亮。郑富仁晓得，门面一漂亮，价格肯定也会上去。商家不会白白地倒贴这笔装修的钱。不过这里面积大，里面什么都有，来一趟要买的东西差不多都能买得到。所以这里面总是热热闹闹。来往的车辆和穿梭的人没有断过线。郑富仁有时候搞不懂，怎么会有这么多的人买了新房。这世上什么时候冒出了这么多的有钱的人。这些有钱人的钱多到了拿钱当废纸的地步。千把块钱一个平方米的地板也有人买。不就是木头吗？难不成木头里含了金子？这还不说，金刚说他送材料去过一个老板家，厕

所里装的是三万块钱一个的马桶。老板跟他说,除了系裤子要自己动手外,其他全部自动化。你一屙完屎,马桶就晓得,立马行动,把你的屁股冲洗得干干净净,完了还跟你用热风吹干,喷上香水。你一起身,马桶又开始工作,自己给自己上上下下消毒,好让你下一轮放心使用。金刚说你想一下看,有钱人烧包烧到了么事地步。郑富仁说,一个人活到屁股都不想自己动手揩的地步,又还有么事意思?金刚便笑他不懂得这种超级享受的好。金刚笑完,自己又说,其实好也好不到哪里去。那个老板说,他小时候用瓦片揩屁股,进城后好容易习惯了用草纸,现在又玩这名堂。那是他老婆硬要买的,说是要买个品位。他用了好几天都习惯不过来,所以每天上完厕所,照样自己揩屁股。我问他,那马桶不是闲了?老板说,它也不闲。它一边自己忙自己的,每一个程序都不漏下。金刚说完哈哈大笑。郑富仁也大笑了起来,边笑边说,确实是有品位。

正笑着,金刚的电话响了。金刚听电话时,郑富仁的笑容慢慢地收了起来。他想起自己老婆刘春梅一生的梦想。刘春梅只想屋里有个厕所,刮风下雨出大太阳,屙屎屙尿都不出门,仅此而已。她却想到了四十多岁还没有想到。人和人真太不同了,家和家也太不一样呀。郑富仁心里对刘春梅便有百般的对不起。

金刚说,是青山福来贸易公司的车。

郑富仁说,晓不晓得在青山么事路?

金刚说,你打算找上门?打114问。

金刚说罢便打了114问福来贸易公司的电话。还算顺利,一下子就问到了。金刚又打电话过去问路径。郑富仁对金刚说,伙计,花你的电话费了。

金刚说，这说的么事话。这点小钱我还会计较？你我是几时的朋友？

电话里告诉金刚在青山红钢城。又问金刚有么事。金刚说，么事？一笔大生意。说完就挂了。

金刚问郑富仁，你几时去那边？

郑富仁说，我就只有今天下午有点空。

金刚说，骑车子去？

郑富仁说，当然。搭车子来回几块钱，划不来。

金刚说，我说你呀，你一索赔，这些钱都得对方出。

郑富仁淡然一笑，说万一不赔咧？

金刚说，这这这……算了算了，我送你过去。

郑富仁说，你不做生意了？

金刚说，钱是赚不完的，再说，我又不买三万块钱的马桶，要那多钱做么事。

金刚说着自己就笑了起来。郑富仁也笑。笑时想，红钢城也太远了，金刚的车能送一脚当然更好。

郑富仁把自行车搬到金刚的汽车上。人坐进了驾驶室。金刚还没有起动，玻璃店的老板跑出来，叫道，金刚，莫跑了，有生意做。

金刚说，送到哪里？最好是红钢城。

老板说，到汤逊湖藏龙岛。我开价一百五。别个是大老板，一口价都没有还，马上就答应了。你去不去？

这是个好价钱，金刚撞上这样的一笔生意也不容易。金刚有点犹豫，郑富仁赶紧说，有生意不做是个苕。赶紧接下来，我骑车子去，一点关系都没得。平常到哪里还不都是骑车？

郑富仁说着便跳下驾驶室。金刚脸上有些歉意,跟着跳下来,帮着郑富仁又将自行车从车上往下搬,嘴上说伙计,对不起咧,晚上我请你喝酒。

郑富仁说,说这话就见外了。是你帮我,应当我请你喝酒才是。晚上到我屋里来,叫刘春梅做几个菜,我们好好地喝。

金刚忙说,那好,酒我带。

七

郑富仁出了小东门朝徐家棚方向走。

现在的路修得又直又宽。气派是气派了,马路两边的房子也都尽可能的好看。可是郑富仁总觉得心里有一种失落。以往骑车穿行在小街小路上,看着那些熟悉的店面和房子,听着店里的人说长道短,格外有一种温暖和亲切,觉得自己是走在自己的街路上。现在小街小道小店面小房子,全部变得宽大而宏伟,就算不大,也弄得金粉十足,红绿蓝一派地花哨,想要找一个自己曾经认识的地方都找不到。那些熟知的亲切的一切,全都不知道去到了哪里,仿佛离自己很远很远,远得无尽无头。郑富仁时常会产生幻觉,觉得自己仿佛并没在这座城市里生活了四十多年,他走到哪里都只有陌生。

有时候的郑富仁会怀疑自己有毛病,为什么别人都有欢天喜地的事,他却无法体会到这份欢喜;为什么别人觉得日渐幸福的生活,他也捕捉不住这种感觉。就像人人都在夸说大马路大房子如何如何好,可是郑富仁站在这样的大道大厦前,却总有害怕找不回家的恐慌。

刘春梅说你这是顽固。人人都在进步,就你在退步。儿子

却说,这是你老了。

郑富仁想,或许是我没有进步,或许是我老了。老了的人,是在往死里走,心和身体都快成朽木,而这个世界却总也不肯老,每天都努力地扮着年轻。于是他和这个世界的差距便越来越大。

郑富仁很容易想通这层道理,这样他也就很容易让自己平静。

郑富仁骑车骑得腿有些发软,这时他看到了福来贸易公司门牌。

公司不大,但门面蛮大。铝合金的对开梭门,门上还贴着两个财神爷。郑富仁想,未必贴了这个,你们就会发财?

办公室里只有两三个人。郑富仁进去时,他们正欲下班。对于郑富仁的到来,他们显得兴趣很淡。一个中年女人说,有么事?下班了,明天再来。

郑富仁告诉他们,他想找那辆"三儿四爸"的货车。他有急事找这个司机。郑富仁不想说多,他知道,很多的时候,多的话没有用,倒可能徒添麻烦。

一个年龄大一点的男人说,他的车跑我们这里来做么事?

郑富仁说,这不是你们公司的车吗?

男人说,这是办公室,拉货得去仓库。

郑富仁说,仓库在哪?能不能说个详细地址?

男人做洒脱状地将桌上的台历撕了一页下来,龙飞凤舞地写了几行字,递给郑富仁说,蛮好找,就是远了点。

中年女人说,快点好不好?叫你明天来就明天来咧。既然

有重要的事,做么事不早点来?烦死人的。

郑富仁接了纸条出来,暗骂了几声娘,心道,我比你还烦。

仓库确实太远了。差不多快出了青山的地盘。骑到路口,郑富仁几欲回返。他甚至已经拐上了回家的路,可是刚拐过,眼边便浮出父亲黯然无光的脸色。父亲说,心里空,空空荡荡。郑富仁想,人都到了这里,何必咧。便又拐了回去。

虽然发软的腿更加发软,郑富仁倒也顶得住。这样的时候,很多。咬咬牙也就过去了。他早已经习惯这样的状态。一个人在外面讨生活,哪里会有身不疲腿不软的事?他既然没有坐办公室的命,他就必须扛得住所有的劳累,而且还得把这份劳累认定是他此生中本该有的内容,要不,他怎么坚持得了。

天擦黑的时候,郑富仁找到了福来贸易公司的仓库。仓库的门前一个老头正在扫地。听到郑富仁的打问,老头说,哦,高师傅的车呀。他才将送货来,差一包货,在这里急了半天。

郑富仁一听高兴了,说我找的就是他。我捡了这包货,特地来告诉他,叫他去我屋里拿一下。

老头脸上立即满脸喜色,他惊道,真的?你真的捡到了?还特地找到这里来的?

郑富仁说,先找到公司去了,公司的人说在仓库。

老头便叹道,真是好人呀。我还以为而今好人没得了哩。刚才高师傅在这里急得流眼泪,几千块钱的货,他一个打工的,哪里赔得起。坐到这块写了个把小时的寻物启事。我还说,这都是白写,捡到手的东西,别个不会拿去换钱?想不到,

想不到。师傅姓么事？

郑富仁说，姓郑。

老头更是笑得满脸开花，说听这姓就是好人。正人君子，正大光明，正经，正派，正直，正义，都是姓郑。郑师傅，好人，我蛮喜欢你。说完又补了一句，我也姓郑。

郑富仁听老头联想得好笑，心里倒也蛮舒服。郑富仁说，那你是我的家门。那个高师傅现在到哪去了？

老头说，去街上贴寻物启事了。

郑富仁说，有么事办法跟他联系？

老头说，哎呀，他又没得手机。

郑富仁说，他屋里住哪里。

老头说，好像是住在汉口。

天已经全黑下了，稀稀落落地还有几个星星。郑富仁望了望天，心想我总不能满汉口去找你这个高师傅吧。汉口那么大，就是找警察也不见得能找到你呀。

郑富仁说，你这里有没得笔和纸？

老头说，屋里坐，喝口水。我又有笔又有纸。我还有电视，还有报纸，我们姓郑的人注意学文化。

郑富仁跟着老头到仓库旁的一个小房间里，果然看到老头桌上有笔纸，有书，还有一摞报纸和一部电话。一台小小的黑白电视，搁在一张藤椅前的小案台上。

郑富仁说，你真的蛮有文化咧。

老头得意道，那当然，刀不磨要生锈，人不学要落后，活到老学到老。这话我背了几十年。我原先把《老三篇》倒背如流，《毛主席语录》翻到哪页我背到哪页。连前面的《再版前言》我都还背得滚瓜烂熟。我一直是学习毛选的积极分子，生

产标兵。我到北京开过劳模大会,你猜我见到过哪个人?时传祥呀,你肯定不晓得他是么人。现在的年轻伢都不晓得。以往的风光都没得了,像我就只剩下光风了。

郑富仁在老头啰嗦不停中写了张纸条,他把纸条交给老头,说这是我屋里的地址和电话,那个高师傅来了,就叫他明天到我屋去一趟,把他掉的包拿回去。

老头说,我肯定交给他,我负责交给他。高师傅也是个苦命人,屋里老娘得了癌,老婆是个残废,伢正上高中,一家人全靠他挣钱。要拿几千块钱赔公司,也不是好玩的事。

郑富仁心里一顿,心道,幸亏来了,要不这个伙计就惨了。郑富仁说,那你就费心了。我可不可以用一下你这块的电话?

老头说,公司装的电话,你打,你打。莫打长途就行了。

郑富仁说,我老头在医院住院,晚上我本来答应给他送汤去,现在去不成了,我得再打个电话过去。

老头说,那是该打。天下大事,忠孝为重。而今公家人都不谈忠不忠了,剩下一个孝是自己的,要守紧。

郑富仁的电话一拨就通。接电话的是保姆吴嫂。郑富仁问了问父亲的状况。吴嫂说其他还好,就是精神不振。郑富仁说,我在红钢城,一下赶不过来。我叫刘春梅过一下给老头把汤送来。我晚点再来看他。

郑富仁放下电话,老头说,是不是还要给屋里人再打一个?

郑富仁说,你要是同意,我就再打一个。

老头说,没得问题。免得屋里人急。你打,你只管打。别个我是不得让的,你是个好人。我不让你打,老天爷都得不饶

我。

郑富仁说，你也是好人，我今天也蛮有福气。

老头说，那当然，我们姓郑的好人多。

刘春梅接了电话。郑富仁先说本来约了金刚来喝酒，现在人在青山，赶不回来，叫他明天再来。然后又说，答应了晚上给老头送汤的，现在没办法，你去送一下。

刘春梅告诉郑富仁，金刚已经来过了，见他没有回来，玩了一下，就走了。要他莫担心，她马上就去送汤。刘春梅说，你也累了，莫急赶，我等你吃饭，今天做了好菜。骑车要注意安全。实在累狠了，就打个的，把自行车放在汽车后头，也要不了几个钱。

刘春梅声音透着一股兴奋，兴奋中又充满着对他的关切。郑富仁放下电话，觉得哪里不太对劲。刘春梅从来也没有这样跟他说话过，也从来没有这么顺当地答应为他父亲做事。更不消说让他注意安全，累了打的之类。他跟她结婚二十来年，感觉上刘春梅一直是喊喊叫叫的一个人，心虽不坏，但嘴却是把刀。今天却突然发现，原来刘春梅也会温柔。只是这个温柔来得太突然，以致他郑富仁满心不舒服。

郑富仁想，未必出了么事？老头还活着，还会有么事呢？

八

从红钢城回来，郑富仁心情蛮好。他当然不得打的，的士从红钢城到他家，怎么也得掏二十块以上的车钱。郑富仁想，我一个穷人，不病不灾，坐这种小车岂不是烧包。

骑自行车也蛮好。尤其心里舒服时，骑车感觉就更好。好

像从他身边刮过的风，呼呼呼地，把他的舒服感四处吹散，吹得满天下都是。其实郑富仁也说不出自己为么事心情好，就只觉得心里爽得很。一路蹬车，一路暗想，可能是被仓库那个老头夸舒服的吧？其实老头也没有夸么事好话呀？只说是个好人。未必当个好人心情就这舒服？这种小小的表扬就得意，他郑富仁未免也太容易满足了吧。

郑富仁小小的自嘲。但心情毕竟愉快，脚下有如生风，车骑得便更猛了。到家时，双脚一落地，发现自己居然连站的劲都没得。

春梅穿了件新毛衣，头发也梳得光光的，脸上溢着光彩。见郑富仁回来，兴高采烈地为他端菜盛饭，还放了一碗热腾腾的鸡汤在他面前。刘春梅说，这汤你得喝。顶多明天早上我再给你老头买一只土鸡子就是了。

郑富仁搞不清她为么事这样。盯着她看了半天，心道原来刘春梅打扮一下，还是蛮好看的。嘴上却说，么样？太阳从西边出来了？还是另外找了个相好？

刘春梅声音有些嗲嗲的，说去你的，瞎说个么事呀。还不是看你今天吃了亏，让你好生补一下。

郑富仁说，看熟了你那个恶鸡婆的样子，今天突然摆这种贤惠，你有点吓我咧。你看我鸡皮疙瘩都起来了。你怕我晚上出工不出力？

刘春梅大笑起来，说去你妈的！不是个东西。给你喝汤，你还废话连天。

汤果然好喝。郑富仁一碗喝下去，精神大爽。郑富仁说，舒服舒服，老婆的汤果然是好。金刚有没有说明天来？

刘春梅说，说了的。说是要跟你好好喝场酒，要给你的脑

袋开个窍,多赚点钱回来。酒都放在这里了。他就是比你灵光。一看到你捡的那个包,立马就冒出好点子。

郑富仁突然想起怎么没有看到那个包。那个大个东西,在这个小屋里怎么放也该是最显眼的。郑富仁说,包咧?

刘春梅说,要不怎么说金刚的点子多呢。金刚一看到包,上去就把包打开了。你猜里面是么事?都是毛衣。真正的羊毛毛衣。看,就我身上穿的这种。蛮好看吧?

郑富仁吃了一惊,说么事呀?你们把别个的包打开了?

刘春梅说,说你是个苕,你还不服。捡到的东西就是自己的。金刚说,这个包就是姓郑的。

郑富仁说,没得那个事!你听他的还是听我的?

刘春梅说,哪个说的对就听哪个的。

郑富仁生气了,说你晓得么事是对,么事是不对?还不把衣服脱下来,放到包里去!

刘春梅说,放哪个包里呀?哪里还有包呀?

郑富仁说,我捡的那个包咧?

刘春梅大笑起来,说你还好玩些。这好的毛衣,晓得几多人喜欢,我一拿出来,街坊邻居几个人围着看。都问卖不卖。金刚说,既然有人要,嫂子便宜卖它算了,赚一笔是一笔。我一想,也是,捡来的东西,不赚白不赚。就开卖了。

郑富仁大惊失色,刚想说话,结果被一口饭堵在喉咙管咽不下去,越想吞却越吞不下,一时间,说又说不出话来,咽又咽不下去,顿时脸憋得通红。

刘春梅见他如此,慌作一团。起身倒了杯水,又是帮郑富仁拍背,又是帮他抚胸。刘春梅说,慢点吃,又没得哪个跟你抢。包里有一百二十件毛衣,我自己留了两件,其他的都二十

块钱一件卖了，反正是捡的货，也不赚别个多的。本来还有十几件，金刚说他都买去，过节时好送他屋里亲戚朋友。我就十块钱一件卖给他了。你的朋友嘛，我也不赚这个钱。算下来，硬是卖了将近两千块钱。为了慰劳你，我立马搭车子去电信城，给你买了个手机。看，跟金刚一样，也是诺基亚的，我们的这个比他那个还要先进些。钱要是总能这样赚，我们两个的日子就舒服了。好点了吧？喝口水。

郑富仁总算把那砣饭咽了下去。他一能开口说话，便吼叫起来，钱钱钱！钱你妈个屁！你贪钱就贪成这样？一个晚上都过不得？！

刘春梅怔住了，说喂，你是不是吃错了药？你吼么事吼呀？我别么事做不得，赚钱未必也做不得？我不偷不抢不卖身不伸手找人讨，捡来的东西，我么样又卖不得？我告诉你，我该赚的我就要赚，我不该赚的，你给我我也不得要！好生吃你的饭，我卖都卖完了，花也花出去几百块，连打包的麻布袋都被我扯了做成拖把布，你吼也晚了。刘春梅说罢，一甩手掉头而去。

郑富仁心口堵得厉害。他想起他在仓库打电话时就觉得刘春梅不对劲，原来是捞了这么个便宜。沾一点小便宜就可以兴奋成那个样子，这种老婆真是该千刀万剐。郑富仁越想越气，他怒道，你给我站住！你大概以为自己捞了一笔，心里舒服了吧？你叫别个么办？别个屋里老娘得了癌，老婆是个残废，一个伢在读高中，你卖了别人的东西，这大几千块钱的货就该别个自己赔，你说你这个钱当不当赚？你用了这个钱心里头舒服？

刘春梅说，你说哪个呀？哪个的娘得了癌，哪个的老婆是

残废,这个别个是哪个呀?

郑富仁说,哪个,就是那个掉货的司机。你以为我一下午到哪里去了?

刘春梅一副不敢相信的样子,说你上门去告诉别个你捡了他的货?

郑富仁说,么样?我不能去?

刘春梅还是一副不相信的样子,说你骑车子跑那远到红钢城,就是为了这?

郑富仁说,那又么样咧?

刘春梅走到他跟前,伸手摸摸他的额,说哎,你是不是发高烧呀!烧得发神经了?你郑富仁几时成这伟大的一个人?我怎么不晓得呀?跟你郑富仁睡了几十年,从来都不晓得边下睡了个雷锋咧?

郑富仁说,你少跟我来这套。老子这辈子事业没得救了,起码得当个好人吧?临死前好孬也落一头。郑富仁说罢,心道父亲的话也不是没得道理,要不我怎么顺口就说出来了呢?

刘春梅这才信了。

她返回到郑富仁身边,不停地打量郑富仁,左看看右看看,绕着圈又看了一遍,半天才说,你这说的倒是个人话。我屋里男人按说就应当这个样子,总是有一头强的,见了祖宗心不发慌。

郑富仁说,废话,谈么事祖宗,祖宗顶屁用。你只说明天别个来拿包,你叫我么样收场。

刘春梅立即悔恨起来,水泥地都被她跺得咚咚响。一边还不停地拍打自己,拍完脑袋又拍腿,嘴上说,咦呃!我真不该听那个鬼金刚的话。不是他说,哪个想起来去卖那个包呀。

我的姆妈呀，撞到个鬼！那个伙计么样也是个穷人咧？

郑富仁说，你以为这年头蛮多富人？别个比你屋里还穷。你要不信，明天自己问得到。

刘春梅惊道，真的明天那个伙计要来拿货？真话的？这么办啦？你搞的么事名堂！

郑富仁怒道，你问我，我问哪个？

刘春梅知道自己犯了大错，她这回不敢跟郑富仁硬顶了，只是急得在屋里团团转，想不出个办法来对付明天。

郑富仁的饭没有吃完，菜又都凉了。刘春梅小心翼翼地说，我再跟你热一下？

郑富仁没得好气地说，不吃了，哪里还吃得下？

刘春梅一边看着郑富仁的眼色，一边收拾桌子。嘴上自语道，我也是昏了头。等你回来就好了。这怎么办咧？不过蛮多毛衣都是熟人买的，我等下一家一家去收。金刚那里十几件，我打电话去要回来，把钱还他就是了。手机我明天也去退。实在收不回的钱，估计剩不得几多，我们认赔算了。算是花钱买个教训。真是撞鬼了。金刚这个王八蛋，没有出过一个好点子。活着害人。

郑富仁说，骂别个做么事，骂一下你自己。上小学捡一分钱都要交得警察，现在倒好，自己的伢都上了大学，捡个包回来，连忙拆散了卖。真是出息了。

刘春梅低头听骂，不敢作声。她收拾起碗筷，闷声不响地去一边洗涮干净。完后又拿起杯子，给郑富仁泡了一杯热茶。刘春梅讨好般地递到郑富仁跟前说，喝点热茶咧。

郑富仁没得好气地说，这时候喝茶，你还想不想我晚上睡得着呀。

刘春梅说，好好好，你莫气，我去换点开水来好吧？

郑富仁满心不爽，他看都懒得看刘春梅一眼。从红钢城出来的一路好心情到此已经半点都没得了。郑富仁说，你走走走，你给我走得越远越好。说罢自己一头躺倒在床上。

闭上眼睛，郑富仁想静一静心。他想，蛮简单的事，么样弄得这一团糟呢？得像捋麻绳一样，得把这件事捋一道才是。郑富仁刚抓起一根麻绳头，还没来得及捋第一下，父亲黯然的脸色竟浮出眼边，跟下来他震耳欲聋的咳嗽声。咔咔咔的让人心惊。郑富仁遽然而起，他想莫不是有么事。

正想时，电话铃响了起来。是保姆吴嫂打来的。说是医生让郑富仁去一趟。郑富仁急道，是不是老头有么事？

吴嫂说，不晓得。

郑富仁吼道，他人好不好，你未必看不出来？

吴嫂的声音有点战战兢兢，她说先生精神还蛮好，只有点头疼，不过疼得也不是蛮厉害。

郑富仁说，不是你的头，你晓得疼得厉害不厉害？

郑富仁懒得跟吴嫂啰嗦，叭就挂了电话。他急忙穿好鞋子，理都不理坐在一边呆呆看着他的刘春梅，推门便出。

九

郑富仁进医生值班室时，值班医生正无聊地趴在桌前打盹。郑富仁敲了敲门，无人应。郑富仁便径直进了去。屋里很静，桌面上都干干净净的，白墙上什么都没有，的确容易让人无端就睡着。郑富仁一直走到医生的桌前，轻敲了一下桌面，医生方才一个激灵醒过来。

这是父亲的主治大夫。面容很慈善，声音也很柔软，男人这样，很难得。他一开口，郑富仁心里便有一种踏实的感觉。医生说目前他父亲最主要的问题是颅内有血块。明天还要拍片观察，如果能够自己吸收便好，如果不能吸收的话，恐怕得做手术。

郑富仁有些紧张，说手术就是在头上开刀？

医生说，是。你不要太紧张。

郑富仁说，脑壳都要打开，哪能不紧张？根据我父亲现在的情况，估计他颅内的血会不会吸收呢？他看上去并不是那么严重吧。

医生说，很难说。一切都要看明天检查的结果。

郑富仁说，如果检查结果不好，是不是马上就要做手术？

医生说，是的。越早做越好。

郑富仁说，我担心的是，他这么大年龄，如果下不了手术台，么办咧？

医生说，现在医学发达，年龄大的人做手术也不会有太大的风险。手术过程中，医生也会特别小心。你要对我们有信心，也要对你父亲有信心。当然，手术台上瞬息万变，你们当儿女的，也要有思想准备才是。

郑富仁的心直往下沉。

医生见他如此这般，说你也莫着急，我们这说的是最坏的结果。也许检查过后，血块变小了，手术不就免了吗？你屋里明天最好能有人在这里，光那个保姆是不行的。

郑富仁说，那不是保姆。

医生怔了怔，望着郑富仁。郑富仁心道，你找这种老婆，叫我么样开口。但郑富仁还是开了口。他说，她是我老头的

人。

医生说,你的继母?

郑富仁说,跟我没得关系,是他的人。

医生体谅地笑了笑说,她要能说话算数,就她在这里也可以。手术她能签字吗?

郑富仁说,没得她的事,我老头的事我说了算。我明天会来的。

郑富仁走出医生值班室,心里有些乱。想想又觉得生气。暗自骂道好好的福你不享,一把年龄,抹个么事窗户。姆妈在世的时候,你年轻身体好,做么事从来没见你抹窗子呀?一年里头连个地都不扫一下。找了个保姆当老婆,你倒跟她当起保姆来了。这下好嘞,把自己的命都要抹掉了。你这不是犯贱是么事?

郑富仁走进父亲病房时,父亲已经睡了。保姆吴嫂正拉开陪住的小床,准备休息。这是一张小小折叠床,已经被陪住的病属们睡得窝了下去。人要坐下,陷在里面半天都会爬不起来。吴嫂说,来了。

郑富仁没有作声。他看了看小床,心想你也就五十多岁,嫁给父亲这种老头,图个么事呢?一夜夜睡这样的小床,哪里又能睡得好觉?就算是图父亲的房子,这种牺牲也太大了吧。

吴嫂畏畏缩缩道,刚睡。

郑富仁没理她。他只想人活到吴嫂这地步,也是造孽。都是贫穷惹的祸。这惹的还不是一般的祸,是连环祸。

父亲本已睡着,只是他一下子就感觉到郑富仁来了,眼睛没睁,咕噜道,是富仁吧?

郑富仁说,是的。还好吧?说是头疼?

父亲说,这晚才来?是来看我有没有断气的吧?

郑富仁说,你这说的是么话。我到红钢城去办事,路太远了,回来得蛮晚。

父亲没作声,顿了顿方说,叫春梅明天跟我炖锅脚鱼汤。隔壁老头天天喝这,都说这个最补。

郑富仁心道,脚鱼贵得要死,你倒是会点。但嘴上还是说,好的。

父亲说,你们莫觉得贵,我这辈子也喝不了几回你们的汤了。

郑富仁说,病成这样,说话还不软一点。我答都答应了。

父亲说,我晓得你们会嫌贵的。

吴嫂说,先生,我把这个脚鱼钱给富仁好不好?

郑富仁烦她插自己的嘴,扭头便训斥道,跟你说了,你少搭我的白。我未必给我爹买个脚鱼的钱都没得?

父亲说,讲了你几多回,你跟她要好点说话。说完父亲又转过脸对吴嫂说,你也是,你帮他操那份心做么事?他又不得领你的情。

郑富仁在父亲病房站了一下,见父亲睡意蒙眬,淡淡地跟吴嫂说了句,晚上过点细,莫睡得太死。

吴嫂低声细语道,我晓得。

郑富仁走出病房,门还没有关严,便听到了父亲的鼾声。那声音,怎么听都觉得有些不对劲,郑富仁想,你跟我的架都没吵完,你莫想走这早。我不得让你走的。

出了医院,郑富仁心里有些发烦,便在隔壁的小铺上买了盒烟,走到湖边,找了条石凳坐了下来。郑富仁平日是不抽烟的,明摆着,抽烟花钱,花得还不少。这回他突然觉得不抽

两口就压不住心里的烦。

医院对面是水果湖。水果湖是东湖的一个水荡子。原先这里荒凉得很,晚上走夜路,从湖边的小土路穿过,都有些吓人。前几年,整治湖泊,在这里修了座双湖桥,湖边的路也修得可站可坐可闲逛。夜晚的时候,路灯倒映在湖里,漾出一团团的黄光,波光粼粼的,荒凉的地方一下子就成了风景。

但是郑富仁的眼里是很难看到风景的。他为温饱天天奔波,压在心头的事情一件摞着一件。房租、饭钱、儿子学费生活费,小店的货款、老父亲的身体,诸如此类。每一件事都是一块石头,压在他的背上。一个天天都背着石头的人,何曾又会有风景入眼。看风景需要一份从容和悠闲,对于郑富仁来说,这两样东西都是奢侈品,离他太远了。日复一日,郑富仁从没有觉得背上的石头有所递减,反而是越来越多。即使坐在湖边,人在风景之中,他同样也一点察觉不到。

郑富仁一直都在想,明天那个姓高的司机来了,么样跟他说呢?要是老头子明天检查的结果不好,又么样办呢?真的让医生打开他的脑袋?想到这个,郑富仁有些发憷。

郑富仁到家的时候已是半夜。他停放好自行车,便听到隔壁转钟的声音。他家的灯还亮着,微黄的,让人温暖。蓦然间,郑富仁发现金刚的车居然停在路边,他有些莫名其妙,夜半三更,金刚跑这里来做么事?

郑富仁推开门,迎上前的正是金刚。金刚说,伙计,你玩么事酷呀!深更半夜不回家,急得刘春梅哭得长江涨大水。

郑富仁侧眼一看,果然刘春梅坐在床边抹眼泪。郑富仁说,我还问你咧,你半夜跑这里来干么事呀?

金刚说,你要了半天的车牌号码,原来是去学雷锋呀!我

早晓得,根本都不得帮你这个忙。你这做的叫事?典型的二百五!苕得不醒!做得好嘞,自己收不了场。

郑富仁没得好气地说,你还说我,不是你的馊主意,刘春梅也不得卖那包衣服。

金刚说,关键不在卖不卖。捡到手的就是你的。天经地义。何况他的车还撞了你的人,泼了你的汤,伤了你的车。你凭么事去跟他做这个好人呀?

郑富仁说,我懒得跟你说。我这回就是要做这个好人,你又么样咧?

金刚说,我还懒得管你咧。我不是看到刘春梅一晚上到处跑,一家一户地找人,回收衣服,我算不得管你屋里的事。

郑富仁怔了怔。

金刚说,么样?不信?十点多了,刘春梅找到我屋里,要收回衣服。我这里的好办。拿回去就是了。刘春梅说她还要跑十几家。你想一下,卖给别个的东西,再要回来,你当没得皮扯?刘春梅一个女人家,大黑天一家一家找人要东西,做这种事,你放得下心?你放得下,我还放不下咧。我都上床睡觉的人,爬起来陪她一家家跑。得亏我去了,这真不是人做的事,嘴皮都磨破了,好话说了几箩筐,两个小时搞下地,才收回几件。蛮多人都不肯还,哄我们说已经穿过了。这种便宜货,哪个肯退?再说了,真要穿了,退回来也没得用。

刘春梅说,还有几家,我认得,是我的老街坊。明天早上我再去,肯定能收回来的。

刘春梅的声音有些哽咽,郑富仁的心一下子就软了。刘春梅嘴巴狠是有名的,她要开了口,机关枪的速度和声响都压不住她。刘春梅骂起人来,刻薄刁钻,从来都是不搞赢誓不

罢休的,她几时这样软过!郑富仁想,我这是为了么事。就为了自己当个好人,让老婆受这种委屈。本来她跟我过日子就够委屈的了。

想过郑富仁心里憋得很,他说,算了,不消去得。实在不行,赔钱就是了。

刘春梅说,哪有那多钱赔呀。

金刚说,没得那个事。凭么事要你赔?起码也是你跟他均摊。

郑富仁说,那当然最好,但是别个未必肯。

金刚说,把拿回来的衣服给他,算他还捡回去一些,如果不是你捡到,如果你捡了不上门告诉他,他连这几件都得不到。

郑富仁说,把卖衣服的钱也都给他,反正我们不占便宜。估计他就是赔,也赔不了几多钱。

金刚说,这个钱你不消给。你硬要当这个好人的话,也只用给一半。不管么样说,不是你的话,他得赔一整个包。所以,他也应该感谢你一把才对。

经金刚这么一说,郑富仁心倒定了,觉得也不是件蛮大的事,顶多把找回来的衣服和卖出去的钱都给高姓司机就是。如此这般,他们没有损失什么,而高姓司机也赔不了多少。

金刚差不多坐到一点才走。走前金刚说,穷人,我才晓得你的脑壳有几昏。这个年头是让人当好人的年头?亏你老头想得出,也亏得你还听进去了。我真是服了你们。

关门时,刘春梅说,莫听他的。你老头的话不是没得道理。

夜晚,郑富仁躺在床上半天都没有睡着。他脑袋里既想着父亲说的话,又想着金刚说的话。两个人在他脑袋里怒目而视,相互打斗半天,不分输赢。郑富仁想,他妈的,这年头又么样?哪个年头都要人当好人,再说你不当个好人你又能当个么事呢?像我这种没得板眼的人我想当坏人未必就能当成?我敢打架?我敢偷东西?我敢当流氓?我敢拦路抢劫?我敢出门行骗?我敢敲诈勒索?我敢坑蒙拐卖?我敢走私贩毒?我敢造假卖假?我敢杀人放火?我敢谋财害命?我敢造谣?我敢嫖娼?郑富仁想了蛮多坏人所做的事,发现自己无一有胆一试。发现这点,他心里反而踏实了。既然自己当坏人的基本胆量都没得,不如一老一实地做人好了。

这样想过后,郑富仁便很快入了梦。

十

一早,郑富仁爬起来第一件事就是打电话续假。郑富仁还没来得及开口,组长便在电话里叫喊,老板说了,除了爹娘断气,老婆跳楼,小伢被车撞,其他情况,一律不准假。

郑富仁说,放他的屁!

组长说,他是放屁,关键是他放屁,我们就得闻臭呀。伙计,你就来咧,莫害我天天挨骂。

郑富仁说,我爹今天确诊要不要动手术。如果定下来动手术,不是破肚子开膛,而是开脑壳。开玩笑,我不在场,能行?

组长说,真的,你老头这严重?那算我白说,你还是去招呼老头子。万一真有个么事,老天非要把雷劈到我头上不可。

老板那里我去说,老板也有爹是不是呀?

郑富仁说,有你当我的组长,真是没得话说。

组长说,屁话少说,忙你的去。

春梅买回了脚鱼,前后忙着炖汤。店铺开门的时间到了,郑富仁见春梅转不过来,趁等汤好的时候,自己便去了柜台。不时地迎送几个买烟打油的邻居。门口的鞋匠准时地摆下他的摊子,人一坐稳,就开始补鞋。郑富仁想起自己的皮鞋后跟已经磨歪了,平时总没得空修理,今天正好是个机会。于是从房里拿出皮鞋,扔到鞋匠跟前,说麻利点,我就这双鞋,一下要穿它去医院。

鞋匠看了看他的鞋,说这还是十年前的老样子咧,前掌都快断了,还不甩它?

郑富仁说,补鞋的劝人甩鞋?没听说过。你好生跟我补,我还得穿它十年。

鞋匠笑道,硬像是比我还穷些。

俩人正说笑,路边歇下一辆小面包,上面跳下来一个人,细高细高的,一副落魄样子。他探头探脑四下望了望,上前打问,请问郑、郑、郑富仁师傅住、住哪里呀。

郑富仁心道,哟,一个结巴子呀。

鞋匠说,你硬是问得神呀,他就是郑富仁。

那人便回身朝面包车上大叫,黄黄黄经理,就是这这这块!喊完忙不迭地要跟郑富仁握手,郑郑郑师傅,真是太太太感谢你你你了,我我我姓高,就是我掉了那包货货货。

郑富仁很少跟人握手,这一下被握着有些不习惯,他抽出手来,望着面包车上下来的两个衣冠楚楚的人,其中一个中年男人便是在福来贸易公司给郑富仁留地址的那个。郑富

仁说,来这多人做么事呀?打群架?

高司机笑了,说郑郑郑师傅,你好会说说说笑话。这这这两个是我的领导。说罢,他便介绍走来的两个干部。高司机指着年轻一点的男人说,这这这一个是我们黄黄黄经理,这这这一个是是是我们的李李李经理。经理,他他他就是郑师傅傅傅,活活活雷锋。

黄姓经理立即热情洋溢地上前跟郑富仁握手,一边握一边不停地摇着说,真是太谢谢你了。货少了一包,我们正在着急。不晓得从哪里找起。高师傅也一晚上没有睡觉。

李姓经理说,我们在公司见过面,当时你又没有说做么事。害你跑路。真是的呀,我们根本没指望会有人送上门来。

高司机说,我我我们公司说了了了,要要要做一面锦锦锦旗给你。我我我们黄经理跟报报报社的人蛮蛮蛮熟,他他他还说要找个记记记者来采采采访。

郑富仁吓了一跳,他忙从黄姓经理握得紧紧的手中抽出自己的巴掌,一下子伸向高姓司机,高姓司机吓了一跳。郑富仁的巴掌在他的脸边晃个不停,说搞不得,搞不得,事情还不像你们想得那简单。

黄姓经理说,么样?是不是要报酬?我们想过了,起码给五百块钱。

郑富仁说,不是那个事。我都不晓得么样跟你们说。

李姓经理说,那就实话实说咧。

郑富仁想想有些说不出口,吞吞吐吐半天,才说,昨天我从你们那里回来,天蛮晚了。我到家之前,一个朋友来玩,叫我老婆拆了包。他们看见是毛衣,边下又有蛮多人想买,我老婆就把衣服都卖了。

高师傅以及两个经理都大声惊道，卖了？

郑富仁说，是呀，我回来骂了她半天。她连夜又到那些人屋里去收，收到半夜，只收回来了二十几件。实在对不起，我们把这些收回的衣服和卖的钱都还你们。

两个经理的脸色立即变了。高司机急得说话打结打得更狠，你你你，你们卖卖卖了？你你你晓晓晓得一件衣衣衣服卖卖卖了几多钱钱钱呀？

郑富仁说，我老婆也不是个贪财的人，看大家想要，就按个便宜价给了大家，差不多一个成本价吧。”

黄姓经理说，几多？

郑富仁说，我老婆二十块钱卖的。钱都在这里。

高姓司机叫道，二二二十块钱钱钱一件，那那那不是送送送？

郑富仁说，一件毛衣要得几个钱？我身上这件，二十五块买的，穿了几年，还蛮好。

李姓经理的语气立马有些严厉，说你有没有搞清楚，这件毛衣市场价是四百多块钱一件。

郑富仁吓了一跳，么事呀？四百多块？哪这贵呀？

鞋匠一边插嘴道，那不是比皮衣服还贵呀？

李姓经理对鞋匠道，你少开口，没得你的事。这种衣服又不是你这种人穿的，你莫充内行。

黄姓经理说，郑师傅，我们不消讨论价格，进货单公司里有。这一包衣服的批发价是两万多块钱。你可以自己去查我们的货单。现在的问题是这包货么办？

刘春梅闻声而出，她听到后面的话，不禁急问，那你说么办啊？

黄姓经理说，这些衣服，我们还是收了。剩下的，你们得赔。

郑富仁说，赔？么样赔呀？

李姓经理说，这还用说，折价赔钱呀。

刘春梅说，得赔几多咧？

李姓经理说，这算得出来的。毛衣单价二百四十四块，减去收回来的这几件，不对不对，有几件拆了封，不能算数。减去二十四件的钱，还剩九十六件。

李姓经理说着掏出手机，在手机的计算器上算了起来，算完说，一共是二万三千四百二十四块。减掉你们卖掉的毛衣钱，几多钱呀？

郑富仁说，一千八百块。

李姓经理说，那就还剩下二万一千六百二十四块。把四块钱的零头抹去，就算二万一千六百二十块吧。

黄姓经理说，把后头的六百二十块都去掉，算是抵我们本来准备的奖金。

李姓经理说，老板心好，再去掉六百二十块，那就是二万一千块钱。这都是明价。

郑富仁和春梅俩人顿时目瞪口呆。

郑富仁说，这这这，你有没有搞错呀？

高司机说，好好好像进进进价没得这高高高吧？

李姓经理说，运费、工资费用等未必不加进去？你的工资哪个发呀？批发价就是这个，你不懂少多嘴。

刘春梅当即跳了起来，你们想钱想疯了吧？你们休想搞敲诈。刘春梅的手指到了高司机的鼻子，你自己弄掉了货，要不是我们捡到，上门通知你，你一件衣服都得不到，一分钱都

得不到。你不谢我们，还来这一手，你是不是人呀！

高司机连连后退，他越急越说不清楚话，这这这、这么样能怪怪怪我咧。我我我，我我也不不不晓晓晓得得得……他的脸涨得通红，最后一个字也吐不出来了。

刘春梅说，话都说不清白，还搞这种歪门邪道。搬你们经理来有狠些？这年头，是个苕都可以当经理。我还是我屋里的经理咧。

李姓经理说，喂，你莫骂人咧。有道理就说，骂么事骂！

刘春梅说，哪个上门敲诈老子，老子就骂哪个。穿着油光水滑的，有板眼去敲那些老板呀，找我们穷人有么事敲头。

李姓经理说，你说话注意点，哪个敲诈你了呀？

行路的人听到吵闹，渐渐过来围观。纷然打问，出了么事。来得早的几个听出了事端。一个人说，蛮好玩，现在时兴玩杀贫济富。另一个人说，好人好事做到这份儿上，倒落这种下场，吓我。

黄姓经理对郑富仁说，我们不是来吵架的，你管一下你屋里老婆，叫她不消闹得。

郑富仁在这一片的吵闹中，慢慢冷静下来，冷静得心里有些发凉。郑富仁说，她要闹起来，我也管不住。衣服和钱你们要拿就拿，不拿我们也不客气。我们就只能做到这一步。多的你们也莫想。

李姓经理立即转脸向高司机，说这件事，蛮简单，你个人得负责。他不赔，你就得赔。

高司机脸立即由红而白，他扑通一下跪到郑富仁跟前，哀道，郑郑郑师傅，我我我晓得你你你是个好人，我我我也没得办法，我我我老婆瘫瘫瘫了，老老老娘得了癌，我我我……

他说不下去，又说不清楚，眼泪鼻涕流得满脸。

围观的人都不作声了。刘春梅的叫骂也停了下来。

鞋匠说，郑师傅，莫听这些，这是苦肉计。

郑富仁知道，他说的是真话。现在他觉得心里不仅凉而且也痛了。两个衣冠楚楚的经理一副事不关己的样子，踱到围观人群外，一边说着什么一边相互点火抽烟。郑富仁知道，摆在他面前的难题，不是一般的难。突然间，他想起这件事都是他父亲惹起来的，一股恨意从他心里涌出。当个好人，真是一个笑话呀。

一个邻居的声音，从郑富仁杂货铺响起，郑师傅，医院来了电话，叫你赶紧去！她的声音又大又亮，穿越过高司机的哭泣，一直冲到了中北路。

十一

父亲的脑壳到底还是开了一刀。托了丽沙帮忙，找了医院最好的外科医生和麻醉师。郑富仁说，要不要给红包。丽沙说，越是好医生，越是不得收。放心，百分之百没得事。

郑富仁还是放不下心来，他想，这不是别的地方，是脑袋瓜呀。

郑富仁跟随护士推着移动床送父亲到手术室门口。父亲进门之前，望着郑富仁说，富仁，不晓得这是不是我最后一眼看你。说完，人便进了手术室。手术室大门关上那一刻，郑富仁看到父亲眼眶里包着泪水。郑富仁从小到大没见过父亲这样的表情，一瞬间，他眼眶湿透。

坐在手术室外，郑富仁度时如年。这辈子他从来都没有

如此为父亲担忧过。他们相互争吵顶撞、讽刺挖苦,有时几个月如同陌路。好几回,郑富仁甚至在心里咒他还不早死。四十多年来,郑富仁烦他父亲的时候,比喜欢他的时候要多得多。跟他吵架的时候,也比正常说话的时候多得多。现在父亲真的有可能长辞而去,郑富仁的心却开始痛了。郑富仁心说,你不是蛮狠的吗?有板眼今天再狠一回,把你的命搞回来,光搞赢儿子算得了么事。

父亲果然还是狠,手术非常成功。

父亲醒过来后,看见郑富仁,说我看到你姆妈了,她不准我死,她还说富仁也不准你死。我就没有死。

郑富仁说,还是姆妈晓得我。我说了的,你跟我的架还没有吵完,你不得死的。

父亲听了这话,笑了起来,笑纹扯得满脸,却没有声音。

郑富仁没有跟他说有关包的事情。郑富仁想,说了也没得用,还得让他多费脑子。

福来贸易公司一连几天都找不到郑富仁。郑家只有刘春梅守店。他们不敢凑近那里;晓得一近前便会有一顿臭骂挨。他们只有到处找郑富仁。可是郑富仁白天上班,安装地板,又没得一个固定点,今天这家,明天那家。早上在汉口,下午说不定就去汉阳了。晚上郑富仁便去了医院。他给父亲送点吃的。跟父亲说些外面的事情,陪父亲聊几句天。俩人拌嘴还是免不了,只是这时候的郑富仁不再硬顶,父亲犟起来的时候,他便懒得多说。等郑富仁到家,天色已经都蛮晚了。

每天回家刘春梅的第一句话就是, 又平平安安过了一天。他们打电话来了的,都被我骂回去了。这时候的郑富仁方知,家里有个厉害老婆,也会省掉蛮多烦人的事。

有一天父亲说，富仁你好像改了蛮多咧。

郑富仁说，么东西改了？

父亲说，脾气改了蛮多。不大么跟我顶嘴了。以前我说一句，你恨不得顶十句，把人气得半死。

郑富仁说，你当我不想顶？你一个又老又病的人，我跟顶个么事咧？把你顶过去了，我还划不来。

父亲说，我就搞不懂咧，我活着对你没得好处，死了对你也没得坏处，你做么事那想我活着？

郑富仁说，你这问得好笑咧。你不是我爹，你活不活关我么事？哪个要你是我亲爹？你是我爹，就是我的亲人，是我的老大，让你活得好好的，那就是当儿子的事。我也没得别的法子可选择的。

父亲笑了起来，显得真心高兴。父亲说总算听到你说了一回人话。

郑富仁也笑了笑，说你得学学我，改一下你的那张嘴。

父亲撇了撇嘴说，做你的春秋大梦。我活了八十几年都没有改过，剩下这点日子，我还去改？改呵欠？

郑富仁觉得父亲说话的神气好笑得很，心道，你就是想改，哪个又还指望得你真的改得了？

一天晚上，郑富仁从医院回家，车子还没有停稳，便被人拦下了。郑富仁定睛一下，是那个高司机。

郑富仁说，你莫找我，你也看到了，我屋里也穷。要钱没得，要命有一条。

高司机说，我我我也没得法法法。公司领导非非非要这样。他他他们找了律师，要要要告你。

郑富仁大惊，么事呀？告我？凭么事告我呀？

高司机说，律律律师说，告告告你侵占别别别个的财物。

郑富仁说，我哪还有么事财物？我追回来的衣服给你们了，卖的钱也都给你们了。

高司机说，还差差差……

郑富仁说，差你个呵欠！你们去告，老子不怕。老子在屋里等着。

高姓司机哭丧着脸，说律律律师讲了，这这这个官司，我我我们公司肯定会赢赢赢。我我我晓得郑郑郑师傅是好好好人。我我我怕你吃吃吃亏。我我我写了个东东东西给你你你……

高姓司机说罢递了张纸条给郑富仁，郑富仁打开看，见上面写道，公司要到法院告你，要索赔二万一千块钱。律师说这是一个明摆着赢的官司。我晓得，衣服成本价是一万四千二百块，你莫赔多了。对不起，我没得办法。你得找律师问一下。要是输了官司，还得支付蛮多费用。高汉生。

郑富仁看罢纸条，心里竟热了一下。心想这个高汉生人还蛮好嘞。郑富仁说，外面冷，去屋里坐一下？

高司机说，我我我不敢，我我我怕你老婆骂骂骂我。我我我得回去了了了……

郑富仁说，那慢走咧，跟你们老板讲，我行得正，坐得直，我不怕你们告。

郑富仁一进屋，刘春梅忙迎上说，碰到那个结巴司机没有？

郑富仁说，碰到了呀。

刘春梅惊讶道，啊，他一直等到现在？

郑富仁说，么样呀，他蛮早就来了？

刘春梅说，天没有黑就来了。一进门就结结结的，话都说不清，听起来蛮烦，我把他骂起走了。

郑富仁说，以后莫骂他。说完把纸条递给刘春梅。

刘春梅看罢立即高声叫了起来，告我们？他们敢告我们？我们犯了么事法呀？搞邪了吧？

郑富仁说，两万多块钱，你说么办？

刘春梅继续骂道，狗娘养的，欺负到老娘头上来了。你当老子是好惹的，搞烦了……刘春梅的声音越喊越大，她按捺不住，推开房门，冲到了外面。

郑富仁心里烦透了，一个巴掌拍在桌子上，说喊个么事，都不是你惹出来的？还不给老子滚回来！

桌上搁着郑富仁的水杯，它弹了几下，落在水泥地上，发出巨大的声音。刘春梅被镇住了，她站在屋门口，张着嘴，望着郑富仁，有点发呆。郑富仁脾气发过又有些悔，他想这也不能都怪刘春梅，自己未必不应该怪？自己一没有交代这个包不能动，二没有说清自己要去红钢城干么事，三也是最重要的，自己多这个事干么事咧？就算要当好人，何必费那大的劲找失主，交给警察不就得了？说起来，这个麻烦最应该怪的人就是自己呀。

想完，郑富仁长叹了一口气，望着刘春梅说，站在外面搞么事？还不进屋？这事还是得怪我。都是我惹的事。硬是没有想到，好人不是想当就当得了的。

刘春梅没有说话，返回房间一头扑到床上，放声大哭。哭时不停地拍打着床。床单早就旧了，还是郑富仁结婚时母亲送的。春梅又拍又打，不时伸手抓来抓去。床单稀松的地方便撕开了口。刘春梅停下了几秒，看了看破口，又继续哭。一边

哭一边说,怪哪个都没得用,要怪怪自己的命。真要是法院判赔,么样去弄这些钱咧。

这一晚,刘春梅在床上号到半夜。

郑富仁没有阻止他,也没有安慰她。郑富仁在板凳上坐了半夜。他仿佛什么都没有想,只是听刘春梅的号哭。他是个男人,发不出这样的声音。不是他的喉咙不行,而是不能。什么理由都没得,他一生下来,这个世界就告诉他,像他这样的男人,永远不可以发出这样的声音。

但是他这样的男人却无力停止住老婆悲伤的哭声。面对这个世界,郑富仁感到束手无策。他想,不晓得姆妈有没有像这样哭过,如果她这样哭了,老头子会么样办呢?

十二

郑富仁一天都心不在焉。满脑子都是电视剧里打官司的场面。这天在汉口的一个客户家做活。用锯的时候,居然割破了自己的手。鲜血滴在客户的地板上,客户一脸不高兴。打电话给公司,说为什么不派个有经验的安装工来。接电话的刚好是组长。组长说,这就是我们最有经验的安装工。郑富仁说,放心,我绝对跟你弄干净。

这天郑富仁收工得蛮晚。他拿着一大堆富余的地板和踢脚线,站在路口等公司的车过来接。天开始转凉,晚上的冷风刮起来也蛮狠,郑富仁冻得哆哆嗦嗦。他受伤的手用一条旧毛巾扎着,浸过来的血已经干成了壳。

开车来接他们的是组长。在车上,组长问郑富仁么回事。郑富仁什么也不想说,只说自己在走背运。组长没有问更多,

只是说，手不好明天就莫来，去医院打个针。郑富仁说，不来你把钱给我吃饭？

郑富仁到家时，却见刘春梅跪在路边，她双手高举着一个牌子，上面写着：春梅哀求各位在我这里买了毛衣的街坊邻居把毛衣退还给我，我除了返还原价之外，另付各位十元辛苦费。

郑富仁见此，全身的血一直冲到脑袋。他连从容地跨腿下自行车的耐心都没有了。他从自行车上跳下，就手将车一甩，冲到刘春梅跟前，拖了她便往家里去。

刘春梅哭道，你莫拖我，我晓得，买衣服的人都在附近住，他们看到会还得来的。还一件是一件，一件是两百把多块钱啦。

郑富仁说，你像这个样子，叫我么样做人！别个么样看我？这屋里的男人死绝了？让自己老婆受这种苦？不就是赔钱吗？我砸锅卖铁，抽血卖肾，起早摸黑未必还凑不齐？随么样也不能让你像这样呀！这件事你再莫掺和了，你越掺和麻烦越多！

郑富仁说着说着，成了吼叫。这时候他也恨不得高声号哭起来，眼泪水都已经冲到了眶边，但他到底还是忍了。

这天晚上，两个人没有说一句话。刘春梅闷声闷气地下了一锅面条，郑富仁闷声闷气地吃了一大碗。洗澡时，郑富仁受伤的手不方便，刘春梅便过来帮忙。刘春梅的手在郑富仁背上来回搓动，让郑富仁觉得浑身筋骨都舒服。

洗完澡，刘春梅又替郑富仁重新包扎了伤口。他们还是没有说一句话。

半夜里，刘春梅醒了，用劲踢了他一脚，说不准砸锅卖

铁,不准去卖血,不准去卖肾。

郑富仁把手搭在她的身上,说我晓得。郑富仁不敢把脸对着刘春梅,他怕她看到自己眼睛里有水。

去接父亲出院那天,郑富仁真的收到一张传票。原告是高汉生。

传票送来时,金刚的车刚到。本来郑富仁不打算要金刚去接,说打个车回家算了。金刚说,何必咧。我晓得你老头也不得出的士费,这笔钱还不是你掏?能省几块是几块。郑富仁想想金刚说的是,便依了金刚。

郑富仁拿着传票发呆,心想,还真的告我了咧。

金刚进门说,看么事呀,学文件。说完便从郑富仁手上抽出传票,看了几眼,惊道,吓我,世界上还有这样的事?告了你?要赔两万多块?这帮狗日的疯了?你这么办啦?

郑富仁一脸的无可奈何,说么办?听天由命办。

金刚说,你看看你看看,你要事先跟我说你到红钢城干么事,我负责挡了你,那就不会出现这样的结果了。捡了的东西还给他?没得那个事!捡了的,就是自己的。想穿想用想卖都由自己。

郑富仁说,还讲这些有么用?

金刚说,那你么办咧?

郑富仁说,再说吧。

再说也没有办法,硬着头皮顶。世界上的倒霉事总得有一个苕货去承担,郑富仁想,这回我就是那个苕货。

医院给父亲开了一大堆药。郑富仁跟医生说,再开点消炎的药吧。他指了指自己的手。

父亲说，各是各的事，这个药你自己买。公家的便宜你最好莫占。

趁郑富仁去药房拿药时，金刚终于忍不住把郑富仁被人告上法庭的事告诉了他的父亲。父亲并没有像金刚想象的那样吃惊。他反倒是说，你以为冤枉了他？捡了别个的东西就得还，这是天经地义的事。自己贪心卖了钱，当然得赔。你赖着不赔，告你是教育你。教你往后莫光想占小便宜。

金刚听罢这这这了半天，说不出个所以然。回头见郑富仁，私下里说，我真是服了你那个爹。难怪你这辈子都走背运。

郑富仁淡淡地道，你才晓得。

父亲坐在金刚的驾驶室里，郑富仁和保姆吴嫂在后面敞篷的车上。

沿着来时的路回家，只一会儿，便上了中北路。行至武重门口，父亲说，金刚，开慢点。我看一下厂门到底成么样子了。

金刚说，有么事看头。这算好的，有的厂连门都没得了。还有的厂连地皮带厂门，都没得了，起码我们厂里还落个全尸。世界变了，不再是你以前看到的世界了。

父亲说，你说的也是。连我的脑壳都被打开来看了一遍，这世界哪能不变。往后这世上再发生么样的变化，我都不会觉得稀奇了。

金刚说，你这话就说对头了，你算是醒了。

父亲说，不是醒了，是空了。心里那个空呀，硬是空空荡荡的。算了算了，懒得管那些了。

金刚说，你这个大话说得真叫大！未必你不懒得管就管得了？

晚上郑富仁和金刚都在父亲家吃的饭。

保姆吴嫂找出了父亲以前收藏的茅台。父亲的脑袋刚动过手术，不能喝酒，便用矿泉水代替。父亲说，死里逃生，也应该庆祝一下。

金刚私底下对郑富仁说，今天我要帮你个忙。我要帮你从你老头那里弄点这个出来。金刚搓了搓手指，意指钞票。

郑富仁淡淡一笑，说你自己找死，反正你头破血流的时候，我是不得出手相救的。

吴嫂倒也能干，个把小时不到，竟弄了一桌菜。吴嫂没有上桌。她不敢。父亲也没有叫她坐上去。父亲晓得郑富仁不高兴跟她坐在一起，他也不想扫今天这个晚上的兴致。吴嫂便站在一边，端菜热菜递水，招呼桌上对饮的三个男人。

怀旧是酒桌上的主题。三个人讲了蛮多以前厂里的故事。金刚说，郑伯伯，有一回你在抽屉里发现一条蛇，是不是吓得瘫倒在地呀？

父亲说，是呀是呀，不晓得哪里跑来一条蛇，害得我个把月都不敢开那个抽屉，腿软得一步路都走不得。

金刚哈哈大笑起来，说你一天到晚训穷人，不准他跟我们一路玩，我们都蛮烦你。穷人说你最怕蛇，我们就捉了一条吓你。

父亲恍然道，原来是你们搞的鬼呀？

郑富仁说，不关我的事，我也是事后才晓得的。

金刚说，我最大公无私，完全是为了代表大家帮穷人报仇。

郑富仁说，那一个月，我挨骂挨得还多些，你从来都是帮

我倒忙。

父亲大笑了起来，脸上充满快意。

金刚说，郑伯伯，我敬你酒。你是我的榜样。

父亲说，奇怪呀。我当我的工程师，你当你的司机，我么样是你的榜样？拿了我当榜样，才混成这个样子？我劝你还是换个人吧。

金刚说，我不是指工作上，我是指做人。人不为己，天诛地灭，郑伯伯做的好。

父亲说，那也不能都这么说。人要看什么时候为己，什么时候不该为己。

金刚说，这复杂？

父亲说，做人是有学问的。就你现在的水平，当我当榜样，你还不够格。

金刚一吐舌，说我的妈耶，郑伯伯牛哇。难怪郑穷人总是一副抬不起头来的样子。

郑富仁说，屋里摆着这狠个老子，儿子哪有出头之日。

父亲说，你这是跟我叫板呢，还是跟我认输？

金刚说，认输，当然是认输。

父亲说，我还不晓得他是么人？你叫他自己说。

郑富仁喝了一口酒，说当然是叫板。我几时服了输的？

父亲说，我晓得吧，你不得服输的。你的人生都输给我了，你的嘴巴怎么肯输给我？你要落一头。不过，这一条，你可能赢，因为我死在你前面，你随说么事，我都还不了嘴。

郑富仁说，既然你死在我前面，你怎么就能断定我的人生必定输给你？老话么样说的？活到老学到老，万一我到老成了人才呢？

父亲说,你也快五十了,你哪里还有戏!

金刚说,你们父子俩个吵得蛮好玩咧。不过,打是亲,吵是爱。不打不吵不亲爱,是吧,郑伯伯?你得病,穷人急得不得了。有句话我想问你一下,要是穷人有灾,你肯不肯帮他呀?

父亲一笑,说莫这么快直奔主题呀。

金刚说,么意思呀?

父亲说,你们两个留下来喝酒不就是为这?要钱,是不是?

郑富仁说,金刚,我说你找死吧。这不关我的事。

父亲说,金刚开了这个口,我听到也蛮高兴。说明你们还是把我当个依靠,也说明我没有老而无用。不过咧,这个钱,我一分也不得给。

郑富仁说,我根本也没有指望你。

金刚有些沮丧,说哪有父亲不帮儿子的?算借也可以呀。

郑富仁说,金刚你闭嘴。我的事不要你管。

父亲说,不是我小气,舍不得。这种钱就该他们自己出。花钱买教训,下回再遇到这种事,看你们还敢不敢贪便宜。他那个老婆刘春梅,不吃一回亏,不晓得醒。

金刚说,那他得有承受力才行呀。

父亲说,我八十多岁,他四十多岁,哪个的承受力更强些?他要服这个输,说他不如我,那也好办。

金刚推了一把郑富仁,说跟老子服输,怕么事?小时候你在他身上也屙过屉屉,屁股也被他洗过,服了他的输不算掉底子⑤。

郑富仁说,他从来没有抱过我,也没有跟我洗过屁股。

父亲说,自己犯的错误,自己承担,有胆量犯,就得拿出

胆量扛。这种钱跟烧香敬菩萨的钱一样,都得自己出。

郑富仁说,不准再谈这个事,你们再讲,我掀桌子了。喝酒!我也几多年没有跟我老头坐在一起喝酒吃饭了。金刚,你省点心,不谈那些霉事,好好喝酒。

保姆吴嫂担心他们吵起来,打开了电视机。电视里正播放着相声。老段子。姜昆被困在电梯里。观众不时爆笑着。笑声把三个喝酒男人的吸引力抓了过去。他们也跟着笑,父亲笑的声音很响很亮。

这顿酒喝得很尽兴。郑富仁放纵地把自己喝醉了。醉得不省人事。醒来时,发现自己竟是躺在自己以前的房间里。老旧的书桌上,有他和母亲的合影。母亲微笑着,把手搭在他的肩膀上。郑富仁记得这是他和母亲唯一的一张合影。不多久,母亲便病逝。记忆里的母亲永远都只有年轻的样子,而他郑富仁却已经老了。

郑富仁爬起来看了看表,已经是半夜两点多钟。想起刘春梅一个人在家,心里有些不安,便披了衣服准备骑车回家。

郑富仁开门时,惊动了保姆吴嫂。吴嫂跟出来说,太晚了,明天早上再回去算了。

郑富仁说,跟你说一百遍了,我的事你少管。

父亲也醒了,他似是刚从梦中醒来,声音有些混浊,混浊得不像他以往的声音。父亲说,孙子的学费,往后都由我出。

郑富仁没作声,他开门走了出去。

夜真是深得厉害,冷风便在这夜深之处呼呼地吹着。从父亲家出来,只拐两个弯,便上了中北路。郑富仁的自行车一如既往地哐哐哐地响。郑富仁想,这个车是该修一下了。

此时的中北路上空无一人。

郑富仁行在这空空的街路上,突然觉得自己心里也空得厉害。他想起父亲常常挂在嘴上话,心里空,空空荡荡的。这时候他体会到这种空荡的感觉。郑富仁暗自道,本来不想空空荡荡的,哪晓得比原先还要空空荡荡。人生就是这样呀。

注

①么事:武汉方言,即什么的意思。

②么样:武汉方言,即怎么样的意思。

③贼:武汉方言,聪明或精明的意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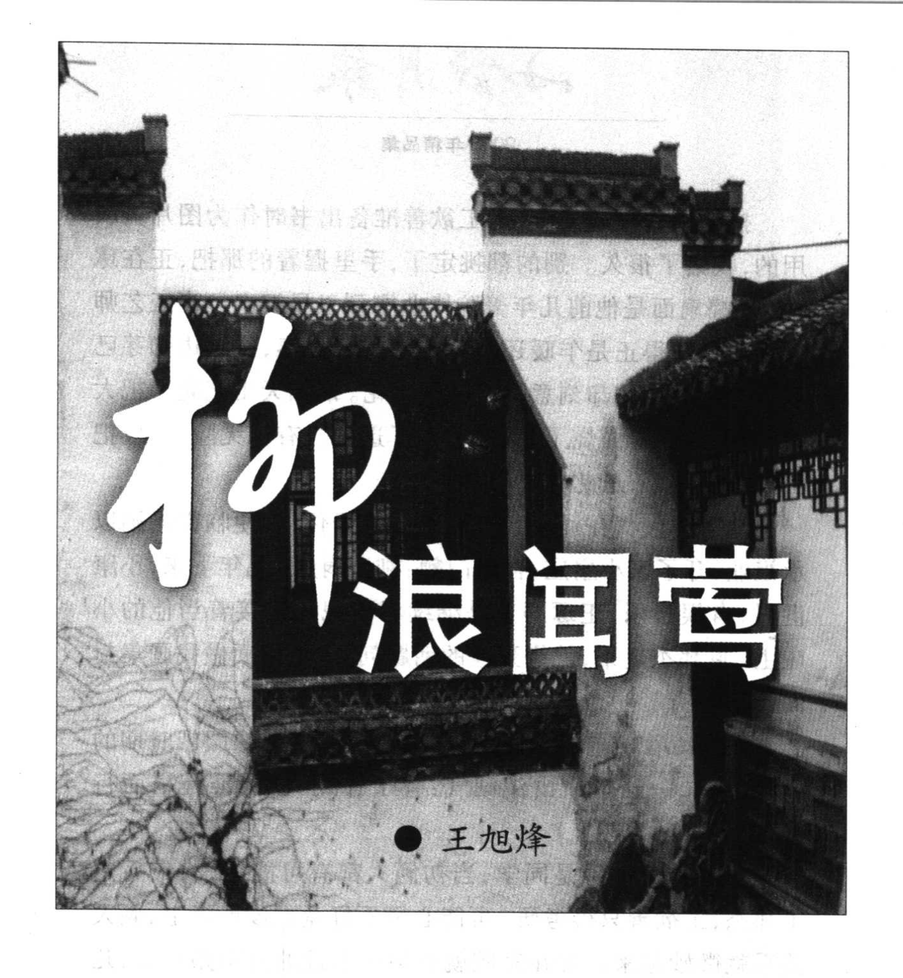
④挞跤:武汉方言,摔跤的意思。

⑤掉底子:武汉方言即没面子的意思。



王旭烽小传

王旭烽，女，祖籍江苏徐州，杭州大学历史系毕业，曾任编辑、记者。1989年调入中国茶叶博物馆工作。自大学时代开始发表文学作品，著有长篇小说《斜阳温柔》、《绿衣人》，散文随笔集《香草爱情》、《绝色杭州》、《走读西湖》、《书香乌镇》、《西湖新寻梦》，史话类作品《杭州史话》、《走读浙江》等。曾获全国“五个一工程奖”，第二届浙江省鲁迅文艺优秀作品奖，第四届浙江省鲁迅奖突出成就奖，第五届茅盾文学奖。现在浙江省作家协会任职，中国作家协会会员。



一

扇面徐徐打开之时,玻璃窗嗦嗦敲响了,有人在外招呼:柳洲庄主,别来无恙?还没等工欲善回头,郑杰就闯了进来,插科打诨道:善子,我准备让你交一次桃花运。工欲善一愣,举着扇柄,缓缓转移过去,正对着郑杰的目光,俩人就会心一笑——原来,工欲善打开的正是一把桃花扇。

挑选的这批扇面画，是工欲善准备出书时作为图片资料用的，收集了很久。别的都挑定了，手里握着的那把，正在琢磨。这幅扇面是他前几年美院毕业刚到王星记扇厂当工艺师时制的。记得正是乍暖还寒最难将息的早春，西湖边柳芽已萌，红蕾星无，他却刻意临了一丛桃花。谁知天工艺苑一把大火，把他不少扇面烧了，独独留下了这把。有惊无险，火也把工欲善烧醒了，从此单干。

他家几代都在涌金门外绿荫深处居住，就便临街当湖以承祖业，开了家小扇庄，自题门额：柳洲扇庄。几年下来，小康世界，自娱自乐，正琢磨着是继续考研呢还是接着当他的小庄主。见郑杰进来，就绕开他的话题问：这把扇面做我画集封面行不行？

郑杰留着山羊胡子，戴圆眼镜，穿皮夹克，像旧俄时期的民粹党人，一开口喷出江湖气：善子你剽我啊，谁是扇面行家，还问我！

郑杰和工欲善是同学，当初俩人都有可能留校，最后定了郑杰，工欲善只得考研。可能心情不好竟然没能考上，俩人关系就微妙起来。好在美院就在扇庄不远的南山路对面，几步路之遥。郑杰就常来扇庄，俩人的友谊和交易一并进行，互不买账和互相欣赏亦兼而有之。

工欲善长手长脚，寒气隐隐，面容苍白，发须整洁，若套一件竹布长衫立于扇庄柜台后面，像煞一位20世纪30年代旧上海亭子间学徒出身的文艺青年。他对郑杰说话倒还不失直率，几近刻薄：外行有外行的热闹，你就当我是白居易，你是听白居易诗的老妪吧。

郑杰叫了起来：嗬，怪不得人家说你眼角儿高，毕业几年

了还孤家寡人一个，有你那么不客气的人吗？知道我谦虚，你还不捋捋我顺毛。话虽那么说，还是粗粗一瞥，问：你画的？

工欲善看着他，说：怎么样？

工欲善在一般人眼里，是个极为矜持之人，行事说话，半掩半藏，常常让人捉摸不透。郑杰刚刚相反，快人快语现世报：你的笔墨功夫，我服，只是你画的对象错了。想不到你这样品位之人也沾了红尘气。他拿过工欲善手中之扇，翻看几眼，继续夸夸其谈：桃花虽好，毕竟不是国色天香，也非空谷幽兰，更不要说冰雪寒梅了。总而言之，一旦上了封面，就必须是那种只能欣赏不能扇的扇子。你这把扇面嘛，只可拿来用的，做了封面，就轻俗了。

工欲善听不得人当面指责，收起扇子反击：吴昌硕五颜六色，大雅似俗，大隐隐于市，不曾想还有你这样的俗见误人子弟！

这就在嘴上报那几年前毕业分配的一箭之仇了。其实工欲善嘴阴心善，当年若非他退一步海阔天空，也难说鱼死网破如何收场，所以郑杰并不计较，挂了免战牌说：我俗，我俗，我就是为俗而来的。桃花扇不可鉴，桃花运可交。比如现在，有一个才子佳人绝配良机，我首先就想到你了。

工欲善的同学个个结婚了，就他还挂着，渐成绝景。父母又随姐姐去了沪上，这个柳洲扇庄，竟成孤家寡人之宿，先还有人自荐红娘，几回下来不敢接手，都道此人心如雾气，不辨头角，难以应对。不知这个郑杰怎么又准备来飞蛾扑火了。

工欲善用长指头敲着柜台，阻止他的话说：哎，哎，哎，不提这个啊，不提这个啊！

郑杰只好说实话：兄弟你就帮我一忙。戏剧家协会最近

办了一个班，挑了各地的越剧尖子培训，特别出类拔萃的要留在省城，摊上了让我老婆做班务。其中有一讲，“舞台上的扇子”，地点就在我们学院对面，柳浪闻莺的闻莺馆。我就向我老婆推荐了你——美院国画系高才生、前王星记扇厂的工艺师、当今最具有真知灼见的扇面鉴赏家和收藏家、柳洲扇主工欲善。

郑杰的夫人人称小王，生得小鸟依人，新婚不久，郑杰就让她从剧团花旦岗位上退下来，调到戏剧家协会，从此小姐成了丫头、打杂。工欲善的一些老师同学，往往通过这等途径，先把大众情人娶到手，再转为彻头彻尾的居家老婆。渐渐地，工欲善眼前就晃来晃去地飘浮着许多“小王”。

工欲善想，并非“小王”们不好，只是因为她们太多了。而工欲善需要的是少，独一无二。唯其罕见，工欲善在这个芸芸众生接踵摩肩的世界上，尚未与她千年一遇。

郑杰继续煽风点火：想一想吧，有一大群江南佳丽将聆听青年才俊的高谈阔论，还有谁比你更合适去开启她们的智慧之门呢？

工欲善说：不是我不肯去，是你文不对题。你叫我讲什么，我又不会唱戏。画扇是画扇，舞扇是舞扇，两个概念，扯不到一块儿。

郑杰终于拱起手来求他了：善子你就帮我一忙吧，我在小王面前拍过胸脯的。

工欲善经不起人求，只好接受郑杰这个公私两便的好意，嘴里还是不饶人的：我去是去，也就好比出书前整理整理我自己的思想，聊胜于无，你不要指望我讲出什么彩儿来！

二

闻莺馆是个茶楼，就建在柳浪闻莺，去工欲善的扇庄，也不过举步之劳。学员们三三两两茶座小憩，各人桌上，一人一杯茶，咔咔咔咔，一片嗑瓜子声响起，工欲善进门，见竟然是这样一把散兵游勇，眼睛都直了。

小王倒是不接翎子，笑嘻嘻地低声说：工老师你来了，我们刚刚到万松岭跑了一趟，梁山伯祝英台读书的地方。十八相送，脚骨跑断，吃力煞了。你讲得好坏我们反正也听不出来的，你随便讲好了。

她朝他打了个飞眼，两个耳环晃个不停，一副梨园气。

工欲善想：她还真当我是来相亲的。他把备课笔记和当教材用的扇子放到桌上，眼晃几下，没怎么看座下美人，头先歪向闻莺馆外。湖光山色让他定了定神，迎风轻拂的初春柳条却又把心吹浮了。调整了片刻，见嗑瓜子声小些了，工欲善吐了口气，说：自我介绍，我姓工，叫工欲善——

突有一燕惊鸣，打断工欲善：哈哈，姓公，还有姓公的人！立刻群莺乱啼：怎么没有，巩不是姓的巩！……是公，人民公社的公！

什么人民公社，不就是老公的公吗，阿木林！……你才阿木林，是龚，上面一个龙，下面一个共，老师，老师你姓龚是不是？

满座娇娃一下子顿住看着工欲善，等他回答，倒让工欲善目瞪口呆。他不是不能回答，是不知道该不该这样回答。他平时吞吞吐吐半掖半藏惯了，一下子不习惯这样的白描直抒。正踌躇着，就听一个声音从后面传来，说：老师姓工，百分

之百,工人阶级的工,谁敢和我打赌?

工欲善一愣,倒不是因为猜出了,是她的腔调。一口标准的普通话,咬文嚼字,嗓音低沉。他抬起头来找那个声音,见一只手臂挡住脸,架在最后一排屏风旁的茶桌上,手指呈剪刀状,夹着一张纸钞,挥动了一下,啪的一声,摔在桌上,露出半身。显然那是一个标新立异的女子,缩回去的手抵着下巴,前倾坐着,牛仔领子竖起,一头垂发,簇拥着面颊,又加戴一副墨镜,脸就越发小了。

她不可一世地说:不敢和我打赌吧。老师肯定姓工,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老师的名字就是这样来的。

姑娘们这才开始七嘴八舌:什么什么,什么工欲善,利器什么?

又一个女孩子开口,她就坐在墨镜姑娘旁边,说:不要吵不要吵,让垂髫说。老师,她叫垂髫,就是头发挂下来,不过她演梁山伯,头发其实是束上去的。我叫银心,不是银子的心啊,就是祝英台的丫头。我们是从嵊州来的。

大家就笑起来了,有人说:梁山伯来祝英台,前世姻缘分不开。到底是祝英台的丫头,让梁山伯说,先自报山门一大堆。

那个银心看上去很依附垂髫,肘推着女伴,催她快说。垂髫也不推让,放下手,仰身到椅背上,下巴抬得高高,眉眼般扬起,二郎腿一架,一只手叉在腰上,一招一式就拿出来了,说: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孔子说的嘛,那个《论语》里说的嘛,就是对他的学生子贡说的嘛。就是想要把事情做好,先得把做事情的工具收拾好嘛。老师的意思就是说,我们要把戏演好,就要把演戏的道具先理解好嘛!

工欲善的感觉，就像是措手不及地就被什么东西当胸撞了一下。然后，便见那个垂髫转动漆黑的两扇长方形镜片，目空一切地环视了一下四周，架势活像一只动画片里的大螳螂，故意拿腔拿调地问：那么，请问各位，什么是演戏的道具呢？

所有的姑娘们一起叫起来：扇子！

然后她们就一起那么看着工欲善。工欲善愣了一会儿，低头喝了一口茶才说出话：是我上课，还是你们上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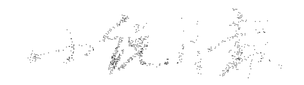
所有的人都笑了，工欲善也笑了，他的开场白让这个叫垂髫的姑娘抢了。接下去该说些什么呢？

提纲和教材其实都准备得很精心，他本来准备讲得系统一些，从舜作五明扇，殷高宗有雉尾扇说起，一直说到周昭王用尾翅制成"游飘""条融""兮光""仄影"四把名扇，轻风四散，泠然自凉。再一路从诸葛武侯羽扇纶巾指挥三军，直到周昉的《簪花仕女图》和刘禹锡的"团扇复团扇，奉君清暑殿，秋风入庭树，从此不相见"。为了把扇子说透，为此还带了一些图片，也带了几把扇子。但他并不准备奢谈舞台上的扇子，因为舞台上的扇子实际上就是舞台上执扇的人，对此他并不了解。

现在他才知道他绕不过去了，他没法从远古说起，但他也不打算就此罢休，他拿起折扇，说：我上课的方式就是不断地提问，刚才是一个，现在是下一个，最简单的问题——请问，舞台上的扇子，究竟是用来做什么的？

鸦雀无声片刻，没人再嗑瓜子了。银心看看周围，愣愣地举手说：舞台上的扇子，是用来演戏的。

大家又一次哄堂大笑，连垂髫也淡淡一笑，大家笑完了



就看工欲善,期待着他说出真理来。工欲善想,舞台上的扇子,就是用来演戏的,可现在他得说出一点不一样的地方。他深吸一口气,像运动员上场比赛,开讲:

人们以什么样的生活形象出现在人生舞台上呢?中世纪的欧洲骑士用利剑,明清时代的中国文人用扇。扇有很大的表演性,伸缩自如,给人以空间上的魔幻感;扇有很大的装饰性,扇面展示执扇者的地位与才华;扇有很大的日常性,可以遮阳,可以招风,平凡的生活被摇曳得杂花生树落英缤纷;扇是智慧的象征,轻轻薄薄一片,执扇者就如诸葛亮一样举重若轻。然而说到底,扇子和利剑是两个完全相反的指向,利剑是进取的,直面人生的,阳刚的;扇子不管翻飞得如何天花乱坠,它总在遮蔽,摇扇的男人是阴柔的。刚才我听说你们去万松岭寻找十八相送的感觉了。请问《梁祝》里的十八相送为什么要用扇子?仅仅是为了表演需要吗?不,是为了掩饰,是一种通过掩饰来张扬的方式。在这里,梁山伯用扑蝶的纸扇取代了男人的利剑,遮蔽了一个男人的女性化实质;而祝英台则用纸扇展示了自己既想遮蔽又想暗示自己性别身份的一种矛盾手段。扇子是用来掩饰她瞧郎之本意的。在生活中果然就有一种瞧郎扇,隔扇羞窥意中人。你隔扇羞窥意中人,意中人看着隔扇羞窥的你,还有人隔扇看着你和你的意中人,既是挑逗又是勾引又是防空洞又是战壕又可作壁上观,所以中国扇子在很多时候代表着中国文化的暧昧,介乎于是和非之间的诡辩,就像你们越剧中的女小生一样,介乎于男与女之间的第三性。

从她们一声不吭大睁两眼的表情来看,工欲善可以断定她们没有听懂。于是他一挥手指着后排的垂髫说:舞扇的意

义是很独特的，就像这位学员脸上的墨镜。这是一种由戏剧原理指导下的戏剧效果，它遮住了你的眼睛，是为了让你的目光在别人眼里独一无二。他顿住了，想，我说到哪里去了。

好一会儿，工欲善才听到银心的声音：垂髫，他在说什么呀？什么你的目光独一无二。从前他认识你吗？我怎么一句也没听懂。

那个垂髫摊摊手，像是表演给大家看：天地良心，我真的不认识他，我也不知道他在说什么。

她的样子茫然，二郎腿放了下来，所有的美人们再一次哄堂大笑，连工欲善自己都笑得不知再往下讲些什么了。

笑完了，他感到轻松，开始真正进入正题。他发现其实他还是可以讲一讲舞台上的扇子的。他讲梅兰芳演《贵妃醉酒》，特地让人赶到杭州，要王星记扇庄精制一柄湘妃竹折扇；而印度的泰戈尔看梅兰芳《洛神》，则用毛笔在扇面上写下孟加拉和英文两种文字：亲爱的，你用我不懂的语言的面纱，遮盖着你的容颜；正像那遥望如同一脉，云霞缥缈，被水雾笼罩着的峰峦。他讲评弹艺术中的扇功，武者扇前胸，文者扇掌心，商贾扇肚腹，走卒扇头项。他甚至连潮剧丑角寓庄于谐的扇子功也讲到了。最后他终于讲到了《西厢记》：待月西厢下，迎风户半开，隔墙花影动，疑是玉人来。话即至此，他顺手捡起放在桌上的几把纸扇中的一把，拽开，露出扇面上一片桃花。

这个效果非常戏剧化，学员们用热烈的掌声肯定他，他注意到了，那个垂髫也鼓掌了，很慢，一下，二下，三下，仿佛一边拍手一边还在沉思那些正在为之鼓掌的内容。

三

课后学员们乘大巴回西湖北山艺校，一堂课下来就熟了，再见再见一阵喊，有几个胆大的就趁车开之机叫道：工老师我好崇拜你啊……莺啼风鸣之中远了。工欲善站在闻莺馆门口，想，怎么没有见那个垂髫？又摇摇头，真是乱花渐欲迷人眼了，就独自朝南面长桥方向走去。

柳逢早春，虽是鹅黄新绿，却蓬蓬勃勃，湖岸一抹浓云，生机盎然，间或有鸟声。薄暮五点光景，正是游人最少时分，工欲善从柳下过，轻风徐来，柳丝拂面，桃花未开。他在一张长椅上坐下，从背包里取出那把折扇，慢慢地打开，想：我的扇，还是可以配一配这杨柳岸的晓风残月的。

工欲善的这把桃花扇，白色素面，乌木扇骨，画面桃花图案实际上就是临的吴昌硕，桃枝从扇面左侧横岔向右径直伸去，居中及右上方是两簇桃花，生机盎然，热情洋溢。右面，是工欲善录的明季女诗人柳如是西湖咏桃花诗：垂杨小院绣帘东，莺阁残枝未思逢。大抵西泠寒食路，桃花得气美人中。

他查过柳如是的生平，喜欢她的这首诗，用来配了桃花。但他还是捉摸不透，什么是桃花得气美人中，是桃花沾了美人的光，还是美人沾了桃花的光。工欲善想到下午那一群把瓜子嗑得一地的梨园女子，螳螂一样戴墨镜的姑娘。他觉得她有点半生不熟，因此还有点做作。不过垂髫这个名字好，谁给取的？是艺名吗？出自浙东嵊州，这不奇怪，听说越剧中人大多出嵊州。工欲善对越剧并不熟稔，私下里对女扮男装的表演样式还有点不屑。他住处不远就有好几个越剧角，每天早上一堆堆老头老太太在这里吊嗓子唱越剧，真是《琵琶行》

里的"呕哑嘲哳难为听",真没想到越剧中人还有完全另一种的。思路走到这里,工欲善下意识地停住了,一种预感贴上额头,他抬起头向前方望去,就看到了她。

她是和银心在一起的,她还是戴着墨镜,但看上去不那么张牙舞爪了。银心说:工老师,我们一直在等你呢,我们要请教你。

他看见垂髫挺高,比自己矮不了多少,双手握在胸前,声音急促,不像刚才那样自信了:工老师,为什么你说扇子在舞台上主要是用来遮蔽的呢?还有,你刚才有些话我没有听明白,比如什么舞台上的中国扇子在很多时候代表着中国文化的暧昧。还有,什么是介乎是和非之间的诡辩。还有,特别还有,为什么你说,越剧中的女小生,是介乎于男与女之间的第三性呢?

银心也接上话茬儿,说:刚才我和垂髫讨论来着,我说第三性是不是不男不女的意思,她说要是那样的话她可就气死了,因为她就成了不男不女的人了。

两个姑娘都非常严肃认真地盯着工欲善。工欲善心一沉,想:真把我的话当回事了。其实刚才那些话也不是非说不可,就含含糊糊地回答:一家之言,一家之言,姑妄听之。

从银心的表情里他看出她不明白姑妄听之是什么意思,可是那个垂髫立刻领会了,歪着头颈就由自己说起来:工老师,你的这个说法是不能姑妄听之的。比如扇子,如果主要是来遮挡什么的,我的表演就要收,收你明白吗?收就是往里走,我的许多动作就要重新设计过了。

那个垂髫突然抽出他手里的那把扇子,交给银心,说:比如这一段十八相送,我的梁山伯,银心的祝英台,我们一路下



山,手里的扇子到底是遮我的呢,还是扬我的呢?

二人忽闪到大柳树后,工欲善还没弄明白怎么回事,二人又绕了出来,载歌载舞一起唱道:三载同窗情如海,山伯难舍祝英台,相依相伴送下山,又向钱塘道上来。

工欲善真的是吓了一跳,青天白日,湖山之间,她们竟旁若无人,他连忙说:好,好好,唱得好。

垂髫就举着银心手里的扇子说:工老师,你看英台的扇子,是遮着不让梁山伯看出她是女的,还是暗示他,我就是一个女的呀!银心,你表演给工老师看——

银心就舞唱了起来:书房门前一枝梅,树上鸟儿对打对,喜鹊满树喳喳叫,向你梁兄报喜来。唱完就停下,看着工欲善。工欲善怔了一会儿,又说:好。垂髫疑惑地看看他,见他没有要往下说的意思,突然接过扇子,哗的一声展开,突如其来地唱道:弟兄二人出门来,门前喜鹊成双对,从来喜鹊报喜信,恭喜贤弟一路平安把家归。她唱最后一句时,双手抚着扇面两角,徐徐地合拢了,缓缓地欠下腰身。余音袅袅,恋恋不舍,荡漾湖上,薄暮就这样降临了。

周围早已响起一片掌声,已经围过来一大群人,纷纷叫好,垂髫问:工老师,你看我这样执扇对不对?

工欲善真是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实际上他从来没有听到过这样的嗓音,这样的腔调,没看过这样的身姿。他觉得整个事情越来越像一台戏,大幕正在徐徐拉开。他终于指指她的眼镜:天黑了,你能看到路吗?

垂髫把墨镜取了下来,工欲善看到一双熟悉的眼睛,长圆形的,像杏仁,非常黑,蒙着一团雾。睫毛警惕地抖动,仿佛已经开始为未来哀怨,但又不知哀怨什么。她的眼睛与她身

上的其余一切背道而驰，她的神情越坚强有力，她的目光越哀婉无力，她的口气就越真假莫辨。

她朝前一步，靠他很近，像要嗅他。他连忙往后一退，她说：别害怕，我是看你，又不是咬你。话刚落口，就扑哧一声笑开了，又说：我的眼睛得了病，我看不清你。医生说我不能见亮的东西，我可能会变成一个瞎子。

奇怪的是，她突然用起越剧中的道白腔调来说这个意思，这使她的话更像是在背台词，或者是一个一本正经的大玩笑，让工欲善不好判断她是不是在寻托词。他简短地噢了一声，就怔住了。

也许自己也认为自己太夸张了，垂髫立刻转换话题：我们马上要汇演了，工老师你告诉我，我要演得像一个真正的男人呢，还是演一个像女人一样的男人？

围观的人越来越多，工欲善抬腿就往前走，一边说：你别想那些，你就演你自己，你想怎么演就怎么演。

两个姑娘紧紧跟在后面，银心看上去特别高兴，手里甩着工欲善的那把桃花扇，一路说个不停。原来她在县城一直演英台的丫头，这次选到省城参加汇演才升格，和垂髫演对手戏了——十八相送，老师都说她扮相好，唱功也好，很有希望的。她一路说个不停，直到车站，突然说：工老师你辛苦了，我们请你吃饭吧。

工欲善连忙摇手说不要不要，刚刚认识，吃什么饭，再说他还有事情。也许因为他的回答太快又太直接，两位姑娘都愣住了。好半天，银心才悻悻然地说：工老师你这把桃花扇好漂亮哎！

话音刚落，垂髫站住了，取过她手里的扇子，很仔细地凑

到鼻前,移上移下地看了一遍,说:果然是桃花啊!

直到这时候工欲善才开始相信,这个垂髫视力确实有点问题。她把扇子递还给工欲善,冷冷地说:工老师,再见。

银心嘟一下嘴,不吭声了。工欲善想走,又觉得还应该说什么,便说:眼睛不好,还是要去看,不要太不当回事。还有,我不懂戏,可是知道有一种画家,比如梵·高,他想怎么画就怎么画,用不着听别人指教的。

他接过扇子,和她们挥挥手,就走了。

四

小王那头终于沉不住气了。郑杰给工欲善打了一个电话,开门见山便问他有没有感觉,工欲善打哈哈说:篓里挑花,越挑越花。你这一大堆我挑个什么呀。郑杰就笑起来,说:广种薄收,不可取也,要抓住重点嘛。你看嵊州来的那两个如何?工欲善心一动,就装糊涂,说哪里有嵊州来的啊,我记不得了。郑杰就提高嗓门说:善子你缺乏诚意啊,人家都要请你吃饭,你还摆架子,很不给我们小王面子嘛,小王也是嵊州人啊。工欲善一愣,突然明白怎么回事了。那边郑杰又催,工欲善就再说再说地搁了电话,想,原来所谓的请客也就是一把扇,专门用来遮蔽相亲的。

一会儿电话又来,是小王的声音,笑嘻嘻地在那头说:工老师,我来与你再说说。我们这里的姑娘可是非同一般的,外头抢着要呢,我把最好的留给你了。你怎么一点回音也没有,真是皇帝不急急死太监。

尽管不是当着面听这样的话,工欲善还是觉得不太好意

思。小王在那头却伶牙俐齿直奔主题地介绍起来,说不用担心夫妻两地分居,这次汇演,尖子本来就要留下的,如果还有家庭关系,那就双保险了。也不要担心职业问题,如果觉得唱戏不合适,不唱就是了,我现在不上舞台不也一样活人嘛。至于相貌,你反正都已经看到了,你要再不满意也就说不过去了。脾气嘛你就更不用说了,台上演的是丫头,台下也是最温顺的,标准的贤妻良母型。我知道你们这些画画的,上起课来英国法国美国,人体素描一张张画不完,其实骨子里最保守的……

小王呱呱呱地说个不停,工欲善听明白了,她是在说银心啊,就说:我看你们演员个性也是有点的,那个高个子的什么垂髫就很厉害嘛,还戴一副眼镜,说是眼睛有病,小王你怎么把病人拉来上课了?

那边小王就突然沉默了,一会儿说:工老师你看上垂髫了?

工欲善也愣住了,问:……你说呢?

小王就说:跟你说实话吧,来汇演的姑娘都特别想留下,垂髫想得眼睛都发直了,可这当中最没有希望的就是垂髫。她那个眼睛真的有问题,眼神经萎缩,什么时候瞎了也难说。她自己还不知道呢,拉着银心还整天雄心万丈地拜师学艺。这件事情我本来不该告诉你,把你们男人的同情心一激发就更麻烦了。可是我要不告诉你就更麻烦。男人见了垂髫没一个不迷的,也没有一个人吃得消她,这姑娘不好相处,真的不好相处。

工欲善有点尴尬,好像垂髫的脾气已经跟他有关系:噢,已经领教了,你们当演员的都被观众宠坏了嘛。

小王斩钉截铁地说:不是这么回事,垂髫待人接物什么的都很好,她就是不能上戏。她一上戏就变了一个人,就得魔怔。她自己都知道自己有这个病!偏偏她一天也离不了舞台,离开了她还得魔怔。这么上不着天下不着地、心比天高命比纸薄的姑娘,我怎么敢介绍给你!要不你以后日子过不下去拿我是问,我找谁去!

工欲善被小王的话噎住了,小王就乘胜追击,来了一句让他心死之语:再说了,这个垂髫其实也是有男朋友的,还是从小一块儿长大的呢,在剧团里拉胡琴。她倒是想甩他,不行,就他还吃得消她。

你怎么知道?工欲善终于冲过去一句。小王就抢白:哎呀工欲善先生,我怎么知道?我是那一堆里出来的,她们的事情我不知道谁知道。见工欲善没声音了,口气缓了下来,像煞一位真正的媒婆:我看还是银心吧,银心可喜欢你了呢。那天她想请你吃饭你不去,她到我这里还哭了一场呢。

工欲善很吃惊,说:至于嘛,没那么严重吧,请吃饭,又不是请看戏。

小王立刻就抓住了话柄,说:这可是你说的啊,这会儿我就请你看戏了,银心托我请你看汇演,票子都准备好了,我让郑杰给你送过来,你可不能言而无信啊。以后怎么样就看你们发展了。谢天谢地,我就做到这里为止了,还真怕你一句话把我噎死顶回去了呢。

五

工欲善到底还是去看汇演了,知道垂髫有男朋友,他倒

反而坦然。郑杰、小王陪着他，看样子他们是准备要把这个媒人进行到底了。递过来一张节目单，工欲善发现垂髫和银心并没有出演她们合作的《十八相送》，而是各自演出各自的节目，银心是《黛玉葬花》，垂髫是《桑园访妻》。小王凑着他的耳根说竞争激烈啊，每个演员都想把自己的本事亮出来，没大段唱腔可不行，所以各唱各的。郑杰多了一句嘴问夫人，那梁祝不也是各唱各的吗？小王说：你懂什么呀。两个人在台上，谁做主啊，看谁的啊！又不是以往，是定终身的要紧关头，谁不上心啊。工欲善也问：《桑园访妻》是什么，也有大段唱腔吗？小王悄悄说轻一点，旁边都坐着权威呢。这才又告诉他们二位，因为银心要唱《黛玉葬花》，垂髫没人配戏，这才定的《桑园访妻》。工欲善忍不住又问：她不是眼睛不行了吗？小王认真看了他一眼，说：眼睛是不好，但现在还没到不行的地步。反正也就是演一演，也就是重在参与吧。

郑杰一听点头说明白了，又说那也太残酷了，还不如别让她演呢。小王说：她又不知道，她还自以为非她莫属呢。谁会告诉她这个，那还不等于杀了她。工欲善突然插了一句嘴：那也未必。小王盯着他问：你怎么知道，你和她有联系？工欲善说：我怎么知道，不都是你告诉我的。不是你说的她只能活在舞台上，别无出路。她那么敏感自负的一个人，能不多疑？

小王奇怪地看着工欲善，对郑杰说：垂髫这点脾气，真还让他说准了。

郑杰盯着舞台说：他是在说他自己呢，当然一说一个准。行了，天命之属，何复言之。看戏。

大家一时无语，丝竹檀板声，却就响起来，大幕拉开了。

工欲善过去对越剧并没有什么太多了解,所幸幕侧有字幕,倒也看进去了。银心排在第七位,是个巧数。丝竹起,先声夺人,幕后就响起了林黛玉悲悲切切的葬花声:绕绿堤,拂柳丝,穿过花径/听何处,哀怨笛,风送声声/人说道,大观园,四季如春/我眼中,却只是,一座愁城……

银心出场了,掌声就响起来,一个浓妆艳抹的林黛玉出现在工欲善面前。工欲善一下子不认识她了,她那一身古装仕女的打扮让她变成了另外一个女人。樱桃樊素口,杨柳小蛮腰,在那么短的时间里让自已瘦下来,也真够她受的。小王耳语告诉二位越剧盲,银心新学的王派,唱得很像,她原本是袁派,袁派竞争太激烈了,才转的王派。工欲善一边听戏一边想,垂髫是什么派呢?耳边就不断听到戏迷们在欢呼捧场……看风过处,落红成阵/牡丹谢,芍药怕,海棠惊/杨柳带愁,桃花含恨/这花朵儿与人一般受欺凌,我一寸芳心谁共鸣/七条琴弦谁知音?……

看银心在台上一招一式,听她一腔一声,工欲善很惊讶。同一个人,舞台上下真是判若两人,用光彩夺目形容她是一点也不过分的。……侬今葬花人笑痴,他年葬侬知是谁?一朝春尽红颜老,花落人亡两不知……热烈的掌声,银心唱完了,从林黛玉回到了银心,比别人多谢了一次幕。献花的人很多,她激动而羞怯地鼓掌,目光寻来寻去,终于找到前台坐着的工欲善一行,不易察觉地向他们做了一个表达胜利的V形手势。小王用手肘顶顶工欲善,兴奋地问:"你看怎么样?还行吧?"工欲善点头说:很好,很好……他的确觉得很好。

又过了几个演员的唱段,垂髫的《桑园访妻》上场了。因为有了小王的扫盲,工欲善这才知道,垂髫唱的是《桑园访

妻》里面的那个何文秀，一个落难书生的人生遭遇。舞台上干干净净，垂髫的何文秀一出场，工欲善就认出来了，垂髫就是垂髫，哪怕她已经反串一个男人，她还是她。不过她又不仅仅是她了，这是一件奇怪的事情，工欲善想——垂髫又是舞台上的人，又是舞台下的人，又是垂髫，又是何文秀，又是女人，又是男人。她穿着一袭天青长衫，手持一把扇子，从侧幕出场，但在工欲善看来，垂髫好像是从一个神秘的谁也不曾去过的地方显现，她唱着最人间的世俗生活，但好像她自己并不是红尘中人。她和银心很不一样，虽然她们都很好。

…………

路遇大姐得音讯，九里桑园访兰英。
行过三里桃花渡，走过六里杏花村，
七宝凉亭来穿过，九里桑园面前存。
但见那边围竹篱，中间一对木头门，
用手上前推一推，为什么青天白日门关紧？
听得内边无声响，不见娘子枉费心！

…………

和银心葬花不一样的是，看垂髫，大家都不说话也不叫好，大家都屏住了呼吸看垂髫。整个舞台就垂髫一个人，灯光啊，布景啊，丝竹啊，服装道具啊，满台都仿佛是为了等待她才静候在此的。工欲善甚至找不出什么词来评价垂髫有什么样的嗓子，舞台一下子变得很深很大，不知道连接去了哪里，而垂髫的出神入化，也已经出神入化到外面去了。她在舞台上的那份自由，那副仿佛顺手拈来妙手天成的洒脱，几乎把

人们吓住了。她在演唱，但好像观众们已经消失，她把扇子舞得天花乱坠，有几次跑圆场，贴着台边擦过，好像要跑到台下去了。然后她渐渐地回来了，回到台中，仿佛大梦初醒，看到了众生，她开始有些调皮和幽默：

…………

屋旁还有纸窗在，隔窗向内看分明。
啊呀，窗口高来看不见，
有了，垫块石头就看得清。
文秀举目向内望，只见一间小草房，
小小香台朝上摆，破木交椅分两旁，
三支清香炉中插，荤素菜肴桌上放。

…………

直到这时候，工欲善才开始端详起垂髫的扮相，她的一招一式，她出神入化的表演，但很快他就被垂髫演唱中的细节趣味打动了：

…………

第一碗白鲞红炖天堂肉，
第二碗油煎鱼儿扑鼻香，
第三碗香蕈蘑菇炖豆腐，
第四碗白菜香干炒千张，
第五碗酱烧胡桃浓又浓，
第六碗酱油花椒醉花生，
白饭一碗酒一杯，桌上筷子有一双，

啊呀，看起来果然为我做三周年，
感谢你娘子情义长。

最后一句进入清唱，唱腔突然大大地放慢，突然和前面的叙述完全不一样了，从叙事进入了抒情，恋恋情怀中带着惆怅的伤感和念想，还有一点点的委屈，像是要暗示人们，磨难的痕迹只有在倾诉和感谢中才能化解。随着长调的铺开，垂髫把扇面合起，双手捧起像一炷香，高高举过头顶，然后深深地缓缓地长鞠，柔肠百转，绕梁三日，很久才慢慢地抬起头来。掌声这时才响起，她茫然地站着，双手下垂，肩耸了起来，扇柄低低地垂在手中。

工欲善看看小王，他心里明白极了，没人能和垂髫比，别人在里面，垂髫从里面溢出到外面。但他不知道自己的感受和行家们的评价能不能够吻合。小王却没有再理睬身旁两个男人，缓缓地拍着手，说：我演过多少场《访妻》！郑杰说：俱往矣，数风流人物，还看垂髫。小王突然咬牙切齿地尖叫一声：郑杰你给我闭嘴！郑杰一怔，朝工欲善一吐舌头，不说话了。

小王带着两个男人去了后台，工欲善深一脚浅一脚的，算是亲历了一幕之隔后的世界。乱糟糟的后台，电线啦道具啦各色人等的喧闹啦，像那些30年代的黑白老影片。日光灯下的演员们差不多已经卸完妆了，化妆室里散落着各种花篮。银心早就准备好了，一副整装待发的行头。看到工欲善很害羞的样子，工欲善夸了她几句，说：我真没想到越剧那么好听好看。银心的眼睛一下子亮了，按着胸口说：工老师你喜欢越剧啊，你喜欢我真开心死了。那样子就一点也不像黛玉了。

小王顺势接口说:以后银心记得常请工老师看戏啊。又说,这次原谅你们两个男人了,本来不送花篮,送一束花总还是要的。抬头一看,工欲善已经走过她们身边,朝最里面那张化妆台去了。

垂髻埋在暗处,镜子就显得更亮了。她卸妆的动作很狠,一下一下地擦脸,像给自己的脸上小刑罚,头发垂下来,很憔悴的样子。从镜子里看到工欲善,也没有表情。工欲善站了一会儿,才说:你好。垂髻冷冷回答:你好。声音听上去像电影里的女特务。工欲善又说:你那把扇子也舞得好。垂髻又说:谢谢。工欲善拉过旁边一张凳子,坐下,又说:你的确是个天才。垂髻突然冲口说:我知道。又擦了一会儿脸,突然就松了一口气,双肩耷下,长脖子一歪,双手垂在了化妆台上。

工欲善望着镜子里的那个刚刚露出本来面目的容颜,苍白的面色,消瘦的面颊,瞳仁乌黑中掺着水泥白,嘴形端庄,鼻梁很挺,是一张富有生气的挺拔的脸。只是杏仁眼梢微微有一点点下垂,甚至连带着她的脖子也微微的倾斜。他突然想起来了,垂髻像意大利画家莫迪利亚尼笔下的女性肖像。

她好像已经知道自己冲撞了对方:我每一次演出完都这个样子,不管在哪里演出,只要戏一结束,只要坐在化妆台前,我就这副样子。我师父说我演戏用力太狠了,平静不下来。我知道那都是心潮的缘故。心潮澎湃,好久才能平息,每次都是这样,有时欣喜若狂,有时出口伤人。现在大家都不敢和我多说话,连银心也不敢。我知道怎么回事,工老师你走吧……

她说着说着,口气就又有些像台词了,工欲善听到了她的艰难的鼻息呼吸,连忙站起来,说:我走,我走。转过身去,

走了两步，又回过头来，从外衣内侧口袋里掏出那把扇子，说：也没带什么祝贺你们演出的礼物，这把扇子就送给你吧，是我自己画的，做个纪念。再见。

银心他们几个一直在剧场门口等着工欲善，不知道为什么，工欲善有点心虚，好在银心没心没肺，沉浸在她自己的喜悦当中。他们一起去吃了夜宵，又送银心到住宿地。银心一路都在说她刚刚演出时的那些她自己认为的险象环生，她又是如何化险为夷的，到了目的地也意犹未尽，专门留了宿舍电话给工欲善。回家的路上工欲善和郑杰夫妇同了一段路，小王一声也不吭，告别时工欲善说了一声谢谢，小王才说：千万别谢我们，你自己把握好啊。

工欲善双手插在口袋里，吹着口哨，漫无目标，一个人横横竖竖地在路灯下走。快到家了，侧脸一看，扇庄门口直冲出去的湖畔老柳树旁，一束路灯的强光下，立着一株桃树，花开得如火如荼，就像舞台上的布景。

六

工欲善关了扇庄的门，摩拳擦掌，他决定考研究生了。这个问题其实他犹豫了很久。一来扇庄经营得相当不错，来找他画扇面的人越来越多，甚至在海外他都已经开始拥有一定的知名度。二来全家人都去了上海，就他一人留守杭州，他要考，却只有考到北京，考母校就没什么意思了，此处不留爷自有留爷处，谁让你当初不选我。可是离开杭州，这柳洲扇庄也就彻底关门大吉。回过头想，门对西湖，屋藏柳浪，夜夜闻莺，

人生如此,焉复何求?

可是快毕业那会儿他不是那么想的,与郑杰竞争最激烈的日子里,他有许多计划,考研,考博,目标国画大师。败北之后,一挫再挫,不过数度光阴,他自己也不明白,这种得过且过小安即福的习惯怎么会落到他的身上。这几年,美院所在的南山路上,一路开了许多类似于他的扇庄这样的小店,那么他工欲善活在世上,莫非就为了再增加一个这样的小店?他这么想着,吓得一跃而起,赶紧去收拾旧时功课。

他一边整理书籍一边嘴里一句两句地乱哼着什么,突然意识到他是在哼垂髫的《算命》,他只敢对他自己承认:这个半瞎的姑娘的越调,是促使他下决心恢复信心的原因。他把桃花扇送给了她,也算是表达过心意了。他认定他们是同一种人,是大街上走来走去的人中的罕见之人,他们惺惺相惜,实属天意,桃花美人,相得益彰。他就那么东想西想,心情平静地整理着书籍,不料又有人急促地敲门,他头也不抬:关门不营业了。

门外是银心的声音:工老师你有没有看到垂髫?

见工欲善出来一脸惊愕的样子,银心才告诉他,垂髫不见了,从前日夜里演完戏就没见她回宿舍,老师同学都在找她呢。工欲善心里也一惊,说别着急,这么一个大活人也不会迷路,总会回来的。银心说啊呀工老师你知道什么呀,垂髫得的眼病很厉害,以后上不了台了。工欲善胸口就嗡的一声,胀了起来,瞪着银心,问:她不是早有思想准备的吗?银心摇摇手:那是她害怕,挂在嘴上说说壮胆。再说我们大家都以为她得的眼病会好,谁都不知道她会真瞎。她老说自己瞎啊瞎的,人家都说那是给她自己咒出来的。

工欲善也没听说过这个病:瞎不瞎的要听医生的,你们乱猜什么。

银心看了看工欲善,迟疑地问:工老师,王老师没透露给你?见工欲善真不知道的表情,银心才告诉他,学员当中留在省城的人已经基本内定了,有银心和另外几个学员,没有垂髫。其实大家都知道垂髫是她们当中最出色的,垂髫自己也以为只要自己表现特别出色,看在人才难得的分上,有可能还会留下她。谁知道根本不是那么回事,哪个单位也不愿意留下个有可能变瞎的人,哪怕她是梅兰芳转世。

工欲善突然明白,那天晚上的汇演究竟是怎么回事了,对银心是胜券在握时的庆贺,对垂髫则是告别舞台时的谢幕。他的心也紧起来,问:我才认识她几天?你们一个地方出来的,应该是你最清楚,你说她会怎么样?

我不知道她会怎么样,我从小跟她一块儿长大,可是我隔几天不跟她见面,再见面就觉得她陌生,工老师你说她会不会去死?说到这里银心眼泪就出来了。

工欲善甚至没让银心进扇庄,他送她到南山路,陪着银心,安慰了她一会儿,说一个人要死也不是那么容易的,你们再去找找她,有什么消息就告诉我。银心睁大着眼睛有些迷茫地说:工老师你怎么不激动啊,我以为你会很激动呢,我那天晚上看到你把扇子送给垂髫了……

工欲善没有这个思想准备,一下子就尴尬起来,说:也不是什么稀罕东西……

可是我都不敢开口向你要呢,垂髫干什么都那么容易,连想死都那么容易!银心最后的那句话甚至有些忿忿不平了。

工欲善把银心送上出租车,还替她预先付了车费,看着车远去了,回转身来,腰一弹,直了,突然就明白他为什么始终没有被银心激得乱了方寸——垂髫就站在离他不远的十步之内,背着一个旅行袋,一头乱发挂下来,遮住她的小脸,后面松松地绾着一把,过了肩背。她不戴眼镜了,就那么直面着认真地看着他,工欲善知道,这正是他期待中的注定就要降临的那个人。

她走上前来,神情正像那些在校园里走来走去的青涩的女生,离他一步之遥,她站住了,得意地说:我还行,我把你认出来了。今天我的视力还不错。

工欲善说:你可不能和人这样捉迷藏啊!

垂髫抚着脸妩媚地笑了起来,身条弯成好几段美妙的曲线:呵呵,银心她们是不是找我找疯了?

她这么说话的时候实在是自私,不过她好像并不知道。她浑然不觉地沉浸在自己状态中的神情,不知怎么的让工欲善很感动。垂髫有一种另类的天真。

工欲善问她:你来干什么?他的目光里都是笑意,整个人一下子就松了。垂髫举起手说:我是来物归原主的。她举着的正是那把桃花扇。我要走了,晚上有车来接我回家。我一上午都在处理要走前的事情,这是最后一件了。

工欲善真是猝不及防,脱口说:怎么,我的礼物不合适天才艺术家吗?

垂髫直截了当地回答:不合适。工老师的这把桃花扇是在西湖边用用的,照工老师的理论,是用来遮蔽的,我回去的地方不用遮蔽。再说,很快,我也不用什么东西来遮蔽我了,

我自己就可以把自己遮蔽得暗无天日。银心肯定把什么都跟你说了。

工欲善心一沉:没那么严重吧。我现在没事了,你想到哪里去走走,我陪你。

垂髫头就低下了,轻轻摇晃了一下身体,发梢飘扬起来。工欲善突然有一种想紧紧拥抱她的冲动,他甚至发现自己发起抖来。他不得不握住自己的手掌,声音颤抖起来,说:湖边桃花开了……

他还想再说下去,垂髫就朝前走了,飞快地贴着地面滑行,像舞台上跑圆场,边走边哽咽着说:我是不能哭的,医生说我是不能哭的,也不能激动的,这对眼睛很不好,我要平静,平静,要平静……惊讶的人流就在她面前分开,好像她是一条劈波斩浪的人鱼,工欲善跟在她后面,心无旁骛地穿过了如织游人,俩人一下子就掉进一片光辉灿烂之中。

阳春的下午,湖水泛着白光,柳群汹涌澎湃绵延不绝,桃花锦簇,喷发出耀眼的红光与白光,人群如梦境,移动喧哗,但没有声音,工欲善隐隐约约地感觉到,凡是垂髫出现的地方就变成舞台……正那么想着,他已经被她紧紧地抱住了,她把头拱在他怀里,如诉如泣:怎么办呢,老师我怎么办呢?我是不能哭的,有什么办法让我不哭呢……

工欲善一点想法也没有,他捧起她的面容,垂髫哆嗦哽咽了一下就不再哭了,他们靠着那株重瓣桃树,闭上双眼,光天化日下惊世骇俗地专心致志地狂吻起来。身边走来走去各色人等,却仿佛默片时代的电影,一点儿声息也没有,桃花瓣飘到了他们的肩头,贴着他们的背,又滑落到地上。群莺乱啼,湖畔草地浓浓地发起酵来,一股股草香花香绕着他们,狂

欢骤然降临,此前的绝望不过是前奏而已。

七

垂髫斜靠在藤椅上,一只手撑着脑袋,一只手握着扇子,她的这种形态是很放松的,甚至有一种天然的挑逗。工欲善坐在她对面靠柜台的高脚凳上。

工欲善的扇庄前店比较大,落地玻璃门,进门是开放型的柜台。周围墙壁上布置着各式扇面,以杭扇为主。对面墙上是一把比伞还大的黑纸扇,打开挂着,上写四个大字:柳洲扇庄。

垂髫一进门就问:为什么你这里叫柳洲扇庄啊?工欲善大惊喜:你能看到?垂髫说:一时好一时坏,高兴了就充电,充电了就好。我还看到你门前有株大柳树呢。柳树旁边是街,街对面就是西湖,是不是?我还看到桃花了呢,今天我真是好多了。你这儿扇子可真多。她自己就坐到墙边藤椅上去了,深深地松了一口气:你这儿真让人舒服!

工欲善关上店门,世界安静下来。大柳树一头新发爆炸,像个街头的时尚青年,招摇在外,春光透过大玻璃窗,把暖意披到他们身上。垂髫披头散发挂下来一帘黑发,脸红红的,两团黑目雾蒙蒙。工欲善开始不好意思,激情好像提前用过了,现在又重新回到程序上来。

尽管他们心潮起伏,但还是小心翼翼地对话,仿佛刚才湖畔一幕未曾发生。他们聊得很好,工欲善告诉垂髫,这个地方离柳浪闻莺不远,古代名作柳洲,他家几代居住此处。他父亲是做扇子的,他父亲的父亲也是做扇子的,他父亲的父亲

的父亲,还是做扇子的。工欲善说着说着自己笑起来:也许是做扇子做成精了吧,我爸爸给我取了这么个名字,其实我还真是姓龚,可我爸爸把我改成工了,改成了工才能叫工欲善啊,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啊,一把杭扇八十几道工序呢。能解出我这名字的人还真不多,你算一个,所以桃花扇送你实至名归。

垂髫听到这里就热闹起来,拍着手惊呼他们是多么接近。她妈妈是唱越剧的,她妈妈的妈妈是唱越剧的,她妈妈的妈妈的妈妈,是唱落地唱书的。落地唱书是哪里来的你知不知道,是从小歌班来的:小歌班,吊脚班,男人看得懒出畈,女人看得懒烧饭,自格小囡忘记还。落地唱书花样也很多的:嚣板,小开门,笑和尚,八板,游板,朝天子,寿筵开,水龙吟,点绛唇,风入松,急三枪。柳青娘,小开门,哭皇天,导板,哭调,流水,二凡,三凡……现在几乎没有人会唱落地唱书了,我也会唱的,外婆教我的:太阳菩萨西边升,东洋大海起灰尘/雄鸡生蛋孵猢狲,黄狗出角变麒麟/鲤鱼游过泰山顶,剖开白鲞会还魂/冷饭出芽叶转青,扫帚柄里出毛笋/六月河水会结冰,抓把砻糠好搓绳……

垂髫斜靠在藤椅上,一手敲打着扇子击拍,出神地唱着。她表达的东西是极其质朴的,同时又带着鲜明的野气,既迷人又令人不安……工欲善深刻地意识到,这姑娘身上有着那种和这里的一切不协调的、甚至格格不入的地方。她是那么饱满,没有局限,溢出去了,一个揪心的问题摄住了他——接下去怎么办?

他心烦意乱地攒起眉头——这个念头的诞生本身就令人生厌,这根本就不是一对刚刚在绿柳桃红中狂吻的红男绿

女应该产生的问题。骤然急转的事态使他对自己失去判断，一个声音告诉他，要负责，要负责，可是他不知道怎么样既可以爱又可以负责，他只好站起来说他的扇子：……你瞧，这是羽扇，这种扇历史悠久，春秋战国时就有；这是纨扇，也就是团扇，竹木为骨，丝绢糊成，西汉那会儿就有了。现在我让你看折扇了，这种北宋流行在民间的折扇元代还属于市民，直到明代成祖喜欢，清代开始大流行。噢，你在看什么？你手里拿着的这把就叫瞧郎扇……

他打住了，垂髫拿起那把瞧郎扇，遮住面孔，朝他说话的方向：隔扇羞窥意中人……你上课时说的……可是我看不清楚……

工欲善不安地想，也许她的眼睛又开始出问题？

你为什么不说说别的？她若有所思地问。春天的薄暮来得很快，浓影开始出现了。

他吞吞吐吐地便问：我是不是应该先跟银心她们说一声你在这里？

垂髫一下子打开扇面，哗啦一声，动作莽撞，故意强调地问：你说呢？

工欲善迟疑了一下：那好，我给银心打电话，告诉她不用找你了，我会送你回去的。

垂髫只是轻轻地摇晃了一下，就又斜靠了回去，脸上露出了惊讶的、讥讽的神情，她这样的表情都不是这个年龄段的姑娘应该有的，这表明她心路历程复杂。她想了片刻，说：你让我先打一个电话。

电话就在旁边的茶几上，她拨电话时就像不是用手而是用鼻子，眼睛凑得很近，仿佛她不是渐渐地而是措手不及就

跌入昏暗的。工欲善听到她在通知对方，马上到柳浪闻莺旁边的柳洲扇庄门口来接她。工欲善提到喉口的那颗心就迅速地掉下去，直至找不到的深处。垂髫放下电话，又靠回去，她的面容发白，神情严肃，目光专注在两只手上。

工欲善被一种抛弃的感觉摄住了，这使他恐惧，他又开始感受到天外袭来的激情，他抓住她的肩膀，结结巴巴地说：垂髫，我不能乘人之危……

垂髫像赶蚊子似的狠狠地在他面前一甩手，说：你为什么不问问我怎么会得这个病！也不等他回答，又说：我们到山里去演出，太累，我从台上摔下来，一个扩音机砸到我头上了，眼睛砸坏了，就这样。

她看到他松了手，很愕然的样子，高兴起来，好像折磨人能够让她轻松，她走来走去，很狂躁的样子，说：知道我刚才跟谁打电话？我的男朋友，青梅竹马，我们吵翻了。他不让我到省城来，说演戏对我的眼睛没好处。那时候我就知道我的眼睛出问题了。我一上台他就紧张，就拉不成调。可我就是不去看病，万一真瞎了怎么办？迟一天是一天，反正人都是要死的。我就是不去看病，我就是要到省里来，让天下人见识见识我……你们这些人懂什么？我还没出生就在舞台上了，我妈怀着我演的《柳毅传书》。我爸嘛，跟人跑了。

她站住了，盯着窗外，亮光射来的地方：你是不是觉得我很做作，一个快瞎的人，垂死挣扎，没顶之灾了，还想捞救命稻草。

工欲善一直听她讲，这时候又伸出手来，这正是一个捞救命稻草的动作，但也许他自己并不知道。垂髫一把推开了他：跟我说说你自己，别再跟我说扇子。她一下子又坐进了藤

椅。

天色越来越暗了,工欲善怔了很久,平息着自己,走到门前,打亮了灯:我的父母都是传统的工艺师,他们管教我很严。我很小就做学徒了,没有青梅竹马。他想起了什么,竟然微笑起来:其实我也不是没有尝试过。我大三的时候和一个女生有过接触,大家都认为她很有气质。可是她后来不愿意和我来往了。原因很简单,她说我每次上课都拿一个小塑料口袋,口袋里面放一块抹布,把桌椅擦干净才肯坐下,她说这样做很小气。其实对我来说,这不过是习惯。我从小跟着父母学画扇,没有清洁的习惯是不行的。

看到垂髫的情绪渐渐平复,他再一次尝试:可不可以先跟银心她们打个招呼,也许她们还在到处找你呢?

对这个建议垂髫不像刚才那样激烈了:你想做什么就做什么,不过要等我走以后。不要把难题扔给她们了,她们正愁着不知道把我怎么办才好呢。

这话说得那么老于世故,有穿透力,让工欲善无话好说。他又换一种角度:可是你还是应该到医院去看看的,我可以陪你去。

她站了起来:有人会陪我去的,你算什么?

工欲善一下子冲上去,拦腰抱住了她,他紧紧咬住自己嘴唇,怕自己会把那句话——留下吧我爱你——说出口。可是要他松开手,他又舍不得,他从来没有那样的感受:心一粒粒地碎了下来,流到了全身的血管里。

她在他怀里停留了片刻,然后果断地推开:你不是梁山伯!

她的大开大阖的风格行事,让工欲善惊奇,这样的惊异

甚至压倒了他的潮水般涌上来的爱意。

她说:你不会为我吐血死的。背起背包,一头撞到门上。她哗啦哗啦地拉门,工欲善连忙去帮她,只来得及把桃花扇塞进她的行囊。

人影绰约的夜西湖,几分暧昧,桃柳无言,滚滚红尘装聋作哑。

八

工欲善的考研复习,只能说是聊胜于无,他犹豫很久才复燃的热情突然退潮。在此期间,他与垂髫没有任何接触,所有关于垂髫的消息,都是从银心那里来的。银心回家去了一趟,属于衣锦还乡,家乡为她摆好庆功宴,小姐妹们都去了,垂髫自然不会去的,是妒忌吗?不知道,也许是,她一向就是红花,不知道怎么样当绿叶,而且她现在连绿叶也当不成了。她不见了,听说到北方一所盲校学推拿去了。没有人知道是什么学校,琴师陪她一起去的,所以没有什么可以不放心的。工欲善问他们怎么样?银心便问谁是他们?见工欲善不予回答,笑了,说:鬼鬼祟祟!什么怎么样,他们当然住在一起,他们早就在一起了。没到省城来集训的时候他们就住在一起,后来垂髫让琴师走,琴师就走了。后来垂髫让琴师回来,琴师就又回来了。如果垂髫说一起去死,琴师肯定去。你还想知道什么,垂髫的事情我知道得很多,你想知道什么?

银心果然就是那种没有脾气的好女人。她给他洗衣服,做饭,给他料理扇庄一切杂务,只要她有空,她自然而然地就绕着工欲善转。她在剧团里跑龙套,一切都越来越像小王。工

欲善表现出了明显的不耐烦,请她不要这样,他不习惯莫名其妙地让人伺候。银心说怎么是莫名其妙呢,不是一清二楚的事情吗?工欲善知道自己算是被缠住了,不下点儿狠的不行,说:我正式告诉你,我不喜欢这种关系!银心圆圆的脸发怔,越看越扁,问:什么关系,工老师?工欲善不得不更加透彻,说:就是这样,我工作,你在旁边磨蹭,在我眼前晃来晃去。银心不但没有哭,反而笑了,说:真对不起,生就的丫头命,以后我干活儿尽量不影响你。说着就走了。

下一次再来的时候她依然故我,旁边多了一个撑腰的小王。她工老师工老师地叫着,你看看这是什么?她拿出一本相册:你不想看,这是我的影集,有我们好多剧照。你看垂髫的剧照,这是她的贾宝玉,沙漠王子,这是她的梁山伯,许仙,何文秀……她突然睁大眼睛,像一个街谈巷议的行家里手,工老师说出来你不相信吧,琴师又被垂髫赶回来了。

小王就趁势接上话头——原来这一回垂髫是在遥远的北方大放异彩。她在一个著名的推拿中心学习技艺,在那个硬朗的城市,她用她那吴侬软语的风神秀骨迷倒征服了一群七尺男儿,这本不是一件特别预料之外的事情。然而她公然声称自己爱上了一个盲人,此人身价千万,推拿中心是他集团公司中的一小方面罢了。盲人是战场上下来的战斗英雄,妻子是不盲的。在那个城市他们本是光荣的象征,道德的楷模。现在完了,妻子每天和丈夫大打出手。最后丈夫烦了,带着垂髫不知道跑到哪里去了……

工欲善听得目瞪口呆,为了自己说服自己,打肿脸充胖子,说:那是,现在女孩子,谁不爱钱?他的反应立刻给小王反弹回去,她准确地告诉工欲善,垂髫没有钱的概念,但她需要

舞台,她需要有人听她唱戏。而战斗英雄有吴侬软语的情结,他需要她的歌唱,并对她不遗余力地歌颂。他为她包场,把所有的推拿技术毫无保留地教给她。而她,则把她所有的热情和浪漫奉献给他。她就是这样一个人,她不风骚,然而她的确非常风流,因此她现在可以说是把那个遥远的北方中等城市正搅得风起云涌。当然,这对她的眼睛很不利,在这方面她是破罐子破摔,她那双眼睛再要起死回生,难于上青天。

琴师不得不默默无闻地回来,他不像战斗英雄的妻子那样声嘶力竭,他帮她料理好了一切,就走了。临走时他交代垂髫,什么时候混不下去了,就回嵊州老家,他在那里等她,为她托着生活。是的,就是托着生活,琴师的原话就是这样。他回到家乡,开了一家推拿室,只有一个门面那么大,跟你这个扇庄差不多。他把他自己的沿街房子的那面墙推倒拿来用了。

银心小心翼翼地接口:没有人来,因为没有推拿师。

垂髫啊,真是前世作孽啊!小王结束了一段饭后茶余的谈资,拍拍银心的肩膀,走了。工欲善想象着未曾谋面的琴师是如何虚席以待的,他守株待兔,孤注一掷,每天傍晚,是如何在门口拉琴的。他拉的是什么呢?

小王的叙述让工欲善自惭形秽,他一笔笔地在扇面上描着花卉,这些订货又耗费了他许多的精力。他想,他竟然还自以为自己在垂髫的感情生活中是独一无二的,甚至她的杳无音信也是一种音信。这有多么可笑。事实上她早就抛开,或者说从来就没有留恋过路上的风景,毫不犹豫地直奔主题了。

这么想让他非常失落。银心的一双胖胖的白净的手从后面绕上来了,搂住他的脖子,把面颊贴在他的脸上,好像他是

孩子。她这样对他说:我早就知道了,你们是不一样的人。

工欲善放下笔,想,如果我们是不一样的人,为什么我会为她心碎。他闭上眼睛,听到他的心一粒粒跌裂的声音。

然后小王挎着郑杰又来了,他惊诧小王的保密功夫,直到这时候,他才知道,银心是小王的表妹。她们那么相像原来不是没有来由的。她挺着脖子,两个耳坠晃个不停,拍打着工欲善的肩说:你现在可不能再三心二意了,要是欺侮我表妹我可跟你没完哦。郑杰拍他另外一个肩膀,说:攀你这门亲,善子,我可真不容易啊,你算算我的精神压力费。

工欲善表现出了空前的软弱,他勉强说:郑杰,你知道,我准备考中央美院的研究生,我这个扇庄开不开得下去还说不准。郑杰摇手不让他说:你考啊你考啊你考上我才高兴呢,你的工笔画也是一绝。你考上我更不欠你了。谁说考研就不能讨老婆了。再说你考上去北京,银心帮你卖扇子,你们又抓革命又促生产,不要太潇洒噢!

工欲善说:我潇洒什么我,现在姑娘都开始傍大款了,我这么个一扇门的铺面,就是混口饭吃。搞不懂你们为什么吃准我。

小王上阵:善子你有自知之明这很好(她立刻就开始不叫他工老师了),还真让你说准了,她们这帮姑娘演出,每天晚上大款的宝马都在剧院门口等着。好几个已经就那么接走了。

工欲善说:那好啊,银心愿意,也那么让宝马接走吧。

银心就打一下工欲善的背:讨厌!

郑杰正色说:工欲善你真的很讨厌!你不说真话,你永远

拿把扇子在前面挡来挡去。现在你给我把扇子放下，你说一句心里话，眼看银心让那些家伙包了去当了金丝鸟，你真舍得？

工欲善看看银心，他好像是第一次看舞台下的银心。银心非常白，像西式点心店一种特制蛋糕。现在她一脸无辜。望着银心，嘴角抽一下，很小心的样子，工欲善心一动，愣了片刻，说：真还舍不得。

银心的眼泪一下子就下来了。

为了庆祝大功告成，表姐妹请他们看越剧《五女拜寿》，银心扮演五姐妹中的那对双胞胎妹妹之一。她根本没有什么独唱的机会，一会儿上去了一会儿下来了，埋在满台的花团锦簇当中，工欲善好几次认不出来。他想，以后，不看这样的戏也就罢了。

那天晚上银心就留在了柳洲扇庄，工欲善已经进入王老五系列，谁都觉得他应该把银心留下来。就他自己而言，在经历过垂髫之后，觉得再坚持等待什么，就没有什么意义了。银心也罢金心也罢，能够不添麻烦，就够可以了。

银心热情地投入建设小家庭的奋斗之中，演戏倒成了她的副业。她越来越有主动权了，工欲善的日常生活基本都由她掌控，她总是在他面前晃来晃去，只有晚饭之后的散步，工欲善才有一段时间的空隙，银心一边看电视一边轻松地说：好了，老公，批准你透一个钟头的气。工欲善非常厌烦这个“老公”的称呼，一副小市民腔调，但是他已经不像从前那样直截了当表示他的不满了，他只能笑着说：哎哎哎，还没登记，还不算老公啊。

银心回答工欲善也很爽快:是工欲善的工,老工,不是老公,你晚上还去学外语吧?

初秋傍晚,每天散步到闻莺馆附近,一开始就远远地绕开了,以后慢慢地试着走近,终于也可以路过那里了。渐渐习惯,开始天天在此徜徉,在桃柳之间的那张木条凳上闲坐休息。他出来散步之时,往往是游人倦归之际,那张木凳上几乎很少有人。有一天下着小雨,天气微凉,工欲善撑伞缓缓而行,听到一声几乎凄厉同时又极婉转的莺啼,他一下子顿住了,他看到柳条的微摆中,落红纷纷,湖上一边昏黄,缥缥缈缈地传来长调之声,熟悉的声音,听不清歌词,绝望的榔头不知从何而来,突然重击在他心上。接着,他看见木凳前站着一个男人,工欲善走过他身边才知道,他是在等他。他是琴师。

小伙子很得体,高高的个子,消瘦的面容,下巴略微有些起翘,有一点点乡村艺术家的土洋兼备的执拗的神情。他礼貌有加地向工欲善问好, 说他从下午开始就在这里等他了。这让工欲善有些惊诧。琴师原来是很聪慧的人,又很清晰地告诉他,是银心告诉他们的,工老师你每天都要到湖边来散步。说完拿出了一个扇盒,说:听说工老师要结婚了,垂髫让我专程给你们送一件结婚礼物。工欲善看着这扇盒,苦笑了一下,他知道那里面放着的是什么。他接过了,琴师问要不要看看。工欲善说不用了,垂髫送的礼物总是好的。他们就这样僵在湖边,工欲善终于问:她还好吗?

琴师脸上就有了光,说:看东西是不太行了,不过心情不错,白天还有生意,夜里她还去演出。

工欲善哦了一声问,垂髫回来了?琴师回答说回来两个月了,推拿屋开张的时候,银心她们几个姐妹还给小店剪彩

呢,怎么,工老师你不知道?

工欲善一边往回走一边发怔,断断续续地让琴师转告垂髫,还是身体要紧,白天工作,夜里演出,是不是应该合理安排一下。如果经济上有什么问题,朋友们都可以帮忙的。琴师听了他的话,就像是为垂髫辩解:主要是因为不能让功夫断了。上台演出,哪怕站着唱一段,接上了这口气,知道行情世面,是最要紧的事情。

工欲善站住了,想,一个人,真有一个念头,要打消它,就好比要这个人的命。

前面就是扇庄,工欲善邀请琴师去,琴师摇摇头,展现给工欲善一个微笑,是那种被垂髫感染过的微笑,他们真是骨子里很相像的一对。工欲善想到垂髫,伸出手来与他握别:谢谢你们的礼物,我会珍藏好的。其实你们完全不必和我们隔得那么遥远,其实到这里也可以开推拿诊所,顺便还可以唱越剧。你看我的扇庄,大柳树后面的,看到了吧,人气很旺的。如果需要,我可以帮你们打听一下。真的不想去我那里坐坐吗?

他目视琴师,淋着小雨走进柳荫深处了。

九

晚上,工欲善像往常一样,坐在沙发上看一会儿新闻联播,银心陪着他,一会儿看一看他的脸色,然后撒娇地把头靠在他腿上。

他一句话也不说,电视机里的播音员说个不停,小屋里的气氛就有些微妙起来。

工欲善突然问银心累不累，银心笑笑说：太阳从西边出来了，你也知道问我累不累。当然累了，布置一个新家，哪里是那么容易的。

为结婚，工欲善已经在清波门按揭买了一套公寓房，银心天天在那里张罗。听银心那么说，工欲善就两手用力，一屏气托起了银心，把她扔到床上去了，说：趴下，我给你按摩。

银心哈哈哈哈地笑了起来，说：你按摩，我给你按摩还差不多。话虽那么说，她还是听话地趴过身来，脸就埋到枕头里去。工欲善就坐在床沿边，两手握着她的肩膀，一下一下推了起来。银心就舒服地呻吟，断断续续地从枕头里发出声音：没想到你不但会画扇子，你还会推拿。对，对对，就是这里，下面，再下面一点。以后没饭吃了我们就……她突然不说了。

工欲善一边缓缓地用手掌按着她的背，一边说：今天见到琴师了，说垂髫回来了，他们开的那个推拿诊所开张了。

停了一会儿，银心才闷在枕头上，瓮声瓮气地说：垂髫回来好多天了，她说她是学成归乡，她又回琴师那里去了。谁都没提那个什么战斗英雄的事情，这事情就一风吹，没发生过一样了。

我见到琴师了。工欲善说。

银心便问他对琴师的印象如何。工欲善想起那个一意孤行的执拗的下巴：这个人可以像一个新面粉口袋那样翻过来抖，从里到外一样。

银心抱住枕头把头抬起来，想了想，说：其实垂髫还是好福气的，她走到哪里都有人欣赏。

工欲善按住银心：不知道闭上眼睛推拿是怎么回事，我试试，你别动，我试试。银心一边屏住气止住笑，一边还是忍

不住笑,说:闭上眼睛,不就是盲人摸象吗?

工欲善摸摸索索地在银心背上按摩,眼睛一闭,心思就出来了,就绵延到了两只手上,一下,二下,渐渐地就有了章法。他有些惊讶,原来失明可以是这样的,便说:看来,有些事情是只有盲目才能做好的。

银心一下子就从床上翻了起来,把工欲善推倒在床上,也闭上双眼,摸摸索索地找寻着枕巾,一边说:我来试试,我来试试,很好玩的啊。她好不容易摸到了枕巾,一把就蒙在头上,脑袋肿成一团,看上去就像一个被绑架者。然后摸索着两手,想摸工欲善的腰,结果摸到了臀部,她就大笑起来。接着她开始按摩,一边说:我可没有学过啊,业余水平啊,体验生活啊。然后她就呛了起来,说:我得喝点水。你别起来,我试试看闭上眼睛怎么样倒水。她就朝桌上摸去,一边格格格地笑着,手势很轻,很小心,摸了一会儿,摸到了。她又开始摸杯子,一边又说:你可别帮我啊,我试试看这是怎么回事,你可别帮我啊!她再一次强调。

工欲善躺着,蒙着头:我没有帮你,我没动,你自己小心啊。

然后他就听到咣当一声,一下子抬起头,看到银心站在门口桌前,一只手扯下头上毛巾,另一只手中的杯子掉在地上,换成了一个热水瓶。她双眼含着泪水,轻轻地断断续续地说:我受不了了,我实在受不了了,我实在是受不了了……

她看看手中的热水瓶,又看看工欲善,下嘴唇就咬了起来,好像打不定主意,是扔过去,还是放下来。

工欲善撑起身子,在床上愣了一会儿,起来,走到银心身边,把她手里的热水瓶拿开,她一下子就号啕大哭起来,双手

抓打着工欲善,边哭边叫:你不能对我这样啊,你不能对我这样啊,你这样折磨我我受不了了啊……

工欲善让她打了一会儿,她动作慢了下来,最后抱住了工欲善,呜呜呜地哭着,说:我不是故意的,我不是故意瞒你的。

工欲善摸着银心的头发,说:我知道。他的目光对过去,前面书架上,放着的正是那把琴师退回来的桃花扇盒。他鬼使神差地走过去,打开扇盒,取出桃花扇。再睹旧物,别来无恙。他哗地打开,对银心说:你看,桃花扇回来了,来得正好。正好让你用上。记住春节结婚的时候你得拿把扇子,你拿着,拿着。他几乎强迫地把扇子塞到银心手里。银心眼里含泪却不知所措,握着扇子,不明白地看着工欲善。工欲善按着她肩,轻轻转了她的身体一圈,调整着银心手执扇子的形体:扇子其实就是为女人诞生的。伏尔泰知道吗?不知道没关系,我以后会告诉你的。伏尔泰说,不拿扇子的女士犹如不拿剑的男子;还有英国画家诺思柯德,当然他你也不会知道,他在给皇后夏洛蒂作画时说,上帝啊,她的优雅和动人的风度全靠那把杭州扇子来衬托的;查尔斯王子和戴安娜王妃你肯定知道了,他们结婚时做了一批每把价值一千余美元的珍贵折扇,放在花篮里赠送给参加婚礼的贵宾作为礼物。我们这一次也俗一把,我这里有那么多扇子,我们来一个杭扇婚礼,你看这个主意怎么样……

银心一折一折地收着扇面,紧张地盯着越来越兴奋的工欲善,眼睛滴溜溜转,脑筋好像不够用了,她这种笨乎乎的样子让工欲善感动。他正要把她再次搂到怀里,脑袋上狠狠地被砸了一下,是银心收拢了扇面,然后耳边一个霹雳炸响:婚

礼婚礼婚礼个头啊，谁跟你结婚，谁跟你这个小男人结婚……你死去吧——

工欲善被银心这一记打得找不到北，他愣得一下子就弹直了：你……你……你你……他说不出话来：你什么意思？你有话为什么不好好说？

银心继续大叫：我不好好说还是你不好好说，你不就是找借口吗？你不就是遮着掖着吗？明明自己画得不如人家才留不了校，偏说人家不如你；明明想跟垂髫好，偏偏拿我来推拿；明明这扇子给人家退了气不打一处来，偏偏要跟我办什么杭扇婚礼！什么戴安娜英国女王，你骗谁啊你，我就没见过你这样的变态！

工欲善这才叫目瞪口呆，哆嗦半天说：你给我出去！

银心就冷笑：你为什么不说你给我滚啊！我就等你说这句话呢！这才说出半句心里话。其实我和你也是半斤八两，你以为我愿意跟你待在这个破扇庄里啊！你心里没有我，我干吗心里要有你啊？

她龇牙咧嘴，像只雌老虎，丫头相荡然无存。她突然开始飞快地收拾东西，眨眼间人就不见了。工欲善一开始气得呆若木鸡，转而又万念俱灰，在措手不及中度过一夜，第二天无精打采，元气大伤。到下午才想起来收拾屋内残局，发现桃花扇无影无踪。

就这么让日子推着走。天凉了，扇庄生意自然冷清。沪上父母要他去上海，工欲善找了个借口，说是要为考研作准备，就这么搪塞过去。转眼寒假已至，大家都以为他春节要结婚的，现在银心无影无踪了，郑杰两口子也销声匿迹，他守着一屋子扇子，他无话可说。

除夕夜没有人干扰他,大年初一他到湖边去转,却意外地在闻莺馆茶楼门口碰到了郑杰。郑杰支支吾吾,问他为什么不跟着银心回嵊州,工欲善这才知道银心回老家去了。工欲善说一个人过年好。郑杰回答得很有意思:我说连襟,我本来是想让你到我家来过的,你这一说我就不好开口了。不过你也不要把架子摆得太足了,你的优势已经式微了,别太不当一回事啊。

工欲善忍了忍,也没忍住:郑杰,有个问题我真没弄明白,究竟是你们非把银心塞给我呢,还是银心和人赌气拿我当赌注呢?

郑杰回头看看茶楼里,小王正在那里拉开架势,招手让他过去。他对着他耳根说:都让你说着了。有个嵊州大款在杭州发了财,追银心追得紧,可惜乡下有黄脸婆的。小王知道了坚决不让,这才有你这一出。我们原本以为你这里问题不大,谁知你心有旁骛,你这家伙伤人啊。你实在喜欢垂髫你就为她承担,你娶个女盲人也是西湖风流佳话。可是你又不敢。你就那么患得患失,遮遮掩掩,最后,阿龙阿龙,两头脱空。

工欲善盯着郑杰,一句话也不说。郑杰替他说了:我知道你心里在诅咒,到现在才告诉我这些,真是恬不知耻。我认了。人嘛,都有自己不说的心事,可大多数人都能在心里分清。你不行,你这人没把自己弄明白,也没把事情弄明白。所以你永远心挂两头,模糊不清。说你是哈姆雷特嘛,你也没那么深刻。我想来想去,你也就是一个白娘子才会到断桥上和他相会的许仙——许仙在清河坊卖药,你在涌金门卖扇,除了朝代不一样,其他的也差不多。

如此恶毒地攻击完工欲善,郑杰就打着哈哈走了。奇怪

的是工欲善没生气，他慢慢地沿湖走，越想郑杰的话越对。

回到扇庄门口，就听到电话铃响，是银心快乐的声音，好像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过。银心要他第二天就赶到嵊州去，说要请他看社戏。工欲善心一下子开了，想都不想，让她早一点回杭州。银心一愣，叫道：有垂髫的戏呢，你也不看？

十

船在剡溪间划行时，雪就大朵大朵地下来，因为一落到水中就悄然不见，看上去虚无得很，像舞台上幻化的灯光效果。周围是大块的坡地丘陵，曲线虽然好看，但没有庄稼和树木，就显得凄凉。工欲善坐在小小的船舱里，对面坐着琴师，当中放着一个很小的炭盆，放出的微弱的红光，对于取暖，一点也不顶用。工欲善的双脚冻麻木了，眼前一片片地昏黄，越来越像旧式图片。

问艄公还有多少路，艄公说还有一段路呢。琴师则泰然自若，取出两瓶黄酒，打开了一瓶黄酒请他喝，自己也喝了起来，他是专门来县城接工欲善的。说：我们习惯了，一年到头，就这样赶场子。

工欲善也不推辞，大口喝了起来，问琴师，这样的天气，还会有人来看吗？琴师说：是包场啊，有没有人来看，都要演的。工欲善很想知道垂髫眼睛不好，如何在台上走戏，但他不想问琴师，就闷着头喝酒。看天色暗得几乎只剩黑白二色，艄公在船头咿呀作响地划桨。琴师点起了一盏汽灯，挂在船头，那微弱的白光照得水路更加渺茫，工欲善从船舱里出来，看周围一片雪光清气，突然想到，王子猷当年就是在这里夜渡

访友,乘兴而归的……

不知过了多久,琴师也跟了出来,指着前面一团红光之处,说:我们到了,她们已经开演了……

这个戏台果然是搭在水边的,已经看得到不少乌篷船如梭子一般穿插在戏台下,密密麻麻一片,顶着漫天飞雪,煞是奇观。工欲善这才想起来问她们演的是什么,琴师说是《行路》,工欲善没听说过什么《行路》,艄公本是个没嗓子的人,偏又是个戏迷,大概因为就要到目的地,兴奋起来,一边使劲摇着橹一边尖着嗓子,道起白来,原来是那秀才王魁,因投亲不遇,流落异乡,病倒在雪地中,被名妓敫桂英所救,并资助他读书,二人结为夫妇。谁知王魁赴京得中状元,竟入赘相府,寄给桂英一纸休书。桂英悲愤欲绝,控诉无门,海神庙含冤自尽。一缕冤魂,引得判官小鬼出行,跋山涉水,直抵京都,活捉了王魁。

说话间橹声咿呀,戏台近在眼前,就陡峭起来。船舟碰碰撞撞,擦了邻家的乌篷舱,就听隔壁一声大吼——作死啊你——赶紧抱歉地回头,带毡帽的看客早就眼睛发直回神到舞台上,还有手里端着一碗黄酒的,半举着,嘴也半张着,哪里还管得过来那半肩的白雪,已然被那催命锣鼓震得灵魂出窍。此时,判官和小鬼们已经蜂拥而出,只听那判官十刹阎罗般的一声——敫桂英,白衣白裙的敫桂英就踩着锣点上场,工欲善激动起来,他一眼就认出来了,那是银心的敫桂英。判官看上去凶神恶煞,却夸张得有些奇怪,长髯黑腮,面目狰狞,身披一件大红袍,腰后不知装了什么物件,臀部整个凸出一大块,双肩也像是扛着一块木板,平顶着方方的一块后背,力图要造出一个魁梧之形来。他手里也是握执一扇的,只是

不曾打开，作了匕首一般。

就听那判官嘶哑着嗓门吼道：海神爷准了你的诉状，随我去到汴京，捉那王魁去也。

银心的敫桂英白衣白裙，冤气冲天，张开双手在舞台上跑着圆场，那判官和一群小鬼衬托着她，就像一只洁白的蝴蝶，像一片大雪花，从水上直飘入戏台，她跟着那张牙舞爪的判官群鬼，满台追满台舞，戏台下只只船舱里的观众们都站了出来，任凭一头雪花飞满天。判官随着小鬼舞到西，西边的观众哄了起来。舞到东，东边的观众又哄了起来。敫桂英在台中边舞边歌，工欲善突然明白，鲁迅笔下的男吊、女吊是怎么产生的了。他被这样一个场面震撼了！

银心的嗓子也奇怪地与以往任何时候不一样了，悲怆忿然，冤气冲天，声如裂帛，突冲雪夜云天：……海神爷降下了勾魂的令/不枉我桂英弃残生/判官爷你与我把路引/汴京城捉那负心人！……

那判官何等青面獠牙的一个地狱之神，此时突然双手各扶一个小鬼，舞步妩媚起来，随着敫桂英的叙述，放慢节奏，原地晃荡，工欲善的心竟然就随着那舞步也晃悠起来，在恍恍然中，他听着冤女哀歌：飘荡荡离了莱阳卫/又只见漓水北去，沂水南回/过青州，淄川，点缀着三两个都会/猛抬头又望见泰山巍巍/日观峰、丈人峰如群仙排队/多少个伤心人在那舍身岩下把命摧/过运河，越东平——

就听那判官大叫了一声：梁山泊——敫桂英就接着唱：梁山泊在/叹今日，哪里有宋公明、武二郎/百八条好汉仗义扶危？

那判官又大声喊一个字：走！群鬼齐舞，判官架着小鬼满

台飞奔，做出种种架势，有好几次仿佛要冲进大雪纷飞的世界，一步跨入水中，又被什么力量拉了回去，最后还是回到了敫桂英的身上——

> 望北方又只见狂涛怒水，
> 原来是黄河东去咆哮如雷。
> 过考城，入兰封，山川壮美，
> 望左边陈留郡，想起了东汉时干旱三载，
> 赵五娘剪发包土造公婆的坟堆，
> 耳边厢一声声摧人肝腑！……

……工欲善真是听得如痴如醉，看得魂飞魄散，肩头雪湿，浑然不觉，半晌，舞台人走音渺，舟船重新晃荡碰撞起来，听到有人斥责之声，是骂他们的船横杠子里插进来，琴师拍拍他的肩示意他走，工欲善才回过神来，问了一句：没见垂髫出场呢。琴师认真看了看他说，先到后台报个到吧，她们等急了。

社戏的后台，透出刺骨之寒。不过一间漏风的席棚，四围雪飘中，有摇摇欲坠之感，人来人往，却又热闹非凡。棚顶挂着几个汽灯，哈着热气，刚刚吐出就被雪夜一口吞了。棚中间胡乱放着几张桌子，桌旁又有两个炭盆，那炭盆倒是红火得很。银心正站在桌前卸装，披着件军大衣。工欲善心一热，就撞上前去，银心吓了一跳，回头一张白塌塌的脸，扫了他一眼，轻声说：我还以为你不来了呢。

乱糟糟后台的人各各走动，风四处乱刮，工欲善说，冷得

厉害,我们走吧。搂着银心的肩走了两步,看到琴师,问:怎么没见垂髫?

接着后背哆嗦起来,回过头,心就冻缩成了一小团。那个红衣判官衬着身后漫天飞雪,直直地站在他面前,上半张脸涂得煤球一般,一双眼睛陷在黑暗中,没有光芒,下半张脸擦干净了,连带着下巴,皮肤白得耀眼,一张抿着的女人的嘴。脖子歪歪的,好像撑不住头套。银心推着工欲善上前,说:垂髫我输了,我还说他能把你认出来呢,他果然没把你认出来!

垂髫往前走,几乎贴着了工欲善的脸,像猎狗一样,用眼睛闻他,然后叹了口气,说:还行,真来了。那是久违的声音,一点没变。工欲善很尴尬,解释说:我真没往那上面想,你一向是扮小生的。

也许是说到小生了,垂髫突然被触及,大叫一声:工老师,我把你的谜破了。我知道为什么越剧中的女小生,是介乎男与女之间的第三性了。这事情再简单不过。女小生嘛,也不是男的,也不是女的,也不是不男不女。是什么呢?是亦男亦女!你听明白了吗?他们都没听明白,可我明白了。我外公教过我"白马非马",女小生就是白马非马。

工欲善想,白马非马有几个人懂,难为你这样的奇才,便转了话题说:你们就为这事把我叫来过年啊!

垂髫摸索着就坐到火炉旁,一边脱高靴一边问:叫你过来,自然有理。银心你跟他说了吗?

银心回答说她还来不及说,他不是刚刚到吗?垂髫就一边胡乱地用卸装油涂脸,一边问琴师他有没有说。琴师不吭声,给她一个热水袋焐手,一边帮她卸装。垂髫就露出气愤的神情,翻来覆去地倒着她的热水袋。她现在看上去倒真有些

像判官了，银心站在她面前，赔着笑，又成了丫头。工欲善见她们这副架势，都不是要走的样子，就坐下来烤火，说：垂髫，我坐在你面前呢，有什么话你就说吧。

垂髫说：听说你扇庄后的画室要搬出来了。你们不是有新房子了吗？

工欲善看着银心，银心也看着他。垂髫不等他们开口，继续她的思路：我们租了。我得把我的推拿室开到西湖边去，名字想好了，就叫柳洲推拿中心。别别别，别跟我说不行，我比你们明白。现在我的机会来了。柳浪闻莺要组织一个民间越剧团。天赐良机啊，柳浪闻莺是唱戏文最好的地方。我半天唱戏半天推拿，我外婆跟我说过，唱越剧就要唱到山外去。她沉默片刻，大家都看着她不说一句话。她突然生气了，高声叫：银心你别死样怪气，我不会抢你老公的，我有琴师呢。

银心拿起一片纸来，狠狠地擦着垂髫的前额，一边说：谁死样怪气啊，是你吧。我不叫他来，他会来吗？

垂髫的脸擦出面目来了，她的目色是一片清光，就像雪落下去的河潭。她开始进入状态，不停地跟工欲善说话：我的判官怎么样？工老师，你觉得我的判官怎么样？没有你的那个什么遮蔽吧，很张扬吧。告诉你，不是什么地方都离不开扇子的，判官不需要扇子。都丑成鬼了，拿什么挡都一回事。不如不挡，所以扇柄就当短剑来使了。看剑！

她一下子把扇柄杀了过来，工欲善一闪接过，正是他的桃花扇。他握住扇柄，笑着说：你的柳洲推拿中心有了，我的柳洲扇庄怎么办呢？

我跟银心说好了，冬天推拿为主，夏天卖扇子为主。我们俩人一起组织剧团。我们会挣很多钱，很多很多钱，然后我们

再来排戏。然后我们就把我们的戏唱到北京、上海，法国、美国……

垂髫头脑发热，滔滔不绝，天马行空，独往独来。琴师拿来一大杯烫热的黄酒，他自己先喝了一大口，又给垂髫喂了一口。银心接过喝了，又递给工欲善。他们惊讶地互相对视——工欲善已经顾不上自己和银心之间的事情，他用目光询问她——你已经和垂髫达成这样的共识了吗？银心好像点头又好像摇头，但他们很快就被垂髫的话吸引了。事情就是这样，凡事只要垂髫沾边，一切就容不得犹豫，就摧枯拉朽，一万年太久只争朝夕。几口热酒下去，所有的人都开始热血沸腾，垂髫的话就开始起作用了。他们开始商量起垂髫如何回杭州的事情来。前台的丝竹和满天的飞雪，都没有这个事情重要。的确如此，银心就是为了这个，才把工欲善从杭州召回来的。

十一

突然，犹豫不决的事情一下子就被行动冲击得明朗了，两对男女回到杭州。工欲善全力以赴春节后的考研初试复习，银心回剧团继续跑她的龙套，其余时间就帮着那三个打下手。扇庄暂时就腾出来，垂髫他们一对进驻了，一个星期之内他们就开出了一家推拿室。也没几张床，来推拿的人很少，垂髫拉开架势，但怎么看还是在舞台上模拟。琴师想出了一个招，他就拿把二胡到老柳树下拉琴。

一拉琴，这小伙子就开始像个跑江湖的艺人了。冬日阳光下，街头巷尾坐着，皮夹克敞着，胡子拉碴，西裤奓拉着腰

身,松松挂在胯间,就像摇摇欲坠沾在嘴间的那根烟,架着二郎腿,腿上搁一把二胡,叽咕叽咕几下,调起音来。

几下过后,周围就围上来了一群痴子,有路人,甚至还有邻居。那琴师倒是一脸自信,与平时里的羞怯完全不一样,一副豁出去自得其乐的架势,自拉自唱,仿得女声,很俏皮的样子:

> 我家有个小九妹,聪明伶俐人钦佩,
> 描龙绣凤称能手,琴棋书画件件会。
> 我此番杭城求名师,九妹一心想同来。
> 我想男儿固须经书读,女子读书也应该,
> 只管我爹爹太固执,终于留下小九妹。

最后一个拖音,七拐八拐,博得一片喝彩。周围围着的一般都是中老年妇女,听到这里,早就有人按不住性子,嗓子痒痒地合了上去:我只道天下男子一般样/难得他也为女子抱不平/像这般良朋益友世间少/我有心与他结为兄弟盟。

唱到这里,大家就一起笑了起来。正嘀咕着往下唱什么呢,突听一声凄厉地叫:贤妹妹,我想你,神思昏昏寝食废……

这无伴奏的冷不丁儿杀出来的一声,让大家着实惊了一跳,抬起头看,一位长身玉立的姑娘,着白大褂,戴墨镜,长发垂额,双手叉腰,靠在新挂牌的柳洲推拿中心门口,那声音正是她发出来的。

柳浪闻莺越剧角非同寻常,毕竟云集着一群资深戏痴嘛。有个半老徐娘挺身而出,脸上挂着只有下岗女工才有的

菜色,从容不迫地接上:梁哥哥,我想你,三餐茶饭无滋味……

还想接着往下呢,却被一个老太太媚眼一抛,生生打住。老太太镶了几颗假牙,手里拎一只塑料口袋,像是要去买菜却拦路被这锥人心骨的咏叹调抢劫了,便恍兮惚兮地哼了起来:贤妹妹,我想你,衣冠不整无心理……

如果说这一位嗓子太差,又不着调,但神情肃穆,让人不敢唐突的话,下一位须眉男儿终于让全体哄堂大笑。他推一辆自行车,一开口,玻璃嗓音,嘈嘈切切错杂弹,整体错位:梁哥哥,我想你,懒对菱花不梳洗……

他卡壳了,惹得哄堂大笑,但琴师坚定不移地加大力度挥洒琴弦,来来回回地纠缠片刻,如泣如诉地渲染,使喜剧恢复到了悲剧的本质,重归回忆般的叙事……大家都被这琴声镇住,有人便轻声啧啧:拉得好,真是拉得好!

垂髫又接着唱:贤妹妹,我想你,提起笔来字忘记……

就听一个声音从从前的扇庄里飞出来:梁哥哥,我想你,东边插针寻往西……工欲善已经听熟了, 这是银心搭的腔。这一对一开口,别人就只能闭嘴了,就听她们你一句我一句,沉浸在自己的哀而不伤的惆怅的长调里:贤妹妹,我想你,提起笔来字忘记/梁哥哥,我想你,东边插针寻往西/贤妹妹,我想你,哪日不想到夜里/梁哥哥,我想你,哪夜不想到鸡啼/你想我,我想你……(突然再放慢音节,齐声哭唱)今生料难成连理……

真是曲终人不见江上数峰青,所有的人都愣住了,都不知道说什么好了。窗子关起来了。琴师愣了一会儿,突然欢快地振臂高呼:想听正宗越剧,到柳洲推拿中心来推拿!

人们就搞不清楚，这里到底是卖扇的还是推拿的还是唱戏的。工欲善坐在旁边的石凳上看着，他觉得现在很好，卖扇也可以，推拿也可以，唱戏也可以，就这样就可以了。真是风和日丽鸟语花香，长调欲醉秀色可餐，他被此时此刻的满足搞得惶惶不安。

春节一过，琴师回嵊州筹钱，办个民间剧团也要钱的。工欲善则准备赴京赶考。银心一段时间都在剧团，她老是外出，常常几天也没有音信。工欲善去扇庄和垂髫告别，未见临时改成的推拿室里有人在。邻居告诉说，前一阵子，垂髫带一帮子来，琴板齐鸣，丝竹不停，天天吵得四邻八舍不安生。后来大家抗议，她倒也自觉，每日手执一个手杖，到公园自得其乐去了。

工欲善赶忙朝公园找去，远远却看到垂髫慢慢走来，手里果然拿着个精致的手杖。她走路的样子很奇怪，走一段摸一株柳树，走一段摸一株柳树。工欲善一把挟住她，说：你怎么一个人走，当心掉湖里去。

垂髫说：没事，有柳树给我做记号呢。再说，还没到漆黑一片，还能走几步呢。

工欲善说：你那个琴师也真能放得下你，银心又忙，我呢……垂髫就摇手不让他说：别管我，管管你自己。

工欲善说：我很好，我感觉很好，我志在必得。这是我的画册。给北京导师的见面礼。他把挟在胳膊里的画册重重放到垂髫手里。垂髫凑到鼻梁前闻了几遍：……桃花……美人，什么得气，什么意思啊？

工欲善想了想，说：你让我说什么意思，我还真说不出

来,眼前有景道不得……

所以画画不如唱戏嘛。我们一句一句都唱得出来,如泣如诉,越剧是很伟大的。我妈妈说的。我妈妈说,越剧是很伟大的这句话是外公说的。如泣如诉,也是我外公说的。

我怎么没见到你妈妈啊?

我妈死了。

工欲善心顿了一下,停住了。

我妈到杭州来为我读艺校的事情报名,被车撞死了。那时我十三岁。我是外公外婆养大的,我外婆也唱戏,我外公从前是右派,中学里教语文的。他是个奇怪的人,垂髫这个名字很奇怪吧,就是他取的。银心这个名字也很奇怪吧,银心本来不叫银心,叫爱珍,因为我叫垂髫,所以她说她也要叫个与众不同的名字,她就叫银心了。

那么,你外公外婆呢?

他们当然也死了。垂髫好像觉得工欲善问得很奇怪。她没有在自己身世的话题上纠缠,突然转了话锋:你应该和银心谈谈。她就是那种结婚的人,她得结婚。

工欲善说:我们谈过了,不管我考得怎么样,我们都准备五月结婚。

垂髫说:要是这样就好。

她拎起手杖就大步往前走。工欲善上前要去扶她,她大声说:别碰我,我吃醋了!

她笑了,但满脸生气的神情。她真的吃醋了,但不给工欲善任何尴尬的感觉。工欲善一时冲动,很想问,是不是曾经有过一个什么大款,张开嘴又咽回去了。他发现其实他真的很不了解她们,她们是一个谜。

当天夜里,银心回来了。工欲善感觉银心有些陌生,但银心表现得格外热情。一番亲热之后,他突然问:银心,你不记我仇?银心反问:记什么仇?工欲善说:扇庄成了推拿室,你本来戏演不成,做个扇庄小老板娘总可以的,现在好像没退路了。

银心突然就低下头去:谁说没有退路。再说我把你也骂得够呛,真不敢相信那是我自己。以后一定不会了,你是好人。工欲善问:我是什么人我还不知道?我是小男人嘛!银心打他一下:还问我,你才记仇。不过你还是好人。你连垂髫都敢帮,你是好人。工欲善说:你都帮了,我能不帮。银心说:我和你不一样,我要是再不帮她,我就太没良心了。

说到这里,银心突然起身披衣,捞过放在床头的画册,指着封面的扇面,白色素面,乌木扇骨,桃枝从扇面左侧横岔向右径直伸去,居中及右上方是两簇桃花,她手指桃花:我也问你一句话:你说,这桃花是我,还是垂髫?

这下真把工欲善问住了,半晌才说:是你们。银心放下扇子,钻到他怀里,说:讨厌,还真敢说实话。倒下就睡了。

工欲善想:讨厌是什么意思,是讨厌我说真话,还是讨厌这真话本身。迷迷糊糊地想着,也睡去。

第二天他就去了北京。一个月后春暖花开时回来,一切都变了。

十 二

清波门的公寓,房间冷静,一看就没有人气。桌上,铺开着那把桃花扇,银心的信就躺在上面,字胖胖的,很工整:

工老师，我走了。本来早就要走的，想你考试，不要影响你。我戏唱不出山的，一辈子跑龙套命。再说社会这样下去，看戏的人少，龙套也跑不成了。前途都在眼里的，早做打算才是。

有个人一心一意对我好，有钱，在美国有公司，让我去那里。我同意了。

我也想对你好的，但是你也做不到，我也做不到。我们是没有这个命。像祝英台这样跳进梁山伯坟里，同年同月同日死，是戏里唱唱的。

真是千言万语，讲不出来。我斥你不说真话，其实我也不讲。其实也不是不讲。我对你好，是真心好的，只是那个真心下面还有别的真心。叠在一起，也像你的折扇了。

现在走，一刀斩断干净，以后再无纠缠。

难为这把桃花扇，送来送去，还在主人手里，我担当不起的。

我人去也。你心好，有好报的。银心。

工欲善看了信，告诉自己要沉住气，谁知竟然就不能够沉住，就直奔郑杰家。还算巧，那两口子在家。小王看了信，问：你有什么感觉？工欲善说：我就是奇怪。小王说：有什么好奇怪的，银心早就想走你没看出来。工欲善说：不会吧，早就想走，怎么还说五月一日结婚。小王说：你也不睁开眼睛看看如今什么世道了，这一分钟说定的事情，下一分钟变也没关系，何况银心这样的姑娘。再说你又不喜欢她，她不趁现在走，什么时候走？工欲善说：是有什么误解了吧？小王说：这话

谁相信。你们又没登记,你又把那个垂髫从乡下弄来,她一个瞎子,还带着她的保镖,又是推拿又是唱戏,乱七八糟搞什么名堂!扇庄也没了。你叫银心指望什么?

工欲善嘴角就抖起来,他怎么也没有想到,事情到人家眼里变成这样,他咽了口气才说出话来:没有乱七八糟,清清爽爽的,还是银心让我帮垂髫一把的呢。

郑杰听到这里扔了画笔,生气地对工欲善说:我说善子,你到底有没有毛病啊!她叫你接,你就真接啊。你看银心的信里有没有提垂髫一个字,一个字都不提,她还是想不通!人家可能就是摸摸你的底细罢了。你以为世界上就你一个人藏得深,别看人家小姑娘一个,比你藏得还深。

小王又问:工欲善,我问你,你是不是跟银心说,垂髫和她你都要,你说过这话吗?

工欲善气得血冲上头,站起来要走:太无聊了,我走。

小王也不客气:你听完我的话再走。要不是垂髫眼睛瞎了,你会要我们银心吗?你也就是拿我们银心垫背罢了。也不睁开眼睛想想,银心是给你这样的人垫背的吗?她要嫁个百万千万富翁,还不是分分钟!

工欲善冲口而出:处心积虑想拦她的可不是我。

小王冷笑:那是从前。现在人家离婚了。明媒正娶,你想让她回来她也不会回来了。

工欲善恍然大悟,怪不得小王底气十足。这都是发生在他眼皮子底下的事情,用一句成语形容,就是迅雷不及掩耳!就是说时迟那时快,就是山中方数日,世上已千年!

他那副毫无遮蔽的沮丧,看来还是打动了老同学郑杰。郑杰找点别的宽慰他:算了算了,情场失意考场得意,听说你

考得不错。你那个导师对你的画集评价很高,看来你还真不是一个常人。我看出来了,你的功夫早就到了,就是少点精神,现在有了,你还是往上再冲一冲吧。你的生活可不是一个柳洲扇庄网得住的。

工欲善站起来往外走,像森林里一头正在冬眠却被猎人打醒的瞎转的笨熊,世界远远地推到视野外面去了。

十 三

夜里八九点钟光景,湖边人少了,工欲善沿着湖岸,慢慢往涌金门方向走去。在从前的扇庄门口,隔着玻璃窗,看到垂髫一个人,台灯下穿着白大褂,斜斜地坐着,半张脸被浓密的头发遮住了,门口一树桃花开得正好。她轻轻地以手击膝,拍打着,口中念念有词,听不清是什么,工欲善凑近了,断断续续地听出来,她是在念《西厢记》的台词呢:月色溶溶夜/花阴寂寂春/如何临皓魄/不见月中人……

门反锁着,工欲善拿钥匙开了门。垂髫仰起头,除了目光,其余的感官她都充分地施展开了。她的这个神情,完全是盲人的。在夜里,她终于接受了她的人生角色。

工欲善问:垂髫,你怎么一个人在这里?

垂髫站起来,朝他伸开手去。他一下子就趴在推拿床上,说:我来了。请您给我推拿。

他看到垂髫是有些吃惊,但她马上说:好的,我从来就没有给你推拿过呢。

她的手轻轻地放到工欲善后颈上,皮肤凉凉的,工欲善激得扬了下脖子。垂髫的手迟疑片刻,然后,一下一下地很职

业地按摩起他的脖子,她的声音也恢复平静:你听说过吧,我学的可是正宗的推拿,我干什么都要干成最好的,因为我是天才。

工欲善说:因为你是天才,所以你才没有生意吧。

她回敬他:因为你自命不凡,银心才走了吧。

工欲善一捶床板:我就是自命不凡!我非考到北京去不可!

要是考不上呢?

工欲善坐了起来,环视着昏黄的灯光下,墙上挂着的零零落落的残扇,说:要是再考不上,我们就把扇庄恢复起来。我一面卖扇子,一面继续考,直到考上为止。你呢,你就给我坐在扇庄的柜台里面,你就给我做扇庄的老板娘。你拿把扇子一坐,那就是陈逸飞的画。以后我毕业了,接你去北京,你就在北京开扇庄,你会名扬京城,梦想成真。

好一会儿,垂髫才倒吸一口凉气:工老师,都说我们人戏不分,真假莫辨,你可别学我们。没等她往下说,工欲善摇着垂髫的双肩:你不信,你不信?他跳下推拿床在地上团团转:其实我什么都可以不要,哪怕不考研不去北京也没什么了不起,我只要有你!

他一把抓过桃花扇,沿着扇骨,刷拉一下就撕破了。或许这样做很刺激很过瘾。他又是刷刷几下,咝咝的纸的声音,像蛇吐信子。垂髫愣了一下,连忙扑过去,抱住工欲善的手,小声地求他:我向你发誓,我向你发誓,我第一次听到你的声音就爱你了,你别撕扇子啊,我求求你……

工欲善一声不吭,浑身乱颤,紧紧地抱着垂髫,一会儿松一会儿紧。好像她就是救命稻草。垂髫就摸着他的背,不停地

从上往下撸，轻轻地说：好了，好了，好了好了……不知过了多少时候，他渐渐地松弛下来。

直到这时候，垂髫才把手指勾起来，刮摸着他的面颊和他的鼻梁，眼泪从她的冰潭一样的大眼睛里流了出来：……当初银心的大款追的是我，后来我眼睛出问题，他就追银心去了。银心老问我记不记恨她，我没法告诉银心，她问得风马牛不相及，我要的是知音，和你那样的人……

她终于呜呜咽咽地抱着工欲善的脖子，哭了起来，一边继续哽咽着诉说：……工老师，我真是什么招儿都使过了，我什么都豁出去了。我想他们不要我没关系，老天爷要我。他们不招我入团，我自己建团，我自己当团长。现在我就是团长，不过只有一个团员，琴师。就他一个。我本来答应让银心当副团长的，可她还是不干了，她说她宁愿到美国去做二奶，也不在这里当副团长。

这话真是说得残酷，但不知为什么就是好笑，她蹭着工欲善的肩头，先破涕为笑，连工欲善也忍不住笑了起来。然后她又接着哭：……你看连你都笑了，别人还能不笑吗？我们没法又推拿又唱戏。而且喜欢唱戏的人也没能力登台，就算我们排出戏来了也没地方去演。在这里谁相信我，一切都得从头来，我们还得回乡下去。琴师说了，那里有人愿意和我们一起干。我们得先有钱，有了钱我就排我喜欢排的戏，我外公说的，伟大的越剧……人家都说这是发神经的说法，因为我外公后来是发神经了。可这话是我外公没发神经时说的，我外公是在上海读的大学，他和越剧十姐妹什么的都熟，他说是伟大的就一定是伟大的。工老师你怎么不说话，你听我在说吗？

工欲善只能点头，直到现在，眼泪才无声地掉了出来。但

垂髫还是感觉到了,一下子她就再次趴到工欲善怀里号啕大哭起来:……工老师,我跟你说真话,我是真想做个扇庄老板娘啊。其实我做什么老板娘都愿意啊,可是不行。我试过,不行,我伤人家可以,我伤你工老师天理不容啊……

…………

隔着窗望出去,白天再热闹的西湖,一入夜还是静。柳浪一群群摇曳着,悄悄交头接耳,发出窸窸窣窣的声音,像女人走路裙角发出的响声。他听到了夜莺在柳浪中的歌唱。

湖岸的那条美丽的弧形,一片汹涌的柳浪深处,隔一段路,明明灭灭地穿行着一盏盏玉兰花路灯,灯光漫射在柳荫路上,一层雾气,桃花有时候一片两片地落,有时突然下雨一样,落下一阵,每株桃花下面都是一圈落红,红白相间,把泥土都挡住了。

因为落红太盛,如胭脂抹地,不但没有樱花落时的人生无常之叹,反倒有着强烈的盎然的喷薄的春意,仿佛随时就会一跃而弹起,红袖再舞。她散发的香气里有一丝果味,一阵一阵,弥漫在湖上、柳浪间和夜色中,那是最迷人的、伤心的,但不是致命的诱惑。

垂髫在工欲善的怀里渐渐地不再哭泣,她闭着眼睛,不知道在享受什么。工欲善望着窗外,现在他出奇的平静——他一直在寻找桃花得气美人中的意境——现在他身临其境了……

尾　声

工欲善再回杭州,是很久以后的事情了。他先是去了北

京,凭一幅《桃花得气美人中》一鸣惊人,考研,读博,出国,许多年后娶了个洋人妻子,回母校讲学。郑杰给他们洗尘,午饭后夫人要到她亲爱的丈夫的家乡的美丽西湖散步。郑杰要一块儿陪着,见小王给他使眼色,就说:你们自己走走,自己走走,善子也算是故地重游嘛。

工欲善就陪着夫人到湖边去。湖边早就面目全非了,西湖南线整修之后,这里没有当年的一点点影子,已经完全成了一个游人栖息之地。夫人不理解什么叫柳浪闻莺,工欲善按字面的意思解释了一下。夫人说:没听见夜莺在叫啊。

他们走到了钱王祠前,工欲善告诉她说,他小的时候,这里曾经是一个动物园。夫人很好奇地问:你的家呢?工欲善举头望去,愣了一会儿才说:就在那一带吧,具体位置已经找不到了。

从钱王祠里传来了笙歌琴笛,一听就是越调,隐隐约约地听不清楚是什么……惜别离,惜别离……那调子,好像是《孔雀东南飞》,门卫说里面有个戏台,天天演戏,主要是越剧……

夫人从未听过中国丈夫家乡的歌剧,也从未听丈夫提起过这种伤感而又极具东方特色的曲调,她很兴奋,坚持着要进去走一走。

而工欲善还在犹豫,他摸一摸胸襟,那把桃花扇,现在就在他怀里揣着。想忘却的东西太多了,在如此缠绵的曲调里,他发现他却依然停在原地,他依然做不到义无反顾,他依然如夜西湖般暗暗地眷恋着什么,并且依然不明白自己是怎么一步步走到现在。残破的扇子始终伴随他流浪的行囊,他不敢想象,他如何再去修补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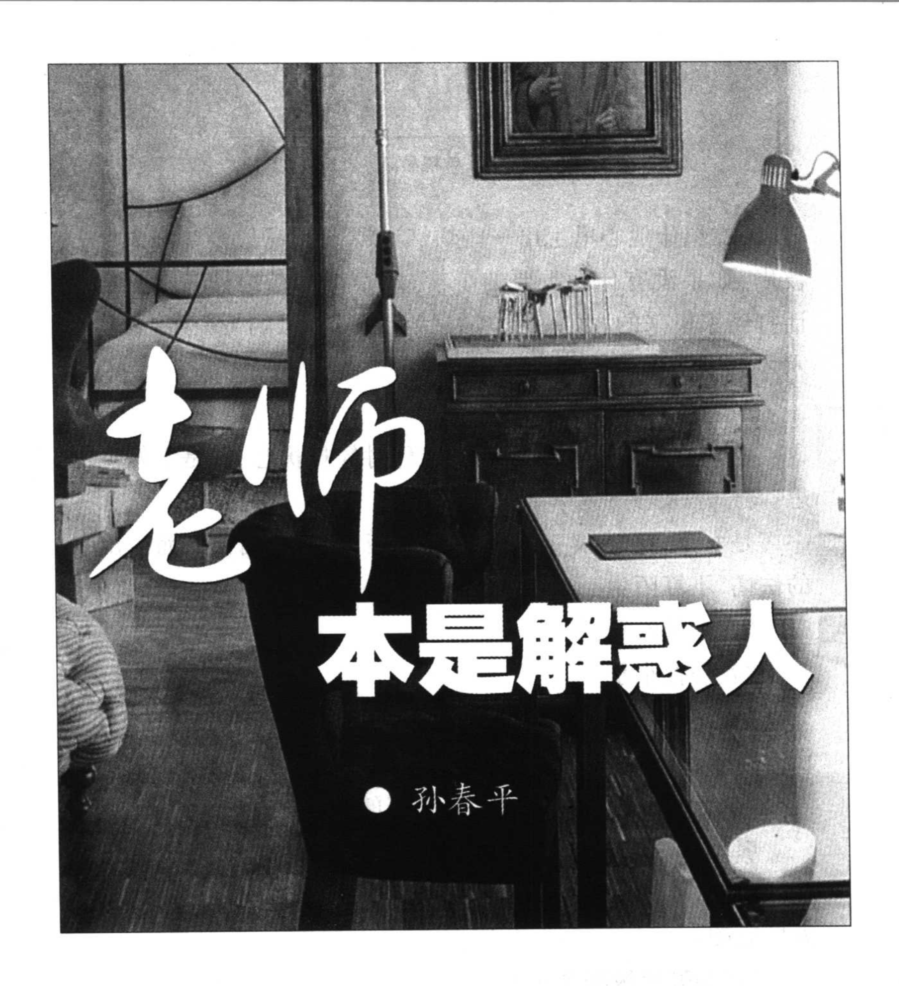




孙春平小传

孙春平，男，满族，1950年生，中国作家协会会员，一级作家。下过乡，当过铁路工人、共青团干部、市文联主席、省作协副主席。现为辽宁省作家协会专业作家。

著有长篇小说《江心无岛》、《老师本是老实人》、《小兵破案》、《蟹之谣》、《阡陌风》，中短篇小说集《路劫》、《逐鹿松竹园》、《老天有眼》等，作品曾获第四届全国少数民族文学骏马奖、东北文学奖、辽宁文学奖、《小说月报》百花奖、《中篇小说选刊》优秀作品奖、《中国作家》“大红鹰杯”文学奖等奖项。



师者所以传道授业解惑者也。

——韩愈《师说》

1

廖柏木被电话铃声惊醒的时候，正在做梦，是那种留守男人很渴望做，也经常做的令人激动的梦。所以，梦的突然被

打断,难免让他心里生出一些烦恼和惆怅。谁呢?妻子在大洋彼岸,如果没有什么重要的事情,她是很少在这种时候把电话打到家里来的。烦人的电话又响了一声,又响了一声,廖柏木才摸黑将话筒从床头柜上拿起来。

“我是廖柏木,您找谁?”

“廖老师,您正在睡觉吧?这种时候打扰您,真是不好意思。”

是女声,年轻,略有些磁性的沙哑,还有些因愧疚而生出的怯懦,不算陌生。

“你是谁?”

“我是杜小黎。”

“杜小黎?”廖柏木重复了一遍。名字也不算陌生,但他还没有将这个名字与一个具体而鲜活的人重叠在一起。

“廖老师不记得我了吗?我是您的学生。”

廖柏木是北方大学的老师,讲中文写作课,他的学生一茬又一茬,就像田野里的庄稼,让他记住其中的每一棵,是不大可能的。

“你是哪年级哪个班?”

“我在电视大学,文秘专业,现在就一个班,您每周给我们讲一次课。我爱坐左侧靠窗台的那个座位。”

“哦,哦哦,想起来了。杜—小—黎。对不起,我冷丁醒过来,只顾在大学里的那些学生中想了。这么晚了,你还在学习呀?”

廖柏木在市广播电视大学兼着课,讲文秘写作。电视大学的学生多是在职进修,年龄偏大,授课时间也多安排在晚上或双休日。这个杜小黎还是有些印象的,并不是因为她学

业出色，而是模样出众，身材高挑，黑眸皓齿，举止文静，年龄嘛，似乎不会超过三十，在走廊或哪里迎面相遇，她微微一笑，他点点头，也就过去了。若说两人以前有什么特别交往，也就是在暑期前的那次期末考试前，杜小黎下课时特意留后，对他说，廖老师，同学们都说您押题特准，我眼下在单位的工作太忙，全面复习怕一时顾不过来，您再给我缩小缩小复习范围吧。廖柏木说，我刚才在课堂上讲的十个重点，你没记下吗？杜小黎说，记下了，我是说……能不能再缩小一些？面对年轻漂亮的女士，男人们难免都会表现出格外的热情与有学识，那一次，廖柏木驻下脚步，重新拿出备课簿，在十个重点里再勾画出二分之一，便只剩下了五个重中之重。数日后，当试卷发到考生面前时，等在考场外的廖柏木也为自己惊叹，竟有三道大题赫然列其中，只要把这些分拿下来，起码可以及格了。杜小黎交卷出来，面若桃花无比灿烂，高兴地跑到廖柏木跟前，低声说，廖老师，您可真神了，让我怎么谢您？廖柏木笑说，感谢的最好方式，就是你对谁也不要再提这件事，这次，我是瞎猫碰了死耗子。不然，以后同学们都跑来让我押题，我的准星一旦失灵，还不自讨挨骂呀？杜小黎忙点头，说，我明白，又不是廖老师出题。可我以后还是要请教您的，您可别烦。廖柏木说，我尽力而为吧，关键是你自己还是要多做些努力，千万不能迷信一只瞎猫。

可眼下，仲秋时节，离寒假前的期末考试还远着呢，她就开始复习功课了吗？

杜小黎说："廖老师，不是学习上的事。是别的事，我遇到了麻烦，是大麻烦，我睡不着，也不敢睡，也许……一会儿就会有人闹到我家里来。我真的害怕，没主意了，又不知求谁帮

我出出主意，就想到了您……”

很急切，也很慌乱，看来她真的遇到了麻烦。

廖柏木彻底醒过来了，按亮了床头灯，拿起枕边的手表看了看，我的天，凌晨一点四十分！

“好，你说吧，但愿我不会让你失望。”

“我给一个……一个人发了条信息，没想他看过没删，昨晚又喝多了酒，回家就睡。她老婆夜里翻看他的手机，就按着信息条上的号码找过来，又是哭又是骂的，还要……还要带人找到我家里来。廖老师，您说，我可怎么办好啊？”

一个很平庸的司空见惯的社会故事。但这样的故事具体落到哪个人的头上，男女主人公真的就遇到麻烦了。

“你什么时候给他发的信息？”

“快下班的时候，五点来钟吧。”

还算精明的女子，她把私房话抢在了别人的丈夫没回到家里前发了过去。可那个贪杯的男人却是个马大哈。

“那个女人又是什么时候把电话打给了你？”

“快十点的时候。接连打进好几遍。”

“你为什么不关了手机，干脆不再理她？”

“我关了，可她又把电话打到我座机上来，还说知道我姓什么叫什么，也知道我的家住在哪里，我想躲也躲不掉。”

现代科技，这应该不算个秘密。那个被激怒的女人只要与电信部门有关系，便可轻易按图索骥。

“你的信息，都写了什么？”

杜小黎犹豫了：“廖老师……这个，您别问了行吗？”

是的，涉及个人隐私，问话太过莽撞。

“那个……接了你信息的人，眼下是个什么态度？他都承

认了吗？”

“都这种情况了，我哪还敢跟他联系？我只是在电话里，听他对他老婆喊，说他不知道杜小黎是谁，他留下信息，就是当作新奇事解闷的。”

“哦，这就好，这就好。那我再冒昧地问一句，你先生知道这件事了吗？”

“我……离婚了。”

廖柏木的心不由得一动，一个孤男，一个寡女，夜里通这样的电话，确是很刺激。

“你一定要听我的意见，那就这样：如果一会儿那个女人再打电话，你可以先表达对她和她家庭的歉意，但一定要顺着她丈夫的话说，只说你不慎，按错了号码，将发给你男友的信息错发给了别人，造成了她家里误会。那位先生在她旁边对着电话又喊又叫，其实就是想把这个信息转达给你。”

“他的意思我懂，这样的话我也都说了，可那个女人不肯信，她说她一定还要找出进一步的证据，绝不会轻饶了我。廖老师，我、我真的很害怕呀……”杜小黎说到这里，已有些哭音了。

廖柏木听不得女人哭，尤其是年轻女子陷入绝境时的求助哭诉。他想了想，说：“既然你已经把该说的话都说了，她再来电话，你就强硬起来，警告她不要再骚扰民宅，小心你求助警方干涉。有些人，就是欺软怕硬，你真理直气壮起来，她就知道自己没理了。”

“可是，我……真是怕……”

廖柏木听得明白杜小黎没说出口的意思，她是做贼心虚。骒马上不得阵，真摊上事了，可能都是这般德行。他说：

"你不是没有别的把柄在她手里吗？那你就照我教你的这样说。我想，起码，今天夜里她是再不敢打扰你了。至于明天以后的事情，你容我再想想，看是不是还有什么更好的办法。这种事，我只能说白比你多吃了一些年咸盐，也是没有经验。好了好了，这个话题咱们就先说到这儿，你心里还是乱，那咱们就再说点别的，好不好？"

下面的话，基本都是廖柏木在说，说是说点别的，其实也离不开那个正让电话那边闹着心的事。廖柏木说，离异的人再娶再嫁，或者说处朋友，一定要格外慎重，最基本的一条，是事先一定要打听好对方的婚姻状况，人家是有家室的，则万万不能涉足，那不仅有违道德和法律，也必然会给自己带来难以料想的烦恼，很少有好结果的。他提醒杜小黎，从现在起，就再不要跟那个男人有联系了，除非那个男人也离了婚，是个自由身。他说这些话的时候，杜小黎则在电话里不断地应着是，我明白了，谢谢老师指教之类的话，虽是很恭敬也很虔敬，但廖柏木还是听出了人家真心里的勉强。是的，在讲台上站得年头久了的人，极容易养成好为人师夸夸其谈的职业病，人家好歹也是三十来岁的人了，这些一加一等于二的道理谁不懂呢？人若陷入感情的深潭，往往就很难用道德和法律的一二三去衡量和判断了，不信你就踏进那种泥潭试一试，未必比人家好多少呢，所谓旁观者清，当事者迷，情感这种东西最难说得清楚。人家半夜三更地打电话给你，哪里是把你当成老师听教诲，而是在百爪挠心无着无落的时候想找一个人倾诉，即使口上说是讨主意，也不过是一种客气话，人家心里未必就是一点主意也没有吧。

意识到这一点，廖柏木就赶快收了话头，口气也委婉了

一些，说："这样吧，你把你的电话和手机号都给我，我们都再想想是不是还有什么更好的办法。但愿，我没有白比你多走几年路多过几座桥。当然，我也非常感谢你的信任，你放心，今晚你说给我的话，到此为止，我不会再说给任何人。这点基本的人格，我还是有的。"

廖柏木收了电话，再看手表，已过了凌晨三点，这个电话，竟打了足有一个多小时。熄灯，缩进被子里，却再难入睡。想一想杜小黎，此时一定吓得不敢开灯，不敢闭眼，甚至连衣服都不敢脱，像一只偷吃了别人东西的小鼠，被老猫发现追逼到洞口，便只好躲在洞子里，惊惧地闪着两只黑亮的眼，连口大气都不敢出。想一想小鼠的"偷"，委实可恨；但看看她那个小样儿，又确是可怜。唉，一个离过婚的女人，年纪轻轻，独守空房，怕是很难耐得住那份寂寞，一时难找年龄事业都匹配的光棍男子，只好暗地里结交一二已有家室的男友，虽不道德，却也正常，翻翻眼下报纸，哪天没有这方面花花绿绿的社会新闻？极具典型闹到极致的便是莱温斯基，直把美国国会闹成一锅粥，惹得全世界为之瞩目。似杜小黎这样的普通小女子，惹了祸，受到了威胁，因这种事的不光彩，连自己至亲的父母兄弟都不敢说，跟平时亲亲热热宛若同胞姐妹的女友更须讳莫如深缄口不言，窝在肚子里的惊恐与无奈便如热涨的气球，越憋越大，不吐不快，万般无奈的情势下，找一个成熟的信得过的男子倾诉，便是唯一的最好办法。男人嘛，心胸眼界相对开阔，对一个弱女子的信任与求助，最可能展示父辈一样的宽容和兄长般的仗义，而且，也最可能替对方保守住这一方面的秘密，不然，事情一旦泄露，别人会首先怀疑男人与这个女子的关系，她的这种事，你是怎么知道的？她又

为什么偏偏对你说？而那些闺中密友则不同，女人嘴巴松是一个原因，而且女人多嫉易妒，真若日后有些不愉快，这种隐私极可能成为相互攻讦胁迫的小辫子，而且一无忌讳，就是一奶同胞的亲姐妹，也难避同性相斥的覆辙，物理学上的这个定理，在社会学中同样适用，并百试不爽。这么一想，杜小黎半夜三更将电话打进家里来，也就没有什么可奇怪的了。自己曾把家里的电话号码写在黑板上，说同学们在学习中遇到什么疑难问题，可打这个电话，我不坐班，这个电话一定能够找到我。杜小黎慌而择路，有病投医，向一个无论工作和生活都不会与她产生任何纠葛冲突而且年长于她又独居在家的男性老师求助，可算一个最聪明的选择了。电大文秘班的学生里，与他相熟并知他的妻子去国外进修的并不少，所以对杜小黎来说，这也不算什么秘密。只是，除了那些话语的宽慰，自己还能再给她一些什么样的切实帮助呢……

睡意终于重又袭上来，廖柏木在黎明时分睡去，睡得却仍不踏实，梦境中似拉着一个女子在莽林沼泽中奔突，那女子不住地喊，我怕，我怕……

廖柏木激灵一下醒来，他坐起身，怔怔地想一想梦中的情景，好，有了，也许是个很不错的办法！他摸过手机，给杜小黎发出一条信息：

“办法似已有了一个。如不介意，请将那位男士的手机号码告我。具体实施步骤另告。”

2

正好上午没课。廖柏木起床后，刷过牙洗过脸，喝了一杯

牛奶，便急急打车奔了市里的手机市场。

廖柏木在卖卡号的摊位前久久徘徊，他要找一个与那个男人的手机越相似越好的一个号码。那个男人的后六位数是585888，我发我发发发，看来一定是位渴望发财而且手里也有些闲钱的家伙，不然，那个择号费一般人是舍不得花的。他将那个号码写在一片纸上，让摊主们找一找，后六位数不能变，最好在前五位中，只差一个码。摊主们一个个热情洋溢，却都摇头，说你只限前五位，其实又哪有五位？还能把那打头的13也算上啊？剩下的也就三位了，这是上亿分之一，上十亿百亿分之一，不好找。廖柏木说，在后六位数中差一差也行，但全部十一位号码也只能差一位。摊主们说，概率一样，你这是硬叫猪八戒养孩子，难死猴儿。廖柏木为这"难死猴儿"笑，彼此彼此，谁是猴儿呢？便苦笑说，你们还懂概率呢，了不得。摊主们也笑，说先生别笑话我们了，我们也是常听客人说，跟着学，显得挺专业有学问呗，真要懂那玩意儿，还坐到这儿来风吹日晒呀？你还是去电讯营业大厅问问吧，人家用电脑，也许能给你找出一个差不多的。

营业大厅的电脑果然迅捷，很快，操作女孩说，有一个136的，你的是139，其他都相同。

廖柏木大喜，忙说，就是它了。

女孩说，择号费，八百。

廖柏木说，哟，这么贵？不能便宜些？

女孩说：这没商量，领导定的，不议价。

廖柏木点头，行，那就八百吧。

女孩又说，我还要事先声明一点，这个号码的主服务区是在外市，您若在本市使用，另要支付长途加漫游费用。

廖柏木想了想，反正也就是三五天的事，帮助杜小黎把那个坡坎跨过去，还把原来那个卡换上就是了，既买了马，又何必在乎几个配鞍的小钱儿？便又点头，行，漫游就漫游，我知道了。

女孩笑了，说，你光知道不行，必须同意，而且要签字，不然，日后闹起纠纷来，我可担负不起责任。

廖柏木也笑了，教大学中文写作的，让人家小姑娘挑了这么个字眼儿，而且是关键词，确是有些滑稽可笑。他说，好，我同意，我在法律文本上签字画押，这行了吧？

换上了新卡号，也为了验证新卡号是否已经开通，廖柏木立刻将电话打到杜小黎的手机上，里面嘟——嘟——地响了好一阵，杜小黎才接了，而且开口就是低声埋怨：

"这是什么时候，你还敢给我打电话？"

廖柏木怔了怔，转瞬就明白了，杜小黎看来电显示，已错认了我是那个男人。好，此号果然不错，蒙瞒一些不是太细心的人，不会有太大问题了。他说：

"你再仔细看看号码，我是廖柏木，刚刚换的卡号。"

杜小黎立刻不好意思了："哟，廖老师，真是对不起。我……明白您的意思了。"

廖柏木问："我跟你说话，方便吗？"

杜小黎说："您说吧，我到商场卫生间里来了。"

廖柏木一怔："你去了商场？"

杜小黎说："我在北方商场工作呀。哟，我以为您知道呢，我在这里当收款员。"

廖柏木便又明白刚才手机为什么迟迟没人接了。她在工作，听手机响，又以为是那个极敏感的号码，便跑到僻静的地

方才敢接这个电话。

杜小黎又说："廖老师，您的这个办法真的不错。其实，昨天我急得了不得，也想到了找个人替我搪一下灾，只是没想得那么具体，也没敢跟您说。您为这个号，一定费了不少力，也花了不少钱，我深表感谢，这笔钱，我是一定要付给您的。"

廖柏木说："钱的事，就别提了，俗。咱们赶快言归正传。我的这个新号码你已经知道了，我的意图你一定也明白，那下一步就必须由你来做。你知道你应该做什么了吗？"

"是不是由我给您发信息？"

"一点儿不错。你先给我发几条，工作的，生活的，什么的都行，但一定都要带些感情色彩，就像给那个人发。我这么要求，你不介意吧？关键是，你还要给我发一两条意识到发错信息，造成别人误会，深感愧疚不知如何是好的信息，然后，再把你发给那个人却让她老婆发现的那条信息原版发给我，一切都要搞得真像那么回事似的，让人家认定我才是你的……那个什么什么人，一点儿都不能出纰漏。当然，我还得再一次跟你声明一点，我这个人，绝没有丝毫打探别人隐私的爱好，那不道德。我要求你这么做，确实是真心实意希望能帮助你度过难关。你要是觉得不合适，不愿这么做，我也完全理解。做与不做，或者怎么做，尽由你决定，好不好？"

"看廖老师说的。这件事，现在除了我，还有那两个看过信息的人，也就是您知道了。我要是不信任您，也不会把事情和最……最怕别人知道的内容都告诉给您。您千万不要多想，我立刻就按您说的办法去办就是了。"

"好！这些事做完之后，如果那个女人再来找你闹，你就可以装作万般无奈的样子，把我交出来，让她直接来找我好

了，我自有办法应付她，保证一天云散。”

“这我相信。廖老师一定会万无一……只是……只是……”杜小黎说到这里，又迟疑了。

“只是什么，你说。”

“只是信息上显示的来电时间怕难作假，怎么办才好？”

廖柏木心里沉了一下，智者千虑，必有一失，这一点怎么就险些疏忽了？看来，这个杜小黎不可小觑，原来是个很精细的女子呀。

“这个……你提醒得好。我估计那个女人如果真的找到我，心情急切，关注点必定在信息的文字内容上，未必会盯住细枝末节吧？”

“如果她要真是心细，盯了呢？”

“哦，我想起来了，这也好办，我可以在你发信息前在手机的时间设定上做做文章。我保证不让她看出漏洞，你放心吧。”

虽然夜里没睡好，但这一天，廖柏木一直处于一种兴奋之中，是因为在帮助一个年轻漂亮的女子呢？还是因为运筹谋划巧设机关一展才智的刺激？连他自己也说不清楚。

3

杜小黎陆续将信息发过来了。廖柏木很是惊异，没想到杜小黎在学习成绩上一般，却在发出的信息中显示出了让人意想不到的文采，文字简洁，用词准确，还不时透出一些含蓄与幽默。可能，那些文字就是杜小黎以前发给那家伙的，看来人的真情实感确是写作的第一要素，不似那种枯燥的公文写

作，怕是让李白动笔，也难免平白如水呀！及至那条惹了麻烦的信息发过来，廖柏木除了惊异，心里还生出一种酸溜溜的感觉。不过数十字的文字中透着幽怨，透着渴盼，还可感觉到两人一定已有了床笫之欢，而且还欢得淋畅，欢得尽情，引人浮想联翩。廖柏木看过第一遍，竟忍不住骂了一声他妈的，又看了第二遍，第三遍，几乎可以背诵下来了。在酸酸溜溜的惆怅中，廖柏木又骂自己，你戏台下看媳妇，又酸个什么酸？只当是在书摊上看到一本色情小说好了。

在守株待兔般的期盼中，第二天，廖柏木就接到了一个陌生女人的电话。女人问，你是廖柏木先生吗？廖柏木答，我是，你找我？女人说，我想单独跟你见一下面，地点你选，时间要尽快，可以吗？廖柏木想到了必是那个女人，因为杜小黎已发来"敌情通报"，但他还是装着不解的样子，问，我还不知道你是谁，找我又是什么事？女人说，杜小黎是你的女朋友吗？我为她的事找你。廖柏木立刻装出大悟的样子，说我知道您是谁了，好，我马上打车去解放公园北侧的避风塘，咱们不见不散。您不找我，我也正想找您谈谈呢。廖柏木有意将"你"改为"您"，这里面透露的信息可不仅仅是礼貌，教写作的嘛，这点儿小技还是不缺的。

避风塘是一家综合于咖啡馆、茶社和冷饮店的连锁店，许多城市都有，青年男女们喜欢到这里约会闲聊，挺火，因此常常也就大排档似的嘈杂。但越是嘈杂的地方越显安静，人们图的也就是那种闹中取静的情趣。

廖柏木到了不久，便见一位中年妇女沉着脸，站在楼梯口四处张望。让他没料到的是，她的身后还站着杜小黎，目光中扑闪着掩饰不住的惊慌与羞怯。她一定是那个中年妇女胁

迫而来的。

廖柏木定定神，忙着调整情绪，进入角色，在茶桌前站起身，笑着招呼："小黎，小黎，我在这儿呢。"

两人便向这边走过来。

中年妇女仍冷着脸，问："你是廖老师？"

廖柏木应道："可不敢当，您就叫我小廖好了。如不介意，我称您大姐，行吧？"

"随便。"中年妇女向四下扫了一眼，说，"这个地方，也太乱了吧？"

廖柏木说："各人说各人的，谁也不管谁，谁也听不到谁，其实最好。我和小黎以前没少到这里来。大姐，您坐。"

中年妇女又扫了一眼，大厅里，人们或头顶头低声细语，或朗声说笑，全无顾忌，果然各守着一方天地。便坐下了。

侍应生捧着票夹赶过来："各位需要什么？"

中年妇女说："我什么也不要。"

廖柏木笑说："大姐不要也是白不要，坐到这里来，就是十八元的消费。我替您点吧，一杯雀巢咖啡，一杯龙井，一碟香蕉冰激凌，再加一盘开心果，还用什么，再说。一点小意思，实在难以表达对大姐的歉意呀。"

廖柏木又对一直站在旁边的杜小黎说："小黎，你另找个地方单独坐吧，用什么自己点，我和大姐说说话。"

杜小黎转身走了，坐到了远远的地方。

在等候侍应生送来食品饮料那一刻，廖柏木默默打量了一下坐在对面的女士。这是一位人过中年风韵依存的女人，不是胖，而是端庄丰腴，而且很注意也很会保养，眉眼唇都化了细致的妆，却"浓妆淡抹总相宜"，不让人察觉，那一身衣裙

都是名牌，雅致得体，毫不张扬。廖柏木想象着这女人年轻时的漂亮，又想象着她被激怒时撒起泼来的模样，又猜想她可能从事什么职业。全职太太？肯定不是。知识女性？或者机关干部？也不好判断。因了这样的事，人家不说，也就不好过多打探了。

侍应生将饮料果盘摆好，退去了。廖柏木端起了自己面前的茶水，微笑着却诚恳地说："大姐，我以茶代酒，代表杜小黎，再一次真诚地对您和您的先生表达歉意。小黎年轻，性格也急躁，希望您能原谅因为她的失误给您的家庭带来的误会和不愉快。"

女士却不动，仍是端坐着，问："你怎么断定她是失误？"

廖柏木说："大姐已经给我打过手机，也知道我的手机号码，据说跟您先生的号码很接近，一键之误，这很正常。"

女士又说："据我所知，你们并不是夫妻，而且你有家室，那我说话就冒昧一些。你怎么就没设想，那个信息她确是发给我先生的呢？眼下的社会，年轻女人，尤其是有过婚史的独身女子，她们是很想得开放得开的，同时结交几个男朋友，这用不着大惊小怪。"

廖柏木心里动了一下。这个女人，果然像"阿庆嫂"，不寻常，她的思维很缜密细致，推理的设想不亚于刑事侦探，严丝合缝，不留一点儿缝隙。或者说，她是故意用这种说法诱引我主动拿出更有说服力的证据。

廖柏木故作尴尬地说："还不至于吧？以我的感觉，杜小黎还是个很单纯的人；两个素不相识的人，手机号即使很相近，仅差一两个码的概率也极低，几乎不太可能，而且，"廖柏木掏出手机，打开，"当小黎知道将信息发错之后，又把那条

信息发给了我，不信大姐您看，是不是这条？”

女士忙摆手：“不看不看，我从来不看别人手机里的东西，也讨厌别人有这种癖好。”她似乎意识到了这么说的矫情，便又解释，“那天夜里，我先生喝了酒，睡得太死，手机又没关，那个信息提示音便一次又一次嘟嘟地叫，讨厌死了，我起身关机，才非常意外地见到了那条信息。”

关机怎么就会意外见到信息呢？关机和调阅信息，其间差着好几个操作程序呢。当然，廖柏木没心去为这种了无意义越描越丑的解释提出质疑。他将手机送到女士眼前去，说：

“我完全相信大姐的修养。我也相信您先生的人品，不然，他又不傻，怎么会将这种信息留在收件箱里呢，看过删了就是嘛。您还是看看，只看这条。”

廖柏木坚持将打开的彩显视屏送到女士眼前去，女士便故作不好推拒状，还是看了，那脸色果然立竿见影地有了一些多云转晴的模样。廖柏木还将此后的两条信息也调出来，说：

“这是她按我的意见，将我的名字和手机号告诉您后，又发给我的信息，她对您很觉对不起，也对我表达了歉意。您都看看，没事，反正这事想瞒谁，也瞒不住大姐了。”

女士身子往后躲，不肯再看，却说：“我只是有一点还是不解，既是这样，我前几次通过手机找她，为什么她只说发错了，我也追问过她本意是发给谁，她却迟迟不肯告诉我那个人是你呢？”

廖柏木再作秀，目光往左右扫，又将脑袋往女士面前凑了凑，低声说：“大姐，说出来实在让我脸红。可能您也多少了解了我的一些情况，我家那口子，去国外进修已有一年多了，

能不能回国内来，回来后跟我继续过还是离婚，都还是个未知数。我和杜小黎的事，于我，肯定做得不地道，我又当着老师，整天人模狗样地站在讲台上，不能不顾及一下形象。我和杜小黎有约在前，我和她的关系，在我还是为人之夫的时候，绝对不可惹出任何风雨。我同意让她把我在您面前曝光，也实在是出于无奈。我的这个处境和心情，我想大姐您一定能理解和体谅吧？所以，我在此也郑重求告大姐，这件事，最好只限于你我和她，再不可让别人知道。我一看大姐面相，就知是个宽仁慈悲之人，时髦话，理解万岁吧。"

女士总算拈起了面前咖啡杯里的小羹勺，微微冷笑一声，说："你放心好了。别人的事，我才懒得往里搅和呢。"

4

一天阴霾，果然风一般散去。

杜小黎坚持要承担为办这件事所支付的所有费用，廖柏木也不客气，照单收下，他心里话，惹出此番麻烦的主要责任者另有其人，杜小黎也未必自己掏腰包，傻大头才在这种事上充好汉呢。杜小黎又要另表谢意，请他吃饭。廖柏木想，她必然要找个上些档次的饭店，为这种事，不好再叫别人作陪，两个人又不好要单间，在大厅堂里不定遇到什么人，一个孤男，一个寡女，传出蜚语流言，不值，便摇头，说这些天我胃肠不好；杜小黎说请他去唱歌，廖柏木也觉两人单独坐进歌厅包厢，远近也难把握，便又摇头；杜小黎说，听说廖老师不抽烟不喝酒，我都不知该送您点什么？廖柏木笑，说咱们都免俗好不好？杜小黎说，您帮了我这么大的忙，人家是真心实意

嘛。廖柏木说,我可没怀疑你的真心实意,从长计议好不好?杜小黎有些撒娇地说,您可能好,可我不好,心里堵着这个事,夜里睡觉都不踏实。我知道您的想法,不愿碰到熟人。哟,有了,我请您去旅游好不好?随便您想去什么地方?出了咱们这个市,总不会再有那么多人认识您了吧?廖柏木想了想,又委婉推拒,说好是好,但我没有时间啊,校内的课,校外的课,早都安排得满满的了,哪有那么充裕的时间?杜小黎说,那就远打算,近安排,分两步走。远的呢,等您方便时再说;近的,就是最近几天,没有一天半天也行,咱们去城北玉屏山看看枫叶,正是红得耀眼的时候,躲开双休日,保证清静,好吧?

廖柏木被人说破了顾虑,再不好推拒,尤其是年轻女子,再推三挡四反倒让人家不定怎样想。人家又不是要和你怎么样,只是表达一点谢意,何必呢?

那一天,没课,天气出奇的好,九九艳阳,晴空万里。两人乘出租车奔了玉屏山。这座山一点儿也不高峻雄伟,很小很小,只是在绵延的坡地上陡起几座不过百米的峰岩,峰岩呈暗绿色,赤赤裸裸,寸草不生,人们传说含着玉的成分;山下环绕枫林,这个时节,红叶似火;峰岩间还有一座小寺,白墙青瓦。几种色彩和造型协调,远远望去,整个儿就似一个放大了的盆景。下出租车时,杜小黎拖下一个大牛仔包,廖柏木抢过来背在自己背上,挺沉,还磕磕碰碰地响,便知里面必是备下的野餐食品。

果然很清静,山野间不见几个游人。两人顺着坡道往上走,一路说笑。杜小黎心里去了阴霾,脸上便有了阳光般的灿烂,更显靓丽,说廖老师要是当作家,当导演,当演员,一定都是非常出色的,以前真没想到。廖柏木知她又在说那件事,便

也开玩笑说，看来真是十亿人九亿俗，当大学老师的就比干那些行当的低气呀？杜小黎说，廖老师千万别这么想，我是说，您不论干什么，都会是个非常出色的人。就凭您的想象推理和临场应变能力，就是当刑警、侦探或者打入敌人内部当特工，也都行。廖柏木说，你就别忽悠我了，你要真相信我的眼力，就听我一句话，不知你爱听不爱听？杜小黎说，您说吧，您现在就是骂我一顿，我都爱听。廖柏木说，风平浪息狗不跳猫不叫了，那个人可能还会找你，我只希望你吸取教训，不管他怎样花言巧语，都不能再理他。他是个怎样的人，我不知道，但我见到了他的夫人，恕我直言，那个女士除了年龄比你大些，其他各方面都不逊色于你，那个人不会因为你而离婚，你和他，不会有结果的。杜小黎红了脸，飞快地扫过一眼，低声说，我……听你的。

就是那扫过的一眼，让廖柏木心里不由一动。这个提醒和告诫，是不是让她误解了什么，以为我在吃那个人的醋？不然，她为什么突然将“您”改成了“你”，以前可从来没有这种语误的。便又说：

“那个事，这是我最后一次提起。以后，咱们再不说它。”

两人游过枫林，顺着石径又走到接近峰岩的顶部，下山时进了寺庙，杜小黎还烧了一炷香，投进功德箱一百元钱。返回廖柏木身旁时，她从牛仔包里摸出一个傻瓜照相机，提议要和老师照张相。廖柏木也没多想，便请游人帮助按了快门。在那永恒的一瞬，廖柏木有意往身后的台阶上退了一步，照片出来后，就会产生一种层次感了，不是景深的层次，而是人物身份的层次。

就是那么大的一片地方，不过一两个小时，已基本都走

到看到了。廖柏木游兴未尽,杜小黎带来这么多吃的东西,也不会就这么快地返回城里去,便望着四周的田野问,还去哪里? 杜小黎说,难得这么好的天气,满山五谷香,咱们再去山上随便走走,好不好?

坡岭上的大秋庄稼,玉米、高粱、谷子、糜子,已基本都放倒,但还没收回农家的场院里去,那谷子打成捆,在田地里堆聚成一堆又一堆,在晴朗的阳光下晾晒。大豆还没有收割,地里传来蝈蝈不倦的叫声,响亮而清脆。廖柏木跑到大豆地里去,小心地循声寻觅,很快捉回两只。杜小黎便孩子气地高兴地叫,掏出手帕,兜扎在里面,又发愁地说,回去可怎么放?还不闷死呀?廖柏木说,一会儿去高粱地找几根酱秆儿,我会扎蝈蝈笼子。杜小黎问,酱秆儿是什么? 廖柏木说,就是高粱的秸秆,最顶部的那一节,扎出来一定又匀细又光溜,好看。杜小黎说,廖老师什么都懂啊?廖柏木说,我是庄稼院走出的孩子,到了田野里,还有一种回家的感觉。杜小黎得意地说,我带你来这地方玩儿,好吧?廖柏木笑着纠正说,你这带字用得很不准确,应该用请,或者陪,主次不能混淆。杜小黎知他不是认真的,便哈哈笑说,又不是开新闻发布会,我偏不接受批评。

两人准备野餐,四下踅摸地点。起风了,坡岭上的风更显强劲,不时卷起尘土和枯叶。廖柏木建议,说咱们就坐谷堆边好不好,又晒阳,又遮风。杜小黎指着附近一个大谷堆,说英雄所见,完全相同,就在那儿吧,没有比那个地方更合适的了。

果然是个用餐休息的极佳之地。谷堆很大,比别处的大几倍, 肯定是干活的农民或者游人已在这里歇过乏或用过

餐,北侧堆码得很高,四周也都圈围着,中间床铺大的一片地方,用谷捆铺垫,往上面一坐,身下软软,阳光暖暖,只听风声在头顶飒飒吹掠,放眼可望四野,别处不特意关注,却轻易发现不了坐在这里休闲的人。

杜小黎铺下餐布,掏出了易拉罐啤酒,还掏出了松仁小肚、夹心面包、莲子八宝粥、五香花生米,熏制风爪,甚至还有清淡型的什锦小咸菜,她是真用了心思做这番准备的。两听易拉罐砰砰地响过,杜小黎举罐相敬:

"廖老师,为了您今天的轻松与愉快,干杯!"

那天,廖柏木喝了两听易拉罐,他本是个不胜酒力的人,加上午前登山踏岭,身上已有些酸软,酒足饭饱,暖阳高照,眼皮就粘上来。他对杜小黎说,你再去走走玩玩,我靠谷垛上小眯一会儿,行吧?

那真是一个美觉,从乡下走进城市二十多年,极少有过的美觉。大地是床,骄阳是被,四周拥着新谷的清香。睡得深沉,没有梦,却又似乎母亲就坐在身边,轻轻拍打着他,还低声哼唱着催眠的古老歌谣……

廖柏木是被突然惊醒的,他睁开眼睛看到的是四条黑黝黝的身影,手里都抓着镐把镰刀之类的东西,将偏晌的太阳遮挡在身后,面容凶蛮而得意。而此时,偎靠在谷垛另一侧的杜小黎则大瞪着惊恐的眼睛,两人中间的餐布上,易拉罐食品袋什么的都已收拾得干干净净,只放了几个苹果梨子和红彤彤的大枣。显然,她收拾完午餐的战场,也睡着了,还想在两人醒来后再佐水果。廖柏木定定神,坐直身子,问:

"你们要干什么?"

一个抓着镐把的黑脸汉子骂:"还问我们干什么,你们一

对狗男女跑到这儿来配猪配狗扯王八蛋,我们这一垛庄稼还要不要?”

廖柏木说:“别把话说得这么难听好不好?我们只是坐在这里吃饭,又休息了片刻,如果给你们造成了损失,我们很抱歉,也可以为损失支付费用。”

镐把说:“有你这话就行。那掏钱吧,两千块。”

廖柏木冷笑:“两千块?也太不着边际了吧?我们坐在这里,即使揉落谷粒,三斤五斤已是顶天的大数,你们应该知道市场上小米多少钱一斤,小米不会是金粒子吧?”

镐把又骂:“三斤五斤?你们跑这上头来扯淡,这一垛的粮食晦气不晦气?别说人,怕是连牲口都不吃了!这一垛,你们都得赔!”

廖柏木说:“我们扯什么淡了?满世界的庄稼进了场院,哪有不经身碰脚踏的?说话不能不讲道理嘛。”

提镰刀的便蹿上来,踢翻两捆谷捆,便从里面翻拣出一个已用过的那种胶制用品,挑在镰刀上放肆地抖:

“呸,还说没干,这是什么?”

杜小黎又羞又恼,气得喊:“那不是我们的!”

镐把一脚将谷捆踢上了天:“不是你们的,还是野猫野狗的?人赃俱在,还想耍赖,休想!”

杜小黎又喊:“不是就不是!这种事,可以做NDA鉴定!”

镰刀骂:“你个臭养汉老婆,还鉴定!走吧,到哪儿?”

镰刀一将那种东西亮出来,廖柏木心里就明白了,这个谷垛窝儿,是这些人早就布设好的一个陷阱,他们早在暗中瞄视,只等着有人走进来。在此前,不定有多少男女吃了这种

亏呢。莫说似自己和杜小黎这般清白无辜的,尚且有口难辩,那些为偷情而来甚至让人家抓了现形的,岂不只得乖乖就范。想到这一点,廖柏木心里反倒平静了,不过就是为了几个小钱儿嘛。他说:

"好,什么都别说,我都明白了。直奔主题吧,"他从衬衣口袋里摸出票子,那是五张,他的习惯是身上常带五百元现金,用过再补。他抽出一张,将其余的四张丢在谷捆上,说,"别让你们巧设机关白忙活,一人一张,拿去玩儿。如果再想扯别的,我奉陪到底,村委会我肯定不去,去就去乡派出所,直接去公安局更好。"

杜小黎扑上来,抓起票子往廖柏木手里塞:"廖老师,不怕他们,这是敲诈!"

廖柏木轻松一笑:"你听我的,只当扶贫了。你快收拾收拾东西,咱们回去。跟他们计较,不值。"

四个乡下人面面相觑,眼珠子都落在那四张票子上,再不说什么。廖柏木和杜小黎起身走时,还主动闪出一条道。走出几步,廖柏木站下,回身说:

"我劝诸位两句,这种事,赶快金盆洗手,不可再干。不定哪天遇到茬口,闹个鸡飞蛋打,怕连正经日子都过不下去了。人这一辈子,谁不想富?但还是要守住本分要紧。"

四人不搭一言,刚才的凶恶倏忽而去,只是都木木地站在那里。

一路走下坡岭,杜小黎身子软软的,一直拖抱着廖柏木的胳臂,直到坐进返城的出租车。她抹泪说,廖老师,刚才吓坏我了,真扫兴。廖柏木安慰,说没事,就算做了个不算和谐的梦。

5

经过这么两次事，廖柏木和杜小黎就觉彼此间亲近了许多，在电大再见面，虽然仍是彼此点头致意，但那笑容里便丰富了许多内容。有时夜里，杜小黎会把电话打过来，问功课上的事，也聊些家常，杜小黎会主动将最近有人介绍给她的对象，或追求她的人的情况说出来，请他帮助拿主意。他也乐于当这种高参，耐心细致地帮她分析，又提醒她重要的是要进一步了解些什么，可采取什么样的办法。再来电话时，杜小黎感谢廖老师的正中要害深谋远虑，廖柏木心里便生出一种被人信赖的成就感。杜小黎说，廖老师，我有时也奇怪，我怎么把什么都告诉你了呢？许多事，我可是连我爸我妈都不说的。廖柏木说，有时我也有类似的感觉，有些意见，就是将来我的女儿大了，我也不会那么直接地说给她。杜小黎说，真是遗憾，我要是你的女儿多好，可惜我太大了。廖柏木说，那你就把我当成你的邻居大哥吧，一个还可信任的邻居大哥。常常是，话一说到这个分儿上，彼此便都沉默了，也常常是杜小黎深深叹息一声，说廖老师休息吧，我不打扰了，就放下了电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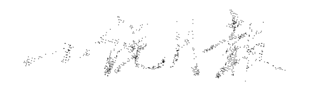
廖柏木有时也把电话打过去，或发去信息，那多是在一些节假日，传统的，或舶来的，致以问候祝福。敏感的情人节，廖柏木不敢有所造次，却在心里期盼着她也许会采取什么样的主动。但没有，什么都没有，白天没信息，夜里也没接到电话。直到第二天清晨，廖柏木打开手机，很快便有了信息提示的水晶乐曲。“祝廖老师昨日愉快！”再看时间，竟是00:01。廖

柏木看着那时间发呆，这究竟表明什么？

留守的男人或女人，难挨的是夜晚的寂寞，连给大洋那边的亲人打打电话都要犹豫，人家正在学习和工作呀。廖柏木有时身体燥热，胡思乱想，便用那种人皆可知的方法自我解决。忘我的激情过后，回过头想一想，那虚幻的对象怎么多是杜小黎？那个赤身裸体激情四射的杜小黎！那个任人驰骋或策马扬鞭的杜小黎！那个骏马长嘶或驭手豪歌的杜小黎！但想到后来，廖柏木都是恶狠狠地骂自己，什么东西，人家是你的学生，可是一口一个老师敬着你的人呀！

廖柏木的日常应酬活动是不少的，尤其是昔日的同学或学生，毕业后在社会上的发达很难让人预料，或因什么事，或仅仅是为了久别的聚会，常恭恭敬敬地将他请上，并坚持着将他安排在首席的位置上。对于时下的这种应酬，廖柏木的原则是，什么价位的酒都可喝，酒后什么样的歌厅和洗浴宫也都可进，找来什么样的小姐陪歌陪舞或五花八门款式翻新的按摩也都可以接受，但下一步的热情，他则坚决拒绝。毕竟是为人之师，无论如何要守住一条道德的底线。

那一天，喝过酒，又坐进歌厅包厢，房门口呼啦啦拥进一排陪歌小姐，当中一个，不由让廖柏木心头猛地一动。主人让廖柏木先选，他便点了她。这个小姐长得酷似杜小黎，脸盘像，身材也像，只是更年轻些。小姐款款地在他身边落座，一只温热的小手主动放在他的膝头。廖柏木问，你叫什么？小姐答，大哥就叫我小丽好了。廖柏木心中不由又一动，小丽，小黎，何其相似尔，便又问你姓什么？小姐竟想了想，答，我姓于，干钩于。廖柏木问，是真的吗？小姐答，姓肯定是真的，但名字不是，大哥不怪我吧？



小丽的歌唱得不错，特别是仿唱邓丽君的歌，柔柔软软，声情并茂，连那气声都运用得极其准确到位，几乎可以乱真。廖柏木心里慨叹，真是命呀，这个女孩若是遇了伯乐，给了她一首原创歌曲，就是唱红半边天也未可知。趁着别人正唱得跳得投入，他又问，你叫小丽，是不是有意含了邓丽君名字里的一个丽字？小丽说，有人也这么说，可我当初决定干这行时，唱得不好，也没想得那么多，只是图个顺口。廖柏木说，以后我再来唱歌，还找你，好不好？小丽便顺手将廖柏木放在茶几上的手机抓过去，按了一溜儿键子，说你听，我的手机已通了，以后大哥找我，就打这个号。廖柏木说，要是赶上你正陪客人呢？小丽说，那我就说有急事，过来陪您。廖柏木说，为什么？小丽说，其实客人选我们，我们心里也选客人，大哥一看就是个有文化有品位的人，不动手动脚的，也不胡说八道。这话让廖柏木听着舒服，虽说心里也知这些人难免逢场作戏讨你高兴，但毕竟让人心里受用。

当天夜里，廖柏木回到家，就将手机通话清单里的那个已拨电话的号码删除了，他不想和歌厅里的那些小姐发生什么故事。可是几天后的一个下午，他却突然接到了小丽的电话，小丽问还记不记得她？廖柏木便想起了那张酷似杜小黎的脸。小丽又问他为什么这些天都没找她？廖柏木敷衍说，我去歌厅也是为了应酬，偶尔为之，以后吧，以后有机会，我一定再听你唱邓丽君的歌。小丽说，我想冒昧地请大哥说说话，您肯赏光吗？廖柏木问什么时候？小丽说，就是现在，我心正烦，特别想找个人坐一坐。廖柏木问你没在歌厅吗？小丽说，我已经有两三天没去了。廖柏木犹豫了一下，问，那你说去哪里？小丽说，随大哥吧，但有一点，我得事先声明，今天是我埋

单请大哥。既是人家埋单，廖柏木就想到了节俭，那些赔人笑吃青春饭的女孩子，挣几个钱儿也是不容易，便说，那就去避风塘吧，我去那里等你。

这件事过去后很久，廖柏木还在想，那天，是什么因素让自己接受了那种风尘女子的邀请呢？答案似乎只能是，还是因为杜小黎，他特别想看看那个叫小丽的女孩子卸了装束，走出那种迷离环境，会是一种什么模样，还会像杜小黎吗？

素面朝天的小丽虽不似在歌厅里扎眼亮艳，却以她的清纯更能打动人，不知底细的人绝对会以为她是一名正在读书的大学生。她说她来自省内的另一座城市，她说她妈妈下岗了，她哥哥正在南方的一所著名大学读书，家里仅靠父亲一人的工资难以支撑家庭的衣食住行生老病死和供养一名大学生，所以她放弃了高考，不然，以她的成绩，考取一所普通大学还是十拿九稳，她是以她的收入在资助父母和哥哥。她的谈吐平静而从容，说到动情处，泪眼蒙蒙，让廖柏木也感心酸。廖柏木问她，这几天不去歌厅，又是为什么？小丽说，有个财大气粗的豪爷，连续几天，去了那家歌厅便点名让她陪，又对歌厅老板下了狠话，要彻底包下她，不许她再接待任何客人，不然就“走着瞧”。歌厅老板知道那个人有钱有势，黑白两道都走得顺溜，便问她的意见，或者就应下来，或者就躲出一些日子，让那个豪爷相信她已远走高飞另谋生路。她现在是惹不起，只好躲了。廖柏木说，眼下城市里歌厅遍地，何不另找个地方？小丽说，一听大哥这话，就是对我们这行并不是很了解了。到了一个地方，一个场儿怎么就那么好打？自身条件不好，老板摇头不要；条件好些呢，那些小姐怕抢了她们饭碗，合起手来挤对。我在那家歌厅干得时间长些，与姐妹们也

算相知相熟，平时遇些事，总会互相有些关照，哪好就下决心真走？唉，人生在世，怎么就这么难啊！

有美女对坐相诉，时光过得快，不觉已是华灯初上。廖柏木出门打车，坚持先送小丽回家。车到一片旧式住宅小区楼旁，小丽说和大哥说了半天话，虽也有吃有喝，但毕竟都是些光占嘴不抗饿的东西，大哥要是不嫌我，就到我屋里坐一坐儿，我做两碗面条，大哥吃完再回去，也算小妹不成敬意的一点儿感谢了。廖柏木的好奇心又蠢蠢欲动，听说，城市里的小姐多是几人租用一户房，省钱有伴又安全。便说，不会打扰别人吧？小丽说，哪会，我是自己租的房，这里就是我的家。

难去书生气的廖柏木走进了小丽的家门。这是老式住宅，很小，一卧一厨，还有一个很小的卫生间。但很洁净，一尘不染，引人注目处，是靠墙书桌上还摆着两摞书和杂志，多是文学类的，而且品位不低。小丽放下挎包，就进了厨房，廖柏木跟过去，靠在门边问。

“我看你是个很精明的女孩子，可直到现在，你也没问我姓什么，叫什么，从事什么工作，怎么就敢把我带到你家里来？”

小丽眼睛盯着已烧滚水的小铝锅，背对着他说：“我不问。你想告诉我，自然就告诉了；你不想说，我问了，也可能问来假的。我只相信自己的感觉，你有身份，有教养，肯定不会是坏人，这就够了。”

廖柏木又一次感受到了被人信任的慰藉与受用。

吃过面条，又说了一阵话，廖柏木起身告辞。在拉房门时，小丽从身后抱住了他，抱得很紧，低声说：

“大哥，再坐一会儿，陪陪我，行吗？”

后来发生的一切，便顺理成章。一个孤寂的女人，年轻漂亮可人凄怜，而且她的社会身份是小姐；一个正值壮年气血正旺却独守家门的男子，而且身边并没有他所顾忌的学生和熟人。当然，在廖柏木宽衣解带准备放弃他的道德底线的时候，他也曾想到这会不会是一个阴谋，小丽是一只放出去猎食的鹰，当两人正要入港的时候，有人会突然破门而入，这样的故事几乎每天都可以在小报社会新闻版里看到。但他转念便否定了自己，他早已注意到了，小丽自从跟他坐进避风塘见面那一刻，就将手机关了，直到此时，再没有开启，一直放在她的小挎包里，放鹰的人总要得到信号，才会杀将出来收网，而他和她在一起，进程却是一直由自己控制的。这么屁股大的小屋，他也早四下留意了，真是连藏只老鼠的地方都难找。

床上的小丽很投入很疯狂，一点儿也不似在避风塘时的文静与清纯。床上的廖柏木也很满足，就像一股拦储已久的洪水，人力疏导总不如破堤而泻来得酣畅淋漓。事情刚开始的时候，廖柏木不无小心地提醒，不用工具吗？小丽摇头，说除了你，我家里再没来过男人，我只陪别人唱歌，从不预备那种东西。你随身带了你就用吧。这个细节，更似久蓄洪水上空的一股劲风，强力地推助了水势。事毕，两人紧紧相拥在小床上，小丽轻抚着他汗渍渍的胸脯，低声说，你以后要对我好点，在这个城市，你是我唯一的亲人了。廖柏木心里感动，不由更紧地将小丽搂进怀里，心里还生出几分惭愧，为刚才那个“放鹰”的担心。她要真是那样的人，还能让自己从容到这种时刻吗？

廖柏木是夜很深的时候才离开那个小巢回家去的。穿衣

服的时候，小丽起身帮他系扣子，手触到了衬衣口袋，他说，“那里有……”他是想说，那里有钱，你看着留吧。但小丽没等他把“钱”字吐出口，就捂住了他的嘴巴，嗔怨道，再说，以后不理你了！

廖柏木真的很感动，看来这世上还真有只卖艺不卖身的女子。他不由得又动情地深吻了她。

是小丽为他打开的房门，轻轻的，唯恐惊动邻居，就像偶尔偷情的良家妇女。小丽贴耳对他说：

“记住这个地方了吧？以后想来，先给我打手机，我在家等你。”

6

为这一夜欢情，廖柏木心底不知生出多少感叹。看来上苍真是可怜我，不仅赐予我如此佳丽，还悲天悯人地暗中助我守住了道德底线。她不是我的学生，她更不是做皮肉生意的娼妓，尽管她的职业不那么光彩堂皇，但细细想来，越是常在河边站尚能不湿鞋的人，才越能显示出人格坚守的韧劲与力度。她与自己，充其量可算红颜知己，婚外恋情，比如蔡锷与小凤仙，比如燕青与李师师，当下社会，这种纯属个人隐私的情感，还应该受到谴责吗？他甚至还心中庆幸，他和杜小黎，除了说说很知心的话，幸好从来没有发生别的什么，不然，再站在讲台上，他真不知该如何面对那双漂亮的眼睛了。

几天后，廖柏木去了杜小黎谋职的那家商场，花了一千多元钱买了一套最新款式具有最先进功能的步步高DVD播放机，他在小丽家的时候，发现那间小屋里除了一台25英寸

的电视机，并没有别的更高档的家用电器。小丽寂寞的时候干什么呢？有了这个，她就可以租些碟，让电子世界的精彩陪她度过那些无聊的时光了。送礼物不比赤裸裸地给钱，彼此心里都会舒服些。

交完款，廖柏木去找了杜小黎。他说买DVD机是送一位老教师的生日礼物，他问如果人家不喜欢，是不是可以保退或者更换别的商品？杜小黎当即在那张发票上写了一个“廖”字，大包大揽地说，没问题，让他们家里人就带着这张发票来找我。又埋怨说，买之前怎么不先来找我，我找找经理，总可以打些折的。廖柏木笑说，不多几个钱儿的东西，下回吧，买房子买汽车的时候，一定找你。杜小黎呸了一声，笑说，我们商场又不卖房子和汽车。

小丽见了DVD机，果然非常高兴，当即让廖柏木帮着安装调试，效果不错。不错的效果还有那天的床上，因思想彻底放松，便更加从容和缠绵。小丽说，你怎么像我肚里的蛔虫？我正想攒钱买这个呢。廖柏木便将那张发票给了她，说如果你不喜欢，带上它，去商场找我的一个学生，姓杜，她全程负责。小丽拿着发票翻过来看，笑了，说往后我就叫你阿廖了。廖柏木有心将姓名和工作单位都告诉她，但忍了忍，终是没说。小丽也善解人意，不问，只是说，我已经又去上班了，那个豪爷真以为我走了呢。你什么时候想去唱歌，去吧，只是找我的时候别再找小丽，我现在叫小君，我怕那个老家伙再去缠，只好改名了。廖柏木说，我才不去歌厅了，我只在家里听你唱《何日君再来》。廖柏木还想问她的真实姓名叫什么，也终是没问，这种事情也需要等价交换，人家不是已在你先地告诉，说姓干钩“于”了吗？

廖柏木第三次去，是带了五百元的购物券。快到五一了，这是学校发的节日福利。以前，这种东西他都是去看女儿时，交给岳父家，反正自己是一人吃饱，全家不饿，平日时又多有应酬，购物券有期限，买来东西也是放着，冰箱里早就塞满了。将券交到小丽手上时，他再一次叮嘱，如果你一时不想买什么，可以去找我那位姓杜的学生，她会想办法兑换成现金交给你。小丽撒娇地说，不，我去给你买一件羊绒衫，看你身上这件，都起球了。廖柏木心里暖暖的，说五百元就够买羊绒衫呀？小丽说，不够我往里添，不用你管。

廖柏木在筹划第四次去的时候，就想这次不应该再带什么了，避点嫌好，别整得像变相一把一利索似的，而且不能惯出她的毛病，且看她这次又是一种什么样的表现吧。如果她确实不是那种薄眼皮的人，那日后就一定给她一次更大的惊喜，比如带她去旅游，比如为她更换一张舒适些的高档床铺。但就在他美滋滋算计着什么时间去的时候，却突然接到一个电话，一个让他完全意料不到的电话。

“是廖老师吧？我是塔东公安分局治安科。有一点事情，我们想请你过来一下，当面谈一谈。”

当时廖柏木刚刚走出教室，奔向食堂的学生们蜂拥着从他身边跑过。他心里紧了一下，问：

“什么时间？”

“最好现在就来。”

“我总得吃过晚饭。”

“可以。我们在治安科恭候。”

“能不能先给我透露一下，是关于什么方面的事情？”

“既是我们找，总是和社会治安有关系吧，你来了就知道

了。”静了静，又说，“我们很忙，希望廖老师不要让我们久等，我们就不想惊动你们学校领导了。”

这就有了警告，或者说是威胁的味道。廖柏木只好应道：“好，我吃过晚饭，马上去。”

廖柏木自然想到了小丽，可能是她那边出了问题，但只是两个人之间的事情，公安局是怎么知道的？除非是她自己说出去的。可她说出去又有什么好处？她傻呀？自己并没亏待她，两次送的礼物，折算起来，即便算为嫖资，也是绰绰有余。而且，两人之间的关系，那是男朋友跟女朋友，并不是嫖客与妓女，根本不存在讲价讨价完事付费的交易往来，公安干警总该懂些政策法规，不至于混为一谈吧？

想到这些，在坐上出租车前，廖柏木给小丽打了手机，但对方关闭着，他心情忐忑地唉了一声，只好去面对现实了。

等在治安科的两位干警都很客气，一位年龄大些，脑门儿已亮亮的谢了顶，另一位嘴巴上还只长了一圈细细茸茸的小胡须。两人听廖柏木报了“我姓廖”，便请他坐，小胡须还起身沏了一杯茶，送到他面前。是亮脑门主问，他将一张写了手机号码的字条推过来：

“这个号码，你一定很熟悉吧？”

廖柏木看了看，答：“我对数字不敏感，每次打电话，都要现翻电话本。对不起，我想不起来。”

“那歌厅里的一个小姐，你不会想不起来吧？她接待客人时，叫小丽。”

果然是她！

“我……记得是有这么一个女孩子，她陪我唱过歌。”

“仅仅是唱歌吗？”

“仅仅是唱歌。”

“如果仅仅是唱歌,她会把你的手机号码告诉给我们吗?我们还会坐在这里等你来吗?”

“我后来……还和她一起闲聊过。不过,那只是作为朋友之间的交往。”

“朋友?”亮脑门儿咧开嘴巴无声地笑了,“上过床的朋友?”

廖柏木说不出话了。本来他想说,这个世界上,没有婚姻关系的男人和女人,上过床的多了,你敢都找来挨个儿问一问?他也想到,干脆矢口否认,不信你们敢搞逼供信那一套。但他转念一想,小丽既已把自己交了出来,甚至包括手机号码,自己便成了人家手里的蛤蟆,随人家愿怎么捏怎么攥吧,辩解什么还有用吗?

亮脑门儿看他垂首不言,使了个眼色,小胡须便将一沓询录稿纸和一支碳素笔送到他面前来。亮脑门儿仍温和地说:

“我们可不是闲着没事干,我们也不会打那种白费时间白费精力的无把握仗。有这工夫,我们回家陪老婆孩子看看电视好不好?我知道文化人面子矮,有些话说不出口,那就写下来吧,迟早得写,原汤原水,做了什么就写什么。写完了,你回家,我们也回家,都好。”

廖柏木嘟哝说:“我……我真的没什么好写的。”

“廖柏木老师,”亮脑门儿有意强化了姓甚名谁的三个字,“你在学校里能教大学生写文章,整这么个小东西,还不是老太太擤大鼻涕,甩甩手的事?就别绷着了,没用。我这一天,净处理这种事了,口干舌燥的,你就别让我再费唾沫星子

啦。我为啥叫你这时候来？知道你不愿磕头碰脸地遇到熟人嘛。我要是把你们学校领导请来，再把那个小丽也提溜来，搞一搞当面对质，我倒是省事了，你呢？都在社会上混，谁都不傻，谁心里也都有数，就别再让我费话了，好不好？”

廖柏木脸上的汗下来了，人家事先已把什么都摸得清清爽爽，只那一声老师，就把他羞臊得恨不得找条地缝钻进去了。而且，亮脑门儿采取的绵里藏针、点到为止的战法，不动一点儿粗，不耍一丁点儿横，也许真在照顾为人之师者的那点儿可怜面子吧？

廖柏木抹了一把脸上的汗，吭吭哧哧地说：“我……可以写。但是，我是不是可以有一点请求？”

“说吧。只要你积极配合，我们保证说话算数。”

“我……以后还要站讲台给别人上课……”廖柏木说不下去了。

亮脑门儿又笑：“那我就替你说。东西写了，存在我这儿，就算一了百了，你该去讲课还去讲课，我们绝不会再跟任何人说，也绝不会给任何人看，包括不向我们的领导和你的领导报告。嘁，领导们那么忙，大案要案还不知从哪儿下手呢，这种屁事，人家稀罕听？再说了，一辈子谁敢保证，步步没有闪失？我要是一点儿闪失都没有，何至于熬到头顶上都没几根毛了，还连个副分局长都不是。再退一步说，我告诉给别人又有什么好处？备不住一两年后我那笨蛋儿子考大学时，还得求到廖老师头上请帮忙呢。尽管把心放肚里，写吧。”

说得如此贴心贴肺通情达理，廖柏木再无话可说，抓起笔便写起来，写他和小丽是怎么认识的，写小丽约他去闲聊，写两人上了几次床，写他后来给了小丽什么礼物。不过就是

那么点破事,也用不着考虑什么遣词结构转承启合,几百个字,果然就是一挥而就。当然,结尾处,廖柏木还是动了一些心思的,他没忘给事件的本身定性,“我深为自己的这种不道德的婚外性行为表示愧悔,保证吸取教训,永不再犯。”他写完“婚外”两字时,曾想接着写“恋”字,但停了停,还是写了“性行为”。既到了这种地方,写婚外恋肯定通不过,有婚外恋连对方的确切姓名都叫不出来的吗?与其被人撕掉重写,还不如一次到位呢,只要不承认嫖娼,不信他们还能怎么样。

亮脑门儿拿过去看了,又递给小胡须看,笑说:“到底是大学老师,出笔成章,不用改动一字。”

廖柏木窘臊地说:“警察同志就不要再羞我了,我就是没囊没气,不然早一头撞死了。”

亮脑门儿说:“那就签字按手印吧。”

小胡须将一只印盒送到廖柏木面前。

一切就绪,亮脑门儿将已具有法律意义的那页纸夹进了一个文件夹,说:“中了,那就进入下一个程序,公事公办,交罚金吧。”

廖柏木怔了,刚才光想着怎么回答问题,怎么就把这最要害的问题忘到脑后去了呢?警察为什么要你来?签了字按了手印的文字材料交出去,人家只想收一篇你的作文呀?

“可我……并不是嫖娼呀?”廖柏木嗫嚅地说。

“那个跟你有过性行为的小姐可承认是卖淫了,那你说你是什么?她也有亲笔交代的文字材料在案。”

“能不能……让我看一看?”

“对不起,我们有责任保护同案的另一方。”

“我都知道她住在哪里,还用保护什么?”

“你知不知道是你的事。可我让你看了,就是我的事。”

廖柏木叹了口气,无奈地说:“行,我接受罚款。多少?”

“五千。这是规定。”

既是落水之狗,就只有想办法快爬上岸的唯一出路了。廖柏木习惯地摸了摸衬衣口袋:“可我身上只带了五百元钱,我明天给你们送来行不行?”

亮脑门儿摇头:“你和我,都别乱了规矩。”

“我现在回家,马上就打车返回来。”

亮脑门儿仍摇他的那颗秃脑袋:“不交足罚金,任是谁,我也不敢放他走出这个门。”

一直没说话的小胡须将电话送到廖柏木跟前来:“给家里人或亲戚朋友打个电话吧,让快点儿送来。你是吃过饭来的,我们还都饿着肚皮呢。”

亮脑门儿说:“还是请你放心,钱送来了,我给你打收据,保证不对来人多说一个字;好吧?”

好不好,也只能这么样了。廖柏木迅速在脑子里翻名片,琢磨该让谁来送这笔钱。亮脑门儿保证不向来人透露此款的具体用项,但五千元,不是小数,半夜三更的,送到这地方来,谁是没长脑子的傻子?当然是自己家里来人最好,但隔着几百里路程呢,就是老爸老妈不辞辛苦连夜奔波,又跑山路又坐汽车的,怕是最快也得明晚这时候才能赶到,到了这种地方,不把老人累死,也得把他们吓死恨死。家里还有一个姐姐,绝对是最可放心的人选,最多走出这个大门后,找到一个没人的地方狠狠唾骂自己一顿,但她绝对会为自己至死守住这个不光彩的秘密,但姐姐嫁在了乡间,需跑的路不比老爸老妈少半步,自己等得起,两个警察等得起吗?警察等得起,

学校等得起吗？明天的课教务处早就安排好了，授课教师突然旷课，总得事先给人家一个理由充分的说法。岳父家的亲戚朋友在市里倒是不少，但这种破事，最怕的就是让跟那个家族有关联的人知道。再有的就是自己的那些同学、学生和朋友了，但挨个儿想了想，却觉哪个也没百分之百的把握，日后一旦走漏半点儿风声，那可是丢不起的大人了。廖柏木真觉为难了，即便是眼下就要蹬腿闭眼，也不会让他这般如悬半空无着无落，托孤之人总还是有的，托孤的前提是自己随烟逝去何计身后评说，可自己却还要在这世上苟活几十年呢，总不能几十年里时时刻刻提心吊胆，随时担心脸上的这张皮可能被谁剥下来吧……

廖柏木坐在那里发着呆，亮脑门儿坐在对面甩圆珠笔玩，一支笔在空中滴溜溜地转，再乖乖地落回到他的手上。一次又一次，亮脑门儿不耐烦了，咧嘴怪怪地笑说：

“哎哟，看你这个难呀，好老娘们儿孩子都生出来好几个了，你还有个完没有啊？”

廖柏木心里恨，无声地骂。骂那个小丽，果然是个干钩于，这个“钩”下得狠，下得毒，没钓上大鱼不收线；又果然是只鹰，不见肥兔不往下冲，见了肥兔也不往下冲，还要等肥兔后面的傻狍子。但最狡猾最贪婪最狠毒的却是背后控制着那“钩”和“鹰”的人。他已认定，眼前这个亮脑门儿，笑里藏刀，巧设机关，此番自己都坏在他的手里了。

廖柏木突觉眼前一亮，便想到了一个人。自己不仅有恩于她，而且还掌握着她的几乎同样并不光彩的隐私，即使日后她真的恩将仇报，也当顾忌他的杀手锏反戈一击。在这个事上，就是让她全盘知晓又如何，一个半斤，一个八两，老鸹

落在猪身上，谁还怕谁去说黑？而且，以他的感觉，杜小黎未必就是那种不谙世态心里装不住事的人。

电话打过去，廖柏木只说是一个朋友摊了点儿事，请她马上带五千元钱到塔东公安分局治安科来。杜小黎也没多问，很快便赶来了。听到敲门声，亮脑门儿让小胡须陪廖柏木出去，接过了沉甸甸的一沓票子。廖柏木转身回屋里时，对杜小黎说，谢谢，你先回去吧，我会很快把钱还给你。杜小黎点点头，转身就下楼去了。

廖柏木交了罚款，走出治安科，便将手上的那张罚款收据撕掉了，撕揉得很碎；似雪片似的抛撒在公安分局的走廊里。但他没想到，杜小黎还等在公安分局的大门外。夜已深了，街道上的车流已不那么拥挤，北方春夜的清寒一阵阵袭来。两人站在路边，好一阵，都觉不知该说什么好。

是杜小黎先开了口，她不看他，眼睛迷茫地望着遥远的夜空，说："今天下午，有个女孩子去商场买了一件羊绒衫，让我转交给你。我问她叫什么，她没告诉我，只说你一看就知道了。可我看她走的时候，眼圈红了。"

廖柏木大惊，只觉心被狠狠地掏了一下，又扭了一下，浑身软了下来。

杜小黎冷冷地问："今天的事，是不是就是因为她？"

廖柏木不是个善掩饰会撒谎的人，况且，人家一切都已看透，还狗戴帽子，装个什么人呢？他长叹了一口气："你是不是很瞧不起我？"

杜小黎摇摇头，幽幽地说："是你看不起我。在你眼里，我可能还不如一个坐台小姐。"

廖柏木万没想到杜小黎会说出这样的话。他急急地说：

“杜小黎，你、你听我说……”

杜小黎却不听他说，快步冲向停在路边的一辆出租车，砰地一摔门，便离去了。

廖柏木颓丧地在马路牙子上坐下来，很久很久。

7

在此后的日子里，廖柏木再没接到杜小黎打来的电话，也没有收到她的信息，甚至在那个事件之后的两个电大授课日，都没看到她的身影。廖柏木怀里早备好了要还给她的五千元钱，也只好一直那样揣着。杜小黎终于又来上课了，给自己调换了座位，躲在了最后面不易让他看到的角落，听课也只是用耳朵，不肯将那双漂亮的眼睛注视他。那堂课，廖柏木突然觉得嘴巴干干的，舌头僵僵的，全没了讲话的兴趣，更没了旁征博引妙语连珠的激情。放学时，杜小黎装作整理东西，有意留在了最后，当教室里只剩下他们两人时，杜小黎起身，默默地将一只装着羊绒衫的精致纸提袋放在讲台边，他也默默地掏出装在信封里的那沓票子，她无言接过，往挎包里一塞，便离去了。

廖柏木也没有再主动给杜小黎打去电话和发去信息，不敢，也不好意思，尽管心里堵堵的，似有许多话要跟她说。

那天，他提着羊绒衫走出校门，在一个僻静的胡同口，看看前后无人，便将那个价格不菲的东西丢进了垃圾箱。不堪回首，睹物伤神，还留下它做什么？这期间，他也曾几次冲动地想给小丽打去电话，自古以来青楼女子只为挣钱活命，自己在报酬上并没亏待于她，他要问她如此骗人坑人到底是为

了什么？骂她究竟是人还是魔鬼？可手指总是在要按下确认键的最后一刻停下了。想想她托付杜小黎送给自己的那件羊绒衫，那切齿的恨意顿时打了折扣，这个小女子一定也有说不出口的难处与无奈，为了生存，她只好臣服于身后那个强大的权势而牺牲自己这个手无缚鸡之力的书生。百无一用的是书生，也许纵鹰捕食的人早将目标锁定在了像自己这样的知识分子身上，怯懦，好骗，无权无势，顾及脸面，就是一时梦醒恨火难消也没有反击报复的勇气。小丽可能早就换了手机卡号，在茫茫人海中遁去，即便找到她，除了咒骂几句，又有什么用？那件羊绒衫，一丝一线，其实都在诉说着一个无奈小女子的深深愧疚……

这一段时光，廖柏木很少再出去应酬，有人找，他只说女儿面临中考，他要回家辅导。就是不得不去的，他也只限于酒桌，“套餐”中的其他内容他则能躲就躲，真是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了。在家里，备备课，上上网，读读书，清心寡欲，自在平和，却也不错。

夏日里的一天夜里，廖柏木突然接到杜小黎发来的一条信息，这可是两个多月以来，她的第一条信息了，打开前的一瞬，廖柏木甚至生出一些猜测，不知是吉是凶。

廖老师，这一阵我想得很多很多，但愿能够读懂您。在这个世界上，也许真还有一种值得特别珍惜的友谊。我愿意和您一起守卫这块纯净无邪的绿地！

廖柏木望着这条信息，一遍又一遍，心底热上来，眼角湿润了。他立刻抓起电话，打过去。

“小黎，非常感谢你的理解，真的，我非常感谢。”

“我也非常感谢您这么快就把电话打过来。我还怕您不理我了呢。”

“怎么会？如果说伤害了彼此的信任，责任也是在我。”

“不，是在我。您在困难的时候，想到我，不惜将最真实的面目暴露给我，这是最大的信任，我应该为此感到骄傲。可我……真的对不起。”

接下来，两人便在电话里谈了很多很多，话题广泛，也比以前的交谈深入了许多，尤其是对男女交往与情谊上的一些认识。廖柏木彻底丢掉了作为人师的那层包装，坦诚直面，畅所欲言，想到哪儿说到哪儿，杜小黎也一改以前求教求助的姿态，言谈间也多了许多诙谐与调侃，两人都觉彼此间亲近了许多，是那种兄妹间的亲近。那一夜，廖柏木睡得很香很沉。

半个月后的一天，杜小黎在电话里再一次请廖柏木帮助拿主意，她说她最近结交了一个男朋友，两人已约会过几次，她说她不知进一步交往下去该把握的分寸了。

这个男友是杜小黎在商场工作时认识的，四十一岁，南方人，中等身材，儒雅而精明，有大学本科学历，在相邻的川平市一家房地产公司负责工程水暖设计，离婚后独自来到那里。那天，他来本市采购一批工程配件，进商场买了一件过季打折的皮夹克，在收银台交款时，便在钞票里夹了一张字条，约杜小黎下班后到一家酒店就餐。杜小黎对那个人的第一眼印象不错，便对等在远处望着她的那个人点了头。

眼下的独身女人太急于将自己嫁出去了，彼此约会有时就是这般简单，让人想来有些不近情理。廖柏木心里叹息，

问：

"他也太莽撞了吧？他怎么就知你是独身待嫁？"

"他也许是看见了我手上的戒指吧。这样的事，我以前也没少遇到。看递字条的人不怎么样，我就把字条撕掉，低下头不理，那些人自觉没趣，也就走了。"

哦，原来是这样。

"他既在川平，离咱们这儿也有百十公里的路程呢，你们两人见面，并不那么方便吧？"廖柏木又问。

"平时就是打打电话，有了时间，他就坐火车或大客跑来。利用双休日，我也去过一次川平，还到他住的地方看了看，是那家房地产公司暂时还没售出的一小户型楼房，他只在屋里架了一张床，再有就是锅碗瓢盆一些日常用的东西，还有一些书。看样子，他爱好挺广泛的，除了计算机和工程设计方面的，他还爱看侦破方面的书，福尔摩斯的他都有。他说，如果以后我们结了婚，他就到咱们市里来，反正也是自由职业者，干一月挣一月的劳务费，凭他的技术水平和能力，不愁在哪家房地产的公司谋个工作。"

看来杜小黎已对那个人动了心思，甚至到了谈婚论嫁的阶段，不然也不会打来电话征求他的意见。廖柏木想了想，沉吟地说：

"现在最关键的问题是，你究竟对他已经了解多少？比如，他真的离婚了吗？深层次的离婚原因是什么？离婚时对家庭财产的处理及对子女抚养问题，是否还留有未尽的问题？婚姻是个很现实的问题，眼下社会又那么复杂，我希望你把这些事情都摸摸清楚，也都想想清楚，然后再考虑下一步的问题。不然，你以后要为这些事情烦恼。"

杜小黎说："他把离婚判决书都给我看过了。他说是因为前妻有了外遇，他才坚决离婚，女方不同意，只好诉请法院裁断，但判决书上只写两人感情不和。他将近百平方米的住房和家里所有的财产都给了女方，有一个九岁的女儿也判由女方抚养。他是再不愿在那个南方城市待下去，才独身一人跑到北方来的。"

"你……确实看到那份判决书了吗？"

"看了，白纸黑字，大红印章，千真万确，一字一句看的。"

"那——你看这样好不好，哪天，你想法再把那份判决书要到手看一看，重点是一定要在心里记住判决书的文号，最好你把他的身份证号码也默记在心。做这些事，你自己心里有数就行，千万不要让他感觉到什么。然后，你把这些告诉我，我想办法再帮你了解了解这个人。当然，如果你认为不合适，也不必勉强。"

那一夜，廖柏木翻来覆去睡不着，脑子里想的都是这个事情。杜小黎寄予他的失而复得的信赖，让他备感责任的重大。一个年轻女子后半生的幸福，似乎就凭着他的一句话了。

几天后，再去电大授课，杜小黎悄悄地将一页纸笺交到他的手上，上面除了他所需要的，还有那个男人的名字，张纪祥。

廖柏木昔日的同窗和桃李满天下，在眼下的电子时代，有了那些顺蔓摸瓜的线索，存下心想打听一个人，并不是太难的事情。过了数日，廖柏木没有在电话里说，而是将杜小黎约到了避风塘。

"跟那个人，不管你以前跟他已有了怎样的接触，今天，我只想告诉你一句话，必须立即一刀两断，再不能有任何的

联系。”

杜小黎大惊,一双漂亮的眼睛瞪成了牛铃铛:“为什么?”

“我已找人查阅过,那家法院根本不存在那样一份离婚判决书。而且,那个身份证号码的持有者张纪祥本人,是个农民,已于三年前车祸死亡。我要跟你强调的是,这个查询结果,保证可靠。”

杜小黎手里搅咖啡的小勺抖起来:“那……这个张纪祥是个怎样的人?”

“不知道。但可以肯定,他是在窃用一个死者的名字。”

“这个混蛋!我饶不了他!”

“没有必要。既是骗子,不妨就让他继续骗去,总有他彻底暴露受到法律严惩的一天。但剥他画皮的,不应该是你。你年纪轻轻,又是孤弱女子,因为他而白泼一身污水,太不值。投鼠忌器,你要先学会保护自己。”

杜小黎垂下头,浑圆的肩头在瑟瑟地抖,两颗大的泪珠落在餐桌面上。她低声说:

“廖老师,谢谢你……”

8

廖柏木是在课堂上正给学生们讲课的时候,被系主任叫走的。系主任急匆匆推门进来,附耳低言,说校长找你有急事,马上去。系主任又大声对学生们宣布,说廖老师有事,现在自习,课程如何调整请等系里通知。

北方大学学生逾万,教师数千,廖柏木只是个普通的副教授,被校长亲自找去的事好像夏日里飘雪,冬天里打雷,稀

有。廖柏木心里揣着狐疑，及至推开校长室的门，一颗心先似被狠扎了一下，接着便揪缩成了一个团。屋里有三位警察，两位坐在沙发上，一位年轻而威猛的，挺胸背手，面若霜铁，笔直地立在房门旁。校长坐在写字台前，神情冷峻严肃，站在旁边的学校保卫处长则显得惴惴不安。廖柏木立刻想到了两个多月前的那个不光彩的事情，雪地埋不得死孩子，不要相信任何人的承诺，一定是事发了。

廖柏木强作镇静，走到校长面前，说："校长，我来了。"

校长说："市公安局为一个案件上的事情，请你跟他们去一趟。别的话我就不多说了，只希望你积极配合，争取能够早些回到学校来。"

"不知……是什么事？"廖柏木听出自己的声音在抖颤。

"什么事公安局的同志自会跟你说，就不要打听了。"校长沉着脸说，"在去之前，请把你家门和办公室里所有的钥匙留在我这里，也不要想得过多，以备急需吧。"

廖柏木掏出沉甸甸的一串钥匙，校长接过去，紧握在手里，看了一眼警察说：

"就这样吧，好不好？"

廖柏木被警察前后簇拥或曰变相押解着，走出学校办公楼的门，钻进早已停候在那里的一辆警用面包车。警察让他坐在后排靠窗的位置上，一位警察挨他而坐，另一位坐在了他的后面，而那位年轻的则坐在车门口。一切都是防范犯罪嫌疑人挣扎逃窜的架势。廖柏木不解，心里却越发地紧上来。违心认"罪"，也就是个嫖娼，犯得上吗？

警车却把他拉到了市公安局的刑警大队，而不是塔东分局的治安科，廖柏木刻意注意到了这一点。下了车，一行人便

进了一间审讯室,三名警察横坐一排,让他坐在对面一张单椅上,与电视剧里略有不同的,只是没给他戴手铐,也许,这就是传讯和审讯的不同了。

:认识杜小黎吗?

廖:认识。

:你和她是什么关系?

廖:我在电视大学讲课,她是电大的学生。

:就是老师和学生的关系吗?

廖:确实只是师生关系。

:有像你们这样的经常半夜三更通电话的师生关系吗?

廖:彼此谈得来,就多打打电话,这没有什么不正常。

:你们都谈什么?

廖:学习、生活、工作,想到哪儿谈到哪儿。

:你去嫖娼,她去为你交罚款,这也算正常的师生关系吗?

廖:……

:为什么不说话?

廖:……

:问你呢,为什么不回答?

廖:你们既然什么都知道了,我无话可说。

:昨天夜里,你都干了些什么?

廖:看书,看电视,困了睡觉。

:没和杜小黎在一起?

廖:没有。

:你要说老实话。

廖:没有就是没有,这就是老实话。

廖柏木突然感觉到了不对头，他们为什么一直问杜小黎？而且所有的话题似乎都围绕着杜小黎而不是那个小丽？他问：

“杜小黎怎么了？”

“我们在问你。”

“不，你们不告诉我杜小黎怎么了，我就拒绝再回答任何问题。”廖柏木大声说。

坐在传讯桌中间的可能是位探长，静静地盯了他一会儿，说：“那我告诉你，杜小黎死了。”

“什么？”廖柏木猛地站起来，“你说什么？杜小黎……她怎么了？”

“她死了。你坐下。”

“她怎么死的？”

“如果是因病，车祸，或者自杀，我们不会把你请到这里来。”

“那就是被人杀害，是吗？”

廖柏木再一次站起来。他只觉楼板塌了下来，脚下的地板也陷了进去，屋里所有人的面孔都扭曲得变了模样。一个活生生的人，怎么说死就死了？她还那么年轻！那天在避风塘时叙谈的情景历历在目，她哭了，她骂那个人是混蛋，她说不会饶过他……

年轻的警察起身站到廖柏木身边来，拉他的胳膊让他坐下。廖柏木愤恨地厮挣：

“你拉我干什么？你们还磨蹭什么？你们为什么还不去抓凶手？快，一分钟也不能再耽误！他在川平，他现在的名字叫张纪祥……”

廖柏木被关进了拘留室，那些警察旋即就风一般地旋走了，他听到了院子里砰砰砰关闭车门的声音，还有警车远去的轰鸣。毋庸置疑，杜小黎已经死于非命，她太单纯，她不会掩饰，她不甘被人欺骗玩弄，于是便遭遇了毒手。只是，那个恶魔，那个王八蛋，也太过毒狠，不过是骗色骗婚的寻常小案，就是被抓了进来，也顶多判个三五年，为什么就置人于死地了？他不知杀人偿命这个最浅显的道理吗？如此说，杜小黎之死，与自己也有着千丝万缕的关联，如果不是自己主动提出去替她查证离婚判决书和身份证的真伪，如果查证之后不急着把真实结果告诉给她，如果是由自己绕开她直接向警方举报，是不是就可避免了她的灭顶之灾了呢？

心中万千哀思愁结的廖柏木睡不着，夜里听隔壁拘留室的房门乒乓响，还有探长的吆喝声，“把手铐脚镣都给他戴上！记住，特级警戒，不可有丝毫马虎！”

很快，探长又到了这间拘留室，手里提着盒饭，面色也平和亲切了许多，说廖老师，你提供的线索非常重要，那个张纪祥已经抓进来了，依我估计，极可能是条大鱼，而且是条吃人的大鲨鱼，不然，好人谁会隐姓埋名用假身份证？但现在他还咬着牙硬挺，什么也不肯说。所以，只好还得委屈你一下，估计也就一两天，希望你能理解。廖柏木点头，说只要能把凶手抓住给死者报仇，我无所谓。只是，能不能把杜小黎遇害的情况告诉我一些？探长想了想说，杜小黎的尸体是晨练者今天早晨在公园湖里发现的，浮了上来，起初还怀疑是不慎落水或自杀，但经过尸检，确认是被扼颈身亡，后被抛入湖中。也就是说，是被掐脖死去的。你没忘了昨天后半夜下了一场大雨吧？那为破案增加了很大难度，案发现场可能留下的痕迹

基本都被大雨冲毁了。我们搜寻了杜小黎的家,发现了你和她在一起的照片,那张照片是放大装在一个镜框里的;还发现一张稿纸,上面横横竖竖写的都是你的名字。我们又调阅了她近期的电话和手机通话记录,你与她的超常电话也不能不引起我们的注意;再有,就是塔东分局治安科为我们提供的情况。我们将最初的嫌疑锁定在你身上,应该说,并不是望风捕影。只是,到现在我也没弄明白,在通话记录上,杜小黎与张纪祥的并不很多,每次的通话时间也不是很长,在她家中也并没有发现与张纪祥有关系密切的任何证据,你为什么就敢一口咬定杀人嫌疑人是他呢?廖柏木凄苦一笑,说杜小黎是我的学生,也是我的朋友,在男人和女人之间,也许只有那种朋友,才会将心中所有的秘密都告诉你。探长问,那种朋友是哪种朋友?廖柏木说,很干净很纯粹的那种朋友,说来你们可能不会相信。探长重重拍了拍廖柏木的肩,说饿坏了吧?快吃饭,都凉了,等有时间,咱们再聊,老师的见识就是不一样。我还要趁热打铁,连夜审讯呢。

等隔壁再有提审动静的时候,廖柏木就扑到房门小窗前去。外表上看,张纪祥真的是个很白净很斯文的一个人,他怎么就是个骗子是个杀人不眨眼的凶犯呢?

在此后等候传讯的两天里,廖柏木除了哀痛和懊悔,想得最多的就是自己的事情了。参与嫖娼,受到治安惩处,可能已不再只是少数几个人知道的秘密,校长知道了吗?学校其他人知道了吗?他甚至想,与其那样,还不如当初就与杜小黎两情相悦好起来呢,不道德便不道德,总比一个丢命一个丢丑强上百倍吧?他知道这个想法很荒谬有失理智,但就是说服不了自己,睁眼闭眼甚至在梦里,脑子里的那根轴都一直

围着这个想法,转啊转啊,不止不休。

连环大案很快告破,探长心中高兴,坚持一定要亲自将廖柏木老师送回学校去。他告诉廖柏木,那个化名张纪祥的恶魔原是南方一个城市设计院的工程师,居心险恶地与一家银行的女信贷员搞婚外恋情,企图让那个女信贷员为他搞到一笔巨额资金转到国外。女信贷员也曾为他小动手脚,但后来惧怕事发,便悬崖勒马,再不肯屈从,并逼他限日将已到手的三十万元贪污款交出顶账。"张纪祥"不想退款,更怕坐牢,谎称带女信贷员外出旅游散心,将她带至一山野深处凶狠杀害,并深埋了尸首,然后只身潜逃到北方来,给当地只留下为情携款私奔的假相。那天人夜时分,他再次跑到这里来找杜小黎,杜小黎不肯随他去宾馆开房,也不同意让他再到她家里去,只答应在附近公园见面。就是那天,当杜小黎质问他为什么骗人,并要拉上他一起去派出所说理的时候,他突然扼住杜小黎的喉咙,直至将她掐死。当时公园里还有一些游人,他将尸体抱在怀里,装作亲热的样子,直至夜深,才将尸体沉入湖底。因为他知道骗局一旦败露,公安人员顺蔓追查,必然追出他在南方犯下的凶杀罪行。他以为他跟杜小黎的交往只限于他们两人, 以前他给杜小黎打电话多是用公用电话,包括那天他到了这里打给杜小黎的电话,也是下车后在站前打的,再加上那天夜里下了大雨,所以就心怀侥幸,杀了人后并没急于潜逃。探长带人冲进他在川平的临时住所时,他还没事人似的坐在电脑前在网上聊天呢。

警车开到学校附近时,廖柏木再不肯让往前送,便停下了。廖柏木下了车,探长也跟下来,紧紧握住他的手,说:

"廖老师, 我再一次表示歉意, 也再一次表示由衷的感

谢！”

廖柏木犹豫了一下，还是把自己这几天一直在担心的话说了出来：“谢不谢的，我倒不在意。我只是有一点请求，不知当说不当说。”

探长说：“说嘛，不打不成交，谁跟谁？朋友了。”

廖柏木说：“就是我受过治安处罚的事，是不是……可以替我遮一下丑？最好不要再让别人知道，尤其是不能让学校知道。我是老师，这个心情，我想您能理解。”

探长怔了怔，长长叹了口气：“当着真人我别说假话，非常抱歉，那个事，那天我们到学校找你时，已经向你们校长报告过了。当时，我们说你有重大嫌疑，你们校长并不相信，也不同意我们把你带回局里，坚持让我们有话只在学校问，还不同意对你的家和办公室进行搜查，说是要保护您的名誉。实在没办法，我们只好把当时所掌握的那些疑点都向校长报告了，包括治安处罚那件事。真是……非常对不住廖老师了。”

廖柏木无话可说，仰面望天。夏日的大太阳毒辣辣高悬头顶，白晃晃的，突然间就变黑了，有无数只黑色的蝙蝠从四面八方扑过来，在眼前上下飞旋。

探长急扶住廖柏木，说：“廖老师，您怎么了？要不要我送您去医院看一看？”

廖柏木强撑着，站稳，抹了一把额上的虚汗，说：“没事，冷丁照太阳，有点晕。你走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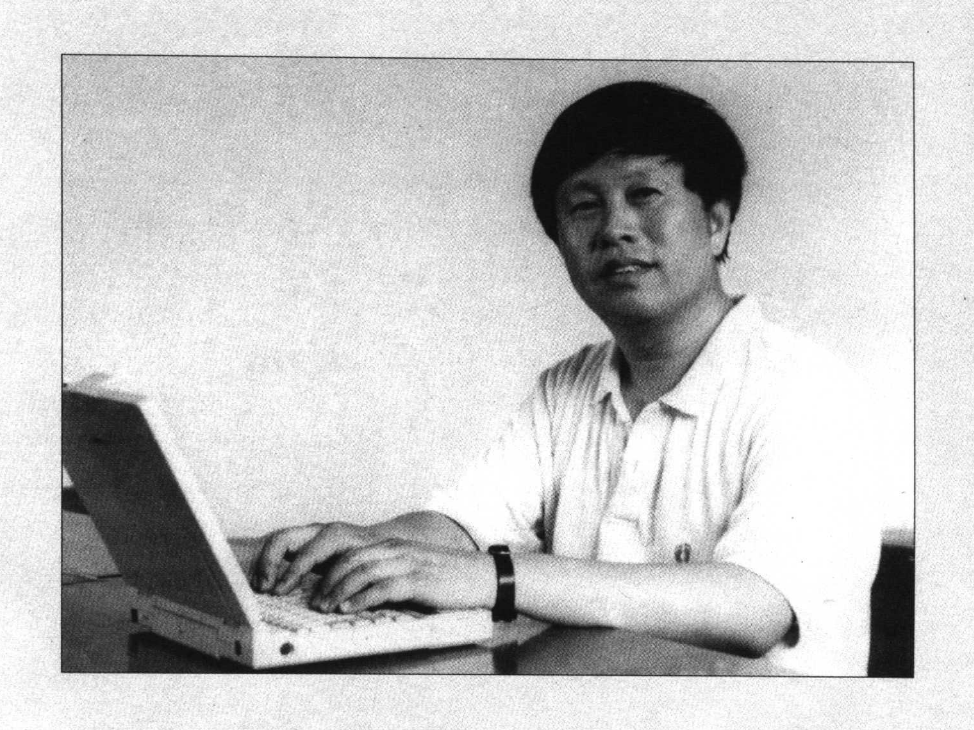
廖柏木步履沉重，往校门方向走了几步，探长又追上来，低声说：“廖老师，您刚才说的那个事，我倒是另有个主意。您给塔东分局治安科写的那个材料，还有那个小姐写的东西，

为了办案,我都仔细看过。他妈的,那些人,为了……那啥,什么损招子都使,都是同行,我就啥也别说了。依据你们两人交代的情节,我个人认为,不定嫖娼,也完全说得过去。您看这样好不好,您请学校向市公安局提出申诉,请求对那个事件重新定性,局里那边,我负责去找局长。您是对侦破重大连环杀人案做出过贡献的人,而且那个处罚定性也确实有可推敲之处,依我看,推翻它,有戏。"

廖柏木想了想,摇头说:"算了吧。比起白送了一条命的人,我已算幸运了。我自作自受,咎由自取,活该,就别描了,越描越黑。谢谢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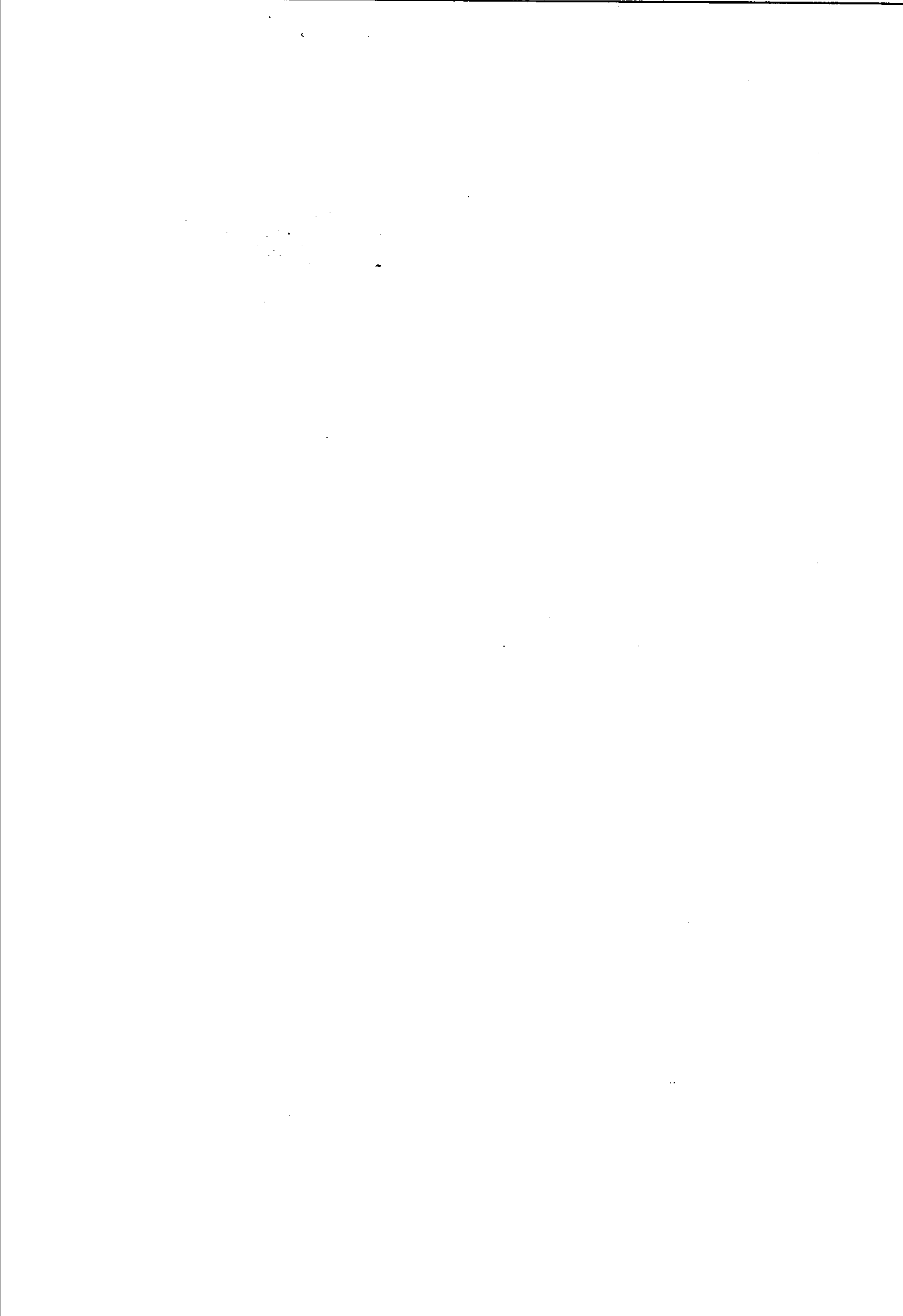
廖柏木转身又向学校大门走去。他说的不是假话,想一想白送了性命的杜小黎,一时间,他真的觉得心里很是平和……





王梓夫小传

王梓夫，北京通州人，毕业于武汉大学中文系。主要作品有长篇小说《异母兄弟》、《漕运码头》、《遭遇复仇》；长篇报告文学《生命之光》、《兴旺之魂》、《大运河启示录》；长篇纪实文学《净化神圣的国土》、《仇城》（与人合作）；中短篇小说集《昨夜西风》、《蜜月日记》、《都市里的11种爱情》、《格外》、《王梓夫小说选》、《男人气象》；《王梓夫自选集》（3卷）；《王梓夫小说作品精选》（5卷）；散文集《往事门前》、《感悟生命》；《王梓夫影视剧作选》；长篇随笔《寻求活法》；话剧《女儿行》（合作）、《夏威夷酒家》、《妃子楼》、《红河谷》及电视剧多部。现为中国作家协会会员，北京作家协会理事，北京通州区文联名誉主席，北京西城作家协会副主席，现供职于北京人民艺术剧院，国家一级编剧。





模阳，丝绸之路上的一座古城。史载她最早叫馍羊，来自一个美丽的民间传说。而这里所讲述的，则是这座古老城市里发生的最新故事……

一

以后所发生的一切都是由这次不可思议的车祸开始的。

范思哲说，人生就是由无数个偶然性组成的，偶然性就是命运。而对于现代人的不幸来说，最能迅速改变命运的偶然性莫过于车祸。

深夜，下着雨，又是在一条通往模阳古城的乡间公路上。没有路灯，两边是海洋般的青纱帐。雨聚风狂，翻江倒海，天地混沌一片。雨是突然而至的，开始秦汉章以为是阵雨，下一阵就会过去。没想到雨却越下越大，尽管雨刷不停地摆动，车窗前还是朦朦胧胧。就在这朦朦胧胧中，一道通天贯地闪电，秦汉章看见了雨幕中一个骑着自行车的摇摇晃晃的人影。几乎与此同时，他感觉到手中的方向盘一颤，紧接着就是一个沉重的撞击声。刹车是下意识踩的，声音不大，却将坐在副驾驶座位上的司机汪延顺从醉梦中惊醒了。同时被惊呆的还有坐在后面的蔡小菲。

三个人急忙打开车门，横在车左前方雨地里的是一辆变了形的自行车，自行车下面压着一个黑糊糊的男人。最明显的是自行车后面绑着一个装着苹果的柳条儿筐。苹果撒了一地，在雷雨中闪着喊冤叫屈的光芒。

谁也没有犹豫，他们几乎是同时弯腰搬开自行车，将那受伤的男人抬上汽车。那个男人浑身上下都沾满了泥水，汽车上立刻脏得一塌糊涂。这个男人没有死，谁也没有检查，但是他们都觉得这个男人没有死。这个男人已经不年轻了，该算是60岁以上的老人了。这是个危险的年龄，他们必须把他尽快送到医院抢救。

他们想到的只是抢救老人，谁也没有想到要逃跑。交通肇事逃逸已经司空见惯了，那都是没有人心没有道德的人。他们不是，他们是模阳市的精英和领袖，这种丧尽天良的事

想都不能想。

但是，当秦汉章拉开驾驶座的车门要继续开车的时候，蔡小菲却把他拦住了。

蔡小菲用身子挡住车门，问酒醒了大半的司机汪延顺："顺子，你还能开车吗？"

汪延顺愣了片刻，急忙说："啊……能，能。"

秦汉章却说："别，是我闯的祸，还是我来吧。"

蔡小菲却一把将他推进车后面："你傻呀？"

秦汉章还想坚持，蔡小菲却绕过车头钻进了副驾驶的座位。

没有再争执，三个人都知道，眼下最要紧的是救人。

以后的事情有序且富有成效。在去往模阳市的路上，蔡小菲就打通了市政府的值班电话，让办公室主任孙达天迅速赶到市医院，带去一张现金支票并通知院方做好紧急抢救的准备。到了模阳市医院，车还没停稳担架就过来了，那个浑身泥水面目模糊的老人被直接推进了急救室，医生护士们也像接到战斗命令似的忙活起来。本来秦汉章要留下的，他担心的是老人的命。蔡小菲也想留下来，她担心的是秦汉章。孙达天却连推带搡地把他们都赶走了，说这里有他就行了，你们就别操心了，人再多也帮不上忙。

秦汉章有些感动。上了车之后谁也没说什么，汪延顺没有像往常那样先把秦汉章送回家然后再去送蔡小菲，而是把车直接开到了市政府大院。秦汉章打开车门朝办公室走去，蔡小菲和汪延顺默契地跟在后面。三个人都是一身泥水，谁也顾不上这么多了。

秦汉章没有坐到办公桌后面的皮椅上，而是像一摊泥似

的将身子堆在了会客室里的沙发上。蔡小菲和汪延顺都没有坐,外面的雨依然在下,沉闷的雷声就在窗外滚动着。雷声提醒着这起车祸的严重性:全世界每时每刻都在重复着成百上千起车祸,车祸对于现代人来说已经像苍蝇叮蚊子咬一样习以为常了。可是这不是一起平常的车祸,也不是发生在普通人身上的车祸。讲轰动效应,开车撞人的是大名鼎鼎的模阳市市长秦汉章,而且还不知道被撞的是何许人;讲性质严重,秦汉章是非司机驾驶,按照新的交通法,秦汉章要被追究刑事责任,要蹲监狱的。秦汉章显然明白他所面临的危险,负责任他不怕,男人嘛,敢作敢当。蹲监狱他也不怕,又不是贪污受贿嫖娼,不丢人。

关键是这件事出的不是时候,他正在"奋不顾官"地保护具有两千多年悠久历史的模阳古城。可以说是呼天喊地、声嘶力竭、不遗余力,如救模阳于水火之中。只因为市委书记冯奈正在利用所谓的"大多数",强行通过建设模阳新城的规划。作为一个市长,作为一个吃花馍长大的模阳子孙,不能保护模阳古城,他愧对祖先,愧对后人。他跑到省城,找到支持保护古城的省政协副主席严慰祖,又通过他找到一些声名显赫的专家学者,又请来尊重模阳历史的媒体名记。在这个所谓的研讨会上,他慷慨激昂、声泪俱下,呼吁方方面面为保护模阳古城大声疾呼。研讨会和晚宴连在了一起,秦汉章酒精过敏,一口酒入肚便脸红心跳手脚冰凉。这在官场上、商场上、情场上都是非常被动的。所幸的是他的司机汪延顺有海量,他又能替汪延顺开车。于是又像往常一样,他带着汪延顺挨桌挨人地敬酒,谦恭虔诚地拜托,好像每一个喝了他敬的酒,都会成为保护模阳古城的勇士。一圈儿酒敬下来,汪延顺

便舌头发硬、两脚拌蒜,被蔡小菲搀扶到车上去了……

他开车的技术是绝对没有问题的,七八年的“老黑”了,而自己又喜欢摸车,车感极好。就是汪延顺不喝酒,他也经常开着车带着蔡小菲出去。蔡小菲总是劝他去考一个驾照,哪怕花钱买一个也好,否则真出了事不好交代。秦汉章也不愿意总当“老黑”,可是他不愿意花钱买驾照,可郑重其事去考驾照,哪儿来的工夫?

现在不幸被蔡小菲言中,果然出了事。明天或者什么时候,他就要进看守所“办公”了。这看守所他能进吗?他进了看守所,那些专家权威还会为模阳古城大声疾呼吗?模阳古城还能保得住吗?也许命中该有此一劫,可这到底是他的劫难,还是模阳古城的劫难?

在大祸降临的危难关头,临阵不乱的往往是女人。此刻,就在秦汉章面前,湿淋淋的蔡小菲紧盯着湿淋淋的汪延顺,像用扳手拧螺丝似的丝丝入扣,越拧越紧,越紧越不放心地死拧。

“你说,秦市长对你怎么样?”

“那还用说,好呗。”

“别忘了,你原来只是蔬菜公司开大货的,是秦市长把你调进了市政府机关。”

“这我不会忘。”

“你原来住着两间狗窝一样的小平房,是秦市长给你分配了两室一厅的大房子。”

“我记着呢。”

“还有,你老婆原来是宾馆的小服务员,还是临时工。是秦市长把她调进了文化局,还转成了公务员,现在也是副科

级了。”

“秦市长对我的好处还用得着你说吗？我一桩一件都记在骨头缝里了，我就是忘了我是爹生娘养的，我也忘不了秦市长呀？蔡秘，有什么话你就直说吧。”

“告诉你，今天晚上的车就是你开的。”

“那当然，就是我开的嘛。”

“谁找你都不能松口。”

“我懂。”

“刀架在脖子上都不能说……”

听着蔡小菲如此紧逼着汪延顺，秦汉章实在是于心不忍。这蔡小菲也太霸道了，女人不能靠近权力，靠近权力就会变成慈禧太后。可话又说回来了，她这样紧盯着汪延顺，不是完全为了保全他这个市长吗？

秦汉章的身子不由得在沙发上缩着，越缩越小。他从来没有看见过自己这卑微怯懦的熊相，他干吗不像男子汉一样地挺起胸膛来？一个堂堂的市长，闯出祸端来，要自己的秘书如此这般地掩盖，又如此霸道地让自己的司机去当替罪羊，我成了什么人？

蔡小菲还在像拧螺丝一样拧着汪延顺那软绵绵的神经，秦汉章实在受不了了，他不耐烦地挥了挥手：“行了，你们都回去吧。”

蔡小菲问：“那你呢？”

秦汉章说：“我要洗个澡，换换衣服。”

汪延顺问：“那您不回家了？”

秦汉章：“你们别管了，回家我用值班车。”

蔡小菲突然想起了什么，掏出手机拨通了一个电话：“孙

主任吗？那个人怎么样了……噢，还在抢救……啊，对了，这件事先不要惊动交通队，也不要跟别人讲……啊，辛苦您了……”

秦汉章惊愕地看着蔡小菲，心里奇怪，这个女人怎么这么能干？她只有24岁啊，比自己整整小一半。她要是到了48岁，还不成了货真价实的慈禧太后？

二

奇怪的是，出了这么大的事，他居然还能睡得着觉。他不记得什么时候了，值班车把他送回家，他将老婆往旁边推了推，就睡过去了。当一只大绿豆蝇在他耳边嗡嗡骚扰的时候，老婆早已经不在床上了。每天都是这样，老婆天不亮就起床，将蒸好的花馍装进篮子里，到花馍街上去叫卖。

他也像往常一样洗漱完毕，迈进小厨房。老婆已经把早餐一如既往地摆放在了灶台上：两个花馍，一碗小米粥，一盘放了香油的咸菜丝儿。

这时候，他才觉得自己一点儿胃口都没有。他没有坐下来吃早餐，顺手将两个花馍拿起来，漫不经心地朝院外走去。

秦汉章的家在古城东南角，一个四棱四致又紧紧缩缩的小院。亦如整个模阳古城所有的建筑一样，小是小，却非常精致：翘脊飞檐、磨砖对缝、雕花门楼、花木盈院。出了家门，秦汉章顺着一个斜坡，便身不由己地登上了城墙。城墙上有一个小箭楼，踩在箭楼上，模阳古城便尽收眼底了。

模阳古城矗立在古丝绸之路上，传说张骞第一次出使西域，就是在这古城外被前来犯边的匈奴俘虏的。至今在城西

还有一条张骞巷。昭君出塞，也是途经这座古城。古城北面有一条小河就叫香溪，传说昭君在这小河里梳妆打扮之后，便一步三回头地奔向大漠深处了。还有林则徐虎门销烟后被发配新疆，古城人沿街摆好了酒菜为林则徐送行，林则徐感激之余为古城题写了"壁垒江山"四个大字，林则徐的真迹石刻依然镶嵌在西面的城门楼上……

下了一夜的雨，整个天地间都是湿淋淋的。东方渐红，太阳在群山后面慢慢地升腾着。淡紫色的氤氲薄纱般地从东边飘浮过来，将古城温柔地抚摸着。只要是雨过天晴的早晨，这淡紫色的盖头总是要笼罩在古城的上空。紫气东来，这是古城独具的气象。这神奇的征兆令无数先哲惊愕叫绝，也令名流方士演绎出无数动人心魄的故事……

秦汉章站在古城上看着日出东方的奇观，肚子咕噜噜叫了两声。他举起手中的花馍，刚要送到嘴边，却不由得愣住了。今天早上，老婆为他准备的花馍不是别的，正是两只跪着的小羊羔儿……

乌鸦反哺，羊羔跪乳，这正是模阳古城的来历。模阳原来叫做馍羊，传说最早在这儿开荒生存的是周文王的后代，从姬姓分化出的姓王的人家。王姓夫妻勤劳忠厚，以仁孝治家。治家却不能治子，他们的独生儿子自幼娇惯放纵，顽皮任性。老两口非常伤心，自己管教不了，便送到千里之外的外婆家，央求同样以仁孝闻名遐迩的舅舅代为管教。舅舅视这个外甥如己出，谆谆善诱，诲人不倦。一次，舅舅带着外甥去牧羊，绿草红花，阳光万里，舅甥俩躺在一棵大杨树下歇息。树上有一个乌鸦窝，几只小乌鸦飞进飞出，忙忙碌碌。外甥问，这几只小乌鸦在干什么？舅舅说，窝里有一只老乌鸦，已经不能飞

了，这几只小乌鸦在四处觅食喂它们的妈妈。小乌鸦是老乌鸦养大的，老乌鸦不能飞的时候，小乌鸦为了报答养育之恩，便担当起了赡养老乌鸦的责任，这叫做“乌鸦反哺”。正在这个时候，一只母羊咩咩叫着呼唤着小羊羔儿，小羊羔儿欢快地跑过来，跪在母羊的肚子下面，幸福地吮吸着乳汁。舅舅又指着小羊羔儿说，你看见了吧，小羊羔儿为了不忘母亲的恩情，每次都是跪着吃奶，这叫做“羊羔跪乳”……

外甥听了舅舅的话，流着眼泪说，您把我送回家吧，我一定听父母的话，尽仁孝之心，动物都知道报效养育之恩，何况人哉？

舅舅送外甥回家的时候，送给外甥两只小羊羔儿。从此以后，逢年过节，舅舅都送外甥小羊羔儿作为礼物。后来传播开来，久成习俗，不过将真的羊羔演变成了花馍蒸成的羊羔儿了……而这个地方，也就成了远近闻名的馍羊城了。大清乾隆年间，陕甘总督李侍尧觉得馍羊城的名字不雅，遂改成了模阳城，此史料可见光绪初年编纂的模阳县志……

汽车的喇叭响，秦汉章抬头看了看，太阳已经从郁郁葱葱的群山后面脱胎出来。每天的这个时候，汪延顺便把车开到城墙脚下。他匆匆朝下面走去，到了跟前才发现，来接他的不是汪延顺，还是昨天晚上送他回家的那辆值班车。一种不祥之兆烟雾般地将他笼罩起来，他觉得有点儿头晕……

三

尽管蔡小菲机关算尽地堵着方方面面的窟窿，天亮雨停的时候，这件事还是像嚼舌的麻雀一样在各个办公室的窗口

传开了。她像往常一样穿着有点儿另类的时装,准时按点地走进政府机关的大门。凭着女人特有的敏感,她知道昨天夜里所有的努力都枉费心机了。

秦汉章已经坐在办公桌前面了,脸上带着疲倦。但是还好,新换的半袖白衬衫,领带扎得很规矩,刚刚刮完脸,显得精力充沛的样子。

蔡小菲坐在他办公桌前面的椅子上,神态平静地说:"西院已经动作起来了,冯书记六点钟就到了办公室,肯定是有人把消息提供给了他。"

秦汉章面无表情,连头都没有抬。

蔡小菲说的西院指的是模阳市委,冯书记就是市委书记冯奈,模阳市的第一把手。市委和市政府是两座东西毗邻的院子,人们习惯把市委称为西院,将政府称为东院。

蔡小菲接着说:"昨天夜里崔秘也到了医院,大概是两点多钟。"

崔秘是市委秘书长崔寅生,冯奈的红人。长期以来,冯奈与秦汉章的势不两立已经成了公开的秘密。谁也没有拉帮结派,帮派是自然形成的。由于矛盾的焦点是在对待古城的态度上,冯奈主张彻底改造古城,建设阳光大道、阳光广场、阳光新城,占尽一个"阳"字,被称作"阳派";而秦汉章主张"保护模阳古城,弘扬花馍文化",占尽了一个"馍"字,被称作"馍派"。当然,这些都是非常微妙且非常隐秘的。在公开的场合,两个人谈笑风生,相互补台捧场,配合得无迹可寻。在下面或上面的人眼里,这是一个团结稳定的班子。知道内情的只限于东西两院和少数消息灵通分子。

蔡小菲又说:"他们已经通知《模阳日报》的记者了,记者

就守候在抢救室外面，那个人一旦醒过来他们马上就要采访。看来西院要把这件事折腾大,可让他们抓着带把儿的烧饼了。”

秦汉章看着眼前的一份文件,还是不动声色。

但是蔡小菲知道她的话都灌进了秦汉章的耳朵里,一个字都没落下,随后又说:“交通队已经知道了,还派人去现场勘察了,估计很快就会传讯汪延顺了,我还是对汪延顺不放心,我总觉得他是个软骨头。”

秦汉章抬起了头,用一种奇怪的目光看着蔡小菲。

蔡小菲提醒说:“你还是叮嘱一下汪延顺,别让他……”

秦汉章打断了蔡小菲的话:“你夜里去哪儿了？”

蔡小菲一愣:“什么去哪儿了？我回家了。”

秦汉章问:“你没睡觉？”

蔡小菲说:“谁说的？我起床的时候都七点多了。”

秦汉章问:“那你这些消息都是什么时候得到的？”

蔡小菲说:“你怎么问这么愚蠢的问题,不知道现在是信息时代了吗？”

秦汉章说:“接收信息也需要时间呀?你不是睡觉了吗?”

蔡小菲说:“我睡觉的时候闭着眼睛,留下耳朵张着接收信息。”

秦汉章无奈地笑了。在精明过人的蔡小菲面前,他常常会露出这种无奈的笑。

蔡小菲有点儿焦灼地问:“怎么办？”

秦汉章说:“什么怎么办？”

蔡小菲急了:“难道你就准备蹲大牢了？”

秦汉章苦苦地摇了摇头，自我宽慰地说:“是福不是祸，

是祸躲不过。”

蔡小菲说:“躲不过也得躲呀?你不能伸着脖子等着挨宰呀?”

秦汉章无可奈何地问:“那你说怎么办?”

蔡小菲坚决地说:“按既定方针办。”

秦汉章问:“什么既定方针?”

蔡小菲:“记住我说的话,那车是汪延顺开的,出车祸是偶然的,出了车祸以后我们全力抢救,已经尽到责任了。告诉你,就是中纪委的人来了,你都不能改口。”

秦汉章说:“你让我嫁祸汪延顺?”

蔡小菲说:“汪延顺是正式司机,出了车祸算违章;可你就不同了,你是非司机驾驶,出了车祸就是犯法了。”

秦汉章说:“你知道不知道,汪延顺是酒后开车,出了车祸同样要坐牢的。”

蔡小菲说:“谁知道他酒后开车,你不说我不说,那个被撞伤的人不知道吧?”

秦汉章说:“你不是看出来了吗?从昨天夜里到今天早上,我们能瞒得住什么?”

蔡小菲无话可说了,西院太厉害,太强大了,她心里太清楚了。

四

上午开市长办公会议,研究几项日常工作。会议开得很正常,正常得似乎有点儿反常。秦汉章将市委关于建设开发区,招商引资的决定说了,几位副市长并没有表现出多大的

热情，但也没有表现出丝毫的冷漠。开完会以后，秦汉章便回到了自己的办公室。

蔡小菲跟着他的脚后跟进来了，伸手说："把钥匙给我。"

秦汉章一愣："什么钥匙？"

蔡小菲压低了声音说："我刚才看了看，你的手机还插在车前面呢，这就是物证，明摆着昨天晚上是你开的车。"

秦汉章说："我说这半天怎么没人给我打电话呢？我还琢磨呢，还没进大牢呢，就都跟我划清界限了。"

蔡小菲说："交通队已经传讯汪延顺了，原本他们要到政府司机班来的，我怕影响太大，还是让汪延顺悄悄去了交通队。"

秦汉章低着头在抽屉里翻找着车钥匙。他坐的那辆奥迪车是有两套钥匙，他一套，汪延顺一套。不过他这套很长时间没用了，翻了半天，还是蔡小菲从电脑桌的键盘下面找到了。蔡小菲转身要走，秦汉章突然说："你吃过爆肚吗？"

蔡小菲莫名其妙。

秦汉章说："我中午请你吃爆肚吧。"

蔡小菲问："你没应酬？"

秦汉章说："是有个饭局，省办公厅来了位副主任，我不想去，有别人陪着就行了。"

两个人一前一后地出了办公室，走进车库，秦汉章还没打开车门，就听见里面的电话锲而不舍地响着，谁呀？这么难缠。

蔡小菲一上车就把秦汉章的手机从充电插座上拔下来，电话又响了两声，终于放弃了。

秦汉章把车打着火："谁呀？"

蔡小菲说:“这个钟点,还能有谁?肯定是要把你拉到酒桌上的人。不行,难得咱俩单独吃顿饭,今天就是美国总统来了都得给我让位。”

秦汉章把车开出了政府大院,朝出城的方向开去。

电话又响了起来,蔡小菲看了看来电显示:“是汪延顺。”

秦汉章:“你问问他什么事?”

蔡小菲说:“他要想跟我说,为什么不给我打电话?”

秦汉章一边开车,一边接过手机。他刚“喂”了一声,就听见汪延顺在电话那头死了亲娘似的哭了起来:“秦市长,我对不起您啊……我说了,我都说了……呜呜……”

蔡小菲一听就火了,抢过秦汉章的手机,冲电话里嚷着:“我早就担心你是软骨头、白眼儿狼,喂不熟的白眼儿狼,你他妈的怎么这么没良心,忘恩负义的混蛋……”

汪延顺在电话里边哭边解释着:“蔡秘,不是我不想认……是他们……他们已经知道了……他们知道了咱跟哪儿喝的酒,也知道咱跟谁一起喝的酒,连喝什么酒他们都知道,您说……我能不说吗?”

蔡小菲喊着:“你不说怎么了?他们还能把你拉出去毙了?”

汪延顺哭得更厉害了:“呜呜……您不知道,我妈有心脏病,我媳妇子宫肌瘤,我儿子又要考中学,我要是进去了……”

“啪”的一声,蔡小菲将电话挂了,气愤地骂着:“这条狗,连狗都不如,狗还知道护主人呢……”

秦汉章却平静地说:“本来嘛,祸是我闯的,你非要让人家去顶罪,这本身就够霸道的。”

蔡小菲依然怒气不减："他妈有心脏病，他媳妇有子宫肌瘤，他儿子要考中学，他也不想想，你要是进去了，他还能给领导开小车吗？谁能用这卖主求荣的东西？"

秦汉章把右手放在蔡小菲的肩头上，安慰着她："算了，何必呢。"

蔡小菲倒像是自己受了莫大的委屈，使劲摇晃了一下肩头，想把秦汉章的手摇掉。

秦汉章的手却顺着蔡小菲的肩头很自然地向下滑落着，轻轻地停落在她的大腿上。蔡小菲没有动，秦汉章的心尖儿却颤动了一下，慌忙把手收回来。

蔡小菲扭过头："汉章，真的没有办法了？"

秦汉章说："还能有什么办法？"

蔡小菲说："你真的要去坐牢？"

秦汉章点了点头。

蔡小菲突然问："你饿吗？"

秦汉章没明白，看了她一眼。

蔡小菲说："我问你现在饿吗？"

秦汉章还是不解："你说什么？"

蔡小菲说："你要是不饿，咱先不急着吃饭行吗？"

秦汉章："干什么？"

蔡小菲低声说："去我家吧……"

五

蔡小菲是北京师范大学毕业的北京姑娘，两年前她是以西部大开发志愿者的名义来到模阳市的，来了以后就在市政

府办公室工作。虽然没有明确,蔡小菲实际上成了市长秦汉章的秘书,外面也习惯这样称呼她。原来说好在模阳只待一年,可两年都过去了,她也没说走。秦汉章固然不希望她走,除了工作上离不开她,日久生情,心里那说不清道不明的丝丝缕缕也难撕扯。

蔡小菲所谓的家,是她租借的一室一厅的单元楼,在城外一片新开发的住宅小区里。秦汉章多次要求到她家看看,都被蔡小菲直截了当地拒绝了,没想到她今天却主动提出了到她家来。这让秦汉章又莫名其妙,又受宠若惊。

蔡小菲客厅的墙上贴满了照片,花花绿绿,杂乱无章,像秋天的残花落叶。秦汉章走近一看,顿时惊愕了。墙上的每一张照片都是模阳古城:残破的城墙、高耸的箭楼、鸟瞰的古城全景、不同角度的古城建筑,标着比例的城门、形形色色的花馍……

秦汉章心里一阵滚烫。蔡小菲是铁杆"馍派",在保护模阳古城上,两个人心灵相通、肝胆相照,有着谈不完说不尽的话题。万万没想到,蔡小菲已经把整个模阳古城都原原本本地珍藏起来了。

"小菲,你什么时候照的这些照片?我怎么连影儿都不知道?"

没有人答话,秦汉章回头看了看,不见蔡小菲的踪影。卫生间里传出了哗哗的水声,秦汉章奇怪,她怎么连个招呼都不打就进去洗澡了呢?

一个朝思暮想的姑娘在一门之隔的卫生间里赤身裸体地洗澡,秦汉章能不想入非非吗?

蔡小菲的到来使秦汉章平生第一次接触到了另类女人:

那修长的大腿,丰满的胸部,细腰丰臀,以及那时尚的气质和充满青春活力的躯体,原来秦汉章以为只有在电视里才能见到。蔡小菲是悬在他头顶上的一颗光彩诱人的星星,他总是跃跃欲试地要朝上攀登;蔡小菲又是铺展在他面前的一片大海,他总是要奋不顾身地跳下去。深埋在他心里的那颗风流种子被蔡小菲催发得膨胀起来,尖厉的幼芽每时每刻都有可能破土而出。可是,他也失望地发现,蔡小菲时尚却不现代,另类却不随便。她像星星一样让人可望而不可即,亦像大海一样只能让人浅尝辄止。

卫生间的门开了,蔡小菲身上裹着一条浴巾,活灵活现地站在了他的面前。秦汉章一时手足无措,不知道该如何是好了。

蔡小菲朝他走来,那灼人的气息扑面而来。

秦汉章下意识地朝后躲闪着。

蔡小菲说:"你想要我,是吗?"

秦汉章傻了,呆愣着不知道该说什么好。

蔡小菲说:"你别想否认,你也否认不了,有多少次,你都动手动脚地向我试探。"

秦汉章期期艾艾地说:"啊……不……对不起……"

蔡小菲说:"男人都是这样,你也不例外。我本来不想给你,我也不能给你,你知道吗?"

"啊……知道。"

"你知道什么?"

"啊……我比你大那么多。"

"大多少?"

"啊……大一倍,整整一倍。"

“只是今年你比我大一倍，以后再也没有机会大我一倍了。”

“啊……还有，你将来还要嫁人。”

“我不是处女，不是。”

“那……”

“我不是处女我也要守护着，不是守护着处女膜，是守护我自己。”

蔡小菲伸出了嫩藕似的胳膊，搂住了秦汉章的脖子。

秦汉章竟紧张得颤抖起来：“啊……不……”

“怎么，你不想要我吗？”

“你……你不是要守护自己吗？”

“我该给你了，今天必须给你了。”

“为什么……”

“如果你……真的进了监狱，恐怕再也没有……机会了。”

秦汉章依然犹豫着。

蔡小菲身上的浴巾垂落在地上，一道白色的闪电将秦汉章击倒了……

就像那场突兀而至的暴风雨，狂暴得惊天动地。秦汉章很奇怪自己怎么会有如此强悍的爆发力，毕竟48岁了，而且还是在这焦灼烦躁的心态下。谁也没有说话，只有挺拔地进进出出，伴随着酣畅淋漓的呐喊。最后精疲力尽的时候，蔡小菲瘫软地趴在了他的身上。他感觉到了两个湿淋淋的躯体紧紧地贴在了一起，而且他还在她的体内挣扎着。这时候，蔡小菲却说了一句非常理智的话：“这是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

秦汉章苦笑了一下：“这还用说，我要蹲监狱了，至少七年。”

蔡小菲说："你不蹲监狱，也是下不为例。"

秦汉章问："为什么？"

蔡小菲说："我不是一个随便的女人。"

秦汉章将蔡小菲紧紧地抱住了，这是一种感激的表示。

六

一场扑朔迷离的梦，秦汉章像一个梦游的局外人，只觉得一切都是虚幻的、不真实的。这一切又来得如此突然，从车祸到与蔡小菲的偷情，就像那天晚上的疾风暴雨，翻江倒海，混沌一片。

现在，坐在市政府机关自己的办公室里，他简直不知道自己置身何处，更不知道他此时此刻该干些什么。一个市长，不说日理万机也要日理百机千机，可是面对这虚无缥缈的一切，他该从何做起呢？

面前那部红色的电话机闪动着红色的信号，这是他的内部电话，一般人是不知道的。他把电话设置成了静音，来电显示便是那香火般的红色闪灯。

两天来，他在办公室的时候眼睛便紧盯着这部电话。他知道面对的祸端将会由这部电话传过来，这部电话是通向监狱的大门，每时每刻都会突然向他打开。该做些准备，唉，又能准备什么呢？

万万没想到，电话是市委书记冯奈打来的。更万万没想到，电话里传来的却是冯奈那热情洋溢的祝贺："老秦啊，行啊你，两天没见面了，我还在琢磨你搞什么名堂呢，没想到你成了英雄了……见义勇为，哈哈……'三个代表'的典范，哈

哈……雷锋同志居然出现在了模阳权力中心,哈哈……”

秦汉章被冯奈哈哈晕了。这哈哈声并不陌生,他曾经百次千次地想到,当他被戴上手铐的时候,冯奈就是用这哈哈的腔调将他当成反面教材,向全市各级领导发出告诫。可现在,冯奈在哈哈什么呢?

蔡小菲破门而入,手里挥动着一张报纸,一脸的狂喜。刚要狂呼大叫,见秦汉章在接听电话,急忙闭上了嘴,却“啪”的一声将那张报纸拍在了秦汉章面前。

秦汉章依然莫名其妙,蔡小菲的神态与电话里冯奈的腔调惊人的一致,到底出了什么事?

秦汉章冲着电话质疑着:“冯书记,您在说什么呢?我怎么不懂,一点儿都不懂……”

冯奈的声音又高昂起来,连在一边的蔡小菲都听得清清楚楚:“老秦啊,你做得好,做得对,做得及时啊……长期以来,我们党的形象都让那些害群之马糟蹋了。什么开着车视察把一个农村姑娘挤到河里,又见死不救;什么开车撞了人还雇人顶罪;什么强行闯收费关卡造成交通堵塞……老秦,我们就是要让老百姓看看,领导干部不都是腐败分子,不都是作威作福的恶官,不都是以权谋私的败类,我们当中也有雷锋……”

秦汉章还是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疑疑惑惑地对着电话,疑疑惑惑地看着蔡小菲。

蔡小菲指着报纸给他看。

头版头条通栏的标题映入了他的眼帘:

肇事者撞人逃逸

秦市长见义勇为

秦汉章放下冯奈的电话，急切地问："这是怎么回事？到底是怎么回事？"

蔡小菲激动万分地说："那个人醒过来了？"

秦汉章问："哪个人？"

蔡小菲说："就是在医院里抢救的那个人。"

秦汉章点着报纸："我问这是怎么回事？"

蔡小菲说："这都是那个人提供给记者的。"

秦汉章："提供什么？"

蔡小菲说："他说撞他的是一辆农用汽车，他被撞倒以后那辆农用汽车就逃跑了，后来幸亏遇见了你……"

秦汉章："这……可能吗？"

蔡小菲说："怎么不可能，这些都是当事人说的，我们没有撞人，我们不是肇事者，肇事者已经逃逸了。我们是见义勇为，我们救了他一命，我们……"

秦汉章看着蔡小菲讲得神采飞扬，更加觉得自己陷入了深深的梦境中了，他梦呓般地问："他叫什么？"

蔡小菲说："报纸上不是写着嘛，他叫范思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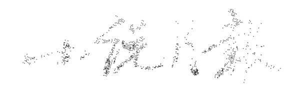
秦汉章急切地问："他为什么？为什么要这样说？"

蔡小菲说："他说的是实话，我们没撞人。"

秦汉章说："撞没撞人，我自己还不清楚？他为什么……"

七

一个准备蹲大牢的人骤然间成了见义勇为的英雄，一个



准备当反面教员的人摇身变成了领导干部的楷模,这个弯儿无论如何让秦汉章转不过来。

当秦汉章怀着百般困惑来到模阳市医院的时候,范思哲已经出院了。同样困惑不解的还有市政府办公室主任孙达天,秦汉章到来的时候他正举着一张支票在医院大门口发呆。

孙达天说:“秦市长,您看……您这一当雷锋不要紧,人家也来个高风亮节。”

秦汉章问:“到底是怎么回事?”

孙达天说:“出事那天晚上,我带着一张支票来的。昨天记者一采访,他说不是您把他撞伤的,您是他的救命恩人,他已经对您非常感激了,这笔医药费无论如何不能让市政府出,人家自己交了钱办了出院手续。”

秦汉章沉吟着:“一共花了多少钱?”

孙达天:“八千多元。”

秦汉章点了点头:“他是干什么的?哪个单位的?家住哪儿?”

孙达天使劲摇着头:“不知道,我问过医生,问过护士,还问过采访他的那个记者,都说不知道。”

秦汉章心里说,难道遇见鬼了?不,是遇见仙了。

从这个时候起,范思哲这个名字就像蜘蛛吐出的丝网一样将秦汉章缠绕住了。无论他做什么,无论他在哪里,耳畔上总是响着范思哲的名字。这是谁呢?他为什么要这样呢?

他在自言自语,他没有自言自语的毛病。他高高在上,大权在握,说什么话都是发号施令,提什么问题都会有人回答。就是说,他身边总是有人,特别是蔡小菲,在工作时间里她总

是能及时地出现在他面前。蔡小菲哪儿去了呢？怎么一天都没有见到她？

他心里有点儿发慌，这个感觉像是一个母亲突然找不到自己的孩子一样，一种恐惧。他迫不及待地拨通了蔡小菲的手机，手机响了半天，当他要挂机的时候，才听到蔡小菲按下了通话键。没等蔡小菲说话，他就喊叫起来："你在哪儿？"

蔡小菲也喊叫起来："我跟范老师在一起……"

秦汉章问："哪个范老师？"

蔡小菲说："就是范思哲老师啊，我正在他的家里，秦市长，您现在有时间吗？您能到范老师家来一下吗？"

天呀，范思哲？我这一天都在为范思哲冥思苦想，没想到她却跑到范思哲的家里去了。这个姑娘总有惊人之举，怪不得汪延顺说，在模阳市，只有蔡小菲不想做的事，没有蔡小菲做不成的事。汪延顺在蔡小菲面前，比在他这个市长面前还顺从知趣。蔡小菲方方面面的本事，有时候真让他这个当市长的自愧弗如。

秦汉章当然想见范思哲，范思哲对于他来说，不仅仅是一个谜，更重要的是恩人。整个模阳市都知道秦汉章是范思哲的救命恩人，可是到底谁救了谁呢？秦汉章心里有数。

秦汉章问蔡小菲范思哲的家在哪儿？

蔡小菲说，汪延顺知道，是汪延顺把她送来的。

秦汉章打开自己办公桌的抽屉，那里面有一个存折，那是他的小金库，都是平时零零碎碎积攒下来的。范思哲花了八千多元的医疗费，这笔钱无论如何是要给人家补上，否则就太不仗义了。可是，当他翻开那个存折的时候，上面的存款余额还不足3000元。他很扫兴，一个管辖三百多万人口的市

长，连3000元的小金库都没有。这要是跟那些“一顿饭一头牛、一口酒一桶油”的某些领导者说，人家会信吗？就是信了，还不定让人家怎么瞧不起呢？

八

范思哲的家在古城东南角一个叫杏花巷的地方，取自陆放翁“小楼一夜听春雨，深巷明朝卖杏花”的诗句。模阳古城的街巷有许多可圈可点的典故，毕竟是两千多年的古城，毕竟有过东西通衢的繁华。秦汉章想到模阳古城的文化底蕴便激愤难平。

小巷深处一个独门独户的小院，院子里有两棵丁香树。范思哲给自己的小院取名丁香院，他自称为“油纸伞”。“撑着油纸伞，独自彷徨在悠长悠长又寂寥的小巷，我希望逢着一个丁香一样的结着愁怨的姑娘”，取自戴望舒的《雨巷》，透出了一股书香味道。正是丁香花开的时候，小院里放着一张小茶桌，茶桌周围放着的不是矮凳或马扎，而是范思哲自己用麦秆编成的蒲墩。见秦汉章进来，蔡小菲急忙给范思哲介绍：“范老师，这就是秦市长。”

秦汉章紧紧地握着范思哲的手：“老前辈，您的伤怎么样了？为什么这么匆匆忙忙地出院？”

范思哲说：“皮毛之损，未及脏腑，无大碍无大碍……”

秦汉章依然紧紧地握着范思哲的手：“老前辈，您……受委屈了，受委屈了……”

秦汉章在说这句话的时候，已经热泪盈眶了。

范思哲说：“哪里的话？您是我的救命恩人，我该前去登

门拜谢才对，还烦劳您跑到这茅屋寒舍里来看望我……请坐，快请坐。”

秦汉章朝院子里打量了一下，发现里里外外虽说很干净整齐，却显得冷冷清清，缺少人气，便关切地问：“范老前辈就一个人住吗？”

范思哲说：“老伴儿到北京看孙子去了，我现在是一个人吃饱了全家不饿。”

秦汉章说：“老前辈，您……您可要多保重啊……”

范思哲摇着手说：“秦市长，万万不可称我老前辈，不敢当，实在不敢当啊。”

坐下之后，秦汉章才仔细观察范思哲，这是一个很不起眼的老人。说老也不算老，六十岁出头。现在的人活得没老没少，一下子很难看出年龄来。小个儿，秃顶，很精干的样子，眼睛也很小，只是从眼睛里放出的光来有点儿贼，贼亮贼亮的，像是作假的瓷器闪出的贼光。秦汉章歉疚地笑了，真不该用“贼”字形容人家，这不是忘恩负义吗？

蔡小菲已经承担起了主人的角色，沏了一杯湛青碧绿的明前茶放在了秦汉章面前。秦汉章非常佩服她的这种交际能力，不憷阵，不认生，不拿自己当外人，只有大城市出来的女孩才有这种天生的才干。

蔡小菲似乎是在解释秦汉章的疑问：“秦市长，您知道吗？我跟范老师还是校友呢？”

秦汉章心里一动，蔡小菲称范思哲为老师，恰到好处，我怎么就没想起这个称呼呢？听了蔡小菲的话，秦汉章忙问：“范老师也是北师大毕业的？”

范思哲做了一个请秦汉章喝茶的手势：“唉，给北师大丢

人啊……"

秦汉章说:"范老师怎么能这么说?北师大可是名传海内外的名牌大学啊。"

范思哲说:"在此之前,秦市长听说过我的名字吗?"

秦汉章摇了摇头。

范思哲说:"你一定觉得奇怪,模阳城里怎么有这么一个怪老头儿?"

秦汉章忙说:"范老师,今天我们是真心实意来拜望您的。"

范思哲说:"这我信,可是你们也一定想知道我到底是谁?我的底细到底如何?至少会有这个好奇心吧?"

秦汉章不知该如何回答。

范思哲说:"我跟蔡小菲也没有说,还是跟你秦市长说吧,你毕竟比她年长几岁。你经过文化大革命吗?"

秦汉章说:"我当过红小兵。"

范思哲说:"听说过文化大革命初期北京有五大学生领袖吗?"

秦汉章说:"我只知道有聂元梓、蒯大富……"

范思哲说:"不容易,知道这两个人已经不容易了。还有谭厚兰、韩爱晶、王大宾。这谭厚兰就是我们北师大的,她是北师大井冈山兵团的司令,在下便是参谋长,也就是说是谭厚兰的军师。张春桥不是江青的军师吗?郭沫若作诗骂他是'狗头军师张',我就是谭厚兰的'狗头军师范'……"

秦汉章和蔡小菲的眼睛大起来,万万没想到,在这古老的模阳古城,还藏着这么一个大名鼎鼎的人物。

范思哲却平静地娓娓道来,像在讲述着一个久远的与己

无关的故事……

“文革”风云骤起，各路“豪杰”揭竿而起，占山为王。北京的红卫兵分为“天派”和“地派”：聂元梓、蒯大富为“天派”，谭厚兰、王大宾为“地派”。一时间风云四起，撼天动地。聂元梓揪出了所谓“叛徒集团”，蒯大富“智擒王光美”，韩爱晶从大西南揪回彭德怀，王大宾挑起了武斗。而谭厚兰则干起了遗臭万年、伤天害理的大事件：1966年11月，在康生的直接指使下，谭厚兰带领井冈山兵团二百多人高举着“捣毁孔家店”的旗帜奔赴山东曲阜，召开了万人大会，毁坏文物六千余件，烧毁古书二千七百余册，各种字画九百多轴，历代石碑一千余座，其中包括国家一级保护文物的国宝七十余件，珍版书籍一千多册……谭厚兰冒天下之大不韪，毁了自己却成全了范思哲。就是在“捣毁孔家店”中，范思哲与谭厚兰产生了严重的分歧。他坚决不同意谭厚兰这样做，说谭厚兰是“历史的罪人”，并将谭厚兰的行动直接报告给了周恩来总理……从此，范思哲退出了“井冈山”，与谭厚兰分道扬镳。

五大学生领袖后来都得到了他们应有的下场：聂元梓、蒯大富、韩爱晶、王大宾都锒铛入狱，谭厚兰虽然因为揭发有功被免予起诉，却得了宫颈癌，45岁时便走完了罪恶的一生，一辈子没有结婚……

与谭厚兰一同造反起家的范思哲，因为急流勇退，又及时同谭厚兰划清了界限，没有被追究刑事责任，却被下放到模阳，在乡村一所中学里当历史教师，直到退休后才在模阳城里买了一套房子，过起了隐居的生活……

作为一个市长，对于范思哲的历史，秦汉章又能说什么呢？既不能表示同情，又不能表示厌恶。他们都是在一个特殊

的舞台上闪亮登场的角色，秦汉章连观众都不是，又怎么能作出评判呢？

蔡小菲更像是听天书一样听着范思哲的讲述，对于她来讲，这段历史与大清朝的宫廷秘案一样无法说清。

除了介绍自己，范思哲什么也没有说。只是在秦汉章和蔡小菲告辞出门的时候，范思哲拉了一下秦汉章的衣角。秦汉章停住了脚步，范思哲指着门外等候的司机汪延顺，悄声说："一个小小的建议，不要撤换他，至少现在别换。"

秦汉章轻轻地点了点头。

蔡小菲敏感地回过头来，范思哲与秦汉章的话已经说完了。

九

汪延顺开着车，蔡小菲坐在副驾驶座位上，秦汉章坐在后面。尽管秦汉章与蔡小菲都有一肚子的话要说，有一肚子的困惑要交流探讨，可是他们都心照不宣地保持着沉默。经过这件事以后，他们都失去了对汪延顺的信任。汪延顺也很知趣，小心谨慎地开车，服服帖帖地闭着嘴巴，气氛有点压抑。往常可不是这样的，他们三个人一起出来，有什么话都不背着汪延顺，总是能畅所欲言。

秦汉章想，为什么范思哲什么话都没有说，单单嘱咐他不要撤掉汪延顺呢？

果然，下了车蔡小菲跟着秦汉章刚进办公室，便迫不及待地说："不行，得马上把汪延顺换掉，要不太危险了。"

秦汉章说："有什么危险？"

蔡小菲说:“好兵护将,好狗护主。他怎么样?出了事先当缩头乌龟,为保自己先出卖主人,这样的败类还能用吗?”

秦汉章问:“你跟范老师说什么了吗?”

蔡小菲说:“你指的哪方面的?”

秦汉章说:“关于汪延顺。”

蔡小菲说:“没有啊,我连汪延顺的名字都没有提。”

秦汉章沉吟着:“怪事?”

“你在说什么?”

“你没看见临出门的时候,范老师跟我说了一句话吗?”

“是啊?他说什么?”

“他嘱咐我不要撤换汪延顺,至少现在别换。你说,他怎么知道你要提出来撤换汪延顺?”

“人家是谭厚兰的军师,这点儿小事能不知道吗?”

秦汉章摇了摇头,不言语了。

蔡小菲说:“你对他还有什么怀疑吗?”

秦汉章说:“我只是想,他为什么要做出这么大的牺牲,帮我这么大的忙呢?”

蔡小菲问:“你怀疑他的动机?”

秦汉章说:“他似乎也无所求,他的问题不要说我解决不了,连中央恐怕都难给他翻案。”

蔡小菲说:“他没说要翻案呀,好像他对自己的结果还很满意。”

秦汉章说:“我在别的地方也帮不上他什么呀?我们又素昧平生……”

蔡小菲说:“也许他要的不是这些。”

秦汉章问:“那他要什么?”

蔡小菲摇着头说:“不知道……”

秦汉章突然想到,忙问:“小菲,能跟你借点儿钱吗?”

蔡小菲问:“你借钱干吗?借多少?”

秦汉章说:“范老师的医药费总得给人家呀?要不咱也太不仗义了。”

蔡小菲说:“在你去之前,我给他了,他说什么也不要。”

秦汉章睁大了眼睛,简直不知道该说什么好了。

十

秦汉章陷入了深深的疑惑之中了。

夜,他躺在床上,翻来覆去地睡不着,脑子里总是闪现着范思哲那矮小的身影和那贼光闪烁的小眼睛。

他身边鼾声如雷,震得他五脏六腑都翻腾起来,恶心得想吐。正是盛夏酷暑时节,身子下面的凉席躺一会儿便烫烫的,挪开又是湿漉漉的一片。身边却蒸着一锅馍,灶膛里的火烧得正旺,呼啦呼啦地拉着催火的风箱。锅上面的笼屉热气腾腾的,散发着熟馍的味道。

有时候,秦汉章不知道该将自己老婆李雪娥比喻成馍好,还是比喻成蒸馍的笼屉好。样子都差不多,圆圆的,热烘烘的,暄腾腾的。模阳的女人长得都像馍,又都身怀蒸馍的好手艺,这是祖上传下来的。模阳不是鱼米之乡,大片的土地都是用来种小麦的。种麦是为了蒸馍,民以食为天,食以馍为先。模阳的男人找老婆,不看身条儿,也不看模样,就看能不能蒸一手好馍。蒸一手好馍才能养男人,才能养活儿女。女孩儿刚会走路就学做馍,馍是靠做出来的。一团面在女儿家的

手里揉来揉去，揉成了她们身体的一部分，也化成了她们灵魂的一部分。然后，又将面团攥在手里，左盘右转，捏捏拿拿，用剪刀剪，用刀子割，用木梳按，用画笔描……一件件神龙活现的艺术品在她们手里诞生了：飞奔的宝马，静卧的白兔，戏水的鸳鸯，昂首的公鸡……

模阳的花馍名闻天下，模阳人时时处处离不开花馍。男女定情，女方要送男方一对虎头花馍；女儿出嫁，娘家要送“娃娃馍”；老人祝寿，晚辈要送“三嘴寿桃”，即所谓一嘴敬神，二嘴敬鬼，三嘴敬人；孩子满月，外婆家要送“鱼娃馍”。逢年过节，女儿家更是显示花馍手艺的非常时节：正月初一，敬天地用的是“六畜花馍”；正月初三，女儿回娘家，为父母送上“报恩花馍”；正月十五灯节，母亲看闺女，要送一大四小“娃女花馍”；二月初二龙抬头，用的是各种“眼眼馍”；清明节祭祖，用的是单数“燕子馍”；端午节不吃粽子，却用花草动物组成的“艾艾馍”；七月七日乞巧，女儿家要给自己蒸一屉纺车、针线、剪子及描红绣花用的笔砚等等。

秦汉章是吃花馍长大的模阳之子，后来他娶了这个有着一双巧手的“馍女”，再后来这个“馍女”又给他生了两个“小馍女”。两个小馍女长大了，一个上中学，一个小学六年级。她们也是吃花馍长大的，却都不会做花馍。她们崇尚的是麦当劳，喜欢吃的是汉堡包、麦香鸡、土豆条儿。麦当劳是冯奈从北京引进来的，白给人家地盘，免人家的税收，让人家白白赚模阳人的钱。黄色的大M进来还不到两年，就要把两千多年的花馍打败了，败就败在他们的后代出了这么多的不肖子孙。想到这些，秦汉章深深地叹息了一声。

就是这一声叹息，将李雪娥惊醒了。酷暑无君子，李雪娥

身上只穿一件松松垮垮的短裤,连乳罩都没有戴。她伸出热烘烘的胳膊,压过来两只蒸馍般的乳房,将秦汉章搂过来,喃喃地说:"你怎么还不睡呀? 来,快睡吧。"

这无疑是一种疼爱,女人对男人的疼爱,甚或女人对儿女的疼爱,有如花馍般地暄暄腾腾、软软绵绵,让人舒心熨帖。可是秦汉章却感到一阵莫名的烦躁,他强忍着没将李雪娥推开,身子却朝外边移了移。

李雪娥欠起了身子,声音里散发着花馍般的甜味:"真的睡不着吗? 要不做一次……"

秦汉章没说话。

李雪娥以为他默许了, 便将暄暄腾腾的身子翻起来,压在秦汉章的身上。

秦汉章火了,一扭身将李雪娥摔下来。

李雪娥一下子愣住了,她惊愕地睁着眼睛,看着黑暗中的秦汉章。

秦汉章也觉得自己太过分了, 太伤李雪娥的自尊心了,便歉疚地说:"啊……你先睡吧,明儿还要早起蒸馍呢。"

李雪娥翻过身,将一个蒸馍似的后背给了他。

秦汉章为了表示歉意,将一只手搭在了李雪娥的肩上。

李雪娥使劲一晃肩,将秦汉章的手甩掉了。

秦汉章也只好知趣地把手收回来, 连他自己也奇怪,他怎么对李雪娥一点儿兴趣都没有了呢?

十 一

第二次见范思哲是秦汉章自己去的,他不想让汪延顺知

道，也不想带蔡小菲。他倒不是不信任蔡小菲，而是觉得范思哲有些话想跟他单独谈。那天之所以什么话都没有说，恐怕就是因为有蔡小菲在场的缘故。

秦汉章一直觉得，有些北京人对政治有着天生的蔑视，又有着天生的敏感。北京人对官、对官场有着独特的冷嘲热讽，又能够身在其中驾驭自如。蔡小菲刚刚到模阳两年，就对模阳一府两院、四套班子了如指掌，上上下下更是通达顺畅、游刃有余。见到了范思哲，使他这种认识更深了一步。蔡小菲在官场上表现出来的才干是天生的，是漫不经心，甚至是一场游戏。而范思哲则不然，他有一种修炼，一种信念，一种水到渠成的功夫。他这样认识范思哲，完全是一种感觉。是他那双闪着贼光的眼睛告诉他的，或者仅仅是从临出门时那一声嘱咐中所体验出来的。

按照模阳人的习俗，他给范思哲带去了一盒花馍，蒸的是"福禄寿"三星。还给他带去了一坛模阳老窖，是二十年前与李雪娥结婚时老岳父送给他的礼物。他不喝酒，又不能随便将这珍贵的礼品送人，就一直珍藏着。他感觉范思哲一定喜欢杯中之物，且有英雄海量。

他的判断是正确的，范思哲打电话从附近饭馆里要了几个菜，便留秦汉章与他对饮起来。对饮徒有虚名，说是陪饮还差不多。秦汉章主要想通过这种男人间最常见的方式与范思哲交流，并且对他表示尊重和感激之情。

饮酒的没醉，陪酒的倒说起了醉话。都说酒后吐真言，秦汉章不喝酒，装在他肚子里的那些话对谁说呢？跟蔡小菲说吗？也说，蔡小菲的聪明才干都在表面上，而且她往往是随心所欲、感情用事，还有更多的玩世不恭。道不同不相为谋，不

是不与蔡小菲谋，与蔡小菲只能谋小事，不能谋大计。小事情她办得很认真，很聪明。而有关模阳生存和发展的大计，她总觉得不值得，天要下雨，娘要嫁人，随他去就是了。你跟她认真探讨，她总是说，你累不累呀？你又不是五百年后的市长。唉，蔡小菲不是模阳人，她哪里知道一个模阳子孙对模阳历史的刻骨铭心呢？

范思哲垂着那双闪着贼光的小眼睛，有滋有味地品着秦汉章的模阳老窖，静静地听着秦汉章飞泉流瀑般的宣泄。

"'为什么我的眼里常含泪水？因为我对这土地爱得深沉'，我最喜欢艾青这句诗了，每当我念这句诗的时候心里都酸酸的。我们不能忘记祖宗，不能忘记根脉。我常常想，模阳到底是谁的模阳？模阳是吃花馍长大的模阳子孙的，不是少数投机钻营的小政客的。"

秦汉章情绪激动起来，他也不知道怎么就对范思哲这么信任，将他在眠床上睡不着觉时咀嚼出来的心窝子里的话都翻腾出来了。

范思哲依然是慢慢地喝着酒，静静地听着。

秦汉章继续说："模阳的子孙爱模阳，爱到骨子里去了。要发展模阳，首先要保护模阳，像保护自己的母亲一样，不允许有人亵渎她，不允许有人侮辱她，不允许有人强奸她。可是那些后娘养的，他们只知道捞取好处，恨不能插根草标把母亲卖掉。我是模阳的市长，我不仅要对模阳的现在负责，更要对模阳的历史负责。"

范思哲睁开那闪着贼光的小眼睛，似乎在鼓励秦汉章说下去。

秦汉章势不可当地倾诉着："什么叫'三光'工程？阳光大

道，阳光广场，阳光新城？我看是日本鬼子的‘三光’政策，就是要把模阳拆光、毁光、糟蹋光。您说，两千多年的古城，中间要修一条百米宽的大道，还要修一个能容纳几十万人的广场，这模阳城还存在吗？中国的政客们怎么这么低能低智商？北京有个百里长街，他们就处处搞大道；北京有个天安门广场，他们就处处搞广场。好像只有这样才能跟中央保持一致。更让人不能容忍的是，我说保护模阳古城，他们却说我保护落后。我说弘扬花馍文化，他们却说花馍文化是封建糟粕。他们就这样诋毁中国历史，诋毁传统文化，这跟当年谭厚兰去砸孔府有什么两样？他们把洋文化、洋垃圾当成了宝贝，可是他们为什么不学学洋人是怎么尊重本国历史和民族文化的？英国人说过，我们宁愿失去印度，也不愿意失去莎士比亚……”

秦汉章越说越激动，也像那些酒徒一样，端起眼前的杯子一饮而尽。可是杯子里装的是茶水，不是酒。

“我就是不明白，为什么我们总是从外面调来决策者，让他们来掌握一个地区的命运呢？他们不是吃花馍长大的，能对花馍有感情吗？当然，我不是说外面调来的决策者都不好，原来的老书记郑松远就对模阳非常有感情。保护模阳古城，弘扬花馍文化首先是由他提出来的……”

范思哲说话了：“秦市长，我问你一句，郑松远是怎么离开模阳的？”

秦汉章愣了一下，苦苦地摇了摇头：“唉，要说郑书记将一腔热血都洒在模阳了，最终却是模阳人把他赶走了。”

范思哲紧盯着问：“为什么？”

秦汉章气愤地说：“还不是那几个野心勃勃的家伙搞的？

他们为了自己往上爬，愣是合伙搞阴谋，上面来考察的时候他们商量好了给郑书记填写不合格。结果怎么样？他们以为赶走了郑书记模阳就是他们的了，上级还是眼睛里不揉沙子，给他们来个一锅端，都调走。"

范思哲深深地点了点头，像是自言自语地说："前事昭昭，足为明戒啊。"

秦汉章没有听懂范思哲的话，他谈锋正健，继续慷慨激昂着："还有那个开发区，中央三令五申，不能盲目建设开发区，他们就是一意孤行。我们这儿既不是沿海，又不是特区，有什么招商引资的优势？招来的都是些大城市不让上的项目，我们是以牺牲环境为代价的，这样的开发区能搞吗？我们……"

范思哲又打断了秦汉章的话："等一下，我想问问，开发区要投资多少钱？"

秦汉章说："不算征地费，光是达到六通一平的标准，至少也要一个亿。"

范思哲："这一个亿从哪儿来？"

秦汉章说："冯奈有句名言：有条件要上，没有条件创造条件也要上。"

范思哲笑了："这可不是冯奈的名言。"

秦汉章说："可他整天挂在嘴边上。"

范思哲："如果有了一个亿，他是先搞'三光工程'，还是先搞开发区？"

秦汉章说："那就不得而知了，搞'三光工程'是形象工程，搞开发区是政绩工程。"

范思哲说："那就让他先搞政绩吧？有了政绩才有可能升

迁。"

秦汉章突然闭上了嘴，他看着范思哲，细细地品味着范思哲的话，像是范思哲在细细地品味着模阳老窖的味道……

十 二

常委扩大会议结束之后，秦汉章刚打开手机，彩铃便响了。市委规定，任何会议都是不许开手机的，放上静音也不行。秦汉章刚要接电话，市委书记冯奈却把他喊住了："老秦，请等一下。"

电话又响了，与会人员在陆陆续续朝会议室外面走着，秦汉章等着与冯奈靠近。秦汉章就是借着这个空隙接听蔡小菲的电话的。

蔡小菲在电话中就嚷了起来："你怎么回事？"

秦汉章问："什么怎么回事？"

蔡小菲说："你自己明白。"

秦汉章说："我还在会议室。"

蔡小菲用命令的口气说："你马上到我这儿来。"

秦汉章有点儿不相信自己的耳朵："去哪儿？"

蔡小菲说："你是真糊涂还是装糊涂？"

秦汉章暗自笑了。

会议室里的人已经走得差不多了，冯奈朝他走过来，满面春风，满怀激动，老远就把手伸过来。

秦汉章马上也伸出了手。

冯奈双手把秦汉章的手握住了，使劲摇动着，一迭连声地说："老秦，谢谢你，太谢谢你了……"

冯奈比秦汉章小八岁，刚刚四十出头。在官场上，这正是野心勃勃的年龄。野心勃勃的人总是要做野心勃勃的事，冯奈管这叫事业。秦汉章心里一动，他不是坏人，他也不是故意要把模阳的历史毁灭。他只是想干出惊天动地的大事，他要成绩，他要实现自己的抱负。这没有什么错。果真没有什么错吗？范思哲说，对于一个地方官来说，如果没有做出对历史负责的开发规划，他们最大的功绩就是什么都不要做。

冯奈还在激动地握着秦汉章的手，而且非常真诚地说："咱们去喝一杯怎么样？我们要好好谈谈，我请客……啊，到模阳以后我还没有自己掏腰包请过客，你就让我开个头吧。"

秦汉章的手机又响了起来，他看了看，挂断了，很歉疚地说："我们改日吧，改日我请客。"

手机又恰到好处地响了。

冯奈开着玩笑说："你是不是有约会？要那样的话我就不打扰了。"

还真让冯奈说对了，这电话又是蔡小菲打进来的，他没接。

冯奈依然热情洋溢地说："那就算我欠你一顿酒，我认账，什么时候都认账。"

秦汉章说："你知道我是滴酒不沾的。"

冯奈说："那就请你喝茶，喝咖啡，喝福建大红袍，喝哥伦比亚咖啡。"

秦汉章笑了笑，跟着冯奈朝外面走去。他知道，冯奈的高兴和感激是发自内心的。今天的常委扩大会议，冯奈是精心策划、精心安排、精心准备的，目标就是要强行通过所谓的"三光"规划。他料定秦汉章的"馍派"要强烈反对的，他做好

了针锋相对斗争到底的准备。为了达到目的,他违反常规召开了常委扩大会议。至于扩大到什么范围,扩大些什么人,都是他苦心算计好了的。斗争到最后关头要投票表决的时候,一定要取得微弱的多数。他只能寄希望于微弱的多数,就是这微弱的多数也是很难保证的。他知道在模阳秦汉章的势力还是足够大的,他和他的"阳派"们对每一个人头都进行了分析评估,然后分头去做工作,以确保这微弱的多数。常委扩大会议就是在这样一个剑拔弩张的态势下战战兢兢地召开的。会议一开始就泾渭分明且势不两立,让所有的人都感到震惊的是,还没等到表决,秦汉章先反水了。他公开站出来支持冯奈的"三光"规划,连冯奈都不相信这是真的。直到秦汉章提出"发展经济是第一位的,开发区要抢先上马"的主张之后,冯奈才渐渐地相信秦汉章已经把屁股坐在他的板凳上了……

两个人并肩走出了会议室,冯奈又停下了脚步,再次把秦汉章的手握住了:"老秦,谢谢你,谢谢你对我的支持。"

秦汉章说:"冯书记,你这样说可就不对了。你感谢我,我感谢谁呢?我们都是为了模阳的发展,我是模阳的土著,我最希望看到模阳美好的明天了。"

冯奈说:"对,你说得对,发展经济是第一位的,开发区确实要抢先上马。'三光工程'再好,那也是美好的规划。把规划变成现实,要的是钱,要实实在在的真金白银。老秦,我准备在常委会上提议,开发区工程立即上马,由你来担任总指挥。"

秦汉章说:"冯书记,您看这样好不好?我们搞开发区的目的就是为了招商引资,我想到外面跑跑。你在家里栽种梧

桐树，我到外面招来凤凰。”

冯奈又兴奋起来：“这样是再好不过的了，秦市长就是有水平，言出法随，张嘴就是政策。就这么办，我们模阳的第一二把手亲自抓，有了梧桐树，何愁凤不来。”

秦汉章告别了冯奈，急切地朝东边的市政府大院走去。他也很激动，他激动不是因为常委扩大会议通过了“三光”规划，而是蔡小菲又在自己的家里召唤他。当他与蔡小菲有了神圣的第一次之后，他便总是产生性幻想。那惊心动魄的一幕又如此刻骨铭心，却又如此模糊不清。他越想越觉得恍惚，像是一个扑朔迷离的梦，只记得有一些闪闪发光的碎片，却很难将这些碎片拼凑起来。与蔡小菲重温鸳梦，成了他苦心追求的梦想。然而他清清楚楚地记得，蔡小菲还没有从他身上爬下来的时候就说了，这是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

难道真的没有机会了吗？

现在蔡小菲招呼他马上去她的家里，这让他激动不已。到了她的家里，就有可能重复那一幕精彩，即使不能得逞，至少也算是故地重游吧。

他没有去自己的办公室，直接去了车库。还好，车在，汪延顺回家休息了。他迫不及待地打开车门，坐在了驾驶室里。车开出了市府大门，大街上冷冷清清的，只有那忠于职守的路灯，在闪烁着暧昧的光芒。秦汉章将车放慢了速度，为的是让自己平静下来……

手机又不合时宜地响了，秦汉章拿起一看，是蔡小菲的号码，他的心怦怦地跳了起来。

蔡小菲问：“你在哪儿？”

秦汉章说：“再有十分钟就到了。”

蔡小菲问："你要去哪儿？"

秦汉章说："你不是让我去你家吗？"

蔡小菲说："不用了。"

秦汉章急了："为什么？你不是有话要问我吗？"

蔡小菲说："我知道怎么回事了，我在范老师家里，你过来吧。"

秦汉章怅然若失，身子软塌塌的，竟然打不起精神来了。

十 三

丁香小院里，范思哲坐在小茶桌前，借着如水的月光，一边喝着啤酒，一边跟蔡小菲解释着："你看，冯奈要搞'三光工程'，秦汉章要保护模阳古城，两种意见针锋相对、势不两立。越僵持矛盾越大，最后很可能会孤注一掷。其结果会是什么样呢？一，像郑松远那届班子一样，一锅端，大换血。二，将秦汉章调走，再安排一位能跟冯奈合作的市长……"

蔡小菲不服地问："为什么非要将秦汉章调走呢？冯奈不会走吗？"

范思哲摇了摇头："不会，绝对不会。"

"为什么？"

"因为冯奈是市委书记，代表的是党的领导。当市长和书记发生矛盾的时候，只能调走市长，为的是保证党的绝对领导。你想啊，秦汉章要是调走了，冯奈的'三光工程'不是可以畅通无阻了吗？"

"那要是都调走，再换一届班子呢？"

"那就是个更大的未知数，什么可能都有。"

蔡小菲沉默了,端起面前的酒杯一饮而尽。

秦汉章进了门,蔡小菲站起身,用脚将一只蒲团勾过来,放在小桌的另一边。

蔡小菲用略带埋怨的口气说:“秦市长,你改变主意怎么也不事先打一下招呼？弄得好多人都不理解,这难免会产生误会。”

范思哲替秦汉章解释说:“秦市长这样做是对的,在我们党内最忌讳的就是拉帮结派。可是帮派却又无时不在,无处不有。毛主席说过,党内无党,帝王思想;党内无派,千奇百怪。帮派固然有,但是万万不可搞帮派主义,不能搞小圈子,不能搞独立王国。帮派就是天上的云,飘忽不定,有影无形。什么时候帮派定了形,那也就离垮台不远了。”

秦汉章品味着范思哲的话,暗暗地钦佩着他的成熟老到。

蔡小菲也困惑地看着范思哲,对他的话似懂非懂。

秦汉章问蔡小菲:“我说你的消息怎么这么通灵,常委扩大会议还没散,你怎么就知道得这么具体了。”

蔡小菲举着自己的手机说:“现代化的通讯工具,每秒钟是以三十万公里的速度传播的。”

秦汉章说:“可是会议有纪律,谁也不许开手机呀？”

蔡小菲说:“在会场上不能开,到会场外面开还不行？总不能连厕所都不让去吧？”

秦汉章无奈地笑了。

范思哲说:“秦市长,你是不是要出去？”

秦汉章说:“我对冯书记承诺了,他在家里栽种梧桐树,我到外面招引凤凰。”

范思哲说:“还有一件事情要做。”

秦汉章问:“什么事?”

范思哲说:“拔苗助长。”

秦汉章问:“拔什么苗?”

范思哲说:“拔梧桐树的苗。”

秦汉章看了看蔡小菲:“看来你得跟我跑一趟了。”

蔡小菲问:“去哪儿?”

秦汉章说:“去北京。”

蔡小菲问:“去北京干什么?”

秦汉章说:“你没听范老师说嘛,拔苗助长啊。”

蔡小菲看了看秦汉章,又看了看范思哲,依然一头雾水,她不得不承认自己年轻了……

十 四

去北京的前一天晚上,秦汉章与李雪娥闹得很不愉快。天气依然很热,李雪娥洗完了澡,连短裤都没有穿,便赤身裸体地在床上躺成了一个“大”字。她的身上蒸腾着热气,像一个刚刚出屉的大白馍。

秦汉章心里一动,有一个多月没交“公粮”了吧?就要出远门了,总该尽尽丈夫的义务。他慢慢地翻过身,像笼屉盖一样将那个大白馍遮盖上了。

李雪娥很渴望,很配合,扭动着热气蒸腾的身子,迎合着秦汉章的到来。

秦汉章突然像泄了气的轮胎一样瘫软下来,他没能完成应有的动作,半途中止了。

李雪娥鼓励他再来，秦汉章却从那白馍一样的躯体上滑落下来。

李雪娥有点儿生气:“你怎么了？”

秦汉章说:“老了。”

“老了？有多老？”

“最近太累了，情绪又不好。”

“这么说倒是我不该了？”

“我没说你，我是说我不行了。”

“是跟我不行了吧？”

“你这话什么意思？”

“花馍再好吃，也有腻味的时候，你是不是想换换口味了？”

“你越说越没谱了。”

“到底怎么回事，你心里明白，谁也不是傻子。”

“你这话从哪儿说起呢？”

“要想人不知，除非己莫为……”

“你说清楚，到底是什么？”

“你比我清楚得多……”

秦汉章闭上了嘴，他有点儿心虚了。女人是怎么回事呢？莫非她们都有通灵感应？

李雪娥的几句没头没脑的话，让秦汉章对自己的老婆有了新的认识。人这一辈子，谁跟谁能够成为夫妻，真是一种说不清道不明的缘分。茫茫人海，磕头撞脑，不定什么契机，两个人就撞到了一起。在一起就要睡一张床上，就要做男女之间那些羞于启齿的事情，就要生儿育女，以后就要牢牢地拴在一起，居家过日子。想来真是不可思议。秦汉章出生在模阳

古城一个小户人家，父亲是小学教师，母亲是医院的护士。秦汉章在这个小城里读小学，上初中高中，然后下乡插了两年的队，正赶上大学恢复招生考试，他便顺理成章地考上了省城的师范学院。毕业后分配到古城的一所中学工作，也算是子承父业吧。

还是在省城读书的时候，有一次同学聚餐，他吹嘘起了模阳的花馍。凭着对花馍的深厚感情和刻骨铭心的记忆，他把花馍说活了，把许多同学都馋得垂涎欲滴。于是，同学们一致要求他放假回家的时候带来花馍让他们开开眼界、饱饱口福，他拍着胸脯答应了。答应了他立即后悔了，模阳的花馍虽好，可是他家里却没有人能做。他对花馍的记忆完全来自奶奶，奶奶蒸一手让模阳人都羡慕的好花馍。奶奶在他六岁的时候就死了，在医院当护士的妈妈却没能将奶奶的手艺继承下来。可以说，他从六岁以后就没有吃到过真正的花馍，他对花馍的留恋与记忆，也可以说是对奶奶的怀念与回忆。一切失去的都会变得格外珍贵，包括奶奶，包括花馍。

放假回家以后，他把自己对同学的承诺跟妈妈说了，妈妈很为自己不能为儿子争脸而歉疚。上班的时候，妈妈又把自己的歉疚跟同事们说了，没想到病房里一个住院的大嫂却说话了，她说她的大女儿能蒸一手好花馍，如不嫌弃就让她到秦家帮忙。

那个病人的大女儿就是李雪娥，当她出现在秦家的时候，秦汉章也没有什么特殊的感觉，只觉得这是个典型的模阳姑娘。圆圆的脸蛋儿，很好看的眼睛，塌塌的鼻梁，湿润润的嘴唇。要说有什么突出的，就是皮肤很白皙，而且没有模阳姑娘常见的那种红脸颊。这种红脸颊很抢眼，像两只红斑蝴

蝶落趴在脸上，轰不开，打不掉。模阳姑娘为这特殊的标志非常苦恼，用尽了祛斑润肤杀菌换皮的化妆品，均无济于事。直到姑娘变成了老太太，脸上的皮肤变得又黑又糙的时候，那红脸颊才自然消失。李雪娥没有红脸颊，真是百里挑一的幸运儿。

李雪娥的花馍确实非常精彩，让秦汉章在同学面前大大地露了一回脸。原来秦汉章觉得这件事就这么过去了，每天都有许多大大小小的事情发生，哪件事不是流水东逝、过眼烟云呢？没想到，他再次回家的时候，李雪娥依然在他面前出现了。不仅仅是蒸花馍，洗衣服做饭收拾房间打扫院子甚至给父母沏茶倒水，俨然就是秦家的一个女儿。起初，秦汉章觉得有点别扭，慢慢地也就习惯了。似乎是心照不宣，谁也没有提婚姻的事，连秦汉章的父母也没有提。直到秦汉章大学毕业参加了工作，李雪娥依然自自然然地担任着秦家的重要角色。秦汉章隐隐约约地记得，两个人也曾经一起看过电影，一起到城墙上看星星，也一起进省城逛过商店。到底什么时候谈到了婚事，甚或什么时候初吻，他都不记得了。一切都是那么顺理成章，水到渠成，就像馍蒸熟了自然要揭锅一样。终于他们成了夫妻，有了自己的家，有了孩子。

他谈过恋爱吗？如果说谈过，那些恋人之间的思念缠绵、焦灼不安乃至罗曼蒂克，他怎么一点儿都不记得？如果说没谈过，那么结婚之前与李雪娥的那些单独接触又叫什么？

李雪娥几乎没念过书，在他们那个年代，女孩子很少有上初中的，小学能毕业的都不多。她们只要会蒸花馍就行了，只要找个不挨打不受气的婆家就行了。嫁给秦汉章，李雪娥应该很知足。事实上她也确实很知足，然而仅仅是知足而已。

无论是秦汉章在中学当教师的时候，还是后来他进入官场一路飙升的时候，李雪娥总是那种平平常常的知足。她从来没有以官太太自居，也从来没有为丈夫的位高权重而自豪、而炫耀、而张扬。在她的眼里，丈夫只是床上的伴侣、孩子的父亲、家里的顶梁柱。至于自己的丈夫和别人的丈夫有什么不同，有什么优势和劣势，她从来没比过，似乎连想都没想过。人生烦恼认字始，读书少的人就是活得简单，知足常乐。她从来没有正式的工作，最早在街道的小工厂里当过工人，还在一个合资公司里当过杂勤。她干什么都没兴趣，只有蒸花馍让她着迷。改革开放以后，市场放开了，模阳的花馍也闻名遐迩。于是，李雪娥有了用武之地，专门做起了花馍生意。她自产自销，每天天不亮就起床，蒸上一篮子花馍，也自己挎着到花馍街上去卖。这实在是小本生意，又苦又累又赚不了几个钱。秦汉章也劝过她，不让她再做了，家里又不缺那几个钱。可是李雪娥不是为了赚那几个钱，她乐此不疲、乐在其中。再说，不让她干这个，让她干什么去呢？她又能干什么呢？她就是这么一个平平常常、简简单单的花馍女人。

然而，今天李雪娥说的这些话，可就显得不那么简单了。显然她已经对他有所怀疑了，仅仅是怀疑，还是抓到了什么把柄，抑或外面有了什么流言蜚语传到了她的耳朵里……

十　五

进了北京城，秦汉章就一切听从蔡小菲摆布了。没办法，谁让这是人家的地盘呢？

到了西客站下了火车，蔡小菲打了一辆的士带他去了陶

然亭附近的一家宾馆，是个四星级的宾馆，很豪华、很气派。秦汉章想说，凑合有个地方住就行了，何必讲究什么星级不星级呢？不过他没说，那样显得太小气了，毕竟是堂堂的一市之长。到了服务台，蔡小菲要去了他的身份证填写住宿登记，她只要了一间房。秦汉章的心又怦怦地跳起来，出差真好，到外面真方便，正像他梦寐以求的一样，这次出差果真成了他们的蜜月之旅。交钱的时候，他发现一个房间一天要六百多元，他心疼得直咬牙，他还是忍下了，他嘱咐自己别露怯，别显得太土。到了房间之后，秦汉章惊愕了，他发现这是一个带客厅的套间，里面的床是一张双人席梦思。秦汉章的表情非常复杂，连他自己都不知道在想什么。

蔡小菲却能看出秦汉章的心思，她说："别心疼钱，不管怎么说，你是市长。中国的市长有大有小，但都叫市长，谁知道你是个县级市的市长。市长出来就得像市长的样子，不住星级宾馆人家就会瞧不起你。你不要个套间人家来了往哪儿坐，坐在床上，丢不丢份儿？"

秦汉章说："咱找关系求人不是都要登门拜访吗？谁知道咱住在哪里，住什么房子？"

蔡小菲说："你跟人家见面寒暄的时候，人家总要问你住在哪儿吧？你登门拜访人家，人家要是礼尚往来前来看望你怎么办？"

秦汉章不言语了，他承认蔡小菲说得对。

蔡小菲说："你别以为我花公家的钱不心疼，我为什么只要一个房间呢？还不是为了省点儿钱。"

秦汉章的脸火辣辣地烫起来。

蔡小菲瞟了他一眼："想什么呢？别光动歪心思想好事，

这儿离我家很近,你住宾馆,我住家。”

秦汉章暗暗叫起苦来。

蔡小菲说:“好了,坐了一天一夜的火车了,你快点儿洗个澡吧。”

秦汉章问:“你呢?”

蔡小菲说:“你别管我,到了北京我就算到家了。”

秦汉章像个第一次随父母串亲戚的孩子,胆胆怯怯地听从着蔡小菲的指挥。他打开旅行箱,拿出两件要换的内衣,犹犹豫豫地进了卫生间。

洗完了澡,临出卫生间的时候,秦汉章犯了很大的踌躇。他穿上裤衩,看着挂在门上的外衣,却不想穿。男人的坏心思开始动了起来,他就这样出去,看她蔡小菲会怎样?不行,毕竟还不是老夫老妻,太随便了会让她反感的。那么不穿裤子,光穿衬衣,也不行,好像自己故意在她面前耍流氓似的。哦,有了,他想起了许多电影电视剧里的镜头,他拿起毛巾架上的浴巾,裹在腰间,又拿起一条干净毛巾,一边擦着湿淋淋的头发,一边随随便便地走出了卫生间。

令他有点儿扫兴的是,蔡小菲没有看见他走出卫生间的样子。蔡小菲躺在客厅的沙发上睡着了,是啊,坐了一天一夜的火车,她太累了。

秦汉章半裸着身子站在蔡小菲面前,一时显得手足无措。他清清楚楚地记着蔡小菲趴在他身上说的那句话,这是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

难道真的如此吗?有了第一次,为什么不能有第二次,你又不是处女。就算是处女,现在也不是了。你还守着什么?你还为谁守着?

蔡小菲平躺在沙发上,穿着那件淡紫色的连衣裙,身上的曲线清晰地勾勒出来。丰满的胸脯随着均匀的呼吸起伏着,一只手搭在扁平的小腹部。膝盖下面赤裸着,脚上的凉鞋脱了,两只秀美的脚也同样赤裸着。刚一上火车,蔡小菲就把袜子脱掉了。她对秦汉章说,北京的女孩儿夏天的时候是不穿袜子的,都赤脚穿凉鞋,大大方方地向人们展示着好看的双脚。夏天的北京是女孩儿的乐园,却是正人君子的蒙难地。无论天气多热、多闷,男人们都要穿得整整齐齐:长裤、皮鞋、袜子,一样都不能少,最多也就是穿半袖T恤衫。女孩儿则不然了,时尚是薄透露,过去露两截,肩膀和大腿,现在露三截,连小肚子都露出来了,而且还有越露越多的趋势。到首都剧场看北京人艺上演的话剧,男人穿跨栏背心、穿拖鞋都被拒之门外。而女孩儿穿小兜肚儿似的背心、穿短裤或超短裙、光着脚穿两个片片儿一样的拖鞋都能畅通无阻。在火车上,蔡小菲跟秦汉章讲这些新风俗、新时尚的时候,秦汉章却没有觉得不公平,女孩儿露得越多越好,男人不是还大开眼界了吗?

终于忍受不住这鲜活美妙的诱惑,秦汉章轻轻地跨坐在蔡小菲的身旁,蔡小菲没有反应,他大胆地低下头,将嘴伸向了蔡小菲那花瓣儿似的唇边。蔡小菲推了他一下,翻了个身,又睡去了。秦汉章更加大胆,将手放在了蔡小菲的胸部,轻轻的。这一次蔡小菲没有推开他,他试探着解着蔡小菲连衣裙的扣子,把手伸了进去,蔡小菲依然没有动……

他开始抚摸起了蔡小菲的乳房,那是一对亲不够爱不够的极致的艺术品,一股热流从他的手上冲击过来。蔡小菲的身子是不能碰的,一碰秦汉章就会像通了电流一样震颤不

已。蔡小菲不但有着姣好的面容,还有着魔鬼般的身材。在秦汉章的内心深处,蔡小菲的身体就是一尊让他顶礼膜拜的圣物,她身上的每一个部位都让他痴迷不已……

秦汉章闭上了眼睛。

突然,蔡小菲翻过身来,伸出两条赤裸的玉臂,搂住了秦汉章的脖子。

秦汉章像是接到了命令一样,急忙起身弯腰,将蔡小菲抱起来,朝卧室里那张席梦思大床走去……

十 六

在北京的日子里,秦汉章差不多把积蓄大半生的情感和精力都倾泻出来了。白天,他跟着蔡小菲到处去跑,找门路、拉关系、请客送礼,这其中还包括去结识各大新闻媒体的"名记"。晚上回到宾馆,便是他和蔡小菲的天下了。在那张硕大的席梦思床上,他们创造了一个又一个奇迹。蔡小菲喜欢在上面,这与李雪娥截然不同。李雪娥那花馍一样暄腾肥硕的身子在上面会压得他喘不过气来,而李雪娥在上面又笨拙得像只企鹅。蔡小菲在上面是全身心投入的艺术体验,像是在无边的草原上驰骋,像是在狂涛巨浪中飞跃翻腾,像是在暴风骤雨中展翅翱翔……一边奋不顾身地搏击,一边畅快淋漓地叫喊:"你真棒,真挺拔,比小伙子还棒……哎呀,亲爱的,我受不了了……"

蔡小菲的表现给了秦汉章极大的自信和自豪,男人征服女人就是征服世界,男人满足女人就是满足生命。在世界与女人面前所表现出来的勇气和成就,几乎是男人生命价值的

全部。秦汉章心满意足地看着蔡小菲那动人心魄的表演，欣赏着这天才的女人，也欣赏着天才的自己……

自从他们住进宾馆之后，蔡小菲再也不提回家的事了。只是他在宾馆的房间里接待客人的时候，蔡小菲才抽空回家两次。无论多晚，蔡小菲都要回宾馆跟他住在一起。

精疲力尽之后，他们松弛地相依相偎着，喃喃地说着话，尽管已经抬不起眼皮，可是谁也不想睡。他们不想把这难得的时光在睡眠里消耗掉，他们贪婪地互享着，今生今世都不想再分开了。

这话终于从蔡小菲的嘴里说了出来。她问："说好了是最后一次，你为什么还要？"

秦汉章说："你的身体不能碰，一碰就会摩擦生电。"

蔡小菲说："我的感情不能碰，一碰就会两败俱伤。"

秦汉章说："我不会伤害你的。"

蔡小菲说："光嘴上说不行，你得拿出行动来。"

秦汉章说："你让我拿什么行动？"

蔡小菲说："你得娶我。"

秦汉章僵住了，一股冷风从背后透过来，他的舌头根有点儿发硬。

蔡小菲与他并肩躺着，用胳膊肘碰了碰他："怎么不说话了，我可是认真的。"

秦汉章说："你觉得可能吗？"

蔡小菲说："怎么不可能？"

秦汉章说："你知道我有老婆的。"

蔡小菲说："你爱你老婆吗？"

秦汉章又不言语了。

蔡小菲寸步不离地问:"你说实话，你跟你老婆还有爱吗？"

秦汉章叹了一口气:"就算没有爱,能离婚吗？"

蔡小菲紧盯着:"既然没有爱了,为什么不能离婚。你别跟我说是为了孩子,这个理由是你们这一代人的遮羞布。"

秦汉章说:"就算不是为了孩子,人家有什么错？我凭什么跟人家离婚？"

蔡小菲说:"无错就不能离婚吗?离婚又不是行政处分。"

秦汉章无话可说了。

蔡小菲还逼着他:"你可早做准备,快点儿娶我,我的感情承受能力是有限的。"

秦汉章说:"你就那么想嫁给我吗?我有什么好?又穷、又土,还比你大一倍。"

蔡小菲决绝地说:"我的初恋、初吻、初夜都是交给一个有妇之夫了。他也大我一倍,我是说当初大我一倍。他也以妻子没错为理由不能离婚,他也有两个孩子。当他跟他妻子提出离婚的时候,他妻子带着两个孩子在我们住的门前跪了一夜。最后他心软了,应该说是我心软了。为了那可怜的母子三人,我离开了他……离开他我差点儿自杀,后来还是到了模阳我才舔净了自己的伤口,直到跟你……"

蔡小菲抽泣起来。

秦汉章翻过身将她轻轻地搂住了。

蔡小菲接着说:"到模阳是我的错误，认识你是我的错误,给了你更是我的错误。一个人可以犯错误,但是不能犯同样的错误,我就犯了同样的错误。一个女人可能被男人抛弃,但是不能被同样的男人以同样的理由抛弃，你和他完全一

样，连说话的口气都一样。当我离开他的时候，我对着自己的尊严发过誓，这辈子瞎子瘸子流氓恶棍都可以爱，唯独不能爱有妇之夫。结果……我还是没管住自己……”

蔡小菲哭了起来。

秦汉章搂着她摇晃着，他不知道该如何安慰她。

蔡小菲哭着说：“我不能再屈服了，我不管你是谁，也不管你是什么样的男人，你这坑里是水是火，我都跳河一闭眼了……我得嫁给你，我必须嫁给你，要不……就死……”

秦汉章的身子随着蔡小菲的抽泣颤抖起来……

床头的电话突然响了起来，秦汉章想接，可是电话在蔡小菲那边。当他想翻过蔡小菲的身子的时候，蔡小菲立即回到了秘书的角色上，及时地将电话拿起来。蔡小菲喃喃地“喂”了一声，这声音不像是哭泣过，倒像是从梦呓里发出来的呢喃。奇怪的是，电话里没有声音，但是电话也没有挂断，似乎有微不可察的喘息。

秦汉章下意识地接过电话，也“喂”了一声。他清清楚楚地听到，那边的电话咔嚓挂断了。

蔡小菲看了看表：“都三点了，谁呢？”

秦汉章的脑子里突然掀起一阵风暴，他几乎要昏厥过去。

蔡小菲打开床头灯，她看到秦汉章的脸都白了：“到底是怎么回事？”

秦汉章颓败地说：“我知道是谁了。”

蔡小菲也敏感起来：“你老婆？”

秦汉章说：“很有可能。”

蔡小菲说：“她怎么知道咱的房间号？”

秦汉章说:“她不知道，不会通过服务台查吗？她又不傻。”

蔡小菲说:“她怎么知道这宾馆的电话？”

秦汉章说:“刚来的那天,我用宾馆的电话给顺子的手机打过一个电话,让他去给我家换罐煤气……”

蔡小菲气愤起来:“又是汪延顺,你还要让这个内奸在你身边待多久？”

秦汉章没言语,望着天花板发呆。

蔡小菲将秦汉章搂过来,轻声问:“你怕了？”

十 七

秦汉章和蔡小菲必须马上回模阳,是因为另一个突如其来的电话。那个电话是打在秦汉章的手机上的,来电话的是范思哲。范思哲在电话里没有多说,只告诉他说冯奈遇上麻烦了,让他马上回去救驾。

蔡小菲不同意回去，她说:“别忘了冯奈可是你的政敌,你同意他的‘三光规划’不过是统一战线,是迂回方略。他遇上了麻烦天怒人怨,你正好出差在外躲得干干净净,凭什么还要给他救驾？”

秦汉章说:“你呀,说的都是小政客的心态,小政客的小把戏,咱可不能这样。”

蔡小菲说:“你不是小政客是什么？大政治家？”

秦汉章说:“讲政治就是要当政治家，当不了大政治家，也要当小政治家,绝不能当政客,连小政客都不能当。”

蔡小菲看了秦汉章一眼,不无钦佩地说:“嗬,够自信的

呀。”

秦汉章说:“我曾经说过,模阳是吃花馍长大的模阳子孙的,不是少数投机钻营的小政客的。”

蔡小菲说:“那你为什么还要去给小政客救驾?”

秦汉章说:“这就是政治家和小政客的区别。”

蔡小菲说:“得了吧,我看你呀,对范思哲真是言听计从。”

秦汉章摇着头叹息着:“凭着范思哲的胸怀和学识……唉,生不逢时啊。”

天刚蒙蒙亮的时候,北京开往模阳的火车便到了站。前来接他们的汪延顺,迫不及待地向秦汉章汇报着发生在模阳的事。原来,秦汉章刚走,冯奈便急不可待地上马了开发区的工程。两手空空,冯奈当机立断,让财政局将中央拨下来的3000万农民种粮补贴款先挪用过来,作为开发区投资的第一桶黄金。冯奈是个雷厉风行的人,不到一个星期,开发区便人欢马叫、热火朝天地干了起来。就在这时候,农民们知道了开发区的钱是该发放到他们手里的种粮补贴款,一下子急了,呼啦一下聚集起来,将市委大院包围了……

秦汉章一听就明白了,农民找市委闹事肯定是有人鼓动的。要不,农民怎么知道开发区的钱是种粮补贴款?就算纸里包不住火,也不会知道得这么快。就算农民知道了要闹事,为什么不找市政府闹,偏偏去找市委闹呢?幸亏他离开了模阳,否则这件事逃脱得了干系吗?现在也很难把自己洗刷干净,模阳的两派已经是公开的秘密了。如果要追究鼓动农民的闹事者,除了“馍派”还能有谁呢?既然是“馍派”挑起来的事端,秦汉章便是裤裆子里抹黄泥,不是屎也是屎了……

秦汉章的脑子急速转动着，幸亏有范思哲这个高参，他要是不及时回来救驾，非毁在这帮草莽之辈的手里。看来，在官场上真的不能拉帮结派，特别是不能当一派的领袖。可是，身边没有几个铁杆兄弟，能成气候吗？明哲保身者，只能是无所作为的庸官和一事无成的昏官。秦汉章是有大抱负，是要大有作为的。

汪延顺一边开车一边继续禀报着："农民们什么事也没有闹，围在市委门口，不喊不叫不堵大门，也不往院子里冲，连交通都不影响，就那么老老实实地坐着等着……"

秦汉章问："他们等什么？"

汪延顺说："是啊，市委的人出来也是这么问他们的，他们说等冯书记。市委的人问他们等冯书记干什么？他们说希望冯书记尽快把中央的关怀给他们……您看，这些农民还挺有水平，还挺会说。"

秦汉章又问："那冯书记呢？"

汪延顺说："冯书记一直没敢露面，临来的时候我打听好了，他一直躲在宾馆的贵宾间里。"

秦汉章哑然失笑。

坐在前面副驾驶位子上的蔡小菲发现了秦汉章那微妙的表情，他这是在嘲笑冯奈：你还是太嫩啊，政治家嘛，没事的时候别轻易挑事，有事的时候也不能怕事。不敢面对群众，叫什么政治家？政治家是依靠群众成就事业的，群众是真正的英雄，而我们自己则往往是幼稚可笑的。这是毛泽东思想，你学过吗？

汪延顺问："您是先回市政府，还是去宾馆找冯书记？"

秦汉章果决地说："不，先去市委大院。"

十　八

市委大院门口，至少聚集了上千人，有男有女，有老有幼。正如汪延顺所说的，他们确实是老老实实地等候着，顺着外面的院墙有的站着，有的坐着，或三五成群地聊天，或悠闲自在地溜达。不像是来跟市委讨要什么，倒像是躲在墙根底下歇伏避暑。然而，无论男人还是女人，都穿着几十年不变的黑布衣裳，有不少男人和上了年纪的女人还光着膀子。在刚刚从北京回来的秦汉章眼里，贫穷与时髦形成了强烈的反差。更让人心动的是他们的脸色和眼神，平静得像一潭水。水波不惊，可是却没有潋滟的水影，更没有明澈的湖光山色。浑浊里映衬着茫然，阴霾中笼罩着无奈。秦汉章突然发现，自己一些根深蒂固的说法需要进行修正了。譬如他总喜欢说模阳人是吃花馍长大的，可是真正的模阳人有多少是吃得上白白光光、暄暄腾腾的花馍呢？现在，就是他们在执行着一种使命的时候，捧在他们手上、啃在他们嘴里的，不多是红薯面、高粱面或者玉米面蒸的饼子吗？花馍在他们眼里不是食物，是点心，是过年过节或者生病的时候才有权利享受的奢侈品……

秦汉章的眼睛湿润了，他站在人群里，举起蔡小菲不知道从哪儿找来的扩音喇叭，嗓子也有些嘶哑："乡亲们，我是模阳市市长秦汉章，有什么事情请跟我说吧。"

人群一下静下来，却没有人说话，一双双无神的眼睛麻木地看着他。

秦汉章又说："乡亲们不是有事才到这儿来的吗？我这两

天不在模阳，刚刚从北京回来，让乡亲们久等了。”

还是没有人说话。明明是来找官的，可见了官又都胆怯了。一个个你看看我，我看看你，互相寻找着支持和勇气。

秦汉章和颜悦色地安慰着：“乡亲们，别有什么顾虑，我是市长，市长就是给大家办事的，大家有什么要求都可以跟我说。”

一个蹲在后面人群里的年轻人喊了一句：“我们要找冯书记。”

秦汉章说：“我刚才不是说了嘛，我是市长，有什么事就跟我说吧。”

又一个缩在人群里的中年人喊了一句：“你说话管用吗？”

秦汉章说：“管用不管用你们先试试，我办不了你们再找冯书记行吗？”

一个妇女倒是大胆地站了起来：“秦市长，你说你是给我们办事的，那我问问你，中央是不是发下来一批种粮补贴款。”

秦汉章坦诚地说：“是啊，没错。”

那个妇女问：“一共多少钱？”

秦汉章说：“三千万多一点儿。”

那个妇女紧接着问：“听说这笔钱被冯书记建设开发区了，有这么回事吧？”

秦汉章说：“这位大嫂，你这句话说得很好，你是听说的对吧？听说的事可能有，也可能没有，对不对？”

见有人带头说话，大伙儿的胆子渐渐地大起来，一个粗壮的汉子喊了起来：“那你说这钱哪儿去了？”

马上有人附和着喊:“那钱为什么还不发给我们？”

还有人喊:“电视里都说了，中央的钱要直接发给农民，你们为什么挪用？”

人无头不走,鸟无头不飞。只要有人带头,人们的胆量就像风吹灶膛一样被迅速地煽起来,呼啦啦地鼓噪着,所有的懦夫顿时都变成了勇士。叫喊声越来越愤怒,连脏话丑话过头话都喊了出来:

“中央的钱你们也敢挪用？你们算什么‘三个代表’？”

“你们这是腐败,是吸农民的血。”

“谁敢匿起这笔钱,老子跟他拼了……”

秦汉章举着喇叭耐心地等待着,等着人们将心里的火气都发出来。喊来喊去就是那几句话,连声音也越来越低了,终于有个白头发的老年人说话了:“喂,市长在这儿呢,你们瞎嚷嚷什么？是撒野来了还是解决问题来了？”

人群又静下来。

秦汉章马上接过老年人的话茬说:“这位大叔说得对,你们不是来要钱吗？我这个市长已经站在你们面前了,你们有事不说正事,嚷嚷那些咸的淡的有用吗？如果骂街能骂出钱来,你们还来找我干什么？你们在这儿骂吧,我走了,不管了。”

那个老年人看出门道,开始出面说好话了:“市长,您大人不记小人过,他们都是混蛋一屁股泥,您别跟他们一般见识。”

秦汉章佯作气愤起来:“我告诉你们,我这个市长是模阳市人民代表选出来的,我得对选民负责,对全市人民负责。模阳的老百姓有困难、有问题理应找我这个市长。找我有各种

各样的办法，可以打电话，可以写信，也可以直接去我的办公室。可是你们这样是干什么？在市委门口围了三天了，是谁让你们来的？是的，你们没闹事，也没示威，那么你们这算不算集会？宪法规定公民有集会的自由，但是集会要经过批准的，你们经过谁批准了？没有人批准就是非法集会，你们知道非法集会是什么后果吗？”

秦汉章说完“非法集会”之后，故意往人群里扫了一眼，几个刚才大胆发言的人低下了头，有的又蹲在了人群里。秦汉章说：“再者说了，‘三夏’刚过，眼下正是秋种秋管的农忙季节，麦茬地要播种、大庄稼要施肥、棉田要整枝打杈儿、果树要灭虫防病……这么多的农活压着手，你们怎么跑到这儿来闲坐着呢？人误地一时，地误人一年，庄稼人怎么连这点儿道理都不懂？是谁出的这馊主意让你们到这儿来的？”

人群静下来，有人站出来又喊了一句：“我们是来要粮食补贴钱的。”

秦汉章问：“粮食补贴钱不是你们要的，是政府要发给你们的，这是中央的政策。”

又有人喊了起来：“什么时候发给我们？”

几个人一起喊起来：“是啊，秦市长，您说句痛快话，什么时候把钱给我们？”

秦汉章说：“作为市长，我可以负责任地告诉你们，中央给农民的钱是一定会给你们的，但是你们这种做法是错误的，市委市政府要旗帜鲜明地向你们提出批评。念你们是初次，就不追究具体人的责任了，下次如果再发生类似的事件，我们就不能这么温和了……”

人群中又有人喊了起来：“秦市长，您的批评我们接受，

您追究我们责任也行，可是钱什么时候发给我们啊？”

更多的人同时喊了起来：“是啊，什么时候发给我们钱啊？”

秦汉章知道这是不可回避的问题，便壮起胆子说：“如果你们要是相信我的话，就回家等着，我保证一个星期之内把钱给你们送到家家户户的炕头上。”

人群静了一下，又突然沸腾起来：“秦市长，谢谢您了，我们可都指望您了……”

看着眼前一张张土色的脸上露出信任的笑容，秦汉章的眼睛湿润了……

十　九

大话说出去了，可是到哪儿去找3000万元？秦汉章看着围在市委大院门前的农民慢慢地散去了，才放心地来到模阳宾馆，找到了躲在那里的冯奈。

冯奈显然已经知道了刚才所发生的事情，再一次双手握住了秦汉章的手，上下用力地摇晃着。这是他表示感情的主要方式，冯奈一迭连声地说：“老秦，我算明白了，对付这些刁民，还得是你才行，你可给我解了围了，谢谢你，实在太感谢你……”

这些发自冯奈内心的话和真诚的感激之情却让秦汉章很不高兴，我们模阳的百姓怎么成了刁民了呢？你们挪用了他们的钱，他们不该跟你们要吗？欠债还钱理所当然，这就成了刁民了？诚然，秦汉章也说过，模阳是苦水刁民土匪窝。不知道为什么，这些话秦汉章自己说可以，要是从别人嘴里说

出来，就像是骂了他的祖宗一样，无论如何接受不了。秦汉章忍受着双手被攥的疼痛，咧了咧嘴，掩饰着他心中的不快。

冯奈说："老秦啊，你大话说出去了，一个星期之后要是拿不出这笔钱来怎么办？他们要是再来闹事怎么办？这些人可不是好惹的。"

秦汉章说："你放心吧，我大话说出去了就得兑现，一个星期之后拿不出钱来，我辞职就是了。"

冯奈叫了起来："这怎么行？这件事是咱们集体决定的，要集体负责，怎么能让你一个人承担责任？"

秦汉章的心里又窝起了火：挪用农民补贴款就是你冯奈一个人的主意，怎么成了集体决定的？你有那么民主吗？在许多重大问题上，你不都是独断专行吗？连需要履行的程序你也是按照你的意思走过场。一个人当了第一把手之后怎么都学会了专制呢？是人改变了制度，还是制度改变了人？

带着这些困惑，秦汉章来到了范思哲的丁香小院，这是他最想见的人，连蔡小菲都没顾上叫，他便让汪延顺开车赶过来了。

没想到蔡小菲已经在这里了。

范思哲见到秦汉章便笑了，说他在官场上越来越成熟了。不管风吹浪打，胜似闲庭信步，颇有些政治家的风度了。

秦汉章心里很高兴，高兴之余又觉得有点儿不对。范思哲是什么人？怎么用这种口气跟他说话？别忘了，我秦汉章是一市之长，你不过是我市长管辖下的一个草民？怎么突然间成了我的上级？还郑重其事地表扬起我来了？

蔡小菲逗着秦汉章说："秦市长，牛皮没吹炸吧？"

秦汉章沉着脸说："你什么意思？"

蔡小菲手心朝上向他伸过来:“拿来呀,3000万。”

秦汉章心里一阵绞痛,是啊,他到这儿来就是向范思哲讨主意的,到哪儿去找3000万?是啊,你又把范思哲当成了什么人?范思哲不过是你管辖下的一个草民,他凭什么要给你出主意?你为什么又对他抱有那么大的希望?

范思哲慢条斯理地说:“这原本是压在冯奈脚上的一块石头,他是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可是这样一来,你把那块石头从他脚上搬下来,却压在自己的脚上了。”

秦汉章说:“范老师,不是您打电话让我回来给冯奈救驾的吗?”

范思哲说:“这回该给你自己救驾了。”

秦汉章说:“看来范老师已经成竹在胸了?”

范思哲叹息着说:“上山擒虎易,开口求人难啊。”

秦汉章说:“难也要去求,我只是想问问您,我该去哪扇庙门磕头呀?”

范思哲说:“这么大的一笔款子,从私人腰包里是掏不出来的。”

秦汉章说:“您是说找银行贷款?”

范思哲说:“话剧《茶馆》里有句话,大清国有的是金山银山。”

秦汉章为难地说:“找银行贷款越来越难了,更何况我们已经欠了几个亿的贷款了。”

范思哲说:“别在模阳打主意了,到省城捉个冤大头吧。”

秦汉章敏锐地问:“您有路子?”

范思哲从口袋里摸出一张纸条儿,摊在秦汉章面前:“这是邱行长的电话,就说是范希文让你找他的。”

秦汉章问："范希文是谁？"

范思哲说："我儿子，邱行长是他的朋友，或者说是关系户。"

秦汉章想了想又问："您没问问贵公子，这位邱行长黑不黑？回扣太多了我们也受不了。"

范思哲说："黑倒是不黑，就是有点儿'黄'。"

秦汉章一时没明白："'黄'？您是说……"

范思哲诡秘地看了蔡小菲一眼。

蔡小菲立即敏感地叫起来："您看我干什么？该不是拿我去使美人计吧？"

秦汉章和范思哲同时笑起来。

蔡小菲更加发毛了："你们笑什么呢？你们别打我的主意啊……"

两个人笑得更厉害了，院子里的一只大公鸡被这笑声惊得拍打着翅膀飞上了墙头……

二 十

秦汉章一进家门就觉得气氛不对，他的心一下子沉了下去。

李雪娥正在厨房里揉面做馍，一件松松垮垮的乳罩背心，一条系在腰间的素花围裙。两只浑圆肥白的胳膊上沾满了面粉，同样沾着面粉和面屑的还有她散乱的头发，松懈的脸颊和冒着汗的鼻尖儿。在秦汉章的印象中，这是李雪娥的标准形象，甚至是唯一形象。什么时候回到家里，第一眼见到的总是这个样子。每当秦汉章偶尔回忆起李雪娥时，闪现在

眼前的也是这个形象。李雪娥和揉面做馍密不可分地联系在一起,成了他家这座独门小院一道经久不衰的风景。从这个意义上说,李雪娥的形象,也是家的形象。

秦汉章与李雪娥之间,从来没有年轻恋人和年轻夫妻的浪漫,无论分别还是重逢,没有拥抱,没有接吻,连一句热乎话也没有。秦汉章从外面回来,李雪娥总是放下正在揉的面或正在蒸的馍,给丈夫打洗脸水、沏热茶,然后再张罗着做饭。这是实实在在的夫妻关系,不仅他们夫妻如此,恐怕模阳城所有的家庭所有的夫妻都是这样。这就是馍文化在夫妻生活中的渗透。秦汉章曾经跟蔡小菲说过,你们大城市的夫妻是花馍,既要好看又要好吃;我们模阳的夫妻是白馍,不要样子扛饿就行。

可是今天却不同了,李雪娥明明看见他回来了,却连头也不抬,更不要说为他倒水沏茶了。她正在用刀切着面团,脸色阴沉得像一块结着冰花的石头。

秦汉章只好自己打洗脸水,他分明看见了肥皂盒就在堂屋的锅台上,还故意问:"香皂呢?"

李雪娥没有理睬他,刀剁在面板上发出的声响令人心悸。

秦汉章洗完脸,又自己端着茶缸沏茶,暖瓶是空的。他放下了,走到李雪娥面前,讨好地问:"蒸几锅了?"

李雪娥依然紧绷着脸。

秦汉章更加心虚了:"怎么了你?不舒服吗?"

"啪啦"一声,李雪娥将刀扔在面板上,扭着身子朝卧室跑去。紧接着,屋子里传出了惊天动地的哭嚎声。

秦汉章慌了,急忙进屋,来到床前,俯身问:"怎么了?你

到底怎么了？”

李雪娥继续哭嚎着，白馍一样肥胖的身子在床上颤动着。

秦汉章摇晃着李雪娥的后背，急切地说:“说话呀你,哭什么呀？”

李雪娥突然翻身坐了起来，瞪着两只眼睛问:“你说,你是不是跟那小妖精在一起？”

秦汉章见李雪娥止住哭声说话,心里反而平静下来:“你说的是什么话呀？我怎么听不明白？”

李雪娥带着哭声说:“我说的是北京,在北京的时候你们是不是住在一起？”

秦汉章搪塞着说:“你别胡思乱想的,这是哪儿跟哪儿的事呀？”

李雪娥咆哮起来:“你还敢不承认？那个接电话的女人是不是她？”

秦汉章狡辩着:“她在我房间里正说事情,怎么了？”

李雪娥不依不饶:“三点钟说事？黑更半夜的三点钟,能说什么事？”

秦汉章说:“说事还分钟点？你又没看见,瞎猜什么？”

李雪娥说:“我是没看见,可是我听出来了,说事的声音跟睡觉的声音一样吗？还有你,你的声音也是刚从梦里醒过来的。我又不傻,我又不是三岁两岁的孩子,你想骗谁呀？骗得了吗？你想抵赖,赖得掉吗……”

秦汉章不想争辩了,他知道自己怎么辩解李雪娥都不会相信了。

李雪娥冲着他喊叫着:“你说,你是不是要娶她？是不是

要跟我离婚？是不是要把我们娘仨甩掉？你是不是要当陈世美……”

这么多“是不是”把秦汉章心里的火气拱了起来，他索性闭上嘴不说话了。

李雪娥见秦汉章不言语，更加断定自己判断得正确，于是又惊天动地哭嚎起来，一边哭着一边历数着是是非非：“你说，你为什么要把我们扔掉？我怎么对不起你了？我从十七岁就给你们家蒸馍，连你大学同学吃的都是我蒸的馍。我二十一岁嫁到你们秦家来，整天没黑夜带白天地干，伺候死了你妈，又伺候死了你爹。你爹临终住院的时候，你在省城党校里学习，怕影响你进步，我都没把你叫回来，咽了气都是我给换的衣服……你说，我怎么对不起你了？你当了镇长当局长，当了局长当市长，你说不让我干涉你，怕影响你的前途，我连你的办公室都没去过。人家一个小科长都用公家的车接送老婆孩子，咱闺女上大学的时候，我是坐着公共汽车把她送到学校的，让人家同学都笑话她，都怀疑她爹是不是市长……你的官越做越大，我们沾过你半点儿光吗？你也不前后左右地看看，别的官太太都在干什么？打麻将的打麻将，跳舞的跳舞，旅游的旅游，一个个披金戴银，打扮得花虎似的。我呢，我整天起五更爬半夜，撅着屁股蒸馍又挎到街上去卖，我这是为了谁呀？到如今你……你还要甩掉我们……你还有没有一点儿良心？”

秦汉章承认，李雪娥说的这些都是实情。他跟蔡小菲说过，他不能离婚，因为他的老婆没有错误。蔡小菲说的那种“无错”离婚也不适合于她，李雪娥何止是“无错”。二十多年来，这个家没有她行吗？甚至包括他自己，包括自己的奋斗和

进步，李雪娥做出了多大的贡献？是啊，他的官越当越大，李雪娥确实什么光都没沾过。

李雪娥将一张泪脸扬在他面前，逼问着他："你说呀，说呀，你倒是说呀？"

秦汉章说："你到底让我说什么呀？"

李雪娥喊着："我让你回答我，你是不是要跟我离婚？"

秦汉章的声音也高起来："我什么时候说过要跟你离婚？"

李雪娥说："你现在就说，到底跟我离不离婚？"

秦汉章说："我从来都没想过跟你离婚。"

李雪娥紧盯着问："要是那小妖精逼你呢？"

秦汉章一时不知该如何回答是好。

李雪娥步步紧逼："你不跟我离婚是不是？那好，你得给我立字据。"

秦汉章问："立什么字据？"

李雪娥说："立不离婚的字据。"

秦汉章说："废话，我只听说过离婚需要字据，没听说过不离婚还要什么字据。"

李雪娥说："你不给我立是不是？"

秦汉章奇怪，李雪娥今天怎么这么多"是不是"？

"那好，你不给我立我给你立。"李雪娥说着，扭过身子从枕头底下拿出一张纸，递给了秦汉章，"给你，这是我给你立的字据，收好了。"

这张纸上只写短短的两行字，下面是李雪娥大大的签名，还有红红的手印。上面写着：你要是跟我离婚，我就死，空口无凭，天地作证。

这叫什么字据呀？秦汉章想笑，却没能笑出来。他突然明白了，模阳的女人确实如馍，面揉好了，火候合适了，蒸出的馍绵绵软软、暄暄腾腾，好吃扛饿又解馋；要是面没和好，或忘了放碱，火候过猛了，蒸出的馍就会硬得像石头，能噎死人，能把牙崩掉，也能把人的脑袋砸破。秦汉章看着李雪娥两只直愣愣的眼睛，拿着"字据"的手发起抖来……

二十一

大森林度假村是个著名的风景休闲胜地，深山老林，与世隔绝，一切都是原始状原生态。都说酒好也怕巷子深，度假村的投资者不但熟悉富人心态，更深谙官场商场情场之个中三昧。君不见闹市中大商场争锋斗法，城郊外娱乐城姹紫嫣红，而人迹罕见的大野荒郊，却突兀惊现海市蜃楼般的度假山庄。此类山庄没有醒目的招牌，更没有铺天盖地的广告，山门外却夜夜停泊着最豪华的公家车和私家车。商业的法则千变万化，大轰大嗡是效应，隐蔽私密也是效应。

这一切都是蔡小菲安排的。秦汉章在省里参加一个粮食收购会议，蔡小菲提前来了一天。

秦汉章是打了一辆出租车来的，蔡小菲正在度假村的大堂里等着他。

蔡小菲说："邱行长已经在路上了，你到环肥燕瘦厅去等着他吧。"

这名字听着就这么艳俗，秦汉章没说什么。

蔡小菲又说："邱行长再有十多分钟就到了，你快去吧。服务生，带这位先生去环肥燕瘦厅。"

立刻有一个服务生恭恭敬敬地走过来，做出了一个“请”的手势。

秦汉章看着蔡小菲：“你不去？”

蔡小菲说：“我能去吗？你没听范老师说嘛，邱行长肯定是个色狼，你就眼看着我把自己往狼嘴里送？”

秦汉章为难了：“可是……你不去能行吗？”

蔡小菲说：“放心吧，我不会让狼饿肚子的。”

秦汉章还想说什么，蔡小菲却转身走开了。他只好跟着服务生，犹犹豫豫地朝所谓的环肥燕瘦厅走去。

推开环肥燕瘦厅的门，秦汉章吃了一惊。一个亭亭玉立的姑娘让他眼前一亮，姑娘与蔡小菲的年龄差不多，穿着一身非常得体的又很醒目的西装，一看就知道是政府机关的文秘人员或外企大公司的白领丽人。身材气质、一颦一笑都非常抢眼，一点儿也不在蔡小菲之下。有这样一个才色俱佳的姑娘在身边，邱行长怎么还会拈花惹草呢？真是欲壑难填，人心不足蛇吞象。

秦汉章主动跟姑娘打招呼：“你好，我是秦汉章，你是邱行长的秘书吧？”

姑娘很矜持地向他伸出了手：“秦市长您好，我今天是您的秘书，我叫蔡小菲。”

秦汉章像是听错了：“你说什么？”

姑娘重复着说：“我叫蔡小菲，北京师范大学的毕业生，到模阳来支援西部建设的，现在是模阳市政府办公室的秘书。”

秦汉章傻傻地看着这个迷人的姑娘：“你是在开玩笑吧？”

姑娘认真地说："请秦市长放心，我的工作会让您满意的。"

正在这个时候，门开了，一个圆馍般的中年人大大咧咧地走进来，像对待老朋友似的抱着拳头，嘻嘻哈哈地说："来晚了来晚了，得罪得罪。"

秦汉章知道这是邱行长，没有直接打过交道，却也在公开场合见过面的，秦汉章急忙迎上去，客气地说："邱行长，辛苦您了，感谢您能在百忙中大驾光临。"

邱行长握着秦汉章的手继续嘻嘻哈哈地说笑着，眼睛却像猎鹰发现了猎物似的紧盯着秦汉章身边的姑娘不放。

姑娘非常主动地向邱行长伸出手，热情地说："邱行长，我是秦市长的秘书蔡小菲，初次见面，请多多关照。"

秦汉章还是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自称是蔡小菲的姑娘却已经熟练地进入了角色，替邱行长脱外衣，将邱行长搀坐在餐桌前，又为邱行长送上了茶水，然后便大大方方地坐在了邱行长身边。

邱行长显然非常高兴，让着秦汉章："坐，坐呀，秦市长，你好福气啊，一位绝代佳人为你红袖添香，你肯定会飞黄腾达、前途无量。"

秦汉章只好随口说："谢谢邱行长，托您的吉言，还得请您多多扶持。"

邱行长不愧是色场高手，非常自然地拍打着蔡小菲的手背，亲热又不失分寸："你叫什么？蔡小菲……对，我早就听说你的大名了，可惜啊……名花有主了。"

"蔡小菲"也很有分寸地说："邱行长真会说笑话，您看看，这是我点的菜，不知道合不合您的胃口。"

邱行长说:“有秀色可餐,美味佳肴已不足为奇,果腹而已。”

“蔡小菲”向秦汉章及时地递了个眼色,秦汉章急忙避开。他在想,本来今天是给邱行长设鸿门宴的,怎么自己却先掉进一个陷阱里了。

邱行长似乎是漫不经心地对“蔡小菲”改变了称呼:“小菲呀,这个房间是你定的吧?怎么叫环肥燕瘦呢?”

“蔡小菲”故作调皮地问:“邱行长想知道吗?”

邱行长夸张地说:“当然啦,请小菲姑娘不吝赐教。”

“蔡小菲”拍了两下手,门开了,进来两个服务员。穿着无袖大开衩旗袍的服务员一红一绿,一高一矮,一胖一瘦。无论是环肥还是燕瘦,都明眸皓齿、粉白鲜嫩,称得上是妙龄佳丽。

邱行长眼睛都直了,肥厚的嘴片子也下意识地吧唧了两下,拢住了顺口流出来的涎水。

两个服务员并排站好鞠躬:“先生小姐中午好,本房间由我们两个为您服务,请多多关照。”

邱行长更加高兴起来:“好啊,你们叫什么名字?”

肥胖的姑娘说:“我叫环肥。”

苗条的姑娘说:“我叫燕瘦。”

邱行长说:“好一对环肥燕瘦,你们都有什么服务呀?”

环肥红着脸说:“您有什么要求,请吩咐。”

邱行长说:“好,会说话。”然后又指着燕瘦问,“你呢?”

燕瘦却大大方方地说:“您是我们的上帝,一切听从上帝安排。”

邱行长挺了挺肚子:“好啊,那你们就先开酒上菜。”

下面的一切都是在美好的氛围里按部就班地进行的,两个服务员伺候在左右,斟酒上菜,更换碟盘,眼快手勤,笑吟吟地眉目传情,却不多嘴多舌。

喝得兴起,邱行长将环肥叫过来,抚摸着她那胖胖的胳膊问:"环肥呀?你看这扇贝的肉像什么呀?"

环肥笑着说:"我看像先生您的嘴唇。"

"好啊,你借机骂我。"邱行长说着,拧了一下环肥的屁股,环肥笑着跳开了。

过了一会儿,邱行长又将燕瘦叫过来,索性摸着她的屁股蛋儿问:"燕瘦呀,我吃这个鱼翅捞饭肚子会不会更大呀?"

燕瘦讨好地说:"您肚子越大越有风度。"

邱行长高兴地拉过燕瘦的手:"好闺女,真会说话,小菲呀,一会儿得替我给这两个姑娘小费。"

"蔡小菲"说:"您放心吧,小菲会给邱行长作脸的。"

酒足饭饱,邱行长似乎也有点儿累了,话渐渐地少了,声音也渐渐地低下来。

"蔡小菲"善解人意地说:"邱行长,您要不要休息会儿呀?"

邱行长挺着肚子站起来:"啊……我得先方便方便。"

"蔡小菲"急忙搀起了邱行长的胳膊,带着他离开了餐桌。

秦汉章这才发现,这个房间原来不仅仅是餐厅。还有一个门,推开门豁然开朗,里面别有洞天:有喷泉浴缸、桑拿房、搓澡床及全套洁具便具。卫生间里面还有一间卧室,卧室里有一张不规则形的大床,能横七竖八地躺下十来个人。门开着,邱行长站在便池边撒着尿,"蔡小菲"大大方方地站在他

的身后。等邱行长撒完尿转过身,就顺势歪在了"蔡小菲"的身上。

"蔡小菲"使劲支撑着邱行长的胖身子,喘着气说:"邱行长,您要不要洗个澡呀?"

邱行长说:"当然,当然要先洗个澡了。"

"蔡小菲"朝外面叫着:"环肥燕瘦,你们进来服侍邱行长洗澡。"

两个服务员答应着进了卫生间。

邱行长却拉着"蔡小菲"不放:"小菲呀,你不跟我一块儿洗吗?"

"蔡小菲"说:"让环肥燕瘦先给您洗,我去跟秦市长说一下。"

邱行长明白过来:"啊对对对,你一定要把秦市长安排好,千万别冷落了秦市长。"

环肥燕瘦过来给邱行长脱衣服,"蔡小菲"趁机出来了。

秦汉章急忙转过身,装作没有看见里面的一切。

"蔡小菲"将一把钥匙递给秦汉章:"秦市长,您先到306房间休息一下吧,一会儿我去那儿找您。"

秦汉章看了一眼"蔡小菲",不放心地说:"那……就拜托了。"

"蔡小菲"非常亲热地朝秦汉章的脸蛋儿上亲了一下,又深情地向他递了一个媚眼。

这一切都是故意做给里面的邱行长看的,用以证明秦汉章为他邱行长忍辱奉献,做出了巨大的牺牲。蔡小菲从哪儿找到这么一个替身,真是个好演员。既然她具有这么大的才色,为什么单单干这一行呢?秦汉章想。

二十二

秦汉章犹犹豫豫地打开306房间的门，感觉有点儿异样。这是一个带客厅的套间，秦汉章认真打量了一下房间里古色古香的陈设，推开了卧室的门，顿时笑了。蔡小菲穿着一件十分暴露的睡衣，正躺在床上看电视。

秦汉章身上穿过一股强烈的电流，他忍了忍，关切地问："你还没吃饭吧。"

蔡小菲说："我不想吃熟的了，想吃生的。"

秦汉章不解："吃生的？"

蔡小菲从床上一跃而起，猛地朝秦汉章扑过来，勾住他的脖子，又顺势往床上一拉，秦汉章实实拍拍地压在了蔡小菲的身上……

风平浪静之后，两个赤裸的躯体湿淋淋地像是刚刚从水里出来。蔡小菲瘫软地依偎在秦汉章的胸脯上，一边喘着气，一边急不可待地问："跟你老婆谈了吗？"

秦汉章问："谈什么？"

蔡小菲说："谈离婚呀？我不是说你要娶我吗？"

秦汉章不知道该说什么好。

蔡小菲说："你是不是不想谈？"

秦汉章敷衍着："要谈也得慢慢来呀，弄不好要出人命的……她说过，我要是离婚，她就去死。她这个人说得出来就做得出来。"

蔡小菲说："别跟我说这些，你们男人怎么都一路货色？当初我爱上的那个男人，他老婆带着两个孩子在我的门前跪

了一夜，我心软了。结果怎么样？我把她的男人还给了她，可我呢？”

蔡小菲说着又伤心地流起了眼泪。

秦汉章拍着她的后背安慰着她。

蔡小菲说：“不行，我再也不能放弃了，我要为我的爱争取我的权利。你不跟她谈我跟她谈，回去我就找她……”

秦汉章慌了：“别别别……求求你了……”

蔡小菲“噌”地坐起来，刚要发作，门铃响了。

秦汉章慌了，急忙起来穿衣服。

“你别动。”蔡小菲摁住了他，穿上睡衣出去了。

进来的是另一个“蔡小菲”，秦汉章从声音上听出来的。秦汉章急切地想知道事情进展的情况，调整了一下身子，从门缝往外看着。

蔡小菲递给另一个“蔡小菲”一个厚厚的纸包，显然是人民币。另一个“蔡小菲”递给蔡小菲一个纸条儿，不知道是什么。然后，谁也没说什么，另一个“蔡小菲”便出门走了。

蔡小菲进了卧室，催促着秦汉章：“快穿衣服，咱得马上去银行把贷款的手续办好。”

秦汉章立即兴奋起来：“怎么？邱行长答应了？”

蔡小菲摇晃着手中的纸条儿说：“你看，他的批条已经拿到手了。急不如快，趁着他现在还没后悔。”

秦汉章一边穿衣服一边说：“亏你也想得出来，弄了个替身，也不怕将来邱行长认出来？”

蔡小菲说：“咱跟他就是砂锅砸蒜，一锤子买卖。你还想以后再跟他打交道呀？像他这种人，纯粹是耗子舔猫屁股，嘬死呢，早早晚晚，有监狱等着他呢。”

秦汉章又问:“你给了她多少钱?我说的是你那个替身。”

蔡小菲说:“两万,多吗? 她可给咱要来3000万。”

秦汉章说:“我是说,这笔钱不能让你拿,毕竟咱是为模阳办事呢。”

蔡小菲说:“放心吧,这钱都打在食宿费里了,也不是食宿费,我开的是会务费,合理合法的开支。”

秦汉章又钦佩起了蔡小菲的精明。

蔡小菲突然嘱咐说:“啊,你给我记住了,你什么都不知道。今天发生的一切都与你无关。”

秦汉章感动得眼睛有点儿发潮。

接下来的事情进展得比预想的还要顺利,3000万元贷款拿到了手,尽管是拆东墙补西墙,毕竟为市委书记冯奈堵上了漏洞。更让冯奈心花怒放的是,秦汉章从北京找的新闻媒体陆续到了模阳,模阳像雨后的蛤蟆闹坑一样出了名。名声在外,招商引资也初见成效,开发区红红火火。模阳的出名就是冯奈的出名,在许多新闻媒体到了模阳的时候,秦汉章始终躲在背后,竭尽全力地突出冯奈。冯奈将秦汉章视为知己,大事小事都与秦汉章商量,每天都摽在一起,亲热得让人误会。第一二把手如此同心同德,很快在地区和省里传为美谈。冯奈更加雄心勃勃,又以雷厉风行之势,迅速推进“三光工程”的实施,这让秦汉章焦灼起来。

更让秦汉章焦灼的还有蔡小菲,她每天逼着秦汉章离婚,总是威胁着要亲自去找李雪娥。而且越是在公开场合,越是表现出一种与秦汉章非同寻常的关系。秦汉章心如火燎,只好又去找范思哲问计。

范思哲胸有成竹地说:“对于冯奈的‘三光工程’嘛,你不

必着急，很快就会有结果的。而蔡小菲的事情嘛，倒是有点儿麻烦。”

秦汉章说：“范老师，这可是一颗人体炸弹，随时都有引爆的危险。”

范思哲说：“你看看我房间里的书就知道了，我研究过政治，研究过经济，研究过哲学，也研究过社会学，甚至还研究过《易经》、《四柱》、《麻衣神相》，就是没研究过爱情。你向我讨教这件事，纯粹是问道于盲。”

秦汉章急了：“范老师，无论如何您得给我想想办法，火苗子都蹿上屋顶了，我该怎么办呢。”

范思哲慢条斯理地说：“这些年，我琢磨出一个道理：凡是不知道该说什么的时候，就不说；凡是不知道该怎么办的时候，就不办。以逸待劳，以静制动。瓜熟蒂落，水到渠成，许多事情到了一定时候就会自生自灭了，许多事情当时去办很可能引起塌天之祸，可过一段时间去办，却四两拨千斤，顺理成章。所以说，时间是最好的良计妙策。”

秦汉章说：“我可以不急，我愿意等待，我更想拖，可是蔡小菲不干呀，她一天到晚地催我。”

范思哲说：“既然这样，为什么不让她忙起来，让她忙得顾不上这件事。”

秦汉章说：“怎么让她忙，她那么年轻，精力充沛又精明能干，哪有顾不上的时候？”

范思哲说：“那就给她加码，往她的肩上压分量，总有她吃不消的时候。”

秦汉章说：“您是说……让她去独当一面？”

范思哲说：“有这种可能吗？”

秦汉章说:“前两天冯书记倒是跟我提起过,说蔡小菲为开发区立下了汗马功劳,想提拔她为开发区主任。”

范思哲说:“这是好事呀,你没同意吗?”

秦汉章说:“我觉得冯书记也许是好心,可是……”

范思哲说:“你怕把你拴进去是不是?”

秦汉章说:“我还怕……”

范思哲笑了:“小心眼了不是?男人就是这个德行,女人贴近了,怕被纠缠住;女人要离去,又怕收不回来。你自己瞧着办吧,老夫爱莫能助了。”

秦汉章笑了:“我听您的。”

范思哲看着秦汉章,郑重地问:“你真的为情所困,真的要娶蔡小菲吗?”

秦汉章苦笑着说:“她逼着我娶她,可是我要娶她就得跟李雪娥离婚,我要跟李雪娥离婚,李雪娥就死。”

范思哲转身进屋了,不大一会儿,拿出了一个纸盒子摆在了秦汉章面前。

秦汉章打开盒子,却是一摞厚厚的书稿。让秦汉章吃惊的是,书稿封面上赫然写着《模阳花馍谱》的字样。秦汉章激动起来,迅速地翻看着书稿。这书稿总有上千页,不但有文字,还有插图。图画得很精致,都是形形色色的花馍样品,每一种样品都写明了配料、制作工艺、蒸制火候等等。秦汉章抬头看着范思哲,声音都变了:“这是您写的书?”

范思哲说:“也可以说是我和老伴儿共同创作的。”

秦汉章说:“您老伴儿?师母吗?”

范思哲说:“我虽然不是吃花馍长大的,可花馍救了我。在我最困难的时候,是模阳的女人收留了我,模阳对我有救

命之恩。模阳的女人为我生了三个儿子,一个在美国,一个在新西兰,一个在北京,但是他们都是模阳的儿子,他们的根都在模阳。"

秦汉章心里滚烫着:"没想到……真的没想到,我一直有个梦想,要把模阳的花馍推向市场,推向全国,推向世界。美国的麦当劳都能钻到模阳,模阳的花馍怎么不能占领美国呢?可是,弘扬花馍文化,打造花馍品牌,走现代化经营方式,需要做许多工作。我一直在琢磨,先成立一个花馍研究会,一直苦于找不到一个领导研究会的人选。现在看来,这个会长非您莫属了。"

范思哲摆起了手:"别别,你可别打我的主意,要说当官,我是有过野心的。有野心的人最终都会栽在野心上,林彪是例子,江青也是例子。我这辈子,自从跌倒了以后就发过誓,绝不做出头露面的事,绝不当出头露面的人。我这一生只做一件事就知足了。"

秦汉章问:"您指的是什么事?"

范思哲指着书稿说:"就是把这本书写好,我准备拿到北京去出版,也算是对模阳'乌鸦反哺、羊羔跪乳'吧。"

秦汉章的眼睛湿润了。

以后的事情进展得很顺畅,蔡小菲调到开发区任主任,果然全部精力都扑在工作上了,连跟秦汉章约会都顾不上了。开发区日见成效,招商引资也颇有收获。既然蔡小菲暂时不逼着秦汉章离婚了,那么李雪娥固然也不提自杀的事情了。秦汉章后院稳定了,工作起来也格外得心应手。转眼间到了年底,一年一度的领导干部考核又开始了。所不同的是,每年考核,都是地委组织部来人,今年却是地委组织部和省委

组织部一起来的。是因为模阳出了名,还是另有别的什么呢?

对于领导干部来说,这一年一度的考核是十分重要的,谁也不敢等闲视之。考核越来越制度化、规范化,大抵分为两个步骤:一是为主要领导打分,德、才、勤、廉、绩,分别分为优秀、好、较好、一般、不合格。打分的时候是要将基层干部召集起来,当场发卷,背靠背地画钩,谁也不许跟谁商量,这在很大程度上反映了真实的民意。再有就是个别谈话,找基层干部,也找主要领导,都是单独谈,背靠背。考察组到来以后,封闭办公,不接受来访,更不参加任何名目的宴会。考察组的成员也都是经过挑选的铁面无私分子,并且互相制约,每次找人谈话至少两个人同时参加,谈话记录绝对保密。上次老书记郑松远马失前蹄,就是因为在填卷和单独谈话这两个节骨眼儿上失去了大多数。

考察组还没有来,范思哲就嘱咐秦汉章,一定要在你的"馍派"中做好工作,谁也不许在冯奈身上搞鬼。秦汉章果然急了眼,他甚至跟那些死跟着他的兄弟骂起了娘,填卷的时候,你们谁要是不给冯书记画优秀,谈话的时候你们谁要是说冯书记的坏话,可别怪我六亲不认。那些"馍派"固然不服气,都埋怨秦汉章稀泥软蛋,向冯奈投降妥协了。埋怨是埋怨,到了考察的时候还得按秦汉章的指示办,人心不散,队伍才能好带。毕竟是模阳的精英,这点组织纪律性还是有的嘛。

考察结果让冯奈喜出望外。不久,他被提拔为省文化厅副厅长,虽说不是他理想的地方,却成了司局级的"高干"。需知在官场上,从处长到副局长,就像从举人到进士一样,绝不是差一个档次。

冯奈调走之前,竭力推荐秦汉章接他的班,这样就出现

了一个皆大欢喜的局面：冯奈欢天喜地地走马上任，秦汉章顺理成章地坐上了模阳的"龙庭"。这时候，"馍派"那些弟兄在弹冠相庆之余，才真正佩服秦汉章的远见卓识，打着嘴巴骂自己鼠目寸光，对他们所敬重的领头人更加死心塌地了。

任命下来那一天，模阳几大家都争着要设宴为秦汉章祝贺，秦汉章谁也没答应。他给蔡小菲打了个电话，让她在开发区新建的大饭店里准备一桌丰盛的酒席，然后嘱咐她亲自将范思哲请来，他们两个要好好答谢范思哲。

秦汉章避开了众人，让司机汪延顺将他拉到开发区，然后将汪延顺也打发走了，自己将手机关掉，进了蔡小菲预定的房间。

早已经过了开饭时间，蔡小菲还没有将范思哲接来，他有点儿不安起来。给蔡小菲打电话，居然不在服务区。

直到下午一点多了，蔡小菲才气喘吁吁地推开餐厅的门。

秦汉章急着问："范老师呢？"

蔡小菲擦着额头上的汗水说："走了。"

秦汉章问："走了？去哪儿了？"

蔡小菲说："去北京投奔他儿子去了。"

秦汉章问："有事？"

蔡小菲说："不，他把家都搬走了。"

秦汉章一惊："什么时候？"

蔡小菲说："就今天上的车，我追到了火车站，好不容易找到了他坐的那节车厢，火车启动了，他只隔着窗子跟我说了一句话。"

秦汉章问："什么话？"

蔡小菲说:“他说,现在可以把汪延顺这个司机换掉了。”

秦汉章想了想说:“小菲,我暂时离不开,你一定要到北京去一趟,把他找到。”

蔡小菲问:“把他接回来?”

秦汉章摇了摇头:“他……恐怕不会回来了。无论如何我们得找到他,得感激他,最好能送上一份像样的礼物。”

蔡小菲为难了:“送什么礼物呢?他需要什么呢?”

秦汉章心里一动:他所需要的,也许已经得到了。



张翎小传

张翎，女，浙江温州人。1983年毕业于复旦大学外文系。1986年赴加拿大留学，分别在加拿大的卡尔加利大学及美国的辛辛那提大学获得英国文学硕士和听力康复学硕士。九十年代中后期开始在海外发表作品。主要作品有长篇小说《邮购新娘》、《交错的彼岸》、《望月》(海外版名《上海小姐》)，中短篇小说集《盲约》、《尘世》等。曾获第七届“十月文学奖”(1998—2000)，第二届世界华文文学优秀散文奖(2003)，首届加拿大袁惠松文学奖(2005)。其中篇小说《羊》进入中国小说家学会2003年度十佳排行榜。现定居于加拿大多伦多市，任专业听力康复师。



谨将此故事献给世上一切空巢的父母和离家远行的儿女

何田田最近两年里连续回了三趟国，趟趟都是为了父亲何淳安。

第一趟回去是为了给父亲请保姆。第二趟多少也是。第三趟虽然不是为了请保姆，却也与保姆有关。

何淳安是个退了休的教书先生,从前在京城一所大学里教授英美文学。妻子李延安也曾在同一所学校的图书馆工作。夫妇俩育有一子一女。儿子何元元远在广州,是一家很出名的合资企业的销售部经理。女儿何田田走得就更远了,五年前移民来到多伦多,现在加拿大道明银行的商业信贷部供职。何家的两个子女岁数上只相差了十六个月,经历上也有诸多相似之处。元元和田田在大学里学的都是商,后来的工作也多少与商有关。都忙。都结了婚,又都离了婚。都没有子女。现在都在单身和不单身的那个灰色地带生活。

田田是离完了婚才决定出国的——当然是从头做起的意思。田田离婚的过程像一场漫长的高潮迭起的戏剧,整整演了三年。这三年里田田就住在父母身边。娘家成了田田歇脚的窝,睡觉的枕头,揩眼泪的帕子,装气话的竹篓。一场婚离下来,父母就老了。

父母是在田田的眼皮底下老的,田田却浑然不知。犹如一个常住河边看惯了河水的人,是看不出今日之水原来不同于昨日之水的,等田田意识到父母的老时,事情已经进入了一个无法挽回的死圈。

现在回想起来,其实母亲是早就有迹象的。母亲爱掏父亲的衣服口袋,母亲爱翻父亲的文稿,母亲爱拆父亲的信,母亲爱偷听父亲的电话。年轻时很有些英武豪爽之气的母亲,五十岁过后却渐渐地变得敏感和爱猜疑起来。田田一直以为这是母亲对父亲日益上升的社会地位的一种危机感,直到后来在一位加拿大同事家里偶然翻到一本医学杂志,才恍然大悟,这其实是老年痴呆症的一些症状。只是从前母亲在操着太多人的心,母亲的这些蛛丝马迹,散落在太多太纷繁的生

活内容里，如沙滩底下浅浅地埋着的石子，被人在忙乱之中混混沌沌地错过了。待到元元去了广州，田田出了国，母亲的生活天幕突然变成了一片硕大的空白，她那些反常的举止才日渐清晰地浮到了表层。

父亲也不知道母亲有病，父亲以为母亲只是太寂寞了，于是父亲在过了六十五岁生日之后就刻不容缓地办了退休手续。当时父亲还带着几名研究生，手头还有几篇论文尚未完成。像父亲这样多少算有些贡献的资深教授，其实完全可以延续几年才退的，可是父亲想多在家里陪陪母亲——母亲没有高级职称，退休得早。

然而没有用。

父亲的日日相守，田田隔天一个的越洋电话，元元三个月一次的探亲假，都没有把母亲从那条越走越窄的暗路上扯回来。母亲还是执意地走了那样的极端。

母亲的事，田田是过后一个月才知道的——是元元刻意对她隐瞒了的。后来元元再也瞒不下去了，才百般无奈地打电话来多伦多搬救兵。田田接到元元的电话，第二天就坐上飞机飞回了北京。

田田进了门，一眼就看见客厅正墙上母亲的那张放大照片。照片是母亲略微年轻时拍的，衣装发式都有些过时。母亲的笑容似乎刚刚展开，就被快门骤然切断，眼角眉梢便有了微微一丝的惊讶神情。照片上的那个黑框如同一张大嘴，将田田一口嘬了进去。田田没顺过气来，身子一矮，就瘫坐在沙发上，喉咙里涌上一团咸涩，吐也吐不出来，咽也咽不回去，哽噎之中，眼泪便汹涌地流了出来。

何淳安看着女儿倾金山倒玉柱地哭,只将两手在膝盖上磨来磨去,干裂的手掌在裤子上嗞啦嗞啦地钩出一条条细丝。

“谁想得到呢?谁想得到呢?”何淳安一遍又一遍地说。每说一遍,气就短了一截。说到后来,那声音便如炎夏午后的蝇子,有气无力嘤嘤嗡嗡地飞撞在田田的耳膜上。

李延安出事的那一天,实在和任何其它一天没有太大区别。早上起来,何淳安照例去公园练太极拳,李延安照例去小区的菜市场买小菜。等何淳安练完太极拳回家,李延安也正好热完了早餐。俩人面对面地坐在厨房的小餐桌上,一边喝豆浆,一边看报纸。何淳安看的是《晨报》,李延安看的是《健康报》。一碗豆浆喝得见了底的时候,报纸也就翻得差不多了。何淳安擦过了嘴,站起来,说要去学校一趟,取几封信。走到门口,听见李延安在厨房里异常响亮地笑了一声,说:“眼花儿不来,你就急了吧?”

李延安嘴里的“眼花儿”,泛指的时候,说的是何淳安所有的女同事女学生;特指的时候,说的是何淳安的得意门生颜华。颜华博士毕业后留了校,和何淳安在一个教研室里工作,先前是师生,后来是同事,来往算是比较密切的。平日在家里李延安也时不时地拿“眼花儿”说事,时而泛指,时而特指,何淳安一味地这只耳朵进那只耳朵出,并不计较。那天也不知碰着了哪根筋,心里有一股无名火噌地蹿上来,便忍不住回了一句“急了又怎么着”,便夺门而去。

何淳安到了学校,见着了几个多日未见的同事,说了些系里的飞短流长,一时聊得兴起,几个人就在学校的餐厅吃了顿午饭,喝了几盏小酒,回家就晚了。他脸红耳热地进了

门,一迭声地喊李延安:"晚上早点吃饭,周教授给了两张戏票,小百花越剧团的《碧玉簪》"——早把先前的口角忘了个一干二净。

走到卧室门口,觉得脚底有些黏,低头一看,脚上像踩了一泡西红柿酱。冲进屋里,只见满地的猩红,浓浓稠稠半干未干的,在墙角门后流成大团大团的花。床铺看上去却是平平的,不像是有人的样子。何淳安哆哆嗦嗦地掀开被褥来,才看见了一片扁平如纸的身子——那是流完了血缩了形的李延安。李延安用的一把钝刀,腕上的伤痕如锯齿般参差不齐。这个在延安窑洞里出生,在马背上度过最初童年的女子,就这样将她世袭的军人般的刚烈演绎到了极致。

何淳安从屋里跌跌撞撞地跑出来,冲到楼下,蹲在门口的大槐树下,哇地吐了一地。酒和肉的腐臭随着风在街上飞得很远,蝇子在秽物上黑压压地围了一圈。撕心裂肺地吐完了,扶着树身站起来,抬头看天,只见天上一颗鲜血淋漓的太阳,朝着自己正正地飞坠过来。想躲,却没躲过,就被咚的一声砸倒在地上。

等他完全清醒过来,已是三天以后的事了。三天中他的生活里发生了很多事。当他的意识还在沉睡和苏醒中间的那个灰色地带飘浮时,他的妻子李延安已经火化入葬了。他的儿子何元元从广州赶回来,雇人将他的房子彻底地清理打扫了一番,并将家具都重新摆置过了。所有关于李延安的痕迹,都被小心翼翼地掩藏了起来。

何淳安出院回来,像走进了别人的家,惶惶不安,手足无措。他在屋里频繁地进进出出,不停地打开抽屉柜橱的门,仿佛在寻找什么,却又仿佛什么也没有找到。何元元的担心,几

乎完全是多余的，何淳安没有问及李延安，一句也没有。

一连几天都是这样。

元元原先准备了多种可能性，都是用来对付父亲的记忆的。元元唯一没有准备到的，是父亲的失忆。记得是一种痛，不记得也是一种痛，只是这两种痛却是无法抵消取代的，都得一一痛过。

元元悄悄去医院咨询过心理医生，医生说经历过这样巨大的刺激之后，暂时失去记忆是一种自我保护的方式，恢复记忆就是痊愈的一个迹象。

两个星期之后，有一天吃晚饭的时候，元元把饭菜都摆上了桌，一边摆筷子，一边貌似无意地说了一句："妈妈做的菜比街上买的好吃多了。"

何淳安很久没有说话。元元转过身来，发现父亲的人中上流着一条清鼻涕，目光死死地盯在墙上，仿佛要把墙看出一个洞来。

"工作证。"后来何淳安喃喃地说。

"什么工作证？"元元不解。

"上面的那张照片，你拿了，放大，挂墙上。"

元元这才知道父亲这么多天一直在找母亲的照片，一颗心方稍稍地落到了些实处。

办完母亲的丧事，元元要带父亲去广州住一阵子，也算是换个环境，散散心的意思。何淳安执意不肯，说你妈回来找不着人呢。元元说妈现在是灰是烟，你到哪里她就跟你去哪里。那原本是一句劝解的话，老头听了，却像是受了惊骇，竟泥塑木雕般地呆坐了半天，连饭也不肯吃了。元元无奈，只好说要不你跟田田去加拿大住几个月，反正你听得懂英文。老

头连连摇头，说她拖了我这么个老油瓶在身边，更没有人敢娶她了。

请保姆的事就这样提到了议事日程上。

何淳安在家务事上基本算是个低能儿。从买菜做饭到洗衣扫地，从前家里的大事小事都是李延安一手包办的，何淳安甚至连银行密码都懒得去记。李延安骤然一撒手，现在何淳安连洗衣机都不知怎么使，烧茶坐水也得从头学起。

可是何淳安坚决不同意请保姆，说家里来个生人不习惯也不安全。其实真正的理由何淳安却没有告诉儿子。妻子是因为一群莫须有的女人而死的。自己虽然是清白的，可是再大的清白在妻子的刚烈里走过了一遭，就像一张搓揉过的纸，多少就有了印记。印记的存留，只在一念之差。而洗刷这个印记的过程，可能就是他的余生了。他行在街上，前胸背后似乎都贴满了芒刺般的眼光。在这样的眼光里，他无论如何也不能安然享受另外一个不是妻子的女人带给他的安逸。六十六岁的退休教授何淳安，已经被这样一个突兀的人生变故吓破了胆了。

元元一转眼就在父亲身边待了一个来月。广州的公司来了最后通牒，说再不回来上班就要另请人顶替他了。何淳安就催儿子走，说你管得了我一时，还能管得了我一世？我终究得学会自己生活的。元元临行前，去超市买了一冰箱的面包饺子速食面，不厌其烦地教父亲如何烧水煮食。又给父亲系里要好的同事学生一一打了电话，让时时关照父亲。谁知刚回广州三天，就接到了邻居的电话，说父亲将一锅开水打翻在地上，烫伤了脚，住进了医院。元元再也抽不出假期了，只好星夜打电话给远在多伦多的妹妹田田，让她火速回来一趟。

诚聘家庭助理，照顾一位知识老人。精通家务，有耐心，初中以上文化水平。月薪绝对高出市价。其他优惠面议。

田田一到家，就起草了一则聘人广告。吸取了元元前次的教训，田田这次采用的是强硬高压手段，何淳安连插嘴的机会都没有，广告就在晨报和晚报上白纸黑字地登了出来。

后来的几天里，倒是陆陆续续地来了好些电话。有几个在电话上听起来就不是那块料的，田田面也不见就给拒了。剩下的几个听起来还算顺耳的，等约来了一见，竟没有一个看上去略微顺眼些的。个个打扮得花枝招展，进门先把家电厨厕设备都巡视了一遍，才肯坐下来说话。每送走一个，田田的眉心就多了个结子。到后来沮丧之极，忍不住感叹善良淳朴的中国劳动妇女都到哪里去了，夜总会招人，来的也不过如此。

何淳安坐在沙发上，闭了眼睛冷笑："祥林嫂出国了，四凤经商了，陈白露倒还是有，只是你老爸敢要吗？"

田田听了啼笑皆非。

后来电话就渐渐稀少了。

田田正打算调整战略目标，朝钟点工的方向转移，有一天早上，突然接到了一个电话，有人找"何老师"。正逢何淳安到医院换药去了，田田以为是爸爸的学生，就问人家要名字电话号码。那人顿了顿，才说自己叫赵春枝，没有电话，是借了公用电话打的，就想问问何老师家里找着人了吗？田田这才明白又是一个找工作的。这么多个人里头，也只有这个女

人管父亲叫何老师，田田心里便有了一丝好感。

就问女人是哪里人，女人说是温州藻溪乡人。田田吃了一惊，因为父亲的老家就在浙南那一带。虽然父亲离家五十多年了，老家也早已没有什么亲属，可父亲这几年老了，话语里常有些怀乡的意思。田田心想这说不定是个好彩头呢，就笑，说只听见你们温州人到处找保姆的，哪还有温州人出来给人做保姆的？女人也笑了，说再富的地方也有穷人，各人有各人的命呗。女人的笑声哑哑的，有几分认命的无奈，也有几分不认命的刚倔，田田的心不由得动了一动，当下就决定约女人见面。这次多长了个心眼儿，没把女人约到家里来。

当天下午，田田约了这个叫赵春枝的女人在离家不远的一家茶室见面。女人准时到了，点了一杯菊花茶，小口小口地喝着。茶渐渐地浅了下去，却死活不肯再添。女人出乎意料的瘦弱纤细，剪了一头齐齐的短发，穿了一件洗了很多水的浅蓝衬衫，一条同样洗了很多水的深蓝裤子，虽是旧了，却异常的干净平整，整个人看起来像是五六十年代黑白照片里的女学生。女人的脸上脖子上到处都是汗，头发在额上湿成一个个小卷——田田猜测女人大概没舍得坐车，是一路走过来的。

就大致问了问女人的情况。

女人三十八岁，念过高中，离了婚，有一个十四岁的女儿，在老家跟着外婆生活。女人在京城做了四年的保姆，前一个东家刚去世，正在找新东家。

“为什么离的婚？”

田田知道这不是她该问的问题，可是田田知道她给的工资让女人没法拒绝，所以她把目光定定地放在女人脸上，神

情自若地问了这个问题。

“不学好。”女人说。

“怎么个不学好？”

女人低了头，掏出一块手帕，一下一下地擦着脸上的汗。半晌，才轻轻地说：“大姐你该操心的事很多，我那点事，不值得你操心。”

女人回答得不卑不亢，田田却问不下去了，只好换了个话题，问女人有什么要求。女人说没要求，什么样的老人她都伺候得了。

于是田田就领着女人往家去见父亲。其实这时田田已经拿定了主意要留下这个女人，父亲的过目如同英国女王在国家文件上的签名一样，只是一个必要的形式。

田田将女人带进家，对父亲说：“这是赵春枝。春枝先前工作过的那家，也是老师。”

父亲正在剪指甲。父亲的老花镜度数浅了，父亲剪起指甲来就有些吃力。父亲把手伸得远远的，眼睛眯得细细的，鼻子在眼镜底下蹙成一个皱纹深刻的肉团。父亲看了一眼女人，便又低了头，继续修剪指甲，指甲剪在静默中毕毕剥剥地响得闹心。

“把剪子给我。”女人说。

指甲剪的声音突然安静了下来。父亲把女人的话翻来覆去地咀嚼了几次，才渐渐明白过来那是乡音。父亲抬起头来，呆呆地看着女人。父亲的目光穿过女人，穿过女人身后的墙壁，遥遥地散落在半空中。父亲的眼中，就有了些水汽。

女人趁着空当，拿过父亲手中的指甲剪，帮父亲剪起指甲来。父亲起先有些扭捏，可是女人神情凛凛，把父亲的扭捏

瞬间碾灭在萌芽状态。女人正着剪,反着修,先左手,再右手。父亲的十根手指在女人粗粝的掌心走过一遭,如同抛了一次光,就有些平整光洁起来。田田坐在边上看着,眼皮渐渐黏耷起来。走失了多日的睡意,在这个平淡无奇的下午骤然回归,方明白自己的担子大约是可以卸下一些了。

"春枝你今天就住下,剩下的行李我明天找人帮你取回来。"田田吩咐女人。

"谁答应的?我说过家里不住生人。"何淳安突然站了起来,一把拂开女人,指甲剪咚地掉在茶几的铁角上,溅起一片嘤嗡。

女人怔了一怔,不语,却弯下腰来捡剪子。

"熟人也是生人过来的嘛。春枝是同乡,总比完全不知根底的人好。"田田耐着性子,细声细气地劝着父亲。

"她白天可以来帮忙,晚上自己找地方住。这是我开的条件,她接受就来,不接受就走。"何淳安脸朝着田田,话却是对春枝说的。

春枝拿起搁在墙角的背包,头也不回就往门外走去。"你给我付房租,我就住在外边。这是我开的条件,你答应了我就来,你不答应我就走。"

田田追出去,女人已经走远了。女人走路的时候脚紧紧地贴着路边,身上的布衫在风里一鼓一颤的,如同没能飞起来的鹞子。田田跑了半条街才追上了,气喘吁吁地对女人说:"学校的宿舍,我给你找一间。两三个人一起住,明天就来,行不?"

女人停下来,叹了一口气:"大姐,如今上哪儿找你这样的女儿。"

田田也叹了一口气，说："你比我大，别大姐大姐的，叫名字就好。人老了，就是孩子，只能哄着些。你这脾气，能行吗？"

女人说："我们乡下人就这么称呼的，改不过来。大姐你书读得比我多，外边的事也懂得多，可我见过的老人却比你多了。我知道什么时候该哄，什么时候不该哄。"

田田觉得女人的话有些道理，就不吭声了，一路送女人去了汽车站。前一班车刚走，后一班车还没来，俩人都有些累了，就斜靠在站台柱子上等。红云沉尽了，天渐渐地暗了下来。路灯一盏一盏地点过去，从街头亮到街尾，像一串藏过了年代的老珠子，黄黄地坠在街市的胸脯上。归家的鸽子低低地飞过，暮色里到处是翅膀的划痕。

"大姐，你孩子多大了？"女人问。

田田摇头，说没孩子也没老公——离了。

"为什么离的？"

田田看着女人，一字一顿地说：

"不学好。"

俩人的眼睛对上了，就忍不住哈哈地笑了起来。女人笑的时候，颊上有两个若隐若现的浅坑。那浅坑一路乱颤着，使得女人的表情瞬间里清朗生动起来。

车终于来了。女人上去了，挑了个窗边的位置坐下，从窗缝里钻出头来，说："何老师我来管，大姐你安心回去，再找一个合适的。"

田田两眼热了一热，搜肠刮肚，想跟女人说一句略微亲近些的话，话没出口，车就启动了。女人渐渐变成了一个小小的蓝点，消失在一街的轻尘里。

这时田田提包里的手机叮叮当当地响了起来。

是秦阳。

“找着合适的人了？”

隔着一汪大洋，秦阳的声音听起来有些疲惫。田田算了算时差，这会儿正是多伦多的凌晨。秦阳午夜才下班，到这时才睡了三四个小时。田田就问怎么这个时候打电话？秦阳笑了笑，说小姐我压根儿还没上床，拨了几个小时的电话了，线路都不通。田田说你就不会明天再打吗？秦阳说你是想让我一夜不睡呢，还是两夜？田田哧哧地笑了起来——秦阳总是能把话说到人的心尖子上。

“找了一个，看上去还算老实。也只有这一个，是我爸点了头的。”

“老头子，情绪还好吗？”

“好得了吗？整天对着那张照片……”田田说了半截，眼泪就毫无防备地流了下来。这几天一直在忙父亲的事，倒没有时间来好好想一想母亲。此刻关于母亲的记忆突然混混杂杂地涌了上来，按捺不住地堆挤在喉咙和鼻腔中间的那个狭窄空间里。眼泪被夜风瞬间吹干了，可是眼泪爬过的痕迹却久久地刺痒着。

“秦阳，我没，没有娘了。”

那头是一片短暂的沉默。后来秦阳轻轻地咳嗽了一声，说田田，你总还是有我的。

在多伦多田田的朋友圈子里，很多人都不知道秦阳这个名字。可是你若说起田田的“后备役”，几乎人人皆知，甚至连田田自己，也不十分忌讳。确切地说，“后备役”这个名词，其实最早还是田田自己发明的。那天田田第一次带了秦阳去参

加一个朋友的生日晚会，众人私下里拉了田田问那个男人是谁，田田怎么都不承认是男朋友，后来逼得紧了，才说是后备役——若到了四十岁还没有着落，再考虑嫁给他。当时美国正在伊拉克开战，报纸电视电台上到处是军事用语。田田随口抓了一句来用，没想到用得如此到位，后来竟流传得如此之广。当这个称呼在朋友圈子里流传过好几圈，又重新流回到田田耳边的时候，田田觉得有些陌生走味了。仿佛她泼出去的原是一杯水，过些时候流回来的，却成了一碗茶。茶原是从水来的，可茶却又不完全是水。

秦阳是田田办公楼旁边一家咖啡馆的侍应生。田田午休时去那里喝咖啡，听秦阳和顾客讲了两三句蹩脚英文，就听出是同胞，便长驱直入肆无忌惮地和秦阳讲起了中文。田田是一个人过日子，秦阳也是一个人过日子。一个人过日子当然会有许多空闲的时间，尤其在多伦多这样冬季无比寒冷漫长的都市里。于是俩人就自然而然地凑在一起，来规划填补那些空闲出来的时间。秦阳中午上班，一直工作到午夜，做两天歇一天，而田田是规规矩矩的朝九晚五。遇到秦阳上班的日子，俩人就趁午休的时候在咖啡馆里见面，田田特意把午休安排到下午两点咖啡馆生意清闲一些的时候。在秦阳不上班的日子里，秦阳就在唐人街买好了菜，等着田田回家一起做饭吃——俩人是极少到外边餐馆吃饭的。田田是个年薪七万的白领丽人，而秦阳的收入却接近于最低工资线。最初田田提出来回家做饭吃，是为了不让秦阳窘迫。到后来成了习惯，却发现在家吃饭有诸多的好处，就再也不愿意出去吃了。

最大的好处是可以喝酒，而不用考虑酒后驾车。

秦阳手脚麻利，做得一手好菜。等菜上了桌，俩人跟前各

摆了一只酒杯,就开始轻斟浅饮。秦阳从不沾啤酒、葡萄酒,只喝白酒,而且是唐人街超市里走私进口的最便宜的北京二锅头。田田渐渐也跟着喝起了白酒,不知不觉间,田田发现自己有了酒量。俩人喝得很慢,一杯酒能喝上大半个夜晚。酒是一滴一滴地滚落到肚肠里的,那样的喝法只够溅起颧上一两片惊心动魄的潮红,却是不能掀动心里的大风大浪的。俩人喝到身子像卸成无数碎片,脑子还浑然一体的时候,就停了。歪在沙发上看几眼电视,便昏昏地睡了过去。再醒来,大概就是半夜了。田田在家穿的是最随意的便装,人在酒里梦里揉过一遭,满嘴生臭,蓬头垢面,状如女鬼——在秦阳面前却没有丝毫羞涩之态。

酒半醒的时候,欲望就生出来了。所有都市男女单独相处时想做该做的事,他们也都做,而且做得甚是凶猛。在婚姻的烂泥淖里走过一遭的田田,自然是轻车熟路,尽管秦阳不是她先前的车先前的路,这一点田田从一开始就知道了。秦阳的路曲里拐弯,每一道弯里都蕴藏着一些无法预测的惊喜、娴熟和温存,仿佛出自毕生不懈的练习。

遇到天气暖和一些的时候,俩人就下楼,到公寓边上的街心公园坐一坐,听流浪艺人远远地吹些凄凄惶惶的曲子,撕几片面包来喂满地行走的鸽子。然后再步行到唐人街的中国剧院看一部晚场电影,大都是粤语片国语字幕的——秦阳英文不好,看不太懂英文片。然后秦阳就送田田回家,然后秦阳再开车回到他自己的住处。有一天秦阳送田田到了公寓门口,自己钻进了车子,却又探出头来,说田田还是我搬过来住吧,天天赶过来赶回去的,多累啊。秦阳说这话的时候微微有些结巴,田田却没吭声。看着秦阳的二手牛车咣当咣当地撞

进一街浓密的夜色里，田田的心情突然复杂了起来。

在那个夜晚之前田田对秦阳的感觉是异常简单的——一种权宜，一些方便，一段过渡。秦阳比田田小四岁。秦阳没有上过正式大学。秦阳没有正式移民身份。秦阳在顶着别人的工卡打黑工。秦阳一个月的收入除了房租伙食汽车开销之外，大概只够买几瓶二锅头。秦阳的糟糕不仅在于他的一无所有，而且在于他不具备任何峰回路转的潜质。秦阳的存在，似乎只是为了给田田这类人作注解的。在那些充斥着华埠报章的成功移民故事中，田田是那个套红的标题，而秦阳却是那个衬托标题的参照物。除了年龄以外，秦阳和田田之间没有可比性。而年龄的反差，使得田田对秦阳的想法越发地简单了起来——田田从来没有对秦阳有过第二种想法。

直到那个夜晚，秦阳说出了那句话，田田便想起平日闲聊时，秦阳提起过要开咖啡馆的事情。秦阳这几年在咖啡馆里打工，虽然辛苦，却也学了几个挣钱的绝招。就想自己去开一家——在大办公楼底层，做早餐午餐，客流量大营业时间短的那一种。秦阳对咖啡馆的想法很具体细致。秦阳想到了食品的种类，装修的格调，员工的配置。秦阳甚至把名字都想好了，就叫"龙塔"——龙塔是英文long time的谐音，取的是天长地久的意思。秦阳考虑到了塔身塔尖的每一个细节，秦阳却唯独没有提到塔的地基——资金和一张移民纸。没有这两样东西，秦阳的塔设想得再仔细再具体也只能是镜中花水中月。

然而秦阳恰恰就是没有这两样东西。

可是田田有。

田田早已拿到了加拿大公民身份。田田手头可以活动的

现款虽然不多，田田却完全可以利用工作之便申请到银行的商用贷款。

如果田田拥有的也能成为秦阳的，那么秦阳的龙塔就可以坚实美丽地竖立起来了。

田田被这样的联想吃了一惊，回过头来看，似乎秦阳的每一道目光每一个举止都铺垫了一层急切。从那天开始，田田就刻意疏远了秦阳。借口开会，借口出差，借口家里有客人，田田和秦阳见面的机会就渐渐少了，田田当然也不再去秦阳工作的那家咖啡馆吃午饭了。

没有秦阳的日子里，时间突然就多得没了章法。下班回家，走进那个空落落的公寓房间，隔宿的寂寞如一张柔软却无所不在的网，将田田兜头罩住。任凭田田拳脚交加，也凿不透一个小小的口子。这时她就想起了秦阳的种种好处。秦阳的温和细致，秦阳的幽默，秦阳对生活的热情和活力，秦阳恰到好处的逢迎。在和秦阳的交往中，他给她的距离始终是适宜的，再近一分就有可能让她感到窒息，再退一分就会让她失去了安全感。无论是进是退，他很少乱过阵脚，失过方寸。于是田田很是怀念起秦阳来，有几次甚至已经拿起了电话，要拨那串熟记在心的数字。然而秦阳的每一个好处也同时让田田惊骇——这些好处似乎是古今中外所有吃软饭的男人都具备的。女人的欢心就是他们的饭碗他们的天。田田虽然愿意被男人哄着捧着，可是田田却从没想过做男人的饭碗男人的天。

于是她最终还是慌乱地放下了电话。

后来田田就找到了别的方法来打发那些过也过不完的长夜。田田开始整宿整宿地在网上和陌生人聊天，田田也开

始参加各式各样的交友俱乐部。交过几个男人，心热过一阵，又凉过一阵。期望高高地飞到了云间，却又低低地落到泥里土里。只是热凉起落都是需要耗费心神的，渐渐地，田田发觉自己心里关于秦阳的念想就给磨薄了。

田田和秦阳的故事其实完全可以在此处画上一个干脆利落的句号的，可是偏偏在这个节骨眼儿上，田田出了一件事。这件事使得这个句号一滑，带出一个小小的尾巴，变成了逗号。于是这个故事像一棵几近枯竭的树又意外地长出了一条新枝。

那一天田田下班回家，把车开进了地下停车场，刚要下车，突然间两耳一阵轰鸣，犹如千百只秋蝉在飞舞碰撞，屋顶上的灯变成流星雨，一阵一阵飞旋着向她洒落下来。她两脚一软，便倒了下去。

醒来时，模模糊糊地看见眼前有一个花圈，花圈上挂着一朵朵花。花很大，花蕊蠕动着，发出各种各样的声音。过了一会儿，眼神渐渐清朗起来，才看出那些花原来都是人头。后来花渐渐都散去了，只剩了一朵，近近地贴在她脸畔。

“算你命大，车开到家才出事。”

那朵花是秦阳。

田田吃了一大惊，问你怎么来了？秦阳看了田田一眼，一字一顿地说：“招之即来。”田田这才隐隐记起来，自己昏过去之前似乎拨过一个手机号码。那个号码大概一直浅浅地埋在潜意识里，只需轻轻一扫，就随时浮到了表层。想起自己这些日子里对秦阳的刻意疏远，脸上不禁就浮起些斑驳的臊意。

“你到底还是把我想起来了。没听人说吗，铁不铁，就看你生病了想的是谁。”

秦阳依旧是没心没肺的，田田听了却是一怔，一时竟是无话。

田田得的是美尼尔综合症。发病时症状凶猛，医生下令暂时吊销驾驶执照半年。田田的住处离公车线有一段距离，早上赶车太急，秦阳就来接田田上班。接了几天，田田说你不如就在这儿住吧，省得天天起得这么早。

第二天秦阳果真就搬了进来。从此就没有再搬回去。

田田临回加拿大之前，在父亲的学校里给赵春枝找了一间房子暂且住下——是学校办外语培训班时给外地学员准备的宿舍。春枝和三个外地女学员一起住。房管处知道何淳安教授家里出了事，多少有些可怜老头子，便睁只眼闭只眼，由着去了。田田又去买了辆女式自行车，作为春枝在校园和家之间的交通工具。等拿着了房门钥匙和自行车钥匙，保姆赵春枝就正式走马上任了。

春枝早上骑车到何淳安教授家里，去小菜场买好一天的菜，准备早中晚三顿饭食，收拾整理房间，清洗被褥衣物。何教授身体基本健康，行动方便，也极少挑口。何家的这一点儿简单家务，春枝弹琴似的顺过一遍，还没来得及调动所有的指头，就完成了。于是，春枝手里就剩下了大把大把的时间。春枝使用空闲时间的方式只有一种，就是绣花。

春枝不绣寻常的花草鸳鸯，春枝绣的是西洋油画。春枝的绣花绷子很大，大得像一幅画。春枝把印刷品的油画贴在布上，就直接按着画上的颜色上针，深的上深色，浅的上浅色。不过春枝有时也不完全跟着画谱走，比方说，绣到房顶时，春枝用了很多金黄色的丝线。绣到树梢时明明应该用绿

色，春枝却偏偏用了粉白。那黄的和白的乍看起来像是半空落下来的鸟屎，出跳而别扭地黏在屋顶和树枝之间。等到一幅画都绣完了，远远地挂在墙上，眯了眼睛细细地去品味，才发现那黄和那白的使得原本幽暗的景致里突然涌现出一片片瀑布似的阳光。

何淳安看了，愣了很久，才轻轻说了一声“没想到”。

春枝把剪子线团咚地一声扔回针线包里，笑了一笑，说没想到什么呢？没想到我们乡下人也有点艺术细胞，是不是？田田在京的那几天，春枝说话还有些顾忌。待田田一走，春枝就露出了真性情，想什么说什么，口无遮拦。何淳安辩解不得，只好呵呵地傻笑。

其实何淳安也有大把大把的空闲时间。何淳安现在极少去学校。何淳安见不得众人那躲躲闪闪半是怜悯半是猜测的目光。那些目光如春日挂在树梢上的一抹飞丝，拿手指头轻轻一挑就断了。断在手上，看是看不见了，却缠缠绕绕总也感觉不甚清爽。

何淳安空闲的时候，就爱看书。何淳安看起书来，全然不是市井闲散之辈的那种看法，何淳安对看书的准备和姿势实在是很挑剔的。首先，茶是必备的。上好的毛尖，二遍茶——第一遍是要过滤倒掉的。其次，老花镜要仔仔细细地呵气擦拭过，不能有一丝一毫的云雾。再者，躺椅的倾斜角度也是一个定数，要调到头颈和身子大致成四十五度角的那个位置。这些姿势排场都做过了，何淳安才能静下心来看书。心是静下来了，书却依旧看不下去。书里的字像是一块块黝黑的岩石，成团结伙地阻拦着何淳安的思绪。何淳安看懂了每一块岩石，何淳安却没有看懂山。何淳安的目光在岩石之间惶乱

地走过几遭，就很是疲乏起来，睡意翩然而至，书咚地落到了地上。

春枝捡起书来，撩起衣襟擦了擦何淳安落在书上的口涎，看见封面上有一张照片，照片上是一个眉黑目深的高鼻梁西洋女人。女人的笑意很浅，嘴唇抿得紧紧的，神情有些寂寥。翻了翻书的内容，通篇上下竟没有一个中文字。正惊异间，突然想起老头子是教英文出身的，才忍不住咕的一声笑出声来。

这一笑，就把何淳安惊醒了。坐起来，一时不知身为何处。懵懵懂懂之间，突然叫了一声"延安"。叫完了，人就完全醒了。愣愣地待了一会儿，才慢慢起身去了厕所。

嗒的一声，门从里边锁上了。一阵之后，就有了些丁冬的水声，接着就是哗哗的水声。再后来，就是一片长久的凝固不化的静寂。春枝听说过李延安是怎么死的，这时突然有些心悸，忍不住悄悄地走过去，把耳朵贴在门上，屏着气听。谁知人还没有站稳，门却骤然开了，春枝身子一歪，几乎跌倒。何淳安扶住了春枝，叹了一口气，说："她糊涂，我哪能也跟着她一般糊涂。"

春枝的心方咚地落到了实处，也叹了一口气，说："别人说她糊涂，是不明白她，连你也跟着说。她哪是糊涂呢，她这明明是病。她病得这般苦，你既不能替她受这个苦，还不让她痛快地走。她走了，对你来说是舍不得，那是你的自私，她却是解放了呢。让你试试看，这样的病，苦得没个尽头没个解救的，放在你身上你受得了？"

何淳安却是从没听过别人这样劝解自己的。突然间，黑隧道般阴稠的心里，窄窄地流进了一线光亮，光亮之下，有纤

尘细细地扬起。沉实了多日的心,开始有了第一丝的松动。

俩人回到客厅,绣花的依旧绣花,看书的依旧看书。春枝将一根线头在嘴里含了半天,才吐出来,朝着何淳安手里的那本书努了努,问:"何老师,那个沃尔芙,文章写得好吗?"

何淳安吃了一惊,问你看得懂英文?春枝将脸涨红了,说就认得几个字而已。从前做事的那户人家,爱看录像带。有个电影,就是讲这个沃尔芙的,说是个有名的英国作家,投河死的。

"你说的那个电影叫《时光》,说的是沃尔芙死前的那一段。其实人家活着的时候就出大名了,倒是死了,却没怎么着。那年我去伦敦访问,下着大雨撑着把破伞去戈登广场找沃尔芙故居。找着了,连个牌子都没有。旁边那座房子,倒挂了个大牌子,说是某某某,赞助过沃尔芙的。连英国也这样,只记得阔佬,却不记得秀才。"

春枝扑哧笑了一声,说怎么不记得?何老师你看的是谁的书呢?阔佬有书留下来么?没听说人阔了就想买学位吗?可见秀才还是比阔佬稀罕些呢。

何淳安被春枝逗乐了,也跟着笑,说是呀是呀,那个沃尔芙,研究外国文学的,人人都得读她的书呀。她倒是很替你们女人说话的。就是她说的,女人想写书,首先得有自己的房间,再得有五百英镑的年收入。她是说女人当自立——那都是女权主义的最初意识呢。

春枝撇了撇嘴,说女不女权的,我是不懂的,我只知道那女人长得倒是挺灵秀的。可是心里冷着呢,一条路黑冷到底,多好的男人都暖她不过来呢。

何淳安没有说话。过了好久,春枝抬起头来,才看见了老

头颊上斑驳的泪痕。

李延安心里大约也是那样一条路黑冷到底，再也没有人可以暖她过来，才决定走了那样的极端吧？

可是，李延安年轻的时候，却是一枝火把，一盏灯，站在最暗的路口，也能毫不费力地照着自己照着别人。

何淳安认识李延安的时候，已经大学毕业好几年了。他留校在外文系教欧美小说，她才刚刚分配进学校的图书馆做图书管理员。他偶然从别人嘴里听说了她父亲原来是一位赫赫有名的将军，才开始对她有了星点的好奇。在他那个人生阶段里，用“星点”来形容他对她的好奇，实在是恰到好处的。

那时他早已不是一张白纸了。

何淳安从小在教会学校里学的英文，口音里带着一丝牛津校园味，文章更是写得地道典雅。自小就将一应欧美名著看得滚瓜烂熟，倒背如流。时常信手拈来，出口成章——是外文系理所当然的业务尖子，却又没有洋文教授通常有的虚浮轻佻，行事为人很是稳重厚道，自然是讨女孩子欢喜的。在认识李延安之前，他曾有过两次恋爱经历，一次是他的大学同班同学，另一次是他朋友的妹妹。然而到了谈婚论嫁的地步，两个女人都却步了。他是侨乡来的，身世充满了故事，有许多近亲远亲在海外，所以他在系里，无论是提职还是提薪，都是落在最后的。他的两任女朋友都是因为这个原因离他而去的。

那两个女人，也绝非浅薄低俗之类，都是人中的尖子，花中的花。她们都很懂得他的优点。可是他的优点仿佛是伞，而他的身世却是雨。伞再好，也只能抵挡一时一刻的雨，却抵挡不了一生一世的雨。所以她们后来都选择了不需要伞的晴

天。

这两次恋爱，他都爱得死去活来。到分手时，他觉得已经耗尽了他的心神。在那个凡事讲究简单纯洁的年代里，他的感情经历就算是复杂得有些可疑了。在那之后他再见到适婚的年轻女子，便有了尚未得到就已经害怕失去的焦虑，这份焦虑最初是隐隐约约，似有似无地藏在心中最深处的那个角落的，后来被年岁搅动着，零零星星地浮现上来，积在眼角眉梢鬓角唇边，直到有一天，他在公共浴室的镜子前擦头发时，突然就发现自己已经有了第一缕的落魄和沧桑。

那天是何淳安二十五岁生日。他从学校的澡堂洗完澡出来，拎了一网兜换下来的脏衣服，行走在校园四月的暖春里，湿润的头发被风随意扬起，像一株盛开的蒲公英。而他那天的心境，也恰恰符合了蒲公英的比喻——从盛开到凋零，似乎只需要一阵风。二十五岁仿佛是一道坎，二十五岁之前，他有些不知不觉。过了二十五岁，他突然就感觉到了风的存在。

可是那天的李延安还是一沓白纸。十九页，页页雪白平整，毫无印记褶皱。

那时李延安的父母已经结束了多年的戎马生涯，渐渐适应了安定的城市生活。当父母终于意识到子女的存在时，李延安已经像一根石头缝里的小草，自说自话地长成了一棵结实的小树。最好的学校最称职的老师都无济于事，李延安已经无可救药地失去了对读书的兴趣。李延安留了一年级，才勉强初中毕业，却无论如何考不上高中，就在一家工厂里做了几年车床操作工。李延安虽然很早就知道自己不是一块读书的材料，却一直憧憬着在读书人的环境里工作。出于对女儿的内疚，李延安的父亲做了一生中唯一一件利用职权的

事——把李延安安排进了大学的图书馆工作。然而李延安父亲的特权只行使到了图书馆门外，门内的一切，却是看李延安自己的造化了。李延安进入图书馆之后，名义上是管理员，很长的时间里其实都在做一个小工的事——搬运存书，清理书架，打扫卫生。数年以后，馆里来了更年轻的新人，她才调到了编目室工作。

那天何淳安洗完澡，就去学校的食堂吃了顿晚饭，又回宿舍翻了几页哈代的小说。终是无心无绪，便决定去图书馆找一本英国湖畔诗人的诗集。在过道上，他被一辆装满了书的手推车撞上了。车轮上的铁片直直地割进了他的脚踝，当时他只觉出了酥麻——疼痛是后来的事。他身子一矮，布袋似的软在了地上，手紧紧地捂住了脚踝。推车的女人连忙停下车来扶他，他却不肯松手。过了一会儿，就有液体从他的指缝里慢慢渗出，将他的袜子染成一幅紫红色的图画。旁边围观的人开始惊叫起来。女人拨开了他的手，一把扯下他的袜子，在他的脚踝上扎了个死死的结，就架着他去了学校的医务室。女人身量不高，他得倾斜着身体才能靠在她的肩上，可是那天他感觉仿佛是靠在一堵矮而结实的砖墙上，他竟放心踏实地在上面放上了自己的重量。

一直到处理完了伤口，他才有机会看了女人一眼。这一看，就看出很多意外来了——他完全没有想到她竟是那样年轻，年轻得几乎还不能称之为女人，衣妆发式眼神身架没有一处不在昭著地显示着未解风情的木然。他问她叫什么名字，以前怎么没在图书馆见过？她说她叫李延安，是新来的，才上了三天班。她回答他的问题时态度很老实，甚至有些怯场，几乎完全没有做任何延伸和说明，和她刚才处理事故的

大胆老辣成了一个鲜明的对比。她的脸上有些脏——大约是搬书的缘故，汗水在灰尘中间流出一道道树影一样斑驳的印记，潮湿的鬓发在额角蜷成一个个小小的圆圈。她和他以往见过的所有女人都不同，她使得那些女人显得苍白病态贫瘠做作。

突然间他对她就有了好感。

他问她怎么一点都不怕血？怎么有这么大的力气？这回她只笑了笑，却没有回答。

真正的答案是他渐渐熟知了她的童年之后才得到的。

李延安出生在延安。和当时的大部分延安子女一样，她一出生就被送到了当地老乡家里抚养。断了奶，就进了保育院。父母也许到保育院看过她，也许没有。六岁以前，除了知道父亲姓李，李延安对自己的双亲几乎毫无印象。

保育院常常迁移，李延安很快就适应了在马背上睡去在马背上醒来的生活。有一次她睡得太死，从马背上掉了下来，竟无人发觉。等到第二天她被晨露冻醒，才知道马队早已走远。她沿着若隐若现的马蹄和马粪痕迹，走了整整三天的路，终于追上了大队人马。那天保育院的阿姨去井边打水，看见井边躺了一条脏狗，随脚一踢，踢出声来，才知是人。提了油灯来照，照见是李延安。李延安走丢了一只鞋，那只光脚磨得脓血模糊，脚踝被石头扎破，伤口深得几乎看见了骨头。阿姨来清洗伤口，一根一根地挑脚板上的刺。挑出来的不像是刺，倒像是血针，叮当有声地落了一盘子。阿姨挑着挑着就红了眼圈，李延安却一直没哭，只是反反复复地对阿姨说下次睡着了你就掐我。

那年李延安大约是五岁半——和保育院大部分孩子一

样，李延安并不知道自己确切的出生日期。

那之后没多久，李延安就和保育院的其他孩子一样，和他们各自的父母亲团聚了。孩子们对局势的变化是一知半解的，只知道要离开保育院进城了。进城的第二天，李延安被人领着走进一个灰砖大院，院里坐着一男一女两个大人和三个比她更小的孩子。领她进来的那个人拉着她的手，让她管那两个大人叫爸爸妈妈，又让那几个孩子叫她姐姐。她没叫，也没应。那天刮着大风，满天飞着脏雪似的柳絮，太阳仿佛是一只黄土捏就的大碗，蔫蔫地扣在尘土厚重的屋顶上。一个被战争离散了的家庭和四个互不相识的孩子在那个颜色和情绪都很灰暗的下午草草地会合在一起。当时谁也没有想到，磨合的过程却持续了后来的半生。

几年以后，李延安才从大院其他孩子口中得知，那个她称呼为妈妈的女人，其实并不是她的母亲。她的生母走出了雪山，走出了草地，却病死在进城的路上。后来和父亲一起走进城里的，是一个文工团的女兵。

不过这对李延安来说已经不重要了。

李延安的父亲和继母都是从马背上下来就直接走进了办公楼的。城里有太多新奇的事情，他们要学的内容实在太丰富了，他们根本无暇顾及子女。照顾孩子们日常起居的，是一个五十多岁的保姆。在李延安看来，她不过是从一家保育院搬到了另一家保育院。她沿袭了保育院里大孩子照顾小孩子的作风，自然而然地担负起了照顾弟妹的任务。很快，那支只有三个士兵的部队在她的调教之下秩序井然。在这个新秩序里，大人只是若隐若现无关紧要的背景。李延安从来没有童年的感受。婴孩的第一声啼哭过去了，她仿佛就担负起了

作为一个成人的职责，照顾着自己也照顾着别人。

这种感觉，如一根筋脉，始终贯穿在她和何淳安的关系中。

她和他认识以后，几乎没有任何交接转换过渡，她立即进入了她惯常的角色。她像一只硕健的母鸡，张开丰满的翅膀，将他全然覆盖。虽然他比她年长六岁，她却成了他的长姊，他的母亲。她照顾着他的一切需要。他的世界顷刻就小了，小得只有一翼之地。在那一翼之地里，四季只剩了一季，那是恒常的春。在恒常的春里他可以接近于放肆地伸展他的四肢和灵魂，只是，不知不觉中，他对付其他季节的功能却渐渐萎缩退化了。

他们结婚第三年，那场后来成为中国现代史研究专题的风暴铺天盖地刮进了校园。何淳安在外文系里既不是当权派，也不是当权派的红人，个性本来逍遥，树敌也不多，又有老将军岳父这一层遮挡，便相对平安地度过了最初的那个阶段。

后来，系里的头面人物相继下马，成为死老虎。工宣队入驻，新班子逐渐成形。厮杀声安静下来时，众人突然发觉他们已经失去了新的斗争目标。用当今政坛上的时髦用语来解释当时的情形，就是外文系处在了一个缺乏政绩的真空阶段。于是，新班子成员的视线，就渐渐地转向了何淳安。

工宣队找何淳安谈了一次话。

那天晚上李延安回家比平常晚了一些。图书馆的风声也很紧，有人交代了李延安父亲把女儿安插进馆的事，于是李延安毫无准备地被踢到了前台。幸好李延安在馆里只是一名勤杂工人，不占干部的编制。在那个知识分子成堆的环境里，

李延安的初中文凭和档案袋里不满一页纸的简单身世，使得批她的人几乎找不到合适的词，草草地训斥了几句之后，李延安就被打发回家了。

李延安进了门，屋里一片漆黑。她以为丈夫还没回家，就开灯准备生火做饭。弯腰量米的时候，突然发现何淳安捧着头泥塑木雕般地坐在地板上，就大吃一惊。问了，却不说话；再问，才说头疼。

李延安将丈夫扶到床上躺下了，就开始淘米洗菜炒菜。火一热，油锅的味道熏过来，喉咙口就涌上一团酸水。还来不及找个脸盆，就蹲在门槛上哇哇地吐了一地。中午没吃饭，吐出来的只是苦胆。那时李延安已经怀孕七个半月，妊娠反应却一直没有消失。何淳安在床上听见妻子吐得死去活来，只翻来覆去地叹气，说你挑了个什么时候来么，你。李延安知道丈夫在说腹中的这个孩子，便忍不住回了一句："这是我一个人挑的吗？那你说什么时候是个好时候？"

俩人不声不响地吃了一顿饭，饭和菜都只轻轻地挑了几挑，便都放回了碗橱里。李延安收拾碗筷的时候，听见丈夫在身后又幽幽地叹了一口气，说元元，就叫元元吧，就是一个的意思。李延安听了心里咯噔了一下，半晌，才笑着说：你可别给我定数，高兴了我还能生一打呢，我就喜欢家里人多热闹。却暗暗地长了个心眼儿，仔细地盯着何淳安的一举一动。

夜里李延安躺下了，却不敢睡。窗外秋虫咬得惊天动地，腹中孩子踢得甚是凶猛，仿佛要将肚子踢出一个洞来。怕吵着何淳安，李延安一直不敢翻身。身子在一个姿势上僵着，每一处关节每一块肉都酸痒难熬。到了后半夜，实在扛不住，才迷糊了过去。糊糊涂涂地做了个梦，梦见何淳安穿了一件雪

白的纺绸对襟大褂,一路风吹杨柳似的走过来。她伸出手来抓他,抓来抓去都是空的。他仿佛变了烟变了气在她的指缝里溜过来溜过去。她一急,就醒了。一摸身边是空的,就咚地下了地,赤着脚跌跌撞撞地摸到了外屋。夜正浓,月悬在窗口,照得一屋水似的亮,青砖地上树影如鬼魅游走。她一把扯亮了灯,只见墙脚站着个人,正慌慌地端了个水杯往嘴里送水。她狼似的扑上去,狠狠地掴过一掌。那人不备,手里的杯子咣啷一声掉了下来,白色的药丸滚了一地。

这一掌掴得过于凶猛,她身子一歪,就麻袋似的跌坐在地上。胳膊闪了,顿时肿成一个肉球,疼得满眼是泪。他过来扶,她捂着胳膊,却朝他猛踹了一脚。他一个趔趄,撞到了脸盆架。脸盆翻落下来,一路嘤嗡地滚到墙边,才咣的一声停了下来。宿舍楼道的灯啪啪地亮了起来,有人开窗探看。他急急地捂了她的嘴,半架半搡地扶着她回到了床上。

躺是躺下了,睡意却早没了。蒙着被子,她咬牙切齿地对他说:"我爸爸一趟雪山草地走过来,丢了一条腿,一个老婆,两个儿子,如今是个什么下场?他没说委屈,你倒委屈起来了?你过过一天苦日子吗,你?"

这一骂,倒把何淳安给骂醒了。仔细想想,竟无一句可回嘴的。渐渐地,心里有了些愧意,就嘿嘿地笑,说老婆你是一盏灯,你往我心里一照,就再也没有黑角落了。李延安呸了一声,说再亮的灯,照了路易十几,也是白照。何淳安没听懂,问什么路易十几的?李延安狠狠地掐了他一把,说就是那个我死了拉倒,洪水滔天也行的,跟你一个德行。何淳安这才明白过来自己平常备课的材料,李延安原来也看的。两人相拥着,不再说话,看着窗外那一轮月亮渐渐地坠落下去,天边隐隐

地有了潮红，恍恍然，仿佛已若隔世。

从那以后，何淳安的脸皮就慢慢地厚了起来，由着世界轰轰烈烈地上演着诸般的曲目，有人上台，有人下台，自己却始终只做一个不动声色的观众。先是隔离审查了一阵，后来下放劳动了一阵，再后来又随着大流调回了外文系。心情虽有涨落的时候，却再也不曾生过寻死的心了。

可是李延安这盏灯，是什么时候熄灭的呢？

其实李延安的灯，并不是瞬间熄灭的。从明亮到陨灭，中间经历了一个暗淡的过程。暗淡的过程是渐进的，身在其中的人并没有觉察，所有的迹象都是事后才醒悟的。

"文革"过后，何淳安是学校里第一批提升为教授，第一批批准带研究生，也是第一批选派国外短期进修的老师。何淳安的生命，经过了一个长长的冬眠期，在中年的时候突然复苏。这一苏醒，就醒出了许多意外的景致。李延安发现何淳安渐渐地不再需要她的照明了，因为他已经成了他自己的灯。他岂止是他自己的灯，他甚至也成了她的灯。他又岂止是她一个人的灯，他的灯还照着许许多多的别人，包括他的同事和他的学生。她多年为他战战兢兢地操持着的心，就渐渐地放松了下来。当然，她当时并不知道，最适合她的一种生存状态，其实就是紧张。在紧张的时刻她是一张满弓，捏在手里是暗暗一把的力气，送出箭来铮然有声，直奔靶心。松弛下来，她就如泼洒在地上的一摊水，随意地顺着地面的缝隙游走。虽然依旧走着，却不再是有目的有劲道地奔走，不过是走到哪里是哪里的认命和无奈了。

在所有的神经都松弛下来的时候，却只有一根神经，突然地绷紧了。李延安的眼睛和耳朵，对一些景物一些声音，异

常地敏感了起来。何淳安的学生越来越多,何淳安在系里的职责也越来越重。李延安的目光如雷达漠然地扫过丈夫繁忙的生活天地，大部分的内容都被过滤为无关紧要的背景,荧光屏上剩下的只是几个细点。可是那几个细点却如沙砾,在李延安的眼中磨来磨去,磨得她寝食难安。

那些沙砾就是何淳安的女学生女同事。

李延安监听何淳安的电话,闯进何淳安的办公室偷看何淳安的信件,四下打听何淳安在系里的一举一动。渐渐地,外文系的女同事见了何淳安,轻易不敢说笑了。何淳安为了撇清自己,也不敢和女学生单独相处了,更不敢邀请女同事女同学到家里来坐。上帝跟何淳安开了个不大不小的玩笑:上帝打开了何淳安的眼界，让他看到了大千世界的诸般可能性,可是在那个无限广袤的天地里,他可以拥有的,反而是一扇比从前更加狭窄了的窗口。

李延安的视线,已经被沙砾蒙蔽。李延安的灯,也渐渐地昏暗起来,她走失在多年走惯了的路上。开始时,何淳安不停地帮助妻子刷洗着那些沙砾,到后来,何淳安发现他刷洗得越努力,沙砾堆积得越快。

他只好选择了沉默。

李延安终于走进了万劫不复的阴暗之中。没有人可以暖她过来,没有人可以照亮她的路。即使是儿女,即使是丈夫,也只能看着她孤独地一步一步地渐行渐远。

何田田回到多伦多之后,关于保姆赵春枝在父亲身边的表现,她零零星星地听到了一些不同版本的报告。

第一个报告来自父亲的学生颜华。

空　巢

李延安的自杀事件像一块石头，在外文系这潭深不见底的水里砸了一个大洞。洞很快平复了，涟漪却持续了很久。流言如树梢的风，看不见，摸不着，却顺着门缝墙缝窗棂格缝溜进来，悄无痕迹地爬到饭桌床头，又带着积攒的灰尘，越滚越大地爬入邻家。何淳安的女学生们，多多少少都知道自己是那些沸沸扬扬的花边新闻中的一段花边。而颜华，更知道自己是师母口中的那个“眼花儿”，是所有花边传闻中镶在最明处的那段花边。也明白我虽未杀伯仁，伯仁却因我而死的道理，所以很是敛声收气了一阵子。过了些时日，待流言略微安静了些，颜华难免不想起从前导师对自己的种种关照，便忍不住去了何教授家里探望。

颜华去的那天是个星期六，早上十点左右。她挑了这个时候，是因为何教授应该锻炼完了身体，正是读书看报的时候。颜华抱了一束白色的菊花走过层层楼梯，每一层过道上都有好奇的眼睛。当她最终敲响何淳安教授的门时，她的背已经被重重叠叠的目光压出了汗。

来开门的是赵春枝。

那天赵春枝穿了一件桃红色的毛衣，浅米色的西裤，脖子上系了一条白色的丝巾。虽都是旧衣物，却洗熨得极是干净平整，看上去不像是保姆，倒像是在别人家里做客的女眷。颜华微微吃了一惊，就问何教授在吗？赵春枝点点头，引着颜华进了屋。颜华走过客厅，一眼就看见何淳安卷着衣袖，正坐在一张小板凳上洗衣服。板凳很矮，何淳安的个子高，坐下去，就把凳子盖没了，仿佛坐到了地上。何淳安在笨拙地搓着一件衬衫，搓衣板在他的膝盖之间滑来滑去，脑勺上有一绺没有梳理平伏的头发，顺着身体的走势来回耸动着。颜华的

一句“何教授”在舌尖滚了好几个来回，吐出来时已是支离破碎了。何淳安抬起头来，意外地看见了来客，眼神渐渐地浑浊了起来——自李延安出事以后，颜华是第一个也是唯一一个来探望自己的女学生。

何淳安擦干手，来到了客厅坐下。颜华向春枝要了一个大水杯，将菊花插上。花是满满一捧的雪白，只有花蕊是一抹一抹若有若无的浅绿，沾了水，立刻得了些生气，衬得一屋洁净生辉。颜华把花放在那张镶着黑框的照片下面，俩人久久无语。半晌，何淳安才叹了一口气，说：“其实，你师母脑子清醒的时候，也常夸你。”颜华的眼泪汹涌地流了下来，是委屈，是伤感，也是无奈。为自己，为导师，也为师母。那一念之差中走出去的一步，竟是那样一条永远无法填补的鸿沟。沟这边和沟那边，遥遥相望，已是隔世。

何淳安看着颜华哭，却不知怎么劝，搓了搓手，就进厨房去泡茶。颜华听见厨房里杯盏叮当地响了一阵子，又听见春枝咯咯地笑：“何老师，那么大一个壶，饮驴哪？一个客人，用那个红花小壶就够了。”何淳安也笑，说骂我是驴也罢了，可不许骂我的客人。又问用哪种茶叶？春枝说二层柜子左手边那个铁罐里是茉莉花茶，招待女客正好。何淳安就搬了张凳子爬上去，开了柜子取茶叶罐。颜华听着，只觉得这个保姆嘴有些厉害，手有些懒，听上去不像个下人，倒更像个主子。过了十来分钟，只见何淳安一人颤颤地捧了一壶茶出来，春枝并没有跟出来。何淳安把滚烫的茶壶放下了，颜华赶紧起身自己将茶斟了，先给老师，再给自己。

俩人喝着茶，闲闲地说了些学校里系里的事，颜华就忍不住问何教授你怎么自己洗衣服呢？何淳安说不是自己洗，

是先将领子袖口的脏处搓一搓，再放洗衣机里洗的。颜华原本问的不是这个意思，就朝厨房撇了撇嘴，放低了声音：怎么不让她洗？何淳安笑笑，说春枝在教我做家务呢，我教她学英文，两下相抵，谁也不亏。

从何家出来，颜华一路忿忿然。心想现在这世界，岂是何教授这样厚道之人应付得了的？这个保姆，本事了得，拿了钱不干活，还自学英文。两下相抵，竟有这样的抵法。恐怕何教授哪天被这个女人骗了，还得帮她数钱呢。

回到家，颜华就给远在多伦多的田田发了一封电子邮件，说了她的担忧。

其实田田平常打电话回家，也是时时问起春枝的情况的。父亲只说人不错，有灵气。如此看来，父亲是不愿意自己担心，而将实情隐瞒了。田田看了颜华的信，立刻就给父亲打了电话。连着打了几次，都是春枝接的——父亲出门去了。春枝一口一个大姐地叫着，声气很是亲热。有了颜华的报告在先，田田就觉得那话语里藏了几分虚假和盘算。于是冷冷地交代了几句好好照顾老人之类的话，就挂了。

又给在广州的哥哥打电话。元元一听也急了，就立刻请了假，飞去了北京。

元元在家住了三天。元元给田田的反馈，和颜华的有相同之处，也有不同之处。元元说父亲现在变了，变得对家务有了兴趣。那个春枝倒也不是完全不做家务的，只要是老头子自己能做的事，春枝就放手让老头子做。老头子做不了的事，春枝做是做了，却是要老头子在旁边看着学。田田听了忍不住冷笑，说没想到这个女人真不简单呢，竟把老头子给驯化了——从前你见他洗过一双筷子吗？元元就劝，说只要爸高

兴，就由他去吧。你没看见老头子教她学英文那个起劲呢，撺掇着她考什么英文几级几级的。原先你不就担心爸和保姆合不来吗？他俩合得来，省你多少心呢。

田田想想也是，就把这事放下了。夜里睡不着，就捅醒了秦阳，问："人老了怎么就这么贱呢？从前连牙膏都得让人挤妥，现在倒好。"秦阳知道田田还在想老爷子的事，就笑，说贱不贱跟老不老有什么相干呢？人要贱，什么时候都能贱。那是你妈没抓住你爸的心，怨不得别人。田田呸了一口，说你几年没刷牙了，开口怎么这么臭呀？这话说的，好像我爸和小保姆怎么着似的。秦阳依旧嬉皮笑脸的，说要没怎么着，人能这么贱吗？我这可是有亲身体会。田田伸出手来就掏秦阳的肋，秦阳怕痒，身子早笑得缩成一个球，蜷在床尾，怎么也掰不开，只有嘴巴却还是硬。

"你爸你妈结婚的时候该先问问我，俩人名字都没起好呢，一人一个安，两安相克，就不安了。这个小保姆，春什么来着？你爸名字里有一汪水，水遇着春，是个什么景象，你想去吧。他能不贱吗？"

田田恼羞成怒，抓起椅子上的衬衫，追着秦阳满屋打。秦阳躲不过，只好逃进了厕所，锁上了门，依旧笑得抖抖的。

"咱俩的名字才是地造天合呢，你是田，我是阳，田得靠着太阳，才能万物生长。"

田田怔了一怔，半晌，才隔着门，冷冷一笑。

"可惜我的田不是你要的那个田。你打个电话给你的中学语文老师，问问他何田田的田是田的意思吗？"

何淳安那边安然无事地过了三四个月。到了旧历年底，

田田突然收到了颜华寄来的一张电子贺年卡。贺年卡只是一个包装，信的真正内容却和贺年没有太大的关联。

颜华是来报急的。

何教授和保姆吵了一大架，把熬汤的砂锅都砸碎了，保姆拿了行李就回老家去了。何教授气得牙床暴肿，连稀饭都喝不下去，已经在床上躺了两天了。眼看要过春节了，元元带着公司的一拨人马在德国培训，家里一样年货都没有置办。这是师母去世后的第一个春节，何教授实在是有些可怜。

田田看了信，头轰地一炸，就炸了一地的碎片，思绪乱得无法捡拾。秦阳见她失魂落魄的样子，就劝她回去一趟。田田听了就急眼，说你以为我是百万富翁呢，飞一趟中国就跟下一趟楼似的。秦阳笑了笑，说："谁让他是你爹呢。"田田连连摇头，说不回去不回去，大不了再托人找个保姆嘛。这个价码，雇个人工智能机器人都够了。赵春枝以为她是谁？乡下人在城里，磨去一千层皮，骨里肉里还是老乡。秦阳又笑，说你连人家为什么吵嘴都没问清楚，就先骂了个狗血喷头的，说不定还是你爹没道理呢。田田呸了一口，说老板永远有理，这是千古不变的道理。说完就扯过一条被单蒙了头，直挺挺地往沙发上一躺。床单底下先是翻来覆去地贴着饼子，过了一会儿，身子才渐渐地平软了下去。

秦阳以为田田睡着了，就自己进了屋。过了一会儿，只觉得脖子上痒痒的，伸手一摸，原来是田田近近地站在身后。田田说要不我还是回去一趟吧，年底了，也不知有没有机票。秦阳扬了扬手里的纸条："大小姐，都给你打听过了，只有大韩航空公司还有一个座位，明天晚上的。要在西海岸停，还要在汉城停。等你转来转去到了家，就是小年夜了。明天一上班，

就找老板请假,耸人听闻一点,就说你爸中风,瘫痪,病危。”

田田不说话,却将两手环过去,从背后搂住了秦阳。

田田的飞机出了点小小的故障,在汉城停留了一天。到达北京的时候,已经是第三天的夜晚了。走出机场,街上很是冷清。过了十几分钟,才来了一辆出租车,车上下来一个穿着军大衣的司机,慢吞吞地帮着田田把行李放进车厢。车剪破一街空旷,驶进清冷的夜风里。司机丝毫没有搭话的意思,一路沉默地抽着烟。烟很呛,田田低低地咳嗽起来,却隐忍了,只专心致志地读着公路两边的广告牌。虽然只隔了几个月的时间,广告牌显而易见已经换过了一茬,上面的内容对田田来说已经有了几分生疏。虽然看懂了每一个字,却没有完全看懂那些字和字中间的连接挑逗和暗示。在熟悉的街景里,田田突然感到了一丝外乡客似的陌生。

突然间,嗖的一声,天上蹿起了一束烟花。烟花是淡紫色的,先是极高极孤独的一根,然后渐渐地蓬松肥胖起来,如一把撑开在夜幕里的伞,然后又如细雨丝似的缓缓落下,带着嗞嗞的声响消陨在地上。司机沉沉地骂了一句“找死呀,不让放的”。田田仰着脖子等待着第二束,第三束,可是它们却始终没有到来。夜空虽然还是黑暗,却因有过了短暂的浮华痕迹,这黑暗便也与先前的黑暗有了些不同。已经五六年不曾在家过年了,田田暗自感叹难道这就是北京的除夕了吗?

出租车在家门口停下,田田付了钱,司机打开后盖取了行李,却没有走的意思,只将两只手笼在袖子里,目光炯炯地看着她。田田突然明白了过来,就打开皮包掏出一张票子,塞进司机的袖笼里。司机伸出两根手指,将票子夹出来,对着路灯看了一眼,认出了那上面的绿颜色,就嘿嘿一笑收了起来,

说这年头美元也疲软了，比不得从前了，大姐你新年慢慢地吉祥吧——方慢吞吞地开走了。

田田拖着箱子一层一层地上了楼，每一层楼道里都流淌着从门缝里溢出的喧闹，一式一样的鼓点，一式一样的旋律，一式一样的经过无数次操练的字正腔圆。田田一下子听出了那是春节联欢晚会的节目。到了自己家门口，却是静静的，并无电视的声响。放下箱子，将一口气喘匀了，才去撳门铃。刚撳了一下，门就开了，父亲仿佛是靠在门上等候着她似的。

父亲从门里软软地走出来，穿了一件银灰色的中式对襟丝棉袄，前襟印着星星点点的菜汁油迹，衣是新的，很是厚实，腋下和胳膊拐弯处绽出条条肥粗的皱纹。在这样厚重的冬衣里，父亲依然看上去很冷，人中上流着一条半干未干的鼻涕，身子抖抖的仿佛憋了一泡找不着去处的急尿。脸肿了半边，鼻孔四周烧着一串燎泡，嘴唇颤颤的，半天才扯出一句小田你，你回来了。田田没想到一向整洁利索的父亲一下子就这样落魄了，心里一酸，嗓子就喑哑了。

屋里四下清冷，只有电视机上那两张印了些洋文的贺年卡，才是这一片灰暗里的唯一颜色——那还是自己和元元分别从加拿大和德国邮寄过来的。田田呵呵地清了清嗓子，说爸我带你出去吃饭吧，我也饿了。父亲摇了摇头，说你可真是洋鬼子了，怎么不知道这是大年夜，除了宾馆大饭店，谁都关门了。田田说那我们就去宾馆吃饭，豁出去大出血一次。父亲说宾馆早一个月就订完位置了，轮不着你我这样的百姓。说着就去开了冰箱，端出一个大海碗来，说昨天就煨了排骨汤等你的，你没来。咱们不如吃排骨面，再加一点白菜，热腾腾的，也是好吃的。

父亲就开火，放水，下面，热汤。依旧有些笨拙，却已经不是从前的那种不知所措了。田田便知道这几个月里，父亲已经经过了许多的事。忍不住冷冷一笑，说这个赵春枝，倒是把你给培训出来了。花钱雇的是保姆，没想到来的却是一个教练。

父亲的筷子一滑，一根面条落进了炉圈，哧的一声，燃起细细一股青焰，屋里就有了一丝经久不散的焦味。“她有她的想法，她说她到咱家是救急不救穷——她教我学会自己生活，总不能靠人过一辈子。”

“她若真是这么想的，怎么会说走就走？这份工资，你让她来雇我吧，连我都想当保姆了呢。”

父亲叹了一口气，说她没想走，是我把她赶走的。

“她女儿今年初中毕业。当地的学校质量差，她想把女儿转到北京上高中。她提出和女儿一起搬到家里来住。”

“当然不能答应。你答应了她女儿，下次说不定又来个男朋友，你又不开旅馆客栈。她是算计好了你这个有房有钱的老头呢。”田田忿忿地说。

父亲微微一笑，半晌才说：“我的女儿，当然是和我一样刻薄的——那天我就是这么骂她的。后来元元从德国打电话过来，也是这么骂她的。”

俩人无言，在别家的热闹声中默默地吃着晚饭。面很烫，热气氤氲，额角上都有了些汗。田田看见父亲渐渐地嘴大眼小起来，便知道早已过了他平素上床的时间了。就说爸您放心，等过完了节，我们马上去登广告，也可以直接去保姆市场，就不信找不到一个比她好的。

父亲洗了把脸，就上了床。田田收拾了碗筷，在沙发上坐

了下来。多伦多和北京是整整十二个小时的时差,这边是子夜,那边却是正午。田田虽然在旅途中丢失整整一夜的睡眠,精神却极是清醒。刚想打开电视,突然听见街上有人在扔酒瓶子,玻璃的碎裂声夹杂着狂呼声和字句不明的歌声一浪一浪地扑打着窗户,才明白自己已经错过了那个敲钟的时辰。

这时候电话铃尖锐地响了起来,几乎吓了田田一跳。拿起话筒来,那头就断了。三番五次之后,才接通了,线路却极是嘈杂。一个男声断断续续地传过来,带着隔洋的迟缓和模糊。半天田田才听清那头问的是新年礼物试过了吗?田田说什么礼物?那头说打开你的手提包。田田拿过提包,里里外外地找过了,都没有。那头又说是左侧的那个暗兜,你从来不用的。田田摸过去,果真摸到了一个小小的金丝绒盒子。打开来,里头是一枚戒指。细细的银圈,正中镶了一块宝蓝色的石头。银是暗暗淡淡的那种银,蓝也是暗暗淡淡的那种蓝,乍看甚是灰旧,仿佛已在岁月里走过了几遭。再看几眼,便慢慢显出些古朴含蓄的意思来,与市场上那些闪烁之物就有了区分。田田很是喜欢,拿出来套在指头上,左看右看,手也仿佛有了历史,顿时丰润厚重起来。

戴在哪只手上?

左手。

哪个指头?

田田的嘴巴张了一张,突然醒悟了过来,就把那尚未出口的回答吞咽了回去。电话那头是一阵长长的沉默,然后,一声叹息如轻风抚过,田田的耳垂微微地热了一热。

"田田,我知道我在一厢情愿呢。挑吧,挑吧,你再慢慢地挑吧,说不定就挑着个比我好的。"

田田想了一万句撇清辩白的话，那些话还没浮到舌尖，她就觉出了它们的虚假。到末了，纵有了那一万句话垫着底，她竟然找不出一句可回的话，只哑哑地说了句秦阳你好好过年吧，就挂了。

放下电话，心里空落落的，旅途的疲倦渐渐地从脚底浮上来，浮上了眼皮。却又不想上床，就在沙发上坐了，撩起一角窗帘，靠在窗台上看夜景。夜到这一刻，才真正地有些像夜了。月色照得满街的树枝臃肿肥胖，仿佛挂满了霜雪。风刮过，地上的废纸和塑料袋如折了翼的鸟雀，低矮地蹒跚行走。守夜的人都困了，窗口的灯一盏一盏地灭去，满街都是狂欢过后的清冷。这个一年里的夜中夜，她还没来得及守，就糊里糊涂地过去了。

这一年里，她遭遇了多少事呢？母亲的死，自己的病，父亲的麻烦。每一样事情来了，她都得拿出肩膀来扛。其实，她也不都是自己扛的，秦阳替她扛了一半。她使唤起秦阳的肩膀来，如同是自己的肩膀那样的随意。在这个晚上之前，她从来没有想过，他只不过是暂时借了他的肩膀给她而已，有朝一日他会抽走他的肩膀，给另一个愿意戴他戒指的女人使用。

这个想法让田田吃了一惊。她发觉自己其实真是有些在乎秦阳的。只是不知道这样一点的在乎，值不值得她放上一生一世的价码——她明白她不可能无限期地免费使用他的肩膀。失却他的肩膀是一种沉重，拥有他的肩膀是另外一种沉重。两样的沉重，不知道她能扛得动哪一样？

正胡思乱想着，就听见身后有人咯地笑了一声。田田以为是父亲，回头一看，父亲屋的门紧关着，黑着灯。心里一惊，

突然有些毛骨悚然起来，就默默地叫了一声妈——你的难处，我们原本是不知晓的。若知晓了，怎么会让你这样走了呢？既走了，你就安心吧，总有一天，我们都会在你那儿聚会的，不过是个迟早的事。

田田的话还没说完，屋里又是咯的一声。这会儿的笑声，似乎就在耳边。田田感到了另一个身子贴近过来的温软分量，鼻子里传来一丝极清极淡若有若无的紫丁香味——紫丁香是母亲一生中唯一喜欢的一样花。田田的身体仿佛被切成了两半：一半想伸出手来抓住那一缕温软，死死地坠上自己的重量；另一半却想关闭所有的触觉神经，来死命抵挡那分温软的侵袭。田田成了拔河比赛中的那个绳结，被旗鼓相当势均力敌的两股势力拉过来，扯过去，浑身如遭了魔法似的完全动弹不得。一时大汗淋漓，就使劲睁大了眼睛，定定地看住了墙上圈在黑框中的母亲。母亲被半明不暗的灯光磨蚀得失去了棱角，岁月的痕迹藏在阴影之下，容颜竟有了几分安然柔恬。田田的焦虑在母亲清明的眸子里走过了一遭，如灼热的烙铁落入凉水之中，渐渐就沉静了下去。

这时母亲的嘴唇微微一颤，说了一句话。这句话如一缕烟云从母亲的唇上轻轻抖落，还没来得及成形，就已消散。母亲说的是“你去……”母亲这句没有终结的话如同一个可以通往许多条道路的岔口，蕴含了几乎无穷无尽的可能性。后来尘埃落定，当其中的一种可能性渐渐明朗清晰向现实贴近时，田田才明白了这句话的指向。然而在当时，田田只是一遍又一遍地向母亲追讨着答案，一直到自己惊醒，方知道是南柯一梦。

睁开眼睛，父亲披衣站在沙发跟前，问小田你怎么了？哼

成这个样子,吓我一跳。田田掏出纸巾,擦了擦额角的冷汗,半晌,才喃喃地说,没什么,做了个怪梦。父亲也没问是什么梦,却在田田身边坐下了,一杯茶在两只手里换过来换过去,却没有走的意思。后来,才迟迟疑疑地说:

“要不小田你过完年去一趟浙南找春枝?那天是我太急了,把话说绝了。”

“不绝怎么办?你答应她们搬过来住?”

“其实,她也是讲道理的人。她说搬过来就好省下在外边租房的钱,再减一半的工资,两项加起来,也算是抵女儿在这里的费用。”

田田一路听,一路冷笑,终于忍无可忍:“老爸,你究竟是老实还是愚蠢?你就没看出她在利用你?”父亲没有生气,却只是低着头,一下一下地扯着绒衣上的线头。“小田我想过了,若有人利用我,总好过我完全无用。我这样的老朽,除了她,还能对多少人有用呢?你们到了我这岁数,就有体会了。”

父亲的语气很是平静,是过滤了情绪之后的木然。田田愣了一愣,才按捺下性子,细声细气地说:“过了年,我们再去找一个,背景简单一些,没这么多幺蛾子的。你放心,找不到我就不走。”

父亲的回答也是耐着性子,细声细气的。

“我习惯了春枝,不想找别人了。”

田田转了好几个来回,才找到了春枝的家。

其实田田很早就看见了那幢房子,只是没有想到春枝的家会是这个样子的。

那幢房子说起来也是江南城乡交接的那些地方常见的

模式，方方正正的二层楼房，外墙严严实实地贴了一层马赛克。马赛克是灰色的，那不过是风霜积尘的痕迹。只需一场大雨冲洗，底下就应该是雪白的。这幢楼房和周遭楼房的区别，就在一个大字。敦敦实实的一大块，便先有了一些不容置疑的气势。楼一大，门脸也就大了，不是寻常的一扇铁门，却是大大两开的厚木门。木是层层漆水之后的黑里透红，正中有两个沉重的铜环。那门的颜色质地样式，不由得就叫人觉得这门后应该是藏着故事的。门楣上钉了一个十字架，门上贴着两张艳红的春联，流露着墨汁未干的新喜。上联是"上帝爱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下联是"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这上下联字数不一，既不对仗，也不押韵，不像是寻常农家的那种喜庆春联，倒像是从《圣经》上摘下来的。田田便惊异，春枝何时也信了洋教。门大，窗也多。窗是楼的眼睛，本来深邃幽暗，却因贴了许多的窗花，便有了盈盈一丝的笑意。田田走近来，便看见了窗花的功底。都是红纸剪的，也都是鱼，却是各样的姿势。有的恬静，有的喧闹，有的憨厚，有的狡诈。虚是神态，实是细节，栩栩如生，无一雷同——无非是鲤鱼跳龙门年年有余的意思。这幢楼房说新不算新，说旧也不算旧，却把城市的乡村的中式的西洋的各样风格都取了一些，匆匆地糅在了一处。糅得虽有几分生硬，那生硬之处反透出些活活泼泼的生气，俗到了极致，就俗出些别开生面的和谐来。田田暗想拥有这样一处楼房的女人，家境应该算是殷实的，何至于要千里北上给人做保姆呢？

就去敲门。

门没锁，轻轻一推就开了。门厅里坐着一个老太太，正戴着老花镜织毛活。老太太剪了一头短发，齐崭崭油亮亮地带

着梳齿的痕迹。上身穿一件雪青色的呢子短大衣,下身穿一条黑布裤子。袖口和裤管里肥肥地露出些毛衣毛裤的卷边——田田猜想大概是春枝的妈。老太太手里的毛活大致成型了,似乎是一条男裤。腰已经完工,老太太正在织大腿分叉处的那个洞。见人来,抬起头,眼镜滑落到鼻尖,手里的线团就滚到了地上。

“何,何老师,出,出事了?”

田田一惊,说你怎么知道我是从何老师那里来的?老太太见田田并无报急的意思,才渐渐松了一口气,捡了地上的线团,掸着上头的灰土,说春枝给我看过你们全家的照片。你们首都的照相技术还不如我们小地方——人可比照相好看呢。就招呼田田坐了,慌慌地进了厨房烧水煮茶。再出来,手里就多了个沉甸甸的木托盘,上面摆了七八个瓷盏,装了金橘橄榄香榧子核桃肉番薯片等等等等,虽都是年节的零嘴,却又比北方的零嘴略微精致些。

老太太挑了一个小巧玲珑的金橘递给田田,问你爸也是我们这个地方的人?田田说我爷爷是矾山人——矾山离藻溪极近,口音也是通的。后来下了南洋,四十岁不到就死在了那边。我爸爸也是在矾山出生的,六七岁就被叔叔带到厦门读书,后来又到了北京,五六十年没回过乡了。老太太就说这回怎么不带你爸来,也好认认乡呢。田田笑笑,却问春枝哪儿去了。老太太说带孩子给班主任老师拜年去了——年年都是初三去的。这孩子,爹娘都不在身边,老师管着,也算是半个父母,很该谢谢的。田田顿了一顿,才问孩子他爸怎么不管?老太太不答,盯了田田一眼,问你找春枝有事?田田慢吞吞地从口袋里掏出一封信,说春枝考英文六级的准考证,寄到我们

家来了。我爸劝春枝回去参加考试，补习了这几个月，不考就白费了。

老太太接过信，低了头，喃喃自语起来。田田依稀听见了一句"谢救主恩"，就笑，问春枝也信吗，你这个教？老太太叹了一口气，说她若信了，何至于这个命？好强呀，心里一颗沙子都容不下，怎么能尊主为大？

就絮絮叨叨地说起了春枝的事。

春枝生在乱世。春枝三个月大的时候，春枝的父亲挑了一担藻溪名产细米粉丝去温州城里叫卖，正逢工总司联总司两大派在打巷战，吃了一颗流弹，当场死在了街上。春枝是靠着寡母绣花和编篾席的手艺半饥半饱地长大的。春枝长到十七八岁，一层黑皮猝然蜕去，一夜之间就长成了一个细致的女子。春枝不仅人长得耐看，还绣得一手好花。春枝绣的不是母亲的那些牡丹凤凰，却是藻溪人没有见过的新奇花样。春枝时常去逛镇上的新华书店，不是为了买书，却是为了看书店里新到的西洋印刷画。德意志乡村风情，英格兰教堂街景，法兰西古典肖像，等等等等。春枝一个月的饭钱，都省了去买画。买回来，并不贴在墙上，却拿来做了绣花的蓝本。春枝绣的外国画，藻溪人见了掩了嘴惊叹。就有人花钱买了去，做洞房新居的摆设。再后来，就有人买了用作年节送人的大礼。春枝就是靠这个手艺，才维持自己念完了高中。

春枝岂止是花绣得好，书也读得轻省。从小学到初中到高中，在这么一个师资贫瘠的乡镇里，春枝的成绩也算是鸡群里的那个头了。藻溪乡地处江南，和风细雨的环境里，好看的年轻女子也是常有的。可是脸长得好手也生得巧的，就不多见了。脸长得好，手生得巧，书又读得好的女子，恐怕就是

春枝一个了。所以春枝年轻的时候,在乡里是很有点名气的。春枝的家底,原是极薄的,没有人指望这样瘠薄的泥土里,竟能长出这样一朵好花来,于是母亲的腰杆,也就直了些起来。

春枝还在读高中,提亲的人就开始在赵家频繁走动了。春枝正眼也不看一下那些留在饭桌上的照片,只对母亲说要复习考大学。当然真正的原因,母亲是后来才知道的。

春枝的高考成绩本来也勉强够上省城大学的,却为了生活费和就近分配的原因,选择了平阳师范。平阳师范是三年制的学校,春枝念了一年半,就退学回了家。春枝退学,不是因为功课跟不上,而是为了一个男人。

一个叫廖建平的男人。

廖建平是春枝的中学同学,比春枝高一个年级。高中毕业没有考上大学,就应征入伍当了兵。廖建平脑子活泛,手也灵巧,到了部队没多久,就凭着几样小发明,获得全军范围的嘉奖,入了党,提了干。正当仕途一片光明的时候,家里却出了大事——母亲因脑溢血突然半身不遂了。建平家里有一个常年多病的父亲和两个年幼的弟弟,母亲本是家中主事的那个角色,宛如桐油伞中间的那把伞柄。母亲在,伞就撑得起来。母亲一倒,伞就成了一片无用的软纸。建平在军中焦急万分,就写了一封信给春枝。

春枝和建平念高中时都是学生会的干部,俩人一起负责学校的广播站。下了课,俩人就钻进小小的一间广播室编通讯稿。你开一截头,我续一个尾。你念上一段,我念下一段。春枝的嗓子有些沙哑,像是清晨被露水打蔫了的草叶。建平的嗓子变着音,有些生硬,犹如被大风扯得猎猎生响的一面旗子。俩人的声音分开来听其实都有缺欠,合在一起,便将那缺

欠的地方补平了，沙哑里渐渐有了娇柔，生硬里也生出了阳刚，叫那念的和听的，都觉出了些韵味。

虽然日日相处，耳鬓厮磨，俩人真正私订终身，却是在建平入伍之后的鸿雁传书中完成的。学校的同学，早就将这一档子事，传得沸沸扬扬，唯一蒙在鼓里的，反只有春枝的母亲。

那日春枝接到了建平的信，没和任何人商量一声，就从平阳师范退了学，回到了藻溪，一日三餐地照顾建平的母亲。又把家里的两间旧房腾出一间来，做了个裁缝铺，靠替人裁剪刺绣，支撑着两边家里的费用。春枝的母亲原是一百个不乐意的，母女俩为这件事也不知吵过了多少个回合，后来看见建平往家里寄来的一张张奖状，猜想这人大概算是有几分出息的，也就默许了。

建平在部队里待了几年，提了几级干，提到一个坎上，就上不去了。年限一到，提不上去的，就要转业。建平就转业来到了温州城里，在一家国有企业做了一名行政干部。回乡和春枝结了婚，第二年便有了女儿晓藻。一个小家庭，分在两处住。建平住温州城里，周末年假回藻溪。春枝常年住在藻溪，照顾娘家婆家女儿三头。建平在温州城里坐了几年办公室，看着周遭的人变戏法似的发着财，不甘心满世界的精彩就这样五色生辉地绕着自己流走了，便辞职回到藻溪，办了个小工厂，专做教学用品——大部分都是他自己的创造发明。

刚开始时，不过一间瓦房，三五个兵丁。说是乡镇企业，其实就是一个家庭作坊。建平管产品研制经销，春枝管账，建平的两个弟弟再加上一个弟媳妇，便是企业的全体员工。建平在部队里就广结人缘，全国各地都有战友帮忙建立代销

点。研制出来的产品新巧，价格合理，销路很快畅通起来。春枝还没来得及学完速成会计课程，建平公司的账号，就已经大到春枝无法处理的地步了。于是建平专门雇了一个财会班子，打发春枝回家，一心一意地做起了少奶奶。厂房几经扩建之后，公司的总部定在了上海。建平就在上海藻溪两地，过起了飞来飞去的繁忙生活。

建平是个见过世面的人，所以建平和寻常人眼中的乡镇企业家很有些不同。首先建平不像那些人那样满身花花肠子，建平平日不爱喝酒应酬，也极少去歌厅酒吧桑拿吧之类的地方。得了空闲，就带着女儿晓藻坐在藻溪边上钓鱼。是姜太公的钓法，有一搭无一搭的。即使钓着了，也扔回溪里放生去。

建平的与众不同，还在于对老婆的好。建平一年在外边的时候多，怕春枝在家闷，便购买了各样的电影电视剧光盘，一包一包地寄回家给春枝看。建平寄的不是街头小摊上随便一挑，看两下就卡壳，字幕模糊颜色含混的冒牌货。建平挑的片子都是经过秘书小姐推荐的，而且是那种贴了防伪商标的正版片。春枝的四季衣装，也都是建平从广州深圳香港等地亲自选购的。若看上了款式，就能买上一打不同颜色的，让春枝可着心情挑着穿。春枝穿了这样新潮的衣服走在藻溪的路上，总觉得胸前背后到处是眼，便脱了，依旧挂在衣柜里，只等建平回家时，才穿了给建平看。建平在家的日子，除了探访两头的老人，极少出门，一直待在家里陪春枝。有人甚至亲眼看见了建平坐在板凳上给春枝洗脚，春枝双脚在建平怀里乱踹，蹬得一地是水的情景。

建平给两边的老人都雇了保姆。多年照顾娘家婆家的担

子，终于从春枝肩上卸了下来。藻溪人都说春枝是有后福的人，为廖家受了这么些年的苦，总算熬出了头。当然这是藻溪人当着春枝和春枝妈的面说的。春枝母女不在场的时候，藻溪人的话就没有这么顺耳了，幸亏春枝听不见。春枝本是劳碌之人，突然闲了下来，便觉得多出了一副手脚，不知如何安置才好，就日日思想着打发日子的方法。

有一年端午节，建平在上海加班没有回藻溪。春枝的一个中学同学的丈夫是开长途汽车的，那人就拉着春枝坐了丈夫的车去苏州无锡玩了一趟。回家的路上，春枝突然心血来潮，改坐了火车去上海看建平。到了上海站给建平打电话，建平没在公司，手机也没开。春枝就自己找去了建平长期租用的宾馆房间，等着建平回来。左等右等，等得天大黑了，才隐隐听见门外有建平的声音。开了门，却见建平手里提着一个篮子，拐进了过道尽头的另一个房间。

建平不是一个人，建平的身边有一个女人。

春枝轻手轻脚地跟过去，只见房门大开着。建平已经把手里的篮子放到了地上，春枝一眼就看见了篮子里是一个婴孩。那孩子一脸皱褶，肤色黑红，丑若田鼠，看上去至多一两个月的样子。女人弯下腰把孩子从篮子里抱出来。女人很年轻，面皮白净光滑，一头黑发如泼墨，在脑后用一个塑料卡子松松地绾起，漏了几根发丝，从额上一路垂挂到脖子里，却是春枝没有见过的那种随意。女人个子很高，腿仿佛直接长在了腰上。穿了一件黑色紧身长袖薄毛衣，领口开得极低，女人弯腰下去的时候，就露出了一道深深的乳沟。女人虽然刚刚生产过，腰身却依旧紧瘦，只是胸乳极是饱满，呼之欲出。女人抱孩子的动作稍稍有些笨拙，孩子一下子就醒了，狂哭起

来。女人抱着孩子来回晃动着，幅度很大，胸前的那两坨东西心惊肉跳地颤着，仿佛随时要飞出去。建平去洗手间拧了一条湿毛巾出来，给女人擦脸上的汗。擦着，擦着，手就探进了女人的领口。女人的身子随着男人的手指扭来扭去，嘴里骂着廖建平你作死呀，眼里却是盈盈的笑意。

春枝软软地靠在门边，恍惚间觉得建平的手指，正丝丝痒痒地抚在自己的胸前。建平多少年没有这副样子了呢？春枝脑子一片空白，只记得那日启程的时候，日是圆的，月是圆的，路程长长的才开了一个头。才过了两天，那照耀她的九十九个太阳和九十九个月亮，突然间一起轰然坠地，世间是一片不分日月的黑暗。她的路，突然就走到了尽头。

"建平，你，你好……"

她听见一个声音轻轻地在墙壁之间飘过来舞过去。那声音仿佛没有经过她的脑子，甚至没有经过她的嘴唇，与她毫无关联地落在空中。突然，建平手里的毛巾落到了地板上。咚的一声巨响，地球停止了转动，万籁俱寂。

建平的脸在变换了多种颜色之后，渐渐固定在红与青之间。倒是那个女人比较镇定，拿手臂撞了撞建平，说人家春枝大老远地来看你，要不，你们去那屋聊聊？建平这才醒悟过来，拉着春枝就往他自己的那个房间走去。春枝恍恍惚惚地跟着建平进了屋，坐下了，建平端了杯水过来，问春枝你，你渴了吧？那口气里有失措的殷勤，负疚的客气，却只是无比的陌生。春枝听着，就明白她已是他生活中的客人了。原本存了许多话要问，到了这时，突然悲从中来，便一把摔了杯子，夺门而去。

春枝回到藻溪，就提出离婚。婆家不肯。七十多岁的瘫婆

婆让人背着到了赵家，流着眼泪喊皇天，建平这小人咋就生出了六指呢。又拉着春枝的手，说建平和那个女人，都是各有目的的。一个要钱，一个要儿子。春枝你做了绝育手术，不能再生了，建平偌大一份家产，没有儿子，将来传给谁呢？咱们乡下人，再有钱了想的也是乡下人的想法。建平不过是想有个后继的意思。建平和你，才叫真正的结发夫妻呢。这个年头，有钱人包二奶的有的是，建平对你怎样，你心里最清楚，谁也动不了你正宫娘娘的地位。

春枝听了这话，方明白婆婆一家其实早就知道了实情的，却把自己蒙在了鼓里。想起这些年风里雨里伺候婆婆的情景，到头来终究还是血浓于水，心里越发悲哀起来，离婚的信念反而越发坚定了。

春枝自己的娘，自然大骂建平没有良心——当初要做绝育手术，原本也是建平的意思，有了钱，就变了想法。可是骂完了，气也生过了，回过头来还是劝春枝慎重考虑。娘说只要建平改了，和那个女的断了往来，再把春枝接到上海同住，这个婚就不一定要离了——这个年纪，离了一个人过，又能好到哪里去？过惯了安逸日子，难道还要从头来过苦日子吗？春枝听了，只觉得娘这些年已经被建平的钱宠坏了，想的只是日子，而不是女儿，便干脆不再与母亲商量了。

建平从上海回到藻溪，在自己父母家里住下了——春枝不让进家门。找人捎了话给春枝，说婚他是不想离的。事情虽是自己的错，可是做也做下了，这页纸翻是翻不回去的。其实也就是一道坎，眼睛一闭就过去了，就看你愿不愿意。你若愿意，咱们还是跟从前那样一心一意过日子。我就在藻溪专程听你的回话，啥时回话来了啥时走。

春枝冷冷一笑,也让人捎话回去,问咋"一心一意"过日子?和那个女人一块儿过?建平说人家从来没有非分的想法,是你容不得她。春枝听了这话,彻心彻肺地凉了,当下就给了回话:这个坎过不去。

离婚离得有几分辛苦,主要是因为晓藻的抚养权。建平虽对春枝有了二心,却是极爱这个女儿的,死活要带着走。春枝坚决不肯。建平说春枝你给我晓藻,我让你和你妈一辈子衣食无忧。春枝说我要是给了你晓藻,我一辈子活着还有什么盼头?建平急了,说你若不给晓藻,你休想从我手里得到一分钱的赡养费。春枝当下就在离婚协议书上签了字,放弃建平的所有资产,却留下了晓藻。

就这样,春枝从十年的婚姻里走出来,只带走了女儿和现在住的这幢房子。

春枝中学的一位好友,嫁了个北方丈夫在北京生活了多年,听说了春枝的事,很是替春枝打抱不平,就买了张火车票接春枝到北京散心。春枝原本没打算长住的,却刚巧碰上女友的丈夫的老板托女友给找一个南方保姆,会做江浙口味饭食的,来照顾家里的两个老人。女友就劝春枝去试一试。谁知春枝这一去,一待就是四年,直到送了两个老人的终。那老两口平时有些积蓄,又和春枝投缘,所以身后留下一份详尽的遗嘱里,竟然也有春枝的一份,是两万元。春枝从前风光的时候,两万元也就是揣在兜里的零花。可是再风光,那也是建平的钱,与她隔了一层皮。如今星移斗转,两万元突然就很有了些重量,不仅因为她需要钱,也因为这钱是她自己一分一厘挣来的,有几分撕心扯肉的感觉。

春枝得了钱,就立马在银行存了个活期户头。这笔钱虽

然一分也还没花出去,春枝却早已有了打算的。这一笔钱,再加上这四年省吃俭用的积攒,满打满算刚好是三万七千元。春枝早打听好了,如果把晓藻转到北京来上学,需要四万元的赞助费。再问亲戚借个三千两千的周转一下,晓藻下个学期就可以上北京读书了——如果找得到住处的话。

春枝妈说这话的时候没有抬头看田田,织毛裤的手微微地有些颤抖。裤裆的那个洞已经完工,老太太伸进一个手指探了探洞口的大小,田田几乎被这个动作逗得笑出声来,却终于忍住了。

“我爸是退休教师,固定工资,没有积蓄,也不会有遗产。”田田说。

“我们家的住房,虽然有三个房间,我们兄妹两个常常回家,都是要住的。”

春枝妈没有搭话。一屋的沉默如山石,压得田田双肩生疼,身子便渐渐低矮了下去。半晌,老太太才轻轻地笑了一声,将那山石破开细细一个洞,空气方有些流通起来。

“春枝至今最后悔的一件事,就是当年为了廖建平,没把平阳师范念完。所以死活也得让晓藻读上好学校。晓藻若是个男孩,春枝反不用那么操心。女人的命运不能放在男人的手心上——这是你爸给春枝说的。春枝信你爸。”

这时门咚的一声撞开了,进来一个体态瘦弱的女孩子。女孩将两只手放在嘴里哈着暖,一边蹬鞋一边说:“外婆,老师今年给了压岁……”女孩说了一半,突然看见了屋里的生客,就把后半截话咽了回去,低了头站在门厅里,脸儿涨得绯红。

后面跟进来的是春枝。春枝看见田田,也是一愣。还没等

说话,田田已经从提包里取出一张纸来,铺在饭桌上,慢悠悠地说春枝你来得正好,给我找支笔,最好是黑墨的,我们起草个合同,关于我们家住房的使用条件。

春枝没有动,却对女孩子说晓藻你去南记称两斤鲜枣回来,颜色翠些的,有虫眼的给挑出来。女孩子哎了一声,正要出门,春枝妈站起来,说她哪里知道,还不得我跟着去。老太太出了门,又折回来,说田田小姐你要是明天走,我的毛裤就织完了,正好给你爸带回去。你爸是读书人,讲究着呢,说穿棉裤太肥,不好看。春枝给买了马海毛的,也暖,也薄,也好看。

婆孙两人走了,屋里的俩人一时无话。后来春枝呵呵地清了几回嗓子,才问何老师他,还好吗? 田田看了春枝一眼,说你觉得呢?大年夜一个人坐在黑屋子里,孤苦伶仃,连茶也是凉的。

春枝不吱声。田田以为春枝有了愧疚,正想趁势再数落几句,谁知春枝却将头抬了,两眼炯炯地看着田田,说:

大姐是你扔下了何老师,不是我。

关于部门合并裁员的消息,已经在银行传了好几个月了。刚开始传的时候,草木皆兵,人人自危。一通电话,一封电子邮件,一个眼神,都可以随时解释为某种先兆。消息传了几个月之后,势头渐弱,恐惧如沙子慢慢地沉了下去,麻木如油星子渐渐地浮了上来,人们也就习惯了在麻木之中混吃等死的姿势。所以那天当田田接到部门总经理的电话时,她完全没有想到这竟是自己在银行工作的最后一天。

银行保安部的两位工作人员跟着田田去了办公室,监督

着田田清理了办公桌上的个人用品。三四年的日子,积累起来,不过小小的一个纸箱子。同事围拢过来,拥抱,握手,情绪复杂。惜别是真实的,庆幸也是真实的——走了一个,留下的人似乎又多了一份保险。保安部的人员一路护送田田出了银行的门——是怕田田带走内部资料和电脑内存文件。虽然早就知道这是银行裁员的老规矩,田田抱着纸箱子走出银行大门的时候,眼泪却忍不住流了下来。

走到街上,才发现今天的天气不错——平常这个时候,田田大多在上班,极少能看到街上的景致。太阳歇息了一个季节,正有力气,晒在身上有几分重量。风不知何时已失却了棱角,变得四平八稳起来。路上的积雪只剩了一层虚空的架子,车驶过,便瘫软成一团泥泞。靴子踩在地上,已经隐约感觉到了泥泞之下蠢蠢欲动的春意。可是今天田田只是借了这隐隐一点的春意赶路,今天田田管不了春意。

走到街角搭公车的地方,田田看见有人摆了水桶在卖花。卖花的是一个年轻的女孩子,吆喝的声气里带着一丝生疏和羞涩。"新鲜的,给你的瓦伦丁,买一束吧。"田田这才想起今天是情人节,便弯下腰,仔细地挑选了一枝粉红色的玫瑰,又把找头塞回到卖花女的手里。女孩谢了又谢,说愿你和你的瓦伦丁有一个愉快的夜晚。田田把花插在纸箱的把手上,笑了笑,说:这是我平生的,第一枝花。

田田上了公车,坐了很多站,也没下来转地铁,却一路坐到了末站。

是海德公园站。

公园极是寂静。二月的树林依旧光秃,林荫道失去了枝叶的遮掩,突然就显得开阔笔直起来。一眼望到头,只有一对

衣装整洁的老夫妻，牵了一条狗，在慢慢地散步。田田的脚步声很轻，狗却听见了，警醒地竖着耳朵，吠了起来。树林瞬间活了，宁静嘤嗡地散落了一地。

田田原本只是想找一张凳子坐一坐的，却没想到走了很远的路，依旧没有找到凳子，手里的纸箱却渐渐地沉了起来。就找了一块干地，把纸箱搁下，自己坐在了上面。

明天写一份履历，找几家职业介绍所发一发。上一次写履历是四年前的事了，内容早就过时了。推荐人找谁呢？绝不找部门经理。自己一直是他手下的干将，替他开发了多少客户，在总部争得了多少风光体面。结果她却成为他手下第一个走的人。那句成语是什么来着？狡兔死，猎犬烹。可是谁是兔谁是犬呢？他递给她那张解雇通知的时候，眼睛都没敢看她——不信他心里没有愧疚，看这点愧疚能走多远。说不定，他会给她介绍另一家银行——他在银行界做了很久了，熟人大约总有几个的，换一行还得从头适应。要不，还是给他打个电话吧。也不全怨他，总部要裁员，名额派下来，总得落到某个人头上。听说右派也是这么评出来的。

明天，明天再说吧。

太阳正高，照着身子如暖雪般酥软。眼皮渐渐沉涩起来，思绪陷入茫茫荒漠，哪条路都是死路。

散步的老夫妻从林荫道尽头折回来，看见一棵硕大的雪杉树下，坐着一个娇小的中国女子。女子仰脸靠在树干上睡着了，头发脸颊上粘了些褐色的树皮。女子的膝盖上放了一枝玫瑰，蔫蔫地垂着头。狗低头闻了闻花，静静地走开了。

田田醒来的时候，天已经黑了，路灯照得林荫道幽黑深远。田田是被手机振醒的。田田的手机是为客户预备的，平时

电话多，怕影响别人办公，所以就把铃声设置成了无声的震动。田田慌慌地打开手提包，在钱夹子化妆品手纸梳子笔记本支票本的重围中，找到了活蹦乱跳的手机。抓住了，接起来，习惯性地用英文说：您好，我是道明银行的何田田，有什么事我可以帮助您？说完了，才想起历史已经改写，却懒得更正了。

那头是秦阳。

"田田你在哪里？我快把你熟人都找遍了。银行说你早走了，手机你也不接。"

田田响响地打了一个哈欠，说我在一棵百年老树之下睡着了，做了一场春秋大梦。原以为眼睛一睁，世上已千年，恐龙复活，满街走着外星人。结果还是那么些旧事旧人——你这个电话打得好不扫兴。

秦阳顿了一顿，才说田田你不要动，告诉我你在哪里，我马上过来接。不就是一份工作吗？我们再找就是了。

田田也顿了一顿，说：可不就是一份工作吗？大不了你把我养起来就是了，着什么急呢。

秦阳无话。半晌，才迟迟疑疑地说："其实，大街上的那家咖啡馆，要是真的顶下来，也是不错的。自己做自己的老板，谁也炒不了你的鱿鱼。"

秦阳是在《多伦多星报》上看到那家咖啡馆的广告的，业主得了重病，急待出手。秦阳去看了几次，说生意极好，价格也合适。秦阳回来，就在田田耳边刮风。秦阳刮风的目的很明确，是问田田借钱。田田装糊涂，从不表态。今天不知怎的，却极是烦躁起来："秦阳你别盘算我那几个钱，不够你招摇几天的。要做老板你去做就是了，我给你打工好了——谁还不知

道省心呢。”说完就将电话吱地一声撳死了，心里那一股无名火压了很久，才渐渐压了下去。

那天俩人回到家来，秦阳早已备下一桌的酒菜——原是过情人节的意思。田田在外边走了一天，饿，也渴，便狂饮了几杯，一时烂醉如泥。半夜醒来，听见秦阳的鼾声如流水细细碎碎地灌满了屋里的每一个角落，竟叫她无处可逃遁。便下了地，摸黑开了抽屉，窸窸窣窣地翻着了一盒烟。烟是陈年的旧货，带着些潮气，点了几回才点着。田田是住在娘家打离婚官司的那一阵子学会抽烟的，当然得背着母亲。不是怕，而是忍受不了唠叨。后来得了一场重感冒，突然就厌烦了那味道，就自然戒了。隔了多年重拾起来，气味熟稔而陌生，说不上喜欢，也说不上不喜欢，只是一种恍若隔世的感觉。蹲在房角，看见月光漏过窗帘缝，黄黄地照着秦阳的脸，朦朦胧胧地仿佛长了一层茸毛，眉眼如婴儿般安详。

一无所有也是一种福气。赤裸裸地行在世上的人，随意抓住一样东西，都是收获。他遇到了她，他紧紧抓住了她。她交着他的房租，他开着她的车。她是他遮雨的屋檐，他舀饭的锅，他行路的脚，他歇息的床。她是他可以安然入睡的原因。可是她呢？她的房子只付了小小的一笔首期，剩下的，是硕大一笔的贷款，需要月月还着。还有水电费，车保险汽油费，物业管理费，当然还有女人买花戴的开销。她的失业保险金比她正常的收入少了一大半。她要管自己，要管他，还要管父亲。父亲的保姆，父亲的部分医疗费用，天长日久的，也是一笔不小的开销。她夜半醒来，突然觉得整个世界都靠在了她的肩膀上，便憎恨起秦阳的安然无虑来。

早上一睁眼，发现秦阳已经起床了。田田看了看手表，已

经到了平日上班的时候。就想趁老板刚上班的空闲给他打个电话,让他帮着介绍一份工作。拿起电话,却听见里边有个陌生的女人声音,才明白是秦阳在客厅里用电话。“还要拖多久?总得有个了断……”女人的话她只听了半截,因为秦阳很快就把电话掐断了。过了一会儿,电话铃响了。他不接,她也不接。铃声终于静了下去,却只静了一小会儿,便又惊天动地地响起。她忍不住赤脚跑出去接,那头不说话。她就冷冷一笑,说秦阳你是不是要告诉我点什么呢?秦阳的脸一下子白了,却不回答。

田田一把扯开窗帘,阳光如白水,猛烈汹涌地倾入客厅,满屋飞尘,一片混沌。一个年轻的早晨,还来得及经历世事,就已经炽烈地熟了,熟得可以随时老去。田田一时万念俱灰,扬了扬手,对秦阳说你,你搬出去,马上。

秦阳嗫嚅地说,其实,刚才……田田抓过桌上的裁纸刀,将刀尖指着自己的心口,大喝一声:“秦阳你再说一句,我就扎给你看。”秦阳吓了一跳,便闭嘴进了卧室。刀从田田手里哐啷一声掉了下去,田田的身子抖得仿佛随时要散成一地碎片。裹在一片厚重的阳光里,却只觉得冷,从心尖上丝丝缕缕地渗出来的,擦也擦不干的那种阴冷。

秦阳在屋里窸窸窣窣地收拾着自己的物件。几个月的记忆,收拾起来,也就是一大一小两个箱子。锁好了,慢慢地拖过客厅,拖到门口,又返回卧室,拿了一件厚浴袍,递给田田,说你穿上这个,送我到楼下,可以吗?田田想说不,却不由自主地跟着秦阳走进了电梯。

俩人站在电梯里,他没按电钮。她也没有。电梯门自动关闭了,电梯却没有动。他说钥匙我放在床头柜上了,车子我先

开走，卸下箱子再给你开回来。她没说话。她其实是期待着他再说些别的，可是他没有。电梯间不大，俩人中间隔着两个箱子，其实略微还有些拥挤。只要略微伸展一下手脚，他们可以随时相碰。可是他们彼此对站着，中间仿佛隔了一亿个光年。终于，他的手伸过那些光年，按住了那个已经被人磨得油光锃亮的P1电钮。电梯轰隆轰隆地俯冲了下去。

没有了，他们之间再也不会有第三次的开始了。田田迷迷糊糊地想。

突然电梯猛烈地晃了一晃，骤然停了下来。田田的五脏六腑被高高地掀了起来，又重重地摔了下去，血猛烈地拍打着耳膜，耳朵一阵轰鸣。箱子闷闷地倒了下去，压在她的脚趾上。田田想抽脚，却看不见箱子——电梯里一片黑暗。

电梯坏了。秦阳说。

他摸索着跨过箱子，去找电钮盘上的警铃。印象中似乎在右下角。他一个一个按钮地试过去，没有任何声响。

手机，打911。他提醒她。

她摸了摸口袋，醒悟过来她穿的是浴袍，手机放在房间里没带出来。

等吧。他叹了一口气，摸索着把箱子放平了让她坐。他在她旁边坐下。她脱了鞋，摸到了脚趾头上的湿黏，知道是血，突然感到了一扯一扯地疼。

她从来没有经历过这样一种没有一丝缝隙，没有开始也没有终结的黑暗。黑暗从四面八方朝她拥挤过来，越来越重。她身上的每一样器官，仿佛都被挤压成薄薄的一片，争先恐后地要从胸腔里突围。她嚎叫了一声，用拳头狠狠地砸着电梯的墙。她的力度和疯狂把她和他都吓了一跳。

他用双臂将她死命地箍住了，说田田你要是还想活，就要保持体力，减少氧气消耗——我们停在两层楼之间，没有人会听得见你。

他摸索着解开了她浴袍上的带子，瞬间摸到了她的温软。她的温软如水流了他一掌，水中有两块小小的卵石，坚挺地磨着他的掌心。她低低地呻吟着，终于安静了下来，将头无力地靠在他的肩上。她的肚子响亮地叫了一声。紧接着，他的肚子也响亮地叫了一声，仿佛是夏日池塘里相互呼应的蛙鸣。俩人忍不住笑出了声。

田田，万一我们就死在这里了，有些话，我总是要告诉你的。

那个女人，是我老板的表妹。香港人，二十多年的老移民。老公死了，急着想再找个人。

我在国内日子过得腻味了，是想换种活法才出国的。蛇头说到了多伦多，六个月就可以拿到身份。随便找份工作，都是四五万年薪，折合人民币，就是三四十万。

出来了，才知道蛇头的话不实，却晚了。原本想赚够还债的钱就回去的，谁知遇到了你。

我知道你想我来帮你，可是你若不先帮我，我就帮不了你。你明知道的，却怕投进去了收不回来。你信不过我。

其实她也和你一样精，只不过她敢赌，你不敢。

田田不说话。尿意渐渐聚集起来，在小腹聚成一丝尖锐的刺痛。秦阳找到了箱子的拉锁，拉开来，摸出一个平时骑自行车用的头盔，倒放在墙角，说你将就吧。

水声响了很久，从低浅响到满盈。到最终停下来的时候，他塞给她一块布，说擦擦干净。她擦了，才感觉出是他的领

带。心想,这个男人对她,也许是有一两分真心的。她和他的关系,其实也不外乎是种风险投资。投对了,她也许就有了依托。投错了,她的下半辈子可能就是竹篮打水一场空。

也许,事情并没有这么严重。投错了,她至多不过再被人利用一次。若不投这一注,她连拥有水的希望也没有。能被人利用,总好过完全无用。这是谁的话?好像是父亲的话。什么时候说的?不记得了。

田田迷迷糊糊地睡了过去。

没过多久,就饿醒了。最初的饿意是明确而尖锐的,如虫如蚁如针在肠胃里蠕蠕地爬过,每一步都在刺痛。田田仔仔细细地回忆着冰箱里的内容,每一格每一抽屉每一样物品都有了细致而具体的盘算。田田在想象中把它们以各种方式各种组合烹饪成众多的菜肴,每一道菜都让她垂涎欲滴。她听见自己的舌头在嘴里一遍又一遍地翻滚着,直到唾液渐渐干涸,舌头肿大得再也无法滚动。饿意渐渐麻木起来,她便再次睡了过去。

就这样,田田睡睡醒醒了多次,后来就完全失却了时间的概念。最后一次醒过来,她想问秦阳大概是几点钟了。她动了动嘴,却发不出声音。她知道她已经没有力气了。她突然想起了涸泽里的鱼——微微开启的嘴,蒙着翳子的白眼珠。

我不想死。我真的,真的,真的不想死。

田田默默地一遍一遍地对自己说。她靠这句话支撑了很久,却没有支撑到底,就再一次陷入了长久的昏睡。

后来她被一道炫目的白光刺醒,听见一个声音遥遥地传过来。“给她戴上眼罩。”白光消失了,白光的记忆却如刀刃久久地搁在她的视网膜上,锋利,鲜明,一碰就是伤痕。她听见

了街音。她听见泥水在车轮的碾轧之下溅落的声音,她听见商店橱窗里的风铃轻轻震颤的声音,她听见了一个小女孩和母亲的争吵声。她听见橡皮手套相互摩擦针筒跌落在托盘里的声音。

"他呢?"她扯住了护士的衣袖,喑哑地问。

"他在另外一辆救护车上,平安。"

"告诉他,请他定个日子。"

"什么日子?"

"他知道。"

田田说完这句话,就昏迷了过去。

田田和秦阳于四月五日举行了婚礼。

选择在这一天结婚,是因为正好是周六,而且他俩合开的咖啡店要在两个星期之后开张——开张之后他们就不会有时间结婚了。

婚礼是在田田一位好朋友家后院的玻璃暖房里举行的。邀请了一位法官到场,签字证婚,然后一行人去一个自助餐厅吃了一顿饭,就算礼成。

秦阳穿了一套深蓝色的西服,扎了一条橘红色的领带。衣服很合身,领带的颜色却有些跳——是田田坚持的。这条领带是那日田田在电梯间里小解时应急用过的,秦阳原本是要扔了的,田田却拿去干洗了,说是留个纪念。众人见秦阳穿戴齐整的样子有点怪,都暗笑,说后备役转正规军的时候,大约都是这个样子。

田田婚礼上穿的是一件粉红色的连衣裙,领口裙裾都镶了些花边,不像新娘,倒更像是伴娘。秦阳问田田为什么不选

一件白色的衣裙呢？田田说脸黑的人穿白的不好看，反差太厉害。田田没有说出来的那半截话，秦阳大约是猜不到的。田田银行的同事，曾经告诉过她，二婚的女人居多不穿白——毕竟是失过清白了。

晚宴完毕，送走客人，俩人走在回家的路上，田田突然想起今天原来是清明。就推了推秦阳，说你怎么挑了这么个日子娶亲？这是奠祭死人的日子。秦阳酒上了脸，笑起来一嘴牙龈："咱俩已经死过一回了，还怕什么？"

那日俩人困在电梯里，只以为是楼里的电梯坏了，却不知外边的世界正在经历数十年未遇的灾祸。从北卡州到纽约州再到加拿大东部，电力网全线瘫痪了三四天。有人说是设备陈旧，有人说是黑客破坏，也有人说是本·拉登恐怖组织的所为。当田田和秦阳在昏迷和清醒的边缘来回浮游的时候，那个叫多伦多的都市正如一只断失了羽翼的大鹏，骤然跌落在自己筑就的牢笼里。困顿，烦躁，完全失去理性，随时进入疯狂状态。街边停着无数辆因无法加油而瘫痪的汽车，商店里充斥着臭味四溢的变质食品。手机连通网在勉强应付了几个小时之后，终于陷入全线的忙音。医院急诊室的过道里，坐满了重感冒的病人。蜡烛和打火机在两个小时内完全脱销。街角杂货店的矿泉水一夜之间涨了三倍的价格。天虽然还没有整个塌下，人们却已经感到了云层压在头顶的重量。在这一场没有一丝硝烟的战争中，人输得很惨，人不是输给了人，却是输给了电。所造之物翻脸不认那造物的，工具居然打败了工匠。灾祸过后的城市慢慢地复苏着，后怕却一天天地猛增。

听到大停电期间的种种恐怖故事，秦阳只是微笑不语。

私下里却对田田说,没有大停电,哪还会有咱俩的今天?田田听了,不禁一怔。老天爷让这个硕大的都市在这样的灾祸里走过一遭,城塌了一方,人行过了死亡的幽谷,仿佛只是为了成全一段艰难的姻缘。想及此,心中便骇然。

田田两次回国,都没有和父亲说起过秦阳。和前夫相比,秦阳几乎不具备任何引起父亲兴趣的特征。婚礼的前一个星期,田田打电话回家,告诉父亲自己要结婚了。告诉这两个字在这里是一种相对准确的用法,因为田田并没有打算征求父亲的意见。事先田田准备了一些应付父亲问题的答案,可是事到临头却一点也没有派上用场。父亲沉默了一会儿,才问那个人,他对你好吗?田田说他除了对我好,就一无所有了。父亲笑了,是一种钢球在玻璃面上滚过的富有弹性的开怀的大笑:"他若对你不好,你才一无所有呢。"父亲那天的笑在田田的耳膜上划出了一道深深的刮痕,不是疼,而是一种出乎意料的惊奇——父亲已经很多年没有这样笑过了。

我的责任总算是完了。

父亲说这话的时候叹了一口气,那叹息听上去不像是伤感,倒更像是卸下了千斤重担之后的那种惬意。放下电话,田田也是一身轻松——如同常年生活在缺水地带的人突然经历了一次温泉沐浴,田田感觉到她对婚姻的最后一丝顾虑已经随着身上的污垢在水中完全瓦解。

田田和秦阳说起和父亲的那次通话。田田隐隐觉得父亲身上有了一些变化。秦阳问变在哪里,田田思索良久,却无以对答。

很快田田就知道父亲卸下的是什么重担。

婚礼之后的第三天凌晨,田田床头的电话响了。这种时

候的电话铃声听起来隐隐有些不祥，田田一下子就醒了，坐起来，很是心惊肉跳。

是元元。

爸爸失踪了。整整三天了。哪里都找过了。

隔着电话线，元元的声音仿佛是风里晾过的干柴，裂了许多条缝，每一条缝里都塞满了惊恐。田田觉得年近四十的哥哥一下子变成了一个无措的孩子。

两天前他给我打电话，说他要结婚了，娶春枝。我说这么大的事，你也得和我们商量一下吧。他说没想和你们商量，只想告诉你们一声——你们结婚，和我商量过吗？

我气昏了，就骂那个女人实在是太精了，踩准了点，先探进一只脚，再进来一整个身子，再把女儿塞进来。三陪几陪的小姐，可没有她这个能耐。爸爸把电话摔了。再打，就怎么也打不通了。我赶去北京，门锁着，人却没有了——两个都不见了。

别出什么事才好——妈出了事，咱们在人前已经抬不起头了。他要再出个事，我们就永远也说不清楚了。

田田放下电话，双手捧着头，久久无话。秦阳也醒了，连问几遍怎么了，田田才指着他的太阳穴，怒目圆睁地说：

“秦阳，你给我听着，过了七十咱们绝不多活一天——人老了怎么就这么糊涂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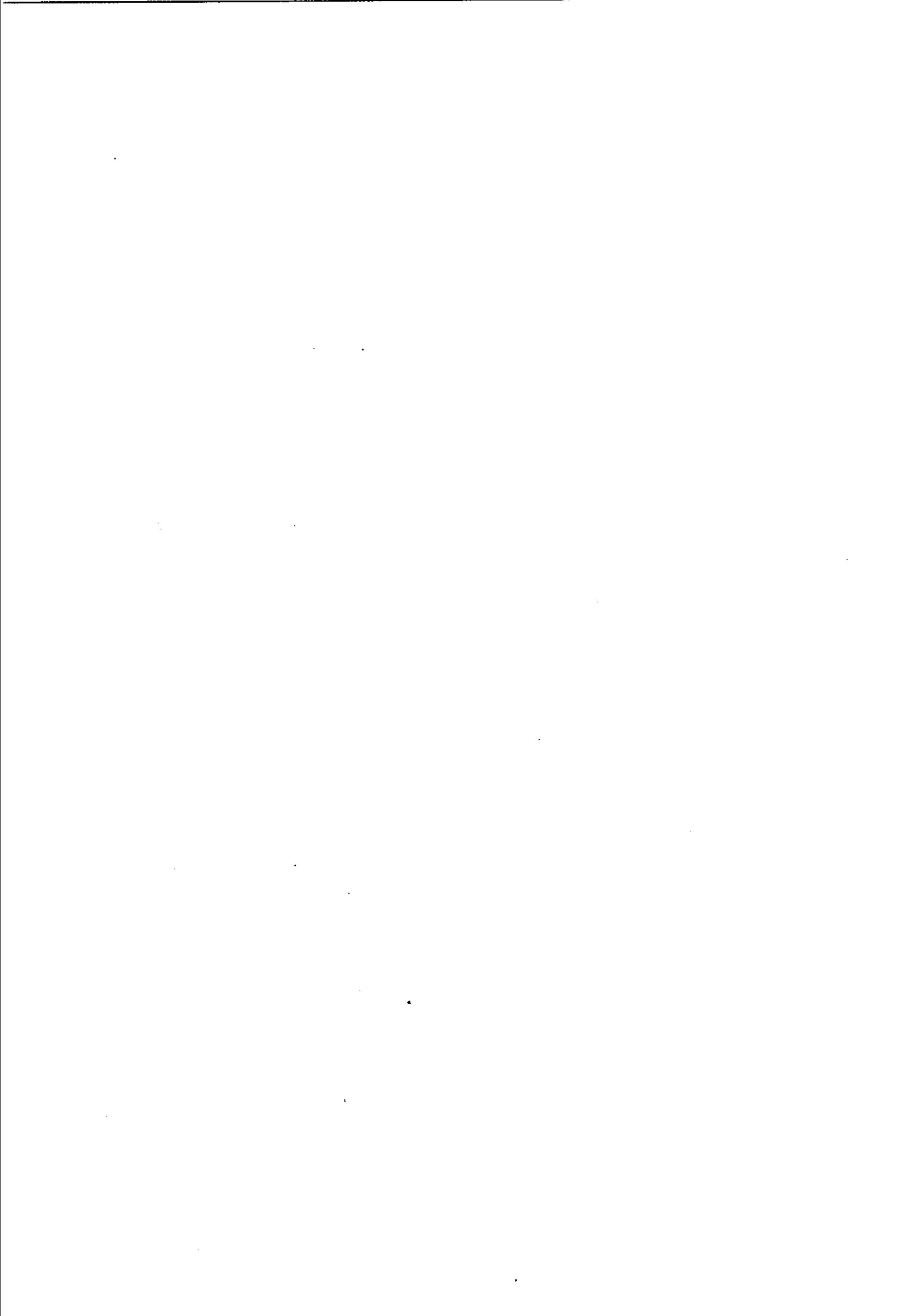
田田是在那条叫藻溪的水边找到父亲何淳安的。

藻溪是条小溪，线似的在山石中流过。石头很乱，从那岸歪歪扭扭地铺过这岸，就成了涉水的丁步。太阳还嫩，落在水面苍白无力。柳叶还没有长全，远远看过去，却已隐约有些郁

郁葱葱的架势了。父亲坐在一块岩石上钓鱼，身边蹲着一个十四五岁的女孩子，正在帮他穿蚯蚓。父亲甩竿的动作很是有力，仿佛在上演一出细节到位的戏文，钓鱼绳在空中留下一个弧形的划痕。

父亲的全出戏文只有一个观众，就是春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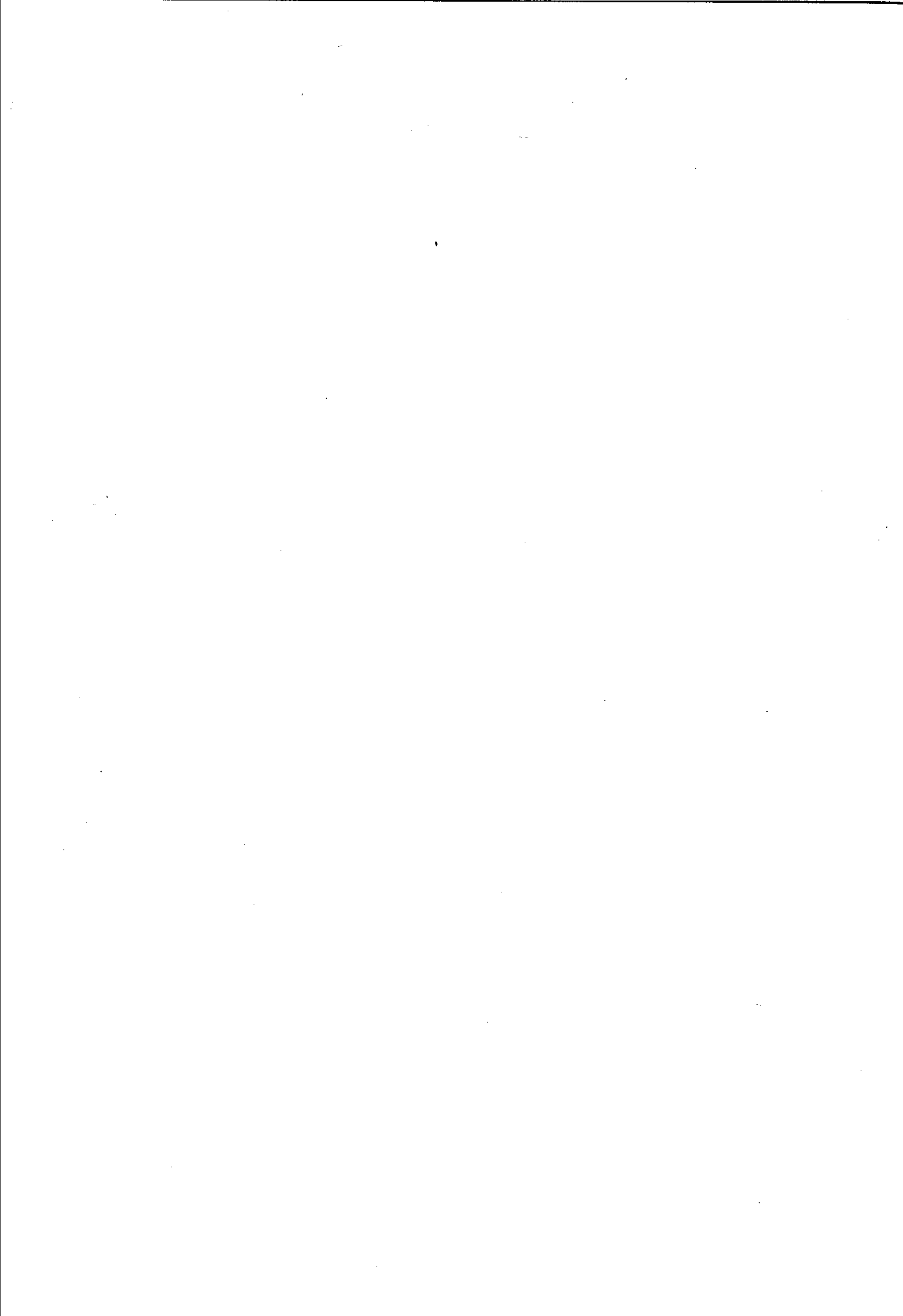
田田突然想起临行前秦阳说的一句话：千金难买糊涂人的快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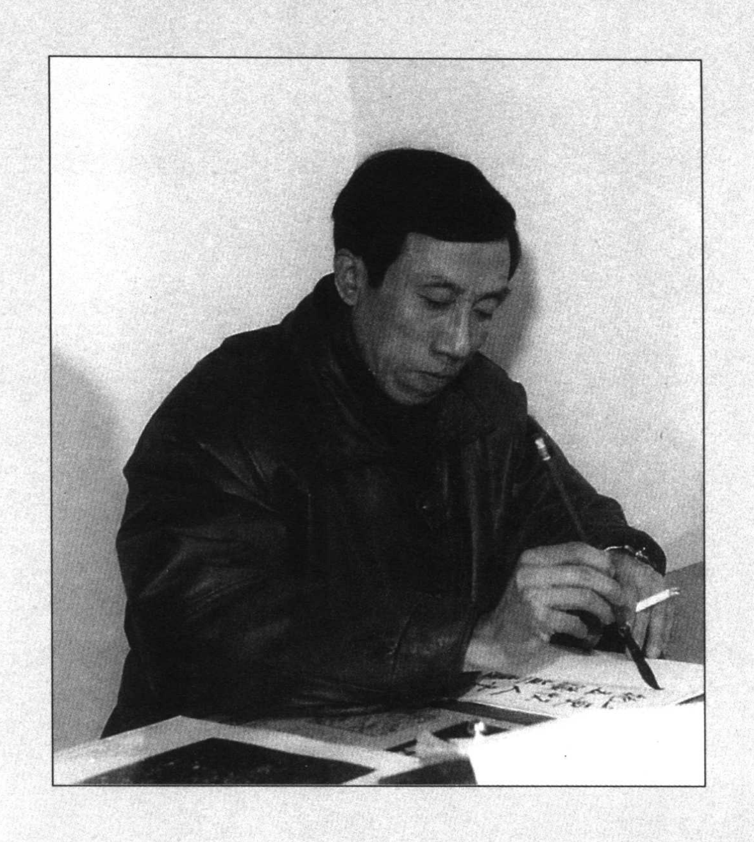


短篇小说

duanpianxiaoshuo

短篇小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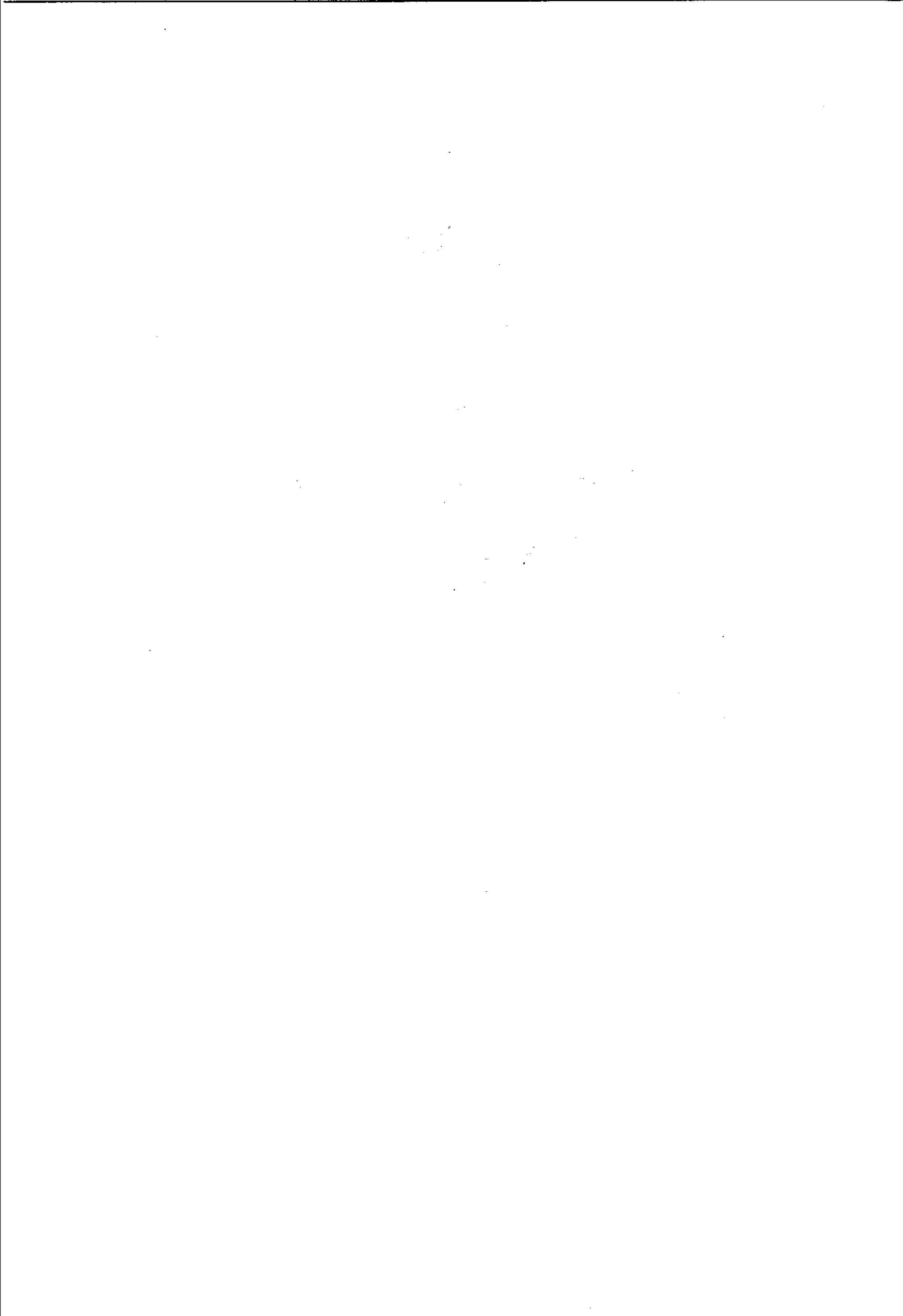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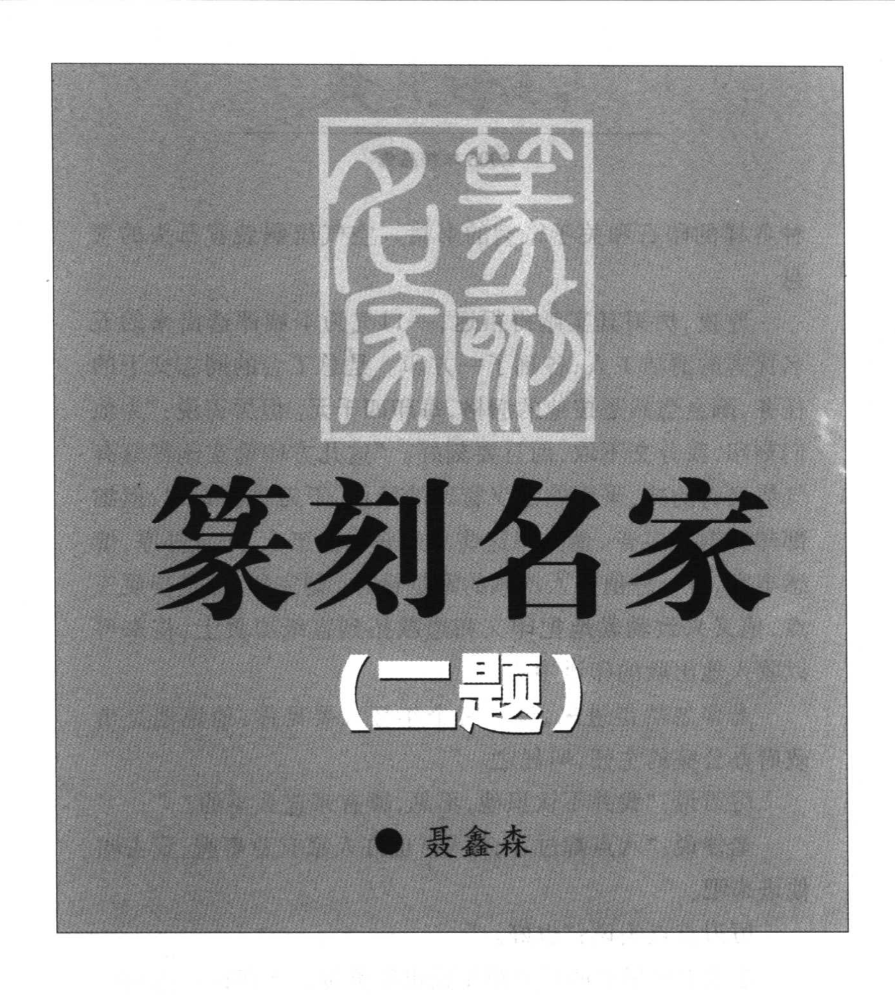


聂鑫森小传

聂鑫森，男，祖籍江西省新干县。1948年生于湖南省湘潭。毕业于中国作协鲁迅文学院和北京大学中文系。中国作协会员，湖南作协理事，株洲市文联副主席。

已出版过长篇小说、中短篇小说集、散文随笔集、诗集、文化专著二十部，英文版《镖头杨三》等。先后荣获“庄重文文学奖”、“湖南文学奖”、“金盾文学奖”、小说月报第十一届“百花奖”等奖项。





治　印

著名的老篆刻家厉刃，一早起来，心情特别好。他先在院子里看了看花架上一盆盆的太阳花，猩红的花骨朵正迎着霞光慢慢地展开，然后踱进他的书房。书房的门楣上挂着一块匾额，是他亲手写和刻的三个篆字——“石窝窝。”这个名字似乎有点土，但却很有意味，桌子上、博物架上，到处堆着各

种各样的印石和关于篆刻的书籍，空气里飘袅着石头的气息。

昨夜，厉刃其实睡得很迟，一口气为本城评选出来的五名优秀的清洁工人，各刻了一方印。是总工会的同志交下的任务，酬金当然是按他的润格，每印四千元。但厉刃说："为他们刻印，我分文不取，而且要刻好。"这几方印确实刻得既有气势又有韵味，采用的是汉官印的风格，下刀雄浑奇肆，但细部却又婀娜多姿。他觉得这些身处底层的工人，正直朴厚，情感丰富，有一种值得人钦佩的奉献精神。刻完印，已是凌晨三点，他又兴致勃勃地把印文和边款拓到宣纸册页上，将来可以收入他出版的印谱中去。

老伴忽然走进来，说："有个年轻人要见你，他说他是市政府办公室的主任，叫任之。"

厉刃说："我并不认识他，不见，哪有来这么早的？"

老伴说："八点都过了，还早？也许人家有急事呢，我去叫他进来吧。"

厉刃点点头说："也好。"

走进书房里来的任之很年轻也很英俊，上穿银灰色短袖衬衣，系着一根紫红色的领带，下穿一条牛仔长裤，挺时髦的。

"行石老先生，冒昧打扰，请您原谅。"

"行石"是厉刃的字，任之不直呼其名，可见这小伙子是很懂礼貌的。

任之递过一张介绍信，上面写着："兹有任之主任前来拜访，求请为市长华阳刻一名章。"

"行石老先生，不知可否？"

厉刃笑了笑："我给任何领导刻印，都是要收取润金的。

这是我的规矩。”

“能不能破个例？”

“不能！”

任之犹豫了一阵，说：“我知道老先生是每印四千，能不能少一点？”

“分文不少！”

厉刃有些不高兴了。这样的事他见得多，头头爱风雅，下属要讨上司的欢心，送个字画、印章，却又不想花钱。厉刃从不让人占这样的便宜。

“润金我照付……我想三天后来取。”

“不，一星期后来取，这几天我没时间。”

“好吧，都依老先生。”

任之付了润金，悻悻地走了。

任之走后，厉刃觉得心里憋得难受，便找了块印石，操刀刻“华阳之印”。仍然是汉官印的格局，但笔笔划划端庄质朴，边款为：“治印必端方，做人亦如是。华阳先生雅正。厉刃奏刀。”

不久，市长华阳亲自主持了一个本地著名文学家、艺术家的座谈会，厉刃应邀参加了。在开会之前，华阳特地走到厉刃面前，诚恳地说：“厉老，谢谢您赠我的印，刻得真是太好了。”

“华市长，您不必客气，这印您是花了四千元订刻的。”

华阳愣了一下，随即说：“当然要谢您，艺术——是无价的。”

这个座谈会开了整整一天，华阳一直微笑着听取大家对文化建设方面的意见，并认真地做了笔记。在中午的宴会上，

华阳特意给厉刃敬了酒,祝他在古稀之年再创辉煌。

几天后,厉刃收到了华阳的一封亲笔信。

信是这样写的:

厉老:

夏安!您在座谈会上发表的意见,令我茅塞大开,获益匪浅,谢谢!

首先要向您道歉,办公室主任任之未经我的应允,擅自上门求印,多有打扰。谢谢您的提醒,我特意去财务室查了账,小任竟然用的是四千元公款付的润金。我除补交这笔款子外,还特意在机关党员大会上做了检讨。任之主任虽然年轻有为,但此种行为却不可姑息,已暂调离办公室,去一个乡镇锻炼,以观后效。

"治印必端方,做人亦如是。"真乃警醒之语,我会牢记在心的!

华阳

厉刃读完这封信,久久说不出话来。

他忽然问老伴:"捐献给希望工程的五万元寄了吗?"

"早寄走了。"

"那就好,那就好……"

赠　印

入冬了,第一场大雪也下来了。

厉刃坐在书房"石窝窝"里,面前燃着一盆木炭火。浅浅

的中间凹下去的铜炭盆，搁在一个四足、中空的红木矮架上，火光映在他的脸上，红红的。

老爷子脾气怪，卧室可以装空调，书房却绝对只能烤木炭火。他说：这木炭火衬着博物架、书案、印石和书籍，才有一种古典美。

老伴匆匆走进来，说："那个叫任之的小伙子又来了。"厉刃说："快请！"

为上次用公款刻印送给市长的事，弄得小伙子下到乡镇去锻炼，厉刃心里一直觉得过意不去。

当任之走进书房的时候，厉刃一眼就看出小伙子黑了，也瘦了，穿着一件蓝色的羽绒服，手里提着一网兜大大小小的塑料包。

"行石老先生，我来看您了。"

"小任，快坐下，烤烤火，喝杯热茶。"

任之拍拍肩上的雪花，很小心地坐下来。

厉刃从老伴手里接过一杯龙井茶，再递给任之，亲切地说："我的孙子和你差不多大，以后你就叫我厉爷爷吧。可惜，儿子、儿媳和孙子都去了美国。你去乡镇半年了，习惯吗？"

"习惯，我这才知道，下基层长才干哩。我在那里搞起了一个小食品加工厂，把那里的特产笋子、大蒜、小溪涧鱼、红樱桃，经过干化加工，袋装化，销到城市里来，农民增加了不少收入，华市长也很高兴。这不，我送来几包给您尝尝。不过，厉爷爷，我是自个儿掏钱买的，不是公款报销。"

厉刃高兴得连连点头，说："小任，有出息！有出息！还有什么难处吗？尽管告诉我。"

"我正在和一个港商洽谈，组织出口。这个港商倒是个读

书人出身,喜欢写毛笔字,可惜他那印章不行。”

厉刃笑了:“你让我给他刻个印章,增加他合作的兴趣?”

任之陡地脸变得通红,嗫嚅着说:“厉爷爷……我知道这事有多俗,可我也是急得没招了。不过,您放心,润金是我自个儿掏……我绝不会花公家一分钱的……”

厉刃忽地站了起来。

任之慌了,说:“厉爷爷,我……又冲撞了您,请原谅。”

厉刃哈哈大笑:“你误会爷爷了,我再高雅,也不会不关心农民兄弟。我去找两块有狮子头钮的寿山印石,不但为他刻,还要为你刻。谁见过送印的人,自己却没有印?润金,我一分钱不收,怎么样?”

任之连连摇头,说:“不行,不行,华市长知道了,会批评我的。”

厉刃很快从博物架上找来了两块寿山印石,黄里透青,油亮油亮的,雕在印端的狮子头,大张着口,口里含着一颗活动的小珠子。

“傻孩子,你爷爷真要俗一回了。我想:明天中午,以你的名义做东,请那个港商,我来埋单,你再请华市长作陪。我要在酒席上,当场给你们刻印,放心,用不了十分钟!我们一起使劲,把这个项目搞成,好吗?”

任之的眼睛湿润了。

厉刃对老伴说:“留小任在这里吃中饭,你去饭馆点几个菜,过会儿,让他们送到书屋里来。还有,你找出那瓶十年陈酿的茅台酒,今儿我要和小任好好喝几杯!”

窗外的大雪下得正紧,木炭火燃得旺旺的,书房里氤氲着一片温暖的红晕。



徐坤小传

徐坤，女，1965 年 3 月出生于沈阳。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博士，北京作家协会专业作家。曾获首届冯牧文学奖、第九届庄重文文学奖、首届女性文学成就奖，短篇小说《厨房》获第二届鲁迅文学奖。部分作品被翻译成英、德、日语。本刊曾选载徐坤中篇小说《白话》、《沈阳啊沈阳》、《含情脉脉水悠悠》、《如梦如烟》、《招安，招安，招甚鸟安》、《年轻的朋友来相会》，短篇小说《鸟粪》、《遭遇爱情》、《狗日的足球》、《小青是一条鱼》、《厨房》、《答案在风中飘荡》、《一醉方休》、《乡土中国》、《弟弟》、《相聚梁山泊》、《一个老外在中国》、《昔日重来》等。短篇小说《遭遇爱情》、《厨房》曾获本刊第七届、第八届“百花奖”。



泽原在面临重大选择之时经常不会决断，尤其是不会说“不”字，应承下来好多他不愿意做甚至是讨厌之事。他的这种优柔寡断性格有时害了他，在某种时刻对他也有过小小成全。但总的说来，还是给自己添烦扰的时候多。这种性格，也直接影响到他在单位里的升迁，年过四十，仍然还只是机关里的一名处长。眼看着后分配来的学弟学妹们呼呼呼地往上走，有的在三十七八岁时就破格升为副局，泽原也只有暗自

慨叹。据说他不能快速升上去的原因,重要一点是“工作缺少魄力”。泽原对这一说法也只有苦笑着认可。

像这次母亲让他去火车站接人、周末招待即将来京的二舅一家的事,他本该拒绝。一是他没有时间,每天早九晚五的办公室生涯,脑子里灌满一大堆繁缛之事,加之从单位到家要一个半小时的车程,精力已经耗尽,就盼着有个周末星期天能大睡一场。再则也是不方便。家里尽管买的复式房,有一百八十多平方米,但毕竟习惯了夫妻二人世界,突然间住进来一家三口,起居作息相当不便。

当然最主要的原因,还是因为他跟即将到来的这位二舅根本不认识。母亲也是担心他拒绝,远在长春省城的母亲电话里一再叮咛,说你这个二舅,对妈妈有恩,是他牺牲自己,才念了两年书就辍学回家干活,打猪草、烧砖、下窑什么都干,才供得妈妈从小学一直念完大学,没有二舅,就没有母亲的今天。

泽原听明白了。这是要让他母债子还。小时候,母亲很少跟他和妹妹说起娘家的事情。自从结了婚以后,母亲出嫁从夫,跟娘家的亲戚走动往来得少了,连带着孩子们也跟她那一方亲戚感觉着陌生。像这个二舅什么的从小到大他都没有见过面。只是在母亲退休老了以后,才开始追本溯源地跟自己娘家兄妹走动得勤了起来。那时泽原早已经离家到外读书工作,所以对于母系血缘关系,仍然莫衷一是。这次母亲怕他不懂得事情的严肃性和庄重性,特地用血浓于水的故事强调了一下。

泽原犹豫了半天,仍然没能说出那个“不”字。

为了不至于迟到,泽原早上五点钟就从家里开车赶了出

来。一路上困意不住地在脑子里打晃。他已经许多年没有到火车站接人，也有好多年没有看到城市这么早的太阳。才早上六点半不到的工夫，太阳已经像一枚燃烧着的巨大火球，逡巡在七月的北回归线上，分外刚烈，却也黏稠。四处都是白亮亮的，照耀得人睁不开眼。数十趟提速以后夕发朝至的火车，将一拨拨暑期旅游的睡眼惺忪的人群吐出站口，仿佛巨蟹嘴角蠕动出的泡沫，咕嘟咕嘟，成串成串从狭小憋屈的口子里迸挤而出，又噼噗噼噗，爆裂出漫天盖地的霉气和隔夜酸腐。

泽原目光散乱，偶尔瞥一眼挂在出站口墙上那个巨大的进站车次显示牌。二十几年过去，火车站这里似乎还是保持着当年的模样。当年，泽原同样也是类似一朵外省泡泡，带着一颗兴奋膨胀发酵的心，被幸福的火车拉着，轰隆轰隆，一口气驶向伟大祖国的首都北京，一口气给吐到火车站广场上学校迎接新生的站牌下面。

火车站永远是连接着外乡人梦想与幻灭的地方，它激情无限，热力四射，永远保持着固定的混乱拥挤和肮脏。只站了一会儿的工夫，泽原的脑袋和眼睛就都承受不住，头晕，眼前晃过的所有面孔都似是而非。恍惚之中，听得广播里报站，他要接的那趟车已经正点抵达。泽原赶忙紧了一下身子，往迎面的人群里迎了迎，同时举起手里的接站牌。那只是一张简陋之作，一张A4纸，用粗黑的墨笔写上要接人的名字。他双手将纸牌子高举过头顶，做出接人时通常具有的渴盼身形，然而眼神依旧空洞，没有一丝一毫的兴奋。

眼见这一拨出站的人要走光了，泽原背上的汗衫似已湿透，仍没看出个子午卯酉。泽原胳膊发酸，强打精神虚眯起眼

往前看，同时眼角余光能感觉到几个陌生人一直围在他身边转悠。他没在意，仍然坚持空洞直视前方。末了，为首的一个老者终于转到他的前边，盯着他的脸，说：你是老巩家的大小子巩泽原吧？还举啥举，一看你那脸盘子，就是咱们家人，像是从你妈脸上扒下来的一样。

泽原一愣，手臂耷拉下来，目光疑惑地望着站在面前的老者。只见来人黑不溜黢，满脸是褶，一件被汗溻成黄色的白跨栏背心，一条斜纹黑布裤子，裤脚一个挽起，一个拖下来，一双塑料旧凉鞋，里边的脚趾脏乎乎的，脚趾盖似已经硬化。老人正在把几乎有些讨好的笑意生硬地向自己展开，露出了满嘴的黄牙。

"您是……"泽原嗫嚅道，"您是……二舅？"

"哟嗬，自家舅舅，还能有假？"

老头听得一声"二舅"的称呼，笑容这才显出些真实。

泽原一时有点迷糊。没有想到自己母亲的亲娘家哥哥会是这副样子。走在街上，跟任何一个进城打工的老农民都没有区别。

再看老头身后，紧跟着一个老太婆，个高，枯瘦，花白了头发，一件蓝地白碎花的府绸衣服，松松荡荡吊在身上，能看出里边耷拉的乳房形状。她的身边，还跟着一个一米八多高的半大小子，精瘦，大眼睛，浑身黢黑，身子骨有些单薄，上嘴唇边上刚刚冒出硬撅撅的胡楂儿。这的确像是母亲电话里一再叮咛嘱咐过的由二舅、舅妈及他们的孙子组成的亲属旅游团。

泽原不敢气馁，忙在脸上堆出许多笑，叫声舅舅舅妈，又友好地拍了拍半大小子的肩膀，道了一声辛苦，忙上前抢着

拿他们手里的提包，寒暄几句，就引着他们往停车的地方走。

但是……似乎情况还没有完。领他们往外走的时候他们还不舍得挪动步，回过身来直往身后瞅。泽原也跟着站住，只见又有两个中年妇女模样的人和一个十八九岁的姑娘跟了上来。

“这是你二嫂、三嫂。这是你三嫂家闺女小燕儿。”二舅指着这部分妇女组织介绍说。

泽原这时才真正吓了一跳！连带着困倦也给吓没了。母亲电话里通告说只有三个人来，没想到呼啦一下子却来了六个，是一个小型旅行团的规模。再看那些团员，二嫂体态臃肿老迈，脸上堆积好多血丝，要接近六十岁的样子，一看就是风吹雨打耗尽了生命活力的农村妇女。三嫂则正相反，四十多岁的模样，神情亢奋，一双尖细的高跟鞋，眼睛细长，眉毛也拔得特别细，一个地包天的尖下巴，脸抹得煞白，一说话眼睛就眨巴得特别快，不容易辨别她到底是干什么的。旁边站的她那个女儿，长得不像她妈妈，很丰满，开口很低的连衣裙，胸罩在里边顶起老高，眼睛大，似乎是后割的双眼皮，不太自然的形状，看人不用正眼，而是故意将头稍稍偏将过去，用眼角余光乜斜着打量，很风情。

泽原躲过姑娘不正经的目光，脸上肌肉僵着，费力挤出一些假笑，边招呼众人，一边心中暗暗叫苦，心说，母亲这是给自己派来了一个什么样的人群？

按照母亲的说法，二舅他们家里穷，一直待在乡下，很少能有机会出来。这几年开了小加工厂，日子过得好了，也就有了些闲心闲钱出门溜达。这回出来，全是因为二舅家唯一的孙子，也就是他们家老二超生的这个叫林耀宗的男孩，在县

城重点高中学习不错，老师预言明年他准保能考上个重点大学。他们老林家祖坟眼看着就要冒青烟，二舅老两口儿乐坏了，他们问全中国最好的重点大学是哪个？回答说北京大学。二舅一听，说那咱们就奔北京大学去！俺现在就领俺大孙子去看看，看那北京大学(xiáo)到底啥模样。

说来，还真就立即拔腿来了。

不管怎么说，二舅这个举动，都堪称壮举！他没有什么理由不支持。这也是泽原没好意思立即拒绝接待他们的原因。

现在的问题是，民间团体的自由散漫、做事无规划性，让他的接待遇到了困难。由于没有思想准备，原先那一套接待方案不够用了。原先好说歹说，才说服自己妻子梅梅让二舅他们祖孙三人到家里去住。现在突然来了这么多人，肯定不能领到家里。连他自己都吓一跳，更别说妻子。妻子那个小脸子一挂，活活能把泽原给吃了不说，也能把亲戚们噎得翻白眼。梅梅比自己小十来岁，是他二婚的妻子，有着跟他撒娇耍横的天然资本。只要她一不高兴，摔东西砸碗什么事都干得出来。作为北京土著，妻子对他们东北老家的穷亲戚有天然的蔑视和排斥。

一大堆人站在广场上，片刻工夫，已经拥上来十几个给黑店拉客的人，男男女女，过来就想帮助拎包，恨不得上来就把人抢走的意思。泽原领众人一边躲闪，一边快步走向出租车站。他想好了，自己那辆车不够坐，索性放弃取车，先领众人打车上他就近的办公室，然后再图谋下策。

出租车站也是人满为患，大包小裹的人流，再加上各种加塞的，跃过铁栏杆强行拦车的，秩序有点混乱，后边的“的

土”排成长队，前边的车辆蠕动着，谁也开不出去，加长了人们的等待时间。以前只有地铁口才会出现拥挤，现在人们把出租车也当地铁坐了。后边老实排队的人都表现出了焦急和不耐烦。看得出，北京的第一眼给亲戚们留下了十分不好的印象。二舅、舅妈和二嫂这些老实人，被人群前后拥挤着，眼睛里都充满了惶惑和不安，嘴上不说什么，只是不停地擦着脑门子上的汗。三嫂则借机充分显示着她的见多识广，拿一条小手绢在眼前扇呼着，啾啾喳喳，叽叽喳喳，评判这批判那，嘴就没停过，果然是个又饶舌又讨人嫌的角色。

“哎呀妈耶，北京人儿也不咋样啊！净穿背心大裤衩，穿得还不如俺们那旮好呢。”

“北京这火车站也不如俺们倒车的长春站，这么不大点，这么破呀？”

“干哈，这出租车还是破夏利？俺们那旮早都换一水儿桑塔纳了。”

她的嗓门又尖又高，一口东北腔，引来众人侧目。一旁的闺女小燕大概觉察出来，止住她说，“妈，你就嘴闲一会儿，少叨叨两句吧。”

姑娘的话果然有威慑力，当妈的立刻住嘴不说了。小燕的话给泽原留下几分好感。他也对北京站前的秩序不好、没给亲戚们留下第一眼好印象而感到遗憾。以前他也有着一样的抱怨，希望市政府能够迅速治理，加大整顿力度。后来有机会到印度、埃及、尼泊尔、土耳其转过一圈后，他才明白，整个发展中国家，面临的问题是一样的，像开罗、新德里、加德满都、伊斯坦布尔这些城市，都是一样的人口多、环境差，司机开起车来比我们还要野。相比起来，北京算是好多了。要想打

造成国际化的现代大都市，恐怕得下一膀子力气。

这样的自我心理安慰更助长了他优柔寡断、悠然自得的脾气。他一边劝解他们稍安勿躁，一边随拥挤人流缓慢向前移动。他发现那个考生林耀宗的大眼睛总是不时悄悄注视着自己，每逢跟他的眼光不经意碰上时总是迅速而又慌乱躲闪开去，很不好意思的样子。林耀宗尾随他身后，如影随形，他做什么，他就干什么，总是沉默寡言，不声不响照顾着这一群老人和妇女。不知怎的，泽原觉得林耀宗这个孩子很像当年的自己，敏感，安静，总像满怀无限心事，一双无比清澈的大眼睛，静悄悄地打量着周围一切，好像事物任何微小的细节都在他的注视之中，并且都能在他心中引起涟漪。

终于他们钻进了两辆车，相跟着一起驶向泽原单位所在地。他的办公室位于市中心位置。机关大楼静悄悄的。今天是星期六，不会有同事们看见他率领的这些乌合之众，面子上不会受损。只有门口站岗的小战士和收发室老头对这一行民工团体产生几丝疑惑。泽原处长跟他们打过招呼，上前解释一番，他们这才很客气地放行。亲戚们一见到门口把守站岗的战士，和办公大楼壮观威严的气势，仰视之情才随之升起，好像刚刚找到一点对北京、对国家机关的崇拜感。那个三嫂，也一扫刚才在车站时的鄙夷之色，放轻脚步，小心翼翼跟着往里走。

泽原领他们到办公室里。开了门，让他们落座，招呼他们喝水。办公室不大，进来六七个人一下子就显得壅塞。泽原也顾不得太多，赶紧拿出自己的通讯簿来联络。他把能想到的各种住宿资源都想一遍。认识的几个酒店老总，对于亲戚们这个消费团体来说，似乎用不上。又想到几个熟人有可能有

中档旅馆的信息,一看这个时间,才早上七点来钟,又是个大周末,给人家里打电话不太合适,索性找出标有各种电话及旅游信息的北京黄页,按图索骥。

很不幸,所有中档旅馆都满员。好多年不接客,行情什么样都不知道了。这些年来,泽原所在的机关会议往来都已经程式化,有专门接待处,根本不用个人操心。一下子由他自己接待这么多亲戚,还真有点懵。七月流火,按理说现在是北京最糟糕的季节,气候闷湿,挥汗如雨,但是望子成龙的家长们还是不辞劳苦,趁着暑期,纷纷领孩子来旅游,硬是把它打造成旅游旺季。像二舅家这种刚刚致富有了一点积蓄的家庭,也会想到要自费出门游玩,可见中国人的日子跟从前比还是过得翻天覆地。

半个来小时过去,没有任何结果。一看时间,不能再悠荡了。想了想,索性问起三星以上酒店的客房情况。还好,满的只是那些中低档旅馆。凡是上星的酒店都有空闲。找到一家离市中心近的,问了价格,打完折的价格每间房不到300块。泽原在心里迅速算了一下,假如一行人住四晚,三个房间,房价算下来,大概也还行,能够承担得起。这么大一个旅行团,接待一次,几千块钱总是要花的,就算是为母亲尽孝心吧。

订好房间,率领一行人出来,打车,仍旧让两辆车司机相跟着,到了星辰大酒店。车顺着坡道上去,直接停在了酒店门口。有门童过来给拉开车门。进了酒店大堂,迎面扑来阵阵冷气,夹杂着花木的葳蕤芬芳,跟外面炽热的世界截然两重天地。泽原让亲戚们坐在沙发上等待,自己去办理入住手续。亲戚们却立在当地,有点不知怎么才好。二舅过来,说:"泽原,那啥,俺们不用住这么好,住这么好干啥。"泽原安慰说:"算

不上好，只是一般水平。二舅一家头一次来北京，晚辈应该尽一下孝心。您就放心住下。”他这么说，其实也是在表示费用是由他来付，免得他们担心。

办好入住手续，拿了钥匙，一行人这才跟在他身后进了电梯。到了15层，找到各自房间，泽原又教他们如何用卡开门，如何插卡取电等等。一应事情嘱咐好，泽原让他们各自先回房休息一会，先洗漱一下，然后一起下楼吃早餐。二舅说：“不用休息。饭也不吃了。俺们在火车上已经垫巴点儿了。”泽原说，“早餐是免费的，还是吃一点儿。免得待会儿出去玩儿时半道上饿。”听说是免费的，亲戚们不再有争议。

在二舅和林耀宗的那间屋里坐下，泽原给自己泡上一杯茶，这一大早晨紧张的心情才算缓解过来一些。二舅和林耀宗俩人转悠来转悠去，隔壁两个屋子的娘儿四个也互相窜来窜去，忙着里外查看房间设施，还不住从15层窗口往外眺望。泽原则坐在那里给家打电话，告诉妻子不必准备，已经安排亲戚入住酒店，今天自己就带他们在城里转转。梅梅虽然已经事先将书房、客房和保姆间都整理出来，准备迎接二舅一家三口人，但那纯粹是拧着眉头干的。听说他们不去住，梅梅“耶——”了一声，像是要欢呼，又忙用手捂住嘴巴，声音憋闷着假意嘱咐：“老公耶，不要户外活动太多，小心中暑哦。”泽原说声“知道”，便挂了电话。

结束跟梅梅通话，还未等给母亲打电话汇报，母亲的电话就打进来，问二舅他们到了没有。泽原说，到了，已经接进宾馆。但是来的不是三个，而是六个。母亲一听，也惊讶地“啊”了一声，张大了嘴。在听说了人员组成后，才说：“肯定是那个老三媳妇作怪，在家里她就处处咬尖，贪小便宜，听说老

头老太太只带孙子上北京不带她家闺女，怕吃亏，娘儿俩也跟来了。你看吧，整个路上肯定一分钱不花，净吃老头老太太的。”

顿了一下，又说：“怪了，老二媳妇老实巴交的，怎么也跟去凑热闹？肯定也是三媳妇撺掇的。这一家人，可真是的。”

母亲说到这里，颇有些后悔，没想到一下子给儿子添了六口人的麻烦，很有点过意不去。

泽原说：“妈您就别操心了。既然来了，我照应就是。”

妈妈不无担忧地说：“能行吗？回去可别让你媳妇给你摔小脸子。”

泽原说：“没事，妈您就别管了。”

妈妈对泽原前妻怀有好感，尤其前妻带走了大孙子，更像是把她心尖都揪走了一样，让她没事就念叨。她一直不认这个后娶的小媳妇，固执地认为是这个小狐狸精拆散了儿子一家，靠年轻美貌把儿子吓唬住了。梅梅也没心没肺，不太懂得讨好接近她这个远方的婆婆。就因为这，泽原再婚后跟家里父母感情上有了一定程度的疏远。他也极力想弥补这个缺失。对于泽原来说，四十岁一过，他的欲求就已经很少了，只是想着怎样尽好人生的责任，送走老的，养大小的，平平安安，干完余下的十几年工龄。四十以前他还兴致勃勃，一心想在官场上再能进阶，然而，经过一场婚变的打击，尔后跟现任妻子一番从零开始的重新打磨，待到他们将房车必备的所谓“白领阶层”的幸福生活建立起来之后，一切对生活的热情也都随之消耗尽了。蓦然回首，泽原发现，原先那种干事业的青春理想已经跟他相距甚远。剩下的，全是务实的考虑，诸如怎样还清按揭房款，怎样凑齐被前妻带走的儿子将来的出国留

学费用，跟梅梅还要不要再生一个孩子等等，总之，都是极其琐碎，极其形而下的问题。连他自己也没想到生活会变成这个样子。二十年前的省高考状元、重点大学的高才生，曾经无比自负、高傲，动辄将“我们北大”挂在嘴上的那个不可一世的青年人，不知怎么，一晃，就成了兴味索然的中年模样。

放下电话，看见他们爷俩还在屋里胡乱转悠，衣服也没换，脸似乎也没洗，二舅还穿着跨栏背心，林耀宗的头发依旧滚得乱糟糟、毫无秩序地朝天而立。泽原心里有些不快，不知这半天他们都忙活了什么。趁着二舅又走出去的工夫，泽原把林耀宗叫过来，说：“耀宗，你去问爷爷带没带件短袖衣服，出门总穿着背心不好看。”林耀宗点点头。泽原又假装不经意地夸赞说：“小伙子，身上这件T恤不错，迪拉多拉？还是意大利名牌呢！再把头发梳一梳，就跟这件衣服更配了。”

林耀宗脸一红，低头走进卫生间。再出来时，立起来的头茬已经用水压了下去，梳得服服帖帖。见他爷爷进来，他又喊爷爷换件衬衫。他爷爷说：“换衣服干啥？我昨天来时才穿上的，不埋汰。”林耀宗说：“不是，爷爷，穿着背心，在宾馆里出来进去不文明。”他爷爷有点不情愿地说：“不文明啥？这还没上北京大学呢，就嫌你爷爷不文明啦？这要是上成了，还不知道怎么嫌弃你爷爷呢。”嘴里一边磨叨，一边还是听孙子的话，顺从地从黑挎包里找出一件土褐色T恤换上。

他们喊上隔壁房间四位女宾，一起到二楼吃自助餐。女人们也仍旧是穿着火车上滚了一宿的衣服，所不同的是，三媳妇和小丫头脸上又化了一层妆，抹得白惨惨的，大概是粉底抹得太浓，没化开。一进餐厅，三媳妇仍然不失时机地显示她的见多识广，大着嗓门招呼着快来拿这个快去盛那个，每

次都把盘子填得满尖。泽原见状，也不好说什么，又把林耀宗叫来，悄悄让他去告诉大家，吃多少拿多少，一次不要拿太多。

终于聚拢了团队在一个桌子上坐下。饭桌上，他问他们想去哪儿，都有什么打算。二舅说你看着办吧，俺们这次来主要就是想看看北京大学。三媳妇插话说，俺们想看天安门，想登长城，吃北京烤鸭。泽原笑笑，没搭茬儿，又问他们准备待几天，他好去订票。显然，亲戚们对刚来就问啥时候走不太习惯，感觉像是要撵人，二舅一口粥还没咽下去，就说："那啥，泽原，俺们知道你挺忙，俺们待两天把北京看看就走，不会给你添太多麻烦。"泽原知道二舅误会了，忙解释说："现在是旅游旺季，要提前一周订票才行。"二舅说："那你就看着办吧。"

又是看着办。一看着办，反而不好办。泽原估摸了一下，自己的接待能力顶多能抗住他们在宾馆住四天。再多，就不情愿，有点冤大头的意思。在机关里从来都是公款出差旅游，他还从没有过自费花钱玩儿的经历。这次算是意外吧。

等到众人吃饱喝足了，想了想，还是就近，先领着他们去故宫北海。通常，这是外地人来京要看的第一站。出租车在天安门前不好停，他索性领着众人坐地铁。地铁里也拥挤不堪。买好票，挨着个数着人头进去，看他们一个一个的挤进车厢，又把他们都安顿好站稳。列车缓缓启动，眼前登时一片黑暗。头顶的风扇呼呼作响，似乎已经动用了最大电能，吹出来的风却也还是热的。泽原神情漠然，带着一个中年人固有的厌倦和疲惫，裹挟在沸腾的生活、沸腾的地铁车厢中间，像一个盲叟，对周围一切视而不见，茫然听着列车在黑暗的隧道里飞驰。

一个人,在一个城市里生活过二十年,就有理由对眼前一切视而不见。想想刚来北京那会儿,他可不是这样。那时候,亲戚朋友走马灯似的来,他曾经在一个月里领着他们四去颐和园、圆明园,五进故宫,六下景山和北海,顺带着走遍了王府井和西单。那是多么大的热情和新鲜!二十多年过去,积累起来,这些固定景点也去过百八十趟,神圣感大大降低,早已经没了感觉,再一提起这些景点,有时甚至都想吐。颐和园的假山假水尚可常去消暑纳凉,而像故宫这种寸草不长的地方是最能惹人呕吐的。

吐也得进去。对于新一拨亲戚们来说,这毕竟是他们来北京的第一次,第一次跨过金水桥,第一次走过毛主席像,第一次进了天安门,第一次进了红彤彤的故宫。他还能想起自己第一次来时的感觉吗?他那时的感觉就是:天安门怎么能是一座建筑?它应该是浮在天上的一座圣殿,悬空飘浮的一座天庭,而不应该是一座殷红殷红的落地砖木建筑。而且,它的里边,竟然装着古代的皇宫。太匪夷所思了!

当天安门城楼映入眼帘时,又是那个三嫂首先惊呼:哎呀妈呀!这就是天安门哪!

然后她就没词儿了,泽原不知道她在想些什么,他对她和他们的背景不太了解,但能够看得出大人们的神情亢奋,脚步铿锵。相比之下,两个孩子却比较漠然,拖拖拉拉,东游西望。这是两个1980年以后出生的孩子,他们的识字课本第一课早已不是他三十几年前学的"毛主席万岁"和"我爱北京天安门"。泽原还记得他上学第一天老师教给他们的回答:为什么要我爱北京天安门?因为它是伟大领袖毛主席升起第一面五星红旗的地方。

眼前的天安门还是那个天安门。故宫也还是那个故宫。故宫以千年不变的姿态坐落在那里。“坐落”还是“座落”？“坐落”这个词儿真好，泽原见过东方西方的各种各样的宫殿，比起那些嚣张跋扈的飞檐和尖顶，故宫就像是一个盘腿打坐的大老爷们。或者，虎视眈眈蹲踞的东方雄狮。是的，一头雄狮，一直蹲踞，时刻准备一跃而起。

总之，它不是一头母的。

骄阳炙烤，胸口憋闷，他们和众多的游客沿着大臣上朝的大理石甬道一路走去，进午门，奔坤宁宫、乾清宫，在无遮无拦的大道上，蹀躞着似乎是受惊的步伐。七月烈焰下，所有的汉白玉都耀眼地闪着光，有力，放肆，君临一切，刺穿胸膛。阳光伴着亡灵似乎在空中曼舞，还不时发出嘲笑：跪安吧，朝拜者，你们一群微小的臣民！

心中有神，才可以听到这天上的声音。泽原看到几个老人只是边走边费力擦额头上的汗，似无所感。三媳妇和小燕的高跟鞋咯噔咯噔，很费力地敲击在大理石地面上，化了浓重韩国蝶妆的脸已经给太阳晒花了，被汗水冲得白一道红一道的，她们不住抱怨这故宫里面为啥这么大，这半天还没走完。只有林耀宗那个十八岁的少年，带着一脸的专注和恭敬，仔细打望着一座座宫殿，神志迷离，似乎陷入不可知的迷失里。泽原有点喜欢上这个少年。

故宫除了门票价格又贵了，太阳比以前要热，人也比从前多以外，没有提供给他任何新的信息。他领着他们顺着记忆往前走，似乎不是他们在游景点，而是他自己在借机故地重游。阳光下，虚眩里，泽原有点灵魂出壳，自己快成了自己的影子。滴滴答答的汗时时遮住他的眼帘，让他看到的不再

是熟悉的景物，而是自己的记忆。自从跟前妻分手，以后每到一个熟悉的地方，似乎都能找到他和她的足迹，他和她，旧时的大学同学，一对初恋情人，他们的青春年华，全都印在北京这一草一木、一砖一石里，不能忘记，却也难以回首。

有谁会跟他一样，踢掉一块挡路的石子，却只是为了回味那石子的分量的吗？他不知道。只知道一切是命，性格使然吧。

以后，他再和现在的妻子出去玩儿，只是去陌生地方，郊区几个县，怀柔密云顺义平谷门头沟，去那里的度假村、温泉、水库、赛马场去休闲。城里的那些老景点全成商务旅游区，都让给外省人去占据。

而当年，他们恰恰是北京城里的外省人。对这里的一切，有着非凡的热情，非凡的爱。

现在，这个在城里生活了二十来年的中年人，像一个地道的北京当地人一样，发着卷舌音，牢骚满腹，抱怨着北京的交通路况，抱怨天气，抱怨沙尘暴，抱怨外地民工太多，治安情况不好，搅扰了当地人的生活。

林耀宗那个男孩子，这时又问起被问了多少遍的问题："叔，你说故宫里为什么没有树？"

是啊，为什么没有树？皇宫里为什么不栽树？

是不是每一个机敏善感的年轻人，都会不约而同地发现这个问题？泽原对这个少年的喜欢又增加了几分。

从故宫北门出来，他领他们在就近的饭馆里吃了饭，接着进了景山公园。炎热的下午，这里仍然人满为患。泽原领着他们尽量挑有树荫的地方走，给他们指点着看崇祯皇帝上吊那棵歪脖子树，爬上山顶看北京的中轴线。这都是多少年不

曾干的事情了？像是隔了一个世纪那么远。也是他当学生的时候才爱做的登山眺望北京中轴线的游戏。现在他们经常爱玩儿的是远在门头沟望北京。之后是游北海。一看到湖中有船只游动，女孩儿小燕来了精神，立即张罗着划船。三嫂和林耀宗陪她一起上了船，泽原陪另外三个腿脚不利索的老人在岸边等待。好不容易等他们从船上下来，也就下午五点多了。泽原领一行人出来，又到附近馆子吃了晚饭，才送他们回酒店。他自己这才拖着疲惫的身子回火车站附近停车场取了车，强打精神驾车回家。

这一天下来，累惨了，主要是晒得厉害，有轻微中暑和晒伤的迹象，胸闷，胳膊也火辣辣的，通红一片。看来到底是老了，年龄不饶人，皮肤也不饶人。妻子梅梅看他晒的蔫样，非但没有同情之心，反而幸灾乐祸，说他纯粹是自找的，这么一大堆破亲戚，跟旅行社出来不就完了吗？干吗你非要答应你妈接待他们？泽原早已累得有气无力，往沙发上一躺，不吭声，也懒得跟她争辩。

仰面躺着，刚歇息一会，母亲又来电话问情况，问二舅一家这一天怎么样。泽原说还好，去了故宫和北海。母亲还是有些义愤难平，忍不住叨咕三媳妇的坏话，说这个媳妇整天啥也不干，就知道给别人添麻烦，知道老头老太太开面粉加工厂，手里有了几个钱儿，总想给挤兑出来，弄到自己手里。泽原问三媳妇干什么工作，母亲说她没工作，闲待着，三小子在外跑运输，养着她们娘儿俩。

“她自己不工作，连个孩子也没教育好，女儿没考上高中，也不找份像样工作，一会儿要当模特，一会儿要当演员，在家晃悠两年了。”母亲有些气不过地说。

“哦,是这样。”泽原嘴里支应几声,放下电话,对别人家的情况没太大兴趣,脑子里已经昏昏沉沉。梅梅在一旁听到些许话音,说:“你们家,这么复杂呀?”泽原说:“唉,都是老一辈上的事,听听算了。”又说:“要不,明天,你也跟着去一趟,陪陪吧。亲戚来了,总不能不见面。”梅梅说:“我不去。我明天要去SPA馆梳理形体呢。都跟人约好了。你揽的活儿,要陪你自己陪。”泽原无奈,只好再不作声。梅梅这代年轻人的“独”、自我、没有奉献精神他早已领教了,劝她也白劝,不会有结果。

第二天,赶上是个星期天,他决定领着二舅一家去北京大学,圆林耀宗的梦。临出门,先打了个电话,问问他们休息得如何。二舅房间里没人接,又转接另外两个房间,都没人。泽原觉得不妙,忙又打三媳妇手机,三媳妇一听泽原的声音,就说:“那什么,他叔,俺们搬出来了,昨晚没住那儿。”

泽原心里咯噔一下,说:“你们住哪啦?”

三媳妇说:“昨晚回来,俺们又往火车站那边溜达了一会儿,看见有介绍旅馆的,俺们就跟着去看了一下,在崇文门附近,价格挺便宜。爹就决定领着俺们住那旮啦。”

泽原的心里立即有了隐隐的不安全感,心说他们住到哪个小黑店里了?也没顾得上多问,就说,你们等着,别动,我马上过去。说完急忙发动了车子。

好在是星期天,路上的车子不像平时高峰时间堵得那么凶。到达崇文门也已经是一个小时以后。他让三媳妇给他描述具体在哪个地方,三媳妇吭哧吭哧说了半天,往左拐往右拐,左边有个卖煎饼果子的,右边有个修锁摊和卖避孕药的……说了一大堆乌七八糟的坐标,还是没指清楚。泽原说,干

脆，你出来，到大马路边上哈德门饭店边上来接我。

老远就看见三媳妇扭搭扭搭走过来。泽原泊好车，跟着她重新往胡同口里走进去。走过街面上鲜亮的高楼大厦，走过热火朝天尘土飞扬的商品房建筑工地，走进曲里拐弯的小巷，跨过刚拆迁还未来得及平整的废墟，在一条窄小逼仄的胡同里，终于找到了他们住的这家黑咕隆咚的小旅店。好像是一幢老式居民住宅楼的地下室，一进门，一股动物园的臊臭气迎面而来。

泽原定了定神，让眼睛适应了一下，才看清，这是一个老式小三居的房子，改成旅店后，每个房间都支起四张双层铺的铁床，平均每个屋子塞进七八个人。屋子光线严重不足，白天甚至也要开着灯。屋里也没有装空调，每个小屋子里只有一个旧电风扇在呜呜地吹。厨房经过改造，和卫生间打通了，隔成男女两间公共洗浴室。面积极小的客厅里，摆着一台小彩电，里面播放着“新北京，新奥运”以及有关中国体育代表团下个月将赴雅典的新闻。

泽原一时觉得恍若隔世。没想到在房地产热气腾腾，高楼酒店随时拔地而起的北京，老胡同里的贫民区，还隐藏着这样一种乡镇大车店，因为它住房价格的低廉，每人每张床位一天只要20元，仍然还在招徕八方客人，显示其固有的价值和魅力。

住这屋子里的人，除了二舅一家还在等他来接外，其他人几乎都出去了，只有人身上的体味混合发酵的臭气，还没有通风散发出去。还有就是女宾那个屋子里还有两个乡下模样的陌生女人牵着两个半大孩子来回走动，大呼小叫吆喝着孩子快点拾掇好往外走。泽原埋怨二舅道：“二舅，您老这是

何必呢？住酒店不更方便一些？您还是跟我搬回去吧。”

二舅脖子上搭着白毛巾，龇着黄牙对泽原笑。他又穿上来时那件跨栏背心，大摇大摆满地乱晃，比在酒店里自如多了，很舒服，乐呵呵的样子，说：“这旮不挺好吗？反正也就是晚上回来睡一觉，在哪儿睡还不一样。出来，俺们就是想到处看看，也不是来享福来了，要享福躺家里享多好。”

的确。泽原得承认他说的不无道理。他忽然想起当年他初来北京时，每逢有朋友或高中同学来，就挤在他宿舍同学空出的铺位里过夜。后来他有了家，住筒子楼，亲戚一来，那时也不时兴住宾馆，也没有那个经济条件，就都留宿蜷在家里，十五平方米的小屋，拉起帘子，合并男女同类项，床垫子、沙发上、地板上，能睡人的地方都睡上了，睡觉休息的质量，可想而知。即便那样，仍然是光荣、自豪和愉快的。毕竟，这里是北京，伟大中国的首都。在一个上千万人的茫茫都市里，有了出发点和落脚地，有了朋友亲人可投靠，那种感觉真好。

泽原也就不再劝他。领一行人出来，又截住一辆出租车，告诉司机跟着自己的车，到北大西门。周末，从城里往西北方向游玩的人很多，车子堵塞得以十迈速度蜗行。这是高峰时间北京路上常见的速度。经过一个多小时的艰难行驶后才到了北大，将车停在中关村“硅谷”，然后他领众人步行进去。到了门口，门卫保安一见他们这群人进城民工模样，一下子来了劲，盘查这盘查那，为难刁难，说是不可以随便进。泽原说出了自己从前一个住在朗润园的教授的名字，说是要报考他的研究生前来拜见。小门卫又手一指：“他们都是见老教授考研究生的？”泽原心里生气，嘴里顺口说，是给教授家找的保姆。小门卫看折腾得差不多了，后面又跟上来几个家长带孩

子的，这才把他们一伙人放行，忙着去诘难下一伙。泽原回头一看，三嫂一家娘儿俩似乎面有愠色，可能不满意他刚才说的“保姆”一词。泽原只好干笑一声，解释说，这些小门卫，也是衣帽取人，见人下菜碟。我要不那么说，他且拿人解闷儿，问个没完呢。

一句话，算是把刚才的事情搪塞过去。

等到听见校园里蝉声蛙鸣，见到满池湖水莲花，众人这才把刚才不快情绪彻底忘却。一墙之隔，却是天壤之别。车水马龙喧嚣声给远隔到了几尺墙外。三嫂惊呼：“这旮哪像个学校，这简直就像个公园！”

北大之大虽不在校园，但只有眼前的校园之美才能把外地的亲戚们震慑。其他像心胸之宽、视野之博之类抽象的概念，摸不着，看不见，没法跟亲戚们解释。未名湖，三角地，大讲堂，斯诺墓，图书馆，操场，苹果园，网球场……总是让人目不暇接。一路上总是遇到打着小旗游北大的各种旅游团。也有许多散客，通常都是家长手里牵着孩子，兴致勃勃满怀憧憬地逛游。

北大的景致也是百年不变，变的是这里的学生。校园里的学生永远都是新的。未名湖边，总有男女学生手里拿着书本谈着恋爱，一边把亲热动作做得肆无忌惮。网球场上也总有一条条美腿在矫健地奔跑，美得让人怦然心动。图书馆前的草坪上，仍有几个高年级男生抱着吉他在那里唱歌，唱的却已经是2004年走红歌手刀郎的《冲动的惩罚》：

那夜我喝醉了拉着你的手，胡乱地说话，只顾着自己心中压抑的想法，狂乱的表达，我迷醉的眼睛已看不

清你表情，忘记了你当时会有怎样的反应……

新疆歌手刀郎是这个2004年里的流行符号，北大人捕捉社会信息方面总是捕捉得最灵敏。从这些假装失恋的小男生身上，泽原又看到自己二十多年前的影子……恍然之间，青春的足音，又跫跫响起，在每一片熟悉的林阴路，每一个洒满金黄色落叶的，通往图书馆、教室、食堂、宿舍的小道上……处处都有他梦一样的昨天。尤其是通往女生宿舍的小道，女朋友住过的309窗下那两棵白桦树，也蓦地一下，惊叹号似的蹦了出来，在他眼前，蒙太奇般的，组接狂闪。他的胸口跳得有些快，不禁下意识用手抚上。定定地待了一会儿，他觉得有些失态，忙左右一瞥，见并没有人注意他，于是赶紧回过神来，领着来人继续往前走。走至他曾经住过的男生宿舍楼下，他给林耀宗一指："喏，这个，307房间，我曾经住过的。"

看得出，男孩子内心的震颤一点不亚于他的。林耀宗的眼神亮晶晶，睫毛忽闪忽闪，胸口急遽起伏，抬头仰望着307窗口。他的一直憋闷着的对北大的满腔激动、崇拜的情绪如今终于找到了着落点，一下子全都落到泽原的身上，好半天，才蹦出一句，说："叔，你是怎么考上北大的？"

怎么考上的？泽原的脸上一刹那间放出七彩光芒。他这当年的省高考状元，一下子想到了发榜时刻马踏銮铃、乡亲飞报、师生相拥、喜极而泣的感人场面。那是青春的梦想和朝气。还有努力、勤奋和锐意进取。种种因素相加，才能进得北大。

出来吃饭时两个孩子的话很少，看得出都受了刺激。林耀宗脸色绯红，目光澄静，像经过了精神沐浴一般。女孩小燕

也是总咬紧下嘴唇出神。刚才,在校园里,逢有穿吊带背心七分裤的跟她一般大的女学生走过,小燕都看得眼巴巴的,直盯盯地瞅着人家。那些女孩,尽管脸上不化什么妆,但是,“北大女生”这个滋养霜,仍旧把她们一个个搞得面色光润,胸脯鼓溜,从内心里往外牛气。

三嫂一边嚼饭,一边嘴里啧啧感叹:“咱家林耀宗这要是考进去了,那真是祖上积德,烧高香了啊。”说得林耀宗脸上更红。

北大一行让人气爽。看时间还有富裕,泽原说可以再领他们去看颐和园。出来,又叫上一辆出租车跟着他的车,往颐和园走。没多远的路,却也排着长长的车队,半天挪不动轮子。待到好不容易移动到停车场门前,却已经挂出“车位已满”的牌子,进不去了。周围便道上所有能停车的地方也已经停满。没办法,他们只能是围着停车场转了一圈就盘出来。一看才下午三点不到,时间还早,这么早回到小旅馆里也是受罪。想了想,圆明园的停车场要大些,于是打手机跟后车里的三媳妇联系,说让司机跟上,去圆明园。

还好,圆明园里的人相对少些。上午尚有微风习习,到了下午,树叶纹丝不动,气候极其闷湿。他们从绮春园里进去,几步路下来,众人都汗如雨下。泽原把身上带的纸巾分给众人擦汗,纸巾不够分了,又到路边小亭子里买了几包。因为刚从北大出来,绮春园里那些绿树、湖水都似曾相识,没什么意思。长春园里新增加了一处景点叫“世界原始图腾荟萃园”,不过是圈起一块地,几块非洲美洲仿制木雕,门票就要收五块钱。出来以后二舅就连呼上当,说敢情你们北京的圆明园也骗人。福海的荷花池原先也是一景,大片荷花竞艳,美不胜

收。今年荷花长得不好，焦黄，枯死了一大片，勉强活着的多半打蔫，根本看不到"接天莲叶无穷碧"的意境。

汗水滴滴答答往下流，越擦越淌得厉害。泽原怕老人中暑，赶紧领众人走到遗址精华部分西洋楼，走到大水法的断壁残垣下，照过相，赶紧领着他们回返。即便天气如此糟糕，一路上，仍然见到旅行团不断，尤其是中学生夏令营模样的居多。

天色尚早。不知为什么，越盼着时间早点过完，偏偏那表针移动得非常缓慢。按泽原的意思，本来想请二舅一家晚上去亚运村中华民族园南门的鸭王饭店吃一顿正宗烤鸭。既然三嫂提出这个项目，总是要满足人一下。

没想到，那个三嫂又起幺蛾子，前后左右四下寻摸了一下，说："那啥，泽原，这旮离你家不远了吧？领俺们上你家坐坐呗。来一次，你也没让俺们进家见见你媳妇。"

说到这儿，还伴着眼波一飞，似乎多有嗔怨。在亲戚们的风俗里，来人要让到家里吃、住、陪才是待客。而在人情漠然的大都市中，来人待客基本都是楼堂馆所公共场合解决问题。若不是主人邀请，客人是不能主动提出要到人家里去的。但是亲戚们不管那一套，他们按照自己的思维方式处理问题。泽原本来这时也可以拒绝，以路途远，交通打车不便等理由。但是他那个优柔寡断的脾气此时又出来占了上风，竟莫名其妙地将他们去家里的要求答应了。究其原因，他也不知为什么，只知道，就亲戚们来说，他们对你的兢兢业业招待过眼云烟十分健忘，而对每次招待中的些微瑕疵却总是记忆深刻如刀削斧劈，假如一路上为他们办了99件好事，但是只要有一件是没办到的，那么所有的好处就都没了，回去以后就

会心口相传，变成是“老巩家的大小子忘本、小气、不仗义”等等，立即让全家族上下都知道。当然，就泽原这个年纪来说，早已经历风风雨雨，对遥远的亲戚们的中伤非议之类早不在意。然而，也许自己母亲会很在意呢？

没办法，领着去吧。又是前边开车，后边叫一辆出租车，相跟着过去。先给梅梅打了个电话，说亲戚们要去家里看看，问她能不能赶回去。梅梅可能是嫌他的亲戚们打扰得烦了，很没好气地说：“他们愿去就去吧。我回不去，正在美容院里做脸，然后还要做刮痧。”泽原说：“好吧，那我待会儿领着进家看看，然后到下面饭店吃饭。”梅梅说你自己看着办。末了，梅梅又叮嘱一句：“壁橱底层的柜子里有备用拖鞋，别把地踩脏了。”语气凶巴巴的。

收了线，泽原感到郁闷。仍是换了笑脸，对车里的二舅、舅妈还有二嫂说话。到了他们那个临水而居的“名人家园”，夕阳尚未在西山落尽，小区里一片花木扶疏、层林尽染。白色屋顶的小楼一幢挨着一幢，一座巨大木质水车在小区花园里转，很有些北欧风情。亲戚们不住惊叹。引他们进了楼，进了他复式建筑的大房子里。等他把所有的灯光都点亮，简直就像大幕“刷——”的一下拉开、好戏开场似的，亲戚们的眼睛都被晃得够呛，立在舞台当央，惊叹得站不能站坐不能坐的。巨大宽敞的客厅，铁艺雕花繁缛的楼梯，欧式的壁炉，流行的室内观赏花木，多宝格上琳琅满目的工艺品……一切都符合当今的白领时尚，基本上都是妻子梅梅的品位。亲戚们一次又一次的夸赞。女宾们在三嫂带领下，蜂拥着开始楼上楼下乱窜，挨个屋子打开来查看。二舅和林耀宗两个男人的表现稍显矜持，没有像娘儿们那样大呼小叫少见多怪。二舅说：

"哟嗬,这家伙,房子够大的。得不少钱吧?"泽原说:"还行。"三嫂她们在卧室里见到了他们夫妻的放大结婚照片,还在屋子里楼梯拐弯处等各个显眼地方看到梅梅各种不同姿势的影楼艺术照,不住啧啧称叹:"行啊,泽原!你媳妇真年轻!真漂亮啊!"

泽原被夸得心里美滋滋。直到这会儿,他才完全明晰,其实,自己之所以答应他们前来,就是想听到他们对他买了大房子、对他娶上了小媳妇、对他过上中产阶级生活的艳羡和夸赞。他想在他们面前体现出优越感。其实,从一开始,他之所以答应母亲招待他们,潜意识里,也还是想在这些外省乡下弱势群体面前显现优越感。这是他不愿想也不敢承认的一面,到这会儿他才敢把自己的内心真实自我揭示出来。到了这个岁数,他已经很少能有机会在什么人面前体会优越感了,尤其在同学、在同龄人、在北京遍地是官、遍地有钱人面前,毫无优越感可言。只有在老家人眼里,他才是那个北大高才生、国家机关部委官员,是那个居京、有车、有房、有过不幸婚史、显年轻、有一孩出国、二婚娶上小媳妇的成功人士。只有在老家人眼里,他才是林耀宗的学习楷模,林小燕的人生榜样。而在北京人眼中,他的经历,简直太一般,傻冒似的,嘛也不是,仅只是普通的一名小公务员。

不管怎么说,被人夸赞着,心里还是很受用。泽原陪众人下楼到饭店里吃过饭,又乘兴驾车领路给送回城里,直到夜半更深才折返回家。路上,他跟他们商量好,说明天是星期一,他必须上班,没法领他们出游。二舅说:"行,那什么,没事,俺们自己会走。前门那旮有旅游车。俺们去一日游,想上长城。"泽原就嘱咐他们加点小心,又特地叮嘱林耀宗,照顾

好大家，不要走散。同时跟他们说好晚上下班去接他们一块儿吃饭。二舅说他们自己可以吃，泽原说不行，无论如何也得等他一块儿去吃。

星期一在班上忙乎了一天，等到了晚上，泽原下班后到小旅馆看他们。问玩儿得怎么样，三嫂叽叽喳喳地说："俺们被骗了，坐了黑车，净拉着购物，说好去八达岭和十三陵，八达岭根本没上去，领俺们去的居庸关。十三陵就看了一个陵就回来了。俺们都合计着要集体投诉呢。"

泽原以前也在报上看到过北京一日游黑车害人，没想到现在也还是那样，情况没有什么好转。心里略微有点歉疚，早知这样，是不是该给他们借辆面包车一块领着去呢？随后又放下这个念头，只是说："投诉就算了，没出问题，平安回来就好。"说完拿给他们车票。是明天晚上的卧铺票，费了不少力气，一下子搞到六张。旅游旺季，票非常不好搞。他们来时，只买了两张卧铺，说是轮流睡的。

二舅还提出要给票钱，泽原坚决不要，说外甥连尽这一点孝心的机会您都不给吗？又说，明天正好你们白天可以逛街，到王府井西单买买东西。晚上逛累了到火车上睡觉，一觉醒来正好到家。三媳妇又出主意说想去石景山游乐园。小燕说也想去环球嘉年华，报上说那里不错。泽原劝他们还是别去，第一那都是人工乐园，没什么意思，到处都有。再则，交通不好，怕晚上赶不回来，还是在城里玩儿踏实。

交代好这些，晚饭还是领他们去了团结湖店吃烤鸭，算是又了断一件心事。

泽原打理好一切，吃过饭，送走他们，回到家里，已经近十一点了。洗漱过后，刚刚躺下，三媳妇就来电话，说："泽原，

那什么，俺们明天一早就要走了。”

“什么？”泽原一听，惊得马上从床上坐起来。

三媳妇说：“俺们看火车站有直达俺那旮的大客，一白天就到，俺爹就想着快点回去。就把票卖了，买了大客票。”

没容泽原说话，这时二舅就把电话抢过去接着说：“那什么，泽原啊，俺们已经打搅你不少日子，该看的也都看了，俺们合计就别再多待一天，给你添麻烦……”

泽原心里这个叫苦，心说，还不麻烦？安排好的事情总是胡乱变更，那才叫麻烦呢！他强忍着，没说出什么埋怨的话，只是苦笑着对二舅说：“要坐一整天车啊，而且到了终点以后还要倒长途，您和我舅妈的身体能行吗？”

“行行。咋不行呢。”

“票已经退了是吗？”

“是……是……没有退，俺们在那旮一站，就有人上来买，俺们就手就卖出去了。”

就是说，已经没有选择了。泽原又问：

“明天几点发车？”

“早上七点半。”

泽原说：“这样吧，明天一早我去送你们。”

二舅说：“你别折腾，别来了。那什么，孩子们张罗着明儿要起早，到广场看升旗。从那里看完升旗，俺们简单吃点饭，就坐车走了。这火车站附近的道，俺们都知道。”

泽原不愿意在电话里争执下去，就说：“这么着吧，明天，您让三嫂早点把手机开着，到时我跟她联系。”

放下电话，泽原脑袋瓜子里又一紧，脑浆子里都嗡嗡的。郁闷。原有的那一点困意都让他们这一伙人变来变去给折腾

没了。梅梅在一旁不满地发牢骚说："看看看看，你们家，都是些什么人！为了省点钱，住那么破的旅馆，那是人住的吗？我都忍着一直没说。给他们买好了车票，又不用他们掏钱，还是给卖了！多不容易掏弄来啊！就为省那六七百块钱啊！行，这下他们赚了，出门旅游，没花钱，还挣钱……"

"你闭嘴行不行？那么俗气呢！"

泽原终于不耐烦，自尊心受损，狠狠地斥责她两句。他也知道自己没理，但也不愿意受这夹板气。接待这一家人，他已经克制忍耐到最大限度了，可那伙人却总是自以为是，自作主张，农村人的老猪腰子，邦硬，自己想什么就做什么，丝毫不替别人打算。这跟梅梅的以自我为中心又有什么区别？都是一群社会化程度不够高的人。算了，早走就早走吧，否则，心里总有个事悬着。

这一宿，睡不踏实。对好了闹钟，心里一紧张，就愈发睡不好，一直在床上辗转到半夜两点多，仍旧没有倦意。梅梅被他折腾得心烦，不满地嘟囔。泽原索性爬起来，进了书房。查了查报纸上预告的明天升旗时间，早上五点十一分。难道太阳升起得如此之早吗？他想起自己有二十来年没看过升旗了。只是刚来北京后不久，在大学读书时去过，跟几个同学，一大清早从北大骑自行车去的。只此一次。那种仪式，每个人一生中只要经历一次，就会终生难忘。

凌晨四点钟，泽原穿好衣服出了家门。他小心翼翼从车库里滑出车子，溜到小区门口，然后一轰油门，快速换挡朝天安门的方向急驶而去。这是早晨四点零八分的北京，整座城市还在沉睡之中。平日熟悉的宽阔平展的大道，此时不见了车，也不见了人，四处阒寂无声。晨光熹微之中，那些街道，房

屋,立交桥,显得轮廓分明,道路两旁的绿树,枝叶纷披,纹丝不动,犹如一幅幅美丽的静物。换了一个时间,北京竟如此妖娆而不同。他感到诧异和陌生。

车轮飞转,景物在他的视野里一格一格地清晰。五点钟时,他把车停到单位院子里,然后坐公交车去广场。离升旗时间还差三分钟的时候,泽原赶到了广场,来到了旗杆下。这里已经聚集了成千上百位等待看升国旗的人。泽原四下打望,想在驻足仰望的人群里找到二舅他们一家。但是不好找。所有的人,他们在这时的打扮穿戴似乎都一样,所有的人,这时都是一样庄重的神情。聚集了几千人的广场,此时鸦雀无声,人们都屏气凝神,等待着那一神圣时刻。泽原也停住,仰起头,等待着。五点十一分,那个时刻到来了。一轮红日喷薄,登时霞光万丈,普照大地。庄严的《义勇军进行曲》之中,冉冉升起了一面鲜艳的五星红旗。广场上所有的大人们虔诚地瞩目,孩子们则共同举起右手,行少先队队礼。

> 红日初升,其道大光;河出伏流,一泻汪洋;潜龙腾渊,鳞爪飞扬;乳虎啸谷,百兽震惶;鹰隼试翼,风尘吸张。

那是梁启超的《少年中国》,是上个世纪初仁人志士们令人心潮澎湃、血脉贲张的伟大想象。泽原心中蓦地涌出这些灿烂的句子。这些烂熟于他心中的华章,到了2004年的广场上,又从他的心中喷薄而出,具化成了眼前真实的场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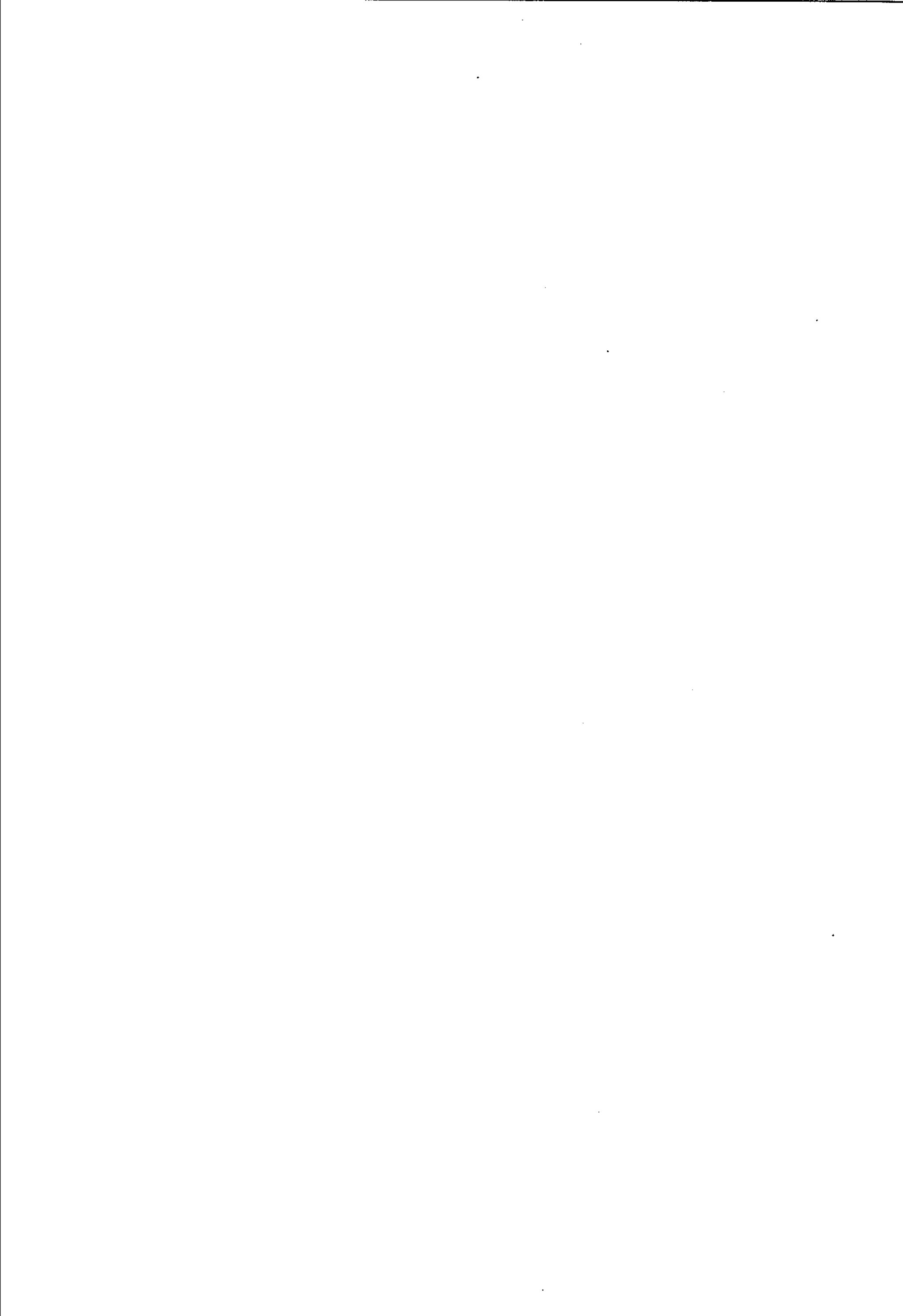
他用眼睛的余光找见了他们,二舅一家人,肃穆而立,仰望飘扬的红旗,仰望火红的太阳。他也看见了少年林耀宗,就

站在他的身旁，正抬头，久久地，仰望，一双大眼睛里几乎泪水盈眶。

泽原从他的眼里，从他们的目光里，好像重新望见了北京。那个他心中的北京，为多少外省有志青年所景仰；那个他熟悉的北京，广场上升起的太阳每一天都是新的。

早安，北京！

他在心里轻轻呼唤一声，像是要把自己给唤醒。





万方小传

万方，1952年生于北京。其父是著名剧作家曹禺，从小受父亲熏陶，对文学艺术产生浓厚兴趣。文化大革命中到东北插队，后加入沈阳军区前进歌剧团任创作员。1979年专业回北京，现为中央歌剧院编剧。

万方从八十年代开始创作小说，同时创作舞台剧、电影及电视剧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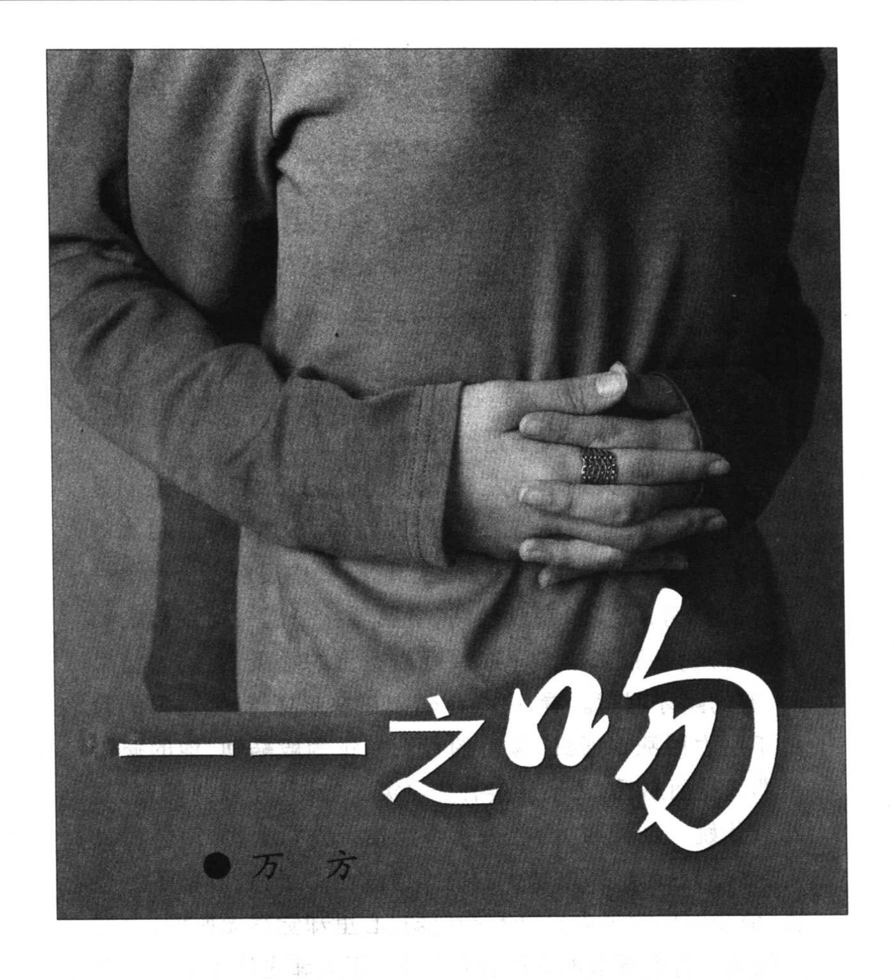
主要小说作品有：长篇小说《明明白白》、《香气迷人》等，中篇小说《和天使一起飞翔》、《没有子弹》、《你是苹果我是梨》等；《和天使一起飞翔》获得上海第四届长中篇小说优秀作品大奖二等奖，《空镜子》获十月杂志社大来奖，老舍文学奖提名奖。

主要电影作品有：电影《日出》，改变自其父的话剧，获1986年中国电影金鸡奖最佳编剧奖。电影《黑眼睛》，获1998年中国优秀电影政府奖，华表奖。

主要电视作品有：《牛玉琴的树》，获第三十三届亚太广播联盟特别奖、1996年中国优秀电视剧"飞天奖"一等奖。电视连续剧《空镜子》获2002年中国优秀电视剧"金鹰奖""飞天奖"。电视剧《钢铁是怎样炼成的》（编剧之一），获2000年"金鹰奖"，创作并播映的电视连续剧还有《走过幸福》、《日出》、《空房子》等。

舞台剧主要作品有：歌剧《原野》，改变自其父的话剧，获中国文化部优秀剧目"文华奖"最佳编剧奖。





啊，寒冷的冬天总算过去了，春天就在眼前。在温和的风中，有那么两个女孩儿走在街上，也许她们并不十分引人注目，但也不是没有回头率，每天都会吸引若干对眼球。她们年轻，对穿着打扮充满热情，对时尚十分在行，漫长的冬季她们的心总跃跃欲试，想象着到时候怎样展露自己，怎样感受肌肤和空气接触的美妙。这是穿，还有吃。她们爱吃，女孩儿的嘴总是很馋的。休息的日子打扮得漂漂亮亮地去吃是她们最

经常的活动。为了身材苗条，也为了享口福，她们还有一个爱好，健身，不约而同地参加了同一个健身俱乐部。

那家俱乐部叫做奥特，两个女孩儿就是在“奥特”认识的。当时的情形是这样，姚一和杨一，记不清是哪个了，听到有人叫了声“一一”以为是在叫自己，然而不是，就脱口而出地说“你也叫一一呀”，于是她们就认识了。

暮色降临，大约七点左右，健身房的灯已经亮了，空间显得格外明亮。四下里播撒着洁净、时尚和活力的分子。巨大的玻璃窗外可以看到西天的一抹桃红，空气中震颤着节奏单一的各式声响，跑步机在吱吱叫，金属器械一起一落发出响亮的哐啷声，一张张汗津津的脸吐出粗重的呼吸，有的表情呆滞，有的龇牙咧嘴。看，一个年轻人正举起杠铃，那白皙的脸由于用力而涨得通红，额上的青筋如蚯蚓般蠕动，他的痛苦是那么显而易见，几乎显得有些可笑。这小伙子名叫郭先，是女孩儿姚一的同事，同在一家香港投资公司上班，而公司又离“奥特”不远。郭先是个白白净净的小个子，长着精致的五官，他知道作为男人自己有些瘦弱，心里却觉得无所谓，说到底他是个有点懒散的贪图自在的人。不久郭先认识了另一个女孩儿杨一，不过不急，等等才能轮到他。

杨一在大学中文系毕业后成了一名报社记者。虽然她的思维不算很敏捷，文笔也没有多精彩，但她为人灵活大方，采访后很快能写出文章，这就很够了。自从和姚一相识，两个一一时常相约同一时间来俱乐部锻炼，运动后又自然而然地一起去吃东西，再后来她们一同逛街买衣服，周末约上几个朋友泡吧，聊得热火朝天，还一起去看电影郊游，好玩的事一件接着一件。很快，两个女孩儿就感觉到一个问题，不管谁一叫

"一一"她俩总是齐声答应,然后相视而笑,有时故意都不答应,结果还是哏哏笑。所有朋友包括她们自己都觉得需要有另外的称呼,以便把她们区分开。姚一是学英文的,她想到了"one",提议自己叫万万,杨一还叫一一,可只要还有一一,误会就难以避免。杨一是个大眼睛的姑娘,眼睛大到可以算作她的特征,姚一的眼睛自然比她小,于是有个家伙随口提议她俩一个叫大眼儿一个叫小眼儿,话刚出口就引来阵阵窃笑,两个女孩儿登时变了脸,那位弱智先生遭到一通劈头盖脸的臭骂,实在活该。

这时期两个姑娘都是单身,没有男朋友,她们觉得自己的自由是那么可爱,那样值得赞美和享用。有时候这两个二十五六岁的女孩儿也会故意夸张地把自己称为嫁不出去的老姑娘,发出曾经沧海难为水的感叹。

不久她们俩就对彼此的恋爱经历如数家珍。

杨一最后的一任男友是她的采访对象,一个颇有成就的中年男子、有妇之夫。"你猜最好玩的是什么?是我往他家里打电话。他只要一出气儿我就知道他老婆在不在家。他满嘴谎话,编得那叫快,恨得我呀……"

看着女友目光中闪烁的风情,姚一的心不由蠢蠢欲动,她憋不住地吐露了自己那段鲜为人知的情感波折,也是一位有妇之夫,也是因工作而相识。

"他说他爱我,我信他说的是真话,其实我并不在乎名分,真的,可我实在不能忍受……"

杨一的大眼睛瞪得比灯泡还亮,盯着姚一,说,"你不能忍受什么?说呀!"

姚一不能忍受的是想到那男人和另一个女人睡在一张

床上。

“他难道会不碰她？你信吗？”

杨一当然不信。

“一想到这儿我简直要恶心死了，想吐，想掐死他……”

所幸的是她们是有知识的现代的女性，理智战胜了痛苦，理智因此被打磨得愈发金光灿灿。现在再回首那段时光她们可以津津乐道，自信内心的感情已经提升到了一个高度，那可不是所有女性都能达到的高度，她们因此而情投意合。当然还有许多其他的恋爱，中学时期的和大学时期的，两个姑娘时常陷入回顾的热潮，交流、议论、感慨，你一言我一语，说到兴头上简直像在说相声。谈呀说呀笑啊，多么痛快淋漓。可是谈话渐渐出现了停顿，接着是静默，到后来她们会不由自主地叹起气来，爱情一去不复返，今后会怎么样呢？

一个五月的晚上，她们和朋友们坐在酒吧街露天的桌旁，烛光在清爽的微风中摇曳，在年轻人脸上投下晃动的影子，起名字的事又被提起来。两个女孩儿笑着说要发起一次征集活动，设奖，谁起的名字被采纳就得奖。

“奖多少钱？”有人问。

大家异口同声地说俗。那么奖什么呢，一个吻怎么样？当众！知道那个国王和公主的故事吗，谁要是回答出国王的三个问题，公主就嫁给他！可咱这儿有两位公主，岂不麻烦啦！阵阵开心的哄笑引起旁桌人的侧目。

两个一一满面春风，脸庞在夜色映衬下显得格外光洁动人。好了，现在该轮到郭先了。他是这晚聚会的参加者之一，位子正好坐在杨一旁边。这是他第一次见到这个大眼睛的女孩儿，只知道她是姚一的朋友，也是奥特的会员。大家笑了半

天，停下来歇息片刻，郭先忽然抬手打了个清脆的榧子，“有了！”

什么有了？大伙诧异。只见郭先面带微笑，伸出手，左一指右一指：她，横横，她，竖竖。

满桌人还在发愣，杨一已经反应过来，拍起巴掌。好！太好啦，多好玩的名字，多么妙啊！那天剩下的时间里大伙儿一直在和两个女孩儿逗笑，谁嫁给郭先，要不一个大老婆一个小老婆。

“呸，美得他！”姚一啐了一口，随即瞟一眼女友，“嗨，快看她呀，笑眯眯的，你就嫁他得了。”

杨一的大眼睛兴奋发亮，她本想反击，又改了主意，扭过脸细细端详坐在身旁的青年，微带调侃地问：“请问，你姓什名谁？”郭先像个聪明人那样应对自如，“姓郭名先，可惜，不是神仙的仙，先后的先。”

那一刻两人的脸庞离得很近，四目相对，仿佛在彼此探问，怎么样，还够格吧。四周发出“哦哦”的哄叫，郭先和杨一移开目光。

那次聚会以后姚一和杨一真的改了名字，杨一是竖竖姚一是横横。可大伙都不叫她“横横”而叫“哼哼”。姚一撒娇地抗议，要和杨一换名字，正在一旁的郭先说了句话，他说杨一个子高，叫竖竖合适。谁能想得到呢，这句随口说出的话日后竟多少次成为夫妻间吵架的由头。

等等，谁？谁和谁做了夫妻？

不要着急。又一个晴朗的黄昏，西天的红光透过大玻璃窗照射在健身房里，给所有的东西都镀了一层金。姚一走进健身房时不由抬手遮阳，适应了一下，她看见杨一已经在跑

步机上奔跑了，旁边还有一个人在跑，竟然是郭先。

“哟，太阳从西边出来啦。”姚一走上前说。郭先呼哧带喘地咧咧嘴，用苦笑作为回应。

杨一笑着和女友打招呼，“嗨，哼哼！”她气息平稳，两条修长的腿匀速地向前迈动。

姚一什么话也不再说，只是站到郭先面前，双臂往胸前一抱，盯着他看，嘴角上弯起一丝嘲讽的笑纹。郭先到底是郭先，他没有败下阵来，用加倍的自嘲回应姚一的嘲讽。小伙子把自己说得一无是处，什么个子矮，三等残废啦，小白脸啦，非洲饥民，身上摸哪儿哪硌手，两排小肋骨当人体标本特合适……郭先总能抢在姚一前面说出她想说的话，逗弄得姚一又气又乐。那天锻炼完毕三个人一起去吃鱼头泡饼，吃饭时郭先和姚一继续表演斗嘴，杨一则边吃边欣赏，结果吃撑着了。那个夜晚给哼哼和竖竖留下愉快的印象，以后三个人经常在“奥特”碰面，一起去吃饭。郭先总是扮演弄臣的角色，把两个女孩儿对他的讥讽嘲笑当赞美来听，那种机敏滑稽又悠然自得的态度让姑娘乐不可支，开心极了。一次三人吃饭时郭先起身去上厕所，好一会儿没回来，两个女孩儿都觉得没有他像是少了点什么，她们笑嘻嘻说出自己的感觉，当成怪有趣的事儿，一点也没有意识到这正是变化的端倪。

休息的日子两个女孩儿相约去逛商场，尽情地转啊看啊挑啊选啊，那天姚一破纪录地试穿了九条裙子，杨一呢，只比她少试了一条。穿过男装区时一张真人大小的模特像吸引了杨一的目光，那是个面容清癯的男模特，塌陷的双颊显出两团阴影，眼神似笑非笑，十分暧昧，杨一脱口而出地说，“看，像不像先儿！”

两个姑娘在广告前站住,细细打量。

“你觉得这人好看吗?”姚一开口问。杨一大模大样地点点头,“唔,挺性感的。”

姚一扑哧笑了。她没有想到这只是个开始,从那以后杨一嘴里时常冒出一些让她意想不到的话。

“想想,先儿脸上的痣长在哪儿?好好想想啊!”要不就是:“先儿也是左撇子,左手写字,特神!”或者是“这衣服谁穿也不好看,除了一个人,先儿。”这些话每每让姚一感到吃一惊,可她偏偏做出不以为意平淡无奇的样子,似乎一切都很正常。有一天杨一又说:“嘿,郭先肚子里可能有虫子。”

“什么?虫子?”杨一糊涂了。

“你不知道吗,他睡觉咬牙。”

“我上哪知道去?怎么,你和他一块睡觉了?”

杨一尖叫起来,伸开双手扑上去,要去掐姚一的脖子。姚一奋力反抗,高喊道:“干吗,干吗你!讨厌!”

原来杨一是听郭先的大学同学说的。姚一不由问杨一:“怎么搞的竖儿,喜欢上郭先啦?”

“他挺可爱的,你不喜欢吗?”杨一的口气自然而又随便。姚一飞快地调整自己的心态,带着一丝鄙夷的神气吐出一个字:“他?”

杨一没有让她再说下去,很坦白地说出自己的看法,她觉得郭先的性格好,乐观豁达,人又那么聪明,和他在一起总那么快活,对这样的男人有好感不是太正常了吗。

“好感,没错儿。可你难道会爱上他,和那么个小男人结婚?”姚一对自己的直截了当有点不安。果然,小男人的称谓让杨一感到不受用,继而激起一股挑衅的欲望。

“什么叫小男人？你怎么定义小和大，衡量的标准是什么？个子，还是生殖器？”

姚一的反应快得惊人，撇了撇嘴，说：“可惜，我只知其一，不知其二。”

“什么意思？”杨一有点发怔，立刻明白过来，骂道，“呸，不要脸！”

两个女孩儿的这次谈话在嘻嘻哈哈之中混过去了，似乎一切不过是个玩笑而已。可事实是怎样的呢？

有一个事实，人是嫉妒的，而两个关系密切的女人尤其嫉妒。这种嫉妒能达到什么样的程度？且看事情的发展吧。

不久美妙的夏天过去了，秋高气爽的蓝天下人人精神振奋，步履轻快地奔向各自的目的地。姚一和杨一很忙，见面少了，三人的聚会更是谈不上。有时两个女孩儿偶尔想起对方，不由有些诧异，奇怪，原来彼此的关系不过如此嘛。

公司里一如既往地人来人往，嘈杂忙碌，姚一坐在电脑前，面对着厚厚一沓要翻译的资料却视而不见，脑袋里有一些问题在打转，她在想，人，女人，一个女人应该怎样生活，活着需要什么？什么是幸福？答案绝不止一个。要有钱，要自立，要体现自我价值，更要享受，还有美丽，爱情，周游世界，想着想着一个人出现在脑海里，清瘦的脸，笑嘻嘻的模样，是郭先。

姚一吃醋了吗？不，没有。可她明明陷入了一种不正常的情绪当中。究其原因惹她如此不安、不快的是杨一对郭先态度的变化。他们俩之间是不是有了什么秘密？杨一为什么喜欢郭先，他真的那么好吗？

午休之前姚一去了趟洗手间，站在镜子前补了妆，整了

整额前的刘海,不一会儿她就走出电梯来到大堂。郭先的身影已经站在门外的台阶上,这小子总是腰板笔直,好像裤带里别了根棍子,穿着得体,头发梳得一丝不乱,真是很精神,姚一心里这样想着,穿过大堂,准备脸上的表情。

看到姚一,郭先笑了,露出洁白的牙,随随便便地问:"说,上哪儿吃去?"

那天他俩去了一家泰国餐厅,姚一非常欣赏泰式的冬阴功汤,那又酸又辣又鲜的味道独一无二,是任何别的菜系没有的。她默默喝着汤,态度很矜持,郭先不由问:"嗨,怎么了,情绪不高?"

姚一沉住气,淡淡一笑,"没什么,挺好呀。"可实际上她心里有股怒气在蠢蠢欲动。

事情发生在昨天。她正在跑步,杨一来了,两人热情地打了招呼,各自锻炼。后来洗澡的时候杨一问女友:"嗨,我问你,你的梦是彩色的还是黑白的?"姚一从来没有想过,思忖了一下,没等她回答杨一说了,"先儿昨天做了个彩色的梦,你猜他梦见什么?"

梦境很神奇,带有象征意味,杨一讲得津津有味,故意不说自己是怎么知道这个梦的。姚一听着,只觉得心头怦怦直跳,说不出话来。分手后她越想越觉得憋闷,简直难以忍受,早上一上班就给郭先发了邮件,约他一起吃午饭。

机灵的郭先猜到是怎么回事儿,他不再关心哼哼的情绪,没事儿人似的东拉西扯,说说公司里的新闻,拿同事开开玩笑,姚一被逗乐了,但立即又收敛起笑容。后来她终于憋不住了,说:"嘿,听说你的梦是彩色的……"

郭先微微一怔,并没有躲避姚一的目光,相反,眼神变得

专注，目不转睛地望着对面的女孩儿。

“嘿，我问你话呢！”

郭先不回答，继续望着。

“你哑巴啦！”

郭先依然望着，不出声。时间一分一分地过去，姚一有点不知所措，有点慌乱，突然她坚持不住了。

“混蛋！讨厌！滚你的！”姚一大声骂道，同时挥起拳头隔着桌子要打郭先。郭先手疾眼快，一把攥住半空中的小拳头。女孩儿的脸泛起两团红晕。

不久公司里的人发现有两个男女同事成了情侣，天天出双人对，虽然他们自己并不承认是恋爱关系，但是还能有什么别的解释呢。

郭先已经不去“奥特”锻炼了。哼哼和竖竖有时还会在那里碰面。两个人仍然笑着打招呼，聊天，可谁也不提郭先的名字，好像那是个咒语。只有一次，咒语不小心地从一个女孩儿嘴里冒出来，于是像打开了闸门，她们大谈特谈起来，先儿这样先儿那样，多么逗，多么CUTE，多么可恨，多么可爱，多么可怜兮兮又多么奸诈狡猾……倾吐的欲望使两个姑娘几乎忘记了她们所谈的对象，倾吐变成了对象本身。好热烈的一场谈话啊！可突然间她们感觉到了尴尬，态度为之一变，变得冷淡，漫不经心，有一搭无一搭地说起闲话来。

这个时期是年轻人郭先一生中最好的时光。从小到大他并不缺乏自信，甚至算得上是个自我感觉良好的人，但他从来也没想到自己身上竟有那么多的可爱之处，聪明和独特气质自不必说，连左撇子、下巴上的一颗痣都那么值得欣赏，他简直觉得自己里里外外都亮闪闪的。

开始他没有感觉到危险，他的反应完全出于男人的本能;这种本能把他带上钢丝,并且赋予他保持平衡的极大本领,最终还把他带到了两个女孩儿的床上。杨一的身体是颀长的,很美,但有一点硬,哼哼多肉的身躯柔软得多,虽然不及杨一美观,却更受用,让人激动。郭先自认为艳福不浅,满足而得意。代价,当然,世上什么好事儿会没有代价呢。可他没想到好日子竟那么短暂。

一次相遇时杨一和哼哼说,郭先睡觉咬牙,咬得咯吱咯吱响,逗极了。姚一的反应立刻让她明白郭先欺骗了她,他和哼哼发生过关系。

当时姚一脸色煞白,神情有些恍惚,窘迫地阴沉沉地瞪视着女友。应该说她们是了不起的姑娘,两个人咬紧牙关,克制住情绪,隐藏起仇恨,礼貌地分手了。但,仇恨,这股可怕的情感是一定要发泄的,还能发泄到哪里去呢?

郭先,这个自在懒散微微自负的小伙子在两个女孩儿的夹击下万念俱灰,一心想逃离这个世界,而又不可能。短短的一个月,他垮了,彻底地认命了。最终郭先被姚一制服,因为他俩天天都要见面,怎样也躲不过去。郭先想到过辞职,可还没等采取行动,杨一已经决绝地断了和他的关系,于是他只有和哼哼结婚了。

事情到此似乎已接近尾声,一对年轻男女经恋爱而成为眷属,有点曲折,但也并不十分曲折。可是各位,别急,故事并没有完呢。

婚礼举行得很排场,新郎新娘去新马泰蜜月旅行。朋友杨一再也没有出现过,新郎渐渐松了口气。然而有一个人不甘心杨一就此消失,那就是姚一。还在蜜月中,新婚夫妻徜徉

在新加坡的乌节路，热带的风把女人的裙子掀开，露出大腿，那是个高高个子的姑娘，腿很长。新娘注意到丈夫的目光，问了一声："嘿，看什么哪！"

晚上，新娘躺在新郎的怀里，忽然问："你说，你是不是嫌我矮？"

"你说什么？"新郎十分诧异。

"别不承认了，我知道你喜欢高个儿，喜欢腿长的。"新娘提起曾经有一次她不想叫哼哼，想叫竖竖，"你当时说什么来着？"

"我说什么了？"

"你说她个子高，叫竖竖合适。"姚一不愿意说出杨一的名字，只是说"她"。

新郎想不起来，也懒得费那个脑筋。"管它呢！你就是哼哼，我的哼哼，哼哼，哼哼，哼哼……"新郎一边好玩地叫着妻子一边亲吻她多肉的肩膀、脖子、胸脯，弄得新娘情不自禁地发出了哼哼的呻吟。

然而姚一听到郭先叫她哼哼心里还是觉得不舒服，甚至有点受刺激。她忍不住地要问丈夫那个老问题，有没有和杨一上床。郭先说没有，她不信，郭先不置可否，她不答应，郭先坚决否认，她没法子，但气得要命。事到如今郭先怎么可能再承认呢？任何聪明的男人都会这么办的，那就是不管姚一采取什么态度，撒娇也好，胡搅蛮缠也好，入情入理也好，郭先的回答都一个：没有，绝对没有，根本没有的事儿……

姚一实在是想不通，简直觉得不可思议，她的老公怎么是这样一种人，这么无赖！明摆着的事，她完全知道他们干过什么，抵赖也没有用啊！而老公郭先也是这么想的，简直神经

病，不可理喻，明摆着的事，她心里都明白，问来问去想干吗？有个屁用啊！郭先忍不住说出口："你既然知道还问我干吗？"姚一愣住了，无言以对。看着妻子难看的脸色，丈夫先想开个玩笑，一笑了之，可妻子忽然高声大骂起来："无赖！天底下没有比你再无赖的，不要脸！"

姚一的脸上充满狠巴巴的活力，而郭先则用一种阴冷的动物性的目光望着她，默默想道：为什么，这是怎么搞的？怎么就结了婚呢？当然他什么话也没有说出口，一切都锁在心里。每次争吵后夫妻俩都有一段时间互相不说话，在郁闷的气氛中熬时间，一天或者两天，慢慢缓解。有一次郭先咬死抵赖的态度让姚一气得要发疯，抓起一个玻璃杯扔到地上摔碎了，郭先扭身就往外走，"嘭"地一摔门，消失了。

晚上姚一没吃饭，躺在床上，想到郭先她的心里只有恨，凭什么，他凭什么！想想他那德行，小男人，小白脸……泪水潸潸流出，那是委屈与懊恼的眼泪。天黑下来，世界变成一个黑黢黢的深坑，她被埋在里边，多么悲惨多么苦啊！突然，屋子里亮起来，是对面饭店的霓虹灯，红彤彤的彩光在整个房顶和整面墙壁上闪来闪去。眼泪止住了，不再流淌，她愣愣地躺着，心想：别傻了，干吗自己一个人难过，凭什么！姚一翻身坐起来，她的肚子有点饿了。

她拿起电话拨通了一个朋友，想约她一起出去吃饭，可对方不在，她又打给另一个，是位男性，先是随意问候，东拉西扯，接着不由自主地透露出心中的不快，引来对方关切的询问，那个晚上她在打电话中度过。

九月里姚一递了辞职书，离开原来的公司去一家德国公司工作了，待遇好是一，不愿意和老公同出同入是二。同事们

渐渐发觉郭先的身体有了些变化，准确地说是体形，比过去胖了，衬衫不再瘪塌塌的，能撑起来了。谁也没有想到郭先迷上了健身，每天下班以后他都去“奥特”锻炼两个小时，把四肢和胸部练出一块块肌肉，硬邦邦的。姚一的工作很忙，也很累，没有精力健身了，换成了美容和保健按摩。夫妻俩几乎不再吵架，对那一段纠缠不清的日子，姚一想想都觉得很没有意思。偶尔，两人亲热之后，姚一摸摸丈夫发达的胸大肌，幽幽一笑，“你是不是去‘奥特’和杨一约会呀？”郭先也淡淡笑着：“我不会告诉你的，你自己去看嘛。”

可姚一一次也没有去看过。

郭先确实见到过杨一，是在“奥特”附近的街上，杨一站立在路边，似乎在等人，一件米白色的风衣衬托出她高挑的个子，引人瞩目。发现郭先她立刻背过身假装没看见，而郭先在一种不可抑制的冲动的激发下大步走向她，叫她，他叫的不是杨一，而是竖竖。

听到曾经亲昵的声音，杨一的心跳加快，激动中混杂着厌恶的情绪，她控制住自己，镇静地转过身和郭先打招呼，就仿佛他们之间什么也没有发生过。她告诉郭先自己在等男朋友，一个从国外学成回国的海归，比她大八岁，好几家公司都争着聘他去做CEO，她在考虑要不要和他一起去上海工作。正说着一辆汽车开到他们身边停住，车里坐着那位海归。那人下了车，和郭先彬彬有礼地握了手，然后告辞，很洋派地为杨一打开车门，然后自己再上车，汽车一阵轰鸣，绝尘而去。

郭先心里有股说不清的滋味，好像受到了歧视似的，想想并没有。杨一一句也没有问他的情况，也许是故意的，如果是，那说明她心里还有他。嗨，谁又知道呢。只有一个事实让

他感觉好些,那个海归也是矮个子,说不定还没他高呢。

当郭先的身体练得一天比一天健壮、结实的时候,姚一和他离婚了。

离婚对郭先并非没有影响。一段时间里他的情绪很不稳定,时而觉得解放了,情绪亢奋,时而又自怜自哀,落落寡欢。曾经,他这个人,被两个女孩儿那样地爱上,那样对他津津乐道,难道一切不过是海市蜃楼?这是什么道理?其实郭先明白,没有别的道理,只说明女人根本不懂男人,她们爱的是自己,津津乐道的是她们自己的感觉。而天底下有男人愿意依照女人的想象生活吗?没有,绝对没有一个。有时他恨自己没出息,就因为和姚一在一个公司,天天见面,就被她俘获了,如果当初选择了杨一会怎么样?梦里他听到轻柔的女声在叫他,"先儿,先儿……"他甚至还梦到过一个面目模糊的家伙挽着杨一的手,醒来后想,一定是那个海归给他留下的印象。每晚脱衣上床前,他站在镜子前打量自己,仔细欣赏每一块肌肉,这一刻脑子里没有任何杂念,烦恼尽消。

冬去春来,街上的景致一天比一天绚烂多姿,到处闪动着白白的大腿,光洁脖颈上的项链在阳光下熠熠生辉。在一个商务Party上,郭先佩戴着工作人员的胸牌正忙着,来宾里的一张脸一下引起他的注意,多么面熟,是谁?啊,想起来啦,不是海归嘛!

那位男士西装笔挺,胸前插着贵宾的花束,一只手端着酒杯,而另一只手……郭先定睛望去,嘴不由自主地微微张开,他看了又看,不,那只插在他臂弯里的纤纤玉手不是杨一的手,不是。那是一位年轻貌美的姑娘,美貌的程度是杨一不能比的,简直可以用"光艳照人"这个词来形容。

Party进行的过程中,郭先的心一直隐隐不安,眼睛总在东张西望,寻找着海归的影子,他想和他打听杨一的情况,但最终不过是想想而已。

那么我们的杨一现在怎么样,在干什么呢?

九月六号杨一度过了二十九岁生日,她约了朋友一起吃饭,有人带来生日蛋糕有人带来礼物,她特别喜欢一个GUCCI的包,虽然她知道是假货,还有一个银手镯,式样别致,她立刻戴到手腕上。饭后大家又去了酒吧,杨一喝多了,笑嘻嘻搂着身边一位男士的脖子,说今晚上就和他回家了。大伙儿开始起哄,杨一先还笑,过一会儿却扭过脸去。一个女友发觉她在流眼泪,二话不说赶紧把纸巾递过去,接着一桌人都安慰她,说都是酒精惹的祸。忽然手机响了,是妈妈!来自千里之外的声音那么熟悉那么温暖,杨一告诉妈妈自己在和许多朋友一起吃饭,一切都好,非常快乐。

夏天快要过去了,风变得凉爽起来。一个月明之夜姚一坐在出租汽车上,汽车在机场高速路上飞驰。飞机晚点了,害得她在广州机场等了三个小时。现在她有些疲倦,斜靠在后座上,默默望着车窗外,脑子里不由想着在酒店遇到的那个男人。她相信自己的判断和决定没有错,没有去他的房间。但是如果去了呢?姚一下意识耸了耸肩,这是她经常和外国同事相处染上的习惯,不,她对自己说,她没有兴趣,不会有什么新鲜的,不过也没什么可怕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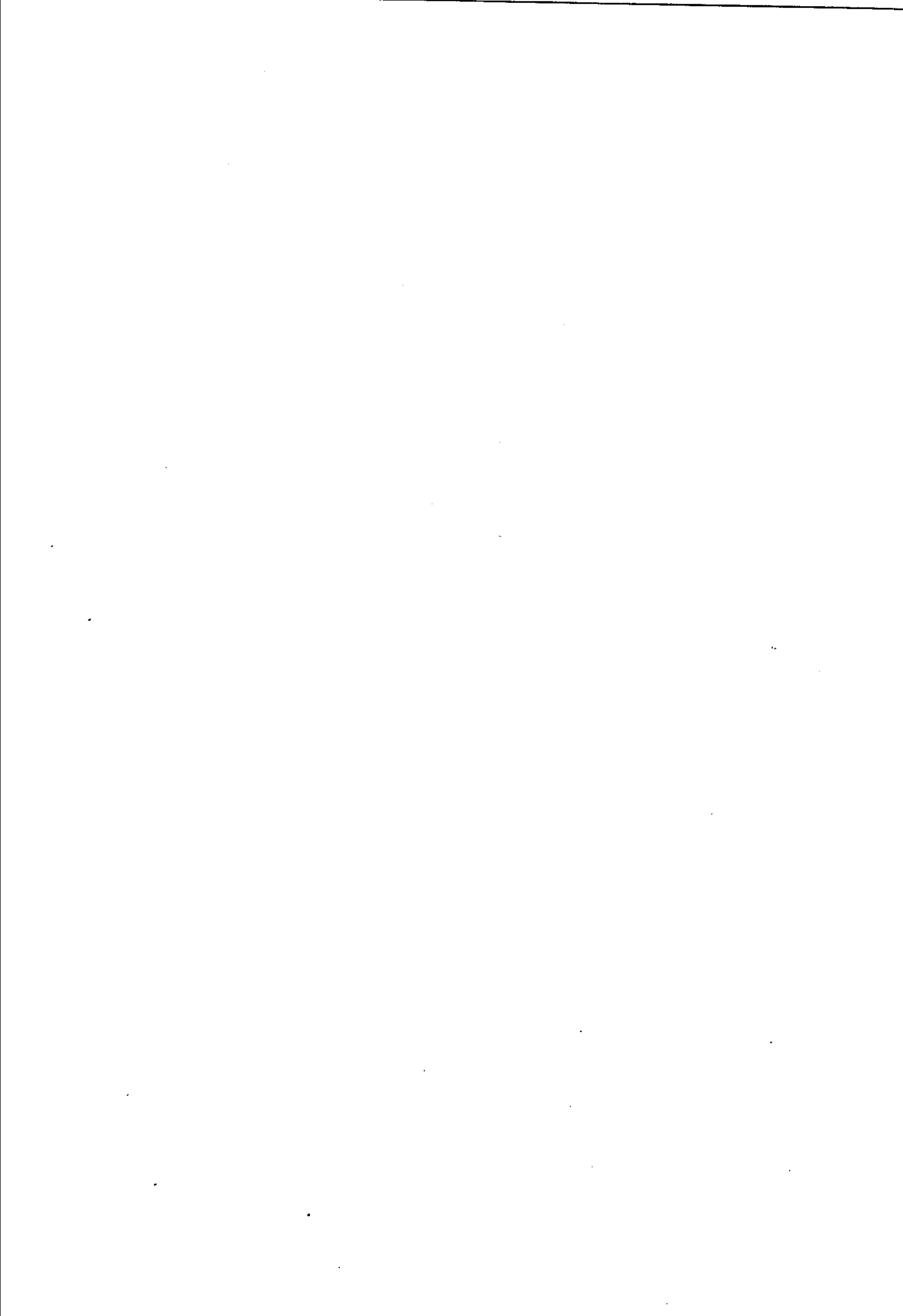
这些男人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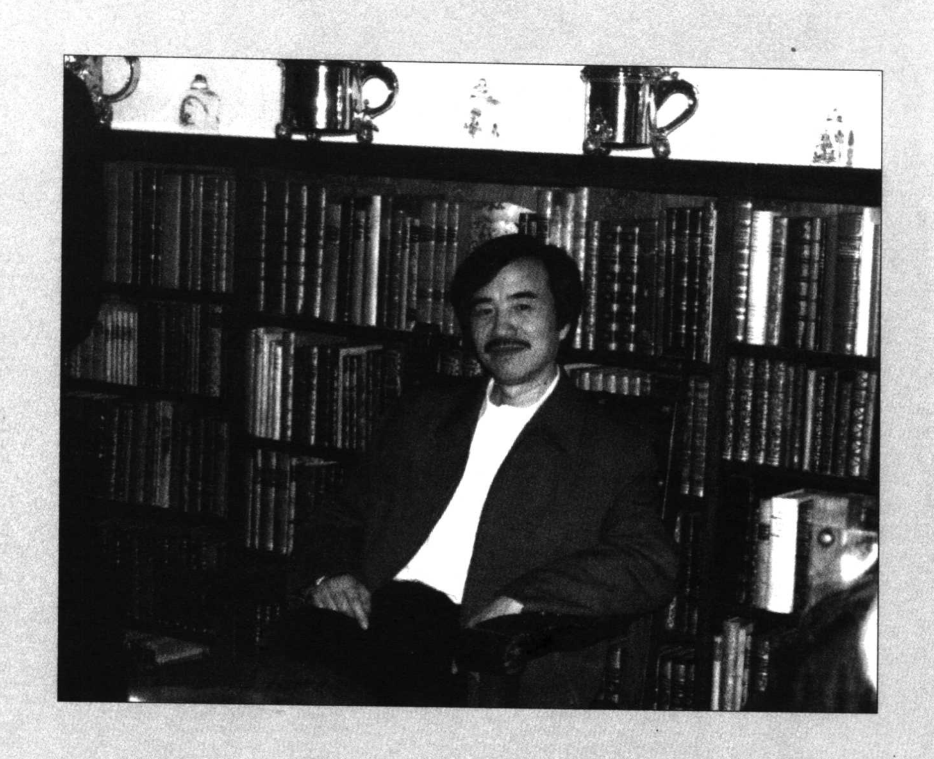
天上的月亮在随着汽车移动,姚一抬头望着明月,上次和郭先通电话是什么时候?好像还是冷天呢。不知道他最近怎么样了,还没有交女朋友吗。想到他,姚一心里一点也找不

到恨的影子,确实没有什么可恨的。

回到家,洗了澡,换上睡衣,姚一躺到床上,真舒服,真累啊!明天一大早就得去公司,真可怕。她伸手拿起一本杂志想翻翻,眼睛却有点睁不开了,就关上了灯。

不一会儿,一一睡着了。此刻,另一个一一也在睡梦中。她们谁也没有想到谁。也许她们的心依然相通,因为她们真的有很多共同之处,但生活中,她们彼此再不相干了。





李锐小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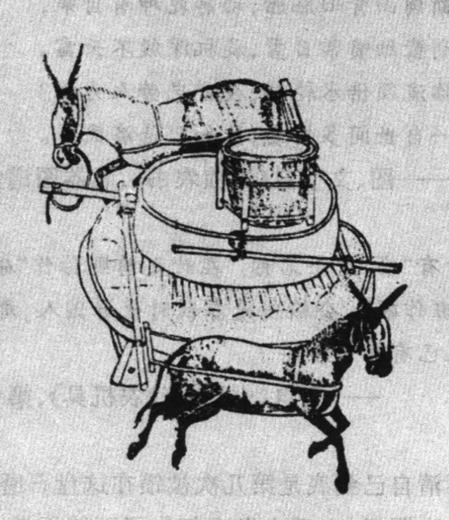
李锐，男，1950年9月生于北京，祖籍四川自贡。1966年毕业于北京杨闸中学。1969年1月到山西吕梁山区插队落户，先后做过六年农民，两年半工人。1977年调入《山西文学》编辑部。先后担任编辑部主任，副主编。1984年毕业于辽宁大学中文系函授部。1988年转为山西省作家协会专业作家。2004年3月获得法国政府颁发的艺术与文学骑士勋章。1974年发表第一篇小说。迄今已发表各类作品一百五十余万字。系列小说《厚土》为作者影响较大的作品，曾获第八届全国优秀短篇小说奖，第十二届台湾《中国时报》文学奖、小说月报第三届“百花奖”。出版有小说集:《丢失的长命锁》、《红房子》、《厚土》、《传说之死》。长篇小说:《旧址》、《无风之树》、《万里无云》、《银城故事》。散文随笔集:《拒绝合唱》、《不是因为自信》、《网络时代的方言》。另有《东岳文库·李锐卷》(八卷)。其作品也曾先后被翻译成瑞典文、英文、法文、日文、德文、荷兰文等多种文字出版。



● 李　锐

青石碨·连耞

——农具系列之二



青 石 碨

礳[莫卧切],《唐韵》作“磨”,碨[五对切]也,“礳”同。《说文》云,“礳、石碨也。”《世本》曰,公输班作碨,《方言》,或谓之“磑”[错碓切]。《字说》云,礳,从“石”从“靡”,礳之而靡焉。今皆作“磨”,字既从“石”,又从“磨”[平声]。之义,特易晓也。……多用畜力挽行,或借水轮;或掘地架木,下置镈轴,亦转

以畜力,谓之“旱水磨”,比之常磨特为省力。凡磨上皆用漏斗盛麦,下之“眼”中,则利齿旋转[上声],破麦作麸,然后收之筛箩,乃得成面。世间饼饵,自此始矣。

诗云:斲圜山骨旧胚胎,动静乾坤有自来,
利齿细喷常日雪,旋机深殷不云雷。
临流须借水轮转,役畜岂劳人力推?
一自世间多饼食,便知元是济民材。
——图、文引自《王祯农书》,农器图谱集之九

汉代才有“磨”这个名称。在此之前则称作“磑”。古书上记载“公输班作磑”。公输班是春秋时代鲁国人,那么磑、磨的发明到现在已有两千多年了。
——引自《中国古代农机具》,第十一讲

她记不清自己到底是第几次被锁在这盘石磨上了。一开始是被关在窑洞里打,后来发现打伤了不能干活儿还要花钱治,就不打了,改成用铁链子锁。那个壮实的男人连磨杠都懒得用,伸出双臂抱住磨盘发力一挪,呼的一声,上面的那扇一两百斤重的磨盘就挪动了,磨眼就错出来了,他把铁链子哗啦哗啦穿过磨眼,然后在自己的脚踝上用一把大铁锁咔嚓一锁。不说话,也不回头看,转身就走。然后就是几天几夜的惩罚,没有吃的,没有喝的,任凭风吹日晒,雨雪交加,都不会有人来管。村里人都知道,这是他在整治他买来的媳妇,这是他自己的家务事。等到自己连说话的力气也没有了,饿得像根软面条,渴得像一片黄草叶,男人就会回来解开锁链,把自己

放在肩膀上扛回他的土窑洞里。自从两年前村里通了电,安上了电磨,就很少有人再用石磨了。如今这盘石磨最大的用处就是用它整治逃跑的南蛮子女人。看见自己像条口袋一样被扛在肩上,别的男人们就会和自己的男人笑着搭腔:

"呀,拴柱,高低改个名儿算屎啦!你狗日的谁你也拴不住,连自己的媳妇也拴不住。这盘青石碾成了你家的私产啦!"

扛着口袋的男人不回话,吭哧吭哧管自走路。回到窑洞里先给女人喝两碗米汤。喝了米汤就脱衣裳,脱了衣裳他就像头叫驴一样扑上来,把所有的怒气和力气都施逞出来。在那具壮实的身体下边,在那根怒气冲冲的阳具面前,她像根软面条一样任人践踏。每到这个时候她不说话,也不睁眼,咬定了活下去的决心,无声无息地赤裸着身子,忍受着男人的咒骂和撞击,也忍受着男人的怒气和力气……她知道,眼前这个像牲口一样发疯的男人,总会把他的力气用完的。等到他的力气丧尽了,自己就会慢慢恢复过来,自己就会在恢复中再一次慢慢聚集起下一次逃跑的力气。五年来,逃跑,被捉,再逃跑,再被捉……可她一直没有泄气,一直默默忍受着一次又一次的失败,就像一棵被移栽的水边植物忍受着眼前这片无边无际的干旱的黄土地。她认定这一切都是暂时的,这样的日子绝对不是自己当初想过的日子。她相信自己总有一天要变成城里人的。她恨这个地方,恨这个地方的人,恨这片像监狱一样的黄土地。只是,她无论如何也没有想到自己会离开家乡来到这个鬼地方,她无论如何也难以接受自己怎么会沦落到今天这一步。

这个村子里的老人们都说,先有青石碾,后有茹家坪。凿碾用的大石头,是从乱流河上游一个叫青石涧的地方采来

的。在来到茹家坪这个村子之前，她不知道这个东西还可以叫碾。在自己的家乡它叫磨，而且是水磨。青山绿水的家乡到处是水。随处引一股水自上而下地冲过，就可以在水流里架起一座水磨。湍急的河流被引进石头砌成的窄水道里冲出来，不停地灌满了水轮上的水槽，于是，沉重的水槽就带动了木头做的大水轮，磨房里的石磨就一年四季一刻不停地转起来，声音很沉，很深，传得很远很远。夜静更深的时分，村边的老水磨会把一些古老的故事咿咿呀呀慢慢讲到天明。

可是，茹家坪这个地方看不见水。漫天漫地的黄土永远裂着干渴的嘴，永远毫无希望地看着云彩无动于衷地从头顶飘过。茹家坪的人喝水要赶着毛驴走六里山路，到黄土沟底乱流河边的水井上去驮。在没有电磨以前，凡到磨面的时候，如果毛驴去驮水了，本来要用驴拉的碾就改用人推，用女人推。常常是三四个小女子抓着磨杠，一转就是半天。不知有多少小女子就是这样在磨道里转大了。长大了的姑娘就可以骑着毛驴，披红挂彩嫁到山下去。嫁到山下去是茹家坪所有女人的梦想。五年的时间里，她已经先后打听到，乱流河这道河川里，已经有十几个从南方买来的女人。她们当中也有人像自己一样逃跑过，可也像自己一样都失败了。在乱流河一百多里长的河谷里，茹家坪处在中间，离源头四五十里，离县城六七十里。百里河川不通汽车只有一条可以走马车的山路。要想逃跑，要想在几十里长的路上不被当地人看见，几乎是不可能的。尽管知道附近有和自己一样的女人，可她从来不去打听她们。她不想看见被当地人称作南蛮子的那些女人，不想和任何人结伴，她只想自己从乱流河逃出去。为了达到这个目的，她努力学会了当地的土话，学会了当地女人的打

扮举止。现在走出村去,如果不是认识的人,她已经能够以假乱真。昨天上午,她是被骑自行车送信的邮递员看见的,随后自己就被骑自行车的男人追回来了。听见背后响起来的叫骂声,她顺从地停下了脚步。一阵拳脚之后,她又顺从地坐在自行车的后坐上回到茹家坪。她早已经从最初的恐惧当中挣脱出来。现在反倒是那个男人有些害怕,因为他怎么也想不通,这个被自己花钱买来的女人,到底是从哪儿冒出来的这股宁死不屈的沉着。只有她知道,自己和另外那些女人不一样,自己是一个心硬如铁的女人。她坚信,自己总有一天会转运,会变成一个有钱的城里人。

在夜凉中冻醒过来的时候,躺在干硬的黄土地上她扑面看见漫天的星斗。涣漫的银河在繁星似锦的天幕上流向很远很深的地方,好像一条渴死在大漠里的激流,终于被黑暗吸干了力气,渗漏进无底的深渊之中。磨盘底下有虫子在叫,锁链上晃动着两颗晶亮的萤火虫,一只杜鹃躲在村头的老槐树上哭得泣不成声……看不见月亮,看不清那些像鬼窟一样黑影幢幢的窑洞,只有安详的启明星仿佛寒夜中一只会说话的眼睛,静静地安慰着被黑夜笼罩的生灵。她忽然觉得自己好像是身处在闹市当中,看见了满城通明的灯火。她曾经许多次地到过大城市,有一次,她还在夜里坐电梯登上一座电视塔,从上百丈高的塔顶她看见灯光中,一条流光溢彩的河华丽地穿过灯火辉煌的城市,被千万盏灯光装饰的整座城市,就像一场流光溢彩似真似幻的梦,就好像会有神仙从那个繁星似锦的地方飘然而至。她要做一个城里人的决心就是在那一刻下定的。她不想总是羡慕别人,她相信,总有一天,她要

在那个繁星似锦的地方点亮一盏属于自己的灯。

随着漆黑的天幕渐渐转成青蓝色，银河和星星们也无声无息地消失了踪影。黎明前的黑暗中，启明星终于凝结成挂在天边的一滴冷泪。茹家坪在金红的曙色中慢慢醒过来。鸡鸣和狗叫在晨光中唤起了袅袅的炊烟。

她在似睡非睡的恍惚中先是感觉到浑身的酸痛，接着，隐隐听见了好像是汽车的声音。村子里的狗们一阵接一阵地狂叫起来。当她倚着石碾坐起身来的时候，看见一群警察冲进村来。等到茹家坪的人们清醒过来的时候，她已经被前来解救的警察推进了呜呜乱叫的警车，冲出了企图阻挡的人墙。事后她才知道，是别的女人逃跑成功了，是她们说出了自己的下落。可这个结局实在并不是她希望的结局。

在县公安局的招待所里住了两天，警察们终于开始了对她的单独询问：

“马翠花，你到底叫什么名字？”

她低着头不说话。

“我们已经和你四川老家的公安局打电话核查过了，没有这个人。”

她还是低着头不说话。

审问的警察突然喊出一个名字来：

“郑三妹，你不要低头，说话！”

听到“郑三妹”这三个字的时候，她猛然打了一个寒战。在最初的恐惧之后，她甚至感到一阵被解脱的快感。她觉得有汗水从自己的额头上沁出来。她默默地抬起头来，看见了警察手里那张印着照片的通缉令。

“你仔细看看，你看看这是不是你的照片？郑三妹，你说话！”

她无话可说。逃亡八年，自己最后竟然落到这样的结局。八年的时间里，这是她第一次听到别人叫自己的名字。

在最初不可思议的惊讶之后，警察们最终还是确认，他们刚刚解救回来的这个女人，就是被全国通缉的在逃犯郑三妹。郑三妹在自己的家乡是拐骗妇女贩卖人口集团的主犯之一。在八年前的抓捕中侥幸逃亡之后，她一直隐名埋姓，到处流浪，一直到花光了身上最后一分钱，真正沦落到举目无亲，衣食无着，变成了一个真正的叫花子。就在她走投无路的时候，恰好在山西大同的一家砖厂里遇到几个四川老乡。她把自己编造了无数回的故事告诉给老乡们，说自己是一个被人拐卖的女人，逃跑出来，花光了钱又不识字，也不知道该怎么回家。老乡们相信了她的话，最终收留了她，还善意地答应要带她一起回老家。可她万万没有想到，这几个答应帮忙带她回老家看看的老乡，最终在半路上把她转卖给蛇头，随后又被再次转卖到茹家坪，卖给这个叫拴柱的光棍汉做了媳妇。这个被拐卖的下场气得她几乎要发疯。当初让她不能接受的是，自己怎么竟然会掉进自己当年用过了无数次的陷阱。可现在，她却不得不接受在这个陷阱中被前来解救自己的警察意外抓捕的结局。

戴上手铐的郑三妹终于坐上了返回家乡的火车。疾行的列车呼叫着穿过一座又一座灯火辉煌的城市，可郑三妹知道，现在，那都是一些和自己无关的灯光。

连　耞

连耞[古牙切]击禾器。《国语》曰权节其用，耒耜耞殳。

《广雅》曰，“栨谓之枷。”《说文》曰，枷、栨也。栨、击禾连枷。《释名》曰，枷、加也，加杖于柄头以挝[陟瓜切]。穗而出谷也。
……

《耕织图诗》云：霜时天气佳，风劲木叶脱，
持穗及此时，连耞乱发声，
黄鸡啄遗粒，乌鸟喜聒聒，
归家抖尘埃，夜屋烧榾柮。
——图、文引自《王祯农书》，农器图谱集之六

连耞最迟在春秋时代已经有了。《王祯农书》中说：连耞是用四根三尺长的木条或竹条，以皮革编成一块板状。用一个可以旋转的环轴装在长柄的顶端。使用时连耞起落，使竹木条编成的板绕环轴回转，扑打在晒干的作物秆秸上，籽粒便脱落下来。
——引自《中国古代农机具》，第十讲

天气很冷。心里也很冷。屋子中间那个用砖头垒的炉子早已经灭了。尽管羊们还没有回来，教室里也还是能闻到一股浓浓的膻腥气。原来学校是在村庙里的，后来庙塌了，学校就没了教室。村里又没有钱盖新房子，就把羊圈用的四间通房隔出两间来。为了省事省钱，隔墙只砌到大梁下边，梁上边的山墙没有砌。一年四季人羊同处，孩子们的读书声，浓浓的膻腥气，和羊们的叫声就隔着泥墙混杂在一起，青石涧的小学校就成了名副其实的羊圈小学。

尽管已经看见了可怜的结局，可王光荣还是拍拍手，努力地对学生们露出笑容来：

青石碾·连枷

"同学们，今天下午的劳动课还是打豆子，都有谁把连枷带来了？"

没有人应声。

王光荣又问："都有谁把连枷带来了？"

还是没有人应声。

王光荣把眼睛转到刘开放身上。刘开放是学校里年龄、个头最大的男生。刘开放低下头，搓着两只乌黑的手，刘开放说：

"王老师，我爸不叫我来学校劳动，我爸说，功课都考得不及格，要劳动回家劳动，不用给老师劳动。我爸说要再来学校劳动就拧断了我的胳膊呀……"

王光荣很寒心。王光荣心里想：我真是名誉扫地呀我。可他脸上却放出了爽朗的笑容：

"哈哈，行呀，行呀！那就算了吧。我还说给同学们上最后一课，那最后一课就不用上啦。反正联校张校长来考过试了，反正咱们一到四年级也没有一个及格的，反正咱青石涧的羊圈小学过了今天就正式解散了，我这个民办教师就算是下岗啦，最后一课不上就不上吧！我往后再想种黑豆，就回家自己种去啦。同学们，那就放学吧！"

然后他又拍拍手，"回吧，回吧，都回家吧。再等等，羊就回来了，又要弄得满屋子膻腥气。"

正说着，院子里响起一片杂乱的羊铃声。接着咣当一响，是羊倌宝田开圈门的声音。然后，是羊群拥过门槛的声音，门板被挤撞的声音，羊蹄子踩踏门槛的声音，然后，羊铃和小羊咩咩的叫妈声混着荡起来的尘土，立刻塞满了屋子。

宝田隔着墙打招呼："王老师，还没放学呢？"

王光荣也隔着墙回答:“宝田,今天回来的早些。”

“可不是。狗日的天太冷!早些回来叫羊们暖和暖和吧。”

然后又是门板关闭的咣当声。然后是宝田扑踏扑踏渐渐远去的脚步声。

王光荣又拍拍手:“同学们,羊们回来了,放学啦,回家吧。明天不用来了,都在家等通知吧,咱们青石涧和老林沟的同学都要集中到南柳村啦,到了南柳村,就有别的老师教你们,也就不用在羊圈里上课了。”

这么说着,王光荣心里一阵一阵地辛酸,他就使劲拍手,使劲喊,“行啦行啦,放学吧!放学吧!”

一到四年级一共十五个学生,大家纷纷背上书包站起来。然后,又都纷纷仰起脸来规规矩矩地喊:

“老——师——再——见!”

王光荣说了两声再见,忽然觉得眼泪要掉下来了,就赶紧转过身去擦黑板,其实黑板上一个字也没有。

等到王光荣转回身的时候,空荡荡的教室里只剩下一个人。

王光荣问:“馍妮儿,你为啥还不走?没见同学们都放学了?”

馍妮儿从座位底下抽出一把连耞来,馍妮儿说:“老师,我带连耞了,我想和你打豆子,我想跟你上最后一课。”

王光荣到底还是忍不住了,眼泪一下子哗哗地流出来。

看见老师哭,馍妮儿也哭,馍妮儿说:“老师,你别哭,他们都走了他们都没有良心!我不走,我跟你打豆子……”

王光荣很不好意思地抹干了眼泪,王光荣说:“馍妮儿,不是同学们没良心,是老师没良心,老师尽叫你们打豆子了,

老师没有教好你们，一到四年级连一个及格的也没有……”这么说着，王光荣的眼泪又流下来了。

师生二人在教室里哭了一阵，鼻子里都是呛人的膻腥味儿。馍妮儿还是固执地拿起自己的连枷，馍妮儿说：

“老师，咱们还是打豆子吧，老师。”

于是，师生二人来到羊圈前面的空场上。馍妮儿用扫帚把空场上新鲜的羊粪蛋扫干净，王光荣从教室后面把晒干的黑豆秧抱出来摊在平地上。然后，两个人就挥起了连枷。随着劈劈啪啪的敲打，紧闭的豆荚爆裂开来，圆润晶莹的豆子像黑珠子一样蹦来蹦去。

王光荣边打边问：“馍妮儿，你知道老师为啥要种黑豆吗？”

馍妮儿挥着连枷不抬头：“知道。因为城里人现在要吃绿色食品，黑豆营养高，营养高的庄稼能卖高价钱，卖了高价钱老师就能多挣钱。”

王光荣木然地笑笑，是苦笑。其实他不用问。这个关于种黑豆的问题他已经给学生们讲过无数次了。乱流河乡联合学校每个月只给自己八十块钱的工资，另外六十块钱由村里补。可是青石涧村太穷，常年拖欠那应补的六十块钱。于是乡政府又给了一条政策：工资不够，老师可以开荒种地自给自足。经过一番咨询、考虑之后，王光荣决定开荒种黑豆。事实证明，王光荣的这个决定是英明的，是完全符合市场需求的，是准确地预判了价格前景的。第一年，他的黑豆就卖了很好的价钱。这个从卖方市场获得的胜利果实给了王光荣极大地鼓舞。第二年他决定扩大投资，扩大种植，扩大经营。扩大之后产生了两个结果，一个是给学生和自己增加了劳动课时，

另一个是学生们的学习成绩普遍下降。这两个结果又产生了第三个结果，就是在联校统考中彻底失败，没有一个学生考试及格。这个结果最终导致了学校被解散、自己被解雇。事实最后又证明王光荣的决定是错误的，就是因为这个种黑豆的决定，不但导致了自己被解雇，更导致了自己的名誉扫地。王光荣终于明白，就像鱼与熊掌不可兼得一样，黑豆和名誉，市场和教育，也同样不可兼得。

翻来覆去地敲打一阵之后，他们把打过的豆秧抖一抖抱到一边，再把落在地上的豆子和豆荚扫到一堆，用簸箕把豆荚和豆梗簸干净。很快就装满了半袋子，高兴地看着自己收获的果实，王光荣来了兴致，王光荣替学生抹抹额头上的汗珠，王光荣说：

"馍妮儿，我教你背一首古诗吧，是课本上没有的。"

"啥古诗？"

"写连耞的古诗。"

"老师，干活儿的家具也能写诗？"

"能写。馍妮儿，你听：

> 新筑场泥镜样平，家家打稻趁霜晴，
> 笑声歌里轻雷动，一夜连耞响到明。"(注)

"老师，这都说的是啥呀？"

"这首诗写的是秋天用连耞打稻子，稻子南方有，咱这地方没有，可咱这儿有连耞。南方秋天用连耞，咱这儿用连耞的时候差不多就立冬啦。这首诗里是说新做成的场院像镜子一样平，家家都趁着下霜的晴天打稻子，一边劳动一边又笑又

唱，远远的天边儿上响起打雷的声音，大家就用连枷赶紧地打，整整打了一宿，一直打到天亮。这首诗的主题主要是歌颂了劳动人民欢歌笑语，热爱劳动的场面。可惜，这首诗的题目叫我给忘了，作者好像是宋朝的，好像是一个姓范的人写的……"说到这儿，王光荣愧疚地笑起来，"咳，馍妮儿，老师到底是个半吊子，到底是个民办教师，啥都记不住。"

馍妮儿笑笑，馍妮儿说："老师，他胡说。"

"谁胡说？"

"就是你说的这个姓范的。"

"咋胡说啦？"

馍妮儿又笑笑，"老师，我跟我爸打过一宿连枷，胳膊都打肿了，能把人累死！我就没唱歌儿！"

王光荣笑着收起连枷，王光荣说："馍妮儿，咱们今天就下课吧，我可不想把你的胳膊累肿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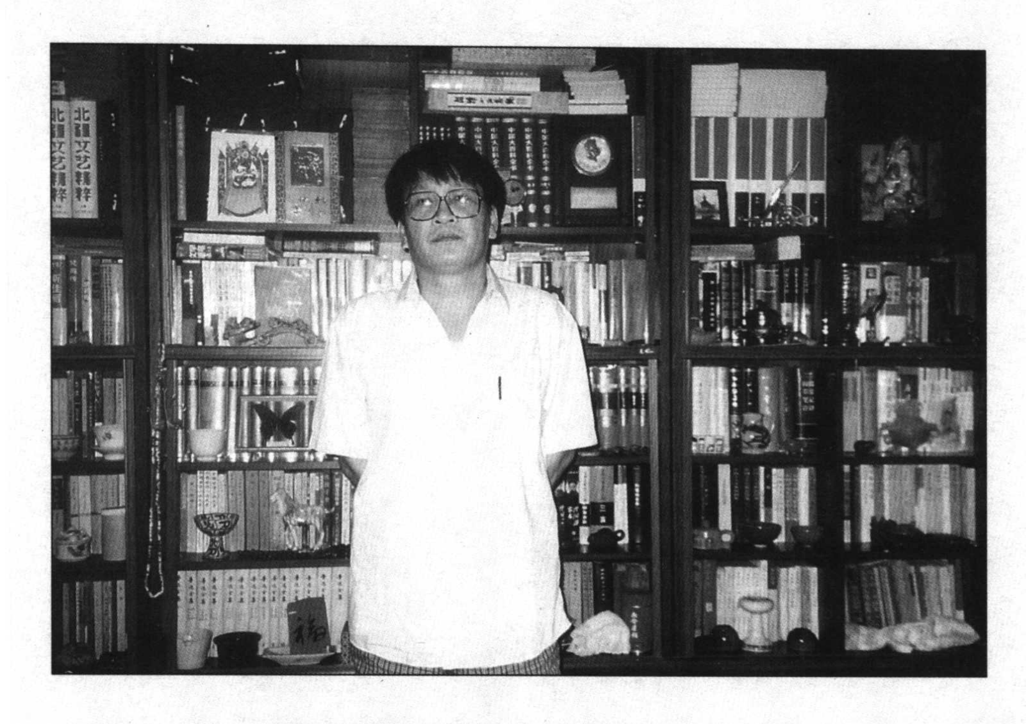
老师笑，学生也笑，师生二人把刚才的不愉快忘得干干净净的。

吕梁山干冷的暮色又透彻，又凝重，清晰地勾勒出西山高耸的山顶。

注：

本诗出自南宋诗人范成大的《秋日田园杂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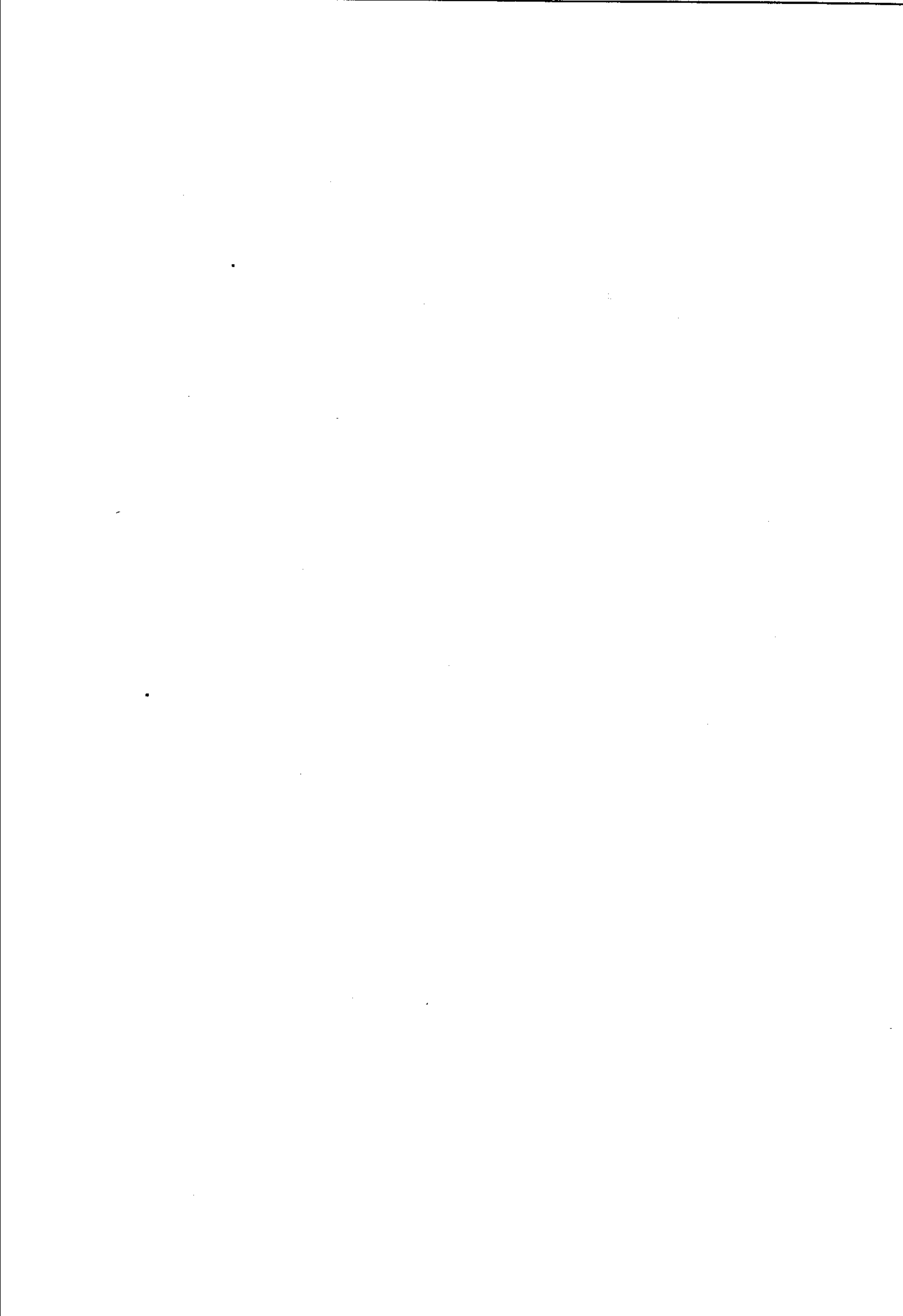




阿成小传

阿成，1948年生于黑龙江省张广才岭的一面坡镇，生长生活于哈尔滨市。当过临时工、司机、夜大的教员、工会干事、俱乐部主任、编辑、总编室主任、副总编。现任哈尔滨市文艺杂志社（《小说林》、《诗林》）总编辑、编审，系中国作家协会会员。

从1979年开始发表文学作品。曾获1987年—1988年全国优秀短篇小说奖、中国首届鲁迅文学奖、中国作协“抗战题材”优秀小说奖、《人民文学》优秀作品奖、《小说选刊》优秀作品奖、《中华文学选刊》优秀小说奖，以及东北三省优秀作品奖，《小说月报》第十一届“百花奖”等。曾出版小说集《年关六赋》（中文版）、《良娼》（法文版）、《空坟》（英文版）等，长篇小说《忸怩》等，随笔集《哈尔滨人》（中国台湾版）、《胡地风流》等几十余部作品集。





上帝之手

● 阿　成

冯牧师叫冯约翰，沈阳人，是一个很老实的年轻人。在一九三五年的沈阳，像冯约翰这样老实的年轻人是很多的。为此我感到非常奇怪，到了二十一世纪，沈阳的这些老实人的后代怎么出了那么多狂热的球迷呢？比如在五里河足球场，当辽宁队队员飞身顶进一个球后，观众席上的沈阳球迷们简直是翻江倒海了，纸片漫天飞舞，彩带、烟火，墨西哥人浪，此起彼伏。那还是个刮着西北风的冬天呢，红鼻子哥哥和蓝鼻

子弟弟正在足球场上和看台上到处乱窜呢。在那些欣喜若狂的球迷当中,有人脱光了上衣,露着肥白的大膀子,肉肚子,像日本相扑似的跳起舞蹈来了,四肢都要走形了,乐疯了。可谁能想象这些球迷竟是冯约翰式的老实人的后代呢?那些戴眼镜的人研究的《基因学》和《遗传学》,弄些彩色的小球扭麻花似的一排,有意义吗?可信吗?

我曾在沈阳生活过一段时间,这里,我扼要地介绍一下沈阳——务请沈阳的朋友不要见怪,你们也可以来写哈尔滨,欢迎全国的作家都来写哈尔滨。哈尔滨市欢迎你们。沈阳城位于浑河边,在沈河之北,古人以河之北为阳,故从元代以来称这里为沈州、沈阳卫、沈阳市。一九〇四年日俄战争之后,牛皮的、喜欢剖腹自杀的日本人将此城改为奉天驿。一九二九年张学良把奉天又改叫沈阳市。一九三一年"九·一八"事变之后,入侵日军立即将沈阳改回奉天。所以,一九三五年的时候这座城市不叫沈阳,叫奉天。这就像一个中国人,比如他叫阿成。假如他入了日本籍了,改肠子了,叫什么什么二郎或者什么什么九井一样。但是,一九四五年抗日战争胜利之后,城市名又改了回来,还叫沈阳。就像阿成在日本古怪地漂了一阵子之后,又排队上飞机回国了,下了飞机,毕竟是中国人哪,于是不再叫什么什么一郎或者什么什么九井了,还叫阿成。

为了便于阅读,免得搞混了,在这篇小说里,我统称为沈阳。

在同治年间的老地图上,老沈阳城的格局像一枚外圆内方的铜钱,内城是方的,边城是圆的。天圆地方嘛。加上这里曾经是"一朝发祥地,两代帝王城"的盛京,再加上有东陵的

福陵叠翠、北陵的御苑松涛、浑河晚渡、塔湾夕照、柳塘春雨、道院秋风、神碑幻影、陡山霁雪、凤楼观塔、万泉垂钓之十景，以及老边饺子、三合盛包子、顺发圆锅烙、马家烧麦、那家血肠、李连贵熏肉大饼，连同那些无处不在的伪军、留着仁丹胡的小鬼子、傻笑的疯子、晃动在刺刀上的膏药旗、哒哒哒跑的人力三轮车，成群结队的苍蝇、无数只胆怯的眼神儿等等，这就是沈阳——我曾经生活过一段儿的地方。特别需要说明的是，这篇文章中我要讲的那个冯约翰牧师也生活在这里。

冯牧师从沈阳神学院毕业之后，就到沈阳基督教青年会去任职了。那个时代，好像沈阳的专职牧师并不是太多。当然，"上帝"这方面的事情我不是太懂，特别是洋人的神就更吃不准了，我甚至都不知道从哪方面入手研究他们虚幻而又真实的精神世界。我估计是冯约翰牧师到神学会之后，先得实习一阵子，各方面的情况都熟悉一下，神父哇，仪式啊，唱诗班哪，教民哪，他们都有一些什么样的困惑啊，圣经方面的，现实生活方面的，他们为什么从这样或那样的困惑中走不出来，他们通常要忏悔一些什么样的事情，作为一个牧师应当对他们怎么讲，怎样去理论联系实际，等等。同时，还要参加一些教民的婚礼、葬礼、洗礼，要熟悉所有的程序。一句话，教民只要走进教堂，到处都是问题，而牧师的神圣职责就是要回答这些问题。等到这些业务都搞清楚了，就算基本合格了，可以转正了，成为一名正式的牧师，开始独立工作了。

在上神学院之前，冯牧师是学化学的，差不多就是一名高才生了，特别是化学实验，一点就通，从不走弯路。比如做Jouguet法则的试验，全班只有他一个人做得完全合乎标准。其他同学不是被火药烧了眉毛，就是被弄伤了手。但是，冯牧

师恰恰在这次试验之后放弃了学业，在他的那位化学导师理查·赖特先生的影响与劝导下，开始学习基督教，并很快转到神学院去就读。所以，他是一个有知识的牧师。不过，我还是为他的改行多少有一点惋惜。我可能说话不恭敬了，一定请原谅，我对牧师的粗浅的理解就是，他们跟务实的化学家不同，化学家的任务是要推动人类的科技进步，要造大工厂，要解决失业者的就业问题，甚至还要为世界和平做出贡献。而牧师却是人类最好的心理医生之一，他们每一个人都是精神领域方面的好大夫。他们主要的神圣职责是传颂上帝的美德，劝导人们弃恶从善，并成为上帝的羔羊，把苦难的人间变成天堂，冯牧师选择了后者，或许他是对的。好像上帝一直在召唤着他。

冯约翰牧师不仅是一个老实的、有知识的青年人，而且还是一个老式的阳光男孩儿。当然，阳光男孩儿并不意味他不遭遇横祸。人生和历史一样都是曲折的、坎坷的。冯约翰牧师的个子不是太高——好像世界各国所有的牧师都是中等个儿。这是一个谜呀。的确，像姚明那么高的个子来应聘当牧师似乎也不太合适。个子太高自然就形成了一种居高临下的姿态，虽然这跟傲不傲慢没有关系，但是，高个子的牧师会让教民心里产生一种莫名的紧张感。所以，连罗马教皇都是中等个儿。中等个儿的冯牧师横看竖看都是一个标准的牧师，没有争议的牧师。

冯牧师的弟弟冯汤姆也是一个基督的信徒。按说，这篇小说是没他什么事，就像单位搞郊游没有打更老头什么事一样。但是，冯约翰牧师只有这么一个亲人，不提似乎不妥。小说也应当像一个和谐的家庭一样，充满着人情味才行。结构、

章法、语言、标点符号、景物描写,那是第二位的。遗憾的是,冯汤姆没有什么文化,他在儿童时期就对学习有一种抵触情绪,所以只念了二年小学就辍学了。他那副憨厚的样子、表情,忸怩和羞涩,外人一看就知道他是一个没有文化的人,一个劳动者。然而,这并不妨碍他信教,信教不需要大专以上的学历,教会也没这种愚蠢的硬性规定。所以,很多信徒都说,上帝之手从来是温暖的,平等的,真诚的。从这点出发,我又注意到,自从洋教进入中国之后,不少中国人都开始信奉洋教了。特别是那些被战争、贫困、饥饿、疾病、恐惧、个人得失,缠绕得无法解脱的人们,宗教对他们来说是一个安宁且祥和的精神港湾。

冯约翰和冯汤姆兄弟的感情非常之好,是用心相互牵挂的手足兄弟。

年轻的冯约翰牧师是一个很整洁的人,皮鞋、帽子、衣服、指甲,搞得干干净净,一尘不染。虽然教义上没有过多的禁忌与规定,但冯约翰不吃的东西却很多,像大蒜、辣椒、臭豆腐、大葱,总之,一切辛辣之味绝对避而远之。不像洋牧师们还喜欢吃鱼子酱就洋葱丝儿。他不,他不希望教民皱着眉头听他布道。冯牧师最有特点的是他的头发。他的头发细细的、薄薄的,像优质的绸布一样贴在头上,而且梳得一丝不苟,经常能看见他不放心地用手"梳理"一下自己的头发。冯牧师走路也轻轻的,像一只立起来的黑色羽毛在地上一点一点地"飘",总是一副气定神闲,神态可掬的样子。冯牧师的眼睛不大,小豆豆似的,嘴唇厚厚的,一看就是满族人。但同时也有洋牧师的那种温文尔雅的风度——信仰是可以改变一个人的风度的。

从教堂出来的冯牧师，他的手中不是拿一本烫金的《新旧约全书》，就是拿一本欧洲历史书籍，或者一本化学书籍。既是牧师了，为什么还要看化学书籍呢？虽说他是个牧师，但他对化学的爱好、情感始终没有丢。可见，爱好的力量是巨大的、顽固的，便是死到临头也不会改变。更何况，在基督世界从事化学研究的神职人并不少，并有着悠久的历史。

一九三五年的十月是中国农历的九月，是正儿八经的秋天了。不过，这对冯牧师来说是非常不幸的一年，只是他当时并不知道，没有丝毫的感觉。牧师毕竟不是先知者和预言家。天上的大雁正在高空上像战舰似的编队向南飞行，沈阳城所有的街道上都落满了枯黄的叶子，风一吹，枯叶子们哗啦哗啦向前滚动几下，街边的树上又有黄叶子旋落下来，之后它们就不动了。沈阳城的杨树和柳树最多，所以大部分是杨树和柳树的落叶。一九三五年的沈阳城已经沦陷了，正在侵华日军的统治之下。但是，秋季里的沈阳城依旧是美丽的，特别是满城“咱、咱”的沈阳土话，简直像金黄色的苦菜花一样灿烂而迷人。其实，沈阳骨子里像一道珍贵的菜，需要静下心来慢慢地品才能品出它的妙处来。

这一天黄昏，太阳移到了沈阳城的西头，红色的晚照正卡在远处的那幢锯齿状的老式厂房顶上，大雁像一队黑色的特种兵似的，从火红的夕阳之前优雅地飞过去。冯约翰牧师从教会走了出来，走出来的时候他也不知道将有一场灾难在等待着他。他回过身仔细地关好门，然后转过身来向天空仰望，他在心里说，大雁们要走啦，愿上帝赐福给它们吧，保佑这些孩子们一路平安吧。

从牧师这一举动上，我们可以看到牧师和普通人的不同。牧师毕竟是牧师，悲天悯人是他们的天性，是他们的神圣职责——这一点就决定了他们一生的心灵轨迹和行为方式了。对于那些年轻的牧师，他们的心中还多了一份浪漫主义的情怀。这真的像诗一样的动人。从这样的认识和感受出发，我们就能够理解世界上为什么有那么多的政党尊敬宗教，并允许人们有宗教信仰的自由。宗教的这种天人合一的美妙组合，让多灾多难的沈阳充满了诗情画意。

冯牧师住在离北陵不远的一个打扮得很洋式的小院里。不过是暂时的。这个小院是一个洋神父的，并不属于他，是洋神父临时借给冯牧师居住，神父本人去"周游"世界去了。这个神父经历了两次世界大战，当然，世界上很多人都经历了两次世界大战，但他是个神父。他认为这个多灾多难的世界需要拯救的灵魂太多了。他既为一个上帝的仆人，就有责任帮助这些人，让死者安息，让生者安康。这显然是一个有远大抱负的神父，有点类似中国的救苦救难的观世音菩萨。毋庸置疑，这一过程肯定很漫长，他需要过几年才能回来。有冯牧师这样的人在这儿居住，简直是上帝的安排。这位洋神父的家里有很多书籍：宗教、建筑、美术、医学、风俗、政论，以及机械、化学、航海、数学、天文学，连《两大世界体系对话》和达尔文的《进化论》这样的书都有。神父的书几乎是无所不包、无所不有，差不多就是一个小型的私人藏书馆。他现在放下书本去实践去了，幸运而年轻的冯牧师暂居在这里，毫无疑问是一种福分。他只要静下心来，踏踏实实地在这里读上三五年书，"书海无涯苦作舟"嘛，靠寂寞而悲怆的自学就可以成

才，就可以再上一个台阶，成为一个知识渊博的神父了。反过来，要是换了他的那位不爱学习的、憨厚的弟弟冯汤姆居住在这里，他顶多是把神父的院子打扫得干干净净，把花草修剪得整整齐齐而已。然后，便坐在太阳底下打瞌睡。哪儿他也不去，人老实得有点儿出奇。

冯牧师每天晚上从教堂工作回来，都骑着神父留下的那辆德国产的自行车回家。骑着车子，活动着车把，经过热闹而肮脏的北市场，经过有人撒抗日传单的十字路口，蹬过了路口之后，经过莫名其妙又无所适从的皇宫、快速地经过突然降了温度似的日本宪兵司令部，再缓缓地经过金店、饭馆、澡堂子、当铺、戏院、寿材铺、药铺、小人书铺，就这么一路哈着腰，晃着身子，左一下，右一下，往家的方向蹬去。秋风起了，顶风啊，踏自行车很吃力了，何况去北陵这一路大都是凸凹不平的土路，正所谓“晴天一身灰，雨天一身泥”。可冯牧师他都习惯了，一切都是上帝给的，哪儿有坑哪儿有洼的，他扶着车把闭着眼睛都能顺过去。更何况北陵这一带的风景好，松树多，有名的“御苍松涛”嘛，很有一点世外桃源的意思。没有人的时候，冯牧师还可以像普通的老百姓那样，唱两嗓子，双手撒开车把，像演杂技似的调皮地蹬几下子，没关系，没人看见。所以，并不觉得路怎样的遥远就到了。

冯牧师回到家之后，第一件事，脱下外衣拿到院子里用扫帚打扫干净，还有皮鞋。然后，回到房间里将外衣挂好，第二天好穿。接下来，简单地喝了一杯热茶——这时候他仍然没有灾难降临的预感。喝过茶后，再到院子里，将院子里的落叶扫成一堆，收到炉子里烧掉。之后，才下到木桶里用冷水洗个澡。冯约翰每天洗澡，并用手抚摸自己身体的时候，心中都

有一丝淡淡的悲哀，他至今也不知道自己的身体是谁给的，谁是自己的父母。教会孤儿院的嬷嬷从未告诉过他们的来历，谁是他们兄弟俩的父母，你们为什么到教会的孤儿院来，为什么他和弟弟的生日紧挨着。没有人告诉他们——或许那是一个很不幸的故事吧。

冯牧师的晚餐是由他自己做的，他会做，不过做得很简单，是热热的小白菜汤和现成的面包儿(小白菜汤里放了一点点小海米，那样味道会很鲜)。他从小就在孤儿院吃这种不中不西的食物，早就习惯了。不过，他很想和弟弟一起去吃一顿本城有名的老边饺子，只是作为牧师他绝少有这样的机会。以后吧。相信这样的事是可以办到的。

其实，就在年轻的冯牧师很投入地喝热热的小白菜汤，漫想着日后和弟弟一道去吃一顿老边饺子的时候，灾难之车已经启程了，并正在向他驶来。只是他不知道就是了。狭义地说，战争对平民而言，的确是一个未知世界。

冯牧师吃过简单得不能再简单的晚餐之后，照例端着那盏蜡烛到书房里去读书。需要说明的是，并不是冯牧师像当代小资青年那样，喜欢在烛光下读书，追求那种浪漫的情调，是一九三五年的沈阳经常停电。这是没办法的事情，战争使得城市、特别是城市的郊区经常停电。冯牧师对这一切早就习以为常了，他甚至觉得在烛光下读书更能使人精力集中。当他捧着《圣经》读到“正当那时，有人将彼拉多使加利利人的血杂在他们的祭物中的事，告诉了耶稣。耶稣说，你们以为这些加利利人比众加利利人更有罪，所以受迫害吗？我告诉你们，不是的。你们若不悔改，都要如此灭亡”的时候，蜡烛的火苗开始摇曳起来，使得冯牧师折成99度角的、投在墙壁上

和天花板上的身影也随之晃动起来。冯牧师住的地方是郊区，通常那一带是比较安宁的，只有当日军的战车驶过时，才会令蜡烛的火苗惊恐地晃动起来。如果是中国人的马车从院门前走，火苗就会安然不动。在沦陷区，蜡烛是有灵魂的。欧洲的许多神话故事都是这么讲。

蜡烛的火苗晃动得愈加厉害了，上帝的书无法读了。于是，冯牧师放下了手中的《圣经》，站起身来走到窗前，他向窗外看去。

冯牧师看到一辆日本军车径直朝自己的小院驶来。一般说，牧师都是勇敢的，因为在他们的背后有上帝的支撑，所以，他们无所畏惧。当然，牧师的心也是宁静的、纯洁的，因为他们是上帝的使者。他们坐在电影院里，经常能从许多经典的外国影片里看到：当侵略者进入教堂时，没有一个神职人员表现得神色慌张，他们都很镇定，个个都是一副神圣不可侵犯的样子。

年轻的冯约翰牧师冷静地面对着照射在玻璃上的刺眼的汽车灯光。那样子像一副老式的欧洲铜版画。

日本军车在小院前停了下来，十几个荷枪实弹的日本宪兵从车上跳了下来，并立刻包围了院子。接着，便传来了砸门声。并且能听到门外有人用日本语、生硬的中国话和俄语嚷着什么。冯牧师端起了那盏蜡烛到门廊那儿去开门。

他打开门，一道手电光照在他的脸上。一个年轻的留着仁丹胡、并斜戴着一条黑色独眼眼罩的日本军官出现在冯牧师的面前。这个日本军官一亮相就像置身在话剧舞台上一样，一只戴着白手套的手抓着另一只白手套，很潇洒地往那只光手上摔打着。他身上散发着很浓的、酸酸的日本清酒的

味道。他的身子有点儿晃，看来他没少喝。

他用近乎于舞台腔的日语问，你——是冯约翰吗？

冯牧师懂日语，在三十年代的沈阳沦陷区，日军严令每一个中国学生都必须学日语，这是死命令。侵略军他们太着急了，恨不得在十五分钟之内就把沈阳变成日本国土——十五分钟之后，全城没有一个人认为自己是中国人，全都改了，是日本人了，花也是樱花，鞋也是木屐，人人都穿和服，女人的背上都背个小兜兜，家里的门全部改成纸糊的拉门了，个个都爱喝日本清酒，憋着气、咧着嘴、晃着脑袋唱日本小调，街头、车站、厅堂，到处都是鞠躬的，饭馆的幌儿，全部换上日本的那种角瓜似的白纸灯笼……千万不要以为我这是在开玩笑，这对日本侵略军而言，是一种大严肃、一个真实的目标，丝毫没有玩笑的成分。

牧师说，我就是。请问先生，您有何贵干？

毫无疑问，灾难已经来到了，而且就在冯牧师的眼前。但是，冯牧师因为是牧师，竟采取的是不承认主义的态度。他认为，在任何情况下，牧师是不会受到非礼的。因此，他显得镇定，很自信，始终保持着一个牧师应有的超凡脱俗的姿态。

那个像演戏似的日本军官朝他身后的士兵挥了一下白手套，他身后的士兵立刻开始搜查房间的各个地方。

冯牧师知道，抗议是没有用的。他几乎每天都能看到被日军杀掉的抗日青年的头颅悬挂在热闹的街市上。

冯牧师把那个日本军官引到书房里，并把那盏摇曳的蜡烛重新放在桌子上。然后两个人相对坐下来。

年轻的日本军官环视一下书房之后，问，有洋酒吗？

冯牧师说，对不起，没有。我不喝酒。

日本军官夸张地摊开双手说，哦，我忘了，您是个牧师，牧师是不喝酒的。我还以为神父家至少也得有几瓶不错的威士忌呢。

这个日本军官有一张娃娃脸，戴上那只黑色的眼罩，这让他那张发青的脸看上去有点滑稽。他看了看冯牧师，然后把那双穿着长筒皮靴的脚搭在书桌上。其中的一只皮鞋挑衅地搭在那本《圣经》上。那一瞬间，冯牧师突然觉得这个场面很熟悉，只是一时记不起在哪本画报上看到的了。冯牧师没想到画报上的姿态会真实地发生在神父的书房里。牧师想，也许，这一种牛皮的姿势是年轻的日本军官从某本画报上学来的吧。

那个日本军官从自己的口袋里掏出了香烟，熟练地用手从烟盒的底部弹出一支，然后，虚叼在嘴上，用一种挺精巧的打火机，叭地点燃后，吸了起来。

那些日本宪兵在房间里乒乒乓乓地乱翻着。不少抽屉被他们抽出来后，直接就扣在了地上。房间很快就被翻个乱七八糟。

年轻的日本军官说，我自己介绍一下，我叫莆田。毕业于神户的壮士戏社。参加圣战之前，我是一个出色的电影演员。是的，真的非常出色。你看过衣笠贞之助拍摄的新感觉电影《疯狂的一页》吗？

冯牧师摇了摇头。

莆田说，那——《本能寺决战》呢？

冯牧师又摇了摇头。

沟口健二的《灵与血》总该看过了吧？

冯牧师摇了摇头。

这么说,《日俄战争实录图》就更没看过喽——

冯牧师点点头。

活见鬼了,洋酒也没有,电影也没看过,那你都知道什么呢?

冯牧师说,先生,我是个牧师。我叫……

莆田说,我知道你的名字叫冯约翰。你的弟弟叫冯汤姆。听起来,你们兄弟像一部美国片子里的角色啊。

莆田见冯牧师皱着眉看他往桌子上弹烟灰,便说,这是樱花牌香烟,日本产的,味道挺不错的,您不来一支吗?

冯牧师说,不,谢谢。请问莆田先生,你们到这儿来究竟要干什么?

莆田问,您是这幢房子的主人吗?

冯牧师说,不是,我是替神父看管房子,暂住在这里。

莆田说,这我知道。而且我知道你这里一直挺热闹。

冯牧师说,不,这里只有我一个人。

莆田说,牧师,没想到你也是一个出色的演员。你知道,沈阳的著名电影演员柴述吗?你们中国人认为他是一个天才的演员,一个爱国的演员,你也这样看吗?

冯牧师没吱声。

莆田说,作为一名日本职业演员,我认为他的演技太差了,这样的人活在世上有什么用?但是,看在同人的分上,我让他自己选择死亡的方式,你不想问问他选择了哪种死亡方式吗?你看过莎士比亚的戏剧《奥赛罗》吗?在柴述最后的表演中,我扮演的是亚格……

冯牧师觉得眼前的这位浑身酒气的日本军官有些不可理喻。

莆田叹口气说，好吧，不想知道就算了。我知道牧师不是好奇的人。可是，你们教堂里的忏悔室是干什么的？难道不是出于好奇吗？

……

搜查没有任何结果，也没有洋酒。

带走！莆田命令道。

年轻的冯牧师被宪兵们带出院子。这才发现外面已经下起了雨夹雪。冯牧师在冰凉的秋雨雪之中被押上了军车。上了卡车之后，车立刻开走了。冯牧师默默地坐在卡车上。秋雨雪若想把人的衣服浇透是用不了多长时间的，很快，冯牧师的浑身上下就被浇透了。加上卡车行驶中带起的凛冽的风，他被冻得瑟瑟发抖。但冯牧师的内心仍旧是平静的。他想，他只是一个牧师。他们不会把他怎样。特别是那个坐到驾驶室去的日本军官，这个人虽然来到了中国，来到了沈阳，但他好像一直没有从日本神户的电影拍摄片场走出来，当然也没从醉酒中走出来。因此，这很可能是一场误会。演员毕竟是演员，他们不把生活与艺术这两者搞混才怪呢。在卡车上，冯牧师甚至想到了，他最终的态度是原谅莆田——因为他喝多了，再加上他是个演员。

车开出不远，卡车便陷在泥淖里了。莆田从驾驶室跳了下来，命令那几个宪兵下去推车。而冯牧师则被留在卡车上由一个士兵看守着。那个士兵将枪口直接顶着冯牧师的太阳穴上，雨水顺着枪管浸到冯牧师脸上，再由脸颊往下流。卡车在原地前前后后地晃动着。只要一不小心，枪一走火，就会将冯牧师打死。

那个宪兵小声地问,你真的没有洋酒吗?

冯牧师问,你说什么?我没听清。

宪兵叹了一口气,不再说话了。

卡车终于驶出了泥淖,继续前行了。

进了城之后,卡车拐进了日军的宪兵队。这个地方冯牧师熟悉,他天天骑着神父的自行车从这儿路过,他经常能看到一些犯人被押进去,一些犯人又被押出来,去执行枪决。但他从未想到自己也会到这里来。冯牧师被宪兵推下卡车后,通过满是雨和雪的院子,直接被带进了刑讯室。

宪兵队的刑讯室,颇有点像一位荷兰后现代艺术家的展室,溅满血迹的墙上挂着各种匪夷所思的刑具,铁链、皮鞭,室内被分成了几个“展区”,一边是老虎凳,一边是绞架,一边是插着几根铁棒的火炉,天棚上吊着铁链。

那个年轻的日本军官莆田坐在审讯桌前,他已经脱了军装只穿了一件雪白衬衫,腰上套着一条颇宽的米色的毛线护腰。据说这是为了保护肚子以免着凉。不知道为什么,亚洲人当中,日本人最怕拉肚子,他们认为那是大病。因此,每一个侵华士兵都配备了一小盒磺胺。在一九三五年左右,磺胺被认为是治拉肚子的特效药。

冯牧师看到莆田的脖子上挂着一个木质的护身符,上面绘着一条彩色的美女蛇。这使得莆田的个人背景变得有点扑朔迷离。看来,每一个日本宪兵的出身、来历是不同的,五花八门的。

莆田的那颗不戴眼罩的黑色眼珠正在一动不动地,长久地注视着冯牧师。显然,他不是在研究冯牧师,这种表情只是

他的一种表演而已。冯牧师觉得有点好笑,估计莆田的这一套也是从他的同行或者电影里学来的吧。冯牧师心想,他还很幼稚。但是,这儿毕竟不是舞台或者电影拍摄现场。尽管房子里的气氛被莆田的表情搞得有点荒诞。可这间刑讯室的真实性却是不容置疑的。冯约翰牧师觉得自己应当保持一个牧师的尊严,一个牧师就是在地狱里,也应当保持牧师的风度与神圣不可侵犯的姿态。

冯牧师说,先生,我想你们肯定误会了。

是吗?莆田收回了目光,然后像表演中的日本歌舞伎一样,伸出手去,懒洋洋地对那几个行刑的士兵说,把这个支那人的衣服剥光。

莆田接着说,衣服是无罪的,牧师。

年轻的冯约翰牧师除了在澡堂子,他从未在陌生人面前脱光过衣服。面对这种污辱,他高声地抗议起来,莆田先生,我是牧师,你们怎么可以这样!

莆田勒着嗓子,用那种古戏词道白的方式,不紧不慢地说,衣服是——,而人——不是。你——是一个共产党。这我们都知道了。

尽管冯牧师极力地辩驳他不是共产党——他也的确不是共产党,但还是被剥光了衣服。

冯牧师赤条条地站在审讯桌前,那个年轻的日本军官很女性地掩口笑了起来,并乐不可支地做了几个开心的动作。

莆田说,说吧,谁是你的领导人。

冯牧师委屈地流下了眼泪,他说,我的确不是共产党,我是一个牧师。你们可以去问神学会,他们会证明这一点。

莆田说,我们不要再争论啦。

说着，莆田拿着一张传单开始念：

我的家在东北松花江上，那里有森林煤矿，还有那漫山遍野的大豆高粱……“九一八”，“九一八”，从那个悲惨的时候，……脱离了我的家乡，抛弃那无尽的宝藏，流浪！流浪！……哪年，哪月，才能够收回我那无尽的宝藏。爹娘啊，爹娘啊，什么时候，才能欢聚在一堂……

莆田问，知道这是什么吗？
牧师说，这是一支歌。
莆田说，在哪听到的，北市场吗？
牧师说，是的，那次我路过北市场，有一些年轻的学生在那儿集会，有人在集会上唱这支歌……
莆田说，牧师，我们已经知道你在现场散发过传单。你的同伙都叫什么名字，住在哪里，从事什么职业。你必须全都说出来。
说到这儿，莆田猛地站了起来，他的声音也突然高了八度，嚷道：除此之外，你没有别的选择！告诉你，冯约翰牧师，这里没有上帝，我就是这里的上帝。你必须按照我，一个日本军人，莆田上帝的意志，把一切都说给我听。跪下！
……

这之后的三天里，冯牧师在这间刑讯室受到了多种刑讯。我按着刑类的顺序排列了一下：耳光，日本柔道的摔打。年轻的莆田还是一个柔道爱好者。他把冯牧师当成了自己的陪练，不断地摔他。冯牧师始终软软的，随你摔，他就是要采

取以这种软兮兮的身子,让对方摔不出兴趣来。冯牧师的这种样子终于让兴味索然的莆田醒悟过来,混蛋,软弱也是一种反抗,软弱也是一种鄙视啊。

莆田发起狠来了,他感到,是这个牧师让他觉得自己很无耻,很下流。莆田是一个自尊心很强的人,这个牧师居然用这种离谱的方式伤他的自尊。他要报复!于是,他开始用橡皮鞭子抽,用日本竹剑劈,用子弹尖挖牧师的肋条,用一根猪鬃捅他的尿道……那一阵子,莆田委屈得都不知道怎么对牧师行刑好了。他恨不得把冯牧师也像耶稣那样钉在十字架上。

但是,这一切,冯牧师居然都挨过来了。我想,主要是牧师年轻,身体好,又是个孤儿,孤儿是最抗折腾了。再加上心中有上帝的支撑。这是他挨过来的基础。从这个意义上说,冯牧师挺了不起的。

莆田不知道怎么办好了。他让赤条条、浑身是伤的冯牧师站在刑讯室里唱《我的家在东北松花江上》,莆田和那几个刑讯人员也可以借机歇一歇,喘口气,喝一口味道怪怪的日本茶。这时,莆田摘掉了戴在头上的黑眼罩。原来,他的两只眼睛都是好的。

不唱是不行的。于是,冯牧师开始唱:

> 我的家在东北松花江上,那里有森林煤矿,还有那漫山遍野的大豆高粱。我的家在东北松花江上,那里有我的同胞,还有那衰老的爹娘。"九一八","九一八",从那个悲惨的时候,"九一八","九一八",从那个悲惨的时候,脱离了我的家乡,抛弃那无尽的宝藏,流浪!流浪!整日价在关内,流浪!哪年,哪月,才能够回到我那可爱的

故乡?哪年,哪月,才能够收回我那无尽的宝藏。爹娘啊,
爹娘啊,什么时候,才能欢聚在一堂?

让冯牧师自己也感到吃惊的是,他居然把这支歌全部唱了下来。在唱的过程当中,冯牧师已泪流满面了,他终于体会到了歌中的表达。在这之前,他还一直以为自己是个智者,是一个有良知、有悟性的牧师呢。先前,他也不理解那位神父为什么要去"周游世界",现在他不仅理解了,而且肃、然、起、敬。

莆田看着满嘴是血的歌唱者冯牧师,心想,今后自己既可以演一个刽子手,也可以演一个慷慨悲歌的革命志士了。俄罗斯著名的艺术大师斯坦尼斯拉夫斯基曾经说过,一个演员要想演好戏,他首先就应当是那个被演的人。其实,莆田本来是不愿意当兵的,他害怕自己死掉,断送了自己的艺术生涯。但是,他没有想到的是,恰恰是这场战争锻炼了自己,丰富了自己,使自己的"艺术品质"得到了很大的提高和进步。他觉得自己成熟了。他甚至要想写三篇文章:《亚格与柴述》、《武士与牧师》、《圣战与艺术》。他认为日本的演艺水平完全可以通过这场圣战走向空前的繁荣。

接下来,莆田象征性地给了冯牧师几个耳光之后,像话剧演员那样,背过脸去,挥了挥手,意思是让士兵把他押回牢房。

冯牧师被关进的那个牢房里,犯人太多了,几乎就坐不下了,但戴着两层厚口罩的看守不许他们站起来。坐在后面的人腿麻了,要想伸伸腿,只有把腿搭在他前面犯人的肩膀上才能伸直。苍天在上,谁也不想这样啊,可只能这样。

在这些犯人当中,至少有百分之九十以上的人是被稀里糊涂抓起来的。但他们的罪名却都是一样的,即反满抗日的共产党。牢房里犯人们每天都极虔诚地用各种方法给自己算命,比如,口中默默地数一、二、三,如果这时候从窗前飞过两只鸟,他就可以出去了,获得自由了。如果飞过去一只鸟,那就必死无疑。也有的犯人用天气打赌,比如:如果明天下雪,那他就得再关上一个月,如果是晴天,那就意味着他很快就要被释放了……也有人求冯牧师给他算一算什么时候能出去,求的态度非常之诚恳,是含着眼泪的。冯牧师说他不会算,真的不会算,可谁相信呢?唬谁呢?在他们眼里,牧师、巫师、跳大神的、算命的,是一样的,怎么能说不会算呢?

冯牧师只好说,再忍一忍吧,很快就要出头了。世界上没任何一场战争永远不结束的。古罗马、埃及、法兰西,美国的南北战争,无一例外……

牢房里的犯人都很尊敬牧师。觉得小鬼子要杀肯定先杀牧师这样的人。他懂得多,会说,还会掐算,日本人能留着这样的危险分子吗?一想到冯牧师会死到大家的前头,个个心中都平添了一丝安全感,让紧绷着的恐惧之弦得到了一点放松。

一个在北市场给人代写书信的犯人说,你们说说,这小日本在亚洲差不多都把人得罪遍了,还他妈拉个巴子的扯犊子呢,一点都不思反省,今后指定没好果子吃!真的,我说的是大实话。

大家都惊恐地看着他。他却说,瞅啥?我啥也没说,谁要跟小日本说是我说的,我就说是他说的。

说点旁的,说点旁的。有个犯人主动引开话题。

于是，犯人们又开始谈论吃的。

一位说，“人家老边饺子，肉馅是煸过的，香！面里加了熟猪油知道不？要不怎那么嫩，那么香呢？我听说边家三兄弟有祖传秘方。”

冯牧师想，如果自己不死在牢里，出去后一定和弟弟一块儿去吃一顿老边饺子。

另一位说，“知道，用鸡汤煨的，馅儿贼水灵。”说着，咽了一口唾沫。

有一位说，“人家马家烧麦是用熵水和馅，皮儿是大米面的，那牛×不？大米，小鬼子不是不让咱中国人吃吗，抓经济犯嘛，那大米面呢？嘻，小鬼子糊涂啦。”

一个小细脖抢过话头说，“喂，喂，老那家血肠吃过没？蘸大酱，就大蒜吃。贼啦啦地美耶。”

正说着，进来几个宪兵，打开牢门，像拖一小捆高粱秆似的把小细脖拖走了。小细脖直蹬腿，又喊又叫。牢里的那些犯人全都惊恐地挤在冯牧师的身边——那情景很像一幅圣者救难的图画。小细脖被拖出去不大工夫就不喊了，一点动静也没有了。静死了。

有犯人猜测说，是不是让宪兵用短刀给攮死了？他们常这么整。贼坏！

另一人说，不，八成是掐死的，没瞅见是宪兵用胳膊夹着他脖子拖出去的吗？只要那胳膊一使劲儿，小细脖的脖子没啥肉了，净骨头，喀吧——就断了。

冯牧师坐在那里不住地在胸前画十字。

……

监牢里的犯人大部分都死掉了。冯牧师所以没死在监牢里，是后来事情有了变化，洋教会出面保人了。最终，冯牧师还是被释放了。再说，冯牧师真的不是共产党。抓他的莆田和那几个宪兵心里明镜似的。

牧师出狱的时候，外面是正儿八经的冬天了。沈阳城已经是白茫茫一片了。

冯牧师回到家里，调养了三个多月才能下地。这期间，他才知道弟弟冯汤姆也被宪兵队抓走了，而且至今下落不明，关哪儿也不知道。有目击者说，他弟弟还有一大帮身强力壮人被日本人用卡车秘密拉走了。冯牧师绝对不相信弟弟会犯什么罪，弟弟是一个虔诚的基督徒。

冯牧师又回到教会工作了。神父和教民们对他的不幸遭遇都深表同情。冯牧师对此却什么也没说。只是说，这是上帝的意志。

过了不久，沈阳城里接二连三地发生了几起爆炸案。先是一个日本军人的舞厅被炸，然后，是日本军车、军需库，以及日本军营。可以肯定，这些爆炸案是同一个人干的。第一，在爆炸案附近的墙上，都用拉丁文写着四个字“上帝之手”。第二，炸药的配制方法出自同一人之手，毫无疑问，这个人还是个内行，是个化学专家。

……

这件事一直到一九四五年八月十五日光复，日本人投降，也没有人出来声明这几起爆炸是谁干的。

半个多世纪又过去了，依然没有人出来宣称是这一件事的实施者，直到今天，这些漂亮爆炸案仍旧是一个谜。

……

冯牧师始终从事他的宗教工作,兢兢业业,谦和有礼。他从不向任何人提起他曾在日本宪兵队受到过的种种屈辱。他的弟弟冯汤姆也一直没有找到。有人说,冯汤姆被宪兵抓到日本当劳工去了。冯约翰牧师曾通过各种渠道向日本有关方面询问过,但日方彬彬有礼地回复说,对不起,没有这个人。





叶弥小传

叶弥，本名周洁，女，1964年生，江苏苏州人。1994年开始业余小说创作，出版小说集《生长入蜕》、《美哉少年》、《钱币的正反两面》、《粉红手册》等多部。现居苏州。



郎情妾意

● 叶　弥

王龙官从此就在小巷口摆开了摊子，他很感激一些人，让他在下岗的第五个月就领到了摊位证。当然他也满意自己,他一看到自己的摊位就油然地升起满意之情:我真能啊!我的自行车摊子就是与众不同,不佩服不行。

巷道的另一边是一个牛奶摊子,年轻人大毛是摊主。大毛先来搭讪:“喂!哪一路的?”然后他就把摊子搬到王龙官这边来了。王龙官这边张着一面大伞,上面写着某种啤酒的名

字，伞下是王龙官的工具箱，各种工具和零部件充塞其中，让人头晕目眩。引人注目的是箱子上放着一盆石榴花盆景，纤细的枝条上坠着三只大而红的石榴。这只盆景删繁就简，让它周围的繁琐显得无足轻重了。大毛说，他喜欢这顶大伞和石榴，也喜欢王龙官这个人，他从此就有伴了，不会感到寂寞了。

不出两天，王龙官就从大毛嘴里知道了许多事，有关这条巷子的。大毛住在隔壁的巷子里，但对这里也是很熟的。

大毛说，他在这里摆了一年多的摊子，越来越觉得像在梦里一样，每天他面前会走过许多人。他的耳朵会听到许多声音。刚开始的时候，他全身每一个细胞都被这些人，这些声音所激活，所伤害。后来就视而不见听而不闻了，所有的人都在街上梦游着，只有动作，没有表情，也没有声音，非常恐怖。

王龙官想了一想一幅梦游的情景，不禁打了一个寒战。他是个敏感的男人，不乏脆弱。近半年之内，他哭泣过三次，这三次哭泣的情景依次如下：

第一次，接到下岗通知时，他来不及找个没人处，当着别人的面就哭开了。他感激看到他哭泣的那几个人，他们只当没有看见，若无其事地走开了。第二次哭泣，是老婆带着女儿跟着一个做生意的温州人跑了。他不怎么怪女人，这是个对男人尽心竭力的女人，长得又美，理应过好日子。当然，那温州人是老了一点，所以这女人的将来还是存在着危机的。这个意思他对女人说过了，女人不置可否地笑笑。第三次哭泣有点莫名其妙：有一次，他在路上碰到交通堵塞，他前面是一辆新而大的轿车，开车的是一位小姐，鬈曲发亮的头发，粉红嫩白的小脸，尖尖下巴扬得高高的。小姐边上坐着一位中年

的先生,一脸的尊严,西装革履,头发也是发亮的。他们的头发那么有光泽,只有外国人才有保养得这么好的头发,但他们是中国人,堵塞了二十分钟,先生和小姐始终保持着这个姿势,自尊而自傲。他们的人生与他们的姿态一样,也是坚硬的,找不到脆弱的地方。他回到家里,坐在那边,像个孩子一样拉着脸,为那位小姐和先生哭了一场。

现在,大毛以指导人的身份吓唬王龙官一通,转而安慰他说,王龙官的印堂生得好,也许在这里摆多少年的摊子心理都不会变态。

"龙官,"大毛说,"我们这种人迟早都会变态的,早点或者晚点。"

王龙官老老实实地说:"我想晚点。"

大毛说:"如果你想晚点的话,我教你一个办法……"

王龙官问:"什么办法?"

大毛说:"改天我带你到浴室去。你,进去是愁眉苦脸的,出来就是眉开眼笑了。"

王龙官一想就知道了,他离婚至今还没有碰过女人,他有点怕女人,浴室里的女人他知道,很便宜的价钱就给你了,做起生意来特别公事公办,她们的对象就是王龙官、大毛这些人。王龙官不愿意找这种女人,她们太公事公办了,她们的情欲粗糙乏味,再多的钱也无法让她们变得细致而敏感。

王龙官说:"好吧。不过要过些日子再说,我现在要做生意。"

大毛教唆他:"做生意的时候,也能占女人的便宜。"

大毛爱说话,巷子里他认识的人他都一一介绍给王龙官

知道。有一次他指着一个骑在自行车上的女人说:“你看你看,这个女人你看见了吧?这条巷子里最苦命的女人,替人家帮佣,上午一家下午一家。男人是筑路工人,长年不回家。家里住着老公公老婆婆,还有她的老娘。她每天搭地铺睡觉。去年夏天,一整个夏天,我只看见她穿过两件衣服,今天这件,明天那件,轮流穿。我妈六十几了,夏天的时候还有一大堆衣服,穿个把星期不会重复的。女人做到这个地步,还有什么乐趣?”

王龙官抬起头去打量那个女人,这个女人颧骨高,下巴宽,一点不漂亮。恰好那女人与他一对眼,下了车子过来了,问他:“配个喷嘴上的螺帽,要多少钱?”王龙官回答不要钱。那女人的脸上现出感激的神色。

女人走了以后,大毛说:“你记住她的名字,她叫范秋绵。你看她走过来的时候,挺着胸,小眼睛眯成一条缝。她看上你了。”

王龙官问大毛:“她不会为了一只螺帽看上我吧?”

大毛说:“怎么不会?女人就是这样的。别说螺帽,女人有时候还会为了一句不值钱的话看上你。这就是女人!”

王龙官每天都看得见范秋绵。她好像真的看上他了。她长得确实不漂亮,颧骨高,下巴宽,皮肤黑,但她的头发永远梳得光光的,眉毛拔得又细又高,这就有些撩人。还有一样撩人的地方:她的脸很会使用表情,微笑或者娇嗔。她脸上使用表情的时候,是全力以赴的,让她显得既多情又有头脑,还充满阳光。她身上散发出来的气息告诉王龙官:她是穷苦的,但是她对待爱情是无微不至的。她要尽力掩盖穷苦带来的卑

微。她懂得享乐,像猎犬一样在她的时间里巡逡,不会放过一丝一毫的享乐机会。

看见王龙官的一刹那,她就知道机会来了,她的心已经等待了许久。她知道这是个善良的男人,身体健壮,内心对生活充满矛盾,脑子有点简单,但懂得配合。他还有点诗情画意,对女人会付出真情。

范秋绵打主意的时候,浑身上下即刻焕发出光彩。没有人能看出她的蛛丝马迹,只有王龙官看到了。他全身每一个细胞都欢呼起来,但欢喜过后又有点害怕。他看见了一张蛛网,母蜘蛛为了捕获他,把蛛网装扮得光彩照人。

他开始回避女人每天的目光。

范秋绵捕捉到了他的情绪,马上改走另一条路,不再从他面前经过。这是个煞费苦心的举动:改走了另一条路,每天她要多花半个小时在路上。

一个星期以后,王龙官魂不守舍了,干活的时候频频朝路上张望,他不相信这个女人就此罢手了,他感觉到他与这个女人之间有一场接一场的好戏。

大毛对王龙官的态度不高兴,照他看来,范秋绵这种女人只能在寂寞的时候偶尔调调情,大毛问王龙官:"你真的对那个女人动心了?"没等王龙官回答,大毛马上做一个厌恶的样子,表示对这件事的否定。大毛独身,有过无数的女朋友,他衡量女人的唯一标准是在床上。他对女人在床上的表现十分在意,他狂热地认为:男人和女人唯一真实的联系是在床上。可惜他不能总是在床上,他也至今没有找到一个在床铺上令他满意的女人。他对女人的认识就是:凹陷的,多水的,阴险的,与男人相处时马马虎虎的、潦潦草草的,只想找个富

足的家庭安全产仔的。

大毛一眼就看出范秋绵在吊王龙官的胃口，他喜欢女人玩这一套，但他又认为范秋绵不配玩这一套。她既不高贵，也不漂亮，没钱，没时间，她甚至看不出有什么风情。

他再次对王龙官表示不满："这是个定时炸弹，懂吗？"

王龙官认真地对大毛说："大毛，人和人是有缘分的，你不喜欢她，不等于她不好。如果你再说一句她的坏话，我就一脚踢在你的屁股上。"

大毛自己找了个台阶下："好吧，你的事我不管了。要是我，才不找这个麻烦呢，我宁愿到浴室去。"

王龙官一本正经地陷入沉思。他太渴望女人了，恨不得马上就跟着大毛到浴室去。但是且慢，生活中还有一些更有意义的事要做。譬如在箱子上放上石榴花，把它像个闺女一样带来带去。他最喜欢听的书是《卖油郎独占花魁》，他愿意像古代那个卖油郎一样，把心爱的女人当宝贝一样供着。当然，男女关系发展到最后不可避免会上床。在这之前，王龙官愿意每天守候在这巷口，盼望一个女人出现。说上一些双关的话，递一个别人察觉不到的眼神，让两个人的内心一波未平又来一波。就是这样，让生活细腻起来，有一点质感，有一点远离庸常生活之外的高贵，就像轿车里那对男女展示的生活一样。

王龙官抛开对浴室的渴求，开始想念那个名叫范秋绵的女人，她不漂亮，但是她善解人意，她的笑容很好看，她又黑又瘦，但她的臀部却令人注目地高翘，可见她是个会风情的女人。

王龙官在心里把范秋绵盘算来盘算去，禁不住把自己盘

算到了绝路。他想到一点:范秋绵如此风情万种,善于勾引男人,她怎么可能没有男人?也许她有许多男人。

想到这里,王龙官醋意大发。

一个下着小雨的上午,王龙官决定休息一天,他的屋子很小,开了窗子透气,透过一株野腊梅,看得见对面的人家。对面人家是一对老夫妻,在这儿住了十几年了,他们成天不停地说着话,总是那句话:"我在这里,咳,我在这里……"别人听见了忍不住要笑。

王龙官躺在床上,多情地嘀咕了一声:"我在这里,你在哪里呢?"他在心里描述了此时此刻范秋绵的行乐图,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因为他吃醋,所以画面模糊不真切。他翻了一个身,叹一声,又描绘了他和范秋绵的行乐图,这一次图面很清晰,行动也非常果断干脆。但是恍恍惚惚的,范秋绵从他的身上下来之后,走到门口,回过头来,缠绵地,多情地,有些犹疑地说:"我,我在这里。"

王龙官猛然被这句话惊醒,他一下子知道了他和范秋绵的关系就是应该这样的:若即若离的,想进又退的,欲罢不能的……总而言之,就是犹抱琵琶的。

王龙官的灵魂快乐得出了窍。

他马上决定到巷口去工作。下午,天还是淅淅沥沥的,王龙官躲在大伞底下,心里一片光明。他的石榴花放在雨地里承雨,收音机放在工具箱上,开出一点音乐之声。他问大毛:"哎,最近兰桂苑在说什么书?"因为下雨,大毛的牛奶上午没有卖完,所以他耷拉着嘴角,不想回答问题。王龙官自问自答道:"可能还在说《卖油郎独占花魁》。"

这个故事是说,古代有一个勤勉本分的卖油郎,看上了一个漂亮的妓女,辛辛苦苦,积攒了足够的嫖资,到老鸨那儿要了这个妓女。但是妓女喝多了酒,不愿意理睬他,这个卖油郎一片真情,侍茶侍水,把他的心上人搂在怀里一直到天亮。

大毛有了说话的兴趣:“你喜欢听这档子书?这么说,你肯定嫖过。”

王龙官不说话,因为他看见范秋绵从巷子里走出来了,一手撑伞,一手端着一盆兰花。她的眼神在王龙官的眼睛里一闪,人就到了面前。王龙官连忙打招呼:“你来了?你到什么地方去?怎么不骑车?是不是坏了?”范秋绵不回答,转过头跟大毛打了个招呼,对大毛说:“我到人家去做家务,下雨天,我就走走,反正路也不远。”然后对王龙官说:“我最喜欢这盆兰花,放在你这儿浇浇雨,你给我看着。我下午五点就回来了。”

下午,有一阵子雨大了起来,王龙官把两盆花收了进来。他收花的顺序是先收兰花,再收石榴花。后来,他觉得两盆花放在油腻腻的地上有点委屈它们,就把收音机从工具箱上拿下来,准备把花放上去。他先把兰花放了上去,再放石榴花时,觉得太挤,想了一想,就把石榴花又放回地上。石榴花就是他自己,自己受点委屈没有关系,范秋绵生活得很辛苦,不能再让她在自己这里受委屈。

快到五点的时候,雨有些停的样子。王龙官想:好了,她这时候回来正好。雨伞不会怎么潮,裤子也不会怎么潮。人撑着伞走在小雨里,说不出的美观。

五点过了,五龙官等的人还没回来。到灯火通明的时候,王龙官等的人还是没有回来。雨又大了起来,雨脚细而绵密,

带着丝丝叹息一样的冷风，在灯光下面冷寂寂地垂直而下，忧愁得不得了。

街上渐渐空了。

范秋绵一动不动地坐在不远处的一家面店里，此刻她动了一下，看了看手表，把手里的面筹子和一只小锅子递给服务员。那服务员是个矮胖的女孩儿，拿了锅和筹子放到取货台上，低声对锅台上的小伙子说："这个女人有神经病，在这里坐了好长的时间啊，差不多一个小时吧。你说她买给谁吃？"小伙子说："反正不是买给你吃。"矮胖的女孩儿快活地回答："我啊？要我买给你吃啊，我起码买一大块'德芙'巧克力给你。一碗小馄饨，我有那么白痴吗？"锅台上的小伙子微微一笑，眼睛看着女孩儿。

很快地，这一碗小馄饨到了王龙官的嘴边，他已经听了范秋绵许多解释的话。范秋绵说的大致是这样：对不起，她今天回来晚了，有点事在那家里耽搁了。她知道王龙官饿了，所以借了一只锅子，路过面店的时候买了一碗馄饨。当然，她已经吃过了。

王龙官听了心里很受用，不住口地夸："好吃好吃。"他认为范秋绵耽搁得很有意义，这样一来，所有的事情都朝有趣的地方发展了。

吃完，两个人坐在一只长凳子上看雨中夜景。微风掠过潮湿的树梢，让这个夜里充满慵懒的半推半就的绿色微响。

看完夜景，王龙官收摊子。一顶伞打在两个人的头上，走着走着就到了范秋绵家门口。两个人干干净净地道别，范秋绵当着王龙官的面把门关上了。王龙官颇有失落感，对着门说："关了好，关了好。"

话音刚落，窗户开了，范秋绵在窗里问："你说什么好？"王龙官说："我说你好。"范秋绵问："我好什么？"王龙官说："你在窗户里说话的样子好。"范秋绵又问："这样子怎么好？"王龙官脱口而出："漂亮。像书里面的人。"范秋绵铁了心地问："像书里面的什么人？"王龙官情意绵绵地回答："像书里面的小姐，大家闺秀。"范秋绵发出一声短而清脆的笑，说："那你就是书里面的相公了？"说完，她就关上窗户，落下了窗帘。

王龙官在原地愣着，想着刚才的话。刚才一番话来话去的，只有范秋绵最后一句话说得有点不舒服，隐隐约约地有些油滑。照王龙官的想法，她应该含蓄地不说话，或者说：哎哟，我哪有这么好？

但这是一点小疵，微不足道，整件事情还是很有美感的。

王龙官回去躺在床上激动得好久睡不成，夜里十二点钟的时候，他涌起一个念头：去敲范秋绵的门，和她睡上一觉。

当然，范秋绵守护着自己，不会开门的。王龙官这么想着，心甘情愿地败下阵来。

再说大毛，你已经知道大毛是个何许样人。他心地不坏，但浮躁，嘴巴也太快。从范秋绵雨夜送馄饨后，第三天，他就搬到巷子的另一头去了。他对王龙官说搬走的原因是那一头人多，这一头人少，但他对巷子那一头的居民说，他主要是看不惯范秋绵和王龙官两个人酸溜溜的样子，像真的一样，玩起精神把戏来了，他们好像是全世界最懂得玩这套把戏的人。他们脸上神采焕发，脸颊红红的。他大毛一看见两个人那一模一样的红晕，就感到天旋地转，心力交瘁。

大毛还说，其实王龙官也不是那么复杂的人。他知道王龙官也嫖过娼。嫖娼是什么，就是把自己简单地处理一下，只比自娱自乐略复杂一点。至于范秋绵，她是什么样的人物，他大毛一眼就知道，王龙官没来的时候，他和范秋绵还调过一回情。范秋绵来买牛奶，对他主动说："来两个，配对。"他回答说："你找对了人，我来压你最合适不过。"大毛的手在范秋绵的手臂上一捋，范秋绵顺势拿了牛奶后退一步，嗔怪道："要死，找打啊？"大毛说："打啊！还没人打我呢。"范秋绵说："打断你的腿。"大毛说："我断了一条腿也能压你。"范秋绵说："好汉，你有种晚上来。"拿了牛奶转身就走，大毛吼叫道："我知道你不想付钱，你来的时候就没想过要付钱。我又没真的摸你。你这个女人，狠毒心肠啊！我摸摸你的手，没摸你的屁股，就损失两袋牛奶。乡亲们，你们不要和她打交道，要吃她的亏。"

巷子里消息灵通的人多的是，那么多的人都告诉大毛说，那范秋绵确实是一个春情荡漾的女人，或者说，她撑那个家，有一半依靠这个手段。她对男人很果断的，有一次大家亲眼看到一个大男人站在她家门口，苦苦哀求她让他进去。最后实在没有办法，拉长了声音哀叫："看在我给了你金戒指，看在我给了你金项链——分上，秋绵，求求你，你就让我进去，跟你最后睡一次。"

真的，很多人看到的，女人们怕窘，就在门里面听。

最后还是没开门，可见范秋绵这个女人的手段。可惜她长相不好看，不然的话，真是个妖精。

大毛幸灾乐祸地想：王龙官，你恐怕要人财两失啦！

又过了个把月的模样，一个冷冷清清的上午，大毛突然看见范秋绵搬家了。浩浩荡荡七八辆黄鱼车，破破烂烂的东西装了个结结实实。范秋绵坐在第一辆里，大毛叫着把她拦下。

大毛问："你搬家了？"

范秋绵点点头。

大毛瞅瞅她的脸，说："你有点不高兴嘛。"

范秋绵不说话。

大毛问："你怎么不走巷子那一头？那头比这头大。"

范秋绵看看大毛。

大毛饶有兴趣地问："王龙官不知道你要搬家吧？你怎么不告诉他？"

范秋绵说："有人告诉他。"

大毛说："我才不替你传话哩。"

看着范秋绵要走，大毛急忙又问："哎，你为什么要搬家？看上去你不像到好地方享福去。"

范秋绵说："我到什么地方你不要管了，你给我传一句话，就说我那盆兰花送给他了，想我的时候看看。"

大毛看范秋绵走远，才鄙薄地"呸"了一声。

大毛的牛奶到中午就卖完了，他收了摊子去看王龙官。王龙官正在忙，油黑的脸上，一片红光。大毛乐观地想：好了，这片红光快完蛋了！于是他对王龙官说：

"龙官，我明天搬回来。"

王龙官抬起脸，大毛赶快给他点上一支烟，说："抽烟抽烟。哎，我想问问你，你和范秋绵发展到什么地步了？说得干脆一点吧，你们睡了没有？"王龙官憨厚地笑笑，说："还没

有。”大毛说:“那你给她什么了?”王龙官说:“我也不是小气鬼。她没跟我要,我就不好意思送她什么。”大毛说:“真奇怪,她今天上午搬家走了,让我告诉你,那盆兰花送给你了,想她的时候看看。”王龙官把烟一扔,看着大毛不解地说:“你说什么,她走了?”大毛站起来,低声说:“是啊!走了走了。”他看见王龙官弯腰从地上捡起一把沉重的扳手,千钧一发之际,大毛撒腿就跑,扳手落在他的脚后,“咚”地一声,他回头大叫:“你有本事把兰花砸了。”

王龙官的一场缠绵情事就这样结束了。

大毛觉得他必须对朋友负责任,所以他不仅搬回来了,还陪着王龙官度过一段沉闷时期。沉闷时期过后,还帮着王龙官度过一段亢奋时期。亢奋时期内,他得忍受王龙官无穷无尽的喋喋不休,所有的话题都从兰花上引起。被重复得体无完肤的风花雪月,还有那个永无休止的问题。

她为什么要搬家?为什么突然无声无息地消失掉了?

待一切平静,有一天,阳光灿烂,凉风习习。大毛对王龙官说:“我看你已经好了。”王龙官回答:“好了,你看兰花都长大了。”说完低头忙他的活。大毛问:“心里的野火都发掉了吧?”王龙官老老实实地说:“又起来了——是另外一种野火。”大毛说:“正好,这两天我也心里发慌。今天晚上我带你到一个浴室去洗洗,再放松放松。如果你想玩精神把戏,不妨也跟小姐玩玩。”王龙官沉闷地说:“你不知道的,有些人是可遇不可求的。跟小姐怎么玩得起来?”

入夜,大毛带着王龙官朝浴室走去,这家浴室门脸很小,但是里面弯弯曲曲的十分幽深,当他们经过一间房间时,一

个女人从沙发上站起来,背对着他们朝着门口走去。

她就是范秋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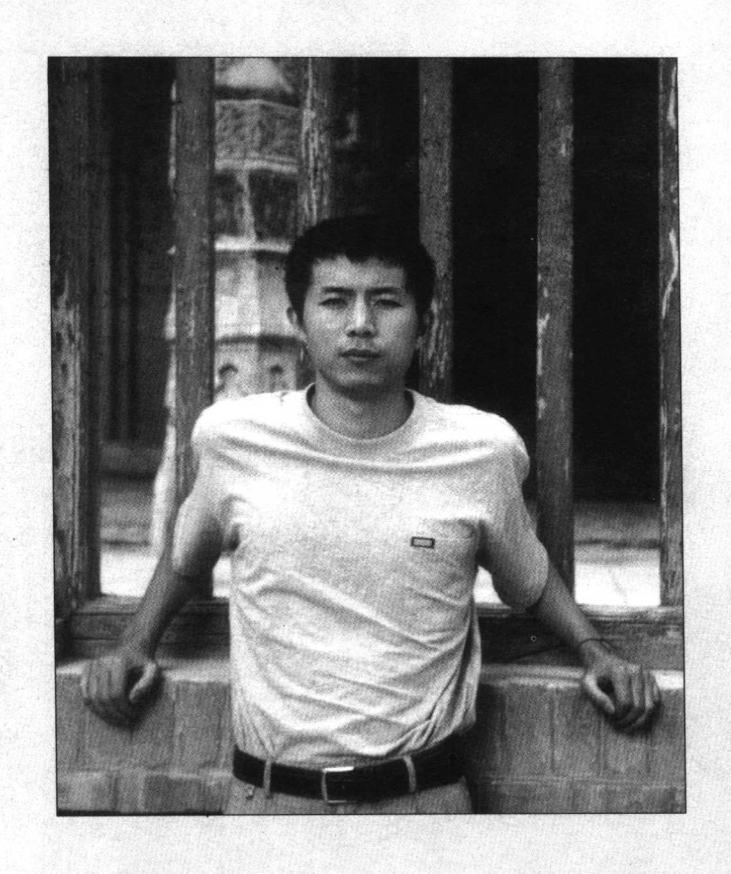
她取了衣服,麻利地一边穿一边到了总台。今天是老板娘看管这里,老板娘厉声问:“你朝哪边去?”

范秋绵说:“今天不舒服,我明天再来。”

老板娘说:“什么地方不舒服啊?我马上陪你上医院去。于大头今夜要来,你一定得等着,他是我们的恩人。于大头这个人有眼光,就是要你。”

范秋绵说:“老板娘,谢谢你夸奖我。但是今天夜里我实在不能留在这里,我真心喜欢的一个男人刚才走进来了,我不能在这里,我要回避一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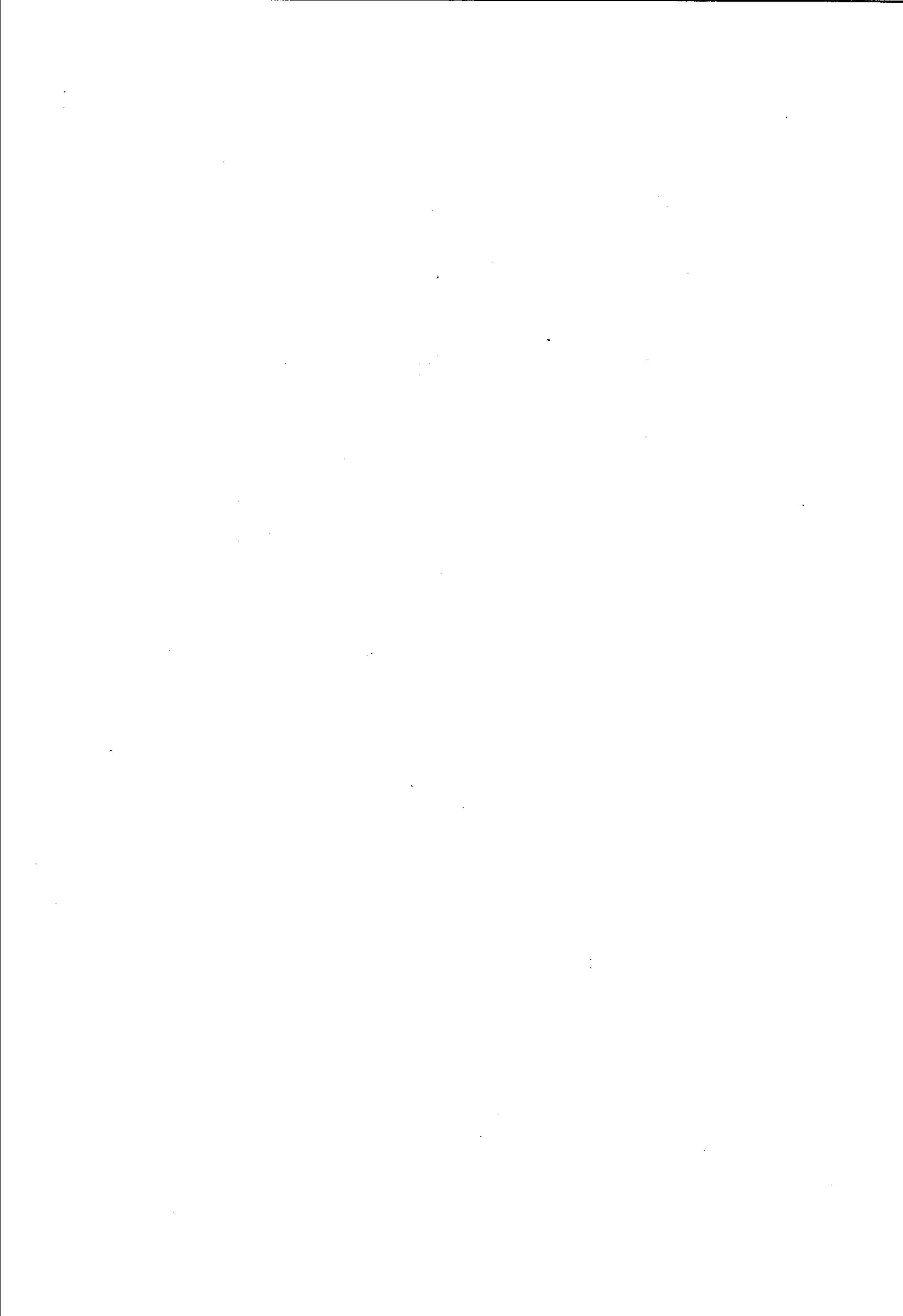
她的眼泪掉下来了,眼泪掉下来的时候她想:为一个素昧平生的男人做了这么多的事,心里居然没有委屈。



毕飞宇小传

毕飞宇，男，1964年生于江苏兴化，1983年入扬州师范学院中文系，1987年毕业，赴南京任教。1992年任《南京日报》社记者、编辑。1998年任职于江苏作协《雨花》杂志社。

主要作品有：长篇小说《上海往事》、《那个夏季　那个秋天》、《平原》等；中短篇小说集《慌乱的指头》、《祖宗》、《款款而行》等。短篇小说《哺乳期的女人》获《小说月报》第七届“百花奖”和中国首届鲁迅文学奖，中篇小说《青衣》、《玉米》分获《小说月报》第九届、第十届“百花奖”。





彩虹

● 毕飞宇

虞积藻贤惠了一辈子，忍让了一辈子，老了老了，来了个老来俏，坏脾气一天天看涨。老铁却反了过来，那么暴躁、那么霸道的一个人，刚到了岁数，面了，没脾气了。老铁动不动就要对虞积藻说："片子，再撑几年，晚一点死，你这一辈子就全捞回来了。"虞积藻是一个六十一岁的女人，正瘫在床上。年轻的时候，人家还漂亮的时候，老铁粗声恶气地喊人家"老婆子"。到了这一把岁数，老铁改了口，反过来把他的"老婆

子”叫成了“片子”,有些老不正经了,听上去很难为情。但难为情有时候就是受用,虞积藻躺在床上,心里头像少女一样失去了深浅。

老铁和虞积藻都是大学里的老师，属于“高级知识分子”,当然了,退了。要说他们这一辈子有什么建树,有什么成就,除了用“桃李满天下”这样的空话去概括一下,别的也说不上什么。但是,有一样是值得自豪的,那就是他们的三个孩子,个个争气,都是读书和考试的高手。该成龙的顺顺当当地成了龙,该成凤的顺顺当当地成了凤,全飞了。大儿子在旧金山,二儿子在温哥华,最小的是一个宝贝女儿,这会儿正在慕尼黑。说起这个宝贝疙瘩,虞积藻可以说是衔在嘴里带大的。这丫头要脑子有脑子,要模样有模样,少有的。虞积藻特地让她跟了自己,姓虞。虞老师一心想把这个小棉袄留在南京,守住自己。可是,就是这样的一个小棉袄,现在也不姓虞了,六年前人家就姓了弗朗茨。

退休之后老铁和虞积藻一直住在高校内,市中心,五楼,各方面都挺方便。老铁比虞积藻年长七岁,一直在等虞积藻退下来。老头子早就发话了,闲下来之后老两口什么也不干,就在校园里走走,走得不耐烦了,就在“地球上走走”。老铁牛啊,底气足,再磅礴的心思也能用十分家常的语气表达出来。“在地球上走走”,多么的壮观,多么的从容,这才叫老夫聊发少年狂。可是,天不遂人愿,虞积藻摔了一跤。腿脚都好好的,却再也站不起来了。老铁从医院一出来斑白的头发就成了雪白的头发,又老了十岁,再也不提地球的事了。当机立断,换房子。

老铁要换房子主要的还是为了片子。片子站不起来了,身子躺在床上,心却野了,一天到晚不肯在楼上待着,叫嚣着

要到"地球上去"。毕竟是五楼,老铁这一把年纪了,并不容易。你要是慢了半拍,她就闭起眼睛,捶着床沿发脾气,有时候还出粗口。所以,大部分时候,满校园的师生都能看见铁老师顶着一头雪白的头发,笑眯眯地推着轮椅,四处找热闹。这一年的冬天雨雪特别多,老铁的关节不好,不方便了。这一下急坏了虞积藻,大白天躺在床上,睡得太多,夜里睡不着,脾气又上来了,凌晨一点多钟要"操"老铁的"妈"。老铁光知道笑,说:"哪能呢。"虞积藻心愿难遂,便开始叫三个孩子的名字,轮换着来。老铁知道,老太婆这是想孩子了。老铁到底是老铁,骨子里是个浪漫人,总有出奇制胜的地方。他买来了四只石英钟,把时间分别拨到了北京、旧金山、温哥华和慕尼黑,依照地理次序挂在了墙上。小小的卧室弄得跟酒店的大堂似的。可这一来更坏了,夜深人静的,虞积藻盯着那些时钟,动不动就要说"吃午饭了"、"下班了"、"又吃午饭了"。她说的当然不是自己,而是时差里的孩子们。老铁有时候想,这个片子,别看她瘫在床上,一颗不老的心可是全球化了呢。这样下去肯定不是事。趁着过春节,老铁拿起了无绳电话,拨通了慕尼黑、旧金山和温哥华。老铁站在阳台上,叉着腰,用洪亮的声音向全世界庄严宣布:"都给我回来,给你妈买房子!"

老铁的新房子并不在低楼,更高了。是"罗马假日广场"的第二十九层。儿女们说得对,虽然更高了,可是,只要坐上电梯,顺着电梯直上直下,反而方便了,和低楼一个样。

虞积藻住上了新房,上下楼容易了,如果坐上电动轮椅,一个人都能够逛街。可虞积藻却不怎么想动,一天到晚闷在二十九楼,盯着外孙女的相片,看。一看,再看,三看。外孙女

是一个小杂种，好看得不知道怎么夸她才好，还能用简单的汉语骂脏话，都会说“妈妈×”了。可小东西是个急性子，一急德国话就冲出来了，一梭子一梭子的。虞积藻的英语是好的，德语却不通，情急之下只能用英语和她说话，这一来小东西更急，本来就红的小脸涨得更红，两只肉嘟嘟的小拳头在一头卷发的上空乱舞，简直就是小小的“希特勒”。还流着口水“妈妈×”。虞积藻也急，只能抬起头来，用一双求援的目光去寻找“翻译”——这样的时候虞积藻往往是心力交瘁。这哪里是做外婆啊，她虞积藻简直就是国务院的副总理。

外孙女让虞积藻悲喜交加。她一走，虞积藻安静下来了，静悄悄学起了德语。老铁却有些不知所措。老铁早已经习惯了虞积藻的折腾，她不折腾，老铁反而不自在，丹田里头就失去了动力和活力。房子很高，很大，老铁的不知所措就被放大了，架在了高空，带上了天高云淡的色彩。怎么办呢？老铁就趴在阳台上，打量起脚底下的车水马龙。它们是那样的遥远，可以说深不可测。华灯初上的时候，马路上无比的斑斓，都流光溢彩了。老铁有时候就想，这个世界和他已经没有什么关系了，真的没什么关系了。他唯一能做的事情就是看看，站得高高的，远远的，看看。嗨，束之高阁喽。

老铁站在阳台上，心猿意马，也可以说，天马行空。这样的感觉并不好。但是，进入暑期不久，情形改变了，老铁有了新的发现。由于楼盘是“凸”字形的，借助于这样一种特定的几何关系，老铁站在阳台上就能够看隔壁的窗户了。窗户的背后时常有一个小男孩，趴在玻璃的背后，朝远处看。老铁望着小男孩，有时候会花上很长的时间，但是，很遗憾，小家伙从来都没有看老铁一眼，似乎并没有注意到老铁的存在。也

是,一个老头子,有什么好看的呢。小家伙只是用他的舌尖舔玻璃,不停地舔,就好像玻璃不再是玻璃,而是一块永远都不会融化的冰糖,甜得很呢。老铁到底不甘心,有些孩子气了,也伸出舌头舔了一回。寡味得很。有那么一回小男孩似乎朝老铁的这边看过一眼,老铁刚刚想把内心的喜悦搬运到脸上,可还是迟了,小家伙却把脑袋转了过去,目光也挪开了。小男孩有没有看自己,目光有没有和自己对视,老铁一点把握也没有。这么一想老铁就有些怅然若失,好像还伤了自尊,关键是,失去了一次难得的机遇。是什么样的机遇呢?似乎也说不出什么来。老铁咳嗽了一声,在咳嗽的时候老铁故意使了一点力气,声音大了,却连带出一口痰。老铁不想离开,又不好意思在二十九层的高度吐出去,只能含在嘴里。正好虞积藻使唤他,老铁答应了一声,一不留神,滑回到嗓子里了。

夜里头老铁突然想起来了,自己有一架俄罗斯的高倍望远镜,都买了好几年了。那时候老铁一门心思"到地球上走走",该预备的东西早已经齐全了,悲壮得很,是一去不复返的心思,却一直都没用上。估计再也用不上了。一大早老铁就从柜子里把望远镜翻了出来,款款走上了阳台。小男孩却不在。老铁把高倍望远镜架到鼻梁上去,挺起了胸膛,像一个将军。他看到了平时根本就看不见的广告牌,他还看到了平时从来都没有见过的远山。其实这没有什么,那些东西本来就在那儿,可老铁的心胸却突然浩荡起来,像打了一场胜仗,完全是他老铁指挥有方。

打完了胜仗,老铁便低下头,把高倍望远镜对准了马路,马路都漂浮起来了,汽车和路人也漂浮起来了,水涨船高,统统来到了他的面前,这正是老铁喜闻乐见的。出于好奇,老铁

把望远镜倒了一个个，地球“咣当”一声，陷下去了，顿时就成了万丈深渊，人都像在波音777的窗口了。望远镜真是一个魔术师，它拨弄着距离，拨弄着远和近，使距离一下子有了弹性，变得虚假起来，却又都是真的。老铁亲眼看见的。老铁再一次把望远镜倒过来，慢慢地扫视。让老铁吓了一大跳的事情就是在这个时候发生了，小男孩突然出现在他的高倍望远镜里，准确地说，出现在他的面前，就在老铁的怀里，伸手可触。老铁无比清晰地看见了小男孩的目光，冷冷的，正盯着自己，在研究。这样的遭遇老铁没有预备。他们就这么相互打量着，谁也没有把目光移开。随着时间的推移，老铁都不知道怎样去结束这个无聊的游戏了。

当天的夜里老铁就有了心思，他担心小男孩把他的举动告诉他的父母。拿望远镜偷偷地窥视一个年轻夫妇的家庭，以他这样的年纪，以他这样的身份，传出去很难听的。说变态都不为过。无论如何不能玩了。高倍望远镜无论如何也不能再玩了。

老铁好几天都没有上阳台。可是，不上阳台，又能站在哪儿呢？老铁到底憋不住，又过去了。小男孩不在。然而，仿佛约好了一样，老铁还没有站稳，小家伙就在窗户的后面出现了。这一次他没有吃冰糖，而是张开嘴，用他的门牙有节奏地磕玻璃，一会儿快，一会儿慢，像打击乐队里的鼓手。就是不看老铁，一眼都不看。这个小家伙，有意思得很呢。老铁当然是有办法的，利用下楼的工夫，顺便从超市里带回来一瓶泡泡液。老铁来到阳台上，拉开玻璃，一阵热浪扑了过来。可老铁顾不得这些了，他顶着炎热的气浪，吹起了肥皂泡。一串又一串的气

泡在二十九层的高空飞扬起来。气泡漂亮极了，每一个气泡在午后的阳光下都有自己的彩虹。这是无声的喧嚣，节日一般热烈。小男孩果然转过了脑袋，专心致志地，看着老铁这边。老铁知道小男孩在看自己了，骨子里已经参与到这个游戏中来了，老铁却故意做出一副浑然不觉的样子。老铁很快乐。然而，这样的快乐仅仅维持了不到二十分钟。十来分钟之后，小男孩开始了他冒险的壮举，他拉开窗门，站在了椅子上，对着老铁家的阳台同样吹起了肥皂泡。这太危险，实在是太危险了。老铁的小腿肚子都软了，对着小男孩做出了严厉同时又有力的手势。可小家伙哪里还会搭理他，每当他吹出一大串的泡泡，他都要对着老铁瞅一眼。他的眼神很得意，都挑衅了。老铁赶紧退回到房间，怕了。这个小祖宗，不好惹。

老铁决定终止这个小东西的疯狂举动。他来到隔壁，用中指的关节敲了半天，防盗门的门中门终于打开了，也只是一道小小的缝隙。小男孩堵在门缝里，脖子上挂了两把钥匙，两只漆黑的瞳孔十分的机警，盯着老铁。小男孩很小，可样子有些滑稽，头发是三七开的，梳得一丝不苟，白衬衫，吊带裤，皮鞋，像一个小小的进口绅士，也可以说，像一个小小的洋场恶少。小男孩十分老气地问："你是谁？"老铁笑笑，蹲下去，指着自己的一张老脸，说："我就是隔壁阳台上的老爷爷。"小男孩说："你要干什么？"老铁说："不干什么，你让我进去，我帮你把窗前的椅子挪开——那样不好，太危险了。"小男孩说："不行。"老铁说："为什么？""我妈说了，不许给陌生人开门。"小家伙的口头表达相当好，还会说"陌生人"，每一句话都说得准确而又完整。老铁的目光越过小男孩的肩膀，随便瞄了

一眼,家境不错,相当不错,屋子里的装潢和摆设在这儿呢。老铁说:“你叫什么名字?”小男孩避实就虚,反问了一句:“你叫什么名字?”老铁伸出一只巴掌,一边说话一边在掌心里比划。“我呢,姓铁,钢铁的铁,名字就一个字,树,树林的树。你呢?”小男孩对着老铁招了招手,要过老铁的耳朵,轻声说:“我妈不让我告诉陌生人。”“你妈呢?”“出去了。”老铁笑笑,说:“那你爸呢?”小男孩说:“也出去了。”老铁说:“你怎么不出去呢?”小男孩看了老铁一眼,说:“我爸说了,我还没到挣钱的时候。”老铁笑出了声来。这孩子逗,智商不低。老铁一下子就喜欢上了。老铁说:“一个人在家干什么?这你总可以告诉我了吧。”老铁光顾了笑,一点都没有意识到自己的笑容里面充满了巴结和讨好的内容。小男孩很不客气地看了老铁一眼,“咚”的一声,把门中门关死了。小男孩在防盗门的后面大声说:“干什么?有什么好干的?生活真没劲!”你听听,都后现代了,还饱经风霜了还。

老铁没有再上阳台。这样的孩子老铁是知道的,人来疯。你越是关注他,他越是来劲,一旦没人理会,他也就泄了气。果真是这样。老铁把自己藏在暗处,只是一会儿,小家伙就从椅子上撤退了,重新拉好了玻璃窗。老铁松了一口气。老铁注意到小家伙又开始用他的小舌头舔玻璃了。他舔得一五一十的,特别地仔细,像一个小动物,同样的一个动作它可以不厌其烦地重复一个上午,一点厌倦的意思都没有。舔完了,终于换花样了,开始磕。老铁也真是无聊透顶,居然在心里头帮他数。不过,这显然不是一个好主意,刚过了四百下,老铁居然把自己的瞌睡给数上来了。老铁揉揉自己的眼睛,对自己说:

"你慢慢磕吧，我不陪了，我要迷瞪一会儿了。"

电话来得有些突然，老铁的午觉只睡了一半，电话响了。老铁家的电话不多，大半是国际长途，所以格外的珍贵。老铁下了床，拿起话筒，连着"喂"了好几声，话机里头却没有任何动静。老铁看了一眼虞积藻，虞积藻也正看着他。虞积藻合上手里的德语教材，探过身子，问："谁呀？"老铁就大声地对着话筒说："谁呀？"虞积藻急了，又问："小棉袄吗？"老铁只能对着话筒再说："小棉袄吗？"

电话却挂了。

这个中午的电话闹鬼了，不停地响，就是没有回音。响到第九遍，电话终于开口了：

"猜出来我是谁了吧？"

老铁正色说："你是谁？"

电话里说："把你的泡泡液送给我吧。"

"你到底是谁？"老铁紧张地问。

"我的声音你都听不出来？"电话奶声奶气地说，"我就在你家旁边。"

老铁的眼皮翻了半天，听出来了。其实老铁早就听出来了，只是不敢相信。他迅速地瞄了一眼虞积藻，虞积藻的整个身子都已经侧过来了，显然，老铁的脸色和他说话的语气让她十分的不安。她抢着要接电话。老铁摆了摆手，示意她不要添乱。老铁小声说："你怎么知道这个号码的？"

"我打电话给114问罗马假日广场铁树家的电话号码，114告诉我二十二号服务员为您服务，请记录……"

这孩子聪明，非常聪明。老铁故意拉下脸，说："你想干什

么？”

“我的泡泡液用光了。你把你的送给我。”

“你不让我进你的家门。”

“你从门口递给我。”

老铁认真地说：“那不行。”

“那我到你们家去拿好不好呀？”

老铁咬住了下嘴唇，思忖了片刻，故作无奈，说：“好吧。”

老铁挂了电话，突然有些振奋，搓起了手。反复地搓手。搬过来这么长时间了，家里还没有来过客人呢。老铁搓着手，自己差不多都成为孩子了。

老铁只是搓手，愣神了，站在茶几的旁边，满脸的含笑咀华，越嚼越香的样子，心里头说，这孩子有意思。老铁一点都没有注意到虞积藻的目光有多冷。老铁一抬头，远远地看见了虞积藻，她的目光冰冷而又愤怒。“老毛病又犯了！”虞积藻说。老铁仔细研究了虞积藻的表情，看明白了，同时也就听明白了，她所说的“老毛病”指的是老铁年轻时候的事，那时候老铁搞过一次婚外恋，两个人闹了好大的一阵子。“想哪儿去了，怎么会呢。”老铁轻描淡写地说。虞积藻却不信，要起床，又起不来，脸已经憋得发紫。老铁走上去，打算扶她，虞积藻一把推开了。老铁的脸面上有些挂不住，慢悠悠地说：“哪能呢，怎么能往那上头想。”虞积藻气急败坏，一巴掌拍在了茶几上，茶几上的不锈钢勺子都跳了起来。虞积藻大声吼道：“别以为上了岁数你就不花心！”老铁捋了捋雪白的头发，笑眯眯地“嗨”了一声，说：“哪能呢。”

小男孩敲门来了。老铁弓了身子，十分正规地和他握过

手,却没有松开,一直拉到虞积藻的床前,有点献媚了。虞积藻打量了小男孩一眼,没见过,问:“这是谁家的小绅士?”老铁对隔壁努努嘴,大声地说:“我刚认识的好朋友。”小男孩站在床前,瞪大了眼睛四处张望,最后,两只眼睛却盯上了虞积藻的电动轮椅。他爬上去,拧了一下把手,居然动起来了。小男孩来了兴致,驾驶着电动轮椅在虞积藻的房间里开了一圈,附带试了几下刹车,又摁了几下喇叭,结论出来了,老气横秋地说:“我爸爸的汽车比你的好。”虞积藻看了老铁一眼,笑了,十分开心地笑了。虞积藻摸了摸小男孩的头,说:“上学了没有?”小男孩摇摇脑袋,说:“没有。过了暑假我就要上学了。”不过小男孩十分炫耀地补充了一句,”我已经会说英语了。”虞积藻故意瞪大了眼睛,说:“我也会说英语,你能不能说给我听听?”小男孩挺起肚子,一口气,把二十六个英文字母全背诵出来了。虞积藻刚刚要鼓掌,小家伙已经把学术问题引向了深入。他伸出了他的食指,十分严肃地指出:“我告诉你们,如果是汉语拼音,就不能这样读,要读成aoeiuübpmfdtnlgkhjqxzcszhchshr。”这孩子有意思了。虞积藻痛痛快快地换了一口气,痛痛快快地呼了出去,无声地笑了,满脸的皱纹像一朵砰然绽放的菊花,全部挂在了脸上。她的眼泪都出来了。虞积藻给小男孩鼓了掌,老铁同样也给小男孩鼓了掌。虽然躺在床上,可虞积藻觉得自己的两条腿已经站立起来了。虞积藻一把把小男孩搂了过来,抱在了怀里,怀里实实在在的。实实在在的。兴许是搂得太过突然,太过用力,小男孩有些不适应,便把虞积藻推开了。虞积藻并没有生气,她歪在床上,用两只胳膊支撑住自己,望着他。这个小家伙真是个小太阳,他一来,屋子里顿时就亮堂了,虎虎有了生气。

虞积藻手忙脚乱了起来,她要找吃的,她要找玩的,她要把这个小家伙留在这里,她要看着他,她要听见他说话。

小男孩仰起头,对老铁说:“你把泡泡液给我。”

老铁擦干净眼角的泪,想起来了,人家是来玩泡泡液的。老铁收敛了笑容,说:“我不给你。二十九楼,太危险,太危险了。”

虞积藻说:“什么泡泡液?给他呀,你还不快给孩子。”

老铁走到虞积藻的面前,耳语了几句,虞积藻听明白了。虞积藻却来了劲头,让老铁扶她。她要到轮椅上去,她要到地球上去。她要看老伴和小家伙一起吹泡泡液。她要看泡泡们像气球一样飞上天,像鸽子一样飞上天。虞积藻兴高采烈地来到了客厅,大声宣布:“我们到广场上去吹泡泡。”

小男孩的小脸蛋阴沉下来了,有些无精打采,说:“爸爸不在家,我不下楼。爸爸说,外面危险。”

老铁说:“外面有什么危险?”

小男孩说:“爸爸说了,外面危险。”

老铁打起了手势,还想再说什么,虞积藻立即用眼睛示意老铁,老铁只好把手放下了。老铁说:“那我们吃西瓜。”

小男孩说:“没意思。”

老铁说:“吃冰激凌。”

小男孩显然受到了打击,脸上彻底不高兴了,说:“就知道吃。没意思。”

隔壁的门铃声就是这个时候响起来的,“丁冬”一声,在二十九楼的过道里无限地悠扬。二十九楼,实在是太遥远、太安静了。小男孩站起身,说:“家庭老师来了,我要上英语课。”

彩　虹

老铁和虞积藻被丢在了家里,屋子里顿时安静下来。其实平日里一直都是这样安静的,可是,这会儿的安静特别了,反而像一次意外。虞积藻只好望着老铁,是那种没话找话的样子。但到底要说什么,也没有想好。虞积藻只好说:“我答应过女儿,不对你发脾气的。”

老铁反而说:“要发。不发脾气怎么行?要发。”

虞积藻看上去似乎有些累了,然而,格外地勉强。虞积藻说:“我们下楼去,吹泡泡。”

老铁看了一眼窗外,商量说:“这刻儿太阳毒,傍晚吧。”

虞积藻顿时就暴躁起来,大声喊道:“你又不听话了是不是?不听话,是不是?”

老铁笑起来。老铁笑起来十分的迷人。有点坏,有点帅,有点老不正经,有点像父亲,还有点像儿子。老铁很撒娇地说:“哪能呢,哪能不听片子的话呢。”

老铁装好钥匙,拿过泡泡液,推起了虞积藻。还没有出门,电话又响了。老铁刚想去接,虞积藻却把她的电动轮椅倒了过去。老铁只好站在门口,在那里等。虞积藻拿起电话,似乎只听了一两句话,电话的那头就挂了。虞积藻放下耳机,却没有架到电话上去,反而搂在了怀里,人已经失神了。她看了一眼老铁,目光却从老铁的脸上挪开了,转移到卧室里去,转移到了墙上,最后,盯住了那一排石英钟,一个劲地看。老铁说:“小棉袄吗?”

虞积藻摇摇头,说:“小绅士。”

“说什么了?”

“他说,我们家的时间坏了。”





谈歌小传

谈歌,男,汉族,祖籍河北顺平,1954年3月生于龙烟铁矿。1970年参加工作。先后当过工人、机关干部、报社记者、专业作家。河北师范大学中文系毕业。1978年开始发表作品,先后发表过小说、剧本、诗歌、散文、报告文学等500余万字。主要作品有:长篇小说《城市守望》、《家园笔记》、《黑风白日》、《认识你真好》;中篇小说集《大厂》、《城市热风》、《我曾让你傻半天》等。中篇小说《大厂》,短篇小说《燕赵笔记》分获《小说月报》第七届、第九届"百花奖"。

中国作家协会会员,河北省作家协会专业作家。





贺梁红梅

● 谈　歌

光绪三十三年，也就是公元1908年。这一年秋天，清宫里出了两件大事，即光绪皇上和慈禧太后先后去世了。国葬很隆重，朝野一片哀痛，人们哀痛的或许并不是这两位的突然西归，而是哀痛此后的日子，人们不知道天下将来会出什么乱子。日暮途穷的大清国，已经危若垒卵了。第二年元旦，宣统皇帝登基了。直隶总督袁世凯去北京参加了大典，回到保定第二天，便召集在任或者候任的官员们开了一个会议，袁

世凯讲了一通，便散会。单独留下了保定府的同知贺明竟。袁世凯要与贺明竟谈一件事情。

一个时辰之后，贺明竟从直隶衙门里走出来，他的心情很不好。他刚刚与袁世凯吵了一架。二人不欢而散。或许别人不敢吵这一架，可是贺明竟与袁世凯曾经是好朋友，二人谈话并不见外，今日吵架，别人也就见怪不怪了。吵架的原因很简单，即袁世凯要求贺明竟督导保定的机械制造局快些投入生产。保定机械制造局是李鸿章时代筹建起来的，主要是生产机床。贺明竟已经接手了两年，可是因为经费一直短缺，生产机床仍旧是一句空话。刚刚贺明竟又向袁世凯讨要生产经费，可袁世凯根本拿不出钱来，他要贺明竟自行筹款。贺明竟说，这是你袁世凯难为人。一气之下，辞职。袁世凯也正在火头上，照准。

贺明竟心中积着块垒，怒气冲冲地回到家中，朋友张野墨寻上门来闲聊。张野墨也是刚刚被袁世凯罢了官，一肚子的晦气，他看贺明竟心情不畅，便邀他到望湖春酒店去饮酒，二人便去了望湖春酒店。要了几个菜，两壶酒，痛饮起来。酒不醉人人自醉，二人心中自装着一肚子心事，就饮醉了。

这一场酒直饮到日落西山，贺明竟和张野墨相搀着，仄仄歪歪地晃出了望湖春酒店。二人都恍惚觉得街道也不平稳了。

张野墨笑道："明竟兄，酒后君子也无行，我二人去逍遥一番如何？"

贺明竟哈哈笑道："野墨兄，多年不曾如此尽兴尽致，随你去处。"

张野墨嘻嘻道："我二人去红线胡同寻花问柳如何？"

贺明竟怔了一下，大笑道："我已经多年不去了，今日便是要旧景重游。"

二人就乘着酒意去了红线胡同。

保定的红线胡同曾经是一条经营绸缎的商业街，原名叫做布线街。自宋元明三朝以来，也有几百年的历史了。清朝建立之后，红线胡同竟成了青楼一条街，即是人们常常讲的烟花柳巷，据说是一位官员在这里销魂之后，赎走了一位当红的青楼女子，便将此街改名为红线胡同。红线，大概是指月老系红线的意思吧。当然与男女之事有关。红线胡同内有着十几家青楼。有些名声的如"月儿楼"、"梅花阁"、"鱼水间"等。保定的达官贵人，商贾富绅，常常来此消磨，乘着酒意，一夜千金的事情也是有的。于是，红线胡同的生意，一直到民国也仍然火爆得很。一九四九年，保定解放，新中国扫荡了妓女这一个行当，红线胡同重新恢复为布线街，成立了保定第一服装厂和第二服装厂。近年来，两个服装厂相继破产，布线街成了商业街，街道两旁均成了商业店铺。其中也有几家洗头房，美发屋之类的生意，做着那种人人心知肚明的生意。此是闲话，不提。

贺明竟生在书香门第，他祖父曾经在湖北做过知府，清朝末年，异地为官的旧律已经悄悄松动，贺明竟的父亲便花钱运动，回到保定做了直隶总督的主簿。贺明竟入仕之后，也留在了保定为官，贺明竟是保定有名的才子，才子风流，自不必说，它年轻时也曾经风流一时(现在的话讲，叫浪漫)，到了现在这个年纪，他便早已收敛了荒唐举动。不再涉足烟花柳巷。可是今日心中不畅，吃得醉了，便与张野墨寻进了红线胡同。

张野墨仕途虽然屡屡失意,他却是一个玩家,红线胡同是他熟门熟路的地处,进了胡同,他便拣了一家叫做“落雁亭”的青楼进去,鸨儿满脸堆笑迎了出来,哆着一张水亮的嗓子朝张野墨打着招呼:“张老爷啊,你可是多时不见了。”

张野墨也色眉色眼儿地朝鸨儿笑道:“妈妈哟,我这位朋友可是吃得醉了,要找一个会疼人儿的姑娘来陪啊。

鸨儿笑道:“张老爷哟,您就放心吧。”

鸨儿便喊了两个姑娘陪这二人过夜,两个姑娘各自扶着自己的客人进了各自的房间,张野墨乘着酒意,搂着姑娘便进了温柔乡了。贺明竟在房间里却是吐了一个七荤八素。整个客房里便是翻江倒海了。陪他过夜的这个姑娘也不作声,只是小心地为他擦洗,收拾。这一夜算是没有消停,挨到天亮时,贺明竟才一觉醒来,他闻到屋里的气味,再看看自己光着身子躺在床上,便明白了昨夜的经过,他抱歉地朝姑娘笑道:“这一夜辛苦你了。”

姑娘淡淡笑道:“客官饮得醉了。”

贺明竟自嘲道:“冯梦龙先生写过卖油郎的故事,甚是动人。不过昨天夜里的事,好像是反过来了,我倒成烂醉如泥的花魁娘子,姑娘却成了秦卖油了。”说着,便要起来,姑娘笑着拦他:“客官的衣服昨夜吐得污浊了,我都洗了,已经烤上了,一刻便是干了。”

贺明竟看看屋中的炉火,自己的衣服都围烤着。他笑道:“我还是口渴。劳烦姑娘端碗茶来。”

姑娘便端了碗水过来, 又拣了一条睡巾给贺明竟披上,贺明竟坐起来喝水。呷了一口,贺明竟皱眉道:“姑娘,你这不是茶啊? 莫非这红线胡同连茶也吃不起了吗?”

姑娘笑道:“客官错怪了,酒醉之后,还是多饮些清水好些,茶水去腹中油腻尚可,若是酒后饮茶,便会惹动脾胃的虚寒。真是去酒意,还是清水的好。”

贺明竟笑了:“姑娘说的是了。看不出姑娘还有些郎中的学问。”他饮尽了水,将碗交还给姑娘,便细细打量姑娘,见这姑娘模样虽然不是秀丽,却是端庄,中等身材。举手投足,稳当。贺明竟笑问:“说了半天话儿,还不知道姑娘叫什么名字呢。”

姑娘笑了:“劳客官问了,我叫梁红梅。”

“哪里人氏?”

梁红梅答道:“三河县人。”

“听姑娘的话音,必是识文断字的。”

“字倒是认得几个。”

“如何做了这一行当?”

梁红梅笑了:“客官莫要再问,我们这一行当是不兴问及出身的。”

“说说何妨?”

梁红梅笑道:“凡落入这一行当,大都有一番苦涩,若要笼统讲来,还讲不明白,若要细说,必是有一番曲折酸痛,怕是要扫了客人的兴致。不说的好。”

贺明竟笑了:“是了,是了。红梅姑娘讲得入情入理啊。”

说着话,窗外的阳光已经三竿子高了,贺明竟就听到门外有张野墨的声音:“明竟啊,还是快些走路吧,梁园虽好,不是久留之地啊。”

贺明竟便应了一声,梁红梅便拿来贺明竟的衣服,伺候着他穿了。

贺明竟告辞出门，看了梁红梅一眼，梁红梅竟是笑了，这一笑，竟是惹动了贺明竟的心思，他张口说了一句："红梅姑娘，若是不嫌弃，莫若让我赎你出去，做我一个妾如何？"

梁红梅笑道："客官莫要说笑了，看你的模样必是大户大家，岂能从这烟花柳巷里赎一个婊子回家做妾，那还不惹得家中众怒，客官也要失了颜面。即使客官诚心选色，也不应该是红梅这般模样的，这红线胡同里美女如云……"

贺明竟摆摆手，打断了梁红梅的话："红梅姑娘不要再说，我明日便来赎你出去。"说罢，施了一礼，告辞出门走了。

贺明竟与张野墨走在街上，贺明竟笑道："野墨兄，我今日看中了房中的那个烟花女子，我观此女不凡，便是想赎她出来做妾。"

张野墨怔了一下，问道："明竟兄啊，你可是多年入仕经世，不问女色，今日如何动了真情？"

贺明竟皱眉道："说来也怪，我观这一个女子，身处烟花柳巷之处，却没有风尘痕迹。我想赎她出来，或许能做一番事情。"

张野墨摇头大笑："明竟兄啊，只怕你是落花有意，而流水无情啊。我知你才高八斗，可那烟花柳巷之处，多是认得有贝的才，而不认识你这无贝的才啊。这烟花柳巷，也就是消磨一下而已，如何动得真情。莫不是那个姑娘昨夜巧言令色，哄骗了你什么？此事不妥。委实不妥。"

贺明竟正色道："野墨兄，如你这般说起，这天才岂不是铜臭世界了吗？"

见贺明竟恼了，张野墨急忙摆手："不提，不提。"

第二天，贺明竟刚刚起床，总督署差来人找，要他去衙门

里商量紧急事情。贺明竟匆匆去了，两个时辰之后，贺明竟带着几个随从出衙门，乘马去了北京。如此，便把梁红梅的事情放在了一旁。写到这里，谈歌要说一句，这贺明竟本是一个君子，言必行之，行必果之，此告诫匆匆进京，却是因为一件大事情。袁世凯下野了，朝廷要贺明竟督办保定机械制造局。此次进京，是摄政王与贺明竟面谈。

贺明竟在北京驻了数日，摄政王与他详细商议了保定机械制造局的构想。贺明竟从内务府支取了银票，便回保定。进了总督府，便拜见了总督，把制造局的事宜商谈妥了。贺明竟便从衙门里出来，他想了想，却没有回家，一路竟奔了红线胡同。

进了红线胡同，便去了梁红梅所在的"落雁亭"，贺明竟便让老鸨喊出梁红梅，二人相见，互相笑了。贺明竟笑道："贺某失约了。还望红梅姑娘谅解。"

老鸨笑道："贺老爷，红梅姑娘可是等了你数日了，你如何一去不回呢？"

梁红梅便笑道："妈妈讲什么呢？贺老爷也是世道中人，柴米油盐，都要奔波。耽搁几日，也在情理之中。"

贺明竟听罢，呵呵笑了。再与鸨儿讨价还价，交过了一百两银子，替梁红梅赎了身。

赎出了梁红梅，贺明竟便将她领回了自己的府中。第二天，他把府上的人召集了，贺明竟便宣布收梁红梅做了妾。贺明竟这是第一次收妾，他的夫人季氏，脸上并无不悦之色。这里交代一句，这一个季氏是贺明竟远房的一个表姐。娶过门之后，却是总不怀胎。不孝有三，无后为大。贺明竟的父亲便要贺明竟将这个季氏休了。贺明竟没有听从，他觉得季氏或

许有病，便找郎中为季氏开方下药，细心医治。父子二人为此事多有不睦。贺父过世之后，季氏却是怀了两次，先后生下一子贺天宇，一女贺天娇，梁红梅纳为妾时，贺天宇十五岁，贺天娇六岁。

梁红梅上前，在季氏面前施了一礼，款款地跪下，切切地叫了一声姐姐。

季氏扶起了梁红梅，淡淡道："妹妹啊，既然入门了，就是一家人了。老爷自有他的事情，你我姐妹二人，好好操持这个家就是了。"

梁红梅喏喏地一概应了。

贺明竟第二日便去机械制造局上任了，贺明竟是一个提倡科学救国的新派人物，年轻时他曾经在李鸿章手下当过差，对李鸿章的一些主张十分赞赏。袁世凯在任时，贺明竟不得重用，机械制造局耽搁下来。此次朝廷点名要他督办制造局，贺明竟便是下力苦干了。虽然纳了梁红梅为妾，贺明竟却并没有在梁红梅身上着意，他早出晚归，心思只在制造局上。那天夜里，他回来晚了，睡在季氏的房中。夫妻二人说开了闲话。贺明竟这才想起了梁红梅，便问："红梅近来如何？"

季氏笑道："老爷啊，你真是一个心血来潮，如何刚刚想起了人家。这妹妹进府快一个月了，你却连人家的屋子也没有去过呢。这般冷落她，当初你如何要赎她出来呢？"

贺明竟苦笑道："并不是我冷落她，这些日子制造局里的事务繁多，我真恨不得分身有术，我也顾及不到她了。你与她相处了这多日子，和睦吗？"

季氏苦笑："如何能不和睦呢？老爷哟，真是想不透你，你多少年都不曾动过这个念头，我一个人还真是独处惯了，你

冷不丁领回这样一个人来,我如何能习惯?可人家既然进门了,我便是要爱护了。”

贺明竟笑了:“这就是了。”

第二日早晨起来,贺明竟便到梁红梅的房中去看过。梁红梅却不在屋中,女佣讲,二奶奶在厨房里做活儿。贺明竟便到厨房去寻。只听到厨房传出一阵阵的响动,贺明竟进去,见梁红梅一身短衣打扮,腰中系一条围裙,正与几个家仆收拾厨具。见贺明竟进来,梁红梅急忙放下手中的灶具,两只手在围裙上擦了擦,迎过来。

贺明竟看看梁红梅,又看看几个家仆,皱眉问道:“你们这是做什么?”

梁红梅笑道:“回老爷,我看到这厨房的灶具有些陈旧,便找家仆动手收拾一下。”

贺明竟在厨房里细细看过,灶台也重新砌了,烟窗也改道了。他忽地笑了:“红梅啊,真是看不出,你如何有这般动手的能力?”

梁红梅笑道:“回老爷,早年在家中曾看到父亲这般做法。”

贺明竟点点头,心里动了动,他打量了一下梁红梅,说道:“梁红梅啊,你不如到我的制造局去做些事情。”

梁红梅笑道:“老爷说笑了,我一个女人家,如何好出头露面呢?”

贺明竟笑道:“西洋的女子都可出头做些事情的。你有何不可。就这样定了。你收拾一下,这就跟上我去吧。”

贺明竟便让梁红梅进了保定机械制造局。

贺明竟先是让梁红梅在局里做了一个监理,也就是盯着

工匠们工作，挑剔工匠们的错误。梁红梅竟是一个心灵手巧的女子，没有几个月，她便熟悉了制造局里的技术。她不仅监理得认真，还能与工匠们一同动手制造。贺明竟便让局里的督造师傅，教梁红梅算术和工艺。梁红梅竟是学得精进。

日子刮风一般过着，转眼到了宣统二年，朝廷或许看出朝野上下科技落后了，颁下旨意，要各地制造局，派巧匠，去西洋学习技能。各地选派的工匠，到北京集中。圣旨也到了保定制造局。贺明竟认真想了想，便定下让梁红梅与两个工匠去德国学习。

梁红梅怔了，她不明就里，夜里睡不着，小心地问贺明竟："老爷，我在这局里帮您做些事情便可，如何还要派我出国呢？"

贺明竟叹道："红梅啊，你真是看不出，这大清江山已经江河日下了。各国列强，技艺精进，战船炮舰，便是泊在国家的港口，时刻窥视着大清啊。这一段时间，我也看出了，你是一个心灵手巧的女子，年龄正值青春，有这样一个机会，你不如去学习深造一下，或许能学习一些技能，将来也可用上。"

梁红梅呆呆地看着贺明竟，眼睛里就有了泪："老爷啊，我舍不得离开你。"

贺明竟凄然一笑："莫要这样讲，我与你也算得上有缘了。我已经老了，你不可以守我一辈子啊。出去看看，开阔一下眼界，将来若遇到了自己中意的好人家，我便是一纸文书休了你，也算是给你一个好去处。"

梁红梅的眼泪就淌了下来，一下子扑进了贺明竟的怀里，呜咽起来。

第二日，贺明竟将梁红梅和两个工匠送到了保定火车

站。贺明竟一直将梁红梅送进了站台，梁红梅上了车，隔着车窗，见贺明竟目光凄凄，若即若离。正是早春天气，风还强硬，沿着站台一路劲吹过来，贺明竟似乎撑不住，身子在风中微微躬了，他头上的白发闪亮，撞了梁红梅满眼。汽笛猛地一响，梁红梅心中悠地一颤，感觉地在动，天在晃，车就开了。贺明竟在站台上挥手告别，梁红梅也挥手，喉间顿时哽住，泪便急急地流下来，她不忍再看，别过头去。稍一刻，再抬头，车已经远离了站台。贺明竟已经不在她的视野内了。

梁红梅便去了。这一去竟是五年。此一去有分教：巾帼不让须眉事，才高必有冲天时。

五年之后，梁红梅回来了，此时大清朝早已经退位。中华已经进入了民国。一些学业有成的能工巧匠，被民国政府邀请回来。梁红梅也在其中。此时的梁红梅，已经是物理博士。一经在北京下车，便受到了政府的隆重接待。不及盘桓搭车直奔了保定，赶到贺明竟的府上时，已近黄昏。大门关着。她拍打门环，有门人迎出来，说贺家早不在此处。梁红梅如雷轰顶，细问，门人也不知道贺家的去向。梁红梅转身跑到街中，寻人打听，才知道贺明竟于辛亥革命那年，在街中被乱枪打伤，回家养了半年，便去世了。家也由此败落。现在何处，也少有人知道。

梁红梅在保定苦苦寻了几日，终于在贺明竟的原籍贺家庄——东郊外的一个村子里，找到了贺明竟的家。是一处极普通的农家宅子，土墙围筑，墙头上败草在风中摇曳。梁红梅心中一叹，便晓得贺明竟之后，贺家便是彻底败落了。她伸手敲门，一个老态龙钟的妇人开门出来，梁红梅上前，模样中还看得出是季氏。梁红梅通报了姓名，季氏惊讶地张大了口，竟

然说不出一句话，眼泪却扑扑地落了下来。

梁红梅和季氏相抱在一起，痛哭失声。

哭了一时，季氏让儿子贺天宇、女儿贺天娇出来见过梁红梅姨娘。一家人进屋坐下说话。梁红梅打量了房间，并无值钱的摆置，四壁光光，墙角处还有些蛛丝痕迹。梁红梅心中一叹，贺家贫寒略见一斑。季氏告诉梁红梅，贺明竟为官一世，并无多少积蓄，临终前，便倾其所有，在原籍买了这一处住宅及二十亩地。嘱咐季氏认真劳作。

梁红梅询问贺明竟的墓在何处。季氏一家带梁红梅去了。

贺家的墓地在郊外的旷野里，四顾茫茫，这一座墓显得孤独冷清。梁红梅在贺明竟的墓前跪下叩头，季氏和两个孩子也跪在一旁。梁红梅一边哭，一边将带来的火纸燃了。一沓沓火纸燃化，在空中飞扬飘荡，墓前一时哭声大作。

祭祀毕了，梁红梅挽着季氏的手哀声说："姐姐啊，想我梁红梅本是一青楼女子，得老爷大恩，才有了今日，在西洋五年，红梅刻苦，恨不得头悬梁，锥刺股，总算学得些技能，今日回来，就是想报答老爷的。谁能想到，苍天无眼，薄情于我呢……"说到这里，她又是泣不成声。

季氏抱着梁红梅哭泣道："妹妹啊，莫要再哭了，有你这番言语，老爷在天之灵也心安了。"

梁红梅哭道："姐姐啊，没有老爷，红梅或许已经死在烟花柳巷，早已经尸骨无存了。现在老爷不在了，姐姐就是我的亲人啊。天宇、天娇就是我的孩子啊。红梅已经在西洋寻了一份差事，月月都有薪水，可以衣食无忧。姐姐一家跟我去吧。"

季氏摇头道："妹妹啊，我走不动啊，现在老爷就葬在这

里，我要为他守墓啊。我怎么能将他一人孤零零地抛下呢。”

梁红梅叹道：“如果这样，我梁红梅也要在这里为老爷守墓。”

季氏摆摆手：“老爷生前已经料定妹妹会这样，他嘱咐，若你回来，必定要劝你莫荒芜了学业，老爷讲，你年纪尚轻，将来或许能做出一番事业。那将是对他最好的纪念了。”说到这里，季氏说不下去了。

一家人如此哀哀地就在贺家的墓地过了一夜，第二天清晨，梁红梅又在贺明竟的墓前痛痛切切地哭了一回，便起身与季氏一家人告别。她掏出几张银票，硬塞到了季氏手里。

又过了十年，梁红梅回国讲学之际，又回到了保定，此时季氏已经死去了三年，她的儿子女儿已经将她埋在了贺明竟的墓旁。那一夜，梁红梅与贺明竟的儿子贺天宇、女儿贺天娇谈了很久，第二天，梁红梅将贺天娇带走了。由此，梁红梅再无音讯。

贺天宇后来曾经在保定育德中学教书。抗日战争开始，贺天宇的住宅区被日军飞机轰炸，夷为平地。一家数口无一存活。

一九四五年，美国人在广岛、长崎投下原子弹，日本投降。一些科学家纷纷在报纸上称赞这件事情。有人看到瑞典籍华人科学家贺梁红梅的照片和文章登在了中国的一家报纸上。此时她的身份是美国某科研所的教授，她使用的名字叫贺梁红梅。这样一个奇怪的名字，人们极少见过，于是，关于她的出处，人们百般猜测。

贺梁红梅病逝于一九五一年，因肺结核病不治。病逝前她是英国剑桥大学的教授。

转眼又三十年过去了。白云苍狗，自不必说。中国的“文革”结束了，已经七十八岁的贺天娇回到了保定，受到了当地政府的隆重接待。贺天娇此时的身份是英国剑桥大学的终身教授。她的母亲和老师便是有名的科学家贺梁红梅。贺天娇查问后得知，贺天宇已经没有了后人，贺家庄的贺氏族人得知了消息，便来保定宾馆探望了贺天娇，贺天娇提出要寻找父亲母亲的墓地。可是贺家的墓地早已夷成了平地。族人便引她去寻找，寻找了三日，才算找到，可坟墓已经整成了平地。贺家的族人深挖下去，掘出两具尸骨，棺木已经腐烂了。有上年纪的族人指证，说这是贺明竟夫妇的遗骸。于是，贺天娇出钱买了一具柏木棺椁，贺天娇让随从捧来一个骨灰盒，里边装的是贺梁红梅的骨灰。贺天娇亲手将其与父母的遗骸收敛在一起，装进棺椁里，族人重新深埋了。并随同埋下一块墓碑。墓碑上刻着：

父亲贺(讳)明竟：生于一八六八年，卒于一九一二年

母亲贺季氏：生于一八七一年，卒于一九二三年

妈妈贺梁(讳)红梅：生于一八九一年，卒于一九五一年

立碑人：女儿贺天娇

棺椁落葬之后，身材瘦小的贺天娇女士，在随行的搀扶下，就在墓前颤颤地跪倒，呜咽着哭起来。她身后是贺氏族人与当地政府的陪同，百余人，无声响，田野的微风徐徐吹过，夹着贺天娇女士无力的哭声渐行渐远。依依散行，似吃进了

广袤的土地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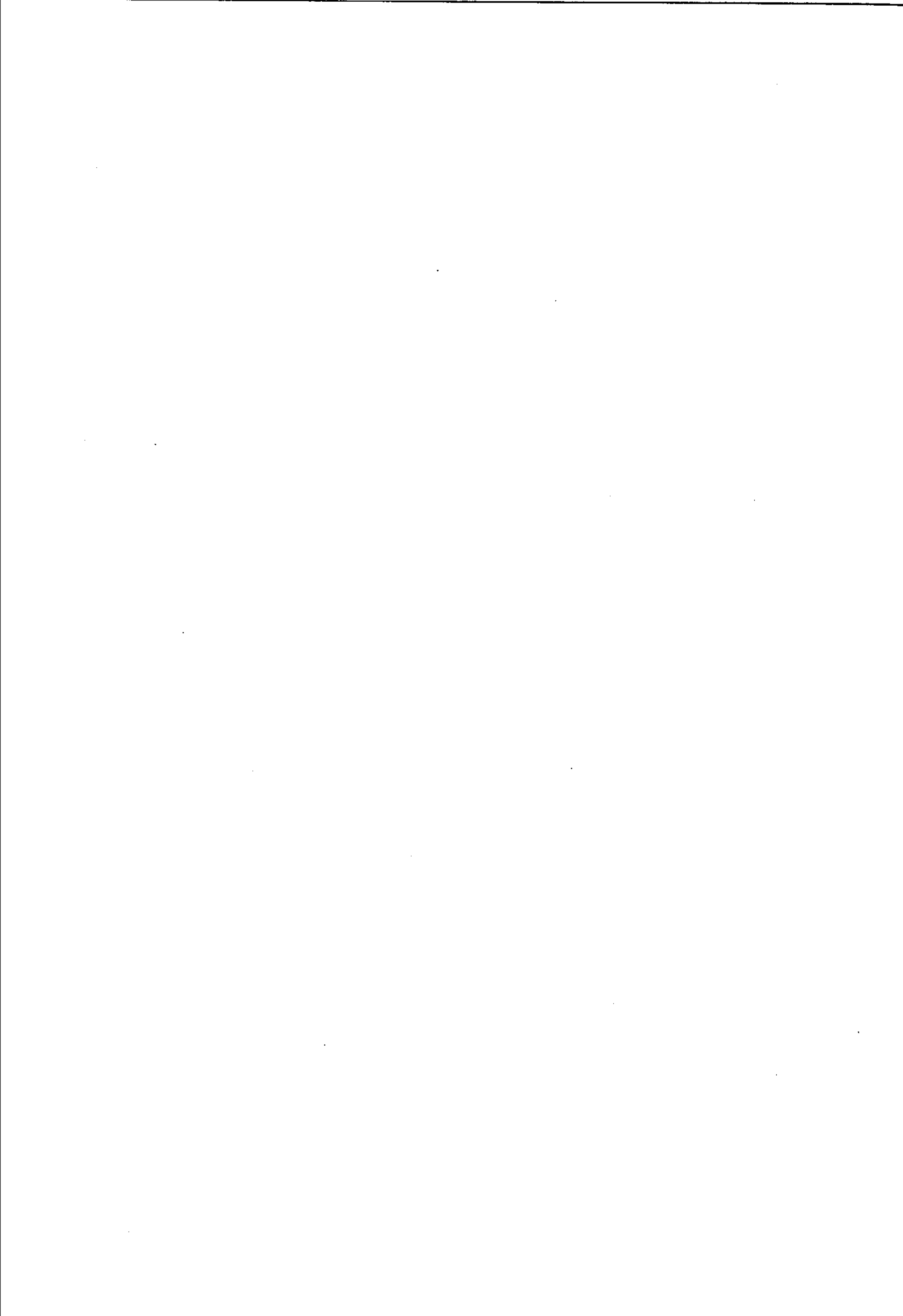
…………

行文至此，谈歌已经不知道自己的笔下是在写一个什么样的故事。是爱情故事吗？显然不是。那是什么呢？谈歌已经不能自圆其说。

谈歌在一九九五年曾经查阅《保定名人志》，见到了贺梁红梅的辞条。

> 贺梁红梅：女，物理学家，原名梁红梅，汉族，1891年生。原籍河北三河县，曾经居住保定。1910年由保定机械制造局选派赴德国留学，后在德国KJ研究所工作，第二次世界大战开始，受到纳粹的迫害，迁居美国，后曾在英国剑桥大学任教。1951年病逝于瑞士。著作有《量子力学的开端》、《线性数学与高能物理》等多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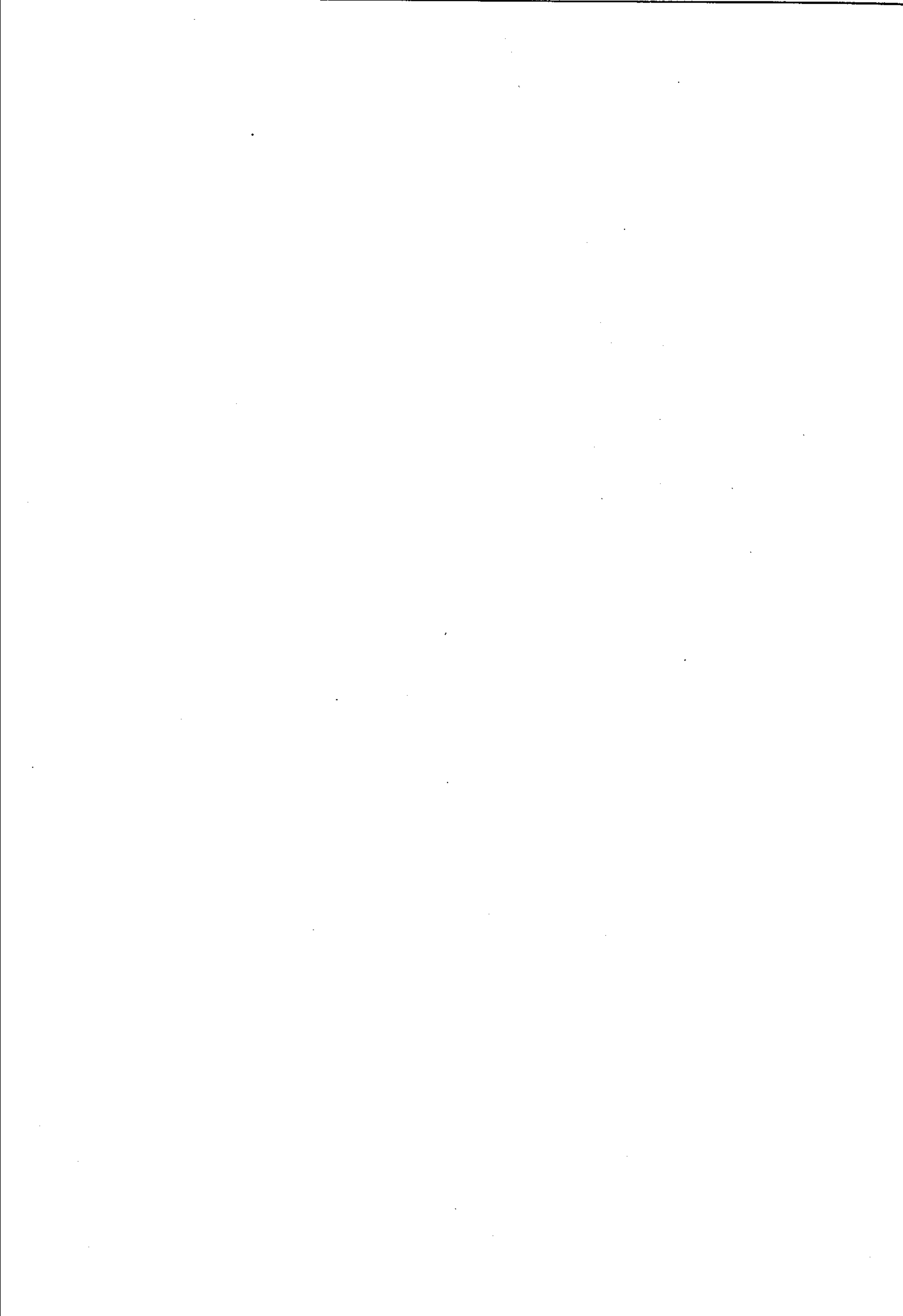
共百余字的简介，似乎说尽了贺梁红梅的一生。可其间的辛酸痛苦，谁人得知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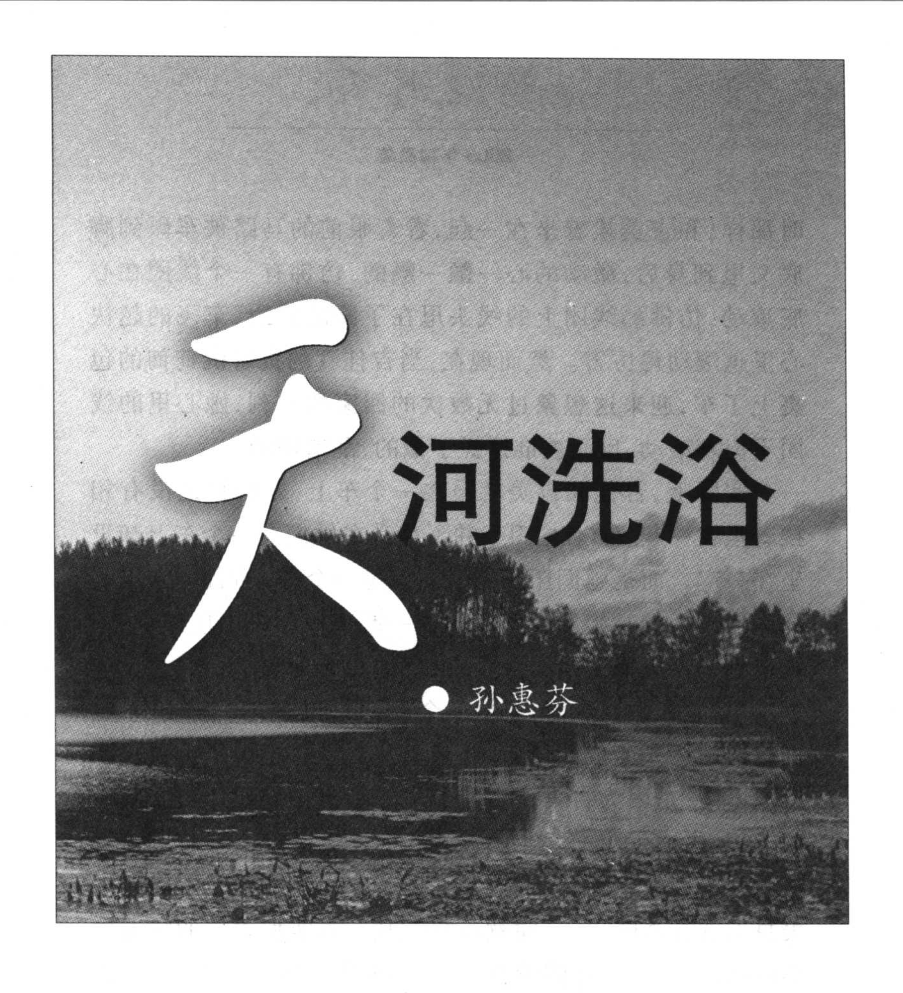




孙惠芬小传

孙惠芬，女，1961 年生于大连庄河。曾当过农民、工人。1982 年开始发表作品，共发表作品二百余万字。出版小说集《孙惠芬的世界》、《伤痛城市》、《街与道的宗教》及长篇小说《歇马山庄》、《上塘书》等。2002 年获“冯牧文学奖”新人奖。现为辽宁省文学院专业作家，中国作家协会会员。





这一时刻，吉佳在心里头想象过无数次了，早在没从歇马山庄出来时就已经想象过了，城市把自己变得白净又洋气，说话吐字再也不像从前那样狠了，走起路来高跟鞋着地，本可以风摇谷穗似的颤悠悠的，可是挣了钱，又是回家过年，不能不买些东西，于是提着鼓胀胀沉甸甸的包裹，就不得不缩着肩猫着腰，气喘吁吁。当然最重要的还是心情，在吉佳无数次的想象里，这一时刻，她的心情是甜蜜又美妙的，就像来

时那样，和吉美挨着坐在一起，看着眼前的马路被车碾到脚底又甩到身后，激动的心一颤一颤的，仿佛有一个线团在心底滚动，仿佛那线团上的线头甩在了路的后边，车飞的越快心里越滚动得厉害。然而现在，当吉佳真的提着沉甸甸的包裹上了车，迎来这想象过无数次的回家的一刻，她心里的线团不但不滚动，反而被谁揉搓了似的，乱糟糟的。

实际上，吉佳和吉美就坐在一个车上，她们只是没有相挨着坐在一起。吉佳心乱，并不是乱在她们在一个车上却没坐在一起，而是她们压根儿就不该坐一个车。吉佳和吉美是同一年出生的堂姐妹，年初，她们一起离开歇马山庄进城，一起找到一家火锅店当服务员，又一起在店外边租了房子。进进出出，她们成双成对，就像一个人。可是后来，一夜之间，她们就由一个人变成两个人了，吉美从吉佳那里搬了出去。谁也说不清，是因为吉美从吉佳那里搬了出去她们才成了两个人，还是先成了两个人才使吉美从吉佳那里搬了出去。反正，从此两个人就不好了，谁也不理谁了；从此，吉佳就不能闻吉美身上的香水味了，一闻就心烦意乱。其实那香水的味道并不难闻，是黄瓜一样的清香，可不知为什么她就是不能闻。也是怪了，越是不能闻越是敏感，有时早上，吉美人还没到，那味道就顺门缝溜了进来，弄得吉佳赌气似的狠劲儿捏自己的鼻子。为了躲过这味道，躲过这味道带来的烦恼，吉佳对回家过年这一天真是盼望太久了，简直可以说是天天想夜夜盼了。并且，为了不跟她上一个车，吉佳提前两天就买了车票，可是人打算不如天打算，吉佳刚刚上车不到两分钟，吉美乳白色的身影就晃动在她的眼前了，于是，整个车厢，一瞬间就溢满了黄瓜样的清香。

天河洗浴

很显然，吉美也看见了吉佳，因为她刚上车时还抿着肉嘟嘟的小嘴儿，大模大样地虚睨着一个地方往后看。只要想展示自己好看的小嘴儿，她一定是这么紧紧地抿着，然后大模大样地虚睨着一个地方看。可是几乎是眨眼工夫，吉佳再愣神儿时，她已经扭过头，将身子转了回去。见吉美扭头转回去，吉佳乱糟糟的心仿佛又被揉搓一下，她不得不移开脸，将目光送到窗外乱糟糟的人群里。

车很快就开了，城里的车站就是好，从来都是人等车车不等人。已经是腊月二十八了，被关在车门外的人们眼里爬满了豆绿色的光。看着这些焦急的面孔，吉佳没有丝毫同情。事情就是这样，没上车的人永远别指望上了车的人能给予同情，不是上了车的人没有同情心，而是没上车的人永远不知道人一旦上了车，心里立即又会涌出别的事情。比如眼下的吉佳，她无论眼里还是心里，都鼓胀着一团乱糟糟的烦。

吉佳已经十九岁了，依她的年龄，不可能不知道她的心烦意乱是什么东西，但是确实，她不知道一向大大咧咧的自己怎么就会有这种东西。那东西她以前从未见过，比如在歇马山庄人们毫无顾忌地拿她和吉美比，说她长得怎么怎么丑吉美长得怎么怎么漂亮的时候；在人们断定，她即使进城工作将来也得回乡下找对象，而吉美注定要被城里人娶走的时候，她从来没有在意过。她不但不在意，还傻呵呵地笑，回答说俺才不稀罕找城里对象哩。可是某一天，她和吉美同在火锅店上班之后的某一天，那东西像被水泡过的豆苗似的，耀武扬威钻出来了，直愣愣地戳在她的心窝。那是一个早上，她和吉美一进店，老板就把吉美叫上了楼，十几分钟之后，吉美从楼上下来了。吉美从楼上下来，再也不是原来的吉美了，而

是一只妖艳的蝴蝶。她的长发绾了起来，亮锃锃地悬在后脑勺上，上边别了一只蝴蝶形状的发结；她穿了一件绛紫色的旗袍，绿色白色黄色的蝴蝶在上边狂飞乱舞，关键是那旗袍的两侧开得很高，露着白白的大腿，一迈步，下摆前后飘动，活像蝴蝶在飞。吉美变成一只蝴蝶，吉佳并不意外，她那么漂亮，稍一打扮就能飞起来，意外的是当她从楼上翩翩走下来，她发现吉美身上，有了一种让她感到陌生的气流，那气流很古怪，是她从没闻过的香水味，但这不重要，重要的是，吉美的目光和姿势里，有了一种被害羞掩盖着的高傲和得意。吉美原来只有害羞，没有高傲和得意。就是这时，她觉得心底某个部位掀动了一下，紧接着，就有东西破土而出了。应该说，那东西刚开始并不茁壮，只是一种不太舒服的感觉，后来就不一样了。后来，吉美变成蝴蝶并没飞走，还在店里；她在店里，却再也不跟自己一样干端盘子的活儿了，而是站在店门口迎接来往客人；她迎接来往客人，却常常吸引老板的目光。老板一向阴着脸，可是只要见了吉美保准满天云雾都散了。关键是，吉佳明显感到，自从穿上旗袍，露出大腿，从大腿里散发出黄瓜似的香水味，吉美和自己的话就越来越少了，好像那双裸露的大腿灌进了太多的风，那风足以把香水味冲进她的胸膛塞满她的喉咙，让她说不出话来。说不出话，可以少说或者不说，都不要紧，关键是这之后，吉美买回了一套满是金色网眼的内衣，夜里动辄就穿到身上站到镜前。那鼓胀胀的隐秘的地方从网眼里散发出香水味时，熏得她头都疼了。好在吉美不久就搬走了。她搬走，无非是变坏了，变成一个坏女人，像电视里演的那样，身体被男人占了，可是吉佳发现，明知道她变坏了，不干净了，生她的气，讨厌她，不愿意看到

她，可是夜里下了班，再也不必看了，她却一点也没有骄傲起来，得意起来。不但如此，反而对着镜子看开了自己，看的结果反而是越看越来气，她的脸太黑了，下巴太宽了，胸脯又太平了。就这样，白天里，她生吉美的气，到了晚上，又生自己的气。在那驱之不去的气中浸泡，吉佳眼见着那东西在她身体里疯长，它开始只在眼睛里，在胸口里，一点点的，它们蹿向了她的血管，蹿向了她的四肢。尤其夜里，一个人静静地躺在床上的时候，她觉得身体里有一股滚烫的热浪在翻腾，直至她感到焦灼，感到某种渴望。那渴望是她长大以来从未有过的，常常的，她心潮澎湃，浑身潮湿。要说意外，这是吉佳最大的意外，她不但有了那样的东西，她居然会在那东西驱使下心潮澎湃浑身潮湿，居然会有一种深深的罪恶感。问题是，有了那么深的罪恶感，第二天上班，却还要去看吉美的大腿，那种欲罢不能、魂不守舍的样子，让她痛苦不堪。

"大客"在黄海大道上飞快地跑着，仿佛深知吉佳在城里的痛苦，试图甩掉它。其实错了，无论它跑得多么快，痛苦都甩不掉，它不但伴随着黄瓜的清香溢漫在车厢里，还高高地耸立在吉佳的视线里。因为吉美即使不穿旗袍，她的头发也依然绾着，那高耸云端的部分仿佛有着某种表情，很是理直气壮。在那样的表情对视下，吉佳几乎是开车不久就闭上了眼睛。她闭上眼睛，她看不到吉美耸入云端的现在，可是却能看到吉美深入人心的过去。在那过去里，吉美因为老板宠她，全店的人都宠她、怕她，即使像吉佳一样厌恶她的人。就说那个黑不溜秋的小四川，明明心底里恨死了吉美，可是当吉佳压抑得受不了，想找她说几句吉美的坏话时，还不等吐出一个字，她就吓得赶紧逃开，那样子仿佛她是一只遭人厌恶的

苍蝇。后来，不自觉的，她也开始打扮了，似乎不得不为自己的心情找一条出路。在饭店工作，穿店里服装，没有机会在衣服上突破自己，她只有像吉美那样，把头烫出几缕黄。可是，吉美烫几缕黄，跟她头上的蝴蝶结是呼应着的，仿佛是那蝴蝶的须子，而自己烫那几缕黄，前不着村后不着店，像荒山野岭上的几撮干草，要多难看有多难看。关键是这样一来，像是自己也变成坏女孩了，连原来纯洁干净的感觉也找不到了，气得她呀！在这驱之不去的气的浸泡中，她开始想家。在此之前，店里有乡下人来，她看都不愿看一眼，仿佛他们脸上有一块属于自己的伤疤，她要是看了，就看到了自己不体面的过去。可是后来不一样了，她不但要看他们，还要冲他们笑，因为他们让她感到了亲切。这时节，她往往就把一张陌生然而亲切的脸转换成母亲的脸，并且会盯着这张脸，长时间地想，要是还在歇马山庄，在母亲身边，那该多好！要是还在歇马山庄，吉美一定不会变成这个样子。吉美不会变成这个样子，自己就不会是现在这个样子，关键是，自己再丑，母亲都不会嫌丑，以往在乡下生活的那些年里，母亲不管多么生气，一看见她，就满天云雾都散了，那情形就像火锅店的老板看见吉美。

想到这一节，吉佳慢慢睁开眼睛，绕过那耸立在前方的表情，将目光移向窗外空阔的野地。高低不平的野地雪迹斑斑，一些叫不上名的树木光秃秃的，要么在山上，要么在河边一丛一丛地直立着，密密麻麻的树梢因为风的摇动，现出影影绰绰扑朔迷离的幻象。就在这一丛丛树的远方，坐落着一些村庄，它们像扑食的麻雀似的，专注而孤单地匍匐在大地上。尽管吉佳知道，无论村庄怎么小，你一旦走进它，它就再也不是车上看到的样子，比如歇马山庄，你要是挨家挨户转

一圈，一上午都转不完。但要是换一个角度，坐在车上看，它确实很可怜，它麻雀一样在空阔的天底下，孤单又孤独。这种感受，不是现在才有，是她上小学五年级那年就有的。那年暑假，她跟母亲去县城，第一次坐上她向往已久的“大客”，车开起来时，她问母亲，远处那些黑乎乎的是什么，母亲漫不经心地说：“小傻瓜，村庄呗，就是歇马山庄那样的村庄！”她惊愣片刻后，一下子哭了起来。在她眼里一直很大的村庄居然就像麻雀，那么孤单、可怜。那次回来，一向大大咧咧没心没肺的她沉闷了好久，好像什么心爱的东西被弄坏了，弄丢了，就是从那次起，她的心就飞走了，飞到歇马山庄外面去了。然而现在，当她真的到了外面，在外面工作一年以后，再看到这麻雀一样可怜的村庄，她竟有一种被呼唤的感觉，有一种说不出的激动。

就这样，在一种被村庄呼唤的激动中，吉佳暂时忘掉了自己眼下的痛苦。说是忘掉，不过是避开，就像她曾经在客人身上寻找乡下人的亲切，来避开由吉美带来的压抑一样。实际上，不管她的心怎样被窗外的村庄呼唤，她都能够感到那个豆苗一样东西的存在，只不过它们暂时没了气的浸泡，有些蔫头耷脑。因为正在她看着窗外一个又一个可怜的村庄时，车在一个高速路口停下来，有人下车。下车的是一男一女，他们提了好多包裹，有一只帆布大包竟像一座小山，费了好大的劲才拖死狗似的从车厢里拖下去。看到这只小山一样的包裹，吉佳心里咯噔一下，豆苗一样蔫蔫的东西立即耀武扬威起来。它耀武扬威，自然跟包裹有关，是别人的包裹让她联想起吉美的包裹。吉美在自己后边上的车，直到现在，她都不知道吉美拿了多大的包裹。要说不想跟她坐一辆车，除了

不想闻她身上的香水味，最重要的一点是不想看到她的包裹。不管她怎么不想花钱，她的包裹都注定要比自己的大，她从来不知道吉美工资的具体数目，她们所有服务员的工资都是暗的，老板给的红包，但从老板对吉美的好，从吉美对老板的顺从，从吉美化妆品的档次，是一目了然的。还有，吉美到底住在哪里一直是个谜。有一次，小四川跟她说："你猜吉美住哪了？""住哪了？"有上次对自己的冷淡，她本不想搭理她，可是不知怎么就脱口而出了。看得出，小四川也是实在憋不住了，她说："就住在对面的宾馆里，我看见她从后门绕过去的。"想想看，老板都能为她包宾馆，回家过年，他能不为她准备礼物吗！？

那东西根本不是豆苗，而是一只蓄势待发的小兽，因为此时此刻，想到包裹，吉佳觉得有一只手在她心里抓了一下，让她木涨涨地疼。她知道，不管是乡亲还是母亲，都不会容忍吉美的卖身行为，但只要她不说，没有人会知道这一切。乡亲和母亲不知道，自然就会拿她和吉美比，自己一身清白却要遭到笑话，实在不公平。在"大客"再一次起程之后，吉佳不再神情恍惚了，而是全神贯注。吉佳全神贯注想的只是一件事，就是下车后怎么办，是让吉美先走还是抢到吉美前边。如果抢到前边，自己的小包裹暴露在她的眼皮底下，实在是不甘心；如果留在后边，让她的大包占着自己眼球，不是更难受？犹豫一会儿，一个念头忽地涌上吉佳脑门：打车！歇马镇有的是三轮面包车，坐进三轮面包车，她既可以不被吉美看见，也可以不被村里人看见。

可是，就像吉佳一早刚上车就发现自己的打算全盘落空一样，这个要打车的想法在"大客"刚刚到站就全部告吹了。

因为车停下时，一群出租摩托车的人嗡一声就围上来了，吉美几乎是脚没着地，就连包带人被架上一辆摩托。正是吉佳预料的那样，她的包裹不但大，且加起来有三四个，且不再是进城时的塑料编织袋，一水儿都是旅行袋，开摩托的男人把它们搭在前边，让吉美搂腰坐在他的后边，突突突就开走了。歇马镇有摩托车出租，这一点吉佳是知道的，可是刚才，她居然就没有想到这一点。没想到这一点最要命的结果是，她不知道该不该去打那个三轮面包车了。

吉佳目送吉美消失在一股浓烟中的背影，之后，提着塑料编织袋痴呆呆地站在那儿。她站在那儿，眼神中恍惚、迷茫的样子，仿佛来到了一个完全陌生的世界。歇马镇她要多熟悉有多熟悉，一年前，这里是她现实中最繁华的地方，也是读高中时每天必穿行的地方。现在，因为从城里带回乱糟糟的心情，站在这里，她竟彻底蒙了头，竟不知道自己要干什么，为什么要在这里下车。尤其，当那些出租摩托的男人横冲直撞围上来，穷追不舍地叫着大姐大姐，迷茫、恍惚的她居然对这地方生出深入肺腑的厌恶感。这厌恶感，刚开始还是冲着这个地方，但很快，就转移了目标，由地方转移到出租摩托的男人身上了。实际上，正是这些男人的横冲直撞，让她厌恶的目标不经意间有了转移，因为这时，吉佳眼前出现了这样一幕，吉美紧紧地搂着一个男人的腰。想起这一幕，吉佳猛醒似的，迅速收拢目光，小眼睛斜睨着眼前飘着土腥味的男人，大声喊道“滚开——”，之后一下子冲出人群。

很自然，吉佳选择了步行，因为当她亮出那一嗓子，一种久违了的自信和自豪一下子蹿到她的眼前了，她看到了一年多来自己的清白和清洁，并因此对比了吉美的不洁。这感受

可实在是太爽了，在车上以及上车之前的近一年的时光里，她无论怎样都找不到自信的，即使把吉美看成一个妓女、婊子。她原以为，这样的自信只有在村子里、在母亲身边才能找到，想不到还在途中，就找到了它。都是吉美和摩托车帮了大忙！

因为突如其来的自信和自豪，吉佳把什么都忘在脑后了，比如村里人怎么看她和吉美，人家坐个摩托，身前身后搭了好几个旅行袋，而自己，就一个包不说，且还是原来的塑料编织袋，且要步行在光天化日之下。从歇马镇到歇马山庄只有八里路，步行最少也得四十分钟。但吉佳一点也不觉得这路有多么远，因为当她告别喧嚣的人声，离开小镇，独自一步一个脚印地走在土路上，她觉得自己从未有过的精神抖擞腰杆挺直。在她的想象里，吉美搂着一个男人的腰回到村子，无异等于向全村人公布她的不洁。这让她不由自主就腰杆挺直。如果说车站上，因为自身清白而蹿到眼前的自信还仅仅是一股虚幻的气，那么现在，随着泥土气息的扑面而来，随着土地在脚下真实的延伸，它变得实实在在了，它变成了一条起伏不平的道，一只看不到尽头的地垄，一片辽阔无边的田野，因为此时此刻，吉佳觉得整个大地，大地上的空气都在拥抱她！

北方的冬天昼短夜长，才下午四点钟光景，就已经是黄昏时分了。屯街上零星的有一些在清理草垛的人们，乡下的草垛一年都是破破烂烂的，唯到了过年才要有模有样；王家大院门口聚了几个女人在拉呱谈天，那里似乎是个勾魂的地方，总有人在那里拉呱谈天。吉佳一路和清理草垛的人们打着招呼，跟想象的一样，他们都很热情，都笑着问“可回来了，

你妈都急坏了。”在快到王家大院门口的时候，有人突然从人群里冲出来，风似的跑向她。这时，吉佳心口不由得一热，因为那人刚跑几步，她就发现那是自己的母亲。母亲从她手中接过包，连声说“你个傻闺女，打个摩托多好，人家吉美都打摩托。”

母亲的话，无疑让吉佳一路昂扬的心情遭到破坏，关键是母亲的话音刚落，前边人群里就爆米花一样轰地爆出满天声音，“你说你傻不傻，挣了一提包的钱不舍得打个摩托。”“都快把你妈急死了，以为十个八个包儿得雇个大解放呢。”很显然，村里人都看到吉美的摩托车了，都发现她比自己多几倍的包裹了，但她心情遭到破坏的远不是这个，而是无论是母亲，还是乡亲，她们居然谁也没把吉美搂一个男人的腰看成坏事，谁也没有！扑面而来的乡土气息一下子凝住了，凝在吉佳脸上，使吉佳的脸上有了一层灰溜溜的黄色。

吉佳不知道自己是怎么离开那些人的，尽管不知道，但走进自家院子，打开风门，吉佳还是闻到香喷喷的烀肉味和家里边特有的草灰味。或许是饿了，香喷喷的肉味唤醒了胃里的食欲，当然，她一年没回家，唯家才有的特殊的气息不可能不感染她，尤其只有五岁的弟弟忙不迭地喊着姐姐。吉佳放下挎包站在炕沿边，刚才街门口遭到破坏的心情略略有了好转，或者不叫好转，是她恢复了对盼望已久的家的感受能力。比如她想抱起弟弟亲一亲，比如想抱抱母亲，摸摸她的脸。在城里想家时，母亲带着笑容的脸一直晃在眼前却一点都不清晰。实际上，是这感受能力使她心里边崛起了一个个想法。

很显然，弟弟可以抱，母亲四十岁时生下一个宝贝她怎

么亲都不过分，然而母亲自然是不能抱的，也更不能抚摸她的脸，因为要是那样，母亲一定会觉得哪里不对，会觉得她在城里受了什么委屈。要知道，长这么大，她一向大大咧咧，还从没抱过母亲，再说，她的委屈，是没法说出口的。于是，她只有抱着弟弟站在地当央看母亲一个人忙活，听她一边忙一边埋怨道，“走了就忘了家，也不往家写封信。”吉佳咧嘴笑笑，吉佳想哪有心情写信。不过母亲的埋怨，还是让吉佳觉得温暖，如同她被母亲抱了起来。

但是，在感受母亲和家的温暖的同时，吉佳还感到了另一种东西。它们从弟弟的鼻孔里钻出来，从堂屋的草灰中飘出来。它们在吉佳一进门时是熟悉的，一年来它们在她那里一直历历在目，但只要你稍加留心，就会觉出它们离她很远，很陌生，就像小镇刚下车时感到的陌生一样。因为当她把弟弟抱在怀里，她闻到了他鼻涕里酸菜水一样的味道；当她抱弟弟站到堂屋，看母亲在锅灶上扒扯骨肉，她看到一些草灰蝌蚪一样飘飘扬扬在空中坠落，最后一挂一挂落到她的头发上。她已经近一年没有接触这样的环境了。也就是说，同是陌生，在歇马镇和在家里是不一样的，在歇马镇，那陌生生出在她神情恍惚的时候，在家里，陌生则生出在神情和知觉都清醒之后。

不过，陌生总比心乱要好，它至少让吉佳暂时忘了吉美，脸上能够呈现出父母希望的那种欢喜和开心。实际上，只要忘了吉美，冲父母笑起来并不困难。吃饭时，她的父亲端起酒碗冲她比划了一下，眼里闪着一星只有父亲才有的光亮。和吉佳一样，父亲也在城里干活，只因为父女活路的不同，他一入冬就回来了，所以那光亮里，还有一种已经搓起麻将的男

人们都有的东西——开心。吉佳尽量夸张吃相,耸动腮帮,表现自己的开心。然而,不管吉佳怎么表示,不开心的事还是发生了,当然做父母的并不知道。

那是在晚饭之后。吃罢晚饭,吉佳不得不打开塑料编织袋,一样样翻出她办的年货。她给全家每人都买了东西,给弟弟买了一套棉外套,给母亲买了城里最时兴的大翻领羊毛开衫,给父亲买了一件洁白的衬衣和大红的领带,又给三个人分别都买了皮鞋。女儿第一年出去挣钱,怎么说也是高兴的,母亲一样样看着,摆弄着,还把羊毛衫套到身上,在镜前走了两步。那动作虽然有些夸张,像自己夸张的吃相,但看得出,她是真的高兴。母亲试完,又把吉佳买的东西翻了一遍,惊乍道:"你买什么了,怎不给自个儿买?"

母亲不喜欢打扮自己,却愿意看到女儿打扮,这一点吉佳是知道的,但母亲不知道,她挣那一点钱,是经不得随便乱花的,一个月六百,除掉房租,除掉日常用的小零碎儿,除掉这必买的年货,十个月下来,也仅仅剩下四千块钱。吉佳随手从包里掏出四千块钱,放到炕沿上,吉佳说:"妈,给你。"

母亲看着钱,冲吉佳狠狠拍了一下,一脸的复杂,似乎既为她懂事高兴,又心疼她一心想着别人,"这孩子,谁用你孝顺,都大姑娘了,还不打扮打扮。"

这样的话,在吉佳听来,已经很是受用了,至少,母亲理解了自己的孝心。可是想不到的是,收拾完桌子之后,母亲换上吉佳买的羊毛衫,到吉美家串门去了。

吉佳母亲和吉美母亲是亲妯娌,从她记事开始她们就彼此比着,你今天为女儿买一条特别的围巾,我明天一定要让女儿穿一件特别的棉袄,你为孩子的学习去给老师送礼,我

一定从老师中挖出一个亲戚，当发现无论怎样她们的孩子也没考上大学，终于撒了气。在这彼此你追我赶的比赛中，有一点吉佳母亲永远比不过吉美母亲，那就是吉美母亲的漂亮和好打扮，为这个，吉佳看出来母亲特别苦恼，因为有一阵子村长一有外面来人就往她家派饭。在西院香滋辣味热热闹闹的时候，母亲常常目光忧郁神色黯淡。老天倒是长眼，让她在四十岁上生下了个儿子，这本来足可以一辈子都能让她和吉美母亲抗衡，可是谁知道，她们的不平衡却发生在女儿身上。

母亲的做法，吉佳其实早该想到，都因为在城里的日子太压抑，把回家的时光想得太好，一时忽略了这一点。一只被揉搓的线团突然之间回到吉佳身体里。它在她身体里，不是心底那个部位，而是胸口、后背。它在她的身体里，线头的另一端却被母亲扯走了，扯得她浑身一阵阵发紧，以至于让她有些恐惧。吉佳感到恐惧，因为她知道，母亲串门，也许只是想告诉人家，她的女儿没买东西，却拿回了钱，但吉美不必说一句话，只要亮出一只手上的两个手指，她的母亲就一败涂地，吉美戴了两只白金戒指。

为了摆脱恐惧，吉佳故意和弟弟纠缠，和他拍手、拉钩、猜拳，到后来不得不生拉硬拽把他抱起来，仿佛弟弟的重量会压住什么。弟弟的重量确实使吉佳沉稳了许多，至少她的后背不再发飘发空了。抱弟弟推门而出，一股只有年前夜才有的冷生生的油烟味扑鼻而来。以往，在这个晚上，吉佳吉美肯定要在门前的草垛空里待一会儿。和她们的母亲不同，她们的心一直是靠近的，虽然吉美向往外边，不是觉得村庄可怜，而是想当电视上的模特，但不管怎样她们是同病相怜的，她们都感到了村庄对她们那颗青春的心的挤压。由于被挤

压,她们那么乐于忧伤,这年前夜黑漆漆的夜晚最适于她们忧伤,最适于她们畅想未来了。在她们畅想的未来里,世界不但不漆黑,且明亮辉煌,实际上只有在漆黑的夜里才容易看到辉煌和明亮,就像只有饥饿才容易联想到米饭的浓香。现在,夜依然漆黑,吉佳却看不到远方有什么光亮,因为那光亮已经被撕破,露出长长的口子,如同吉美旗袍两侧的开气儿。与旗袍开气儿不同的是,从那里露出来的,只是两条白花花的大腿,而从这个夜晚的口子里露出的,却是母亲因为受打击而忧郁伤感的眼神,吉佳宁愿自己在看到白花花的大腿时心底压抑,也不愿一直要强的母亲遭受打击。

然而,想不到的是,吉佳的恐惧也仅仅是恐惧,母亲没有受到任何伤害,母亲人还在西院里,笑声就漫出堤坝的水似的流淌出来,当回到自家院子,那水竟然变成小溪里的水,变成了一首歌。后来,母亲居然哼起了歌。吉佳很少听到母亲哼歌。关键是,来到院子里,看到抱着弟弟的她,母亲毫无道理地从她怀里拽过弟弟,边拽边说:"死沉死沉的累你姐。"仿佛这样的时刻,只有累她是最应该的,仿佛弟弟的沉是她这一时刻最需要的,就像刚才吉佳对他的需要的一样。当然吉佳知道,同是需要,目的却正好相反,她需要,是减法,是需要减掉身上的某些东西;母亲需要,则是加法,是她太高兴了,不知道该干什么了,或者在她看来,只有抱着弟弟,那快乐才更巨大。

那个晚上,母亲抱走弟弟之后,吉佳站在院子里好长时间不知所措,身子再次发飘发空。然而这一次的发飘发空,不是恐惧,那恐惧已经像泅在水里的纸似的软化了,扯不成个儿了,随之而来的,是莫名的感动,是感动之后的感激,吉佳

的眼角竟一阵阵发热。感激谁，自然是吉美和吉美的母亲！也许，吉美没亮出手指上的戒指只是为了保护她自己，也许，吉美母亲没打开那些神秘的包裹，或是看出一些蛛丝马迹。但不管怎样，她们没有伤害她的母亲。

这个在吉佳那里不期而至的晚上，她只做了两件事，给弟弟洗了脸，之后就和父亲弟弟一起坐在炕上看电视。本来，她想为自己找被子铺床，可是她的床和被子早就被母亲铺好了。在这个家里，所有人的被子都是棉花，只有她的被子是太空棉，因为吉美的被子就是太空棉；在这个家里，所有人都睡大炕，只有她睡里屋的床，因为歇马山庄所有有女儿的人家，都要像城里人那样为女儿打一张床。本来，她不想这么坐着，想参与到母亲的忙碌里，整整一晚，母亲都在忙碌，在大锅里蒸过年的馒头和豆包，把堂屋弄的蒸气缭绕雾气腾腾。但吉佳到底沉住了气，没有参与。吉佳没有参与，不是在城里天天干这些活儿，已经干够了，实际上，她是不可能告诉母亲她的具体工作的；也不是在傍晚进门，感受了家的熟悉的同时，还感受了那一挂挂烟灰和难闻的气息带来的陌生，让她难以下手，实际上，在浓密的蒸气里，弥漫着的是沁人肺腑的香甜。她不参与，是她知道，眼下，在她母亲高兴的时候，她最应该做的，就是一尘不染地坐在那，像个真正的城里人。从小到大，母亲一直都这么希望着。即使在生了弟弟，家里日子越来越累之后。

这个晚上，如果吉佳早早躺下，并且躺下就睡着，事情也许就不至于是后来的结果。

后来，大约是九点多钟，吉佳的姑姑来了，她一走进堂屋就冲吉佳母亲大呼小叫："俺来看看吉佳给你买了什么样的

戒指？”

很显然，姑姑是从吉美那里来的，她的姑姑就爱串门，她从哪来都不奇怪，奇怪的是她的那句话，她的那句话，不过是道破了一个吉佳一直恐惧着的事实，也没什么，可是，这意味着母亲一晚上的高兴是装出来的，是怕伤害自己。

仿佛有什么东西从屋外砸过来，砸到心口，吉佳感到钝疼的同时，被一种久久的胸闷缚住了。她眼前闪过母亲从西院回来时哼歌的情景，闪过从自己怀里拽过弟弟的情景，原来，原来她和自己一样，也希望用弟弟的沉压住什么。因为胸闷，因为知道在姑姑面前装不出笑脸，吉佳爬下炕，赶紧躲到东屋，可是还不等她在东屋站定，姑姑的大嗓门已经夺门而入，“吉佳哪去了，怎不给恁妈买戒指？吉美都给她妈买了戒指。”

如同一只被拽住了尾巴的耗子，吉佳不得不从里屋走出来。吉佳走出来，并不去看姑姑这只老猫，而是求救似的将目光移向坐在炕头的父亲。父亲一向话少，看了一晚上电视没说过一句话，这一时刻，吉佳非常希望父亲能说句什么，比如他说：“那有什么好眼气的，她挣的都是不干净的钱。”父亲在城里待过，应该知道这其中的秘密。可是父亲什么也没说。见父亲没说，一个念头突然回到吉佳心里——把吉美的事说出去。这念头在晚上恐惧时曾萌生过，只是后来被她对母亲的误解打消了。

然而，那个晚上，吉佳终是没有说出吉美的事。吉佳没说，是担心姑姑知道真相立刻向全村传播，要是那样，就会挑起是非伤害吉美。想说出吉美的事，只是为了母亲，为了让母亲也像她从歇马镇往家走时那样腰杆挺直，并不想伤害吉

美。当然，吉佳没说，主要还是因为母亲，母亲听姑姑这么说，在堂屋里赶紧跟上一句："俺闺女知道她妈不好浪，没有浪妈，怎么能生出浪闺女。"

母亲的话，无疑给吉佳解了围，可是那只是一瞬间的事。后来，当姑姑走了，母亲地下的活儿也干完了，最后一个上炕躺下，只听母亲叹息着跟父亲说："看出来没，吉美就是她妈的一棵摇钱树，这世道，养一个漂亮脸蛋就是养了一棵摇钱树！"

父亲自然没有回应的意思，但仅母亲一个人的意思，就足够让吉佳身子沉得翻不过来。吉佳僵在那里，被什么压住似的看着天棚一动不动。她想，母亲一定是早就看出了真相，没准儿，傍晚还在大街上时就看出了！问题是，母亲看出了，却压根没觉得有什么不好，母亲的口气，分明是有几分眼气。

这夜晚到底有多长吉佳不知道，吉佳唯一知道的是，这夜晚不是城里的夜晚，而是乡村的夜晚，是大年前夜家里的夜晚。因为城里的夜晚无论什么时候，都不会像乡村这样漆黑这样寂静。关键是，因为漆黑和寂静，吉佳觉得自己身子在下沉，在向深渊下沉。在这漆黑寂静的深渊里，吉美穿着旗袍从楼上翩翩而下的样子，吉美站在镜前从隐秘处往外散发香气的样子，异常清晰地飘到了她的眼前。说异常清晰，是说母亲那句话，仿佛为吉美点亮一只追光灯，把她衬托在漆黑的背景里。或者说，母亲那句话就是一个漆黑的背景，吉美无需追光，独自就光彩照人了。看到在暗夜里光彩照人的吉美，吉佳心里的自卑超过了以往任何时候。

在这漫长的夜晚里，吉佳干了一件蠢事，她脱了内衣，拉开窗帘，赤身裸体站到了窗台上。她站在窗台上，是把窗台想

成楼梯，把自己想成吉美，自己正像吉美那样从楼上翩翩而下。这件蠢事，在城里倍受压抑时，她曾经这么干过，只不过城里的楼房没有窗台，她只站在屋里的地上。同样的行为，感受却是不同的，在城里，吉佳往往心潮澎湃，身体里有着某种渴望，和因渴望而生出的罪恶感。现在，在家里，在母亲的里屋，她没有心潮澎湃也没有渴望，更没有罪恶感，有的，只是寒冷。还没站上一会儿，她就浑身发抖嘴唇哆嗦了。

新的一天是这样到来的，先是公鸡们此起彼伏地尖叫，之后窗外透进蒙蒙的晨光，映照了现实的窗框，窗玻璃上的霜花。再之后，她听到母亲趿着鞋来到她的头前，一边往她被窝塞东西，一边说："妈不要你钱，去县里买个金戒指。明天就过年了，听妈的。"

在新的一天到来之后，吉佳真的走出家门走出村庄了。她走出家门走出村庄，却不是上县里买金戒指，而是去了镇上澡堂。她要洗澡！前天，她在城里已经洗过了，可是这个早上，她太冷了，太想让热水冲一冲了，她的身上又落满了草灰。吉佳没吃早饭，往包里塞了衬衣衬裤就背包走出家门。在大门口草垛边，吉佳下意识停了一下，回头朝吉美家的院子望了一眼，因为一年前，每次洗澡，她们都是约在一起。

明天过年，办年货的人们仍然不少。乡村就是这样，只要年不过，就总是有办不完的年货。远远的，吉佳就看见了冒着热气的大众浴池。走近时，才发现它已经改了名，叫天河洗浴。天河，看到这两个字，吉佳敏感地咧了咧嘴，心想，这字怎么就像是为自己写的，进了一趟城，她和吉美就隔到了天河两岸；进了一趟城，歇马镇，家，什么什么都觉得陌生了。

别看办年货的人多，洗澡的人却寥寥无几，女的这边，算

吉佳也就两个人。吉佳脱衣走进浴池时，那人已经在里边了，她在水龙头下面，背对门，仰着脸，直直地站着，像想什么心事。吉佳扫了一眼，然后打开淋浴龙头，将身子置于细细的水柱之中。水淋到吉佳头上、身上，一股暖意一瞬间包围过来，驱逐了一晚上以来一直驱之不去的冷意。可是，正当吉佳的身体感到放松、舒服的时候，突然的，她觉得有什么不对，什么？吉佳离开水雾，使劲吸了吸鼻子，但她什么也没有闻到。这时，一种隐隐的直觉让她回转身，朝那个背影看去。实际上，直觉正来自刚才扫过的那一眼，来自某种依稀可辨的味道。那个哪哪都鼓胀胀的身影已经刻进了她的脑海，那种黄瓜一样的清香已经潜入了她的骨髓。断定是吉美，吉佳身体的某个部位弹了一下，接着，一种复杂的，说不清是激动还是慌乱的感觉，瞬间随无数条水柱冲将下来，敲击着她的头发、肩膀、前胸和后背，使她浑身上下一阵灼热。

好久了，大约半年多了，吉佳没和吉美在一起待过了，且是这样赤身裸体。在她离开她的宿舍之前，不管在城里还是在乡下，她们一直是一起洗澡，她们相互搓澡，相互按摩，有时，还要相互比试乳房的大小。那时，吉美并不是太自信，老觉得她的乳房太大，屁股太大，脖子和腰又都太细。吉佳背过身去，也像吉美那样仰起脸。她仰起脸，不是要学吉美，而是此时此刻，如果不这样她不知道自己还该怎样。她倒是觉得，她这样，吉美无论如何不该这样，第一，她不知道进来的人是谁；第二，她穿金戴银，她简直算是衣锦还乡。

是一分钟，一小时，是一个世纪。吉佳站在水柱下，一无动作的能力。她的眼前，一直伫立着吉美鼓胀胀的剪影，而与这个剪影对着的，是一个骨刺一样哪哪都坚硬哪哪都干瘪的

自己。虽然那个鼓胀胀的身体已经被男人占了,不干净了,那个坚硬而干瘪的身体从没被人撞过,但这丝毫不能说明什么。相反,吉佳感到一种从脚后跟涌上来的耻辱和难过。说从脚后跟,是吉佳觉得那耻辱和难过来自于她的下体,它们由下而上,穿过心窝之后,直抵喉口、眼角,最后变成咸涩的雨雾。水柱下,吉佳仰着脸,一动不动地淋着,恨不能淋掉所有耻辱的样子。有一个时刻,怕自己哭出声来,她生出一个想法,在吉美转身之前离开这里。然而,正当吉佳为自己聪明的想法兴奋时,一件事情发生了——

一双手正抚向了自己的后背。分明,她一直背对自己,不可能知道自己是谁,但确实,一双手抚向了她的后背。它动作相当轻柔,相当缓慢,但随着一阵轻柔的揉搓,一种透彻的、舒心的感觉顿时弥漫开来。那感觉,要说熟悉,她非常熟悉,因为她无数次享用过,要说陌生,她非常陌生,因为那双手不再是从前的手,而是一双抚摸过男人也被男人抚摸过的手。一双抚过男人的手抚在她的后背,除了透彻和舒心,她还有一种别样的感觉——四肢酥酥的,痒痒的,心底慌慌的,颤颤的。在明确地知道是谁的手抚向了她的后背时,吉佳明确地感到抚向她的手不是吉美的,而是一个男人,一个模样像火锅城老板一样的男人。于是,那种久久压抑在心底的渴望,泄闸的洪水似的汹涌而来。它们先是由下至上,之后又由上至下,它们如脱缰的野马一样脱离了那双手,在她胸脯里和更隐秘地方喧嚣、跳动。于是,刚才一丝咸涩的雨雾立时漫成一片海域,让她置身一片咸涩的汪洋之中。

吉美似乎感到了吉佳的抽动,手停顿了一下,但只是片刻,很快,她又揉搓开来。很显然,吉美无法知道此时吉佳的

情绪，就像吉佳永远无法知道吉美被男人包起来是什么感受一样。但是，吉佳知道，有一点吉美一定清楚，那就是此时此刻，已经有半年多没跟她说过话的自己，并不想离开她弃她而去。或许，正是看透吉佳没有弃她而去的意思，她的声音，她沉闷的声音，在水柱在吉佳肩膀上飞溅时飞溅出来，"我真羡慕你，你多好！"

因为太突然，太出人意料，吉佳猛一激灵，仿佛被突然泼了冷水。

吉佳确有一种泼冷水的感觉，说她好，说羡慕她，这分明是讽刺，挖苦，打击。吉佳没有吭声，但汪洋在眼睛和鼻子里咸涩的雨雾顿时退潮似的消失了。吉佳把身子轻轻晃了晃，似乎为了表示抗议。心想你为我搓背就为了这个，你也太恶毒了！你沾了几天男人，居然就变得这么恶毒！这时，只听水柱中再一次有声音传出，"真的吉佳，我做梦都羡慕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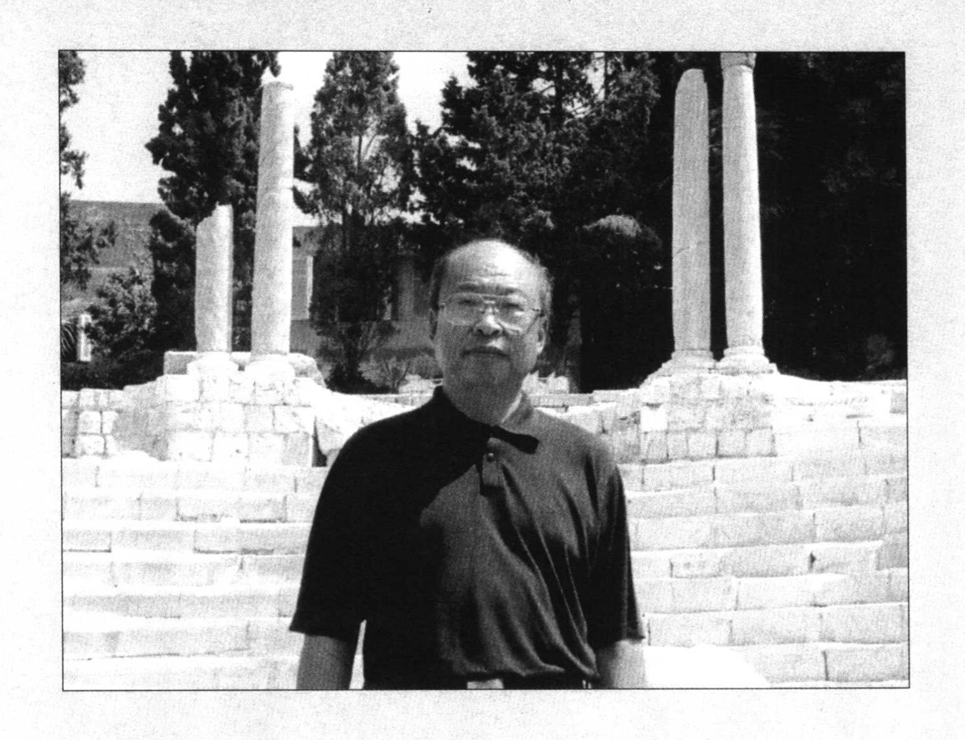
吉佳还是没吭声，静静地伫立在那，但突然的，仿佛有一种什么力量嵌入她的体内，使她再也控制不住。她毅然转过身，揪住吉美光溜溜的乳房，咬牙切齿地说："你——你——"她想说你离我远点，你的手已经脏了不要动我。可是只说出两个字，就什么也说不出来了。因为这时，她看到吉美被她抓在手里的那个乳房旁边，是一块块紫红的伤痕，好像被谁用手狠狠地扭过。

吉佳彻底呆了，表情凝固在脸上，是一片铁青的颜色。她看着吉美，眼珠一转不转。自她们被王母娘娘划到天河两岸，她们还是第一次这么面对面。吉美本能地往后退着，本能地用两手护住胸脯，仿佛一旦放手，吉佳就会扑过来抓破它。她目光里充满了惊恐，肩膀在不住地哆嗦，但是，这丝毫没有抑

制她说话的欲望，她一边哆嗦着，一边说，“我根本就不想再回去了，可是，可是我妈不让……”

好像刚才还在吉美眼里的惊恐突然飞了出来，飞到吉佳眼里。它飞到吉佳眼里，就不再是惊恐，而是惊讶、难过。水柱一如既往地飞溅着，喷射着，水柱敲击着两个人的肩膀，发出了尖锐、刺耳的声音，有如铁器在石板上撞击。她们离得很近，可吉佳听不到对方的呼吸，不但如此，刚才还清晰可辨的吉美的脸和胸脯，转瞬之间就一点也看不清了，因为那股咸涩的东西，仿佛正被潮汛裹胁着，汹涌而来，它在淹没了吉佳眼睛的同时，在澡堂里漫起了浓重的大雾。





张笑天小传

张笑天,男,山东昌邑人,1939年生于黑龙江。1961年毕业于东北师大历史系。曾任电影厂编剧、文学副厂长等职。六十年代开始发表作品。著有《张笑天文集》(20卷)长篇小说20部;小说集、剧本集、散文随笔集18部,电影文学剧本42部(集)。曾获第四届全国优秀中篇小说奖,辽宁省优秀图书奖,吉林省第一、第二届优秀中篇小说奖,第二、第三届花城文学奖,长白文艺大奖、北方文学奖,东北文学奖及多种电影奖项。现在吉林省作家协会任职,中国作家协会主席团委员。





一缕朦胧的白光撕破黑沉沉的夜暗斜到监舍的灰墙上，又迎来一个可能属于我的最后一个黎明。上诉随时有可能被驳回，那就是终结生命的时刻，像是画上一个休止符那样简单。那就永远沉沦到万劫不复的黑暗中了，当你不得不面对它的时候，你才会感受到恐怖的战栗。死亡这个词语，过去尽管不算陌生，却毕竟不是感同身受。自从半个月前市中级法院一审宣判我死刑以后，死亡的概念不再是概念，而是实实

在在的存在了。

我主管公检法的时候,不止一次地随同押送犯人的执法人员到过刑场,我那时是监督者、领导者,在我面前的那些猥琐的罪犯不过是社会的渣滓,我从没想到过他们濒临死亡时的感受。吓得屎尿屙一裤子的软蛋也好,梗着脖子叫嚣二十年后又是一条好汉的也罢,统统是健康社会的垃圾,谁会同情。当闷哑的枪声响过,罪囚一个跟头掀翻在地时,你只会感到恶心,他们临刑前痛哭流涕的忏悔、对亲人的依恋、对生的渴求,我统统视为不值一文的动物性的本能。

天哪,做梦也不会想到,有那么一天,自己将成为绑赴刑场被人视为渣滓的死刑犯。我与那些杀人犯、抢劫犯、强奸犯、拐卖妇女儿童犯、贩毒犯们有本质区别吗?一想到这里,心里就像有千万条小虫在啃噬着,我无论如何是不该与他们划等号的。我至少为党和国家做了很多有益的事,二十年来这座城市的每一次闪光、每一次辉煌都与我的名字相连,报纸上有过这样的褒奖,说我是街道社区老头老太太们心目中的偶像,须知最难伺候、最爱挑剔和嚼舌头的就是这些人,受他们拥护,这容易吗?当然,一旦沦为阶下囚,这一切光环都变成讽刺了,对减罪毫无意义,胜者王侯败者贼。

人对生的留恋,只有在行将就木时才更强烈,疾病夺生,那是自然规律,没有办法的事,但当你的生命将被某种强制力量强行剥夺时,你总会心有不甘,总会心存侥幸,总会希望出现奇迹。我的生命轨迹会有奇迹出现吗?答案本来应当是肯定的。

商学俭不可能不来救我,他和我都明白,我们是一荣俱荣、一损俱损的。从我被"双规"那一天起,我即使在沉沉的暗

夜中，我也看得见他那双睿智的眼睛，那双眼睛深不可测的海洋里，是我的引航灯塔，是希望所在，使我有临危不惧的从容。哪怕是市中院居然敢逞能判我极刑，我都没有绝望，在法庭上我反倒淡泊地一笑，这面对死亡的平和心态连我自己都很欣赏，这风度当然来自商学俭那泰山倾而不惊的一双眼睛。

走廊里一阵沉重的脚步声打破了黑暗中的寂静，听脚步声不止一个人，这有点不寻常，大清早的，只有执行死刑令才这么打破常规。脚步声中止在我的牢门前，我从床上坐起来。铁门丁当作响地打开了，我认出最先踏进牢房的那个天生有一副笑面的白脸法官，我的心咯噔一下，不祥之兆一下子攫住了我的心，难道是……吊得高高的那盏只有十瓦的萤火虫般的灯泡亮了，法官那张不是笑也像笑的脸对着我，例行公事地向我宣布，我的上诉驳回来了，维持原判，为终审判决。然后合上只有一页纸的硬壳公文夹，转过身迈着机械的步子走了。哈，通向地狱的通行证就这么平淡无奇地下达了，像通知犯人开早饭。

我惊讶自己的镇静，我有点怀疑这宣告的真伪。如果是这么个结果，也应当是我先于法官知道。上次一审的宣判结果，我就是在他们组成合议庭之前得到消息的，这当然是商学俭的作用，他自己用不着抛头露面，就能巧妙地把信息传递过来，以至于他们在法庭上将宣判书一念完，我就把准备好的上诉书呈递上去了，弄得法官和公诉人措手不及，着实有几分尴尬。这次终审判决怎么反倒连风吹草动都没有呢？

按照我处事的原则，我先往最坏处想。是商学俭“捞”我归于失败，还是根本没有鼎力，只是虚应故事？更糟糕的是他

自己也掉进去了，自顾不暇，那将是最恐怖的了。除非是他自身不保，他不可能放弃我，记得我被省纪委“双规”那天，他和省纪委书记一起向我交代政策，中间纪委书记上厕所时，他悄声对我说，有两条可保无虞，一是咬紧牙关，别胡说八道；二是好汉做事好汉当。他说，即使到了上断头台那天，只要还没人头落地，他都有办法把我从阎王爷手中拉回来。我感动、我深信不疑，作为市委书记的他，有这个权威，有这个能量，也有这个义务，无论为朋友还是为自己，他都只有一种选择。

是呀，我与商学俭是什么关系？好比车之两轮、鸟之双翼，是轮流照亮这座城市的太阳和月亮，这虽是见诸报端有吹捧之嫌的溢美之词，毕竟也道出了一点真谛。我与商学俭是同年、同学、同乡，又是同事，我们是手牵着手从家乡的小学走入镇里的初中，再考入县城高中，直至联袂进入省城最负盛名的名牌大学。毕业时正值如火如荼的文化大革命年代，又一起下放到军垦连队去当兵，后来回城当了中学教员，八十年代，从知识分子当中选拔后备干部的热潮中，我们又脚前脚后地进了市委大院，由科长而处长，都是比着肩儿过来的，他放下去当县委副书记，我则当副县长，他升任市委副书记，我也当上了副市长。从情感上讲，我们两家也是走动得很勤的，他儿子和我女儿先后去了美国自费留学，他给儿子寄东西从来都是双份的，我每到年终岁尾给孩子准备学费，也从来是不分彼此，两家到了难分你我的地步，很多同事把我们这对搭档传为政界美谈。

天有不测风云，我被一个房地产开发商牵连，马失前蹄了。我知道商学俭会“捞”我，根本不用嘱托。怎么理解他说的好汉做事好汉当？什么叫不能胡说八道？这是心照不宣的。小

时候我们在家乡涨水的小河里洗澡，我被急流卷入深潭，商学俭跳下去救我，我出于求生的本能，死死地抱住他的腰不肯放手，结果把他也拖到了水底，差点一起淹死，商学俭当时拼命捏我的鼻子让我灌饱了肚子，直到把我呛昏了，才拖死狗一样把我拖到沙滩上，骑在我身上压出了肚子里的水。我总算逃过了一劫。事后我怪他狠心把我灌了一肚子浑水，呛昏了我，他有一套独到的理论，他说凡是垂死的人，必定失去理智，出于求生本能，有把别人拖到同归于尽地步的危险，所以救援之道是首先击昏他、灌蒙他，这才不至于当陪葬。今天想起来，我现在的情形不是很相像吗？我很快从胡思乱想中自拔了，我找到了证据，他不但没有险情，而且春风得意。看守送来了今天的晨报，头版有商学俭的大幅照片，那是标榜他亲民形象的作品，商学俭穿着早已不时髦的军大衣，年关时下到下岗工人家中送米面，面带微笑，与工人握手，例行公事又似平和亲切，这也是我从前并不陌生的功课。这样看来，他“这一步”走上去了！这不，报道中，他官衔前面那个“副”字不见了，他已经是这个市的市委书记了。我为他高兴吗？是的，他爬得越高，越树大根深，树大则树荫广阔，躲在树下才好乘凉。当然也难免心头酸溜溜的不是滋味，从小一起并肩走过来、一同进退的伙伴如今可是霄壤之别了，一个大红大紫，一个成了待决死囚。我现在已经是一只脚踏进地狱的人了，他伸出救援之手对他来说还有危险吗？他害怕把他这个送殡的也一起埋葬了吗？

我的机会实在有限了，抓不住就是死，抓住就是生。不管他愿意不愿意，我都不能放弃这最后一线希望。我大声呼叫看守，要求马上见商学俭。看守们一定以为我疯了，死到临头

还想见市委书记，这不太可笑了吗？他们理所当然地不予理睬，我扯破了喉咙骂街也没有用。

一沓纸、一支笔摆到了桌上，他们说现在讲人道了，准许我给亲人留言，想写忏悔书也有足够的纸张。我愣了好一会儿，真的抓起那支很老旧的自来水笔，遗嘱什么的写不写无关紧要，我必须给商学俭写上几个字，要言简意赅，要写得入骨三分，别人看不懂，他一看就懂才行。他这时候不来救我，我不能不疑心他是希望我速死了，我一死，这张嘴就永远封住了，他也就永远睡得香甜了。这个想法一冒出来，我自己先吓了一跳，他有这么坏吗？小时候游泳遇险的经验难道是人生的借鉴吗？任何救人者都不会甘心被人拖下水的，商学俭有两种可能，一是无力施援、爱莫能助，一是只要一出手，便有同归于尽的危险，便索性无动作。如是前一种尚可原谅，如是后者，便太不够朋友了，他难道忘了自己说过的话了吗？什么叫一损俱损，还不是因为他与我是半斤八两！

我一直没有咬他，也真的没想咬他，天塌下来我一个人顶着就是了，我宁可在监牢里度过余生，用我的苦难换取他的荣华富贵，这我都认了。只求他对我好、对我的妻子儿女好，我又何必拉一个陪绑垫背的呢？更何况我也有私心，只要他不倒，我就多一分希望，他倒了，谁还来救我！

如果是一般的案情，我可以耐心地等，可我是站在地狱走廊里呀！我用过各种各样的笔，毛笔、自来水笔、圆珠笔，任何笔都没有今天这支笔这么滞涩、这么沉重、这么不听使唤，而且越用力越不下水，左右甩了一下，竟漏下一大摊碳素墨水，我愕然地望着在白纸上浸润蔓延的污迹，不由得想起自己，我的人品、人生，此时像不像这混沌一片污秽的纸？我恼

恨地摔了笔,暴怒地喊着商学俭的名字,天晓得我哪根神经出了毛病,我竟吼出了这样一句:别以为我死了就灭口了,我还没死呢,还来得及!

这话吓了我自己一跳。听上去像是失去理智的胡言乱语,不正是这深藏在内心深处涌动的炽热岩浆的喷发吗?我干吗这样委屈地、忍气吞声地替别人去死?是的,我索贿受贿的数额之大足以让我死两回,但我也明白,一旦我有立功表现,那我也可能免死,我只要想立功,就一定是个让世人瞠目结舌的大功。我这人讲义气,却并不傻,我愿为朋友两肋插刀,却不甘心为人愚弄,当不明不白的屈死鬼。我多么希望我看作是生死之交的商学俭不是落井下石的人啊!

是我一骂骂出结果了吗?奇迹发生了,很快传来了消息,说市委书记商学俭马上会来见我。像一个漏气的气球,尽管边吹边漏气,不断地在瘪下去,可这消息如同又打了一股气进去,我那四处渗漏的心又鼓胀起来。

时间在艰涩地消磨着,对于一个已经下达了死刑令的人来说,我的生命是以分和秒来计算的。我木然地站在窗前,监狱外面的农贸市场又苏醒了,一片嘈杂的市声,那些为生计奔波操劳的小人物早出晚归,过年能吃上一顿肉馅饺子就知足了,我小时候又何尝不是如此?盼星星盼月亮地盼过年,就盼能吃上一顿酸菜馅饺子,分两个冻梨、一捧花生,那时感到很满足。这种日子远去了,离我太远了。现在过大年,每天犯愁的是不知道想吃什么,人已经到了没有盼头的地步了,没有盼头的日子也是一种痛苦。

现在,我倒重新有了强烈的期盼了,那是生的留恋,如果让我活,哪怕再回到衣食不周的童年,哪怕像乡下一个普通

农夫那样日出而作、日落而息，脸朝黄土背朝天，我也乐意，村干部欺负我，我都不会告状。不再有非分之想。可惜呀，这期望，对我来说都太奢侈了。也许，明天早上，所有的电视频道、电台、报纸都在热炒本市一个最高级别贪官被执行死刑的新闻，如果采用本省首例注射毒剂的执行手段，那将更为轰动，给我一次最强劲、最后在媒体里热卖的余荣，而后永远销声匿迹，像一粒飘过人世间的灰尘。

商学俭始终没有出现，倒是我的律师来了。他是年过花甲的老资格律师，曾经因为职业选择的失误，当了右派，那年月为阶级敌人辩护的职业本来可笑，立场何在？同情敌人且为之张目，你不是敌人谁是？七十年代末期，我帮他改正，帮他重新归队，他一直视我为恩人，后来成了本事顶天立地的大律师，绰号“施洋大律师”。也许因为这点渊源，他甘冒风险，自愿无报酬地为我出庭辩护，他其实也知道自己无力回天，也许是尽尽良心的义务吧。

他见我仍穿着睡衣傻站着，就催我快换衣服，我明白了。我历来要面子，我曾对他说过，即使有一天上刑场，也要西装革履、领带打得漂漂亮亮地去伏法。他这一催促，我的头嗡的一下，这一刻，我的心仿佛被人摘走了，整个人也仿佛蒸发了，我意识到，死亡的瞬间来到了。也就是说，商学俭并没有任何动作，抑或是虽有动作也终未能力挽狂澜。我仍不甘心，我请律师出面再争取一点时间，我必须等等商学俭的消息。

我的律师眼里划过一丝几乎看不见的怜悯，甚至可以理解为揶揄，他叹息着说，早走一分钟，就早一分钟解脱，大家都解脱了。我心头一震，这是什么意思，他嘲笑我徒劳吗，还是认为我直到最后也没有看透人世间的冷暖炎凉？霎时我全

明白了,为什么要说大家都解脱了?大家是什么概念?除了我还有谁?当然是商学俭,我一死,自然永不会再开口,他自然也就永远解脱了。我的生命的构成居然关系着另外一个生命的安危,我从来没料到我会这样举足轻重。这样看来,他的"捞救"只不过是绑在牛角前的一束青草而已,让我永远感激他的赐予,又永远得不到那束青草。他不这样稳住我,怕我口无遮拦,把他的老底翻出来。

我变得愤怒了。我可以死,为我的贪欲付出我应付出的代价。但我却不愿当别人的保护伞、替罪羊。你不是想在枪声响起那一刻开始,坐享天下太平吗?你别高兴得太早,我上刑场的前一分钟也来得及办这一切,让你知道该怎样做人,否则你将付出什么代价。

我看见执行我的人陆续来了,看见律师在与我谈话,那些人便远远地站在走廊里,他们都戴着口罩,像在防"非典"病毒。我拒绝换衣服,同时大喊,我要揭发,我要立功。我问我的律师,总该来得及吧?律师说,那要看重不重要。

当然重要。别的姑且不论,当初那一笔二百万美元的回扣,可是有他一半呀,不然他的孩子怎能在国外过着阔少的生活?我的律师哑然失笑了,那表情是讥笑又是怜悯,他问我,那笔款子是存在谁名下的?虽是存在我的女儿名下,却是双方共有啊!商学俭当初就说,朋友不分彼此,存谁名下都一样,况且他说别把两个人都捆死了,日后万一有闪失,还有救。律师此时这一提醒,我服输了,他妈的,什么有救,他早打算好了,又要大口大口地吃羊肉,又不沾半点腥膻气。律师说得对,在法律范畴内,商学俭无罪,我理应一个人下地狱。

我的律师为我做了他能做的最后一件事,看着我穿好衣

服，帮我正了正打歪了的领带，低着头走了。

我下意识地摸摸领结，仪容对于我有什么特别的象征意义吗？



迟子建小传

迟子建，女，1964 年元宵节出生于中国的北极村——漠河。童年在黑龙江畔度过。1984 年毕业于大兴安岭师范学校。1987 年入北京师范大学与鲁迅文学院联办的研究生班学习，1990 年毕业后到黑龙江省作家协会工作至今。中国作家协会全委会委员，黑龙江省作家协会副主席，一级作家。1983 年开始写作，至今已发表文学作品四百余万字，出版有三十余部单行本。主要作品有：长篇小说《树下》、《晨钟响彻黄昏》、《满洲国》、《越过云层的晴朗》，小说集《北极村童话》、《白雪的墓园》、《向着白夜旅行》、《逝川》、《白银那》、《朋友们来看雪吧》、《清水洗尘》、《雾月牛栏》、《当代作家选集丛书——迟子建卷》以及散文随笔集《伤怀之美》、《听时光飞舞》、《迟子建随笔自选集》等。出版有《迟子建文集》四卷和三卷本的《迟子建作品精华》。曾获得鲁迅文学奖、澳大利亚"悬念句子文学奖"等多种文学奖励，作品有英、法、日、意大利文等海外译本。

小说《亲亲土豆》、《花瓣饭》、《踏着月光的行板》、《采浆果的人》分获《小说月报》第七、第十、第十一届"百花奖"。



有一幅窗帘，是由霜雪凝结而成的，这些年来一直掩藏在我的记忆深处，每到年味渐浓的时候，它就耸动着，浮现在我眼前。我曾几次提起笔来，想把这幅雪窗帘挂出来，然而它最终还是融化在世俗生活的浊流中了。

我以为它就此消失了，谁知这两年它又悄悄地现出形影了。它孤寂地待在我心中的一角，发出明亮而又冰冷的寒光，让我警醒。我这才明白，真正的霜雪如果不用心去暖化它，是

送不走的。

一进腊月，火车站就像要上演一部最叫座的故事片似的，拥挤得要爆棚了。售票窗口前排着长长的面色焦灼的购票者，站台上是黑压压的等候上车的人。广播里一会儿传来某列新增列车的开车时刻，一会儿又传出某一列车的晚点通知。大多数的旅客都是为了赶着回家过年的。于是，候车厅的卫生间由于被人频繁地使用而散发出刺鼻的尿臊气，每一条长椅上都坐满了面色疲惫的旅人。过道上遗弃着烟蒂、果皮和纸屑，清扫员对着在大庭广众之下把着小孩撒尿的妇女和随便把烟灰磕在地上的男人常常发出斥责声。火车站在这时节比农贸市场的早市还要庸碌和零乱。它就像一棵被千千万万人觊觎着的圣诞树，所有的人都想在它身上挂上一件礼物，结果使它不堪重负，呈现着倾颓的趋势，发出沉重的喘息声。

那个时候的火车票还不像今天这么好买。如果你不能起大早去排队的话，要想购得一张卧铺票，除了从票贩子手中买高价票外，就只有托铁路的熟人了。好在我有一个这方面的朋友，就免除了购票的劳苦。

我回家过年，大抵是在小年前后。因为腊月二十五是给父亲上坟的日子，我必须在此前赶回家中。

我记得那一年是过小年的那天动身的。走前我把家门贴上了“福”字。我不希望除夕时别人家的门前要春联有春联，要灯笼有灯笼，而我的门前却毫无喜气，所以总是提前张贴含有吉祥意味的“福”字。

火车站的乱自不用说了，当我气喘吁吁、满头大汗地提

着沉重的旅行包从蜂拥的人丛中艰难地挤上火车时,对年不由生起了一种怨恨。我觉得年是个让人劳神费力的东西,是头捉弄人的怪兽,是个只能让人围着它转的自私鬼。

安顿好行李,气也喘得均匀了,火车缓缓离开了站台。天已黑了,列车的玻璃窗上蒙着霜花。有淘气的小孩子为了看窗外的风景,就不停地用手指甲刮着霜花,那声音"嚓嚓"响着,就像给鱼剐鳞的声音。

一个烫了满头鬈发的女列车员捧着一个黑色的皮包召唤旅客换卧铺票。大家把一张张客票交到她手中,换来一枚枚长方形的铁牌。她把票依次插在黑皮包中,那些相挨着的车票看上去就像竖立在公墓里的一带格式化的白色墓碑。她带着一股守墓人惯有的漠然神情,离开了车厢。

大约半小时后,列车员又来了,她在车厢的过道里一遍一遍地吆喝:"还有没有没换票的?!"见没有旅客回答,她就夹着皮包走了。

我吃了一个橘子,打算到盥洗室刷刷牙,就到铺位休息。然而盥洗室已经被无座的乘客给占领了,只好悻悻地回来,把牙具塞回旅行袋里,爬到中铺去休息。我讨厌乘火车时睡下铺,旅客把它当作自家的炕头理直气壮地坐着且不说,有的人还坐在那里就着油腻的烧鸡和猪手喝着小酒,油污会弄到床单上。还有的女人喜欢吃瓜子,将瓜子皮嗑得四处飞扬。更有甚者,将喝得黏糊糊的果汁洒在了上面。你躺在被形形色色的人坐过而被弄得污渍斑斑的铺位上,就有一种睡在猪窝的感觉。

借着昏黄的灯光,我翻开一本杂志。才看了一会儿,就听对面的下铺传来了一阵争吵声。我连忙探出头去望。坐在下

铺靠窗位置的是一个老女人，我上车的时候她就坐在那里了。她的头发已经白了多半，看上去六十左右，穿灰棉袄，扎一块深蓝色的头巾，带着一只篮子。先前那篮子是放在茶桌上的，后来陆续到来的其他乘客要往上面放水果和茶杯，嫌其碍事，就把那篮子放到茶桌下面。她似乎怕别人不小心踢着那篮子，时常地往下望上几眼。她大约是不常出门的，像小孩子一样用指甲刮开车窗上的霜花，不停地朝外张望着。她的自言自语声曾引得我忍不住想笑。比如她轻声嘀咕："这荒郊野外的还亮着灯，这不是给鬼照亮的嘛"；还有："哦，这电线杆子可真多啊，隔不远就一个，隔不远就一个。这电是从哪里走的呢？我怎么一点也看不到它们闪光？"

与这老女人吵嘴的，是一个穿着皮夹克的胖乎乎、醉醺醺的中年男人。他说他要睡觉，让老女人赶快让开。

老女人说："这是我的铺，你咋让我走呢？"

胖男人说："什么你的铺，这是我的铺，我刚刚补的铺！"

老女人恍然大悟地说："敢情这是快过年了人太多，火车上让两个人睡一个铺啊？"围观的人发出阵阵笑声。

胖男人不耐烦地说："谁跟你个老太太睡一个铺？你是哪张铺的，就快回哪儿去！"

可老女人认定了这男人要跟他睡一个铺，她问："你这是要睡上半宿了？"

那男人没有好气地说："我上半宿下半宿都睡！"

老女人"哎呀哎呀"地叫着，似乎在懊恼自己怎么碰上这么一个合铺者。

这时一个吸着烟的男人提醒老女人："你再看看你的票，是不是这个铺的？火车是不可能卖重铺的啊！"

还有的人说:“你是不是从票贩子手里买的假票啊?”

老女人很委屈地说:“这票不能有假,我闺女早晨四点钟上火车站排队给我买的。”说着,她起了一下身,从裤兜里掏出票来。她的票是这张铺位的千真万确,可是,她没有跟列车员换票,所以她的铺被当作空铺卖给了别人!

大家把她犯的过失说给她听时,她几乎要急哭了。她说:“我以前坐火车时都是自己拿着票,乘警查票时就把它掏出来。哪能买了票又交给人家呢!”

酒气熏天的胖男人用轻蔑的语气说:“连火车都不会坐,出的什么门呢!”

她申辩道:“谁说我不会坐火车?我这辈子坐了有十来回了呢!”她的话又引来一串笑声。

那个吸烟的男人对新来的铺位主人说:“哎,跟老太太说话客气点,都这么大岁数的人了,出趟门容易吗?”

“你想当雷锋是不是?那行啊,你把自己的铺让给老太婆睡不就行了么!”胖男人咄咄逼人地说。

“你这人怎么这么说话呀?”吸烟者掐灭了烟,跃跃欲试地朝胖男人挥舞了一下胳膊。

“怎么着?是不是过年回家没什么带的,想挂点彩回去呀?!”胖男人脱下皮夹克,将它甩在铺上,挑衅地说:“过来呀,老子成全你!”

“你们可别因为我打架啊,这大过年的,把谁打了都不好。”老女人起身拉住胖男人的毛衣袖口说。

吸烟者大约也不想无端惹麻烦,说着“我找列车员来给评评理”,转身朝乘务员室走去。

很快,那个满头鬈发的列车员过来了。她听明了事情原

委后，对老女人说："这事情怪不了别人，我一遍又一遍地喊让乘客换票，嗓子都要喊破了，大家都能证明吧？你不换票，火车开出半小时后，就等于放弃了对这铺的权利。这铺属于人家的了。"她指了指胖男人。

老女人可怜巴巴地说："我以前没有坐过能睡人的火车，我坐的都是座儿，哪知道还得换票呢。"她说："那我这票就等于作废了？"

"作废倒不至于，不过现在卧铺都满员了，你只能坐着了。"

"那我上哪里坐着呀？"她颤着声问。

"坐边座上吧。"列车员说，"没别的办法了。"

老女人落下了眼泪，她独自嘟囔着，埋怨女儿刚才送她上车时，没有告诉她换票的事。她说早知如此，还不如坐硬座呢！她在众目睽睽之下懊恼万分地提着篮子来到边座上。她看了一眼那贴着车厢壁立着的座儿，说："它立着我可怎么坐呀？七仙女的屁股也坐不稳它呀！"她的话又引来一片笑声。

列车员一伸手把那弹簧座拉了下来，说："这是可以活动的座，你要是一起身，它就自动立起来了！"

老女人把篮子放到窄窄的桌上，小心翼翼地坐下来，用手护着那只篮子。那篮子有三分之一探出桌面，很容易被过往的行人给刮到地上。有人就劝她说："你把篮子还是放在原来的地方吧，那里宽绰。"

她没有作声，而是满怀忧伤地看着胖男人展开被子，他脱下鞋子和棉裤，一头钻进了被窝。人们都对他投以鄙夷的目光，不过再没有人说什么。

当列车员要离开的时候，老女人问她："我这票是能睡人

的，现在成了不睡人的了，能不能把钱给我找回来呀？我闺女不是等于白白花了冤枉钱么，那可不是小钱，得好几十块呢！要是买一袋米的话，够我吃多半年的了！”

列车员似有些不耐烦地说：“行行，一会儿我给你问问车长去！”

“什么事都得当官的做主呀？”她嘟囔了一句。

列车员不再理睬她，她对着那些意犹未尽的围观者说：“有什么好看的，都回自己的铺位上吧。我告诉你们，九点一过就熄灯了，你们提前把被子铺好了，别到时候抓瞎！”说完，她昂头挺胸地带着一种解决了棘手问题的自豪感走了。

胖男人已经发出了响亮的鼾声。

先前与胖男人险些大打出手的那个男人用嘴努了一下那像死猪一样沉睡着的胖男人说：“哎，就是不愿意和他一般见识吧！这要是放在我二十多岁的时候，不把他打成豁牙才怪呢！喝点狗尿，就不知道天高地厚了！”他发完牢骚，很同情地看了老女人一眼，问她：“大娘，你要水喝吗？”

老女人说：“我坐火车怕上厕所，火车晃悠着，我怎么也撒不出尿来，我就忍着，一口水也不喝。”

那男人叹了一口气，说：“唉，可惜我买的是上铺，您也爬不上去，要不我就让给您去睡得了。”

老女人说：“不用，你们年轻人觉大，你去睡吧。”

这时从靠近门口的地方走过来一个穿驼色毛衣的男人，他看上去有六十左右了，戴一副老花镜，手中提着一份报纸。他对那个让铺的年轻人说：“我是下铺的，我能爬到上铺去，你让老太太睡我的铺，我睡你的不就把问题解决了吗？”

那年轻人听了老人的话连连摆着手说：“你这么大岁数

了，我可不能让你到上铺去，万一磕着碰着可怎么办？”

“我天天早晨都打太极拳，身体什么毛病都没有，别说爬个上铺了，就是让我上树都没问题！”老人拍着胸脯保证着。

“哎，那可不行，万一你有个闪失，我可负担不起！”那人的脸涨红了，他急忙说自己拉肚子，得赶快上厕所，逃之夭夭。

老头叹了一口气，说：“不诚心让铺，还装什么好心人啊。”说完，他提着报纸回自己的铺位了。

让铺的事情就此结束了。

火车“咣——嚓——咣——嚓——”地行驶着，随着夜色加深，寒冷愈浓，车窗上的霜花面积越来越大，几乎要满窗了。老女人坐在那里，就像镶在白色镜框里的一幅肖像画，陈旧、暗淡，弥漫着一股哀愁的气息。有个抱小孩的妇女走过来和她搭话，她对着怀中吃着虾条的小女孩说：“给奶奶吃个虾条吧？”小女孩耸着身子蹬着腿，发出要被人给抢了东西的那种尖叫声。妇女觉得脸上很没面子，她斥责小女孩说：“现在就吃独食，将来还能是个孝顺孩子？我可真是白白养了你！”小女孩受了奚落，愈发地任性了，她挣扎着，腿扫着了老女人的篮子。

老女人声音嘶哑地说：“小祖宗，你可不能踢着这篮子，这里面可是装着我老头爱吃的东西！他这个人干净，脏了的东西他可是不碰！”

只一会儿的工夫，老女人的嗓子就哑了。仿佛车厢里的烟气和尘埃全都拥进了她的口腔。妇女气恼地把小女孩放到地上，说：“你不听妈的话，我可把你扔到火车下边去了，外面荒郊野岭的，到处都是狼，我让狼把你给吃了！”

小女孩吓得呜呜地哭了。她大约觉得让狼吃了自己,不如让老女人吃虾条合算,就把虾条递给老女人,抽抽噎噎地说:"奶奶——吃——奶奶——吃——",妇女这才仿佛又把丢了的面子捡了回来似的,面上现出温和的笑容。

老女人对小女孩说:"奶奶不吃虾条,你自己吃吧,啊?"她又转而对妇女说:"小孩子胆小,可别吓唬她。你给她吓丢了魂,还得给她叫魂。"

火车放慢了速度,大约前方有车站要停了。

妇女问老女人:"你这是去哪里啊?"

"到小闺女家过年去。"她说:"我年年都在大闺女家过年,小的说想我,写了好几封信催我去。我一想都好几年没有在小闺女家过年了,再说我老头埋在那里,我也想看看他去。"

"那这篮子里装的都是上坟的东西啊?"妇女吃惊地问,并且下意识地把小女孩揽到怀中,仿佛那篮子里藏着鬼,会突如其来地蹦出来伤害人似的。

"哦,我打城里给他买了松仁小肚和皮蛋,还给他蒸了块我腌的咸肉,带了两瓶高粱小烧酒,这些都是他最得意的。"她的话音刚落,火车就"咣当"地剧烈抖动了一下,停在一个站台上。老女人也抖动了一下,她死死地护着那只篮子,生怕它被晃到地上。站台上的灯光把玻璃窗映得一片橘黄色,老女人的脸也跟着有了几分光彩。

有两个上车的人来到卧铺车厢。他们的身上落着星星点点的还没有来得及融化的雪花。老女人望了一眼新乘客,叹了口气说:"这里原来下着雪啊。"

大约五分钟后,火车又喘了一口粗气,颤着身子向前走

了。玻璃窗忽明忽暗的，很快，它又恢复以前的模样了，是那种被车厢的灯光所笼罩着的灰白。

妇女抱起小女孩，对老女人同情地说："我带着孩子睡在下铺，可是小孩子离不开我，不认别人，我要是在家，她奶奶搂着她睡都不行。你说她要是像别的小孩子不认生的话，我就让你和她睡一个铺了。"

小女孩一听说妈妈有让她和老女人睡的打算，就像让她和狼外婆睡似的，又开始闹了。她揪着妈妈的头发，使劲地蹬腿。妇女呵斥她道："怎么这么没礼貌？今年过年是不是不想要新衣裳穿了？"

小女孩委屈地哇哇哭了。妇女只能抱着她回到铺位上。

到了快闭灯的时刻，过道的行人就多了起来，人们大都是上厕所的，想解个手后，睡一夜的安稳觉。厕所外面就排了不少人。人们经过老女人身边时，总要同情地看她一眼。有人给她出主意，让她找车长去，说是她这么大岁数的人了，就是再有过错的话，他们也应该从人道主义的角度出发，给她再安排一个铺位。老女人听不懂"人道主义"这个词，她张口结舌地问："让我找'人道'给出主意？'人道'是男的还是女的呀？"她的话又激荡起一片笑声。她显然意识到自己说了可笑的话，她的脸微微红了。这时正赶上列车员来拉车窗帘，她就转而问列车员："闺女，你跟当官的说了么？我的票钱能不能给我找回来呀？"

列车员打了一个哈欠，说："我给您说了，车长说不行。"

"怎么就不行啊？"老女人说，"我花的是躺着的钱，可我现在是坐着！还弄这么个窄巴座让我坐，真板身子呀。"

"您那票又不是在我们火车上买的，您是在车站买的，我

们把钱找给您,我们不是有损失么？”列车员说。

“敢情你们和车站不是一家的啊？”老女人很失望地说。

“现在除了钱和钱是一家的,谁跟谁还是一家啊。”列车员笑着说。

老女人不再说什么。不过列车员把她身边的那面窗户拉上窗帘时,老女人又把它打开了。她说:“我坐着没意思,让我看看风景还不行么？”

“外面黑糊糊的,有什么看头啊？再说了,一窗的霜雪,你能看清什么呀！”列车员嘟囔着,不过她尊重了老女人的意愿,没有再动那块窗帘。

老女人护着的那只篮子,上面蒙了一块蓝布,它就像剧场垂着的幕布似的,让人觉得它的背后隐藏着丰富的戏剧。我想她不像是生活在大城市的人,不然她不会呈现如此天真、愚钝的情态。一问,果然如此。她说她大闺女家住在农村,女儿不放心她一个人在大城市换车,特意送她来的。她们住在旅馆的地下室里,女儿为了给她买票,几乎一夜都没睡好。

她很沮丧地对我说:“早知道这样,真不应该买躺铺呀！闺女买时遭着罪,我在车上也遭着罪。遭罪倒也罢了,还花了冤枉钱！”

我犹豫了一下,轻声对她说:“要不你和我睡一个铺,你睡前半宿？”

“姑娘,不用你费心了,我能坐着,不就是一宿吗？”

先前我还有些紧张,她的话竟使我一阵轻松。我说:“要不我睡前半宿,后半宿你睡？”

老女人说:“我年纪大了,觉少多了,睡不睡都那么回事。我早年在生产队干活时,要是赶上秋收时天气不好,为了往

回抢收庄稼,我三天三夜都没合过眼呢!"她叹息了一声,说:"不过收庄稼时在野外,有风,人能四处走动,不觉得憋屈。我宁肯在庄稼地里熬十宿,也不愿意在这里熬一宿!"

我还想和她说些什么,车厢突然暗了下来。是九点钟了。顶棚的大灯熄灭之后,只有过道上的几盏壁灯散发着微弱的光晕。先前还有人关注的老女人,如今就像闭店后无人再看的商场橱窗里的摆设一样,再无人理睬了。不久,各个铺位传来高低起伏的鼾声。我睡不着,不时地翻身探头看一眼老女人,她依然端端正正地坐着,样子就像一个用心听讲的规规矩矩的学生。她的双手依然放到篮子上,仿佛那就是她的护身符一样。渐渐地,我疲倦了,不由自主地进入了梦乡。然而我睡得并不塌实,时睡时醒。睡着的一刻又总是被噩梦缠绕着,一会儿梦见火车出轨了,车厢里血肉横飞,一片惨叫声;一会儿又梦见父亲站在我的铺位前用皮鞭抽打我,骂我是不肖之人;一会儿又梦见一条狗把我追到一条死胡同,虎视眈眈地望着我。我在惊醒的一刻,总要惯例地看一眼老女人,她已经不胜疲倦地把头伏在篮子上了。她伏在篮子上的姿态很像一只南瓜卧在丰盈的叶片上,我很想下去看看她,但终于是自私和疲倦占了上风,尽管心存挂碍,还是躺在铺上,复又迷迷糊糊地睡去。

我终于在黎明前连续睡了三四个小时。当我醒来的时候,能听见有人在放屁,有人在磨牙。对面下铺那个补了老女人铺位的男人,他的呼噜简直可以用山呼海啸来形容。老女人已经醒了,她依然把手搭在篮子上,端正地坐着。我想起梦中父亲对我的鞭打,不由得心生羞愧。我跳下中铺,对她说:"大娘,你到我的铺上休息一会儿吧,篮子我帮您看着。"

她用极其微弱的声音说:"这一宿都挺过来了,就快到站了,不麻烦你了。"她的话使我无地自容。我觉得喉咙那里热辣辣的,仿佛着了火,就打开一瓶矿泉水,"咕嘟咕嘟"地喝了起来。一瓶水喝光,依然觉得火烧火燎的。

天色逐渐地亮了。有三三两两早起的旅客晃晃悠悠地去厕所了。车窗经过了一夜寒冷的旅行,积满了厚厚的霜雪,所以即使它没有挂窗帘,却仿佛挂了似的,那是一幅严严实实的雪窗帘。老女人又开始像她上车时一样用指甲去刮霜花了,那声音"嚓嚓"响着,就像刀在割着我的心,让我感到阵阵疼痛。终于,她划开了一道明亮的玻璃本色,它微微弯曲着,就像一尾鱼苗。橘黄的晨光就透过它闪现在我面前。它那么的活泼生动,那么的凄艳动人!它像被秋风吹黄的一片柳叶,带给我对韶华易逝的伤感;它又像一把要割掉杂草的镰刀,使满心芜杂的我伏下头来。

乘务员睡眼惺忪地出现在车厢了。她在过道里走来走去地吆喝:"起来了,起来了,还睡的旅客起来了!"尽管离终点站还有两个多小时的时间,大多数的乘客还在睡梦中,但她要提前整理床铺,打扫卫生。我最厌烦的就是这个时刻了。人们被迫给驱赶到过道上,乘务员无所顾忌地把每一个铺位的床单抖来抖去的,弄得灰尘飞扬。老女人原本端正地坐着,后来听见乘务员在发牢骚,就侧过身抬头去望。原来,有人不慎把茶水洒在了床单上,她气急败坏地说:"这要是你们自己家的床单,你们能这么不在乎吗?敢情公家的床单就是你们揩屁股的纸呀!"那个弄污了床单的乘客怕罚款,赶紧溜到厕所去了。当乘务员气鼓鼓地从铺上跳下来时,老女人对她说:"姑娘,床单弄上茶能洗净,你把那块地方洇湿了,从锅底抓

把灰敷上，隔个十分八分钟地去揉搓，保准能洗透亮！"乘务员瞟了一眼老女人，没有好气地说："啊，我洗个床单还得拿到你们农村去用锅底灰，我傻不傻呀！"老女人遭到奚落后抽了一下嘴角，但她什么也没有，她转回身，把目光放到窗外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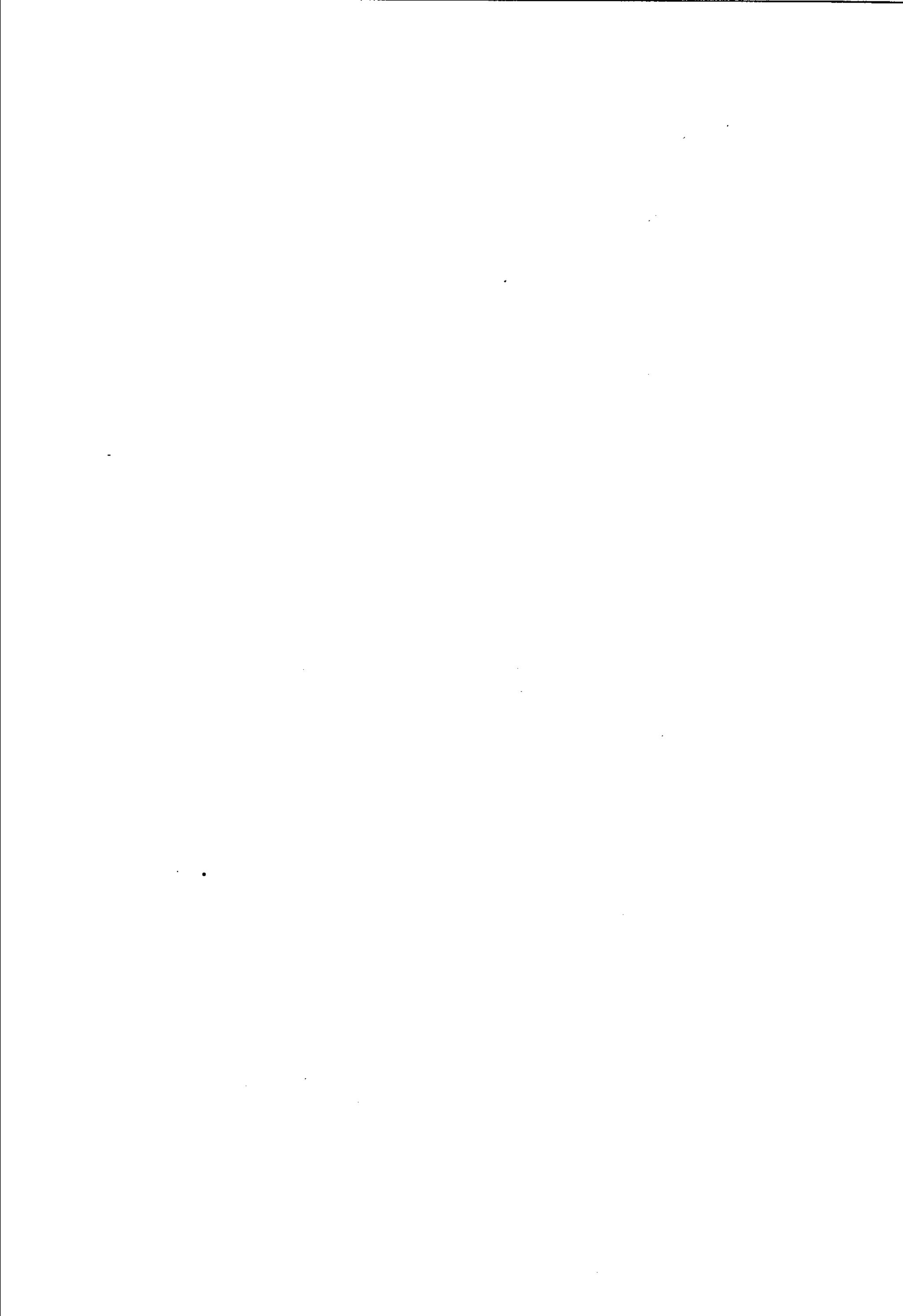
那个占了老女人铺的胖男人已经起来了。他穿戴好后见许多人无声地望着自己，把他当个贼看待，觉得有些不自在，就起身去车厢连接处抽烟去了。为老女人打抱不平的那个睡在上铺的男人也起来了，他从旅行袋里掏出一个橘子给老女人，说："吃个橘子解解渴吧。"老女人谢绝了，她说自己吃橘子生口疮。那人只得把橘子讪讪地收回去。抱小孩的妇女也过来了，她对老女人满怀歉意地说："原想着和孩子早点起来让你去躺躺的，可是不知怎么的一觉就睡到天亮了。唉，人一坐火车就乏得很。"说完，她还真的打了一个哈欠。这时，又有两三个旅客来对她表示关心，他们都说愿意让她去自己的铺位躺一会儿。老女人回答大家的话总是一个内容："这一宿都挺过来了，就要到站了，不用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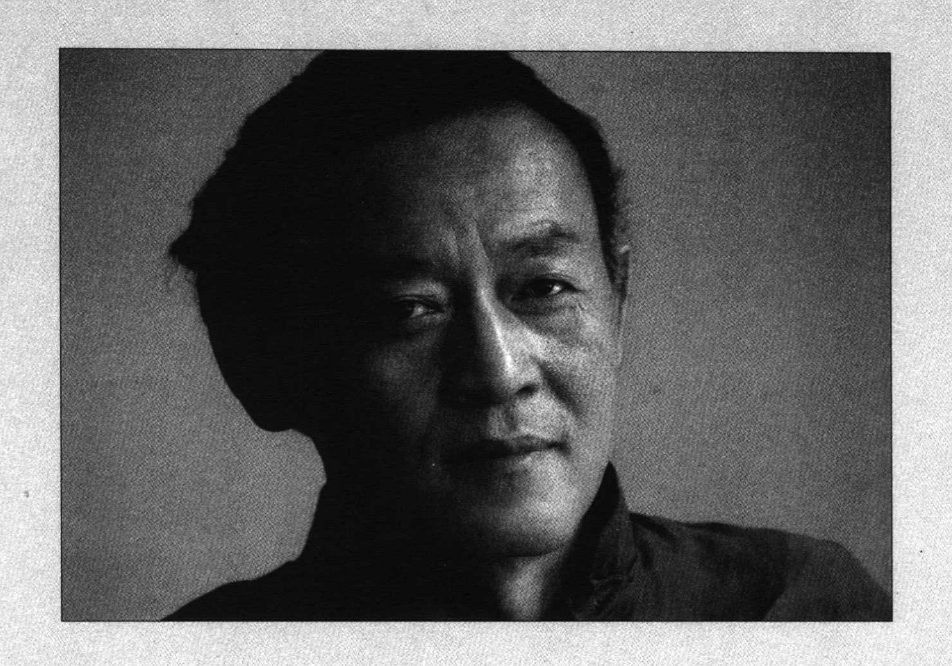
火车走得慢慢吞吞的，前方就要到青杨树车站了，那是老女人下车的地方。当车身摇晃着逐渐停稳，她起身的一瞬，那座位自动弹了起来，把她吓得"哎哟哎哟"地连叫了几声，这也是她给旅客带来的最后一次欢笑。

人们笑着送她下车。她大约由于坐了一夜腿已经麻木了，走得很迟钝，踉跄着，像是拼尽全力在拖着两条腿走。她胳膊挎着的那只篮子，也跟着她踉跄着。她离开火车说的最后一句话是："幸亏昨夜我没起身，要是那座儿一离屁股立了起来，我又不会把它落下来，还不得站一宿呀。"

我坐在老女人坐过的边座上，透过她刮开的那道明净的玻璃，望着那个小小的站台。她终于下了火车，她把蓝围巾系到头上了，看起来外面很冷。她缩着身子在站台上张望着，终于有个年轻女人朝她跑来。我想看看她见了亲人是否会因为委屈而哭泣，可是火车启动了，我们向终点站驶去了，她的身影很快就被甩在车后，甩在一片苍茫的白雪中，模糊了，不见了。而我所坐的座位，还残存着她的体温，那么的热，可我却觉得周身寒冷，从未有过的寒冷。

事情已经过去很多年了，我照例在每年的腊月乘火车回家过年。每年的这个时候，都是一年当中最寒冷的时刻。兴许是对那老女人所欠下的愧疚之情未得偿还的缘故吧，这两年我登上火车，她的身影就会悄然浮现在脑海中。我仿佛又看见她悄无声息地坐在边座上，她的头嵌在弥漫着霜雪的车窗里，看上去就像悬挂在列车上的一幅永恒的肖像。





鲍尔吉·原野小传

鲍尔吉·原野，男，蒙古族，内蒙古赤峰市人，1958年出生。出版《掌心化雪》、《青草课本》等散文随笔集20种，获中国少数民族文学奖、中国新闻奖金奖、人民文学散文奖、文汇报笔会奖、辽宁文学奖等奖励，有作品选入中小学课本。辽宁文学院签约作家、《读者》杂志签约作家。现为辽宁省公安厅专业作家，一级警督，中国作家协会会员。





尼玛又叫猴子尼玛。他小时候不知怎么怎么的缘由坐到了火盆上，屁股烤冒了烟，油滋滋的肉露到了外面，卵子烙得不是东西了。

“猴子尼玛，这是你前世造的孽，长大了不要怨我们哦。”奶奶慢慢拽他烧得缩了一截的阴囊的系带。“尼玛，屁股是见不得人的东西，红就红了吧，谁都看不见。”

这个事情就是这样，尼玛屁股糟糕了，脸好得很，越长越

帅,简直像格萨尔王一样。尼玛的头发卷得像海螺,胡子带向上的弯钩。他眼睛像镶上去的,从哪个角度看都闪光。嘴唇的唇线也有好几个弯,好得很哪。鼻子额头都好得很。尼玛到别人家串门,因为这个长相受到欢迎。这个村里的人见到尼玛,看看他的脸,再转过去看看他下面的屁股。屁股有裤子遮着也要看一看嘛,习惯了。

后来,尼玛老了。前额的横纹像用四根铁丝勒出来的,两腮一巴掌大的地方暗红,酒烧的。嘴老了之后无端地咧着,笑的样子。睡觉的时候也露齿,像泡在美妙的浴缸里边。尼玛没媳妇,他不想这个事。卵子的什么线烧焦了,粘连了,断了和女人的关系。省心啊,也省事。尼玛坐在蒙古包门口,看年轻男女打闹,他挤眼睛,闹吧,像公羊和母羊,公老鼠和母老鼠,公虫子和母虫子。尼玛用左手捋口,从上唇到下唇,再把下巴揪一下,发出"咂"的一声。

说尼玛这一天上吐固勒吉山采药。他向喇嘛学会了找草药的本领。采集不同石头上不同的苔藓。鹿尿的石头、狼尿的石头,长的苔藓治不一样的病。比如半夜惊醒,或者一咳嗽有尿滋出来;还比方说,平时聋,挨骂的时候耳朵醒了。这一天,尼玛到达吐固勒吉山顶的时候,天蓝得快要沉下来了,泉水在石头缝偷偷地往下流,山下的蒙古包像蘑菇一样,有大有小,他要唱歌了,好,每次到山顶都唱一样的歌:

……带来钻鼻的草香,
拨开呀人群哪朝里边看,
看什么?有一匹枣骝马仪表堂堂。
枣骝马仪表堂堂,

带我去东村寻找海棠。

他用嘶哑的、吸气少而吐气多,把气吐尽的唱法唱歌。这是东部说书艺人的唱法。唱着,咦?还有一个声音加进来。是的,尼玛大声唱,这个声音有;尼玛闭紧嘴唇不出声,声音还有:喔—,呀—,咦—。这是自己的回声吗?不会的。

过了很长时间,还是"呀—,哟—,"像有人用脚踩在黄鼬肚子上,从它肛门挤出的带粪汁的屁音。难道狐狸也会唱歌?岩羊在唱歌吗?

这个事情不好办了,尼玛找这个声儿,他趴在石缝里往下看,看到一个黄东西。

"咴——[1]",没有声音。尼玛扔石子,黄东西不动。是什么……什么呢?

尼玛解开裤带向下撒尿,哗——,横着、竖着,再划圆圈。

"哟,哟!"这是黄东西发出的声音。人。"哟、哟"是蒙古语喊痛的词语。他妈的,一个人怎么能掉到这么窄的地方。他把系在腰上的绳子顺了下去。科尔沁谚语说"带绳子的人是聪明的人",说对了。

黄东西拽着绳子一点点爬出来,有肩章和领花,是兵士,和张作霖穿黑衣服的兵士不一样,带鞘的刺刀在皮带左边,手枪在右边,红皮鞋的鞋带一直系在脚腕子上面。

"铁褐日见,铁褐日见。[2]"他鞠躬,再鞠躬。脸刮破了,腿肉露在外边。

"你到这里面干什么?"尼玛问。

"我渴。"

"你怎么会说蒙古语?"

兵士软在了地上。

“这个人怎么上来反而死了呢?”尼玛摸他鼻子,有气,抱起来,背他下山。背人和背羊一样,正着背不行,抱起来倒着背。尼玛抱着兵士的脚,兵士头手下垂,往下走。后半截没唱完的歌又唱着:

前边呀传过来好听的梵唱,
听得我一阵阵心明眼亮。
拨开呀人群哪朝里边看,
看什么?有一尊金佛像闪闪发光。
金佛像闪闪发光,
明天上莫力庙早早上香。

回到家,尼玛给兵士敷药,用野猪肉熬粥喂他。兵士醒了,望着尼玛流下眼泪。

“你是哪里人?”尼玛问。

“节贲[③]沃勒斯[④]。”

节贲?尼玛没听说过。

兵士坐起来,说:“世界上有许多国家。”

“那当然。唐朝的国家,元朝的国家,尼泊尔也是一个国家,释迦牟尼佛的诞生地。”尼玛还是想不起来节贲的国家在什么地方。

“海的那一边。”

“呜—[⑤],”尼玛惊讶,从海的那一边来的客人,太了不起了。对越是遥远的地方的客人,蒙古人越是欢迎。从那么远的地方来到这里,是瞧得起你这个地方嘛。

“你从海的那一边来，就是为了到吐固勒吉山的石缝里找东西吗？”

“不，不是我一个人，我们有很多人。在通辽、黑大庙、郑家屯和哈尔滨都有我们的人。”

“哈尔滨是个好地方，用一张黄羊皮在那里可以换到银制的水烟袋。”尼玛说。

“我们尊敬你们，”兵士挺直上身，“你们是伟大的成吉思汗的子孙。可尊敬的蒙古人，你救了我的生命。”兵士把兜里和内衣兜里的东西掏出来，带银链的怀表，没见过的钞票，其他东西尼玛并不认识。

“请随便拿走。”兵士说。

“呜——”尼玛抗议，“救了别人是不能收东西的。如果我在雪地里救了你的狗和羊，你可以送给我其他的好东西。人命是不能用东西换的。”

兵士脸红了，收拾东西。

尼玛看中了兵士的刺刀，一尺多长，带鞘，又威风又有用。尼玛示意看看，兵士解下皮带，把刀鞘递上去：“送给你。”

尼玛把刀别在腰上，得意洋洋。他找出一块整个的带囊的麝香，送给兵士，这也是好东西。兵士也高兴。

兵士说：“我们是天皇的武士，我把武器送给了你，见证了节贲和蒙古的友谊。”

“天皇是什么人？”

兵士说：“天皇是神，代表日照大神的旨意，像成吉思汗一样。”

“噢，你们的可汗。你叫什么名字？”

“姚西瓦，”兵士俯首，“请多指教。”

姚西瓦掉到石缝里,没受什么伤,恐惧、脱水和饥饿使他虚弱,渐渐好起来之后,他迎着初升的太阳做操,大声唱歌。尼玛问他:

“你在石头缝里唱的什么歌?”

“我唱了吗?要是唱了,是唱给妈妈的。”

“你妈妈会听到吗?”

“会的。”

尼玛觉得姚西瓦的妈妈了不起,在海的那一边能听到这么微弱的歌声。

“妈妈在生我们的时候,经受了痛苦。如果我们早早死掉,要向她谢罪。”

“你想你的妈妈,为什么不早点回去呢?”

姚西瓦没说话。

“你在那个石缝里找什么?”

“矿藏。就是金子、银子和铁矿石。我在大学里学探矿的。”

“依嘻⑥,找金子应该问我。兴安岭南边的古林河边有一个金矿,几百个人用筛子找金子。”

“我的标本袋子掉到石缝里了。”姚西瓦很悲伤。

“那么,你的蒙古语是跟谁学的?”

“教官。”

“你说得和我们一样好了。”

“我们联队的人都学会了蒙古语。在你们的土地上,我们看到了鲜花和清澈的河流,伟大的成吉思汗给子孙留下了富饶的宝藏。”

“就是。”尼玛很高兴听到海那边的人这样说话,“你们多

住一些日子吧。”

姚西瓦告诉尼玛:“我们不走了。”

不走了?走路的人哪有不回家的道理。“不走?你们在这里干什么?”

“帮助你们建立一个国家。”

“我们有国家呀!”

“不!我们为满洲人和蒙古人建立一个幸福的国家,改变蒙古人懒惰的习惯。清朝把你们的锐气磨尽了,汉族人剥削你们。”

尼玛笑了:“这些疯话是谁告诉你的?”

“怎么是疯话?这是天皇的圣谕。”

尼玛觉得姚西瓦的脑袋被石头撞出毛病了。但不应该和客人争论。

到了第四天,姚西瓦辞行。他说:“尼玛先生,感谢你救了我一命,我到死前的那个瞬间会记着你。”

“不要这样说,感谢你送给我这把刀。”

“非常惭愧,我还有一个小小的请求。”

“你说吧。”

“请你先接受我对自己内心的谴责,因为我喜欢上了你的一样东西。”

“我哪有什么好东西,喜欢就拿走吧。”

“不好意思。”姚西瓦头更低了。

“你起来,说嘛。”

姚西瓦低着头,慢慢指身后一件东西,又低头。

柜上的银碗。噢,尼玛把银碗拿过来,对他说:“姚西瓦先生,你的话真像用拳头打在我脸上一样。蒙古人不能拒绝朋

友的请求，但是这个祖先留下的银碗我不能给你，我已经听到自己心跳的声音了，拒绝朋友的请求让我脸上发烧。请你原谅我，这个碗是哈布图·哈撒尔用过的碗，我要世世代代传下去。"

姚西瓦脸生怒气，瞪尼玛。

尼玛再解释："这是祖先用过的东西，不能传给外人，再说你也不是蒙古人，否则我会不得好死。"

"什么叫不得好死？"

"做了不敬祖先的事情，走路摔死，被出生三天的小羊羔踢死，掉河里淹死。"

"还有被皇军的子弹打死。"

"皇军是谁？"

"我就是皇军。"

尼玛不高兴姚西瓦这样说，不像朋友。

"我知道，哈布图·哈撒尔是成吉思汗的弟弟，我也知道这个碗是一个珍贵的东西。尼玛先生，请把碗送给我。"

"不会的！"

姚西瓦把手放在枪上，"我用枪打死你，拿走这个碗，你相信吗？"

"不会的。"尼玛压住火，这个人刚才那么羞愧，怎么说翻脸就翻脸。

"我知道你是成吉思汗的子孙，你们现在懦弱了，不配占据这个碗和这片美好的土地。"

尼玛火了，指着姚西瓦："你无礼！"

姚西瓦掏出手枪，向上面"砰"地放了一枪。

尼玛吓了一跳，全身的血液半天才流回心脏。他吐了口

唾沫。“别劣[7],你这个人刚才还谦恭,怎么突然像个强盗一样?”

“砰!”姚西瓦又放了一枪。

尼玛又吓了一跳,他对枪声和自己的哆嗦很恼火,想了想,说:“你走吧。”

“波户日海布恰!”姚西瓦用蒙古语说的这句骂人话惹恼了尼玛。这话直译是把你的屁股眼儿夹紧,关上。引申义为闭上你的臭嘴。什么?他竟敢提屁股。尼玛一拳把姚西瓦打趴下。

姚西瓦嘴唇和鼻子肿了,他捂着,哇啦哇啦说什么话。尼玛听不懂,估计是骂人的话。他本想把这些话记下来,到通辽找明白人问问,姚西瓦是怎样骂人的。说得太快,记不住。

姚西瓦把手拿下来,看到上边的血,更加尖锐地咒骂。他睁着只剩一条小缝的眼睛,双手在地上摸,找手枪。

手枪呢?尼玛四下看,没看到姚西瓦手枪。就在他看的时候,姚西瓦扑过来,掐住尼玛的脖子,两人翻滚。

尼玛尽最大的力量掰姚西瓦的手,好让气管能进一点气,另一只手从他腋下进去抱紧,这样,姚西瓦掐脖子的手就使不上劲了。谁知道,尼玛感到尖刀扎进了自己的后背。不知什么时候,姚西瓦把尼玛腰上的刺刀攥到手里了。刀贴着脊骨往前扎,割断了肌腱和血管,疼呀。姚西瓦把刀拔出来,又扎。扎在骨头上,尼玛听到了吱吱的声音。

“把碗给我!”姚西瓦说。

“不会的!”

姚西瓦倒向一边,尼玛箍住他,把他抱在自己身体上面,压后背的刺刀。让刀穿过自己的身体,扎进姚西瓦的身子。血

像河流一样在胸膛爆涌。刀尖穿出来扎进姚西瓦的心窝。姚西瓦尖叫。天皇是个什么东西,你们这样的人说翻脸就翻脸。哈撒尔的银碗怎么能到你的手里?不会的!尼玛心里说。各种疼痛交织成一体,然后消失了。尼玛觉得姚西瓦松手了,自己的手也掉下来,想再看这个节贲一眼,眼睛咋也睁不开了。

注:

①咴:蒙古语,打招呼,语气词。

②铁褐日见:蒙古语,感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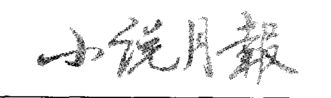
③节贲:日本的蒙古语拼法。

④沃勒斯:蒙古语,国家,部落,那边的……

⑤呜:蒙古语,表示惊讶的语气词。

⑥依嘻:蒙古语,表示不屑的语气词。

⑦别劣:蒙古语,表示不吉利的语气词,意如晦气。



编 后 语

又是一年盘点时。2005 年对于《小说月报》来说，是一个既平常又有一定特殊意义的年份。在今年，《小说月报》连续第三次在国家期刊奖评奖中获奖；成功地举办了第 11 届“小说月报百花奖”颁奖典礼；刊物的发行数月月在稳步地上升；本刊走过了二十五载风雨历程…… 诸多事项，都令人兴奋而不能忘怀。25 岁，对于一个人来说，正是风华正茂、朝气蓬勃的好时节；对于《小说月报》，她也在社会人间的巨大变革中，在中国的小说界、出版界的潮起潮落中，历练了自己的鲜明品格与特色，步入健康发展的成熟期。而中国内地的小说创作，更是在和谐的氛围中，沿着文学的规律，继续稳步地行走在现实生活的长河中。年年岁岁花相似，岁岁年年文不同。早已功成名就的许多作家，仍在辛勤耕耘，每年有新作品问世；新作者奋起直追，力图超越前辈，不断捧出力作；当今的小说更加关注社会现实，关心民众命运，关怀人生冷暖，关爱

心灵世界，进一步彰显了作家们的责任与良知，这是时代的进步，作家的进步，小说的进步，也是许多读者在当今多媒体化、网络化，乃至数字化的滚滚潮流中，仍钟爱小说的根本缘由。正如前不久故去的一代文学大师、我刊名誉顾问巴金先生所说："人为什么需要文学？需要它来扫除我们心灵中的垃圾，需要它给我们带来希望，带来勇气，带来力量，让我们看见更多的光明。"巴老的至理名言，准确深刻地阐明文学（当然也包括小说）存在的价值以及与人民大众的关系，这也是我们编辑《小说月报》始终遵循的基本原则。

今年的这本精品集中，既有早已蜚声文坛的中老年作家的倾心新作，更有21世纪以来崭露头角的新锐小说家的精心力作，他们表现的社会领域更为广泛多样，主题思想更为深刻犀利，故事情节更加独特好看，人物形象更加鲜明生动，可以说，基本代表了中国内地2005年度中短篇小说的最新创作水准。书中的全部作品系从我刊（包括中篇小说专号增刊）2005年度选发的93部中篇小说和69篇短篇小说中，经过重新认真审读，从作品的思想性、文学性、可读性等多个方面反复比较、筛选，并参考了作品发表后的读者反响等情况，最终确定了12部中篇小说和12篇短篇小说汇编成书。这当然是选编者的自家眼光，读者见仁见智，当可商讨，不周之处，恳望指正，以利于我们今后把书编得更好。

全书依然秉承既定的编辑体例，由中篇小说与短篇小说两大板块构成，每篇作品均按本刊发表时的顺序排列，并在每篇小说的前面附有作家近照与创作小传。

在编辑这本精品集的时候，我们将《小说月报》（含中篇小说专号增刊）2005年的总目录作为附录，提供给读者，其

目的，一是为您呈现《小说月报》本年度所发作品的整体面貌；二是为广大读者查找有关作品提供一定的帮助。我想，您对这样的举措肯定是会欢迎的。果真如此，我们从内心会感到莫大的欣慰，因为，全心全意为读者服务是我们编辑的崇高使命，正如毛泽东同志1944年为杰出的编辑家、出版家韬奋先生的题词："热爱人民，真诚地为人民服务，鞠躬尽瘁，死而后已，这就是邹韬奋先生的精神，这就是他之所以感动人的地方。"《小说月报》全体编辑，将永远以韬奋先生为终身的楷模，竭尽全力地不断为读者奉献优秀的作品。

在本书的编辑过程中，承蒙23位作家的热情支持与积极协助，至此，表示我们真挚的感谢；同时，还要十分感谢全国各地文学期刊的同仁朋友们多年来对我们工作的大力支持；感谢广大读者阅读与喜爱这本书。

《小说月报》编辑部

2005年11月21日

《小说月报》2005年总目录

中篇小说

短篇小说

篇　名	作　者	刊　期
早安，北京	徐　坤	1
被遗弃的小鱼	赵德发	1
玫瑰绿洲	红　柯	1
卖米	飞　花	1
一一之吻	万　方	2
樵斧·锄	李　锐	2
摸鱼儿	刘庆邦	2
野鸽子	晓　剑	2
黄昏	徐　岩	2
青石碾·连枷	李　锐	3
白麂子	韩少功	3
永远的谢秋娘	潘向黎	3
泥乳	郭雪波	3
短篇小说三题	石舒清	3
新棉袄　旧棉袄	张锐强	3
上帝之手	阿　成	4
叠石大师	聂鑫森	4
窗前又是青纱帐	王　松	4
取暖	乔　叶	4
搭车	多　多	4
郎情妾意	叶　弥	5
只有一种鸟的鸟群	季栋梁	5
屠户	（回族）李进祥	5
不能湮灭的牡丹	徐卓人	5
左脸上的小疤	（香港）杜明明	5
旅程	滕　洋	5
彩虹	毕飞宇	6
毒药	肖克凡	6
乡姑李玉霞的婚事	（土家族）叶　梅	6

篇　名	作　者	刊　期
秋水的故事	鲍　十	11
哈撒尔银碗	鲍尔吉·原野	11
砍柴	老　那	11
午夜广场最后的探戈	徐　坤	12
榜样	何玉茹	12
血晕	海　桀	12
卖师	余启新	12
谁能在午夜梦见星星	巴音博罗	12
樱桃	刘黎莹	12
黑轮·米血·关东煮	（台湾）马　森	12

《小说月报》2005年中篇小说专号（增刊）总目录

篇名	作者	刊期
眼球的雨刮器	黄蓓佳	1
小于千分之一	王大进	1
妙色	韩晓征	1
国手	星　竹	1
肩膀头一样高	王长元	1
割不断的苦藤	吕　翼	1
少年三青之烦恼	谢宗玉	1
四扇紫竹屏风	李凌云	1
培养	普　玄	1
零售爱情	戴　斌	1
春天梦醒的女人	董长青　陈　渌	1
酒还没有醒	李春平	2
云追月	叶　弥	2
开在树上的花	董立勃	2
东半球　西半球	南　翔	2
接吻长安街	夏天敏	2

篇　名	作　者	刊　期
温泉	朱日亮	2
大学生大年的艳遇及奇遇	詹政伟	2
寻找一棵树	郭明辉	2
穿越无人地带	张锐强	2
新闻场	周万年	2
四人行	滕肖澜	2
犹在镜中	叶　舟	2
山狼海贼	邓　刚	3
相亲	邱华栋	3
三生万物	孙惠芬	3
我男人是县长	李春平	3
黑口	葛水平	3
故里人物素描	雁　宁	3
魔咒	（藏族）梅　卓	3
劳伦斯的玉	欣　力	3
执迷不悟	巴　一	3
纪委故事	力　哥	3
希望	何　顿	4
工厂的大门	李　铁	4
忽然中年	姚鄂梅	4
布衣将军	徐锁荣	4
爱琴海旋涡	朱晓琳	4
米粒儿的城市	阿　宁	4
火凤凰	余泽民	4
小京	张　忌	4
水晶时代	王秀云	4
春来江水绿如蓝	肖　达	4
冥冥花正开	方格子	4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小说月报２００５年精品集
作者＝小说月报编辑部编
页数＝１０１５
ＳＳ号＝１１５２６５６９
ＤＸ号＝０００００５９７４１６７
出版日期＝２００６年０１月第１版
出版社＝百花文艺出版社